徽县志

（1990—2015）

徽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徽县志

（1990—2015）

徽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徽县志 : 1990—2015 / 徽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20.1
ISBN 978-7-5490-1977-9

Ⅰ. ①徽… Ⅱ. ①徽… Ⅲ. ①徽县－地方志－1990-2015 Ⅳ. ①Z5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016961号

徽县志(1990—2015)
徽县志编纂委员会 | 编

责任编辑 | 王天芹
装帧设计 | 余晓强

出版发行 | 甘肃文化出版社
网　　址 | http://www.gswenhua.cn
地　　址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20号　730000(邮编)
电　　话 | 0931-8439121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兰州鑫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字　　数 | 1480千
印　　张 | 50.75
插　　页 | 64面
拉　　页 | 1
版　　次 | 2020年1月第1版
印　　次 | 2020年1月第1次
书　　号 | ISBN 978-7-5490-1977-9
定　　价 | 398.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举报电话：0931-8454870）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们联系）

《徽县志（1990 — 2015）》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王　强

主　　任：肖庆康　王俊强

副 主 任：张承荣　马学文　桑虎林　高　文　刘小研　唐春梅　伏学志

朱惠兰　马国荣　赵海斌　孙　伟　周　耀　赵志义　杜晓丽

委　　员：（2019 年 11 月发文调整名单）

马育琪　王建胜　柳徽强　苏凯辉　王小春　张永刚　严世忠

成雪梅　王建强　张天才　刘利君　安周平　郝世俊　周国金

革文胜　赵壁强　王小兵　李旺林　刘亚宗　卢亚军　马晓宏

闫君琪　廖小利　李力斌　崔仲文　闫康宁　王新田　田　震

田　炜　张书银　安福来　赵　丰　叶　遂　张鸿儒　许占虎

刘爱演　张　泓　郭晓罗　张继荣　赵东平　徐　亮　刘长安

张志东　冯　亮　锁宝林　李　恺　高立群　李春荣　段晓刚

尹　爱　张富国　黄望斌　郭力源　柏常青　王　娟

《徽县志（1990 — 2015）》编辑部

主　编：张　泓

副主编：何艳平

编　辑：李　星　吴　晶　寇　婷　田凌宇

编　务：王永华　张波峰





县城全貌　（魏亚旭　2014 年摄）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　　（马少杰　摄）



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县人大办　供）



县政府2015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宋　博　摄）



政协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县政协办　供）



县城建新路“金徽县”大门　　（于宏举　摄）



2012 年的县城金徽大道　　（县住建局　供）



县城南河沿仿古建筑——唐街　　（吕　峰　2015 年摄）



县城建新路　　（宋　博　2012 年 8 月摄）



县城西街　　（张　泓　2015 年摄）



江洛镇街头　　（宋　博　2013 年 5 月摄）



伏家镇、栗川乡一带农田　　（张承荣　摄）



徽县南部仙人关一带　　（何　方　摄）



大河店乡青泥村　　（田　禾　摄）



县城西河南段　　（田　禾　摄）



麻沿河乡糜岭新村　　（张承荣　2013 年 3 月摄）



徽县南部村落　　（呼延合庆　2015 年摄）



水阳乡牟坝村小麦试验田　　（杨亚妹　摄）



江洛镇李寺村稻田　　（杨亚妹　摄）



玉米试验田　　（杨亚妹　摄）



玉米套种土豆　　（县农牧局　供）



伏家镇中坝村大棚蔬菜之一　　（杨亚妹　摄）



伏家镇中坝村大棚蔬菜之二　　（杨亚妹　摄）



田间生长的烤烟　　（李树荣　摄）



榆树乡袋料木耳种植　　（宋　博　摄）



蒜苗、蒜薹、蒜头　　（杨亚妹　摄）



运往水阳两铺垭市场的徽县西瓜（2007 年 7 月）　（县农牧局　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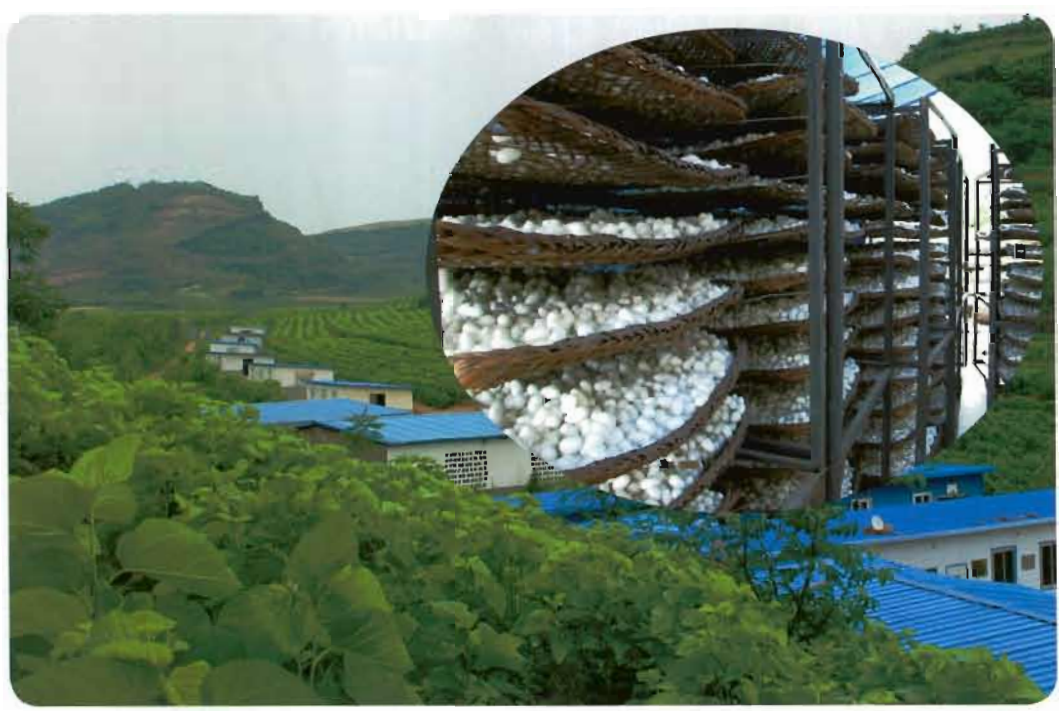
伏家镇官厅流域梯田　　（赵　静　供）



农民交售烤烟　　（县委报道组　供）



新型中蜂养殖　　（何　方　摄）



栗川乡苟家沟蚕桑高效示范园　　（李树荣　摄）



虞关乡山岔村冷水鱼养殖　　（杨亚妹　摄）



徽县金牛公司养殖的西门塔尔牛　　（杨亚妹　摄）



禾邦农林公司水阳油牡丹　　（陈宝军　摄）



农民采摘金银花　　（县农牧局　供）



银杏树乡关坡村订单辣椒收购仓贮加工基地　（石爱红　摄）



徽县西瓜装车外运　（石爱红　摄）



农机耕作　　（张承荣　摄）



农民用脱粒机打麦　　（张承荣　摄）



栗川乡农民栽植苗木　（何　方　2015年4月摄）



高桥乡黑松村苗圃　（田　禾　摄）



金徽矿业公司全景图 （金徽矿业 供）



鸿远矿业公司大门
（冯永强 摄）



徽县中小企业孵化园
（工业园区 供）





金徽酒陶坛库
（金徽酒公司　供）



金徽酒窖池
（金徽酒公司　供）



金徽酒公司万吨不锈钢酒库一角

（金徽酒公司　供）



洛坝集团公司选矿车间

（陈革宁　摄）



宝徽实业集团公司锌锭产品

（韩宝琼　摄）



宝徽实业集团公司硫酸等产品

（韩宝琼　摄）



宝徽实业集团公司锌冶公司制酸系统
（陈革宁　摄）



宝徽实业集团公司锌冶炼污水处理系统
（陈革宁　摄）



宝徽实业集团公司电解系统　　（陈革宁　摄）



雅龙公司车间
（雅龙公司　供）



雅龙公司银杏产品
（雅龙公司　供）



江洛镇游龙贡米　　（江洛镇　供）



土蜂蜜　　（张　泓　摄）



顾客选购电子商务产品　　（高　琼　摄）



中药材　　（县果树站　供）



酒柿子　　（成子恒　摄）



野生草莓（张　泓　摄）



嘉陵镇田河银杏（周　磊　摄）





毛桃　油桃　（张　泓　摄）



樱桃　（周　磊　摄）



李子　（张　泓　摄）



核桃　　（杨亚妹　摄）



泥阳镇蒜薹销售　　（杨亚妹　摄）



观赏石　（张　泓　摄）



栗亭砚　（成子恒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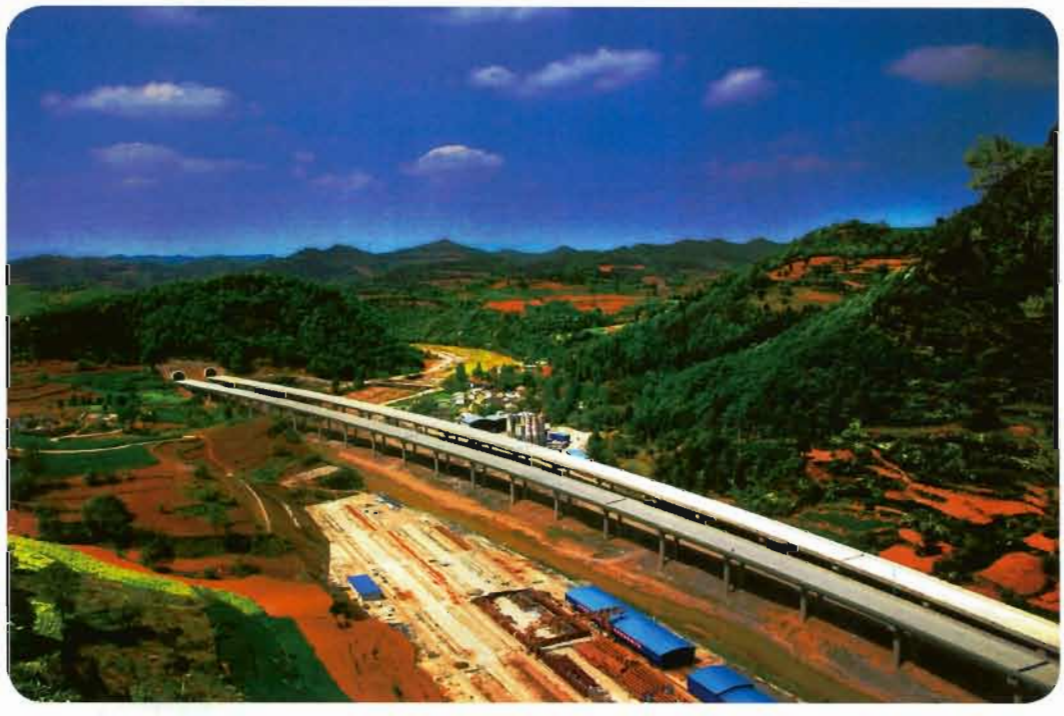
山核桃工艺品（于宏举　摄）



燕子石（张　泓　摄）



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收费站　　（于宏飞　摄）



建设中的十天高速公路徽县银杏段（张承荣　2015 年 4 月摄）



宝成铁路109隧道改线工程 （刘 浪 2008年10月摄）



宝成铁路徽县黄沙河大桥 （于宏飞 摄）



宝成铁路徽县火车站　　（于宏飞　摄）



316国道麻沿河乡糜岭村一段　　（张承荣　摄）



35千伏线路杆基　　（折书明　摄）



城关镇先农变电所　　（张　淞　摄）



徽县邮政公司服务大厅　　（张　泓　摄）



徽县电信公司机房　　（于宏飞　摄）



徽县广播电视台录播室　　（成小平　供）



银杏树乡罗庄杏树梁广播电视转播塔　　（赵　玺　摄）



徽县加气站　　（张　泓　摄）



徽县供热站　　（张　泓　摄）



县政府办公楼（2013 年 3 月拆除）（张　泓　2012 年底摄）



徽县宾馆
（2012 年 7 月摄）



人民礼堂
（建于 20 世纪 50 年代）
（山利明　2007 年摄）



县城一期拆迁改造前的十字街　　（刘　浪　摄）



西门体育场和水电局大楼　　（县住建局　供）



永宁镇大桥（始建于 1937 年）（张　泓　2014 年 2 月摄）



县城三期拆迁改造前的先农街　　（县住建局　供）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嘉陵江水形成的堰塞湖（马少杰　摄）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学生在帐篷里上课　（马少杰　摄）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解放军帮助群众拆除危房（马少杰　摄）



2013 年“7·25”暴洪灾害发生后的麻沿河乡屈兰村　（贾寒峰　摄）



嘉陵镇严坪村梅崖瀑布　　（何艳平　摄）



柳林镇江峡洞天　　（杨敏慧　摄）



三滩风光　　（于宏举　摄）



三滩风光　　（苏凯辉　摄）



嘉陵镇田河银杏树　　（张承荣　摄）



虞关棒棒崖　　（苏凯辉　摄）



月亮峡一角
（于宏举　摄）



虞关乡八渡沟石峡
（张承荣　摄）



县城吴山吴玠墓和碑



县城州主山一角



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金徽生态酿酒园　　（金徽酒公司　供）



嘉陵江风光　　（苏凯辉　摄）



青泥岭远眺　　（苏凯辉　摄）



泰湖公园　　（苏凯辉　摄）



徽县人民医院大楼
（县医院　供）



徽县一中校园一角　　（县教育局　供）



徽县体育中心　（成子恒　摄）



2015 年 10 月，县政协举办陇蜀古道研讨会开幕式



徽县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成子恒　摄）



2015 年 1 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　（成子恒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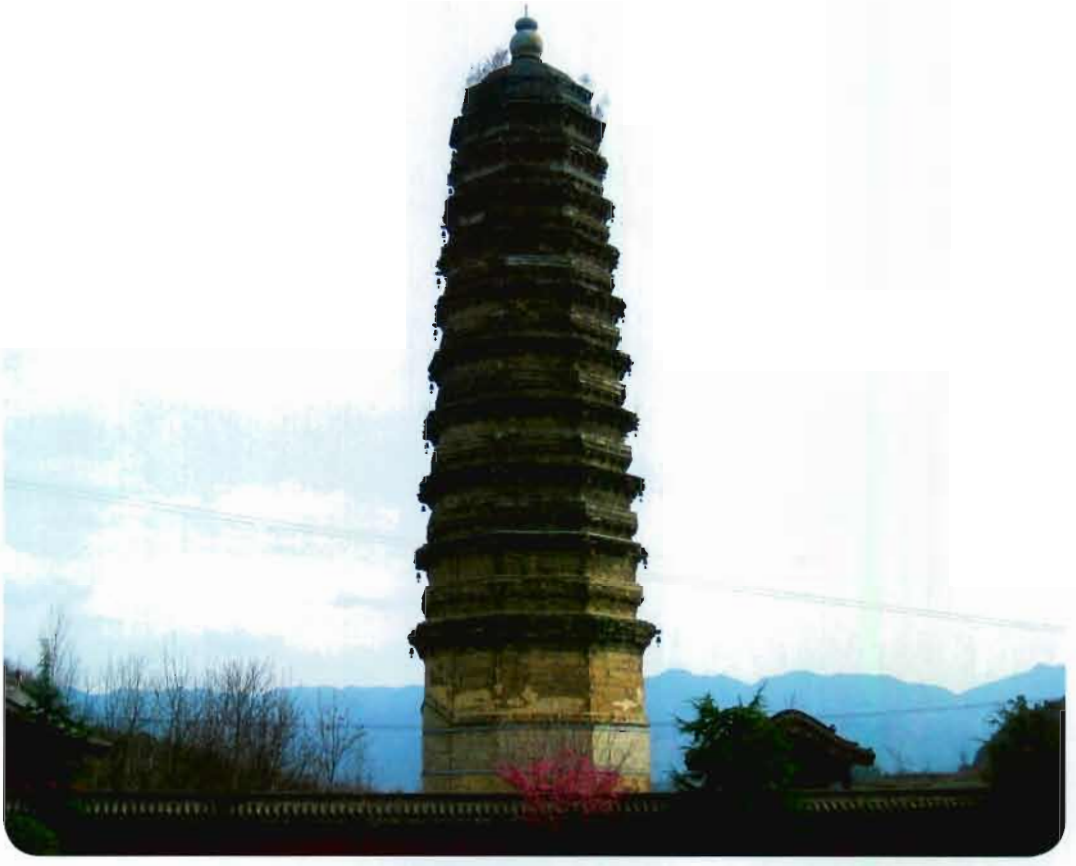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新修白水路记》摩崖保护亭　（曹鹏雁　供）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城关镇东关清真寺姆拉楼　（周　磊　摄）



栗川乡郇庄宋代砖塔　　（曹鹏雁　供）



嘉陵镇庙垭村火焰山古炮台遗址　　（何　方　摄）



徽县博物馆所藏国家一级文物　　（周　磊　摄）



金徽酒公司所藏古代槐木酒海　　（金徽酒公司　供）



《徽县志（1990—2015）》编纂稿初审会（2017年10月30日）



徽县县志办公室工作人员合影

（前排左起：何艳平、张泓、张波峰；后排左起：王永华、吴晶、田凌宇、李星、寇婷）



2018年8月23日县志稿复审会合影

（前排左起：赵志义、马云、马琳、王俊强、陈谦、王强、刘永胜、马学文、赵海斌、蒲新华）

序 一

在全县人民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幸福徽县、美丽徽县、小康徽县的关键时期，《徽县志(1990—2015)》即将付梓，可喜可贺！这部县志的完成，是徽县地方史志工作的一项重大成果，对于记录社会发展、反映时代变化、延续徽县历史文化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必将产生资政、存史、教化的积极作用。

地方志是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传统文化，被称为“一方之全史”。徽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历史上素有修志的传统，从明朝到民国年间，流传至今的郡志、州志、县志就有六部。这是徽县先哲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为了解我们生活的这片土地及其历史变革、人物事件、山川形胜和风土人情等提供了丰富的史料。20世纪80年代初，徽县按照省市要求成立了地方史志机构，组织人员开始编纂社会主义时代的新县志。2003年，贯通古今的新编《徽县志》出版发行，完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具有新观点新内容的第一部徽县志。

从20世纪90年代至今，时间又过去20多年。在这20多年中，随着时代的前进，历届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努力奋斗，锐意进取，徽县社会各项事业捷报频传，新事物、新气象、新成就异彩纷呈，金徽大地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特别是工农业生产、城乡建设、社会事业、灾后重建、决战脱贫攻坚、人居环境治理等方面所取得的突出成就，值得载入史册。经济社会日新月异的变化，需要史志工作者肩负起历史使命，及时去记录、去书写，需要用志书为奋进的时代立言，为勤劳的人民立传。2012年，县委、县政府决定立即启动徽县第二轮修志工作。

经过几年的辛勤努力，《徽县志(1990—2015)》终于编纂完成。综观这部县志，结构合理、体例完备、内容丰富、表述准确，全方位反映了自1990年至2015年间徽县自然和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涵盖了徽县20多年来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各方面的内容，凸显了物产丰富的地方特色和改革开放的时代风貌，展示了全县人民创造的辉煌业绩，是徽县一段重要历史进程的真实记录，是一部系统、全面、翔实的当代历史巨著。盛世修志，志载盛世。徽县地方志工作者没有辜负县委、县政府和全县人民的期望，这部县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之际完成，更加具有特殊而重大的意义。

光阴荏苒，日月如梭，我到徽县工作已近十年，踏遍了这方热土的山山水水，对徽县22万人民有了深厚的感情。作为这部县志所载历史阶段的见证者、亲历者之一，伴随这部县

志的编纂始终，亦是此生一件欣慰之事。在此，向为这部县志做出贡献的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编纂人员的辛勤工作表示诚挚的问候，向省市地方志部门的大力指导、向社会各界人士的关心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古知今，继往开来。徽县的昨天已成为辉煌的历史，徽县的明天需要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继续奋力拼搏、开拓进取，书写新的更加美好的篇章。

是为序。

陇南市政协副主席、中共徽县县委书记　王　强

2019 年 4 月

序 二

《徽县志(1990—2015)》历经数载辛勤努力,终于编纂完成了,这是徽县社会主义时代的第二部县志,也是一部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县志。这部县志的完成,为徽县的历史文化再添一部巨著。作为县政府主要负责人,在自己任内完成这项浩大的工程,感到由衷的喜悦。

徽县自西汉元鼎六年置县,至今已经两千多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县之一。这里是一片肥沃的土地,以富庶闻名远近,历来有"金徽县""陇上江南"之称。千百年来,在这片土地上,徽县人民繁衍生息,创造了古今灿烂的辉煌历史。

徽县修志历史源远流长,自明朝至民国,流传的旧志有六部,这是徽县历史文化的重要内容,也是前人留给我们的一笔宝贵财富。而这部县志,也是我们向历史、向后人留下的一份文化遗产。生活在当今时代的人,回顾近二三十年的社会,发生和出现了许许多多新事物、新内容,每个人从自身到周围,都亲身感受了这丰富的时代生活。这部县志全面记录了徽县近26年中各行各业各个领域所发生的巨大变化,记录了全县人民所取得的辉煌成就,更展示出徽县改革开放中的一段不平凡的奋斗历程,从自然生态、行业机构、城乡建设、民主政治,到衣食住行、文化娱乐,等等,不胜枚举。后人通过这部县志可以看到徽县这26年经济社会的发展全貌,也能够认识和研究徽县这一段历史。因此,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我们,既要对当代社会尽责,也要接受后世历史评判。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地方志,是当代生活的全面记录,是后世治理地方事务的一面镜子,从中可以明得失、察善恶,吸收经验和教训。地方志编修,是历朝历代地方政府的一项传统文化工作。在徽县为官一任,编修地方志既是政绩,也是责任。即将面世的这部县志,是一部徽县当代百科全书,也是一幅波澜壮阔的社会生活长卷。这部县志的编纂完成,对于向外宣传推介徽县、全面记录徽县近26年的时代社会变迁、保存徽县各行各业的历史资料,为各级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借鉴,为全县以及外界认识徽县、了解徽县、热爱徽县,必将产生十分重要的作用和意义!

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徽县人民政府县长　王俊强

2019年4月

凡　例

1. 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照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的规定，客观系统地记述徽县自然和社会各个方面的情况。

2. 本志为2003年出版的《徽县志》续编，记述上限为1990年，下限为2015年底，间或涉及1990年之前情况，少数内容与前志交叉、重叠或者补充。

3. 本志采用编、章、节、目、子目层级结构，节以下层级在目录中不予标示。

4. 全志由述、记、志、图、表、录等构成，以志为主。包括概述、大事记、各编、人物荣誉、附录五部分，横排门类，纵述史实。遵循“述而不论”“越境不书”“生不立传”等原则，力求体现地域性、时代性和科学性。

5. 本志对依据不足的观点和根据相关法律、政策规定不宜公开的内容不予记述。

6. 徽县境内各乡镇村庄名称，以民政部门命名为准。文中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徽县人民代表大会、徽县人民政府、政协徽县委员会，一般简称“县委”“县政府”等。出现“省、市”或“全省”“全市”“全县”等称谓时，均指甘肃省、陇南市和徽县。各单位名称多按通常习惯使用简称。

7. 本志除引文和附录以外，一般不运用方言、文言、口语、网络语言等。无相应翻译名称的外文词汇，运用通行的外文原文或简称。一般数字、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表述，农历用汉语数字记写。计量单位一般用行业常用表示形式。

8. 大事记依次按年、月、日顺序排列，主要选择对徽县具有重要影响的事件、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会议、机构变化、新生事物、在全省全市较独特的事件活动、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调研、视察等。

9. 人物分简介和列表两个层级介绍。列表反映的为副县（处）级和副团级、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物等，简介人物一般为副地（厅、局）、副师级及其以上者，个别事迹独特的人士和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先后担任正职者。人物排列以出生年月或任职先后

等为序。

10. 荣誉部分集中收录国务院、中央各部(委、局、办)和省委、省政府、等机构所授予的各种荣誉称号、颁发的证书、奖状、评定的等级等。所收荣誉一般只限于工作、生活在徽县境内的徽县籍和非徽县籍人物。

11. 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徽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单位文件以及公开发行的新闻报刊、政府网站等媒体、徽县档案馆所藏资料等。部分土地、人口等依据统计部门公布的数字,所依据文件不标文号,其他资料也不注明出处。

目 录

概述 …… (001)
大事记 …… (005)

第一编 建置区划

第一章 行政区域 …… (027)
第一节 区域位置 …… (027)
第二节 历史沿革 …… (027)
第三节 行政区划 …… (028)
第二章 乡镇概况 …… (029)
第一节 乡镇总述 …… (029)
第二节 城关镇 …… (030)
第三节 伏家镇 …… (031)
第四节 江洛镇 …… (032)
第五节 泥阳镇 …… (034)
第六节 柳林镇 …… (035)
第七节 永宁镇 …… (036)
第八节 嘉陵镇 …… (038)
第九节 银杏树乡 …… (039)
第十节 水阳乡 …… (040)
第十一节 栗川乡 …… (041)
第十二节 麻沿河乡 …… (042)
第十三节 高桥乡 …… (043)
第十四节 榆树乡 …… (045)
第十五节 大河店乡 …… (046)
第十六节 虞关乡 …… (047)

第二编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质地貌 …… （051）
第一节　地质结构 …… （051）
第二节　地形地貌 …… （051）
第三节　土壤 …… （052）
第二章　气　候 …… （053）
第一节　气温和降水 …… （053）
第二节　物候 …… （053）
第三节　河流水文 …… （054）
第四节　农业产业区划 …… （056）
第三章　自然资源 …… （057）
第一节　土地资源 …… （057）
第二节　矿产资源 …… （057）
第三节　植被森林资源 …… （058）
第四节　珍稀野生动物和树种 …… （059）
第四章　自然灾害 …… （061）
第一节　气象灾害 …… （061）
第二节　地质灾害 …… （062）
第三节　生物灾害 …… （062）
第四节　地震灾害 …… （062）
第五章　环境保护 …… （064）
第一节　机构 …… （064）
第二节　环境监测 …… （064）
第三节　环境综合治理 …… （066）
第四节　环境监察 …… （067）
第五节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 …… （068）

第三编　农业　农村

第一章　农业管理与服务 …… （071）
第一节　农业管理服务机构 …… （071）
第二节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 （073）
第三节　实用技术推广 …… （074）

第四节　种子生产和良种推广 …… (077)
第五节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079)
第六节　农机推广与管理 …… (080)
第七节　农业行政执法 …… (081)
第八节　农民培训 …… (082)
第九节　农村能源开发利用 …… (083)
第十节　农业信息服务 …… (083)
第二章　粮油和蔬菜作物生产 …… (084)
第一节　粮油作物生产 …… (084)
第二节　蔬菜作物 …… (087)
第三节　蔬菜生产 …… (089)
第三章　特色农产品生产 …… (091)
第一节　西瓜 …… (091)
第二节　果品生产 …… (091)
第三节　烤烟 …… (094)
第四节　食用菌 …… (095)
第五节　中药材 …… (095)
第六节　蚕桑 …… (097)
第四章　养殖业 …… (098)
第一节　畜牧业发展概况 …… (098)
第二节　饲草饲料 …… (098)
第三节　畜禽养殖 …… (099)
第四节　水产养殖 …… (100)
第五节　中蜂养殖 …… (101)
第六节　动物防疫 …… (102)
第五章　农业农村经济管理 …… (104)
第一节　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 …… (104)
第二节　农村土地承包与流转 …… (104)
第三节　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 (105)
第六章　扶贫开发 …… (107)
第一节　机构 …… (107)
第二节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工作 …… (107)
第三节　参与式扶贫 …… (108)

第四节　文池模式 …… （109）
第五节　其他扶贫方式 …… （110）
第六节　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2011—2020) …… （112）
第七节　精准扶贫 …… （113）

第四编　国土资源管理　林业

第一章　国土资源管理 …… （117）
第一节　机构 …… （117）
第二节　耕地保护与土地利用 …… （118）
第三节　地籍管理与规划 …… （120）
第四节　矿产资源管理 …… （122）
第五节　地质灾害预防治理 …… （124）
第六节　土地执法监察 …… （125）
第七节　测绘管理 …… （127）
第二章　林　业 …… （128）
第一节　林业概况 …… （128）
第二节　徽县地方林业机构 …… （129）
第三节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下辖林场 …… （130）
第四节　林业管理 …… （131）
第五节　天然林资源保护 …… （132）
第六节　植树造林 …… （133）
第七节　退耕还林 …… （134）
第八节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 （135）
第九节　林业特色经济产业发展 …… （135）
第十节　苗木生产和销售 …… （137）
第十一节　林业科技 …… （138）
第十二节　林业项目建设 …… （139）

第五编　工矿业

第一章　工业发展变化 …… （143）
第一节　工业概述 …… （143）
第二节　工业管理机构 …… （145）
第三节　改制前的国有工业 …… （145）
第四节　集体企业 …… （146）

第五节　乡镇企业 …… (147)
第六节　国有工业企业改革 …… (149)
第二章　重点矿产企业和矿业生产经营 …… (151)
第一节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151)
第二节　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 (152)
第三节　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152)
第四节　其他矿产企业 …… (153)
第五节　矿业生产经营 …… (154)
第三章　金徽酒业 …… (156)
第一节　金徽酒业发展概况 …… (156)
第二节　企业经济效益和新产品开发 …… (157)
第三节　企业生产质量管理 …… (159)
第四节　金徽酒上市准备工作 …… (160)
第四章　其他工业 …… (162)
第一节　农副产品加工业 …… (162)
第二节　生物化学工业 …… (163)
第三节　建筑材料生产加工 …… (164)
第五章　工业集中区 …… (166)
第一节　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 …… (166)
第二节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 …… (167)

第六编　服务业

第一章　供　销 …… (173)
第一节　机构和设施发展概况 …… (173)
第二节　农副产品购销 …… (174)
第三节　农业生产物资经营 …… (175)
第四节　徽县供销系统体制改革 …… (175)
第二章　粮　油 …… (177)
第一节　粮食管理体制发展概况 …… (177)
第二节　粮油机构 …… (177)
第三节　粮油购销 …… (178)
第四节　粮食调拨和粮油储备 …… (179)
第三章　商　贸 …… (180)
第一节　机构和商贸流通发展概况 …… (180)

第二节　国有商贸企业 …… （181）
第三节　商贸企业改制 …… （182）
第四节　民营商业企业选介 …… （183）
第五节　商业营销类型 …… （184）
第六节　重点市场选介 …… （185）
第七节　电脑和数码产品经销 …… （186）
第八节　物资专卖 …… （186）
第九节　电子商务 …… （187）
第十节　商贸惠民工程 …… （188）
第四章　餐饮住宿业 …… （190）
第一节　餐饮业经营类型 …… （190）
第二节　地方特色饮食 …… （190）
第三节　新兴餐饮商品销售服务 …… （191）
第四节　住宿场所 …… （192）
第五节　宾馆(酒店)选介 …… （193）
第五章　修理业 …… （195）
第一节　家电和手机维修 …… （195）
第二节　机动车维修服务 …… （195）
第三节　其他修理 …… （196）
第六章　文化产业 …… （198）
第一节　图书音像经营 …… （198）
第二节　印刷业 …… （198）
第三节　影像拍摄和庆典服务 …… （199）
第四节　广告信息和文化传媒 …… （200）
第五节　娱乐业 …… （200）
第六节　工艺产品开发经营 …… （201）
第七章　旅游业 …… （203）
第一节　旅游业发展概况 …… （203）
第二节　旅游资源 …… （203）
第三节　旅游景区(点) …… （204）
第四节　旅游机构 …… （206）
第五节　嘉陵江漂流 …… （206）
第六节　三滩旅游开发 …… （207）
第七节　金徽生态旅游 …… （209）

第八章 其他服务行业 …… (210)
第一节 美容美发 洗浴 …… (210)
第二节 家政服务和房屋装修 …… (210)
第三节 纯净水生产和销售 …… (211)
第四节 时尚服务 …… (211)
第五节 中介代理 …… (211)
第六节 特种经营 …… (212)

第七编 金融 保险

第一章 金 融 …… (215)
第一节 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 …… (215)
第二节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 (219)
第三节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 (219)
第四节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 (221)
第五节 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222)
第六节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 (223)
第七节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 (224)
第八节 其他金融机构 …… (224)
第二章 保 险 …… (226)
第一节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 (226)
第二节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 (226)

第八编 邮政 信息

第一章 邮 政 …… (231)
第一节 机构 …… (231)
第二节 邮务 …… (231)
第二章 电 信 …… (235)
第一节 机构 …… (235)
第二节 电报电话业务 …… (235)
第三节 宽带业务 …… (237)
第三章 移动通信公司 …… (239)
第一节 机构 …… (239)
第二节 业务发展 …… (239)
第四章 联通公司 …… (240)

第一节　机构 …… （240）
第二节　业务发展 …… （240）
第五章　徽县信息化综合应用 …… （242）
第一节　电脑的出现与发展 …… （242）
第二节　徽县网络科技的发展 …… （244）
第三节　互联网在社会生活中的广泛应用 …… （245）
第四节　徽县信息平台建设 …… （245）

第九编　交通　运输

第一章　交通运输管理 …… （251）
第一节　机构 …… （251）
第二节　路政 …… （251）
第二章　公路和铁路 …… （253）
第一节　干线公路 …… （253）
第二节　农村公路 …… （254）
第三节　宝成铁路徽县段 …… （256）
第三章　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 …… （258）
第一节　农村公路建设 …… （258）
第二节　农村公路养护 …… （260）
第四章　运输业 …… （262）
第一节　运输业发展变化 …… （262）
第二节　客运企业 …… （262）
第三节　货运企业 …… （264）
第四节　快递物流 …… （265）
第五节　驾驶员技术培训 …… （266）

第十编　水利　电力

第一章　水　利 …… （269）
第一节　机构 …… （269）
第二节　人畜饮水工程 …… （270）
第三节　河道堤坝治理工程 …… （270）
第四节　农田水利灌溉工程 …… （272）
第五节　洪涝灾害及其防治 …… （273）
第六节　水资源管理和水政执法 …… （275）

第七节　长治工程 …… (276)
第八节　其他生态治理工程 …… (277)
第二章　电　力 …… (278)
第一节　机构和人员 …… (278)
第二节　电力网 …… (279)
第三节　生产管理 …… (281)
第四节　营销管理 …… (282)

第十一编　财政　税务

第一章　财　政 …… (287)
第一节　机构 …… (287)
第二节　收入 …… (288)
第三节　支出 …… (290)
第四节　财政管理与改革 …… (292)
第五节　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 …… (295)
第六节　国有资产管理 …… (296)
第七节　非税收入管理 …… (297)
第八节　政府采购 …… (298)
第二章　税　务 …… (300)
第一节　机构 …… (300)
第二节　税种 …… (301)
第三节　税源分布 …… (303)
第四节　税务管理 …… (304)
第五节　税费收入和分配 …… (306)

第十二编　党政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 …… (311)
第一节　县委工作机构 …… (311)
第二节　历次党代会会议概况 …… (318)
第三节　重大决策与活动 …… (319)
第四节　纪检监察 …… (321)
第五节　组织工作机构 …… (324)
第六节　党的建设 …… (325)
第七节　干部队伍管理 …… (328)

第八节　宣传工作 …… （329）
第九节　精神文明建设 …… （330）
第十节　统一战线工作 …… （332）
第十一节　信访工作 …… （334）
第十二节　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 （335）
第十三节　党校工作 …… （336）
第二章　徽县人民代表大会 …… （339）
第一节　机构 …… （339）
第二节　历届徽县人民代表大会 …… （339）
第三节　代表工作 …… （341）
第四节　选举任免和评议工作 …… （342）
第五节　监督工作 …… （343）
第六节　宣传工作 …… （344）
第七节　其他工作 …… （345）
第三章　徽县人民政府 …… （350）
第一节　机构 …… （350）
第二节　县政府会议制度 …… （356）
第三节　县政府公文办理制度 …… （357）
第四节　县政府办公室日常工作 …… （357）
第五节　法制工作 …… （359）
第四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徽县委员会 …… （361）
第一节　机构 …… （361）
第二节　政协委员的产生 …… （362）
第三节　县政协会议制度 …… （362）
第四节　历届委员会概况 …… （363）
第五节　政协主要工作 …… （365）
第六节　其他工作 …… （366）
第五章　群众团体、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 （369）
第一节　工会工作 …… （369）
第二节　妇女工作 …… （370）
第三节　青少年工作 …… （372）
第四节　民主党派 …… （373）
第五节　工商业联合会 …… （374）

第十三编　军事　政法

第一章　军　事 …… (379)
第一节　军事训练 …… (379)
第二节　兵役工作 …… (379)
第三节　国防教育 …… (380)
第四节　支援地方建设 …… (381)
第五节　应急工作 …… (382)
第二章　政　法 …… (385)
第一节　机构 …… (385)
第二节　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分子 …… (385)
第三节　综合治理 …… (386)
第三章　公　安 …… (389)
第一节　机构设置 …… (389)
第二节　治安管理工作 …… (390)
第三节　户籍管理 …… (393)
第四节　交通管理 …… (393)
第五节　刑事侦查工作 …… (394)
第六节　经济侦查 …… (394)
第七节　消防安全 …… (395)
第四章　法律监督和案件侦办 …… (397)
第一节　机构和队伍建设 …… (397)
第二节　基础设施建设 …… (398)
第三节　审查批捕 …… (398)
第四节　审查起诉 …… (400)
第五节　反贪污贿赂 …… (402)
第六节　民事行政检察 …… (403)
第七节　控告申诉检察 …… (404)
第五章　审判　执行 …… (406)
第一节　机构与队伍建设 …… (406)
第二节　基础设施建设 …… (407)
第三节　刑事审判 …… (408)
第四节　民商事审判 …… (409)
第五节　行政审判 …… (411)

第六节　执行 …… （411）
第六章　司法行政 …… （414）
第一节　机构编制 …… （414）
第二节　普法宣传教育 …… （414）
第三节　公证 …… （417）
第四节　律师事务 …… （417）
第五节　法律援助和人民调解 …… （418）
第六节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 （419）

第十四编　民政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第一章　民　政 …… （423）
第一节　机构 …… （423）
第二节　社会救助 …… （423）
第三节　社会保障 …… （426）
第四节　优抚安置 …… （430）
第五节　拥军优属工作 …… （432）
第六节　婚姻登记 …… （433）
第七节　社会事务管理 …… （434）
第八节　勘界工作 …… （436）
第九节　社区工作 …… （437）
第十节　残疾人工作 …… （439）
第二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 （442）
第一节　机构 …… （442）
第二节　干部队伍 …… （442）
第三节　公务员管理 …… （443）
第四节　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管理 …… （445）
第五节　离退休人员管理 …… （447）
第六节　大中专毕业生就业 …… （448）
第七节　人事代理 …… （450）
第八节　人才队伍建设 …… （451）
第九节　劳动就业 …… （452）
第十节　农村劳务输转 …… （454）
第十一节　工资福利 …… （456）
第十二节　劳动监察 …… （458）

第十三节　劳动人事仲裁 …… (460)
第十四节　编制管理 …… (461)
第十五节　法人管理 …… (463)
第三章　社会保险 …… (464)
第一节　机构 …… (464)
第二节　医疗保险 …… (464)
第三节　养老保险 …… (467)
第四节　工伤和生育保险 …… (470)
第五节　失业保险 …… (471)

第十五编　城乡建设和管理

第一章　城乡建设概况和机构 …… (475)
第一节　城乡建设概况 …… (475)
第二节　城乡建设机构 …… (476)
第二章　城乡建设规划 …… (478)
第一节　城市规划 …… (478)
第二节　小城镇规划 …… (479)
第三节　村庄规划 …… (479)
第三章　城市建设 …… (481)
第一节　城区一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 (481)
第二节　城区二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 (482)
第三节　城区三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 (483)
第四节　城区道路桥梁建设 …… (484)
第五节　城区公园广场建设 …… (486)
第六节　城区河道治理 …… (489)
第七节　城区供水建设 …… (490)
第八节　城市排水设施建设 …… (491)
第九节　城区垃圾场项目建设 …… (492)
第十节　城区园林美化建设 …… (493)
第十一节　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 (494)
第十二节　城区集中供热和供气项目 …… (495)
第十三节　城区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 (496)
第四章　房地产业 …… (498)

第一节　房地产发展概况 …… （498）
第二节　城市住房制度改革 …… （499）
第三节　房地产服务大厅工作 …… （499）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 …… （500）
第五节　房地产市场管理 …… （501）
第六节　商品房物业管理 …… （502）
第七节　房地产开发和重点房地产企业简介 …… （502）
第五章　城市管理 …… （504）
第一节　建筑管理 …… （504）
第二节　环境卫生管理 …… （505）
第三节　市容市貌管理 …… （506）
第四节　园林绿化管理 …… （506）
第六章　小城镇和农村建设 …… （508）
第一节　小城镇建设 …… （508）
第二节　文化大院和农村文体广场 …… （510）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 …… （511）
第四节　部分新农村示范点简介 …… （513）
第七章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 …… （517）
第一节　组织领导 …… （517）
第二节　重建规划 …… （518）
第三节　重建项目 …… （519）
第四节　资金、物资及其管理 …… （520）
第五节　项目实施和管理 …… （522）
第六节　各方援建 …… （524）
第七节　重建成果 …… （526）

第十六编　综合管理

第一章　发展和改革 …… （529）
第一节　机构 …… （529）
第二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529）
第三节　综合经济改革 …… （533）

第四节　项目建设 …… (534)
第五节　西部大开发 …… (537)
第六节　国家重点开发区域经济规划 …… (538)
第七节　节能减排 …… (539)
第八节　易地扶贫搬迁和以工代赈 …… (540)
第九节　招商引资和对外经济交流 …… (541)
第十节　物价管理与变化 …… (542)
第二章　工商行政管理 …… (544)
第一节　机构 …… (544)
第二节　市场主体准入与监管 …… (544)
第三节　商品市场管理 …… (546)
第四节　商标注册与专用权保护 …… (548)
第五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 (549)
第三章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550)
第一节　机构 …… (550)
第二节　矿山安全管理 …… (550)
第三节　尾矿库综合治理 …… (552)
第四节　危化品管理 …… (552)
第五节　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 …… (553)
第六节　职业病防治监督管理 …… (556)
第四章　质量技术监督 …… (557)
第一节　机构 …… (557)
第二节　质量监督管理 …… (557)
第三节　计量管理 …… (559)
第四节　标准化管理 …… (559)
第五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管理 …… (560)
第六节　组织机构代码管理 …… (561)
第五章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 (562)
第一节　机构 …… (562)
第二节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 …… (562)
第三节　餐饮服务食品监管 …… (563)
第四节　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 …… (564)
第五节　医疗器械安全监管 …… (565)

第六节　食品药品稽查 …… （565）
第七节　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 （565）

第十七编　审计　统计

第一章　审　计 …… （569）
第一节　机构编制 …… （569）
第二节　国家审计 …… （569）
第三节　社会审计与审计调查 …… （572）
第二章　统　计 …… （574）
第一节　统计机构 …… （574）
第二节　重大国情国力调查 …… （574）
第三节　统计抽样调查 …… （576）
第四节　统计信息化建设 …… （577）

第十八编　科技　教育

第一章　科　技 …… （581）
第一节　机构 …… （581）
第二节　科技项目 …… （581）
第三节　科技宣传培训 …… （583）
第四节　重要科技成果 …… （584）
第五节　金徽酒科技 …… （585）
第六节　气象预报服务工作 …… （587）
第七节　防震减灾工作 …… （589）
第二章　教　育 …… （592）
第一节　机构 …… （592）
第二节　教育管理 …… （592）
第三节　教师队伍建设 …… （596）
第四节　学前教育 …… （599）
第五节　九年义务教育 …… （601）
第六节　普通高中教育 …… （605）
第七节　职业技术教育 …… （607）
第八节　成人教育 …… （609）
第九节　招生工作 …… （611）
第十节　教育改革 …… （615）

第十一节　办学条件 …… (617)
第十二节　教育科研 …… (620)
第十三节　“两基”工作 …… (622)
第十四节　捐资助学 …… (623)
第十五节　社会办学 …… (624)
第十六节　困难学生资助 …… (626)
第十七节　重点学校简介 …… (627)

第十九编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文　化 …… (635)
第一节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 (635)
第二节　文化市场管理 …… (637)
第三节　群众文化政策实施 …… (637)
第四节　群众文化活动 …… (638)
第五节　文物与保护 …… (641)
第六节　图书阅览工作 …… (643)
第七节　文学创作 …… (645)
第八节　书法　美术　摄影 …… (648)
第九节　音乐　舞蹈　戏剧　曲艺 …… (649)
第十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与名录项目 …… (651)
第十一节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 …… (652)
第二章　广播　电影　电视 …… (654)
第一节　机构 …… (654)
第二节　广播播放 …… (654)
第三节　电影放映 …… (655)
第四节　电视传输和播放 …… (656)
第五节　社会管理 …… (658)
第三章　档案　史志 …… (659)
第一节　档案机构 …… (659)
第二节　馆藏档案 …… (659)
第三节　档案管理及利用 …… (661)
第四节　党史资料征集和编研工作 …… (662)
第五节　地方志工作 …… (663)

第六节　文史资料整理出版 …… （664）
第四章　体　育 …… （665）
第一节　体育机构和队伍 …… （665）
第二节　体育设施 …… （665）
第三节　竞技体育 …… （667）
第四节　群众体育活动 …… （668）

第二十编　医疗卫生

第一章　医　疗 …… （673）
第一节　管理服务机构 …… （673）
第二节　疾病预防和控制 …… （676）
第三节　妇女儿童保健 …… （679）
第四节　地方病防治 …… （682）
第五节　红十字会工作 …… （684）
第二章　卫　生 …… （687）
第一节　卫生监督监测 …… （687）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 （690）
第三节　卫生项目建设 …… （691）
第三章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692）
第一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 （692）
第二节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695）

第二十一编　人口　民族　宗教

第一章　人口概况 …… （699）
第一节　人口流向 …… （699）
第二节　人口规模 …… （699）
第三节　人口普查 …… （700）
第二章　人口控制 …… （702）
第一节　管理服务机构 …… （702）
第二节　计划生育优待和奖励政策 …… （702）
第三节　计划生育家庭困难救助和生活保障 …… （703）
第四节　二胎生育和“两户”优惠政策 …… （704）
第五节　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 …… （705）
第三章　民族　宗教 …… （707）

第一节　民族 …… (707)
第二节　宗教类别 …… (710)
第三节　宗教场所 …… (711)
第四节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 …… (714)

第二十二编　社会生活

第一章　生产生活 …… (719)
第一节　生产发展变化 …… (719)
第二节　城乡群众生活变化 …… (721)
第三节　劳动力转移及其影响 …… (723)
第四节　人情交际 …… (723)
第二章　风俗习惯 …… (725)
第一节　婚姻习俗 …… (725)
第二节　丧葬习俗 …… (727)
第三节　节日习俗 …… (729)
第四节　其他习俗 …… (731)
第三章　方言　姓氏 …… (733)
第一节　语音 …… (733)
第二节　语法 …… (733)
第三节　语义 …… (733)
第四节　新词汇 …… (736)
第五节　徽县姓氏 …… (736)

第二十三编 人物 荣誉

人　物 …… (741)
简介人物 …… (741)
人物表录 …… (749)
荣　誉 …… (760)
集体荣誉 …… (760)
个人荣誉 …… (765)

附　录

新闻报道 …… (773)
碑文 …… (777)

书信 …… （779）
古籍文摘 …… （780）
文学作品 …… （781）
终审批复 …… （787）

编后记 …… （789）

概 述

徽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陇南市东北部，东邻两当县，西连成县，北接天水市，南部与陕西省汉中市略阳县接壤。全县总面积2699平方公里，南北为山地，中部为浅山丘陵。属暖温带季风气候，农业生产条件优越。植被、矿产、水力等资源丰富，素有“金徽县”之称。

西汉武帝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徽县置河池县。历史上，行政归属变化频繁。元朝时改名徽州，清朝雍正时降州为县，县名沿用至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隶属天水地区，1985年6月划归陇南地区。

1990年，全县共有18个乡镇，249个村委会，1224个村民小组。2004年撤乡并镇后，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7镇、8乡，213个村委会，943个村民小组，10个社区。2015年，徽县总人口22.35万人。全县有汉、回、满、蒙古等13个民族，少数民族以回族为主。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工农业主导产业有铅锌矿、白酒、粮食、瓜果、蔬菜、苗木等。以“陇南春”品牌为主的白酒产业，是徽县乃至陇南地区工业支柱产业。以铅锌矿为主的矿产品，在全县乃至全市占有重要地位。徽县拥有一批规模较大、产值较高的重点工矿企业和中小企业。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都占有重要地位。矿产品、白酒、蚕桑、豆制品、机械制造等，是主要工业门类。进入21世纪后，市场经济逐渐形成。徽县绝大多数国有企业先后完成改制任务，民营企业迅速崛起，出现了一大批民营企业、股份制企业等。2007年以后，先后建成了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和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矿产开采和加工、白酒生产、生物化学生产、农产品加工仍然是徽县主要工业门类。

徽县是传统农业县，盛产小麦、玉米、水稻、大豆等粮食作物和油料、蔬菜、瓜果、烤烟等经济作物。粮食作物、种子生产和西瓜、蔬菜、核桃、烤烟、银杏等特色农林产品所占比重较大，曾经是甘肃省制种基地之一。泥阳镇的“三蒜”（蒜苗、蒜薹、蒜头），水阳、永宁、伏家镇等乡镇的西瓜和许多特色农产品驰名远近。20世纪末开始，农业种植结构调整。至2015年，全县农业除了传统粮食、油料作物种植以外，还形成了苗木产业、林果产业、畜牧养殖业、蔬菜种植业、烤烟、蚕桑及中药材种植加工业、食用菌生产六大特色产业。苗木成为重要产业，涌现出了一批以育苗为主导产业的乡镇村庄和一批苗木生产经销的专业合作社，形成一批规模较大的育苗基地。农林畜牧向特色化、规模化发展。猪、牛、鸡、中蜂和水产等养殖户不断增加，出现了一批养殖大户。各种农业机械逐渐普及，特别是小型农机具，成为许多农民家庭的基本生产工具，农业基本实现机械化。

计划经济时代，徽县商业局、徽县供销合作联合社及其下属机构农副公司、农资公司、工业品公司在日用百货和农副产品、农业生产资料的经销收购方面发挥主阵地、主渠道作用。随着市场经济的形成，徽县民营商贸实体和经营活动蓬勃兴起。供销、商贸流通领域进行了一系列改制，产生了一批新型民营商贸服务企业，传统形式和现代各种销售形式并存，商业市场种类繁多。

20世纪90年代初期起，餐饮、住宿业发展经历了巨大变化，国有企业饮食服务公司等改制消失，出现了一批星级酒店、宾馆、夜市、农家乐、火锅店和一些独具风味特色的餐饮场所。城区和部分乡镇遍布大小餐馆、酒店、超市，茶楼、冷饮店、咖啡厅等，数量和种类繁多。

随着电脑和互联网的产生、普及，徽县在传统商贸业基础上，兴起了电子商务。政府主导的电子商务迅速发展，涌现出一批年销售额达数十万元以上的网店，为徽县商贸服务业增添了新的亮点。在县委、县政府的推动下，各个乡镇均开设了网店，主要销售徽县土特产。许多农林特色产品，销往全国各地甚至国外。

金融机构发生了变化，业务由原先单一的存款贷款、发行国债等发展为代理业务、金融产品、理财产品、股票发行等。保险公司及其业务不断扩大拓展。

1990—2015年间，徽县税收情况较好，税源充足稳定。工业一直是徽县主要财政支柱，其中白酒和矿产品占了很大比重。1990年，徽县在全省率先实现财政扭补，成为甘肃省最早的财政自给县之一。1994年，徽县实行国家税务和地方税务分离，税收逐年增加，工矿业、白酒业等大口径收入为财政做出较大贡献。进入21世纪以后，各种农业税费相继取消，失去一部分重要税源；但随着房地产业和交通等基础设施项目的急剧增加，建筑业、房地产业、工业、交通运输业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1990年，徽县财政总收入为1700多万元，2015年达到9亿多元。

1998年开始，徽县先后启动了城区第一、第二、第三期拆迁改造和小城镇建设项目，修建了一系列城区交通和居民生活设施。实施了城区“南拓北延”战略，开发建设了城北新区，城区面积由1990年的5.2平方公里扩大到2015年的20平方公里。县城和乡镇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由传统农村向现代城镇迅速迈进。

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特大地震波及徽县，城乡房屋等一些生产生活设施遭到损坏，给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严重灾害。结合“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一方面抢险救灾，一方面迅速开展灾后重建，制定了灾后重建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上报实施了城乡一系列重大项目建设工程，掀起了空前的灾后建设高潮。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李克强等曾来徽县视察灾后重建工作。经过重建，城乡居民住房、工农业生产、交通、社会事业等各个方面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建设成就，使徽县城乡基础设施不断优化，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徽县乡镇进行了全面规划、建设和管理，道路交通和商贸建筑等各种基础设施不断趋于完善，许多乡镇区域和村庄、居民小区、党政机关办公场所、教育、卫生机构面貌焕然一新，精神文明长廊建设方面不断出现新内容。

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美丽乡村进程中，全县农村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出现了一批社会主义新农村和美丽乡村。

进入21世纪后，房地产业迅猛发展，产生了一批房地产开发建筑企业。县城和部分乡镇开发建设了大量商品房，遍布县城主城区和四周新拓展区域，高层建筑增多，众多城镇居民和农村群众在县城购置了新住宅。

1990年以后，交通部门先后修通了数十条县乡公路，多数乡镇修通了通村公路，大部分村庄有往返县城的班车。省道江武公路、国道316线在徽县境内数次改道和拓宽改造。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

震后，宝成铁路徽县境内109隧道实施改道工程，徽县火车站进行升级改造，铁路客运在陇南市独具优势。湖北十堰至甘肃天水高速公路经过徽县5个乡镇，境内有两个出入口、一个服务区。2015年，徽县至两当县高速公路、县城至火车站快捷通道正在建设之中。

电力机构发生了变化，各种设施不断更新，完成3批农网改造，经过数次自然灾害后的抢修重建。截至2015年底，全县各个乡镇、村委会和零散村民点全部通电。石油、煤炭等能源经销也发生了重大变化。

1990—2015年间，水利事业不断增加项目，县城和各个乡镇兴修许多水利工程，在城乡群众饮水、堤坝加固、农田灌溉、防洪抗旱、小流域治理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

电话经过了多次更新换代，电信、移动、联通三大运营商先后进入徽县市场。从20世纪90年代初期，仅限于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的固定电话逐渐发展到家庭普及，进而发展为个人移动电话。截至2015年底，功能全面的智能手机普及，通信设施遍布全县各个乡镇，移动电话和互联网信号覆盖全县所有村委会所在地。

中共徽县县委按照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安排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一系列思想政治方面的中心工作，不断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加强法制建设，政治、经济、司法等领域都进行了一系列重要改革。随着政治体制改革的深入，党风廉政建设、组织、宣传、政法统战等工作注入新内容，干部任用管理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和措施，舆论宣传方面出现了新媒体、新形式、新内容。

县委、县政府将推进徽县工农业生产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追求的主要方向和目标。先后提出建设“富庶、魅力、和谐”徽县及“和谐、生态、幸福”徽县等口号，积极招商引资，推进项目建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工业强县、农业稳县、非公有制经济富县、旅游活县和科技兴县”五大战略，推进工业化、产业化、生态化和城镇化，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陇上江南”“精彩徽县”品牌宣传，受到外界越来越多的关注。

徽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职能发生了较大变化，特别是进入21世纪后，县、乡人民政府工作重心由原来的管理型转变为服务型。县人大在依法监督县政府和法、检两院工作方面作用不断增强。县政协积极参政议政，做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社会综合治理不断取得更多更大的成就，司法机关在维护司法公平正义，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化建设方面积极作为。

县委、县政府积极探索研究，在工业、农业、林业、牧业、商贸、教育、卫生、文化、计划生育等方面出台了许多惠民政策。

县委、县政府在推进社会事务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保障、防灾减灾、事故应急、信访工作、环境监督和保护、审计监察、民族宗教等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取得了实效。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深入各级政府部门日常工作中，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徽县教育科技、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领域发生了许多新变化，取得了巨大成就。特别是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全县教育、医疗卫生机构设施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二十多年中随着教育投资的不断加大，普及了九年制义务教育，推行了素质教育，进行了学校布局结构调整，经历了“两基”国检、教育均衡发展，各教育设施全部更新。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落实了一系列教育惠民政策。师资力量不断提高，教育资源不断优化，中考、高考成绩在陇南市多次名列前茅。

城乡卫生机构人员不断壮大，医疗水平不断提高，实行了医疗费报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大病救助

等一系列改革，在疾病预防和治疗、疫情预防控制、地方病防治、妇女儿童保健、生育保健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就。应对了“非典型性肺炎”“禽流感”等重大疫情。徽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和各个乡镇医院经过彻底重建，设施极大改进。一批私立医院、专科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新型医疗机构出现。卫生监督、食品药品监管等方面机制进一步健全，疾病预防、检查、治疗等越来越严格，管理越来越规范。

徽县科技人员因地制宜，创造了工农业生产、灾害防治和医疗卫生等方面的许多成果。在一些较大企业中，运用了国内领先的科技设备，工农业生产中的科技含量不断提高。科技人员向广大群众进行科普宣传和科技知识培训常态化。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出现了许多新的机构、媒体平台和传播形式及新内容。文体局、文联及其下属文化单位、民间文艺团体，在徽县文化、体育、艺术方面创造了丰硕成果。随着国家对文化事业的日益重视和扶持，徽县实施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送文化下乡、乡村舞台、文化大院、文体广场、农家书屋等项目。群众文化建设如火如荼，形式多样，为广大群众所喜爱和接受。以县文联《青泥岭》期刊和县委《金徽报》等为依托，文学艺术创作日益繁荣。

建成了徽县体育中心和青少年课外体育活动中心等体育场馆，出现了一批民间体育俱乐部、协会等。进入21世纪以后，人民群众对健康养生运动日益重视，兴起了全民健身的热潮。

进入21世纪，劳务输出成为新的产业门类。大批青壮年纷纷出外务工，兴起了务工热潮。农村和城镇群众就业门路扩大，人均收入稳定增长，生活水平稳步提升。在衣食住行和文化娱乐生活方面日新月异，出现了以私家车、自建房、旅游为主的消费升级。娱乐方式多种多样，各种家电产品、数码产品、通信产品成为许多城乡家庭和个人的普通日用品。企业及机关事业各单位均实现办公自动化，互联网对广大干部群众的工作生活产生了极其深刻和广泛的影响，徽县人民进入网络信息化时代。

1990—2015年间，徽县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先后荣获“全国基础教育先进县”“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县”“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全国民政工作先进县”“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模范县”“全省卫生县城”“全省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中国农业信息化领先地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中国民营经济最佳投资县”等称号。在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的带领下，徽县人民正以崭新的姿态，昂首迈进更加美好的未来。

大 事 记

1990 年

1 月 7 日至 10 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

2 月 17 日至 22 日，政协徽县第七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县城召开。

2 月 19 日至 23 日，徽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6 月 20 日零时至 22 日晚，集中开展第一次“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分子”活动。

7 月 5 日至 6 日，徽县发生暴雨，大河店乡柳树村山体滑坡，造成 4 死 1 伤灾情。地委书记张学忠、副专员王在鹏到徽县慰问受灾群众。

7 月 8 日晚，部分乡镇发生风灾和冰雹，造成农作物大面积受损。

10 月，徽县被甘肃省委、省政府确定为全省农业承包合同管理试点县之一。全县组织抽调 40 多名农经干部，在游龙川乡 11 个村，从签订农户合同到规范化管理、制度化建设等方面开展了 40 天的试点工作。

是年，徽县在全省率先实现财政扭补，成为甘肃省最早的财政自给县之一。

1991 年

4 月 12 日，甘肃省委书记顾金池到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8 月下旬，县委、县政法委决定从 8 月底至 10 月底，对江洛镇、泥阳镇、麻沿河乡两镇一乡进行为期 60 天的第二批集中综合治理重点整治。

是年，陇南春酒厂晋升为国家大型二档企业，9 月举行建厂 40 周年庆祝活动。

12 月 27 日、28 日，县政法机关分别在江洛镇、伏家镇召开万人大会，逮捕和公开宣判一批在“严打”和反盗窃专项斗争中的犯罪分子。

是年，徽县首次在柳林镇江口村利用地膜覆盖配制玉米杂交种子 16.71 亩，平均单产达到每亩 386.2 公斤。

是年，徽县邮电局为电话交换机配备 2 台电脑，这是徽县最早使用的电脑。

是年，徽县农村签订了 4.2 万份第一个五年（1991—1995 年）农业承包合同。

1992 年

2 月 23 日，甘肃省人民政府省长贾志杰到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8 月，“陇南洛坝铅锌矿”建成投产。

是年秋季，徽县2000门自动电话开通，取代纵横制电话交换机，磁石式电话（俗称“摇把子”）时代结束。

11月，甘肃省委副书记孙英到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伏家镇贺店村等地调研。

是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是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26301万斤，连续三年创历史新高。

是年，甘肃省财政厅工业挖潜改造资金支持的徽县城桥西工业桥建成。

是年，大田示范推广的玉米“掖单13号”获得大丰收，其中伏家镇竹林村农民张宗种植1.2亩掖单13号，平均单产达到860.25公斤，创徽县春玉米单产最高纪录。

是年，实行了39年的粮食统销政策终结，徽县城镇户籍居民粮油供给实现市场化。

是年，全县开展了农村社会主义教育活动，各村派驻了工作队。

1993年

1月，全省蚕桑生产会议在徽县召开。

1月10日至13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

2月15日至20日，政协徽县第八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县城召开。

2月16日至20日，徽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6月16日至17日，徽县第十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是年，国家进行行政事业单位工资改革，徽县干部职工工资大幅度提高。

是年底，全县18个乡镇财政所全部建成，招聘农财员53人，实现了一级政府一级财政。

1994年

5月6日，在县城西门外体育场召开公捕公判大会，县级领导和县直单位干部、职工、学校师生，以及城关镇、东关乡、水阳乡和银杏树乡部分群众等7000余人参加了大会。

5月，第八届全国政协常委、甘肃省委原书记李子奇到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7月29日上午，地、县政法机关在县城西门外体育场召开公捕公判大会，陇南地区政法机关领导和徽县党政军领导、政法机关全体干警及城区干部职工、群众1万余人参加了大会。

7月，撤销徽县税务局，组建徽县国家税务局和徽县地方税务局。

9月28日，新成立的国有商贸流通企业金徽商场开业运营。

是年，城区有线电视开通。

是年，徽县被长江上游水土保持委员会列入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执法试点县。

是年，实施取水许可，给各用水企业颁发取水许可证并收取水资源费。

是年，徽县电信局开通徽县第一条光纤传输线路，连接徽县到成县的光纤传输。

是年，县人大在水阳乡开展了代表工作试点，创出了“双视察、双评议、五带头”的代表工作典型经验。

1995 年

1 月，国家实行分税制，划分税种，核定收支为主要内容的县乡税制体制框架。徽县随国家同时实行。

5 月 1 日起，国家作息制度调整，全县干部职工执行 5 天工作制，每周星期六、星期日两天休息。

6 月，徽县、成县、西和、两当和天水市秦城区、北道区 6 县（区）在成县举行边界勘定协议签字仪式。

7 月 31 日，中央电视台《再说长征》摄制组到徽县拍摄红军第二方面军长征途经徽县的有关遗址，了解红军在徽县的活动情况。

秋季，陕西省宝鸡市客运公司一辆客运车辆因乘客携带爆炸物品雷管在永宁乡境内发生爆炸，车辆被炸穿，乘客多为徽县人，伤亡严重。

10 月 20 日，徽县商品交易会暨徽县综合贸易市场建成开业剪彩仪式举行。11 月 3 日，交易会结束。

10 月，由徽县文联主办的文学期刊《青泥岭》创刊。

是年，徽县被长江上游水土保持委员会列为长江上游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县，徽县开始纳入国家长江中上游防护林体系建设范围。

1996 年

2 月，县公安局开展农村户口城镇化管理工作，率先在江洛镇、柳林镇派出所进行试点。

3 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穆永吉到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6 月，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徽县支公司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分别成立。

是年，徽县被甘肃省政府命名为省级卫生县城。

是年，徽县签订了 4.3 万份第二个五年（1996—2000 年）农业承包合同。中央规定 1999 年以前签订的土地承包合同为第一轮土地承包合同。

是年，徽县种子公司与天水市农科所合作，首次在徽县银杏树乡刘沟村试制杂交小麦 6 个组合 5.5 亩，次年收获 5 个组合及可利用杂交种子 215 公斤，初步掌握了小麦组杂制种技术。

是年，徽县电话用户采用拨号接入的方式连接互联网，开始利用互联网传输信息。

1997 年

6 月，全面完成了农村户口城市化管理工作，农村户口全部移交派出所按规范化程序管理。徽县户籍管理实现第二次变革。

7 月，“甘肃陇南春酒厂”改制为国有独资“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月，徽县一中学生锁凌燕、刘湘柏分别被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录取，这是徽县学生首次考入两校。

秋季，徽县第四中学高中部撤销，并入一中；徽县一中初中部撤销，并入四中。

11 月 10 日，甘肃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振杰到徽县调研。

12月22日至24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是年，徽县实现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目标。

是年，徽县在银杏树乡试种烤烟成功。

是年，国家实施生态建设，徽县部分高山坡地实施退耕还林。

是年，徽县电信局大规模组建SDH（同步数字体系）传输网建设，固定电话全部实现自动拨号，并入国家通信大网。

1998年

1月17日至21日，政协徽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县城召开。

1月19日至22日，徽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1月，将教育系统各学区、各乡镇卫生院、服务体系工资经费划归乡财政。

5月15日至6月15日，徽县与陇南地区民政处在栗川乡吴湾村、栗亭村开展村务公开工作试点。

6月，县政府发布《徽县城区开发改造建设实施方案》，并成立领导小组，设立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城区一期拆迁开始进行宣传动员。

7月1日起，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制度正式在全县推行。

8月，陇南洛坝铅锌矿组建为“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8月，城区一期拆迁工作经过宣传、动员、丈量和制定补偿政策后正式开始拆除旧建筑。

10月，撤销徽县邮电局，组建徽县邮政局、徽县电信局。

是年，徽县实施“整县灭荒”工程，大搞造林建设。

是年，徽县开始推行乡镇财务零户统管。

是年，SDH覆盖全县18个乡镇，徽县实现全部乡镇通光纤，并逐渐向沿线较大的村延伸。

是年底，县统计局建成了计算机站和局域网络，是陇南地区建成的第一家统计局域网。

1999年

7月，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陇南分公司徽县公司挂牌成立。

9月13日，甘肃省发展非公有制林业经济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9月底，全县举行城郊乡镇、县直单位歌曲大合唱等形式，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0周年。

10月，县委、县政府开始对通天坪林区非法开采金矿进行整顿。

11月，徽县财政实行综合预算和收支两条线管理模式。

12月，徽县从县直机关抽调38名科级干部，在水阳乡的16个村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村委会直接选举工作试点。

是年，徽县被列入国家生态环境建设综合治理工程示范县。

是年，国家开始实行土地证书年检工作，徽县先在西街小区进行试点。

2000 年

4 月，县委、县政府从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抽调 233 名干部，组成 17 个指导组，深入 17 个乡镇 233 个村开展村委会直接选举工作。

6 月，徽县成立会计管理核算中心，对全县 110 个县直行政事业单位统一委派会计，实行会计集中管理核算。

8 月起，徽县进行婚姻集中登记试点。

9 月，徽县种子公司首次从河南省引入高产优质面包专用型小麦品种“内乡 188”“豫麦 35”，共计 1000 公斤，示范繁育 30 亩，徽县小麦生产开始由单一高产型向高产、优质、高效专用型方向发展。

10 月，徽县城区一期拆迁工作东南西北四街道路工程建设全面开工。

是年，由徽县财政负担的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从原先单位造册发放领取现金变为财政集中统一发放到银行账户。

是年，较拨号上网速度更快、传输更稳定的宽带（宽频网路）在徽县开通。

是年，徽县林业局天然林保护工程启动。

是年，经农业部审核，在徽县建立徽县国家级动物疫情测报站。

是年，徽县首次从河南省内乡县引进小麦抗锈优质新品种“豫麦 70 号”。

2001 年

春季，结合全国打黑除恶行动，徽县对通天坪林区非法开采金矿行为再次进行大力整顿。

5 月 28 日，县四大班子联席会议研究决定：由国有企业甘肃省洛坝有色集团公司对通天坪金矿进行管护。

5 月 31 日，政法机关在县城西门体育场召开宣判大会。这是徽县最后一次召开公判大会。

6 月，甘肃省政协主席杨振杰到徽县调研。

7 月 16 日，家园超市在县城十字街东北角开业，为徽县第一家商贸服务业超市。

8 月 23 日，陇南市运输公司一长途客运汽车在陕西省宝鸡市凤县境内坠入 30 多米悬崖， 32 人遇难，18 人受伤，死伤者多为徽县人。

8 月，徽县被甘肃省人民政府列为“世行贷款扶贫项目县”。

9 月，全县各乡镇完成农业承包合同换签工作，签订 30 年不变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承包期限为 2001—2029 年。

9 月，城区一期拆迁工作结束，东南西北四街道路工程竣工使用。28 日，县委、县政府在十字街举行一期拆迁改造建设工程竣工庆典。

10 月底，徽县城区南北街 1—7 号统建楼全部竣工并交付使用。

是年，徽县电信局在全县组建小灵通（PHS）网络，覆盖城区和伏家镇、江洛、柳林、水阳、银杏树、永宁、嘉陵、泥阳等 14 个乡镇政府所在地。

是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开通综合业务数字网(ISDN)上网接入方式。

是年，徽县全面启动实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作。

是年，乡镇所属学校教师工资从乡财政收回县财政管理。

2002 年

3 月，《徽县人民政府令》发布《徽县城区二期拆迁建设实施方案》，城区二期拆迁工作启动。

5 月 8 日至 6 月 8 日，在全县 18 个乡镇、249 个村委会开展第四次换届选举工作。

6 月，县城后西街拆迁改造正式启动。

7 月，县城环城路拆迁结束。

夏季，嘉陵江漂流旅游项目开始实施。

9 月 27 日，在原政协院子举行徽县人大、政协统一办公楼奠基仪式。

11 月，县城二期拆迁改造中建新路建设完成。

12 月 1 日至 4 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12 月 22 日至 26 日，政协徽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

12 月 23 日至 27 日，徽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

是年，徽县启动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

是年，徽县大华商贸公司大华购物中心在县城西门外开业，此为徽县最大一家购物场所。徽县首部电梯出现于此。

是年，徽县被确立为国家级秸秆养牛示范县。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养老保险制度。

3 月，城区二期拆迁建设东关道路改造项目启动。

3 月，中国联通徽县分公司成立。

4 月，县委启动实施《徽县县直机关机构改革和人员编制精减方案》，机构改革实施，一部分单位撤并。

春季，全县开展防治传染病“非典型性肺炎”(英文 SARS)工作。

春夏季，全县旱情严重，造成小麦良种繁育产量减幅达 66.7%，平均亩产仅 125 公斤。

6 月，由县委宣传部主办的中共徽县县委机关报《金徽报》创刊。

6 月，甘肃省政协主席仲兆隆到徽县调研。

8 月，徽县在陇南地区率先建立了“大额医疗保险制度”。

9 月，在城区西门口和十字街安装“红绿灯”交通指示信号灯，首次实现交通指示电子化。

11 月 20 日，麻沿河乡麻安村扶贫整村推进参与式扶贫项目选择大会召开。

12 月 26 日，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建成投产，通天坪一带金矿管护和开发利用走上规范化、集约化轨道。

12 月，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会，国有企业改革开始。

12月，城区二期拆迁改造东关街道路建设项目完成。

是年，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和教育费附加、计划生育费、民兵训练费、民政优抚费、民办交通费（即当时所称的“三提五统”）以及屠宰税、农业特产税等农村税费开始实行减征或免征惠农政策。

是年，城关粮油供应站注销。

是年，市县光缆工程开始建设，共建成长48公里的省地县光纤联网工程，完成了城区光缆改造工程。

是年，取消中专、大专毕业生分配制，干部任用开始实行招聘考试，选拔录用。

2004年

1月，甘肃徽县天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为民营股份制企业。

5月，徽县人大、政协机关相继搬入新建成的统一办公大楼。

7月，永宁乡撤乡建镇。

7月，县城滨河路改造建设工程动工。

8月，撤销游龙川、太白、东关三个乡，分别并入江洛镇、高桥乡和城关镇，全县乡镇由18个合并为15个。

9月30日，开始试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10月28日，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并派破产清算组进驻企业开展工作。

10月，省政府批准公布徽县三滩为甘肃省级风景名胜区。

是年，县委、县政府从37个单位抽调91名干部，参加国有企业改革。

是年，甘肃宝徽实业集团公司整体转让给甘肃建新集团公司。

是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开通新的数据传输方式ADSL（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

是年，国家实行农民种粮直接发放补贴政策，徽县农民开始领取粮食直补资金。

2005年

3月，徽县良誉运输公司投资100多万元购置8辆19座公交车在城区至嘉陵镇之间运营。

5月初，徽县境内出现严重的寒潮强霜冻，农作物严重受损。

5月30日起，徽县执行一次性3000元奖励标准的农村二女结扎户奖励政策。

6月，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改制为民营企业，重组股东会。

7月，徽县开始执行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政策。

夏季，全县普降暴雨，15个乡镇不同程度遭受灾害。

9月，徽县生态修复试点工作结束，通过国家委派的黄河水利委员会中游水文水资源局、省、市专家组的验收。

10月，“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民营股份制企业。

12月，城区二期拆迁改造项目县城后西街、和平路改造完成。

12月，徽县农牧局徽县农业信息网开通，是当时陇南市首个由政府部门创办的农业门户网站。

是年，徽县被商务部核准为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县。

是年，根据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全县事业单位进行法人登记，颁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006年

1月，国家全面废除农业税，徽县随之取消全部农业税。

4月，大河店乡文池村成立扶贫发展基金会，“文池模式”产生。

5月，大河店乡《新修白水路碑记》被列为国家文物保护单位。

6月底，在西门外体育场举行全县各单位参加的歌咏比赛，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5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70周年。

8月18日，举行徽县民营企业家奖励资助大学生活动仪式。徽县天洛矿业董事长王烈、清河矿业联营公司总经理阳森、兴达公司经理张志兴捐款30万元，用于奖励和资助2006年高考成绩优秀、家庭困难考生。共有72名考生获得3000—6000元的奖励资助。

8月，县城滨河路改造完成。

9月12日，甘肃省政府通报徽县水阳乡部分村民血铅超标调查结果。

9月13日，建新集团董事长刘建明捐助90万元修建的徽县职业中学教学楼，亚特公司总经理李明捐款50万修建的嘉陵黎明小学举行竣工典礼，陇南市委、人大、政府、政协主要领导参加。

同日，徽县金源广场、金源酒店、金源商城工程开工奠基仪式在县城西门外体育场举行。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丁泽生和陇南市领导，中共徽县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等参加。

9月，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亚特投资公司控股。

12月8日至10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徽县宾馆召开。

12月25日至29日，政协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

12月26日至30日，徽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

是年，徽县实行公务员登记管理制度。

2007年

1月15日，在先农街原机械厂门前举行城区三期拆迁改造工程启动仪式。

1月，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市医疗保险制度在徽县全面推行。

2月，徽县社火表演队600多人前往武都参加陇南市社火汇演，获得一等奖。

3月4日（农历正月十五）晚，由甘肃洛坝集团出资的徽县首次大型焰火晚会在西门外体育场举行，共燃放礼花弹3000多枚，吸引城乡数万名群众前来观赏。

4月，对城区东西河道清除垃圾，平整河道，全面启动东西河道治理工作。

4月7日，徽县首届凤凰山民俗文化节开幕。

4月29日，徽县首家公交公司鑫徽公交有限责任公司举行开业典礼并开始营运。

5月25日，位于县城工业桥头的新建汽车站举行开业运营典礼。

5月，县委、县政府成立领导小组，抽调人员组建相关机构，下发《徽县城区三期拆迁实施方案》，城区三期拆迁工作正式启动。

5月至6月，甘肃省洛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00万元，在县城北重新选址修建西街小学。

6月3日，甘肃省扶贫办在大河店乡文池村举行村级扶贫发展基金会揭牌仪式暨全省扶贫发展基金管理人员会议。

6月25日，县境高桥、泥阳、榆树、江洛等乡镇遭受暴雨、冰雹灾害。

7月2日至3日，“开发式扶贫政策与实践非洲官员研修班”的非洲16国31名官员，在国务院扶贫办、国际扶贫中心官员的陪同下到徽县考察扶贫开发工作。

8月3日晚，甘肃建新集团公司出资在县城西门体育场举办“岁月如歌”文艺晚会，邀请国内知名节目主持人、歌唱家等演艺界人士到徽县表演。

10月11日，全县各单位欢送农技中心主任母桂珍赴北京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秋季，全市首次青皮核桃直播现场会在徽县大河店乡火石村召开。

10月，甘肃省政协主席仲兆隆到徽县调研。

11月21日，甘肃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到徽县调研。

12月5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咸辉到徽县调研。

12月6日至8日，全省爱国卫生改水改厕工作研讨会在徽县召开。

12月，始建于1959年的五层建筑（主体四层）徽县人民礼堂被拆除。

年底，徽县农业特色产业工作、冬播蔬菜推介会在兰州举行。

是年，全县进行村组合并，村委会由原先249个减少到213个，村民小组由原先1224个减少到941个。

是年，完成全县843名机关公务员的登记工作。

是年，粮食收储企业实施改制，17个粮食收储站中16个产权拍卖置换，粮食局下属企业和职工变更性质和身份。

是年，农机具购置补贴项目开始在徽县实施。

是年，全县城乡许多群众争相购买金融理财产品开放式基金。

2008年

1月，徽县连降大雪，造成交通出行等困难。

3月10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泽巴足到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3月，徽县第一家出租车公司恒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成立，在徽县投入40辆“铃木”牌羚羊出租车进行运营。

4月7日至8日，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张学忠到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宝徽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5月7日上午，徽县召开全县维稳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上首次启用电视视频传输装置设备。

5月12日14时28分，“5·12”汶川特大地震波及徽县，造成重大灾害。位于徽县嘉陵镇的宝成铁路109隧道因地震山体坍塌，运行至该地段的一列40节货车撞上从山上坠落的巨石，导致列车脱轨并受阻于隧道内，车厢挤压变形，宝成铁路中断。

同日，县委、县政府成立了徽县抗震救灾总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和抢险救灾安置、医疗救治、交通抢险、通讯保障、水电抢险、宣传报道、震情测报、学校防震抢险救灾、安全保卫、灾情收集、纪律监督检查等11个工作组。

同日，县委、县政府召开第一次抗震救灾指挥部紧急会议，立即启动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安排部署抗震救灾工作。抽调干部由四大班子领导带队连夜赶赴各乡镇，指导各乡镇成立指挥部，深入一线察看灾情，慰问灾民。

同日，因地震山体坍塌嘉陵江中造成河道堵塞，形成堰塞湖。

同日，嘉陵镇嘉陵村、大滩村900多名群众在镇村干部的带领下连夜转移至田河村。

13日凌晨1时56分，陕西省凤县消防大队21名消防官兵和4台消防车、1台指挥车到达嘉陵镇集结。

13日凌晨3点，铁道部副部长卢春房带领铁道部电气化局工程技术人员赶到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7时30分，陕西省宝鸡市消防支队副支队长贾小山带领29名消防官兵、1台指挥车、4台消防车到达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二炮部队参谋长带领工兵连赶到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陕西省消防总队80多名消防官兵和6辆消防车赶到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兰州军区、铁道部铁一局、铁十五局工程技术人员赶到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甘肃省消防总队参谋长张义生带领天水、陇南及省直消防官兵赶到109隧道抢险现场。

同日，国家防汛总指挥部、水利部、甘肃省水利厅的专家到徽县，对嘉陵江河道堵塞情况进行现场查勘。

同日，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带领甘肃省水利厅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从兰州赶赴嘉陵镇，察看109隧道、嘉陵江堰塞湖险情。

同日，国务院副秘书长汪永清、国土资源部副部长汪民、水利部副部长胡四一、解放军总参谋长助理陈小工、甘肃省省长徐守盛，兰州军区副司令员赵建中，甘肃省委常委、省军区政委刘巨魁，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姜信治等领导赶赴徽县嘉陵镇宝成铁路109号隧道塌方现场，实地查看灾情，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14日13时，来自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天水支队、陇南支队及成县、徽县公安消防大队等官兵进行109隧道灭火行动。

18日20时，对嘉陵江堰塞湖开始实施爆破清运，疏通河道。

19日14时28分，全县各地为“5·12”特大地震灾害中遇难同胞举行哀悼活动。

19日，109隧道内受损的火车头和变形的铁轨从隧道中拖出。

21日至22日，兰州军区政委李长才、政治部主任张国栋、副政委刘小榕和甘肃省委常委、省军区政委刘巨魁，以及武警甘肃总队总队长左宗国到徽县嘉陵镇察看宝成铁路109隧道抢险工作。

22日，损毁在109隧道内的40节货车车皮全部被拖出。

23日，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徽县调度抗震救灾工作。

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张德江在甘肃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徐守盛、兰州军区政委李长才、副政委刘小榕、铁道部副部长卢春房和省委常委、秘书长姜信治的陪同下，到徽县嘉陵镇视察指导宝成铁路109隧道抢险工作。

同日，由中国作协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陈崎嵘任团长，中国作协创联部主任孙德全等全国著名作家为团员的“中国作协抗震救灾采访团”一行深入徽县，进行采访和慰问。

24日上午9时50分，装载着救灾物资的977次列车从宝成铁路徽县至虞关段的109隧道通过，驶往四川地震灾区，标志着中断行车283小时的宝成铁路恢复运输，全线提前恢复通车。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张德江在109隧道前出席宝成铁路通车仪式。

6月7日上午9时，徽县嘉陵江堰塞湖疏通仪式在堰塞湖出口举行，标志着宝成铁路109隧道旁的嘉陵江堰塞湖顺利疏通，险情全面排除。

6月9日，徽县虞关乡普降大到暴雨，北雀村泥窝社发生大面积滑坡。

6月10日，总政治部副主任孙忠同到宝成铁路徽县段109隧道坍塌事故现场慰问抢险的部队官兵。

6月11日，总后勤部副部长王谦到宝成铁路徽县段109隧道坍塌事故现场慰问抢险的部队官兵。

6月14日，国家安监总局副局长孙华山到甘肃金徽酒业(集团)公司和宝徽实业集团公司等地调研。

6月16日，因地震一度停课的全县中小学复课，学生重回校园。

6月20日，县委、县政府专门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李平生任组长的徽县灾后重建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由县发改委组织县直31个部门60余人编制《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6月26日，宝成铁路109隧道改线工程启动仪式在徽县嘉陵镇宝成线109隧道嘉陵江东岸举行。

6月26日，新109隧道改线工程开始施工，隧道全长873米，投资约1.2亿元，包括109号新隧道、谈家庄大桥和高家坪大桥建设。

7月2日至3日，国务院扶贫办副主任王国良来徽县察看地震灾情。

7月3日至7月4日，因地震延期的陇南市高考举行。徽县1896名考生在一中、四中、西小3个考点活动板房内进行考试。

7月24日，红十字会与红新月国际联合会到徽县考察灾后重建工作，徽县召开工作汇报会。

7月26日，总投资6亿元的宝徽集团16万吨锌冶炼灾后改扩建项目奠基仪式在柳林镇举行。

8月27日，驻徽县参加抗震救灾的解放军官兵全部回撤归建，有4名解放军战士在抢险救灾中牺牲，后埋葬于徽县。

9月11日，由中央储备粮管理总公司兰州分公司援建的泥阳中心小学教学楼举行开工奠基仪式，这是徽县“5·12”特大地震灾后第一个开工建设的省内对口援助项目。

9月25日10时58分，宝成铁路新109隧道改线工程贯通。

10月，公安局指挥中心办公大楼建成并投入使用。

10月30日，江洛镇龙头新村首批17户村民搬入新居，为全县200个重建点首批入住的农户。

11月12日，宝成铁路109隧道改线工程完成通车，铁道部副部长卢春房等出席通车仪式。

12月7日，香港著名歌星邝美云到徽县，捐赠210万元帮助徽县重建学校。

12月9日，全县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工作会议在县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徽县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全面启动。

是年，徽县关闭、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参加了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09年

1月12日，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宋兰一行到徽县调研。

1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到徽县江洛镇龙头新村视察。

1月19日，人民银行副行长苏宁一行到徽县看望支行干部职工，并走访慰问了困难家庭职工。

2月27日，徽县家电下乡工作正式启动。

3月22日，徽县农村公路地震灾后重建和城区南大桥灾后重建项目分别在嘉陵镇月亮峡和县城先农街举行开工仪式，全县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启动。

4月1日起，徽县火车站恢复客运业务，共有6列客车停靠。

4月17日，由日本红十字会援助的徽县嘉陵镇卫生院、水阳梁村初中等项目举行开工奠基仪式。

4月，徽县国土局完成了第二次土地调查工作，地籍管理数据库开始建设。

5月25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李永军到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宝徽实业集团公司等企业调研。

6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家副主席习近平到徽县江洛镇龙头新村视察。

6月28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原常务副部长赵宗鼐到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8月21日，白银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袁占亭带领白银市对口援建徽县灾后重建工作党政代表团到徽县考察交流援建工作。

9月16日至17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郝远到徽县检查指导教育系统灾后重建工作。

9月25日至27日，甘肃省委书记陆浩，省政府省长徐守盛及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等到徽县实地察看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

9月，县公安局完成四级视频指挥调度系统设备安装调试，成为全省第一家率先投入使用的县级单位。

10月30日，国道316线徽县银杏树乡刘河村段发生特大交通事故，致10人死亡。

11月2日，国家灾后重建规划中期评估调研专家组一行到徽县，评估调研灾后重建工作。

是年，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检测所建成陇南首个经过认证的县级食品检验室。

是年，永宁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通过农业部水生野生资源评审委员会评审，并获得建设资格。

是年，徽县建成传输114套数字电视节目和监控管理体系，实现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

2010年

1月26日，徽县人民医院门诊及住院部综合楼项目建设开工。

1月31日至2月2日，政协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补选辛晓尧为政协主席、赵志义为副主席。

2月1日至3日，徽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会议选举王瀚东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2月15日，中国科学院院士袁亚湘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调研。

3月23日，世界银行贷款灾后恢复重建徽县中医医院门诊住院综合大楼项目开工奠基仪式在城北新区新址举行。

3月，徽县西街小学新校区投入使用，随之徽县西街小学更名为徽县实验小学，形成一校两区办学格局。

4月25日，金源广场建成并举行庆典。

5月7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石军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6月3日，甘肃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少将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6月18日，深圳市在对口援建资金中拨出8000万元，用于徽县伏家镇的陇南（深圳）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6月20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柯茂盛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7月，徽县家电以旧换新工作启动。

7月30日至31日，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委员、中国红十字会原常务副会长江亦曼到徽县，督查红十字会援建灾后重建项目。

8月12日，徽县麻沿河、高桥、榆树、江洛、泥阳等乡镇发生特大洪灾。

8月13日、14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石军到徽县麻沿河乡、江洛镇等地，对“8·12”暴洪灾害中冲毁的道路抢修情况进行调研。

8月16日，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江洛镇殷家沟、麻沿河乡糜岭等村庄，对“8·12”暴洪灾情进行调研。

8月16日，徽县诚基客运有限公司成立，并开始运营。

8月18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张晓兰、甘肃省军区政委傅传玉少将到徽县江洛镇部分村庄调研“8·12”暴洪灾害，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抢险救灾部队。

8月28日至31日，曾在徽县工作过的浙江省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勇重回故地，与当年老同志座谈交流，参观了部分乡镇村庄和企业。

8月，位于徽县伏家镇的陇南市工业集中区挂牌运行。

9月1日，甘肃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到徽县江洛镇调研“8·12”暴洪灾害。

9月，陇南市徽县“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在泥阳镇开始创建。

11月30日，中共徽县县委、徽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徽县新闻网”开通。

是年，徽县开展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

是年，伏家镇农贸市场筹建，总投资260万元，新建650平方米的临时小吃市场。

是年，徽县共投资1100余万元，在县城工业桥头、州主山下重建徽县幼儿园。

是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基于CDMA2000的3G通信业务，手机上网速率达到3.1Mbps，新增189号段，正式启用“天翼”品牌。

是年，启动新一轮县政府机构改革，县直机关共整合撤销科级行政机构1个，撤销议事协调机构2个、部门管理机构3个、政府直属事业机构5个，设置政府工作部门23个、部门管理机构2个。

2011年

3月8日，甘肃省委副书记鹿心社、省长助理夏红民等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3月，徽县政务服务中心成立。

4月，徽县成立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建成徽县农村土地流转服务大厅。

5月2日，在西北师大附中面向兰州以外举行的招生考试中，徽县四中有6名学生被西北师大附中录取，其中马晋、刘洋、耿留远三名学生分别名列全省第三名、第六名、第八名。徽县四中被西北师大附中确定为优质生源基地。

7月13日，徽县火车站改扩建项目举行启动仪式。

8月2日，甘肃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李永军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等地调研。

8月9日，甘肃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到徽县调研。

8月17日，麻沿河、江洛、榆树、伏家镇等乡镇发生特大暴洪灾害。

9月27日至29日，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在县城金源酒店召开。

12月，徽县开始实施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工作。

是年，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推行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是年，徽县被确定为省财政直管县。

是年，徽县烤烟产业投入使用智能化密集型烤烟房，烤烟烘烤过程实现电脑程控自动化控制。栗川乡耿寺村种植面积达816亩，成为陇南市第一烤烟专业村。

2012年

2月19日，徽县城北新区金徽大道旁避难广场开工建设。

3月，首次执行以单位推荐、组织考察、进行笔试面试等形式公开选拔副科级后备干部用人制度。

3月9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到麻沿河乡郭川村开展调研。

4月6日，中国科学院院士、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教授费维扬到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考察调研。

4月14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原院长郝洪涛到徽县调研。

5月12日，徽县诚基客运有限公司在城区投放10辆公交车，开通1路和2路公交线路。

5月23日，举行首届“徽县文艺奖”颁奖大会。

5月28日，甘肃省广电网络公司徽县分公司举行挂牌仪式。

6月3日，甘肃省委原副书记、省纪委原书记李虎林到徽县调研。

6月15日，徽县益民畜禽屠宰有限责任公司生猪定点屠宰点在徽县水阳乡牟坝村马王庙三河沟厂区内举行开业仪式。

7月1日起，全县婚姻登记全部在县民政局集中办理，各乡镇婚姻登记业务停办。

7月，全市标准化规模养殖暨林木种苗产业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7月，金徽酒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

8月19日至20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原部长张全景在甘肃省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的陪同下到徽县调研。

8月21日，“金徽杯”甘陕川毗邻地区检察机关公诉辩论赛在徽县举行。

9月14日至15日，陇南市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建设工作现场推进会在徽县召开。

9月18日至19日，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原副书记阎海旺到徽县调研。

9月19日至21日，上海甘肃商会会长杜楠率领由台湾、香港和长江三角洲地区近百名专家、教授、学者和企业家组成的“复旦情金徽行”考察团到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三天的学术和文化体育交流。

9月22日，甘肃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刘伟平，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刘永富，省政协副主席张津梁，省长助理夏红民和14个市州委书记、市州长、省直综合部门主要负责人到徽县，观摩考察重点项目。

10月9日，交通部原纪检组长杨利民到徽县调研。

10月14日，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乔汉荣到徽县调研。

11月11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姚文仓到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等地调研。

12月18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到徽县调研。

12月27日，吴山广场建设项目、金徽矿业郭家沟铅锌矿开发项目、金徽股份优质酒酿造生态园配套建设项目分别举行开工典礼。

12月，“麻沿驮队”劳务品牌被国家工商总局颁证。

是年，陇南市项目建设、示范点建设观摩督查暨经济形势分析会在徽县召开。

是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光纤到户（FTTH）业务，采用GPON技术，接入速率可达20—50Mbps。

是年底，县政府招待所（徽县宾馆）拆除。

2013年

1月31日，徽县家电下乡工作结束。

1月，县政府搬迁至位于金徽大道的武装部办公楼临时办公。

3月22日，甘肃省武警部队政委许世宏少将到徽县调研。

3月，县政府原办公楼、民政局办公楼、国土资源局办公楼先后拆除。

3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核定并公布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徽县栗川砖塔名列其中。

5月16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民盟甘肃省主委张世珍到徽县调研。

5月22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刘立军到徽县调研。

5月，徽县中医医院新建医疗大楼投入使用。

5月，由甘肃建新实业集团公司出资拍摄的40集电视剧《射天狼》在中央电视台播放。

5月，甘肃建新实业集团公司拥有的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37%股权转让给中信国安黄

金公司。

6月3日，甘肃省委原书记李子奇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等地参观。

6月19日晚到20日晨，境内北部麻沿河等乡镇遭受强降雨，农作物大面积受灾。

6月，《精彩徽县》专题宣传片在徽县电视台播出。

7月1日，首届感动徽县十大人物颁奖典礼在徽县实验小学举行。

7月7日至9日，出现强降雨天气，部分乡镇发生洪涝灾害。

7月24日至25日凌晨，麻沿河乡新坪、麻安、屈兰、牡丹等村发生特大洪灾。

7月25日开始，全县武警战士、民兵和部分单位干部在麻沿河乡救灾。

7月29日，甘肃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一行到徽县麻沿河乡屈兰等村察看灾情。

8月15日，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向陇南暴洪灾区和定西地震灾区教育事业捐资1500万元仪式在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举行。

9月26日，中国·徽县首届苗木产销对接洽谈会开幕，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宣布开幕。

同日，参加中国·徽县首届苗木产销对接洽谈会的国际园艺学会干果分会主席米亚诺·阿万扎托博士在徽县做学术报告。

9月，甘肃省首次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10月，启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

10月底，徽县银杏通过国家质检总局审查，成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11月6日，国务院国资委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国一民一行到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是年，徽县公安局特警巡逻大队成立。

是年底，中共徽县县委提出“突出四个重点（项目带动、工业富县、产业富民、党建保障），实施四个行动（扶贫攻坚、农业增效、美丽乡村建设等），取得六个突破（旅游开发、工业园区建设、城镇建设、电子商务发展、民生保障、社会管理）”的“446”发展战略。

2014年

1月28日，徽县火车站候车大厅暨站前广场投入使用。

1月，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全部开通政务微博。

3月18日，全面启动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和国库支付制度改革。

4月4日，国家旅游网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业园国家AAAA级景区进行公示，徽县第一个AAAA级旅游景区通过评审。

4月28日，甘肃银行徽县支行开业，为全省首个县域支行。

4月，来自美国、加拿大、英国、挪威、日本、菲律宾等7国在甘肃省的外国专家到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考察。

4月，徽县会计管理中心业务停止，各单位会计业务职能返还原单位。

5月16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张世珍带领省政协调研组来徽县调研。

6月12日，中国道教协会会长任法融来徽县，为徽县实验小学捐款100万元修建科技馆。

6月24日，甘肃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到徽县伏家镇和麻沿河乡调研。

7月1日起，新农合“一卡通”在全县启用，合作医疗证停用。

7月26日，中央电视台“远方的家”栏目摄制组在徽县拍摄的《蜀道旁的嘉陵江漂流》节目，在中央电视台中文国际频道（CCTV－4）播出。

7月27日，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选举王俊强为徽县人民政府县长，景涛为徽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7月，“徽县紫皮大蒜”被农业部公告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7月，甘肃省固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7月，徽县泥阳现代农业示范园被甘肃省科技厅列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8月23日，河海大学博士生导师、副校长唐洪武，全国政协委员、河海大学博士生导师陈星莺率团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8月31日至9月1日，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企业联合会暨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博士生导师迟福林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9月4日，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大公报》、凤凰网、《甘肃日报》等30多家媒体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等进行采访。

9月4日至5日，中国陇南（徽县）第二届苗木产销对接暨商贸洽谈会分别召开新闻发布会。全县15个乡镇、12家苗木繁育企业，7家金融单位分别设立展区，另外还设立电子商务馆和七县一区展示馆。

9月5日，中国陇南（徽县）第二届苗木产业发展论坛举行，国家林业局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授、徽县领导、外地客商、林业部门领导、育苗大户等共300余人参加论坛。

9月23日至24日，陕甘川三省综合治理工作会议在徽县召开。

10月1日开始，全县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10月13日，甘肃省政协主席冯健身率领全省项目观摩团到徽县观摩项目建设。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张晓兰，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冉万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多明，副省长、庆阳市委书记夏红民，各市州长和省直有关厅局主要负责人参加。

10月14日，国家发改委调研组在国家发改委产业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院博士生导师、研究室主任姜长云的带领下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10月22日，全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在县城金源酒店召开。

10月25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张景辉到徽县调研残疾人法规政策落实情况。

11月11日，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路志强到徽县检察院调研案件办理、保民生、促三农等工作。

11月20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带领省政协提案委员会一行到徽县麻沿河乡屈兰、郭川、胡广等村开展调研。

11月，在徽州大酒店举办全省（陇南片）农机驾驶员培训班，省农机监理总站、市农机局、陇南九县区农机局共40余人参加会议。

是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基于FDD-LTE的4G通信业务，手机上网下行速率达到100Mbps，徽县电信进入4G高速发展时代。

2015年

2月5日（农历腊月十七）至2月14日（农历腊月二十六），县物价局组织实施了2015年春节前特价“蔬菜、肉类”储备和投放工作。

2月8日至9日，甘肃省人大原副主任朱志良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3月9日，文化部、国家艺术研究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农业历史学会副理事长、国家AAAAA级景区评委苑利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3月13日至16日，政协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补选张承荣为主席。

3月14日至17日，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召开，选举辛晓尧为徽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任映涛为徽县人民法院院长。

3月16日，徽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挂牌成立。

3月，县城南郊至徽县火车站的快捷通道开工。

4月30日，徽县普宁律师事务所开业，为徽县首个个人律师事务所。

6月18日，大世界吉尼斯上海总部首席执行官王以卓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考察酒海。

6月22日，甘肃省委副书记欧阳坚到徽县江洛镇考察农村“三权”抵押贷款和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建设。

6月23日，甘肃省委常委、副省长王玺玉到徽县调研精准扶贫及片区开发等工作。

6月26日，10名“最美徽县人”荣誉获得者和10名“最美徽县人”提名奖获得者颁奖典礼在实验小学举行。

6月29日，G216线两当——徽县段高速公路正式开工建设。

7月8日，由两岸和平发展联合总会理事长、香港物流专家苏永安，台湾中华教育文化经贸促进协会理事长张永山带队的港澳台沪企业家访问团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考察。

7月11日，陇南市2015年扶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考试统一进行。徽县是全市三个考区之一，分别在徽县一中、四中、实验小学北校区和南校区、职业中专、城关小学和东关回民小学6个考点共设178个考场，来自徽县、两当、成县的5136名考生参加了考试。

7月14日，中国工程院副院长、院士徐德龙率领调研组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考察。

7月22日至23日，甘肃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省政协副主席刘立军带领全省重大项目观摩组到徽县观摩。

7月29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精准扶贫大会，精准扶贫工作启动。

7月，江苏大学党委书记、博士生导师徐放鸣到徽县考察调研。

8月20日至21日，渤海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钱建华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8月21日，全国政协原副主席、中科院院士王志珍到徽县调研。

是月，始建于1972年的徽县西桥（县城西门至西寺）拆除。

是月，根据相关政策，结合精准扶贫，徽县免费给农民群众所购农用车、摩托车挂牌照。

9月2至3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李德奎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9月8日，全国政协常委、中国工程院院士古德生到徽县调研。

9月14日，国家督学、贵州省教育厅厅长霍健康带领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专家组对徽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评估认定。

9月17日，甘肃省电视台人文纪录片《青泥岭》开拍仪式在泰湖公园广场举行。

9月22日，陇南市精准扶贫文化场所建设暨“乡村舞台”建设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9月，徽县泥阳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园被甘肃省农牧厅列为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10月1日，湖北十堰——甘肃天水高速公路陇南段开始营运，当日零时在徽县服务区举行通车典礼。

10月1日起，不再开展家庭病床办理。职工医保系统升级，完善了与市医保系统的联网结算“一卡通”。

10月11日至12日，甘肃省委原常委、兰州市委原书记王军，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姚文仓、程有清、柯茂盛、杨作林、丁泽生、石作峰、李膺、马尚英、崔玉琴，省政协原副主席杜大仕、喇敏智、周宜兴、黄宜纯、邵克文、侯生华，以及省高级人民法院原院长王世文、张树兰等省级老干部考察团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10月16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多明到徽县调研。

10月24日至25日，政协徽县委员会举办的“中国·甘肃·徽县青泥岭古道文化研讨会”在徽县召开。

10月25日，徽县城区西桥拆除后新桥开始建设。

11月12日，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效东到徽县调研法治文化广场展板宣传活动。

11月19日至20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到麻沿河乡调研精准扶贫工作。

12月4日，徽县政法委、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司法局以及工商、税务、国土、质量技术监督等部门在金源广场举行首个宪法宣传日普法宣传活动。

12月中旬，县城西门口、十字街口两处过街天桥主体竣工。

12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50具酒海通过国家文物鉴定：其中6具为国家一级文物，5具为国家二级文物，39具为国家三级文物。

是年，徽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础数据库建成，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面启动。

是年，徽县被甘肃省农牧厅确定为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县之一，深松整地补贴试点工作在徽县开始实施。

是年，徽县被甘肃省商务厅确定为全省电子商务示范县区，申请项目配套资金108万元，成为陇南市首个通过该项目审批的县。

是年，全县干部职工开始执行带薪年休假制度，单位干部职工根据工龄段享受5—15天不等的休假时间。

第一编

建 置 区 划

第一章　行政区域

第一节　区域位置

徽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陇南市东北部，地处秦巴山地中的徽成盆地，北纬33°32′—34°10′，东经105°34′—106°26′，东与两当县相接，南与陕西省略阳县襟连，西接成县，北抵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西北毗壤西和县。东起嘉陵镇大阳山，西至麻沿河乡河西村，长81.4公里；南起虞关乡山关村，北至麻沿河乡熊北村，宽69.5公里。2015年，根据徽县统计数据为2699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0.6%略多，占陇南市总面积的9.72%。徽县人民政府设在城关镇，县城海拔900米。

县城东距两当县城46公里，距陕西省宝鸡市181公里、西安市383公里；南距陕西省略阳县县城93公里；西距成县县城67公里，距陇南市武都区215公里；北距天水市秦州区152公里；东南距陕西省汉中市241公里；西南距四川省成都市550多公里；西北距省会兰州市514公里；东北距首都北京市1600多公里。

以县城为中心，东至两当界34公里（以公路里程计，以下同），以柳林镇杏树垭村为界；南至陕西省略阳县界27公里，以大河店乡大石碑南200米处为界；西至成县界51公里，以泥阳镇文家庄村何家庄村民小组为界；北至天水市秦州区界85公里，以麻沿河乡小山峡村为界。

麻沿河乡熊北村潘家沟和泥阳镇中集、冉庄、寇庄3个村为飞地，分别深入天水市秦州区和陇南市成县境内。

虞关乡未子村、山关村，与陕西略阳县接壤。未子村住户中，有数户属于陕西略阳县村民。一村之中，陕西甘肃两省村民杂居。

第二节　历史沿革

秦朝统一六国后，设全国为三十六郡，徽县属陇西郡。西汉建立后，汉武帝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在徽县境置河池县，属武都郡。王莽建立新朝后改为乐平亭。东汉建立后，又恢复为河池县。三国时，河池属蜀汉，蜀汉建兴十二年，河池入魏国版图。西晋仍置河池县，属武都郡。晋永嘉年间（307—312）之后，被氐族仇池国占领。南北朝时期，徽县先后属仇池、前赵、后赵、前秦、宋、北魏、西魏、北周政权。北魏时置广化县，同时在县治设置广化郡。西魏时设置思安县，隶属落丛郡。隋朝改称凤州，为河池郡，开皇初年，撤销广化郡，仍改名河池县。唐朝沿袭河池县，属山南西道凤州河池郡。五代时，河池地为岐王李茂贞所据，置河池县，隶属凤州。后唐时，入后唐境。后汉统治中原时，河池地归后蜀，仍置河池县，隶属凤州。后周建立后，河池县入后周境，建制如前。宋开宝三年（970年），河池县治移于固镇，即今城关镇，属凤州。

绍兴年间（1131—1162），河池县处于宋金交替占领的前线地区。元朝初年设置南凤州，永宁县、两当县为属邑。元朝至元元年（1264年），改徽州。至元七年（1270年），永宁县并入州中，只辖两当一县，属巩昌路。明朝沿袭元朝建置，属巩昌府。明太祖洪武十年（1377年）降州为县，后又升为州，辖两当县，隶属陕西承宣布政使司巩昌府。清朝初年沿袭明朝建制，清雍正七年（1729年），降州为县，隶属秦州管辖。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属甘肃省渭川道。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隶属甘肃省第四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天水）管辖。1949年12月以后，隶属天水地区。1985年6月，划归新建立的陇南地区管辖。2004年，陇南撤销地区，改为陇南市，徽县隶属陇南市。

第三节　行政区划

2004年前，徽县属于陇南地区；2004年陇南地区撤地建市后，隶属陇南市。中共徽县委员会、徽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徽县人民政府、政协徽县委员会、徽县人民武装部等县级机构均在城关镇。

徽县行政机构依次为县、乡（镇）两级。乡镇下辖村委会，村委会下设若干个村民小组。城关镇、伏家镇、江洛镇除村、组外，还下辖有社区。

徽县自20世纪五六十年代在农村实行过人民公社，乡（镇）一级曾有“公社”的称谓，村庄称为“大队”和“小队”。一个大队即后来一个村委会组织。在县城和较大乡镇周围，村委会一般为整片农村居民村落，而绝大多数比较偏远的村委会，一般由若干个自然村落组成。按居住地域划分，一般若干户村民聚居点为一个村民小组。徽县习惯称村委会所涵盖的村落为“行政村”，每个村民小组为“社”。

1990年全县辖6镇12乡，共249个村委会，1224个村民小组。2004年7月，徽县永宁乡撤乡建镇，为徽县永宁镇。2004年，徽县18个乡镇撤并为15个，原东关回族乡并入城关镇、游龙川乡并入江洛镇、太白乡并入高桥乡。各乡镇村委会、村民小组未作调整。

2007年对全县村级区划进行调整，撤并了36个村委会和281个村民小组，全县村数量减少到213个，村民小组数量减少到943个。

2015年末，全县共辖15个乡镇，其中7个镇、8个乡分别是城关镇、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柳林镇、嘉陵镇、永宁镇、银杏树乡、水阳乡、栗川乡、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大河店乡、虞关乡。共213个村委会，943个村民小组，10个社区。

第二章　乡镇概况

第一节　乡镇总述

1990年，徽县共有18个乡镇。2004年7月，原永宁乡撤乡建镇。同年，徽县在撤乡并镇当中，撤销东关回族乡、游龙川乡、太白乡3个乡，分别并入城关镇、江洛镇和高桥乡。2007年，对村级行政区划进行调整，合并了部分村委会和村民小组。2015年，全县共有15个乡镇，分别是城关镇、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柳林镇、嘉陵镇、永宁镇、银杏树乡、水阳乡、栗川乡、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大河店乡、虞关乡。

1990—2015年，徽县乡镇机构发生了一些变化。2006年之前，各乡镇设经委主任一职。2011年，乡镇机构改革完成后，参照一类乡镇设置机构的二类乡镇设内设机构5个：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事业机构6个：农业科技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卫生管理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民政工作办公室）、农产品质量监管服务中心、财政所、计划生育服务所。二类乡镇和参照二类乡镇设置机构的三类乡镇内设机构4个：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人民武装部）；事业机构5个：农业科技服务中心（农产品质量监管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卫生管理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民政工作办公室）、财政所、计划生育服务所。2012年10月起，各乡镇陆续设立纪委书记岗位，配备了专职纪委书记。

20多年间，部分乡镇机构经历了撤销、增设，县政府部门垂直管理、乡镇管理等变化，乡镇在财政和人事调动方面的权力发生过多次变化。下属机构有“七站八所”。部分乡镇有法庭、派出所等驻乡镇机构，负责邻近几个乡镇的相关工作，隶属上级部门管理。

截至2015年底，徽县各乡镇包含机构有党委、政府、人大主席团、武装部、团委、妇联、工会，有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党建办公室、计生服务办公室、民政办、劳务办、财政所、司法所、信息服务站、食药监所、电子商务中心、徽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室等20多个机构。

各乡镇工作人员有党委书记、乡镇长、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政府副乡（镇）长、武装部长等领导班子成员和一些其他科级领导干部、一般干部、临时聘用人员等，按身份性质分为公务员、事业人员、工勤人员等。各个乡镇干部职工人数不等，领导职数也有一定差别。1990年前后，各乡镇一般为20多人到30多人；截至2015年底，人数最多的乡镇达到200人以上。

领导班子成员各有分工，每人负责几个村，称为“片长”或“包片领导”，各村有驻村干部，协助村干部处理乡镇和村社之间的各种事务。乡镇各站、所、办的专职工作人员称为“专干”或“助理员”，曾先后设立有文化专干、计生专干、土地管理员、农财员、民政助理、司法助理等，日常工作涉及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各个方面，需要处理和解决各种实际问题。

2008年之前，徽县乡镇工作和生活条件普遍较差，干部业余生活贫乏。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结合灾后重建，各乡镇新建了办公大楼、硬化了广场院落、修建了其他各种工作和生活设施，室内普遍配置了电脑、打印机、传真机、视频会议设备等。截至2015年底，各乡镇政府所在地都实现了互联网络覆盖。

乡镇是徽县基层行政机构，是县委、县政府许多职能部门工作的直接衔接者、协助者和承办落实者。不同时期，乡镇有不同的工作重心和工作目标。21世纪之前，徽县乡镇工作以发展农业经济为主，主要是引导农民从事种植业、收取各种税费、组织农民进行各种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学习掌握农业科技知识、开展计划生育等工作，其中征收"三提五统"和进行计划生育工作尤其突出。进入21世纪后，乡镇工作由原先以管理为主转变为以服务为主，代表上级党委、政府落实党的各项惠民政策，具体内容主要有向农民发放各种资金、补助款和物资、招商引资、产业扶贫、实施各种开发建设项目、开展科技培训、组织劳务输转、开展各种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在征地拆迁等工作中协调政府和农民关系、维护社会稳定、上级部门批转信访上访事件的处理落实、填写上报各种表册、倡导树立文明新风等。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各乡镇以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为主要任务。2012年以后，帮助贫困群众脱贫致富成为中心工作。2014年开始，各乡镇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各乡镇和许多村庄都开设了网店，销售当地土特产品。

每年3月左右，各乡镇按照惯例召开乡（镇）、村、社三级干部会议或者乡（镇）、村两级干部会议，总结上年工作，表彰奖励先进集体和个人，安排部署当年工作。

第二节　城关镇

城关镇位于徽县中部，东与永宁镇相连，南接水阳乡，西靠银杏树乡，北抵柳林镇，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商贸中心，也是县委、县政府所在地，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省市驻徽单位、企业多驻城关，镇政府设在桥西社区工业路。截至2015年底，全镇区域面积65.6平方公里，耕地面积21059.94亩。总人口14114户38262人，少数民族主要有回族、藏族、满族等，其中主要为回族，有6704人，占全镇总人口的17.52%，主要分布在东关、东河、石佛、樊坝等村。

2004年之前，城关镇辖4个村25个村民小组，6个社区。2004年7月，根据全县行政区域调整，撤销东关回族乡，并入城关镇；2007年合并部分村民小组。截至2015年底，全镇辖樊坝村、东关村、西寺村、东河村、和平村、石佛村、王庄村、先农村、唐庄村9个村民委员会，49个村民小组和西南街社区、先农街社区、东街社区、桥西社区、建新路社区、北街社区6个社区。



城关镇先农赵儿河安置小区　（陈宝军　摄）

1990年镇政府工作人员40余人。截至

2015年底，城关镇党政机关在职人员共193人，其中公务员27人、事业管理人员64人、事业专技人员56人、工人46人。

该镇为浅山丘陵河谷区，地势低平，起伏不大，海拔多在1000米左右。多年平均气温12.5℃左右，无霜期在198—204天，年总日照小于1700小时，年总辐射量不到100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降水量746毫米左右。以种植小麦、玉米、黄豆、蔬菜为主，主要经济作物有苗木、蔬菜。畜牧业以猪、羊、牛、家禽为主。

城关镇区域优势明显，交通便利。国道316线穿境而过，徽白路（县城至陕西省略阳县白水江镇）经过徽县火车站，东南距宝成铁路23千米。境内有东河、西河两条主要河道。

截至2015年，辖区内有较大超市5个，较大宾馆8个；邮政局1个，服务网点3处；电信局1个，服务网点2个；中国移动业务网点3处，中国联通业务网点2处。

镇区建有镇文化站、广播站各1处，文化中心1处，村、社区文化室15处，艺术表演团1个，工会俱乐部1所，“农家书屋”9处，社区图书室6处，藏书量5万余册；镇属学区有东关学区、城关学区，共辖有小学2个、九年制学校1个；其他县直学校有徽县第一中学、徽县第四中学、徽县职业中专、徽县实验小学、徽县幼儿园等。有中心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9个，其他各级医疗卫生机构5个。境内旅游景点有凤山公园、吴山、东关穆斯林风情线等，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东关清真寺姆拉楼）。民间艺术包括社火、腰鼓队、舞蹈队、威风锣鼓等。

2013年起，全镇大力发展电子商务，主要经营花椒、核桃、土蜂蜜、银杏等农特产品。截至2015年底，镇区有电子商务网店119个，农土特产网店占比72%，实现线上交易额833.78万元。中通、圆通、申通、韵达、顺丰、天天等主流快递公司都设有营业站点。

第三节　伏家镇

伏家镇地处徽县中部，距县城14公里，北连江洛镇、榆树乡，西接泥阳镇、成县界，南抵栗川乡，东邻银杏树乡，镇政府设在伏镇村。全镇总面积106.8平方公里，2015年末耕地面积34834.81亩。总人口28418人，少数民族主要有回族，是全县农业人口和常住居民最多的乡镇。

1990年，伏家镇共辖18个村委会、120个村民小组。2007年撤销吊坝、官厅两村，分别并入贺店、李庄村。截至2015年，全镇辖贺店村、架山村、河湾村、豆坪村、竹林村、中坝村、前进村、伏镇村、碾门村、山庄村、索罗村、郭庄村、西沟村、西厢村、李庄村、李窑村16个村民委员会，98个村民小组，1个社区。

1990年，镇政府工作人员40余人。2015年有干部职工126人，其中公务员20人、专业技术人员50人、事业管理人员49人、工人7人。

伏家镇境内河谷开阔，土地平坦肥沃，中部、南部低，东、北、西三面高，海拔在900—1300米，北部尖山子海拔1625米，是境内最高峰。年平均气温12℃，无霜期200天以上，年平均降水量750毫米左右。境内主要河流为洛河。道路有国道316线、支伏路、伏泥路等，全镇通村公路全覆盖。

2015年，全镇有梯田5150亩，分布在西片李窑、郭庄、西沟等村。有白皮松、华山松、油松、银杏、紫荆等苗木1640亩，100亩以上苗木基地4个，千亩无刺花椒基地1处。核桃高接换优嫁接5.23万株。有小麦、玉米新品种试验基地及大棚蔬菜基地等农业示范点5个。



伏家镇贺店新村一角　　（陈宝军　摄）

牲畜饲养量32.6万只，其中牛存栏500头左右，年出栏307头左右，10头以上养殖场5个；猪存栏10000头左右，年出栏35010头左右，30头以上养殖场65个；羊存栏500只左右，年出栏204只左右，20只以上养殖场8个；鸡存栏18万只左右，年出栏27.5万只左右，1000只以上养殖场42个；兔存栏720只左右，年出栏1030只左右。

伏家镇是徽县蔬菜及小商品集散中心，20世纪90年代中期建成商贸一条街。传统特色小吃有面皮、麻花、醪糟等。有金徽酒、娃哈哈、古河洲、汇源、雪花啤酒、海尔电器、熊出没、达利园等20多个品牌代理商，产品覆盖全县乃至全市。有商业网点800多家，其中从事食品、药品经营的387家。

2013年起，全镇电子商务迅速发展，有三个省列电商扶贫示范点，提供开店、培训、供货、物流等四项优质服务。刘亚飞的“核益康”、郇波的“春上垅”最为突出。在中坝村建成集仓储、加工、包装、物流等为一体的标准化电子商务示范园1所，加盟了顺丰、圆通、中通、韵达等9家快递公司。截至2015年底，全镇开办网店118家，实现销售额1150.2万元。

2015年底，全镇实现生产总值5.24亿元，农业增加值达到1.57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1.85万吨，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7094元，远远高于全县平均水平，经济增速高于全县平均水平。

2015年底，劳务输转总人数4667人，境外就业1人，劳务总收入7719.69万元。

新农村建设中贺店村一、二期建成商住两用的二层庭院式别墅95户，配套围墙大门和花坛式绿化带。2015年完成了索罗村姚河滩易地扶贫搬迁项目。

截至2015年底，伏家镇辖区内有学校13所，医疗院所18家，文化广场3处，投资120万元改造的文化大院1个，高标准“乡村舞台”2处。民间艺术有社火、伏镇号子、秦腔队、腰鼓队、舞蹈队等。

伏家镇地处陇南经济开发区徽县园核心地带，截至2015年，“一区六园”占地2000余亩，审批入园企业18户，建成10户，投产5户。白酒酿造产业园初具规模，投资10亿多元、占地1000余亩的金徽酒业二期建成并投入使用。农副产品加工企业有康元食品、兆丰农业等。

境内旅游景点有金徽酒公司投资460万元修建的占地7亩的金徽和谐广场、金徽酒生态酿酒园区AAAA级旅游景点、北禅寺、贺店村生态园、中坝村的拧拧古柏等。拧拧古柏树高15米，树周长8米，状如麻花，为一方名胜。

第四节　江洛镇

江洛镇位于徽县西北部，北抵麻沿河乡，西接成县黄渚镇、水泉乡，南连泥阳镇、伏家镇，东邻榆树

乡，总面积316平方公里。镇政府设在下寨村，国道316线与省道江武路交会处。东距徽县县城42公里，南距成县县城20公里，北距天水市92公里，镇区规划面积5.2平方公里，核心区面积3.2平方公里。

2015年全镇人口20899人，以汉族为主，有回族、满族和朝鲜族3个少数民族。

1990年，原游龙川乡共有30个村；2004年7月，全部并入江洛镇。2007年，化岭村合并到上坝村，成河村合并到徐杨村，高楼村合并到刘坝村，颜门村、杨峡村合并到立斗村，龙头村、杨柳村合并到黄坝村，邱山村和张门村合并为邱张门村。

2015年，全镇有李寺村、游龙村、马湾村、立斗村、殷家沟村、吊沟村、清河村、店儿沟村、黄坝村、邱张门村、街市村、下寨村、石头坪村、上坝村、刘坝村、徐杨村、赵河村、大岭村、赵湾村、沿川村、庄窠村、玉石沟村共22个村委会，86个村民小组，1个社区。

1990年，镇政府工作人员40多人（江洛镇、游龙川各20余人）。2015年有在职人员110人，其中公务员17人、事业编制人员93人。

江洛镇地处北部山地向中部河谷丘陵过渡区，地势由北向南逐渐降低，境内海拔在1300—1800米，镇政府所在地海拔1130米。气候受地势影响大，北部南部气温差异明显，年平均气温11℃，无霜期160—200天，年降水量700毫米。

境内铅锌矿产资源丰富，贮量达50余万吨，主要集中在大岭、邱张门一带。1990年前后，铅锌矿开采点最多时达数百家。2015年末，有工矿企业19家，规模以上企业3家，其中甘肃省徽县谢家沟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达千万元，吸纳全镇剩余劳动力250余人。

2015年末，耕地面积43106亩，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黄豆、小豆、油菜；林副产品有核桃、板栗、猕猴桃、松子等；重要野生动植物有野山羊、野猪、红腹锦鸡、高山杜鹃花等。中药材有茯苓、穿地龙、桔梗、金银花等20余种。

森林和藤杂灌丛面积大，发展畜牧业条件优越，以肉牛为主的畜牧养殖业突出，有金牛公司、银江公司等一批草畜养殖龙头企业，全镇规模养殖户26家，饲养量达到10万头（只），有农民专业合作社65个。

截至2015年，苗木繁育面积达到7460多亩，有精品苗木展示园3处280亩，苗木产值达4000多万元，赵湾、马鞍山有万亩核桃经济林带。江洛镇是徽县核桃销售集散地，2014年，实现核桃交易量2万吨，交易额达到3800万元，有果仁深加工企业1家。

江洛镇是徽县北部交通枢纽，境内主要交通干道有国道316线、省道205线（江武公路），全镇22个村均通汽车。有邮政支局1处，服务网点1个；电信支局1处，服务网点1个；中国移动业务网点4处，中国联通业务网点1处。互联网用户710户。

建有镇文化站1处，文化大院1处，文化广场10处，村文化室23处，“农家书屋”23处；有江洛、游龙两个学区，徽县第二中学位于该镇上坝村。有乡级医疗卫生机构



江洛小城镇面貌　（宋　搏　摄）

2个、门诊部3个，床位380张；有村卫生室23所。

该镇交通区位优势明显，自兰州、天水至陇南的旅客经过，一般选择在江洛镇休息。截至2015年底，全镇共有个体工商户340户。务工人员既有前往外省市的，也有就近企业的。2015年劳务经济收入突破1亿元。

2013年起，发展电子商务，主要产品为当地土特产黑木耳、土蜂蜜、核桃、游龙贡米等。截至2015年底，全镇发展电子商务59家，累计交易量1.9万余笔，线上销售额共计123.8万元，韵达、中通、圆通、申通等4家快递公司在该镇设有营业网点。名优特产有游龙贡米、金银花、核桃、油用牡丹、板栗、猕猴桃等。有特色小吃江洛棒棒面。

境内旅游景点有悟真山千亩杜鹃、千亩白桦林，麦垛山九天溶洞等自然景观。位于镇政府背面崖头的三眼洞遗址，洞内遗存有青狮、白象、石佛等。开辟了悟真山自然景观、沿川苗木生态园、李寺至石头坪千亩稻田观光园便捷通道。

邱张门一带的羊皮扇鼓舞为陇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游龙文化大院是陇南市第一个农民文化大院，为全市亮点工程。龙头新村为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全县第一个灾后重建新村。

第五节　泥阳镇

泥阳镇位于县城西北52公里，是徽县的西大门，东临伏家镇，北连江洛镇，南与成县交界。乡镇区域面积56.4平方公里。江武公路穿境而过。乡镇人口总数15684人。

全镇平均海拔1100米，年均降雨706毫米左右，年平均气温12.1℃左右，无霜期200天以上。经济以农业为主，2015年末耕地面积19793.11亩。粮食作物主要有冬小麦、玉米、豆类等；经济作物主要有林果、蔬菜、药材等。截至2015年底，粮食播种面积2.83万亩（含复种），粮食总产10938吨，农民人均纯收入7185元。

2007年前，全镇共有16个村民委员会，78个村民小组，1个社区居委会。2007年撤并了部分村组。2015年，全镇辖柳巷村、文庄村、李磨村、张垭豁村、成庄村、苟庄村、雷庄村、冉庄村、中集村、寇庄村、乔王村、朱杨村、郑垭村13个村，63个村民小组。其中冉庄村、寇庄村、中集村为飞地，位于成县境内。

镇政府地址原在柳巷村，2001年迁至李磨村。2015年，镇政府有在职人员106人，其中公务员18人、事业人员79人、工勤人员9人。



甘肃省徽县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陈宝军　摄）

境内有中储粮陇南直属库1处，陇南市唯一的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陇东南最大的苗木交易市场均坐落该镇。全镇有钢筋架大棚120余座，发展苗木种植6000余亩。省道江武公路穿境而过，十天高速公路与该镇相连，成州机场位于境内冉庄村。

该镇是徽县著名的“三蒜”主产地之一。经农业部成都农产品检验检测中心检验，泥阳三蒜为绿色、无公害蔬菜。2014 年，泥阳紫皮大蒜通过国家地理标志认证。每年蔬菜播种面积 1 万多亩，占全镇耕地一半以上。每逢“三蒜”收获上市时节，来自省内外的客商前来收购运输。

泥阳镇核桃园面积达到 10000 亩，果园面积 923 亩，年产优质核桃 520 吨、水果 1000 吨。截至 2015 年底，累计种植苗木 6000 余亩，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32%。

畜牧业方面，95%以上的农户改建了新式冬暖棚圈舍，年均牛存栏 626 头，出栏 640 头；猪存栏 9863 头，出栏 11820 头；羊存栏 320 只，出栏 192 只；鸡存栏 23500 只，出栏 18200 只；鹌鹑 11000 羽，出栏 1000 羽。户均畜禽养殖年收入达到 3000 元以上。

原徽县泥阳丝绸厂，为徽县最早的工业企业之一。位于该镇的徽县蚕种场，于 2013 年迁至伏家镇。原乡镇企业“泥阳建筑公司”2001 年改制为民营徽县“诚信建安公司”。2013 年，引进徽县鑫旺建材厂、鹏飞泡沫厂。截至 2015 年，该镇有 4 个工业企业，年收益总额 1000 余万元。

2011 年后，该镇拆迁改建并硬化街道，先后实施了农贸市场改造工程、危房改造和易地搬迁工程，镇区建筑和沿街村民居实施风貌改造，镇区主干大道、通村公路及部分居民巷道都实现了硬化。全镇 13 个村修建了村文化广场，配置了健身器材，道路两旁栽植绿化树，镇区及重点路段安装摄像头和路灯。13 个村全部通电、通邮、通电话、通公路，通有线电视，通宽带，11 个村通自来水。

全镇从事个体商业 1041 户，从事交通运输业 194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60 个，农业经营单位 7 家。截至 2015 年，全镇有网店 64 家，电子商务交易额 900 万元；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比重在 20%以上；农村专业合作社开通电子商务比例 100%；有快递代办点 8 个。

全镇有学校 9 所，其中初中 1 所、小学 8 所。中心卫生院 1 所。文化站 1 处，配齐文体活动室、民间作品展览室、电教室、图书室。建有移动和联通通信基站，信号覆盖全境，宽带用户达到 395 户。

当地名优特色产品有脊兽、瓦当等建筑构件和彩绘泥塑工艺品，有一批从事泥塑工艺品的民间艺人。

第六节　柳林镇

位于徽县县城东北 26 公里，东邻两当县，北抵高桥乡，西连榆树乡，西南与城关镇接壤，南依永宁镇，东西连接 316 国道。总面积 223.9 平方公里，总人口 10054 人。2015 年末耕地面积 20714.8 亩。

2007 年，柳林镇撤销磨沟村，并入江口村，西沟村恢复原名葫芦坝村。2015 年，全镇共辖柳林村、葫芦坝村、谢坪村、杏树垭村、峡口村、江口村、庙坪村、姚庄村、洛坝村、沙坝村 10 个村民委员会，37 个村民



金徽矿业

小组，1 个社区。

1990 年，全镇有干部 30 余人。2015 年，全镇共有在职干部 98 人，其中公务员 17 人。

该镇地势由北向南逐渐倾斜，海拔在 876—1500 米，境内峡谷盆地相间，丘陵沟壑交错，嘉陵江支流永宁河由北向南纵贯 22 公里，沿河有灌溉之利，气候温和湿润。年平均气温 12.8℃，无霜期 180—204 天，年平均降水量 704 毫米，水、光、热、土地、森林、矿产资源丰富。2004 年建成柳林镇供水站，年供水 7000 立方米。

该镇矿藏富集，是全县工业重镇，工业总产值达到 10.1 亿元。境内有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甘肃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徽县兴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金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工矿龙头企业。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产能达到锌锭 6 万吨/年、工业硫酸 10 万吨/年、合金锌粉 3000 吨/年，年销售收入 7 亿元。

该镇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高粱，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1 万亩、玉米种植 8400 亩。主要经济作物有大豆、核桃、桑叶、花椒，油料作物有油菜、芝麻、花生等。全镇共注册成立各类“农民专业社”20 余个，特色产业烤烟种植、银杏鲜叶采摘、蔬菜种植、核桃种植，黑木耳食用菌培育，半夏、黄芪等中药材种植。养殖业有中蜂养殖、土鸡散养、土元养殖，鲤鱼、草鱼、鲫鱼等冷水鱼养殖，大鲵特种养殖等。

截至 2015 年，有镇文化站、广播电视站各 1 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 10 处，各类图书室 11 处；文化广场 12 处。徽县第五中学坐落于柳林村，有小学 7 所、幼儿园 1 所。有乡镇卫生院 1 所，村级卫生室 10 所。有邮政支局 1 处、电信服务网点 1 处。移动电话用户 3300 户，互联网用户 1050 户，10 个村通有线电视。镇区有加油站 1 处，客运站 1 处。全镇 3 个村通柏油路，其余各村通水泥路。

境内名胜古迹有新石器时代甘沟遗址、柳林遗址、道教场所青阳山、庙坪革命烈士纪念碑等文化遗址和江峡洞天、银桩峡瀑布、棋盘险峰等自然景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甘沟遗址、庙坪革命烈士纪念碑、柳林遗址、谢坪大桥、江峡洞天公路等。

第七节　永宁镇

永宁镇地处徽县东部，东邻两当县显龙乡、鱼池乡，南连嘉陵镇、水阳乡，西邻城关镇，北邻柳林镇。镇政府驻地永街村，距县城 15 公里。原为永宁乡，2004 年 7 月撤乡建镇。2015 年末，全镇总面积 83.2 平方公里，辖区总人口 12122 人。

2007 年村组合并中，该镇没有合并村委会，仅合并了部分村民小组（简称“组”）。郭坪村段山组合并到温坪组，草沟组合并到岳台组；青山村阳坡组合并到山根组，杨上、杨下组合并到杨庄组；苏沟村二组、三组合并为苏沟二组；秋木林村秋东、秋西组合并为秋木林组。截至 2015 年，全镇共辖永街村、岳王村、郭坪村、唐庄村、青山村、泰伯村、苏沟村、高庙村、秋木林村、张沟村、高山村、庙湾村 12 个村民委员会，66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有乡镇工作人员 17 人。截至 2015 年末，全镇有干部职工 103 人，在编正式干部职工 88 人，其中公务员 16 人。

境内大部分为浅山丘陵区，黄土覆盖层厚。地貌略为东高西低，南高北低，地形由北向南倾斜。海拔

最高 1050 米，最低 824 米。境内矿产资源为花岗岩，地质储量 1 亿立方米，集中分布在永宁河沿岸。该镇光照充足，气候温和，年平均气温 13℃，无霜期 200 天以上，年平均降水量 711 毫米，主要集中在夏秋两季。境内嘉陵江一级支流永宁河穿境而过。沿永宁河两岸，川道河谷地带地下水丰富。

该镇是徽县主要产粮区，重要的农业乡镇。2015 年末，全镇耕地面积 26202 亩，均为旱地，以种植小麦、玉米、油菜、西瓜为主。经济作物中西瓜和核桃占有重要地位，在全县比较突出。

2015 年，该镇引进了绿风、绿亚、天顺、天润等大型苗木企业，带动引导群众大力发展苗木产业，全镇苗木留床总面积 6648 亩。全镇核桃、苹果、鲜桃等经济果树种植面积 1.3 万多亩，打造了岳王樱桃精品采摘园，张沟、唐庄鲜桃采摘园，永街、唐庄奶油草莓采摘园，高庙红富士苹果采摘园，初步形成徽县东片鲜果种植示范区。建成蔬菜大棚 50 座、智能连栋温室 1 个，面积 3000 平方米。

截至 2015 年末，全镇发展养殖专业合作社 15 个，培育养殖大户 20 余户，其中牛存栏 4928 头、羊存栏 1750 只、猪存栏 8500 头、鸡存栏 2.2 万只，水产养殖面积 94 亩 42 吨。

2014 年打造精品电商展示店 5 家，全镇网店达到 43 个。有郭坪村手工挂面、张沟村鲜桃、高山村土蜂蜜、青山村核桃等农特产品。2015 年全镇电商交易额达到 410 余万元。



永宁河两岸农田　　（陈宝军　摄）

以苗木产业为依托，发展乡村生态观光旅游。打造“一线两翼三片区”，建成高山村油菜观光园、唐庄村高杆月季观赏园、永街村和岳王村绿风公司、天顺公司集休闲观光为一体的苗木综合示范园，2015 年接纳各地游客 2 万多人次。初步形成了以培育苗木产业为主，设施农业、经济林果、畜牧养殖、电子商务融合发展的产业新格局。镇内第三产业以商贸流通、农副产品交易为主。商业金融设施主要分布在国道两侧。全镇有农贸市场 1 处，镇区内商店 75 处，集贸日有小吃摊位 80 个；大的农副产品收购点有 10 处，以粮食、核桃收购为主。

境内有国道 316 线、永柳（永宁至柳林）公路、唐水（唐庄至水阳）路、永显（永宁至两当县显龙乡）路 4 条公路，镇区水泥路 2 条，通村水泥路 12 条，大桥 1 座，通村便民桥 2 座。镇内有塘坝 6 处，镇区防护堤 660 米。

截至 2015 年，镇内有综合文化站 1 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 12 处，农民文化广场 6 处，各类图书室 9 个。幼儿园 1 所；小学 12 所，初中 1 所。供电所 1 处，邮政代办所 1 处，电信、移动、联通服务网点各 1 处，通宽带、光纤。固定电话用户 230 户，移动电话用户 2680 户，联通用户 738 户，互联网用户 113 户。有医疗卫生机构 13 个，其中中心卫生院 1 个、村卫生所 12 个。

境内有徽县道教名山“中华山”和“三泉寺”“鲤鱼洞”等名胜，以及处于开发的万亩苗木基地、大青山农业综合示范园等旅游景点。

第八节　嘉陵镇

嘉陵镇位于县城东南 23 公里，东邻两当县，南与虞关乡和陕西省略阳县相连，西与大河店乡和水阳乡毗壤，北抵永宁镇，因嘉陵江流经而得名。镇政府设在嘉陵村。全镇总面积 248.5 平方公里，2015 年末耕地面积 27054.8 亩。2015 年总人口 10740 人，少数民族主要为回族。

2007 年前，全镇有 16 个村民委员会，80 个村民小组。2007 年撤并高崖村。截至 2015 年，全镇辖周嘴村、张滩村、王垭村、草滩村、田河村、庙垭村、三联村、大山村、稻坪村、黄桥村、大滩村、嘉陵村、铁山村、严坪村、上滩村 15 个村民委员会，67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镇政府工作人员有 37 人。2015 年有干部职工 95 人。

嘉陵镇地处以石灰岩为主的石质高山区。地势由西北河谷区向东南逐渐升高至最高处东界山，该山是徽县境内最高处，海拔 2504 米。嘉陵江流经该镇，境内海拔高差大，气候差异明显。低山区湿润温和，高山区湿润多雨，年平均气温 13℃左右，无霜期 160—220 天，年降水量 700—900 毫米。境内有徽虞白县级公路 1 条，宝成铁路穿镇而过，徽县火车站位于该镇。2012 年投资 1.3 亿元，实施徽县火车站改扩建项目，修建嘉陵江东西跨江大桥 1 座。

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主要经济作物为西瓜、核桃、银杏、板栗、中药材和食用菌等。20 世纪 90 年代至 2008 年前后，西瓜在农业种植和农民收入中占有重要地位，后因品种退化和大量青壮年劳动力外出务工，至 2015 年前后仅有零星种植。核桃种植面积 6000 亩，产量 358 吨；银杏种植面积 5000 亩，产量 2000 吨。

畜牧业以猪、牛和家禽为主，畜禽总饲养量 4.9 万头（只），存栏量 2.4 万多头，出栏 2.4 万多头。其中出栏猪 7085 头，出栏羊 185 只，出栏牛驴等大家畜 1128 头，出栏禽类 1.6 万多只。

境内的工业以矿石开采及深加工为主，2015 年实现工业生产总值 12188.3 万元。有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雅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两家较大工业企业。2015 年财政总收入 972.8 万元。

截至 2015 年底，全镇开办实体网店 11 家，网上开办淘宝店 50 家，全年电子商务累计收入 180 余万元。



嘉陵镇三滩景区入口　（宣传部　供）

2015 年，劳务输出 700 余人，主要流向新疆、陕西、东南沿海一带。

镇区有镇文化站 1 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 15 处，各类文化专业户 15 户，图书室 16 个，银杏文化博物馆 1 座。有初中 1 所，小学 8 所；乡镇中心卫生院 1 所，村级卫生室 15 所。有邮政局 1 所，电信企业 2 家，银行网点 2 处；固定电话用户 650 余户，移动、电信信号全覆盖。建成沼气池 600 多个。1991 年，嘉陵镇变电站、供电站成立，

全镇实现供电全覆盖。2015 年底，“村村通”电视覆盖率 100%，有线数字电视覆盖率 40%。

嘉陵镇自然风光独特，旅游资源丰富，发展旅游业优势突出。著名的三滩景区和铁山均位于该镇境内，此外还有青龙山、尹家老宅、天音寺、鸡公崖、古栈道遗址、田河古银杏树群落、月亮峡等景点。2000 年前后开始，在全县率先发展旅游业。县内私营企业开发了嘉陵江漂流项目，建有嘉陵江漂流码头 5 个，一时成为驰名全省的旅游热点。继嘉陵江漂流之后，又开发古银杏树群落、月亮峡及三滩自然风景区、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 109 隧道遗址、青泥岭、古蜀道等景区景点，形成集休闲度假旅游、文化旅游、生态旅游为一体的“嘉陵江风情线”。有精品农家乐示范户 12 户。开通了“中国嘉陵江—三滩欢迎您”网站。“美丽嘉陵，神奇三滩”旅游品牌吸引着陕西、四川和省内各市县甚至国外游客。

第九节　银杏树乡

银杏树乡地处徽县县城北郊，距县城 5 公里，北抵榆树乡，西靠伏家镇，西南与栗川乡相连，南接水阳乡，东邻城关镇，乡政府设在银杏村。全乡总面积 97.8 平方公里，2015 年末耕地面积 34613.1 亩。总人口 16810 人。

截至 2015 年，全乡辖高坪村、银杏村、任庄村、马庄村、庆寿村、中川村、胡台村、峡门村、高墙村、刘河村、宏化村、高梨村、马山村、关坡村、罗河村、李河村 16 个村民委员会，80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乡政府工作人员约 30 人。2015 年有干部职工 133 人，其中公务员 25 人、事业管理人员 45 人、事业专技人员 52 人、事业工勤 11 人。

境内地形除北部为浅山区外，其余则为低丘、河谷。地势大致由北向南逐渐降低，山地海拔在 1000—1200 米，河谷海拔 900 米左右。地下资源有氧化金矿。年平均气温 12℃，无霜期 200 天以上，年平均降水量 720 毫米。宜多种植物生长。银杏河横穿峡门村、中川村、庆寿村、马庄村、银杏村 5 村，河西土地较河东贫瘠。境内有十天高速 14 公里，设收费站 1 处。

农业种植以小麦、玉米、黄豆、油菜、蔬菜为主，主要经济作物为大豆、蔬菜、烤烟。

该乡形成“西部烤烟，中部蔬菜、苗木，畜养全覆盖”的产业布局。发展苗木 5740 亩，成立苗木合作社 14 个，育苗户 2000 余户。有规模较大苗木、养殖农业示范点 6 个。累计实施退耕还林 3800 亩，核桃高接换优 5.6 万株。全乡种植烤烟 2404 亩，产值 320 万元；建成关坡千亩烤烟种植基地。发展订单辣椒 1100 亩，建成集中连片钢架大棚 82 个，在中川流域发展蔬菜 675 亩。

畜牧业以猪、羊、牛、鸡家禽饲养为主。2015 年猪饲养量 9340 头；羊饲养量 554 只；牛饲养量 3162 头；鸡存栏 7.7 万只，出栏 10.3 万只；家禽年饲养量 7.7 万只。



银杏树乡高梨村文化广场　（银杏树乡 供）

截至2015年，有宇嘉瓷砖、瑞丰丽景、鸿森苗木、东霖工贸等企业，十天高速、城北汽车站、老年公寓、两徽高速等重点建设项目，累计完成土地征收、流转2000余亩，民生商贸物流综合服务中心、百盛实业、洋生工贸、泓盛商砼、宏宇油脂等重点项目相继投产。全乡开设网店64家，营销额274万元。

有文化站、广播站、有线电视信号传输站各1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16处，农家书屋16个。有中学2所，小学4所，幼儿园5所。有乡镇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16所，个体诊所14所。建成移动、联通基站3座，信号覆盖全乡。

有木偶戏、皮影戏、社火、书画、广场舞等10多个民间文艺组织，中老年艺术表演团1个，其中银杏村河池小曲、银杏马勺脸谱被列为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境内历史上有中川寺、庆寿寺、宏化寺、雷神庙、水官殿、胜金台等古迹，有徽县自硖门通秦州的茶马古道。银杏村古银杏树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十节　水阳乡

水阳乡位于县城南3公里，北抵城关镇、永宁镇，西连银杏树乡、栗川乡，南接大河店乡，东邻嘉陵镇，东北与永宁镇相连。总面积89.5平方公里，人口13671人，2115年末耕地面积31555亩。乡政府设在牟坝村，地处城乡接合部，与城区连为一体。

1990年，水阳乡下辖16个村民委员会，90个村民小组。2007年，撤并了3个村委会和31个村民小组，官坪村与刘沟村合并为刘沟村，三河村与牟坝村合并为牟坝村，深沟村与泰山村合并为泰山村。截至2015年底，全镇辖新柳村、玉山村、胡河村、李坝村、南山村、泰山村、石滩村、新寺村、滩店村、牟坝村、刘沟村、两铺垭村、水莲村13个村民委员会，59个村民小组。

1990年，乡政府工作人员25人。2015年，全乡在职人员135人，其中公务员21人、事业管理人员56人、专业技术人员35人、工人16人。

境内低山、丘陵、浅沟相间，山地起伏平缓，海拔多在1000米左右，河谷海拔900米左右。土壤肥沃，气候温暖湿润，宜多种作物生长。年平均气温12℃左右，无霜期200天以上，年平均降水量746毫米。境内有梯田5000余亩，集雨灌池150余座，塘坝10座，泰湖工业集中区1处。道路有十天高速、徽白公路、徽谈公路等。通村公路硬化率80%。2013年，县城至火车站快捷通道开始建设。

全乡经济以农业为主，主要种植小麦、玉米、油菜、大豆、西瓜等。2015年粮食总产量1.23万吨以上，油料作物870吨；西瓜种植面积5790亩，产量11985吨；蔬菜种植面积7126亩，产量20220.8吨，日光温室大棚395个。畜牧养殖业以猪、牛、鸡为主。生猪饲养量18100头，年末存栏8500头；牛饲养量3850头，年末存栏3350头；鸡饲养量61000多只。全乡共有核桃3.8万亩，51万余株，年产核桃334.81吨，产值达400多万元。育苗面积5888.5亩，苗木基地4个。2015年底，



水阳新寺村城乡一体化风貌　（陈宝军　摄）

全乡工农业总产值达 1.16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6541 元。

水阳西瓜产量高、种植面积大，口感好，远近驰名，曾是徽县名牌产品。1989 年开始大面积种植。20 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形成西瓜十年黄金发展时期。每年西瓜上市季节，来自陕西、四川、重庆和周边天水等省市的经销商汇集水阳两铺垭，形成一个西瓜交易市场，南北道路上运输西瓜的车辆川流不息。后来由于重茬种植，出现病虫害，加之青壮年劳动力大量外出务工，西瓜种植进入休养期。

水阳乡地处城郊，交通便利，1990 年以后，许多农民长年在县城务工。2010 年前后，劳务输出由“体力型”向“智能型”“技能型”转变。2015 年，全乡输出劳动力 8600 余人次，创劳务总收入 6350 余万元。

截至 2015 年底，全乡共有网店 55 家、电商扶贫服务点 3 个，其中网店大户 5 家、企业及专业合作社 4家，主营农产品 38 种。飞龙电子科技公司、龙兴专业合作社、青泥岭网店合资注册了“木皮岭”农产品商标。

2015 年底，辖区共有中学 2 所、小学 7 所、幼儿园 3 所，县级卫生医疗机构 2 家、乡镇卫生院 1 所、村级卫生室 13 所、个体诊所 3 所，液化气供应站 1 家，加油站 2 家，污水处理厂 1 座，屠宰场 1 处，自来水厂 1 座，乡镇邮政所 1 所，农村信用社 1 所，电信、移动、联通代办网点 3 个，村级文化广场 3 个，乡村舞台 3 个。电视“村村通”“户户通”全部覆盖，手机用户达到 6000 余部，村通有线网络覆盖率 100%。

境内风景名胜有泰湖风情园、泰山庙、鹑鸽崖、佛爷崖、蜂崖水库、黑龙潭等。

第十一节　栗川乡

栗川乡位于县城西 24 公里，东邻银杏树乡和水阳乡，西与成县红川镇毗邻，南接大河店乡，北接伏家镇，乡政府设在田庄村，海拔 960 米。全乡区域面积 60.6 平方公里，2015 年末耕地面积 24655 亩。2015 年总人口 15797 人，其中回族集中居住在栗亭村。

1990 年，栗川乡共辖 18 个村民委员会。2007 年 7 月，尚坪村、范山村合并为范山村；山根村、杜公村合并为杜公村；龙洞村、草坝村合并为龙洞村；闫庄村、白塔河村合并为闫庄村。2015 年，全乡辖田庄村、杜公村、龙洞村、范寺村、闫庄村、郇庄村、栗亭村、高坝村、吴湾村、邢庄村、耿寺村、石沟村、李山村、范山村等 14 个村民委员会，55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乡政府工作人员 40 余人。2015 年在职人员 79 人，其中公务员 17 人、事业干部 56 人（其中事业管理 31 人、专业技术 25 人）、工勤技能人员 6 人。

该乡以洛河为界，南部为山地，海拔在 1000—1600 米；北部为河谷平原，海拔多在 940—1100 米。年平均气温 12℃左右，无霜期 200 天以上，年平均降水量 746 毫米。河流主要有洛河、天河。十天高速公路穿境而过，设服务区 1 处；支伏公路横贯南北。14 个村通村道路硬化全覆盖。中国移动、电信、



田庄村文化广场　（陈宝军　摄）

联通信号稳定，农户电话普及率达99%。沼气池127座，卫生厕所136座，安装太阳能路灯57盏。

全乡农作物种植面积67575亩，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黄豆、油菜；特色产业有烤烟、核桃、蚕桑、苗木、花卉等。苗木繁育示范村两个，栽植苗木846亩260余万株；花卉示范园1个，培育景观苗木16万余株；全乡花卉苗木达到7000余亩。烤烟种植专业示范村3个，种植面积2200亩，年产值近600万元。各类养殖专业合作社32个，养殖户892户。百头养猪场5个，专业养殖协会1个。全乡栽植核桃3.34万株，核桃高接换优1.17万株，种植中药材2750亩、桑苗600亩，全乡共计发展特色种植产业4.05万亩，特色产业人均收入达到2928.6元。2015年实现生产总值1.78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6130元。

2013年起发展电子商务，主要电子商务产品为当地土特产，有乌鸡、手工鞋垫、土蜂蜜、核桃、香菇等，网店74家、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2个，设快递点1个。2015年实现网上销售300余万元。

全乡有初级中学2所、小学10所，农民文化技术学校14所，文化广场2处。医疗卫生服务机构27所，其中镇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14所、个体诊所12个。

境内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郇庄宋代砖塔、杜公祠堂遗址、少陵钓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侯家坝酒厂、陇南地下党龙王洞战斗遗址等。

第十二节　麻沿河乡

麻沿河乡位于徽县西北70公里，北与天水市秦州区连接，西与西和县、天水市秦州区部分乡镇相接，西南连接成县，南与江洛镇连接，东邻高桥乡，该乡熊北村潘家沟属飞地，伸入天水市秦州区境内。乡政府设在麻沿村上街。该乡是进出县境的北大门。全乡区域面积301.9平方公里，2015年末耕地面积27124亩。截至2015年底，全乡人口10776人。有回族、藏族、壮族、布依族等少数民族，以回族人口居多。

1990年，共有18个村委会、81个村民小组。2007年，撤砖滩、杜山、三合3个村分别合并到屈兰村、胡广村、党政村。截至2015年，全乡辖熊北村、牡丹村、麻安村、新店村、杨坝村、四坪村、麻沿村、糜岭村、屈兰村、新坪村、郭川村、胡广村、党政村、王集村、河西村15个村民委员会，69个村民小组。

1990年，乡镇政府工作人员19人。2015年底有70人，其中公务员18人、事业人员44人、工勤人员8人。

该乡地处秦岭南坡土石山区，山地较多，地势由东向西倾斜，海拔1300—2279米。重要山脉有老爷山和老人山，最高峰老爷山海拔2279米，县内北部河流多发源于此。境内郭川、麻安一线以东森林覆盖率高，木材和铅锌、铜、金等矿产资源集中于这一区域；以西荒山面积大，土地瘠薄。西部水土流失严重，易旱易涝。境内主要河流有麻沿河、杜家河。麻沿河源于老爷山东北坡，由东北流向西南约27公里在胡广村与杜家河汇流；杜家河源于天水秦州区境内，由西北入境向东南12.5公里到胡广村与麻沿河汇流后流入成县。

该乡所处海拔相对较高，是县内高寒阴湿山区，年均气温10℃，无霜期160天左右，年平均降水量720毫米左右，有晚霜冻、冰雹等灾害性天气。

该乡属农业乡镇，主要有农作物种植、苗木繁育、畜禽养殖、中药材种植等产业。主要粮食作物有小

麦、玉米、洋芋、荞麦等，经济作物有油菜、大豆、大麻等，历史上以优质大麻著名。重要野生动物有黑熊、锦鸡、麂子、香獐、野羊、鹿、野鸡、野兔等。名贵植物有红豆杉等。林产品有木材、毛竹、生漆、橡树皮、野生中药材等。2000年以后中药材种植面积逐年扩大，并大力发展苗木繁育产业。2015年全乡苗木面积达到13610亩。养殖业主要以猪、牛、羊、鸡、蜂为主，2015年底，全乡有养猪场7个、家禽养殖场8个，组建种养殖专业合作社26个；牛存栏1052头，猪存栏1200头，羊存栏2650只，鸡存栏12000只，当年养蜂数量2840箱。



2014年8月的麻沿河乡糜岭苗圃　（张承荣　摄）

境内矿产资源有金、铜、铅锌等。截至2015年底，有私营企业选矿厂3个：麻沿选矿厂、牡丹选矿厂、熊北选矿厂。乡镇企业有农具厂、针织厂、食品厂等，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中期先后关停。麻沿河村、山庄村等316国道沿线村庄从事根雕加工的农户较多，收入较丰。从事商业、餐饮等服务业142家。主要电子商务产品有核桃、土蜂蜜、黑木耳、山核桃、根雕等。有全县知名劳务品牌“麻沿驮队”。

316国道纵贯该乡4个村，县乡道路“剁麻路”经过4个村，有3条主要乡村道路。截至2015年底，村村通电、通公路、通网络。

2015年底，全乡有邮政支局1处，电信代办点1个，移动代办点3个。有网店52家，有快递网点2家，建成熊北、麻沿等示范网点5个。建成村文体广场10处。境内有乡文化站1处，村文化室15处。有电影放映队1个。有初中2所，村小学12所，幼儿园4所。有镇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15所，个体诊所19个。驻乡单位有甘肃省小陇山实验局麻沿林场。

继2008年“5·12”特大地震之后，2010年“8·12”、2011年“8·17”、2013年“7·25”三次特大暴洪灾害，对全乡道路、河堤、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和群众房屋损毁严重。2000年以后，该乡先后对居住环境恶劣、交通不便、自然灾害频发的4个村、16个村民小组实施了异地搬迁。

2012年后，县委、县政府实施麻沿河流域片区扶贫攻坚行动，整合项目资金进行集中扶贫攻坚，累计实施各类项目22个，直接投入资金8900万元，加之群众自行投入，共计投入资金1亿多元用于麻沿河流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境内有老爷山、老人山、火焰山等较高山峰，有清凉寺、兴净寺、财神庙、龙王庙等庙宇和柴家大院、老油坊、老水磨等古迹。党政村柴山村民小组列入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第十三节　高桥乡

高桥乡地处徽县北部，距县城65公里，北抵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西连麻沿河乡，南接榆树乡，东邻两当县，乡政府设在高桥村许庄。截至2015年底，全乡总面积426.3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9880.3亩。



2008 年后新建的高桥村　　（高桥乡　供）

总人口 7611 人，以汉族为主；少数民族仅有回族，主要居住在高桥村、木芦村，人口 300 人左右。

2004 年 7 月，原太白乡并入高桥乡，原有 18 个村。2007 年，原砖磨村并入四合村，蒿川村并入李坪村。2015 年，全乡辖黑松、崔坝、木瓜、高桥、渭儿、小沙、木芦、四合、梨树、王湾、郭台、徐沟、太白、兴湾、东峪、李坪 16 个村委会，45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乡政府工作人员 20 余人。2015 年，有在职人员 57 人，其中公务员 13 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44 人（管理人员 27 人、专业技术人员 13 人、工勤技能人员 4 人）。

该乡地处北部山区，属于典型的山区乡镇，四面环山，地势由北到南逐渐降低，境内海拔在 900—2400 米，境内最高峰天子山海拔 2330 米。由于海拔较高，年均气温 10℃左右，无霜期 162 天左右，年平均降水量 720 毫米左右，有霜冻、暴洪等灾害性天气。

该乡山区面积大，群众居住相对集中，主要依河而居，森林覆盖率高，雨水充沛。20 世纪 90 年代，群众依托当地气候、资源、土地等特点，发展苗木产业。经过 20 多年发展，特别是 2010 年开始，该乡苗木市场进入活跃期，苗木发展规模迅速扩大。截至 2015 年，生态苗木、经济林苗木和城镇绿化类苗木的生产销售在经济中所占比重高。黑松村共邦苗木种植合作社和甘肃省康鑫苗木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该乡苗木生产的重点龙头企业。通过土地流转、招商引资、鼓励能人大户承包土地等方式，组织农民开展集约化经营、规模化发展苗木产业。全乡建成黑松、崔坝、四合、梨树、木瓜、小沙、木芦、渭儿、王湾、高桥 10 个苗木专业村，面积达到 1.6 万多亩。在高太路、剁麻路建成精品苗木展示基地 2 处 5000 亩，苗木产值达到 3 亿元。同时，高桥因地制宜，利用当地生态林资源，积极发展林下种养殖产业，利用荒山、荒地、荒坡种植核桃、天麻、猪苓、杜仲、柴胡等经济林果和中药材。立足林区优势大力发展中蜂养殖产业，发展 5000 余箱。建成以太白片区为主的中药材种植、中蜂养殖特色产业、土特产品示范基地。全乡发展畜禽规模养殖户 12 家，注册成立养殖专业合作社 8 家，饲养量达 8 万余头（只），产值 500 余万元。特种（大鲵）规模养殖户达到 3 家，饲养量达到 1000 多尾。注册了鑫核缘山核桃手工艺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境内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大豆；油料以油菜为主；经济作物有核桃、板栗、猕猴桃、松子等；重要野生动植物有黑熊、狍子、果子狸、野山羊、野猪、锦鸡、杜鹃花、迎春花、兰花等；珍稀树种有红豆杉、七叶树等；名优特产有高桥黑木耳、山核桃工艺品等。2013 年起发展电子商务，主要产品为当地土特产黑木耳、土蜂蜜、核桃、山核桃工艺品等。

该乡有萤石、金矿等矿产资源。矿产开发始于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为乡办企业，后改制为私营企业。2015 年底，有工矿企业徽县鸿达选矿厂庚辛公司。全乡财政收入 1356 万元。

2008 年发生“5·12”汶川特大地震，高桥乡积极组织抢险救灾，随即实施了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在“剁麻”路沿线，高桥明德小学校园前区域规划新建了高桥新农村，在房屋、道路等设施建设上进行了统

一规划，高桥新农村有来自 11 个村的 58 户群众集中居住。

截至 2015 年底，全乡通村公路全部硬化。全乡共有餐饮个体工商户 7 家；村级电子商务示范店 4 家，电子商务线上销售额共计 420 万元。辖区内有农村信用社网点 2 个，邮政服务网点 1 个；电信服务网点 1 个、中国移动业务网点 1 处、中国联通业务网点 1 处，移动电话用户普及率 97%。建有乡文化站 1 处，文化广场 13 处，村文化室和农家书屋 16 处。有高桥、太白两个学区；有高桥、太白两个乡级卫生院，有村卫生室 16 所。驻乡单位有甘肃省小陇山实验局高桥林场。

截至 2015 年底，境内旅游景点有高桥村青龙观、崔坝村清风寺、李坪村吊桥、王湾村龙潭坝、三泉寺和茶马古道、红二方面军长征路线、梨树村鱼洞、鸽子崖、渭儿村天子山野生杜鹃园、四合村千亩康鑫苗木基地、黑松村共邦合作社红豆杉基地、木瓜村落叶松苗木基地等。

第十四节　榆树乡

榆树乡位于县城西北 43 公里，北抵高桥乡，西连江洛镇，南接伏家镇和银杏树乡，东南与城关镇相连，东邻柳林镇，乡政府设在榆树村。全乡总面积 254.5 平方公里，2015 年末耕地面积 19470 亩。全乡总人口 7034 人。

1990 年，榆树乡有 15 个村、59 个村民小组。2007 年，村组合并当中撤并了 3 个村、11 个村民小组，原马安村合并到榆树村，罗义村合并到高峰村，麻庄村合并到苟店村。2015 年，该乡共有剅坝、榆树、曹坝、杨河、王庄、东坡、山王、高峰、普陀、火站、石碑、苟店 12 个村民委员会，48 个村民小组。

1990 年，乡政府工作人员大约 30 人。2015 年，乡政府共有在职干部 57 人。

该乡地处北部山地，地势北高南低，海拔在 1100—2000 米，境内最高峰云雾山海拔 2015.5 米。全乡分为浅山丘陵区和林区，全乡森林覆盖率 80%。年平均气温 10℃左右，无霜期 155—169 天；年平均降水量 713 毫米左右，多集中于夏秋两季；有霜冻灾害性天气。

农业以粮食生产为主，兼有一定比例的林、牧、副业。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大豆、油菜等。主要家畜品种有猪、鸡、羊、牛。

该乡山多地广，盛产松、柏、青冈以及毛竹等经济林木；野生中草药有天麻、茯苓、五味子、柴胡等；野生动物有红腹锦鸡、黑熊、黄鹿、青鹿等。探明的矿产资源有铅、锌、金、银等近 10 种。



榆树乡榆树村大银杏树　（刘　浪　摄）

1990 年以后，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形成了以中蜂养殖、育苗、食用菌生产等为主导产业的多元化农村经济结构。有土蜂蜜、黑木耳、板栗、核桃、香椿、猕猴桃、野生草莓等名优土特产；该乡畜牧养殖、苗木繁育、中蜂养殖、食用菌开发、芳香植物加工等特色产业比较突出。2013 年前后，榆树乡苗木生产逐步形成了“公司+基地+农

户”“支部+协会+农户”、农户自繁自育经营的三种模式。2015年，全乡苗木9600亩，有油松、华山松、白皮松、侧柏、刺槐、红豆杉等30多个品种，特种苗木红豆杉种植形成了较大规模。

截至2015年底，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3100亩，总产量1120吨。小麦播种830亩，产量276吨；玉米播种655亩，产量322吨；大豆650亩，产量80吨。全乡猪、牛、羊、鸡存栏分别达到3100头、1362头、3570只、31万只，培育50头以上生猪、1000只以上肉鸡养殖大户32户。

榆树乡自然条件适宜养蜂，农民有养蜂传统。2008年，被省农牧厅命名为“中华蜜蜂保护区”。2014年以后，将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与土蜂蜜推介相结合，全乡共开办网店25家，销售当地农特产品。注册成立了“榆欣”牌土蜂蜜商标。产生了永兴中华蜜蜂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徽县源博中蜂养殖专业合作社、盛世蜜蜂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较大的蜜蜂养殖专业合作组织。截至2015年底，全乡有中蜂养殖户360多户，累计蜂群达10000余箱，产值800余万元。全乡12个村都有中蜂养殖户，养殖户数占全乡总户数的20%。

截至2015年底，全乡食用菌产业共涉及高峰、山王、榆树、石碑等5个村，建成年产30万菌包生产线1条、20万袋黑木耳生产基地1处、食用菌日光温室大棚1座、庭院式小棚30余户，全乡食用菌年产值500余万元。

2002年，境内石碑村成立了甘肃省徽县芳香植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在剑坝村由徽县金瑞建筑安装公司建设一处大理石加工企业，由于市场、材质等原因，后来停产。

境内有剑麻（剑阙至麻沿河）公路，与316国道相接。截至2015年，榆树乡全乡通村公路全部硬化。全乡12个村全部通移动、联通、电信网络信号，6个村通有线宽带网络；有电信、移动、联通服务网点各1处，全乡建有沼气池631个，有“村村通”电视用户1430户。

辖区内有邮政所1处，乡文化站1处，村级文化活动中心12个，各类文化专业户18户，各类图书室12个。建成文化广场11处。有初中1所，小学7所，有乡镇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11所。五保家园1处。

榆树乡名胜古迹和自然风景有佛教石窟珠临寺、云雾山、水泉坝和古银杏树等。榆树村上街有一棵古银杏树，树干粗，有十余人方能合抱，截至2015年，是徽县境内遗存最大的一棵银杏树。

第十五节　大河店乡

大河店乡位于徽县南部，距县城21公里，东连徽县嘉陵镇、虞关乡，西与成县南康镇、宋坪镇接壤，南接陕西省略阳县，北靠徽县水阳乡、栗川乡。乡政府驻地设在大河店乡大河村，全乡总面积213.7平方公里，2015年末耕地面积28944亩。全乡总人口9952人。

截至2015年，全乡辖文池村、火石村、老庄村、青泥村、上山村、下山村、三泉村、硬湾村、大河村、王河村、小河村、柳树村、余家沟村、大地坝村、腰庄村、小地坝村、白崖村17个村民委员会，76个村民小组。

1990年，乡政府有工作人员32人。2015年，乡政府有干部职工57人，其中公务员17人、事业干部38人、工勤人员2名。

大河店乡地处南部高山峡谷区，山大沟深，海拔相对高差1100米。西南部云台山海拔1786米，为境内最高点。海拔差距大，气候差异明显。河谷气候温暖，山区高寒阴湿。年平均气温13.1℃左右，年降水

量600—900毫米，无霜期160—220天。全镇20条通村公路全部硬化，湖北十堰至甘肃天水高速公路穿境而过。


大河店乡大河村新貌　（陈宝军　2013年4月摄）

大河店乡植被覆盖率高，天然次生林、灌丛、草地面积大，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已发现的152种野生动物中不少为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动物。辖区内土特产品丰富，有各种野生中药材430多种，青泥香菇、柳树土鸡、猕猴桃、板栗、黑木耳均为当地名优特产。已探明的矿藏有铁、汞、铜、锰、镁、锑、铝、冰洲石、石灰石等，其中铁矿、汞矿、锰矿开采历史悠久，储量丰富。

截至2015年底，大河店乡有农民专业合作社36个。发展香菇种植大棚160座30多万菌棒，年产值达到350万元以上；苦参、木瓜等药材种植4430亩；建成核桃综合管护示范点14个，嫁接核桃4.5万余株；建成青泥、三泉各500亩的苗木示范基地，辐射带动全乡发展苗木6400亩；注册了“花莲洞”牌无公害食用油品牌，带动发展高山优质油菜6800亩；依托恒达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发展散养生态土鸡6.8万余只，养殖黄牛180头，生猪年存栏在5000头以上。

截至2015年底，有邮政网点1个，电信服务网点1个，移动服务网点4个，移动电话普及率91%。卫星接收电视用户2208户，普及率91%。辖区内有镇文化站1个，文化广场5个，村级文化活动中心17个，便民服务中心17个，农家书屋17个。民间文艺组织4个，具有代表性的有小河村羊皮扇鼓、青泥村社火等。有初中1所，小学13所，幼儿园3所。有镇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24所。2015年集中建成了大地坝、小河、王河3个易地扶贫搬迁点，安置群众93户346人。2014年实施沼气池建设和改灶、改厕、改圈“一池三改”项目建设，实施完成了三泉等5村农网改造工程、小地坝等5村人饮工程建设。

截至2015年，建成电商示范点5个，开设网店32个，其中合作社3个、个人运营29个。实现线上销售额370万元，线下销售额1260万元。创建“文明卫生村”6个。输转农村剩余劳动力6000人次，完成劳务收入6000余万元。

境内有文家池、白水峡等自然景观，有兴隆庵、青泥古道、白水峡栈道等历史遗迹，有“新修白水路碑记”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玄天神路碑”等历史文物。辖区内有青泥岭、木皮岭、白沙渡、花莲洞等历史人文景点。2015年，青泥村被甘肃省列为省级美丽乡村，成为县内新兴的休闲旅游场所。

第十六节　虞关乡

虞关乡位于县城东南32公里，东部、北部同嘉陵镇为邻，西部、西北部同大河店乡接壤，南部、东南部、西南部三面同陕西省略阳县交界。乡政府驻地设在许坝村，全乡总面积154平方公里，2015年末耕地面积10795亩、林地面积8.6万亩。全乡总人口5665人。

2007年调整村级区划过程中，撤销梁沟村，并入山岔村；撤销龙山村、二寨村，并入穆坪村。2015年，



虞关乡政府　　（于宏举　摄）

全乡下辖虞关村、阳坪村、八渡沟村、山坪村、芋滩村、山关村、穆坪村、穆家沟村、许坝村、仁山村、北雀村、未子村、山岔村13个村民委员会，43个村民小组。

1990年，乡政府工作人员25人。2015年，乡政府有干部职工41人，其中公务员14人、事业管理16人、事业专技7人、工人4人。

虞关乡地处南秦岭北缘，属嘉陵江流域石质山区，境内群山交错，沟壑纵横。嘉陵江水将全乡13个村分为江南、江北两大片，江南9个村，江北4个村。海拔在704—2300米，高低悬殊的地形造成了气候上的差异，有阴湿多雨的高山区，也有温热湿润的河谷区，年平均气温14℃，无霜期160—220天，年降水量700—900毫米。嘉陵江由虞关乡出县境，出境处吴王城海拔704米，为徽县境内最低点。嘉陵江流经乡境迂曲流急，河谷深切，多峡谷急滩，两岸悬崖峭壁随处可见。境内有宝成铁路四等小站1处，“徽虞白”省际公路穿越芋滩、许坝、山岔、八渡沟、虞关、北雀、未子等村。全乡13个村通村道路全部硬化。

2015年，全乡玉米种植面积5500亩，小麦种植面积5300亩，黄豆种植面积4500亩；主要经济作物以油菜为主。林产品及林下经济产品发展以“合作社+”模式为主，全乡共注册成立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30余个，特色产业涵盖核桃种植，中蜂养殖，土鸡散养，黄牛养殖，香菇、黑木耳等食用菌培育，猪苓、天麻、柴胡、黄芪等中药材种植，大鲵、金鳟、虹鳟、中华鲟等冷水鱼养殖。山岔村中蜂养殖合作社蜂场申报“德米特”标准认证，是陇南市唯一的中蜂养殖人才培训基地；仁山村“徽县绿岭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获得国家林业总局颁发的“服务精准扶贫国家林下经济及绿色产业示范基地”认证。

截至2015年底，全乡13个村通邮、通3G/4G网络，许坝村、八渡沟村、虞关村通宽带网络。全乡13个村安全饮水、生活用电以及动力电达到全覆盖。全乡共有初级中学1所，中心小学1所，中心幼儿园1所；卫生院1所，村级卫生室13个，其中建成标准化卫生室9个；建有乡文化站1个，村级便民中心13个，有农家书屋13个。村级文化广场10个，其中面积最大的吴玠文化广场位于许坝村，占地26亩，许坝美丽乡村建设在甘肃省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考核中获得优秀奖，陇南市验收中获得三等奖。

建成综合性乡级电商扶贫便民服务中心1个，村级标准化电商扶贫服务站6个。电子商务产品主要有原生态土蜂蜜、核桃、香菇、黑木耳、土鸡、猪苓、天麻等。虞关乡电商扶贫服务站协同仁山村电商扶贫服务站和“徽县绿岭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参加陇南市电商众筹扶贫大赛中获得“最佳创意奖”，并获得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博爱家园—生计保护”产业扶助项目。

境内名胜古迹有首阳洞、吴王城遗址、仙人关大捷遗址、水会渡遗址、虞关渡口遗址、虞关驿遗址、老爷庙驿遗址、山关驿遗址等。自然景观有棒棒崖、梁沟瀑布、青泥岭、八渡沟一线天、龙山红崖、嘉陵江沿江景区等，有罗汉洞石窟、马家梁摩崖石刻、吴王城遗址、虞关吊桥4个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二编

自 然 环 境

第一章　地质地貌

第一节　地质结构

徽县的地质形成，原为古地中海的东延部分，中古生代泥盆地末期，经昆仑山造山运动，发生褶皱上升成山，后经石炭纪海浸、三叠纪的印支造山运动、白垩纪的燕山等几次大的造山褶皱，整体发生断裂，上盘下移，使徽县出现较为明显的三个地质单位。总体地形呈现南北部高、中部低的特征。南部为加里东海西褶皱带，中部为新拗陷带，北部为海西印支褶皱带。裸露岩石有变质岩、沉积岩、岩浆岩三大类，南部以属沉积岩的石灰岩为主，夹有变质岩的板岩、大理岩、千枚岩和砂岩；中部以风成黄土为主，局部有侏罗、白垩系沉积岩和老第三系红层出露；北部以属岩浆岩的花岗岩为主。八卦山岩体、天子山岩体、老山岩体、云雾山岩体是四个较典型的岩体。徽县境内分布有中晚志留纪、中晚泥盆纪、石炭纪、二叠纪、三叠纪、侏罗纪、第三纪几个时代地层，从古生代到中生代早期为地槽沉积岩，中生代中期后为内陆型山间洼地沉积、新生代湖泊红色沉积及黄土堆积。

第二节　地形地貌

徽县地处秦岭山脉西南麓，陇南山地东部，属秦岭山脉中一个狭长下凹盆地——徽成盆地。境内南北两片区的虞关、大河店、嘉陵和高桥、榆树、麻沿河等乡镇，主要是山岭沟谷，峰峦叠嶂，峡谷幽深，沟壑纵横，植被茂密，为高山峡谷区；中部为河谷丘陵盆地，伏家镇、栗川乡、泥阳镇一带，开阔平坦，部分山丘亦相对低缓，整个地形由北向南呈“凹”字形倾斜。北部山地海拔在1600—2300米，坡度在20—50度。南部深山峡谷区，海拔在704—2504米。介于南北山地之间的浅山丘陵区，海拔在770—1250米。县境山脉为秦岭的西延部分，主体山脉为平行的线状山脉，南北部各两条，中部一条，东西走向，支脉多呈羽状展开。北部两条山脉和中部一条山脉组成的山岭中，主要山峰有蒿川山、鸡鸣寺、云雾山、天子山、老爷山等。南部两条山脉及其支脉组成的山岭中，主要山峰有东界山、朵落山、铁山



东部永宁镇境内的丘陵地带　（张　泓　摄）

（青泥岭）、云台山等。县境最高峰东界山位于嘉陵镇，海拔2504米；最低点吴王城位于虞关乡，海拔704米。

第三节　土　壤

徽县土壤分为褐色土、棕壤土、淀土、潮土、红土、草甸土、水稻土七个土类，19个亚类，38个土属，58个土种。褐色土类有5个亚类16个土属19个土种；棕壤类有3个亚类7个土属；淀土类有1个亚类3个土属13个土种；潮土类有2个亚类4个土属12个土种；红土类有2个亚类2个土属9个土种，草甸土类有3个亚类4个土属；水稻土类有3个亚类3个土属5个土种。

褐色土主要分布在海拔2000米以下的林区。包括石灰质褐色土、典型褐色土、淋溶褐色土、草甸褐色土、始成褐色土5个亚类。

棕壤主要分布在海拔2000米以上的林区。包括棕壤、草甸棕壤、始成棕壤3个亚类。

淀土主要分布在县境中西部伏家镇、栗川、泥阳、银杏树、水阳等乡镇川坝河谷地带，为徽县耕种土壤。包括淀淤土亚类。

潮土主要分布在伏家镇、栗川、泥阳等地水位较高的水漫滩地。包括淀潮土（石灰质潮土）、潮土2个亚类。淀潮土中的河淀潮土大部分为适宜耕种的高产土壤。

红土主要分布在县境中部伏家镇、栗川、银杏树、水阳、永宁、城关等乡镇，包括红土（第三纪甘肃系红土层）、紫色土2个亚类。其中红土亚类中的红土属多分布在坡度平缓的山坡地中，为适宜耕种的土壤。其中紫色土属中的紫土亦分布在坡度平缓的山坡上，适宜耕种。

草甸土主要分布在嘉陵镇三滩一带和大河店乡的庙山等地。包括暗色草甸土、草原草甸土、沼泽草甸土3个亚类。

水稻土主要分布在伏家镇、栗川、江洛、泥阳等乡镇的稻田里，为适宜水稻生长的主要耕种土壤。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11%多。

第二章　气　候

第一节　气温和降水

徽县地处大陆腹地中纬度地带，属北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向暖温带过渡带，大陆度 52，干燥度 0.89，四季分明，为典型的大陆性季风气候。冬季盛行西北风，气温主要受西伯利亚经蒙古南下的北方路径冷空气和来自乌拉尔山经河西走廊东南下的西北路经冷空气影响，气候比较寒冷干燥，当冷空气盛行时，易引发寒潮。夏季盛行东南风，气温温暖多雨，由于受太平洋副热带高气压带和青藏高原大气系统影响，降雨多以雷阵雨为主，易引发洪涝灾害。县内气温南北山区低，南部和中部河谷丘陵区高。根据徽县气象局测定，1991—2010 年平均气温 12.1℃，1 月份平均气温最低，平均气温－0.1℃，极端低气温－16.4℃（2012 年 12 月 30 日）；7 月份平均气温最高，平均为 23.3℃，极端最高气温 37.8℃（2005 年 6 月 14 日），平均气温年较差 23.5℃，最大日较差 27.2 ℃。生长期年平均 250 天左右，无霜期 200—220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1562.8 小时左右，年太阳辐射量 100—110 千卡 / 平方厘米。0℃以上持续期 310 天（一般为 2 月 7 日至 12 月 13 日）。

徽县年平均降水量 738.9 毫米，年平均降雨日为 122 天。极端年最大降雨量 880.8 毫米（2011 年），极端年最少降雨量 540.8 毫米（2014 年）。降雨量集中在每年的 6—9 月，占年降水量的 65%—70%。夏季多暴雨，秋季多连阴雨。当地民谚有“白露下了路不干，连阴带雨四十天”之说。秋季降雨往往有连续十天半月甚至三四十天的现象。降雨南北山区多于东西部和中部川坝地带。夏季暴雨地域范围明显，有时一个地方大雨来临，邻近数里以外却无一滴雨降落。有些年份在初冬或初三月前后出现暴雨天气。

每年一般 11 月开始有降雪，次年 3 月后无降雪天气。个别年份 4 月会出现降雪。20 多年间，冬季降水呈减少趋势，在初冬和立春后偶降少量雨雪。除 2008 年 1 月连续出现较大降雪外，其他年份冬季降雪很少，一般两三次，且持续时间较短，中部川坝地区很少积雪，南北山区有少量积雪。

第二节　物　候

徽县气候从南部虞关乡、嘉陵镇到中部乡镇向北到江洛镇、榆树乡、麻沿河乡、高桥乡逐渐由温暖向寒凉过渡。南部、中部地区冬季结冰天气很少，而北部麻沿河、榆树、高桥等乡镇冬季结冰现象较常见。农业生产上，由于气温的不同有一定差异。南部、中部地区每年国庆节过后、农历八月开始播种小麦，北部麻沿河、高桥等乡镇从农历七月白露开始播种，有“白露高山麦”的说法。玉米播种时间，南部、中部乡镇一般从农历二月下旬开始，北部乡镇一般农历三月上中旬播种。中部地区如农谚所说：“清明前后，栽瓜种豆。”徽县南部、中部农历四月初樱桃、油桃、杏子、李子、草莓等水果上市。南部虞关、嘉陵、大河店和东

部及中部永宁、水阳、城关、银杏树、伏家镇、栗川等乡镇农历二月油菜花、樱花盛开。南部、中部乡镇川坝一带农历四月底开始收割小麦，随后收割油菜籽，然后在收割后的麦子地里种植大豆。而北部乡镇一般到农历五月下旬至六月初才开始收割。南部、中部地区小麦河谷川坝地带比高山地带要早。每年收麦季节，来自周边地区的“麦客子”从陕西“赶麦场”结束之后，进入徽县，从县境南部、中部一直向北，即先从永宁、嘉陵、县城周围、伏家镇、江洛、泥阳一带先后移动。徽县有农谚说：“梨花白，种番麦，柳絮扬，种高粱，山菊黄，种麦忙。”

南部和中部盛产水稻、西瓜和各种蔬菜。西瓜在南部、中部一般于农历六月大量成熟，江洛、泥阳等乡镇西瓜在立秋之后尚大量生长成熟。北部几个乡镇荞麦、胡麻等农作物生长较好。徽县核桃农历七月后完全成熟，一般七月七日之后才收获。徽县有七月七小鬼为核桃灌油的民间传说，意思是灌了油的核桃才味道醇香，口感好。

第三节　河流水文

河流

徽县河流属长江水系嘉陵江支流，县境有大小河流 645 条，全长 2261 公里，河流密度 0.83。县境嘉陵江干流长 40.2 公里，一级支流 21 条，长 317.9 公里；二级支流 177 条，长 792.3 公里；三级支流 279 条，长 758.2 公里；四级支流 136 条，长 298.6 公里；五级支流 29 条，长 51.7 公里；其他两条长 2.3 公里。县境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嘉陵江、永宁河、洛河、西河、麻沿河、东沟河“一江五河”。在水文分区上属甘肃省水文第八类“陇南山林区”。多年平均降水量 745 毫米，蒸发量 756.9 毫米，径流深度 261.1 毫米。在全县 645 条河流中，长流水河流 478 条，占河流总数的 74%。全县自产地表水 6.4098 亿立方米，入境水 12.25 亿立方米。全县拥有径流总量 18.6598 亿立方米，人均占有自产地表水量3795.8 立方米。全县各种性质地下水天然补给量 1.0365 亿立方米，人均 701.4 立方米。徽县地表水和成层地下水含量度很小，属重碳酸类水质，大部分水质属于 1—2 级，地表水水质基本良好，没有明显的污染现象。截至 2015 年底，徽县境内许多河流已经接近断流或干涸。

嘉陵江　长江重要支流，是徽县过境最大的河流，发源于陕西宝鸡境内的秦岭山中，流经陕西省凤县和甘肃省两当县境内进入徽县境，流经县境东南部，境内流域面积 280.6 平方公里。7—9 月水流量最大。

永宁河　嘉陵江上游一级支流，是徽县第二大河，发源于县境西北部与天水市分界线的大梁山北坡。自天水市境内流入徽县高桥乡太白，经柳林镇、永宁镇境内，于嘉陵镇火焰山脚汇入嘉陵江。该河县境长 68 公里，流域面积 822.8 平方公里。

洛河　发源于县境北部老爷山南麓，流经麻沿河、江洛、榆树、泥阳、伏家镇、栗川、水阳、大河店 8 个乡镇，自大河店乡王家河村出境，于陕西略阳县白水江镇汇入嘉陵江。全长 81 公里，流域面积 1047.3 平方公里，其中县境流域面积 953 平方公里。洛河有两条主要支流伏家镇河、泥阳河，流域面积 498.4 平方公里，占洛河总流域面积的 52%。由于长期的人类活动，水土流失现象严重，年平均侵蚀模数 931 吨 / 平方公里，侵蚀深度 0.62 毫米，是县境水土流失严重的区域之一。

西河　又名田家河，发源于榆树乡石碑村大沙坡梁东麓，全长 42 公里，平均比降 17.1‰，流域面积 256.1 平方公里。该河流经榆树、银杏树、城关、水阳、嘉陵 5 个乡镇，于嘉陵镇田家河下坝汇入

嘉陵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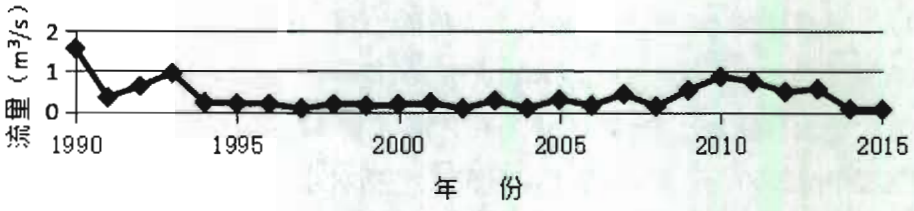
麻沿河　发源于县境西北部八卦山与老爷山之间，河流全长 33.1 公里，流域面积 359.4 平方公里，其中县境流域面积 304 平方公里。

东沟河　发源于东界山西山麓，全长 23.1 公里，流域面积 105.5 平方公里，植被覆盖率 98.5%。是县境东南部水能资源最丰富的河流。

水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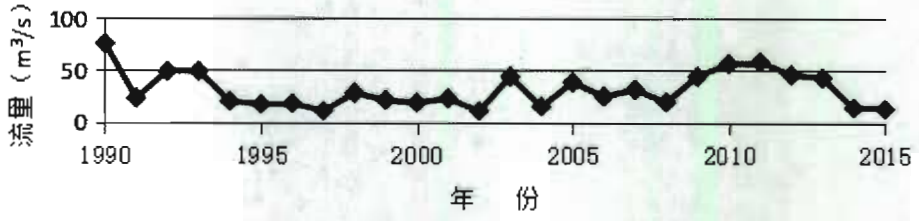
徽县有 3 个水文站，均隶属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局。

罗家河徽县水文站　位于徽县城关镇樊塄村，地理位置东经 106°04′，北纬 33°47′，集水面积 108 平方公里，至河口嘉陵江距离 18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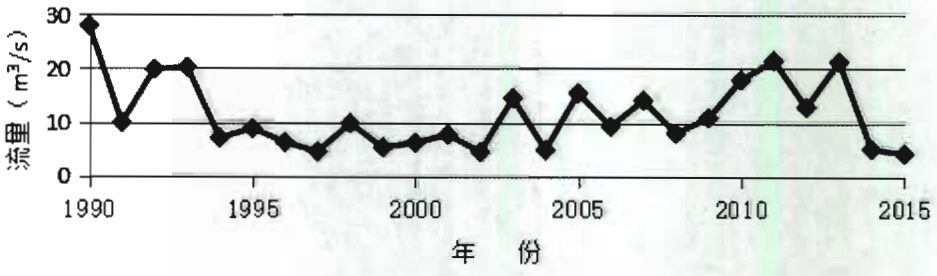
罗家河徽县水文站流量变化过程线图

谈家庄水文站　位于徽县嘉陵镇，地理位置东经 106°12′，北纬 33°42′，集水面积 6694 平方公里，至河口长江距离 961 公里。



谈家庄水文站流量变化过程线图

永宁镇水文站　位于徽县永宁镇，地理位置东经 106°11′，北纬 33°50′，集水面积 2071 平方公里，至河口嘉陵江距离 15 公里。



永宁镇水文站流量变化过程线图

第四节　农业产业区划

徽县分为三个农业气候区：一是低海拔温热湿润、半湿润区，位于县境中部。包括城关、银杏树、水阳、伏家镇、栗川、泥阳、永宁、柳林等 8 个乡镇的全部；江洛、榆树两乡镇的南部河谷丘陵区；嘉陵江流域的河谷区；大河店、高桥两乡河谷区。该区丘陵起伏，海拔 704—1200 米，年平均气温 11.2℃—12.7℃，年日照总时数 1726 小时，年降水量 660—745.8 毫米，无霜期 188—210 天，年干燥度 0.87—1.00。该区热量资源丰富，水分充足，一年两熟或两年三熟，为全县重点产粮区。二是中海拔温暖湿润、半湿润区，位于南北部的低山区，海拔 1200—1800 米，包括麻沿河、高桥、榆树、江洛、大河店、虞关、水阳、柳林的部分地区。土地利用为疏林及林农交错区，海拔 1800 米为种植农作物上限。年均气温北山 9.0℃—6.6℃，南山 9.0℃—5.6℃，年降水量北山 700 毫米以上，南山大于 800 毫米。因地处林畔区，年蒸发量小，年干燥度＜0.79，土壤湿度大，绝大部分为温暖湿润区，只有柳林镇、高桥乡的东部，海拔 1200—1400 米地区，年干燥度≥1.0，属温暖半湿润区。三是高海拔温凉湿润区，包括麻沿河、高桥、江洛、榆树、嘉陵、虞关 6 个乡镇海拔 1800 米以上的密林区。年均气温＜6.6℃；年降水量北山 720 毫米，南山大于 820 毫米。森林茂密，阴凉湿润，土壤肥沃，腐殖质层达 30—40 厘米，基本没有农田。林内多以针叶林为主的针阔叶混交林，主要树种有白桦、华山松、辽东栎、山杨、榛子、漆树等。

第三章　自然资源

第一节　土地资源

2010年，经清理，全县乡镇农村资源性资产面积392.4万亩，其中集体所有农用耕地总面积63.5万亩、林木面积294.4万亩、其他面积13.4万亩、建设用地等面积21.1万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徽县土地总面积为269900.90公顷。各种土地类别为：

1. 耕地45097.69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6.72%，其中水田209.24公顷、水浇地4.03公顷、旱地44884.37公顷。

2. 园地133.74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05%，其中果园92.16公顷、茶园1.32公顷、其他园地40.26公顷。

3. 林地205927.68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76.30%，其中有林地188936.31公顷、灌木林地11532.42公顷、其他林地5458.95公顷。

4. 草地1156.31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43%，其中天然牧草地17.10公顷、其他草地1139.03公顷。

5.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4770.18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75%，其中建制镇914.54公顷、村庄3490.76公顷、采矿用地331.95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32.93公顷。

6. 交通运输用地2299.73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85%，其中铁路用地29.97公顷、公路用地370.90公顷、农村道路1898.86公顷。

7.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2723.07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01%，其中河流水面499.77公顷、坑塘水面23.73公顷、内陆滩涂1733.72公顷、沟渠451.39公顷、水工建筑用地14.46公顷。

8. 其他土地7792.73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2.89%，其中设施农用地30.77公顷、田坎7744.76公顷、裸地17.20公顷。

第二节　矿产资源

徽县境内成矿地质条件良好，根据矿床、矿点的分布情况，大致划分为4个成矿区域，北部金异常带、中部铅锌矿带、东南部金矿区、西南部铁矿区。至2015年末，境内有探矿区块48个，主要分布在4个成矿区域内，总勘查面积938.74平方公里。

截至2015年底，发现且具有开发价值的矿产资源有铅锌、金、铁、萤石、石灰石、耐火黏土等。

铅锌矿　铅锌矿床有3处，分别是洛坝大型矿床、向阳山中型矿床、谢家沟矿床，位于徽县中部西成

铅锌矿田的东端，开发于1986年。2005年底，3个矿区的保有储量是2714.08万吨矿石量、125万吨金属量。2009年末，保有储量是2381.9万吨矿石量、113.6万吨金属量。2010年，产铅锌矿石110万吨左右，加工生产铅精粉约1.1万金属吨、锌精粉约3.15万金属吨。

洛坝铅锌矿区位于柳林镇洛坝村，原有4家矿山，2008年8月整合成1家。规模最大，年开采、加工矿石90万吨左右。2009年末，保有储量是2142万吨矿石量、92.24万吨金属量（铅23.85万吨、锌68.39万吨），伴生的银524.18吨、金3.86吨。

向阳山铅锌矿区位于江洛镇大岭村，原有3家矿山，2007年底整合成1家，年开采矿石规模在9万吨左右。2009年末，保有储量是120.8万吨矿石量、13.66万吨金属量。

谢家沟铅锌矿区位于江洛镇邱张门村，原有3家矿山，2006年整合为1家，年开采、加工矿石规模18万吨左右。2009年末，保有储量是119.1万吨矿石量、7.7万吨金属量。

金矿　主要分布在嘉陵镇境内，嘉陵江两岸，开发时间短，探矿权分布密集，勘探前景良好。截至2009年底，保有储量是231.28万吨矿石量、4184公斤金属量。金矿床3处，总储量231万吨矿石量、4184公斤金属量，分别是嘉陵镇通天坪金矿床、嘉陵镇老圣沟金矿床和虞关乡黑火石金矿床。



大河店乡铁矿石　（于宏举　摄）

铁矿　属于鸡窝性褐铁矿，以褐铁矿为主，亦分布有少数赤铁矿。点多、分布广、规模小，散布于大河店乡和虞关乡境内，探明储量的两处总储量174.4万吨矿石量，分别是大河店乡包家沟铁矿床和虞关乡芋子滩铁矿床。矿区主要有大河店乡包家沟矿区、天子坪梁矿区、阎家湾矿区、南沟铁矿区和虞关乡芋子滩矿区。

萤石矿　矿床1处，位于高桥乡焦园子沟，是小型矿床，储量18万吨。

石灰石矿　矿床1处，位于嘉陵镇嘉陵村谈家庄，属大型Ⅰ级水泥石灰岩矿床，储量6910万吨矿石量，属Ⅰ级水泥石灰岩矿床。尚未正式开发。

耐火黏土　位于大河店乡文池村，规模较大，储量不详。

第三节　植被森林资源

根据徽县林业局2012年第二次林业资源调查成果，徽县共有各类植物1027种，其中农作物4类9科18种，栽培果树资源10种17属68个品种，野生药用植物3类121科148属439种，野生果树15科15属42种57个品种，各类林木有46科72属102种（不含果树），饲养植物有27科69种，农田杂草共有3大类24科24属72种156个品种。在林木资源中，海拔1300米以下主要树种有侧柏、杨类、白皮

松、刺槐、臭椿、泡桐，侧柏多为小块纯林或与青冈、白皮松混生；刺槐为人工纯林，呈块状分布；臭椿、杨类、泡桐分布“四旁”；马桑、狼牙刺遍布满山和农田间隙空地。海拔1300—2000米，除人工更新栽培的油松、华山松、落叶松纯林外，天然林主要有油松、华山松、栎类、栗类，伴生有香椿、楸树、漆树、桦树、山核桃等，灌木群落多以箭竹为主。海拔2000米以上，零星分布有冷杉、云杉、山杨、桦木等。此外，徽县还有许多特用经济林和林木粮油树种，如银杏、杜仲、厚朴、枇杷、棕树、茶树、猕猴桃等。

全县林地面积201857.8公顷，其中徽县县属林地面积73412.6公顷、小陇山国营林场林地面积128445.2公顷。

全县共有古树420株，涉及22个科29个属36个种，其中裸子植物以银杏科、柏科、松科、红豆杉科树种较多，被子植物以壳斗科、豆科、桦木科、漆树科、榆科的种类较多。

在县属林地面积中：

按使用权分：国有856.2公顷，占县属林地面积的1.16%；集体33476.3公顷，占县属林地面积的45.6%；个人39080.1公顷，占县属林地面积的53.24%。

按森林类别分：生态公益林面积72070.7公顷，占林地总面积的98%；商品林面积1341.9公顷，占林地总面积的2%。

按乡镇分：江洛镇8993.3公顷，麻沿河乡6859.9公顷，虞关乡6665.9公顷，榆树乡6503.3公顷，高桥乡6063.1公顷，柳林镇4691.8公顷，伏家镇4588.8公顷，银杏树乡4450公顷，大河店乡4299.1公顷，水阳乡3942公顷，嘉陵镇3937.9公顷，永宁镇3378公顷，泥阳镇3009.3公顷，城关镇2747.5公顷，栗川乡2426.8公顷，另外通天坪林场855.9公顷。

徽县全县森林覆盖率47.13%，林木绿化率70.58%；县属林地森林覆盖率26.48%，林木绿化率47.57%。

森林覆盖率前三位的是通天坪林场、虞关乡和江洛镇，分别为90.19%、62.43%和42.54%；森林覆盖率较低的乡是银杏树乡，森林覆盖率为7.62%。

林木绿化率前三位的是通天坪林场、虞关乡和高桥乡，分别为91.73%、69.13%和67.04%；林木绿化率较低的是嘉陵镇，为31.9%。

第四节　珍稀野生动物和树种

珍稀动物　徽县珍稀野生动物有羚牛、红腹锦鸡、大鲵、白唇鹿、林麝、鹰、隼、猕猴、黑熊、大灵猫等。

羚牛主要分布在县内南部乡镇嘉陵镇、虞关乡等乡镇；红腹锦鸡主要分布在江洛镇、榆树乡、嘉陵镇等乡镇；大鲵主要分布在榆树乡、麻沿河乡、嘉陵镇等乡镇；白唇鹿主要分布在高桥乡；林麝主要分布于



七叶树　（虞关乡　供）

大河店、虞关、嘉陵等乡镇；鹰主要分布于嘉陵、大河店、栗川、高桥、麻沿河等乡镇；隼主要分布于江洛、麻沿河、高桥、栗川等乡镇；猕猴主要分布于高桥、麻沿河、大河店等乡镇；黑熊主要分布于麻沿河、柳林、高桥等乡镇；大灵猫主要分布于高桥、麻沿河、榆树、大河店等乡镇。

徽县历史上野生动物较多。20世纪70年代发现过朱鹮。1987年，天水市野生动物调查队来徽县，共调查统计各种野生动物10余只。嘉陵镇三滩自然保护区内的国家保护动物有扭角羚、红腹角雉、大鲵、云豹、猞猁、黑熊、金猫、青羊、鬣羚、林麝、毛冠鹿、红腹锦鸡、水獭、云雀、白唇鹿等。全县境内还有豹、梅花鹿、刺猬、獾猪、大雁、野鸭子、鸳鸯、白鹭、黄鹂、戴胜、鹦鹉、鹰类和野猪、麂类、环颈雉、兔、小型鼬科等各种动物680余种。

珍稀树种 徽县珍稀树种主要有红豆杉、银杏、黄杨、巴山榧树、秦岭冷杉、水青树、白皮松、庙台槭、水曲柳、油樟、七叶树、白鹃梅、柘木等。

红豆杉主要分布在高桥乡、榆树乡、伏家镇、麻沿河乡、嘉陵镇、大河店乡、虞关乡等乡镇；巴山榧树主要分布在虞关乡、嘉陵镇、大河店乡等乡镇；秦岭冷杉主要分布在麻沿河乡、嘉陵镇等乡镇；水青树主要分布在高桥乡、麻沿河乡、榆树乡等乡镇；白皮松主要分布在嘉陵镇、永宁镇、柳林镇、榆树乡等乡镇；庙台槭主要分布于高桥、麻沿河等乡镇；水曲柳主要分布于江洛、伏家镇等乡镇；油樟主要分布于嘉陵、虞关等乡镇；七叶树主要分布于大河店、虞关、高桥、麻沿河等乡镇。

此外，徽县境内百年以上古银杏树有229株，仅嘉陵镇田河村就达153株。全国银杏栽培的5个品种类型佛手、马铃、圆子、梅核、长子类，在徽县均有分布。

徽县县城吴山、伏家镇红旗山、永宁镇中华山等地有成片老柏树群落。其中伏家镇中坝村支伏公路边的拧拧柏树为当地著名古树。

第四章　自然灾害

徽县的自然灾害主要有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地震灾害等几大类，其中气象灾害和生物灾害最为常见和严重，经常使农作物和经济林果等造成减产甚至绝收，对农业生产带来直接影响，对广大农民群众造成较大经济损失。

第一节　气象灾害

主要有暴雨洪涝灾害、连阴雨、旱灾、倒春寒、冰雹等。

旱灾　是徽县比较频发的自然灾害，危害大，受灾面广，一年四季均有发生。从时间上分为春旱（3至5月）、初夏旱（6月上旬至7月上旬）、伏旱（7月中旬至8月中旬）、初秋旱（8月中旬至9月下旬）、秋旱（10月至11月）、冬旱（12月至次年2月）。

暴雨　徽县暴雨多发生于盛夏至初秋（6月至9月）。暴雨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发生在盛夏短时间骤降的雷阵雨，容易形成灾害；一类是夏末秋初连阴雨过程中的暴雨。一般时间长，降雨多，易暴发山洪，酿成大灾。发生强烈程度和危害程度山区大于川区。20世纪80年代，暴雨灾害南部多发生在县境南部虞关、大河店、嘉陵等乡镇。2010年后，徽县发生几次大的暴雨灾害，分别是2010年“8·12”洪灾、2011年“8·17”洪灾、2013年“7·25”洪灾，均集中在北部麻沿河、高桥、榆树、江洛等乡镇。

连阴雨　一般出现在春季（3月至4月）、收麦期（6月至7月）、秋季（8月至9月）三个时期，几乎每年均有发生，只是危害程度不同。

低温　分为春季低温、秋季低温两类。春季低温多出现于3月中旬至4月上旬，俗称春寒，偶然出现于4月中旬至5月上旬的低温天气称倒春寒。容易使正开花的果树受损、刚出土的蔬菜受冻，造成当年水果、坚果、蔬菜大量减产。秋季低温多发生于8月至10月间，易使秋季作物成熟期推迟而减产。

霜冻　分为春霜冻和秋霜冻两种。春霜冻又称晚霜冻，多出现在农历二、三月间，危害的主要农作物有小麦、油菜、胡麻、果树类，特别是三月间清明前后的霜冻，又叫黑霜，正值果树开花时节，易使花果脱落，造成当年水果、坚果稀少。霜冻出现的时间多由南部向北部、河谷向高山推迟，阳山早于阴山，川区早于山区。秋霜冻又称早霜冻，主要危害和影响大秋作物的正常成熟和产量，出现愈早，危害愈大。

此外，徽县还有大风、沙尘暴、冰雹等灾害天气，发生次数较少、程度较轻，对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威胁较小。截至2015年底，徽县尚未出现雾霾天气。自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以后，春秋季节天气经常忽冷忽热，季节特征减弱。

第二节　地质灾害

徽县地质灾害主要有滑坡、泥石流、崩塌等。

滑坡　在境内南部、中部和北部多处发育，大多为浅层土质滑坡，其控滑结构面以松散堆积层与基岩接触面占大多数，岩质滑坡较少，控滑结构面为软弱岩层面和节理裂隙面。诱发因素主要为降雨、地震和人类工程活动。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全县南北许多乡镇发生滑坡；2013 年“7·25”特大暴雨发生后，北部麻沿河等乡多处山体发生滑坡。

泥石流　主要分布在境内南部和北部，中部零星发育。受水文气象、地质环境、植被和人类经济活动影响，岩土体相对破碎和地质构造发育区，泥石流灾害明显严重，靠近河沟地段受泥石流威胁较大，主要诱发因素为突发性强降雨。

崩塌　主要分布于已经开挖或人类施工中将要开挖的高陡边坡地段，多为岩质崩塌，坡型一般为凸型或直线型，古生界变质岩地层尤其容易发育。强降雨、地震、人类工程活动是造成崩塌的主要因素。

第三节　生物灾害

植物病虫害　主要有庄稼、果树和森林病虫害。徽县农作物病虫害大致分为 3 纲 1 类 12 种，主要有小麦条锈病、小麦腥黑穗病、玉米丝黑穗病、稻瘟病、稻曲病等。尤其以小麦条锈病最为常见和危害严重。树木病虫害中以银杏大蚕蛾最为突出，主要发生在核桃树上，以树叶为食，吃光整株树的叶子，造成核桃果穗脱落。此外还有红蜘蛛，主要侵害蔬菜和西瓜等农作物。

兽害　徽县森林植被茂密，野兽野禽种类较多。1990 年以后，公安机关收缴民间枪支，林业部门依法对野生动物保护，盗猎行为大幅度减少，山区野生动物繁殖迅速，逐渐泛滥成灾。特别是 1998 年实行封山禁伐后，一些野生动物大量增加，尤其是野猪，由于繁殖能力强，性情凶猛，频繁出没，对农业生产造成严重威胁，从南北山区一直蔓延到中部川坝地区。往往在一夜之间，大片玉米等农作物全部被毁坏，导致南北山区大多数地方庄稼无法种植。另外，獾猪、野兔、野鸡等对庄稼也损坏严重。

第四节　地震灾害

徽县所处地理位置系中国东西部地壳厚度变异交替带，有多组构造在此复合交会，历史上地震活动频度高、震级大。地震区划上属于青藏高原北部地震区宁夏龙门山地震亚区（Ⅱ）天水地震带（Ⅱ）。天水地震带位于西海固地震带以南，包括临夏、天水、甘南、陇南等地，也是横贯中国大陆南北地震带的一部分。

公元前 186 年至 2009 年 6 月，共记录到 4.7 级以上地震 45 次，其中 4.7—4.9 级地震 7 次，5.0—5.9 级地震 29 次，6.0—6.9 级地震 10 次，7.0—7.9 级地震 2 次，8.0—8.9 级地震 2 次。

2004 年 8 月 26 日，陇南市礼县发生的 MS4.9 级地震，徽县震感较强，房屋晃动，日光灯摇摆。地震发生后，徽县榆树乡杨河村杨某家的水井水温升高至 35℃，无色、无味，口感好，周边邻居水井水温为 18℃。地震局派人现场连续观测，9 月 15 日夜水温恢复正常。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嘉陵镇嘉陵村毁坏的房屋（马少杰　摄）

2006 年 3 月 27 日，陇南市宕昌县发生 MS4.4 级地震，徽县震感较强，未有人员伤亡和财产缺失报告。

2006 年 6 月 21 日，陇南市文县发生 MS5.0 级地震，徽县震感明显。

截至 2015 年底，破坏性最大的是 2008 年 5 月 12 日发生的汶川 MS8.0 特大地震。

2008 年 5 月 12 日 14 时 28 分，北纬 31.0° 、东经 103.4° 的四川省汶川县发生 8.0 级特大地震。汶川地震在徽县的破坏烈度达Ⅶ度，其间发生的 3 万多次余震在徽县有震感的 115 次，震感强烈的余震 11 次，造成严重破坏的 2 次。这次大地震造成徽县 13 人死亡，1266 人受伤。受灾 37766 户，占总户数的 62.8%，其中特重灾户 3023 户 11577 人、重灾 7876 户 31683 人、轻灾 26867 户 107924 人。全县城乡居民倒塌房屋 12813 间 25.3 万平方米，受损房屋 140986 间 346.5 万平方米；受灾最严重的乡镇有嘉陵镇、大河店乡和虞关乡，个别村庄成为一片废墟；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共有 40 栋 125000 平方米办公楼受损，15 个乡镇办公用房及村级组织活动室倒塌房屋 138 间 2560 平方米，受损房屋 2277 间 46730 平方米。教育、卫生、文化、交通、农业、电力等基础设施也受损严重。全县共造成山体滑坡 31 处 3.38 万立方米，河道堵塞 2 条，宝成铁路徽县段 109 号隧道山体滑坡，一列火车被埋起火，江水截流。全县灾害损失累计达到 181083.045 万元。

2013 年 7 月 22 日 7 时 45 分，甘肃定西市岷县、漳县一带发生的 6.6 级地震，徽县震感较强。

第五章　环境保护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环境保护局　简称“环保局”，前身为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的环境保护股。1991 年成立全民事业股级建制的徽县环境监理站，核定编制 7 人。1995 年 7 月升格为副科级单位，隶属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2001 年 8 月，撤销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设立徽县城乡建设局和徽县环境保护局，徽县环境保护局为政府直属二级局。2002 年 7 月变更为政府一级序列局，内设人秘股、环境管理股，人员编制 9 名。2010 年徽县环保局内设人秘股、环境综合管理股、辐射监控股、自然生态保护股 4 个股室，人员编制 12 名。2012 年 11 月，徽县环境保护局内设机构调整为办公室、环评股、污染总量控制股、污染防治股、宣教股、财务股、辐射监控股、农村环境与自然生态保护股 8 个股室。

徽县环境监察大队　2001 年 8 月设立，原名徽县环境监理站，为徽县环境保护局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2002 年 11 月，徽县环境监理站更名为徽县环境监察大队。

徽县环境监测站　2012 年 11 月成立，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徽县环境保护局。

截至 2015 年，徽县环境保护局及下属事业单位共有工作人员 52 人，其中环保局机关 11 人、监察大队 34 人、监测站 7 人。

第二节　环境监测

2012 年 12 月，在徽县城北新区金徽大道中段东侧建成徽县环境监测实验应急中心和监察业务综合大楼，总投资 983 万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中央基金）。其中用于环境监测实验室用房 1500 平方米，完成了实验室工作台、水、电及通风基础建设，实验室内按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要求配套了实验室工作台和通风设施。采购监测仪器 25 台（套），其中重金属监测仪器 6 台（套），分别是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1 台）、微波消解器（1 台）、底泥采样器（1 套）、土壤研磨与筛分器（1 台）、翻转式振荡器（1 台）、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1 台）。

防控断面布设情况　徽县境内共设环境风险防控流域（省控）断面监测点 7 个；县境内自设重金属环境风险防控流域断面监测点位 5 个；设置生态环境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点位 1 个。

空气环境状况监测点　徽县县域生态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在徽县西街小学，分手动监测和自动监测。手动监测项目 3 项：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和可吸入颗粒物（pM10），每季度监测一次，连续采样 5 天，监测结果 SO_2、NO_2、pM10 日均值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类标准。自动监测项目有 6 项，连续不间断监

测并上传监测结果，监测结果达标。

徽县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断面　省控地表水监控断面2个：大河店乡大石碑、虞关乡虞关大桥。监测项目包括《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的基本项目以及流量、电导率和水位，共27项。监测频次：每月1—10日监测一次。

徽县生态环境质量地表水监测点位　徽县实验小学，即罗家河上游500米。监测项目pH、水温、溶解氧、COD、BOD5、总磷、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高锰酸盐指数、硫化物、氟化物、氰化物、氨氮、总氮、汞、砷、铜、锌、铬(六价)、铅、镉、硒共23项，每季度监测一次，连续采样3天。监测结果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评价。

监测结果显示，洛坝河、永宁河、罗家河、洛河、麻沿河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

徽县地表水重金属监测断面　国家重金属监控断面1个：永宁河永宁大桥。常规监测铅、汞、镉、铬(六价)、砷、铜、锌、硒、镍、钒、铊、锰、钴、锑和其他当地特征污染物；全分析监测铅、汞、镉、铬(六价)、砷、铜、锌、硒、镍、钒、铊、锰、钴、锑、铁、钼、铍、钡、钛、硼等；底泥监测：每年开展一次底泥全分析监测，监测指标与水体全分析监测相同；每月1—10日监测一次，重金属全分析在每年枯水期监测开展一次。

徽县重金属污染源自测点位　洛坝河峡口村(漫水桥上游20米)、洛河龙头村、麻沿河屈兰村、闫家沟汇入甘鱼浪口(下游20米)、谢家沟空子沟河徽成交界(上游50米)，共5个。常规监测项目为铅、锌、铜、镉、铬、砷等6项，每季度进行一次采样监测，同时根据监控需要加密监测频次。

徽县重点区域重金属监测点位　共8个，环境空气：柳林镇大气采样点在宝徽集团公司职工楼；地表水：永宁大桥、唐庄水库、泥阳镇文庄村、栗川乡两河口、嘉陵镇田河村、白水江大桥(陕西省略阳县白水江镇)；地下水：柳林镇机井。监测项目：铅、汞、镉、铬(六价)、砷、锌和其他当地特征污染物；监测频次：环境空气每季度监测一次，地下水每季度监测一次，地表水每月监测一次。

徽县废气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铅锌行业废气：制酸尾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硫酸雾、锌、铅、镉、铬、汞、砷共计9项)；熔铸车间(颗粒物、锌、铅、镉、铬、汞、砷共计7项)；锅炉(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共计3项)；企业厂界大气无组织废气监测(颗粒物、硫酸雾、锌、铅、镉、铬、汞、砷共计8项)。每季度监测一次。

徽县污水处理厂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徽县城区污水处理厂，监测项目有烷基汞、色度、pH、石油类、总汞、动植物油、总磷、砷、悬浮物、六价铬、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铬、铅、镉、COD、BOD5、总氮、粪大肠菌群共计19项；每季度监测1次。在污水厂进口(细格栅)、出口(厂区总排口)各采集4份有代表性的样品进行监测分析。2015年共监测企业35家/次，监测结果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水质要求，达标率100%。

徽县重金属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徽县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共18个，其中国家重金属监控污染源17个。即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选矿工程部一分厂、二分厂、三分厂、五分厂，徽县兴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徽县宏泰实业有限公司、徽县华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江洛谢家沟铅锌浮选厂、徽县隆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新昌隆矿业有限公司、徽县天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

润生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徽县矿业分公司陇南民福铜选有限责任公司。监测项目有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总锌、总铜、硫化物、氟化物、总铅、总镉、总汞、总砷、总镍、总铬共计16项；金选业废水监测pH、COD、氨氮、铅、总锌、总铜、氟化物、氰化物、总镉、总汞、总砷、六价铬共计12项。每季度监测一次。

徽县危险废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

徽县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点位 唐庄水源地、峡门水源地两个。具备采样条件的，在抽水井采样；如不具备采样条件，在自来水厂的汇水区（加氯前）采样。常规监测项目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1993）中23项；全分析监测项目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1993）中39项。监测频次：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每月进行一次常规监测，每年开展一次全分析监测，每月1—10日完成水质监测工作。

徽县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点位 共20个，采样、监测项目与县级饮用水相同，每年进行一次采样监测。

2014年完成3个选矿企业改扩能、城区污水处理厂、洛坝重金属污水处理站等7个项目环评验收监测；完成了11家排污许可证核发企业的污染物排放量核定监测；完成了洛坝、明昊、新昌隆等12家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比对监测。

2015年2月，企业自行监测工作在徽县开展，共17家企业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各国控企业按照批复后的企业自测方案组织开展自行监测，监测结果自行公布于甘肃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2015年4月，根据国家环境监测三级站标准化建设相关要求，对化验室进行设施设备配套装修，改造之后符合各化验仪器的安装条件。对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微波消解器、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等环境监测仪器进行了安装调试，各项测试指标正常，完成了验收工作。

第三节 环境综合治理

全县共有环保监管重点企业49个，其中重金属国家重点监控企业17家，废气国家重点监控企业1家，危险废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1家，废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1家，污水处理厂国家重点监控企业1家，矿山企业7家，其他企业22家。

宝徽集团公司属国控重点污染源之一，公司在2008年3月投资220万元，完成治酸系统尾吸塔项目建设，投入运营。

2003年，环保局投资1721万元，对5处土壤污染进行恢复治理，对城区集中饮用水水源地及7个乡镇的集中饮用水水源地实施保护。

2009年，陇南市政府下达徽县的主要污染物减排指标是二氧化硫减排40吨，化学需氧量减排50吨，徽县环保局督促有关企业落实减排指标任务。金徽酒业公司新建日处理废水7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项目，该工程总投资600万元。

2010年，在徽县水阳乡石峡村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铺设管网33.4公里。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按远期（2020年）日处理0.7万立方米一次设计实施；污水处理厂除CASS池外，土建按远期日处理0.7万立方米建设；设备按日处理0.5万立方米安装。2015年10月，该工程建设一期全面竣工，工程总投资5000多

万元，通过验收并投入运营，日处理生活污水 5000 吨。

宝徽集团公司投资 4596.57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1600 万元、自筹 2996.57 万元，新建规模为 1820 吨 / 日重金属污水处理站一座，建成污水回收系统、回用管网、事故应急等配套设施，于 2012 年 12 月通过验收并投入运行。

洛坝集团公司（二、三、五分厂）、军徽公司等 4 户企业 6 个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完成投资 3452.4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1300 万元、企业自筹配套资金 2152.4 万元，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重金属污水处理系统、循环利用和雨污分流等设施，建成规模为日处理铅锌选矿废水 5266 吨 / 日（洛坝集团公司 3000 吨 / 日、明昊公司 854 吨 / 日、军徽公司 831 吨 / 日、宏泰公司 581 吨 / 日），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陇南市环保局验收并投入运行。

2013 年 8 月，徽县上报环保部争取国家治理项目资金。其中重点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3 个，重点铅锌矿区综合治理项目 3 个，落后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8 个，历史遗留治理项目 3 个，民生保障及能力建设项目 1 个，涉重金属污染源综合治理项目 26 个，总投资 3.38 亿元。“十二五”期间完成并投入运行的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21 个，总投资 21150.4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补助资金 7100 万元、自筹 14050.4 万元。

2013 年甘肃省环境保护厅下达规模化畜禽养殖减排项目 2 个、2014 年 2 个、2015 年 4 个，共 8 个。2014 年，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环境保护厅下达徽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新建年产 10 万吨有机肥加工工程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100 万元。“十二五”期间，污染减排项目 9 个，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180 万元，完善了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堆场、还田利用等设施。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4 个，总投资 1220 万元，对全县 24 个村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进行综合整治。

2014 年，宝徽公司完成了三个方面 20 余项环保治理项目，对旧渣场废渣进行综合利用治理。洛坝集团投入 17.5 万元，出动人员 290 人次，大型车辆、工程作业车 20 余台次，进行综合利用治理。江洛明昊矿业公司投入 20 万元，出动人员 400 多人次，机械设备 30 余台次，铺设回水利用管道 150 米，在尾矿库区道路、沟渠、堤坝和闲余地等栽植槐树苗、塔松等 1 万多株，清理废渣 2000 多立方米。

2015 年，军徽公司投入 250 多万元对铅锌浮选车间和金浮选车间进行技术改造，投入 35 万元用于生产废水回收利用、厂房围墙增高、消音降噪、绿化美化，投资 15 万元用于尾渣运输车辆更换。

第四节　环境监察

2009 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210 多人次，深入各排污企业，对环保设施运行及“三废”排放、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三同时”制度执行、生态环境、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方面进行拉网式检查，累计检查排污企业 50 余户。同年，全县有尾矿库（池）共 43 座，其中运营的尾矿库（池）14 座、新建（改、扩建）尾矿库 12 座、已进入闭库程序尾矿库（池）14 座、拟闭尾矿库（池）3 座。对 38 座尾矿库（池）提出专家评估意见，确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组成尾矿库环保专项执法组，深入各尾矿库所属单位，向企业法人直接交办治理责任，做到责任到人。

第五节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

农业外来生物入侵调查　2011 年，徽县农村能源和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对全县 15 个乡镇毒麦、野燕麦等危害性外来入侵生物进行调查，掌握在全县范围内的分布、危害、防治等情况。

重金属污染防治普查　2012 年 11 月，对 15 个乡镇土壤重金属污染全面普查。核查重点区域蔬菜种植面积 3621 亩，粮食作物面积 31058 亩；一般农区蔬菜种植面积 26515.5 亩，粮食作物面积 408676.9 亩，其他作物面积 13960.5 亩。全县共布监测点 755 个，其中重点区域 406 个、一般农区 249 个。2015 年 5 月，在全县 9 个乡镇 27 个村开展二次加密布点采样工作，共采集土壤样品 108 个。土壤样品和电子档案都报送到省农科院化验。

尾菜处理利用项目　2012 年以来，分别在泥阳镇、伏家镇、栗川乡、银杏树乡、水阳乡、永宁镇、嘉陵镇等乡镇和蔬菜大棚基地开展尾菜处理，修建固定沤肥池 50 个，引导蔬菜种植户修建简易堆沤池 530 余座。2015 年治理处理尾菜 4.065 万吨，处理利用率达30%。

废旧农膜回收利用项目　2014 年项目实施以来，在全县 15 个乡镇设立废旧农膜回收站 15 个、回收网点 18 个。至 2015 年，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40 万元，收购加工废旧农膜 1595 吨，回收率达 80%。

野生植物保护项目　2013 年 10 月，省农环站将野生大豆保护工作移交徽县能环办，每年对保护区目标物种进行监测，对围栏和广告宣传牌等设备进行检查和维修更换。2014 年，对高桥乡、麻沿河乡等 7 个乡镇的野生大豆、线苞两型豆、猕猴桃属、核桃、刺五加、五味子、马蹄香、兰科、野生百合（淡黄花百合）进行调查摸底，建立电子数据信息库。

第三编

农 业　农 村

第一章　农业管理与服务

第一节　农业管理服务机构

农村工作办公室　1990年2月19日，成立徽县农业办公室，简称“农办”，正科级建制，列入政府序列。1991年7月11日，成立徽县多种经营办公室，事业单位，与县农办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块牌子。2010年10月18日，县农办改名为中共徽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属于县委序列，为县委工作部门，原县农业办公室的职责整体划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内设4个机构：秘书股、综合调研股、新农村建设指导股（对外称新农村建设办公室）、产业发展股（对外称徽县特色农业产业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徽县农牧局　徽县农牧局是主管全县农业与农村经济发展的县政府组成部门。2015年末有工作人员17名，内设党委办、人秘股、产业管理股、计划统计股、政策法规股、综合管理股、财务室等7个职能股室；17个下属农业科技事业单位和90个乡镇农业推广服务机构，在编科技人员500余人，其中中高级职称人员81人。

下属事业单位有2个局，14个中心、站、场，1个学校。

徽县畜牧兽医局　1956年成立徽县畜牧兽医工作站，1988年更名为徽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2011年5月撤销原徽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成立徽县畜牧兽医局。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11名，领导职数3名。下设3个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分别为徽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徽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加挂徽县兽药饲料监察所牌子）、徽县畜牧草原管理站。

徽县农业机械管理局　简称“徽县农机局”，成立于2010年10月，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12名，领导职数2名。内设人秘股、管理股、科教股、推广股4个股室。下设徽县农机监理站，由原徽县农机服务站更名而来，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15名，领导职数3名。

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988年8月撤销徽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成立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11名，领导职数4名。内设三站、二室、一部，即农技站、土肥站、植保站，办公室、化验室，技术咨询服务部。全县18个乡镇均成立农业技术推广站，各乡镇均建立了咨询服务部，在村社建立了科技服务村组，配备专职农民技术员，2004年撤乡并镇后，乡镇咨询服务部只保留机构，实际并未运行。2004年7月，成立徽县农技中心植物检疫站，在县农技中心加挂徽县植物检疫站牌子，原隶属关系不变。2007年至2015年，先后建成了城关镇、柳林镇、伏家镇、江洛镇、嘉陵镇、榆树乡6个区域农业技术推广站和泥阳镇重点农技站，属农技中心下设股级建制机构。2015年在编技术人员139人。

徽县种子管理站　成立于1993年6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1998年与徽县种子公司合署办公。2004年12月与徽县种子公司分设，编制15名，领导职数3名。2008年注销徽县种子

公司，剩余财政拨款人员转移到徽县种子管理站工作，2009 年 5 月编制调整为 22 名。2015 年 7 月编制调整为 21 名。内设办公室、综合股、市场管理股、质检室 4 个股室。

徽县水产工作站 成立于 1988 年，是徽县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的内设机构，1990 年升格为副科级水产技术推广服务机构，从畜牧中心分离出来，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领导职数 3 名。2007 年加挂“徽县渔政监督管理站”和“徽县渔业水域环境监测站”牌子。

徽县果树站 1995 年 8 月，原徽县园艺站分设为徽县果树站和徽县蔬菜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 6 名，领导职数 2 名。2010 年 10 月，加挂“徽县中药材管理站”牌子，事业编制 12 名；2012 年 10 月，全县中药材生产业务正式由县农技中心移交至县果树站。

徽县蔬菜技术推广站 成立于 1995 年 8 月，由原徽县园艺站分设为徽县果树站和徽县蔬菜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编制 6 名。2009 年 5 月核定编制 10 名，领导职数 3 名。2014 年 11 月更名为徽县蔬菜技术推广站。下设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 3 个股室。有县级蔬菜协会 1 个，村级蔬菜协会 5 个。

徽县蚕桑烤烟工作站 1990 年 11 月，“徽县蚕桑技术指导站”更名为“徽县蚕桑技术推广中心”，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1991 年 10 月撤销徽县蚕桑技术推广中心，恢复徽县蚕桑技术推广站，隶属徽县蚕桑局。1998 年 12 月更名为徽县蚕桑工作站，成立徽县烤烟工作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与徽县蚕桑工作站一个机构、两块牌子，隶属徽县农牧局。2007 年 8 月分设为徽县蚕桑工作站和徽县烤烟工作站。2010 年 10 月撤销徽县蚕桑工作站和徽县烤烟工作站，组建徽县蚕桑烤烟工作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编制 16 名，领导职数 3 名。

徽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2003 年成立徽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编制 5 人。2011 年正式组建成立徽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加挂“徽县农产品检验检测中心”和“徽县绿色食品管理办公室”两个牌子，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 15 名，领导职数 3 名。有检测化验室 2 间，仪器设备 31 台（套）。

徽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成立于 1976 年 5 月，原名为农村人民合作社经营管理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1984 年 9 月更名为徽县农村集体经济管理站，1988 年 6 月更名为徽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内设办公室、农村土地承包管理股、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股、农民负担监督管理股、农村三项指导工作股和农经信息股。1991 年核定编制 15 名，领导职数 3 名。15 个乡镇设有农村经营管理站，乡镇农经站核定编制每乡镇 2 人，共 30 人，实际从事农经工作人员 67 人。

徽县农村能源和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 1984 年 7 月成立改灶节柴省煤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计划委员会。2002 年 7 月成立工交能源股，属徽县发展计划局。2003 年 5 月成立徽县农村能源办公室，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编制 4 名，领导职数 2 名，隶属徽县发展计划局。2007 年 8 月加挂“徽县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牌子，划归农牧局管理，核定事业编制 6 名，领导职数不变。2007 年 9 月，徽县农村能源办公室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2010 年 10 月，更名为徽县农村能源与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 16 名，领导职数 3 名。

徽县种子公司 1956 年徽县设种子站，1978 年更名为种子公司，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1990 年有职工 38 名，2003 年底有职工 78 人。公司设有生产技术部、推广经营部、办公室、检验

室和财务室，在集体门市部中下设5个种子经营门市部。2008年10月在国有企业改制中，种子公司解体，财政工资人员归入种子管理站，领导干部由县组织部重新安置，自收自支人员一次性买断。

另有陇南市陇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兴达种子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华澳种子有限责任公司、徽县瑞丰现代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华农种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种子企业。截至2015年底，徽县有种子公司9家，种子经营门店72家。

徽县农业信息中心 成立于2006年4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事业编制6名，领导职数2名。2015年有工作人员7名。

徽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成立于2011年10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核定编制8名，领导职数1名。2015年有工作人员8名，其中持证农业行政执法员7名。

徽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甘肃省徽县分校，简称“徽县农广校”，成立于1984年，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农牧局。与徽县机械化学校、甘肃省农村应用广播电视学校、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甘肃省徽县分校合署办公，一个机构、三块牌子。2004年加挂“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牌子。1995年核定事业编制7名；2009年增加为13名，领导职数2名。

徽县蚕种繁殖场 1956年10月，由省农林厅组织筹建，共投资56万元，编制60人。1958年建成投产，场名为“天水专区蚕种繁殖场筹备处”。1959年3月更名为“甘肃省泥阳蚕种繁殖场”，1968年9月成立“甘肃省泥阳蚕种繁殖场革命委员会”，1983年3月更名为“甘肃省徽县蚕种繁殖场”。1991年10月核定编制总数50名，定额补贴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蚕桑局。2009年5月核定编制15名，领导职数3名，财政差额拨款，隶属徽县农牧局。

甘肃省徽县良种繁殖场 成立于1953年，场址在伏家镇山庄村，是省直属国营良种繁殖场。1968年改建为甘肃省“五七”干校；1973年恢复为良种场，并划归徽县地方管理。1975年附设红专学校，1979年附设徽县农科所，一套班子、两个牌子。1985年，徽县棉花试验站（银杏树乡庆寿村）并入良种场，成为良种场第二分场。1974—1975年，甘肃省徽县良种猪场从银杏树乡庆寿村迁入良种场，为附设机构。1990年有职工43名，1991年核定为定额补贴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40人；2009年调整编制为11人，设领导职数3名。副科级建制，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徽县农牧局。2015年划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有干部职工9人，国有土地522亩（伏家镇292亩，银杏树乡庆寿村230亩）。

第二节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徽县典型的耕作制度是两年三熟制，随着农业生产条件的不断改善和农业结构调整，名、优、特、新品种和新技术渗透到农业生产中，土地利用率明显提高，间、套、复、带立体种植技术推广，农作物复种指数不断扩大，从1990年的130.7%扩大到2015年的205%。

2008年，徽县对农业结构进行调整，在川平地率先实施退出小麦，发展以三蒜、洋芋等为主的高效作物，推广保护地栽培技术，发展立体农业和设施农业，创建“千元田”“万元田”。川平地退种小麦创建高效田的区域范围包括5个乡镇28个村的1.5万亩耕地。主要包括城关镇的石佛、樊坝、唐庄3个村，银杏树乡的高坪、银杏树、高墙、刘河、宏化5个村，伏家镇的架山、河湾、伏镇、贺店、峡门、吊坝、前进、中

坝、竹林9个村，栗川乡的田庄、云坝2个村，泥阳镇的郑垭、柳巷、李磨、文庄、苟庄、雷庄、冉庄、中集、寇庄9个村。以发展三蒜、洋芋、烤烟为主体种植品种，重点推广“三蒜——玉米”“洋芋——玉米”“三蒜——玉米——白菜”等种植模式。利用日光温室和大中小拱棚生产技术，推广“早春甘蓝——西红柿——芹菜”“早春甘蓝——黄瓜——冬白菜”“早春甘蓝——西瓜——芹菜”“冬播洋芋——西葫芦——三蒜”等种植模式。

第三节　实用技术推广

1990—1999年，徽县实施“2410”科技兴粮工程，抓中低产田、种子基地建设“两项开发”；实施粮油两熟、条播、机耕深翻、复种玉米“四个扩大”；推广营养钵玉米育苗、带状种植、配方施肥、秸秆还田、地膜玉米、绿肥压青、微菌肥、大坑沤肥、杂交良种、病虫草综合技术“十项科技成果”。通过推广普及良种、秸秆还田、绿肥压青、草田轮作、规格化种植、地膜覆盖、营养钵育苗移栽和冬前镇压、氮磷配方施肥、微肥、菌肥、病虫害防治等增加土壤有机投入，扩大高产栽培技术覆盖面。

2000—2005年，示范推广以地膜覆盖为主的旱作农业生产技术和推广粮——粮、粮——菜、粮——果、粮——瓜、菜——菜、菜——果等多种模式的带状种植和间作套种为主的立体栽培技术。抓农肥施用、高茬收割、作物秸秆还田、绿肥压青等培肥改土措施和推广化肥追施、化肥深施、平衡施肥为主的科学施肥技术示范推广。以小麦条锈病综合防治为主的病虫草害防治技术，普及以粉锈宁为主的药肥拌种和种子包衣技术。每年小麦粉锈宁拌种率和玉米种子包衣率均达到100%。挽回粮食损失900万公斤以上。2006—2015年，实施国家级小麦条锈病菌源地综合治理试验站建设、国家级测土配方施肥补贴资金、粮食高产创建、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巩固中药材基地建设、小麦苗情监测、农田高效节水、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示范县建设等农业科技项目，普及以“优质良种”为主的绿色模式攻关技术，以测土配方施肥为主的科学施肥技术，以增施商品有机肥、秸秆还田、绿肥压青为主的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技术，以小麦打耧镇压、早春叶面喷肥和冬油菜追施暖苗肥等越冬作物田间管理技术，小麦宽幅匀播和玉米种肥同播宽窄行种植为主的规格化种植技术，以药剂拌种、化学除草和“一喷三防”、生物防控等为主的病虫草害绿色融合防控技术，以垄膜沟灌、膜下滴灌施肥等一体化为主的农田高效节水技术，间、套、复、带立体栽培技术，粮油作物机械化耕作技术的10项关键集成技术措施，2011—2015年累计引进推广粮油作物品种245个，增加了农业生产科技含量，确保全县粮油生产安全。



春天麦苗和油菜花之间的地膜玉米　（马　云　摄）

徽县1990—1999年种植业实用技术推广情况统计表

表3-1-1

单位:万亩

年份	氮磷配方施肥	专用肥推广	农肥施用	推广磷肥（吨）	推广微肥、调节剂	秸秆还田	规格化播种	水稻旱育稀植	高产高效田	地膜覆盖	玉米营养钵育苗	立体栽培	病虫害防治		麦田镇压
													面积	拌种	
1990	19.966			153	0.475	3.001	6.76						70.54	10.80	
1991	10.15		7.328	2775	6.731	6.322	8.30			10.20	2.00		67.00	48.00	22.00
1992	12.92		9.28	2281	6.09	6.535		0.0198			3.24		60.75	13.50	
1993	14.47	8.13	8.454	4080	5.544	12.115	8.5897	0.3432		0.30			43.81		17.20
1994	11.04		9.915		1.541	6.778							49.30	3.98	18.14
1995	3.00		28.70		25.00	5.80	12.83			0.15			75.40	10.50	
1996	38.76		45.1		12.3	36.2	5.65	0.35		5.30		10.85			
1997	40.8		45.80		13.53	33.77	9.50	0.4	11.73	13.10		6.3	57.4	13.84	
1998	44.2047	25.00	45.96		10.859	29.992	6.31		7.86	9.40			32.10	12.24	
1999	50.16		47.37		11.56	36.89	7.23	0.396							

续表

单位：万亩

年份	配方施肥	专用肥推广	农肥施用	商品有机肥	推广微肥、调节剂	秸秆还田	规格化播种	高产高效田	农田高效节水	地膜覆盖	立体栽培	病虫害防治		麦田镇压
												面积	拌种（次）	
2000	51.86	2.81	48.60		14.55	36.95		13.66		12.13	14.1	81.44	34.3	
2001	51.79	3.98	49.62		17.17	35.58		15.08		12.04	8.32	88.01	37.53	
2002	73.48	5.74	51.11		18.32	36.26		15.33		16.44	8.64	121.26	38.39	
2003	70.06	5.65	51.32		20.73	37.62		15.01		17.8	8.68	121.66	38.13	
2004	16.62	5.68	15.04		21.65	38.62				11.88	11.50	80.20	17.20	
2005	10.72	5.62	61.08		22.32	36.26	11.83			11.39	6.01	114.80	37.24	
2006	40.00	25.00	61.09		22.66	38.27	42.63			12.78	6.3	114.80	55.30	
2007	40.00	25.00	70.50		23.39	38.82	43.25			14.11	6.52	123.5	398.6	
2008	62.77	36.66	65.30		24.12	39.02	43.25			15.03	6.58	162.21	39.07	10.69
2009	58.07	34.74	65.70		24.84	39.14	21.94			16.36	15.65	170.53	36.24	7.98
2010	70.62	37.21	63.20		26.15	36.01	25.90			10.40	19.86	155.70	36.24	8.66
2011	63.60	30.4	33.20		28.4	36.47	26.31			15.60	13.20	103.40	22.40	8.20
2012	68.20	27.60	33.20		29.76	37.61	24.55		3.21	12.80	13.70	117.50	24.30	8.34
2013	68.00	27.00	62.0	2.20	30.8	37.05	21.40	5.60	6.51	10.30	13.72	76.58	24.11	8.87
2014	68.00	27.00	61.9	8.00	31.02	38.05	37.40	16.20	7.00	8.00	13.60	218.41	24.01	8.90
2015	6800	27.00	61.65	10.00	31.54	37.45	37.80	16.50	1.10	8.20	13.82	94.40	23.93	

第四节　种子生产和良种推广

种子生产概况　1991年全县“两杂”制种面积10251亩(玉米9965亩,高粱286亩),当年生产杂交种子237.78万公斤。1994年以后,种子生产面积随市场变化发展波动。其中1998—2000年三年种子基地生产杂交种子面积均超过万亩以上,涉及6个乡镇30个村4000户以上种子专业户。2000年达到1.5万亩,产量达到323.31万公斤,创造了面积和总产历史最高纪录。截至2001年初,种子生产基地2万多亩(杂交种1万亩以上),年产农作物种子250万公斤以上,种子远销西南四省92个县市,成为甘肃面向西南地区的主要制种基地。进入21世纪,制种效益开始下滑,制种基地逐年减少,2013—2015年制种面积一直稳定在5000—10000亩。

主要作物品种及试验

玉米　1995—1996年县种子公司经过两年试验,筛选出豫玉22号和绵单1号玉米新品种,其中绵单1号上升为徽县山区主体品种,长达5—7年;豫玉22号上升为徽县玉米主体品种,长达十余年。其后开始引进推广密植型玉米品种。

200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修订后,徽县种子企业众多。2008年后逐渐涌现出玉米品种先玉335、中金368、宝单1号和兴达5号。

小麦　绵阳19号1978年由县种子公司引进,1981—1997年为主体品种,后被条中29号生理小种侵染后,面积锐减。

1993年,徽县冬小麦区域试验点4个,参试品种45个,评选出洮157等8个品种,其中洮157上升为山区小麦主体品种,于1996年后退出。

1997年,嘉陵张滩村农民张茂峰选育的徽选4号小麦(后改名徽选402)参加当年品种观察试验,2001—2002年度县种子公司参加品比试验,在徽县浅山丘陵区农民自己串换面积逐年增大,三年后由于锈病侵染严重,该品种消失。

1999—2000年度,徽县区试点两个,参试品种20个,评选出豫麦35、内乡188两个品种,其中内乡188适合川道河谷种植,亩产达到千斤以上,在徽县种植5年之久。2002年,在省区试中筛选出兰天24号,其后该品种成为徽县主体品种长达十余年。2012—2015年,农技中心、种子管理站、良种场及徽县华澳种子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共同协作,引进、试验、筛选、示范推广天选51号、天选53号、天选54号小麦品种。

大豆　1990年徽县区试点1个,参试品种11个,评选出铁丰27品种,上升为徽县主体品种,长达4年之久。

1997年,由县种子公司复种大豆试验,筛选出豫豆8号新品种,在徽县种植长达十余年,后被中黄13号取代,此后种子、农技部门逐年引进中黄系列及豫豆系列等品种。

油菜　2005年,油菜新品种成油1号上升为徽县主体品种长达4年之久,实现低芥酸、低硫苷“双低”。以后油菜再未出现主体品种。

2010年开始主推油菜新品种为秦优7、9、10号，陕油6号、陕油9号、杂优1号等。油菜面积稳定在6万亩以上。

水稻 2000年开始，由于农村劳动力减少、粮价比下滑和灌溉困难，直接导致稻田面积锐减。2015年后水稻种植面积仅有0.05万亩。

高粱 1995年，县种子公司组织高粱试验1个，参试品种5个，评选出晋中405高粱新品种，后上升为徽县高粱主体品种。2004年后高粱种植很少。

马铃薯 2004年主推品种为早大白等4个，种植面积2.02万亩。2005年开始，马铃薯面积逐年扩大，品种呈多样化，以早大白、费乌瑞特、克新6号、中薯5号等为主。2010年开始，马铃薯面积稳定在3万亩以上。

省级品种区试

2006年开始，每年度分别承担冬小麦甘肃省陇南片徽县区试点试验1个，参试品种分别为7—12个不等。生产试验1个，参试品种5—6个。

1990—2015年徽县推广的主要作物品种

冬小麦与玉米

表3-1-2

作物种类	1990—1995品种	面积比例%	1996—2000品种	面积比例%	2001—2005品种	面积比例%	2006—2010品种	面积比例%	2011—2015品种	面积比例%
小麦	绵阳19号	75	绵阳19号	75-0	940112	2	兰天10号	20	兰天24号	20-60
	绵阳20号	1-9	绵阳20号	5-10	绵农4号	5	兰天17号	15	兰天33号	1-45
	4050	0.5-1.5	79-931	2-5	内乡188	2-20	内乡188	15	天选51号	1-10
	79-0131	0.5-2	洮157	10-20	川麦107	1	兰天14号	14	天选53号	1-10
	洮157	8-20	88-304	5	94-114	1	中梁22号	25	兰天30号	20-30
	陇春15号	1-2	85-173-3	5	兰考906-4	1	成麦11号	2	成麦9021	1-2
	其他	2	其他	2	其他	2	其他	2	其他	2
	中单2号	20-95	中单2号	60-10	豫玉22号	85	豫玉22号	50-75	先玉335	5-30
玉米	户单1号	12-15	西玉3号	5	绵单1号	1	正大12号	10	中金368	5-20
	陕单9号	10	绵单1号	5-40	成单19号	2	东单13号	15	宝单1号	4-10
	掖单13号	10	户单4号	5	农大108	2	农大108	10	兴达1号	4-10
	丹玉13号	1	郑单14号	1	绵单4号	2	屯玉1号	10	兴达5号	4-10
	其他	5	豫玉22号	5-95	其他	5	东单60号	20	宁玉19号	0.5-1
			沈试29（沈丹10号）	5			三北6号	1	强盛101	1-2
			□其他	5			其他	5	其他	15

注：各品种对应比例为该区间5年中最高比例，不一定有因果关系。

大豆和油菜

表 3-1-3

作物种类	1990—1995品种	面积比例%	1996—2000品种	面积比例%	2001—2005品种	面积比例%	2006—2010品种	面积比例%	2011—2015品种	面积比例%
大豆	铁丰 27	50-70	铁丰 27	50	铁丰 27	30	豫豆 8 号	40	豫豆 8 号	30
	诱变 30	0.1-20	诱变 30	15	豫豆 8 号	1-50	冀豆 4 号	15	冀豆 4 号	10
	冀豆 4 号	0.1-20	冀豆 4 号	20	冀豆 4 号	1	文丰 1 号	20	中黄 13	30
油菜	秦油 2 号	0.1-70	单杂 1 号	0.1-40	792	0.1-60	792	70	豫油 5 号	20
	中油 821	0.1-5	秦油 2 号	20	单杂 1 号	10	成油 1 号	0.1-20	陕油 6 号	20
	棉顶叶	5	棉顶叶	5	秦油 2 号	10	单杂 1 号	10	甘杂 1 号	5
	秦油 3 号	15	秦油 3 号	10	其他	20	甘杂 1 号	10	秦优 7 号	15
	杂油 59	5	其他	25			秦优 7 号	0.1-10	陕油 9 号	20
	其他	10					其他	5		
									其他	5

注:各品种对应比例为该区间 5 年中最高比例,不一定有因果关系。

马铃薯、水稻和油葵

表 3-1-4

作物种类	1990—1995品种	面积比例%	1996—2000品种	面积比例%	2001—2005品种	面积比例%	2006—2010品种	面积比例%	2011—2015品种	面积比例%
马铃薯	武薯 4 号	0.1-50	武薯 4 号	60	武薯 4 号	50	武薯 4 号	40	荷兰 15	50
	武薯 5 号	0.1-40	武薯 5 号	30	武薯 5 号	20	武薯 5 号	15	早大白	30
	其他	5	其他	5	小白花	0.1-20	荷兰 15	0.1-20	克新 6 号	5
					其他	5	其他	5	陇薯 6 号	2
									其他	5
水稻	丹粳 1 号	40	丹粳 1 号	40	丹粳 1 号	40	山寿锦	80	山寿锦	80
	中华 8 号	20	山寿锦	40	山寿锦	40	其他	20	其他	20
	其他	40	其他	20	其他	20				
油葵			G101	60	G101	50				
			S31	30	S31	30				
			其他	10	DK7903	10				
					其他	10				

注:1.各品种对应比例为该区间 5 年中最高比例,不一定有因果关系;2.油葵夏播,多与大豆混种。

第五节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体系建设　徽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是主要职能单位。2013—2014 年,全县 15 个乡镇先后成立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中心,2015 年全县乡镇监管人员 61 人。全县 213 个村全部

配备由村支书（主任）兼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开展辖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信息报送。

2011—2015年，在农产品生产企业、生产基地和主要农产品生产乡村开展了生产过程监督管理、产地准出手续办理、质量安全追溯等工作，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点8个。

2012年争取到国列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300万元，购置仪器设备84台套，检测参数可达到206项，年检测农、畜、水产品样品数50000个以上。

“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工作 2011—2015年，由甘肃省农牧厅认定无公害产地13个，分别为15万头生猪、8万头肉牛、10万羽蛋鸡、20万亩粮油作物（小麦、玉米、大豆、高粱、油菜）、3万亩特色蔬菜（马铃薯、大蒜、甘蓝）、0.45万亩水稻、1.5万亩鲜辣椒。由农业部认证无公害农产品8个，分别为3万吨牛肉、2万吨猪肉、0.3万吨鲜蛋、1.6万吨马铃薯、0.89万吨甘蓝、0.77万吨大蒜、0.25万吨稻谷、2.25万吨鲜辣椒。由农业部认证绿色食品13个，分别为3万亩大蒜4.5万吨、3万亩西瓜6万吨、5万亩银杏茶26吨、5万亩银杏果仁68吨、白酒原粮基地3万亩、金徽正能量“能量一号”白酒60吨、“金徽十八年”白酒80吨、“金徽柔和”H6白酒160吨、“世纪金徽五星”白酒450吨、游龙贡米275吨、50000袋香菇（干）10吨、50000袋平菇（鲜）75吨、50000羽土鸡鲜蛋400吨。由农业部登记公告了7万亩“徽县紫皮大蒜”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由国家质检总局登记公告16万亩“徽县银杏”、5万吨“金徽白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

2012—2014年获国家级品牌农产品“后稷奖”6项，分别为无公害大米、无公害马铃薯、绿色食品大蒜、绿色食品西瓜、绿色食品银杏茶、绿色食品银杏果仁。

第六节 农机推广与管理

徽县在农机化发展过程中，农机经营形式历经国营、集体经营、农户个体经营多次变革。截至2015年底，徽县登记在册的农机经销商有9个，都参与农机具购置补贴工作。全县共有农机维修网点23个，注册成立农机专业合作社3个。全县有小麦联合收割机156台，玉米联合收割机3台，深松机7台，土豆播种机1台，大中型拖拉机（40马力以上）280台。农机拥有量1.5万余台，农机经营总收入达7972万元，农机经营纯收入3521.5万元。机耕21.8万亩，机播6.6万亩，机收9.53万亩，机械化综合水平达到28.6%。

农机补贴 徽县农机具购置补贴开始于2007年。2008—2010年按地震灾区对待，每台（套）补贴额度达到50%。2011—2015年每台（套）补贴额度30%以内，大多农机具按定额补贴。至2015年底，中央用





农机耕作 （左图：县农机局 供；右图：何 方 摄）

于徽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总金额12596.5万元，拉动农民购机投资1.6亿元。常用农机具种类有拖拉机（四轮拖拉机和手扶拖拉机）、小麦联合收割机、玉米收割机、微耕机、小麦脱粒机、玉米脱粒机、玉米剥皮机、喷雾器、磨粉机、榨油机、揉丝机、饲料混合机、田园管理机等。

深松整地 2015年，徽县被甘肃省农牧厅确定为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试点县之一。徽县选择永宁镇作为农机深松整地作业示范点，试点任务5000亩，每亩补贴15元，补贴资金共计7.5万元。至12月底，深松整地作业试点及补贴资金兑付工作任务全部完成。

2007—2015年徽县农机具购置补贴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统计表

表3-1-5

年度	分配资金（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受益农户（户）	补贴机具（台）	资金结算方式
	国补资金	省补资金				
2007		50	50			经销商与省农机局直接结算
2008	110		110			
2009	420	20	440			
2010	530	10	540	1596	1664	
2011	570		570	1555	1651	
2012	330	30	360	1875	1922	直补到户
2013	400	30	220	1560	1707	
2014	280（含上年结余180）	30（全为上年结余）	229	1277	1391	
2015	80.5（全为上年结余）	0.5（全为上年结余）	77.5	322	360	

农机市场监管 主要检查流通领域联合收割机、拖拉机和其他农机具零配件的质量。重点查处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以旧充新，冒用盗用厂名、商标的假冒伪劣农机零配件；查处非法拼装、用旧件拼装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农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运输型拖拉机等农业机械的违法行为。2010—2015年年均出动执法人员70余人次，主要针对徽县适用的9类农机购置补贴产品进行质量监督检查，共检查农业机械7200余台件，整顿检查农机维修、生产企业、销售网点28个，进行农机安全生产检查300余次。

农机安全生产监管 主要是对农业机械及驾驶操作人员的安全监管。开展农机具登记、入户、安全技术检验、驾驶员考核考试、核发统一牌证。截至2015年底，农业机械登记入户率、驾驶人持证率均达到70%以上，享受国家购置补贴的农业机械100%纳入牌证管理，农业机械年度检验率达到90%以上。开展经常性的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等专项行动，纠正查处违章行为。开展“平安农机”示范乡镇创建活动，全县建成省级“平安农机”示范乡镇13个，2013年7月被省农牧厅、省安监局评为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县。

第七节 农业行政执法

1999年，成县某科技信息开发部在徽县伏家镇李罗村20户农民承包地上年繁殖小麦34.2亩，在繁殖时采取抬高种价（每公斤50元以上）而收购前又采取每户预借200元、下欠种子款等方式，形成了一

起典型的跨县种子诈骗案件。经种子管理站与工商局协同处理，对该单位进行了经济处罚，追回繁殖农户的部分损失。

2006年，查处长城牌“豫玉22号”不合格种子21685公斤，对该品种代理人进行罚款4000元，确保了春播安全。

2011—2014年春秋两季，配合省、市“百日农资专项整治”活动，在全县15个乡镇集贸市场，开展以农药标签抽查、假冒伪劣过期农资清查、高毒剧毒农药清查为主的农资市场清理整顿工作，对调入徽县的种子、苗木和农产品全面实行调运检疫，对徽县生产的西瓜、三蒜、蔬菜等大宗农产品全面实行产地检疫，在苗期和成株期组织检疫人员对全县3200亩制种基地和3100多亩烤烟基地全面进行了田间抽检，并同3家制种企业和县烟草公司签订产地检疫合同。

2012年，徽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对徽县辖区11个农资生产经营企业、88个农资经营门店行使执法检查258人次，依法处罚违法经营农资行为案9件；此年开始，每年牵头组织农牧系统种子、畜牧、农机、水产等农资监管职能部门实施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夏季农资打假百日行动、秋冬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和“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活动”。2013年行使执法检查权285人次，处罚11件；2014年行使执法检查权316人次，处罚1件；2015年行使执法检查权348人次，调解处理农资质量纠纷案1件，检查农资经营门店52家，抽查农药标签128个次、化肥商标36个次，取缔非法经营门店6家，没收高毒剧毒农药、假冒伪劣农资和过期农药205公斤。

第八节　农民培训

徽县农广校承担农民科技培训、“绿色证书”培训、阳光工程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等。

1991—1995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00多人；开展农业生产实用技术培训，受训农民8000余人次，发放农业科普宣传资料1万余份。

1996—2000年，“绿色证书”培训573人，实用技术培训1.1万余人次。

2001—2005年，围绕农业生产开展实用技术培训1万余人次，同时培训农民技术员50余人次，下发各类农业科普宣传资料8000余份。2005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劳务输转业务，颁发由中央农广校印制的农村劳动力转移职业技能培训证书，培训劳务输转8批108人。

2006—2010年，以家政、建筑、保安、餐厅服务、电子、养蜂、中药材栽培、村级动物防疫员、果园生产工、核桃栽培工、养蚕工等为重点，开展职业技能培训75期，培训2404人，全部输转。共举办农业科技培训班60期，受训农民2.3万人次以上，编印发放《核桃高接换优技术要点》《黄芩种植技术要点》等科技资料3万余份。

2011—2015年，举办阳光工程培训班22期，受训农民364人。培育生产经营型新型职业农民200人。举办农民科技培训班100余期，受训农民9000余人次，发放技术资料1万余份。

学历教育　徽县农广校自建校以来，开设农学、畜牧兽医、会计、统计、审计、机电、农电等十多个专业的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对象为基层农技员、干部、农村青年等，1984—2002年培养中专生610余名。1998年起，与甘肃农业大学联合办学，开设了农业推广和农村经济管理两个专业的中专后继续教育，招

生对象为徽县有关单位及乡镇干部，共培养大专同等学力人才318人。

第九节 农村能源开发利用

农村户用沼气及沼气服务网点项目 2006年开始建设沼气池和改卫生厕所、节柴灶、卫生圈舍“一池三改”项目后，在全县15个乡镇174个村累计建成“一池三改”农村户用沼气池16788座。建成沼气村级服务网点62个及县级沼气服务网点1处。服务网点主要承担沼气池进料、加料、出料，沼气管线和池体的维护维修，沼气配件的更换，沼液和沼渣的综合利用等。

大型沼气工程、养殖小区和联户沼气工程项目 2014—2015年，全县共建成两处1200立方米大型沼气工程，分别是徽县三农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大型沼气工程及徽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大型沼气工程。建成养殖小区和联户沼气工程15处。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工程农村能源建设项目 自2008年实施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工程农村能源建设项目以来，共发放太阳灶6000个、节柴炉5653个、太阳能热水器1223台，安装太阳能路灯1792盏，项目涉及全县15乡镇130余村。

第十节 农业信息服务

2005年12月，徽县农业信息网开通，为陇南市首个由政府部门创办的农业门户网站。网站以开展三农信息服务、助力现代农业发展与农民增收为宗旨，以发布农业政策法规、报道三农工作动态、提供农业市场信息、开展农业技术服务为主要内容，设置大小栏目80余个。

2006—2007年，农业部“三电合一”农业信息服务试点项目和甘肃省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试点项目先后落户徽县，通过项目实施，初步建立起县、乡、村三级农村信息化服务网络体系。

2007年4月，徽县开通全省信息联播县级平台，开始通过甘肃农业信息网全省联播频道每日对外发布徽县农业农村动态信息。

2008年12月，徽县农业信息网总访问量突破100万人次，参与全国百强网站评选活动，被农业部信息中心、中国互联网协会、中国电子商务协会联合授予“中国农业信息化领先地区”荣誉称号。

2010年，徽县被省农牧厅列为“金农工程”县级信息服务平台和农业信息采集点。2011年6月20日，徽县农业视频会议系统正式开通，实现部、省、市、县四级联网会议。

2014年，组织实施甘肃省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二期）项目，通过项目实施，依托村委会、党员远程教育村级点、农民专业合作社、区域农技站等资源新建村级信息点30个，开通农业远程视频诊断系统应用点31个，累计发展县乡村信息员100余名；徽县农牧局政务微博、微信、农技宝、农业资讯等手机客户端全面推广应用，微媒体在信息服务中的作用日益突出；“12316”三农综合信息服务品牌得到推广应用，全县所有农业生产经营者可以通过拨打甘肃“12316”三农服务热线与专家互动交流，解决生产生活问题。截至2015年12月，徽县农业信息网站发布各类信息8万余条，上传图片4000余张，总访问量突破1000万次。

第二章　粮油和蔬菜作物生产

第一节　粮油作物生产

1990年，徽县以小麦、大豆、玉米、水稻为主的粮食作物播种面积52.83万亩（包括复种），占全县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93%以上，平均单产210.47公斤，总产量11.12万吨。其中，冬小麦播种面积24.62万亩，平均单产188.7公斤，总产46474.9吨；春玉米播种面积13.39万亩，平均单产359.3公斤，总产48108吨；夏大豆播种面积10.86万亩，平均单产66.9公斤，总产2764吨；马铃薯播种面积1.29万亩，总产2473.4吨；冬油菜播种面积1.19万亩，平均单产73.6公斤，总产876.76吨。2015年，粮食播种面积54.67万亩，平均单产313.98公斤，总产量17.19万吨。其中，冬小麦播种面积17.29万亩，平均单产330.9公斤，总产57210.9吨；春玉米播种面积16.11万亩，平均单产477.3公斤，总产76893吨；夏大豆播种面积16.04万亩，平均单产176.6公斤，总产23884.2吨；马铃薯播种面积4.84万亩，总产12428吨；冬油菜播种面积6.69万亩，平均单产104.47公斤，总产6992.6吨；高粱、荞麦等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较少。1990年水稻种植面积4418亩，总产1645.1吨；2015年种植面积1602.5亩，总产801吨。1987—1997年，在龙头企业陇南春酒厂酿酒业的带动下高粱发展势头强劲，1990年种植面积1.1404万亩，总产5850.73吨，连续10年种植面积累计达到12.5473万亩，年均1.14万亩以上，平均亩产600公斤左右，成为当时农民增收的主要途径。1998年后高粱种植面积逐年下降，面积不足2000亩；2015年种植面积1240亩，总产700吨。1990年荞麦全县种植1.34万亩，但因产量效益较低，面积逐年下降，以后每年零星种植。



江洛镇游龙川农民在收割水稻　　（农牧局　供）

1990—2015 年徽县粮食作物面积、产量统计表

表 3-2-1

（单位：万亩、吨、公斤）

年份	粮食总产	面积	平均单产	其中												油料		
				小麦		玉米		大豆		稻谷		马铃薯		高粱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单产
1990	111190.7	52.83	210.47	24.62	46474.9	13.39	48108	10.86	7264	1.29	2473.4	4418	1645.1	10330	4584.05	1.87	1376.3	73.6
1991	116140	53.54	216.92	24.37	46640.5	15.19	51150	10.15	8818.25	1.31	2347.54	4332	1418.86	11407	5850.73	2.27	2547	112.20
1992	124727	54.74	227.85	15.53	2116.1	15.95	57981	10.74	9021.3	1.24	3137.04	4297	1778.57	11541	5910.02	3.35	2965	88.51
1993	131505	56.08	234.50	23.86	50176.6	15.83	60072	11.63	8180.37	1.34	3473.6	4224	1747.2	12738	6706.85	3.83	3201	83.58
1994	136535	56.14	243.20	22.89	48184.6	16.34	64034	12.73	11589.56	1.39	3676.58	4016	2110.7	10440	5913.1	5.91	4266	72.18
1995	130500	55.76	234.04	21.23	46702.6	18.73	58375	12.11	13427.25	1.22	3249.46	4010	2080.7	11081	5497.89	6.08	6302	103.65
1996	139149	54.8	253.92	21.22	46629	17.39	64854	11.36	13734.3	1.39	3692.12	3876	2169.3	14147	6110.1	6.4	6093	95.20
1997	144957	54.76	264.71	21.11	54050.6	16.34	61997	12.74	12881.7	1.68	4956.14	3889	2322.4	9981	5937.1	5.95	7956	133.71
1998	151786	55.25	274.73	21.11	49725.9	16.63	74144	12.55	14539.4	1.72	4762.3	3857	2080.6	7667	4434.2	6.12	5592	91.37
1999	154600	56.52	273.53	20.73	48720.5	16.61	74272	14.29	15611.38	2.21	8021.4	3872	2078.2	7778	4306.9	7.12	7241	101.70
2000	153900	52.84	291.26	19.29	44791.7	15.81	72773	13.97	19015.8	2.04	9389.5	3884	2431.4	8371	4941.4	7.46	8007	107.33
2001	151209	52.09	290.28	18.82	42416.1	15.51	73328	13.85	18795.95	2.02	9631.1	3855	2474.1	6287	3796.6	6.85	8305	121.24
2002	150351	51.54	291.72	18.76	42842.6	15.08	70381	13.79	18390.04	1.96	11086.8	3895	2820.7	5836	3900.5	7.39	8407	113.76
2003	142359	51.84	274.61	18.01	23554.3	15.99	78972	14.67	21443.4	1.76	11603.1	3565	2584.8	5607	3670.75	6.8	6776	99.65
2004	143726.3	49.76	288.84	16.32	43798.4	15.78	67713	13.98	13129.5	1.69	10927.4	3057	1970	7859	4528.6	7.62	8507.7	111.65
2005	146037.2	52.33	279.07	18.14	47711.8	16.21	78344	14.52	12270.4	2.06	2348.4	3193	1913	5062	2837.4	7.77	9020.5	116.09
2006	142284.7	51.79	274.73	18.05	50477.7	15.85	69185	14.38	14273.7	2.14	3744.6	3458	1935.3	4327	2514.3	7.63	8281.2	108.53
2007	141088.5	50.12	281.501	17.19	48407	14.77	68991	15.13	14313	2.35	4112.1	3452	1782.1	3915	1897.4	6.64	8163.9	122.95
2008	146093.6	51.45	283.95	16.9	48592	15.55	71763	14.577	14764.4	6.62	7383	3352	1784.8	2648	1680.6			

续表

年份	粮食总产	面积	平均单产	其中												油料		
				小麦		玉米		大豆		稻谷		马铃薯		高粱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单产
2009	153052.1	52.54	291.31	16.7	50312	15.81	72838	14.18	15754.1	5.04	10332	2890	1459.5	2703	2246.5	7.1	8548.9	120.41
2010	148457	54.48	272.5	17.66	51673	16.01	63239	15.59	20686	4.66	10718	2558	1332.3	1610	724	7.14	8417.41	117.89
2011	156158.8	55.44	281.67	17.76	53297.8	16.12	67100.5	16.35	22513.12	4.47	11230	2200	1080.5	1800	909.2	6.81	8178.82	120.10
2012	160085.8	55.24	289.8	17.55	53949.1	16.13	68772.4	16.48	24159.7	4.49	11144.2	2500	1121.5	1800	914.1	6.8	8550.4	125.74
2013	162895.5	55.06	295.85	17.65	52748.5	15.85	73487.7	16.55	23597.8	4.51	11279.5	2065	966	1537	795	6.8	6920.2	101.77
2014	167979.3	54.82	306.42	17.46	55383.1	15.96	75565.1	16.31	23627.7	4.65	11745	1800	900.2	1400	740	6.89	7109.4	103.18
2015	171938.1	54.67	313.98	17.29	57210.9	16.11	76893	16.04	23884.2	4.84	12428	1602.5	801	1240	700	6.99	7301	104.45

第二节　蔬菜作物

徽县种植的蔬菜作物主要有白菜类、葱蒜类、瓜类、茄果类、薯芋类、豆类、根菜类、绿叶菜类等八大类160多个品种。

白菜类　徽县种植生产的白菜类蔬菜主要有大白菜、甘蓝(包括花椰菜)。大白菜是徽县秋延(季)蔬菜的当家品种。20世纪90年代,生产品种主要有青杂3号、青杂5号、青杂中丰、山东5号、丰抗80、丰抗90等。2000年以后,生产品种主要有改良青杂3号、改良青杂中丰、青杂14号、夏抗王、义和秋,这些品种一直栽种。生产方式以露地直播为主,泥阳镇、伏家镇的个别地方有育苗移栽的习惯。

甘蓝(结球甘蓝)在20世纪90年代以前,生产品种为当地的农家品种。90年代以后,杂交种开始在生产中推广应用,品种主要有中甘11、中甘12、8398、8312、庆丰、晚丰等。2000年以后,生产品种主要有精选8312、精选8398、超级擎春、铁头3号、铁头4号等。2010年以后,生产品种主要有中甘15、中甘21。甘蓝栽培方式春季以地膜、拱棚为主,夏秋季以露地栽培为主。

花椰菜90年代种植规模较小,品种以荷兰48、荷兰83、日本雪山为主。2000年以后,种植规模逐渐增大,品种也更加丰富。主要栽培品种有一代金光、祁连白雪。2010年以后,栽培品种主要有白雪、银冠、丰美、沃特、先花70等。花椰菜栽培方式春季以地膜、拱棚为主,夏秋季以露地栽培为主。

西兰花在徽县栽培历史较晚,种植规模较小。2010年后,开始在泥阳镇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引进种植,主要栽培品种为耐寒优秀。栽培方式春季以地膜、拱棚为主,夏秋季以露地栽培为主。

葱蒜类　徽县种植的葱蒜类蔬菜主要有大蒜、大葱、洋葱、韭菜。大蒜是徽县蔬菜生产中的一大特色拳头产品,商品器官包括蒜头、蒜苗、蒜薹(简称"三蒜")三部分。"三蒜"在徽县各个区域均有种植,以泥阳川、伏家镇川最为集中,占全县"三蒜"生产总面积的70%以上。"三蒜"的栽培品种主要有泥阳早蒜、汉中大蒜、兴平大蒜等,均为紫皮大蒜中的薹蒜兼用品种。

大葱在徽县各个区域均有种植,以银杏树乡、伏家镇、泥阳镇居多。栽培品种主要为农家品种,引进的优良品种有章丘大葱等。栽培季节以春秋季为主,栽培方式均为露地育苗移栽。

洋葱的生产区域主要在泥阳镇、伏家镇。栽培品种主要为当地农家品种,栽培方式为早春地膜栽培。

韭菜在徽县多为农户零星种植,城郊地区有少量大棚生产。栽培品种主要为当地农家品种,新引进的品种有791、平韭2号等。

瓜类　瓜类蔬菜主要包括甜瓜、黄瓜、南瓜、冬瓜、丝瓜、佛手瓜、西葫芦等。主要栽培品种有黄瓜和西葫芦。

黄瓜是徽县瓜类蔬菜中的重要种类。20世纪90年代初期,以地黄瓜为主导品种,架黄瓜有少量栽培,品种为津研系列、长春密刺、新泰密刺,栽培方式主要是露地直播。当时伏家镇的地黄瓜在徽成两县有着主要的消费市场。1995年



泥阳镇农民收获蒜薹　(农牧局　供)

以后，由于设施蔬菜的发展，黄瓜品种结构向架黄瓜转变，栽培方式也向育苗移栽发展，栽培品种主要有津杂2号、津杂5号。2000年以后，以地膜覆盖、小拱棚和大棚保护地方式生产的架黄瓜占据黄瓜生产的主导地位，主导品种有津春系列、津优系列、津绿系列。2010年以后，黄瓜品种以爱帝F1、中农18号、中农20号等为主。同时，水果黄瓜也得到较快发展，种植品种主要有旱马、玉凤、夏之光、冬之光、津绿（琬美）等。

西葫芦20世纪90年代的主要生产品种为早青一代、阿兰番瓜。2000年以后，生产品种主要有好乐新玉、翠玉、春丽、胜寒F1。2010年以后，生产品种主要是珍玉系列，包括珍玉8号、珍玉10号、珍玉35号等。栽培方式主要有地膜覆盖和小拱棚、大棚种植。生产季节以早春和秋延（季）为主。

茄果类 徽县种植生产的茄果类蔬菜主要有番茄、茄子、辣椒。

番茄在徽县种植历史较早，自20世纪50年代即有少量种植。90年代以后，得到较快发展，主栽品种有早丰、早魁、毛粉802、中蔬5号、佳粉2号。多为早中熟品种，鲜有晚熟栽培。2000年以后栽培方式向早熟和秋延方向发展，主栽品种主要有中杂9号、中杂10号、抗寒1号、粉冠、合作908等。2010年后，主栽品种主要有棚友、魁冠V6、超冠、胜冠等，栽培方式以早春和秋延大棚生产为主。

茄子在徽县生产规模较小，品种多以农家品种为主。2010年引进推广的茄子新品种有美引长茄。茄子的栽培方式以早春地膜栽培为主，有少量的小拱棚和大棚生产。

辣椒的栽培品种在20世纪90年代主要以线椒为主，甜椒种植面积较小。线椒品种主要为天线3号，甜椒品种主要有湘研3号、湘研5号。2000年以后，甜椒生产规模扩大较快，主要栽培品种有新丰5号、洛椒98A、洛椒98B、洛椒大果7号、超甜大椒等。2010年后，甜椒规模进一步扩大，主栽品种有航椒5号、航椒6号、航椒10号，栽培方式以早春大棚、小拱棚和地膜覆盖为主。2013年徽县引进推广了加工专用型线椒品种长虹，到2015年全县种植面积达到3000多亩，为徽县的辣椒生产增添了一个新的种质资源。

薯芋类 徽县生产栽培的薯芋类蔬菜主要为马铃薯，是徽县蔬菜生产中的当家菜种，种植历史较早，每户农户都有零星种植。2007年以前，多为农户自留品种。2007年，全县开展“川平地退出小麦创建高效田”活动，银杏树乡、伏家镇、栗川乡等316国道沿线重点乡镇大面积发展地膜早熟马铃薯，引进了克新2号、克新6号等脱毒马铃薯新品种，大面积推广种植。2010年以后，全县早熟洋芋的播种面积每年稳定在3万亩左右，栽培品种以费乌瑞它、早大白为主。栽培方式以地膜覆盖为主，有少量的小拱棚和大棚生产。

豆类 徽县种植生产的豆类蔬菜主要有菜豆、豇豆。菜豆在徽县分布较广，农户家中均有分散种植。20世纪90年代，菜豆品种以农户自留品种为主。2000年以后引进推广了双丰、秋紫豆、架豆王、红玉等菜豆新品种，栽培方式以早春地膜、大棚为主，夏秋以露地直播为主。豇豆的栽培品种主要有之豇28-2、长豇3号、农旺、新杂2号等，栽培方式以早春地膜和秋延露地直播为主。

根菜类 徽县生产种植的根菜类蔬菜主要有萝卜和胡萝卜。萝卜徽县农户家中都有零星种植。按栽培季节分，徽县种植的萝卜有春萝卜、夏萝卜和秋萝卜。春萝卜（水萝卜）的栽培品种为农家自留品种，种植区域为伏家镇、泥阳镇的部分村社，栽培方式以小拱棚和大棚为主。2005年以后，引进推广春夏长、韩国白玉等夏萝卜品种，栽培方式以夏季露地直播为主。秋萝卜栽培品种主要有翘头青、青圆脆、心里美、

大红袍等，栽培方式以秋季露地直播为主。胡萝卜在徽县种植历史较早，但规模一直不大，主要种植区域为伏家镇和泥阳川平地，其他地方多为农户零星种植，品种也为当地传统农家品种。2012 年引进春播胡萝卜品种牛顿 1070，进行小面积的试验示范。

绿叶菜类　徽县的绿叶菜类主要有芹菜、菠菜、莴苣、小白菜、芫荽、蕹菜、茼蒿等。

芹菜在徽县栽培历史较晚，20 世纪 90 年代初，在伏家镇、泥阳镇、城关镇等地得到规模化发展。主要栽培品种有日本西芹、玻璃脆等。栽培方式以秋延大棚生产为主。产品集中供应于冬春季节。

莴苣种植历史较早，90 年代以前多为越冬露地栽培。90 年代中期，随着设施蔬菜生产的发展，地膜、大棚等设施在莴苣生产上得以推广应用，提早了莴苣上市时间。莴苣的栽培品种主要有农家品种、八斤棒、水白条、全能王等。栽培方式为秋季育苗、冬季定植、春季上市。

菠菜、小白菜、芫荽、蕹菜、茼蒿均为季节性绿叶蔬菜，在徽县均有少量、零星种植，以城郊区较为集中。

第三节　蔬菜生产

概况　1993 年，泥阳镇修建陇南最大的蔬菜批发市场，主要是以集散“三蒜”产品为主，每年 11 月中旬到次年 8 月上旬，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四川等省区客商和本省各地客商云集泥阳镇、伏家镇等“三蒜”产区，收购蒜苗、蒜薹、蒜头。

1998 年，全县蔬菜播种总面积 4.43 万亩，蔬菜总产量 8872 万公斤，总产值 2662 万元。各类保护地蔬菜生产面积达到了 2.12 万亩。全县蔬菜生产品种达到 14 类 58 个。

2003 年，大面积推广无公害蔬菜生产。2005 年，徽县大蒜在获得无公害大蒜的基础上，认证为 A 级绿色食品大蒜，注册“陇珍”“绿箭”“紫衣”“神翠”等“三蒜”专用商标。2007 年，徽县绿色大蒜获得第十四届杨凌农高会农业科技项目“后稷奖”。2015 年，全县无公害蔬菜面积达到 13.46 万亩，其中地膜早熟洋芋 3.05 万亩、无公害“三蒜”基地 3.62 万亩、无公害外销辣椒基地 2000 亩，蔬菜总产量达到 34659 万公斤。

日光温室　徽县日光温室自 1995 年开始建设并投入生产应用，经历两个发展阶段。第一阶段 1995—2000 年，建造技术来自山东寿光，采用土墙体，竹木结构前屋面，主要用于越冬茬黄瓜、番茄、西葫芦的生产。1995 年在泥阳镇、伏家镇等蔬菜生产重点乡镇建起了一批日光温室。1996 年派蔬菜技术人员赴山东寿光学习日光温室蔬菜生产技术，并聘请寿光有经验的菜农来徽县跟棚指导，培训蔬菜反季节栽培技术。第二阶段 2000 年以后，引进了白银二代日光温室建造技术，结构改为双层空心砖、干土墙体，钢架结构前屋面，主要用于越冬茬西葫芦、春茬番茄的生产。

蔬菜大棚　1991 年以后，小拱棚生产和地膜覆盖栽培在农户中逐渐扩散。徽县蔬菜大棚 1993 年开始建造，首先在泥阳镇苟庄村和伏家镇中坝村集中建起了一批塑料大棚和小拱棚，开始了大棚芹菜、辣椒、西红柿，小拱棚西葫芦、甘蓝的生产。1995 年大面积投入生产。20 世纪 90 年代为竹木结构，大棚跨度 6 米，高度 2.2 米，长度 30 米。2002 年开始，引进砼骨架大棚建造技术。2008 年以后，大面积推广应用了

钢架大棚，实现了大棚建设的全面升级换代。大棚接受光照面积大，升温快。在徽县主要用于早春甘蓝、黄瓜、番茄、西葫芦、甜椒、花椰菜和秋延番茄、西葫芦、黄瓜、越冬芹菜、韭菜的生产。

蔬菜基地建设 徽县泥阳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园蔬菜示范基地，面积0.7万亩，其中核心区域500亩，包括泥阳镇柳巷、李磨、苟庄、雷庄4个村。辐射区6500亩，包括泥阳、江洛两乡镇的川道河谷区。以日光温室、大棚高效栽培和粮油果菜间套复带立体种植为重点。

城郊商品蔬菜生产基地面积1.3万亩，主要包括城关、银杏树、水阳、伏家镇4乡镇的川平地。该区域以保护地精细蔬菜生产为主，产品供应城区蔬菜市场。

早春秋延特色蔬菜生产基地，面积6万亩，包括伏家镇、栗川、榆树、永宁、嘉陵、江洛、泥阳等乡镇川坝河谷地及坡度较缓的山腰地，以三蒜、早熟洋芋、早春甘蓝、秋延白菜、秋延花椰菜和西兰花为主要品种。

优质外销辣椒标准化生产基地，面积0.3万亩，主要包括银杏树、水阳、城关、伏家镇、栗川、永宁、嘉陵、大河店等乡镇的川坝河谷区和坡度较缓的山腰地。采取“专合组织＋基地＋农户”的订单农业发展模式，建成优质外销辣椒生产基地。

蔬菜专业合作社 徽县共有泥阳陇南蔬菜批发市场、伏家镇蔬菜专业批发市场、城关农贸市场、永宁农贸市场4个蔬菜专业销售市场和11个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2013年7月，甘肃鸿业商贸有限公司注册成功，该公司采取公司加农户、公司加合作社的订单农业发展模式，在银杏树、伏家镇、城关、柳林、泥阳、永宁等乡镇建立订单辣椒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3050亩，在银杏树乡马山村建成订单辣椒收购、仓储、加工基地，引进加工生产线两条。

第三章　特色农产品生产

第一节　西　瓜

西瓜自20世纪70年代开始在徽县种植生产，主栽品种为P2、金城早红等。栽培方式以露地直播为主。进入90年代后，以地膜覆盖和育苗移栽为核心的两大产业技术得到大面积推广应用，西瓜生产规模大幅度扩张。1996年全县西瓜种植面积达到1.2万亩，西瓜产量达到3600万公斤；早中熟品种以郑杂5号、郑杂6号、金城8号、金花宝为主，中晚熟品种以新红宝、宝岛巨星、绿霸王为主。2000年以后，商品性、储运性好的无籽西瓜大面积推广种植。2005年，全县西瓜种植面积达到2.64万亩，其中无籽西瓜种植面积1.69万亩，西瓜总产量达到5005万公斤。全县形成了以永宁、水阳、嘉陵为核心的"金三角"西瓜经济带和水阳两铺垭西瓜专业市场。西瓜品种布局由早、中、晚熟均衡发展到以中、晚熟为主的转变。生产品种有无籽304、黑蜜2号、黑蜜5号、黑先锋、超级巨锋等，同时还引进推广了花皮红肉、花皮黄肉、黄皮红肉、黄皮黄肉型礼品西瓜品种，推广西瓜吊蔓密植立体栽培技术，丰富西瓜品种类型，提高西瓜生产的科技含量和经济效益。



水阳乡农民在收获西瓜　（成子恒　摄）

徽县西瓜因味甜、汁多、瓤沙、耐储运、上市季节适逢酷暑高温天气而深受消费者青睐，曾有"要吃好西瓜，请到徽县拉""徽县万亩西瓜畅销四方"的广告语。1994—2004年，是徽县西瓜十年黄金时期，曾一度远销成都、重庆、湖北、贵州、广元、绵阳、西安、宝鸡等西南西北重要城市，并通过口岸中转到香港、澳门。西瓜上市季节，来自四川、陕西和邻近天水等地的运输车辆，在316国道、徽谈路等交通要道络绎不绝，水阳两铺垭形成一个十分繁荣的西瓜市场。2005年，徽县西瓜获得绿色食品A级认证，并注册"金徽蜜"徽县西瓜专用商标。后来因为土壤连作、出现西瓜病虫害、打工热兴起后青壮年劳力大量外出，徽县西瓜产业一度衰落。2013年前后，西瓜产业面积逐渐增加。

第二节　果品生产

果品生产概况　徽县常见果树有10科17属68种，其中野生资源种类保留数量较大的有猕猴桃、山毛桃、野山枣、海棠果、杜梨、山葡萄、君迁子、野草莓、地莓子、野树莓、苦李子等。人工栽培果品种类有柿子、桃、梨、李子、杏、苹果、葡萄、石榴、枇杷、猕猴桃、山楂、草莓、樱桃、西洋大樱桃等。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大规模发展四川苍溪雪梨，要求部分乡镇栽种。1994年全县梨、苹果、桃等栽培面积达到26960亩，其中梨园面积占主导地位，总产量达到9450吨。到1996年，全县果园总面积达到65000多亩，以永宁镇栽培面积最大，达到万亩以上。



县城街道边生长的枇杷树　（张　泓　摄）

由于主栽品种苍溪雪梨果皮薄、深褐色，外观商品性差，不耐贮运，主要销往四川、重庆等地，从2000年以后国内优质晚熟瓜果大量生产上市，雪梨销售困难。雪梨生产主要集中在永宁、城关、水阳、伏家镇、泥阳等中部乡镇，群众对于占用良田栽种雪梨有抵触情绪，除部分地埂保留苗木外，大部分梨苗被毁，导致梨园面积逐年下降。1997—2002年，全县果树面积从63000亩下降到40000亩，主要为梨园面积逐年下降。

从2008年开始，果树生产逐步转向大樱桃、桃子、李子等小杂果生产。截至2015年底，全县以桃子、大樱桃（含本地樱桃）、李子、杏、柿子、石榴等为主的果园总面积达到3.465万亩，当年果品产量1880万公斤，产值约3200万元。

良种引进及技术推广　1996—1998年，引进仓梨6-2、仓梨5-51、新水、幸水、丰水（日本三水梨系列品种）、二十世纪、酥梨系列品种及水晶梨、河北鸭梨等梨新品种。

2000年，引进中林一号、西林二号等全国联选核桃良种4个，同时引进川中岛、安农水蜜、曙光及华光等桃新品种，引进澳李14、黑宝石李子新品种，引进凯特杏、金太阳等杏子新品种，引进户太8号葡萄新品种。

2011—2012年引进大樱桃新品种意大利早红、美早、早大果等10个，杏李新品种2个，油桃新品种中油9号、中油12号等7个，桃新品种春雪、春美等2个。

2013年以来，从甘肃省农科院果树所引进桃类新品种01-9-4、03-4-6等24个，同时引进夏普蓝、粉蓝、钱德勒、EM20等蓝莓新品种7个，在泥阳、栗川和水阳试验栽培，基本获得成功。



徽县野生猕猴桃　（于宏举　摄）

柳林镇文坪村罗俊先后引进美国黑提、红地球等葡萄良种，城关镇先农村李建平引进栽植新疆早食薄皮核桃、梨枣等果树良种，城关镇东关村村民马忠希从1985年到2006年连续引进果树良种80多个，泥阳乔王村刘平奇、城关樊坝村村民刘进军、水阳滩店村村民王浩续等人均引进部分果树生产优良品种。

示范点创建　1999年建成永宁高

山村刘马湾梨生产示范点，年产果品 5 万斤，收入 12 万元，带动高山村发展梨园果园 1000 亩。

2009 年建成泥阳乔王、雷庄柏垭子鲜果栽培示范点，两村共发展果园 1160 亩；同年创建徽县伏镇贺店日光温室油桃生产示范点 20 亩，年均收入 20 万元以上。

2010 年，创建城关镇和平、石佛优质早食核桃“8518”、枇杷、大樱桃、杏、李、油桃等小杂果生产示范点 170 亩。

2013 年，在永宁张沟御唐山创建综合型果树生产示范点，建设以桃、大樱桃、苹果等为主的山地果园 130 多亩，年生产效益 8 万元以上。

徽县 1994 年—2015 年果品生产情况统计表

表 3-3-1

年度	种类	总面积(亩)	总产量(吨)	备注
1994	梨、桃、苹果	26960	9450	
1995	梨、桃、苹果	37100	9510	召开发展优质梨产业座谈会议
1996	梨、桃、苹果	65000	9600	召开经济林建设和果树病虫害防治紧急会议
1997	梨、桃、苹果	63000	7050	梨园面积增加较快，新植补栽 10380 亩
1998	梨、桃、苹果	62000	7100	以梨园管理为主，梨园面积下降
1999	梨、桃、苹果	52000	7498	以梨园管理为主，梨园面积下降
2000	梨、桃、苹果	50000	80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1	梨、桃	45000	7120	梨园面积下降
2002	桃、梨、杏	40000	62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3	桃、梨、杏	38000	60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4	桃、梨、杏	36800	80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5	桃、梨、杏	32500	90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6	桃、梨、杏	31000	10000	梨园面积下降
2007	桃、梨、杏、李	29200	10560	梨园面积下降
2008	桃、梨、杏、李	28700	11000	大樱桃、李子面积增加
2009	桃、杏、李、大樱桃	29000	13200	大樱桃、李子面积增加
2010	桃、杏、李、大樱桃	32200	15400	大樱桃、李子面积增加
2011	桃、杏、李、大樱桃	32500	15600	雷庄村、乔王村，伏镇村、贺店村示范点建设
2012	桃、杏、李、大樱桃	33000	19800	引进大樱桃品种，扶持泥阳乔王示范点
2013	桃、杏、李、大樱桃	33200	19900	永宁张沟山地果园和泥阳乔王果园建设
2014	桃、杏、李、大樱桃	33850	18200	大樱桃、桃、李子面积增加
2015	桃、杏、李、大樱桃	34650	18800	大樱桃栽培面积增加

第三节　烤　烟

徽县烤烟产业开发始于1997年，县政府在银杏树乡马山村、栗川乡范寺村试种烤烟453亩，当年产烟叶5万公斤，收入20.5万元。1998年，省、市、县烟草公司扶持银杏树乡关坡、马山、罗河、李河和永宁乡张沟村种植烤烟共计1140亩，并请云南专家对生产进行技术指导。1998年，徽县所产烟叶接近云南曲靖烟叶质量，达到卷烟生产主料烟叶水平。省烟草公司根据试种结果，将徽县列为全省优质主料烟叶生产基地，在生产、技术、资金、销售等方面给予支持。1999年，栗川乡耿寺、邢庄等连片村庄发展烤烟生产，全县共种植2300亩。

2000年，全县在银杏树、伏家镇、栗川、城关、东关、水阳、嘉陵、永宁、柳林、泥阳等10乡镇65个村336个村民小组种植烤烟1.1万亩，在技术力量不足及技术指导、管理服务跟不上的情况下，盲目扩大种植规模，部分村庄将已经种植的小麦翻耕用于种植烤烟，导致农民产生抵触情绪。有些村庄育苗移栽时间比正常农时延迟1个月左右，耽误了生长时节，加之生长时节干旱、烘烤时节多雨，造成烟叶产量低，收益差。当年实现产值441.4万元，部分群众收不抵支。

2001年以后，通过重科技引进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配套设施升级和服务体系建设，徽县烤烟获得质量和效益双提升。2003年建成徽县银杏树乡标准化烟叶收购站。2005年徽县种植烤烟3600亩，产量36万公斤，贡献烟叶税70万元。

2011年，徽县烤烟产业投入使用智能化密集型烤烟房，烟叶烘烤实现电脑程控自动化控制。同年栗川乡耿寺村种植面积达816亩，成为陇南市第一大烤烟专业村。

2012年，城关、水阳、银杏树、栗川、柳林、伏家镇6个乡镇260户烟农种植烤烟3415亩，产烟叶46.94万公斤，烟农售烟收入880.9万元，实现农特税194万元，烟农户均种烟收入33880.8元。

2013年，城关、银杏树、栗川等7个乡镇种植烤烟4314亩，产烟叶56.75万公斤，烟农售烟收入1169.68万元，实现农特税257.3万元，亩均种烟收入2711.36元，烟农户均种烟收入34976.6元。栗川乡耿寺村当年种植烤烟1263亩，烟农售烟收入367.8万元，人均种烟收入4469.02元，耿寺村烤烟收入占全村收入的70%以上，烤烟产业成为该村支柱产业。

2014年，银杏树、栗川、伏家镇、城关、柳林5个乡镇共种植烤烟4000亩，产烟叶53.99万公斤，群众售烟收入1079.54万元，实现农特税237.5万元。栗川乡耿寺村2014年种植烤烟1400亩，群众种烟收入380万元，烟农户均种烟收入36893.2元。银杏乡关坡村当年发展烤烟1084亩，产烟叶14.63万公斤，烤烟收入292.7万元。



田间生长的烟叶　（农牧局　供）

2015年，银杏树、栗川、伏家镇、城关、柳林5个乡镇共种植烤烟4000亩，产烟叶60.2万公斤，群众售烟收入1286.62万元，实现农特税283.1万元。栗川乡耿寺村种植

烤烟 1550 亩，群众种烟收入 542.02 万元。同年，银杏树乡关坡村发展烤烟 1052 亩，产烟叶 17.25 万公斤，烤烟收入 373.32 万元。全县累计发展烤烟面积 7.4 万亩，烟叶总产量 940 万公斤，烟农售烟收入 11805 万元。先后配套烤烟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100 万元，建成栗川乡耿寺村、银杏树乡关坡村高产高效烤烟示范基地，配套建设智能化气流下降式密集型烤房 277 座、塘坝 8 处、集雨水窖 325 眼。

第四节　食用菌

徽县是食用菌的适生区，有家种和野生两大类。野生食用菌有野蘑菇（狗尿胎）、口菇、牛肝菌、枸菌、地衣等，野生药用菌有天麻、猪苓、茯苓和灵芝等。不能食用的有植物腐烂后生长的木花、米面缸缸等，还有毒菌毒蛇蕈、鬼笔蕈（鬼笔鹅膏菌）、花褶伞等。



室内香菇种植　（虞关乡　供）

食用菌生产是适宜徽县农村的短、平、快致富项目。以椴木栽培黑木耳为主的食用菌生产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初期，为南北山区农民除粮食以外的第二大收入。全县有 10 个乡镇的农民点种黑木耳，年总产量达 15 万公斤，创收 750 万元，其中高桥乡户均黑木耳收入 1245 元，人均收入 249 元。2000 年国家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后，徽县食用菌确立城镇发展鲜菇、山区发展干菌的多种食用菌协调发展的新思路。以代用料生产为主要模式，以农林下脚料为原料，生产平菇、香菇、黑木耳、双孢菇、鸡腿菇、天麻、猪苓等 10 余种食药用菌。1999—2000 年，分别在江洛镇、高桥乡设点办厂示范生产代用料香菇和地栽黑木耳、猪苓、天麻等药用菌的生产。2003 年达到 15 万公斤，总产值 167 万元。麻沿河乡依托天水昌盛食品公司双孢菇加工优势，以牛粪、麦草为主要原料生产双孢菇，三年累计发展 30 棚共 3600 平方米，产菇 2.52 万公斤，产值 6.3 万元，其余灵芝、虫草、猴头、鸡腿菇、杏孢菇等在徽县均有零星种植。全县食用菌产业覆盖 15 个乡镇，有 20 多个生产大户、550 多户农民从事平菇、香菇、黑木耳、鸡腿菇、天麻、猪苓、茯苓等食药用菌生产。

第五节　中药材

发展概况　徽县境内中药材资源丰富、品种繁多、分布广泛，常见中药材有三大类 121 科 148 属 439 种，其中具有地方特色的有杜仲、木瓜、山茱萸、柴胡、苦参、桔梗、黄芩、猪苓、天麻、金银花、五味子、大力籽、板蓝根等百余种。

1991—2001 年间，徽县中药材种植面积扩大，家种品种增多，其中 2001 年种植总面积 1.24 万亩，总产量 150 万公斤，总产值 910 万元。从 2002—2006 年间，徽县中药材种植规模逐年扩大，面积从 2.14 万

亩增加到6.3万亩，总产值增加到2656万元。

2010—2015年间，“徽县巩固退耕还林后续产业——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等项目实施，农村群众利用山坡地、退耕还林地块等发展林下药材、地埂药材种植。截至2015年，全县中药材种植总面积达到4.56万亩，采挖和采收总面积达到1.75万亩，产值5300多万元。并建成木瓜、苦参、桔梗、黄芩、柴胡及天麻、猪苓等七大优势中药材生产基地。

截至2015年底，全县成立中药材种植及加工专合组织24个，设立药材交易点8个、固定收购摊点30个。

中药材品种引进及推广 2003年，水阳乡李坝村罗阳广引进细皮、豆青、玉兰、金苹果等4个光皮木瓜新品种，县水保局开展山茱萸推广栽培。

2007年，县果树站引进一品香、罗扶、国华、长俊、金香5个木瓜新品种；县农技中心推广栽培黄芩、金银花、川地龙、黄姜等中药材品种。

2010年，县科技开发中心引进猪苓等菌类药材推广栽培。

2012—2015年，县果树站推广栽培苦参、桔梗等中药材品种。

示范点创建 大河店乡白崖村1000亩苦参生产示范点，始建于2012年，建设地点主要为大河店乡白崖村等，推广条播、覆膜栽培等生产技术。

水阳乡玉山村500亩桔梗生产示范点，始建于2013年，建设地点为水阳乡玉山村，推广条播、套种、起垄栽培等生产技术。

水阳乡李坝村木瓜丰产栽培示范点，始建于2003年，以本地优质皱皮木瓜品种为主体品种，并引进了光皮木瓜和皱皮木瓜新品种，建园面积350亩。

徽县2001—2015年中药材生产情况统计表

表3-3-2

年份	主要生产种类	总面积	新增面积(万亩)	总产	产值	备注
2001	金银花、柴胡、其他	1.24	数据不全	150	910	数据不全
2002	金银花、黄姜、其他	2.14	数据不全	450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2003	金银花、黄姜、其他	3.22	数据不全	339.1	2471.44	全年采挖1.32万亩
2004	金银花、黄姜、其他	5.51	3.51	359.06	2616.9	全采挖2.67万亩
2005	黄芩、金银花、柴胡	6.35	3.51	439.1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2006	金银花、柴胡、天麻、其他	6.3	3.6	数据不全	2656	全年采挖2.6万亩
2007	金银花、柴胡、天麻、其他	6.25	3.5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2008	金银花、柴胡、天麻、其他	8.51	2.3	数据不全	1988	全年采挖1万亩
2009	薄荷、玫瑰、黄芩、其他	7.51	0	数据不全	3891	全年采挖4.24万亩
2010	木瓜、黄芩、薄荷、柴胡、其他	3.27	0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全年采挖0.79万亩
2011	木瓜、苦参、黄芩、桔梗、其他	4.08	1.6	数据不全	数据不全	全年采挖2.24万亩
2012	木瓜、苦参、黄芩、桔梗、其他	4.53	2.69	925	4625	全年采挖2.23万亩
2013	木瓜、苦参、黄芩、桔梗、其他	4.6	2.3	900	3800	全年采挖1.8万亩
2014	苦参、黄芩、桔梗、大力子、其他	4.38	1.58	830	4980	全年采挖1.62万亩
2015	苦参、黄芩、桔梗、柴胡、其他	4.56	1.8	648	5305	全年采挖1.75万亩

第六节 蚕 桑

1990年，徽县蚕桑业开始发展为从育苗、种植桑树、养蚕、缫丝、织绸“产、供、销”一条龙的路子。有桑园4092亩，年产鲜蚕茧7200公斤，为徽县丝绸厂提供基本原材料。

1990—2015年，甘肃省徽县蚕种繁殖场先后引进繁育陕蚕二号、陕蚕三号、陕蚕四号、陕蚕五号、豫华·渭春、春蕾·镇珠、871·872、873·874、苏镇·春光、青松·皓月、春蕾·锡昉、苏秀·春丰等桑蚕新品种10余对，繁育优质散卵蚕种27万多张；引进培育农桑12号、农桑14号、新一之濑、陕桑305、育711、荷叶白等8个高产优质桑树新品种，培育优质新品种桑苗300多万株。

1991年，蚕种生产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实现建场35年以来第一次扭亏为盈。

1992年全面恢复蚕种生产，与陕西省蚕桑丝绸研究所技术协作，养蚕中引进塑料薄膜全覆盖育、塑料半覆盖育技术，制种中引进早采茧、迟削茧，边削边鉴边制种的生产工艺。在栗川乡闫庄村、银杏树乡任庄村建立两个植桑养蚕科技示范点。

1993年1月，省农业厅主持在徽县召开全省蚕桑生产会议。8月17日，徽县蚕种场成立了泥阳乔王附设场，实行小蚕共育、大蚕分户饲养、种茧集中制种的办法，壮大场内制种生产。11月，栗川乡蚕桑站变为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

2000年引进大棚养蚕新技术。

2001—2002年承担县列“大棚蚕菜两用新技术及3+1养蚕模式引进示范”课题。2002年5月至9月首次进行大棚春、夏、秋蚕饲养。

2002年，按照“公司+农户”的模式，在伏家镇的索罗、江洛的赵湾和蚕种场建立高效蚕桑科技示范园300亩，建成养蚕大棚18座。

2003年、2004年推广“3+1”大棚养蚕技术，按照“以场带户”模式，在伏家镇索罗、栗川白塔、江洛赵湾、泥阳郑垭等村建立优质桑园3200亩。

2006年、2007年实施商务部“东桑西移”工程蚕种场配套项目，顺利通过省商务厅验收。

2008年大力推广应用一日两回育、熟蚕自动上簇等省力化养蚕技术，并取得成功。

2011年4月，徽县第一个蚕桑专业合作社兴农蚕桑农民专业合作社注册成立。

2014年4月，徽县蚕种场整体从泥阳搬迁至伏家镇山庄村。

2014年6月，徽县兴农蚕桑农民专业合作社被认定为甘肃省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同年9月，徽县兴农蚕桑农民专业合作社被农业部等九部委认定为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第四章　养 殖 业

第一节　畜牧业发展概况

畜牧业是徽县传统产业，1990 年后发展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1990—2000 年为发展探索阶段，主要以家庭养殖及散养猪、鸡为主，规模养殖数量极少；2001—2011 年为数量扩张型发展阶段，家庭农场及规模养殖场快速发展壮大，猪、鸡养殖量逐年增长；2012—2015 年为质量并重型发展阶段，畜牧业经济形式主要包括个体经济（散养户）、私营经济（家庭农场）、合作经济（养殖专业合作社、公司）等，陆续创建了文池土鸡、蛋行天下、堡子山、伊农生态等多个品牌。

1990 年，徽县主要是以猪、牛为主的发展格局，猪牛在牲畜中所占比例为 32.4%、35.2%。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逐渐改善，猪所占的比重逐年增加，2000 年猪在牲畜中所占的比例达到 52.4%。2000 年以后，养禽业迅速发展，猪在生产中的比例有所下降。2006 年之后，随着农业机械化设备的投入，牛存栏数量急剧下降，以野猪、野鸡、梅花鹿等特种养殖为主的家庭农场逐步发展壮大，中华蜜蜂养殖业平稳发展。1990—2015 年，徽县养猪、养禽业发展迅速，养牛、养羊业呈下降趋势。2010 年以后，主要畜产品持续增长，畜牧业产值占农业生产总产值的比重超过 30%，个别养殖量较集中的乡镇，畜牧业收入已占到农民收入的 40%以上。白塔河养殖专业村、杨河养殖专业村等地，养殖已经成为当地人民的支柱产业，品牌不断涌现，如文池土鸡、堡子山、沃农、伊农等。2011 年以后，相继成立了养牛协会、养猪协会等，陆续发展会员 100 多人。

2015 年，全县生猪存栏 14.9 万头，出栏 19.9 万头，其中能繁母猪存栏 1.62 万头；肉牛存栏 7.14 万头，出栏 4.89 万头；羊存栏 1.7 万只，出栏 1.89 万只；家禽存栏 85.7 万只，出栏 139.4 万只，其中放养鸡出栏 31.3 万只，肉蛋奶总产量达 2.62 万吨；完成黄牛冻配 6650 头，猪常温人工授配 10645 头，畜牧业产值达 3.34 亿元，农民人均畜牧业收入 870 元。全县建成标准化、规模化龙头养殖企业 2 个，标准化畜禽养殖企业（专业合作社、养殖小区）80 个，规模养殖示范村 13 个，养牛专业户 200 多户，养牛专业村 3 个，带动当地农户 486 户。全县省级标准化示范场 2 家（金牛公司、三农养殖专业合作社）、市级示范场11 家。

第二节　饲草饲料

徽县饲草资源分为七大类，分别为籽实类粮食、玉米、糠麸类饲料、饼粕类饲料、多汁饲料、糟渣类饲料以及藤蔓、树叶类饲料。饲料包括大豆、豆粕、玉米、杂粕、添加剂、油脂、谷物、甜高粱等十余个品种的饲料原料。

牧草种植　2003 年调进紫花苜蓿种子 12 吨。2011—2015 年，徽县连续 5 年实施牧草良种补贴项

目，共采购紫花苜蓿种子 32414 千克、甜高粱 725 千克、黑麦草 7500 千克、皇竹草 58000 节。免费发放给农户进行种植，其中皇竹草为新引进草种，不能成功越冬，被放弃种植。

饲料加工　徽县以青贮饲料为主。经过多年青贮饲料推广，徽县的青贮饲料规模逐年提升，2005—2015 年每年产量约为 4.2 万吨。徽县大型养牛场基本都配备青贮饲料的加工机械和青贮池。

秸秆氨化饲料制作　1995 年在栗川乡邢庄村试制微贮饲料成功，在栗亭村试制堆垛氨化饲料成功。1994 年全县共修建青贮氨化池 2508 个，共制草料 7774.8 吨。2001 年徽县申报国家级“秸秆养牛示范县”项目成功，2002 年徽县被确定为国家级秸秆养牛示范县。建成暖棚圈舍 571 座 1520 间，建成青贮池 122 个 12400 立方米，青贮玉米秸秆 15630 吨；新增暖棚圈舍 365 座 1021 间；新建氨化池 426 个。

第三节　畜禽养殖

牛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徽县当地黄牛以耕作为主，占牛数量的 80%以上，基本不食用，山区以放养为主，川区以圈养为主。奶牛在徽县的存栏量一直很小。20 世纪 90 年代，农民主要以“二牛抬杠”的耕作方式播种生产，牛存栏量基本每年保持平衡状态。2006 年前后，微耕机普及应用，畜牧产业不断转型升级，部分乡镇建起集约化规模化的养牛场，主要以西门塔尔、秦川牛为主要品种。金牛公司最多存栏达到 730 头。

1990 年后，随着人工授精技术的推广和应用，肉牛品种不断增加，主要以当地黄牛、秦川牛、西蒙塔尔、利木赞、皮埃蒙特等外来引进品种为主，共发展肉牛人工授精站点 18 个。直到 2003 年左右，由专业人工授精技术员开始上门服务，人工授精技术才开始普遍应用。2015 年底，全县牛存栏共 1.2 万头，主要以肉牛养殖为主。精准扶贫开始后，对部分贫困户养殖肉牛每户给予 5000 元补贴资金。

1995 年，改良黄牛冻精人工授精技术，启用细管冻精配种，效果良好。1999 年，徽县启动三元杂交牛推广，设点 9 个，授配皮埃蒙特冻精 71 头、西德黄冻精 32 头、加系利木幸冻精 46 头、短角红冻精 159 头。2003 年确立了“犍牛换雌牛、母牛一齐留”的方略，购进陇南黄母牛 3120 头，购进秦川适龄母牛 185 头、二元母牛 132 头，提高了母牛比例。县畜牧中心与省家畜改良站联合实施了黄牛胚胎移植工作，共移植胚胎 13 头，受胎 5 头。新增黄牛冻配点 3 个。

马属动物　包括马、骡子、驴。骡子主要分布在交通不便的村庄。20 世纪 90 年代，骡子是徽县矿山生产和百姓生活的重要交通运输工具。进入 21 世纪，各山区开辟修路，逐渐由机动车辆代替了骡子的功用。马、驴、骡等在徽县数量很少。



榆树乡杨河村养猪场圈舍之一　（陈宝军　摄）

羊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徽县主要有关中奶山羊、南江黄羊、小尾寒羊、波尔山羊、土山羊等品种，奶山羊主要以产奶为

主。2000年以后，饲养20—30只的散养户逐渐增多。

猪 20世纪90年代，徽县以散养黑土猪为主。2003年调进大约克、长白、杜洛克良种公猪61头，投放全县18个乡镇，开展猪常温人工授精，授配母猪3054头。20世纪80年代，徽县试行生猪人工授精技术，效果不明显。90年代，一些致富能人从外省学习技术后，在自家的养猪场初步取得成功。2006年，生猪人工授精技术开始推广，每个乡镇均设立了常温人工授精点，此后几年生猪人工授精配种技术在徽县大面积推广。到21世纪初，开始在伏家镇、泥阳等乡镇建起了规模化养猪场，之后在榆树、嘉陵、栗川、银杏树、江洛、城关等乡镇建起了规模化生猪养殖场，主要以长白、杜洛克、大约克猪品种为主。2013年，徽县畜牧兽医局开始实施生猪良种补贴项目。2011年，为鼓励和支持农户加大能繁母猪的饲养量，国家对每头母猪给予100元的补贴。同时，给能繁母猪实施买保险，保费60元（养殖户12元，财政补贴48元），对死亡的能繁母猪保险公司每头赔偿1000元。

鸡 品种有乌鸡、来航鸡、狼山鸡、九斤黄、星杂288、伊沙褐、桃园鸡、固始鸡等。其中来航鸡、狼山鸡都是产蛋高手，主要分布于徽县的高山地区。20世纪90年代初，鸡以散养的模式自繁自养，每窝孵出8—14只小鸡。90年代中后期，随着人工孵化机的引进和发展，一次孵化雏鸡几十到几百只不等。同时规模化养鸡在伏家镇、栗川等北部乡镇逐渐建立起来。进入21世纪，规模化的养鸡场在各乡镇建立起来。

鸭、鹅、鸽 20世纪90年代后，由于河、塘、溪水逐年减少，鸭、鹅数量也逐年减少。截至2015年，仅部分农村农户零散饲养。徽县鸽子数量也较少，主要以观赏和个人兴趣爱好而饲养。

特种动物养殖 徽县境内养殖的特种动物有獭兔、珍珠鸡、火鸡、林麝、蟾蜍、黄鳝、甲鱼、牛蛙、土元、鹌鹑等。2010年以后逐渐在徽县兴建起土元、牛蛙、獭兔、鹌鹑等特种动物的经济化小规模养殖场；泥阳镇等地方有农户兴办鹌鹑养殖场，以产鹌鹑蛋为主。

第四节 水产养殖

水产环境概况 徽县境内可开发利用冷水资源面积4013亩（其中高桥900亩，麻沿河798亩，江洛260亩，柳林195亩，水阳100亩，大河店300亩，嘉陵480亩，虞关180亩，榆树800亩），发展冷水鱼养殖条件优越。水生浮游动植物丰富，浮游植物以绿藻、蓝藻、小球藻、小三毛金藻、褐藻、裸藻等为主，浮游动物以轮虫桡足类、枝角类、摇蚊幼虫、红虫等为主，广泛分布的浮游生物为野生鱼类提供了丰富的天然饵料。



虞关乡山岔村冷水鱼养殖 （高 琼 摄）

水生动物主要有细鳞鱼、鲤鱼、鲫鱼、鲢鱼、鳅科鱼类、土种鲶鱼、土种虾、土种鳖、黄鳝、嘉陵颌须鮈、蛙类等；有少量大鲵、水獭、龟、鳖、裂腹鱼等珍稀水生野生动物。嘉陵江及其上游的永宁河、通中河、白家河、徐沟河，是裂腹鱼及其他鱼类栖息繁衍的良好场所。每年3—5月有大批裂腹鱼

自嘉陵江逆流而上，至永宁河、通中河、白家河洄游索饵、栖息、产卵、繁殖，嘉陵江及其流域裂腹鱼种群数量较大。

人工养殖　徽县渔业人工养殖品种主要有草鱼、鲤鱼、鲫鱼、鲢鱼、鳙鱼、鲂鱼、鲶鱼、甲鱼、虹鳟鱼、大鲵、鳜鱼等10多个品种。1990年前后，全县水产养殖业进入人工精养阶段，引进武昌鱼并人工繁育孵化成功。在水阳乡、柳林镇开展甲鱼人工养殖，银杏树乡、江洛镇开展黄鳝人工养殖，伏家镇开展稻田养鱼。

2000年底，全县养鱼乡镇13个，养殖户110多户，各类水产养殖面积发展到533.7亩，成为陇南市池塘养鱼规模最大的县。水产品产量达到223.7吨，渔业产值300多万元。冷水特种水产养殖业也有了零的突破，在高桥乡徐沟村建立国家二级保护珍稀水生野生动物大鲵人工驯养繁殖基地，养殖品种由起初单一的"四大家鱼"发展到以名特优养殖品种为主的12个以上品种，金鳟、虹鳟、鲟鱼等名贵品种在徽县开始养殖。

2015年，徽县有常规养殖池1040亩，年产量420吨，产值800多万元。冷水鱼养殖面积3000多平方米，分布在虞关乡三岔村、嘉陵镇严坪村、高桥乡徐沟村，年产量3万斤，产值达120万元。大鲵养殖7户，养殖面积2000平方米，种鲵养殖量2114尾。开发模式有鱼鳖混养、鱼鸭混养、稻田养鱼、流水养殖、庭院养殖、标准化池塘养殖、沟溪流水仿生态养殖。

基地建设　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银杏树乡银杏村、马庄村、高墙村建设商品鱼养殖基地，养殖面积150亩，养殖户38户，平均亩产750公斤，采用80∶20养殖模式，以草鱼为主养品种，搭配养殖鲤鱼、鲫鱼、鲢鱼、鳙鱼、武昌鱼等，亩均产值15000元，亩纯收入8000元。

2013年，虞关乡未子村群众(个人)投资300多万元，在八渡沟建成徽县规模最大的大鲵仿生态人工驯养繁殖基地。

2015年建设水阳乡峰崖水库渔业养殖基地。养殖面积35亩，集鱼种生产、商品鱼养殖及销售、休闲渔业、餐饮观光、养殖示范为一体，年产商品鱼3万公斤以上，年综合收入达到50万元以上，纯收入达到20万元以上。

第五节　中蜂养殖

中蜂养殖是徽县农村群众的传统副业之一，养殖规模较小，多为土蜂，利用家庭院落、山崖洞窟放置蜂箱。2015年，徽县有中蜂3万多群，主要分布在北部麻沿河、高桥、榆树、江洛等乡镇和南部嘉陵、大河店、虞关等乡镇。活框科学饲养率达70%—75%，居全省之首。徽县蜂种资源丰富，野生蜂较多，西方蜜蜂养殖相对较少，约5000群，以转地放蜂为主。榆树乡苟店村、嘉陵



蜂箱置于树上的中蜂养殖　　(何　方　摄)

镇严坪村东沟峡社等是中蜂养殖较早、较好的村组，形成以规模化养殖中蜂的专业村（养蜂1000群以上）和专业户（50群以上）。嘉陵镇严坪村东沟峡村民小组11户人家，中蜂活框饲养达1800多群，家家养蜂，户均收入5万多元，达到了小康水平。养蜂成为农户家庭收入的主要来源，养蜂也成为徽县许多村庄发展乡村经济的支柱产业。

2012年，徽县锦绣中华蜜蜂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与南京九蜂堂达成“德米特”认证意向，于2014年在虞关乡山岔村梁沟社建立“德米特”中蜂养殖基地。“德米特”组织特别顾问、英国著名自然养蜂组织驻瑞士特别工作组主席马丁先生（Martin Dettli）多次来徽县考察认证。

第六节　动物防疫

畜禽传染病　1990—2015年，徽县发生的动物传染病有猪瘟、蓝耳病、伪狂犬、布鲁氏菌病、猪丹毒、狂犬病、鸡新城疫、禽霍乱、奶牛结核病等11种，危害严重。2015年，伏家镇一家养殖场发生高致病蓝耳病、猪瘟、伪狂犬病混合感染重大动物疫情，县政府组织农牧、公安等相关部门进行紧急免疫注射和扑杀工作，扑杀444头猪，及时消灭疫情。

猪瘟　在徽县点状发生，常有生猪整圈全部死掉的现象发生。对养殖业危害严重，多年来由于防疫工作的加强，病势有所减少。

布鲁氏菌病　1990—2015年，全县有计划地开展布鲁氏菌病疫情摸底调查，经采用血清平板凝集实验共检疫家畜18870只，检出阳性61只，有关部门立即采取措施，组织人员对染疫牛羊及时进行扑杀无害化处理，防止疫情传播。江洛镇、城关镇、伏家镇检测出发病家畜。

蓝耳病　又称猪繁殖与呼吸道综合征，是一种高度接触性传染病，呈地方流行性。母猪流产率达50%—70%，死产率达35%以上，木乃伊达25%。部分新生仔猪表现呼吸困难、运动失调及轻瘫等症状，产后1周内死亡率高达40%—80%。

狂犬病　1992年，嘉陵镇发生狂犬病，县政府组织农牧局、公安局进行紧急免疫注射和扑杀工作。

雏白痢　主要感染一到两周龄的小鸡，发病和死亡率很高，全县各地均有发生。

家畜寄生虫病　徽县家畜体内外寄生虫有57种，其中危害大家畜的有29种，其优势虫种有毛圆线虫、肝片吸虫、指形长刺线虫、矛形腹腔吸虫和蜱虫。危害羊的有15种，其优势虫种有肝片吸虫、捻转胃虫、钩虫、结虫、腹腔吸虫。危害猪的寄生虫有7种，其优势虫种蛔状线虫感染率在90%以上，但危害程度低。危害家兔的寄生虫以兔球虫较为普遍。危害家禽的寄生虫以毛虱、球虫病最为常见。

中毒性疾病　有青冈叶中毒、有机磷农药中毒、食盐中毒、亚硝酸盐中毒、呋喃类药物中毒、蛇毒中毒等。每年春季在南北山区都有牛羊采食青冈叶中毒的现象发生。

家畜普通病　徽县常见的各种动物普通病包括：牛有牛瘤胃鼓气、前胃迟缓、瓣胃阻塞、牛创伤性网胃心包炎；猪有仔猪黄白痢、仔猪水肿病；鸡有鸡痘。

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正式实施，徽县开展动物防疫法宣传活动，并按照法律规定实施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扑灭和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等工作。

1999年，徽县设立甘肃省徽县公路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站。

2000年，徽县设立徽县国家级动物疫情测报站，2001年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

2008年开始，冷链体系建设项目在徽县实施。徽县成立徽县重大动物疫病防制指挥部，由分管农业的副县长任指挥长，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徽县畜牧中心。

2014年开始，将全县村级动物防疫员报酬（工资）纳入财政预算，由县财政统一发放。

徽县开始实行动物防疫承诺制，由畜牧兽医局和各规模养殖场主签订动物防疫承诺书，变被动免疫为自觉做好动物疫病免疫。

徽县每年开展春秋两季畜禽集中免疫和防疫监督检查，并采样进行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

第五章　农业农村经济管理

第一节　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

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和相关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地方实际，先后出台了《徽县村级财务规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办法》《农村民主理财有关规定》《徽县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办法》《徽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办法》《徽县进一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实施意见》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创新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方式，在村级实行“四议两公开”、民主理财等一系列管理方式。

村级集体资产　2003年，造册登记的土地资源面积有213.5万亩，其中，耕地42.6万亩，林地123.2万亩，草地1.7万亩，四荒地面积29万亩，滩涂、水面面积4万亩，其他面积13万亩。村集体资产5122.01万元。

2010年，村级清产核资，涉及213个村，资产总额14468.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4030.01万元、应收款项610.41万元、固定资产10432.59万元。清查农村集体资源总面积392.4万亩，其中集体所有农用耕地总面积63.5万亩、林木面积294.4万亩、其他面积13.4万亩、建设用地等面积21.1万亩。

村级财务管理　2003年实行村级财务规范化建设，全县15个乡镇全部在乡镇农经站成立村社账委托乡（镇）代管办公室，有固定办公场所，明确了43名委托代理会计，负责农村资产及财务管理的具体事项。全县213个村943个合作社集体财务全部纳入乡镇农经站代理会计核算管理。

2011年，全县乡镇农村集体“三资”监管代理服务中心共代管村集体资金4640.41万元，资产10432.59万元，资源性资产面积392.4万亩，其中集体所有农用耕地总面积63.5万亩、林木面积294.4万亩、其他面积13.4万亩、建设用地等面积21.1万亩。

2014年，创建农村集体“三资”信息化管理工作平台。至2015年，全县完成6个乡镇90个村432个村民小组的三资网络平台建设工作任务。

村级财务审计　1999年6月开始农村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审计的主要内容包括农村经济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财经法规执行情况、集体资产处置、债权债务管理、土地发包承包、专项资金管理、财务公开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各方面问题。

第二节　农村土地承包与流转

土地承包　1990年10月，甘肃省委、省政府确定徽县为全省农业承包合同管理三个试点县之一，县、乡建立由农业、纪检、司法、财政、国土、农经等部门组成的徽县农业承包合同管理委员会及仲裁委员

会，负责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

1990 年试点后，徽县农村于 1991 年签订了第一个五年（1991—1995 年）农业承包合同 4.2 万份。1996 年签订了第二个五年（1996—2000 年）农业承包合同 4.3 万份。

1999 年，徽县在伏家镇李庄村进行土地承包“大稳定、小调整”试点工作，出台了实施意见，对徽县人地矛盾突出村社的农民承包地进行小调整。

2001 年 6 月 16 日，召开全县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各乡镇于 9 月 12 日前完成农业承包合同换签工作。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和“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大稳定，小调整”的基本原则，签订 30 年不变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承包期限为 2001—2029 年。共计签订合同 4.39 万份，占总农户数 4.47 万户的 98.40%，全县适合实行家庭承包的 41.96 万亩耕地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4.25 万本。第二轮土地承包中预留机动地 7515 亩，占总承包面积的 1.8%，徽县第二轮土地延包于 2003 年完成。

2014 年，在江洛镇、银杏树乡整体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2015 年开始整县推进，全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全面展开。9 月 12 日，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和美丽乡村建设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在徽县召开。

土地流转　2011 年 4 月，成立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建成徽县农村土地流转服务大厅。15 个乡镇成立农村土地流转服务站，213 个村建立土地流转服务点，配备 213 个村级土地流转员。农村土地承包耕地面积 41.5 万亩，承包经营农户 4.4 万户。截至 2015 年底，参与土地流转的农户 2.78 万户，占土地承包经营总农户的 63.3%；土地流转面积 15.65 万亩，占承包耕地总面积的 38%。

2012 年 5 月，甘肃省农村土地流转暨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工作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农村产权确权抵押交易　2015 年 9 月，成立徽县农村产权确权抵押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年底，全县累计发放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共 3 笔，贷款总金额 517.5 万元，抵押流转土地面积 4322.8亩。

第三节　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2005 年制定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规划，成立以县委书记为组长的领导机构，各乡镇成立组织机构。县政府与各乡镇签订 2005 年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责任书，此项工作正式纳入县乡村干部年终考核内容。

2015 年底，全县累计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 663 家，其中当年新增 71 家，成员 11870 人，资产总额 13.4 亿元，辐射带动农户 2.95 万户。按行业划分涉及种植业 93 个、林业 192 个、畜牧养殖业 350 个、渔业 9 个、服务业 6 个、其他行业 13 个。建成省级示范社 11 个、市级示范社 18 个、县级示范社 50 个。有注册商标 21 个，绿色产品认证 3 个，中药材 GAP、GMP 认证各 1 个，荣获全省百强合作社称号 1 个，合作社有经营实体的 36 个，在大中城市设立营销窗口和参与农超对接的 1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土地流转的有 58 个，流转土地面积 2.86 万亩。

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三农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06年，位于徽县伏家镇伏镇村。前身为徽县三农良种畜禽繁育基地，2007年8月更名为徽县三农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2014年5月认定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亚辉家畜改良农民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08年10月，有成员32人，主要从事生猪常温人工授精、黄牛人工冻配、提供常温良种猪精液、人工授配技术培训等业务。2014年11月认定为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兴健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09年1月，位于徽县银杏树乡银杏村，主要从事订单药材种植、采集、饮片炮制加工销售。2011年11月认定为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农兴生宝养殖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09年3月，位于榆树乡杨河村，主要从事家禽家畜繁育、养殖、销售，农副产品购销等业务。2015年10月认定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雪雄千亩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09年6月，位于徽县栗川乡，有成员56人，员工82人，主要从事城市园林绿化、设计、修建改造绿化工程。2014年5月认定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共邦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10年5月，由高桥乡黑松村支部书记罗共帮发起并为法人。有成员80人，主要从事生态苗木、经济林苗木和城镇绿化类苗木的生产、销售，开展技术、信息服务和承建生态建设工程等业务。2013年，合作社育苗总面积达到2600多亩，主要繁育白皮松、落叶松、油松、华山松、侧柏、七叶树、核桃等十几个苗木品种。2015年10月认定为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恒达生态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11年4月，位于大河店乡。有成员5人，主要从事家禽（以黄毛乌鸡为主）饲养、良种鸡苗繁育等相关生产，获得无公害产品认证和无公害产地认定。年繁育养殖黄毛乌鸡2万只左右，繁育鸡苗20万只，产蛋18万枚。2014年5月认定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徽县兴农桑蚕农民专业合作社 成立于2011年4月，筹资600万元，有成员55人，位于栗川乡闫庄村。主要从事桑蚕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繁育和推广，优质蚕茧生产、收购、加工和销售，蚕药具购销，桑蚕系列新产品的开发等。2014年11月认定为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第六章　扶贫开发

第一节　机　构

2001年以前，徽县无专门的扶贫开发工作机构，该项工作主要由民政局承担。2001年8月，徽县被甘肃省人民政府列为中国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扶贫项目县。9月3日，徽县县政府成立了中国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徽县领导小组，下设项目办公室。2002年4月，徽县成立了8个世行项目工作站，站长由乡(镇)长担任，副站长由分管的副乡(镇)长担任。

2002年4月16日，单独设立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和中国西部扶贫世行贷款项目徽县办公室，将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从民政局分离出来，县扶贫办和世行项目办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块牌子，事业单位，科级建制，定编制5名。扶贫开发办公室主任兼任中国西部世行贷款项目徽县办公室主任，同时两个办公室各设一名副主任。

2010年10月15日，确定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为徽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行政单位。内设人秘股、计划财务股、项目管理股、外资项目股、信息统计股5个股室，编制10人，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中国西部扶贫世行贷款项目徽县办公室，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县扶贫办公室，核定编制9名，其中副主任2名，主任由扶贫办主任兼任。2012年1月12日，中国西部扶贫世行贷款项目徽县办公室增加编制12人。至此，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和中国西部扶贫世行项目徽县办公室编制共有31人。

2012年3月9日，徽县15个乡镇配备了扶贫工作站站长、副站长、专干。

2013年10月26日，成立徽县扶贫互助资金管理中心，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主任由县扶贫办主任兼任，配备副科级专职副主任1名。

徽县扶贫办公室原在东街12号县政府旧院内西侧民政局办公楼上。2012年底至2015年底，因政府院内旧办公楼拆除，临时搬迁到滨河路南段原甘肃洛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大楼。

第二节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工作

2001年8月29日至31日，徽县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管理人员参加了甘肃省扶贫(项目)办在天水市北道区召开的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项目新增项目准备工作培训会议。10月，徽县从农牧、水保、水电、计划、财政等单位抽调技术人员，深入全县农村贫困地区进行调研，编写了《徽县西部扶贫世行贷款项目可研报告》。10月27日至30日，省扶贫(项目)办、世界银行联合在天水市召开了西部扶贫世行项目调整项目可研报告评审会，世行7位专家对徽县的世行项目可研报告进行了评审，对报告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2001年，徽县扶贫(项目)办修改了《徽县西部扶贫世行贷款项目可研报告》，经省项目办

审查通过，正式立项。徽县的麻沿河、榆树、栗川、永宁、大河店、水阳、东关、虞关8个乡61村被列为世行项目乡村，总投资2776.03万元，其中世行贷款1433.4万元（172.7万美元）、国内配套1342.63万元。全县项目设置有土地与农户开发、灌溉与梯田、农村基础设施、机构建设与项目管理等4个分项目，分种植天麻、柴胡、日本落叶松、人工种草，养殖母牛、母羊，支持服务、治河增地、管网供水、乡村公路、机构建设与项目管理等11个子项目。

2002年4月19日，陇南地区扶贫办副主任带领相关专业人员到徽县，召开了徽县扶贫世行项目启动培训会。全县8个项目乡（镇）工作站站长、副站长、专干共32人参加了培训，徽县世行项目正式启动实施。

2002年4月25日，召开了世行项目技术人员培训会，会后8个项目乡专干运用参与式方法选择了项目户。全县共选择出4564户贫困人口作为世行项目农户，给每户项目农户发放了《徽县世行项目实施技术标准》。

徽县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每季度举办一次项目管理培训班，对乡（镇）工作站站长、副站长和专干进行项目管理培训。县世行项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选派技术人员分赴项目乡镇，对项目农户进行实用科学技术培训。徽县世行办编写印发了《基层工作手册》和《世行项目操作程序》，项目乡（镇）和业务部门领导、乡（镇）工作站成员人手一册，对世行项目的基本要求、操作程序、技术标准、债务承担等进行宣传。2003年初，由县项目办、财政局协商制定了《徽县世行贷款项目回补资金管理办法》。县委办、县政府办、县世行办、县财政局、县信用联社等单位组成联合工作组，每季度对各项目乡（镇）的项目规模、配套资金、回补资金发放、乡镇财务账等进行督查。

2005年11月23日至25日，世界银行检查团对徽县的世行项目进行检查，采用入户访谈、召开汇报会、与徽县成员单位负责人座谈等形式进行。徽县的世行项目被评为“满意”项目。

2006年9月1日至2日，世界银行检查团在国家扶贫办公室外资中心副主任夏更生，甘肃省扶贫办公室副主任、扶贫外资项目管理中心主任任燕顺的陪同下，对徽县的终评验收工作进行检查，并通过了世行的检查验收。

第三节　参与式扶贫

20世纪90年代，徽县的扶贫开发工作通常是政府部门指定项目，干部指挥农民去干。进入20世纪后，徽县在六年多时间里逐步探索总结出一种允许贫困农民自己选择并实施扶贫项目的“参与式整村推进扶贫”新模式。

2002年底，麻沿河乡麻安村被确定为全省参与式扶贫整村推进示范村。徽县扶贫（项目）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从县扶贫（项目）办、交通、计划、财政、农牧、水利等部门和麻沿河乡政府抽调业务骨干和农业科技人员，于2002年12月3日到麻安村，与驻村干部、村干部、党员代表、妇女代表、贫困户代表和致富带头人一起召开预备会和座谈会。调查了解麻安村的基本村情、社情，掌握了基础数据，麻安村党支部、村委会邀请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扶贫工作的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和县扶贫（项目）办、财政局、农牧局、林业局、水利局、计划局、交通局、妇联以及麻沿河乡党委、乡政府、乡妇联的

主要负责同志，在麻安村小学召开了全体村民大会，选出了麻安村项目规划实施小组和5个项目能力建设小组。规划人员通过论证，筛选编制出《麻安村参与式扶贫整村推进脱贫致富小康规划（草案）》，该规划公示无意见后，上报到县扶贫领导小组和县扶贫（项目）办，进行讨论酝酿，增加了部门配套项目和投资，最后上报陇南地区世行办公室和甘肃省项目办公室立项审批。通过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和实施小组会议，同意县上确定的4个财专配套项目中的乡村公路、治河增地、村小学及多功能培训室项目，分别由县交通局、水利局、城建局、教委等部门协助搞好设计，需要由群众投工投劳的由村实施小组和各分项目能力建设小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法组织群众投工投劳；无法投劳的物资和需要工程队施工的由县扶贫办牵头会同乡政府、村实施小组成员、能力建设小组成员及有关业务部门进行询价采购、招标实施，并在询价文件中提出中标方必须无条件地吸收麻安村该项目能力建设小组人员到该项目工地打工，同时代表甲方对工程进行全权监理。

徽县扶贫（项目）办设立麻安扶贫示范村建设资金专户，对所有进入专户的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封闭运行管理。在麻沿河乡扶贫（项目）工作站设立了分户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资金的申请、支出、报账、公开等方面都由各有关方面进行审查。

截至2008年，全县“参与式整村推进”新模式实施项目村28个。截至2015年，全县参与式整村推进新模式实施项目村88个，全县所有贫困村都实施了此项目。

第四节　文池模式

从2002年底开始，徽县在探索和实践中，摸索出了“文池村扶贫发展基金会”管理使用扶贫资金的模式。

2006年4月，甘肃省扶贫办将徽县大河店乡文池村确定为村级扶贫发展基金试点村。徽县扶贫办、大河店乡党委、乡政府和有关站、所、文池村干部群众及县直相关单位，先后成立了文池村扶贫发展领导小组和指导小组，了解和掌握文池村群众脱贫致富急需资金，而银行贷款程序复杂，村民贷款不方便，借款收回困难等情况，以及村民希望成立村基金会的愿望。

同年4月15日至20日，领导小组和指导小组协助召开文池村两委扩大会议，帮助制定了工作方案。提出文池村扶贫发展基金会的章程主体框架，内容、性质、借款范围、额度、期限、使用费率、组织机构框架等，组织所有两委班子成员及村民代表共同起草了章程初稿。制定了《管理人员选举办法》



2007年7月，非洲官员在文池村参观　（马少杰　摄）

草案，对村扶贫发展基金会确定的管理人员进行两次公示后确定，后根据群众意见又进行了修改完善。2006年5月6日召开动员大会，予以正式确定。选举产生了村基金管理委员会，在县民政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营业证、法人资格证等证件，依照规定刻制了管理委员会专用印章。在乡镇信用社开设专门的银行结算账户，将管委会主任、会计、出纳的印章到乡镇信用社留备用鉴。

大河店乡政府、徽县扶贫办审查认可后，分批将甘肃省下拨的10万元试点基金和县财政的借款、世行贷款、产业化捆绑资金等近50万元全部拨付给文池村基金会。村管委会法人代表与徽县扶贫办、大河店乡政府签订了资金使用和管理责任书。管委会人员以入股方式交纳了2000元的风险抵押金。

文池村基金会规定了借款具体金额及周期。村管委会向每位农户发放了借款信用证，制定了信用度评定办法，对全村每位农户都评定了信用等级，建立了信用档案。采取提取20%的风险基金、五户联保、每月向群众公示借款和收款情况、公示账册、由互助小组长跟踪监测并每月上报、借款实行整借零还、管理人员每人交纳2000元的风险抵押金、管委会公章和主任印鉴、出纳和会计印鉴分别保管等措施，防范资金使用风险。

在资金的使用上，县扶贫办和文池村管委会签订了资金使用协议，协议中大河店乡政府为签证单位。村基金会的业务由县扶贫办和大河店乡政府负责指导，财务监管由大河店乡财政所负责，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实行月报表制度，每月月底由文池村基金会向县扶贫办和大河店乡财政所上报一次月报表，乡财政所按月报表进行检查，每月召开一次村民代表会，通报财务情况，每年年底邀请县审计局进行一次审计，并向全体村民公示审计结果。

文池“村级扶贫发展基金”在全县推广后，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其他乡镇村庄名称变为“村级互助资金”，文池村仍沿用“扶贫发展基金”。扶贫互助资金性质为“民管、民借、民用、民享”，使用原则为“有借有还、诚信用资、滚动发展、公平使用”。互助资金项目与整村推进项目相结合，探索实行“整村推进＋互助资金＋互助社＋农户”的运行模式，培育发展增收产业，巩固整村推进项目村。

这种资金管理模式称为“文池模式”，徽县成为村组扶贫资金运用的成功典型。2007年7月19日，国务院扶贫办国际扶贫培训中心组织非洲16个国家的31名官员，在省市领导的陪同下到徽县文池村进行考察学习。9月，甘肃省扶贫办和陇南市政府先后在文池村召开了现场交流会。

至2008年，全县在28个村推广使用这种新模式。至2012年12月底，全县共在10个乡镇的39个重点贫困村成立了村级扶贫互助社，占全县67个贫困村的58%。项目村总户数5967户23218人，其中贫困户3831户；入社农户5773户，其中贫困户3724户。截至2013年底，全县有46个村级贫困村互助资金组织。截至2014年底，全县有67个扶贫互助社，达到了贫困村全覆盖。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成立110个扶贫互助社。

第五节　其他扶贫方式

整村推进及连片开发　截至2013年，全县共实施整村推进和整乡推进连片开发示范点49个村。通过实施新修乡村公路、改灶、改炕、改厕、危房改造、修建沼气池、河堤等基础设施项目；种植优质核桃、优质牧草、中药材，购进良种母猪、母牛等产业扶贫项目；购买发放聚光型太阳灶、技能培训、“两后生”培训

等科技项目。连片开发示范点建设的49个项目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村容村貌发生了变化，困扰贫困乡村多年的行路难、吃水难、上学难、就医难、发展难等问题得到解决。

2012年，徽县筹资3098万元实施了7个整村推进和1个整乡推进项目。

2013年，投入1700万元，规划了永宁镇高山村、水阳乡南山村、麻沿河乡屈兰村等8个整村推进和1个整乡推进项目。在整村推进项目建设中，与新农村示范长廊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配套投资606万元，修整硬化村、社、组道路24.64公里，危旧房改造50户，修梯田3000亩、人饮工程2处。

2013年12月，麻沿河乡集中连片扶贫开发工作启动。

科技扶贫 徽县在实施扶贫项目的参与式扶贫中，一方面邀请县、乡、村技术人员对项目户进行实用技术培训；另一方面，借助省项目办派来的省农科院、草业学院等院校力量向群众传递国内国际先进技术和信息。

2002—2012年，全县共落实科技扶贫资金345万元，实施了普通技能培训、“两后生”培训、返乡农民工“回炉”培训、发放太阳灶等项目。“两后生”培训即国家对未考上初中和未考上高中，想继续上学的农村贫困家庭学生提供一定的培训，并每年资助2500元学费的扶贫方式。共培训科技示范户3762多户，开展实用技术培训9250多人次，“两后生”培训1338名。截至2013年，获得中技、中专学历和国家中级职业上岗资格证书的753名“两后生”走上了工作岗位，年人均纯收入在8000元以上。在全县共发放太阳灶12186台(套)。

2013年，共开展劳动力输转技能培训3384人次，其中农业实用技术培训1600人次、普通劳务技能培训1064人次、“两后生”及“一村一名大学生”培训720人。

产业扶贫 2002—2012年，农业产业科技扶贫实施种苗工程、种子补助工程项目，促进扶贫产业的转型升级。在支持发展产业化扶贫龙头企业上，每年投入扶贫特色产业财政扶贫资金260万元。2009年开始，徽县被省、市确定为“养牛大县”和“核桃产业大县”，徽县围绕两大支柱产业投入财政扶贫资金390万元，引进良种黄牛4250头，累计栽植优质核桃近10万株，扶持发展了金牛公司、绿草专业合作社等一批种养殖扶贫龙头企业。扶持农民发展核桃、畜牧、育苗、烤烟、蚕桑等特色产业。2013年，先后注资754万元，在永宁镇高庙村、水阳乡玉山村建成畜牧养殖基地，养牛养鸡，引进优良品种仔猪；在泥阳镇冉庄村发展银杏、核桃、红豆杉等特色产业育苗基地；在银杏树乡刘河村、峡门村建立贫困村中药材种植基地，种植天麻、猪苓等；在银杏树乡马庄村栽培代料木耳。

NGO组织扶贫 2002年12月，通过甘肃省扶贫(项目)办领导的帮助，徽县分别与澳门巴迪基金会、国际行动援助、北京富平学校等NGO组织(非政府组织)在全县开展以妇女生殖保健、能力建设、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合作行动。2003年6月和9月，徽县分别选派麻沿河乡5个村的161名妇女到天水和北京接受巴迪基金会和北京富平学校的培训。培训后，按巴迪基金会和北京富平学校的要求，协助巴迪基金会项目官员在项目村开展妇女培训工作，截至2004年底，全乡共培训妇女200多人次。

2006年，争取到国际行动援助组织投资50多万元的国际扶贫项目，用于虞关乡虞关村、许坝村，水阳乡泰山村，栗川乡尚坪村、栗亭村5个扶贫重点村。在五村设立了经济发展滚动基金，每村投资3万元，由村上自主管理，侧重贫困妇女发展经济。为栗亭村修建了一处公共洗澡堂，其余四村修建到户洗澡间；在虞关、许坝、栗亭3村实施了改造维修饮用水项目，虞关村群众出力，该资金购置材料，硬化了村组

道路2条4公里，帮助许坝村群众提高养猪技术。投资35万元，为5个村庄建立了妇女健康活动中心。

2007年，北京富平学校为徽县投资30万元，其中为文池村扶贫发展基金会投资10万元，为其他17个基金会投资各1万元，3万元用于专项培训，并于2007年、2008年两年为徽县培训妇女100多人，在北京介绍就业。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害发生后，徽县扶贫办经过由县到市、由市到省逐级申报，国务院扶贫办将麻沿河乡麻安村、永宁镇青山村列为国务院扶贫办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第二批试点村，并由县扶贫办负责制定了麻安村、青山村灾后恢复重建村级规划。2009年1月，该规划得到省扶办和国扶办的审批，下达了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计划分两批给两个村庄下达财政扶贫资金各50万元，由于两个村庄恢复重建的资金缺口较大，国扶办和省扶贫办与香港乐施会取得联系。经协商，香港乐施会同意给予麻安村和青山村各100万元项目资金的援助。

2009年4月至5月，香港乐施会副总监李念先等4人会同徽县扶贫办，邀请县交通局、水利局、林业局、农牧局、农技中心、能源办的技术人员，在麻沿河乡麻安村和永宁镇青山村对初选的道路工程、核桃种植与养牛项目、三改项目、人畜饮水项目的活动开展基础调查、社区需求评估和实际勘察，明确了乐施会所能干预的活动。2009年6月初，县扶贫办向乐施会提交了由县交通局、水利局编制的道路工程、人畜饮水工程设计报告。

由乐施会主要资助的“甘肃省徽县麻沿河乡麻安村灾后重建项目”“甘肃省徽县永宁镇青山村灾后重建项目”由徽县扶贫办于2010年3月开始实施，2011年9月结束。

第六节　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2011—2020）

2010年，县扶贫办编制申报了《甘肃南部山区特殊贫困片区（陇南）扶贫综合开发项目》，上报到国务院扶贫办。9月，国务院扶贫办下发全国下阶段扶贫攻坚11个片区县名单的通知，将甘肃省陇南市9县整体列入秦巴山片区县，徽县正式进入贫困县。10月中旬，国务院扶贫办安排了秦巴山片区规划编制工作。

2010年11月，徽县成立了徽县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编制调研工作领导小组。县扶贫办将县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基本情况表发放给各乡镇和县直相关单位开展项目申报和基本情况统计表的采集。扶贫办将上报的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徽县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及扶贫攻坚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情况涉及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产业发展项目、改善农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农村人力资源开发项目、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项目六大项，总投资513.1190亿元。

2011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了《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简称“新十年纲要”，徽县整体被纳入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片区县。徽县编制了《徽县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县级）规划》和《徽县五年基本消除贫困实施方案》。

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县级规划　徽县编制的特困片带扶贫综合开发实施方案，确定了

10个贫困片带，包括77个建制村、294个自然村，有农户10625万户、44222万人，贫困户6330万户、22919万人。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5400万元，占总投资的59%；农民增收投资7700万元，占总投资的30%；科技扶贫投资2926万元，占总投资的11%。

2011—2015年，全县10个特困片扶贫综合开发项目年度实施计划为：2012年麻沿河下河特困片带、栗川南特困片带；2012年柏垭特困片带、水阳特困片带；2013年大河店东部特困片带、榆树特困片带；2014年虞关江南特困片带、高桥和太白特困片带；2015年虞关江北特困片带、大河店西部特困片带。

2012年底，全县贫困人口为6.26万人，贫困发生率33.9%。

2013年2月3日，《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徽县)实施规划(2011—2015年)》获陇南市人民政府批复，徽县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工程启动。

2013年，徽县共争取到扶贫资金2447万元，实施整村推进10个、整乡推进1个，涉及永宁镇高庙村、秋木林村、苏沟村，水阳乡南山村、玉山村、滩店村，麻沿河乡屈兰村、郭川村，大河店乡柳树村、三泉村、硬湾村等4乡镇11村。在项目区硬化村组道路24.64公里，危房改造50户，新修梯田3000亩，人饮工程2处，养牛500头，发展苗木2666亩，建成村级互助社6个，贷款贴息450万元，实施“两后生”培训720人、普通技能培训1197人次，实用技术培训1800人，科技培训1750人，地膜覆盖技术推广18500亩。

2013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2万人，贫困发生率22.78%。

第七节　精准扶贫

2014年，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开始确定精准扶贫战略。改变过去“大水漫灌”式的扶贫形式，精心分析致贫原因，精准配置扶贫资源，瞄准最贫困的乡村和最困难的群体、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实施“连片开发、移民搬迁、产业支撑、金融支持、就业培训”五种扶贫模式。把麻沿河流域作为扶贫开发的主要区域，实施交通通畅、流域治理、危房改造、移民搬迁、产业培育、素质提升“六大工程”。启动实施麻沿河、虞关特困片区连片开发扶贫攻坚项目，项目以扶持贫困农户发展特色种养业及改善基础条件为主要内容。麻沿河特困片区连片开发扶贫攻坚项目涉及麻沿河乡党政、王集、河西、胡广4村，整合各类资金6226万元，新修梯田937.5亩，硬化村组道路32.12公里，发展育苗1620亩，养牛186头，建立扶贫互助社3处，培训贫困群众620人次。虞关特困片区连片开发扶贫攻坚项目涉及大河店乡腰庄、白崖、余家沟，虞关乡许坝村、穆家沟5村，463户1892人，整合各类资金6296万元，新修梯田1562.5亩，硬化、沙化村组道路65.24公里，发展育苗2160亩，栽植核桃1800亩，养牛248头，建立扶贫互助社4处，培训贫困群众850人次，新建人饮工程6处，投资达180万元。

2014年底，全县共有贫困人口2.95万人，有贫困村88个，贫困发生率15.67%。

特困片区精准扶贫　全县70%的贫困村和40%以上的贫困人口集中在南北两个特困片区。北部特困片区包括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江洛镇4个乡镇，南部特困片区包括虞关乡、大河店乡、嘉陵镇3

个乡镇。2015年启动南部片区扶贫攻坚行动，出台了《徽县南部片区扶贫攻坚方案》，在各类项目安排中，向南部特困片区倾斜。全年实施整村推进项目11个，主要集中在南北两个片区，种养业项目、互助社和科技培训等到户到人，项目基本做到了项目村贫困户和贫困人口全覆盖。为31个村硬化村组道路140.54公里，全面完成2处人饮工程，危房改造108户。

2015年7月，制定出台了《徽县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实施意见》及19个精准扶贫专项配套方案。

全县确定了88个贫困村，2.95万人口。每个贫困村有一个陇南市属单位和一个县直单位联系，同时还配了1名第一书记，由县直单位领导干部担任。印制和发放了《扶贫手册》，将贫困户8211户、贫困人口29543人的家庭状况、贫困原因、收入来源、帮扶计划、脱贫时限等信息录入“建档立卡信息采集系统”，建设精准扶贫大数据平台。

全县各单位实施精准扶贫工作，在县直单位联系帮扶的同时，还确定了1至数户企业帮扶。

2015年，按照省上要求，对全县88个贫困村和贫困人口大于100人的60个非贫困村制作了“853”挂图，即精准脱贫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做到“8个准”，每个贫困村要制定作战“5张图”，每个贫困户要落实“3本账”。

2015年，全县共有贫困人口2.55万人，贫困发生率13.54%。

附：徽县88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名单

虞关乡8个：山关村、芋滩村、山坪村、仁山村、八渡沟村、许坝村、山岔村、穆家沟村。

大河店乡14个：三泉村、青泥村、文池村、火石村、老庄村、上山村、下山村、硬湾村、小河村、大地坝村、余家沟村、腰庄村、白崖村、小地坝村。

嘉陵镇8个：大山村、稻坪村、铁山村、三联村、庙垭村、黄桥村、大滩村、周嘴村。

麻沿河乡10个：河西村、王集村、新坪村、麻安村、党政村、郭川村、胡广村、屈兰村、牡丹村、熊北村。

榆树乡8个：火站村、山王村、东坡村、苟店村、石碑村、王庄村、高峰村、榆树村。

高桥乡5个：李坪村、木瓜村、郭台村、王湾村、梨树村。

江洛镇9个：刘坝村、赵河村、邱张门村、大岭村、徐杨村、沿川村、石头坪村、立斗村、庄窠村。

永宁镇3个：高山村、庙湾村、张沟村。

柳林镇5个：庙坪村、洛坝村、杏树村、沙坝村、姚庄村。

水阳乡5个：水莲村、泰山村、新柳村、刘沟村、牟坝村。

栗川乡3个：龙洞村、范山村、石沟村。

城关镇1个：王庄村。

伏家镇3个：西沟村、西厢村、豆坪村。

银杏树乡3个：高山村、关坡村、庆寿村。

泥阳镇3个：朱阳村、郑垭村、成庄村。

第四编

国土资源管理　林业

第一章　国土资源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国土资源局　在徽县国土资源局未设立之前，全县的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分别归县土地管理局和县地质矿产局管理。2003 年 5 月，徽县土地管理局与徽县地质矿产局合并为徽县国土资源局，内设人秘股、耕地保护与土地利用股、土地规划与地籍管理股、矿产资源管理股、地质灾害防治股、测绘管理股、监察与信访股 7 个职能股室。主要承担全县土地管理、矿产资源管理、测绘管理、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职责。下设徽县国土资源执法大队、国有土地管理所、土地估价事务所、土地收购储备中心。2013 年 8 月，县矿产品管理办公室归口国土资源局管理。2015 年底，全局共有职工 93 名，其中科级干部 19 人。

徽县地质矿产管理局　1993 年 2 月，徽县矿业管理局更名为徽县地质矿产局。2003 年 4 月撤销，后并入新组建的国土资源局。

徽县矿产品管理办公室　简称“矿管办”，1995 年 6 月成立，正科级建制，编制 10 人，事业单位。为县政府直管部门，人员从工商局、地矿局、乡镇企业局选调，编制和供给属原单位。原设置的检查总站和稽察队按建制划归矿管办，原编制和开支渠道不变。矿管办代表县政府对全县的矿产品运销进行监督、检查、收费、办理购销合同鉴证和报表上缴等工作。

徽县国土资源执法大队　20 世纪 90 年代成立徽县土地执法大队、地质矿产监测队，副科级建制。2007 年 6 月，徽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发文成立徽县国土资源执法大队，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国土资源局，核定副科级领导职数 3 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27 名。同时撤销县土地、矿产执法监测机构。

徽县乡镇国土资源所（分局）　2006 年 10 月成立城关国土资源管理分局、伏家镇国土资源中心管理所、柳林国土资源中心管理所、嘉陵国土资源中心管理所、江洛国土资源中心管理所、榆树国土资源中心管理所 6 个基层中心所（分局）。副科级建制，为县国土资源局派出机构。

徽县土地统征储备交易中心　2012 年 9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国土资源局。核定副科级主任 1 名。

测绘管理办公室　2012 年 9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国土资源局。核定副科级主任 1 名。

徽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2012 年 7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国土资源局。核定事业编制 3 名，副科级站长 1 名。

徽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　2015 年 9 月成立，在徽县国土资源局加挂徽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牌子，县国土资源局由一名副局长任局长（正科级）。在各乡镇国土资源所（分局）加挂不动产管理所牌子，各所长（分局局长）兼任所长（局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下设不动产登记管理股，同时撤销国土资源局地籍

股，其职能归并到不动产登记管理股。徽县国土资源局、房地产管理所、林业工作站部分职能并入。

徽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15年9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国土资源局（不动产登记管理局）。核定编制12名，其中主任职数1名（副科级），编制、人数分别从国土资源局下属事业单位和房地产管理所、林业工作站划转。

第二节 耕地保护与土地利用

1993年6月成立了土地统征办公室，凡单位、厂矿、企业建设用地一律由统征办公室统征后按用地单位的性质无偿划拨或有偿出让土地。各乡镇都配有1名协管员，各村有1名信息员。按照有关法规政策执行土地用途管制，对确需占用耕地建设用地的项目，落实“占补平衡”制度。

1997年5月至1998年，冻结了非农业建设占用地的审批，这期间未审批一宗占用耕地的建设项目。共审批占用非耕地建设105宗，占地16.62亩，对原定的4000片（块）基本农田进行补充，由原来的35.14万亩增加到68万亩，全年开发复垦耕地150亩，达到占补平衡。

2001年审批项目建设用地165.368亩，集体建设用地4.15亩，农民个人建房111.68亩。全年完成土地开发复耕整理260亩。地改方面，对伏家镇蔬菜批发市场建设用地进行统征拍卖，拍卖8宗，800平方米，获得土地收益72万元。对2户破产企业城关淀粉厂、凤山制药厂的国有土地资产进行评估，盘活国有土地资产310万元进行了处置，应收出让金60.66万元，经政府研究全部返还企业用于安置下岗职工。

2002年审批各项建设用地169亩，其中耕地94亩、非耕地75亩。对全县950块基本农田保护界碑进行登记，对损坏的40块进行更换，明确保护面积43.56万亩，完成土地开发整理240亩，实现了占补平衡。推行土地有偿使用，开展小宗地拍卖、协议出让等。建立土地收购储备制度，对二轻系统、部分乡镇企业、国有破产企业等6家6宗56亩重新估价依法收回。

2006年，耕地保护上，农田保有量5.4万公顷。建设用地占用了耕地83.43亩，造地93亩，占补平衡有余。申报了城市建设用地1批次3宗。在集体土地供应方面，审批农村宅基地889宗136.8亩，占用耕地213宗52.455亩。国有土地供应方面，向国家机关、城市基础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以划拨方式供应土地21宗38.48亩，其中利用原有建设用地20宗21.56亩，协议出让10宗31.47亩，出让价格141.54万元；挂牌、拍卖出让7宗48.59亩，出让价款1002.4万元；在土地清查中，回收土地出让金491.94万元。全年共出让土地17宗，面积80.06亩，出让总价1635.8918万元。同年地籍信息化数据库建成，投入运行，地籍测绘平台安装成功。

2008年，项目建设用地方面，为宝徽公司10万吨铅冶炼项目、12万吨锌冶炼项目完成了征地工作，为宝徽植物公司扩建项目提供土地14.47亩，解决宝成铁路109隧道改线用地，以及中医院、金徽酒业、城区南拓北延等项目征地问题，为新恒工贸公司生碳项目提供土地33亩，为雅龙公司银杏开发项目供地85亩。有偿出让土地6宗222.44亩。实施麻沿河乡土地开发整理项目1个，投资80万元，开发土地240亩。

2009年，全县农田保有量68万亩，基本农田65万亩，耕地占补平衡立项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4

个，投资 2126 万元，实施后新增耕地 296 亩，农村村民灾后重建 4 批次，占用耕地 327.3 亩，占补平衡结余 53.94 亩。建设用地方面，为 81 个灾后重建项目上报 4 批次 6027 亩，审批 3 批次 62 个涉及 5075 亩。农民建房上，审批农村宅基地 5142 宗 1030 亩。对征收的 226 亩土地进行了补偿安置，补偿费用 2220 万元。全年挂牌出让土地 10 宗 124.26 亩，价款 3094 万元；协议出让 1 宗 2.72 亩 65.0588 万元。

2011 年建成完善的监察体系，全县耕地保有量为 68.825 万亩，其中基本农田 65.81 万亩。实施了 5 个土地整治项目，总投资 1253 万元，建设规模 3537 亩，实施后新增耕地 1562 亩。竣工项目 2 个，总投资 368 万元，总规模 1005 亩，新增耕地 560 亩。新申报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3 个，建设规模 207 公顷，总投资 669 万元。实施灾毁耕地复垦项目 3 个，总投资 300 万元，复垦 1200 亩。新增建设用地 2922.94 亩，其中占用耕地 2806.44 亩，主要是“5·12”灾后重建项目用地和陇南市徽县伏家镇工业园区用地。完成了 10 批次 50 个灾后重建项目，总用地 2046.58 亩。农转用土地征收 20 批次，总面积 4087.23 亩，其中城市、城镇批次用地 17 批次，总面积 3970.67 亩；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及农村居民宅基地用地报批农转用 3 批次 437 宗，面积 116.56 亩。全年共缴纳两费 1749.3386 万元，其中新增费 1087.6896 万元、造地费 661.649 万元。出让国有建设用地 6 宗，面积 95.19 亩，出让价款 5978.04 万元，其中挂牌拍卖出让土地 5 宗，面积 88.38 亩，成交总价款 5307 万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协议出让 1 宗，面积 6.81 亩，出让价款 572.04 万元。基础设施、社会公共事业及机关团体灾后重建划拨供地 17 宗，总面积 161.52 亩。宅基地及村级公益事业项目用地 284 宗，面积 130.62 亩，其中村民宅基地 215 宗，面积 55.46 亩；村级公益事业 69 宗，面积 75.16 亩。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 37 宗，面积 123.44 亩，收缴土地出让金 144 万元。

2012 年完成 22 个项目报批前的前期勘测定界；上报省市农转用、土地征收报件 9 批次 617.88 亩；为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段项目申报先行用地 840 亩；农村宅基地报批农转用 2 次 151 宗 44.87 亩，为保障性住房供地 74.25 亩。依法出让国有建设用地 48 宗 952.431 亩，其中划拨供地 30 宗 658.6395 亩、挂牌出让建设用地 18 宗 293.7915 亩。共审查审批农村宅基地 466 宗，占地 116.25 亩；公益事业 13 宗 15.95 亩。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 2 宗，面积 6361.4 平方米。2012 年 6 月完成了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共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52.36 万亩，建成数据库。申报了水阳乡石滩村 5000 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为十天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江洛堤路工程项目和江洛镇商贸街项目及各乡镇新农村建设组织申报建设用地 7 批次，总面积 190.5833 公顷，其中十天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及城镇批次建设用地报批 3 批次 182.4357 公顷；各乡镇新农村建设用地报批 4 批次，面积 8.1476 公顷；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32 宗，面积 47.0281 公顷。出让供地 27 宗，面积 33.558 公顷，出让总价款 18392.4215 万元；审查审批新农村建设用地 772 宗，占地 14.433 公顷；保障性住房供地 8.1927 公顷；办理设施农用地 11 宗，面积 0.4144 公顷；审批临时用地 12 宗，总面积 164.14 亩。公开挂牌成交出让项目建设用地 26 宗，出让面积 1153.165 亩，收缴土地总价款 10226.9215 万元；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 30 宗，面积 86.48 亩，收缴出让金 307.5231 万元。对徽县民生商贸物流等 6 宗项目建设用地进行统征，共计征收土地面积 15.0431 公顷。给伏家镇工业园区新征土地近 1300 亩，并成功引进酒糟蛋白配合饲料循环利用等 8 个建设项目，占地 743.9 亩，收缴土地总价款 2100 万元。

2014 年完成 2013 年立项实施的土地整治项目 9 个。组织申报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段工程项目等建设用地共 2683 亩；金徽矿业郭家沟铅锌矿采选项目、35 千伏水阳变电站项目、东关风情线项目、徽县泰

鑫农机服务展销中心项目审批用地 195.1 亩；上报徽县幸福老年公寓项目，宇嘉瓷材、电子商务、洛坝重金属污染治理项目用地。十天高速公路总报批用地 2419 亩上报国土资源部审批。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6 宗，面积 508.97 亩，其中挂牌出让供地 5 宗，面积 15.17 亩，出让总价款 710.147 万元；为江洛镇江南广场、江洛滨河堤路、江洛镇安居家园 3 个项目划拨供地 106.06 亩。共审批农村宅基地 334 宗，面积 58.31 亩。挂牌成交出让项目建设用地 11 宗，出让面积 125.78 亩，收缴土地出让金 723.2 万元；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 16 宗，面积 10410.33 平方米，收缴土地出让金 26.2358 万元；办理国有土地他项权利 1 宗，面积 8521.12 平方米。完成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段栗川、银杏树、水阳、大河店 4 乡土地征收及成州机场等项目的土地征收任务，成州机场完成 150 亩的用地征收。



耕地保护宣传牌　　（林业局　供）

2015 年为徽县新增建设用地 133.91 公顷，其中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104.77 公顷（城镇用地 45.09 公顷，农村居民点用地 8.88 公顷，工矿用地 50.80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29.14 公顷。完成续建土地整治项目 3 个，总建设规模 668.95 公顷，新增耕地 23.33 公顷，总投资 1000 万元；新增土地整治项目 4 个，总建设规模 1127.61 公顷，总投资 1741 万。全年上报各类项目建设用地土地征收及农转用 8 个批次，面积 13.3825 公顷，其中城区天然气利用项目、35 千伏栗川变电站项目、工业集中区道路、凤山家园等 6 个项目报批用地 6 批次，面积 6.8517 公顷；为柳林镇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各乡镇新农村建设项目用地报批 2 批次，面积 4.8942 公顷。全年供地 11 宗，面积 19.3823 公顷，其中出让供地 8 宗，面积 16.6851 公顷，出让总价款为 2819.714 万元；划拨供地 3 宗，面积 2.6981 公顷。保障性住房共 72 套，其中江洛镇街市村商贸新街 40 套，供地 0.395 公顷；城关镇先农村刘沟口 32 套，供地 0.1 公顷。全年审查审批农民宅基地 552 宗，面积 8.528 公顷，其中占用耕地 457 宗，面积 7.364 公顷；空闲地 95 宗，面积 1.164 公顷。公益事业 2 宗，面积 0.3387 公顷。办理农民宅基地过户 6 宗，面积 0.1433 公顷。征收 2015 年省政府批转的 3 宗建设用地 54.9 亩，支付征地安置补偿款 300 余万元；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变更审批手续 16 宗，总面积 56.71 亩，收取补缴的出让金共计 156.03 万元。

第三节　地籍管理与规划

1999 年，徽县开始实行土地证书年检工作。先在西街小区进行试点，工作人员携带年检底册、区域地图，上门实际核查 4 次，历时 3 个月年检国有土地证书 1502 本，合格 1321 本，对 181 本年检不合格者进行及时处理，处罚补办了手续。至此，以后每年一检，成为常规工作。当年对县城拆迁改造的部分国有土地和江洛镇农贸市场建设用地实行招标和拍卖 17 宗，土地收益 364 万元，应收出让金 72 万元用于城

区改造。全年转让国有土地 14 宗 27081.24 平方米，抵押 1 宗 3504.1 平方米，收缴转让金 20 余万元。

2001 年完成城关、伏家镇、江洛、柳林 4 个建制镇的地籍调查。共调查图斑 21 个，变更面积 596.4 亩。全年登记各类建设用地 45 宗 126030.4 平方米；评估土地 16 宗 49958.8 平方米，显化土地资产量 2023.9 万元；转让国有土地 8 宗 4821.4 平方米。

2002 年，对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房进行了房改房土地登记工作，查清全县有房改房 1862 户。全年共调查图斑 33 个，变更面积 57 亩；登记各类建设用地 120 宗，面积 50028 平方米；转让国有土地 21 宗，面积 4035 平方米；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 1 宗 10054.4 平方米。5 月，对柳林镇商贸新街在公证处的监督下进行公开拍卖，卖出国有土地 15 宗 39.4 万元，资金用于小城镇建设。10 月，对宝徽公司、天洛矿等 7 个单位的建设用地依法进行挂牌出让，出让土地 64.9 亩，收取土地收益金 177.7 万元。

2008 年核查农民宅基地 257 宗 58.68 亩，查处违法用地 1 起。审批农民建房 257 户 59 亩，为“5·12”地震灾后重建规划用地 3023 亩，涉及 3023 户 11583 人；规划整庄搬迁新建居民点 20 个，涉及 611 户，用地 916 亩。

2009 年 4 月，地籍管理数据库开始建设。全年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 310 宗。

2011 年 4 月完成了 2010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变更总面积 145.59 公顷。变更地类图斑及线状地物共 128 个，其中变更地类图斑 121 个，面积 145.41 公顷；变更线状地物 7 条，面积 0.18 公顷。完成土地登记发证 220 宗。完成第二次土地调查工作，调查区域总面积 2699 平方公里，调查权属单位 213 个村，调查图斑数 44199 个、线状地物 67737 条，签订土地权属界线协议书 213 份，建成 1∶10000 农村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城镇地籍调查中，调查区域总面积 10.18 平方公里、宗地 3519 宗，完成 1∶500 城区地籍地形图的测量，建成城镇地籍数据库 1 套。成果运用到当时的土地规划修编、基本农田划定、土地征用、土地开发利用、土地登记发证及矿产资源管理等各项工作中。

2012 年完成全县 15 个乡镇 213 个村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外业调查、210 个村的内业宗地图的编制工作。2012 年土地变更调查完成变更总面积 481.76 公顷；全年共测量宗地 65 宗，办理土地登记 191 宗。

2013 年完成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工作，开展了 11 个乡镇 56 个村的权属调查和地籍测量控制，权属调查确权登记发证 32000 多宗。完成 2012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图斑 21 个，变更总面积 119.91 公顷；测量宗地 40 宗，办理土地登记 140 宗，收缴土地登记费及测量费用共计 22.83 万元。

2014 年开展了 15 个乡镇 135 个村的权属调查和地籍测量控制，共完成权属调查 38000 多宗，地籍测量 15000 多宗。完成 2013 年变更调查图斑 114 个，变更总面积 139.67 公顷。2014 年共测量宗地 82 宗、面积 1200 亩，办理土地登记 168 宗。

2015 年 3 月完成了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在国家监测的 328 个图斑中变更建设用地 180 个、设施农用地 50 个、临时用地 78 个、伪变化 20 个，经过核查最终变更面积为 2726.5 亩。当年完成 42500 余宗宅基地地籍测量和权属调查工作。

第四节　矿产资源管理

1990年，徽县铅锌矿储量640万吨，其中谢家沟124万吨、向阳山516万吨；D级储量1100万吨，总金属量141.24万吨，其中江洛矿区24万吨、洛坝115.24万吨。原生矿总量147万吨，产值1228万元。全县有铅锌矿点109个。

20世纪80年代，国家提出“主体矿国营企业开发，零星边缘矿乡镇开发”的政策，根据当时的矿产资源法规，徽县在江洛镇谢家沟、向阳山和柳林镇洛坝等铅锌矿区批准设立了上百个乡镇小矿点。

徽县丰富的铅锌矿产资源，吸引了省内外一些单位和个人前来投资开采。由于“大矿小开，小矿散开，有水快流，大办乡镇企业”大气候的影响，县政府为了引进资金、技术力量，鼓励企业实行“横向联合”，与外地企业联合办厂。在此过程中，出现了部分经营管理不善、违约、合同欺诈、无证开采、越界开采等状况。矿区内矿点拥挤，单个小矿区域范围狭小。加之矿区无总体设计，开拓巷道稠密，采掘区摆布纷乱、上下贯通，造成严重安全隐患。虽年年整顿，但无法彻底解决矿权设置的深层次问题。

1989年，徽县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清理整顿铅锌矿点的通告》，成立整顿小组，地矿局、乡镇企业管理局等部门抽调人员，深入矿区矿点，宣传《矿产资源法》等法律法规。1990年通知：检查站由矿管局、乡镇企业管理局、工商局、税务局等部门联合组成，过站运矿车辆要交纳14种费用。

1990年11月，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了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地（州、市）、县（市、区）矿管机构职责的通知》，徽县矿管局、工商局、税务局、乡镇企业局联合制定《徽县有色金属矿石管理办法》；12月，县政府批转后开始执行。徽县随之成立了矿山清理领导小组。徽县地矿局依照有关法规对矿山企业成立和矿产开采进行审批、确认、复核等，对违反矿产资源法规的行为予以处罚。

1990年对全县铅锌矿点进行了三次清理整顿，历时一年半，将江洛谢家沟、冯湾、闫家沟、向阳山、游龙川石头坪矿区的47个矿点关闭，累计关闭矿山企业57户58个矿洞，解决了与邻县的矿权纠纷。对谢家沟老椿树湾、中湾渠的3个矿点做了劝退处理，对7户做了移交处理，以山脊为界接收成县在冯湾的5个矿点。至此，全县共保留铅锌矿点52个，将48个村办矿山企业调整到乡镇，分别在柳林镇沙坝、江洛王坝和大岭建立了3个矿产品检查站。

1991年对铅锌矿点进行了一年的清理整顿。对露天采场的12个乡镇集体矿点，采取移交、劝退、关闭的处理办法。接收了成县在徽县境内设立的7户乡镇集体矿点，处理了成县水泉乡、王磨乡到徽县境内越界开采行为，关闭了洛坝矿床内最后一个集体矿点梁家山铅锌矿，绘制了梁家山越界开采平面图，没收原矿2000吨。对原矿品位在6%—10%以内的，实行降低1%收费标准的保护政策，当年低品位矿石销售23240吨，比1990年上涨61.5%。

1992年完成采矿8万多吨。1994年1月、4月分别对大河店乡小铁矿点进行两次清理整顿，其中对21户进行限期停产整改，对整改后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恢复了生产，同年关闭了屈家沟阳面子等21户铁矿点。同年10月，徽县矿山技术服务队更名为徽县地矿局监测队。

1996年清理税费中发现冯湾移交给徽县的一些成县矿点，架设三架高线将矿石越梁（县界）而去，

造成数千吨矿石税费流失，当年收回资源补偿费5.5万元，收缴规费42万元。

1997年4月，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文成立“徽县矿产资源补偿费征管领导小组”，由地矿局、矿管办、财政局组成。

县政府进行过多次整顿，越界侵权事件仍然层出不穷，矿山治理整顿依旧形势严峻。特别是嘉陵镇通天坪一带发现金矿后，来自县内外的许多个人和企业，盗采盗运昼夜不停，不仅盗采国家资源，而且破坏生态，污染环境，甚至出现黑社会性质的犯罪团伙。

1999年9月下旬开始，对嘉陵镇通天坪林区滥开采金矿的矿点进行整顿。先是调查摸底，然后给各矿点发出关闭取缔通知，限3日内全部撤除。从10月11日开始，在县政府统一部署下，县委副书记荆中普、政府副县长王立荣和张启仁带领由县政府办公室、地矿局、林业局、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土地管理局、环境保护局、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局、广播电视局等部门和嘉陵镇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共60人组成的通天坪林区整顿工作组，在林区依法查处非法采金活动，关闭取缔所有非法矿点。拆除工棚169座，责令撤出机械设备97台，拆毁未限期撤出林区的设备27台、林间道路3条，查封采矿点（洞）46处、矿石2922.5吨、氰化池49个，收缴民爆物品408公斤、氯化钾200公斤，驱散探采矿人员362人，查处关闭商店、饭馆、理发店、卫生所、粮油店等服务设施6家。10月15日发动45名农民，与各部门工作人员一起分成4个小组，分赴20多个矿点，当天拆除100多座工棚。16日完成了全部清理工作。

2001年初，县委、县政府历时3个多月，先后开展了8次较大规模的治理整顿，铲除了所有非法开采点。2001年5月，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并报陇南地委、行署同意，决定将通天坪矿区交由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进行管护。2001年6月4日，县政府委派洛坝集团进驻通天坪矿区，有偿转让到刘家坡区域的探矿权，并由洛坝集团和徽县黄金公司合资建成通天坪矿业公司。

2005年共查处矿山资源违法案件56起，取缔非法开采矿点55个；查处侵权越界1起，罚没款30万元；没收矿石280吨，行政处罚14万元。

2006年1月、3月、5月，分别对闫家沟矿区、嘉陵江两岸矿区进行了检查和整顿，共关闭非法矿点105个次，处罚7件，没收矿石2次300余吨，捣毁氰化池32个，拆毁工棚244间，没收炸药23包、导火索200米、氰化钠7桶（箱），捣毁发电机、空压机17台，遣散民工560余人，责令豪森公司的8个探矿硐停止生产，停止对闫家沟矿区的电力供应和炸药审批。取缔麻沿河非法采金矿点2个。天水释安公司闫家沟矿越界开采情节严重，徽县配合省、市调查取证，对其进行吊销开矿证、关闭矿山、查封财产的处理。完成了向阳山、洛坝、谢家沟三矿区的整合，陇洛矿、天洛公司、沙坝公司3家企业组建了“甘肃瑞隆矿业有限公司”，陇洛矿、沙坝公司进行了合并，天洛公司暂时单独核算。谢家沟的3家松散公司组建了“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三个矿区的整合使持续了18年之久的争抢资源、越界开采、层叠开采等现象彻底消除，混乱现象彻底改变。经过整合，徽县铅锌矿企业总数减少为6个。8月，将全县范围内的沙、石、黏土等资源纳入矿产资源管理，清理采沙场9处、采石场10处、砖瓦厂13家，申请了采矿证。

2006年，徽县有勘查项目45个，分属15个探矿权人，主要勘探金、铅锌、铁等矿产资源，分布在北部和南部山区。

2007年勘查总投入2830万元，取得突破性成果的有8个，即刘家坡区块、杨家山区块、芋子滩区块、黑火石区块、老神沟区块、包家沟区块等。

2008年全面开展清查整顿活动，对嘉陵江两岸、闫家沟、大河店等非法开采热点矿区巡查10次，取缔非法开采26个，拆除工棚50余座，捣毁氰化池60多处、机器8台，遣散民工60余人，罚款3.25万元。将谢家沟、向阳山、洛坝3个铅锌矿区整合为一个矿山企业。同年，徽县成立了“地矿监测队”专门从事矿山测量，调派技术人员2名。规定监测队每年对各矿山测量一遍，测定巷道、采场的分布情况，随时掌握各矿的开拓情况，及时发现和制止越界开采行为。

2009年，开展了二轮矿业权整合工作，麻沿河乡熊北铜矿、虞关芋子滩铁矿取得探矿成果，以招拍挂方式设置石料采矿权2个。全年矿产资源补偿费征缴44万元。

2011年对所有的金属矿山企业收取了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专户存放。完成矿产资源补偿费60万元。公开出让永宁河东峪段、太白段和苏城河麻沿河段3处河砂矿采矿权；公开出让建筑石料矿采矿权4个。制止和处罚违法行为16起。对嘉陵镇黄桥区域的乱采乱挖、非法开采行为进行了大规模整顿，捣毁金矿氰化池18个，拆除吸附设备20多套。公安机关没收活性炭300公斤，拆除工棚16间，遣散民工20多人。对资源破坏较严重的6户进行了立案查处，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对老圣沟金矿采矿权不按设计采矿、破坏植被、非法占用林地行为进行了整顿。

2012年，对徽县境内46个探矿权进行了清理清查。对全县46个探矿权和14个金属矿采矿权人下发年检通知，8月成立了整合领导小组对徽县大河铁矿进行了整合。

2013年完成2012年度采矿权年检32户，为十天高速公路建设配置了6个临时采石场。金徽矿业公司投入资金4000多万元，经过3年风险投资，探明铅锌储量为3002万吨、金属量130万吨、伴生银金属236吨，成为近5年中徽县最大的地质找矿成果。

2014年征收矿产资源补偿费135.158万元。对柳林矿区的洛坝铅锌矿等15个矿业权进行实地检查。开展了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和“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第五节　地质灾害预防治理

2005年确定全县12个乡镇131处地质灾害易发点，涉及157户农户。将灾害分为一般级、较大级、重大级和特大级4个等级，执行汛期地质灾害24小时领导带班应急值守制度、每日零报告及险情、灾情速报制度。2011年“8·17”暴洪灾害发生后，排查出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22处，其中崩塌2处、滑坡20处。对核查出的22处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及时进行转移安置，共转移群众858人，建立了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群测体系，购置了应急指挥车、巡逻车。实施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治理项目中地质灾害防范能力建设项目4个，投资310万元。完成20个自记雨量计的安装和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预警示范点建设；地质灾害治理项目28个，投资6770万元；地质灾害避让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个，投资578万元。建立健全县、乡（镇）、村、组四级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组建了地质灾害应急小分队。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国土资源局联系省第一地质勘查院4名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和省国土支援厅2名专家开展地质灾害排查工作，先后对大河店、嘉陵、虞关、水阳等13个乡镇进行排查，确认111处地质灾害，其中崩塌56处、滑坡54处、泥石流1处，因地质灾害死亡3人、受伤6人，

损毁房屋 40 间，受威胁群众 1143 户 6615 人、房屋 6374 间、耕地 340 亩。有 5 家矿山企业受地震危害严重，2 人死亡，部分矿洞塌方，部分选矿设施、办公场所、生活设施等受损，直接经济损失 2800 万元。全县受损耕地 13132 亩，直接经济损失 525 万元，林地损毁 2000 亩，经济损失 3000 万元。徽县国土资源局制定了地质灾害排查方案、防治方案、防范通知等，向各乡镇、矿山通过传真、电视发布灾害预警公告，国土资源部给陇南支援了 2000 台滑坡监测仪，陇南市给徽县配发 50 台，历时一个月全部安装到位，在县乡镇、乡村道路地质灾害威胁路段埋设警示牌，申请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10 个、治理费 1.6 亿元。

2009 年，全县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42 个，新建 6 个新发生地质灾害的群测群防组织，完善 4 级体系，发布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 10 次。

2012 年，徽县国土资源局开展了地球日宣传周活动，发放《地质灾害避险应急手册》1 万本，宣传挂图 500 套。当年对因降雨引发的滑坡隐患，争取专项资金 800 万元进行治理。对县境内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划分危险区域，设立了明显警示标志。

2013 年，徽县国土资源局建立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档案资料 42 卷、综合类档案资料 48 卷，在徽县电视台黄金时段连续半个月播放陇南市国土资源局地质灾害应急中心制作的《筑牢家园的屏障》专题片。接收和发送气象预警及地质灾害预警信息 1795 次。完成了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监测点建设，在 15 个乡(镇)安装 20 台自动雨量计、1 台移位仪，配置了预警铜锣 70 面、预警哨 200 个。

2013 年 7 月 24 日晚至 25 日凌晨，麻沿河乡境内突降特大暴雨，由于提前预警，未造成人员死亡。“7·25”暴洪灾害发生后，国土局对麻沿河乡熊北等 8 村出动铲车 5 辆、挖掘机 6 台、翻斗车 1 辆，打通通村公路 5.5 公里，清理滑坡 46 处，疏通河道 13 公里，清理淤泥 1.4 万多方，帮扶投入资金 23 万余元。对地质灾害及耕地受灾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共排查出地质灾害 29 处，水毁耕地 14000 亩，水毁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11 个。

2014 年，徽县国土资源局开展了汛前地质灾害排查。从 4 月 22 日开始，对全县的 20 个雨量计、3 个裂缝位移计和 1 个土压力计进行维护和管理，对 199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摸底排查，重新确立了灾害隐患点监测和预警人员。实现气象预报与地质灾害预警信息共享。全年发出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 52 次。

2015 年，徽县国土资源局对原有 199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再次摸底排查，重新核定徽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数为 196 处。

第六节　土地执法监察

徽县经过对铅锌矿山清理整顿后，1996 年依法立案11 起，查处 10 起，行政处罚 10 个，关闭非法矿点 9 个，封存 17 个，责令停工 5 个，处罚非法用矿 7 起。

1999 年开展非法转让、炒卖土地的清理，对川坝谷地带、公路沿线、独立工矿区 1997 年以来的各类建设用地进行清理，查处 117 宗，对高桥供销社、城关樊塬村非法转让、炒卖土地的行为进行了处理。

2001 年，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3 件，拆除围墙 18 米、房屋 2 间，恢复耕地 68 平方米，罚款 622.40 元，调处土地纠纷 2 件。

2002年查处违法案件9件，立案查处7件，拆除违章建筑98平方米，恢复耕地186平方米，调处土地纠纷6件。

2003年4—11月，分三个阶段历时8个月清理了历年来的各类建设用地，清理出60宗127.19亩不规范用地和违法用地，均依法做了处理。收回出让金281.01万元。

2006年落实执法动态巡查责任制，全年出动巡查237次，制止违法占地7起，涉及土地10.98亩；拆除违法建筑1处，立案查处以租代征违法案件2件，涉及土地5.55亩，全部结案。

2009年土地巡查54次，检查非农建设用地7宗，制止非法用地12起，查处违法案件12起，依法拆除违法建筑86平方米。地矿巡查出动21人次，拆除非法矿点工棚13座、机器8台、氰化池15个，立案4起，移交法院强制执行。

2011年4月，全面开始土地矿产卫片（利用卫星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制作的叠加监测信息及有关要素后形成的专题影像图片）执法检查工作，成立了专门工作机构。5月20日，甘肃省国土资源厅下发55个卫片图斑后，逐一进行了外业核查，查阅、调取用地资料，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5件。出动巡查126次，对嘉陵老圣沟、鸿远矿业公司通天坪金矿、宝徽公司金滩子探矿区块、嘉陵郭家山探矿区块、麻沿河和高桥等矿点进行检查，督促办理了环评手续，对非法金矿矿点依法取缔。查处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违法占地案2起。查处陇南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未批先建案，罚款31025元。查处伏家镇架山村委会、麻沿河乡熊北村委会、城关镇东河村修建村级组织活动室造成违法用地行为。查处徽县民政局修建五保家园违法用地行为。

2012年出动动态巡查658人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117宗，制止61宗，依法处理56宗。完成下发19个矿产疑似违法图斑和31个土地疑似违法图斑的外业核查和内业核对工作，抽调相关部门80余人组成专项整治工作组，对嘉陵区域、大河店矿区及嘉陵镇头、二、三滩乱采滥挖重点区域进行专项整顿。罚款总额260.2776万元，落实罚款145.5365万元，抓获非法采矿人员10余名。除1起尚在由公安局追逃、2起补充调查未结束外，19起行政案件全部从严进行处罚。

2013年开展动态巡查58人次，发现土地违法违规行为9起，发现矿产违法8起，立案查处各类土地违法案件7起，涉及违法用地面积65.206亩，依法作出行政处罚6起，罚没款共计74.1351万元，实缴65.2151万元，下欠8.92万元。立案查处矿产违法案件3起，依法作出行政处罚2起，罚没款共计5万元，实缴5万元；结案2起，未结案1起。

2014年设立了12336违法案件举报电话，发现并及时制止违法行为12件。对嘉陵镇头、二、三滩等重点区域乱采滥挖进行了3次大规模的清理整顿，拆除非法工棚，捣毁浸化池，炸毁非法矿井及机械设备。集中开展了整治城乡乱修乱建和土地违法问题专项行动，全县共发现各类违法行为94件，占地110亩。其中依法制止56件，处罚后补办用地手续30件，依法立案查处3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1件。

2015年完成38个勘查项目，征收入库矿产资源补偿费116.376万元，收缴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82.444万元、矿山安全生产保证金30万元。对排查出的38个勘查项目、11家采石场、13家采砂场和5家砖瓦厂责令停工补办安全评估、环境评估等相关手续。对5家矿权到期未办理延续又未申报注销的县级颁证采矿权，按照程序进行公告注销。同年下发土地卫片图斑328个，图斑总面积3922.3亩，

新增违法用地图斑52个，立案查处43宗。下发矿产卫片图斑3个，没收违法所得0.5939万元。全年共查处土地矿产违法案件99件，涉及土地违法案件94件、矿产违法案件5件，共计收缴罚款57.49153万元。全年共清理违法违规用地行为179件。对违法情节轻微的103件责令进行整改，对76件违法违规用地行为进行立案查处。4月，组成50人的联合执法队伍，对与两当县接壤的头滩金矿区非法矿点进行清理整顿，共清理空压机1台、发电机4台、风钻机1台、柴油机3台、农用车2辆、破碎机2台、柴油汽油400多公斤，拆除工棚6座，运输索道1条。

第七节　测绘管理

1991年，徽县地矿局组建了矿山技术服务队，购置了测量仪器，开展地测业务，在矿区测设地形控制点5个，地测52次，共测井巷工程32条1.7447万米，测采区32个控制范围7.5356万立方米，地形测量2205平方米，分矿区绘制了采矿平面图，给一些金属矿点测绘了地形地质图。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国土资源部派来了航空摄影队，对徽县城关、伏家镇、栗川、泥阳等乡镇进行航测。省国土资源厅派来集中安置测绘工作队，徽县国土资源局配合，完成了测量任务，为灾后重建提供了大比例尺地形图。完成城区宗地测绘4平方公里。

2011年，徽县国土资源局开展了测绘市场、地图市场、互联网地图等监管工作，登记备案徽县已有测绘成果20个，测绘单位9个，测绘工作人员18名。

2013年开展了地理省情普查工作3次，其中测绘项目类1次、测绘成果类1次、测量标志1次。2014年开展测绘类执法检查8次，对徽县住建局、水务局、畜牧局、交通局4个部门测绘类项目进行备案检查。开展地图清理清查工作，对县文化馆、徽县一中等10多个单位进行清查，未发现“问题地图”。对全县11个采矿区、23个探矿企业的测量控制点进行核查。2015年测量宗地80余宗，累计测量面积达到1400亩。2015年开展地理信息市场和“问题地图”专项整治，未发现“问题地图”。对全县测量控制点进行了一次检查，查出12个控制点被破坏，对破坏的12个点进行修复，同时新增测量控制点15个。开展《测绘法》普法及宣传和教育活动，利用“8·29”《测绘法》宣传之际，发布测绘宣传短信1.5万余条，发放印刷宣传单2万张，悬挂普法宣传固定标语15条。

第二章　林　业

第一节　林业概况

徽县林业用地总面积 302.7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74.77%。其中小陇山国营林场面积 192.6 万亩，占全县林业用地面积的 63.62%；县属林业用地 110.1 万亩，占全县林业用地面积的 36.38%。在县属林业面积中，有林地 54.9 万亩，占县属林业用地总面积的 42.82%；疏林地 9 万亩，占县属林业用地总面积的 7.02%；灌木林地 50.6 万亩，占县属林业用地总面积的 39.47%；未成林造林地 5.20 万亩，占县属林业用地面积的 4.47%；宜林地 8.5 万亩，占县属林业用地面积的 6.63%。全县公益林总面积 99.39 万亩，其中国家级公益林 85.38 万亩、地方公益林 14.01 万亩。

县属森林中，集体林的次生林面积大，林相残败，林地生产力低下，出材率低；“四旁”（路旁、地旁、村旁、沟旁）树栽植较多，但质量不高，乡土树种少，灌木林面积大，全部为幼龄林和中龄林，林分蓄积量低，分布零散，社会消耗量大，管护难度大，林分质量下降，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的能力下降。1995 年，徽县森林覆盖率达 46.2%。1999 年，徽县实施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程，全面停止采伐，封山禁牧、封山育林。

1993 年，徽县被列为长防林建设启动县。1995 年开始纳入国家长江中上游防护林体系建设范围。

1994—1995 年，实施争创全省整县灭荒工程，进行拍卖荒山荒坡、植树造林工作。1996—1998 年大办经济林。

1999—2006 年，实施退耕还林工程。

2000—2010 年，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一期）。

2001 年 12 月开始，开展徽县森林分类区划和公益林界定工作，历时近三年，完成了徽县森林分类区划和重点公益林界定工作。

截至 2010 年底，全县天然林保护工程区总面积 180.1 万亩。其中林地面积 67 万亩，占工程区总面积的 37.2%；非林地面积 113.1 万亩，占 62.8%。

2009—2011 年，基本完成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2010 年前后，在北部高桥、榆树、麻沿河等乡镇开始重点发展苗木产业，徽县 15 个乡镇累计发展苗木面积 18 万亩，位居全省第一。

2011 年 12 月—2012 年 4 月，完成林地落界工作。

2012 年以后发展林下经济。

2015 年底，徽县国有林总面积 195 万亩，其中县属 2.4 万亩、小陇山国营林场 192.6 万亩。森林集中在南部和北部山区，中部浅山丘陵地区不到 20%。

第二节　徽县地方林业机构

徽县林业局　1990年，徽县林业局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护林股、业务股、林业公安股，下辖林业工作站、林木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林木种苗站、永宁侧柏种子园、林产品经销站、竹林苗圃、野生动物保护站和麻沿河熊北、江洛上坝、大河店黑沟护林宣传检查站等机构。

截至2015年底，全县林业系统有在职职工107人，其中行政管理人员30人、专业技术人员26人、工勤技能人员51人。

徽县谈家庄木材检查站　1975年4月成立，为省级检查站，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5名。

徽县林产品经销站　2004年3月关闭注销。

徽县林业工作站　1982年7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8名。1991年12月，徽县建立8个乡镇林业站，隶属县林业局。1998年10月，划归乡镇管理。2003年7月，增设乡镇林业站10个，至此各乡镇都设有林业站。

徽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1984年6月成立，股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6名。

徽县森林种苗管理站　1984年7月成立，股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8名。

陇南市森林公安局徽县分局　原为“徽县林业局公安股”，1987年8月成立，隶属徽县林业局。2010年3月更名为“陇南森林公安局徽县分局”，加挂“徽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牌子，正科级建制，核定行政编制8名。

徽县野生动物保护站　1990年4月成立，股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8名。

徽县竹林苗圃　1978年10月成立，机构规格未定级，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5名。

徽县苗木快速繁育中心　2000年12月成立，机构规格未定级，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7名。隶属县林业站管理。

徽县通天坪林场　2002年8月成立，股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6名。

徽县退耕还林(草)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3年8月成立，正科级建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核定参公编制15名。

徽县森林公安分局通天坪林区森林派出所　2004年9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8名。

徽县银杏产业开发技术服务中心　2007年12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6名。

徽县核桃科技服务中心　2008年5月成立，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0名。2014年编制增加至20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

徽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办公室　2012年3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5名。

徽县林业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2012年11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名。

除上述15个核定编制的下属单位外，林业方面还有徽县林学会和苗木协会两个社会团体。

第三节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下辖林场

1963年，林业部所属天水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成立后，先后在徽县境内建立了麻沿河、榆树、严坪、高桥、江洛五个国营林场，隶属于天水小陇山林业实验局，各个林场下设若干个工区。

江洛林场　建于1977年11月，位于江洛镇境内，副县级建制，国有林场。全场经营总面积18182公顷。东邻榆树林场，南接泥阳镇，西连成县，北与麻沿林场相接壤。场部设在江洛镇上坝村。场部设党支部、工会、团支部等3个党群组织和办公室、财务科、造林科、林政资源管理科、产业科、天保办、防火办、林政稽查中队等8个职能部门。有殷家沟（下设筛子坝、清河沿管护点）、徐杨（下设华岭管护点）和赵湾（下设张门、梁坝管护点）营林区，锁家山中心苗圃，甘肃省江洛木材检查站（正科级建制）等5个基层单位。

经营总面积23.29万亩，其中有林地18.55万亩、灌木林地1.63万亩、疏林地1.21万亩、未成林造林地0.17万亩、苗圃地0.086万亩、宜林地1.72万亩。活立木总蓄积41.86万立方米。

榆树林场　始建于1956年，时为徽县榆树森林经营所，1963年由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接管并成立榆树林场，副县级建制，国有林场。东与两当县境相连，南与徽县伏家镇、银杏树乡、永宁镇接壤，西与江洛、麻沿河林场为邻，北与高桥林场相接。场部设在榆树乡剁坝村，场部设有办公室、资源和林政管理科、造林科、财务科、产业科，下设李寺、立斗、剁坝、榆树、洛坝、杨家山6个营林区，峡门、高峰、坝地3个管护站。

场内设四科二室一中心（资源林政管理科、造林科、计财科、产业科、办公室、天保办、苗圃中心），下设李家寺、立斗、剁坝、榆树、洛坝、杨家山6个森林管护站和峡门管护点。

全场经营总面积94.8万亩，其中林业用地83.3万亩，有林地61.4万亩，天然林46.8万亩，人工林14.6万亩，森林覆盖率69.7%，活立木蓄积量157.4万立方米。

麻沿河林场　1958年成立徽县麻沿河森林经营所，1963年移交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成立麻沿林场，副县级建制，国有林场。场部设在麻沿河乡麻沿村，场部设有办公室、计财科、资源科、造林科、产业科、天保办、防火办、林政稽查中队、工会、团支部。下设杨坝、麻沿、锁家坪、麻安、胡广、糜岭6个营林区，屈兰、四坪、年娃沟、庙儿沟、小山峡、新寺、新店、郭川8个管护站。全场总经营面积30990公顷，其中林地面积25815.2公顷，占83.3%；非林地面积5174.8公顷，占16.7%；森林覆被率为70.79%。全场活立木总蓄积量86.05多万立方米。

高桥林场　位于小陇山中部，北接天水境，南邻榆树林场，东与两当接壤，西与麻沿林场相连，属秦岭南坡。1976年10月建场，1978年正式开始生产活动。1993年前为正科级建制，1993年2月升为副县级建制。场部设在高桥乡高桥村，场部设办公室、财务科、造林科、林政资源管理科、产业科、工会、团支部、林政稽查中队、天保办、防火办、场中心苗圃11个职能部门，下设崔坝、高桥、梨树、上坝、太白、龙潭坝管护站和黑松、小沙检查站等8个副科级建制管护站。

经营总面积45840公顷，其中林地面积42167.2公顷，占91.99%；非林地3672.8公顷，占8.01%；森林覆被率78.08%。林地中，有林地35776.9公顷，占78.05%；灌木林地5168.8公顷，占11.28%；未成林地

863.5 公顷，占 1.88%；苗圃地 2.5 公顷，占 0.01%；宜林地 335.7 公顷，占 0.73%；林业辅助生产用地 19.8 公顷，占 0.04%。有林地中，天然林 31979.1 公顷，占 89.4%；人工林 3797.8 公顷，占 10.6%。



小陇山林业实验局严坪林场孟滩管护站（张　泓　摄）

严坪林场　前身是 1956 年 4 月成立的徽县严坪森林经营所，1961 年 2 月更名为国营徽县严坪林场，1963 年 4 月移交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管理。原场地址在徽县嘉陵镇严坪村，同年迁建于嘉陵镇嘉陵村。1993 年升为副县级建制，干部实行聘任制。内设办公室、财务科、造林科、林政资源管理科、产业科、工会、团支部、林政稽查中队、天保办、防火办、场中心苗圃等 11 个职能部门；下设大河、孟滩、虞关、楞骨梁、头二三滩 5 个管护站，黑沟、栗川、白崖、聂家湾 4 个管护点。

全场总经营面积 65000 公顷，林地面积 50193.1 公顷。其中有林地 23145.6 公顷、灌木林地 25734.6 公顷、未成林地 661.6 公顷、无林地 343.6 公顷、宜林地 300.2 公顷、非林地 14806.9 公顷。森林覆盖率 35.61%，活立木蓄积量 151.244 万立方米。

第四节　林业管理

森林资源保护　2003 年，全县共查处各类林政案件 18 起，处罚 100 多人，行政拘留 2 人，追回木材 5 立方米，收缴罚款 2 万余元。对全县矿山进行清理整顿，依法关闭非法采矿点 20 余家，拆除工棚 7 座。

2001 年 12 月，开始进行徽县森林分类区划和公益林界定工作。

2004 年，全县共查处银杏树乡、永宁乡破坏造林绿化成果案件 2 起，查处柳林镇谢沟村群众集体性烧荒案件 1 起，查处高桥王湾村盗伐林木案 1 起、乱占林地案件 2 起；清查违反《森林法实施条例》进行项目建设占用林地，造成林地流失案件 8 起；查处违规矿山和采石场 6 家，督促督办占用林地手续 20 余份。

2005 年，全县共查处各类林政案件 11 起，治安案件 1 起。其中非法占用林地案件 1 起，非法收购木材案件 3 起，处罚 3 人；关闭取缔非法木材经营加工厂（点）4 处，查结火警案 1 起，查结故意毁坏林木案 1 起，治安拘留 1 人，经济处罚 3 人。

森林防火　1990 年之前开始，徽县有护林防火指挥部，由主管林业的副县长任总指挥，林业局、公安局主要负责人任副总指挥，各乡镇、村和国营林场健全护林防火委员会和领导小组 268 个，共有 1356 名领导成员。

从 2004 年开始，徽县在全县 213 个村聘请由村支书或村主任兼任的专职护林员 282 名。

2015 年，徽县护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有发改局、财政局、农牧局、消防大队、交通局、民政局、教育

局、卫生局、气象局、电信局、水保局、广电局、旅游局、江洛林场、麻沿林场、榆树林场、严坪林场、高桥林场。

公益林管理 徽县在公益林管理方面，以乡林业站为基础，在各乡（镇）、林场（营林区）设立公益林管护站，以村（林班）为单位划分管护责任区，设立管护点。

徽县将列入中央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范围的19.7万亩重点公益林，以乡林业站为基础在各乡（镇）、林场（营林区）设立公益林管护站5个，以村(林班)为单位划为31个管护责任区，设立管护点74个，核定管护人员74名。2008年，徽县林业局护林人员增加到84名。

在重点公益林项目区设置监测点10个，对森林资源消长变化、动植物分布、森林有害生物、森林火灾、森林覆盖率、林木生长健康状况等进行定点定期监测。2007年在嘉陵镇、虞关乡完成落叶松叶蜂、银杏大蚕蛾防治5000亩，2008年在嘉陵镇大滩村完成落叶松防治任务300亩。在通天坪林场修建防火瞭望塔1座。

森林病虫害防治 2003年4月，徽县大河店乡、嘉陵镇、虞关乡20个村386间房屋发现白蚁疫情，在陇南市森林防疫站和西安市白蚁研究防治所的协助指导下，徽县森林防疫站购买了30桶CAC药剂，采用高压注射枪注射的办法，对所有发现白蚁的房屋木椽、柱子进行防治。通过近3个月工作，白蚁疫情得到控制，此后再未发生。

野生动物保护 1990年1月，对1989年发生的违法狩猎、收购贩运野生动物特大案件的涉案者分别逮捕或处罚。1990年4月野生动物保护站成立后，每年春季组织开展“爱鸟周”宣传活动，开展不定期清山清林活动，巡回林区、饭馆检查。2005年4月，徽县林业局动物保护站、森林公安局配合陕西宁强县森林公安局查获一起贩卖猫头鹰案件，2名涉案人员被送往宁强县受审。2005年6月，林业局查获一起收购贩卖蛇案件，共收缴活蛇83公斤166条，对3名涉案人罚款处理。2009年7月9日夜晚，徽县交警在城区东关路面查出一起利用卧铺夜班车贩卖野生动物蛇案件。2014年4月29日，徽县林业局组织森林公安、野生动物保护等相关部门，在泥阳镇郑垭村洛河边对没收的野生蟾蜍放生。

第五节 天然林资源保护

徽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分为两期，第一期实施时间为2000—2010年，第二期实施时间为2010—2020年。

1998年10月1日起，天然林停伐。2000年，徽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正式启动。

1998年10月，小陇山林业实验总局所辖徽县境内5个国有林场也停止天然林采伐，于2000年正式启动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一期建设 徽县林业局抽调20多名专业技术人员，从2001年1月至5月，对截至2000年的林业资源底数进行实地核实和补充调查，对实有林业用地面积进行森林分类经营区划认定。编制完成了《徽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实施方案》。

徽县天然林资源保护第一期工程实施涉及当时全县的18个乡镇249个村的部分集体林业用地和私营林业用地等范围，不包括境内小陇山5个国营林场所属区域。工程区土地总面积180.5万亩。

2000 年，徽县成立了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在林业局下设办公室，各乡镇也分别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实施后，将各村的村支书或村主任确定为工程区的森林管护责任人，同国营林场协作，严禁群众砍伐耳棒，限制林区群众烧材。封禁林区道路，封禁天然林沟口，打击乱砍滥伐、纵火毁林等犯罪行为。

1998 年停止天然林采伐以前，执行的是“九五”森林采伐限额，全县商品木材设计年产量为 1000 立方米，实际年采伐产量为 450—530 立方米。历史最高产量是 1987 年，全县完成采伐量 2000 立方米。1998 年以来，上级没有下达商品材指标，没有组织生产，商品材蓄积消耗为零，仅有少量民用烧材。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一期建设实施十多年，工程区停止天然林商品性采伐，每年少生产木材 1500 立方米，累计调减木材量 19500 立方米。通过封山育林、人工造林、退耕还林等生态恢复措施，森林面积净增 4.5 万亩，森林蓄积净增 59216 立方米，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47.13%。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建设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建设实施范围为 13 个乡镇，具体为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江洛镇、泥阳镇、伏家镇、栗川乡、银杏树乡、城关镇、水阳乡、永宁镇、柳林镇、大河店乡 13 个实施单位 145 个村。

2012 年 2 月，徽县成立了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建设领导小组，在县林业局下设办公室。

2012 年 6 月，由甘肃金沙园林环境艺术公司和徽县林业局专业技术人员编制了《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徽县实施方案（2011—2020）》，同年 8 月 16 日徽县人民政府进行了评审。

第六节　植树造林

义务植树　1990—2012 年，每年春季，全县各单位统一进行植树造林活动。在城区州主山、吴山、水阳西柳林和 316 国道沿线的永宁、江洛等地，各单位按划定的区域和任务植树。树苗由林业局统一提供，最后由林业局验收。2003—2006 年，县直单位在州主山和吴山按照划分的任务连续 5 年植树和管护。其他年份一般每年地点有变化。有的年份秋季还要对所栽植树木进行锄草、浇水等管护。乡镇村社一般不统一组织义务植树活动。农民群众经常在自家房前屋后、田间地头自发栽植树木。

2012 年 3 月，建成永宁镇永街、岳王和水阳乡两垭、江洛镇赵湾 4 个万亩核桃精品示范点。组织全县 96 个县直单位干部实施麻沿河至江洛 40 公里 36000 株行道树栽植和泥阳镇至柳林镇杏树梁 80 公里行道树的补栽工作。

截至 2015 年底，全县共完成荒山造林 20.9 万亩。

政策性造林　1992 年以后，徽县实施长江上中游防护林体系建设、经济林建设、退耕还林、荒山造林工程。结合徽县地方特点，在生态较脆弱、水土流失较严重的中部



2013 年 4 月，在银杏树乡至江洛镇沿途植树　（林业局　供）

乡镇营造长江防护林；在全县各乡镇25度以上坡耕地实行退耕还林；在20世纪50年代、60年代过度开垦，尚未恢复植被的荒坡造林。此外还进行了绿色通道建设、村镇绿化和荒山绿化。

第七节　退耕还林

徽县退耕还林工程从1999开始。1999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1.56689万亩，经省地核实兑现面积1.56689万亩。涉及18个乡镇137个村4691户。

2000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2.2万亩，完成2.2万亩，核实合格面积2.2万亩，涉及18个乡镇221个村6090户；荒山造林1.2万亩，完成1.2万亩。

2001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1万亩，完成1万亩，核实合格面积1.0万亩，涉及18个乡镇160个村3819户；荒山造林1.0万亩，完成1.0万亩。

2002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1万亩，完成1万亩，核实合格面积1.0万亩，涉及17个乡镇103个村2960户；荒山造林2.5万亩，完成2.5万亩。

2003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2万亩，完成2万亩，核实合格面积2万亩，涉及18个乡镇126个村5900户；荒山造林3.0万亩，完成3.0万亩。

2004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0.6万亩，完成0.6万亩，核实合格0.6万亩，涉及15个乡镇74个村1642户；荒山造林6.3万亩，完成6.3万亩，涉及13个乡镇39个村1642户。

2005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5.8万亩，其中退耕地还林2.8万亩、荒山造林1.5万亩、封山育林1.5万亩。完成退耕地还林2.8亩，涉及全县15个乡镇158个村7949户；荒山造林完成1.5万亩，封山育林已完成1.5万亩。

2006年，下达退耕还林任务0.5万亩，完成0.5万亩，核实合格0.5万亩，涉及14个乡镇47个村751户。荒山造林1.5万亩，完成1.5万亩，涉及9个乡镇。

2007年，下达荒山造林1.5万亩，完成1.5万亩，涉及4个乡镇。

1999—2008年10年间，省市共下达徽县退耕地还林任务11.67万亩，荒山造林19.3万亩，封山育林1.8万亩。经省市核实确认，全县累计完成退耕还林工程32.77万亩，涉及全县18个乡镇245村33486户。其中退耕地还林11.67万亩，占下达任务的100%；荒山造林19.3万亩，占下达任务的100%；封山育林1.8万亩，占下达任务的100%。按林种分：生态林29.58万亩，经济林3.19万亩。

在林种选择和树种搭配上突出日本落叶松、侧柏、刺槐等生态林和核桃、银杏、板栗等兼用林树种；在栽植模式上主要采取林林混交、林草混交、林药混交的复合林栽植模式。

县纪检、监察、林业等部门负责退耕还林执法监察工作，按照《退耕还林条例》规定，对面积不实、弄虚作假、虚报浮夸，挤占、截留、克扣、挪用退耕还林专项资金，代顶代扣各种税费、毁林复耕等各种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打击。逐户逐块对造林面积、整地质量、苗木质量、栽植质量、成活情况、管护情况等进行检查核实、造册登记、填表入卡，有关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进行检查验收。

各乡镇对退耕还林工程实行公示制度，在2005年将退耕还林粮食补助改为现金补助之后，各乡镇对历年退耕还林面积进行了一次清理核查和补植补造工作，委托农村信用社以存折形式将补助资金直

接兑付给验收合格的退耕农户。

对已退耕的，及时发放林权证，明确管护责任。对管护不力，苗木成活率、保存率低的，扣发或缓发补助粮款。并在全县范围内聘请249名退耕还林管护员和信息联络员，划定管护区域，负责退耕还林的管护和管护信息反馈。在退耕还林重点区域划定放牧区，调整畜种结构，实施舍饲圈养，严防牲畜践踏。

通过实施退耕还林工作，徽县新增林地面积22.37万亩。5.8万亩的25度以上坡地实施了退耕还林。全县25度以上坡耕地退耕前亩产量最高为350斤，最低为150斤，农户每亩收入在75—175元。实施退耕还林后，农户仅退耕还林补助这一项每亩就可收入230元，加上种草养畜和经济林果，农户收入每亩可达500—800元。

自1999年实施退耕还林开始，徽县出台了退耕还林粮款补助兑现办法。补助标准为每亩补助粮食200公斤，现金20元。2005年，将退耕还林面积补助粮食改为现金补助，每亩补助现金230元。截至2005年春，全县共兑现政策面积为11.67万亩。

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实施退耕还林15.63万亩，其中前一轮退耕还林11.67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3.96万亩。

第八节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从1995年开始，徽县采取“以群众自筹为主，县乡适当补贴”的办法，鼓励企业、集体和能人大户拍卖治理荒山，建立了“集中统一治理，分户拍卖经营”的经营模式。截至2004年底，全县共发展50亩以上的私营大户449户，经营总面积6.3万亩，其中1000亩以上的16户、5000亩以上的2户。建成绿健、雅龙两个以银杏系列产品开发为主的林产品深加工企业，发展由新建实业集团公司投资建成的金普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公司1户，总经营荒山开发治理面积1万余亩。

1999年9月13日，甘肃省发展非公有制林业经济现场会在徽县召开，与会人员实地观看了徽县荒山造林、经济林建设和非公有制林业典型示范点。

徽县在退耕还林的后续保障工作中，个体承包由林业部门统一规划设计，统一组织苗木供应，提供技术指导，分户投劳实施退耕还林，将造林任务、管护任务长期承包给退耕农户；个体大户承包采取政策宣传到位后，采取农民自愿与大户签订协议的办法，对大户承包退耕的从计划上、技术保障上、种苗费配套上给予支持。

徽县于2009年11月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启动林改工作，在县、乡、村全部成立了林改领导机构。2011年1月，全县15个乡镇的勘界确权工作全面完成，全县共确权到户林地面积107.7万亩，签订承包合同4万多份。

第九节　林业特色经济产业发展

银杏产业　1996—1998年，徽县大力发展银杏产业，完成了银杏基地建设，涉及乡镇有嘉陵镇、城关镇、水阳乡、柳林镇、永宁镇、伏家镇、银杏树乡、江洛镇。截至2015年底，全县银杏栽植面积达19万亩

1000多万株，银杏果、叶、苗、穗以及产品深加工年产值达到3000余万元。

核桃产业 核桃是徽县的传统产业，历史上一直是徽县农民的一项主要副业收入，全县南北各地均产核桃。

1999年，徽县开始进行核桃嫁接试验，县果树站站长张辉负责在石佛村租地从温床嫁接试验开始，逐渐扩展到大田嫁接。

2001年，对核桃提早挂果及增产增收技术进行研究探索，在银杏乡任庄村和高坪村进行了核桃高接换优试验。

2003年，引进国内外优良品种20多个，在泥阳镇建成130亩良种核桃采穗园，在伏家镇建成60亩良种示范园。成立了6个核桃协会，吸收会员60名。

2006年8月，来自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的3名专家和国内中国林科院林业研究所、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山东省果树研究所、山西省林科院、辽宁省经济林研究所、陕西省商洛市核桃研究所、陕西省黄龙县的专家，到徽县伏镇核桃良种示范园、泥阳良种核桃采穗园和江洛镇店儿沟核桃品种园进行视察和品种评定。视察结束后，徽县选派林业局副局长张辉作为核桃产业科技专家参加了全市核桃主栽品种评定会议。徽县引进的11个品种被评为全市的主栽品种，其中早熟品种有香玲、丰辉、辽核1号、西林2号、西林3号、扎343、中林1号7个，晚实品种有晋龙1号、西洛3号、礼品2号3个，扩试品种1个(强特勒)。





泥阳镇张坪双庙梁万亩核桃园 （林业局 供）

2007年，在徽县适宜区内直播、植苗核桃295万株，涉及10个乡镇4.92万户；配置良种核桃主栽品种接穗树1.5万株；发展核桃产业开发科技示范户100户，完成高接换优2.6万株。2007年秋季，徽县实施了青皮核桃直播，完成了核桃全覆盖工程；同年秋季，在大河店乡火石村召开全市首次青皮核桃直播现场会。

2008年，建立良种采穗园5个350亩；新栽核桃7.5万亩140万株。

2010年，完成高接换优6万余株，成活率超过80%。

2012年11月，徽县核桃科技服务中心主任张辉被甘肃省林业厅聘请为甘肃省林果产业科技专家，主抓徽县核桃产业。

2013年，徽县核桃开始走提质增效之路。推广核桃优质丰产栽培技术，投入资金230万元，完成核桃综合管理37万亩，完成高接换优15万株；建成5个千亩以上核桃栽植示范园。

2014年，徽县低产核桃树高接换优项目列入陇南市重点项目，县政府自筹资金500万元，嫁接核桃树46.5万株；培训核桃嫁接技术员1074人；创建泥阳良种核桃育苗基地200亩。2015年，在全县15个乡镇180个村完成核桃高接换优21.3万株，成活后保存率达92.1%；在银杏树乡马庄村、江洛镇赵湾村和泥阳镇张垭村3个村共建1000亩相对集中连片的核桃提质增效标准化示范基地。

林下经济　2013年开始，在全县范围内重点发展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下产品采集加工和森林景观利用等四大类，主要有林—苗、林—药、林—菌、林—菜及森林旅游等多种模式的林下经济产业。截至2015年底，全县林下经济总产值达2.36亿元。

第十节　苗木生产和销售

徽县苗木生产始于20世纪50年代。进入90年代，部分农民群众开始自发进行育苗生产。尤其是进入21世纪后，育苗逐渐发展成为当地一项林业产业。全县每年育苗面积保持在2万亩以上。育苗采取自选育苗品种进行生产，繁育的苗木在春秋造林季节由县林业局统一收购调运。

1990年，在徽县永宁乡吕河村传麻湾建立了部省联营的侧柏种子园1处。该基地建成新无性系侧柏种子园130亩、测定林60亩、优树收集区20亩、育苗9亩、后期工程49亩、房建5亩、隔离带6亩、非生产利用区71亩，总面积为360亩。该基地至1990年已完成了侧柏优选、嫁接、定植、子代测定等一系列工作。从1996—2004年，随着各类林业生态工程的相继实施，徽县再没有专门开展种子的生产和经营工作。

1989—1994年，徽县从河北迁西引进板栗接穗20余万株，在榆树、高桥进行嫁接繁育试验，成活率达到90%。1996—2002年，从江苏邳州引进优质银杏接穗100万枝，在全县中部11个乡镇进行大面积推广栽植，建成徽县银杏繁育示范园，专门从事优质银杏的培育生产工作。2000—2005年，相继从陕西、山西、新疆等地引进优质核桃接穗190万株，建成徽县伏家镇、泥阳核桃示范园2处，确定专门技术人员，开展优质核桃繁育生产，并在银杏树、城关、水阳、柳林、永宁等乡镇大力开展核桃的高接换优试验。

2009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行后，在全县范围内实行林权抵押贷款，以北部乡镇高桥乡、麻沿河乡、榆树乡、江洛镇为主，大力发展育苗产业。

苗木培育　2002年3月，在徽县城北出口建成苗木组培中心，占地2000平方米，有500平方米试验生产大楼1栋，200平方米温室1栋，180平方米大棚1座，300平方米炼苗场1处。主要从事憨白杨等珍稀苗木和花卉的试管苗脱毒组织培养快速繁育及科研试验研究基地。先后试验研究成功掌握了地方良种憨白杨、保加利亚玫瑰、康乃馨、香水百合、丽格海棠、微型月季、银杏、蝴蝶兰等优良品种的组织培养快速繁育全套技术。年扩繁试管苗木20余万株，年出圃优质憨白杨苗木10万余株，试管苗移栽成活率达95%以上，每年为造林工程提供栽植苗木5万株左右。

园林花卉　1990年前后，徽县花卉业仅为私人零星种植，用于观赏，交易额很少。无连片成规模的，也无人作为产业种植经营。

2002年，徽县苗木组培中心建成后，开始试验花卉组织培养技术，先后进行了微型月季、百合、香石竹、康乃馨等4种花卉的繁育技术。到2005年，组培中心繁殖花卉苗木1万余株。



徽县苗木盆景　　（于宏举　摄）

2004年，徽县结合退耕还林工程，发展玫瑰种植基地400亩，用于芳香植物园生产原料。

2009年6月成立的徽县栗川睿雄千亩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培育造型风景树、绿化苗木、木本、草本花卉350多个品种480余万株，建有钢塑大棚3000平方米。

2010年前后，徽县整合北部四乡镇土地资源，实施剑麻路、国道316线麻沿河至江洛公路圈沿线25度的山坡全部退出粮食生产。在北部高桥、榆树、麻沿河等乡镇重点发展以日本落叶松、油松、华山松等为主的生态林小苗及利用闲散地移植培育生态园林城市绿化大苗，中部浅山丘陵乡镇重点发展以核桃、银杏等为主的经济林苗木和中高档城镇园林绿化苗木以及特色经济林苗木。实现了由生态林苗木繁育向城镇园林绿化和花卉等品种多元化的转变。

2012年，徽县由国家林业局颁发侧柏良种基地匾额，成为陇南市唯一的侧柏良种基地。

2013年9月被省林业厅授予“全省珍稀植物繁育示范县”。2013年9月，县委、县政府在兰州市举行徽县苗木新闻发布会；25日—27日，在徽县金源广场举行了首届“中国·徽县苗木洽谈会”。

2014年9月上旬，在金徽大道江南广场举行“第二届苗木洽谈会”，全县各乡镇、大部分苗木合作社或公司都前来参加，展示了各自的苗木经营情况。县外部分企业也组团前来参展。

育苗生产的主要树种有落叶松、刺槐、侧柏、杨树、油松、华山松、白皮松、水杉等用材林树种和核桃、银杏、杜仲、板栗、香椿、漆树、山茱萸、木瓜等经济林树种。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发展苗木10.6万亩。

至2015年底，徽县涌现出栗川睿雄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康鑫苗木绿化公司、高桥共邦育苗专业合作社、甘肃绿风苗木有限责任公司、宏泰苗木公司、鸿盛苗木公司等一批专业苗木组织和苗木公司，建成了高桥镇黑松村、四合村和榆树乡石碑村、麻沿河乡杨坝村等96个育苗示范（园）专业村。全县累计发展育苗生产专业合作社83个，组建苗木公司23家，成立了县乡两级苗木协会，建成了苗木网上销售平台。

第十一节　林业科技

种苗新技术　1984—1992年，徽县新建侧柏良种生产基地1处，其中种子园174亩、采种基地10000亩。1992年，试验示范推广侧柏容器育苗技术。1998年，利用地膜覆盖技术扦插繁育银杏苗木。2000年，试验漆树种子硫酸处理技术及山茱萸石灰处理技术等。2000年，成功攻克漆树、山茱萸、红豆杉等难繁树种实生育苗技术。

2001年，甘肃农业大学副教授金芳在徽县挂职任副县长期间，指导筹建徽县快速繁育中心。该中心设在城关镇樊坝村，占地5亩，主要从事憨白杨等珍稀苗木和花卉的组织培养及科学试验。2002年3月，该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共配备技术人员8名。经过3年多的试验研究，掌握了憨白杨、观赏百合、香石

竹、微型月季、草莓、葡萄等培养基的配制、调试及外植体的采摘、杀菌、脱毒、初代培养、扩繁、生产培育和温室移栽等整套技术。至2004年底，该中心繁育出圃憨白杨苗木20万株、其他珍稀花卉和苗木2万株。在此基础上，2005年重点试验生产红豆杉树种的繁殖培育工作。

至2013年，先后完成了银杏丰产栽培技术示范推广、核桃高接换优、苗木组培研究等科研试验、示范、推广项目10多项，先后引进核桃、银杏、板栗、油橄榄等优良品种42个。实施的憨白杨和银杏苗木组培研究项目获得成功，并达到了甘肃省领先水平。

科技成果　1989—1991年，徽县参加了由省林业厅下达的“野生板栗高接换优”项目，该项目总投资12万元。当年成活率85%以上，有40%的新枝当年见花部分见果。该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992—1994年，承担实施由省科技推广站下达的“板栗丰产栽培与良种引选”项目，该项目总投资4万元，获省林业科技进步三等奖。

1996—1999年，承担由县科委下达的“栗果贮藏与保鲜试验”项目，该项目总投资1万元，获2000年度徽县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1996—1999年，承担实施由省科委下达的“银杏品种选育及栽培试验”项目，该项目总投资6万元，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997—2000年，承担实施县科委“徽县银杏高产栽培试验示范”项目，该项目总投资10万元，获陇南地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2—2005年，承担由省计委下达的“徽县憨白杨苗木组培试验”项目，总投资40万元。

2003—2005年，承担实施“徽县核桃高接换优”项目。项目总投资23万元，至2005年春，在泥阳、银杏树、水阳、城关、柳林等乡镇组织实施核桃高接换优10万余株，全县嫁接平均成活率70%左右。2015年之前，该项技术已在全县范围内得到应用，核桃品种得到改良，产量得到提高。

2012年2月，甘肃省林科院和徽县林业站联合承担实施的“榛子优良品种引进及野生资源改造利用的研究”项目，被甘肃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榛子供给不足，需要从欧洲国家大量进口榛子。该项目开启了徽县榛子种植的历史，2015年，徽县已开始了榛子的前期种植。

第十二节　林业项目建设

1990年以后，徽县原有的以林业资源为原料的企业陆续解体或停产。从1996年开始，徽县大面积实施以银杏、核桃、板栗等为主的经济林建设，在各乡镇相继建成了银杏生产基地、核桃生产基地和板栗生产基地。2000年以后，先后成立了民营徽县雅龙公司、绿健公司等，主要生产银杏茶、银杏酒和进行银杏果、叶加工。芳香植物加工企业以杜仲、柴胡、板蓝根、川地龙等药材为原料，加工植物香精和药品。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论证编制完成了“徽县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徽县灾后重建林木种苗基地建设项目”“徽县林业基础设施灾后恢复与重建项目”“徽县森林病虫害防治体系恢复重建项目”“徽县林业灾后重建人工造林建设项目”“徽县森林封育恢复及管护站建设项目”等6个林业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部于2009年10月得到批复，项目总投资1105.37万元，其中中央重建基金1056万元，地方财政和单位自筹49.37万元。

2009年10月27日，在徽县通天坪林场举行徽县林业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开工仪式，林木种苗基地建设、森林封育恢复、人工造林、林业基础设施建设、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森林病虫害防治体系建设等6个项目全部启动并正式开工。2011年7月底，6个项目全部竣工完成。

第五编

工　矿　业

第一章　工业发展变化

第一节　工业概述

1990年前后，徽县工业企业主要分为经委下属的国有企业、二轻工业局下属的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局下属的乡镇企业和政府部分局所属的企业以及部分外地驻徽企业、村级积累投资兴办的企业、私人联合或单独兴办的企业等多种所有制形式。徽县工业领域包含机械制造、食品加工、纺织、日用品生产等多个门类。不仅满足徽县市场，部分产品还销往兰州、天水、宝鸡等周边城市乡村，甚至销往国外。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国有企业中，白酒酿造、矿产品采掘、机械制造等占较重比例，二轻企业和乡镇企业也占重要地位。徽县西河西侧、城关镇北山沟一带，集中了丝绸厂、制药厂、植物蛋白厂、豆浆晶厂等，为工业集中区。豆浆晶厂、制药厂、丝绸厂统称为河西工业区，徽县群众俗称“河西三厂”。当时，徽县整个工业架构形成了以陇南春酒为龙头的白酒生产及其配套企业、以豆浆晶为龙头的豆制品生产加工企业、以丝绸厂为龙头的蚕桑丝织企业、以铅锌企业为主的有色金属加工企业“四条龙”工业发展格局。除了徽县国有企业、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以外，城建局、粮食局等部门也有企业，有从事生产经营的下属单位，部分学校也有校办工厂。当时政策允许各机关事业单位开矿，在江洛、柳林等乡镇矿区，有县内外许多企业、机关事业单位，与徽县地方联营，或者单独开采的矿洞，后来这些矿点先后都被企业整合。

1992年后，徽县进一步深化改革，国家政策、金融扶持向民营企业倾斜。徽县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普遍面临管理机制僵化、亏损严重、经营不善的状况，职工下岗、待岗。县委、县政府采取一厂一策的办法进行整改，对一些经营不善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

1994年前后，对一些亏损严重的企业进行拍卖、转让和股份制改造，私营企业和股份制企业迅速发展。

2003年12月，县委、县政府通过了《徽县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意见》，决定从当时到第二年底，对中小国有企业以产权出让为主要形式，通过依法破产、拍卖出售、兼并重组、关闭注销等形式，从国有序列和竞争性领域退出。县委、县政府从37个单位抽调91名干部，参加了国有企业改革。

2004年开始，徽县进行国有企业改制，2005年，全县大多数企业改制完成，民营企业成为徽县工业主体部分，出现了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徽县天水市洛坝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金徽酒业集团公司、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徽县兴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军徽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平达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恒源工贸公司等一批规模以上企业。生产领域也逐渐扩大到生化产品、废物利用、建筑材料、农产品深加工、机械制造等。私营小型加工企业，如面粉、榨油、铁制品、铝合金、砖瓦、石材等，20多年来有增无减，在城乡遍地存在。

2006年前后，徽县以有色冶金、农副产品加工、白酒饮料和化工建材四大工业支柱产业为重点，通过实施“512”工程，即培育5户销售收入超过1亿元、利税1000万元以上的强势企业；培育10户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上、利税100万元以上的优势企业；培育20户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上、利税50万元以上的中小特色产业，形成了以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宝徽有色金属集团公司两户销售收入超过亿元的大型骨干企业为龙头的工业体系。2006年完成限额以上工业销售产值16.4亿元，非公企业增加值达到7.14亿元。启动了城南、柳林等5个工业集中区建设，初步形成了以城关、伏家镇等中部乡镇发展高新技术、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为主体和东部柳林、北部江洛提升有色冶金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格局。

2007年，开工建设城南工业集中区，后更名为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

2008年，受“5·12”汶川特大地震和国际金融危机影响，许多工业企业效益下滑。灾后重建中，制定地震灾区《徽县工业生产力布局和产业调整规划（2008—2010年）》，有15个项目被列入国家灾后重建规划，争取国家灾后重建工业项目在陇南市居首位。许多灾后重建工业项目后来陆续完成。

2008年，徽县工业主要是铅锌资源开发型的，在当年19户工业企业中，涉及门类有有色金属、白酒酿造、建材、电力、植物生化5个，其中从事铅锌采、选、冶的工业达到15个。

2009年，开始规划筹建陇南徽县工业集中区。

2010年前后，徽县形成有色金属、绿色食品、建筑建材、植物生化、水电能源、机械制造业、农林产品加工业、旅游工艺品八大类的产业布局。

徽县在招商引资、吸引外地客商前来投资的同时，一部分徽县企业家走出徽县，在内蒙古、新疆、西藏及酒泉市等地投资创业。

2012年，按照“一户企业，一位县级领导，一个职能部门，一套帮扶方案，一个联络员”的“五个一”帮扶机制，为重点企业和项目确定了帮扶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配合单位和联络员，研究解决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及问题，督促部分停产企业恢复生产，确保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和重点工业项目顺利建设。

2012年，全县11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8.82亿元，实现销售收入18.2亿元，利润1.3亿元，利税3.5亿元。

2013年，全县工业企业有98户，其中规模以上13户。13户规模以上企业中，铅锌采选企业6户，锌冶炼、黄金采选、黄金饰品加工、白酒酿造、医药化工、铁矿采选企业各1户，其他企业1户。

2015年，全县工业企业有95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徽县兴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甘肃平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徽县新昌隆矿业有限公司、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徽县宏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福康面粉有限责任公司等15个。建成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和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

2015年，全县15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6.1亿元，实现销售收入25.79亿元，利润2.89亿元，利税4.21亿元。

第二节　工业管理机构

徽县工信局　1990年名称为徽县经济委员会。2002年7月，撤销经济委员会，成立经济贸易局。2007年1月，再次设立徽县经济委员会。2010年更名为徽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简称“工信局”，内设人秘股、经济运行股、规划发展股、循环经济股、技术创新和信息管理股，下属单位有徽县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服务中心和徽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徽县中小企业局、徽县商务局为工信局的二级局。

徽县二轻工业局　1989年10月，原二轻工业联合公司更名为二轻工业局，简称“二轻局”，正科级行政单位，原经理、副经理改称局长、副局长。1990年，二轻局下设政工股、生产股、财务股、审计股；工作人员11人，编制8人；下辖7个县办集体企业。2003年4月，二轻局改为经济实体，行政职能并入经济贸易局。

乡镇企业局（中小企业局）　1990年，乡镇企业局成立了技术服务指导站、财务指导站和职工培训中心。1991年，恢复多种经营办公室，与农业办公室合署办公。1998年12月撤销，业务划归农业办公室。

1993年2月10日，县委发出《关于徽县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决定》，部分乡镇成立了经济开发总公司，由乡党委书记、乡镇长、经委主任分别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1998年、2002年，县政府两次发文确定了乡镇企业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2003年、2007年，先后发文确定徽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徽县中小企业局、徽县非公有制经济管理局三块牌子、一套人员。

2003年4月，在机构改革中，徽县乡镇企业管理局由政府序列局改由农牧局管理。2007年，加挂徽县中小企业局牌子，更名为中小企业局。2010年，徽县中小企业局职责划入工信局，保留牌子，成为工信局二级局。

徽县黄金公司　成立于2001年5月，科级建制，事业性质，企业管理，自收自支，代表政府管理鸿远公司和老圣沟金矿探矿权。截至2015年底，有在职人员7人，其中经理1人、职工6人，由徽县工业信息化局主管。

第三节　改制前的国有工业

1990年前后，隶属徽县经委管理的国有工业有甘肃陇南春酒厂、甘肃徽县丝绸厂、徽县农机厂、徽县印刷厂、徽县豆浆晶厂、徽县制药厂、陇南洛坝选矿厂、徽县凤山制药厂等。另外还有隶属于商业局的徽县食品厂，隶属于粮食局的面粉厂、饲料厂等。

1992年，徽县丝绸厂分设为徽县丝绸厂、徽县第二丝绸厂。

此外，还有天水市经贸委所属两户企业：天水市小河水泥厂、天水市洛坝铅锌矿。

徽县第二丝绸厂　又名甘肃泥阳丝绸厂，厂址在泥阳镇，为徽县老企业之一，也是甘肃省老丝绸企

业之一。1990年，受市场影响，效益出现下滑。2005年依法破产。

甘肃徽县丝绸厂 1992年9月从泥阳丝绸厂分设而来，分设后厂址在城关镇北山沟的丝绸厂命名为“甘肃徽县丝绸厂”。2005年依法破产。

徽县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又名徽县榨油机厂，名称多次变更，厂址在城关镇先农街，1983年增挂“甘肃省徽县榨油机制造厂”牌子。1990年，有职工120人左右，产品有6YL—78型动力螺旋榨油机、6YL—95型动力螺旋榨油机、播种机、粉碎机、破石机、矿车、制瓦机、天车等。1990年，含铬耐磨铸铁钢球生产线验收试产。20世纪90年代初，还开展过农机、汽车修理业务。1997年，改制为徽县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生产矿车、榨油机等。2003年改制后，由徽县第四中学收购，更名为万方机械公司，生产矿山设备。2013年依法破产。

徽县豆浆晶厂 厂址在城关镇河西工业区。产品以大豆为原料生产的豆浆晶饮料。2005年依法破产，被甘肃省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收购。

徽县制药厂 原名凤山制药厂，厂址在城关镇北山沟，产品有头孢安定片、盐酸四环素、扑热息痛片、去痛片等18种。曾一度为兰州医学院承包经营，后为天水大明制药厂收购。1997年破产，为徽县新天公司收购，更名为徽县新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为甘肃宝徽集团整体收购后并入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香料、香精等。

徽县面粉厂 厂址在县城步行街小十字东南一带，1990年有职工60多人，固定资产86.9万元，面粉、油脂产值共169.03万元。1997年，作为陇南地区工业企业改革试点单位进行会员入股的股份制改革，由原徽县面粉厂改制为甘肃省徽县粮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企业总资产达到220万元，利税20万元。2000年，公司自筹资金80万元，对制粉车间进行技术改造，引进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拥有制粉、榨油、挂面等多种粮产品。2004年，在深化国有企业改制中，40多名职工通过全员职工身份置换、资产重组，成立了徽县天诚面业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资产达到410万元。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企业资产受损，生产停止，仅有少量管理人员看管厂房等。

徽县饲料加工厂 厂址在城关镇樊塄村，主要生产猪、牛、鸡、鱼等饲料。1990年有职工22人，其中正式职工13名；生产各种饲料27778吨，产值106万元。1998年更名为“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因饲料市场不景气，增加了一套年产万吨的面粉加工设备，生产“玉雪”牌面粉。2004年进行改制，22名职工全部参与，资产拍卖，企业解体。

此外，还有印刷厂、陇南洛坝选矿厂、陶瓷厂等。

第四节 集体企业

1990年，二轻工业局所辖的企业有电器厂、玻璃厂、造纸厂、纸箱厂、香料厂、被服厂、木器厂、二轻供销公司、向阳山选矿厂共9个。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二轻工业发展成为20余种纸箱制品、6种香料产品、6种玻璃瓶、5种塑料制品、多种金属门窗、新型木器家具、木削片、新式服装等产品。徽县二轻局所属造纸厂、纸箱厂、玻璃厂、电器厂等，分别为陇南春酒厂配套生产企业。

徽县玻璃厂 厂址在城关镇先农街，材料场在先农街南端赵儿河附近。主要生产玻璃瓶，产品有陇

南春酒瓶(500克、250克)、福寿春酒瓶、异形瓶、汽水瓶、罐头瓶6种。1997年12月,从原玻璃厂分离,成立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玻璃厂依法破产,连带玻璃制品公司破产。随即成立清算组,进行资产变现、债务清偿和人员安置。2004年2月,徽县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依法破产。

徽县电器厂　原厂址共有两处,分别在城关镇南街和南河沿,后迁移至滨河路。主要生产电熨斗、电器插头、电褥子、塑料拖鞋、酒瓶盖、打包带、钢门钢窗等。1992年,徽县人民政府组成工作组进驻电器厂调研,确定了依法破产方案。1997年,徽县电器厂依法破产。

徽县造纸厂　厂址在水阳乡,主要以当地农村麦草为原料,生产包装箱产品用纸。1995年8月,造纸厂纸箱车间分离出来,单独挂牌成立徽县纸箱厂,主要生产陇南春酒包装箱等产品。1997年6月依法破产。

徽县木器厂　厂址在城关镇西河西侧县委党校下面。主要生产学生课桌、凳子等,还向东北葫芦岛某厂供应木材削片。1998年10月依法破产。

甘肃省徽县被服厂　厂址在城关镇北街,后改制为城镇股份合作制企业,组建成立“徽县服装公司”,职工人人持股。1999年前后停产。

徽县香料厂　原厂址在水阳乡,后移至先农街南端赵儿河附近。主要产品有七里香精膏、七里香精油、马刺花浸膏、马刺花精油、艾蒿精油等。2005年,被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收购。

徽县向阳山联营铅锌选矿厂　1990年10月,徽县二轻局、徽县矿业公司与天水百货二级站三家联办,厂址在江洛镇。1991年3月动工,11月开机试产,总投资296万元。1992年、1993年两年实现产值3434万元,实现利税361万元,县政府给该厂返还一定利税。1994年完成产值1928万元,上缴利税140万元,实现利润845万元,成为徽县第三纳税大户。1997年被建新公司收购。

第五节　乡镇企业

徽县乡镇企业前身是农村集体经营时代的公社、大队所办社队企业,当时全县各公社均办有企业。公社原有一名革委会副主任主抓社办工业,一度各公社设有企业专干。农村实行土地承包经营后,部分企业由农村私人承包。乡镇企业中,主要为工业企业,还包括农牧渔业、交通运输业、商贸流通业、餐饮服务业、建筑施工业和其他行业。20世纪80年代末,乡镇企业在全县国民经济总量中“三分天下有其一”。乡镇工业在全县工业经济总量中亦有较大比重。

部分乡镇工业企业一览表

表5-1-1

乡镇	所属企业			
城关镇	徽县塑料厂	农机修配厂	城关建材建筑公司	
东关乡	徽塑料编织厂	东关食品加工厂		
嘉陵镇	嘉陵酱油厂	嘉陵工艺厂	食用菌种厂	嘉陵建筑工程队
江洛镇	筷子厂	江洛车辆修配	江洛农机厂	江洛选矿厂
	综合厂	缝纫厂	农机修配厂	江洛镇铅锌浮选厂

续表

柳林镇	柳林铅锌选矿厂	宝徽选矿厂	砖瓦厂	
	木耳厂	农机修配厂		
泥阳镇	面粉厂	罐头厂	铸管厂	泥阳农具社
	泥阳农机修配厂	泥阳建筑工程公司	泥阳砖厂	锰钢厂
永宁镇	永宁服装厂	永宁综合厂	永宁改板厂	机修车间
大河店乡	邓家山汞矿			
虞关乡	挂面厂	农具社		
伏家镇	伏家镇综合厂	伏家镇酒厂	砖瓦厂	伏家镇食品厂
	贺店酒厂	粮油加工厂	酱菜厂	伏家镇福兴公司
栗川乡	侯家坝酒厂	栗川砖厂		
榆树乡	榆树乡农具修配厂			
高桥乡	砩石矿	高桥乡综合厂	旋木厂	高桥农具厂
麻沿河乡	针织厂	铜矿选厂	麻沿河综合厂	
游龙川乡	锥把厂	游龙农具厂	游龙木器厂	
水阳乡	腐竹厂	水阳综合厂		
银杏树乡	农机化工厂	砖瓦厂	磨沟铅锌选厂	河池春酒厂

1990年，全县18个乡（镇）都有企业，部分村庄也有。各乡（镇）政府设有主管乡镇企业的机构即乡镇经委，有专职经委主任和乡镇企业专干。1990年底，全县乡镇企业总数3737户，完成总产值6314.7万元，其中工业产值3536.6万元。

1991年，全县乡镇企业总数有4381户，完成总产值7503.4万元，其中工业产值4411.2万元。当年完成铁矿石8.8万吨、铅锌矿石8.88万吨、铅精粉444吨、锌精粉1354吨、铁制农具5.86万件、机砖2518万块、塑料制品20.5吨、服装7.9万件、白酒1110吨、腐竹78.5吨、酱油670吨。

1992年，全县共有各类乡镇企业4952户，完成总产值9128.30万元，其中工业产值4298.91万元。全县乡镇企业基本上形成了矿产资源采选、农副产品加工、建筑建材、机械制造修理、交通运输、商贸流通、餐饮服务、种植和养殖等几大行业，主要产品有腐竹、酱油、蛋白肉、大豆蛋白粉、防盗瓶盖、白酒、糕点、果汁饮料、罐头、服装、牲畜饲料、雕漆木器、铅锌矿石及精粉、铁矿石、汞矿石、砩石矿、大理石、铜矿石、水泥、砖瓦、地板条、纸箱、塑料编织、草料编织、手套等。

1993年，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的决定》，鼓励大办乡镇企业，确定了28个单位帮扶28个企业的办法，全县乡镇企业得到较快发展。至年底，企业户数达到6014户，完成总产值1.21亿元，其中工业产值达6665.05万元。对于新办企业，实行“先上车，后买票”的原则，一边动工筹建，一边办理审批手续，在土地审批方面也给予优惠政策。1994年，全县乡镇企业达到7205户，完成总产值1.87亿元；其中工业企业65户，产值9877万元。

1994年以后，随着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过渡，徽县大部分乡镇企业开始衰落。当时多数企业生

产规模小、设备简陋、科技含量低，相当一部分是从20世纪50年代前后延续下来的手工业作坊。县委、县政府对长期无法启动的城关淀粉厂、泥阳罐头厂、江洛黄坝选矿厂实行兼并、公开招标，宣布破产、公开拍卖。乡镇企业面临的资金短缺、三角债务、技术力量薄弱、设备老化、产品积压等问题日益突出，为了寻求出路，许多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造。

1996年，徽县开展“大办乡镇企业年”活动。这一时期，徽县乡镇企业管理局直属企业有徽县植物蛋白厂、徽县金属制品厂、徽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徽县供销公司、徽县矿业公司等。

2004年前后，乡镇集体企业进行改制。2005年，全县乡镇工业企业剩余40户。2006年以后，乡镇经委主任一职取消，各乡镇所属企业多数改制为私营企业，乡镇企业这一名称渐渐淡出。徽县乡镇企业管理局职能主要转向管理服务中小企业和非公企业。

截至2015年，全县有330户中小企业，实现增加值8.1亿元，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1.295亿元，实现利税10.1亿元。

第六节 国有工业企业改革

2003年12月5日，徽县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开始，召开了全县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会，按照破产重组一批、拍卖出售一批、股份制改造一批，一次到位、不遗留问题的总要求，进行国有企业改革。

全县纳入国有企业改制范围的企业有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徽县丝绸厂、徽县第二丝绸厂、徽县豆浆晶厂、徽县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印务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徽县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徽县粮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医药总公司、徽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徽县物资公司、徽县饮食服务公司、徽县食品公司、甘肃省徽县金徽商场、徽县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唐庄良种猪场、徽县林产品经销站、徽县农牧商公司、徽县银杏开发公司、徽县糖酒副食公司、徽县百货五交化公司、徽县粮油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等共计23户。其中部分为工业企业，部分为商贸、餐饮、运输等服务业企业。

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于2003年12月16日开始，2005年6月29日结束。原洛坝集团经营管理层共6名成员参与，整体受让洛坝集团除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外的全部国有资产，改制后的新企业继续使用“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名称。

徽县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于2003年12月16日开始，2005年1月18日结束。徽县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在妥善安置职工并消除债务后，徽县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和玉雪面粉有限责任公司关闭注销，企业国有性经营资产公开拍卖，以162万元拍卖给徽县通达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徽县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于2003年12月16日开始，2004年12月23日结束。由徽县第四中学控股的徽县万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受让徽县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全部国有资产产权。

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于2004年1月2日开始，2004年10月28日经陇南地区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

徽县银杏开发公司于2004年2月12日开始改制。

徽县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于2004年3月3日开始，2004年12月25日经徽县人民法院裁定，宣

告破产。

2005年，全县列入国有企业改制范围的23户企业以“两置换一保障”为核心，采取管理层收购、公开拍卖、协议出让、依法破产、政策性破产重组、关闭注销等6种形式全部完成改制任务，共计置换国有资产3.96亿元，置换职工身份2497人，向社保局移交退休及遗属定补人员511人，清缴历年拖欠社保费1929.5万元。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根据《陇南市国有企业改革验收办法》和相关政策法规，对23户企业进行了检查验收，向市企改办上报了自查自验工作报告。提出对已改制的企业尤其是管理层收购的企业政府监管三年的规定，国改办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徽县实际，制定了《国有改制企业监管办法》，并以徽县人民政府文件印发有关部门和企业执行。国有企业改制结束后，部分企业不同程度存在一些遗留问题，针对问题组织专门工作人员，进行调查研究，接待来信来访，进行口头答复和书面答复，对能够解决的问题及时办理。

第二章　重点矿产企业和矿业生产经营

截至2015年底，在徽县工商局注册的徽县矿山企业共有宝徽矿业公司、鸿远矿业公司、洛坝矿业公司、谢家沟矿业公司、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明昊矿业公司、金徽矿业郭家沟铅锌矿等16家。

第一节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宝徽公司”，以铅锌资源开发、加工、贸易为主的股份制企业，公司注册地在甘肃省徽县，注册资金人民币7亿元，经营范围包括有色金属冶炼、锌锭、锌产品、硫酸及副产品生产、矿产品购销；出口本企业自产的锌锭、锌产品及副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1994年12月，徽县宝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88.8万元。1999年8月，企业名称变更为甘肃宝徽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2001年8月，组建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88亿元，并建设2万吨/年锌冶炼一期技改项目工程。该项目2002年8月全面建成投产，2003年达产。2003年6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0088亿元增至1.4亿元。

2004年1月，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宝徽公司资产进行重组，并实施锌冶炼二期4万吨/年技改项目工程。该项目于2005年动工建设，2007年5月建成投产，形成现年产锌锭60000吨、工业硫酸10万吨、合金锌粉3000吨的生产能力。

2005年10月，参与重组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持有洛坝集团40%股权。2008年9月，与甘肃瑞隆矿业有限公司、徽县军徽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兴达矿业公司第二次重组洛坝集团，宝徽集团持有其60%股权。2009年10月，与徽县军徽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兴达公司再次重组洛坝集团，宝徽集团持有其95%股权(享有100%权益)。

2010年3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4亿元增至6亿元。2010年4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7亿元。

2010年11月，建新集团将其持有的宝徽集团51%的股权转让给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据《甘肃日报》2011年11月10日报道，“2010年度甘肃工业百强企业”揭晓，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主营业务收入8.72亿元名列第54位。

至2013年底，宝徽集团拥有甘肃宝徽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甘肃宝徽植物生化有限公司、甘肃金普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两当西山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徽县福源物业有限公司等5家独资子公司；拥有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云浮星辰矿业有限公司2个控股子公司；拥有徽县鸿远矿业有限公司、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个参股公司，拥有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1个分公司；成立了徽县星源投资有限公司，形成了拥有11个分子公司和8个职能部门的集团组织结构。拥有总资产23.9亿元，从业人员1800余人，年采选矿石100万吨，年产锌锭6万吨、工业硫酸10万吨、合金锌

元，上缴各种税费3亿多元。

甘肃平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平达公司”，创建于1996年，企业注册资金1.4亿元，拥有固定资产1.2亿元，年实现利税1200余万元，是一家集矿产资源采选、新型建材生产与销售、井巷工程施工、成品油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有原矿、铁矿粉、铁精粉三类。公司下辖徽县大河矿业公司、徽县昌隆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鑫胜井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鑫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徽县星火玉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家全资子公司。

公司是陇南市境内一家大型铁矿生产原料基地。2011年生产铁矿石10万吨，成为陕西省略阳钢厂十大供货商之一。2012年30万吨/年铁选厂正式投产，公司综合产能达到30万吨。

徽县兴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兴达公司”，始建于2002年，注册资金3000万元，主要从事铅锌矿勘探、开采、浮选、加工及矿产品购销等业务。截至2014年底，资产总计8143万元，累计上缴税费3000余万元。公司具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职代会议事制度。

2003年初在柳林峡口村筹建铅锌选矿厂，2008年选厂扩建后，年处理原矿石能力达到10万余吨。

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明昊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位于徽县江洛镇黄坝村，公司主业为铅锌矿的开采、浮选，同时兼营有色金属、矿产品贸易。主要原材料为铅锌矿石，主要产品为铅精粉、锌精粉。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为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之一，占股份的31.67%。企业以铅锌采选为主，并涉及房地产开发、有色金属加工、农副土特产品深加工等领域。

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6月新组合成立，位于陇南市徽县江洛镇邱张门村。成立前期，在该矿区共有3个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是徽县谢家沟公司、星联矿业公司、五联矿业公司。2006年，徽县人民政府对谢家沟矿区矿权开始停产整合，2007年底完成整合任务。

公司注册资本1.43亿元，拥有6名股东持股。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下设办事机构有计财部、生产部、资源管理部及办公室。

金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郭家沟铅锌矿） 简称“金徽矿业”，2011年3月投资创建，注册资金1.2亿元，是集铅锌多金属矿产勘探、开采、加工、销售为一体的矿产资源开发企业。2012年7月，被省政府列入全省加快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转化的首个重点项目，2013年，陇南市列重点建设项目之一。该项目设计建设规模年产150万吨，计划总投资13.5亿元，分三期建设完成。2013年1月开工建设，截至2015年底尚在建设之中。

第五节 矿业生产经营

20世纪80年代初，徽县铅锌资源开发主要以向外地出售矿石为主。县委、政府鼓励建设深加工企业。1986年，徽县矿业公司成立，乡镇企业局拨开办经费1000元，借甘肃省信托公司资金70000元，乡镇企业局资金50000元，开展矿产品购销业务。该公司下设经营部、财务室、办公室、购销经理部、白水江办事处、大河店南华铁矿选厂，以及大岭、王坝、沙坝矿产品检查站，先后与4个单位联合兴办了向阳山铅锌选矿厂。

2007年，宝徽集团公司6万吨锌冶炼二期扩建、谢家沟矿业公司及军徽公司设备更新、鑫冶公司

100 吨贵金属生产线、虞关圣鑫铁选厂建成投产。

截至 2008 年，建成 18 户铅锌选矿厂，日选矿能力达到 3500 吨；建成锌冶炼企业 1 户，年生产能力 6 万吨。2008 年，将 6 万吨锌冶炼扩建为 16 万吨项目开工，10 万吨铅冶炼项目、黄金饰品深加工项目动工，锌基合金、铅盐化工、贵金属提炼、铁选矿、铁冶炼等项目进入论证阶段。

2008 年，全县有探矿项目 49 个，有铅锌选矿企业 18 家、锌冶炼企业 1 家、铅冶炼企业 1 家（在建）。铅锌及其他矿产年实现销售收入 8.4 亿元，实现工业增加值 2.9 亿元，占全部工业增加值的 75%，上缴利税 1.9 亿元。铅锌等矿产对财政的贡献率在 75%以上，对全县 GDP 增长的贡献率在 50%以上。有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徽县军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谢家沟铅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青河矿业、隆江公司、徽县天洛矿业有限公司、新昌隆矿业有限公司、豪森矿业、宏泰矿业有限公司等一批重点矿山企业。全县 19 户限额以上工业企业中，从事铅锌采、选、冶的骨干企业就有 13 家。洛坝集团、宝徽集团先后两次跻身“甘肃工业 100 强”，以铅锌采、选、冶为主的工业企业在全县经济总量中占有绝对地位。

2008 年，受国内外、省内外经济发展趋势的影响和市场价格波动的严重冲击，铅锌市场低迷，价格持续走低。铅锌价格下降到三年前的水平，并持续回落，全县压库锌粉 1 万余吨，压库矿石 3 万余吨，压库氧化锌 2000 余吨。

2008 年，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一座开采、精选、冶炼一体化的现代化环保型黄金开发企业，年产值 8000 多万元，跻身徽县第三大矿山企业。

2009 年 2 月，徽县明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吨浮选厂等一批重点工业项目相继建成，全县确定的 14 个重点工业项目全部完成了 2008 年度任务。

第三章　金徽酒业

第一节　金徽酒业发展概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是甘肃省建厂最早的中华老字号白酒酿造企业。20世纪50年代初，在众多老酒作坊基础上成立地方国营徽县酒厂。1988年1月，甘肃省徽县酒厂更名为甘肃陇南春酒厂，厂址从伏家镇刘家庄迁至伏家镇贺店村。1989年4月成立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1997年，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整体改组为国有独资企业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4月更名为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2月企业再更名为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公司开始筹备上市，12月企业更名为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6月企业更名为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1990年前后，陇南春酒厂为陇南地区效益最好企业。

1990年11月，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年产2500吨陇南春酒（新增）扩建项目完成。该工程为1986年、1987年省列基建重点项目，共征地203.8亩，总投资2105万元，新增建筑面积43290平方米，自1985年7月破土动工，历时5年多时间竣工正式投产，至此，公司实际生产能力达到年产各种原酒6000吨。

1992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晋升为国家大型二档企业。

1992年2月，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成立技术改造工程项目领导小组，投资2682.8万元，筹备新增产能4000吨白酒（原酒）的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为甘肃省重点技改项目，建筑总面积31200平方米，1992年7月1日破土动工，　1996年11月建成竣工。技改完成后原酒产量由6000吨增加到10000吨，工业总产值由3471万元增加到8000万元，利税由1680万元增加到4000万元。1994年3月，陇南地区行署发文通知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为县级建制。

2002年1月，根据《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领导班子调整方案》成立董事会。

2003年10月经批准列入国家计划内政策性破产。12月，县政府派改制工作组进驻企业。

2004年4月，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破产，重组成立民营股份制企业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4年至2006年间，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过改制、破产、重组，但仍面临困境。2006年9月，向甘肃亚特投资集团公司转让股权，由亚特投资公司绝对控股。改制后的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亚特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发生特大地震灾害，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研楼、半成品酒库、酿酒车间、包装车间、成品酒库、员工公寓等受损。同年，公司实施白酒万吨生产线灾后恢复重建项

目，该项目总投资 29945 万元，在原厂区改建万吨白酒酿造车间，南大门东侧新建 2 万吨灌装生产区，在原厂区北侧和南侧新征地 400 亩，建设科技服务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包含酒文化展览馆、管理中心、培训中心、污水处理站、两栋员工公寓等）；2011 年底，万吨白酒储酒库建成并投入使用，白酒酿造车间改造完成投入使用；2012 年其他单体工程全面竣工陆续投入使用。

2009 年初，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徽”图形及商标通过中国驰名商标认定，成为甘肃省首个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白酒企业。12 月，公司“金徽酒”“世纪金徽”“陇南春”三大品牌正式进入台湾市场。

2011 年 11 月，“2010 年度甘肃工业百强企业” 揭晓，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以主营业务收入达 4.29 亿元名列第 77 位。

2012 年 7 月，金徽酒荣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证。这是甘肃省首个获得此认证的产品。同时“纯粮固态发酵白酒”也获得认证。10 月，公司获得 2012 年质量信用 AAA 级认证。12 月，公司再次进入全省纳税百强企业，名列全省非公经济纳税第二名。同年，新办公园区落成，酒文化展览馆开馆，新的管理中心、培训中心投入使用。

2012 年，公司开始规划实施金徽优质酒技改项目，该项目是 2013 年甘肃省列重点工业建设项目之一，也是陇南市“3341”重点建设工程。总投资 10 多亿元，占地面积 1046.39 亩，建设内容包括原粮粉碎车间、酿酒车间、勾调中心、陈酿中心、动力中心、消防中心、机电动力中心、成品库房、水处理站、员工食堂和生态广场等 20 多个单体工程。项目于 2014 年 2 月开工，至 2015 年底，大部分项目单体工程基本完成。

2014 年 2 月，金徽酒获得甘肃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产品出口资质认证，并再次获得甘肃名牌产品荣誉称号，公司名列全省非公经济纳税第一名。

2015 年 1 月，42 度金徽酒被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批准为出口产品；4 月， 金徽酒再次进入 2014 年纳税百强企业排行榜，居全省非公经济纳税第一名。

从 2007 年开始，金徽酒每年投入资金上千万元以上进行园区的绿化、亮化、美化，2014 年建成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总占地面积为 104.84 万平方米（1572.61 亩），由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三部分组成。有酿酒车间 5 个，年生产原酒能力为 13000 吨，自动化成品包装流水线 9 条，年成品酒生产能力 50000 吨，主导产品为金徽牌系列白酒和陇南春牌系列白酒共 50 多个品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有员工 2500 人，拥有国家级评酒大师 1 名、国家级白酒评委 5 名、省级白酒评委 14 名，工程师 20 多名，中高级以上酿酒专业技术人员 300 多名。

第二节　企业经济效益和新产品开发

企业经济效益　在国有经济体制下，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经营达到鼎盛阶段，销售收入和上缴利税达到高峰。从 1991 年至 2006 年亚特集团投资控股前，17 年间公司累计销售收入为 6.84 亿元，上缴税款共计 1.61 亿元。

表 5—3—1　1990—2006 年公司主要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上缴利税(万元)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上缴利税(万元)
1990	5213.40	1395.00	1999	5068.00	600.50
1991	6930.80	1932.00	2000	730.00	2.00
1992	6725.50	1746.00	2001	632.00	0
1993	5598.00	1756.20	2002	812.00	5.00
1994	3821.80	1232.60	2003	468.00	0
1995	5375.80	1597.90	2004	1454.00	300.00
1996	5473.50	1300.00	2005	3892.00	250.00
1997	3448.70	1300.05	2006	8828.00	1763.00
1998	3880.00	912.70			

从 2007 年至 2015 年，金徽酒实现了跨越式发展，9 年累计销售收入 71.71 亿元，上缴税款 18.56 亿元，连续多年在全省非公经济纳税位于榜首。

表 5—3—2　2007—2015 年金徽酒主要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上缴利税(万元)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上缴利税(万元)
2007	16800	3717	2012	116000	30200
2008	22000	5022	2013	128000	37000
2009	35200	7150	2014	119000	30000
2010	56800	14100	2015	141000	37000
2011	82300	21400			

新产品开发　20 世纪 70、80 年代，经营的品牌有浓香型陇南春、其他香型金徽酒两个系列大曲酒。

1991 年，“陇南春头曲”“陇南春二曲”上市。

1992 年，“玫瑰露”酒上市。

1994 年，“双特金奖陇南春”“郎瓶金徽酒”“金徽二曲酒”“红高粱酒”上市。

1995 年，“帝王玉液”上市。

1996 年“黄金御酒”上市。

1997 年，“陇酒王”上市。

1998 年，“老金徽”上市。

1999 年，“陇南玉液”“金宝窖”上市。

2000 年，“双喜陇南春”上市。

2001 年，“福星高照”“酒怪”(珍品酒怪、千年酒怪、百年酒怪)上市。

2002 年，“康庆坊”(钦品、一品、二品、三品、精品)“五谷魂”“金徽醇”上市。

2003 年，“世纪金徽”星级系列、“永盛源”“康熙 1698”上市。

2004年，世纪金徽陈酿系列：陈酿三年、六年、九年、十二年、十五年上市。

2005年，陇南春特制、陇南春特曲、陇南春精品、陇南春珍品、金徽原浆上市。

2006年，世纪金徽（嘉宾、迎宾、贵宾）上市。

2007年，48度“金徽十八年”上市。

2008年，金徽藏系列：陈藏、银藏、金藏、典藏、珍藏上市。

2010年，“金徽雅致柔和”“世纪金徽陈香”系列（百里香、十里香、五里香）、“陇南春兴旺”“陇家和”“陇南春家福”系列上市。

2011年，金徽紫砂液上市。

2012年，“金徽28年”上市。

2013年，“金徽盛宴”妙品、“金徽盛宴”尚品、“金徽正能量2号”“金徽曲酒系列”“小金徽”“口杯酒”以及“三年陈酿”“五年陈酿”上市。

2014年，“金徽柔和H3”“金徽柔和H6”“金徽柔和H9”“金徽正能量1号”“金徽正能量3号”上市。

2015年，“红瓷金徽特曲”“金徽特曲”“金徽头曲”全新改版升级。

截至2015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拥有“金徽”和“陇南春”两大品牌，相继开发了高、中、低档多价位，高、中、低度多品种、不同口味多风格的世纪金徽星级系列、世纪金徽年份系列、世纪金徽陈香系列、陇南春系列、金徽柔和系列、金徽曲酒系列、金徽能量七大系列，共50个品种。

第三节　企业生产质量管理

2006年开始，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HACCP体系认证和酒类质量等级认证，编制发布了《质量和HACCP体系文件》。

在质量管控的全过程，共建立了29道过程控制程序、32个质量制度办法、36个质量关键控制点、97个检验标准、323种记录台账，对生产经营过程进行全方位防控。

在计量控制方面，建立计量管理制度和计量仪器台账，由专人负责计量管理工作，对所需校检的各种计量器具进行定时定点的外部送检和内部校验，通过了“C”标志认证。

在信息化手段质量控制方面，建立电子追溯系统，实现从市场到原料来源的全程追溯，从原料来源到市场的全程跟踪；建立防伪系统，通过物流标签实现了产品防伪标识及溯源管理，为市场防伪提供技术支持；在中国商品信息服务平台进行了产品条码申请注册并备案，确保了产品信息真实准确可查。



金徽酒部分产品

在原酒酿造方面，改单粮型工艺为五粮型工艺，选用优质高粱、大米、糯

米、小麦、玉米为原料，以优质中高温大曲为糖化发酵剂，沿用百年老窖，采用名酒工艺与传统工艺相结合的酿造工艺。

在陈酿方面，运用独特的陈酿工艺，对酿酒车间生产的原酒按质量等级标准实行量质摘酒、分级入库、按质并坛，精准管理，科学陈储存放。

在勾调方面，公司设立三个酒体设计室，配备了微机、气相色谱仪和先进的检测实验仪器。采用微机勾调技术，运用微机对不同酒龄、不同酒质、不同香味香气成分进行科学优选组合，经国家级评酒大师级精心设计勾调组合而成。

在成品酒包装方面，公司引进了6条集洗瓶、冲瓶、液体定量、自动灌装、封口压盖、输送操作配套一体化的全自动灌装流水线和3条半自动流水线，确保装量精准程度，提高生产效率。

第四节　金徽酒上市准备工作

股改及增资扩股筹备　2009年12月23日，由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设立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徽有限”）。

2012年3月5日，金徽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共同发起设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5日，金徽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关于共同发起设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该次变更以金徽有限截至2012年2月29日经审计净资产10,757.61万元按1:0.9296折股比例折合为公司等额股份10,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总股本10,000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757.61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的股份制改造，之后，按照上市公司最优化的股权结构，公司以增资的形式对股权结构进行了优化，最终使公司股本总额达到12,211万股，股东人数达到5家。分别是：2012年6月28日，吸收上海英之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股东，其增资人民币1亿元，持股1,111万股；2012年9月3日，吸收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其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持股550万股；2012年9月21日，吸收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其增资人民币5,000万元，持股550万股，并于2012年10月18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2012年10月26日，董事长周志刚带领券商代表赴省政府金融办公室，就公司上市准备情况、历史沿革、产能和产量情况、销售收入和纳税额、公司聘请各中介机构情况、上市准备情况等向金融办进行了汇报，省金融办对公司所做的工作进行了肯定，认为公司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基本要求，金融办将全力支持金徽酒的上市工作。

201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股本12,211万股为基数，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198股，共计转增8,789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21,000万股，注册资本为21,000万元，资本公积余额9,757.61万元。

上市及发行股票　2013年6月18日，金徽酒正式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申请材料》。

2013年6月24日，金徽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申请材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受理。

2013年8月31日，金徽酒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2013年中报》等相关材料。

2014年4月28日，金徽酒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2013年年报》等相关材料。

2014年5月5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预先披露。

2014年8月26日，2015年2月16日，金徽酒两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2014年中报》等相关材料。

2015年4月28日，金徽酒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答复资料》，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30817号)所列反馈意见进行答复。

2015年5月20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预先披露更新。

2015年6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审委2015年第137次会议审核通过金徽酒首发上市申请。

2015年7月3日，金徽酒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封卷材料》。

2015年9月17日，金徽酒申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封卷材料·补充2015年中报》。

第四章　其他工业

第一节　农副产品加工业

20世纪90年代，徽县大量农产品主要运销外地，本地深加工较少，技术含量不高，多数为粮食、蔬菜、坚果、菌类等。

2010年以后，县委、县政府依托优质粮油、畜牧、林果、瓜菜、中药材等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基地，开发肉牛产品、银杏、核桃、大蒜、西瓜等特色农产品。重点实施徽县雅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超临界二氧化碳萃取银杏酮及银杏软黄金胶囊、花粉银杏系列产品、徽县河池实业有限公司徽县河池生态园综合开发及银杏系列产品加工项目、徽县绿之源新农业开发专业合作社徽县野生桃核有机食品加工生产项目、陇南市陇源种业徽县种子加工厂、甘肃省徽县陇山菌业有限责任公司食用菌基地及加工生产线项目、徽县清伊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吨腐竹加工项目、甘肃兆丰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00吨腐竹及豆制品加工项目、山野菜产业化开发项目、玉米生产高麦芽糖深加工项目、核桃食品及饮料加工等项目。

2011年，徽县恒隆公司年产5万吨秸秆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60万元，完成土地征用、基础填方及围墙等前期工作。

截至2013年，建成核桃加工企业3家、银杏深加工企业2家，生产核桃油、核桃果仁、银杏茶、银杏软黄金等系列产品。

豆制品加工　20世纪90年代，徽县乡镇企业中有部分以农产品为原料进行加工，较大的有腐竹厂、蛋白肉厂、豆浆晶厂等，这几家企业均以徽县当地产的大豆为原料，产品畅销省内外。后来由于成本增加、资金短缺、货款拖欠、管理混乱、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这些企业相继停产。1996年6月，甘肃省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于2005年收购了原徽县豆浆晶厂。1998年，徽县城关清真腐竹厂注册成立，主要从事腐竹、蛋白肉产品的生产等。

2010年2月，甘肃兆丰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位于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2015年建成，主要产品有“菽美牌”牌腐竹、油皮、豆干等。

面粉、植物油、食醋生产　徽县是传统农业县，一直有从事挂面、粮食粉加工、饮料加工、酱油食醋等加工销售的家庭和小作坊，但规模都不大。国有企业改制前，经委所属的国有企业中，除陇南春酒业集团公司以外，无一家以农产品为原料的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主要是粮食局所属的徽县面粉厂和饲料厂。1990年以后，出现了一些规模较大的私营面粉加工企业。主要有徽县金鑫面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位于徽县伏家镇支伏路旁，主要产品为“鑫萌”牌面粉。徽县福康面粉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2月，企业位于徽县伏家镇山家庄，主要产品为“千蕊牌”小麦粉。截至2015年，福康面粉有限

责任公司是徽县15个规模以上企业之一。

徽县食用植物油原料主要是当地所产油菜籽等，长期以来一直是以家庭为主的作坊式生产，生产和销售为一体，购置一台榨油机即可生产。2010年前后开始出现规模较大的专业油料生产企业。2012年，马小军在银杏树乡开始组建宏宇油脂开发公司，2014年6月投产，主要加工生产菜籽油、花椒油、胡麻油等油料，签约当地农民25人，采用线上供货和线下交易的方式营销。2014年该公司完成线上供货50余吨，总金额150万元，成为徽县电子商务协会主要供货商之一，为全县300多家网店提供货源。



食醋产品　（张　泓　摄）

1990—2015年，徽县食醋仍然主要是传统家庭手工生产，规模较大的也是家庭成员以外雇佣数人从事生产和销售。城区徽县面粉厂曾经生产挂面、食醋，也未形成规模。2010年，金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酱油、食醋等。2014年10月，徽县康元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位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主要产品为“陇味缘”系列食醋。

第二节　生物化学工业

徽县生物化学产品生产企业以徽县当地植物为原料，生产医药、香料香精、食品饮料、保健品等。20世纪90年代至21世纪初，曾经产生过一批药品生产企业，仅限于对中药材进行粗加工。后来由于药品管理部门提高准入条件，药品生产企业达不到要求而停止生产。截至2015年底，徽县无一家药品生产企业。

制药　20世纪90年代，徽县凤山制药厂生产部分药品，主要产品有盐酸四环素、扑热息痛片、去痛片等。1997年破产，整体出售给新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兴健种植专业合作社开始从事中药饮片加工，生产自己种植的银杏叶、苦参、桔梗、柴胡、黄芪5种中药饮片。

2011年，甘肃恒源药业有限公司注册登记，主要从事原料药提取等。后停产。

保健品　2001年，甘肃徽县雅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创建，是一家立足徽县银杏资源优势，集银杏种植及深加工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研发生产出了银杏茶、银杏果仁、银杏软胶囊、银杏营养粉和银杏速溶茶五大类十几个品牌的银杏系列产品。2013年，公司相继取得了GMP车间认证、国家级绿色食品认证和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香料　1990年，甘肃省恒源香精香料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从事香料、香精制造等。2005年，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收购原徽县香料厂，对其进行设备和技术改造，成立了甘肃省恒源香精香料有限公司，主营天然香料的研发及制造销售。



雅龙银杏公司包装车间　　（雅龙公司　供）

2006年，宝徽集团整体收购甘肃新天药业有限公司，更名为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为甘肃宝徽实业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为徽县生产香料、香精的主要企业。该公司专业从事天然药用植物及芳香植物提取、纯化，主要生产经营植物标准提取物及油类（精油、净油）、浸膏、干粉三大系列天然香精香料产品。产品用于医药、日化、食品、保健、香烟制造等行业。2009年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

2002年11月，徽县芳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主要生产天然香精、香料等。

2003年，徽县河池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从事饮料、茶饮料等产品生产。

第三节　建筑材料生产加工

1990年前后，徽县城区和部分乡镇有砖瓦厂，主要加工建筑所用砖瓦产品，生产工艺和规模大小不等，基本上采用简单机械模具制造，火窑炼制。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开展了灾后重建工作，一时机砖需求骤然增大，大量外地机砖进入徽县。徽县一些砖厂兴起，后来一些逐渐停产。随着现代建筑材料和工艺的普及，以及国土、环保部门的要求，传统砖瓦生产形式和产品逐渐减少，代之而起的节能、环保型新型建筑材料逐渐增多。

20世纪90年代，位于徽县大河店乡的天水小河水泥厂生产"铁山"牌水泥，畅销徽县内外市场。

2002年，徽县德茂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主要生产水泥预制件、建筑材料等。

2007年，榆树石材加工厂建成投产，后停产。

2007年，徽县鼎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从事预制件构建生产等。

2007年，徽县裕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多功能免烧砖等产品。后停产。

2008年，甘肃昌隆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新型建筑材料等。所产加气混凝土砌块墙体材料主要以河沙、尾矿渣、水泥、石灰、石膏、铝粉等为原料，经配料浇注、静停切割、高温高压蒸养等工序生产具有多孔轻质、耐火防火、隔音保温、绿色环保等特性的建筑材料。2015年6月，该公司与甘肃省建材科研设计院联系，利用废渣生产的蒸压灰砂标准砖技术指标满足GB11945-1999，蒸压灰砂多孔砖技术指标满足JC/T637-2009。

2009年3月，徽县新丝路琉璃瓦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琉璃瓦、琉璃砖和其他建筑材料。

2009年，徽县隆江公司泥阳节能空心砖厂投产。同年，徽县宏泰公司环保节能型焙烧隧道窑砖厂建成投产，后停产。

2012年10月，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主要生产建筑混凝土。总投资5500万元，建成年产30万立方米预拌混凝土生产线，生产系统全部实行自动化操作管理。主要生产强度为C15、C20、

C30、C35、C40、C45、C50 预拌混凝土，原材料为砂、碎石、水泥、粉煤灰、减水剂、水等，将砂、碎石加入水泥、水和减水剂等材料搅拌，按适当比例配合拌制而成。2015 年生产销售预拌混凝土 17.8 万立方米，完成产值 6900 万元。

2012 年成立的甘肃利源塑业有限公司，位于徽县永宁镇，是专业生产 PVC 穿线管材、供排水管道和配套管件的综合性企业。该公司产品主要原料为聚氯乙烯树脂、轻质碳酸钙、重质碳酸钙和相关助剂。生产过程电加热，冷却水循环使用，边角料回收利用。产品质量按质量管理体系控制，系列产品质量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企业标准。

2013 年 7 月，徽县正恒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水泥制品等。

2014 年 3 月，徽县洋生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主要生产各种规格钢筋混凝土排水管、行道砖、水泥井盖、彩砖、雨水篦、路沿石、透水砖、植草砖、树围、界桩等水泥制品。产品经国家质监局定期检验，各项力学性能指标均达国标 GB4623-2014 标准，获得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应用于城网、农网高低压电力改造和各种电力架空线路及通信线路的架设和城市市政、住宅小区、工业园区、城市道路建设。



泓盛商砼粉料筒仓和混凝土运输车　（于宏举　摄）

2014 年，徽县诚达彩钢有限公司成立，主要生产彩钢压型板、岩棉夹芯复合板，并从事钢结构设计、制作和安装等。

第五章　工业集中区

第一节　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

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原名徽县城南工业集中区，位于徽县城南2公里处，水阳乡境内。2007年3月启动规划。规划总面积6028亩，其中建设用地2362亩、河流占地398亩、生态用地3268亩。5月开工建设。2009年5月底，园区三通一平工作结束，完成总投资1.1亿元，占总体工程的65%，有4户企业入驻建设。2010年，入驻项目共10个，其中平达公司加气混凝土砌块，陇原种业、龙徽门业、华通机械、鸿瑞金业、新恒源5000吨活性炭和香料提取7个项目建成投产；在建项目有雅龙公司银杏酮、银杏果仁项目、万方机械制造项目、天合山核桃工艺品项目。

2010年3月5日，徽县昌隆建材公司年产15万立方米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投产，总投资4200万元，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铅锌尾矿、石灰、水泥等。2013年被甘肃省工信局认定为资源综合再利用项目。

徽县龙徽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0月基本建成，2011年7月投产，占地2.1万平方米。依托全国知名品牌“春天”防盗门工艺技术，组织生产“龙昇”牌防盗门系列产品。

截至2010年底，一期建设中的36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经开工28个，入园建设的12个工业项目总投资3.66亿元。鸿瑞金业有限公司黄金饰品及旅游纪念品深加工、平达公司加气混凝土砌块、恒源香精香料公司天然香精香料生产植物生化提取、华通公司机械制造、徽县华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高效矿冶振动筛、洗选机制造项目建成投产。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5000吨果壳活性炭、陇源种业徽县加工厂、天合山山核桃手工艺制作专业合作社、天源公司2000吨有色金属板材加工等项目建成投产，雅龙公司银杏深加工、天赐—秀根石艺术公司栗亭砚生产线、万方机械制造公司年产1万吨铸件等3个项目在建设当中。恒隆公司秸秆生物颗粒饲料项目、平达公司新建墙体材料研发中心两个项目在申请入驻。

按规划分期建设，一期于2011年12月基本完成，建设累计完成基础设施固定资产总投资1.5亿元。二期建设因城区规划调整未实施。

截至2015年底，有甘肃省新恒源工贸有限公司、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雅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陇南市陇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龙徽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天合山山核桃手工艺制作专业合作社、甘肃天赐—秀根石艺术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天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华通机械制造公司、甘肃省恒源香精香料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平达公司、徽县昌隆建材公司12家企业入驻。

第二节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

规划　2009年6月，陇南市委书记王玺玉来徽县调研工业发展，指示在工业发展上要“把握大局势，建设大园区，盯紧大企业，提供大服务”，提出在徽县伏家镇依托金徽酒业建设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7月，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同意成立陇南市特色产业循环经济园区。7月，徽县经委委托兰州大学城市规划设计院对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编制发展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区总面积20平方公里，规划建设面积12.71平方公里。规划区按照“一区多园”的发展格局布设，总体由核心区和辐射区组成。在园区定位上，立足已有产业基础，重点发展白酒酿造、农副产品深加工、生物制药产业、辅助发展装配制造、新型建材产业。根据规划区内不同产业性质、用地特点及用地现状，总体上将工业集中区划分为白酒酿造产业区、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区、深圳产业区、生物制药区、装配制造区和新型建材产业区等6个功能区。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恒佳孵化园地　（张继荣　供）

2010年10月，甘肃省开发区建设领导小组批复《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发展规划》。2011年1月，陇南市人民政府批复《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机构　2009年，徽县成立了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建设实施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规划建设组、土地征用拆迁组、招商引资组、项目服务组、资金筹措组5个工作组。

2010年3月，市委、市政府批准成立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筹建机构，县委常委张顺生任管委会主任。4月启动筹建陇南市工业集中区，8月管委会正式挂牌运行，办公场所设在伏家镇原粮管所内。领导小组办公室和5个工作组的工作人员，从县直和乡镇各职能部门抽调。成立融资公司陇南市天河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属国有独资企业，管理上与园区管委会下属机构一套班子、两块牌子。

2011年1月，陇南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设立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筹)，内设机构4个：综合办公室、规划建设部、招商发展和投融资服务部、土地环保部，均为正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35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分别为正、副县级。县城办公地址迁至建新路综合办公楼。

2012年1月，成立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服务中心，隶属招商发展和投融资部，核定事业编制15名。10月，陇南市委批复设立中共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工作委员会和中共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3年1月，经中共陇南市委、陇南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筹)调整为市政府直属机构，由陇南市政府直接管理。管委会正县级建制，单位性质和内设机构不变。核

定事业编制60名。党工委书记1名、主任1名、副主任4名，纪委书记1名，科级领导职数8名。其中党工委书记任中共徽县委常委。

2014年1月，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筹）机构人员正式上划。3月，市委决定徽县县委书记、县长兼任徽县工业集中区党工委第一书记、管委会第一主任，党工委作为市委派出机构，向市委负责并报告工作，管委会作为市政府派出机构，在建设管理方面享受市级综合管理权限，向市政府报告工作。

建设发展 2009年，徽县财政拨付80万元用于园区规划编制、地形图测量和外出考察学习。

2010年，徽县拨付1000万元用于天河公司注册资本（金），开办资金和公务资金均由县政府保障。陇南市灾后重建办公室拨付深圳援建资金6000万元，主要用于新建集中区道路及基础设施建设。陇南市财政局拨付1800万元到园区专用账户。园区开发建设起步资金通过争取省列专项、市县财政配套支持、土地等资源运作和银行融资等途径解决。

2011年，徽县工业集中区制定各项规章制度、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入园企业管理制度，并依据发展规划和详细性控制规划，制定出园区建设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论证储备了一大批招商引资项目和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12年，徽县工业集中区建设征地拆迁工作启动，园区3980亩土地获得省国土资源厅批复，出台了《徽县工业集中区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和《徽县工业集中区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等政策性文件。编制了西成经济开发区扩区规划，将园区整体纳入西成经济开发区规划范围。4月9日，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经四路南段道路建设工程正式开工建设。9月6日，三森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6MW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典礼在工业集中区举行。该项目是首个入园的招商引资项目。

2013年，甘肃兆丰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00吨腐竹及豆制品加工项目开工建设。利用BT模式开工建设了工业园区2号桥。利用银行贷款资金，投资1900万元的天河堤防工程开工建设；园区天河公司向甘肃银行申请贷款2亿元，到位1亿元。

2014年，投资10亿元的金徽酒优质酒酿造技术改造项目开工建设，中小微企业孵化园、康元食品、佳鑫脱水蔬菜、雪绒纸品等一批入园企业全面开工建设。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园区纬四路、西滨河路北段、天河公司招商服务大厅启动建设。同时开展了供水、污水管网、垃圾处理场（二期）、3号桥、1号桥、西滨河路绿化、门户主题广场等项目的前期工作。从2014年开始，市政府计划每年从市级财政预算中列出专项资金，作为园区发展资金。

2015年，工业园区审批入园企业14户，总投资22.8亿元，开工建设10户，其中甘肃兆丰农业豆制品加工、康元食品及三森项目均已建成，正常生产销售，园区年内实现工业总产值16.5亿元。在园区招商服务大厅建成规划展示数字沙盘，与县直有关部门联合成立园区“一站式”服务办事大厅。完成陇南市天河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重组，组建为市级融资平台，初始资本为17190万元，其中市政府出资1亿元，占股58%；徽县政府出资7190万元，占股42%，于6月底完成变更注册登记并正式运营。以“三桥四路八配套”为主的园区东西滨河路、纬四路及1、3号桥等15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全面开工，总投资4.5亿元，初步形成了“三纵四横”的北片区路网框架和水、电、路、气等“五通一平”的招商基础。规划中的白酒酿造区和农副产品加工区初具规模。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领导任职表(截至2015年)

表5-5-1

姓名	籍贯	学历	职务	任职时间	备注
张顺生	甘肃文县	大学本科	管委会主任	2010年5月—2012年4月	
陈　俊	甘肃天水市	大学本科	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2012年4月—2014年4月	
武　冰	甘肃成县	硕士研究生	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2014年4月任职	女
朱慧兰	徽县泥阳镇	大学本科	管委会副主任	2011年10月—2013年1月	女
何　斌	徽县伏家镇	大学本科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0年12月—2013年12月	
任志峰	甘肃成县	大专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1年1月任职	
景安林	山西运城	大学本科	纪工委书记	2012年10月任职	
贾兴安	甘肃康县	大学本科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4年4月任职	
鱼　跃	甘肃西和县	大学本科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4年4月任职	
刘　晶	陇南市武都区	大学本科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4年9月任职	

第六编

服 务 业

第一章　供　销

第一节　机构和设施发展概况

甘肃省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简称“徽县供销联社”，是徽县供销合作经济组织的业务主管部门。1983 年改全民所有制为集体所有制，退出徽县人民政府序列。工资和业务由甘肃省供销社直接管理，成为企业业务主管部门。1988 年设有供销社机关、农副公司、农资公司、贸易信托公司和 17 个基层社。1998 年改制后，有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农副产品公司，撤销贸易信托公司，成立工业品集团公司和 10 个基层供销社，经营网点 169 个。2005 年 7 月，供销联社归入徽县人民政府序列，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 14 名，列入政府财政预算。2015 年，所属企业有农资公司、农副公司、工业品公司和麻沿河、江洛、泥阳、柳林、永宁、嘉陵、虞关、大河店 8 个乡镇基层供销社。有各类综合门店 68 个，农资农副行业协会 2 个，电子商务网点 10 个，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 4 个，加盟企业 3 个。



徽县供销联社基层社之一　（张　泓　摄）

1988 年，供销系统共有职工 547 人。1998 年改制前，全系统有职工 536 人；在册职工中，全民所有制固定工 204 人，劳动合同制工人 46 人，集体固定工 135 人，农民合同工及临时工 33 人。2001 年 3 月，全系统职工总数 419 人。2003 年，有联社机关和 13 个独立核算单位，经过改革安置后，全系统职工总数 317 人。2015 年，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机关职工 14 名，全系统职工总数 317 人。

2001 年后，县供销联社利用县城改造机遇，开发改造社有企业旧资产。农副公司、农资公司、工业品公司先后拆除城区原社有资产，招商引资，新建县城南街、十字街、建新路综合楼、安置楼等 7 幢综合楼，其中商品住宅 144 套，新增营业面积约 11700 平方米。供销社系统通过资产开发，使社有资产大幅度增值，为农服务功能全面提升。2004 年起，对各基层供销社闲置的仓库、店铺和院落等设施向外出租，增加收入 15 万余元。2015 年全系统资产总额 3945 万元。

农副产品公司　简称“农副公司”，隶属县供销联社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副科级建制，主要从事农副产品购销、加工等业务，为徽县农副产品、土特产购销的主要企业。2015 年有在职职工 14 人，下设业务股、财会股、人秘股 3 个零售门市部。

1991年，县政府拆除农副公司建新路棉麻茶叶仓库20间，修建政府综合办公楼1栋，公司办公地址于1993年由北街大院平房搬到综合楼一楼，一楼门面11间归农副公司所有。1998年拆除南街城郊供销社。2002—2009年，公司配合县政府二、三期城市拆迁改造，对公司门店和院内仓库进行重建，对建新路核桃仁加工厂和家属院（煤厂）拆迁修建为八层综合安置楼两栋。

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简称“农资公司”，是由供销社全额出资的集体所有制企业，隶属于徽县供销联社，公司成立于1983年。2015有职工53人，其中在职职工16人、退休职工32人。公司下设农资配送中心1个，直营店2个，农资配送网点18个，农资网络客户32个。

2008年，农资公司将建新路的原公司地块转让给金徽酒业。2009年在县城农贸市场后门新建办公楼，安置了部分职工，增加了一定资产。

徽县供销合作联合社工业品公司 1989年由徽县贸易信托公司更名而来。1996年10月，将城关、水阳、银杏树、伏家镇、栗川5个乡镇供销社合并组建更名为徽县供销合作联合社工业品集团公司，2011年再次更名为徽县供销合作联合社工业品公司，简称“徽县工业品公司”。在城关镇建新路、南街、水阳乡、栗川乡、银杏树乡、伏家镇等供销社所在地设有营业网点。主要销售日用百货、塑料制品、家电五金产品、文化体育用品等，后来受市场冲击，个体私营店铺逐渐占主导地位，所售商品大多数为多年积压的解放鞋、帽子、老式煤炉、铁锅、犁铧、镢头、铁锹、大棉袄等，式样陈旧过时，业务量逐渐萎缩，效益下滑。2014年，大多数网点门面向私人出租经营，收取租赁费，维持管理人员工资。

1998年供销系统改革中，工业品公司大部分职工抽资经营。截至2015年底，隶属工业品公司的职工仍然从事商业经营，单位为职工承担部分社保费用。原属于该公司的商铺拆除，新楼建成后，部分用于安置公司职工生活。

第二节 农副产品购销

1990年前后，徽县农副公司主要经营农副土特产品、林副产品、中药材、棉麻茶叶、废旧物资、日用百货、小杂粮的购销、外贸加工、煤炭经营等。曾由天津外贸出口公司将徽县核桃仁等山货出口国外。

21世纪以后，徽县土特产主要有黑木耳、银杏仁、猴头菇、蕨菜、核桃仁等。

2003年，柳林供销社与农副公司联营入股兴办柳林磷肥厂。2003—2009年，农产品收购完成分别为93万元、108万元、160万元、286万元、400万元、650万元、830万元；2015年农副产品收购完成7750万元。

2014年，农副公司领办徽县大河店清泥河农业生态技术开发农民专业合作社，总投资120万元，加入农户21户、技术人员10人，占地30亩，食用菌大棚62个，种植香菇20万棒，年产香菇30万公斤，产值达300万元。产品销往陕西、兰州、天水等周边市县。永宁供销社领办的徽县永宁核桃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注册资金120万元，种植核桃100亩，加入农户6户，年产值15万元；麻沿河供销社领办的徽县清远花卉林苗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注册资金382.5万元，加入农户6户，流转土地300亩，种植苗木1000万株，带动农户32户，年产值150万元。江洛供销社与徽县源丰霸田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发游龙贡米，注册徽县“源丰霸田”牌游龙贡米商标。同年，徽县供销联合社机关开通徽县农副产品流通网，组建徽县农

副产品电子商务中心，申请“陇供天下”网上交易平台，注册“青泥岭”牌食用菌商标。发展电子商务网店13个，全部注册登记，投入运营。

第三节　农业生产物资经营

徽县供销系统经销的农业生产资料商品主要有化肥、农药、地膜、中小型农具等。从事这些商品销售的多为供销社下属单位职工，在企业改制后多数抽资经营，部分职工下岗自谋职业。

2011年5月，由甘肃供销联社立项，投资徽县农资公司资金80万元，在徽县火车站修建化肥储备库1个，仓储面积2000平方米，可储备农业生产资料及化肥2000吨，农资年销量超过1.5万吨，销售额3400多万元。农资公司经营网络拓展到甘肃省陇南市两当、成县、康县及陕西省凤县、略阳等周边地区，经营网点52个，形成县、乡、村农资销售网络，成立了徽县农业生产资料销售行业协会。

农资公司与刘家峡化工集团、中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公司、甘肃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及云南祥云化工等多家大中型农资生产流通企业结成合作关系。2003—2008年，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完成分别为765万元、635万元、1080万元、1085万、1200万元、1300万元，供应各种化肥分别为8253吨、11172吨、12740吨、12800吨、12000吨、12000吨，供应农药分别为25吨、25吨、40吨、50吨、100吨、100吨。2013年销售各种化肥1280吨，完成销售总额3260万元，实现利润26万元。2015年购销化肥5410.8吨，农药36吨，农地膜181吨，中小农具2000余件(套)。

农机经销有部分专门店铺，主要经销小型旋耕机、脱粒机、点播机等。2000年以后国家实行农机优惠政策，向各乡镇村社农民发放农机补贴。2010年4月，“徽县绿之源合作社金陇农机超市”开业，为徽县首家农机超市。

第四节　徽县供销系统体制改革

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在计划经济时代是农村群众商业购销的主渠道，进入市场经济时代之后，供销社在经营管理体制上的弊端日益突出，无法适应千变万化的市场情况，改革势在必行。

1988年5月，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召开第五届社员代表大会。审议和通过了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修改和通过了《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选举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当年商品总销售计划2840万元，实际完成3154.21万元；利润计划35万元，实际完成40.6万元。全系统职工总数547人，其中工人468人，占职工总数的85.6%。1992年离退休人员130人。

1992年后，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先后实行“百元销售含量工资”“四定一包”责任制、利润大包干等形式试点，取得一定成效。

1998年，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被列入陇南地区、徽县商贸流通企业改革试点单位。按照中共徽县县委关于《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改革方案》，在地区合办处的指导下，对全系统所属零售门店进行一次

性抽资经营、一次性安置离退休人员、一次性安置政策定补及遗属生活补贴人员。全县抽资门店117个，安置未到龄退休人员55人，安置遗属及落实政策定补人员101人。

当时在册的干部职工按照不同工种，由本人申请进行一次性安置。从参加工作之年算起，每年发给工龄补贴400元。

改革后，在陇南地区行署、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职工参加社保，解决老有所养的问题。全系统在册职工416人，有360名职工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占在册职工的87%；退休人员中有129人参加社会养老统筹保险，占全部人员的87%；10名离休干部转入县财政负担。1999年9月，徽县供销联社系统固定资产评估小组对全系统资产进行评估，全系统固定资产为2515万元。

2001年3月，全系统职工总数419人，其中女性职工94人；离退休人员186人；退职3人。参加养老保险343人。

2002年，甘肃省人民政府批转省供销社等部《关于进一步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意见的通知》下发后，按照一年基本扭亏、两年完成改制、三年有所发展的改革目标，为了搞活农村商贸流通，领办创办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先后利用基层社闲置大院兴办麻沿供销社市场；成立永宁西瓜销售专业合作社、嘉陵供销社农资购销专业合作社、麻沿河供销社奶花芸豆专业合作社。

2004年5月，高桥供销社、榆树供销社申报企业破产，移交徽县人民法院进入破产程序，等待资产变现。

2005年7月，根据陇南地委、行署和市编委办文件精神，2005年7月3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徽县供销联社机关理顺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14名，领导职数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所定编制人员列入县财政预算。

2010年，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实施若干意见》、省政府《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实施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精神，陇南市政府和徽县政府分别出台了《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2年，徽县供销社资产是全省社有资产保留最完整的供销社之一。

截至2015年，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辖江洛、泥阳、麻沿河、柳林、永宁、嘉陵、虞关、大河店8个供销社；有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农副产品公司、工业品公司3个社有企业。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4个，加盟民营企业2个、农民专业合作社1个。全系统职工总数204人；离退休干部职工290人。当年全系统商品销售总额3.1亿元（会计账面数字），其中农副产品完成0.775亿元，利润125万元。

第二章　粮　油

第一节　粮食管理体制发展概况

1990年前后，徽县粮食局为徽县粮食行政管理机构。20世纪90年代中期，粮食管理机构、购销体制发生了较大变化，粮食收购经历了从统购到定购，计划调拨到自主调拨，粮食统销从逐步放开粮价到取消城镇粮油计划供应，国有粮食企业职能弱化的一系列变化。

粮食企业改革　徽县粮食企业改制始于2003年，2007年完成，历时4年。

2003年，城关粮油供应站实施改制，财产拍卖变现用于职工安置，企业注销。

2004年，粮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粮油运输综合公司实施改制，其中粮油工贸公司资产内部职工受让，企业易名“天诚”面业有限责任公司、陇徽饲料有限责任公司正常改制、粮油运输综合公司破产。受让和拍卖变现资金用于职工安置。

2007年，粮食收储企业实施改制，收储公司和17个粮食收储站除保留伏家镇收储站财产设施外，16个粮食收储站的产权通过拍卖置换，一次性安置职工338人。

第二节　粮油机构

徽县粮食局　1990年，徽县粮食局为徽县粮食管理机构，为政府序列局，下辖城关、伏家镇、江洛镇、永宁镇、银杏树、泥阳、栗川、游龙川、麻沿河、柳林、高桥、榆树、嘉陵、虞关、大河店15个粮食管理所和城关粮油供应站共16个承担政策性业务的企业，下辖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汽车队、面粉厂、饲料加工厂4个经营性企业。2000年组建粮食收储公司后，基层粮管所改称收储站。至2002年，粮食局下辖城关、东关、水阳、永宁、柳林、嘉陵、虞关、大河店、银杏树、伏家镇、栗川、泥阳、游龙川、江洛、麻沿河、高桥、榆树17个粮食收储站、4个公司、1个供应站，局内设人秘股、购销贮运股、财会股、纪检监察室；职工22人，整个粮食系统职工483人。2003年4月，机构改革中，徽县粮食局由政府序列局改隶徽县经济贸易局管理。2003—2007年，粮食企业陆续实施改制，原企业在改制中注销，粮食局机构人员未变动。2014年12月，徽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县粮食局牌子，粮食局隶属徽县发改局。

徽县粮油运输综合公司　原称粮食局汽车队，1991年更名，升级为副科级建制。

粮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原徽县面粉厂，1999年改制后，名称变更为粮油工贸公司。

徽县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原饲料加工厂，1999年改制中更名。

粮食收储公司名称先后为粮食总公司、粮油议购议销公司，从事粮食收购及销售业务。1991年升级为副科级建制。2000年更名为粮食收储公司，同时撤销粮油贸易总公司、粮油议购议销公司，组建水阳

粮食收储站；分流粮食供应站部分人员组建东关粮食收储站。

永兴实业公司 1994年组建后与永宁粮食收储站合并。

徽县粮食储备库 2007年粮食企业改制后，依托原伏家镇粮食收储站设施，聘任原16个粮食储备站主任和4名退伍军人，组建的国有控股企业。负责省级、县级储备粮的收购、轮换、安全保管、军粮、救灾粮的供应工作。储备库配有机械通风、输送、电子测温、测水分设备。采取低药量压盖缺氧除虫，电子测温，测水分以及机械通风等科学保粮措施。

第三节 粮油购销

国家定购 1990—2005年实行合同定购，年收购任务1565万公斤，完成定购总量2.35亿公斤。

市场收购 1990—2005年市场收购总量约1.75亿公斤，其中1990—1995年为旺盛期，年约收购1500万公斤；1996—2006年市场收购总量1亿公斤，年收购量约1000万公斤。

县级储备粮食收购 2007—2015年收购粮食1000万公斤，年平均100万公斤。

国家统销 1990—1992年，工商企业用粮改由议价供给，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口粮按工种、儿童按年龄定量供应，徽县至取消统销政策，全县年供应量1330.9万公斤，供应人口18005人，定量供应标准10个，人均月定量标准15.4公斤。1992年统销政策终结，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粮油市场化供给。

退耕还林补助粮供应 1997年，徽县部分高山坡地实施退耕还林，对退耕户和专业合作社给予粮食补助。粮食企业承担供应任务，1997—2007年供应退耕还林补助粮2000余万公斤。2007年以后实施货币补助，退耕还林粮食供应终止。

以工代赈粮食供应 1990—1995年，供应以工代赈粮食1000余万公斤，1995年后再未实施。

救灾粮供应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县粮食储备库承担救灾粮食供应工作任务，抗震救灾期间累计供应救灾粮187万公斤。

油脂供应 1990—1992年粮油统销政策取消前，全县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油脂供应月人均0.25公斤，供应18005人，供应油脂总量1350.75公斤。1992年以后改由市场供给。

票证管理 1953年粮食实行统销政策，用粮凭证、票供应。证即城镇居民粮油供应证，票即粮票，分为甘肃省地方粮票和全国通用粮票。徽县城镇居民在当地居民购买粮油凭粮油供应证购买，也可凭粮油供应证领取粮票。干部职工省内出差、开会、学习、探亲等使用甘肃省地方粮票，跨省使用全国通用粮票。干部职工跨省跨区调动家属子女随迁，由县公安局签发户口迁移证的同时，由粮食部门签发粮食关系转移证。1992年，国家统销政策中的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粮油供应政策取消，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粮油供应证、粮食关系迁移证、粮票废止。

第四节　粮食调拨和粮油储备

粮食调拨　1992 年取消城镇粮油供应，粮油调拨沿用至 1995 年。徽县是国家确立的甘肃小片商品粮生产基地，粮食主要以调出为主。1985 年以前，徽县粮食主要调往原天水地区天水、秦安、甘谷等县，年调拨粮食约 2500 万公斤。1985 年以后，随着行政区划的变动，主要调往陇南地区武都、文县、宕昌等缺粮县，年调拨量约 1500 万公斤。1990—1992 年累计调入大米 133.09 万公斤。1990—1995 年期间为计划调拨，1995 年以后国家全面放开粮食市场，粮食计划调拨政策废止。1996—2006 年全县完成粮食市场经营总量 2 亿公斤，居陇南市之首。



伏家镇粮管所　（周　磊　摄）

粮油储备　1990—1995 年，徽县储备粮常年保持 2500 万公斤，县内周转粮 1500 万公斤。1996 年以后，受市场和经济效益的影响，省级储备逐年减少至 100 万公斤，县级储备粮 500 万公斤。在粮油储备管理中，县粮食局购置通风压盖、水分和粮温检测等设备装备企业。1990—2006 年，每年例行两次粮油普查中均达标。

第三章　商　贸

第一节　机构和商贸流通发展概况

徽县商业局　1990年，徽县商业局为政府组成部门。2006年，徽县实行商贸机构改革，原经贸局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领导小组办公室划转商业局。2007年11月1日，原徽县商业局重新组建，成立了徽县商务局，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商务股、市场监管股3个职能股室，机关人员编制12名。2010年，徽县商务局职责划入工业和信息化局，保留牌子，内设秘书股、商务股、市场监管股。市场监管股加挂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事业人员编制14名。徽县市场管理办公室划归县商务局管理，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2014年12月，徽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挂县商务局牌子。

徽县市场建设管理办公室　原名徽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隶属徽县工商局。1999年移交徽县人民政府管理。2005年更名为徽县市场建设管理办公室，正科级单位，核定自收自支人员编制40名，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隶属县政府。2010年底，归口徽县商务局管理，原单位性质不变。截至2015年底，在册人员28人，其中全额财政3人、自收自支人员25人。办公室下设人秘股和财务股，管辖城关、北街、伏家镇、泥阳、柳林、永宁6个农贸市场。

徽县商贸流通的发展　1990—2015年，大量农村人口、企业下岗职工、城镇无业人员和外地客商加入个体户行列，从事商业经营。外地客商以湖北、浙江、四川、陕西、江苏人占多数，多从事服饰、鞋袜等商品的批发零售。1990年有个体工商业经营者8600户，2万多从业人员。在个体商户急剧增加的同时，营销类型由县城乡镇供销企业、商业系统各店铺、个体商店、农村集市贸易等传统经营形式发展为批发部、物资交流会、商品展销会、连锁店、大中小型超市、专卖店等各种形式。商品类型有日用百货、粮油肉蛋、鲜活畜禽、蔬菜水果、木器山货、服装布匹、日用针织品、生活家电等，出售商品由原来的结实耐用逐渐向时尚、高端、个性化发展。

在计划经济时期主营企业为徽县百货公司，经营百货、针织、纺织品、文化用品四大类商品5700多种，有营业和办公大楼3635平方米、仓库2743平方米，拥有资金136.2万元。公司下设针纺、百货两个批发部，江洛、伏家镇两个批发站，县城北街和综合大楼设有两个百货门店，主营鞋类、劳保用品、肥皂、洗衣粉品。该公司批发部将百货日用品批发给各基层供销社，由各基层供销社再批发到各农村分销店和代销点。1994年后，个体户和各超市、购物中心等逐渐承担了针棉织品等日用百货的市场供应。

计划经济时期，国营商业百货公司主营百货商品，在农村的销售网络有麻沿河、高桥、太白、江洛、泥阳、伏家镇、嘉陵、虞关、大河店、城关、水阳、柳林、栗川等供销社。下设的直营农村商业网点有江洛、伏家镇批发站两处。1994年9月，徽县国有商业企业金徽商场成立运营，营业地址设在县城十字街百货大楼。随后相继出现了许多民营大型超市和购物商场等。

1998—2006年，国有供销、商业系统内的绝大多数企业实行了改制。2005—2013年，大华、宏雁、泰丰三户民营商贸公司在乡（镇）村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项目，改造农家店293家、直营店18家，建设物流配送中心3家。

2009—2015年，先后实行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生猪定点屠宰、蔬菜直销店等惠民政策。

2013年，全县商户1.68万户，从业人员约4.3万人，共有各类规模市场34处。其中大型综合农贸市场9个，营业面积10000平方米的超市1家，2000—5000平方米的超市、商场6家。全县备案登记、实施家电下乡的各类家电销售网点33家，物流配送站点20余家，农家店和农村商店5000多家。各类宾馆、酒店、饭店110多家，加油站13家，生猪定点屠宰企业1家，人像摄影门店10余家，出租运输公司2家，休闲娱乐场所10家，外贸企业6家，大型家私店5家。

截至2012年底，备案的外贸企业有宝徽公司、金徽酒业、县农副产品公司、徽县雅龙公司、徽县河池公司、徽县隆丰新农业开发公司和徽县天赐一秀根石艺术公司7家。外贸进出口2013年完成53万美元，2014年完成57.7万美元，2015年完成64.3万美元。

第二节　国有商贸企业

金徽商场　位于县城中心十字街百货大楼。1994年，从百货公司分设出来，9月28日开业运营。为独立的国营商业企业，隶属徽县商业局。2003年12月开始改制。2005年7月关闭注销。改制后，原企业职工身份全部置换，解除原有的劳动合同关系，不再保留原国有企业职工身份，成为社会自然人。

百货五交化公司　简称“百五公司”，成立于1954年，隶属徽县商业局，属商业系统老字号企业。2003年12月进入改制程序。2004年11月破产。对百五公司整体资产公开拍卖，用变现资金解决了企业负债。69名职工一次性安置后，签订解除劳动关系合同书，成为社会自然人，该公司关闭注销。

糖业烟酒副食公司　成立于1984年，属全民所有制企业。2004年破产。用变现资金解决企业负债，一次性安置职工70人，对不足五年的14人、企业离退休人员和供养遗属12人全部转入社保，并与所安置的职工签订解除劳动关系合同，公司关闭注销。

徽县饮食服务公司　成立于1956年，主要经营饮食、旅店、糖酒副食等，隶属徽县商业局。2003年12月进入改制程序，原公司法人代表杨光荣等6人资产整体受让，一次性安置职工54人。职工与原企业签订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成为社会自然人，公司关闭注销。



徽县金徽大道加油站　（张　泓　摄）

徽县食品公司　1955年成立。1998年将伏家镇、嘉陵、游龙川、榆树4个基层食品站进行产权转让，转换部分职工身份。2003年，将城关、柳林、永宁、高桥、麝关、大河店、泥阳、麻沿河、银杏树、

栗川、太白12个基层食品站、南街机关办公楼一栋整体拍卖转让，一次性安置了职工。

徽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由1976年成立的徽县燃料公司发展而来。1985年与石油公司分离，成立徽县煤炭公司。1990年企业改制后，注册资金68万元，组建甘肃省徽县泓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1998年经股份制改造更名为“徽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煤炭及煤炭制品。2007年公司解体，由私人收购，迁移到城关镇东关村经营。

徽县石油公司 1990—2000年，为甘肃省石油总公司徽县分公司；2000年1月改制后，撤销甘肃省石油总公司徽县分公司，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公司徽两销售片区。2015年，中石油陇南分公司徽县公司网点有7户，分别为县城建新路加油站、滨河路加油站、伏家镇加油站、江洛上坝加油站、永宁加油站、柳林加油站、麻沿河加油站。各个加油站附设便利店，除油品以外，附带销售烟酒、零食、生活用品等。年销售石油22000吨、营业额1.76亿元，企业总人数45人，储油能力650立方，主营汽油、柴油、润滑油和非油品。除石油公司加油站外，有2家民营加油站，分别为平达公司两铺垭加油站和徽县江洛长兴石化公司加油站。全县共9户加油站每年年检初审工作由县商务局具体检查审核报省市商务局审定确定是否通过。

第三节 商贸企业改制

1990—2007年，徽县商业局下属百货五交化公司、糖业烟酒副食公司、金徽商场、饮食服务公司、食品公司、唐庄良种猪场、江洛综合批发站6家国有商业企业和1家集体企业徽县综合贸易公司。徽县酒类商品管理局属商业局内设机构。

1998年，百货五交化公司、金徽商场实行柜组抽资租赁经营；饮食服务公司的徽县饭店实行内部股份合作制改造；食品公司实行网点拍卖，一次性安置职工；糖酒副食公司、唐庄良种猪场、江洛综合批发站和饮食服务公司的其余网点及门店实行资产租赁经营，基本维持企业运转。1999年，江洛综合批发站破产，清偿债务，一次性安置职工。

2003年，糖酒副食公司、金徽商场、唐庄良种猪场3家国有企业，将原企业在工商银行本息共925.4万元了结企业债务，回收企业产权。

唐庄良种猪场改制由徽县国土局出资46.5万元安置职工、消除债务，企业占地作为县政府土地储备。饮食服务公司改制实行经营层内部回购，改制后组建徽县荣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公司改制实行公开向社会拍卖出售产权，一次性安置职工。金徽商场改制实行公开向社会拍卖出售产权，一次性安置职工。糖酒副食公司改制实行依法破产，一次性安置职工。百货五交化公司改制实行依法破产，一次性安置职工。

2006年底，商业系统6户国有企业改制结束，国有商业企业实现了产权制度改革，实现“两置换一保障”，即置换企业产权、置换职工身份，保障职工按时领取养老保险金。企业改制后离退休人员、遗属能按月领取生活费，一次性安置的正式职工全部参保，原国有商业企业终结。截至2015年，徽县综合贸易公司尚未改制。

第四节　民营商业企业选介

徽县金徽商贸公司　前身是原国有商业企业金徽商场，2005年改制完成后成立的一户民营股份制商贸企业。位于徽县县城中心十字街，占地1780平方米，有营业大楼1幢，整体建筑面积5670平方米，商场主要经营五金交电、百货日杂、文体用品、服装鞋帽等。

徽县泰丰公司　在城区有家园超市和北街购物店两个商业网点，家园超市于2001年7月16日在县城中心十字街开业，为徽县第一家超市。2012年，在永宁镇建成商贸中心，面积约2600平方米。2013年全县建设信息化改造农家店50户。2005—2014年，该企业的网点大多数在徽县北片乡镇和柳林镇。

陇南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996年成立，是从事百货业、超市、电器家具业连锁经营的商贸流通企业。公司有独立网点卖场88家，服饰、家电超市专卖店420家，超市便利店24家。2012年营业额2.4亿元，就业人数1100人。县城有大华购物中心、金源商城、华信百货超市、十字街超市、滨河路超市；乡镇有伏家镇商场、伏家镇购物广场、柳林购物超市、江洛商场，有物流配送中心1处。企业经营网点以陇南徽县为中心，辐射成县、两当2县和20多个乡镇，兼营石油液化气、物流配送，拥有国内品牌经营权160多个、合作厂商300多家。截至2014年底，共有营业面积近10万平方米。大华液化气站隶属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水阳乡牟坝村徽谈公路4.5公里处，成立于2005年5月，占地1000平方米，充装区域面积48平方米，气体储存能力30立方米。2014年，大华公司因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立案侦查，营业网点关闭或处置，公司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徽县宏雁商贸有限公司　是一家从事商业批发零售的企业。公司下属的汇康超市位于徽县十字中心地段，营业面积1500平方米，经营烟酒、日化、日用百货等2000余品种货物。2015年，企业注销。

徽县江洛长河商贸公司　位于徽县江洛镇街市村中段，2010年成立，公司注册资金120万元，为独立企业法人，在江洛镇有宾馆住宿营业面积3850平方米。2014年，公司取得了“恒大冰泉矿泉水”“雪竹纸”等品牌的陇南总代理权。2015年5月在县城先农街新开一处超市，主要经营烟酒副食、蔬菜水果、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等。

五洲超市　2011年6月开业，位于县城北选址吴山广场住宅楼一、二楼，总投资5000多万元，营业面积6000多平方米，经营范围涵盖日用百货、手机、服装鞋帽、医药超市等30余类3万余种，有员工200多名。

徽县民生商贸有限公司　2012年成立，原为徽县民生商行，原地址在县城北街。为徽县最早从事零售、批发的一家民营商业网点，主营日用百货、烟酒副食等。2013年在银杏树乡建成民生物流中心。2014年起，主要代理金徽酒中低档系列产品。

世纪阳光购物超市　2014年6月开业，位于县城北街吴山广场负一层，2015年创建为一户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店。

甘肃徽县汇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原国营徽县医药公司改制后组建的一家民营医药企业。公司以批发为主，兼营药品和医疗器械销售，是徽县唯一一家药品医疗器械批发企业。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中药

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物制品（除疫苗），以及第一、二、部分第三类医疗器械等。为指定的徽县、成县、两当县农村药品“两网”建设，医疗机构国家基本药物配送中标单位，年营业额1700余万元。2014年库房总面积1000余平方米。在城区有十字汇康医药超市、西门口汇康医药超市、官井巷汇康医药店。

第五节　商业营销类型

城镇商贸　20世纪90年代初期，徽县城区商品贸易主要集中在国营商业百货公司、金徽商场和个体店铺、批发部等，主营日用百货、生产资料、服装鞋帽等。国有商贸企业萎缩、改制后，全部变为民营商贸企业，以城区各个私营门市部、批发部、连锁店和购物超市、物品配送中心等形式出现。

供销社　计划经济时代农村的商贸销售主要以供销社的形式出现，麻沿河、高桥、太白、江洛、泥阳、伏家镇、嘉陵、虞关、大河店、城关、水阳、柳林、栗川等乡镇均成立有供销社。百货公司下设的直营农村商业网点有江洛、伏镇批发站两处。2004年以后基本萎缩消亡。

农村集市　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永宁镇、柳林镇、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等乡镇有传统的农村集市。这些乡村集市有的每2日一次，有的每3日一次，每2日一次的即按照农历单双日子逢集；每3日一次的，即农历日期中出现1、4、7，2、5、8和3、6、9数字时为集日。伏家镇、泥阳镇逢单日集，江洛镇逢双日集，永宁镇逢2、5、8日集；柳林镇和麻沿河乡均逢3、6、9日集；高桥乡和麻沿河乡均为农历1、4、7日有集市。届时，邻近乡村群众前来买卖交易各种商品，也有县城甚至周边县市一些群众、客商、厂家前来交易。有时乡镇政府、部分县直单位利用农村集市进行政策宣传和科普资料等散发。农村集市是徽县历史悠久的民间商贸形式之一，截至2015年一直延续不绝。

个体流动商贩　1990—2015年，个体流动商贩在徽县城乡一直存在，人员成分、商品服务类别、经营区域不一而足。随处摆摊设点，很多在大街小巷占道经营。

商品批发部　商品批发部是在原零售门市部基础上发展而成的一种新的营销模式，所批发商品多为日用小百货、副食品、学生文具等。徽县最早的一批批发部大多出现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较有影响的有民生批发部、旺旺批发部、汇源批发部、荣盛批发部、康洋批发部等，以批发和零售烟酒、副食、饮料、传统百货为主。在县城官井巷等处，有外地商人经营的几家批发部，以就地转销邻近天水市秦安批发市场的日用小百货、文具、儿童零食为主。商品批发部在一些大型超市出现后，零售业受到一定冲击，随之又成为一些产品的地区经销代理商，商品配送成为主要的销售方式。



县城北段磨村举行的商品展销会　（成子恒　2015年5月摄）

物资交流会、商品展销会　1990年，徽县在县城路和西门外体育场举行物资交流会，为期十余天，有来自天水、宝鸡等地的客商上百

家，展销服装鞋袜、家电五金、日用百货、图书食品等各类商品数千种。

1992 年 10 月、1995 年 10 月，在县城农贸市场先后举行物资交流会。除了各种商品以外，县城以回族群众为主的地方饮食经营个体户也参加了此次展销活动。物资交流会期间，有戏剧文艺节目表演、各种经营性娱乐活动、彩票抽奖购买等。

进入 21 世纪后，本地和外地商户聚集的物资交流会逐渐减少至消失，以商品展销会代之。

连锁店和专卖店　连锁店是商家进一步扩大经营网点，将店铺扩展为若干个，在不同地段开设经营同样商品的店铺。经营连锁店有一定的准入门槛。

专卖店是 1990 年前后发展起来的一批新型商铺，主要经营一类或同一大类若干小类商品。主要有酒类专卖店、服装专卖店、家电专卖店、建材专卖店、保健品专卖店、茶叶专卖店等。酒类专卖店多数经销代理金徽酒业某个系列产品。服装专卖店多数在 2000 年以后出现在购物商场、街头商铺内。家电专卖店代理某一种或几种品牌家电。

购物超市　1990 年以后，徽县在原先国有零售商店、私人零售商店和批发部、连锁店之外，产生了一批超级市场，规模大，商品种类丰富。全县主要超市有家园超市、大华超市、汇康超市、华信商场、金源商城、五洲购物超市、柳林购物商城、伏家镇大华购物广场、世纪阳光超市、伏家镇购物商城、伏家镇水芙蓉超市、江洛镇商场、江洛镇长河超市、华联超市等。

农家店（购物小超市）　2005—2013 年在全县各乡镇和村庄都建成农家店，总数达 293 个。

第六节　重点市场选介

徽县泥阳蔬菜批发市场　原名陇南蔬菜批发市场，建设于 1991 年，占地 25 亩。2011 年，康县子寅房地产开发公司投资 3286 万元，在徽县泥阳镇陇南蔬菜批发市场原地址实施市场改扩建工程，其中综合商住开发分项目投资 2950 万元，占地 14 亩，新建市场商业用房 210 间（含置换 19 间，约 800 平方米）9100 平方米，新建住宅 122 套 12500 平方米。市场升级改造分项目投资 336 万元，占地 11 亩，新建市场综合营业房 6000 平方米，钢结构彩钢大棚 3 座 4270 平方米，新建营业房 10 间 400 平方米，办公用房 5 间约 200 平方米，水冲式厕所 2 个 158 平方米，配套建成供排水、排污管网、前后 2 个大门、供电、消防、绿化、美化设施。2012 年 10 月 19 日开工，截至 2013 年 6 月底，完成投资 1800 万元，建成 2、3、6、7 号营业房主体工程 3100 平方米和 4、5 楼地下基础工程。



永宁镇农贸市场　（陈宝军　2013 年 4 月摄）

徽县城关综合农贸市场　原名徽县综合贸易市场，位于县城南部滨

河路东侧。1992年开发建设，占地约42.82亩，1995年底正式投入运营。共有28栋建筑物，大棚16座，时为陇南地区最大最早的封闭性综合贸易市场。

江洛农贸市场 位于街市村国道316线东侧，占地21亩，有钢塑交易大棚3栋990平方米、商业用房5排10栋5900平方米，道路供排水、供电、通讯、公厕等基础设施配套，摊位200多个。

永宁农贸市场 2006年开始筹建，总投资780万元，占地50亩，建成钢结构大棚1栋1400平方米，建成营业用房40间2400平方米，修建了水电、厕所和绿化设施，硬化道路2条1500余米。

伏家镇农贸市场 2010年筹建，总投资260万元，新建650平方米的临时小吃市场。农贸市场东侧铺盖沟渠，建有钢结构耐火瓦交易大棚1栋二层2000平方米，硬化道路，配套建成水电、绿化等基础设施。

徽县正达物流建材市场 是2010年县列重点建设项目之一，地址在金徽大道北端，占地80余亩。经营范围主要为建材、房屋装潢产品，是集建材批零、停车住宿、餐饮娱乐为一体的综合型大型建材市场。

第七节 电脑和数码产品经销



陇南世恒电子徽县总店（张 泓 摄）

进入21世纪前后，徽县出现了一批专营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电子数码产品及其配件的店铺。起初规模较小，主要销售台式机整机、兼容机以及音箱、电脑桌椅等配套产品。后经销商品种类逐渐增多，集销售和售后维修于一体，兼营技术培训和网吧，后发展成为公司。部分店铺为某种品牌专卖店，部分代理一种或数种品牌。此类店铺和公司销售电脑整机及其配件、耗材，经营打印纸等办公用品，进行售后维护服务。出现较早的公司有世恒电子、飞龙科技、三友电脑、创新公司、立信公司等，其中世恒公司为出现较早且规模较大的一家。此类公司业务在2015年前后发展为以区域网建设、单位协议维护、政府采购供货等为主，业务扩展到徽县城乡各地和周边县市。这些公司兼营数码移动、存储、播放设备。另外，原华信商场、金源地下商场设立专柜经营数码产品。金徽商场、新华书店等场所经营部分面向中小学生的单放机、MP3、复读机、点读机、电子词典等产品。

截至2015年底，徽县城乡电脑销售公司和店铺有10多家。

第八节 物资专卖

烟草 徽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位于城关镇建新路，于1987年成立。2006年，烟草体制内部进行改革，取消县级法人资格，徽县烟草专卖局（公司）更名为徽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由陇南市烟草专卖局统一进行报账制管理。设有徽县欣大卷烟零售超市1处，于2014年取消。2014年，辖区零售户1016

户，其中城镇客户 119 户、乡村客户 897 户；有 5 个拜访区域，拜访线路 53 条，送货线路 12 条。

食盐　徽县盐务管理局 2001 年前隶属原徽县糖酒公司，此后上划陇南市盐业分公司管理。2007 年上划中国盐业总公司甘肃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构名称“徽县盐务管理局”和“徽县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一套人员，内设公司经理、盐业支部，下设办公室、盐政股、业务股、财务股 4 个职能股室，按照市盐业分公司下达的食盐销售计划，承担全县 20 余万人的合格食盐供应。另外承担徽县宝徽公司等企业水软化以及畜牧养殖、水产养殖用盐。2015 年总销售量 1096.75 吨，其中食用盐 800.30 吨、工业用盐 296.45 吨。

酒类商品管理　徽县酒类商品管理局，属徽县商务局内设机构，为酒类商品管理机构。设有酒类流通备案登记工作组，深入县城及周边经营场所，上门为酒类经营户办理酒类流通备案登记证，向群众及酒类经营户发放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宣传资料和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酒类商品的警示牌。截至 2015 年，徽县有酒类批发企业 23 户，办理零售备案登记的零售门店（网点）276 户。

爆破物品　徽县世安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徽县物资公司。2004 年 9 月，徽县物资公司改制成为徽县世安物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是国家定点专业民爆器材、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批发销售经营企业，拥有保安服务公司和爆破服务公司，主要经营炸药、雷管、导火线和烟花爆竹等产品。公司占地约 12368.7 平方米，有民用爆破器材库房 2 座，其中炸药库 1 座、雷管库 1 座、烟花爆竹库房 1 座，占地 2000 余平方米。库区内设有防雷、消防、视频监视系统，设有独立的防护土堤等安全设施；有专用民用爆破器材运输车 2 辆。

第九节　电子商务

2005 年前后，徽县部分群众开始在网上购物。2013 年底，徽县网络购物人数和商品数量越来越多，网上购物一时成为时尚。网购商品包括服装、日用品、数码产品等日常各种物品。政府推动电子商务之前，徽县群众多数从外地购入商品，经营网店的人很少，主要是一部分在发达地区打工回乡的青年，接受了这种先进的商业形式，将徽县土特产向外地销售，其中伏家镇中坝村核益康土特产直营店、春上垅土特产直营店等取得较大业绩。2013 年，徽县电商在网上完成各类农产品销售额约 800 万元，其中核益康网店销售额突破 380 万元，在陇南市排名第一、甘肃省排名第八。

2014 年 4 月初，全县有 70 家个体商户和企业通过第三方交易平台发展电子商务。2014 年 4 月 15 日成立徽县电子商务协会，同年成立了全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在县城滨河路职业中专校址组建正科级建制的徽县电子商务中心，配备 8 名专业人员办公，建成了“精彩徽县—特色馆”。15 个乡镇先后挂牌成立乡镇电子商务协会。2014 年，政府用于支持电子商务资金共计 338 万元。县财政投资 100 万元，建成 420 平方米的综合性服务机构，包括农特产品展示厅、客服中心、电子商务中心和电子商务协会办公室、优秀网商入驻区等功能区。投资 238 万元，在 14 个乡镇分别建起电子商务服务大厅。县电商中心建成集政务窗口、土特产商城、综合性服务平台三大块为一体的电子商务综合性服务平台——徽县电商之家网站。出现了核益康、春上垅、稻坪村、食之坊等徽县十佳网店示范店，有河池雅韵、女村官、土娃娃山货等徽县十佳大学生村官网店示范店，分布全县各乡镇、各行业。培育农特产品、林特产品、文化产品、



水阳乡干部群众在网店查看销售情况（田　禾　2015年8月摄）

旅游产品四大类120多个品种，确定了雅龙银杏、宏宇油脂、榆欣土蜂蜜、游龙贡米等供货企业，对银杏、亚麻籽油、山核桃、土蜂蜜、野猕猴桃、桑芽茶等产品进行包装。

2014年底，全县开办网店539家，其中三皇冠网店1家、两皇冠网店1家、一皇冠网店1家、上钻网店21家，星级店203家，天猫店2家。有销售业绩的405个，入驻陇南馆的网店33个，实现销售业绩463万元。销售业绩在万元以上的89个，10万元以上的13个，100万元以上的3个。全县通过电子商务实现销售总额11270万元，其中线上交易2423万元，伏家镇核益康网店线上销售额突破400万元。

伴随着网络购物的兴起，一批快递公司应运而生。圆通、韵达两家快递公司与电子商务中心签订快递物流协议。

2015年4月，县委、县政府对全县电子商务工作先进单位、优秀企业和网店进行表彰，共计奖励资金41万元。设立100万元电商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各项扶持政策落实。全年开展各类培训79批次，7880人次。组织乡镇党委书记及乡镇长赴义乌工商学院学习2次，在职业中专培训基地开设电子商务大专班，招收学员40人。“双十一”“双十二”节前组织营销培训活动2次。

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开办网店863家，其中蓝冠级5家、钻级57家、心级492家、其他309家，入驻陇南馆33个。完成销售额33296万元，其中线上销售额8673万元，全县网店数和线上销售额同比增长分别为53%和249%。甘肃陇南核益康土特产、甘肃三原一商贸公司、青泥岭原生态、陇上庄园、春上垅土特产直营店等6户被评为“陇南市电商扶贫示范网店”荣誉称号，“双十一”全县网店实现销售额180余万元，“双十二”全县网店实现销售额232万元，位居全市各县（区）第二名。

截至2015年底，全县电商企业中实现百万元以上业绩的5家，千万元以上的3家。甘肃讯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自建徽县首家网购平台“讯跃商城”，注册“讯跃”品牌商标180项。引进全国连锁电商企业“每天惠”在徽县多个超市和商店建成服务网点。全县规模以上企业应用电商13家。

2015年，徽县被甘肃省商务厅确定为全省电子商务示范县区，申请项目配套资金108万元，成为陇南市首个通过该项目审批的县。

第十节　商贸惠民工程

家电下乡　2009年2月27日，徽县家电下乡工作正式启动，2013年1月31日结束。

截至2013年1月31日，全县累计备案登记的销售网点34家，累计销售彩电、冰箱、手机、洗衣机、空调、热水器、微波炉、电磁炉、计算机等家电下乡产品21529台（部），销售总额达5050.59万元，发放补

贴资金达 552.7 万元，其中 2009 年累计销售各类家电下乡产品 1964 台（部），销售额 365.28 万元；2010 年累计销售 8405 台，销售额 1835.02 万元，发放农户补贴资金 207.4091 万元；2011 年累计销售 6545 台（部），销售额 1566.18 万元，发放农户补贴资金 144.2165 万元；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累计销售 4616 台（部），销售额达 1284.41 万元，发放农户补贴资金 163.8669 万元。

家电以旧换新　2010 年 7 月，徽县家电以旧换新工作启动，陇南大华商贸公司（城区购物中心、江洛、伏家镇、柳林等网点）、徽县四海家电、徽县世恒网络公司、徽县立信电脑公司、伏家镇明达电器商行、伏家镇陈慧自行车行、徽县江洛兰海家电服务中心被确定为徽县开展家电以旧换新首批备案网点。2011 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完成回收旧家电 163 台，销售家电产品 320 台，销售额 143.91 万元。

万村千乡市场工程　2005 年，徽县被商务部核准为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县。徽县宏雁商贸公司和徽县泰丰公司两家企业对农家店实施改造工程，建成农家店 293 户、直营店 20 户，恢复灾后重建商业网点 18 家。

2012 年，徽县大华公司和泰丰公司为新一轮承办企业，同年大华公司在城关镇东河村建成大华物流配送中心 1 处，占地 189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00 平方米。泰丰公司在永宁镇建成永宁镇商贸中心 1 处，占地 2600 平方米。2013 年底该项目实施结束。

生猪定点屠宰　2011 年 7 月，在徽县水阳乡马王庙三合沟口建成徽县益民定点屠宰厂，项目总投资 360 万元，商务部门支持专项资金 25 万元，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 50 万元，企业自筹 285 万元。2012 年 6 月 15 日，徽县益民畜禽屠宰有限责任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开业运营；有员工 8 人，其中专业驻场检疫人员 3 人。

2012 年 7 月，徽县益民定点屠宰厂申报了商务部 2012 年“放心肉”标准化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331 万元，增加和完善保鲜设备、分割设备，提高肉品配送能力，建立电子销售网络平台，安装厂区内各种监控等设备，完成 ISO 质量标准体系的认证。在城区新建放心肉示范店，在重点集镇设立“放心肉”专卖店，购置冷藏配送车辆，完善病害猪无害化处理区改造。至年底共争取到国家投资的商务项目资金共计 710.6 万多元。

特价菜供应　2014 年春节前开始，徽县物价局在城区设立特价菜投放点。

2015 年 2 月 5 日（农历腊月十七日）至 2 月 14 日（农历腊月二十六日），分别在城区建新路、滨河路、桥西、大明花园小区门口、滨河路洛坝家属院门口、东城门口、先农街、北街市场 8 个直销店投放特价菜，共计投放平价蔬菜 40 吨、10 多个品种，大肉 5000 斤，供应群众。

第四章　餐饮住宿业

第一节　餐饮业经营类型

1993年以后，国有商业企业效益下滑，市场销售份额减少，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迅速，徽县的饮食业为个体私营企业经营，一些较大的酒店相继开业运营。农贸市场餐饮小吃摊点、夜市兴起。

酒楼饭店　酒楼、饭店主要分布在徽县城区，自1990年以后逐年增多，许多酒店和宾馆集食、宿、会议接待为一体，规模较大的有金海岸酒店、小肥羊餐饮（后更名为徽县马氏清真餐饮）、金徽酒店、瑞丰酒店、鸿达餐厅、雨田大酒店、小肥牛餐饮店、东方馨酒店、金瑞宾馆、金源大酒店、建徽酒店、徽州大酒店、欣瑞酒店、金豪酒店（原名慧发酒店）等。另外江洛镇、伏家镇、嘉陵镇等乡镇也有一部分。

普通饭馆　在繁华的商贸流通地段，除了大型综合性酒店外，餐饮业主要分布在环城地带，自发形成了餐饮业街。县城的餐饮店铺有100余家。2012年底，徽县共有中餐、火锅等各类餐饮企业30多家。在大部分乡镇还有一些普通饭馆。

2008—2013年，徽县新开业运营有东方馨酒店、建徽酒店、金源大酒店、马氏清真餐饮、金豪酒店等较大的餐饮网点。2011年确定徽县宾馆、徽县建辉酒店、徽县马氏餐饮和徽县东方馨酒店4家单位为“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旅游接待单位。

夜市　徽县夜市最初在南街，城市一期拆迁改造完成后，为了不影响主要街道市容，管理部门将其迁移到自南桥头至中医院原址一带，后来发展到步行街以及西河两岸部分地段。所经营者为个体摊主，大部分为回民群众。经营食品包括具有徽县地方特色的小吃、炒菜、砂锅、烧烤、小型火锅、熟肉等。

农家乐　进入21世纪后，徽县兴起“农家乐”，部分农家乐集休闲、住宿为一体。经营农家乐的多为农村群众，也有部分城镇居民、下岗职工从事或者雇佣人员经营。经营场所起初为农家房舍和庭院等，随后扩大经营面积，修建了茅草亭子、走廊、遮阳棚和砖房、活动板房以及乡村别墅等。至2015年底，主要集中在县城东关、水阳乡、银杏树乡和嘉陵镇田河村、严坪村等地。农家乐成为城乡群众亲友聚会、外地游客休闲度假和饮食的重要场所。

2000年前后，徽县出现了一批茶楼、冷饮店等。

第二节　地方特色饮食

徽县历史上物产丰富，自然条件好，餐饮品种种类也丰富。饮食特点与陕西、四川接近，县城陕西、川味饭馆较多，有酥馍、甜浆、炒茶、八宝饭、麻食、面皮、炒茶、菜豆腐、豆腐脑、肉夹馍、大河炉齿面、江洛棒棒面等，尤其以江洛棒棒面影响大。

江洛棒棒面　因主要出现在江洛镇而得名。把和好的面团拉成细圆棒，配以豆腐丁、葱或蒜苗、油泼辣子等佐料。配料主要是豆腐丁，又称豆腐面。天水、陇南周边地方以及县城许多人，经过江洛镇时，都要特意吃一碗江洛镇棒棒面，甚至有天水等地客人专门开车来吃。2000 年前后，县城和周边城市出现了一些冠名江洛棒棒面的饭馆。



江洛棒棒面　（文旭萍　摄）

麻食　是城乡许多家庭家常饭。做法是将面揉和好，擀成半厘米厚，切成长条，搓成直径半厘米的长条，揪成 1 厘米左右小块，用大拇指在案板上一搓，形成一个小圆卷，形状类似田螺。待小圆卷够食用数量时，下进开水锅里煮熟后放入事先炒好的菜搅拌，面菜混合在一起食用。

甜浆　将黄豆浸泡后磨浆，过滤出豆渣后把淘洗后的大米放入豆浆中熬煮为稀饭，食时调放白糖或盐即可。椒盐面制法是炒盐时加上花椒粉或五香粉。

八宝饭　将糯米在开水中煮成半熟后捞出，拌入蜂蜜或白糖和匀。在碗中布上一层葡萄干、红樱桃、绿红丝、大枣、莲子、花生仁、核桃仁、橘子瓣等，再把和匀的半熟糯米装入碗中，上笼蒸熟。下笼后把碗中的米饭倒扣盘中，浇上糖汁或白砂糖，碗底的樱桃、大枣、莲子等露在表面。这种食品多在逢年过节时或宴席上出现。

酥馍　是徽县特有的早餐品种。其做法是先用开水将面粉烫后加入酵面发酵，面需和稀，面发好加少量碱水揉匀，再加入核桃末、花生米、清油、五香粉等做成小饼用鏊烙制即可。酥馍分甜、咸两种，甜酥馍在最后加调料时不放五香粉而放白糖。食用时松软可口。

炒茶　以面粉、茶叶、研碎的核桃仁、花生仁、食油、少许花椒、食盐等为原料。做法是将核桃仁、花生仁、花椒放入熟油中煎炒至金黄时放入面粉、茶叶，经小火炒熟，加入水，放少许盐煮沸即可食用。

银杏系列菜肴　有蜜汁银杏果、银杏炖土鸡、金瓜银杏、椒盐银杏、银杏八宝稀饭、银杏炖排骨等。

2011 年，徽县瑞丰酒店参加“全省精品陇菜认定会”，瑞丰一品猪手、养生太极羹、银香炖土鸡、家乡核桃酥被甘肃省发展精品陇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精品陇菜。

第三节　新兴餐饮商品销售服务

熟食加工销售　徽县熟食加工和销售，1990 年之前已存在，主要是肉食、面食和鸡蛋等。肉食主要是牛肉、猪肉、烧鸡等；面食主要是各种饼子、锅盔、馒头等。除大肉以外，其他熟食主要由回族群众和外来个体商户经营。这些熟食销售的摊点一般在街头销售，顾客购买带回家里食用。21 世纪后，出现了一些专门加工销售馒头的店铺和摊点，面向吃早餐的个人家庭销售，并承接城乡群众宴席、某些工地食堂订购。多数从凌晨开始加工销售，至中午结束。

半成品加工销售　进入 21 世纪后，徽县出现了许多半成品食品加工销售店铺和摊点，主要是面条加工。这些店铺以家庭成员为主，有的雇佣一至数名员工，手工擀制或机器加工面条。起初只加工销售面

条，后来扩展到面片、麻食、杂粮面条、饺子皮、扯面棒、浆水等。并且相当一部分向超市整体销售，还有承接某些工地、单位食堂订购。

奶粉乳品销售 徽县奶粉的主要代销企业为徽县永佳商贸公司，代理经销各类奶粉。2010年共销售惠民、完达山、贝因美奶粉500多万元，2011年销售1000多万元，2012年销售1100多万元，2013年1—8月销售700多万元。盒装液体奶由代销企业徽县利发商贸公司直销，2012年为全县农村中小学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的牛奶配送商。

2002年1月，成立了徽县闫丽乳业总经销，从最初经营陕西得利康乳品开始，先后经销蒙牛、庄园、伊利等乳制产品。2009年成为伊利产品在徽县、两当区域的总代理。2012年更名为徽县利发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是2012年全学年各学区农村营养改善计划项目的牛奶配送商。

奶粉乳品除了代理经销商以外，各个超市、部分批发部、零售店里也有销售。

餐具消毒和配送 徽县利康消毒中心成立于2007年4月，位于城关镇金地小区，是徽县唯一一家民营集中式餐具清洗消毒基地。

2008年汶川地震后，利康消毒中心被列为灾后重建项目，在位于城关镇先农村五社新建一处大型集中式消毒餐具配送中心。新建成的利康消毒中心占地4000平方米，新建消毒处理车间、办公室、宿舍、食堂、锅炉房等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总投资180余万元。

一次性餐具卫生筷 1990—2015年，徽县各餐饮场所使用的卫生筷，大部分为机制木质筷子，一次性使用，免费供给顾客。进入21世纪以后，出于环境保护理念，部分饭店开始使用经过消毒的重复使用筷子。

饭盒、食品袋 一次性饭盒用于酒店、饭馆顾客带走剩饭剩菜或者将饭菜打包带出酒店饭馆食用的顾客，一般为免费提供。供货渠道由饮食经营者通过外地市场订购，徽县当地无生产一次性餐具企业。

第四节 住宿场所

徽县城区拆迁改造前，除了国营的人民旅社、宴宾楼、政府招待所、粮食局招待所、电力招待所等较大的国有住宿场所以外，还有一部分私人旅社，主要集中在北街口、后西街、东街、南街、先农街等地方。城区拆迁改造结束后，少数居民自建房或利用自己多余的商品房开办小型旅馆，出现了一批新的民营小宾馆，此类宾馆雇佣人员较少，多数由家庭成员充当服务员。江洛镇、伏家镇等乡镇也有大小宾馆、招待所等。截至2015年底，县城有大小宾馆56家。经营形式主要以私营企业、个体经营为主；较大的有宴宾楼、政府招待所、邮政宾馆、泰和宾馆、商业宾馆、金源大酒店、建徽酒店、东方馨酒店、荣生宾馆、金地宾馆、金瑞宾馆、徽州大酒店等，多数和餐饮业为一体，部分带有停车场，从业人员一般15—60人。全县住宿床铺有2096个。城内住宿可容纳2000余人，平常入住率50%左右；冬夏两季，入住率可达80%以上。其中金源大酒店、建徽酒店、东方馨酒店3家为星级宾馆。

随着进城打工、上学以及随从家属的大量增加，县城和部分乡镇镇区出现了一大批出租房，房主多为城区农民和一些有富余房屋的城镇居民。

第五节　宾馆(酒店)选介

徽县宴宾楼　位于县城建新路,建成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是全县唯一一户国有商业饭店。一楼对外营业;二楼承包宴席,可以同时接待200多人就餐;三楼接待会议。在20世纪90年代初,属于县城最高档次饭店。2004年改制后拆除改建荣生宾馆。

徽县宾馆　即徽县人民政府招待所,位于县城北街,1990年7月成立,为全民所有制,占地7300平方米,拥有高中档套房8间、标准房40间、单间8间、经济房80套180张床位,大中小型会议室10个,就餐大厅1个,雅座12个,可同时容纳500人开会就餐,停车场面积2800平方米,提供住宿餐饮、会议酒宴、停车洗车、大众洗浴、棋牌茶艺、足浴休闲、美肤护肤、打字复印、商务洽谈等综合配套服务。原为县政府所属企业,餐饮等项目对外承包,县政府接待办公室设在宾馆内,2012年底拆除。

徽县马氏清真餐饮　1987年在陇南地区武都县经营,店名为"徽县牛肉面馆",后迁至徽县城建新路徽县公路段门口,店名为"星月斋清真餐饮",后加盟"小肥羊"全国连锁店,迁到建新路官井巷口北,规模扩大。2006年自创"马氏餐饮"品牌。营业面积2600平方米,有110多员工。大小包间35间,可容纳800人同时用餐,年均上缴利税25万元。为徽县清真餐饮最大企业。

徽县东方馨宾馆　位于县城东街,2008年11月投入经营。2009年被国家旅游局评为三星级商务酒店。设有标准间、单人间、豪华商务间、豪华行政套间共计44间客房及餐饮、停车场、商务中心、火车票代售处、棋牌室、会议室等。

徽县建徽酒店　由徽县建徽公司于2010年投资兴建,地处县城官井巷南端与建新路交会处,地址在原徽县汽车站。酒店建筑面积1.8万平方米,主楼为9层。酒店设有豪华套房、豪华标准间、单间等108套,茶艺包房,餐饮部等可容纳800余人用餐。一至三楼为购物商场,地下一层为停车场,可停放60辆小汽车。

徽县金源大酒店　是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的四星级商务酒店,位于徽县金源广场,2012年建成并投入经营。包括金源大酒店、金源广场、地下商场和金源步行街,总建筑面积37203.2平方米,其中地上15层建筑面积22346.5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4856.69平方米。是集住宿餐饮、休闲娱乐、会务、停车、商业为一体的四星级涉外商务酒店。设标准间、单人间、商务套房、总统套房共90余套,接待住宿能力160人。还设有1000多平方米的中餐厅、西餐厅、咖啡厅、主会议室、休息室、棋牌室、茶房及KTV包厢、洗浴、桑拿、健身室等,地下车库占地1920平方米,可同时停放车辆80辆。地下商场占地7690平方米。



金源大酒店夜景　(张　泓　摄)

徽县徽州大酒店 由兰州大畜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投资兴建，2014年8月开业。是一家集住宿、餐饮、健身、商务、会议为一体的豪华型酒店，位于徽县金徽大道中段徽县江南城市广场东侧。徽州大酒店建筑面积15000平方米，主体建筑由7层主楼和4层副楼组成，酒店设有总统套房、行政套房、商务套房、豪华单间、豪华标准间等200余套，并设有多功能厅、咖啡厅、会议厅、商务中心、洗浴中心、健身房、棋牌室、美容美发厅、超市等经营服务部门，设有能同时容纳800人就餐的豪华宴会厅。

徽县欣瑞国际商务大酒店 由甘肃世纪欣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修建，位于县城建新路中段，亚特投资公司大楼。2015年建成开业，拥有120间全智能化客房，以及主题宴会厅、商务茶餐厅、PTV会所和地下停车场等。

第五章　修理业

第一节　家电和手机维修

家电维修　1990 年前后，徽县城乡群众家用电器主要是电饭锅、电风扇、洗衣机、录音机、电视机、音响等。县城从事家电修理的有金徽商场和街道上一些店铺，部分乡镇有维修店铺和逢集时街头的临时修理摊点。1990 年以后，随着液化气灶、电磁炉、微波炉、电饼铛、抽油烟机等厨房用品普及，修理范围逐渐扩大，一些著名品牌家电由售后人员进行维修，电脑、打印机及其配件由电脑公司负责维修。

手机维修　21 世纪前后，电子产品大量出现，手机等移动通信工具逐渐普及，徽县城区电子产品修理店铺迅速增多。多数手机销售点负责售后维修。在县城各条街道都有手机等电子产品销售和维修的店铺，乡镇也逐渐出现手机修理店铺。修理费用视维修产品价值高低、故障大小而定。一般有设置系统、安装卸载应用软件、换屏、换电池，贴屏幕保护膜、更换小配件等。截至 2015 年，随着智能手机在城乡普及，手机等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繁，维修业务种类繁多。

第二节　机动车维修服务

1990 年前后，从事汽车修理服务的有国有徽县运输公司的维修车间、伏家镇山家庄 182 地质勘探大队汽车修理厂和徽县农机厂。182 地质勘探大队汽车修理厂原来只维修本单位汽车，后来面向社会开展经营性服务。2000 年前后，在城关镇樊坝村有修理厂 1 处，为 182 地质勘探大队一些退休职工所办，为一类汽车修理厂。此外，徽县汽车修理企业主要有天宝汽修厂、金茂汽修厂、秦陇汽修厂等规模较大的专业维修企业，还有许多小规模经营的修理铺。2014 年，徽县有金茂汽修厂、秦陇汽修厂、永兴汽修厂、天宝汽修厂 4 个二类维修企业，允许二级保养。有三类专项汽修厂 52 户，专项摩托修理 10 户。



金秦陇汽修厂维修保养车间　（张　泓　摄）

徽县永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994 年成立，前身为徽县永新汽修厂，位于徽县建新路烟草公司对面。2005 年搬至徽县唐庄原食品厂院内，后因城市建设发展于 2012 年搬至徽县金徽大道中段，2014 年名称变更为徽县永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具有二类汽车维修资质，车间 10 个，各工种工作

人员共14名，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业专项修理。2015年新建二级维护竣工检测线1条、专项维护车间4间。

徽县金秦陇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前身为徽县秦陇进口小车修理厂，办公室地址位于徽县城关镇山神庙，于2000年5月25日注册成立，2010年由于城区建设需要，原厂搬迁，公司在徽县城北新区和谐桥桥头购置土地4900平方米进行重新建设，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生产车间1000多平方米，停车位约1500平方米，设置业务接待室、办公室、客户休息室等，购置了先进的汽车烤漆房、龙门举升机、四柱举升机、四轮定位仪、撤胎机、动平衡机、氩氟焊机、大梁校正仪、进口解码器解码仪，专业汽修厂网络管理软件、计算机等，满足了国内外各型轿车和各类型货车的检查、保养，维修，以及各类事故车辆的整形喷漆。

徽县鑫金茂汽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5月成立。原名为金茂汽修厂，原厂地址在徽县城关镇东关村老加油站上隔壁，2005年9月9日开业，总占地2000平方米。2009年重新扩建面积1000平方米。2014年6月24日登记注册为徽县鑫金茂汽车修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288万元，经营业务为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等汽车二类维修。2015年4月投资800多万元，在徽县城关镇东关村袁湾316国道旁重新购置国有土地6000平方米，扩建厂区，建立道路运输车辆二级维护检测线，2015年10月初竣工。公司总人数增至35人，二级维护检测车间8间，二级维护专用检测线1条，有烤漆房2间、举升机6台、地沟6个、大梁校正仪及整型床各1台。应急救援车4辆，其中小车2辆、一拖二带调动清障车1辆、25吨吊车1辆。2015年10月底，与高速公路执法大队签订为高速公路救援外协单位。

摩托车修理 1990年前后，随着摩托车数量增加，在县城和各个乡镇出现了摩托车修理点，各个修理点从业人员数量不等。县城摩托车修理店较集中的地段是建新路和滨河路。摩托修理一般是检查、处理故障和更换损毁的零部件、机油等以及安装配套辅助设备如安全架、挡风板、脚垫、后备厢等。修理铺还经销一些摩托配套用品头盔、护腿护膝和车衣等。随后出现了一批品牌摩托车专修店。2010年后，随着私家汽车大量出现，摩托车数量下降，徽县摩托车修理店铺有所减少。

第三节 其他修理

自行车和架子车修理 21世纪前，自行车是徽县城乡群众主要的交通工具，而从事农业生产的家庭一般都有人力驱动的架子车，作为平常载物、农业生产用的基本工具。县城街巷、居民区和农村乡镇街道、集市贸易场所有分散的自行车、架子车修理摊点，主要是补胎、换胎、换辐条、校正脚踏拐和换一些小零件等，收费不等。随着城乡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摩托车、农用机动车的普及，从事这种修理的摊点人员减少，至2015年底，农用架子车修理摊点基本消失。

钟表、锁具等修理 在县城金徽商场门口、农贸市场等处有从事钟表修理的个体营业摊点，一般以修理手表为主，兼营钥匙配制。部分乡镇也有修理摊位，主要在逢集日经营。

修理锁具的摊点，原先主要修理老式挂锁，费用一般在数角到数元之间。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挂锁使用范围越来越少，锁具修理日益萎缩，代之而起的是防盗门、锁修理。规模较大的店铺有“李文锁

城”“徽县安捷锁具服务中心”等，主要从事开锁、维修等业务。

住宅管道维修 房地产业兴起后，室内自来水管道、电线、热水器等催生了这类维修服务。有的是某些商品经销商负责招人维修；有的是拥有专门技术的人员，通过张贴小广告或熟人介绍，前往需要的住户家中修理，费用一般按市场行情或双方协商。

农机维修 徽县农业机械原先主要是农用拖拉机、三轮和四轮运输车辆、电动风车、玉米脱粒机、饲料粉碎机等，21 世纪后用于耕地的小型旋耕机等逐渐普及，成为重要的农业机械。1990—2015 年，有固定的农机维修点。维修人员均为具有一定技术的个体经营者，农机维修等级证书由农业部认证，分一、二、三等，徽县无一等证书维修户。

其他生活用品修理 修理鞋子的摊点较集中在县城农贸市场，其他地方也有零星摊点。多数为换鞋跟、上鞋底、补裂口、换结扣和松紧布等。20 世纪 90 年代初有在皮鞋底钉铁掌的。随着广大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破旧鞋子修补的越来越少，开始有皮鞋美容店。部分修理鞋子的摊点还兼营修理雨伞、皮包布包、拉杆箱等。

乡镇街头有修理摊点，在逢集市日经营，修理项目涉及鞋子、锁子、钟表等多种。

县城修理沙发、纱窗、楼房顶部渗漏等，多为外地人，沿街流动吆喝。

进入 21 世纪后，除了较大家电修理以外，各种日用品和小东西损坏后修理使用的日趋减少，多数家庭日常用品、器具损坏后即丢弃。

第六章　文化产业

第一节　图书音像经营

图书经营　1990年前后，徽县县城有一家国营新华书店。地址在县城中心十字街西侧街道南边，为徽县最大的综合性书店。主要经营中小学生课本等教材、时事政治类读物、党政机关政治学习性材料、党中央重要文献、会议公报等其他种类图书和音像制品以及少量文具、学生学习用电子辞典、复读机、点读机和其他数码学习用品。1990—2015年，新华书店一直执行定价销售图书。

1996年前后，县城北街有公用报刊亭经营图书，县城先后出现丽舍书店、大众书店、良友书店、博学书店、四通书店、翰林书店等个体私营书店。与此同时出现过“华中希望读书社”“读来读去”等书店，主要以租借图书和音像制品为主，图书绝大部分为武侠小说、青少年流行读物，经营两三年后消失。2000年前后，城区部分公用电话亭附带经营一些期刊、报纸等。私人书店所经销的图书，绝大多数为中小学生学习辅导类书籍、课余练习册等。2011年前后，县城大华金源地下购物商城、五洲购物广场也曾经有图书商品区域，主要经营大众流行读物，后终止经营。至2015年底，徽县共有出版物经营单位14家。

音像制品经营　新华书店在经营图书销售的同时，附带部分磁带、录像带、光盘等音像制品。磁带内容多为流行歌曲、秦腔戏曲、民歌、红色经典歌曲、学生英语课程辅导等；录像带、光盘多是武侠片、电视剧等内容。除新华书店外，县城各条街道、农贸市场等地，有专营磁带、光盘、录像带的商店摊点等。后来随着电脑的普及、MP3、U盘等移动存储设备的大量产生，传统的录音机、复读机、单放机等音响设备逐渐淘汰，音像店铺和摊点大量消失，至2015年底，仅存个别数家。

1990—2015年，县城不定期举行的物资交流会、商品展销会等场合，有图书销售，一般为中外名著、工具书、武侠小说、儿童读物、医药保健、家庭生活类以及各个时期流行读物等。有外地商贩车载或地上摆摊销售的图书，类别与商品展销会所售图书大致相同，价格也大致相同。

电子商务兴起后，徽县一部分读者开始从网站购书，网上购书者比例日益增大。

第二节　印刷业

印刷企业　1990年，徽县印刷企业有二轻局下属的集体企业徽县印刷厂、校办企业徽县第三中学印刷厂、私营企业城关镇先农印刷厂等几家。徽县印刷厂后更名为徽县印务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宣告破产。

1993年，山东人丁力创办泉城印刷厂。2008年成立“徽县泉城彩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内部资料性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办公用品印制等，雇佣员工数名，为徽县规模较大的一家。

1996年，徽县第四中学创办印刷厂，为校办企业，后由个人承包。此后数年，徽县西街小学创办印刷厂，经营数年后停业。

2004年4月，徽县创新科技公司成立，由洛坝集团公司出资创办，主要面向公司内部生产经营方面的宣传和办公用品提供、各种印刷品承办等，后由私人承包。

截至2015年12月底，徽县共有6家印刷企业。这些印刷企业主要印制学生作业本以及数量较大的企业票据、商户广告传单、机关事业单位公文用纸等，许多业务、经营管理形式与街头打字复印部大致相同。

打字复印　随着电脑的出现，徽县出现了一批打字复印部。多数地处临街店铺，承接群众个人复印证件、文件和学生练习题、测验试卷等，打印商业广告信息、私人合同、协议、诉状、反映问题的信件等，并承接印制一些机关事业单位的公文材料、企业票据等。部分打字复印部兼营少量文具、办公用品。起初打字复印部多在县城，后来各乡镇都出现了打字复印部。业务扩展到收发传真、下载各种文件表册和上报各种信息、进行电子年检年审年报和业务查询等。

第三节　影像拍摄和庆典服务

影像拍摄　1990年前后，徽县经营摄影的摊点有建新路原宴宾楼后院的个体摄影者，经营数年后消失。摄影店铺有位于官井巷中段的海鸥照相馆、北街几家照相馆等。摄影设备为胶片相机，除了拍摄证件照、结婚照、婴儿满月和周岁等纪念照片以外，开展照片冲洗、扩印以及胶卷、电池等照相器材零售业务。2000年前后，电脑和数码技术在徽县逐步产生并普及，徽县出现数码摄影、摄像，县城先后出现“玫瑰新娘”“维纳斯”两家数码照相馆。

1995年，马少杰在伏家镇开办“少杰影楼”，2001年5月迁至县城，更名为“伊丽莎白”影楼。

2005年，水阳乡人高强创办俏新娘婚纱影楼，地址在徽县城步行街，主要开展结婚照拍摄和结婚照相册、画框制作，以及婚礼摄像、音响、主持等全程服务。2011年10月马米雅所办“弥雅婚纱”开业经营。

截至2015年底，徽县城区较大的影楼有弥雅婚纱、俏新娘、蒙娜丽莎、贵夫人摄影连锁店等。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等较大乡镇有经营影像的店铺，开展婚纱摄影、艺术摄影、儿童摄影、证件快照，照片冲洗、扩印，旧照翻拍，代售摄影器材、礼服出租、广告设计等经营活动。

此外，还有天诚影视等公司或店铺，专门从事影像制作，一度时间存在后退出市场。

2000年以后，在部分购物超市、商场内有拍摄大头贴的摄影摊位，这些摊点的顾客主要是青少年儿童。至2015年渐趋消失。

庆典服务　进入21世纪后，新型的婚礼形式逐渐兴起，从事婚礼庆典服务的店铺、公司和人员应运而生。这些行业中有为新娘化妆、盘头、租用婚纱、拍摄婚纱照的影楼，婚礼摄像、婚礼司仪、刻录制作光碟、电脑视频的婚庆公司等。婚庆，起初仅在城区流行，后来逐渐扩展到一些乡镇，2010年前后，许多偏远山村都兴起请专门的婚庆公司主持婚礼。婚庆收费有行业内的标准价格，或事先咨询协商而定。

2007年9月，成立徽县金玉良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是一家庆典礼仪文化传播机构，提供开业、婚礼、广告庆典等礼仪活动的策划筹备、摄影摄像等庆典设备租赁和庆典现场礼仪服务等。

2010年1月，陇南俏新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金50万元。有流动性演出舞台车1辆，拥有流动性演出舞台200平方米及专业进口灯光音响设备，可同时承办三个以上场次的演出。领域涉及专业演出、庆典、演出经纪、会务服务、礼仪服务、摄影服务、文化艺术表演策划、舞台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代理等现代化综合性服务。截至2015年，承办了徽县许多大型文艺表演活动。

第四节　广告信息和文化传媒

广告印刷雕刻服务

徽县金马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993年1月，县工会职工刘斌在原“徽县工会俱乐部金马广告制作中心”的基础上组建成的股份制企业，专业从事店铺招牌制作、广告设计、制作与发布工作。先后在徽县城区南街和西街经营。公司业务辐射全市各个行业。

徽县鸿信广告公司　成立于2001年，主要开展广告制作、写真、喷绘、加工等，专长于各种户内外广告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户外照明亮化、吸塑字、发光字、LED显示屏、霓虹灯等各项工程。同时，公司还从事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销售经营。

徽县创新科技公司　成立于2004年4月。除设计、制作户外大型广告，图片、制度牌、条幅、写真喷绘、DV摄像、光盘刻录，策划大型展览、装饰设计与数码应用外，还承接网络工程安装，经营品牌电脑、数码器材、办公设备耗材、内部书刊印刷、各类办公用品等。

文化传媒

徽县新视线广告中心　创办于2009年，主营广告策划、广告设计、品牌推广，有《新视线DM广告》报和“徽县视线”门户网两大广告信息传媒平台；兼营户外广告、彩印、网站建设等业务。

陇南大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5年4月成立，注册资金500万元，是一家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的文化传媒公司。地址位于县城建新路，从事房屋租售中介、产品设计营销推广、宣传品设计制作、微信公众号建设开发、微信微网站建设开发、公司企业网站建设、户外广告设计投放、政府和企业宣传片摄制、展示展览会务服务等，有LED流动视频车1辆。2015年8月开始经营“徽州在线”公众微信平台和报纸。“徽州在线”有门户网站，微信平台设有“徽州正能量”“徽州小街坊”“徽县之声”三个栏目。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常年发布县内外商务信息、徽县新闻、风俗民情等内容。

第五节　娱乐业

1990年后，人们的娱乐活动除了打扑克、打麻将、下棋、钓鱼、打乒乓球等传统方式以外，还有跳舞、街头卡拉OK歌唱、玩电子游戏、打台球、KTV歌厅唱歌等。其中扑克游戏种类达几十种，成为男女老少广泛参与的游戏之一。随着市场经济的出现和城乡人民群众收入增加、生活水平的提高，出现了一些专门的娱乐消费项目形式，这些场所按时间、人数、项目内容等收取费用。

录像放映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城区和几个较大乡镇有放映录像场所。经营者多为企业职工、

社会无业人员等，白天黑夜连续放映，每场门票一般 0.20 元，后逐渐增加至 0.30 元、0.50 元。所放像相内容多数为港台枪战片、功夫片等。

舞会　1990 年前后，徽县城乡盛行舞会，其中既有经营收费的，也有群众利用单位、家庭空闲地方用于亲戚朋友、乡邻之间娱乐的。县城经营性的主要在北街吴山下工会俱乐部原址、西街文化馆旧址院内、北街电影院大世界歌舞厅等地举办。经营性舞会里面有专业音响、灯光设备，部分歌舞厅有声乐、器乐演奏人员。后来随着一些更加高档娱乐场所的出现，这些歌舞厅渐渐消失。

街头卡拉 OK 歌摊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在徽县县城、部分较大乡镇人流较多的街头、店铺门前等地方，利用当时流行的音响设备和便携式电子屏幕，在晚上露天进行电子音乐伴奏演唱。一般为喜爱歌唱的青少年和中年人即兴演唱流行歌曲。流行数年后逐渐消失。

电子游戏厅　电子游戏厅最早出现于 20 世纪 90 年代，每个游戏厅里面有 2—10 台街机，游戏内容和形式主要是麻将、动作、竞技通关类游戏。通过投入游戏币的形式收费，游戏币一般 1 元钱 3 个。初高中学生等青少年为动作、竞技通关类游戏的主要顾客，成人多选择麻将类游戏。电子游戏厅在 1999 年左右发展到达高峰。随后电子游戏厅被网吧替代，逐渐在徽县消失。

网吧　徽县首家网吧 1999 年在城关综合农贸市场出现，安装有 WIN95 操作系统的电脑 2 台，电脑预装星际争霸等电脑游戏，玩游戏一小时收费 4 元。还可以通过拨号上网连接到因特网，为消费者提供浏览网页、登录聊天室聊天等服务。上网一小时 8 元。不久在县城北街、南街相继出现大小不等的网吧。2002 年后，徽县关闭了一批黑网吧、存在安全隐患的网吧和证照不全规模过小的网吧。徽县网吧规模较大的有大本营网吧、新天地网吧、宏锦网吧等。随着电脑在家庭的普及和网络技术的发展，大部分人在家中上网、利用智能手机上网，徽县网吧的数量也在逐年缩减。

娱乐城　进入 21 世纪以后，出现了一批以包厢计时收费的 KTV 娱乐场所，主要以朋友聚会为消费群体，提供卡拉 OK 歌唱、酒水食品自助购买。截至 2015 年底，徽县经营性休闲娱乐场所有 KTV、酒吧、饮品店等大小共计 47 家。

第六节　工艺产品开发经营

徽县工艺品有山核桃制品、根雕、泥塑、栗亭砚、粮食字、景泰蓝贴画等。

山核桃工艺品　是以徽县南北部山区野生山核桃壳为原料，经过切片、粘贴，制成花瓶、笔筒、动物等形状工艺品。2005 年左右，徽县山核桃工艺品在兰洽会上参与展出，吸引了众多客商。从此带动一批从事山核桃加工的农户和小型企业，成为徽县著名的旅游工艺品。徽县山核桃艺术品合作社曾荣获甘肃省第四届文化旅游博览会金奖，并代表甘肃省参加了“中国国际旅游纪念品博览会”。

根雕　是利用山中天然树根形状加工成各种花架、茶几、凳子、笔筒、动物形状等，用于桌案观赏、室内摆放花木、奇石、陶瓷工艺品等。徽县从事根雕加工的人较多，多数是个人业余爱好，麻沿河乡牡丹、山庄等村庄和甘肃天赐一秀根石艺术有限公司从事根雕生产加工。

栗亭砚　徽县历史上出产栗亭砚。北宋米芾在《砚史》一书中曾有记载：“栗亭石，色青，有铜点，大如指。理慢，发墨不乏，亦有瓦石之象。”2005 年，由徽县文化馆开始挖掘开发。徽县文体局、文化馆领导带



麻沿河乡牡丹村根艺产业　（陈宝军　摄）

领相关人员数次赴甘肃省定西市岷县、甘南州卓尼县洮砚企业参观考察，多次在县内伏家镇、栗川乡、水阳乡、嘉陵镇、大河店乡等地寻找石源，最后确定伏家镇郭家庄的石头为适宜材料。先后聘请省内外数名制砚工匠试制，并注册了商标。后由甘肃天赐一秀根石艺术有限公司专门开发经营。

粮食字工艺品　是一种纯手工的工艺品。对精选出的小麦粒等粮食，经过药水蒸煮，然后用专用胶将粮食粒粘在事先勾画好线条图案的底板上，形成书法或其他凸起的图案，经过风干、增亮、上色、装框等工序制作而成。

2008 年 4 月，甘肃天赐一秀根石艺术有限公司成立，主要经营栗亭砚、根艺、奇石等工艺制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2008 年挑选出 200 件栗亭砚产品在北京展出，受到国内外专家的好评。

第七章　旅游业

第一节　旅游业发展概况

1990年前后，徽县城乡广大干部职工收入主要用于日常物质消费，绝大部分农村群众普遍收入较少，主要用于衣食等，外出旅游人数很少。1997年前后，宝鸡等地旅行社来徽县组织学生参加夏令营旅游，干部职工在春季偶尔去野外郊游。国家实行双休日工作制度和"五一"、国庆长假及清明、端午、中秋等节日小长假后，利用双休日和各种节假日外出旅游的人数越来越多。2010年前后，旅游方式有随旅行社组团旅游、亲属自由结伴旅游、自驾车旅游、徒步旅游等。旅游路线多种多样，从县城郊区、周边到全国各地甚至国外。

20世纪90年代后期，徽县成立旅游机构，调研旅游产业、外出参观学习、开发旅游景点、在县内外媒体进行宣传推介。2002年，兴起嘉陵江漂流，在省内外引起热烈反响，吸引了兰州、天水等地大量游客，一时成为著名旅游项目。2008年以后，由于"5·12"汶川特大地震以及连续多发的洪涝灾害等原因，漂流河道受破坏，河流水量不稳定，漂流旅游受到影响，游客逐年减少。三滩景区、田家河银杏树群落、月亮峡、五徽窑景区和境内的吴王城、新修白水路记摩崖、青泥河古驿站等景区(点)旅游人数逐年增加，形成了三滩生态旅游、嘉陵江漂流、月亮峡度假村、银杏山庄特色农家乐的三滩风情旅游线。2009年，金徽酒业开始举办"金徽之旅"，组织各地经销商在公司生态园区和月亮峡、五徽窑等地旅游。2013年5月，鸿远生态旅游公司开业，投资修建开发了位于三滩景区的五徽窑。2014年，金徽酒股份公司文化生态旅游景区创建成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吸引了县内外许多游客。2014年，嘉陵镇田河村和大河店乡青泥村被确定为省级"美丽乡村"，游客日益增多，成为乡村旅游的重点村庄。北部榆树、高桥等乡镇的生态观光也成为旅游项目，苗木田园风光成为吸引客商和游人的亮点。

第二节　旅游资源

徽县气候温暖湿润，林木茂盛，南北山区层峦叠嶂，形态万千，自然风景优美，奇峰峻岭遍地分布，有许多旅游景区和景点，其中以三滩风景区最为突出。除了嘉陵镇三滩风景区以外，徽县境内各个乡镇都有自然风景点，较突出的青泥岭位于大河店、嘉陵、虞关几个乡镇交界地带，有柳林镇的江口、棋盘山、银妆岭、江峡洞天，大河店乡的黑龙潭、白水峡、花莲洞、木皮岭、蜂崖水库，虞关乡的棒棒崖、八渡沟一线天、梁沟瀑布，伏家镇的紫荆山、中坝村拧拧古柏、伏家镇与栗川乡连片的农田风光，栗川乡的元观峡、钓鱼台，江洛镇的悟真山、洞沟，永宁镇的中华山、鲤鱼滩，泥阳镇的田园景色，以及高桥龙潭坝和高桥、榆树、麻沿河等乡镇的苗木基地等。许多自然景区一年之中随着季节的变化呈现不同的风光景色。还有许

多处在深山中尚未发现和开发的自然风景。徽县城区和各个乡镇，还有一些具有旅游开发价值的人文古迹。县城有吴山南宋抗金名将吴玠墓及其碑、亭等，吴山及其附近残存的古城墙，吴山下的文庙大殿、城隍庙，县城东关的清真寺建筑姆拉楼，县城先农街的天主教堂、县城州主山的宣灵王庙及其附近的戏台，1990 年以后新修的栖凤阁、奇石园、广场等。水阳乡境内有新修游乐休闲场所泰湖公园，另外还有泰山庙、南禅寺、鹑鸪崖、佛爷崖；伏家镇境内有北禅寺；栗川乡郇庄村的宋代砖塔；永宁镇的中华山；柳林镇古人类遗址甘沟遗址；大河店乡王河村的宋代“新修白水路记”石碑；嘉陵镇的火焰山（又名青龙观）、天音寺（原名五徼窑）、尹家大院；虞关乡的吴王城、仙人关；榆树乡火站村的珠临寺、高桥乡青龙观；麻沿河乡的柴家大院等。泥阳镇曾经有张家大院，惜已拆除。

第三节　旅游景区（点）

三滩风景区　该景区位于嘉陵镇境内，由头滩、二滩、三滩三部分组成，为一片原始生态区。总面积 200 余平方公里，海拔 800—2504 米，80%地域属原始森林和次生林，有高山草甸、峡谷溶洞、飞瀑流泉、常绿林海、秋季满山红叶等景观。景区内有月亮峡、燕子洞、梅崖瀑布、公主印、将军石、通天坪、桃园、大殿山等景点。接近三滩自然风景区的嘉陵镇田河村，分布着 100 多株老银杏树，形成一片独特的自然景观。由田河村南下的嘉陵江黄沙河段，有“小三峡”之称。周围还有火焰山、鸡公崖等。2004 年 10 月，徽县三滩被列为省级风景名胜区。

田河银杏树群落　在嘉陵镇田河村，有大银杏树 153 株，形成一片罕见的银杏树群落。2002 年开始，依托银杏树创办“观古银杏、吃银杏果、品银杏茶、购银杏系列产品”的银杏人家农家乐 20 户，常年接待省内外游客。并修建了银杏广场和银杏博物馆，美化了树群落间环境。独特的银杏树风景吸引游客在此摄影留念，成为徽县游客最密集的景点之一。

月亮峡　全长 45 公里，穿三滩腹地而过。月亮峡最大纵深 1000 米，大小溶洞分布于谷内，有梅崖瀑布、燕子洞、乌龙洞等。梅崖瀑布在三滩境内的严坪村南，高 200 余米，为季节性瀑布，每逢大雨时节，有瀑布从崖顶高空泻下。燕子洞是一处地下溶洞，位于月亮峡内，探明深 100 余米。

天音寺　在大殿山，位于三滩景区之西，北坡山势陡峭，山脊植被茂密，风光秀丽，因明代修有大佛殿而得名。大殿山下部的五徼窑，建于天然岩洞之中，洞窟原存有明代部分壁画、石碑等遗迹，后遭毁坏。传说是朱元璋为其六公主建的修行寺院，该寺院后迁至五徼窑。2011 年前后，徽县鸿远公司对原五徼窑洞库根据民间传说和当年景观进行建设修复，邀请外地工匠，在最大的中心洞窟塑造了弥勒佛、菩萨、十八罗汉等巨幅塑像，在旁边侧洞塑造了道教人物像若干。又修建了上山台阶、道路和山门，连同工矿业旅游，吸引了一大批县内外游客。2013 年改名为天音寺。

江峡洞天　在柳林镇江口村，嘉陵江上游一段，该峡颜色微红，丹霞地貌特征明显。一道巨大壁立的山体下部，20 世纪 70 年代人工开凿了一条长 100 多米明暗交错的公路隧道，下临江水，景象奇特。

银妆岭　位于柳林镇江峡洞天对面，一座山峰拔地而起，陡峭异常。峰顶有庙宇，传说有神仙在此对弈，因此又名棋盘山。

黑龙潭　位于大河店乡青泥河村，有三处天然深潭，又分别称作黑龙潭、白龙潭和黄龙潭。附近有悬

崖、瀑布、密林、激湍河滩等，河水清澈碧绿，景色清幽。

黄沙河　在嘉陵江畔，有神龟卧江、将军山等自然景观。古代设黄沙渡，曾有漕运仓库、宝成铁路南北接轨纪念碑等遗迹。嘉陵江漂流旅游项目兴起后，建有漂流码头。一座小山峰延伸耸立江中，山峰下一片沙洲，江水形成一个巨大拐弯，景象壮观。两岸奇峰峻岭，春夏漫山苍翠，深秋一片红叶，有“小三峡”之称。

蜂崖水库　位于水阳乡新柳村，是20世纪70年代修建的小型高山水库。库中水域宽阔，周围树木繁茂，层峦叠嶂，环境清幽。



蜂崖水库　（呼延合庆　摄）

青泥岭　青泥岭主峰为铁山，位于县南20公里，是古代入蜀的要道，青泥古道由此通过。唐代诗人李白《蜀道难》诗中“青泥何盘盘，百步九折萦岩峦”的句子即指此处。

吴山　位于县城北街东侧，因有南宋抗金英雄吴玠墓而得名，园内有一片密集的古柏树，北有一段古城墙，柏林丛中有吴玠墓碑和新民主主义革命烈士纪念碑，是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州主山公园　又名凤山公园，位于县城西，园内有宣灵王庙、杨四爷庙等古迹。21世纪前后，在州主山流转农民土地，遍植树木，修建盘山道路，沿路安置路灯。20世纪90年代起，修建了山门、江洛亭、栖凤阁、奇石园、广场及上山台阶等。碑林仿古楼于2014年完成主体部分。

青泥河美丽乡村　大河店乡青泥河村，有黑龙潭、白龙潭、黄龙潭、黑风洞等自然景点和“玄天神路”摩崖、清代嘉庆年间“远通吴楚”碑等古迹。2012年前后，开办了部分农家乐，吸引县城和外地许多游客前往休闲旅游。2013年硬化道路，修建了山门、广场、驿站、酒肆、亭子、长廊、石碾、水井、酒旗等景观，塑造唐代诗人李白、杜甫的雕像。主道路两旁有碑刻文字、文化墙、石砌小径等。2015年被甘肃省列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

泰湖风情园　是2009年开挖店子河床、聚积河水形成的一处人工湖，因位于泰山庙山脚下而命名。水域面积72亩，园区规划面积500亩。湖中有亭台廊阁、游艇，主湖面修建有大小桥各1座，亭子数座。环湖有供游人休憩的石椅，山顶修建有泰安亭、上下山道路及台阶，园区设有停车场和两处广场。环湖有漫山遍野的花草树木，湖水蔚蓝，湖中游鱼成群。

金徽酒文化生态旅游景区　金徽酒业公司生产区域。2010年前后开始建设生态工业园区，区内栽植花草树木，建亭台楼阁、假山盆景、小桥流水等园林风景和酒文化博物馆、酒海库等人文景点，发展旅游业。每年4、5月间，园区内樱花盛开，绿树成荫，吸引大批游客前来观赏、拍照。该景区创建成为国家4A级景区，截至2015年底，是徽县唯一的一家国家4A级景区。

宗教场所旅游景点有青龙山、泰山庙、北禅寺、鹁鸽崖等。

水阳乡境内的胡家河、三岔崖，嘉陵镇境内的鸡公崖，虞关乡的棒棒崖、首阳洞，大河店的花莲洞、大

石碑，江洛镇的悟真山、洞沟，永宁镇的中华山，高桥乡的龙潭坝等地，因地处偏远、道路不便，截至2015年底尚未大规模开发。

第四节　旅游机构

徽县旅行社　1994年成立，事业性质，科级建制，隶属于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有工作人员4名，办公地点设在徽县政府招待所，专门从事旅游开发工作。该旅行社为徽县旅游局前身，2000年撤销，业务并入徽县旅游公司。

徽县旅游公司　1994年成立，国有企业性质，隶属徽县旅行社。2004年，甘肃省旅游局吊销了徽县旅行社旅游公司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随即作废。

徽县旅游局　前身为徽县旅行社。2000年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暂定编制3人，归口县政府办公室。2004年，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核定编制6名。2010年并入徽县文体局，保留牌子，核定事业编制14名，内设秘书股、规划发展股、行业管理股、宣传教育股4个股。2015年合并到文体局。

嘉陵源漂流公司　2002年成立，是第一家漂流公司，有漂流船20余只，员工30多人。建成了漂流码头，购买漂流船，当年开始营运。嘉陵江漂流旅游项目成为三滩旅游的热点。

徽县旅游产业开发服务管理委员会　成立于2008年，副县级建制，办公室设在徽县旅游局，事业编制13名。2010年撤销，人员整体划入徽县旅游局。

徽县新徽旅游公司　成立于2009年，为国有控股企业，县旅游局局长兼任总经理。

长桥旅行社　2009年8月注册成立，国家三类旅行社，为徽县首家国内旅行社。与全国各大旅行社联网经营，宣传推介徽县旅游景点线路，组织游客在常规国内旅游线路进行5—8日行程的旅游。2013年前后开通国内旅游线路40余条，每年组织外出游客1000余人，业务经营额200万元。

鸿远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2009年，由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该公司利用当地林矿及自然资源，建成黄金深加工及旅游纪念品开发、旅游观光、休闲度假的鸿远矿业通天坪金矿工业旅游示范点，总投资2000多万元，建成了寺垭子标识山门、寺垭子至通天坪3.36公里道路硬化、天音寺广场及广场至五徽窑1.1公里人行步道等工程，打造五徽窑、将军石、对窝滩、公主印等旅游景点4处。2013年5月8日，“通天坪生态旅游”开业运营。

第五节　嘉陵江漂流

2002年起，随着嘉陵镇旅游的发展，相继成立了嘉陵源漂流公司、鸿远漂流旅游公司、嘉陵秀旅游公司、嘉陵避暑山庄、将军山度假村等经营漂流旅游的企业。漂流公司有各自的河段。漂流船只每只载客5—10人。游客身穿救生衣，每只船的水手也是安全员，负责船上游客安全。漂流有全程和半程两种，全程价格每人每次80元，半程每人每次40元。漂流过程中，游客一方面可以欣赏沿途山水风光，也可以各个船只之间相互泼水嬉戏，游客还可以下水游泳。夏季是漂流高峰时期，有来自省内各市和周边陕西省


游客参加嘉陵江漂流　（刘　亮　摄）

部分市县的游客。2007 年，对已有的 4 家漂流公司进行整合，组建新的漂流公司，实行统一管理。2008 年，因“5·12”汶川特大地震造成山石崩落，河道阻塞，漂流一时中断。后因河水逐年减少，漂流受到影响，游客逐年减少。

鸿远生态旅游公司成立后，先后投资 400 多万元建成嘉陵江漂流中心 1000 平方米，建成观光休息长廊 11 间、旅游厕所 1 座、淋浴室 1 座，硬化停车场 1500 平方米，建成了漂流码头和防护堤等设施。截至 2015 年底，有漂流船 20 条，从业员工 20 人，漂流日接待能力 500 人，餐饮日接待能力 200 人，住宿日接待能力 60 人。

第六节　三滩旅游开发

考察论证　1993 年 3 月，甘肃省旅游局局长卫儒牛带队对三滩进行考察。

1993 年 5 月，由陈宝军、马晓宏、许占虎 3 人自发组成了考察组，由严坪村东湾社马生邦父子带路进入三滩，历时 3 天，对头滩、二滩、南天门、红山观音洞等地进行了考察。考察结束后，撰写了《三滩森林旅游资源考察报告》，分别发送给国家林业局、国家旅游局、甘肃省人民政府等。拍摄“三滩风光”组照在县城十字街宣传橱窗展出。同年 6 月，省旅游局第二次对三滩进行考察，分两路对五徽窑和二滩进行了考察。考察后向省政府上报了《关于徽县三滩森林旅游资源的考察报告》。徽县有关部门开始对三滩旅游资源开展宣传，三滩旅游资源逐渐在省内外引起反响和关注。

1994 年 8 月，陇南地委书记赵麟祥带领考察组进行为期两天的考察。

1994 年，徽县旅行社成立后，争取资金开展旅游开发前期工作。

2008 年 5 月初，陇南市委、市人大主要领导带领市县相关领导、随行人员徒步穿越整个三滩景区，进行实地考察。考察结束后，召开座谈会安排开发三滩准备工作，因随后发生“5·12”汶川特大地震而搁置。

宣传推介　1994 年，徽县旅行社成立后，先后拍摄图片 1000 余张，撰写资源考察报告和各类资料，在县城和周边地区进行宣传。

1995 年，摄制专题宣传片《神奇的三滩》，在甘肃省电视台和中央电视台 4 频道播出。

2006 年，连续 3 年印制徽县风光挂历，向社会各界发送。在兰州、天水等地设立大型灯箱广告牌，甘肃电视台天气预报栏目播报三滩景区天气预报，人民网站开设《神奇的三滩》视频


月亮峡一段　（于宏举　摄）

专栏，宣传徽县旅游资源。

2007年出版发行《银杏之乡·徽县》旅游丛书，推出兰州—徽县嘉陵江漂流和月亮峡观光2日游线路。

2013年，摄制风光纪录片《大美三滩》。

规划 2003年，邀请省社科院专家开展《徽县旅游业发展总体规划》编制，规划年限2003—2015年，规划于2003年批准实施。

2007年，启动编制《三滩风景区总体规划》《三滩风景区嘉陵江景区建设性详细规划》《三滩风景区月亮峡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徽县旅游业发展总体规划》。

2013年，委托浙江省国际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徽县三滩景区总体规划及重点地块修建性详细规划》，规划面积86.37平方千米。

建设 1995年，县政府投资10多万元，修通了嘉陵镇谈家庄经赵湾、梨园头通往严坪村的谈严公路。为严坪村接通了高压电，修建自来水。

1996年，在严坪发展农民接待户21户，设床位100多张。

2004年，徽县三滩被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甘肃省级风景名胜区。

2008年，建成三滩景区主干公路—月亮峡口至严坪公路，建成沥青硬化旅游公路9公里，工程总投资1200多万元。

2007年，投资400万元在嘉陵江景区高崖建成集餐饮、住宿、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嘉陵江避暑山庄”；在田河村投入40万元，帮助29户村民粉刷房屋、硬化庭院、修建圈舍、改厕改灶等。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争取国家重建基金1200万元，建设了三滩景区山门广场2500平方米、三滩景区严坪停车场7000平方米、管理用房600平方米、严坪至寺垭子旅游公路6公里、东沟峡人行步道2.1公里、月亮峡迭水瀑布6处。

2010年，修通了寺垭到头滩的道路。

2011年，投资1000万元完成了通天坪生态金矿总体规划和景观设计，建成了寺垭子景区山门，完成景区主干道路硬化工程。完成五徽窑宗教文化、将军石、公主印等景点建设工程。

至2013年，建成了月亮峡至头滩旅游公路30公里，硬化15公里；仿石广场、停车场5000平方米，管理用房400平方米；严坪停车场7000平方米、管理用房400平方米；月亮峡人行步道2.1公里；供电、供水工程各2处；修建观光亭8座；完成月亮峡服务区和严坪停车场绿化工程，月亮峡景区中段供电电缆架设。

2013年5月8日，由鸿远公司出资建设的天音寺景区开业。

2015年，在月亮峡内分段建成了登山木质栈道2000米，传统水磨房1座、桥1座。

第七节　金徽生态旅游

从2006年开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投资3.62亿元，建成了总面积104.84万平方米，集白酒酿造与生态、休闲、观光、旅游为一体的金徽酒生态酿酒园，打造了金徽酒文化展览馆、生态文化广场、古井广场、飞天广场、万吨酒库、樱花路、生态酿酒车间、陶坛库、养酒馆、海眼神泉、虞泉湖、文化墙、金徽酒技改项目区等一系列景点，并引入多种名贵花木进行厂区绿化建设，形成了“行有花径、停有花赏、闻有花香、观有花姿”和“两季有果、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厂区环境。

从2009年开始，金徽酒启动了“金徽之旅”活动。“金徽之旅”一般从4月底开始，到10月底结束，邀请各地经销商、消费者前来公司生态酿酒园欣赏园区景色风光，参观生产车间、老窖池，品尝新酿的原酒，观看酿酒过程、了解金徽酒的历史和现状，感受金徽酒文化，并分批次组织游客到徽县三滩景区进行嘉陵江漂流、举办篝火晚会等活动。

2010年，金徽酒生态酿酒园被陇南市列为工业旅游示范单位。

2012年，金徽酒文化展览馆开馆落成并对外开放，这是西北地区唯一的以酒文化为主题的展览馆。展览馆总占地达2800平方米，馆藏徽县当地出土的汉代绿釉酒具、清代马车，民国时期酒作坊销售合同、售酒收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纳税凭证、酒神图等文物百余件。

2013年，金徽生态酿酒园入围绚丽甘肃2013年十佳旅游景区，获得甘肃省“最佳特色旅游景区”称号。

2014年，金徽酒生态酿酒园被全国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评为AAAA级生态旅游景区。

2015年，金徽酒文化展览馆被甘肃省委、省政府命名为首批“历史再现工程博物馆”。金徽酒50具槐木酒海通过国家文物鉴定，其中有6具国家一级文物、5具国家二级文物、33具国家三级文物、6具国家珍贵文物。



金徽酒生态酿酒园区樱花大道　（于宏举　摄）

第八章　其他服务行业

第一节　美容美发　洗浴

美容美发　1990年前后，徽县理发场所有城乡街道店铺和街头、市场摊点，二者价格存在一定的差异。至2015年底，县城街头理发摊点基本消失，仅在部分乡镇存在。城乡许多理发店名曰“发廊”“美发城”等，从业者多为青年男女，服务范围为洗发、剪发、烫发、染发等。1990年前后剪发价格为2元左右，2015年底剪发价格在20元左右。

2000年前后，开办了一批集美容与养生为一体的美容养生会所，服务范围为皮肤护理、按摩等。

洗浴　1990年以后称为“澡堂子”的池浴消失，均为淋浴。北街、南街、农贸市场等地有私人经营的洗浴店，洗浴价格2元左右，随着物价上涨，洗浴价格也随之上涨。进入21世纪后，出现了一些专门从事洗浴的桑拿店、足浴店等，有专业服务人员和用具，价格在数十元至数百元不等。

第二节　家政服务和房屋装修

家政服务多数为临时性工作。保姆在徽县家政服务中出现较早，多数为农村姑娘或中老年妇女，经亲友介绍。职责多为带孩子，少数从事照顾老人和做家务，薪酬由双方商定，随着物价上升逐渐提高。

运送液化气罐、煤炭、家具、建筑材料、大米面粉等货物。这类物品多数体积、重量和搬运强度较大，雇主雇佣民工进行搬运，其中一部分由店家指派，服务价格包含在商品价格中。1990—2015年有一批从事货物搬运的民工，多数是邻近乡镇的农民，带着搬运工具，在城区某些地方守候雇主。

打扫卫生，主要是为刚装修后的新房打扫卫生、清理垃圾。薪酬在所有工作全部干完后一次性支付，属于承包性服务。

从事维修通水管道、室内线路、清理化粪池、处理屋顶漏水、高空安装修理及修理太阳能热水器、家庭淋浴器、吸油烟机、纯净水设备、空调等服务人员，多数为个体劳动者，为某品牌售后服务人员或外出打工、自学掌握维修技术的人员。

2000年前后，购买商品房的人大量增加，随着传统家具加工业的衰退，大部分原先从事家具生产和销售的人员转向了房屋装修。从事房屋装修的大部分为四川、浙江等外来人员。装修人员一般通过亲友介绍联系，双方达成意向，口头商定后即开工。收费由双方根据材料成本、人工等协商，一次或分期结算付款。至2015年底，出现多家房屋装修专业公司。

第三节　纯净水生产和销售

20世纪90年代末，出现纯净水，少数家庭购置了饮水机，使用塑料桶装纯净水，随之出现生产经营纯净水的企业。邮政局为最早生产纯净水的企业，邮政局、电力局两家国有企业有专业纯净水生产场地、设施和机构，规模较大。此后，私营纯净水生产和销售增多，规模较小。截至2015年底，徽县城乡生产并经销纯净水的企业有徽县电力公司净水厂、徽县新世纪纯净水有限责任公司、徽县万泉纯净水有限公司、徽县河池甘露饮品有限公司、甘肃源泉食品饮料开发有限公司、甘肃龙涵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徽县自然源纯净水有限责任公司、徽县天泉纯净水有限公司、徽县思源饮水有限公司等，纯净水品牌有徽电、新世纪、万泉、河池甘露、天泉、宏润、陇上玉露等10多个。客户为城区居民家庭、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医院和企业等。纯净水每桶价格在6—8元。纯净水服务业兴起后，出现了一批专业送水的从业人员。

纯净水设备销售品牌主要有安吉尔、沁园等，顾客购买产品后，商家负责安装及部分损耗品配件的定期更换。

第四节　时尚服务

1990年以后，随着社会发展、物质产品日益丰富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出现了新的服务行业，主要有点歌、点播电视剧、精品店、鲜花店等。

1990年之前，徽县城乡有零星工艺品销售，一般和百货、文具混杂在一起，品种少，式样简单陈旧。1990年以后，逐渐出现了一些主要面向中小学生、社会青年，陈列丰富多彩的小饰品、工艺品的店铺。

2000年前后，流行电视点歌服务。学生在教师节向老师，男女情侣在对方生日之际向恋人，亲朋好友在某些时节专门为对方点播歌曲，表达心意。点歌流行数年后消失。某些单位、企业以开业庆典、广告宣传为目的，在徽县电视台点播电视连续剧。

2000年以后，专门销售鲜花的店铺、花圃和摊点，销售鲜花、人造花卉植物、花盆、花架等逐渐增多。

第五节　中介代理

1990年后，有从事会计等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数家。从事小微企业代理会计业务，对其资金进行监管。截至2015年底，徽县无评估、拍卖等中介机构。

徽县燎原会计师事务所　1994年成立徽县审计事务所，隶属徽县审计局，经费自收自支。2001年更名为徽县燎原会计师事务所，为独立中介机构，在县城建新路政府综合楼办公，主要从事公司资产验资、企业会计代理、财务审计等业务。2010年营业执照到期后业务停止，2012年机构注销，部分人员并入徽县审计局内设机构徽县乡村财务审计服务中心。

徽县维嘉会计代理记账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成立，有员工4人，地址在城关镇建新路。主要

从事代理记账、财务咨询服务，销售财务账表、办公用品等。2015年代理46家小微企业记账业务。

陇南恒兴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8月成立，是经甘肃省注册税务师管理中心批准，由甘肃省国家税务局、甘肃省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9月5日核准税务师事务所执业证，由3名职业中国注册税务师出资成立的办理涉税鉴证业务和涉税服务业务的专业税务中介机构，所长、中国注册税务局师郭新珉为法人代表。截至2015年底，是陇南市境内唯一一家税务师事务所。

徽县乔英会计代理工作室 2011年9月成立，2012年3月为专业代理记账机构。主要项目为代理记账和代理申报。截至2015年底，有7名工作人员。

徽县新华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2015年5月成立，经营范围有会计事务咨询、服务；会计账表及办公用具销售等业务。截至2015年底，代理10家小微企业记账业务。

第六节 特种经营

印章刻制、开锁、废旧物品回收、印刷等行业，属于特种行业，须办理经营许可证，由公安局备案登记。

1990—2015年，徽县公章、私章制作均为个体经营。在县城金徽商场门口、南街、农贸市场等处有个体摊点，部分乡镇集市上有摊点。原先均为手工刻制，后来部分经营者采用微型雕刻机制作。

废品收购人员在县城各街巷、小区和机关事业单位流动收购，所收购物品多为废旧图书、废纸、废弃纸箱纸盒以及废钢铁、塑料、啤酒瓶等，论公斤付给一定价钱。县城拆迁改造前，城区有数家废品收购门店，利用临街店铺收购、存放等。三期拆迁改造完成后，由于新建临街店铺费用高昂，城区原先固定的废品收购店铺逐渐消失，在乡镇、城乡结合地带或城区较偏僻的地方开辟废品收购堆放点，积累到一定程度即运往周边宝鸡等城市销售。

第七编

金融　保险

第一章　金　融

第一节　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

机构　1989年8月，位于县城建新路的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办公楼落成。1990年4月，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增设发行保卫股；11月，撤销发行保卫股，同时设立发行股、保卫股。1998年9月，支行成立农金股。至此，徽县支行设人秘股、会计发行股、业务股、农金股、保卫股5个股室。

2015年，徽县支行内设办公室、国库会计股、综合业务股、货币发行股、保卫股4股1室。在人民银行职责范围内执行货币政策、维护辖区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履行中央银行职能，为全县金融事业的“牵头人”。

金融管理　从1991年9月至1992年6月底，徽县支行开展“教育、清理、整顿”工作。对清理时限内的专项贷款、临时贷款、联行往来账务、农村信用社特种存款等11个方面进行了清查。

1993年，徽县支行执行“从严控制总量，优化结构，面向市场，转换机制，提高效益”的信贷货币方针，筹措资金，支持全县工农业生产和全县经济的稳定发展。

1994年，财政、税制、金融、外汇体制改革政策出台。人民银行职能转换，金融监管成为基层人民银行的中心工作，县支行从“运动员”的角色变为“裁判员”。年内对辖区52个金融机构进行全面年检并换发了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全年组织各类检查8次。因信贷资金违规行为查处各专业银行、农村信用社罚款30235元，对严重违反账户管理规定的3家专业银行罚款23932.79元，责成纠正银行多收利息8577.75元，追缴财政性存款128万元。

1995年，徽县支行围绕“抑制通货膨胀，加强金融监管”的工作重点，办理了6家机构的迁址手续、2家机构更名手续、5家金融机构的负责人变更手续，批准7家储蓄机构新增小额抵押贷款业务。对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和农村信用社分别开展稽核检查，查处违规金额1921.2万元，按政策规定处罚利息6780元，追缴存款准备金136.5万元。年内集中对各个银行报送的2976个账户进行了清理核对。通过清理核对，撤并796个不符合规定的多头账户。徽县全年发行国库券229万元，兑付国库券152万元。

1996年，徽县支行对全县53家金融机构进行年度检查。检查确认合格机构46家，基本合格机构7家。在与工商局、税务局、经委4家单位联合清理检查中，依法取缔1家典当行、2家饰品加工点。全年查处金融机构信贷资金违规金额229.7万元，按政策规定处罚款12925元，罚息10935元，追收利息3722元。对多头开户行限期撤并另处罚款5000元。配合公安机关破获假币案件102起，收缴假币1600余元。

1997年，对4家农村信用社开展常规稽核，对工商银行开展全面稽核，对建设银行信贷资产质量进行稽核调查，对辖区内商业银行结算纪律开展专项稽核；同时受甘肃金融审计事务所委托，对中国工商银行徽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徽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徽县支行、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

司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1996年度会计决算报表进行审计。全年查处违纪金额1448.3万元，处以罚息21492.04元。处理金融机构延压汇票4笔，处以罚款800元；对乱开户的机构处以罚款2万元。申请批设农行城关分理处，补批4个邮政储蓄网点、2家机构的迁址、3家机构更换负责人的手续。开办再贴现业务，全年办理再贴现7笔850万元，完成了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的划转工作。建立乡金库11个。

1998年，徽县支行对辖内金融机构开展重要空白凭证使用和管理等8项稽核，对金融机构的“准入”“推出”和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制止了两家保险公司无证介入。对18个农村信用社全部建立台账进行跟踪检测。对检测发现有可能出现支付困难的信用社及时向联社和相关社发出了预警通知，在联社资金调剂困难的情况下，徽县支行发放200万元临时贷款救急。针对部分信用社班子涣散、经营不力的情况，支行会同联社先后对5个基层社的法人进行调整。给农村信用社办理再贷款3笔，金额300万元。为商业银行办理再贴现15笔，金额770万元。

1999年，徽县支行组织开展对县辖商业银行的常规检查。全县成立清理整顿金融“三乱”工作领导小组，经查未发现非法集资、私设金融机构等现象。全年向商业银行办理再贴现200万元。全年办理退库8次，109.7万元。对18个乡（镇）金库进行了考评奖励。全年办理票据交换13788笔。全年调拨发行基金7次，其中调入完整券6次，9000万元；调出损伤币464.6万元；净投放8458.2万元。

2000年，开办住房信贷，县工商银行和建设银行发放住房贷款133笔，182万元。引导金融机构开办助学贷款，年内县工行为电化教学发放贷款3笔48万元。徽县农村信用社率先开办助学贷款82万元，解决了155户贫困农户子弟上大中专院校所需学费。完成“建行东街储蓄所”和“建行建新路储蓄所”的搬迁。

2001年，撤并金融机构5家，搬迁金融机构营业网点2家。

2003年，实施“五个倾斜”、推广“四个贷款”政策。截至12月底，人民银行累计发放支农贷款4000万元。对任职满两年的10名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对考核不合格的3名信用社主任进行诫勉谈话。全年农村信用社办理社员贷款证13044本，发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2504.1万元，对22个信用村举行授牌仪式。

2005年，徽县人行履行央行新职能，抓征信管理和反洗钱工作。截至12月底，办理贷款卡330户，审卡295户，年审率达到91%。建立反洗钱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工作协调机制，落实专岗人员。

2007年，开展以“抓学习、促业务，抓管理、促安全”为主要内容的“两抓两促”活动，制定了《2007年货币信贷工作指导意见》和《徽县金融业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指导意见》，进行政策引导和窗口指导。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支行成立了“徽县支行应急领导小组”“人员、发行基金抢险队”“网络及业务操作设备抢险队”，在支行设立了“徽县抗震救灾专项资金账户”，第一时间划拨救灾专用资金。受震灾影响，支行办公楼出现较大安全隐患，经请示上级行同意，支行于7月份办理拟新建办公楼的前期申请、准备工作。

2010年，制定《徽县2010年货币信贷工作指导意见》《徽县金融支持灾后重建后续政策的指导意见》《金融支持集体林权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徽县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等，先后被徽县人民政府批转。6月25日，承办了徽县银企洽谈会暨企业贷款签约仪式。

2011年，举办徽县“农村青年信用示范户”授牌启动仪式，印发《关于印发徽县农村青年信用示范点方案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徽县农村青年信用示范户贷款管理办法的通知》。协同邮政储蓄银行、县工商局和县房管所等单位举办“好借好还”小额贷款客户见面会，参会人数120余人。4月21日启动“徽县金融机构残损币定期集中兑换日”活动。

2012年，联合县妇联、财政局和社保局等单位举行“徽县妇女创业小额贴息贷款”发放仪式。6月27日，支行联合县工信局举办徽县2012年银企洽谈暨金融服务“一行一品”推介会。

2013年6月20日，农村支付体系网络建设开始。截至11月底，全辖区共发放银行卡21万张；ATM机29台，POS机245台；助农取款服务点129个，覆盖全县15个乡镇100个村。

2014年5月9日，举办银联POS机刷卡业务启动仪式。同年，对辖区内5家金融机构在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进行认定。

2015年，建立扶贫贷款主办行制度；组织辖区内6户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和电商企业签订“合作备忘录”；召开全县金融精准扶贫工作推进会，建议精准扶贫贷款主办行开辟专项贷款快捷通道。

业务发展　1993年底，全县各项存款首次突破亿元，达到11690.2万元。全县财政收入达到4146.9万元。

1996年，徽县支行的金管档案、劳资月报、养老保险、职工档案等管理系统实现微机管理，位居陇南地区第一。会计核算、账户管理、票据交换同时上机成功，脱离手工操作。

1997年，徽县支行执行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引导金融机构组织存款，调整信贷结构。至年底，全辖区金融机构各项存款达34250万元，各项贷款达36580万元，现金净投放5700万元。

2000年12月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55194万元，比年初净增8116万元；各项贷款余额46759万元，比年初净增4208万元。全县不良贷款余额20060万元，比年初下降1755万元；全县金融机构累计亏损773万元，比上年减亏273万元。

2001年12月31日，全县金融机构达61400万元，较年初新增5000万元；贷款余额达50400万元，现金投放量控制在12000万元之内；全县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占比控制在40%以内，占比下降8.7%，余额控制在20160万元。

截至2004年底，全县金融机构共发放贷款72299万元，比年初增长8229万元，增长12%。全县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7889万元，同比增长24.8%。年内人民银行发放支农再贷款1500万元。

2006年，金融机构调整信贷结构，优化信贷投向，加大信贷投入。截至12月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84055万元，新增存款50638万元；贷款余额78532万元，新增贷款22020万元。2006年2月20日，小额支付系统在徽县运行。先后对农村信用社财务执行状况、农村信用社法人治理结构、增资扩股的合规性和经营业绩等关键指标的真实性、再贷款管理、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等情况开展现场检查。

2007年，截至12月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03016万元，比年初增加20496万元；各项贷款余额123372万元，比年初增加48328万元；全年累计投放现金4.78亿元，回笼残损币2.57亿元。金融机构全年发放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18万元，国家助学贷款112万元。

2014年4月，对徽县农村信用社发放专项支农再贷款5000万元，专门解决苗木产业发展的资金需求。截至2014年末，各金融机构发放涉及苗木发展信贷资金1.68亿元。

2015年，截至12月底，为全县1500余户贫困户发放扶贫贷款6285万元。当年农村信用社推出“徽苗旺”“徽信保”两项信贷业务，累计投放苗木产业领域贷款5000余万元。全县发放春播春耕贷款2.6亿元，“双联惠农”贷款7255万元。

徽县县域经济金融主要指标统计监测表——存贷保险（年）

表 7-1-1

年份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万元）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比年初增加额（万元）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万元）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比年初增加额（万元）	现金投放(+)回笼(—)	保险机构保险费收入(万元)	保险机构保险赔款支出(万元)
1990	10154	1024	12373	1718	1189	1961	22
1991	13916	3762	13797	1424	1494	1974	28
1992	13796	-147	15788	1991	1966	2142	45
1993	16052	2283	17473	1685	2525	226.8	32
1994	18176	2124	21969	4496	3317	258.6	52
1995	22469	4293	25865	3896	3676	230.1	67
1996	27358	4889	31962	6097	3599	322.3	147
1997	35230	3872	36431	4469	5031	450	186
1998	41175	5945	41373	5306	7477	630	194
1999	47078	5903	42551	814	8213	838	201
2000	54123	7045	45431	2880	11258	905	225
2001	62704	8581	53949	8063	7536	1069	236
2002	70527	7823	60912	7418	12447	1964	253
2003	84260	13733	64070	3158	11902	1867	207
2004	106826	22566	72074	8004	11531	1259	364
2005	133417	26591	56512	-155562	16380	1441	369
2006	182520	49103	75044	18532	14799	1720	428
2007	203017	20497	123372	48328	13069	1941	478
2008	323464	120447	170964	47592	15240	2506	511
2009	359642	36238	263055	92091	26662	2858	621
2010	387692	28049	326267	63212	52683	4843	728
2011	382198	-5493	309033	-17234	24382	3886	766
2012	453356	71158	304633	-4400	21358	4602	1082
2013	544856	91500	316128	11495	38830	5080	928
2014	628795	83939	453720	137592	40209		
2015	679881	51076	561674	107953	30173		

第二节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机构和设施　中国工商银行徽县支行成立于1984年12月，承担原来由人民银行办理的工商信贷和储蓄业务。1998年7月改制为国有商业银行；2006年10月改制为国家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机构名称由“中国工商银行徽县支行”变更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徽县支行”）。是中国工商银行在徽县设立的一级支行。

1984年，支行成立时设有支行营业室、储蓄专柜、东街储蓄所、陇南春酒厂办事处、天水小河厂代办所5个对外营业机构。1986年增设南街储蓄所，1992年组建了徽县银桥信用社。至1999年，支行对外营业机构先后增设变更为支行营业室、储蓄专柜、东街储蓄所、北街储蓄所、市场储蓄所、伏镇办事处、陇南春酒厂储蓄所、贺店代办所、银桥信用社等9个营业网点。2000年开始，多数营业网点在机构改革中陆续撤并，到2015年底，徽县支行内设机构由原来的人秘股、保卫股、计划股、信贷股、会计股、储蓄股缩编为综合管理部、市场营销部、营业室，支行对外营业网点缩编为徽县支行营业室和徽县北街支行两个网点，在职员工28人。

1995年，工商银行徽县支行在县城南街建成办公楼，建筑面积1081.4平方米，总投资307.5万元。5月，支行所在地由城关北街迁至城关南街什字口，北街旧址开发成职工住宅楼，并保留北街储蓄所。先后在北街、南街、建新路安装自动取款机4台、存取款一体机4台，全县布放POS机30余台，增加了对公自助服务终端、存折打印机、自动叫号机、电子银行客户体验区、智能服务区，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人工、自助、网络”三位一体的客户服务模式。2008年5月12日汶川特大地震中，工商银行徽县支行办公楼受损，上级行拨款40万元进行加固维修。

1999年，工商银行进行股份制改革，对机构网点进行撤并整合，工商银行徽县支行得以保留，并接收被撤销工商银行邻近两当县支行的部分员工。2011年2月，两当支行恢复，原工商银行两当支行部分人员返回。

业务发展　1990—2015年，工商银行徽县支行累计发放各种信贷资金50多亿元。截至2015年末，各项存款84917万元，各项贷款45787万元，不良贷款余额为零，贷款不良率为零。

产品创新　1990—2015年，徽县支行的业务种类和产品种类不断发展变化。业务种类由最初的城镇储蓄、会计核算、工商信贷等单一种类，增设了国际人民币结算、国际外汇结算、期货交易、资产托管等业务及由人民银行和银监局批准的其他业务共12大类28个品种，核算方式由手工模式转变为电子化核算，并根据各类客户的金融需求、消费需求及投资需求，不断增加新的金融产品。

第三节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于1979年12月恢复设立，1985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注册成立中国农业银行徽县支行，是农业银行在徽县设立的一级支行。2009年1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手续，由国有独资商业银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以下简称“徽县支行”）。截至2015年12月31日，徽县支行内设4个部门，分别是综合管理部、财会运营部、风险管理部、客户经理部，分设个人贷款中心、三农服务中心。下辖6个营业网点，其中农村网点3个，分别是伏家镇分理处、江洛镇分理处、泥阳镇分理处；城区网点3个，分别是支行营业部、城关镇分理处、北街分理处。有在职员工78人。

业务发展 截至2015年末，各项存款113291万元，各项贷款76785万元，不良贷款余额1536万元，不良贷款占比2%。

农户扶贫贷款 农户扶贫贷款是2012年8月甘肃省农行与省财政厅联手打造支持农村扶贫行动的新产品，具有财政全程全额贴息、实行基准利率、政府主导的县级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等特点。

该产品重点投向从事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流通等农林牧渔生产经营活动的农户，以及能够帮扶、辐射、带动农户的种养大户、运输大户、多种经营大户。贷款额度最低为3000元、最高为5万元，对从事专业化或规模化生产经营的农户最高申请额度为100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徽县支行累计发放扶贫惠农贷款3685户19890万元；累计收回2159户14266万元，贷款余额1526户5624万元，五级分类贷款全部为正常类贷款，无不良贷款。其中向62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殖大户发放贷款3024万元，占贷款余额的53%；全县扶贫贷款投放按15个乡镇全覆盖，村组达到160个，占全县213个村的75%。

金穗惠农精准扶贫贷款 金穗惠农精准扶贫贷款是中国农业银行甘肃省分行为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以金穗惠农卡为载体，依托政府增信机制，从2015年3月起，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的小额信贷产品。

贷款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从事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流通及多种经营等农林牧渔业生产经营活动。单户额度起点为1万元，最高不超过5万元（含），采用信用方式，由财政全程、全额贴息，每年12月20日结息。发放方式分为直接到户和间接到户两种，贷款的使用方式分为两种：一是直接使用，即贷款资金由建档立卡贫困户直接使用。二是集中使用，即政府、农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建档立卡贫困户四方签订《金穗惠农精准扶贫贷款脱贫带动协议》后，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协议具体约定，集中使用贷款资金；由申请借款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承担最终还款责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徽县支行累计发放金穗惠农精准扶贫贷款1733户8066万元。

金穗“惠农通”工程 金穗“惠农通”工程是依托内外部网络，为农民搭建的一个能提供金融服务的电子渠道。即以惠农卡为载体，以电子渠道为手段，以农行核心业务系统为平台，依托新农合、新农保等代理项目，与外部单位和个人合作，在卫生系统（院、所、室）、商务部“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销售点、电信营业厅、村委会等设立惠农服务点，确定代理人，布放转账电话、POS机、ATM机等自助设施，建立省、市、县、乡、村五级的惠农金融服务网络，把惠农金融服务延伸到乡镇、村组，为农户提供在村庄能够办理的基础性金融服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徽县支行共建立惠农服务点294个，分别为依托新农合建立210个，依托便民超市、药店、农资店建立79个，其他5个；分机具“四融”终端服务点79个，总行版转账电话187个，分行版转账电话28个，分布在28个村级卫生所；电子机具覆盖村数180个，电子机具村覆盖率85%。

新农合“一卡通”　2012年实施新农合“一卡通”项目。该项目实施中通过为参合农户发放集磁条卡和IC芯片卡功能合一的金穗惠农新农合联名卡，写入参合农户家庭信息、医疗信息和金融信息。在新农合定点医院布放的电子机具，可实现身份识别、参合缴费和医疗标准及历史诊断信息查询等功能，实现新农合省内异地实时刷卡结算，并可享受金融服务。从2014年7月1日起，新农合“一卡通”全面启用，合作医疗证停用。徽县支行共向全县15个乡镇5家县级医疗机构布放转账电话210部、POS机具10台、读卡器125个；向全县参合农户发卡49680张，发卡率99.56%。

第四节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机构简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隶属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79年6月，原名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徽县支行。2005年6月，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位于徽县城关镇环城路，下辖两个营业网点，分别为徽县支行营业室、徽县建新支行，内设部门有综合业务部和综合管理部。

发展历程　20世纪80年代主要承担基本建设拨款等财政职能。1987年6月，开始经办现金业务，业务范围主要是代理财政建设资金拨款，储蓄、现金收付结算等业务。

1990—2015年，随着建设银行由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的转变，建设银行徽县支行的业务范围、产品创新、服务设施和服务质量等发生了巨大变化。

业务范围拓展　建设银行徽县支行由成立之初的代理财政建设资金拨款，储蓄、现金收付结算等业务，发展为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业务，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存贷款业务　建设银行徽县支行存款业务从1987年6月经办现金业务开始，到2000年末一般性存款余额7032万元；2008年末一般性存款余额123711万元；2013年末一般性存款余额121236万元；2015年一般性存款余额97538万元。

建行徽县支行贷款业务　从1999年开始发放，2000年末至2015年末贷款余额分别为5919万元、10758万元、14759万元、15559万元、15401万元、18297万元、28750万元、61690万元、84380万元、139041万元、177574万元、145388万元、114706万元、111464万元、106162万元、81645万元。

服务设施　2009年购买装修新办公营业大楼，对建新支行进行迁址改造。2006年后共安装自动取款机、存取款一体机7台，布放POS机70台，增加了对公自助服务终端、存折打印机、自动叫号机、电子银行客户体验区，安装了客户饮水机等设施。构建了“人工、自助、网络”三位一体的客户服务模式。

产品创新　1990—2015年，建设银行徽县支行根据各类客户的信贷需求、消费需求以及投资理财、资金结算、咨询服务、网上支付、移动支付、刷卡消费等各种金融需求，不断增加新的金融产品。

对公客户信贷产品有大中型企业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等；中小微及个体工商户信贷产品有助保贷、成长之路、七贷一透（信用贷、创业贷、POS贷、善融贷、善融e贷、税易贷、薪金贷、结算透）等。

个人信贷产品有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公积金贷款、快贷、个人质押贷等。

个人金融产品有银行卡（借记卡、信用卡、结算卡等）存单、聚财存款、贵金属买卖、各种理财产品、代

理业务（债券、基金、保险）等。信用卡功能，消费、账单分期、现金分期、装修分期、汽车分期、车位分期、ETC 业务等；借记卡功能，定活期存取款、异地通存通兑、刷卡消费、各类理财产品、保险、基金、贵金属买卖等。

电子银行产品有企业电子银行产品（企业网上银行、企业短信银行、企业电话银行）等；个人电子银行产品（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短信银行、电话银行、微信银行）等。企业电子银行功能查询、转账、代发工资等。个人电子银行功能查询、转账、缴费、理财产品、保险、基金、贵金属买卖等。

截至 2015 年，徽县支行累计发放公司类贷款 100 多亿元、个人贷款 2.5 亿元，扶持了一大批有色金属、贵金属、白酒酿造、工程建筑等县域大中型企业和财政骨干企业的发展；通过助保贷、成长之路、七贷一透等信贷产品，解决了县域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通过发放个人住房贷款解决了广大职工和群众买房难的问题。

第五节　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机构发展变化　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简称“徽县联社”）位于徽县城关镇建新路 14 号，是隶属于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的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的县级农村合作金融机构。1978 年之前，农信社一直由央行直接管理。1979—1996 年为农行代管阶段。1979 年 2 月，国务院颁布《关于恢复中国农业银行的通知》，将农信社划归农行代管，采用两套编制，两本账簿，徽县农村信用社由农行徽县支行代管。从 1984 年提出对农村信用社进行改革到 1996 年国务院提出农村信用社与农业银行脱钩，是信用社向合作制发展的初步改革时期。1996—2003 年，徽县农村信用社与农行脱钩，重回合作制，由人民银行和银监会管理。2003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关于印发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2003—2008 年，农村信用社进行市场化改革，部分监管权下放给了省政府，省政府成立了省联社，具体承担对辖区内信用社的管理、指导、协调和服务等职能，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由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垂直管理。2008 年 6 月 18 日，统一县域法人核算。

业务发展　截至 2015 年，徽县农村信用社共有营业网点 25 个，其中 1 个营业部、18 个信用社、6 个信用分社，网点乡镇覆盖率 100%。共安装存取款一体机、查询机、自动取款机、壁挂终端 27 台；三农便民服务点 24 个、惠民便民服务点 64 个，便民服务点覆盖全县共 6 个社区、114 个行政村，覆盖率 52%。职工 180 多人，存贷款等主要经营指标跃居全县各金融机构之首；涉农贷款占各项贷款总额的 96%。到 2015 年底，累计发行“飞天卡”77961 张、“福农卡”22532 张，有网银用户 2578 位、手机银行用户 2689 位，安装



徽县信用联社在县职业中专开展宣传活动

POS 机 196 台，是徽县金融机构网点最多、分布最广、贷款投放最多的当地合作金融机构。

徽县农村信用社的主要业务有传统的存款、贷款、汇兑等，存款有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定活两便存款。贷款种类主要有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农户“三权”抵押贷款、“徽苗旺”贷款、“徽微通”贷款、“徽信保”贷款、首套住房按揭贷款、汽车按揭贷款。曾代理发放过灾后重建贷款、农村妇女创业贷款、下岗职工再就业贷款。先后开办了代发各乡镇财政工资、代理社保、电话费、电费、ETC、国家惠农补贴等中间业务，开办了 POS 机、电话银行、微信银行、网上银行等新业务。

2008—2015 年，各项存款余额分别 82934 万元，、122051 万元、136757 万元、111738 万元、145925 万元、176384 万元、202745 万元、230887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分别为 49608 万元、83224 万元、95131 万元、107263 万元、110567 万元、113491 万元、109271 万元、133771 万元。

第六节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汇兑　汇兑业务的种类主要分为国内普通汇票、代收货价汇票、航空汇票、小额汇票、电报汇票、特种汇票、高额汇票、定额汇票、电话汇票、递汇汇票、国际汇票等。1999 年 3 月 1 日起，邮政汇兑业务汇费执行标准主要有每汇 1 元（不足 1 元按 1 元计算）收费 0.01 元；每笔汇款最低汇费 2.00 元，每笔汇款最高汇费 50.00 元；使用电报办理汇兑的电报费每件 2.00 元；电报汇款附言电报费每字 0.13 元。2003 年 8 月 30 日，根据国家邮政局和甘肃省邮政局的通知，国内邮政汇兑附言字数不超过 6 个汉字（12 个字节内）免收附言费，超出部分从第 7 个汉字起，每超 1 个汉字（2 个字节）收取 0.10 元（每个标点或字母视为 1 个字节），不足 2 个字节的部分免收附言费。

邮储　1943 年 3 月 1 日，徽县开办存簿储金业务。1953 年 9 月 1 日，根据邮电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决定，邮局停办储蓄业务。1982 年，经国务院批准，邮电部决定恢复开办邮政储蓄业务；1986 年，徽县恢复邮政储蓄业务。1990 年 1 月 1 日起，将邮政储蓄从代办改为自办经营，即邮政机构吸收的储蓄存款由缴存人民银行改为转存人民银行，在人民银行开立邮政储蓄长期存款户和活期存款户，人民银行分别根据这两个账户的存款余额和规定的利率计付转存款利息。至 2015 年，徽县共有城乡邮储网点 7 处，余额 44238 万元。开办的邮政储蓄种类有 7 种，即活期，用户开户 1 元起存，储户可以随时存取，每年结算利息一次。

2009 年 6 月，邮储银行“绿卡通”卡开始发放，定活存款、理财及结算一卡通功能实现，邮储银行电话银行、电视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以及信用卡业务开展；个人商务贷款、住房贷款、小企业贷款等各类贷款业务开办。截至 2012 年末，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个人存款余额达到 1369 万元。

贷款业务通过宣传，与县工商局、农牧局、广电局、伏家镇政府等单位协调沟通，2011 年 1 月 26 日在徽县伏家镇政府召开重点商户、养殖大户以及村干部参加的客户见面会。在徽县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各乡镇商户、农户咨询申请贷款，受理各类贷款 82 万元。

2012 年 8 月 7 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徽县支行正式挂牌成立，成为全功能商业银行。对公存款、结算业务和小额贷款业务在邮政储蓄银行陆续开办。

2013年末，累计发放各类贷款325笔3358.2万元，累计结存各类贷款4221.54万元。公司业务开立各类账户50户，余额为4317万元，个人存款业务2773万元。

2014年末，累计发放各类贷款4304.30万元，累计结存各类贷款5313.45万元；公司业务开立账户74户，余额为4102.57万元；个人储蓄存款余额为4300万元。

至2015年末，累计发放贷款5200万元，结存各类贷款7500万元，公司余额为2285万元，个人存款余额为5100万元。

第七节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机构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甘肃省委、省政府成立的唯一一家省属地方法人银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于2014年4月28日正式成立，是甘肃银行在全省新设的首个县域支行。支行有员工25人，本科以上学历占比92%。设4个离行式自助银行和2个便民服务点。

业务发展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争取总行信贷支持，重点支持了金徽矿业徽县郭家沟年产150万吨铅锌矿选矿改建工程、金徽酒业优质酒技改项目等一批县域重点项目。

徽县支行设置专职客户经理开展“三农”小微业务，至2015年末，“三农”小微贷款占各项贷款的比例达到50.1%。“三农”小微贷款业务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小企业项目融资贷款、流贷易贷款、农业大户助业贷款。

徽县支行支持徽县特色产业发展，推进“三权”抵押贷款业务。累计向康鑫苗木、鼎华农业、建新农业等徽县苗木特色产业大户投放贷款4460万元；累计向徽县龙兴科技农民专业合作社、徽县开大油脂等三农企业投放林权抵押、土地承包经营权贷款3400万元。

截至2015年末，徽县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8.8亿元，累计投放信贷资金2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1.7亿元，其中“三农”小微贷款余额11亿元，涉农贷款余额21.5亿元；不良贷款率为0；年上缴税款近600万元。

第八节　其他金融机构

徽县光大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7日，县政府常务委员会议研究决定，由县财政局出资成立徽县光大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2010年12月，分别办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实行政企分开、自主经营、商业化运作模式，照章纳税，依法经营。其职责是参与国有股份、国有土地和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从事城市投资、融资业务；参与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和建设；参与县政府对国有企业和县政府参股企业的管理；承担上级部门已立项批复但资金尚未到位的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先建；参与竞标政府采购项目和国家许可的大宗物资的经营；城镇国有物业的经营管理；县政府委托的其他经营活动。

工作开展　徽县招商引资项目徽州大酒店，因受资金制约，完成了工程量的50%后即告停工。县政府将该项目整体移交光大投资公司，要求通过招商引资挂牌出让。2011年开始，经光大投资公司组织拍

卖，经过三次竞拍，2013 年由兰州大畜投资有限公司以 3400 万元成功取得该酒店的所有权。

2012 年底，启动江洛镇滨河路道路及供排水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 4300 余万元。计划实施的徽县 2015—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中，光大投资公司为市场化运作主体，2015 年棚改实施片区为江洛镇 414 户、西寺片区 171 户、科教路片区 202 户。

徽县中小企业贷款担保中心　2008 年 12 月 19 日，徽县亚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举行揭牌仪式，是全省范围内成立的第一家以小额担保贷款和咨询为主要业务的股份制企业。

徽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2 年 8 月，是徽县人民政府控股、甘肃省再担保集团公司参股的国有专业性担保机构，注册资本金 3040 万元，内设财务部、风险管理部、业务部、办公室。

2012 年 11 月，徽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县财政局、县农行签订了“惠农贷款”三方协议，由财政局牵头、农业银行放贷、担保公司担保，成立了惠农贷款领导小组，开展惠农贷款的具体业务。公司对徽县 15 个乡镇 179 个村提交申请，有资金需求且从事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等生产经营活动的农户提供担保服务，共计 1466 户，累计放款 1.76 亿元，贷款期限为三年，财政全额贴息。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徽县农村信用联社签订了担保合作协议。截至 2015 年，为苗木产业担保贷款 31 户 2550 万元，为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 18 户 2690 万元。业务部人员定期前往各个苗木基地、企业进行保后追踪调查，了解贷户的产业发展及运行情况。

第二章　保　险

截至2015年，徽县从事保险业务的机构除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三家国有保险公司以外，还有中国太平洋财产、中国平安、中国大地、永安财险、天安财险等代理点。

第一节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机构　1986年5月，徽县人民保险公司成立。1996年，应国家市场经济改革的需要，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进行财产、人寿保险分业经营，徽县也分别成立了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简称"中保财险徽县支公司"）和中保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简称"徽县人寿保险公司"）。1999年中保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更名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徽县支公司，2003年更名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简称"中国人保财险"）。2015年，人保财险徽县支公司拥有职工27人，内设综合部、承保部、理赔部、营销业务部、伏家镇三农营销服务部、江洛镇三农营销服务部。

业务发展　中国人保财险徽县支公司年保费收入由20世纪80年代几十万元发展到2015年的1411.1万元。

2013年，公司分别在徽县伏家镇和江洛镇成立了三农营销服务部，在麻沿河乡、泥阳镇、高桥乡、榆树乡、大河店乡、栗川乡、银杏树乡、城关镇、水阳乡、柳林镇、永宁乡、嘉陵镇、虞关乡13个乡镇成立了三农服务站，同时开办了国家政策性玉米保险、森林保险、能繁母猪保险、奶牛保险。保险从城市逐步扩散到农村，实现了徽县辖区的全覆盖。

2015年开办险种增加到近百种。2015年全年保费收入1411.1万元，其中农业保险保费收入123.24万元，全年支付赔款551.71万元。

第二节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机构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于1984年正式开办综合性保险业务，主要以车辆保险、简易人身保险为主。1996年，由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分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保财产股份有限公司。分业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主要经营人身业务。公司原址在官井巷1号，2013年金徽大道中段办公大楼竣工，2015年迁入该大楼开展业务。

徽县支公司隶属于陇南分公司直接领导。内设业务前台、综合管理部、个险销售部、团体业务部、银行保险部、区域发展部、农村业务部6个部门；下设永宁镇、柳林镇、水阳乡、嘉陵镇、伏家镇、栗川乡、江

洛镇、高桥乡9个网点，业务范围覆盖全县。2015年，有正式员工10人，各级管理人员及营销人员常年保持在300人左右。

业务范围　分为长期寿险、短期意外险和银邮代理保险三类。长期寿险有分红类保险、健康类保险、养老类保险、理财类保险；短期寿险有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学生平安保险、建筑工程系列保险、绿洲意外伤害系列保险、交通意外系列保险、团体医疗补充保险；银邮保险有短期还本保险、小额信贷保险。

团体补充医疗保险从2003—2014年公司承保12年，共收取保费1600万元，共计赔付1900余万元。

第八编

邮政　信息

第一章　邮　政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邮电局　成立于1973年5月。1998年10月，实行邮电分营，原徽县邮电局划分为徽县邮政局、徽县电信局。各基层邮电支局、所，除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柳林镇、嘉陵镇邮电分设外，其余全部划归徽县邮政局。2008年7月，邮政储蓄改革，成立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徽县支行，人员从徽县邮政局分出。2015年5月，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母子公司改总分公司完成，徽县邮政局更名为“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徽县分公司”。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徽县分公司　2015年有邮政营业网点18个，邮政储蓄网点7个，其中农村邮政营业网点14个、邮政储蓄网点4个；邮件报刊接转点652个，“三农”服务点463处。全公司从业人员82人。县分公司机构设置有综合办公室、市场经营部。综合计算机网覆盖全县主要分支机构，主要开展信函、包裹、储蓄、汇兑、集邮、报刊、速递、广告、分销、物流、代办等各项业务。

2015年，徽县邮政城市网点有建新路邮政支局、建新路营业所、东街营业所、环城路营业所；农村网点有伏家镇邮政所、江洛镇邮政所、柳林镇邮政所、谈家庄邮政所、永宁镇邮政所、泥阳镇邮政所、高桥乡邮政所、麻沿河乡邮政所、大河店乡邮政所、榆树乡邮政所、虞关乡邮政所。同年，接收发改委建设的补建空白乡镇邮政所3处，设立栗川乡邮政代办所、银杏树乡邮政代办所、水阳乡邮政代办所3个所，邮政机构在全县各乡镇实现全覆盖。

第二节　邮　务

县内邮路和市区投递段道　县内邮路是指徽县邮政局到分支机构运输邮件的邮路，又称农村邮路。凡只投递散件而不运输总包邮件者，叫农村投递路线。徽县县内邮路经历了步班邮路、畜力班邮路、自行车班邮路、摩托车班邮路和汽车委办邮路几个阶段。汽车委办邮路是将班车线路的邮件用邮包委托班车捎运。1990年，县内邮路共有12条，单程长度129公里，其中委办汽车邮路3条、自行车邮路7条。2005年，县内邮路共有10条134公里。至2015年，县内共有邮路8条，往返821公里，单程575公里。汽车委办邮路全部变为内邮车自办。共有邮政投递人员27名，其中农村邮政投递人员17名。农村投递线路63条2391.5公里。

市区投递段道主要指投递徽县各机关单位、居民的散件邮件。随着邮政业务量的增长，逐步增加了投递人员和投递段道，并由步班投递改为自行车、摩托车和汽车投递。2005年，共有城市投递人员6名，邮路6条41公里。至2015年，共有城市投递人员6名，邮路6条59公里。

邮政业务 邮政业务的种类分为国内业务和国际业务两种。国内五类主要业务分别是国内邮件，包括函件和包裹、邮政汇兑、报刊发行、机要文件通信、新开办业务。国际业务主要是邮件业务，包括函件和包裹两大类。函件业务的种类主要有信函、明信片、印刷品、盲人读物、挂号函件、保价信函、特挂信函、航空邮件、存局候领、邮简、邮件回执、收件人总付邮资、账单类业务以及代发广告等业务种类。国际和港澳函件的种类主要有信函、明信片、印刷品、盲人读物、邮简等。

邮品资费 1990年7月31日起，提高国内邮政资费，平信资费每重20克本埠由0.04元提高到0.10元，外埠由0.08元提高到0.20元。市属区按本埠对待；市属县按外埠对待；县城城关按本埠对待，城关以外按外埠对待。1990年7月31日起，国内机要邮件资费提高150%。新华书店和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的出版社邮寄的大宗（一批5000件以上）图书目录、征订单，按提高后的平信资费，给予20%的优惠；印刷品资费每重100克，本埠由0.015元提高到0.04元，外埠由0.03元提高到0.08元。新华书店邮寄的大中专和中小学课本的资费暂不提高。函件挂号费每件由0.12元提高到0.30元；其他邮政资费、附带费随上述资费相应提高。2004年1月对国内邮件挂号信资费进行了调整，将国内挂号信资费从2元调整为3元。2006年1月，对国内印刷品资费进行了第十二次调整，将国内印刷品资费调整为本埠0.40元、外埠0.70元。11月对国内信函和明信片资费进行了邮资调整，截至2015年底，一直沿用此标准。信函：首重100克以内，每重20克（不足20克按20克计算）收费本埠0.80元，外埠1.20元；续重101克至2000克每重100克（不足100克按100克计算）收费本埠1.20元，外埠2.00元。明信片：每件0.80元。印刷品：每重100克（不足100克按100克计算）收费本埠0.40元，外埠0.70元；续重每重100克（不足100克按100克计算）收费本埠0.20元，外埠0.40元。邮简：每件本埠0.80元，外埠1.20元。回音卡：每件0.80元。挂号费：每件3.00元。盲人读物：按水陆路平常邮件寄递免费。

包裹种类 包裹业务的种类主要分为普通包裹、快递包裹、保价包裹、保价快递包裹、保险包裹、保值包裹、图书包裹、航空包裹、国际包裹等。1990年7月31日起，邮政包裹资费提高150%。从1996年开始，实行以500克为一计算资费单位的收费标准。陇南市各县（区）计费区域每公斤包裹资费是0.80元/公斤，包裹一律实行保价交寄，每件保价金额最多以5万元为限，每保1元或其零数收取保价费1分，每件最低保价费1元。国际包裹资费按“国际包裹资费表”执行，变动比较频繁。

报刊发行 报刊发行是邮政企业与报刊出版机构协议，将其出版的报纸、杂志交邮政局以订阅和零售的发行方式，及时送到读者手中的一项发行业务。20世纪90年代以来，交邮局发行的报纸、杂志种类及数量逐年增多。2015年徽县邮政部门共发行报纸、杂志约10000种，包含报纸1000多种，占发行总量的15%；杂志8000多种，占发行总量的85%。各类报刊发行费率标准主要为省委机关报订阅20%、零售30%；地市党委机关报订阅30%、零售30%；其他报刊订阅26%、零售30%。报刊零售业务是邮局发行报刊的基本方式之一。由邮局购进各种报刊，再以现金交易的方式销售给读者。报刊零售包括定点零售、流动零售，新华书店批销以及社会其他单位或个人代销等方式。

集邮 集邮业务是邮政通信经营的业务之一，也是以收集邮票为中心内容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徽县有一大批集邮爱好者，成立了集邮协会，其中徽县人民医院原院长衣强、林业局老职工丁玉昆的藏品曾经参加过省邮展。1990年9月23日，陕甘川三省毗邻九地市集邮联展在徽县巡回展出。1998年以后，邮政局以经济效益为主，集邮业务有所淡化。随着电话的普及，特别是

移动电话的普及，书信急剧减少，集邮者也越来越少。截至2015年底，徽县集邮爱好者有100余人。

加盖邮票　甘肃邮政所用邮票由邮政总局统一印制下发，遇有特殊情况印制不及，则由各地邮局加盖改值或限地区使用的邮票，以应急需，并有临时自刻“代邮资戳”代替邮票使用情况。

广告业务　1981年后代发广告业务逐年发展。1990年发展为广告（商业）信函，作为信函延伸业务。户外广告业务有户外媒体广告位的发布、各类门头、展板、奖牌、框架及胸牌的制作、横条幅的印制及刻字、贴字业务、各类铜字、钛金字制作等。商业信函业务有邮资明信片、企业拜年卡、邮资信封、商业信函、数据库营销、DM中邮专送广告业务。从2006年开始，主要以发展商函业务为主。

特快专递　1988年开办了邮政特快专递业务。按邮件内件性质分为特快专递函件和包裹两类；按寄递地域分为国际和国内特快专递邮件。国内特快专递业务具体分为特快专递业务、同城特快专递业务、特快专递礼仪业务、特快送款业务、代收货款业务、代付费业务、法院文书专递业务、身份证专递业务、火车票专递业务等。

准寄范围分别是信函类邮件和包件类邮件。信函类邮件指寄递各种书面通信、各种公文合同、各类单据、报表、票据、有价证券（如未使用的邮票及代邮资的封片、卡）、各类事物性通知、各类证件、稿件及其他具有信件性质的物品，其他适用于邮寄的各种书籍、报纸、期刊、教材、目录及各种图文资料等，也可按信函类特快专递交寄。包件类邮件指除国家法律规定禁止寄递的物品外，凡是适于寄递的各种礼品、货样、商品等。

代理业务　1995年，徽县邮电局开办代理业务，有手动代收固定电话费和代发工资。2003年5月代理中国联通业务，主要是手机放号、代收移动话费及销售手机卡。2003年7月代理中国移动业务，主要是手机放号入网、代收移动话费及销售手机卡。2005年全面启动代理业务，代理业务的范围主要有中国联通业务、中国移动业务、中国电信业务、永安保险业务、天安保险业务、人财保险业务、人寿保险业务、代发工资、代发养老金、代理国债券业务、代收石油款等。

2008年开办代理彩票业务，2009年开办代理航票业务。

邮件投递　是邮件传递过程中的最后一个环节。投递段道、频次和深度，随邮件业务量的升降、邮政局所的增减和实际情况的需要不断发展变化。邮件投递方式基本上分两种，即窗口投递和按址投递。窗口投递只限保价函件和包裹，由取件人凭邮局投递的相关邮件单据到邮局窗口领取。按址投递由信差按收件人信址上门投递，收投相见。其中挂号和快递邮件，由收件人验收并在收据上盖章，作为妥收证明。信差回局后将收据粘贴在相关清单上存档。窗口投递的种类主要有存局候领函件、包裹、大宗印刷品等。按址投递的种类主要有函件、报刊、特快、汇款单、包裹单等。市内投递段道主要指投递各机关单位、企业、学校以及城镇居民的邮件。城市投递时间为每日班。一般在早晨6点至7点30分进行分拣封发，然后捆扎装袋挂车，8点出班投递。当天下午5点前进行二次投递，主要是特快邮件和上午未投出邮件。

邮件补偿　2000年12月，国家邮政局颁布实施《国内邮件处理规则》，第343条规定，给据邮件在寄递过程中，发生丢失、短少、损毁，致使邮件失去邮件本身全部或一部分价值的；自受理查询日起查询全程时限已满仍无结果的（视为丢失）；特快专递邮件传递时间超出时限规定的，应予以赔偿。

1986年1月1日起，国际邮件补偿标准为挂号函件，每件人民币48元（60金法郎）；挂号印刷品专袋，每袋240元（300金法郎）。包裹亦提出了相应补偿标准。

无着邮件 无着邮件指无法投递给收件人，同时又无法退回给寄收件人的邮件。2000年12月，无着邮件必须由省邮政局或省邮政局指定省会邮政局集中开拆处理，其他各局不得开拆处理。从无着邮件中拆出的各类物品，能够变卖的，交当地相关部门收购，价款上缴国库；不能变卖的，存款单、存折、支票，寄当地中国人民银行处理，其他有价证券寄往发行这些证券的机构处理；金银饰品，向当地银行兑换现金后上缴国库；本国货币一律上缴国库，外国货币向当地银行兑换人民币后上缴国库；国内现行有效的邮票，交当地邮局出售，价款上缴国库；其他邮票寄本省邮资票品主管部门处理；户口迁移证、护照和其他各种证书、证件等送发证机构处理；其他不能变卖的物品，根据具体情况，妥为处理。

邮政科技 邮政综合计算机网（简称“综合网”）是应用现代化的计算机和通信技术，采用先进的邮政作业手段和业务处理模式，形成的全网信息资源综合利用与共享的计算机网络。主要由新业务信息服务系统、总包和给据邮件查询系统、经营管理系统、邮运生产和指挥调度系统、报刊发行系统、国际业务系统、中心局生产作业系统、支局生产作业系统、汇兑业务处理系统和邮政金融系统等10个系统组成。

1993年，徽县邮电局营业班首次使用微机办理业务。

1996年，徽县邮政实现报刊征订要数全省联网并微机化管理。

1997年，徽县6个邮政储蓄网点全部实现微机化办理业务。同年，徽县邮政汇兑业务实现全省联网及微机化管理。

2000年，徽县邮政储蓄事后监督实现微机化管理。

2001年，邮政储蓄网点全国联网开始向农村邮储网点延伸，至2004年底，徽县7个邮政储蓄网点全部实现全国联网。

2002年，建成徽县邮政综合业务平台系统（也称中间业务平台），具备代发工资、代办保险、代收电话费等业务功能。

2004年，徽县建新路邮政所安装一套数字监控系统。同年，储蓄网点完成软件统一版本改造工程，建成了邮政储蓄会计系统、事后监督系统、信息管理系统。

2005年，徽县邮政储蓄系统与电子汇兑系统实现“两网互通”；建成邮政业务量收信息管理系统，联网网点的业务数据全部进入全省、全国量收系统；建成速递业务信息录入微机系统，实行全国联网。

2006年，电子汇兑实现“西联”联网运行，6月徽县邮政局安装了一台广电运通ATM取款机；县邮政局到市邮政局的线路改造为2M数字电路；建成县邮政局9套邮储电子稽查系统；网点邮资机和电子化支局系统实现联网运行。

第二章 电 信

第一节 机 构

1998 年 10 月，随着国务院邮电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徽县邮电局撤销，成立单独的徽县电信局和徽县邮政局，电信政企彻底分离。1999 年 3 月，信息产业部开始对中国电信拆分重组，原中国电信拆分成新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和中国卫星通信 3 个公司，同时，网通公司、吉通公司和铁通公司获得了电信运营许可证。徽县电信局将移动业务分离成立了移动公司，原电信局更名为徽县电信分公司。

2002 年，信息产业部对中国电信实施南北拆分，北方 10 省和原网通、吉通组成了新网通，南电信 21 省组成了新中国电信，徽县电信分公司归属于新中国电信。

1999 年，徽县电信局有员工 45 人，设有办公室、财务室、工会、网络运维部、线路装机班、营销部、营业部等部门；乡镇营业所有伏家镇、江洛镇、嘉陵镇、柳林镇、泥阳镇、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永宁镇 9 个。县城只有一个营业厅。2015 年底，电信公司有员工 57 人，下设办公室、财务室、政企分部、网络运营部等部门；县城按照区域分为 7 个网格支局；农村按区域分为伏家镇支局、江洛支局、嘉陵支局、柳林支局、银杏树支局、金徽大企业支局 6 个农村支局，均实施划小承包经营模式。服务网点城区有 12 个营业厅，农村有 22 个营业厅，村委会有 85 个代办点。

第二节 电报电话业务

电报业务 1990 年，全县有电报线路 3 条，当年发报数达到 32512 份。随着电话业务的逐渐普及，电报业务的使用量越来越少，直到 2002 年，电报机彻底拆除，电报业务在徽县终结。

1990 年，电报、电话需要给政府、公安、银行、水文等部门开通专用信道，在满足政治、国防、经济、安全等需要外，其他通讯信道分配民用。1990 年发电报是按字收费，每字约 0.24 元，目的地邮局收到电报信息后，转换成电报文，由邮递员投送。

语音通信系统 1990 年，徽县有 400 门手摇磁石电话，其中市话占 300 门、农话占有 50 门、长途占 50 门。年通长途电话 46682 份。市话中，政府各机关单位、各乡镇约占有 200 门，个人电话当时仅有刘建明装有 1 部。当时打长途电话，需到当地邮电局拨打，通过人工层层转接，直至通话成功。由于长途电话徽县到武都只有 50 门信道，打通一个长途电话快则 2 个小时，慢则 1 天都排不上。

1991 年 4 月，徽县城区开始进行电话通信电缆改造，将铅皮电缆改造成铜线电缆。从县城东街开始建设电缆管道，电缆在地下管道中布放。

1991 年，“纵横制”电话开通，安装了 1000 门信道电话交换机 1 台。当时安装电话需要收取电话初

装费，私人电话 2000 元、单位 2500 元，电话机还需另外购买。在当时这是一笔较大的费用。

1991 年，徽县邮电局为电话交换机配备 2 台计算机，用于电话计费。交换机计费器为 2 台 IBM286 计算机，一台用于控制，一台用于计费。这是徽县境内最早使用的计算机。

1993 年，2000 门自动电话开通，取代纵横制，电话摇把子时代结束，徽县通信采用模拟程控自动电话。同年，在伏家镇、江洛镇、嘉陵镇、泥阳镇、柳林镇的邮电支局安装了模拟程控交换机，并与徽县邮电局的交换机进行并网互联，初步建立了连通乡镇的通信网络。

1995 年，采购 HJD04 建成市话数字程控交换系统（6000 门），配置 IBM386 电脑 7 台，用于控制处理程控交换机的数据，这些电脑均配备 3.5 英寸的软驱，使用 1.44MB 软盘存储和备份较小的数据。程控电话具有快速接续、话音清晰的优势，随着人民群众通信需求日益旺盛，固定电话业务在徽县迅速普及，市话用户由不足 1000 户增至 2820 户。市话交换设备连年扩容，到 1999 年，市话用户达到 1.2 万户。

1995 年，徽县邮电局在发展城市电话的同时，开始了农村电话建设，在全县 18 个乡镇建设电话杆路和通信机房，程控电话机在农村逐渐增多。

1994 年 10 月，徽县邮电局部署建设无线寻呼系统，采用 126 寻呼台，当时在徽县东街邮电局和伏家镇邮电所分别设立一座寻呼发射台，采用数字寻呼机（俗称 BP 机）。到 1996 年，具有汉字显示功能的“汉显”寻呼机开始流行，到 1997—1998 年间，寻呼机使用量大幅增长，最高时达到 2000 多户。1999 年底，徽县寻呼系统由徽县电信局整体划拨给徽县联通公司经营。2000 年，由于寻呼在网用户急剧减少，寻呼系统停止运营，设备关停。

1995 年，徽县出现摩托罗拉模拟手机，俗称“大哥大”，当时主要配置给县委、县政府领导，用于紧急联络。

1996 年底，电话通信全部实现自动化，太白乡是徽县最后一个实现电话通信自动化的乡镇，至此，结束了手摇电话和人工转接电话的时代。

2001 年，徽县电信局在全县组建小灵通 PHS 网络，覆盖城区以及伏家镇、江洛镇、柳林镇、水阳乡、银杏树乡、永宁镇、嘉陵镇、泥阳镇等 14 个乡镇。到 2008 年退网。

2004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在全县建设村通基站 5 座，覆盖全县 98%的村，徽县绝大多数农村开始使用无线电话业务。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境内部分山体滑坡造成传输光缆大量中断，三大运营商的手机通信全部瘫痪，仅有电信村通电话保持畅通，可以联络到外界和 15 个乡镇，为当时抗震救灾指挥部传递信息、了解乡镇灾情发挥了重要作用。



电信公司机房　　（于宏飞　摄）

2008 年底，陇南市政府以村通电话组建了全市三级应急网，用于自然灾害的预警、上报和联络工具。2015 年底尚在使用，大部分村通用户都已陆续转换为功能更为丰富的手机，但三级应急网仍在发挥作用，徽县电信村通基站已有 3 个退网，留存 2 个

继续运行。

2008 年底，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收购联通集团公司的 CDMA 网络资产，同年徽县联通分公司完成相关网络资产的移交，徽县电信分公司从此开始经营 CDMA 手机业务，号段为 133、153。随后，徽县境内的 CDMA 网络覆盖逐渐得到扩展和优化。

2010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基于 CDMA2000 的 3G 通信业务，手机上网速率达到 3.1Mbps，新增 180、181、189 号段，正式启用“天翼”品牌。基于智能手机和无线互联网应用的不断丰富，智能手机上网在徽县迅速普及。

2010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全面开始 EPON（Ethernet Passive Optical Network，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的建设，“光进铜退”工作全面展开，极大地提高了家庭宽带的上网速率，并将原来基于程控交换技术的固定电话逐渐割接转移到 EPON 设备，技术的进步使三网合一（传统电信网、计算机互联网和有线电视网）成为趋势。

2012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光纤到户业务，采用 GPON 技术，全光网络改造开始。

2014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基于 FDD-LTE 的 4G 通信业务，手机上网下行速率达到 100Mbps，徽县电信进入 4G 高速发展时代。伴随个人手机业务的飞速发展，固定电话业务在家庭用户市场逐渐萎缩，但在党政军、企事业、学校、宾馆酒店、中小企业等领域的办公和商务场所仍广泛使用。

截至 2015 年底，徽县电信手机用户达到 4.6 万户，110 多个基站，覆盖全县 85%的村。

传输系统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徽县的长途通信网络规模和通信技术层次发展迅速，长途传输设备由明线载波、PDH、SDH、WDM、DWDM 直到 2015 年的 OTN，传输速率从 2Mb/s、34Mb/s、140Mb/s、155Mb/s、622Mb/s、1G 跃升到 10Gb/s。

1994 年，徽县电信局开通徽县第一条光纤传输电路，连接徽县到成县的光传输。随后 PDH（准同步数字系列）系统逐渐投入应用。长途信息传输的信道和信息量都实现了飞跃，由 KB 时代跨越到了 MB 时代，速度明显提升。

1997 年，徽县电信局大规模组建 SDH（同步数字系列）传输网，固定电话全部实现自动拨号，并入国家通信大网。同年，实现徽县到武都的 SDH 传输网路。1998 年，SDH 覆盖全县 18 个乡镇，至此徽县实现全部乡镇通光纤，并逐渐向沿线较大的村庄延伸。

2005 年，更大带宽的 WDM（波分复用）传输系统取代 SDH 系统。

2008 年，DWDM（密集波分复用）系统取代 WDM。

2015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升级为 OTN 网络，组建骨干传送网。徽县至陇南市汇聚节点的传输速率达到 8*10Gb/s，徽县至 15 个乡镇的传输速率达到（2-8）*10Gb/s。

第三节　宽带业务

1996 年，因特网（Internet）接入在中国迅速发展，基于市话程控交换机的徽县电话用户开始用拨号接入的方式连接互联网。即只要用户拥有一台个人电脑、一个外置或内置的调制解调器（Modem）和一根电话线，再向本地 ISP 供应商申请自己的账号，拥有自己的用户名和密码后，就可以通过拨打 ISP 的接

入号（163 或 169）连接到 Internet 上。接入的带宽仅有 14.4Kbps—56Kbps，速度较慢。

2001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开通综合业务数字网（ISDN）上网接入方式，基于电话线传输和 ISDN 终端设备，使互联网接入速率达到 128Kbps。

2004 年，开通 ADSL（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是一种新的数据传输方式。它因为上行和下行带宽不对称，因此称为非对称数字用户线环路。互联网接入上行速率达到 512Kbps，下行速率达到 4Mbps。同年，徽县电信分公司开通静态 IP 地址的光纤专线接入服务，速率达到 4—10Mbps。

2010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光纤到楼业务，采用 EPON 技术，接入速率可达 8—20Mbps。

2012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推出光纤到户业务，采用 GPON 技术，接入速率可达 20—50Mbps。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国家三网融合的号召，徽县电信局率先为用户提供 IPTV（数字电视）业务，依托宽带网络传输电视信号，采用标清或高清机顶盒连接电视，实现电视直播、回看、点播等功能，节目清晰度明显提高，数字电视得到群众的极大认可。从此，数字电视开始进入千家万户。

2015 年，徽县电信分公司提供的光纤到户（FTTH）接入从城区延伸到全县 80%以上的村，接入速率达到 100Mbps 的光纤宽带和 4K 超清机顶盒在县城和农村同时普及。同年，FTTH 提速至 200—1000Mbps 的前期准备工作陆续开展。静态 IP 地址的光纤专线接入服务速率达到 30—100Mbps。

截至 2015 年底，全县电信宽带用户达 1.2 万户。

第三章　移动通信公司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移动通信公司于1999年8月挂牌成立，全称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徽县分公司，是一家经营徽县境内移动通信业务、移动数据业务、移动宽带，并以移动通信终端设备销售、设计、维护、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的移动通信企业。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网络的运营、维护，向公众提供移动通信服务。设有综合部、业务运营部、政企客户中心、建设维护部4个职能管理部室，10个乡镇片区公司，拥有城区东街、建新路、伏家镇3处自办营业厅。2005年11月投资600万元建成1996平方米的徽县移动公司综合办公楼并投入使用。公司最初成立时有正式员工3人，聘用制员工5人，截至2015年在职人员48人。

第二节　业务发展

网络及基站建设　1999年分营初共有移动基站25个，新公司成立后，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基础建设。截至2015年底，徽县移动分公司共有基站454个，其中2G基站164处、4G基站290处；全县光缆线路1369公里，城区管道22.3公里；有线宽带实现乡镇全覆盖，拥有宽带客户9000户；光纤接入15个村，村级光纤接入率7.04%，村委会至光节点平均引接距离12.24公里，对后期农村宽带建设提供便利的光纤资源。

生产经营发展　徽县公司先后投资建成自营店3处，建成指定专营店43个、移动业务代办点230个；公司成立时移动客户2000多户，到2015年网上移动客户已超13万；公司成立时月收入20万元，到2015年收入月超600万元；公司成立时实现税收2000余元，2015年月纳税7万余元。

4G业务发展及移动宽带建设　2014年集团公司申请4G牌照成功，大力建设4G基站。2014—2015年基站建设投入4000万元。宽带建设方面，根据扶贫、电子商务等方面的发展需要，投入资金1200万元，截至2015年底，共计建成开通村46个，实现大型乡镇全覆盖。服务社会方面，实施“村村通电话”“移动信息化惠农”等民生工程，引入新技术、新设备，全面推进减排降耗；提高应急通信能力，为重大紧急事件和重要活动提供通信保障。

截至2015年，徽县移动用户规模达到13万户，基站发展到500余个，乡镇覆盖率达100%，村覆盖率达99%，自然村覆盖率98.12%；建成43个乡镇标准化合作营业点和230多个互联网平台代办点，形成全县覆盖第一的信息网络。



移动基站接收塔（张　泓　摄）

第四章　联通公司

第一节　机　构

联通公司徽县营业部成立于2000年，成立之初有员工3人，隶属于陇南地区武都公司，是武都公司下属的联通营业部，主要以经营国信寻呼机为主。2003年3月，甘肃联通徽县分公司成立。2009年1月6日，与原中国网通合并组建，更名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与合并前的中国联通相区分，业界常以“新联通”称呼。主要业务经营范围包括：GSM移动通信业务、国内国际长途电话业务、批准范围的本地电话业务、数据通信业务、互联网业务、IP电话业务、卫星通信业务、电信增值业务以及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其他电信业务等。2015年有员工24人，设立市场销售部、综合部、建设维护中心，全县共有网点48家。

第二节　业务发展

2001年，开通徽县、江洛镇、伏家镇GSM基站3座。2002年，游龙川乡、麻沿河乡、银杏树乡、东关乡石佛村、柳林镇GSM基站相继开通。2003年，开通徽县、江洛镇、伏家镇等地CDMA基站。2004年，主要以GSM、CDMA等经营为主。2005—2006年，加大网络建设，各乡镇基站相继开通。

2008年，对未使用炫铃业务的用户发放炫铃免费体验卡，加大对“掌上股市”“手机报”等亮点型增值业务的宣传推广，开展“红段子”“快来争做拇指王”等促销活动。分公司巡线人员定期对基站进行巡检。4月底开通了伏家镇西厢和栗川乡基站。“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5月13日起徽县联通公司维护人员在嘉陵基站发电4天，虞关发电2天。10月，相继开通了永宁镇苏沟、水阳乡两铺垭基站。

2009年10月1日，正式商用WCDMA网络，最高下载速率可以达到21M。有网上用户13000余户，年收入850余万元。3月，依据市分公司灾后重建基站建设规划，徽县分公司进行选址、征地，基站工程按期开工。10月底，开通了徽县水阳、袁湾、徽县一中、世纪公寓等13处基站。以三网合一为重点开通城区宽带，徽县三网合一宽带接入共有光点26个。

2010年，自有营业厅2家，合作营业厅12家，直供点166家。农村以“村长工程”农村集团V网为切入点。徽县规划建设WCDMA基站15个，其中与2G基站共享7个，租用机房8个。

2011年，有基站45座，其中WCDMA3G基站17座，WCDMA是3G时代的移动通信技术，可支持384Kbps到2Mbps不等的数据传输速率、视频通话、高速上网、移动办公等多种综合业务。2011年，GSM基站共计开通40座。

2012年，3G基站开通7座。城区以宽带为主，签订具有200户以上住户楼宇接入协议3家，小型商住楼楼宇接入协议5家。对乡镇片区及公路覆盖、超闲基站区域以城乡卡、乡情卡、随意打为主。

2012年，联通徽县分公司启动城区宽带建设改造，平均速率由原来的2M提升到6M—10M。同年5月，推广“1001011、1001012话费套餐查询专线”及便捷服务项目。

2013年，以县城东街主营业厅为主，对原有布局进行重新安排，打破以前的经营模式，引导用户主动自主缴费，加大增值业务销售。同时加强社会网点建设，分别与多家手机经销商签订3G业务代理协议，发展成为3G核心社会网点，将公司终端铺到网点。2013年3G基站开通55座。开通“电力无线抄表业务”。9月，公司推出“E信通”业务。

2014年，辖区共有基站150座，传输辖区内光缆长度410KM。1月中旬，徽县分公司开通了徽县柳林镇庙坪2G基站。3月开通了江洛镇颜门3G基站，全年共计开通基站15座。在3G业务稳步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利用公司信用卡刷卡、分期付款等各项优惠政策，利用3G终端50%套餐政策促进业务发展。新增“沃·商务”（商企）大餐，体现企业宽带+3G深度融合（以2G/3G融合产品形式实现3G功能）。

2014年3月1日，公司互联网电视业务正式商用。4月，甘肃省推出“移车请拨116114!”业务。6月1日起，将电信业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徽县联通公司成为一般纳税人。7月，公司新增2G车载定位产品，同时将“来电管家”更名为“漏电提醒”产品，新增网上营业厅、手机营业厅“漏电提醒”产品。9月，开放“宽带+3G”融合业务预存款差价缴纳功能，同时公司将套餐外流量资费、流量包外资费统一调整为0.0003元/KB，向2G用户开通下行512Kbps、上行512Kbps的3G网络。10月22日起，启动“空中入网”试商用工作。

2015年9月，蓝牙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开始使用，依据CBSS批量开户激活代理点8家。截至2015年12月，徽县共开通W网2100MHZ基站1座、FDD-LTE基站27座、U900基站28座，其中新开通基站10座、老设备升级基站18座。传输建设上共计更换叠加烽火传输网设备约20套，解决了伏家镇、栗川乡、永宁镇、柳林镇、泥阳镇等乡镇3G基站上网慢等问题，为后期这些乡镇开通OLT及FDD-LTE基站打下了基础。宽带OLT建设上共计安装开通14台。城区及乡镇FTTH建设方面，城区FTTH改造共安装一级光交箱9台。乡镇村组宽带建设完成了高桥乡梨树村、王湾村、徐沟村、江洛镇街市村、上坝村、下寨村、赵湾村、泥阳镇苟庄村、柳巷村、伏家镇李山村、柳林镇峡口村、永宁镇苏沟村、杨舍晃等村组一级分纤箱的布放。

2015年，甘肃省分公司与甘肃邮政公司签订了代收费业务代理协议，并联合开展3G存费送费活动。用户参加活动现金预存款由甘肃邮政承担，其余分月赠送部分不变，协议为期三年。

2015年1月26日，分公司又推出“3G分享卡”，3G分享卡有且只有一个主账号码，作为客户服务、短信通知等的服务号码，从属号码最多5个，且为同一归属地。

2015年2月，推出“光改预约有礼”促销政策。宽带小区光改施工期间，用户可预交100元定金预约光改，正式光改装机时定金转为用户预存包年费，同时再向用户赠送100元包年费。赠送包年费自用户主产品生效当月起连续11个月分月赠送8元赠送款，第12个月赠送12元，赠送款仅允许冲销用户宽带月租。

2015年，对渠道“黑卡”治理专项行动落实部署，徽县分公司组织开展渠道治理行动，检查和监督渠道销售过程，排查非实名隐患，评估销售贡献，清理不合规、低产能渠道。

2015年，徽县启动城区及各乡镇FTTH的建设。并先后开展了“坚决抵制黑卡”“清理垃圾信息”“提速降价”“流量不清零”“全国无漫游”等一系列利民惠民政策。

第五章　徽县信息化综合应用

第一节　电脑的出现与发展

电脑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在徽县最早出现和应用。

1991年，徽县邮电局为电话交换机配备2台计算机，这是徽县最早出现和使用的计算机。

1991年，徽县城关镇人马宝林首先购置电脑从事打字服务业务。同年，银杏树乡人袁振和购买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在县城东街老政府大院租用民房开办打字复印部。随后城关镇女青年马海燕在西街、成县女青年张斌在南街工行隔壁、粮食局职工马春梅在北街粮食局楼下开设打字复印部。这是徽县民间私人最先使用电脑进行经营性服务。

1991年，徽县逐渐出现了复印打字门市部，主要使用的是IBM四通MS-2401（电脑与打印机一体）、浪潮系列的计算机，即通称的286、386电脑，操作系统为MS-DOS英文系统。汉字的处理一般要先安装M—6401汉字桌面排版系统扩展卡（汉卡）或金山WPS、CCED中文字表编辑软件，1.44MB软盘作为存储盘。同年县委成立的劳动服务公司，安装了用于文字处理的电脑2台。

1992年，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徽县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徽县税务局、邮电局开始使用计算机进行会计账务统计，处理数据报表。

1993年，徽县统计局配备IBM286电脑1台，开始用电脑处理统计年报数据。1996年第一次应用于全国农业普查，1997年386电脑正式应用于第一次全国工业普查，统计业务进入电脑时代。

1995年，徽县邮电局上程控交换机，一次配备IBM386电脑7台，安装WIN95操作系统，配备有1.44M软驱和软盘。财务室配了IBM386电脑，安装DOS操作系统，用于财务、会计处理。

1996年，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的金管档案、劳资月报、养老保险、职工档案等管理系统在全陇南地区第一个实现了微机管理。会计核算、账户管理、票据交换一次上机，基本脱离手工操作，实现金融电子化。

1997年，DOS操作系统被Windows 95中文操作系统代替，在徽县得到普遍应用。Windows 95操作系统的直观图形化模式，使用鼠标操作，简化了电脑的使用难度。与此同时，电脑单机游戏出现。

1997年开始，徽县邮电局电脑统一安装甘肃省邮电97系统。同年，金融、公安、教育、税务、医疗等部门开始使用电脑处理数据，传输信息。

1998年，徽县四中建成陇南市第一个微机室，DOS操作系统。信息技术设备开始进入课堂。

1998年，陇南洛坝铅锌矿购置第一台联想电脑、打印机，用于起草打印文件、网上查询有色金属产品信息等。随后几年建设OA办公系统，组建局域网，建立了企业网站“甘肃省洛坝集团”，宣传产品信息、企业文化等。

1999年，徽县第一家网吧在县城农贸市场开办，安装有WIN95操作系统的电脑2台。随后在县城北街、南街相继出现若干网吧。网吧主要顾客群体为外地大中专学校毕业学生或假期回家的在读学生。



2000年前后的电脑显示屏（张　泓　摄）

1999年，徽县二中、三中、西街小学建成微机室、语音室、电子备课室。

2000年前后，电脑开始进入部分城乡居民家庭。徽县一中、四中等学校对教师个人购买电脑给予鼓励和补贴。徽县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开始购置电脑、打印机等，进行文件的起草、打印和传输。县图书馆购置486兼容电脑1台、Win98系统，惠普（HP）激光打印机1台，开展打印业务。电脑纳入政府采购范围，越来越多的单位购置了电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掀起了学习电脑操作技术的热潮。徽县陇原职业技术学校、徽县职业中专等面向社会举办电脑应用培训。徽县人事局和徽县四中主要面向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联合举办了数期电脑培训班。

2001年，徽县四中电教室第二批电脑应用Windows2000系统，组成网络，开始用于教学。

2003年，徽县图书馆购置电脑8台，建立了电子阅览室。

2003年，徽县教委成立电化教育馆，负责全县电化教育工作。同年，在甘肃省教育厅的支持下，徽县60所农村小学实施教育部李嘉诚基金会现代远程教育项目。在此前后，中小学教师在职称评定中计算机技术成为一项硬性条件，假期必须参加全市统一举办的计算机培训班。徽县档案局购置计算机、多功能复印机、打印机、扫描仪、刻录机、传真机等，开始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徽县公安局购买计算机18台，实现全县户籍信息的计算机管理。同年，中共徽县委办公室购买5台电脑。

1999年前后，徽县尚无电脑设备销售，群众买电脑要去宝鸡、西安、天水、兰州等周边城市，均为台式机。2002年，徽县第一家电脑销售企业世恒电子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耗材销售、售后维修和网络工程等。此后，徽县飞龙科技、三友电子、创新公司、立信公司等先后成立，专业从事IT产品销售、服务及智能布线、楼宇监控、网站建设及硬件维修等业务。主要销售电脑软、硬件外设和打印机耗材等。截至2015年底，这些经销电脑及其相关产品的公司店铺有10多家，部分公司业务扩展到邻近县市，并参与徽县政府集中采购招标。

原徽县大华公司所属县城西门大华中心超市、华信商场、金源地下商场都曾开设专柜，经营电脑配件、耗材、数码外设产品等。

电脑逐渐普及之后，打印机、U盘、移动硬盘、投影、传真机等相关设备也迅速出现并普及。

电脑及其相关设备、网络取代了收音机、录音机、家庭影院等许多传统家电产品和产生时间不久的复读机、单放机等数码产品，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人们的生活内容和方式。办公室工作告别了传统的笔墨纸张等用品，实现了办公和传输文件的自动化。

第二节　徽县网络科技的发展

1996年，徽县邮电局开始提供连接到Internet（163或169拨号）上网服务。接入的带宽为14.4Kbps到56KbpKbps。徽县人民开始利用因特网与世界联系交流。

1997年，徽县城区开始铺设光纤网络（中继光缆），徽县城区上网速度提高，部分群众通过网络浏览新闻、查阅资料、传输文件、进行娱乐等。

2000年电信局升级设备后，用户专线网络可以达到10M，同时以十字街“大本营”为代表的网吧接入了10M的专线网络（费用是5000元/月），为用户提供更快的上网服务。

2003年，徽县同步接入宽带，许多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和家庭用户工作效率有了飞跃发展。

徽县四中、一中建成校园网，卫生、公安、税务、银行、邮政、电力、统计、财政、社保、人事等单位建立局域网。之后还有部分单位先后开通了自己的网站。

继电信公司提供宽带网络业务后，中国移动徽县分公司、中国联通徽县分公司也开展宽带业务。各个通信公司业务各有其优势，徽县广大群众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各公司的宽带服务。

2012年，GPON技术模式开始大规模应用，程控电话全面下线。该项技术把光纤接入到居民小区、住宅楼，使得光纤设备与用户的距离缩短至200米以内，用户的接入带宽速率可达到20—50Mbps。同年，徽县电信局率先为用户提供数字电视（IPTV）业务，依托宽带网络传输电视信号，采用标清或高清机顶盒连接电视，实现电视直播、回看、点播等功能，数字电视开始进入家庭。

2013年后，智能手机应用软件大量出现并应用，各种移动支付、行业管理、城乡居民生活缴费、医疗、交通、社保APP软件应运而生。

2014年徽县电子商务在全县普遍兴起后，金融行业100%实现系统化、平台化、网络化、云端化、数字化操作，建立了覆盖全县15个乡镇100个村的农村支付体系网络。用户通过网络登录电子银行，即可实现理财、投资、转账、支付等操作；建立了县、乡、村三级农村信息化服务网络体系。徽县农业信息中心被确定为农业部“三电合一”农业信息服务工程县级试点和甘肃省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实施县与县级信息采集平台。开通全省信息联播县级平台，通过甘肃农业信息网全省联播频道每日对外发布徽县农业农村动态信息。实施甘肃省农村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工程（二期）项目，依托村委会、党员远程教育村级点、农民专业合作社、区域农技站等资源新建村级信息点30个，开通农业远程视频诊断系统应用点31个。累计发展县乡村信息员100余名；徽县农牧局政务微博、微信，农技宝、农业资讯等手机客户端全面推广应用，12316三农综合信息服务品牌得到推广应用，全县所有农业生产经营者可以通过拨打甘肃省12316三农服务热线与专家互动交流，解决生产生活问题。

2015年，徽县所有初中和中心小学开通班班通，每个教室都接有专线连接教室的电脑、投影机，教师通过互联网与名校名师实现了远程教学资源共享。教师可以通过网络下载课件素材，制作课件，改变了传统教育教学方式。

2015年，徽县着手医疗云建设，通过网络进行远程医疗、远程会诊等。

2015 年，移动执法、抢险救灾系统逐步建立。执法人员可以将执法现场的影像、语音实时传输到指挥中心，指挥中心可即时掌握现场情况，及时作出重大决策和部署。

发展至 2015 年前后，随着智能手机全面普及和 4G 网络的覆盖，电脑大部分功能被智能手机所包含，许多人可以通过智能手机随时随地完成各种工作和生活任务。

第三节　互联网在社会生活中的广泛应用

互联网催生了网络娱乐、网络办公、网络数据传输、网络支付、网络代理、网络教育、网络诊疗、网络年检（年报）、网络监测、云盘、大数据等一系列前所未有的新生事物。徽县人民通过电脑和网络进行游戏娱乐，兴起了网络聊天、网站购物，个人和单位开通博客并以博客为平台进行文学艺术创作、单位业务信息发布等。广大群众利用 QQ 聊天平台发布各种信息后，各个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先后建立了 QQ 工作群，通过这一平台传输工作数据、发布工作信息、进行经营管理、进行网络购物和销售产品、进行工程技术设计，举行视频会议、远程教育，等等。



全徽酒公司物联网检测系统用于（全徽酒公司　供）

随着互联网的深入应用，许多部门单位开通了自己的门户网站，以此为平台，在网站发布各种信息，开展各项工作。

2014 年 1 月，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全县各单位全部开通政务微博。通过微博宣传本单位和全县工作情况，县委有关部门经常进行检查评比和通报。

至 2015 年，徽县社会保险（主要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实现系统化、网络化、数字化管理。

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和产品性能的提高，手机具备电脑的许多功能。截至 2015 年，徽县城乡群众普遍应用手机微信。微信这种新的交流传播方式广泛应用到全县干部群众的日常工作和生活之中。青少年和中年人几乎全部开通个人微信，通过微信传递消息、浏览新闻、阅读各种文字作品、观看视频，通过扫描二维码实现微信查询、支付消费、转账等，几乎运用到生活的各个方面。

机关、单位纷纷建立了各种微信群，进行工作、生活、商务和娱乐等各种联系，通过微信这种新媒介发布工作信息。

第四节　徽县信息平台建设

徽县人民政府综合网　2001 年，县统计局把网络升级为县级网站，制作了徽县统计信息主页，作为

政府综合经济信息网。

2003年12月，建立甘肃徽县人民政府综合网，以县统计局域网为基础，由统计局负责政府综合网的建设和政府各部门的网络工作。包括农村经济统计信息网、工贸经济信息网、财金信息网三大块。农村经济统计信息网是以徽县统计局城乡调查队为基础，以18个乡镇统计站为依托，249个村统计组为网底的县、乡镇、村三级农村经济统计信息网络（农村经济主信息网）和农牧局、畜牧中心、农技中心等为补充的子信息网，这条网络有统计机构277个，专兼职统计员281人。工贸经济信息网（公交商贸经济统计信息网）是以县直公交商贸行政机关为依托，40个公交商贸统计机构为底网的工贸经济信息网和经委、二轻、乡企、粮食、供销、商业为补充的子信息网。财金信息网是以财政、金融、保险、工商、税务、物价、技术监督等部门为依托的财政金融信息网络。社会科技信息网是以县直党政群团行政事业单位为依托，以基层单位为网底的社会科技教育信息网。这四大统计支柱信息网有各级各类统计机构461个，有专兼职统计员477人。

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网 2004年开通，由徽县计生委主办，主要栏目有“时政新闻”“政务通知”等。2008年进行了改版，设有“领导班子”“政务要闻”“政策法规”“公示公开”“举报信箱”等栏目。

徽县农业信息网 2005年12月开通，由徽县农牧局主办，徽县农业信息中心具体负责规划建设和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的政府农业门户网站。

徽县公安信息网 2005年，徽县公安局开通公安信息网页，栏目有公安新闻、警务动态、法律法规、和谐警营、通知通报和一些短期专题栏目等。

徽县档案局 2005年开通，主要栏目有局馆介绍、业务指导、档案工作动态、现行文件公开、兰台文苑等。

徽县司法网 2006年8月，徽县司法局开通了由司法行政、律师、公证服务三部分组成的徽县司法网，是全省第一家县级司法网。

徽县教育网 2007年开通，2010年改版，栏目有“教育概况”“党的建设”“政务视野”“招生考试”“新闻在线”等14个。

金徽酒业集团网 2007年，金徽酒业集团建成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平台、官方微博等。

徽县党建网 2008年10月开通，2010年、2012年、2014年分别进行了3次改版升级。主要栏目有“干部工作”“基层党建”“人才工作”等。

徽县工业经济信息网 2008年前后，徽县经济信息网由县经委开通运行。主要栏目有“领导班子”“单位动态”“工业经济运行”等栏目。大约三年后因人手紧张、更新困难而停止。

徽县新闻网 2010年11月30日开通，为县委、县政府的新闻门户网站。该网站由徽县县委宣传部主办。徽县新闻网是县委、县政府的新闻门户网站，设有国内新闻、省市新闻、徽县新闻、政务信息、图片新闻、行业动态、乡镇快讯、徽县概况、领导风采、徽县风光、图说徽县、人文历史、新型产业、专题专栏、视频点播、思想政治、精神文明、招商引资、徽县论坛、领导信箱、百姓信箱等20多个栏目，是融多种信息于一体的综合性新闻网站，内容涵盖徽县经济社会的各个领域、各个层面。

徽县政府信息公众平台 由中共徽县县委、徽县人民政府主办、县政府办公室承办的政务信息平台。内容包括政府部门机构职能、政府文件、政府会议、重要经济信息等。

徽县水务局　2010年开通，主要栏目有工作动态、公示公告、水政执法、防汛抗旱等。

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9年开通，主要栏目有公告、新闻专栏、非公党建、基层动态、市场执法等。

徽县国土资源局　2010年12月建成使用，主要栏目有领导机构、工作动态、规章制度、公示公告、征地信息、三公经费、依申请公开等。2011年5月，视频会议系统建成并投入使用。

徽县旅游网　2012年开通，由徽县旅游局主办，主要栏目有旅游资源、旅游服务、旅游法规、市场管理、旅游文苑等。

徽县机构编制网　2013年6月开通，徽县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办，是甘肃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子网站。有首页、编办概况、编办动态、政务公开、体制改革、编制管理、法制工作、理论前沿、重点专题、监督检查、领导言论、机关党建12个栏目。

徽县电子商务网　2014年4月徽县电子商务中心成立后，建成了集政务窗口、土特产商城、综合性服务平台三大块为一体的电子商务综合性服务平台——徽县电商之家网站；开设徽县电商微信公众平台——精彩徽县，集信息交流、推广、宣传为一体；县电商中心创建新浪、腾讯微博各1个。全县15个乡镇开通腾讯微博15个、新浪微博15个。

徽县林业信息网　2014年开通，县林业局主办，主要栏目有新闻动态、技术指导、招标采购等。

徽县财政网　2014年，徽县财政局网站开通，主要栏目有财政要闻、预决算公开等。

第九编

交通　运输

第一章　交通运输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交通运输局　2010年以前称徽县交通局，2010年更名为徽县交通运输局。1992年初成立徽县交通局拖拉机养路费征稽站，为交通局下辖的股级单位；2008年12月该机构撤销。2009年3月成立副科级建制的徽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2012年成立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和村级农村公路管养协会。2010年起，徽县交通运输局内设人秘股、运输安全股、工程技术股、项目建设办公室4个股室，下辖徽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徽县农村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徽县交通备战办公室3个事业单位。

徽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1983年4月10日，撤销徽县机关企事业车辆管理办公室和民间运输管理站，成立徽县公路运输管理所，为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2003年8月，更名为徽县道路运输管理局。2005年12月成立运政执法大队，同时成立江洛运管站，均为副科级建制。2009年12月新增设伏家镇、永宁镇和嘉陵镇3个运管站，为股级建制，各设站长1名、副站长1名。2011年8月，伏家镇、永宁镇和嘉陵镇3个乡镇运管站核定为副科级建制，核定副科级领导职数1个。2011年5月，单位总体上划至陇南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人事由市运管局管理。

徽县公路管理段　1986年以前隶属于甘肃省天水公路总段；1986年随徽县行政区划变更，归属于陇南公路总段。2015年有在职职工102人，下设石佛、贺店、田河、江洛、大河店4个养管站；其中江洛养管站于2012年交由成县公路段管理，2014年2月又交回徽县公路段管理；机关设财务部、设备材料部、生产部、综合办公室等4个职能股室。管养徽县境内国道316线K2431至K2517+900段86.9公里，X481线县道23.254公里，Z192线专用公路34.6公里，Y690线10公里、Y759线5.5公里，共计160.254公里；管养桥梁51座，涵洞353道，隧道7座。

第二节　路　政

机构　1987年8月，徽县交通征稽所成立，成立初期有职工6名，隶属于省交通征稽局，是设立在县一级的执法单位。2008年底，国家取消养路费征收，原征稽所人员参加全国统一考试，择优录取充实到当地国税或者地税部门，其余人员由省交通运输厅通过考核安置到交通其他部门。2011年12月，甘肃省公路



316国道江洛收费站　（成子恒　摄）

路政执法管理局正式挂牌成立，实行省、市、县三级管理体制，徽县成立交通征稽所。

主要职责是公路养路费、车辆购置附加费征收。1990—2011 年，累计征收“两费”7000 余万元。

承担国道 316 线 2431K 至 2519K 88 公里、X481 线 0K 至 25K 25 公里、Z192 线 0K 至 37K 37 公里，总计 150 公里的路产路权和路容路貌维护管理工作。

徽县交通运输情况表

表 9-1-1

年　份	汽车拥有量	货车（辆/吨）	客车（辆/吨）	客运量（万人次）	客运周转量(万人公里）	货运量（万吨）	货运周转量（万吨公里）	通车乡镇(个）	通车村（个）	通车自然村（个）
1994 年	383	338	45	149.74	3894.16	12.95	2820.05	18	237	994
1995 年	395	338	57	151.0	4088.7	13.8	2945.0	18	240	1000
1996 年	452	365/1377.5	87/1405	153.8	4481	14.3	3082	18	241	1008
1997 年	462	375	87	15.8	1580	11.8	2360	18	241	1008
1998 年	457	361	96	18.3	2261	16.4	5105	17	249	94
1999 年	537	375/1742	162/2134	19.1	2327	17.5	3873	18	209	
2000 年	471	365/1825	106/1362	23.55	2166	18.7	5014	18	209	
2001 年	438	293/1261	145/1942	19.8	1753	21.5	5460	18	249	
2002 年	368	223/947	145/1942	18.21	5399	16.48	1562	18	248	
2003 年	388	265/1185	123/1428	17.45	5005	14.72	1648	18	248	
2004 年	330	265/1185	65/1445	17.55	5960	21.6	2557	18	239	
2005 年	346	289/1295	57/1314	28.1	8430	24.6	2961	18	237	
2006 年	399	261/1185	138/1880	66.8	8016	77.4	23220	15	126	

第二章　公路和铁路

徽县交通主要有铁路和公路。境内铁路线长 24 公里，宝成铁路从徽县南部穿过嘉陵镇和虞关乡，有两个四等火车站。国道 316 线呈东西向横贯麻沿河乡、江洛镇、伏家镇、银杏树乡、城关镇、永宁镇、柳林镇等 7 个乡镇。省道 S205 与国道 316 线相连，途经江洛、泥阳两镇。徽虞白省际公路从徽县县城向东南经过嘉陵镇和虞关乡与陕西省略阳县白水江镇相接。国道、省道、县道、专用道贯通全县 15 个乡镇，形成了主骨干公路网。至 2015 年底，全县 15 个乡镇除大河店乡外其余 14 个乡镇通柏油路，213 个村全部通公路，105 个村通柏油路或者水泥路；15 个乡镇全部通汽车，142 村个通班车。

第一节　干线公路

国道 316　G316 线福兰路，为三级公路，沥青路面，徽县境内 107.9 公里，其中 K2410 至 K2431 段由两当公路段管养，K2431 至 K2517.9 段由徽县公路段管养。1998 年由甘肃省公路局实施改建工程，路面由 7 米拓宽为 8.5 米，新增刘家阳隧道、蚂蝗沟隧道、清河沿隧道、麻沿隧道、八盘山隧道 5 个隧道，改建后的公路绕开麻沿河乡街道和大山坝梁，于 2000 年改建完成。



公路段在 316 国道沿线进行铺油养护　（公路段　供）

G316 线徽县境内老弯梁因受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影响，致使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等受损，列为灾后重建项目。2009 年开始实施 316 国道徽县境内江洛到老弯梁段改造，拓宽取直，设置安全防护设施，对江洛至伏家镇段急弯、视线较差的 3 处路段进行了改线。对徽县县城及柏垭子梁进行改线，新增袁家湾隧道和柏垭子隧道两个公路隧道，全长 865 米。路面升级为 5 厘米的粗沥青和 3 厘米的细沥青铺成的“5+3”沥青混凝土路面。2004 年完工。

省道 205　S205 线为徽县连接武都的主要干线，由成县公路段管养，是徽县西出口公路，途经江洛、泥阳两镇 6 村，境内全长 11 公里。2001 年改建为二级公路，徽县境内由原来的 6.5 米拓宽为 12 米，改建后的公路绕开泥阳镇街道。

1999—2001 年，江洛到小川段加宽改造，由陇南地区交通处实施，主要改造路面，由原来的“沥青表面处治”路面，改造为由 3 厘米中粒式和 2 厘米细粒式铺成的“3+2”沥青混凝土路面。



2015 年 11 月的徽两高速公路建设工地（杨敏慧 摄）

由于受“5·12”地震的影响，造成 S205 线路基沉陷滑塌、路面开裂等破坏。2009 年 3 月实施重建，主要对构造物进行重建，路面重新铺筑，总投资 3000 万元，于 2010 年 8 月完工。

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段 徽县大河店乡（大石碑）至栗川龙洞村是湖北十堰至甘肃天水国家高速公路（G711）徽县境内的路段。项目主线起点（K542+000）位于甘肃徽县与陕西略阳县交界的大石碑，与十堰至天水高速公路陕西段公路顺接，途经徽县大河店乡、水阳乡、银杏树乡、栗川乡的 10 多个村，全长 24 公里。2012 年 3 月 19 日，十天高速公路徽县段协调保障会议召开，对征地拆迁工作进行宣传动员、征地放线地面附着物丈量登记工作。2015 年 10 月 1 日正式通车。

徽县立交连接线 该连接线接徽县互通立交匝 AK0+843.839，经过银杏树乡向家河、罗家河、李家沟、莲花坝，在银杏树村接徽县金徽大道，路线长度 7.200 公里，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 / 小时，路基宽度为 24.5 米。

泥阳镇连接线 该连接线接成县店村互通立交匝 A（K0+000），沿洛河西岸布置至泥阳镇，之后接于江武公路。该连接线按二级公路设计，终点桩号 K5+186.567，路线长度 7.966 公里。

徽两高速 2015 年 6 月 29 日，徽县至两当段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徽县至两当高速公路经过徽县银杏树乡、柳林镇至两当县城，路线全长 53.381 公里，项目总投资 72 亿元，建设工期 3 年。

第二节 农村公路

徽县境内主要有县道麻剁路、支伏路、兴清路、徽谈路；乡道黑虞路、高太路；专用道永杏路、徽白路（Z192 线）等。

麻剁路 麻沿河至剁家阙公路，1986 年采取国家以工代赈投资完成。由等外公路改建剁坝至榆树 13 公里，改造工程达到四级公路标准，修建桥涵、防护设施等。改建工程投资 30 多万元。其余路段由乡镇经过数次改建，路面拓宽，由砂砾路面改造为沥青混凝土路面。2013 年县财政出资 500 多万元，完善了剁麻路安全保护设施，在路旁修建防护堤、防撞墙、防护墩等。2014 年 8 月 20 日开工改建大沙坡、小沙坡段。改建为水泥路面，路面结构为 16 厘米厚的水泥砂砾稳定层加 18 厘米厚水泥混凝土面层。2014 年 11 月 2 日通车。通车后开始改建黑松梁段，黑松梁段于 2015 年 4 月底通车。

支伏路 由成县支旗到徽县伏家镇。徽县段从成县与徽县交界处的草坝梁，经过徽县栗川乡云家坝、田庄、中坝等村，终点位于伏家镇，与国道 316 线相接，路线全长 9 公里。1986 年投资 10 万余元，采取粮棉布以工代赈方式改造为三级公路。1998—2002 年改造一次。2010 年 7 月被甘肃省公路局列为灾后重建项目，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总投资 495 万元，工程于 2010 年 7 月开工，10 月完工。2012 年与剁

麻路一同实施安全保护设施工程，路边修建了防撞墙、防护墩。

兴清路　从西和县兴隆乡到徽县江洛镇清河沿村，全长 55 公里，徽县境内长 4.2 公里，原为砂砾路面。2010 年水毁灾后重建改造为沥青路面，安全保护设施一次齐全。2012 年以前由成县管护，2012 年交由徽县交通局管护。



虞关乡通村公路　（张承荣　摄）

黑虞路　徽县黑沟至虞关公路，起点位于徽县大河店乡黑沟村，接专用道徽县至白水江公路，终点在虞关乡吊桥头，全长 24.708 公里。该路沿途经大河、嘉陵、虞关 3 个乡镇的 8 个村，受益人口 1 万余人。2015 年省市下达建设计划，建设里程 24 公里，总投资 1235 万元，于年底建成并投入使用。

高太路　徽县高桥至太白公路起点位于高桥乡高桥村，接通麻沿河至剑家阙公路，终点至高桥乡太白村，路线全长 26 公里，途经四合、白杨、梨树、王湾、郭砭、郭台、徐沟等村社。2010 年灾后恢复重建，全线按四级公路标准进行建设，设计车速 20 公里 / 小时，路基宽度 6.5 米，路面宽度 3.5 米，部分路段受地形限制路基宽 4.5 米。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Ⅱ级，路基及小桥涵设计洪水频率 1/25，桥涵与路基同款，路面结构采用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面层 +18 厘米水泥稳定砂砾基础 +10 厘米天然砂砾垫层。工程批复总投资 1738.4531 万元，其中申请中央灾后重建基金 1430 万元、县财政自筹 308.4531 万元。2014 年 4 月开工，2015 年 4 月完工。

徽白路（Z192 线）　起点位于徽县县城西桥，途经城关镇、水阳乡、大河店乡，终点至陕西白水江，全长 34.6 公里。该项目由于受“5·12”特大地震和遭受 2010 年“8·12”、2011 年“8·17”特大暴雨毁坏，路基塌陷，路面翻浆严重，该项目列入 2015 年农村公路通畅工程建设计划，工程总投资 1150 万元，于 2015 年底建设完成。

永杏路　全长 25.109 公里，由永宁至杏树垭、柳林至洛坝两段组成。起点在永宁镇永街村，与国道 316 线相连，终点在柳林镇洛坝村，途经 7 个村。

永杏路原为砂砾路面，2006 年 9 月 19 日实施铺油工程，该工程属全省“十一五”通乡油路工程项目之一。项目预算总投资 1206.1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专项基金 1000 万元、徽县自筹 206.1 万元。全线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主线永宁至杏树垭段路基宽度 6.5 米，路面宽 5.5 米，路面结构为 3.5 厘米沥青碎石面层，15 厘米水泥稳定砂砾基层，15 厘米天然砂砾垫层。支线柳林至洛坝段路基宽 6.5 米，路面宽 5.5 米，路面结构为 3.5 厘米沥青碎石面层，20 厘米水泥稳定砂砾基层，15 厘米天然砂砾垫层，全线浆砌片石路肩墙贯通、路基、涵洞设计荷载为公路Ⅱ级。2007 年 9 月底完成施工。

火车站快捷通道　起点位于水阳乡牟坝村，与县道 X418 线顺接，沿罗家河南下，途经水阳乡泰山村石峡、双联河口（又名三叉崖河坝），经嘉陵镇田家河村与徽虞白公路相接，终点至徽县火车站嘉陵江大桥。路线全长 15.63 公里。路基宽度 8.5 米，路面宽度 7 米，新建桥梁 18 座（其中大桥 8 座、平桥 10

座），新建隧道 5 座 760 米，新建涵洞 56 道。2013 年 9 月开始筹建，项目估算总投资 3.343 亿元，国家补助资金 3220 万元，其余资金由县政府自筹。项目于 2015 年 3 月开工。截至 2015 年底，县城至火车站公路工程第一段 3.76 公里路基工程基本完工，累计完成投资 8150 万元；第二段 4.27 公里进行桥隧施工，累计完成投资 4600 万元。二期工程在续建之中。

第三节　宝成铁路徽县段

宝成铁路从徽县南部穿过嘉陵镇和虞关乡，徽县境内铁路线长 24 公里，有徽县火车站和虞关火车站两个车站。其中徽县火车站位于嘉陵镇谈家庄，为三等站，虞关站为四等站，均隶属于西安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汉中车务段。在谈家庄，除了徽县火车站以外，还有西安通信段徽县通信工区、宝鸡电务段徽县电务车间、凤州铁路派出所徽县执勤点、汉中工务段徽县线路车间、徽县线路工区、汉中工务段徽县桥路工区、宝鸡供电段徽县变电站几个铁路单位。

1990 年，徽县火车站内有 3 条铁轨并列，年吞吐量 18 万吨，旅客发送 14 万人次。露天站台，属三等火车站。

2008 年“5·12”汶川地震导致宝成铁路宝广段中断。6 月，109 隧道改线工程开工，新 109 隧道全长 873 米，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中铁一局承建。2008 年 11 月，109 隧道改线工程竣工通车。

2009 年，有 6 列客车停靠。6064 广元—宝鸡普通慢车；6063 宝鸡—广元普通慢车；K5 西安—成都快速；1717 呼和浩特—成都普通快车；1048 成都—西宁普通快车；K880 成都—西安快速。

2011 年对原徽县火车站实施改造扩建，项目总投资 1.75 亿元。2011 年 7 月，由西安铁路局投资 900 万元建设的徽县火车站候车大厅开工建设，徽县火车站改扩建项目正式开工实施。



宝成铁路徽县嘉陵镇境内一段　（张　泓　摄）

2013 年完成了嘉陵江堤防工程、嘉陵江跨江大桥、候车服务大厅、站前广场、站前道路等基础设施工程，并配套实施了绿化、亮化、美化工程。2014 年 1 月 28 日，徽县火车站候车服务大厅暨站前广场建成投用仪式举行。新建成的火车站候车大厅面积 1424 平方米，分为候车厅和售票厅，售票大厅设有 4 个售票窗口、1 台自动售票机。

2015年徽县火车站列车时刻表

表 9-2-1

车次	立车类型	始发站	始发时间	经过站	经过站到达时间	经过站发车时间	终点站	到达时间
1717/1720	空调普快	呼和浩特东	15:20	徽县	第2日 20:35	20:48	成都	7:01
6063	普快	宝鸡	7:32	徽县	当天 12:13	12:17	广元	19:32
6064	普快	广元	7:10	徽县	当天 12:49	12:56	宝鸡	18:23
K1058/K1059	空调快速	成都	11:56	徽县	当天 22:19	22:21	西宁	12:35
K1363	空调快速	北京西	22:16	徽县	第2日 18:50	18:53	成都	4:53
K4218	空调快速	成都	21:12	徽县	第2日 09:48	9:50	北京西	22:10
K5	空调快速	西安	13:20	徽县	当天 19:25	19:27	成都	5:04
K880	快速	成都	12:55	徽县	当天 22:53	22:55	西安	5:40

第三章　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

第一节　农村公路建设

2007年底，全县公路总里程为1250.769公里，其中有二级公路48公里、三级公路76.8公里、四级公路203.15公里、等外公路747.48公里，铺油里程175.339公里。全县15个乡镇全部通汽车，全县213个村通四轮拖拉机、农用三轮车，90%以上的村通汽车。全县农村公路上有桥梁52座，其中一类桥19座、二类桥21座、三类桥4座、四类桥2座、五类桥6座。

2007年，徽县实施交通建设重点项目10项，拓宽县乡骨干公路12条204公里，整修通村公路132条934公里，打通新修联网公路4条18公里、乡与乡之间断头路1条36.3公里。

当年完成永宁至杏树垭公路铺油工程，全长25.109公里，总投资1206万元；完成了徽虞白公路、国道316线伏江段改建工程等重点交通建设项目的后续工作；建设完成麻沿河至高桥、太白至东峪、大地坝至余家沟、阳市坝至苇滩等5条通村公路，总投资192万元；水阳新寺公路硬化工程以及徽县城区工业桥建设工程实施总投资229.5万元；伏家镇至泥阳等12条骨干公路整修工程全面完成。麻沿河至剡家阙通乡公路改造工程开工，全长63.075公里，总投资2702.7343万元。



乡村候车点　（杨敏慧　摄）

2008年全县农村公路通达工程29项22条146.5公里，总投资2139.2万元。累计完成资金2139.2万元。

2008年农村公路通畅工程2项12公里，银杏树至峡门9公里通村公路通畅工程，总投资260.9万元；永宁至郭坪3公里通村公路畅通工程，总投资60万元。

2008年新农村试点村道路建设工程1项7公里，大河店乡文池新农村建设试点村道路硬化工程，路线全长7公里，总投资201.9万元。

2008年战备公路建设工程1项，为泥阳柳巷至张垭公路，路线全长8.262公里，总投资321万元。

徽县伏家镇大桥项目属2007年省列危桥改造项目，全长125.92米，项目总投资347万元。

徽县虞关嘉陵江大桥，为2008年渡改桥项目，桥梁全长160米，预算总投资638万元。

2009 年 4 月—2010 年 6 月，实施通村公路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共 93 项 79 条 464.7 公里，分布 15 个乡镇 93 个村。

城关镇 3 项 3 条 24.9 公里，分别是城关和平至柳林洛坝、西寺至北山沟、石佛至王庄。

银杏树乡 6 项 6 条 21.3 公里，分别是杨店至中川、银杏树至马山、庙沟门至李河、刘河至祁庄、中川至老厥沟、高坪至任庄。

伏家镇 4 项 4 条 21.1 公里，分别是伏家镇至峡门、架山至阳地湾、前进至李庄、山庄至索罗。

栗川乡 7 项 6 条 30.7 公里，分别是胡家湾至白塔河、李家山至尚坪、栗亭至耿寺(2 项)、闫老庄至郭家庄、山根至范山、栗川至郇庄。

江洛镇 12 项 10 条 61.3 公里，分别是游龙川至李寺村、游龙川至玉石沟、立斗至庄窠(3 项)、江洛至谢家沟、沙坡至邱家山、刘坝至赵河、小岭至大岭、刘坝至高楼、郭河口至成河、沿川子至砖塔。

泥阳镇 5 项 5 条 16.9 公里，分别是未子沟口至石草坝、七公里至高场、爷儿湾至冉庄、泥阳至苟庄、虎哈梁至朱杨。

榆树乡 4 项 2 条 12.8 公里，分别是陈家沟至王庄、榆树至麻庄(3 项)。

高桥乡 4 项 3 条 12.2 公里，分别是岔路口至郭台、太白至东峪(2 项)、太白至李坪。

麻沿河乡 1 项 1 条 1.9 公里，崖湾至三合。

永宁镇 4 项 4 条 22.2 公里，分别是大路口至张沟、后河至高山、永宁至郭坪、永宁至庙湾。

柳林镇 4 项 4 条 31.5 公里，分别是柳林至葫芦坝、江口至磨沟、庙坪至姚庄、柳林至庙坪。

水阳乡 4 项 4 条 18.8 公里，分别是牟坝至官坪、牟坝至大河店乡光山梁(2 项)、两铺垭至白阳坡、滩子至胡家河。

嘉陵镇 9 项 7 条 59.8 公里，分别是田谈路口至姚坪、磨沟至铁山村、黄沙河大桥至稻坪(3 项)、吕坪至大山、北雀至黄桥、岔路口至高台、月亮峡至上滩。

虞关乡 13 项 11 条 69.4 公里，分别是许坝至梁沟(2 项)、老庄至阳坪、蒋家沟至龙山、阳坡沟至穆家沟、虞关吊桥至二寨(2 项)、朱家坡至北雀、八渡沟岔路口至山坪、八渡沟村至任山、阳市坝至苇滩、未子沟至未子村、八渡沟至山关。

大河店乡 13 项 9 条 63.7 公里，分别是大河店至柳树、毛草口至白崖(3 项)、草坝梁至庙山、山泉至硬湾(2 项)、上黑沟口至下山、梯子崖至瓦泉、三楞坝至上山村、大地坝至余家沟、小河至小地坝。

改造完成后，徽县通车里程达到 1279.589 公里，公里密度 39.51 公里 / 百平方公里。有国道 1 条 114.8 公里、省道 1 条 10 公里、县道 4 条 98.438 公里、专用道 2 条 41.4 公里、乡道 5 条 85.1 公里、村道 127 条 929.851 公里。其中二级公路 124.8 公里、三级公路 45 公里、四级公路 1110.789 公里。全县 15 个乡镇全部通了等级公路，15 个乡镇全部通汽车，79 个村通班车。

2011 年新建农村公路通畅工程 14 条 56.47 公里，总投资 1974 万元，分别是两铺垭至张滩、刘河至祁庄、柳林至葫芦坝村、栗川至郇庄、赵儿河至刘家沟、中集至寇庄、伏家镇至峡门、马坪至草滩、石佛至和平、杨店至中川、G316 线至永宁街、G316 线至麻沿河乡政府、G316 线至袁湾村、江武路至李磨村；危桥改造项目 7 座 391 延米，总投资 814 万元，分别是麻沿河熊北桥、银杏树张坪桥、伏家镇山庄桥、栗川闫庄桥、大河店王河吊桥、柳林磨沟大桥、泥阳李磨桥。

2012年新建农村公路通畅工程10条113.3公里，总投资4541万元，分别是河湾至栗亭、栗亭至耿寺、高坪至碾街、牟坝至南山、牟坝至光山梁、榆树至苟店麻庄、石佛至王庄、黄沙河至稻坪、朱家坡至北雀、爷儿湾至冉庄；危桥改造项目5项455.8延米，总投资1150.5万元，分别是江洛黄坝桥、栗川栗亭大桥、虞关嘉陵江大桥、嘉陵田河过水路面、榆树王庄过水路面。

2013年新建农村公路通畅工程22条，总里程97.8公里，完成投资4890万元。分别是嘉陵镇北雀至黄桥、吕坪至大山、大河店乡蚂蝗坝至火石，江洛镇至江洛赵湾，泥阳镇虎哈梁至乔王、乔王至朱杨坝，伏家镇山庄至索罗，栗川乡李家山至尚坪，虞关乡未子沟至未子沟村等9条完工；柳林镇柳林至庙坪，永宁镇苏沟至苏沟村、苏沟村至高庙，江洛镇赵湾至刘坝、刘坝至高楼、游龙川至玉石沟，虞关乡八渡沟至山坪，伏家镇前进至李庄，栗川乡山根至范山，麻沿河乡麻沿河村至砖滩、砖滩至屈兰、屈兰至郭川、郭川至胡广。新建桥梁4座157.4延米，完成投资133万元，分别是榆树剁坝桥、榆树杨河桥、城关袁湾过水路面、麻沿河屈兰未子桥。

2013年底，徽县乡道和村道通达率达到100%，乡道通畅率为93.3%，村道通畅率为44%，高于陇南全市的村道通畅率34%。

2014年，第一批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乡道改造项目徽县县城至火车站公路工程第一工段3.76公里路基、防护、桥涵等工程实施，累计完成投资3830万元。新建农村公路通畅工程26项216公里，新建麻沿河东桥、大河店乡小河大桥、嘉陵稻坪桥3座便民桥，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乡镇客运汽车站建设2个，建成永宁镇和嘉陵镇客运站；村停靠点建设40个，涉及12个乡镇40个村。全县15个乡镇通畅14个，249个村通畅157个。

2015年建成农村公路通畅工程68项413.6公里，完成投资20681万元。新建桥梁6座384延米，完成投资1527万元，分别是麻沿河西桥、江洛清河沿1号桥、江洛徐杨桥、江洛殷家沟桥、江洛滨河路桥、柳林庙坪桥，同年10月徽县西桥拆除重建，项目总投资650万元；安保工程2项，总投资190万元；养护维修工程1项，总投资184万元。十天高速（徽县段）24公里主线和7.6公里支线拆迁占地任务全面完成，于10月建成通车。

第二节　农村公路养护

农村公路从1983年开始养护，主要养护的有剁麻路、支伏路、高太路、永江路4条。

剁麻路上共有普陀道班、石碑道班、小沙道班、黑松道班、杨坝道班5个道班，养护里程62公里。支伏路上有竹林道班1个道班，养护里程9公路。高太路上有白杨道班、郭台道班2个道班，养护里程25公里。永江路是在原永杏路的基础上又修建了柳林到江口的公路，永江路全长19.6公里，其中永杏路全长14.6公里，柳林到江口5公里，柳林到江口改建好后分别为永江路和永杏路，即永宁至江口的这段，永江路由江口道班养护；永宁至杏树垭的这段为永杏路，由柳林道班养护。

1990年以前，每个道班平均4个养护工，最初的养护工具配备的是架子车、铁锹、洋镐等工具，后来逐渐配备了小四轮拖拉机、平地机等机械设备。实行“县道县养，村道村养”的养护政策。

1990年开始，由乡镇、村组养护，道班撤销；其中剁麻路和支伏路的养护一直没有间断。2013年养护

体制改革，由道班上养护的路有剡麻路、支伏路和永杏路，道班上实行农民代表工养护。

村道的养护：从2012年开始，各乡镇成立公路养护站，列养公路总里程为986公里，其中县道3条75.2公里、乡道3条67.8公里、专道1条6.8公里、村道127条836.2公里。

2013年，村级成立公路养护协会，一条路确定1—2名养护工，由县政府拨付养护经费，当年拨付经费500多万元。2013年开始，养护站财务独立。

全县公路里程1266公里，国道、省道、县道徽谈路、专道徽县到白水江、乡道中的田河到谈家庄、熊北到大山坝这几条公路由公路段养护外，其余由交通局养护。

2014年开始对部分重点路段实施“生命安全防护工程”，主要对剡麻路、支伏路、青黄路等设立警示标志、安全防护墩、反光镜、减速带等。

2015年，落实各级养护资金368万元。在各乡镇成立了“农村公路交通管理站”，配备5—6名交通专干；在各村成立“农村公路交通管理室”，从事具体的农村公路建设、日常管理养护工作。形成县、乡、村三级联动管理养护机构，负责全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

第四章　运 输 业

第一节　运输业发展变化

1990年，徽县客运企业为国有徽县运输公司。20世纪90年代起，随着市场经济发展，私人运输车辆增多，国有运输企业经济效益不断下滑。1998年，徽县运输公司改制为民营企业徽县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12月，徽县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始再次改制，2005年7月结束，徽县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转变国有企业性质，企业国有性经营资产分块向社会公开拍卖，以总计467万元拍卖给徽县万家家具有限责任公司和徽县通达运输公司。

国有运输企业改制后，徽县运输企业改变名称和隶属关系，汽车站经历了数次新建和迁移，各种营运车辆和线路不断增多。徽县道路运输管理局为行使管理职能的部门，对交通安全的检查、营运线路的审批、新投入营运车辆的入户办理、运输企业的审批、非法营运车辆的查处等发挥日常管理作用。

1990年以后，徽县城区逐渐出现载人三轮车，当地俗称“黄包车”“嘣嘣车”。每趟价格一般为2元，后来上涨至3元，距离较远时则酌情增加。这种车辆起初仅在城区，后来逐渐扩展到一些乡镇。2014年底，骤然出现了一批全封闭式的三轮车和微型汽车式样的电瓶车。

90年代末期，徽县城区和部分乡镇出现私人小汽车运输服务。这些车辆无挂靠企业，完全属于个体营运。后来出现了几家出租车公司，统一车辆型号、外观和价格等。

2015年，全县有营运汽车818辆，其中货运车431辆、客运车387辆。货运周转量64906万吨公里，客运周转量20988万人公里。

第二节　客运企业

天水运输公司徽县汽车站　1958年建成，隶属于天水汽车运输公司，位于县城建新路中段，占地4660平方米。1985年徽县划归陇南地区后，车站隶属关系未变。1990年，仍下辖伏家镇、江洛、麻沿河、永宁、柳林、嘉陵6个车站。2007年城市三期拆迁建设中搬迁至徽县工业路桥头，变更为新成立的徽县瑞祥客运站务有限公司。

徽县运输公司　1960年在原马车队、装卸队等基础上成立，为徽县国有运输企业，地址在建新路。1990年公司内有汽车队、修理车间等，有徽县至天水、徽县至宝鸡、徽县至成县以及县内部分乡镇的客运线路。1998年改制为徽县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大部分职工买断工龄，部分人持有股份。2005年，公司拍卖。

徽县汽车客运站　位于徽县工业路桥头。隶属于徽县瑞祥客运站务有限公司，2004 年 11 月 30 日开工建设，2007 年 5 月新车站建成运营。该项目总投资约 1613.44 万元，其中部、省补助 180 万元。工程建设用地面积约 8368.24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338.24 平方米，有售票室、候车室、安检设施。2008 年 10 月，运管局核定为三级客运站。截至 2015 年底，拥有客运车 117 辆，职工 30 人，日发 70—80 班次，日均发送旅客达 800 以上人次，节假日最高可达 2000 人次以上，是徽县公路汽车客运行业的骨干企业和枢纽站点。客运站以汽车客运为主，涵盖了公路客运的长途、短途及公交运输等层面。

陇运集团徽县客运公司　2011 年 7 月整合民营运输企业成立，为甘肃省陇南市陇运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分公司，当年 9 月 19 日注册，营业地点在县城建新路 52 号。截至 2015 年底，经营范围有省际、市际、县际、县内班车客运。共有营运客车 110 辆，其中高一级客车 21 辆、中级客车 18 辆、普通客车 71 辆；营运线路 31 条，其中省际线路 4 条、市际 3 条、县际 2 条、县内 27 条；从业人员 119 人，其中管理人员 9 人、客运驾驶员 110 人。发往武都、天水、宝鸡、西安、兰州等地的长途汽车由汽车站直接售票。

徽县瑞祥客运新站　2013 年 10 月动工建设，位于县城金徽大道北出口处，毗邻“十天”高速公路延伸段（两徽高速）。2015 年 11 月竣工。该项目总投资约 2617 万元，其中甘肃省交通厅补助 800 万元；工程建设用地面积约 32694.7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801.8 平方米。发车位 14 个，站房楼三层，建筑面积 4068.82 平方米。车站区域划分为停车场、发班区、待班区、安检检测区、售票区、乘客下车区、候车区、门卫室等。车辆进出站分道通行，车流、人流、物流分区疏通，有序管理。车站基本设备齐全，有行包安全检查设备、微机售票系统设备、全覆盖监控设备、安全消防设备、宣传告示设备，能够实现客车到站、报站、发班、销班、停车、安检等一体化管理。


行驶在城关镇先农街的公交车　（张　泓　摄）

江洛汽车站　位于江洛镇街市村，2010 年开工建设，整合高桥乡、榆树乡、栗川乡、江洛镇和江洛镇旅游汽车站共 5 个汽车站，总投资 131.42 万元，其中省部投资 120 万元。2012 年 8 月验收合格。占地 4.11 亩，建筑面积 563.48 平方米，日发 53 班次，由徽县诚基客运有限公司经营。

永宁汽车站　2011 年开工建设，总投资 94.88 万元，其中省部投资 40 万元。2013 年 8 月验收合格，占地 2 亩，建筑面积 334.4 平方米，日发 37 班次。

嘉陵汽车站　建设工作于 2015 年初移交徽县交通局，年底完成主体。

徽县汇通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共有县内客运班线 11 条，营运客车 115 辆，主要以面的小客车为主。公司从业人员 120 余人。2014 年由陇运集团徽县客运公司整体收购。

徽县鑫徽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4 月 29 日开始营运。该公司购进 30 辆小型客车，在城区进行客运交通服务，招手即停，票价 1 元。2010 年 11 月并入徽县诚基客运有限公司。

徽县诚基客运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9月，徽县中型、大型公交客运公司。起初只有8辆农村线路小型公交车，从2011年起公司先后购进“东风”中型公交车9辆，分别开通江洛至成县、徽县至金徽酒业、徽县至永宁等城乡公交班线，整合了徽县鑫徽公交公司。2012年将旧车全部报废，购进29座中级车7辆，58座城市大公交10辆，41座公交3辆，19座中级车4辆。2012年5月12日，徽县1路、2路公交车开始运营。



2015年6月7日，恒安公司接送高考考生 （成子恒 摄）

2013年，开通了徽县至江洛循环班次11辆13座中级快客车，在城区增加51座公交车5辆。

2015年，公司有客运班线20条，其中9座以下小客线路12条、城乡公交班线3条。公司19座以上客车33辆，其中城乡公交9辆、城市大公交10辆、农村客运14辆；9座以下57辆，其中城市小公交45辆、城乡班线12辆。

徽县恒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8年3月，徽县运管局招商引资项目，由自然人合资组建而成，徽县第一个以出租汽车客运服务为主的出租客运公司。公司位于徽县城关镇东关村，办公场所面积150平方米，停车场面积1200平方米，资产68万元。2008年首次投放车辆40辆，2009年投放10辆、吸收社会车辆10辆，2010年投放10辆，2011年投放10辆，2015年投放10辆。截至2015年底，有驾驶员80人，管理人员7人，出租车80辆。2015年底增加20辆，公司所属车辆达到100辆。营运的出租车统一车型、颜色、标识、价格。

经营形式为公司购进车辆，面向司机出租或销售，成为该公司员工，由该公司统一管理。直接销售者，车主每月向公司缴纳400元管理费；向公司租赁者，每月向公司缴纳2400元租金。汽车和其他一切费用由车辆经营者自己承担。

徽县嘉华汽车出租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经徽县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中标组建，中标取得80辆出租车经营权，2015年1月8日公司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金100万元，3月开始运营。公司主要以出租汽车客运服务为主，办公地址位于徽县水阳乡刘沟村原洛坝集团办公楼。2015年先期投放吉利牌小轿车40辆。

第三节 货运企业

20世纪90年代前期，徽县一些企业中有运输车队，较大的有陇南春酒厂车队、小河水泥厂车队、天洛矿车队、陇徽矿车队等。后有的随着企业改制解散，有的随着改制后企业延续存在。

徽县粮油运输综合公司 隶属徽县粮食局。该企业始建于1982年，位于徽县县城桥西新村12号，原名徽县粮食局车队。1992年成立徽县粮油运输综合公司，副科级建制。撤销原粮食局车队，成为独立

核算、自主经营、依法纳税、依法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实体。经营范围为汽车运输、汽车修理、零配件销售、议价粮油购销等业务。20世纪90年代后期，由于亏损严重，资不抵债，于1997年下半年停运，同年底公司将6辆卡车及两个修理部承包给公司职工经营。领导层自动离职，其余职工自谋职业至2004年。

2004年4月26日召开粮食公司职工大会，一致同意粮运公司以破产形式安置职工进行改制，于2006年改制结束。

徽县良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4月成立，注册资金108万元，2007年8月、2009年2月分别增加投资，变更注册资金为820万元和1620万元，由党良煜等人出资入股经营。2010年，在徽县东关兴建占地60亩的陇南市市级物流示范基地——徽县良誉物流中心，总投资3483.55万元。至2015年，经营范围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站(场)综合经营、农副产品购销等业务。有员工68人，拥有重型罐式货车10辆、货车80辆、重型自卸货车4辆、小型客车2辆。具有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场站经营许可证，并获得交通部颁发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标准化达标三级证书。截至2015年6月底，实现销售收入698.55万元。2015年底，资产总额达到1.04亿元。

徽县弘泰运输有限公司 由陇洛矿运输队改制而成，2006年6月组建成立。注册资金为200万元，公司位于徽县柳林镇洛坝村，设有停车场、办公室、财务及库房等设施，是一家从事普货运输、搬运装卸为一体的运输企业。截至2015年底，公司有员工21人，运输车辆10台、装载车辆5台；年运输量达35万吨，装载量达60万吨；年营收达260万元。

甘肃玉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1月注册成立，注册资金100万元。是以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装卸为主营的运输公司。截至2015年，公司有员工58人，运输车辆20辆，公司净资产900万元。

徽县诚利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2010年12月，是一户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运输、货物配载、信息服务等领域的私营企业。初期，公司仅有员工5人，拥有两台自卸货车，年承运能力不足3万吨。经过几年的持续发展，到2015年底，公司员工36人，拥有12台半挂车和3台自卸货车，工程作业车十余台，资产总额达8000多万元，年承运货物能力100余万吨。与陕西秦陇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陇南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成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文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为这些企业运输铁尾矿、熟料、原煤、煤矸石、砂岩、页岩、黏土等原辅材料。2014年，公司被列为全市重点税源企业。

第四节 快递物流

快递服务 徽县传统的邮件投递部门为徽县邮电局的包裹邮寄。

2006年前后，徽县开始出现快递业务。较早的快递公司除邮政快递外，还有圆通和联合快递，随后有申通、中通、韵达等。邮政快递为邮政局专车专线，国有物流企业；其他都由民间个人申请加盟各个快递公司，在徽县成立投递点。

截至2015年底，全县城区有EMS(邮政快递)、圆通、申通、中通、韵达、汇通、国通、天天、宅急送、联合、顺丰、优速、全峰等13家快递公司，分布于城乡各服务点共计31个。12个乡镇有邮政局快递(EMS)以及其他部分快递业务，物流配送率达到100%。原先物流公司绝大部分业务为外地城市流入本县的货

物，自从2014年徽县政府主导抓电子商务发展之后，徽县兴起多家网店，徽县许多土特产通过快递公司销售到全国各地以至国外。







邮政、韵达、天天快递车辆　（杨敏慧　张　泓　摄）

物流服务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许多物资商品通过企业车队、运输公司运输。随着企业改制，除了几个较大企业有自己专门的车队外，多数企业车队、国有运输企业陆续消失；而私人货运车辆逐渐增多，并出现民营运输企业。县内短途和市内、省内以及周边城市之间货物运输一般通过市场随时联系服务。矿产品、部分大宗农用物资主要通过铁路运输。县内外一些个体货运车辆，平时有固定客商长期合作的运输业务。县城和个别重要乡镇的较大个体商铺、批发部和一些百货超市，平时有较固定的运输车辆专门运送。部分商家有自己专门的货物配送车辆往返于徽县城乡和周边城市。至2015年底，徽县有建鑫、恒翔、平达、宝运等11家物流企业，有兰州至天水至徽县、西安至宝鸡至徽县、成都至徽县等运输专线。有些网络销售的大件商品，也通过物流公司中转运送。

第五节　驾驶员技术培训

徽县平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平安驾校”，成立于2009年10月23日，注册资金40万元，属二级驾校，培训B2、C1学员。公司位于徽县城关镇东关村，教学场地20余亩，理论教学及办公场地200余平方米。截至2015年底，有教练车30辆；员工32人，其中实操教练员22人、理论教练员4人、管理人员6人。年培训学员1000余人，合格率达90%以上。2013年9月被甘肃广运客运有限公司收购。

徽县新东方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简称“新东方驾校”，前身是陇南新东方驾驶员服务有限公司，始建于2009年6月，后总部搬往武都。2015年11月10日，成立徽县新东方技能培训有限公司，二级驾校，开展B2、C1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员工17人，教学车辆14台，在徽县城关镇东关租用练车场地20亩。实行分层次预约教学，开设有“C1计时班、B2大车初学班、增驾班、普通班”，除C1计时班补考学员要承担补考费外，其他班次一费到底。

徽县华谊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徽县华谊驾校”，位于国道316线徽县银杏树高墙村。是徽县人民政府2011年招商引资项目，2012年6月注册登记，为二级驾校，占地25亩，训练场地6200平方米。办公楼一座二层680平方米，教学用计算机30台；教练员26名，管理人员8名；教练车28台。

第十编

水利　电力

第一章　水　利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水务局　原名水利电力局，1999 年 4 月更名为水务局，2001 年 6 月更名为水利局，2011 年 4 月再次更名为水务局。办公地址于 2006 年 5 月由西门外搬迁至滨河路原改水办办公楼。内设人秘股、工程设计建设股（水利勘测设计队）、水政水资源股、水管股 4 个股室；有徽县水土保持局、徽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徽县水政监察大队、徽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徽县水利建设管理站和徽县抗旱防汛服务队 6 个下属事业单位。水务局机关人员编制 10 名。

水务局原下属事业单位水利水电物资站，于 2013 年 5 月撤销。双河口电力提灌站于 2002 年 10 月撤销。1997 年 7 月成立的胡家河电力提灌站，2000 年 8 月合并到县供水公司。

农村供水与环境卫生与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992 年 12 月成立，正科级建制，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2002 年 4 月撤销。

徽县水土保持局　前身为徽县水利电力局水土保持工作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1991 年 7 月，徽县水利电力局水土保持工作站更名为徽县水土保持局，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1994 年 4 月成立徽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隶属徽县水土保持局，副科级建制，编制 5 人。1995 年成立徽县长治工程指挥办公室，正科级建制。2015 年，徽县水土保持局内设办公室、治理股、监察股、水保服务中心、规划设计股、财务股，有职工 40 人。

徽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徽县水务局，核定事业编制 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2012 年 7 月编制增加为 12 名。

徽县水政监察大队　2000 年 6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队长由水务局副局长兼任，设专职副队长 1 名。2009 年 5 月编制调整为 11 名，2012 年 7 月编制增加为 13 名。

徽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　2013 年 5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副科级站长职数 1 名。

徽县水利建设管理站　2013 年 5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副科级站长职数 1 名，编制 4名。

徽县抗旱防汛服务队　2000 年 7 月成立，2013 年 5 月更名为徽县水务局抗旱防汛服务队，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副科级队长职数 1 名，2009 年 5 月编制调整为 5 名。

水文站　徽县有 3 个水文站：永宁镇水文站、徽县水文站、谈家庄水文站，均隶属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局。永宁镇水文站设立于 1959 年，位于永宁镇，主要监测永宁水文。谈家庄水文站设立于 1975 年，位于嘉陵镇，主要监测嘉陵江水文。徽县水文站设立于 1985 年，位于城关镇樊坝村，主要监测罗家河水文。

第二节　人畜饮水工程

徽县农村环境卫生与健康教育改水项目　为世界银行贷款项目，甘肃省共选14个县实施。1992年，县卫生局争取到该项目，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改水办”。起初由县卫生局实施，办公室设在卫生局，后移交县水电局。资金来源为世行贷款和县政府配套自筹。项目实施10多年，2002年4月机构撤销。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2005—2015年，共投资6443万元（其中中央饮水专项资金5085万元、省级资金628万元、群众自筹730万元）。共建成149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解决了15个乡镇160个村9.88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受益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53.35%。

引水灌溉　截至2015年，徽县发展有效灌溉面积达到2.095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1.105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0.10%。修建河流引水渠道30处52.52公里，小（二）型水库3座库容46.16万立方米，塘坝46座库容10.65万立方米，小型提灌站19处装机20台368千瓦，机电井607眼，喷灌机13台，流动喷灌机350台。

胡家河电力提灌工程水源工程　1996年开工。成立了徽县胡家河电力提灌工程指挥部，副县长王立荣任总指挥，指挥部在县水电局下设办公室，由工程指挥部实施。完成直径4米大口井2眼、直径150毫米上水管道2条500米，埋设直径250毫米PVC输水管8000米，建成500立方米蓄水池1座，供水能力达到每天4000立方米（吨）。工程于1997年7月竣工，7月1日正式向城区供水。

2015年，由于供水近20年，工程设施老化，运行能力下降。由供排水公司实施胡家河电力提灌水源维修工程，对沉井进行加深，更换水泵4台，维修改造泵房1座，恢复河堤26米，水源维修后，向城区的日供水能力由原先的1000立方米增长到维修后的4000立方米。

第三节　河道堤坝治理工程

江河主要干支流工程　2012年，省发改委批复投资4167万元新建加固嘉陵江黄沙河至虞关乡段、徽县谢坪至姚坝段共11.96公里堤防工程。工程于2012年2月开工，2013年5月竣工。实际完成决算投资3261.61万元，修建堤防工程8.09公里。

中小河流治理和其他堤防工程　2013年罗家河银杏树乡峡门至马庄河道治理工程完成投资2072.04万元，治理河道、完成堤防工程共13.58公里。

2013年洛河河道治理工程完成投资2671万元，治理河道、完成堤防工程共11.5公里。

2014年永宁河高桥乡河道治理工程完成投资1863万元，新建堤防7.44公里，河道清淤1.99公里。

水毁维修工程　2010年8月12日暴洪灾害发生后，徽县先后实施的水毁维修工程有：

2011年栗川乡田庄修复水毁河堤工程，新建堤防0.75公里，完成投资160万元；2011年泥阳镇维修水毁农村供水工程，新建水源井1眼，埋设输水管道30112米，新建给水910个、各类闸阀井16座、泵

房1座，完成投资150万元；2011年嘉陵镇维修镇区供水工程，新建截流墙2座，埋设输水管道8458米，修建闸阀井25座，维修100方蓄水池1座，完成投资43万元；2011年高桥乡徐沟村新建堤防工程，新建堤防0.66公里，完成投资120万元。



嘉陵江虞关乡一段河堤　（张　泓　摄）

2013年6月19日暴洪灾害发生后，徽县先后实施的水毁维修工程有：

2013年新建胡家河水厂堤防180米；新建麻沿河乡熊北村排洪渠160米；维修高桥乡水毁人饮工程2处；建设伏家镇贺店村磨河坝搬迁点饮水工程1处，完成投资169万元；新建江洛镇李寺村堤防0.76公里，完成投资110万元；新建麻沿河乡小庄社堤防工程0.43公里，完成投资79万元。维修泥阳镇苟庄渠道，清淤倒虹吸2处，新修河堤65米，衬砌渠道957米，新建检查井19座，完成投资125万元。

其他河堤工程　2009年，江洛镇上坝村新建河堤护坡2处1600米，完成投资300万元；伏家镇峡门维修河堤护坡1400米，完成投资350万元；县城西河银杏桥至鸿远桥段堤防工程新建、维修河堤9700米，完成投资1500万元；县城段磨至北关段新建河堤护坡1500米，完成投资250万元；县城北关至先农段新建河堤护坡1650米，完成投资280万元。2010年，栗川乡高坝村新建河堤2150米，完成投资501万元；城关镇东河村新建河堤1500米，完成投资295万元。2012年，永宁农贸市场新建堤防310米，完成投资371.89万元。2013年，麻沿河乡屈兰村新建堤防0.12公里，完成投资104万元。2014年，麻沿河乡熊北村维修堤防0.35公里。2015年新建河堤800米，完成投资154万元。2014年嘉陵火车站堤防及三滩广场填方工程建成防洪堤防781米，堤身总高15.5米，基础埋深4.5米，共浇筑砼2.5万立方米，开挖砂砾土65.25万立方米，夯筑砂砾土57.19万立方米，建成三滩广场面积76亩，完成投资3718.86万元。2015年9月柳林镇江口村永宁河堤防维修加固工程新建护坡堤防0.7公里，完成投资200.07万元；2015年，麻沿河乡麻安村安置点新建堤防0.4公里，完成投资79万元；江洛镇下寨村新建堤防0.255公里，完成投资28万元；榆树乡罗义村新建堤防0.15公里，完成投资25万元；柳林镇庙坪村甘沟、段湾新建河堤2688.7米，完成投资304万元。

西河道治理工程　城区西河道治理从2007年开始，分为两期。由县水利局实施，工程竣工后交付县园林局管理。

一期，2007年3月，动工治理西河，2008年12月竣工。共治理西河长度850米，建成排污渠8663.4米、接污水口337处；建成翻板坝1座和其他绿化、美化、亮化设施。

二期，2009年4月动工治理西河，2011年11月竣工。治理西河长度816米，主要在金徽桥与工业桥之间的河床上向下挖人工湖3座，与已建成的1#人工湖形成4座梯级湖面，新增人工湖总面积25亩；另外还有一些休闲景观设施。

东河道治理工程　2015年4月动工治理东河，2015年12月竣工。治理东河滨河桥至东关桥之间长

1480米的河道，主要在河床中央下挖行洪渠，深1.35米，宽8米，增加行洪断面；硬化河道及两侧人行道42.8亩，在人行河道两侧栽植绿化带，绿化面积15.8亩；修建上堤台阶12处、便桥9座。对原有的污水口和排污渠进行维修、清淤，收集污水，改善水环境。此外还有亮化工程。

第四节　农田水利灌溉工程

灌溉工程

2007年完成了永宁镇庙湾、张沟、岳王，水阳乡石滩及银杏树乡、伏家镇等村水窖490眼，完成州主山提灌工程和江洛镇游龙渠道工程及伏家镇、栗川乡小口井120眼，江洛镇马湾塘坝工程等。共完成水浇地3700亩，完成集雨节灌3000亩。

2008年，在栗川乡田庄村、郇庄村，伏家镇竹林村，城关镇西寺村共打小口沉井139眼，配套抽水设备160台，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500亩；农发项目在栗川乡田庄村完成电提喷灌工程1处。该工程打直径4米、深12米的水源井1眼，修建1100立方蓄水池1个，埋设输水管道6.2公里，修建田间取水口56个，架设农电线路1.2公里，配备了半固定式喷灌设备。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200亩；在伏家镇竹林村、豆坪村完成U型渠道衬砌6020米，在榆树乡曹坝村完成U型渠道衬砌1700米，两处工程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1800亩。

在永宁镇高山、张沟、庙湾，城关镇西坪、银杏树乡罗河、伏家镇西湘、泥阳镇成庄等经济作物发展较快的村共修建集雨水窖170眼；在泥阳镇苟庄、成庄等沟道修塘坝10座，完成集雨节灌面积3100亩。

2013年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项目于2014年完成，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450亩；2014年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项目于2015年完成，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391亩；2015年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项目于2015年完成，新增有效灌溉面积3700亩。

2012年实施徽县2012年小型农田水利专项工程。甘肃省水利厅下拨资金300万元，中央补助200万，省级补助100万。由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工程于2013年3月17日开工，2014年5月13日竣工，通过验收。工程规划建设高效节水灌溉田2090亩，其中喷灌769亩、滴灌750亩、微喷灌20亩、管灌551亩。



集雨节灌工程　　（刘　浪　摄）

2014年实施徽县2014年高效节水灌溉项目。该项目在高桥乡、泥阳镇、栗川乡、银杏树乡等乡镇实施，新增高效节水灌溉田面积0.44万亩，其中喷灌面积0.29万亩、滴灌面积0.15万亩。工程总投资53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300万元、省级财政补助200万元、企业自筹38万元。2014年1月公开招标，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于当年完工。

2015年实施徽县2015年高效节水灌

溉项目，该项目在高桥乡、泥阳镇、永宁镇、水阳乡等乡镇实施，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37 万亩，其中喷灌面积 0.05 万亩、滴灌面积 0.32 万亩。工程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0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 200 万元、企业自筹 50 万元。项目于 2015 年 3 月公开招标，定西大禹节水有限责任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于当年完工。

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

徽县清洁小流域建设是 2013 年和 2014 年省列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两年总投资 338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250 万元，其余为群众投劳折资和地方配套资金。该项目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46 平方千米，分为店子河清洁小流域建设、滩店清洁小流域建设、店子河塘坝建设。

店子河清洁小流域建设　店子河清洁小流域建设于 2014 年 2 月开工，综合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6 平方千米，新修梯田 13.33 平方千米，水土保持林 20 平方千米，经果林（以生产果品、食用油料、饮料、调料、工业原料和药材为主要目的的林木）200 平方千米，生态修复 226 平方千米，谷坊 4 座，溪沟整治 132 米，田间道路 2.5 千米，建设沼气池 20 座，太阳能灶 100 个，量水堰 1 座，道路硬化 308 米，挡土墙 99.5 米，淤泥清理 647.4 立方米。

滩店清洁小流域建设　滩店清洁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系 2014 年甘肃省省列中央水土保持建设项目。该工程于 2015 年 3 月开工建设，6 月竣工。工程新修梯田 10 平方千米，栽植地埂核桃 10 平方千米，水保林 20 平方千米，生态修复 16.4 平方千米，修建塘坝 1 座，谷坊 8 座，护岸工程 176 米，水窖 10 座，蓄水池 2 座，道路硬化 1012 米，治理水土流失 2.86 平方千米。工程总投资 125.44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00 万元、群众投劳折资和县级配套 25.44 万元。年可拦蓄径流 81.51 万立方米。

店子河塘坝建设　2002 年，县水保局按照县城生态圈规划，利用国家生态县专项资金 60 万元，征地 60 亩，在店子河塘坝修建浆砌石重力水坝。2004 年 4 月开工，年底竣工。后来水坝渐趋干涸。2009 年县政府收回管理权，交给鸿远公司进行大规模开发建设为泰湖公园。

第五节　洪涝灾害及其防治

主要暴洪灾害　1993 年 7 月，徽县西北部的麻沿河乡、江洛镇、高桥乡、榆树乡等地普降大雨，伏镇河、洛河涨水，冲毁河滩地庄稼。

1999 年 7 月 13—15 日，徽县麻沿河乡降暴雨 48.5 毫米，冲毁河堤 8 处 548 米、农田 28 亩。经济损失 52.6 万元。

2000 年 6 月 24 日 17:30 至 19:00，东关乡、永宁乡、柳林镇境内发生局部暴雨，降雨量 60 毫米。8 个村，29 个村民小组，405 户受灾。冲毁梯田 660 亩，受灾农田 8000 亩，绝收 870 亩；迁移 5 户，房屋进水 46 户。经济损失 26 万元。

2000 年 7 月 14 日 5 时 30 分，柳林镇以何儿沟为中心，40 分钟降雨量 50 毫米，2 人被山洪冲走，房屋倒塌 2 间，4 户屋内进水，冲毁河堤 50 米，受灾农田 2300 亩。经济损失 43 万元。

2009 年 7 月 16 日晚降暴雨，12 小时降雨量 85.3 毫米。8 月 3 日晚暴雨，12 小时降雨量 61.2 毫米。9 月 2 日到 14 日连阴雨天气共降雨 114.6 毫米，其中 12 日晚 12 小时降雨 27.9 毫米，各大河流河水上涨，

造成灾害。全县15个乡镇受灾人口达10.17万人，受灾农作物7.05万亩，受灾乡村道路1061.9公里；水毁便桥57座，倒塌房屋19间，受损房屋286间，倒塌圈舍58间。洪涝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达1.3亿元。

2010年8月12日，以成县黄渚镇为暴雨中心，雨带东移及徽县洛河流域，徽县麻沿河乡砖滩、屈兰及江洛镇殷家沟连续遭遇暴雨袭击，发生泥石流，河水大幅上涨，部分群众院子进水。徽县境内国道316线2488+200米处（徽县江洛蚂蟥沟段）发生山体塌方，塌方土方面积10000多立方米，造成400余台车辆滞留。此次暴雨洪水灾害造成徽县7人遇难、1人失踪、1262人受伤，316线公路多处冲毁，交通中断，各项经济损失4.9亿元。

2011年8月17日晚至18日凌晨，徽县突降暴雨，导致全县15个乡镇不同程度受灾，其中麻沿河乡灾情最为严重。据初步统计，截至18日8时，麻沿河乡受灾农户384户1734人，农作物受灾面积290公顷，24座房屋倒塌，186座民房严重受损，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352.6万元。

2013年6月19日21时至6月20日上午11时20分，徽县境内普降大雨，最大降雨量达180毫米，境内河水普遍上涨。截至21日早8时统计，降雨共导致12个乡镇63个村22050人受灾。全县水毁道路156.85公里，滑坡塌方24处，水毁河堤15740米，大小桥涵受损62处，房屋受损3户9间。农作物受灾面积19947亩，苗木受损843亩，移动、联通、电信34个基站受损中断，水毁光缆13公里，水毁农田2049亩。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153.2万元，但未发生人员伤亡。

2013年7月24日23时至7月25日7时，麻沿河乡、高桥乡、江洛镇境内遭受强降雨袭击，8小时内降雨量分别为112毫米、49.2毫米、33毫米。局部暴雨导致徽县境内麻沿河、洛河、永宁河河水水位暴涨，持续强降雨导致徽县麻沿河乡、高桥乡、江洛镇、泥阳镇、伏家镇、柳林镇、永宁镇、榆树乡、嘉陵镇等8个乡镇遭受不同程度洪涝灾害。受灾人口2.03万人，倒塌房屋298间；农作物受灾面积1.446万亩；山体滑坡64处；水毁桥梁8座，国道及乡村道路受损334.23公里；水毁水利工程78处，直接经济损失4.9亿元。根据甘肃省陇南市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徽县麻沿河乡“20130725”暴雨洪水灾害调查报告》，麻沿河乡牡丹、屈兰河段的洪峰流量分别为175m³/s和897m³/s，均为百年一遇洪水。“7·25”暴雨引发麻沿河乡境内滑坡、泥石流等次生灾害20余处，致使流域内河堤绝口，倒塌房屋68户272间，1548户房屋进水，国道316线6处冲毁中断，乡村道路受损严重，水毁桥梁8座，电力通信中断，全乡15个村10430人受灾、21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989亿元。



2013年7月，水务局在麻沿河乡抢险　（张　泓　摄）

徽县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　徽县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历经一期建设、二期建设、三期建设。

徽县灾后重建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监测预警一期项目建成于2010年11月，项目覆盖10条重点防治沟道的120个村，涉及人口7.13万人，项目投资455万元。主要建成：①监测子系统：34个自动雨量站、100个简易雨量站、3个自动水位站、10个人工水位站、3个卫星雨量站；②信息汇集与会商决策平

台:服务器 3 台、网络防火墙 1 台、交换机 1 台、应用计算机 4 台、移动维护终端 2 台、激光打印机 1 台、服务器操作系统 1 套、数据库系统 1 套,电子地图 1 套,网络防病毒软件 1 套,开发预警系统软件 1 套; ③预警子系统:建成 70 处无线广播站,预警短信平台 1 套,电话传真预警发布设备 13 套,锣、哨 50 套;④防御预案:编制完成 70 个村级、13 个乡级、1 个县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发放《山洪灾害防御避险知识》1 万册,发放《山洪灾害防御常识》0.5 万册,设立山洪灾害宣传栏 10 个、警示牌 120 个、指示牌 120 个。

徽县灾后重建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监测预警二期项目建成于 2012 年,项目投资 460 万元。主要建成:①监测子系统:53 个自动雨量站、110 个简易雨量站、2 个自动水位站;②信息汇集与会商决策平台:服务器 3 台、网络防火墙 1 台、交换机 1 台、应用计算机 4 台、移动维护终端 2 台、激光打印机 1 台、服务器操作系统 1 套、数据库系统 1 套,电子地图 1 套,网络防病毒软件 1 套,开发预警系统软件 1 套;③预警子系统:建成 110 处无线广播站,预警短信平台 1 套,电话传真预警发布设备 13 套,锣、哨 110 套;④防御预案:编制完成 110 个村级、14 个乡级、1 个县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发放《山洪灾害防御避险知识》1 万册,发放《山洪灾害防御常识》0.5 万册,设立山洪灾害宣传栏 10 个、警示牌 120 个、指示牌 120 个。

三期工程,徽县 2013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总投资 745.07 万元,其中山洪灾害调查评价 112.64 万元、非工程措施 632.43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监测系统补充完善、预警系统补充完善、县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完善和县级计算机网络及会商系统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完善等。图像检测补充完善图像监测站 7 个和视频监测站 2 个;预警系统补充完善无线预警广播 112 个、简易雨量站安装 104 个;县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升级,县级视频会商系统完成安装,视频会商系统延伸到乡镇。

第六节　水资源管理和水政执法

水土保持预防监督　1990 年,徽县人民政府制定徽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暂行规定及实施细则,把预防管护工作纳入法制轨道,配备专职监察员,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依靠水保监察对徽县开矿、采石、陡坡开荒等破坏活动进行管理,建立了申请登记、审批、检查、验收等一整套管理制度。1994 年徽县被列入预防监督执法试点县,同年成立了徽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管理站,各乡镇也成立了预防监督领导小组,各村设立监督点,重点保护区、重点矿区和重点流域成立监督站。2001 年颁发《徽县实施水保法细则》《徽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的通告》,设立标志牌 6 座。

执法监督　1996 年查处人为水土流失案件 10 起,征收补偿费、防治费 4.6 万元。1997 年查处案件 1 起,征收水土流失补偿费、防治费 3 万元,协助两个国营厂矿栽植速生水保林 2.2 万株,恢复植被 240 多亩。2003 年对部分矿山企业乱挖乱倒、无证开采等人为造成水土流失现象和对部分乡村出现毁挖梯田埂等 25 起破坏案件进行查处。2005 年收缴水土流失危害补偿费 5.1 万元,督促生产建设单位实施水土保持措施费 50 多万元。2012 年取缔 25 家违法、违规开采黄金矿产企业,徽县水务局依据 25 家企业违法、违规开采现状,编制了《徽县嘉陵水阳虞关黄金矿区水土流失治理初步设计》。裁定对造成水土流失的责任人经济处罚 303.08 万元,立案查处 3 起违反水保法的案件,收缴罚款 33.8 万元,对主要责任人收缴恢复植被治理费用 17.13 万元,全部用于恢复治理工程。

水政执法 1992年实施河道建设项目许可，实施河道采砂许可，办理采砂许可证，并收取采砂管理费。1994年实施取水许可，给各用水企业颁发取水许可证并收取水资源费。2009年各大用水企业安装用水计量设施21套。2010年为了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对伏家镇河骆驼脖子至栗亭漫水桥段河道实施禁采。2011年12月，联合国土、环保、安监、公安及栗川乡政府对栗川双河口非法采砂点进行查处，取缔2处非法采砂点，行政处罚2人。2014年，全县用水企业安装实施“水资源监测系统”，全县河道采砂进行规划，并编制了全县2014—2019年采砂规划。2015年，对采砂场聘请有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测量评估，公开挂牌拍卖出让采砂权。

第七节 长治工程

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工程简称“长治工程”，是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每期实施5年。徽县1995年从长治工程三期开始，到2009年实施了长治三期工程、长治五期工程、长治七期工程。长治工程在徽县共实施14年，其中长治三期工程实施4年，长治五期工程和长治工程七期工程各实施5年。

长治三期工程 1995年，徽县被列为长江上游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县，银杏流域、水阳流域、东河流域、田河流域实施长江上游水域保持重点防治第三期工程，长治三期工程涉及银杏树乡、水阳乡、城关镇、东关乡、嘉陵镇5个乡镇38个村，总人口42882人。长治区土地总面积234.95公顷，其中水土流失面积166.68公顷；耕地总面积9546.67公顷，1998年共完成治理面积112.45公顷，其中坡改梯1073.26公顷，水保林4441.97公顷，经济林1521.3公顷，种草1371.93公顷，封禁2005.53公顷，保土耕地3326.87公顷，水土保持工程126道，修建农路8条22千米，完成土石方975.03万立方米，拦蓄径流3245.89万立方米，拦蓄泥沙50.2万吨。

长治三期工程4年总投资1379.27万元，其中国家投资205.4万元、县级配套52.86万元、群众投劳折资1121.01万元；单位面积总造价12.26万元/公顷，国家补助1.826万元/公顷。

长治五期工程 1999年，徽县被列入长江上游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县第五期工程，有13条小流域确定为重点治理小流域，分别是银杏树乡宏化小流域、罗河小流域，伏家镇架山小流域、周家沟小流域，伏家镇、栗川乡西沟小流域，栗川乡吴湾小流域、耿寺小流域，水阳乡、城关镇店子河小流域，水阳乡、嘉陵镇黑潭沟小流域，永宁镇清河小流域，东关乡周家河小流域，柳林镇庞沟小流域，游龙川乡瓦茨河小流域。涉及10个乡镇45个村，区域内总人口4.01万人；土地总面积188.58平方千米，其中水土流失面积108.97平方千米。长治五期工程5年共完成治理面积98.05公顷，其中完成坡改梯2026.67公顷，水保林2400公顷，经济林2313.33公顷，封禁治理2740公顷，保土耕作1280公顷，小型水保工程2项77座，完成土石方1174.67万立方米。

长治五期工程完成总投资4689.12万元，其中国家投资591.1万元、地方配套153.82万元、群众投劳折资3944.2万元；单位面积工程造价47.82万元/立方米，国家补助6.04万元/立方米。

2000年，银杏树乡集中全乡13个村5600多个劳动力在宏化流域制造水保林和经济林1.09万亩，修建梯田3605亩、农路8千米。伏家镇在周家沟小流域组织劳动力用两年时间完成治理任务，该流域

2001 年被水利部命名为“十百千”示范小流域。

长治七期工程　2004 年，徽县被列入长江上游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县第七期工程，有 10 条小流域确定为重点治理小流域，分别是泥阳镇成庄小流域，伏家镇、栗川乡官厅小流域，伏家镇西沟小流域、索罗小流域，银杏树乡中川小流域，银杏树乡、栗川乡罗河小流域，银杏树乡、城关镇任庄小流域，城关镇、水阳乡州主山小流域，水阳乡三合小流域，永宁镇、水阳乡、嘉陵镇苏沟小流域。项目涉及 8 个乡镇 48 个村 6.43 万人，土地总面积 252.9 平方千米，水土流失面积 157.16 平方千米。

长治七期工程从 2004 年实施到 2008 年共完成治理面积 109.8 平方千米，其中坡改梯 1376.6 公顷，水保林 412.4 公顷，经果林 480.3 公顷，种草 195.7 公顷，封禁治理 7794 公顷，沟渠 9.7 千米，蓄水池（窖）378 口，沉砂池 629 立方米，植物护埂 622.7 千米，植物篱 554 千米，塘堰整治 3 座，溪沟整治 4.4 千米，谷坊 108 座，沼气池 150 个，节柴灶 100 台。长治七期工程 5 年共完成投资 2900 多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103 万元、地方配套 22.6 万元、群众投劳折资 1850 万元。

第八节　其他生态治理工程

生态环境建设　1999 年，徽县被列为国家生态环境建设综合治理工程。该工程从 1999 年开始到 2001 年结束，共完成坡改梯 1951.3 公顷，封山育林 8286.34 公顷，繁育种苗 60 公顷，种草 5286.93 公顷，修建涝池 135 个、塘坝 25 座、谷坊 160 处，沟头防护 37 道，沟道治理 5 处 2.5 千米，推广节柴灶 12472 台。该项目 3 年共投入 2209.6 万元，建成后每年拦蓄径流 1908 万立方米，泥沙 191 万吨。

全省 500 万亩梯田建设　2009 年，甘肃省委、省政府将梯田建设纳入全省办实事项目，集中发改委、水保局、国土厅、农发办、扶贫办五部门，由省水保局牵头 5 年内在全省建设 500 万亩梯田，至 2015 年，已经进行了 7 年时间。7 年间，省上下达徽县梯田建设任务 107057 亩。徽县由水保局牵头，按照省上下达到各部门的年度任务全部实施，其中发改委实施了 30257 亩，水保局实施了 19600 亩，国土局实施了 32200 亩，农发办实施了 13500 亩，扶贫办实施了 11500 亩。每年任务完成后，省政府协调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并在全省各县区抽调统计、财政、水保三部门人员，由甘肃调查总队负责，省政府统一安排进行验收。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基本口粮田建设项目　徽县从 2008 年开始到 2015 年结束实施该项目，每年新修梯田 3919 亩，8 年共计实施梯田 31352 亩，共计完成国家投资 2346.4 万元。



永宁镇梯田　（张　泓　摄）

第二章　电　力

第一节　机构和人员

徽县供电公司　1992年6月，撤销徽县水电局电力管理所，成立徽县电力局。科级建制国有企业，负责全县电力建设和管理，隶属徽县人民政府领导。办公地点设在建新路5号电力大楼，1994年8月迁往桥西电力生产调度节能大楼。1998年12月，由原陇南电力工业局实行行业代管。2013年10月更名为徽县供电公司。2015年，公司整体上划国网公司，名称由徽县供电公司变更为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徽县供电公司。

管理机构　徽县电力局内设行政办公室、人秘股、生产技术股、用电股、企业管理股、财务股、调度室和农电管理股。1992年8月，内设农电管理总站，负责乡镇农电管理站和乡镇电力管理。

2014年4月，按照省市供电公司“三集五大”工作要求，徽县供电公司开展三集五大专业化管理相关工作。当月完成三集五大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相关方案上报，经省公司批复，6月按照批复方案在ERP系统中重新调整完成新的机构、岗位设置和人员配置数据录入。改制后，公司设置7个职能部室，其中机关本部职能部门为5个，分别是：综合管理部、发展建设部、安全监察质量部（保卫部）、财务资产部、电力调度控制分中心。2015年公司组织机构和2014年相同。

生产部门　1990年，设变电工区、计量室、汽车队，基层有城关镇、伏家镇、柳林镇、高桥乡、江洛镇、嘉陵镇、大河店乡等7个供电站。1995年3月增设用电营业所，负责全县用电业务和城区电力管理。2012年，徽县电力局设8个职能部室、11个二级单位，

供电所主要负责供电营业区内的低压配电线路及设备运行维护，负责售电抄表、核算、打印发票、电费收缴，业务扩充受理，咨询服务，用户违章查处，用电检查，电能表轮换，信息数据等工作。

徽县供电公司创办有徽县电力实业总公司，下辖明源建筑安装公司、电力物资公司、净水公司3个分公司，明源建筑安装公司含修试所、送变电工程部、农电服务中心。成立了发展建设部、调控分中心、安全（质量）监察部、财务部、综合部。

2014年改制后，运维检修部与检修（建设）工区合并，成立运维检修部。营销部、乡镇供电所管理部与客户服务中心合并，成立营销部。具有职能管理和实施主体双重职责。

业务支撑和实施机构：运维检修部、营销部、有城区、城郊、伏家镇、江洛、柳林、嘉陵、大河店、高桥8个供电所。

徽县东沟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有2台500千瓦的发电机组，最大负荷为320千瓦左右，公司一直处于半生产状态。

人员　1992年6月，徽县电力局成立时有职工165人。

2002 年，职工总计 479 人（含离退休 30 人），其中男职工 328 人、女职工 151 人。主业人数 375 人，其中正式工 233 人、农电工 142 人。多种经营从业人数 104 人。

2013 年，人员总计为 410 人，其中长期职工 248 人、农电用工 139 人、临时性岗位用工 23 人。农电工和临时性岗位用工分布在基层供电所，从事供电所线路工、营业工、抄表工岗位。

2015 年末，共有正式职工 233 人，其中本科学历 22 人、专科学历 80 人、中专学历 47 人、高中及以下学历 84 人；中级职称 8 人，初级职称 39 人；技师 10 人，高级工 186 人，中级工 1 人，初级工 3 人。三新员工 136 人，其中本科学历 1 人、专科学历 12 人、中专学历 18 人、高中及以下学历 105 人；技师 1 人，高级工 111 人，中级工 2 人，初级工 8 人。

第二节　电力网

1991 年，全县 3 座 35 千伏变电站，10 千伏线路改造完成。1991 年全年销售电量 3073 万千瓦时。

1995 年 11 月，全县 249 个村实现了村村通电。1998 年 7 月，徽县农村电网“两改一同价”（农电体制改革、农村电网改造、城乡同网同价）工程启动。徽县电力局实施了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中的一、二期农网改造工程。

2000 年全县共有 110 千伏变电站 3 座，35 千伏线路 6 条 93 公里；35 千伏变电站 4 座，主变 8 台容量 18400 千伏安；27.5 千伏主变 1 台容量 560 千伏安；10 千伏线路 347 条 766.3 公里，10 千伏配变 661 台总容量 49412 千伏安；低压线路 1041.15 公里。全县通电户数 49447 户，占总户数 50048 户的 98.8%。2000 年全年销售电量 9500 万千瓦时。

2002 年，全县共有 110 千伏变电站 3 座，主变 6 台，总容量 149000 千伏安（含嘉陵牵引变 2 台，总容量 50000 千伏安）。110 千伏安线路 8 条 319.08 公里；35 千伏线路 10 条，总长 189 公里，35 千伏变电站 6 座，主变 10 台，总容量 26450 千伏安；10 千伏线路 413 条，总长 930.74 公里，配电变压器 719 台，总容量 57171 千伏安。系统最大负荷 20000 千瓦。2002 年全年售电量 9038 万千瓦时。

2005 年 10 月，二期农网改造工程正式启动，徽县电力局成立了网改办公室。

二期一批 10 千伏及以下建设改造工程：建设 0.4 千伏线路 50 条，线路 168.31 公里；建设配电变压器 17 台，1139 千伏安；改造 10 千伏线路 52 条 133.69 公里；改造 0.4 千伏线路 63 个台区 232.86 公里。

二期三批 10 千伏及以下建设改造工程：建设 10 千伏线路 26 条 28.14 公里；建设 0.4 千伏线路 15 个台区 40.87 公里（安装电压监测仪 37 台）；改造 10 千伏线路 6 条 1.43 公里；改造 0.4 千伏线路 17 个台区，86.14 公里；改造配电变压器 98 台，4440 千伏安。

2006 年 11 月，35 千伏银杏树乡变电站



2008 年 5 月电力职工在地震抢险救灾中　（马少杰　摄）

投入运行，35千伏麻沿河乡箱式变电站、35千伏江麻线竣工。

2008年，完成了县城电网改造和户户通电工程。通过农网建设与改造，扩大了电网覆盖面。2008年全县共建成35千伏变电站9座，主变15台，容量37550千伏安，35千伏送电线路10条155公里，10千伏配电线路35条937公里，0.4千伏线路1581公里，10千伏配电变压器838台，容量83016千伏安。辖区电网覆盖全县（区）15个乡（镇）的全部村（组），共有各类用电客户65941户，户通电率99.2%。

2012年全县共建成35千伏变电站9座，主变16台，容量55200千伏安，35千伏送电线路11条156.55公里，10千伏配电线路38条1055.98公里，0.4千伏线路1644.51公里，10千伏配电变压器1114台，容量119840千伏。全县共有用电客户7万户，乡（镇）村通电率100%、户通电率99.2%，供电可靠率99.25%；电压合格率96.65%。2012年，筹建水阳乡35千伏变电站，当年完成征地和部分土建工程。2013年底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2014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规模10千伏线路58.79公里。杆塔835基；0.4千伏线路22.12公里，杆塔359基；配变改造9台1300千伏安；户表改造300户；开关2台。完成杆塔组立346基，其中组立起的是柳林镇贯坪、柳林镇马黄、柳林镇文家山、虞关乡许坝。正在组立杆塔的：麻沿河乡10千伏、麻沿河乡0.4千伏、10千伏银宏线。正在焊杆二次运杆的是：35千伏伏栗线送出工程、10千伏银城线、10千伏银峡线；伏家镇索罗0.4千伏线路5.21公里。

其中银杏树乡变增容改造工程批复规模为：将35千伏主变由2×3150千伏安增容至2×10000千伏安，新建10千伏出线间隔一回，更换35千伏进线间隔引流线、母线和10千伏母线及主变侧引流线，更换主变10千伏侧电流互感器6只、10千伏隔离开关2组。完成1#主变就位投运，2#主变就位，35母线完成安装。柳林镇变增容改造工程批复规模为：将原35千伏主变1×5000千伏安+1×8000千伏安增容为1×10000千伏安+1×8000千伏安，更换35千伏母线及引流线和10千伏母线桥，更换10千伏开关柜14面。14面10千伏开关柜安装。

2015年，新建10千伏线路45.36公里、改造11.75公里，新建0.4线路13.31公里、改造9.02公里，新建配变5台800千伏安、改造配变4台500千伏安，新建线路开关2台、户表300户。完成投资1667万元。完成自验收、竣工结算、物资对账，配合完成市公司工程转资及财务决算、资料档案录入工作。配合完成了2013年农网改造升级35千伏及以下工程的省公司内审工作及省发改委整体验收工作。

2015年6月底，完成2座35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银杏树乡变增容改造工程：将35千伏主变由2×3150千伏安增容至2×10000千伏安，新建10千伏出线间隔一回，更换35千伏进线间隔引流线、母线和10千伏母线及主变侧引流线，更换主变10千伏侧电流互感器6只、10千伏隔离开关2组。完成投资178.73万元。柳林镇变增容改造工程批复规模为：将原35千伏主变1×5000千伏安+1×8000千伏安增容为1×10000千伏安+1×8000千伏安，更换35千伏母线及引流线和10千伏母线桥，更换10千伏开关柜14面。完成投资217.75万元。

2015年，新增农网升级改造工程涉及泥阳镇郑垭灰条沟社、榆树乡东坡庄窠组两个自然村，投资59万，新建10千伏线路0.34公里，改造0.4千伏线路2.5公里，新增配变两台，容量200千伏安。在村一级实现了动力电的全覆盖。

截至2015年底，徽县境内有35千伏输电线路11条156.55公里，35千伏变电站10座（35千伏银杏

树乡变、水阳乡变、伏家镇变、嘉陵镇变、大河店乡变、柳林镇变、榆树乡变、高桥乡变、麻沿河变、泥阳镇变），供全县15个乡镇213个村及工矿企业用电，主变18台，容量99000千伏安；10千伏配电线路39条1046.3376公里，其中用户专线9条，10千伏配电变压器1187台容量138907千伏安，其中专变604台，容量86970千伏安，公用变583台，容量51937千伏安；0.4千伏及以下线路1031条1820.92公里。

第三节　生产管理

徽县供电公司按照各项专业工作要求，制定统一的管理工作流程、考核细则，实施目标管理、过程控制，规范员工行为，开展工作质量考核，各流程节点相互闭环并有相应的考核办法。按照标准化管理流程开展工作，生产、经营实行计划管理、过程控制、考核兑现。现场作业符合国家标准。各部门分别按照职责负责生产管理各个方面。

生产技术部　主要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生产技术方面的标准、规程、制度和办法；组织制定本辖区电网发展规划；负责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技术改造、技术监督、标准化、同业对标、节能降耗等工作；负责所辖设备与检修管理；负责供电可靠性、线损和无功电压管理；负责科技和信息化工作；负责电网建设和网改工程管理相关工作；负责物资管理工作。

安全监察质量（保卫）部　主要负责贯彻国家和上级有关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制度；负责建立安全保证体系和安全监督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负责制定年度安全目标，编制年度安措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反事故演习；负责组织事故调查、分析、统计工作；负责监督安全用具的试验、存放和使用，监督劳动保护用品的发放和使用。

调度控制分中心　负责所辖电网调度值班，负荷管理；负责运行方式的确定，检修计划的安排，继电保护整定方案的制定；负责自动化系统的运行维护、检修、数据传输等；负责电力通信线路和设备的运行、检修等。

变电工区　下辖9个变电站。主要负责辖区内35千伏及以上变电站运行与检修等工作。

输电工区　下辖35千伏线路运行班、10千伏线路检修班。主要负责全局内35千伏线路运行与检修、10千伏线路运行及事故的急修、抢修等工作。

现场作业方面：全面贯彻现场标准化作业，作业指导书（卡）规范，现场作业人员熟练掌握作业流程、作业标准、危险点的辨识与控制及工艺质量的内容。线路和台区，资产清晰，设备档案资料齐全，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体系和安全生产保障体系，认真执行“两票、三制”，工作票、操作票合格率100%；两措计划完成率达100%。并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考核细则，并按细则考核兑现。

专业管理方面：业扩报装实行“一口对外”，工作时限符合规定，资料完备、翔实。专业管理认真执行抄、核、收分离制度，严格执行“三公开、四到户、五统一”规定；完成县供电公司下达的年度经营指标，供电可靠率、电压合格率符合标准，售电量连年递增，线损多年一直在公司下达的指标之内。标准化管理实行按月统计、按月考核、按规定兑现奖惩，落实县电力局电压无功管理工作规定。计量管理坚持周期校验率、计量装置轮换率均达到100%，计量故障差错率不大于1%。营业普查和用电检查做到有计划、有记录、有总结，定期、不定期开展反窃电和反违章用电工作，先后出动30余人次，对全县1000多客户的用

电情况进行专项普查，查处窃电 7 起，追收电量 285130KVH，追收电费 23.97 万元。

第四节　营销管理

业务报装　也称报装接电，是为新装或增容客户办理各种必需的业务手续。徽县电力局 2013 年用户有 70030 户，其中县城 6828 户、农村 63202 户（农业生产 644 户，非普工业 3200 户，居民生活 56806 户，非居民用户 550 户，商业 1963 户，大工业 39 户）。2014 年新增用电客户 21 户，10256 千伏安。

变更用电　包括对客户用电容量的减容、增容、迁址、改变用电种类、改变用电电压等级、电力用户暂停、恢复、移表、更名（过户）、分户、并户、销户等项目。

客户服务　业务报装、故障抢修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章办理。及时受理用电客户意见及服务投诉，听取意见和建议。建立覆盖供电区域的 95598 客户服务系统，对来信、来访、咨询、投诉处理率 100%。开展便民服务活动和农电特色服务，实行“首问责任制”。

2014 年，共处理投诉 16 起，接到咨询 11 起、意见 3 起，其中涉及低电压及频繁停电 9 起，故障停电 14 起，营业服务 7 起。在 2014 年 11 月，徽县 40 个参评单位行风和政风评议中，徽县供电公司名列第一。2015 年，共接到服务类投诉 23 起，其中服务投诉 12 件、营业投诉 11 件。徽县供电公司对相关的负责人及直接责任人给予经济处罚及通报批评。

2015 年，徽县供电公司采集建设任务为居民用电客户 2 万户，专变及公网 1188 户，施工队伍低压居民采集建设由供电所负责实施，覆盖城区、城关镇、水阳乡、城关镇东关村、银杏树乡 4 个乡镇，共有 2 个施工队，14 个小组，参与改造人员 80 余人。公网变台、专变用户共有 1 个施工队，4 个小组，参与改造人员 30 人。

电费管理　包括抄表、核算、收费管理。1990 年徽县电力局售电量 2818 万千瓦时；1995 年售电量 4998 万千瓦时；2001 年售电量 8521 万千瓦时；2004 年售电量达 1111.3775 万千瓦时；　2009 年售电量 1.2491 亿千瓦时，综合线损率 10.75%；2011 年售电量 1.585 亿千瓦时。

2014 年完成购电量 2.65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2.31 亿千瓦时增长 3464.43 万千瓦时，增幅 14.99%；完成售电量 2.33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2.02 亿千瓦时增长 3139.80 万千瓦时，增幅 15.54%。完成业扩工程 21 项，容量 10256 千伏安。

2015 年完成购电量 2.5789 亿千瓦时，比上年 2.6575 亿千瓦时下降 785.374 万千瓦时，下降率 2.96%；完成售电量 2.1179 亿千瓦时，比上年 2.3341 亿千瓦时下降 2162.1566 万千瓦时，下降率 9.26%；完成综合线损率 17.88%，比同期 12.17%上升 5.71 个百分点；完成业扩工程 26 项，容量 1528 千伏安，累计有用电客户 7.62 万户。

用电检查　指电力局对客户电力使用情况和用电行为进行检查的活动，用电检查工作从客户申请用电开始就有职责，直到客户销户一终止供电为止。每年对客户的用电情况进行普查，定期、不定期开展反窃电和反违章用电工作。2010 年查处窃电 7 起，追收电量 285130KVH，追收电费 23.97 万元。平时针对电力线路沿线违章盖房、栽植树木、堆放易燃物等影响线路正常运行的各种因素和现象，常年开展护线工作，排除隐患。

2007年供电服务热线“95598”开通，通过热线接收处理投诉举报。

2014年3月，徽县供电公司营销部制定下发了营业普查工作计划，要求各供电所从3月15日至9月15日对所在辖区内用电客户进行一次全面营业普查工作，普查涉及基础资料、业扩报装、电价电费、计量表计、优质服务等七个方面25项内容，通过营业普查规范用电市场秩序，增收金额4.79万元。

徽县1992年农村分类综合电价表

表10-2-1

区别	序号	用电类别	综合电价元/千瓦时	用电范围	执行单位
川区	1	居民生活照明	0.23	乡电管站辖区居民生活照明	城关、东关、水阳、银杏树、伏家镇、栗川、江洛、泥阳、永宁、柳林、游龙川等乡镇电管站
	2	生产经营场所照明	0.32	生产经营场所照明	
	3	行政事业单位照明	0.27	行政拨款单位	
	4	农业生产	0.18	麦场打碾	
	5	工副业	0.22	以电为动力副业加工	
	6	农业排灌	0.1		
山区	7	居民生活照明	0.28	乡电管站辖区居民生活照明	大河店、榆树、嘉陵、虞关、麻沿河、高桥、太白等乡镇电管站
	8	生产经营场所照明	0.37	生产经营场所照明	
	9	行政事业单位照明	0.31	行政拨款单位	
	10	农业生产	0.18	麦场打碾	
	11	工副业	0.23	以电为动力副业加工	
	12	农业排灌	0.1		

徽县1996年农村分类综合电价表

表10-2-2　　单位：元/千瓦时

序号	用电类别	综合电价 元/千瓦时	用电范围
1	居民生活照明	0.402	农电站管辖区内居民和行政单位照明
2	非居民生活用电	0.563	生产经营流通领域照明
3	非工业、普通工业	0.445	以电为动力进行加工经营用电
4	农业生产	0.339	麦场打碾用电
5	农业排灌	0.13	扬程50米以下

徽县1998年农村分类综合电价表

表10-2-3　　单位：元/千瓦时

序号	用电类别	综合电价元/千瓦时	用电范围
1	居民生活照明	0.5	供电营业所辖区内居民和行政单位照明
2	非居民生活用电	0.62	生产经营流通领域照明
3	非工业、普通工业	0.58	以电为动力进行加工经营用电
4	农业生产	0.48	打碾脱粒用电
5	农业排灌	0.23	扬程50米以下

徽县2000年5月农村分类综合电价表

表 10-2-4　　单位：元/千瓦时

序号	用电类别	综合电价元/千瓦时	用电范围
1	居民生活照明	0.55	供电营业所辖区内居民和行政事业单位办公室照明
2	非居民生活用电	0.672	生产经营流通领域照明
3	商业用电	0.82	从事商品交换或提供商业、金融性、餐饮娱乐、服务性、电讯业经营服务消耗电量
4	非工业、普通工业	0.617	凡以电为动力进行加工经营用电
5	农业生产	0.517	打碾脱粒用电
6	农业排灌用电	0.254	

徽县2011年12月农村分类综合电价表

表 10-2-5　　单位：元/千瓦时

用电类别	到户电价元/千瓦时	
一、居民生活	第一阶梯	0.5100
	第二阶梯	0.5600
	第三阶梯	0.8100
居民生活用电（合表）	0.5250	
二、非居民照明	0.8091	
三、商业	0.9491	
四、非、普工业	0.8374	
五、农业生产	0.5649	
其中：农业排灌（按提水高度 h:米）		
（一）地下水提灌		
1.h≤100	0.4005	
2.h>100	0.2505	
（二）地表水提灌		
1.h≤100		
2.100<h≤200		
3.200<h≤300		
4.h>300		
低压维护管理费		

第十一编

财 政　税 务

第一章　财　政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财政局　为县政府的工作部门，正科建制，1990年有内设职能股室9个，分别为人秘股、预算股、企业财务股、文教行政财务股、农业财务股、综合股、会计股、监察股、国有资产管理股。2015年有股室12个，分别为人秘股（信息管理股）、综合计划股、预算股（国库股）、文教行政财务股、农业财务股、社会保障财务股、经济建设财务股（企业财务股）、会计管理股、税政条法股，国有资产管理股、财政监察股、国际股。

2015年，主管局属事业单位9个，分别为会计核算管理中心（徽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财经监督检查办公室、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徽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决算审核办公室、徽县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全县乡镇撤并前管理18个乡镇财政所，2004年后管理乡镇财政所15个。

徽县财经监督检查办公室　原称“徽县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1992年之前为临时机构，每年开展检查时由税务局、财政局、物价委员会抽人组成工作队伍。1993年正式成立，副科级建制，由财政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配副主任1人，事业编制，定员4人。为徽县财政局专职财政监督检查机构，属法定授权组织。1999年更名为“徽县财经监督检查办公室”，承担原“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各项职责，具体负责全县财政监督检查的日常管理工作，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财政局，财政全额供给，核定事业编制5名，主任由财政局局长兼任，设专职副主任1名。2011年9月升为正科级建制。

徽县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1993年2月成立，隶属财政局，正科级建制，人员编制3人，设领导职数1人。2013年从业人员4人。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北街旧财政局三楼，具体由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日常工作。主要职能是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离休干部医药费和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女职工生育住院费的审核、报销。

徽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1993年6月成立，正科级建制，由县财政副局长兼任局长，设专职副局长1名。2015年有编制8名。负责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资产监督，审计、核销、处置等工作。

徽县政府采购中心　2000年6月5日成立，为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编制3名，隶属县财政局。2006年10月14日升为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2011年12月编制调整为10名，2015年有工作人员10人。主要执行上级政府采购政策、法规和制度；制定、修改、解释和实施徽县政府采购各项管理办法和具体规定；负责编制县级政府采购年度计划，确定政府采购规模和目录，组织承办县级政府各项采购业务；负责政府采购工作中对采购项目和定点单位的招标。同时承担全县政府接待工作任务，

2011年，徽县接待办成立后，接待工作移交徽县接待办公室。

徽县会计管理核算中心 2000年6月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于徽县财政局，编制30人。2006年10月14日升为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主要负责对实行会计委派的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表等工作。2015年3月16日徽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挂牌成立，机构撤销，原编制及人员整体划归为徽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要承担统一管理预算单位直接支付用款申请；对预算单位的财政性资金进行审核、拨付、核算和监督管理；建立支付信息数据库，向有关部门提供全面、及时、准确的支付信息等多项职能。

徽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2001年12月组建徽县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领导小组，下设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2003年11月成立了徽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财政局，核定事业编制5人。2004年4月，增加4名事业编制。2011年9月升为正科级建制，有编制9人，设领导职数两名，正副主任各1名，隶属县财政局，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负责工程、项目管理、承担全县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工作等职能。

徽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2007年6月成立，隶属于徽县财政局，属于正科级全额拨款并具有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2013年有领导两名，内设综合股、票据管理股、征收管理股、稽查股，有编制14名。负责全县的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工作。

徽县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2013年8月19日成立，事业单位，股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3名，隶属县财政局。具有筹集救助基金，对基金受理、审核、垫付申请并依法垫付、依法追偿垫付款以及其他管理救助基金的职责。

徽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决算审核办公室 2012年10月17日成立，事业单位，股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3名，隶属县财政局。负责全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和监督，规范财政性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决算行为，审核工程项目投资资金，提高建设资金使用效益、节约财政资金等工作。

第二节 收 入

徽县财政收入主要来源有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两大类，税收收入包括国家税务局征收的增值税、消费税等税种；地方税务局征收的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城镇土地增值税等税种，2006年以前还有财政部门征收的农业税收入。非税收入包括各个执行收执款罚款单位收缴的行政事业费收入、国有资产受益收入、土地出让金收入等。财政部门按专业术语的要求把县级财政总收入统称为“大口径财政收入”，其中包括税收收入、非税收入、税收返还收入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0世纪80年代，徽县是财政补贴县，每年由省财政补贴163万—300万元。1985年陇南地区缩减为83万元（省上按163万元补贴），是全省也是全国财政补贴最少的县。1988年陇南春酒厂完成技术改造，增加白酒生产500吨，净增酒税收入420万元，改变了原先的财政紧张状况。1990年，徽县与平凉地区华亭县、酒泉地区安西县3个县在全省率先实现财政扭补，即俗称的财政自给县。

中央、省、地每年拨付徽县的补助资金较少，特别是在全省第一批实现财政扭补之后，县级财政步入

困难阶段。后来随着财政体制的调整，财政运行状况有所改善，但仍然是财政穷县。改革开放初期，徽县财源建设以经济调整恢复和分权让利为中心，形成了粮食、蚕桑、农机制造和丝绸纺织等主要经济支柱。

1994 年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实行后，徽县制定了“九五”财源建设规划，实施“一、二、三”财源建设工程，即实现一个强化、突出两个重点、挖掘三个方面潜力，大力培植 30 万亩经济林和烤烟特色农业，抓商贸企业扭亏增盈和工矿骨干企业集团扩展，发展第三产业，逐步形成了有色金属、白酒饮料、农副产品加工和建筑安装四大支柱财源，这些占了徽县税收的一半。2002 年后，徽县实施“工业强县、产业富民、项目带动”三大战略，宝徽集团、金徽酒业、洛坝集团、鸿远公司等支柱工业企业上缴财政利税每年都有新突破，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达到 83%以上。新天药业、芳香植物、雅龙银杏、隆江公司和面粉加工、石材开发等一批龙头企业也成为徽县税收的新型来源。同时，建筑、房地产开发企业、高速公路建设也成为财源建设的新增长点。

分税制财政体制运行后，从 1994—2012 年，徽县财政收入平均每年增加 2234 万元，增长 32 %。2005 年首次突破亿元，此后每年增长突破亿元。2012 年全县财政收入突破 6 亿元，比 2011 年增收 1.37 亿元，增长 27.2%；其中县本级收入突破 2.3 亿元，比上年增收 0.46 亿元，增长 24.5%。自 2010 年财政收入突破 4 亿元大关，2011 年突破 5 亿元大关，实现了从财政赤字到财政自给、从紧张到宽松、从保吃饭到保建设的跨越。

1990—2015 年徽县财政收入统计表

表 11-1-1　　单位：万元

年度	大口径财政收入	预算级次		收入结构		大口径收入增幅%	一般预算收入			转移性收入	占大口径收入%
		本级收入	上划上级	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1990	1725	1725	0	1681	44	33.82	1725	1681	44		100.0
1991	2259	2259	0	2212	47	30.96	2259	2212	47	1075	100.0
1992	2135	2135	0	2114	21	(5.49)	2135	2114	21	615	100.0
1993	2871	2871	0	2817	54	34.47	2871	2817	54	452	100.0
1994	3523	1184	2339	3448	75	22.71	1184	1109	75	2132	33.6
1995	3939	1586	2353	3932	7	11.81	1586	1579	7	1815	40.3
1996	4105	1797	2308	3873	232	4.21	1797	1565	232	2366	43.8
1997	4661	2124	2537	4416	245	13.54	2124	1879	245	2896	45.6
1998	5025	2414	2611	4861	164	7.81	2414	2250	164	3308	48.0
1999	5361	2771	2590	5020	341	6.69	2771	2430	341	4127	51.7
2000	5396	3148	2248	4897	499	0.65	3148	2649	499	4886	58.3
2001	5541	3128	2413	5161	380	2.69	3128	2748	380	7063	56.5
2002	6615	3439	3176	6354	261	19.38	3439	3178	261	8373	52.0
2003	8043	3075	4968	7678	365	21.59	3075	2710	365	10851	38.2
2004	10249	3608	6641	9710	539	27.43	3608	3069	539	11553	35.2

续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大口径财政收入	预算级次		收入结构		大口径收入增幅%	一般预算收入			转移性收入	占大口径收入%
		本级收入	上划上级	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2005	13906	3726	10180	13358	548	35.68	3726	3178	548	13223	26.8
2006	24113	5998	18115	23361	752	73.40	5998	5246	752	21195	24.9
2007	34153	8586	25567	32980	1173	41.64	8586	7466	1120	28689	25.1
2008	34372	10064	24308	32007	2365	0.6	10062	7767	2295	69648	29.3
2009	34800	10688	24112	32044	2756	1.2	10688	7994	2694	103871	30.7
2010	37769	10986	26783	35572	2197	8.5	10986	8853	2133	70616	29.1
2011	50547	18707	31840	46204	4343	33.8	18707	14434	4273	73749	37.0
2012	64280	23290	40990	57146	7134	27.2	23290	16293	6997	88129	36.2
2013	79541	28443	51098	70727	8814	23.74	28443	20660	7783	106443	35.76
2014	80266	30633	49633	69818	10448	0.91	30633	20340	10293	97449	38.16
2015	92200	36787	55413	78749	12451	14.87	36787	24934	11853	114537	39.9

第三节　支　出

徽县的财政支出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的发放和全县行政事业的正常运转，民政救灾，社会保障、基础建设等方面。

从2004年降低农业税税率到2006年彻底取消，徽县财政支出结构发生大变化，在保证干部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的同时，全县财政支出重点向“三农”、社会事业和民生领域倾斜。教育投入方面，对全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中小学生免除学杂费、提供免费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早餐。“三农”投入方面，财政每年拨付退耕还林补助、粮食直补、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补贴等各项惠农资金年均达3000万元以上。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方面，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及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等支出逐年提高，村干部工资、村级办公经费、“一事一议”奖补等支出纳入财政保障。2007年后，徽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市医疗保险制度全面推行，初步解决了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县财政重点保证实施了一批交通、水利、城市、电力、通信等基础建设项目。实施国道316线改造等各类交通建设项目41项，完成投资1.6亿多元。完成县城一、二期拆迁改造，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日益完善，2007年，徽县投入城区三期拆迁改造、东西河治理、金徽大道、工业园区及凤山植物园建设的财政资金达到1.7亿多元，相当于前29年的10倍。仅城区东西河道治理美化工程财政投入资金就达2400多万元。在环境治理、生态保护方面，2000—2007年，财政累计投入长防长治、水土保持、天保工程、农村地质灾害治理和城市环境建设资金总计2.8亿余元。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启动紧急预案，徽县县委、县政府先期拨付财政资金240多万元开展抗震救灾。

1990—2015年徽县财政支出情况统计表

表11-1-2 单位:万元

年度	年度一般预算支出	预算支出增幅%	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基层政权建设支出	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等社会事业支出	农林水工商交通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医疗卫生抚恤救济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	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其他各项财政支出
1990	3036	39.8	627	770	832	86		721
1991	3071	1.2	543	836	1201	187		304
1992	2917	(5.0)	632	996	724	223		342
1993	3452	18.3	888	695	857	406		606
1994	3627	5.1	1010	944	1227	394		52
1995	3647	0.6	1094	1022	874	528		129
1996	4060	11.3	1330	1145	844	626		115
1997	5013	23.5	1279	1085	1281	1040		328
1998	5606	11.8	1499	1198	1464	1237		208
1999	6370	13.6	1646	1605	1319	1575		225
2000	8752	37.4	1953	1993	2614	1972		220
2001	10014	14.4	2382	2703	2343	2384		202
2002	12103	20.9	3306	3344	2511	2653		289
2003	13763	13.7	3379	3568	3004	3208		604
2004	14927	8.5	3419	3900	3204	3330		1074
2005	16887	13.1	3949	4598	3391	3927		1022
2006	27035	60.1	6259	6542	7505	5173		1556
2007	37352	38.2	8840	8081	11082	7442		1907
2008	79524	112.9	8101	14454	14286	17402	23290	1991
2009	114284	43.7	9932	12131	14797	14329	61257	1838
2010	81452	(28.7)	11675	13833	15945	20236	18569	1194
2011	90166	10.7	16245	16608	30745	24993	415	1160
2012	108654	20.5	18499	26142	33090	30049	100	774
2013	132093	21.57	23474	22928	41943	42950		798
2014	126120	-4.25	23683	23381	35661	42852		543
2015	150167	19.07	20226	28998	45231	55346		366

注:本表依据年度决算填列,各类相关支出合并计入。

第四节　财政管理与改革

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　1994年起，中央实行了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甘肃省级以下的分税制体制情况是：

中央财政分享增值税的75%、消费税的100%；省财政分享资源税的60%、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的20%、城建税的30%、城镇土地使用税的50%；市财政分享资源税的20%、城建税的20%、农业特产税的20%；县财政分享增值税的25%部分、资源税的20%部分、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的80%部分、城建税的50%部分、城镇土地使用税的50%部分、农业特产税的80%部分，其他各类税种和非税收入全部留归县级。

徽县的预算管理体制随着国家预算管理体制的演变而演变。1994年徽县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系，成立了徽县地方税务局，将地方税收收缴管理职能划为地方税务局，并制定出台了相应的财政管理制度。

2011年徽县被确定为财政省直管县，将原由市级分成的增值税的5%、营业税的10%、所得税的5%、资源税的30%部分全部划归徽县，陇南市对徽县财政收入(含基金收入)再不参与分成，省财政按9个直接即："体制补助直接拨付到县、基金收入直接分成到县、收入计划下达直接到县、转移支付下达直接到县、项目计划安排和专项下达直接到县、财政结算办理直接到县、收入报解及资金调度直接到县、债务偿还直接落实到县、工作部署直接安排到县"的方式管理县财政；市财政对县财政实行业务指导，监督管理职能和数据报送汇总职能不变。

公共财政管理体制　徽县按照国家建立公共财政管理体制的要求，从1999起，在收入方面，规范了行政事业收费、罚没收入，推行了"综合预算"和"收支两条线"管理模式。在支出方面实行工资统发，专款及公用经费一律按政府支付令拨付的办法，同时逐步完善了政府采购制度。在企业事业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方面，企业贯彻实施了《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两则")，以及分行业的企业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以下简称"两制")、《企业财务报告条例》，并实施不分企业性质、不分行业的统一的《企业会计制度》。财政逐步实行从注重企业微观财务事项具体管理和行政审批，向宏观经济管理的方向的转变。

农村税费改革　2001年，国务院开始逐步在部分省市进行农村税费制度试点、推广。改革的主要内容是"三取消、两调整、一改革"。"三取消"是指取消乡统筹和农村教育集资等专门向农民征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基金、集资；取消屠宰税；取消统一规定的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两调整"是指调整现行的农业税政策和农业特产税政策。"一改革"是指改革现行村提留征收使用办法。徽县从2002年起启动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2003年，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和教育费附加、计划生育费、民兵训练费、民政优抚费、民办交通费(即当时所称的"三提五统")以及屠宰税、农业特产税等农村税费基本取消，2006年彻底取消农业税。

财政支出管理改革　2000年6月，徽县成立了会计管理核算中心，通过招考的方式，从全县各单位选调了20名会计，每个会计分别承担4—8个单位的财务，对全县110个县直行政事业单位统一委派会

计，实行会计集中管理核算。随着代管单位的增加，截至2012年，会计核算中心事业编制增加到30名，代管县直行政事业单位160家。会计委派制和会计集中管理核算工作的主要内容概括起来，即变更会计隶属关系，财政委派行使权力，会计集中分类核算，单位所有权、使用权、审批权维持不变。

财政统发工资　是将原来由单位造册向职工发放现金的形式，改革为按照国家工资制度规定的项目和标准，由财政部门统一发放到机关事业单位个人工资账户的方式。徽县从2000年开始全面推行工资统发。财政工资统发范围为实行独立核算、财政全额拨款的预算单位；工资发放人员是县级行政单位和实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的编制内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

工资统发流程，工资统发核准，纳入财政统发工资的行政事业单位，首先到编制部门核准人员编制，再由人事部门核定人员及工资，再到财政部门办理工资统发。已纳入工资统发的单位，人员增减、工资变动后，应持人事部门核准材料办理统发工资变动手续。

安装工资统发软件，财政统发工资通过统发工资软件进行工资数据录入和传递，新纳入工资统发单位需安装，统一发放系统软件，工资统发软件由单位自行下载安装。

报送人员及工资资料及数据，纳入工资统发的单位，每月20日前需向工资统发部门报送次月统发工资数据，人员变动、调资等统发工资变动需提供人事部门核准材料。如当月工资未发生变动，单位无须报送数据和资料，工资统发数据默认为上月数据。

工资代扣，工资实行统发后，需个人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个人所得税一律由工资统发单位代扣。

银行代发，代发银行收到工资统发部门转入的统发工资数据后，将当月统发工资转入个人账户。

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是计划经济体制下延续下来的预算管理和国库管理制度，财政性资金缴库和拨付的程序，主要是通过征收机关和预算单位设立多重账户分散进行的。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公共财政的逐步建立和发展，以多头设置账户为基础，资金缴拨分散进行的管理方式，显露出财政资金运行环节多、时间长、效率低，财政收支信息反馈迟缓、政府对财政经济运行的把握和调控滞后；财政收支活动透明度不高、难以实施有效监督，容易产生挤占、截留、挪用、私设“小金库”，诱发腐败等弊端。

2011年3月，财政部要求各省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2011年12月，甘肃省财政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推进市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的通知》，要求在全省市县普遍实施国库支付改革；2012年9月，陇南市正式启动国库管理制度改革；2014年3月18日，徽县全面启动了国库管理制度改革。

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主要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非税收入收缴、公务卡、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四项内容的改革。

国库集中支付　即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实现支出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达商品或劳务供应者。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就是改变预算单位原有的银行账户存储财政资金的方式，由财政部门统一开设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反映财政性资金收入和支出，所有财政资金均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存储、支付和清算。

支出直达就是改革财政支出拨付程序，对财政资金分别实行两种支付方式，即财政直接支付和财政

授权支付；财政直接支付就是由财政部门开具支付令，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接将财政资金支付到商品、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账户。实行财政直接支付的支出包括工资支出、政府采购支出、基本建设支出、项目支出、大额支出等；财政授权支付就是预算单位根据财政授权，自行开具支付令，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将资金支付到商品、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账户。实行财政授权支付的支出包括未实行财政直接支付的购买支出和零星支出。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后，财政支出直达商品或劳务供应者，所有财政支出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完成，取代了现行财政资金先拨付到主管部门，再转拨到基层单位，再到商品或劳务供应商的层层拨付方式。被形象地比作由下“楼梯”变为下“电梯”，而且运用现代化的网络平台，可以实现对财政资金动态和实时控制与管理。

非税收入收缴改革 非税收入是指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等，将这些所有非税收入全面纳入改革范围，教育收费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比照改革模式进行收缴。

公务卡改革 公务卡是指预算单位在编、在职工作人员持有的，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支出和财务报销业务的标准银联信用卡。公务卡结算是指持卡人在日常公务支出中先使用银行信用卡刷卡消费，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财务制度审核后，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财政授权支付方式，直接将报销费用转入信用卡上还款的结算方式。实施范围包括：差旅费、印刷费、培训费、邮电费、招待费、劳务费和原使用转账支票1万元以下的零星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办公费、物业费、会议费、水电费等。

2014年8月，徽县召开全县公务卡改革启动会，出台《徽县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徽县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和《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预算单位公务卡制度改革的通知》，与代办银行签订了公务卡结算服务协议，按照“先试点，后推广”的原则，选取财政局、公安局、司法局、非税局、国资局、政府采购中心、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会计核算中心8个单位开展试点工作，于9月22日正式启动全县公务卡改革工作，2014年共办理公务卡1247张，刷卡金额2.3万元。2015年县直所有预算单位全部纳入改革范围。截至2015年12月，全县共办理公务卡1890张，刷卡金额23.05万元。

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改革 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是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财政资金活动监控为重点、以动态监控系统为平台，实时接收代理银行和预算单位用款支付信息，全程监控财政资金支付活动的一项改革。动态监控作为国库集中支付的重要环节，通过与财政监督有机融合，建立起覆盖财政资金支付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财政监督新格局。根据甘肃省财政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整体部署，按照顶层设计、统一规划、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原则，以一体化支撑平台和数据中心为依托，建成横向连接各级财政内部和本级预算单位、纵向连接省市县乡四级财政，覆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财政风险防控和决策支撑的“五位一体”财政管控系统，收集、汇总和整合财政、税务等部门信息资源，建立数据高度集中、统一管理的“数据仓库”，实现财税信息有效共享、财政收支情况准确分析、财政运行客观评价、资金流与项目流同时监控。

徽县启动动态监控管理系统后，对所有预算单位全部实行动态监控。动态监控系统采用事前控制的方式对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平台内的支付业务进行实时监督控制：分别对预算执行、查询分析和监控消息三个子系统实行动态监控。按照预设的预警规则和处理设定，对违规划转资金、大额提现、项目支出取现及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违规操作行为采取提醒、冻结等方式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并将相关数据提供给

监控操作人员进行进一步处理。

国库制度改革　2014 年 3 月，徽县成立了由县委书记王强任组长的国库改革领导小组，县财政局成立了国库改革项目实施领导小组，组建了国库股，出台《徽县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徽县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实施方案》。3 月 18 日，召开国库改革启动大会。4 月 5 日召开代理银行和专网建设招标会议，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了 5 家专业代理银行和 2 家网络公司。4 月 16 日，徽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正式上线；11 月 20 日，启动乡镇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改革。12 月 22 日，全县 15 个乡镇全部上线运行。2014 年底，县直 119 个预算单位上线运行。至 2015 年，所有预算单位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改革范围，所有预算资金全部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实现财政资金的全覆盖。当年徽县实行国库改革集中支付单位 145 家，共发生支付业务 11183 笔，支付金额 45133 万元，其中直接支付 5219 笔，支付金额 39079 万元，授权支付 6054 笔，支付金额 4226 万元。

第五节　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

乡镇财政的建立和工作　1985 年 1 月，徽县人民政府批转县财政局《关于建立泥阳乡财政所的试点报告》，在泥阳乡建立财政所并开展试点工作。

1985 年，徽县人民政府批转徽县财政局关于建立伏家镇等乡镇财政所的报告，全县 18 个乡镇全部建立财政所。截至 1995 年底，全县 18 个乡镇财政所基本达到有机构、有人员、有办公条件、有金库的“四有化财政所”。

1994 年，随着分税制的实施，为了把乡镇政府建成一个自求发展的政权实体，经过调查研究、反复测算，按照分税制的要求，推行乡镇财政体制改革，重新划分乡镇财政的管理职责。

在县乡分税制财政体制方面，做到了“四个坚持”，即一是坚持乡事乡办，按照乡镇政府承担的职能，把应由乡镇管理支出划归乡镇；二是坚持乡财乡理，把能够划归乡镇的财政收入，尽量划给乡镇；三是坚持放活乡镇，把有利于乡镇收支平衡、有利于调动增收节支、有利于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作为处理县乡财政分配关系的依据；四是坚持相对稳定，对确定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不变，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明确划分县乡收支范围，推行“两扩大，一下放”。一是扩大乡镇事权，把乡镇农机站、农经站、农技站、蚕桑站、兽医站、林业站、水利水保站、计生站、果树站、蔬菜站等乡镇服务体系和辖区内的学区、乡镇卫生院经费划归乡镇财政供给。二是扩大乡镇财权，将乡属企业缴纳的增值税 25%部分、营业税、乡镇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车辆使用税、印花税、屠宰税、耕地占用税、土地增值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契税、农业税、农业特产税等 15 个税种划为乡镇固定收入。三是将资金调度权全面下放给乡镇，增强乡财政调控力度，对收大于支的增收潜力大的柳林、江洛、城关 3 个乡镇实行收入递增上解，对支大于收的银杏树、伏家镇、栗川等 15 个乡镇实行定额补贴。

将“三保一挂”责任制引入乡镇。根据甘肃省政府和陇南行署陇署文件规定，“三保一挂”就是保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保证职工工资按时发放、保证财政收支平衡，三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奖惩政策挂钩，奖优罚劣，以奖代补。具体办法是：将原有上级财政提供的财源建设资金、发展农村特产资金、部分重点扶持

资金和发放工资补助等，财政拨款先以财政借款形式下达，年终完成责任目标的，借款转为拨款，并给予奖励，完不成目标的，借款收回并加收利息，同时给予扣减财力的处罚。在推行县乡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期间，徽县每年都由县政府与乡镇府签订财政工作目标及“三保一挂”责任书，县财政局与各财政所签订财政收入任务责任书，年底进行全面考核，并实行以奖代补。

建立乡镇金库。根据县乡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1995 年在全县 18 个乡镇建立了乡级金库，制定《徽县乡镇国库管理办法》，建立了一乡一所（财政所）、一所一库（乡镇金库）。2006 年随着农业税的取消，乡镇金库随之取消。

乡镇财务零户统管 是指对乡镇一级行政事业单位在保持单位资金使用权和财务自主权不变的情况下，取消单位银行账户，由乡镇财政所统一管理会计人员，资金结算和会计核算工作，融会计服务和监督管理为一体，原单位只根据情况设立报账员，定期向财政所报账的一种财务管理模式。徽县从 1998 年开始推行这种管理模式。

徽县实行“零户统管”财务管理体制改革，共撤销单位银行账户 196 个，精简会计岗位 92 个。各乡镇财政所委派一名“统管会计”代理乡属单位财会核算，杜绝单位坐收坐支和白条报销现象。

第六节 国有资产管理

1990 年 7 月 2 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1993 年 6 月成立了徽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为县政府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能机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基本情况为：全县纳入资产监管的 189 个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国有资产账面总额 32341.08 万元（同比增长 12.26%），其中行政单位 77 个（按年度决算报表划分，含乡镇）占有使用资产总额 9612.46 万元，占总额的 29.72%；事业单位 92 个（含基层学区和卫生院），占有使用资产总额 22728.62 万元，占总额的 70.28%。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 424084.18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总面积 72699.01 平方米（人均 9.60 平方米），业务用房总面积 201564.62 平方米，设备用房总面积 6567.82 平方米，附属用房总面积 143252.73 平方米。办公用房用地总面积 256283.00 平方米。

截至 2015 年 10 月底，全县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纳入资产监管的 8 户企业，分别是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徽县供水公司、徽县金河池有限责任公司、新徽旅游公司、碧云天热力公司、中小企业担保公司、粮食储备库、光大企业担保公司。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额 25804.54 万元，负债总额 8728.07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7093.34 万元。

1996 年，对全县范围内的产权登记情况进行检查。对事业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资产的清理统计和规范管理。对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对资产、负债清查，资产价值重估，产权界定，资金核实，产权登记等。

1997 年对政事业单位运用国有资产进行创收活动进行清查。开展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清产核资产权界定工作，划清集体企业原始投入及财产所有权的归属，规范不同产权主体的财产关系。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清产核资集体资产产权登记。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检查和产权登记委托的

监管。

1998年开展监督规范国有企业破产的会计处理。监督规范国有企业兼并的会计处理。推进国有企业、集体企业产权转让、产权制度改革，促进资产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

1999年开展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占主导地位企业、单位购买国家规定的专项控制商品纳入政府统一采购活动监管。资产评估立项确认监管，改进和完善资产评估管理工作。

2000年开展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开展企业重新占有登记和换发新的产权登记表证工作。开展全县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证的换发工作。开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

2001年开展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计算与确认工作，促进提高国有资本营运效益。债转股资产评估项目审核工作。企业破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规范徽县企业实施破产中涉及的资产评估管理工作，维护债权人、债务人的合法权益。

2002年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资产处置必须审批。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为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国有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管理，本县财政部门(国资)建立资产评估核准项目统计制度。开展企业国有资本与财务管理2003年开展甘肃省财政监督条例，对徽县加强财政管理，规范财政秩序，强化财政监督工作，促进经济稳定健康发展。贯彻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确保全县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健康、有序、规范运行。

2005年开展贯彻陇南市国有企业改革验收办法，迎接陇南市对徽县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验收。

2006年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处置管理工作，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2007年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2008年开展贯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强化产权意识，明晰产权关系，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逐步建立健全国有资产基础。开展全县行政事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和换发新证工作。

2009年开展金融类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绩效评价。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中小商贸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10年开展地方金融企业财务监督管理，实行财务登记、一般财务监督、地方国有金融企业财务监管、财务信息报告、监督检查。

2011年开展对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书面调研。

2012年开展对县招待所进行清产核资，并对全县15个乡镇的国有资产进行清理。

2013年开展对万方工贸有限公司资产清查并依法拍卖。

2014年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录入审核。

2015年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并对全县189个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进行清查审核。

第七节 非税收入管理

徽县非税收入管理局自成立后，涉及各项政府非税收入项目276项，主要是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

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性基金等。

徽县政府非税收入完成情况表

表 11-1-3　　单位:万元

序号	年份	任务	任务完成情况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合计	政府性基金	合计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合计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	罚没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入	教育行政事业性收入	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	其他收入
1	2007	5544	5052	1174	822		318		34		502	502	3376	1709	1667
2	2008	6653	10658	2360	493	14	483	11	1288	71	590	590	7708	3593	4115
3	2009	7435	8692	2744	444	10	370	92	1828		77	77	5871	2664	3207
4	2010	7986	12607	2133	525	9	436		1163		571	571	9903	3633	6270
5	2011	7728	15356	4343	989	399	529		2426		6297	6297	4716	2716	2000
6	2012	8238	15075	6997	1137	447	960		4453		4858	4858	3220	3220	
7	2013	7335	19635	7783	1530	868	1141		4238	6	9846	9846	2006	2006	7
8	2014	7865	24373	10293	1522	1748	1051		5680	292	12622	12622	1458	1458	8
9	2015	9507	16553	11853	3104	5259	903		2565	22	3715	3715	985	985	9

第八节　政府采购

徽县政府采购中心于 2005 年正式运行，主要负责政府采购工作中对采购项目和定点单位的招标。政府采购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徽县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徽县二〇一一年政府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规定执行。采购中心实施的政府采购主要有货物类和服务类。

全县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或与财政性资金配套采购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和服务均纳入政府采购范围，按照规定的采购方式和程序依法实施政府采购。

货物类采购程序:采购单位在落实好采购计划和采购资金后,到县政府采购办领取《徽县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申报表》,并按《政府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填写《徽县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申报表》,经主管部门审核后报采购办审批。采购办依据年度政府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确定采购方式,采购中心按审批实施采购。

2010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139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1016.3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59.83 万元,节约资金 256.56 万元,节约率为 12.7%。

2011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172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1707.21 万元,实际采购

金额 1397.74 万元，节约资金 309.47 万元，节约率为 18.1%。

2012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191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3143.14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436.09 万元，节约资金 707.04 万元，节约率为 22.5%。

2013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74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2952.7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638.32 万元，节约资金 314.39 万元，节约率为 10.6%。

2014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244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2329.4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822.54 万元，节约资金 506.88 万元，节约率为 21.76%。

2015 年度采购情况：全县共实行集中采购 447 次，执行财政集中采购预算 9063.8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727.39 万元，节约资金 1336.41 万元，节约率为 14.74%。

第二章 税 务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税务局 1985年12月，国家税收体制改革，省级以下税务机构实行垂直管理，徽县税务局隶属陇南地区税务局。1992年，国家全面展开税制改革，1994年7月徽县税务局分设为“甘肃省徽县国家税务局”和“甘肃省徽县地方税务局”，均为正科级单位。国家税务局实行国家税务总局垂直管理，地方税务局实行省级垂直管理。1990—1993年，全国开征34个税种，徽县开征23个税种。

甘肃省徽县国家税务局 1994年7月成立，在北街12号税务局办公楼办公。2006年7月，搬迁至滨河路中段徽县国家税务局综合办公楼。局机关机构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计划财务股、税收业务股、人教监察股。直属机构有税务稽查局（队）、发票管理所。税务稽查局（队）为副科级建制。基层派出机构有县直企业所、城关税务所、伏镇税务所、江洛税务所4个副科级税务所和泥阳、麻沿、柳林、永宁、嘉陵、大河6个股级税务所及驻厂征收所。1997年1月成立城区征收大厅。1996年，根据省政府和省国税局有关国家公务员制度的要求，甘肃省徽县国家税务局上报了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方案（简称“三定”方案），经陇南地区国家税务局批复，机构设置为办公室、人教监察股、业务股、计划财务股，另外税务检察室配备1人。基层单位设5个分局（副科级建制）、4个税务所，即稽查分局、城区征收分局、柳林征管分局、伏镇征管分局、江洛征管分局；发票管理所、麻沿税务所、嘉陵税务所、泥阳税务所。1997年12月，撤销税务检察室。2001年机构改革，设办公室、人教监察股、综合业务股、计划统计股4个股室；1个直属机构即徽县国家税务稽查局；1个事业单位即徽县国家税务局信息中心；包括徽县国家税务局办税服务厅、徽县国家税务局城区管理分局、徽县国家税务局柳林税务所、徽县国家税务局伏镇税务所、徽县国家税务局江洛税务所、徽县国家税务局麻沿税务所6个征收管理机构。2005年机构改革，徽县国家税务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征收管理股、人事教育股、监察室、办税服务厅等6个股（室）；1个直属机构稽查局（股级）；1个事业单位：信息中心；派出机构有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柳林税务分局、伏镇税务分局、江洛税务分局5个。2008年机构改革保留县局机关原有内设机构，增设收入核算股、机关党总支办公室，均为内设行政机构，级别为股级。保留第一、第二、柳林、伏镇、江洛5个税务分局。徽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为徽县国家税务局依法对外设置的直属机构，级别为副科级；稽查局内设5个副股级机构，分别为综合股、综合选案股、检查股、案件审理股、案件执行股，举报中心工作职能划入综合股，挂举报中心牌子。2009年，内设机构8个：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人事教育股、监察室、办税服务厅；直属机构1个：稽查局（副科级）；税务分局（副科级）5个：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柳林税务分局、伏镇税务分局、江洛税务分局；事业单位1个：信息中心。

甘肃省徽县地方税务局 徽县地方税务局组建于1994年8月，办公地址在县城北街12号，2003

年10月迁北街66号。机构设置包括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征管股、人事教育监察股、计财股、农税股;直属机构及派出机构13个:稽查队、城关税务所、伏镇税务所、江洛税务所、麻沿税务所、泥阳税务所、高桥税务所、榆树税务所、永宁税务所、柳林税务所、嘉陵税务所、大河税务所、虞关税务所,建制均为股级。后根据政策变动,先后撤销农税股及大河、高桥、麻沿、泥阳、虞关、榆树、永宁等税务所,改设稽查队为稽查局。2005年机构改革后,内设机构6个即:办公室、人教科、计划财务科、税收科、征管科、监察科,均为副科级建制;设直属机构6个即:稽查局、管理一分局、征收分局、嘉陵税务所、江洛税务所、柳林征管分局、伏镇税务所,建制为副科级。2007年8月,增设发票管理分局车辆税税收征管分局。2008年,撤销嘉陵税务所、城区管理分局,分设管理一分局、管理二分局,将江洛税务所改设为江洛征收管理分局。2010年,改设伏镇税务所为伏镇征管分局,增设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分局;同年撤销车管分局,以上各分局均为副科级。2014年设科技信息科(副科)。

第二节　税　种

1984—1993年,徽县征收的工商税税种有: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印花税、国营企业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事业单位奖金税、牲畜交易税、房产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私营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屠宰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特别消费税、建筑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国营企业所得税、国营企业调节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其中建筑税于1991年停征。



国税局工作人员向纳税户宣讲有关知识　(杨　杰　摄)

徽县国家税务局税种　1994年税制改革后,徽县国税局征收的税种有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以及与上述税种相关的税收滞纳金罚款收入。1999年11月,开征个人储蓄存款利息所得税。2001年7月,开征车辆购置税。

徽县地方税务局税种　徽县地税局征收的税种有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不包括对银行储蓄存款利息所得征收的部分)、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土地增值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契税、烟叶税、屠宰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教育附加税、甘肃省教育附加税、税务部门其他罚没收入、文化事业建设费、散装水泥基金、甘肃省价格调节基金等。其中屠宰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2003年停征,散装水泥基金2013年停征。

此外代征工会经费、残疾人保障金、养老金、失业金、医疗金、工伤金、生育金。征管模式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

除房产税一直未变以外,其他税种税率一直处于起伏变化之中。部分税种后来停征。

表 11-2-1　　增值税税目、税率表（1994 年起）

税目	征收范围	税率（%）
一、出口货物	不包括国家禁止出口的货物（如天然牛黄、麝香、铜和铜基合金等）和国家限制出口的部分货物（如矿砂及精矿、钢铁初级产品、原油、车用汽油、煤炭、原木、尿素产品、山羊绒、鳗鱼苗、某些援外货物等）	0
二、农业产品	包括粮食、蔬菜、烟叶（不包括复烤烟叶）、茶叶（包括各种毛茶）、园艺植物、药用植物、油料植物、纤维植物、糖料植物、林业产品、其他植物、水产品、畜牧产品、动物皮张、动物毛绒和其他动物组织	13
三、粮食复制品	包括切面、挂面、饺子皮、馄饨皮、面皮、米粉等	13
四、食用植物油	包括芝麻油、花生油、豆油、菜籽油、葵花籽油、棉籽油、玉米胚油、茶油、胡麻油、核桃油和以上述油为原料生产的混合油	13
五、自来水		13
六、暖气、热气、热水、冷气	含利用工业余热生产、回收的暖气、热气和热水	13
七、煤气	包括焦炉煤气、发生炉煤气和液化煤气	13
八、石油液化气		13
九、天然气	包括气田天然气、油田天然气、煤田天然气和其他天然气	13
十、沼气	包括天然沼气和人工生产的沼气	13
十一、居民用煤炭制品	包括煤球、煤饼、蜂窝煤和引火炭	13
十二、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	不包括邮政部门发行的报刊	13
十三、饲料	包括单一饲料、混合饲料和配合饲料。不包括直接用于动物饲养的粮食和饲料添加剂	13
十四、化肥	包括化学氮肥、磷肥、钾肥、复合肥料、微量元素肥和其他化肥	13
十五、农药	包括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植物性农药、微生物农药、卫生用药和其他农药原药、农药制剂	13
十六、农业机械	包括拖拉机、土壤耕整机械、农田基本建设机械、种植机械、植物保护管理机械、收获机械、场上作业机械、排灌机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农业运输机械（不包括三轮农用运输车意外的农用汽车）、畜牧业机械、渔业机械（不包括机动渔船）、林业机械（不包括森林砍伐机械和集材机械）、小农具（不包括农业机械零部件）	13
十七、农用塑料薄膜		13
十八、食用盐		13
十九、二甲醚		13
二十、原油	包括天然原油和人造原油	17
二十一、其他货物	包括纳税人销售或者进口的除上述货物以外的其他货物	17
二十二、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7

第三节　税源分布

徽县国家税务局税源分布　徽县国税局主要税源是酒类制造业和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1990—1998年期间重点税源为陇南春酒业，1999年陇南春酒业集团公司出现困难，到2001年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业成为支柱税源，入库税收1536.3万元，占税收总收入的50.26%，商品流通行业占总收入的31.07%。陇南春酒业集团公司2004年11月宣告破产，新注册的金徽酒业集团公司新产品上市后，销售利润空间小，酒类制造业增值不大。2004年底，铅锌矿产品价格上升。2005年，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占两税收入的68.25%。2010年，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占两税收入的39.55%，酒类制造业入库税收占两税收入的35.19%，商业行业入库占两税收入的20.19%；有13户重点税源企业，其中5户为铅锌矿采选、冶炼业，入库税收6195万元，占重点税源户收入的40.22%，3户为有色金属矿产品流通企业入库税收1687万元，1户酒类制造业和1户与其关联的销售公司，入库税收6847万元，占重点税源户收入的44.46%。

2011年，徽县的支柱税源是酒类制造业和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占总收入的86%，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9187万元，占总收入的33.91%；占“两税”收入25046万元的36.68%。

2012年，徽县的支柱税源是酒类制造业和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占总收入的90.78%，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7764万元，占总收入的20.91%；占“两税”收入32253万元的24.07%。

2013年，徽县的支柱税源是酒类制造业和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占总收入的85.51%，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8501万元，占总收入的18.42%；占“两税”收入37217万元的22.84%。

2014年，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11240万元，占税收收入40565万元的27.71%；商业行业入库7376万元，占税收收入的18.18%；酒类制造业入库18876万元，占税收收入的46.53%；电力行业入库660万元，占税收收入的1.63%；营改增入库1093万元，占税收收入的2.69%；其他行业入库1320万元，占税收收入的3.25%。

2015年，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入库税收10077万元，占税收收入45.739万元的22.03%；商业行业入库11248万元，占税收收入的24.59%；酒类制造业入库20115万元，占税收收入的43.98%；电力行业入库411万元，占税收收入的0.9%；营改增入库1233万元，占税收收入的2.7%；其他行业入库2655万元，占税收收入的5.8%。

徽县地方税务局税源分布　徽县境内共有企业464户、个体工商户2774户、纯社保户1814户。其中重点税源企业36户，分布在江洛、柳林、嘉陵和伏家镇等乡镇，以矿产品采选、白酒生产和房地产开发为支柱产业。

2014年，营业税累计入库13076万元，建筑业、金融保险业等相关行业的带动使得营业税呈现增收



地税局召开财税库银横向联网协调推进会 （地税局 供）

态势。个人所得税累计入库2007万元，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入库749万元，与2013年同期入库920万元相比减收171万元，下降18.59%；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入库27万元；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入库595万元。

企业所得税累计入库6825万元，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入库4620万元；建筑业入库1679万元；批发零售业入库138万元；房地产业入库139万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入库24万元；教育入库111万元。

城建税累计入库2181万元；教育费附加累计入库1469万元；印花税累计入库350万元。其中重点纳税大户“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销售和灌装公司2014年缴纳城建税1108.97万元，占全局城建税总额的50.85%；缴纳教育费附加665.38万元，占全局教育附加费总额的45.29%。其他税种累计入库2691万元，占全局总收入的8.75%。

重点纳税大户有金徽酒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新增税源有辖区内“十天”高速公路建设，徽县涉及的四个标段工程进度。

柳林镇郭家沟金徽矿业建设项目2014年1月开工建设，总投资约15亿元，新增营业税及附加。

伏家镇金徽酒股份公司二期改扩建工程2012年12月开工建设，2014年工程投资总额8000万元，新增营业税及附加。

泥阳农贸市场建设工程、陇南交警支队车管所考试场地项目、麻沿河至八盘山公路建设工程、华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栗川送变电工程等新增营业税及附加。

2010年以后，徽县江洛、柳林两个矿区铅锌采选及深加企业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企业实现利税与往年相比大幅度下降，致使有色金属采选企业所得税减收约2100万元。徽县鸿远矿业公司受黄金价格等因素影响，企业所得税减少。受铅锌市场低迷影响，2013年徽县资源税有所下降。

受“营改增”政策影响，徽县饮食住宿、交通运输、金融保险、电力供应、商品零售等行业实现税收均有不同程度下降。房地产业受国家楼市调控政策影响，对徽县建筑业营业税和销售不动产营业税收入造成较大影响，竣工结算工程销售不动产营业税显著减收。

第四节 税务管理

驻厂员制度 国税和地税分设之前，徽县税务局已经派出了驻厂员。1994年9月5日，徽县国税局支委党委会议研究决定新建驻厂征收所，负责陇南春集团各公司（厂）国家税务局系统所管的税收征收管理工作。1999年移交徽县国税局伏镇分局管理。

税收征收范围　1994 年 12 月 21 日，徽县国家税务局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央、地方两套税务机构建立后税收征管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及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就甘肃省国税系统有关税收征管业务范围明确徽县国家税务局负责以下 8 种税的征收和管理：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储蓄存款利息所得税、车辆购置税、出口货物退税管理、集贸市场及个体工商户的各项税收管理、以上各税收的滞纳金及罚款收入。

纳税户的管理　缴纳增值税的纳税人，包括既缴纳增值税又缴纳营业税的纳税人；缴纳消费税的纳税人；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纳税人；集贸市场内外的有证和无证个体工商业户，出口产品退税的纳税人；国家税务总局明确由国税局系统管理的其他纳税人。

税务登记证办理　既缴纳增值税又缴纳营业税的纳税人，其税务登记管理一律由国家税务局负责。为纳税人核发的税务登记证证件均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制发的式样由省税务局制作发放。税务登记证的验证工作每年进行一次，每年的 1 至 2 月为验证时间。

发票管理　遵照谁管户谁印制发售发票的原则，国家税务总局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生产销售货物普通发票、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使用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生产销售货物普通发票、各种非生产销售货物发票、个体工商户使用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生产销售货物普通发票及各种非生产销售货物发票。

徽县国家税务局管理的普通发票和非生产销售货物发票的名称、规格、尺寸、纸张是由甘肃省国家税务局规范统一、制定票样，由徽县国家税务局印制。

徽县国家税务局管理纳税人使用的发票准购证，由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制作，由徽县国家税务局发售。

2001 年 7 月“金税”工程启动，1994 年 3 月底，国家“金税”工程试点工作正式启动。“金税”工程由一个网络、四个软件系统组成。即覆盖全国国税系统的区县局、地市局、省局到总局的四级广域网络；四个软件系统分别是防伪税控开票系统、防伪税控认证系统、计算机稽核系统、发票协查系统。推行增值税防伪税控发票开票、认证、交叉稽核、协查 4 个子系统，对增值税专用发票实行了认证后抵扣的政策。

CTAIS 系统　CTAIS 是中国税收征管信息系统，英文“China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InformationSystem”的缩写。CTAIS 是国家税务总局世界银行贷款项目，由国家税务总局直接组织领导，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实施的第一套全国统一的税收征管主体软件，2005 年 CTAIS 徽县全面上线运行。徽县国税局对全县管户情况进行清理，梳理了纳税人户籍管理工作，对所有管户都进行电子信息管理，消除了管户工作中的人为因素。除了严格税务登记管理制度外，还建立了“一户式”存储档案和巡查制度，及时归纳、整理和分析户籍管理的各类信息，对管户进行经常性的实地核查。2005 年全年月份综合申报率达到 99.91%，各项入库率均达到 100%，全年未发生新的欠税，平均税负率达到 5.8%。同时制定了《徽县国家税务局税收管理员税源管理追究实施办法》，实行分级负责、层层落实的办法，分局按月抽查和考核税收管理员，县局按季抽查考核分局，并进行抽户调查，逐级追究责任。

第五节　税费收入和分配

徽县国家税务局　1994年徽县国家税务局共组织入库税收3143.1万元，包括企业收入76万元和工商个税3067.1万元，其中中央级收入2211.34万元、省级收入55.72万元、地级收入42.1万元，县级收入833.97万元。效能基金入库14.08万元，预算调节基金入库9.59万元，教育费附加入库30.06万元。共计组织各项财政收入3196.87万元。

1995年，工商税收收入2871.18万元，其中中央级2242.55万元、省级3.17万元、地级3.24万元、县级622.22万元。

2001年，税收收入3056.73万元，其中中央级2334.21万元，地方级722.52万元。

2005年，税收收入9609.79万元，其中中央级7533.92万元、省级494.75万元、区（县）级完成1581.12万元。

2010年，税收收入18790.57万元，其中中央级15116.37万元，省级298.68万元、区(县)级3375.52万元。

2011年，税收收入27091.32万元，其中中央级22610.92万元、省级330.60万元、县级4149.80万元。

2012年，税收收入37133.09万元，其中中央级30812.72万元、省级874.10万元、县级5446.27万元。

2013年，税收收入46154.58万元，其中中央级37311.67万元、省级1738.38万元、县级7104.53万元。

2014年，税收收入40565.28万元，其中中央级33221.06万元、省级855.20万元、县级6489.02万元。

2015年，税收收入45739.40万元，其中中央级36830.62万元、省级1428.52万元、县级7480.26万元。

徽县地方税务局　1994年收入394万元，至2014年组织地方税收32203万元。平均年递增23%，1994—2014年累计组织地方税收204052万元；2000年接手社保基金征缴工作，同年社保基金217万元。2014年社保基金7131万元，年均增幅36%。

1994—2014年徽县税收计划及完成情况表

表11-2-2

单位:万元

年度	计划数	完成数	算任务数	增(减)额
1994年	459.00	394.10	394.10	-64.90
1995年	607.00	674.00	671.90	64.90
1996年	746.00	760.70	750.10	4.10
1997年	975.00	1076.40	1067.60	92.60
1998年	1268.00	1231.30	1228.00	-40.00
1999年	1330.00	1340.70	1330.50	0.50
2000年	1440.00	1510.10	1500.10	60.10
2001年	1632.00	1950.50	1932.00	300.00
2002年	2090.00	2345.90	2323.50	233.50
2003年	2603.00	2843.00	2820.00	217.00
2004年	3169.90	3407.60	3381.00	211.10
2005年	4157.00	4230.00	4201.00	44.00
2006年	4833.00	8264.00	8295.00	3462.00
2007年	12000.00	14371.00	14339.00	2339.00
2008年	18780.00	19239.00	19200.00	420.00
2009年	11685.00	20043.00	20000.00	8315.00
2010年	20000.00	17667.00	17300.00	-2700.00
2011年	19549.00	20684.00	20060.00	511.00
2012年	23056.00	22186.50	21147.00	-1909.00
2013年	24319.00	27630.00	26309.00	1990.00
2014年	28940	32203	30737	1797
合计	183638.90	204051.80	198986.80	15347.90

第十二编

党 政 群 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

第一节　县委工作机构

县委办公室　中共徽县委办公室是中共徽县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和综合职能部门，具有参与政务、处理事务、履行服务三大职能。

1991年有机要室、保密办、督查室等内设机构。1998年12月，信息督查室、机要室、县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保密局）、县委研究室、县委信访办公室5个机构职能并入县委办公室，均保留牌子，由县委办公室管理。内设机构：研究室、信息督查室、机要室、信访室、保密办（挂保密局牌子）。

2002年7月，根据机构改革方案，对中共徽县委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再次进行调整。内设机构：信息督查室、机要室、保密办（挂保密局牌子）、秘书股、后勤服务中心等5个职能股室；部门管理机构：县委、县政府信访室。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核定编制33名，其中行政编制23名，机关后勤事业编制10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其他科级职数5名。督查室2职、机要室1职、保密办（保密局）2职，县委政府信访室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

2007年4月，县委办增加行政编制2名，共计35名。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县委机要室理顺为徽县委机要局（加挂徽县国家密码管理局牌子），正科级建制，核定编制6名（在县委办编制中调剂），设机要局局长1名（兼徽县国家密码管理局局长），机要局、密码局各设副局长1名。同年8月，根据工作需要，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给县委办核定副科级秘书职数3名。

2013年3月，将县委办行政编制1名调剂给信访局，调整后县委办行政编制为24名。

2014年11月，撤销县委后勤服务中心，成立徽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同时撤销徽县委信息督查室，核销领导职数2名、行政编制3名，所核销行政编制划转到新成立的徽县委县政府督查考核办公室（局）。

2015年1月，成立中共徽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深改办”，并在县委办加挂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主要承担全县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具体工作。县委深改办为正科级建制，设专职副主任1名，实有正副主任3人（主任和另一名副主任分别由县委副书记和县委办副主任兼任），具体工作由秘书承担。

2015年办公室内设机构有秘书股、财务室，管理机构有县委机要局（加挂密码管理局牌子）、县委保密办（加挂保密局牌子）、县委深改办等部门。其中，县委机要局为正科级建制，核定行政编制6名，在县委办编制中调剂，实有4人，设局长1名，兼密码管理局局长，副局长1名，实有正副局长各1人，局长由办公室副主任兼任；县委保密办为正科级建制，核定编制2名，在县委办编制中调剂，实有2人，设保密办主任、副主任各1名，实有正副主任各1人，主任由办公室副主任兼任；秘书股为股级建制，具体工作由办公室政务人员承担；后勤服务工作主要由工勤人员承担。

县委工作机构 1990年县委序列单位有：县委办、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统战部、信访办、机关工委、老干局、文明办、党校、讲师组、政策研究室、党史办、团委、妇联、工会、工商联、科协。

2015年县委序列单位有：县委办、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统战部、督考局、机关工委、党校、党史办、老干局、农办、信访局、编委办、文明办、档案局（馆）、团委、妇联、工会、文联、工商联、科协、徽成两康纪念馆。

中共徽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委

表12—1—1 （1990.01-1993.01）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刘光灿	安徽萧县	书 记	1990.01—1992.11	
肖兴学	重庆市大足区	书 记	1992.11—1993.01	
肖兴学	重庆市大足区	副书记	1990.01—1992.11	
常佐存	甘肃岷县	副书记	1990.01—1993.01	
蒋 雁	辽宁盖州市	副书记	1990.01—1993.01	
吕兴才	徽县栗川乡	副书记	1990.01—1992.11	
司跃宁	甘肃文县	副书记	1992.11—1993.01	
刘高潮	甘肃西和县	副书记	1992.11—1993.01	
靳百龄	徽县柳林镇	常 委	1990.01—1992.05	政府常务副县长
李鸿启	陕西绥德县	常 委	1990.01—1993.01	纪委书记
张从举	湖北襄樊市	常 委	1990.01—1993.01	武装部长
刘克让	徽县永宁镇	常 委	1990.01—1992.11	组织部长
张富文	甘肃秦安县	常 委	1992.11—1993.01	组织部长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

中共徽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委

表 12—1—2　　（1993.01-1997.12）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肖兴学	重庆大足区	书　记	1993.01—1997.03	
邓生来	甘肃宕昌县	书　记	1997.03—1997.12	1995.02—1997.03 政府县长
蒋　雁	辽宁盖州市	副书记	1993.01—1997.12	先后任政府县长、政协党组书记（1995.2—1997.07 调陇南地区工作）
赵　卫	甘肃成县	副书记	1997.03—1997.12	政府县长
常佐存	甘肃岷县	副书记	1993.01—1997.11	
司跃宁	甘肃文县	副书记	1993.01—1997.06	
刘高潮	甘肃西和县	副书记	1993.01—1995.04	
王惠芳	甘肃秦安县	副书记	1994.01—1997.12	女
荆中普	徽县银杏树乡	副书记	1997.02—1997.12	
古元章	甘肃陇南市	副书记	1997.11—1997.12	回族
陈　荣	甘肃陇南市	副书记	1997.11—1997.12	
温恩仲	甘肃天水市	常　委	1993.01—1997.11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汉平	甘肃陇南市	常　委	1993.01—1997.03	政府常务副县长
李鸿启	陕西绥德县	常　委	1993.01—1996.02	纪委书记
张富文	甘肃秦安县	常　委	1993.01—1997.11	组织部长
张从举	湖北襄樊市	常　委	1993.01—1995.10	武装部长
冯拴牢	陕西渭南市	常　委	1995.10—1997.12	武装部长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常　委	1996.02—1997.12	纪委书记
吴振升	甘肃西和县	常　委	1996.02—1997.12	宣传部长
张芳国	徽县大河店乡	常　委	1997.11—1997.12	组织部长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

中共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委

表 12—1—3　　（1997.12-2002.12）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注
邓生来	甘肃宕昌县	书　记	1997.12—2001.01	
赵　卫	甘肃成县	书　记	2001.01—2002.10	
王大睿	甘肃天水市	书　记	2002.10—2002.12	
赵　卫	甘肃成县	副书记	1997.12—2001.01	政府县长
王剑英	甘肃礼县	副书记	2001.01—2002.09	政府县长
陈　荣	甘肃陇南市	副书记	1997.12—2002.12	2002.10 任县长
蒋　雁	辽宁盖州市	副书记	1997.07—2001.07	政协主席
古元章	甘肃陇南市	副书记	1997.11—1997.12	回族
王惠芳	甘肃秦安县	副书记	1997.12—2002.10	女
荆中普	徽县银杏树乡	副书记	1997.12—2002.10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副书记	2001.07—2002.10	回族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副书记	2001.12—2002.10	纪委书记
辛海生	甘肃天水市	副书记	2002.10—2002.12	
辛晓尧	甘肃礼县	副书记	2002.10—2002.12	
宋小平	甘肃西和县	副书记	2002.10—2002.12	
李国玺	甘肃静宁县	副书记	2002.10—2002.12	纪委书记
常佐存	甘肃岷县	常　委	1997.12—2002.10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结晶	甘肃西和县	常　委	1997.12—2001.07	政府常务副县长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常　委	2002.10—2002.12	政府常务副县长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常　委	1997.12—2001.12	纪委书记
张芳国	徽县大河店乡	常　委	1997.12—2002.10	组织部长
李志强	湖北武汉市	常　委	1997.12—1999.08	武装部长
吴振升	甘肃西和县	常　委	1997.12—2002.10	宣传部长
张家发	四川巴中市	常　委	1999.08—2001.07	武装部政委
赵永宁	陕西高陵县	常　委	2001.07—2002.12	武装部长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常　委	2002.10—2002.12	宣传部长
赵俊奎	甘肃成县	常　委	2002.10—2002.12	组织部长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

中共徽县委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

表 12—1—4　　（2002.12–2006.12 ）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注
王大睿	甘肃天水市	书　记	2002.12—2006.12	
陈　荣	甘肃陇南市	副书记	2002.12—2006.12	
辛海生	甘肃天水市	副书记	2002.12—2005.03	
辛晓尧	甘肃礼县	副书记	2002.12—2006.12	
宋小平	甘肃西和县	副书记	2002.12—2006.12	
李国玺	甘肃静宁县	副书记	2002.12—（不详）	纪委书记　（任内病逝）
王健补	甘肃礼县	副书记	2005.03—2006.11	纪委书记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副书记	2005.03—2006.11	2005.03 前为政府常务副县长
李平生	甘肃天水市	常　委	2005.03—2010.01	政府常务副县长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常　委	2002.12—2005.03	宣传部长
赵俊奎	甘肃成县	常　委	2002.12—2006.12	组织部长
赵永宁	陕西高陵县	常　委	2002.12—2003.07	武装部长
杨志霄	甘肃正宁县	常　委	2003.07—2006.02	武装部长
车建平	徽县江洛镇	常　委	2003.07—2006.12	政法委书记
胡洪涛	徽县泥阳镇	常　委	2005.08—2006.12	宣传部长
杨张代	甘肃陇南市	常　委	2006.02—2006.12	武装部长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

中共徽县委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委

表 12—1—5　　（2006.12–2011.09 ）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郭建博	甘肃庆阳市	书　记	2006.12—2010.11	2010.01 前兼任人大主任
佘东鹏	甘肃成县	书　记	2010.11—2011.09	
王　强	甘肃成县	副书记	2010.01—2011.09	政府县长
辛晓尧	甘肃礼县	副书记	2006.12—2010.01	
冯醒民	甘肃成县	副书记	2010.01—2011.09	
李建新	山东曹县	副书记	2008.07—2011.06	挂职
李平生	甘肃天水市	常　委	2006.12—2010.01	政府常务副县长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常　委	2010.01—2011.09	政府常务副县长
苏正清	甘肃宕昌	常　委	2006.12—2010.01	组织部长
王健补	甘肃礼县	常　委	2006.12—2010.01	纪委书记
杨志霄	甘肃正宁县	常　委	2006.12—2007.06	武装部政委
马　智	甘肃两当县	常　委	2006.12—2010.12	先后任专职常委、宣传部长　回族
张顺生	甘肃文县	常　委	2006.12—2011.09	先后任政法委书记、陇南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主任
朱　洁	甘肃成县	常　委	2006.12—2011.09	副县长　女
王　凡	陇南市武都区	常　委	2006.12—2010.01	宣传部长　女
杨张代	甘肃陇南市	常　委	2007.06—2011.07	武装部长
任春峰	甘肃天水市	常　委	2008.07—2011.12	挂职　副县长
田　鸿	陇南市武都区	常　委	2010.02—2011.02	纪委书记
王晓君	甘肃成县	常　委	2010.01—2011.09	政法委书记
田晓琴	甘肃礼县	常　委	2010.01—2011.09	组织部长　女
苏　浩	甘肃成县	常　委	2010.12—2011.09	先后任宣传部长、政法委书记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

中共徽县委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委

表 12-1-6　　（2011 年 9 月起 ）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王　强	甘肃成县	书　记	2011.09–	
肖庆康	甘肃文县	副书记	2011.09—2014.03	政府县长
王俊强	甘肃宕昌县	副书记	2014.06–	政府县长
张承荣	甘肃会宁县	副书记	2011.09—2015.03	
马学文	甘肃宕昌县	副书记	2015.03–	
高　全	山西	副书记	2013.11—2014.10	挂职
史春云	江苏常州市	副书记	2014.09—2015.09	挂职　女
吕哲军	甘肃民勤县	副书记	2015.07–	挂职
马　智	甘肃两当县	常　委	2011.09–	纪委书记　回族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常　委	2011.09—2015.03	政府常务副县长
高　文	甘肃西和县	常　委	2005.03 –	政府常务副县长
张顺生	甘肃文县	常　委	2011.09—2012.04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主任
陈　俊	甘肃天水市	常　委	2012.04—2014.04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主任
武　冰	甘肃成县	常　委	2014.04–	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主任　女
张立平	甘肃成县	常　委	2011.09—2015.02	组织部长
张剑蓉	徽县泥阳镇	常　委	2011.09–	宣传部长　女
苏　浩	甘肃成县	常　委	2011.09–	先后任政法委书记、组织部长
张国龙	甘肃静宁县	常　委	2011.09—2015.02	武装部长
沈　峰	河南固始县	常　委	2015.02–	武装部政委
陈　盖	甘肃礼县	常　委	2015.03–	政法委书记

（除中途变动者外，均依照党代会选举时间）部分领导任职无终止时间者 2015 年底尚在职。

徽县一中和职业中专党委县级领导（以任职时间为序）

表 12-1-7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邱隐儒	甘肃成县	县一中书记	1987.10—1994.02	
刘　钧	甘肃成县	县一中书记	1994.02—1997.02	校长
冯冬生	徽县城关镇	县一中书记	2001.12—2007.	
穆绍文	徽县虞关乡	职业中专党委书记	2009.09–	
张景伟	甘肃定西市	一中党委书记	2009.09—2014.01	
郭天平	徽县伏家镇	一中党委书记	2014.09–	

第二节　历次党代会会议概况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于1990年1月7日至10日在徽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参加大会的正式代表240人，列席代表24人，特邀代表10人，共计275人，代表全县7044名共产党员。大会主席团由刘光灿等29人组成，主席团常务委员11人。县委书记刘光灿代表八届委员会作了题为《团结起来，艰苦奋斗，在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中把徽县两个文明建设的伟大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工作报告。县纪检委书记李鸿启同志作了题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切实加强党的纪律，确保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顺利进行》的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徽县第九届委员会和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产生县委委员24名，候补委员3名，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3名。在九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县委常委9名，书记1名，副书记4名。在九次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召开的一次全体委员会上，选举产生书记1名，副书记1名，常委5名。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于1993年1月10日至13日在徽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共240名，列席人员52名，特邀党员8名，特邀党委4个、支部4个，代表全县7492名党员。县委书记肖兴学作了题为《加快改革开放，加速经济发展，为实现率先致富奔小康的宏伟目标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县纪委书记李鸿启作了纪检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徽县第十届委员会和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产生县委委员27名，候补委员3名，选举县纪委委员13人。在十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县委常委11人，书记1人，副书记4人。在纪律检查委员会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县纪委常务委员7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于1997年12月22日至12月24日在徽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会议的代表共260名，列席人员53名，代表全县8512名党员。大会主席团由29人组成，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由6人组成。县委书记邓生来作了题为《认真贯彻十五大精神，为建设文明民主富裕的徽县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县纪委书记仲炳宇作了纪检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27人，候补委员3人；选举产生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1人。在中共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上选举产生县委常委13人、书记1人、副书记5人。在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第一次全体委员会上选举产生了县纪委常务委员7人、书记1人、副书记4人。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于2002年12月1日至4日在徽县宾馆举行。出席这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共261名，代表全县9217名党员。大会主席团由王大睿等29人组成，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由7人组成。县委书记王大睿代表中共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实践“三个代表”、坚持与时俱进，为加快徽县小康社会建设步伐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李国玺代表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了纪检监察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29人，候补委员3人；在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上，选举产生了中共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1人、副书记5人、书记1人。2013年7月常委增补1人。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上，选举产生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7人，委员11人，副书记4人，书记1人，并报中共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于2006年12月8日至10日在徽县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244名，列席人员84名，代表全县9982名党员。县委书记郭建博代表第十二届委员会作了题为《举特色旗，走富民路，为建设富庶魅力和谐新徽县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会议一致通过关于十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和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产生县委委员35名，候补委员7名。中共徽县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上，选举产生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11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书记、副书记。还选举产生了徽县出席中共陇南市第二次党代会代表。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会议　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于2011年9月28日至30日在徽县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258名，列席人员79人，共计337人。县委书记王强代表上一届委员会作了题为《坚持科学发展　增强综合实力　为建设富庶文明和谐幸福新徽县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马智代表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了题为《建机制抓创新求实效　全面提升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41人、候补委员7人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5人。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上，选举产生了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11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7名、书记1名、副书记2名。还选举产生了徽县出席中共陇南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27名。

第三节　重大决策与活动

农村社会主义教育活动　1992年，全县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活动，简称“社教”。主要任务是用社会主义思想占领农村阵地；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大力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各村派驻工作队，组织开展了面对面宣讲、办骨干培训班、组织先进人物事迹报告团、发动群众自我总结等系列活动。

整顿机关作风　1994年，在全县开展整顿机关作风活动。重点解决干部中存在的“三不”问题：一是不勤政；二是不廉洁；三是不守纪。县委、县政府颁发了干部管理暂行办法，在全县树立先进典型作为学习榜样，对违纪人员给予处分。

全县干部理论学习　1995年4月至12月，安排全县干部理论学习活动。主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学习内容是《邓小平文选》1—3卷、《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

要》等。

“双学”活动 1996年，开展学理论、学党章“双学”活动。在全县开展以提高素质、增强党性为目标，以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章为主要内容的党员学习活动

“三讲”教育活动 2000年，在县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三讲”教育活动。活动从5月15日开始，7月28日结束，分思想发动、学习提高，自我剖析、听取意见，交流思想、开展批评，认真整改、巩固成果四个阶段。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2001年，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9月26日开始，12月26日结束，分为思想发动、学习培训，听取意见、对照检查，制定方案、整改提高，督促检查、巩固成果四个阶段。

“两个务必”作风教育活动 2003年，开展“两个务必”作风教育活动，即：务必使同志们继续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活动开展时间为6月15日—8月15日，分为动员部署与学习、检查纠正、总结三个阶段。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2005年，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分三批进行，第一批是党政机关和部分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学习时间为2005年1月至6月；第二批是城区基层和乡镇机关党员干部，学习时间为7月至12月；第三批是农村和部分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学习时间为2006年1月至6月。活动包括学习动员、分析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

五型机关创建活动 2006年，开展创建学习型、竞争型、务实型、创新型、清廉型“五型”机关活动。活动开展时间为5月16日至11月20日，分为学习教育、分析评议、整改提高、建立长效机制四个阶段。

“当灾区人民的主心骨、做受灾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县委决定开展“当灾区人民的主心骨、做受灾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各级党组织组织学习胡锦涛总书记视察陇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四个百分之百”“六个有”和“五个全覆盖”，即：把受灾群众救助工作做到百分之百，把受灾群众生活安置做到百分之百，把医疗救助做到百分之百，把巡回检查做到百分之百；确保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安全住所、有学上、有病能医；做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全覆盖、党的惠民政策全覆盖、卫生防疫全覆盖、次生灾害监测全覆盖、干部入户到村全覆盖。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 2009年，开展第二批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参学范围是县直单位，活动开展时间为3月7日至8月31日；9月开展第三批学习实践活动，参学单位主要是乡镇、村社等，活动开展时间为9月1日至2010年3月31日。分为学习调研、分析检查、整改落实三个阶段。在活动中还开展了“搞调研、找差距、抓整改、解难题、帮贫困、办实事”千名党员下基层调研帮扶活动。

“优化发展环境、塑造良好形象”活动 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开展“优化发展环境、塑造良好形象”活动。分为开展自查、分析评议、整改三个阶段，旨在解决政风、行风、作风方面的问题。

创先争优活动 2010年，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即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当优秀共产党员活动。活动从5月开始，持续到2012年11月党的十八大召开。通过活动的开展，全县树立了一批党组织和党员先进典型，整顿转化了一批后进党组织。

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 20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分为学习提

高、对照检查、整章建制、总结验收四个阶段。

矛盾纠纷集中化解"百日行动"　2011年6月至9月，分四个阶段开展矛盾纠纷集中化解"百日行动"。实现"案结事了、息诉息访、群众满意"。

科学发展示范点创建　2011年8月至12月，开展徽县科学发展示范点创建活动，创建新农村建设示范长廊2个（麻沿河—伏家镇，城关—柳林）；产业发展示范长廊8个（特色农业经济林、苗木繁育、综合开发、草食畜养殖4个，工业发展金徽酒业白酒酿造、鸿远公司有色冶炼、工业集中区3个，旅游开发三滩景区1个）；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示范长廊6个（城北新区、伏家镇、江洛镇交通建设，城西西河河道治理、泰湖风情园）；文化徽县和公民道德教育示范长廊3个（文明生态、校园文化、医院文化）；农村基层党建示范长廊；廉政文化示范长廊、绿色生态示范长廊、综治维稳示范长廊。

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和效能风暴行动　2012年7月至12月，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和效能风暴行动。分为动员部署、学习宣传、查找问题、整改落实、建章立制5个环节。参与范围为全县各级党委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具有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

"转作风、正文风、改会风、抓落实、促工作"活动　2013年，开展"转作风、正文风、改会风、抓落实、促工作"活动。活动从2013年3月开始，至2013年12月结束。分为组织发动、对照检查、整改落实、总结评议四个阶段，着力解决与发展不相适应的作风、文风、会风问题。

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长效机制试点工作　2013年，开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试点工作，总结泥阳镇试点工作经验，启动涉及全县15个乡镇农村（社区）、机关单位、非公企业的238个党支部的试点工作。

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2014年，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以"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为总要求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活动从2月下旬开始，9月基本完成，分为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整改落实、建章立制三个阶段进行。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　2015年，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工作落实年"活动，成立了县委"工作落实年"领导小组。"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的内容是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着力解决了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

第四节　纪检监察

机构　中共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徽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徽县监察局列入县政府工作部门序列，不计县政府机构个数，由中共徽县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任期与县委相同，每届县委党代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书记1人（由县委常委兼任）、副书记3人（其中1人兼任监察局局长）。内设9个正科级室，即办公室、信访室（举报中心）、案件审理室、宣教调研室、执法监察室、行政效能监察室（行政效能投诉中心）、纪检监察室、党风廉政建设室、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室（对外称县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

2012年12月底，全县15个乡镇设立监察室，与乡镇纪委合署，副科级建制，乡镇纪委书记单设，不

再由副书记兼任，纪委书记兼任监察室主任，每乡镇配备2名专职纪检监察干部。

2014年3月，对徽县纪委监察局内设机构进行调整，将原9个室调整为8个室，即办公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举报中心）、案件审理室、宣教调研室、执法和效能监督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纪检监察一室、纪检监察二室，原编制不变。

宣传教育 1998年7月，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学习《行政监察法》，开展知识竞赛活动，全县共有1200多名党员、干部参加，16名同志参加了全国《行政监察法》知识竞赛，1名同志获得全国三等奖。

2002年，开展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教育活动，全县1467名党员干部参加了教育活动。

2005年，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发布后，县纪委抽调相关人员开展宣讲50多场次，并组织开展了知识竞答活动，全县1200多名党员干部参加。

2007年9月开始，开展历时100天的廉政建设警示教育活动，全县817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对照“六查六看”的要求写出剖析材料。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下发了《关于在抗震救灾工作中严格执行纪律的通知》，迅速组成纪律督查组，对干部到岗到位、职责履行和抗震救灾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2012年，从3月开始，利用3个月时间，在全县干部职工中开展干部纪律作风集中整顿活动。其间共召开各类会议260余次，走访群众630余人次，发放征求意见表3800余份，查找出干部纪律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109条。11月，按照中央、省市关于“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推进工作。

2013年，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相关规定，省委“双十项规定”和市委“十二条、十四条”要求，制定出台了徽县《关于认真贯彻省市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执纪监督问责。

2014年，县委制定出台《中共徽县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全县各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落实各项规定。

2015年，全县各级党组织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开展了“遵党章倡廉洁守纪律促发展”知识竞赛活动和徽县党政机关开展“学好法、用好权、促公正、促清廉”专项行动。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次，村干部廉政专题培训23场次，组织开展述职、述廉、述作风的“三述”工作。

案件查办 1990年9月，开展了清房工作，历时一年，共成立清房领导小组36个，抽调干部180名，至1991年9月底，全县干部建私房的共175人，经审理研究有44人有不同程度违纪违法问题。其中6名县级干部报地区清房办审查处理，其余38名根据各自违纪情况分别做了处理，各种费用和罚款共计19613.2元，其中征地费6407.7元，耕地占用税495元，土地管理费480元，罚款12230.5元，拆除房子2间，收回耕地330平方米，收回公房4间。

1991年，开展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三乱”治理工作，全县应自查单位共计75个，自查上报各类收费项目69项，收费标准174个，各种违纪资金22529.5元。抽调专人组成5个工作组对45个单位进行重点检查，清理出各类收费项目76项，集资摊派4项，违纪资金66859.4元（包括自查22529.5元），合理不合法收费金额408920元。

1992年，受理信访案件193件。1993年下半年在城关、伏家镇进行逐级上访试点工作，当年信访案件下降72%，共受理群众来信151件，接待来访69人次。

1994年，在全县18个乡镇、55个县直单位、249个村委会、10个居委会均建立了信访工作机构，有专职信访干部23人，兼职干部和分管领导637人，共受理群众来信132件，接待来访46人次，立案33件（其中省、地5件），结案32件，自办59件，直接答复36件，协调处理23件。

1998年，受理信访举报案件52起，查办案件18件，其中立案查处9件14人，信访了解6件，查结3件。

1999年，受理信访举报案件37起，立案10起，自办案件8起，移送2起，结案10起；其中处理8起，党纪处分2起，查处违纪资金18.86万元，挽回经济损失1.69万元。

2000年，受理信访案件29起，立案1起，结案处理1起，处分1人。

2001年，全年共受理群众信访举报72件，初查案件线索20件，立案5件，结案4件处理4人；其中开除党籍1人，留党察看一年2人，严重警告1人，行政记大过1人，开除留用察看一年2人。

2002年，全年共受理群众信访举报74件，初核22件，立案7件，审结5件11人；其中党内警告1人，留党察看一年1人，行政降级2人，开除留用一年1人，党内免于处分5人，追缴各类违纪资金12.4万元。

2003年，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干部作风的五条规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整治用公款大吃大喝歪风的活动；查处违反规定报销手机入网费和话费问题，追缴违纪资金2574.5元。全年共受理信访举报83件，接待来访群众38人次，初核案件线索17件，立案12件16人，其中科级13人、一般党员3人；给予党纪处分10人（开除党籍2人、撤销党内职务2人、严重警告3人、警告1人、免于处分2人），给予政纪处分10人（开除公职1人、撤销行政职务1人、降级1人、记大过2人、记过2人、警告3人），党政纪双重处分5人。

2004年，全年共受理信访举报75件，接待群众来访39人次，初核案件线索29件，立案3件，处分3人；其中开除党籍2人，留党察看1人。

2005年，全年受理信访举报46件，初查7件，立案3件3人，开除党籍2人、党内警告1人。

2006年，开展党政领导干部拖欠公款专项清理工作，清收拖欠公款20多万元。受理各类信访举报38件，初查线索10件，立案3件，结案2件，开除党籍2人。

2007年，全年共受理各类信访举报124件，接待来访群众39人次，初查案件线索16件，转立案5件，结案4件，开除党籍2人、行政撤职2人、行政记大过1人。

2008年，共受理各类信访举报385件，其中市纪委批转131件，接待处理群众来访107人次，初核案件线索122件，立案查处3案3人，开除党籍3人。

2009年，共受理各类信访举报188件，接待群众来访92人次，初核案件线索59件，立案2人，处分2人。

2010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56件，其中省市有关部门批转交办52件、县内受理104件，接待群众来访来电44件98人次，初核案件线索36件，立案查处2件，处分2人。

2011年，共受理来信来访77件，其中上级批转31件，县内受理46件（接待来访47人次），初核案件线索25件，立案1件4人，其中3人给予党纪处分、1人给予政纪处分。

2012年，全年共受理各类群众投诉举报49件，接待群众来访36人次；清理国家工作人员涉刑涉诉

涉法案件22件，涉案26人，处分26人。

2013年，共受理各类信访件79件，接待来人来访42人次；共立案办结违犯党纪政纪案件24件，处分24人。

2014年，共受理各类群众来信举报176件，接待群众来访70人次；立案审结违犯党纪政纪案件21件，处分24人，收缴违纪资金27.6万元。

2015年，全年共发出违纪违法问题通报14次，通报单位22个、个人58人（其中科级干部21人），督促党员干部始终做到守纪律、讲规矩。全年共受理来信举报140件，接访59人次，初核案件线索45件，立案26件，审结24件，处理35人，其中给予党纪处分31人、免于党纪处分3人、辞退1人。给予行政处分9人，双重处分6人。

第五节　组织工作机构

组织部　中共徽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2015年组织部内设秘书组、干部组、组织组；下设4个事业单位，基层办、人才办、电教中心和远程办。

徽县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简称“基层办”，2011年3月2日成立，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

中共徽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简称“人才办”，2005年7月5日成立，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主任由副部长兼任。

徽县委组织部党员电化教育服务中心　简称“电教中心”，1993年7月19日成立。

远程教育办公室　简称“远程办”，1993年7月19日成立。远程办和电教中心两个机构，一套人员。

机关工委　中国共产党徽县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简称“徽县县直机关工委”，成立于1973年6月，原名为中国共产党徽县县直委员会，简称“机关党委”，后更名为机关工委。属中共徽县委派出机构，正科级建制，设在县委组织部。2014年9月将民主评议机关作风和政风行风工作由县纪委移交至机关工委。截至2015年底，机关工委有职工5名，书记1名，副书记1名，办事员3名。

非公企业工委　中共徽县非公有制企业工作委员会是中共徽县县委的派出机构，成立于2009年8月，负责领导和管理在徽县工商局注册企业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非公企业工委由县工商局党组书记兼任工委书记，办公室设在工商局，2013年底有专职办公室主任1人、办事员4名。

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2014年12月成立中国共产党徽县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具体负责指导、协调全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江洛赵湾村组织活动中心　（陈宝军　摄）

第六节　党的建设

基层组织建设

机关党建　1990年，中共徽县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下属总支7个、支部99个，党员1107名。截至2015年底，机关工委下辖10个党委，10个党总支，164个党支部，9个党组；覆盖党员3248名，其中女党员807名、少数民族党员157名。工委委员由机关工委正副书记和下属党委书记、党总支书记担任，共13名，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工委会议，研究解决党组织成立、改选、党员发展、党员转正等重大事项。

每年年初，机关工委起草县直单位党建目标责任书，由县委牵头签订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半年督查一次，年终进行考核，对考核前10名的党委、党总支和前30名党支部进行奖励，对考核后10名的党组织进行末尾整顿。每年“七一”建党节进行先进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评选活动，对评选出的县级先进（优秀）在县建党节大会上予以表彰奖励，市级先进（优秀）到陇南市接受参加会议接受表彰奖励。

1990—1994年，县直机关坚持对所辖党总支、党支部所有党员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教育；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行党员目标管理制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2007—2008年取消县直机关党政双正职，机关支部书记均由行政正职担任。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全县抽调1885名干部深入乡镇村组开展抗震救灾工作，全县共有5997名党员缴纳特殊党费466.42万元。

2013年，开展“转作风、正文风、改会风、抓落实、促工作”活动和效能风暴活动。11月开始，在徽县司法局和徽县实验小学开展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长效机制试点工作。

2014年，在全县县直机关单位党组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2015年，在县级领导干部中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取得明显成效。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党日活动制度。

农村党建　1990年徽县共有18个乡镇党委，下辖249个村党支部。2003年撤并东关、游龙川、太白3个乡镇建制，3乡镇党委也随之撤销，其下辖的村党支部分别归并于城关、江洛、高桥党委。2007年村建制撤并时撤销36个村党支部。2015年有乡镇党委15个，村党支部213个。

1990—1994年，农村党组织开展阵地建设，做到场地落实、制度健全、活动正常。1991年建成党员活动室73个。1997年起，为加强基层党建，将县委书记确定为农村党建第一责任人、乡镇党委书记为直接责任人，年初签订目标责任书。2000—2001年以建成“六好”工作格局（建设一个好的领导班子、带出一支好的干部队伍、选准一条好的发展路子、健全一套好的管理制度、保持一种好的工作作风、形成一个好的工作格局）和“五好”（乡镇党委和支部班子好、党员队伍好、活动开展好、制度建设好、作用发挥好）村支部建设为抓手，开展农村党建。2003—2007年，农村支部实施把党员培养成致富带头人、把致富带头人中的先进分子培养成党员，党员带领群众共同发展、党组织带领致富能人不断进步的“双培双带”工

程。2003年创建“双培双带”示范村32个，904名党员致富能手结对帮扶1187户贫困户；2006年创建示范村38个、“党群共富组”200个、各类协会50个。2008年开始选聘到村任职的大学生村官，当年选聘9名。2009年，县委为乡镇选配了23名组织干事，为村、社区党支部选配了213名党建指导员。2010年推行党支部会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和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的“四议两公开”工作法。2013年，从县直机关单位选派30名副科级后备干部到所帮扶村担任村党支部挂职副书记，指导农村党建工作。

2013年，采取个人报名、组织推荐、笔试面试、考察公示等方式，公开选拔600多名村级后备干部人才库。11月—12月完成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

2015年，确立全县基层党建“1253”总体工作思路，推行乡村干部为民服务代理和乡镇干部固定下村服务日制度，在社区推行“民情流水线”工程。对10个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进行升级改造，改造63个村级远教站点，投资12万元新建了2个村级远程教育广场。

企业党建 1990年在县属40家企业中，陇南春酒厂和县供销联社建有党委，另外有支部51个，党员474人；1994年增设了洛坝铅锌矿党委。实行国企改制后，随着非公企业的发展，截至2013年底，全县建立非公企业党组织91个，其中党委4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85个，在册党员632名。

1992年开展优化企业领导班子工作，大胆启用懂管理的企业一线工人担任企业领导职务。1997年初，对县属27家国有企业领导班子进行为期半年的考察，健全了企业党组织。1999年重点抓改制的糖酒公司、饮食服务公司等3家股份制企业党建。2001年，在新组建的军徽有限责任公司建立党总支1个，精华铅锌矿、乌拉特中旗精华矿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党支部6个。2003年，军徽公司党总支率先推行企业党员年度考核制度。2005年，在改制后的天洛矿、小河水泥厂等企业组建了新的党支部，完善规章制度，开展党建工作。2009年，在“永丰西瓜协会”“陇丰蔬菜合作社”等新型组织中建立了党支部。截至2015年，在全县240家专业合作社中，有29家成立了党组织；倡导村两委班子成员与专业合作社、产业协会负责人“双向进入、交叉任职”。

2013年，先后在400户非公企业和专合组织中新建党组织99个；选派56名非公企业党建指导员进驻企业指导。

2014年，扩大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面，先后建立党组织128个。

2015年，向全县18个重点非公企业党组织选派党建指导员。

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 2012年3月至12月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分为调查摸底、制定方案、整改提高、推广经验四个阶段。

党员队伍建设

党员发展 1990年全县有党员7160名，其中农村党员4814名，占67.3%；企业党员703名，占9.8%；女性党员721名，占10.1%；到2015年，全县党员增至12052名，其中女性党员2390名，占19.8%。

1990年开始执行入党积极分子必须集中培训5至7天，经考试取得合格证后才能入党的制度。

1996年，县委组织部制定了《徽县1996—2000年党员发展工作五年计划》。

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党员12169名，其中女性党员2568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党员31

名;纳新党员 163 名。

党员教育　1990 年以来,党员教育主要以县乡两级党校的集中培训与各党委、支部的"三会一课"(支部会、支委会、民主生活会和党课)以及电化教育相结合的形式进行。1990—2015 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98 期。1991 年底有 13 个乡镇党校做到了"五有"(有领导、有教室、有教员、有教学设备、有教学计划)。农村支部历年来坚持党员冬训,受训党员占农村党员总数的 90%以上。1991 年 434 个支部中电化教育率达到 60%,使 80%的党员接受教育。1997 年徽县有线电视台开设党建专题栏目,宣传报道成绩突出的基层党组织和先进个人。截至 2003 年,全县城乡电化教育覆盖率达到 95%,党员接受教育面达到 98%。2008 年开通徽县党建网、建立县级教学辅助平台,对全县 213 个村级终端接受点的管理员和协管员进行集中培训,完成了新建站点的各项建设工作。2011 年,徽县远程教育办公室制定下发《教育资源下载播放收看记录》等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各种远程培训 228 场次。

2013 年 6 月,表彰了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村党支部书记。县乡累计培训党员 10000 多人次。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会 754 次,党性分析会 238 次。

2014 年,对全县 581 名党组织负责人和 300 多名党务干部进行集中培训。

2015 年,先后选派 4 名农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参加全省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选派 12 名农村党组织书记到市农村干部专修学校参加培训,对全县各领域 592 名党组织负责人、300 多名党务干部、700 多名入党积极分子和新入党同志进行集中培训。各乡镇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30 期,培训乡村党员干部 9000 余人次。

党员管理　1990 年,以城关镇作为试点开始民主评议党员和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活动,随后在各乡镇和县直机关支部展开。1991 年,农村党员参加民主评议 4929 人,评出优秀党员 504 人、合格 4419 人、不合格 8 人、有违纪行为 14 人。对于不合格党员给予除名和劝退处理,违纪行为者视情节轻重给予限期改正和党纪处分。县直机关评出不合格党员 2 人,给予除名处理。1995—1997 年开展以"双管双评"(党委对党支部实施目标管理,党支部对党员实施目标管理;支部民主评议党员,党员民主评议支部)为主要措施的党员目标管理。1997—2001 年在农村党员中开展"学科技、帮贫困、比贡献"活动,全县共有 5000 多名党员参加活动,对 3800 多户贫困户进行重点帮扶。2007 年起指导建立流动党员申请登记、培训教育、联系等管理规章制度,对全县主要为农村党员的 224 名流动党员建立管理档案。2008 年在农村推行无职岗位定则和联户议事制度,使无职党员和村民代表共同参与管理。2008 年探索制定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设立生活困难党员帮扶基金、健全农村党员政治权利保障制度、完善老党员生活保障制度等,完成党员信息库建设。2012 年实行"践诺评星、动态管理"制度。

1990—2011 年党费由组织部收缴和管理,2012 年开始县直党组织党费由机关工委负责收缴。2013 年,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评议优秀党员 321 名,不合格党员 6 名。

2014 年,144 个单位与 165 个村结成帮扶对子,党员干部与群众结成帮扶对子 17920 对,协调落实帮扶资金 9825 万元,帮办民生实事 925 件。

2015 年,引入"互联网 +"模式,建立起党员教育管理的"133"体系。

第七节　干部队伍管理

干部任用　1990—1994年，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简称“四化”）要求，加强干部队伍建设。1990年，要求凡提拔干部一般都要经过乡镇锻炼，县直单位正职一般都要在乡镇任过正职。1993年，结合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将干部培养的重点放在知识化上，提拔59名符合“四化”要求的中青年知识分子。1994年结合第二轮企业承包，开展企业聘任干部，大胆选拔懂经营、会管理的工人。1995年制定《徽县1995—1997年培养选拔优秀年轻领导干部规划》。1997年出台《关于选派县直单位干部到农村锻炼的决定》，对选派干部进行双层考核，即年终由所在乡镇和组织部分别考核的管理办法。1999年，先后把检察院、法院确定为中层干部竞争上岗试点单位，两院纳入竞争的有26岗31职；随后将公安局副局长、农机监理站站长和旅行社主任3个岗位面向社会公开选拔。2001年面向社会公开选拔了城建局副局长、县运管局副局长、县文化馆副馆长等6名领导，修订完善《干部任免票决制》等14项干部人事制度。2005年开始实施任用干部为期一年试用期制度；对符合条件的96名乡镇聘用制干部过渡为国家公务员；在全县249个村干部（包括党支部）中推行“公推公选”。2006年推行公推乡镇党委委员工作。2007—2008年完成了公检法系统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制度，两年间共有包括公安局3名副局长在内的31个正科级岗位、49个副科级岗位竞争上岗。2008年在“凡进必考”的原则下，对县纪检委等部门空缺的16个职位进行公开招考。2010年通过招考3名优秀村干部成为乡镇公务员。2011年在乡镇党委换届中引入代表产生上的“三推一选”（党员推荐、群众推荐、支部推荐和党员大会选举）、人事安排上的“差额推荐、差额考察、差额选举”制度，推行了候选人竞职演讲、现场问答等新的方式。

1991年，在18个乡镇、83个党政群单位和77个企事业单位中开展民主推荐后备干部工作，拟定后备干部225人。2006—2008年开始探索完善后备干部制度，逐步形成后备干部库。1997年后新提拔的干部全部从后备干部中选出，2008年开始对后备干部进行定期考察、动态管理。

2012年、2013年、2015年，先后采取民主推荐、组织推荐，理论考试、面试、组织考察，入库前公示“两推三考一公示”的方式开展公开选拔副科级后备干部工作。

干部考核监督　1990—1994年，干部考察工作把革命化放在首位，贯彻落实省、地关于选拔妇女、少数民族、非党干部“三部分”干部的精神，对“三部分”干部重点考察。1990年换届后，对县直机关单位领导班子进行了一次测评考核；1992年结合乡镇换届，对乡镇班子进行了考察。1995年4月至7月，对全县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进行1994年年度考核，参加考核886人，其中科级干部432人。此后坚持每年一次县直单位领导班子和乡镇班子年度考核、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考核。1999年按照《1998—2003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的基本要求，对换届调整后的乡镇和县直单位班子进行跟踪考察。2001年制定《关于县直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领导班子考核安排意见》。2008年建立干部推荐考核责任制和组织、人事、纪检、审计等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规范干部人事管理。2012年推行干部监督信息月报制度、干部监督联络员制度等，选聘12名专职和26名兼职干部监督联络员，开通了“12380”干部监督举报电话。

干部教育　1990—1994年，把思想作风建设与干部政绩考核结合。1991年初制定《徽县干部理论培训五年规划》，5年间共在县级党校举办副科级以上干部理论培训班9期，培训干部922人次。1995年、1997年各组织五批干部赴安徽、山东等发达地区学习考察。1997年对县直单位705名党员干部进行“十五大”精神专题培训，并对所有学员进行考试、存档。1999年在领导干部中开展邓小平理论和《党政领导班子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为主要内容的学习。2008年之前，分批选派县直部门和乡镇领导到市委党校参加培训。2009年在科学发展观学教活动中，举办专题讲座培训班5期，参训1560人次；选派51名干部参加中央、省市调训。

退(离)休干部管理　1990年办理到龄、超龄退休手续70多人。1995年开始对到达退(离)休年龄干部发退(离)休通知，办理退(离)休手续39人。2001年开始，干部退休实行“到龄即退”的原则。

第八节　宣传工作

机构

宣传部　自1998年起，宣传部长为县委常委。宣传部下设讲师组、精神文明办公室(含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办公室)、县委通讯报道组、外宣办(徽县人民政府新闻办)、文化产业经营管理中心等机构。

县委通讯报道组　成立于20世纪50年代。1992年10月单列为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设组长、副组长各1人。2008年3月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

县委讲师组　1990年2月成立，事业单位，2007年8月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编制4人，正科级建制。

徽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1991年4月成立，由县委副书记兼任主任。2000年起由县委书记兼任。2011年，各乡镇、单位和村委会均成立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

徽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1991年4月与文明建设委员会同时成立，为常设议事机构，1995年1月之前由宣传部长兼任。2002年7月，机构改革中将其职能并入宣传部，保留牌子。2007年8月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正科级建制。2007年4月成立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办公室，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主任由文明办主任兼任，设专职副主任1名。

徽县对外宣传办公室　2005年12月13日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2007年8月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编制4名，领导职数1名。

徽县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11年6月9日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中共徽县委外宣办(徽县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核定事业编制3名，其中副科级主任职数1名。

徽县文化产业经营管理中心　2013年4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委宣传部，核定副科级主任职数1名。

思想理论教育

2008年，结合抗震救灾展开一系列先进事迹宣传报道，2009年开展以地震灾后重建为重点的宣传和“优化发展环境、塑造良好形象”等活动。2011年，开展灾后重建成就图片展、“感恩”征文活动和以“创先争优，迎接建党90周年”为主题的有奖征文活动。

新闻宣传

2003年创办《金徽报》，为中共徽县委机关报。该报四开四版，一、二、三版为新闻，四版为文艺副刊，半月一期，面向全县免费赠阅。2017年8月停刊。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和2010年、2011年、2013年徽县三次特大暴洪灾害等县内发生重大事件时，记者在事件发生的当天赶往各受灾现场采访，向外界报道徽县的消息。

2012年开通政务微博，2013年开通政务微信。

2013年7月，徽县委、县政府在深圳组织召开甘肃·徽县重大项目推介会，邀请省内外数十家媒体进行宣传报道。9月，在兰州筹备召开了“2013·中国陇南（徽县）首届苗木产销对接洽谈会新闻发布会”，邀请主要新闻单位的记者60余人。

2013年6月，制作完成了《精彩徽县》城市形象宣传片和宣传画册等，并设计制作徽县LOGO，其中《精彩徽县》城市形象宣传片15秒版，在甘肃卫视黄金时段定时播出。

2014年，中央电视台“江河万里行”栏目和“走基层”栏目组来徽县采访。

2015年9月，甘肃省外宣办策划出演、甘肃省电视台摄制的大型高清人文纪录片《青泥岭》开始拍摄。

2015年10月，中央电视台首次在徽县进行现场直播，嘉陵镇田河村古银杏树在央视“大秋收”栏目播出。

第九节　精神文明建设

精神文明创建　从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按照“两个文明一齐抓，两手都要硬”的要求，以思想道德建设、文化长廊建设、设施阵地建设、目标管理建设和社会细胞建设等为内容，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制定《徽县文明单位管理试行办法》《徽县创建文明单位达标试行标准》《徽县文明单位考核（试行）细则》等，成立由县委领导任组长，宣传部门和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落实专项经费，每年初与各乡镇、各单位签订精神文明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年底进行考核，对先进单位进行奖励。1992年底，全县创建的文明单位共118个。

1992年，徽县被命名为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县。2011年9月，甘肃省文明办对徽县“全省精神文明先进县”进行复查验收。

2011年初，徽县被授予2010年“全省创建文明县工作先进县”荣誉称号，麻沿河乡熊北村被评为陇南市第一批生态文明村。

2013年，制定全县开展“新农村、新农民、新风尚、新形象”“四新”创建活动。

2014年，制定了《关于在农村深入开展“五星级文明户”创评活动的实施办法》，开展创评活动，全县共发放标牌15000块，评选五星级（含四星）文明户10600户，评选表彰“好婆婆”“好媳妇”“好妯娌”“好邻居”“好夫妻”230户，表彰“五好文明家庭”62户，评选“幸福家庭”2100户，累计达到3000户。

截至2015年12月，全县有江洛镇、伏家镇贺店村和洛坝集团3个国家级文明单位，省级文明单位（村）共有10个，市级文明单位（村）共有67个，县级文明单位（村、社区）275个；五星级文明户共11000户。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　2015年4月2日，中共陇南市委宣传部、陇南市文明办通知全市国家级、省级、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名单，徽县“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江洛镇龙头新村展览馆”为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徽县麻沿乡熊北新村”“徽县吴山革命烈士纪念碑”为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还有部分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城乡文明环境建设　20世纪90年代初期，开展文明县城创建活动。这一时期，徽县还开展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车间(科室)班组、门店、所、站、街巷、楼院和“五好家庭”“双文明户”“遵纪守法户”“职工之家”“青年之家”“民兵之家”“妇女之家”等创建评比活动。

2010年初，徽县开展实施境内精神文明长廊工作。自2010年开始，历年连续在公路沿线乡镇村庄开展以绿化、交通综合整治、实施平安通畅工程、美化村容村貌、设置户外大型广告牌和用公路护坡绘制文化墙等为内容的精神文明长廊建设，通过兴办农家书屋、建设文化广场、塑造广场小品景观、绘制文化墙、设置标语牌、放映电影、利用某些节庆日或宣传日送文化下乡、组建农民自乐班、广场舞等方式，营造城乡精神文明建设氛围。

2011年2月，制定《徽县“文明长廊”建设实施方案》一个总方案和“文明生态线”“文明交通线”“文明平安线”“文明旅游线”“文明示范镇”“文明生态村”“文明示范街”7个子方案。在国道316线、省道205线(江洛至泥阳段)、徽虞公路、支伏路、剡麻公路、徽大路沿线15个乡镇和64个重点村开展了“四路、四镇、一街、一村”区域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由麻沿河乡、江洛镇、泥阳镇3个乡镇和发改委等18个县直单位负责实施绘制“文化墙”，总计绘制文化墙28440平方米，重点宣传徽县历史文化、生态环保、项目建设、特色产业、旅游资源等各个方面。其中麻沿河乡糜岭山顶的文化墙示范段全长1.5公里，共制作文化墙画面53幅、宣传标语3幅。

2013年，建设完成了文明长廊“麻沿河——江洛——泥阳”“江洛——伏家镇——城关”“城关——永宁”“伏家镇——栗川”4条示范长廊和东关穆斯林民俗风情线建设及绿化美化任务。截至2014年底，全县布设大小宣传牌、橱窗300多块，制作永久性墙体宣传标语530余条。

公民道德建设　20世纪90年代，以《居民公约》《村规民约》《居民守则》《职工守则》为内容，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做“四有”新人，进行公民行为道德教育。2001年10月20日出台《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

2006年，在学校、机关和其他事业单位开展以“八荣”“八耻”为核心的社会主义价值观宣传教育。

2012年建设县级道德讲堂1个，单位和社区道德讲堂2个。

2013年，开展“感动徽县十大人物”评选活动。7月，举办了颁奖仪式，县四大班子领导参加并为10名入选人物颁奖。

截至2014年底，全县学校、机关、乡镇等共建成“道德讲堂”22个，部分乡镇设立了国学讲堂，引导青少年诵读《弟子规》等经典蒙学读物。

2014年，开展“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24字为内容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称为“24字人知人晓工程”。

2014年1月，陇南市发起“陇南市第三届道德模范评选”活动。3月5日晚，陇南市第三届道德模范颁奖晚会上，徽县城关镇王沟村打虎垭组农民张景南获得“孝老爱亲”模范称号。2015年，徽县大河店乡

黑沟小学教师谢军、水阳乡农民刘向军被评为陇南市第四届“道德模范”荣誉称号。

2015年，开展了“最美徽县人”评选活动，历时半年时间，评选出10名正式人选和10名提名奖。9月，举办颁奖典礼，县四大班子领导参加并为获奖人物颁奖。当年全县开展各类农村先进典型表彰活动40多场；评选五星级文明户11000户；“幸福家庭”累计2600户；表彰“好婆婆”“好媳妇”“好妯娌”“好邻居”“好夫妻”累计262户，“最美家庭”18个。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20世纪90年代初，徽县精神文明办公室、团委、妇联等单位和各学校，在青少年学生中开展学习雷锋、赖宁等英雄人物及普法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科普知识宣传、文明礼貌教育、安全教育等。进入21世纪后，又先后开展了以“见义智为”为方向的安全教育、孝心教育、感恩教育、诚信教育、爱心教育等。2013年前后，徽县电视台有线台制作设立少儿栏目、专题节目、展播爱国主义教育影片。联系部分学校，组织中小学生参观吴山烈士纪念碑、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制定《徽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细则》《关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金种子”工程的意见》等并组织实施。2015年，开展先进典型评选表彰活动，评选县级美德少年20名，市级表彰美德少年11名，首届“陇原美德少年”候选人1名。徽县实施乡村少年宫建设项目，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建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6所。

志愿服务工作 20世纪90年代，每年3月，团委、妇联、工会和其他相关单位，都组织青少年学生、干部职工、个体户、武警战士等，在公共场所开展学雷锋活动。活动内容有义务打扫卫生，免费为城乡群众理发、缝纫、补鞋、检查身体、发放药品、修理家电、自行车和其他日用品，提供科技服务咨询、介绍假币识别、进行科普知识宣传等。2010年，徽县青年志愿者协会成立，成立徽县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制定《青年志愿者服务队管理条例》。2013年，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志愿者服务队的通知》，有城区东街、桥西两个社区志愿者服务辅导站，三支青年志愿者队伍。徽县爱心志愿者与红十字会联合举行“奉献爱心，捐献造血干细胞”活动，全县110名志愿者参与捐献活动。利用“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和大学生假期参加社会实践的机会，组织大学生进行社会调查、网店服务等活动，在志愿者活动日，志愿者组织走上街头、深入社区，开展宣传和打扫卫生活动，为孤残弱户上门服务等。2014年，制定《关于建立健全志愿者服务队的通知》，志愿者组织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学雷锋、见行动，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活动。民间志愿者组织“徽县爱心社”，在2013、2014、2015年累计资助64名困难学生，金额达18万多元；为贫困儿童捐助含学习用品和日常生活用品的“温暖包”累计达100多个，价值6万元。

第十节 统一战线工作

机构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统战部 简称“中共徽县委统战部”，成立于1952年春，是代表中共徽县委联系民主党派、工商联、民族宗教、无党派人士、港澳台人士和海外侨胞侨属、海外归国留学人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同中共徽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

中共徽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简称“徽县委对台办”，是县委设在统战部的办事机构，隶属

县委。

1990—2015年，历任统战部长均由一名政协副主席兼任。

日常工作

县委将统战工作列入县委工作议事日程，把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纳入县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同时列入县委党校的教学内容。县委要求全县各个乡镇和部分县直单位成立统战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分管领导，配齐配强专职或兼职统战专干。部分村委会、居委会配备了统战工作联络员，建立健全县、乡（镇）、村三级统战工作网络。制定实施《中共徽县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统一战线工作意见》，定期对各单位贯彻落实统战工作方针政策的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年终统一考核验收。

每年初，县委领导与各乡镇、各部门签订责任书，年终进行考核。每年年初印发《全县统战工作安排意见》，同全县各个乡镇和县直相关单位签订统战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对前一年统战工作成绩突出的乡镇和县直单位进行表彰奖励。统战部依照《陇南市县（区）统战工作考评细则》，每年制定印发《全县统战工作要点》。

2014年，共举办各类党外代表人士培训班2期，培训党外代表人士共80余人次，并选派6名党外人士参加了全市第二期党外代表人士培训班。选拔推荐优秀党外干部，推荐优秀党外代表人士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截至2014年底，全县有15名党外代表人士担任市人大代表，47人担任县人大代表，17人担任市政协委员，83人担任县政协委员，2人担任县工商联副主席，5人担任工商联常委。

民族工作　每年5月，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中，由县委统一安排部署，统战部和民族宗教局牵头，全县各乡镇、各单位根据各自实际情况配合，开展这项工作。进行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民族知识宣传，为少数民族群众办实事，对少数民族困难群众进行慰问，与少数民族代表人士进行座谈等形式开展活动。以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两个共同”示范点建设为重点，全面推动少数民族村社经济、社会、文化全面发展，2012年以来，重点创建了城关镇东关村和永宁镇永街村两个县级“两个共同”示范点。

宗教工作　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活动。依据《宗教事务条例》《甘肃省大型宗教活动管理办法》《徽县宗教事务管理暂行规定》，县上有关部门领导前往慰问。

民主党派工作　统战部指导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徽县委员会加强自身建设，支持民建徽县委员会成员发挥各自作用，开展调研工作。省市以及省内外其他地区民主党派领导来徽县调研考察时，统战部领导陪同，介绍县情，协助开展工作。

非公经济工作　统战部和工商联组织开展以守法诚信经营为主要内容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活动，开展光彩事业活动，引导非公经济界人士履行社会责任。组织非公经济界人士外出考察和对外交流，通过各种联谊交流等形式，对外宣传介绍徽县，促进地方经济建设。同时，深入非公企业开展调研，协调解决非公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支持非公企业发展壮大。

台侨联工作　20世纪80年代至2010年间，到徽县探亲访友的台胞约有160人次。90年代，在台湾徽县籍人士有30多户，保持联系的侨眷有20多位；徽县台侨联接待台侨方面人士18人次。截至2015年底，同徽县亲属有过联系的台胞近30户。2003年，徽县成立台胞台属归侨侨眷联谊会，为民政局注册的民间团体，简称“徽县台侨联”，有会员近40人。

徽县台侨联由县委统战部指导日常活动开展。统战部与徽县有联系的港澳人士、海外人士、台胞台属、侨胞侨属、无党派人士等进行联络接待，帮助开展台胞寻根问祖、寻访亲人、经济考察等各项活动；省、市组织的有关人员对台考察交流活动中，统战部进行配合，组织徽县人员参加。

2005 年 8 月，台胞何清容的骨灰从台湾运回徽县，统战部安排徽县台侨联负责安置，由台侨联主持，在县城北郊河南豫园举办了安葬仪式。

2014 年，统战部协助台湾公务员协会荣誉理事长一行在徽县红森公司、雅龙公司等农产品开发公司进行农业项目考察，并介绍了核桃、木耳等特色农产品，宣传了徽县自然资源、投资环境和发展机遇等。

第十一节　信访工作

1987 年 10 月，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独立设置，由县委办公室管理，科级建制。2006 年 1 月，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更名为中共徽县委员会徽县人民政府信访局，属县委序列局的正科级建制。2006—2014 年，在县委、县政府分别设立办公室，信访局内设信访接待一室（县委）、接待二室（政府）和案件督办室 3 个职能科室。2015 年 9 月，县委政府合署办公，将信访接待一室、接待二室整合在东街综合办公大楼一楼集中办公，设信访接待室 2 个、信访接待大厅 1 个、案件督办室。

每年年初制订工作计划、工作要点及乡镇、县直单位信访目标责任书。接待、转办、交办和督办因企业改制、征地拆迁、代课教师、退耕还林等引发的信访问题；涉法涉诉和社会治安引发的信访问题；各类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引发的信访问题；协调办案责任单位综合运用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等手段，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案件。2002—2015 年间，共接待、受理、协调涉及企业改制、就业安置、拆迁安置、土地纠纷等各类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6513 批，交办、转办、督办各类案件 4656 件，信访信息平台受理、办理信访案件 203 件。

2009 年 5 月，成立徽县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涉访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领导小组，设联席会议办公室，县信访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同时，制定了《关于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的实施办法》。2009 年 12 月，推行《徽县信访事项复查复核暂行办法》，确立了信访复查复核制度，从制度层面进一步规范了信访程序。2011 年 4 月，徽县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涉访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第一召集人由县委副书记调整为县委书记。2012 年，在全县探索出“信访代理”工作新模式，2013 年这一工作新模式在全县全面推广。督促乡镇建立健全群众工作站 15 个，在乡镇辖区的村委会建立群众工作室，配备专职信访干部及兼职信访代理员；开设便民服务窗口、信访热线电话和网上信访信息平台。2014 年 6 月，推行诉访分离制度，建立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导入司法程序机制。2014 年 8 月，探索推行了律师参与接访，引导群众依法维权，理性上访。2015 年 5 月，推行“阳光信访”，实行网上受理信访事项制度，建立网下办理、网上流转的信访事项办理程序，实现了信访事项受理、办理和结果等可查询、可跟踪、可督办、可评价。

第十二节　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老干部工作局　原名中共徽县委老干部工作科，1983 年成立，2001 年 8 月更名为中共徽县委老干部工作局，简称“老干局”，正科级建制。2003 年 4 月机构改革中，将职能并入县委组织部，保留老干部工作局牌子。2011—2015 年 5 月，局长兼任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1991 年 9 月成立徽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与老龄委合署办公，两个牌子、一套人员。2009 年 7 月，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划归老干局。老干局局长担任徽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执行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

老干部活动中心　原名老年人活动中心，1990 年 6 月成立，事业单位，股级建制，隶属老干部工作科和老龄委员会共同管理。2009 年 5 月编制由 5 人增加至 7 人。2009 年 9 月更名为徽县老干部活动中心，隶属徽县老干局单独管理。1999 年，老干部活动中心配备副科级专职主任。2015 年，老干部活动中心有副科级专职主任 1 名。

工作开展　徽县是陇南地下党的发源地和主要活动地区，徽县离休老干部数量居陇南各县前列。1990 年，徽县有离休干部 240 名，部分人员尚在职工作，其中老红军 3 人、老八路 8 人、解放战争时期参加革命工作者 229 人。截至 2015 年 7 月，徽县共有离休干部 36 名，副县级退休干部 70 人。老干局主要负责徽县离休干部和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的生活、学习工作。老干局每年春节等节日对老干部进行慰问，组织进行老干部身体健康检查，不定期组织老干部进行时事政治学习座谈。组织老干部外出考察、参观学习，县内参观工农业生产。组织老干部参加书画创作、门球、乒乓球、象棋等文娱活动，为老干部订阅党报党刊，赠送健康、科学生活报刊等。在县委党校专门配备教室，开设老年书画室，有书画爱好和特长的老干部在此进行创作、交流和欣赏。

2012 年，组织 30 多名老干部视察县内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同年起，老干局每年组织全县离休干部和曾经担任过副县级以上领导职务的退休干部在徽县人民医院进行健康检查。2013 年，组织 30 多名老干部前往四川北川县考察地震灾后重建情况。2015 年，组织 20 多名老干部前往两当兵变纪念馆参观。在多次党代会和人大、政协“两会”期间，邀请部分老干部代表列席。

徽县老干局还开展评选“五老先进个人”“五老典型”“环保小卫士”等工作。2013 年，徽县原人大主任温恩仲、实验小学学生于怡璇分别获得“五老先进个人”和“环保小卫士”称号。

2014 年，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在甘肃省实施“春苗计划”，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配备营养厨具。陇南市最初计划了 4 个县区，徽县未列入其中，经过向上级部门反映，徽县后被列入计划中。徽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选择上报了泥阳中心小学等 10 所学校。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为 10 所学校配备了价值 45 万元的厨具，这 10 所学校学生食堂设备基本配齐并投入使用。

第十三节　党校工作

中共徽县委党校成立于1957年8月。发展到1990年，成为集党员干部培训和学历提高、函授教育为一体的中专建制学校，为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教务处和总务处。1988年设为中专建制后，增设学员工作处。1990年内设函授辅导站。1995年改为校务委员会负责制，由县委分管组织的副书记兼任校长，2006年后改由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兼任。1995—2002年，校委会由5名校务委员组成，由校支部书记兼副校长主持工作；2002—2013年，校委会由7名校委组成，由常务副校长主持工作。党校内设教务处、学员工作处和总务处，2013年底有教职工27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6人、高级讲师3人、讲师7人、助理讲师6人。

党员干部培训

干部培训　徽县党校1990—2013年期间，共举办该类培训班23期次，培训县直机关及乡镇科级及以下干部3911人次。

1990年和1991年分别举办县直机关科级干部马克思主义哲学轮训班和乡镇科级干部马克思主义哲学轮训班各两期，每期7天，共培训科级、副科级干部289人；1991年举办团干部培训班一期，培训5天，培训46人。1993年和1994年分别举办县直单位和乡镇干部理论培训班各一期，每期6天，共培训干部243人。1995年举办县直单位科级干部学习班两期，每期4天，培训干部344人。1996年举办法制干部培训班一期，培训67人。1997年举办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十五大报告培训班两期，每期3天，共培训705人。1998年举办县直单位科级干部邓小平理论暨依法治县研讨班一期，为期5天，培训220人。1999年举办“减轻农民负担培训班”一期，培训对象为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为期3天，培训108人。每期培训班结束后均进行闭卷考试，考试成绩报送县委组织部存档。

2002年举办县直单位支部书记培训班一期，为期7天，培训67人。2005年和2006年分别举办全县公务员培训班各一期，每期3天，共培训246人。2007年举办省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学习班两期，培训460人；举办十七大精神培训班四期，每期3天，培训对象为县直单位、乡镇的正职领导以及农村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共930人。2009年举办县直机关干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培训班一期，为期5天，培训县直机关副科级以上干部186人。

党员培训　徽县党校1990—2013年期间每年均举办一期县直机关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共举办24期，累计培训2482人次。每期培训班为期5至7天，每期培训结束时均进行闭卷考试，公开榜示学员成绩，并给成绩合格的学员颁发结业证书。1991年还举办乡党校教员培训班一期。1990年、1991年、2010年举办金徽酒业集团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各一期。2012年举办鸿远公司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一期。

农村党支部书记和村主任培训　徽县委党校定期对农村支部书记进行轮训。该类培训班每期5至7天，每期培训班均组织学员参观县内先进村社或重点农业项目。1990—2013年间共举办该类培训班13期，培训2138人次。其中1990年、1993年、1995年、1997年、1998年和2010年分别举办了村支部书

记培训班，1991 年、1996 年、1997 年和 2009 年分别举办了村民委员会主任培训班。

其他干部培训

干部专业知识培训　1992 年开设全县文秘干部培训班、乡镇企业厂长经理培训班，1993 年经济人才后备力量培训班、乡镇企业管理培训班，1994 年厂长经理培训班、地方税务人员培训班、物价计量培训班，1996 年厂长经理培训班、旅游管理培训班、农业普查培训班，1997 年政法口综合治理培训班、税务干部培训班，1998 年陇南地区人大工委培训班、人事局公务员培训班、财政局会计人员、工商局技术职称培训班，2002 年依法治县及“四五”普法宣传骨干培训班、乡镇武装专干培训班、全县政工干部培训班，2005 年“四五普法”和依法治理培训班、武装干部培训班、招聘干部过渡公务员岗前培训班，2008 年县运管干部培训班，2010 年全县妇女干部培训班、运管干部培训班。

新录用干部及新录用大学生岗前培训　1992 年新录用干部培训班，2005 年招聘干部过渡公务员岗前培训班，2006—2013 年历年新录用大学生岗前培训班，2010 年新录用公务员岗前培训班，2013 年新录用大学生村官岗前培训班等。

职业技能培训　1994 年保安培训班；1996 年兽医培训班、果树管理培训班；1997 年技工上岗培训班；1999 年人事局职工技工培训班、统计局职工电子技术培训、淀粉厂上岗工人职业培训等。

1990—2013 年，共举办该类培训班 51 期，培训 6461 人次。

理论政策宣讲　从 1990—2013 年，共举办各类专题宣讲 273 场。主要有：1991—1992 年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活动宣讲；1990 年、1992 年、1994 年、1995 年、1997 年配合党员冬训在各乡镇进行的时事政策宣讲；1991 年以江泽民“七一讲话”社会主义道路和社会主义优越性为内容的专题讲座；1992 年 10 月中共十四大召开后在乡镇党校和农村开展的十四大精神宣讲；1995 与县宣传部联合举办“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广播宣传讲座；1997 年以中共十五大精神为内容在县直单位和乡镇进行的宣讲；2000 年开展的“三讲”教育专题辅导；2001 年以“七一”讲话、“警示教育”和中共中央十七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内容的宣讲；2002 年以中共十六大精神为内容的宣讲；2005 年以“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和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为内容的宣讲；2006 年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建设和谐社会为内容的宣讲；2007 年进行的省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十七大精神和警示教育活动讲座的宣讲；2008 年以新农村建设、和谐社会建设、“五型机关”建设为内容的宣讲；2009 年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理论的宣讲；2012 年以十八大报告精神等为内容的宣讲。

学历教育

徽县委党校从 1988 年始开办学历教育，到 2013 年底共培养毕业中专学历学员 53 名、大学专科学历学员 1034 名、大学本科学历学员 965 名，另有在校本科函授学员 149 人。

大专学历教育　1990—2003 年开办中央党校函授学院徽县辅导站大专班，先后开设党(行)政管理、经济管理和法律 3 个专业，共毕业学员 625 人。教学采用自学加面授的模式，学制三年，每学期开设 3 门课程，以学员自学为主，每学期定期面授辅



中共徽县委党校校园一角　（张　泓　摄）

导，期末由省函授分院统一命题，各辅导站组织闭卷考试后，由分院阅卷记入学籍档案。修完所开课程、成绩合格者，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后，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颁发党校函授学历证书。

党（行）政管理专业开设政治经济学、世界经济、国民经济管理、法学概论、政治思想工作概论、政治学、市政管理、财务管理学概论等24门课程，共开招1990级、1993级两届，毕业学员140人。

经济管理专业开设有简明市场经济学、管理学原理、会计学原理、统计理论与方法、财政与金融、工业企业管理、市场营销学、经济法概论等24门课程，共开招1994级、1995级、1996级、1997级、1998年五届，毕业学员372人。

法律专业开设法学基础理论、中国法制史、法律文书、中国宪法学、中国刑法学、中国民法学、经济法学、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概论等24门课程，共开招1999级、2000级两届，毕业学员113人。

1999—2006年开办甘肃省委党校函授大专班，开设经济管理和行政管理两个专业，学制两年半。行政管理专业仅开2001级一届，毕业学员71人；经济管理专业开招1999级、2000级、2001级、2002级、2003级五届，毕业学员316人。

2002—2004年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联合招收计算机技术及运用专业一届，毕业学员22人。

本科学历教育 2002—2011年开办甘肃省委党校本科班，开设行政管理和法律两个专业，共毕业学员486人。教学采用自学加面授的模式，学制为两年半，每学期开设三四门课程，以学员自学为主，定期面授辅导。修完所开课程、成绩合格者，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后，由省委党校函授部颁发函授学历文凭。

经济管理专业本科班开招2002级一届，毕业学员155人；法律专业本科班从2002级、2003级、2004级、2005级、2006级、2007级、2008级、2009级共开招八届，毕业学员331人。

2004年起，成立甘肃政法学院成人教育学院徽县教学点，开设法学专业本科函授班。学员主要是徽县、两当县在职人员，经参加国家统一进行的成人高考，由甘肃政法学院录取，学籍档案等由政法学院成人教育学院统一管理。徽县教学点负责指导学员自学课程、定期面授辅导、学期结束时组织考试及毕业论文答辩等教学活动。学习结束后，成绩合格者由甘肃政法学院授予教育部验印的国民教育序列成人函授本科文凭。该专业开设宪法学、法理学、民法学、刑法学、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行政法、经济法学、商法学、国际经济法、外国法制史等专业课程。至2013年，共开招九届，毕业学员456人、在校149人。

2004—2006年与四川外语学院联合开设一届中学英语教师本科进修班，通过全国统一成人高考招收徽县教育系统英语教师23名，课程安排、授课教师、考试阅卷及学籍管理等均由四川外语学院负责，党校负责提供教学场地、教学设施和学员日常管理。该班采取学员自学和寒暑假集中面授的方式，开设精读、泛读、英汉翻译、汉英翻译、英国文学及作品选读、美国文学及作品选读等专业课程，学习结束后23名学员均取得了四川外语学院颁发的国民教育序列成人函授本科文凭。

科研

1990—2013年，徽县党校教员共发表研究论文和调查报告145篇，其中省级及以上刊物58篇、市级87篇。2006年承担专著《陇南经济概论·徽县篇》的编写；2007年编辑出版了内部资料《金徽溢彩》一书，书中刊载了党校教师论述徽县经济社会建设的论文24篇。

第二章　徽县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节　机　构

县人大常委会及工作机构　徽县人民代表大会是全县最高权力机关，县人大常委会是徽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赋予决定权、监督权、任免权，决定全县重大事项，监督县政府和检察院、法院工作，任免“一府两院”工作部门领导。

1991 年 1 月 14 日，徽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决定设立教科文卫、财经、代表联络、法制 4 个工作委员会，将原有的科教文卫、财经、政法 3 个科撤销。

2008 年，调配信访室主任 1 名。

2015 年，徽县人大常委会有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当年增设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和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常委会下设的办公室、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信访室 6 个委室保持不变，共 8 个委室，均为科级建制。办公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均属正科级建制，各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信访室各设主任 1 名。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1990 年 1 月，全县各乡（镇）始设乡镇人大主席团。当年有 15 个乡镇配上了专职主席，3 个乡镇由党委书记兼任，有些乡镇人大主席团还配备了专职秘书。人大主席团每季度召开主席团会议，听取和审议乡（镇）人民政府及所属部门的工作汇报，行使决定权和监督权。

1990 年起，以乡镇为单位，把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编为代表活动小组，经常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人大各项工作。2015 年，在全县各乡镇和部分村庄创建了 25 个“人大代表之家”。

第二节　历届徽县人民代表大会

徽县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届任期 3 年，其余各届均为 5 年。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代表大会。每次代表大会议程一般包括：审议批准县政府领导作的《徽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发改局领导作的关于徽县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下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财政局领导作的关于徽县上年财政决算和下年财政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领导作的徽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领导作的法院工作报告和检察院领导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等，并作出决议。每届第一次会议一般选举人大主任、副主任、政府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等。主任、副主任和县政府领导、法检两院领导中途变动时，则在一次以外代表大会进行选举。每次代表大会邀请县委、县政府和县协领导、离退休老领导、全体

政协委员、省市驻徽县单位领导等人员列席会议开幕式和闭幕式。每次代表大会由若干人组成主席团，并设常务主席若干人，有大会秘书长1人。

十二届期间（1990年2月23日至1993年2月19日） 徽县人大常委会由17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12人。下设“一室四委”，即办公室、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均为科级建制。工作人员16人，其中正、副科级干部9人。共召开人代会3次，常委会会议19次，听取并审议“一府两院”以及政府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87个，作出决议34项。依法任命“一府两院”工作人员82人。通过了《徽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和《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暂行办法》。该届常委会六次会议决定，设立教科文卫、财政经济、代表联络、法制4个工作委员会，撤销原科教文卫、财经、政法3科，保留办公室。共有代表147人。

十三届期间（1993年2月20日至1998年1月21日） 县人大常委会由19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5人，委员13人。共召开常委会会议27次，听取并审议“一府两院”和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71个，作出决议9项，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工作人员108人。

十四届期间（1998年1月22日至2002年12月26日） 县人大常委会由17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12人。下设“两室四委”，即办公室、信访室（未设主任）、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均为科级建制。共召开人代会6次、常委会会议29次，常委会共听取并审议“一府两院”和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54个，作出决议8项、决定16个。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工作人员229人，并通过了《徽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暂行办法》和《徽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干部述职评议暂行办法》，制定了《徽县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主任、副主任工作职责》等16项规章制度。

十五届期间（2002年12月27日至2006年12月29日） 县人大常委会由17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6人，委员10人。常委会会议26次，人代会5次，主任会议21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48个，作出决议4个、决定9个。指出问题93个，向县政府提出建议108条，依法任命“一府两院”工作人员100人。

十六届期间（2006年12月30日至2011年10月19日） 县人大常委会由19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8人，委员10人。共召开常委会会议39次，人先后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关于反贪污贿赂及预防职务犯罪、集中清理执行积案、侦查监督、审判和执行、乡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等8项工作报告。听取并审议了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103个，作出决议、决定29项，依法任命“一府两院”工作人员231人，制定了《徽县人大常委会联系县人大代表办法（试行）》。

徽县实施了城区三期拆迁、经历了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和灾后重建，为徽县20多年间特别时期。2007年，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城区三期拆迁建设实施方案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城区三期拆迁建设实施方案。2008年后，常委会会议两次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灾后重建工作情况的报告。

十七届期间 2011年10月20日，县人大十七届一次代表大会，选举出的常委会由19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5人，委员12人。2012年11月副主任辞职1人。2013年1月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增补2名副主任。十七届期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37次，听取并审议“一府两院”和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124个，作出决议25项，依法任命“一府两院”工作人员170人。

先后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关于“六五”普法、人民调解、平安建设及禁毒工作等124项工作报告。常委会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对部分指标进行了调整，适时作出决定决议，督促全县上下贯彻落实。常委会本着“抓重点、议大事、求实效”的原则，对县政府提请的“六五”普法、财政预决算、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地方性政府债务等重大事项作出了决议、决定。

2015年，县人大常委会共召开常委会会议10次，列入会议议程50项，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2个，作出决定、决议5个。

第三节　代表工作

1990—1992年，在《代表法》颁布之后，每年召开代表座谈。先后提出议案、建议、意见318件，督促协调有关单位办理。

1993—1997年间，帮助各乡镇建立代表小组，落实活动经费，订阅报刊学习资料。1994年在水阳乡抓了代表工作试点，创出“双视察、双评议、五带头”的代表工作典型经验。1996年5月举办了乡镇换届后人大主席培训班。

1998—2002年，帮助乡镇建立了104个代表活动小组，常委会制定《徽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持证视察办法》《徽县人大常委会联系人大代表办法》，分片慰问代表，并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和邀请列席常委会议。五年间共收到代表议案3件，意见建议581件，结办率85%以上。表彰优秀县人大代表65名。

2003—2006年，帮助乡镇建立了104个代表活动小组。换届后，常委会聘请省人大立法顾问、原代工委副主任马耕夫对县人大代表和乡镇人大主席进行培训。2005年，组织部分乡镇人大主席及法检两长赴深圳人大培训中心学习培训。制定《徽县人大常委会联系人大代表办法》，分片慰问代表，并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和邀请列席常委会议。共收到代表议案2件，意见建议494件，结办率85%以上；人民群众来信来访988件，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十四届和十五届期间，坚持开展“一封信”活动，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建议。为县人大代表制发了代表证，订阅《人民之声报》等学习资料，

2007—2011年，常委会制定了《徽县人大常委会联系县人大代表办法（试行）》，帮助乡镇建立101个代表活动小组，为160名县人大代表订阅了学习资料。多次召开代表座谈会，举办代表培训班。2010年6月，在徽县举办全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活动。

2012—2015年底，常委会贯彻《代表法》，加强与代表联系，对人大代表分层次、分区域、分阶段、有重点进行培训，引导代表正确履职。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开展的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推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组织全县各级人大代表深入帮扶村户，了解情况，宣传政策，落实帮扶措施，协调联系贷款和帮扶资金，解决贫困群众实际困难和问题。指导各乡镇和部分村创建“人大代表之家”25个，各代表小组以“代表之家”为平台，积极开展了代表培训、联系选民、定期通报政情以及视察、调研、评议、向选民述职等活动。本届代表共提出3件议案、456件建议。

第四节　选举任免和评议工作

徽县人大常委会负责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任务的筹备工作和“一府两院”、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的人事任免具体工作；进行县人大代表的选举、补选、任命、罢免等具体工作，是人大的主要工作职责和代表的权力。同时人大常委会还负责组织人大代表参加对“一府两院”、垂直上划管理部门的工作进行评议。



2013年1月，人大代表在嘉陵镇视察　（人大办　供）

徽县在代表选举产生中，代表选区一般分为各个乡镇和县直部门，县直部门又分为县委、政府序列等，政府序列又分为综合口、农林口、工交口、文教卫生等。根据选区的大小，每个选区按照1至3名代表分配名额。

选举任免　2010年3月全国人大修改《选举法》后，徽县县乡两级人大首次进行同步换届选举。县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县乡两级人大同步换届选举的决定，成立了县乡选举委员会，启动了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6月，在伏家镇开展人大换届选举试点工作。选举产生县十七届人大代表159名，乡镇人大代表746名；选举产生县十八届人大代表158名，乡镇人大代表744名。

评议工作　1993—1997年，1993年换届后，县人大常委会要求被任命的干部向常委会提交书面述职报告，在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任期即将届满时，组织任命的干部向常委会进行了任职期的述职，召开述职大会，有10名任命干部作述职发言。

1998—2002年，县人大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徽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干部述职评议暂行办法》，每年召开述职评议大会，确定部分人员进行述职。“一府两院”干部每年年终向人大常委会递交书面述职报告，常委会召开会议进行评议，并将测评结果反馈给“一府两院”，抄报县委，作为考核干部的一项依据。2003—2006年，经过民主票决，共确定“一府两院”大会述职人员16人，审阅书面述职报告261份。每年述职前，常委会组织考评组到相关部门调查考评，召开述职评议大会，确定部分人员进行述职，听取审阅意见无记名投票测评。

2007—2011年，每年底确定2至6个群众关注度高、涉及国计民生的部门进行重点工作评议，未被列入重点评议的单位向常委会提交书面工作报告，在常委会工作评议大会上一并进行工作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及评议意见反馈相关单位，常委会跟踪监督整改落实。五年间，共对民政、卫生、水利、林业等20个单位开展了重点工作评议。2012年起，每年确定2至5个部门进行评议，共对住建局、卫生局、水务局、农牧局等10多个单位开展了重点工作评议。

第五节　监督工作

1990—1992年，在法律监督上主要抓了执法检查。每年初，把开展执法检查列入常委会工作要点，进行具体安排。三次组织视察组对司法部门的执法情况、监督所工作和基层法庭、派出所进行视察。

1993—1997年，根据省、地人大的安排，常委会组织了5次较大规模的执法检查。重点检查了《企业法》《农业法》《环境保护法》《食品卫生法》《义务教育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等57件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在1994年经过调查抽查，摸清了徽县农民负担的基本状况和发展趋势。常委会建议县政府把切实减轻农民负担作为一项重大任务来抓。县政府经过研究，作出了减轻农民负担的4条决定，取消了140个不合理收费项目，为全县4万多户农民发放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手册》。针对徽县工业企业存在的困难，常委会进行了调查研究，要求政府及企业主管部门加大改革力度，制定“一企一策”改革方案。在1995年《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的检查中，通过代表视察，政府拨出专款，主管部门对城区饮水源上游的污染问题重点治理，督促企业建成环保设施，解除了城区饮水污染隐患。该届常委会组织代表视察26次。

1998—2002年，先后组织了20次较大规模的执法检查，提出意见建议169条。围绕经济和社会发展，开展工作督查，组织代表视察8次，专项调查2次。针对徽县发展烤烟生产中出现的收购环节管理混乱，组织人大代表及政府有关部门深入水阳、银杏树、栗川等乡镇作了细致调查，为发展该项产业提出意见和建议。县政府落实审议意见，协调有关部门解决问题，在当年烤烟收购中实行“五公开，一监督”，烟农比较满意。

2003—2006年，以保障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为重点，重点抽查，专项检查，先后组织了15次较大规模的执法检查，重点检查了《药品管理法》《企业法》《土地管理法》等25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8次。

2007—2011年，按照职责分工，对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宗教、外事、侨务等方面工作情况进行调查研究，听取有关工作情况的通报。常委会先后组织代表对县政府贯彻执行《城市规划法》《环境保护法》《义务教育法》《传染病防治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水土保持法》《统计法》《税收征管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预算法》《矿产资源法》《价格法》《森林法》《交通安全法》《残疾人保障法》等15部法律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

每年年中听取县法院、检察院半年工作报告，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打官司难”“执行难”等突出问题，督促司法部门加大对群众关注案件的审判力度和执行力度。常委会还结合《治安管理处罚法》执法检查活动，就城区安全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

五年间，常委会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矿产资源法》《动物防疫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节约能源法》等法律的执法检查。协助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了《甘肃省实施〈未成年人保护法〉办法》等法律的立法调研。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劳动法》《义务教育法》《甘肃省发展中医条例》《食品安全法》《种子法》等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2010年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规范性文

件审查工作情况的专项调研。

常委会分别两次对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和项目建设工作进行了视察，先后4次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和全县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工作情况的报告。先后3次组织部分省市县人大代表对灾后重建工作进行了专题视察。常委会先后组织对徽县川平地种植结构调整、水利工作进行了视察，对农业和农村工作开展了专题调研。围绕教育、文化建设、城乡低保、旅游开发、食品卫生、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广播电视管理、扶贫开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社会事业开展了执法检查、视察及专题调研。2008年3月，常委会还对徽县投资环境进行了专题调研。2009年5月，常委会对城镇建设规划编制、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小城镇建设、县城市容管理等工作进行了视察。

2012年后，常委会先后对县政府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法》《城乡规划法》《税收征管法》等9部法律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常委会做到检查前确定重点；检查中把握关键，重点突破；检查后突出整改，跟踪问效。每项执法检查，常委会都成立执法检查组，深入基层、深入现场，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问卷调查等方式，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形成具有针对性和操作性的整改意见，向有关部门反馈。县政府及职能部门落实常委会提出的整改意见，改进执法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促进了法律法规在徽县的实施。常委会围绕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依法开展对司法工作的监督，促进司法机关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每年年中听取法检“两院”半年工作报告，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诉讼难”“执行难”等突出问题，督促司法部门加大对群众关注案件的审判力度和执行力度，维护了司法权威和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五年间，常委会采取视察与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相结合的方式，依法开展工作监督。突出全县重点工作，对全县安全生产、重点项目建设、城乡环境秩序整治等10多项工作情况进行了视察。重视“三农”工作，围绕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对全县水土保持、农村低保、扶贫开发等8项工作进行了视察。关注社会事业发展，对全县公共卫生、学前教育、农村大病医疗救助等5项工作进行了视察。常委会结合审议工作报告的情况，针对视察中发现的问题，指出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审议意见。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方案，责令有关部门开展集中整改。常委会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群众关注度高、影响全县经济建设和群众生活的突出问题，确定调研主题，组织部分市、县人大代表深入基层开展专题调研。先后对全县招商引资、城区管理、小城镇建设等工作开展了调研。每次调研结束后，常委会调研组对了解掌握的情况进行归纳分析，形成调研报告，为县委、县政府掌握实情、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第六节　宣传工作

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各项法律法规，是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工作职责。每年1月开展“人大宣传月活动”。每年聘请50多名人大宣传工作通讯员，举办一次人大宣传工作暨通讯员表彰培训会。常委会办公室与新闻单位联系，对人代会、常委会各项活动进行报道。

1990—1992年，坚持学习宪法。在总结“一五”普法宣传的基础上，十二届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992年开始的全县第二个五年普法规划，并作出《关于深入开展“二五”普法宣传的决议》。

1993—1997年，集中力量，每年1月县人大领导发表广播电视讲话，县广播站开办专题节目。1994年召开“全国人大成立四十周年和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十五周年纪念大会”，1995年宣传推广水阳乡代

表工作试点中“五带头”的典型经验，

1998—2002年，学习宣传江泽民关于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人民代表大会基本知识，党的十五大、十六大精神和新修订的《宪法》，印发《徽县普法教育七言六十首》。从县直单位和各乡镇聘请了60名人大宣传工作通讯员，共编印《人大通讯》73期。2001年12月至2002年11月，徽县被评为甘肃省人大宣传先进单位和《人民之声报》发行先进单位，人大办公室主任周耀被评为全省人大宣传工作优秀通讯员。

2003—2006年，结合1月的人大宣传月活动，在县电视台和广播站开设人大知识专题讲座。结合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专门安排法律下乡宣传活动。开展“四五”和“五五”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在全县机关和农村开展普法到万家及“依法治国，执政为民”为主题的“12·4”法制宣传活动。

2007—2011年，采取多种形式，与宣传、司法、新闻部门配合，结合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开展送法律下乡活动，重点对《宪法》《民法》《刑法》《村委会组织法》《信访条例》《法律援助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宣传。在依法监督、决定重大事项、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了一些专题报道、系列报道，如在县电视台公开“一府两院”被任命人员的任职承诺发言等。

2011—2015年底，采取多种形式，与宣传、司法、新闻部门配合，开展送法律下乡活动，重点对《宪法》《民法》《刑法》《村委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宣传。编印《徽县人大》刊物3期。

第七节　其他工作

机关日常工作　徽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常委会和办公室及有关专门委员会，开展完成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安排部署的全县性的各项重大政治任务和中心工作。负责为代表服务，加强与“一府两院”的沟通联系，做好相关调研情况的反馈。完成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交办的各项工作；负责本委室的公物保管，文件资料的收集、归档。负责日常县内视察、评议、监督检查活动中的后勤服务，县外考察学习交流当中的联系安排和生活、安全服务等工作。负责与全国各省市县区和省内各县区人大部门的联系交流、参观考察当中的来访接待配合等工作。

负责起草换届选举、县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委会人事任免、代表工作等相关材料的初稿。负责县政府报送的有关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工作方面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提出初步审查意见以及日常各项人事、财务、统计、考核总结等各种公文材料表册等。

指导乡镇人大工作　常委会负责指导乡镇人大业务工作和换届选举工作，协助办理选举中的违纪违法事件。协助办公室对乡镇人大工作的考评工作等。

1990—1992年，徽县以乡镇为单位，把县、乡两级代表编为代表活动小组，由乡镇人大主席团主席任组长，经常组织代表学习有关法律和政策、总结交流当好代表的经验、参加调查和视察、邀请代表小组组长列席人大常委会例会。依法进行县、乡换届选举工作。

1993—1997年，自1994年起，人大常委会在水阳乡抓了代表工作试点，创出了以“双视察、双评议、五带头”为主要内容的代表工作典型经验。举办乡镇人大主席培训班和一系列相关专题讲座，并组织外出考察学习。

1998—2002年，先后4次组织乡镇人大主席考察学习和参加业务培训。召开乡镇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会，推广了水阳乡人大的“双视察、双评议、五带头、一帮扶”和泥阳镇人大的“三保证、三落实”经验，伏家镇人大还参加了全省代表活动小组经验交流会和全地区乡镇人大工作座谈会。县人大常委会制定了乡镇人大正规化建设基本要求，为18个乡镇人大统一制作了制度牌，达到了“有牌子、有办公室、有专职办公人员、有文书档案、有规范化工作制度”。

2003—2006年，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甘肃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对乡镇人大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写出了改善和加强乡镇人大工作的报告。指导各乡镇人大按照正规化建设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

2007—2011年，召开了两次全县乡镇人大工作会议，开展了三次乡镇人大工作调研。先后多次组织全县15个乡镇人大主席就有关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知识开展系统培训讲座。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检查指导和督促乡镇人大依法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开展各项常规工作。

2012—2015年底，在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中，加强与乡镇人大的联系沟通，督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坚持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重要活动，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各代表小组以“代表之家”为平台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信访接待工作　1990—1992年，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建议意见318件，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1993—1997年，其间成立信访领导小组，坚持主任接待日制度。1994年，同县委政府信访部门、两院信访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五年间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和求助1280件，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1998—2002年，其间成立信访领导小组，确定了专职领导干事，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五年间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和求助1134件，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2003—2006年，每年开展两次信访案件集中督办活动，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和求助988件，接待来访群众636人次，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2007—2011年，每年开展两次信访案件集中督办活动，五年间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和咨询求助476件，接待来访群众1149人次，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2012年后，每年开展信访案件集中督办活动，五年中共受理督办群众来信来访和咨询求助475件，接待来访群众149人次，全部做了答复和转办。

徽县人大第十二届至第十七届常委会和法检两院领导(截至2015年)

表12-2-1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十二届（1990.02-1993.02）	汪作藩	甘肃天水市	常委会主任	1990.02—1993.02	
	郭建章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1990.02—1993.02	
	赵维新	徽县城关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0.02—1993.02	
	车万荣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0.02—1993.02	
	邓维举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1990.02—1993.02	
	田浩学	徽县栗川乡	法院院长	1990.02—1993.02	
	罗　敏	甘肃礼县	检察院检察长	1990.02—1992.09	
十三届（1993.02-1998.01）	温恩仲	甘肃天水市	常委会主任	1993.02—1998.01	县委常委
	郭建章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1993.02—1996.03	
	赵维新	徽县城关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3.02—1998.01	
	车万荣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3.02—1998.01	
	邓维举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1993.02—1998.01	
	刘克让	徽县永宁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3.02—1996.03	
	杨少华	徽县泥阳镇	常委会副主任	1995.03—1998.01	补选
	杨　栋	甘肃天水市	常委会副主任	1995.03—1998.01	补选
	田浩学	徽县栗川乡	法院院长	1993.09—1996.03	
	白晨旭	甘肃礼县	法院院长	1996.03—1998.01	
	剡礼义	徽县伏家镇	检察院检察长	1992.10—1998.01	
十四届（1998.01-2002.12）	常佐存	甘肃岷县	常委会主任	1998.01—2002.12	
	张富文	甘肃秦安县	常委会副主任	1998.01—2002.12	
	杨书荣	徽县水阳乡	常委会副主任	1998.01—2002.12	
	潘毅洲	徽县麻沿河乡	常委会副主任	1998.01—2002.12	
	刘素芳	徽县水阳乡	常委会副主任	1998.01—2002.12	女
	白晨旭	甘肃礼县	法院院长	1998.01—2002.12	
	剡礼义	徽县伏家镇	检察院检察长	1998.01—2002.12	

续表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十五届（2002.12–2006.12）	常佐存	甘肃岷县	常委会主任	2002.12—2006.12	
	荆中普	徽县银杏树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回族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张芳国	徽县大河店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吴振升	甘肃西和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周　耀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02.12—2006.12	
	贺长青	甘肃宕昌县	法院院长	2002.12—2006.12	
	李明全	甘肃两当县	检察院检察长	2002.12—2006.12	
十六届（2006.12–2011.10）	郭建博	甘肃庆阳市	常委会主任	2006.12—2010.01	兼任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常委会主任	2010.02—2011.10	补选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0.01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0.01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0.01	
	张芳国	徽县大河店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0.01	
	吴振升	甘肃西和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0.01	
	周　耀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1.10	
	黄　平	徽县高桥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1.10	
	车建平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06.12—2011.10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常委会副主任	2010.02—2011.10	补选
	母桂珍	徽县大河店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10.02—2011.10	补选　女
	贺长青	甘肃宕昌县	法院院长	2006.12—2011.10	
	李明全	甘肃两当县	检察院检察长	2006.12—2011.06	
	张全民	甘肃陇南市	检察院检察长	2011.07—2011.10	

续表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十七届（2011.10起）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常委会主任	2011.10—2015.03	
	辛晓尧	甘肃礼县	常委会主任	2015.03 -	
	伏学志	甘肃秦安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11.10 -	
	王晓君	甘肃成县	常委会副主任	2011.10 -	
	黄　平	徽县高桥乡	常委会副主任	2011.10 -	
	车建平	徽县江洛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11.10—2014.11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常委会副主任	2011.10—2014.11	
	朱惠兰	徽县泥阳镇	常委会副主任	2013.01 -	补选　女
	尚海华	甘肃陇南市	法院院长	2011.10—2015.02	
	任映涛	甘肃文县	法院院长	2015.03 -	
	张全民	甘肃陇南市	检察院检察长	2011.10—2014.04	
	景　涛	河南南召县	检察院检察长	2014.05 -	

注：任职无截止时间者，2015年底尚在职。

第三章　徽县人民政府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人民政府是徽县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在中共徽县委的领导下，对徽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陇南市人民政府负责并报告工作。县政府实行县长负责制，县长主持县政府工作；副县长协助县长工作，按照分工负责处理分管工作。县长离县外出期间，由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县长主持政府工作；县长与常务副县长同时离县外出期间，由排名靠前的副县长主持政府工作。

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是县政府的综合办事机构，承担县政府的日常政务和事务性工作。内设秘书股、信息股、文档机要股、后勤股4个职能股室。1995年前，办公室下设政府督查室、招待所、法制办3个科级建制单位。2008年11月成立县政府信息中心和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2011年3月成立徽县政务服务中心，2013年12月成立县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2014年11月政府督查室撤销；2015年12月，县招待所划入机关事务管理局。截至2015年底，办公室下设县法制局、县政府金融办、县政务服务中心、县政府信息中心、县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5个科级建制单位。

政府工作机构

1990年，县政府所属工作机构有：政府办、计委、人事局、财政局、民政局、监察局、统计局、司法局、宗教局、农牧局、林业局、水电局、经委、土管局、城建局、交通局、教委、卫生局、文化局、计生委、公安局、粮食局、商业局、税务局、供销联社、邮电局、物资局、电力局、乡企局、地矿局、工商局共32个。

截至2015年底，徽县人民政府序列机构（前面均省略“徽县”二字）有：

工作部门　人民政府办公室（挂县法制局牌子）、发展和改革局（挂物价局、粮食局牌子）、教育局（挂科学技术局牌子）、工业和信息化局（挂中小企业局、商务局牌子）、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挂规划局牌子）、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牧局（挂林业局牌子）、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挂旅游局牌子）、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审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加挂质量技术监督局牌子）、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牌子）、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统计局。

监察局与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合署办公，民族宗教事务局与县委统战部合署办公，扶贫开发办公室与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合署办公，3个单位均列入政府工作部门，不计县政府机构个数。

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地震局、招商引资局、县志办公室、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二轻工业局、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基层工作机构　七镇：城关镇、伏家镇、江洛镇、泥阳镇、柳林镇、永宁镇、嘉陵镇。八乡：水阳乡、银杏树乡、栗川乡、大河店乡、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虞关乡。

第十二届至第十七届徽县人民政府领导(截至2015年底)

表 12-3-1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十二届（1990.02-1993.02）	肖兴学	四川大足区	县　长	1990.02—1992.11	
	蒋　雁	辽宁盖州市	代理县长	1992.11—1993.02	
	靳百龄	徽县柳林镇	副县长	1990.02—1992.07	常务副县长
	温恩仲	甘肃天水市	副县长	1990.02—1992.11	
	赵　卫	甘肃成县	副县长	1990.02—1997.03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副县长	1990.02—1993.02	回族
十三届（1993.02-1998.01）	蒋　雁	辽宁盖州市	县　长	1993.02—1995.02	
	邓生来	甘肃宕昌县	县　长	1995.02—1997.03	
	赵　卫	甘肃成县	县　长	1997.03—1998.01	
	张汉平	甘肃陇南市	副县长	1993.02—1997.03	常务副县长
	赵　卫	甘肃成县	副县长	1993.02—1997.03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副县长	1993.02—1998.01	回族
	王立荣	徽县城关镇	副县长	1993.02—1998.01	
	杨书荣	徽县水阳乡	副县长	1993.02—1998.01	
	张发全	甘肃定西市	副县长	1993.02—1995.02	挂职
	杨发仁	甘肃兰州市	副县长	1996.03—1997.12	挂职
十四届（1998.01-2002.12）	赵　卫	甘肃成县	县　长	1998.01—2001.02	
	王剑英	甘肃礼县	县　长	2001.02—2002.10	
	张结晶	甘肃西和县	副县长	1998.01—2001.08	常务副县长
	陈　荣	甘肃陇南市	副县长	2001.08—2002.11	常务副县长
	马建邦	徽县城关镇	副县长	1998.01—2001.07	回族
	辛晓尧	甘肃礼县	副县长	1998.01—2002.10	
	张启仁	甘肃甘谷县	副县长	1998.01—2002.10	
	张顺生	甘肃文县	副县长	2002.08—2002.12	
十五届（2002.12-2006.12）	陈　荣	甘肃陇南市	县　长	2002.12—2006.12	
	王瀚东	甘肃两当县	副县长	2002.12—2005.03	常务副县长
	李平生	甘肃天水市	副县长	2005.03—2006.12	常务副县长
	肖庆康	甘肃文县	副县长	2002.12—2006.10	
	张顺生	甘肃文县	副县长	2002.12—2006.10	

续表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朱　洁	甘肃成县	副县长	2002.12—2011.09	女
	廖五洲	甘肃礼县	副县长	2002.12—2010.10	民主党派
	张元忠	甘肃兰州市	副县长	2004.08—2006.09	挂职
十六届（2006.12-2011.10）	王　强	甘肃成县	县　长	2010.02—2011.09	
	李平生	甘肃天水市	副县长	2006.12—2010.01	常务副县长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副县长	2010.02—2015.03	常务副县长
	朱　洁	甘肃成县	副县长	2006.12—2011.09	
	廖五洲	甘肃礼县	副县长	2006.12—2010.10	民主党派
	陈　军	徽县江洛镇	副县长	2007.10—2010.02	
	崔景峰	甘肃静宁县	副县长	2007.11—2009.11	挂职
	任春峰	甘肃天水市	副县长	2008.07—2011.07	挂职
	张　文	上海市	副县长	2009.05—2010.04	挂职
	马国荣	甘肃西和县	副县长	2010.02 -2011.10	
	周晓君	河南偃师	副县长	2010.05—2011.04	挂职
	崔继强	甘肃定西市	副县长	2011.07—2013.09	挂职
十七届（2011.10 起）	肖庆康	甘肃文县	县　长	2011.09—2014.06	
	王俊强	甘肃宕昌县	县　长	2014.06 -	
	桑虎林	徽县嘉陵镇	副县长	2010.02—2015.03	常务副县长
	高　文	甘肃西和县	副县长	2015.03 -	常务副县长
	马国荣	甘肃西和县	副县长	2011.10 -	
	陈　盖	甘肃礼县	副县长	2011.10—2015.03	
	唐春梅	甘肃两当县	副县长	2011.10 -	
	崔继强	甘肃定西市	副县长	2011.10—2013.09	挂职
	苏　津	甘肃兰州市	副县长	2012.11—2014.09	挂职
	张全明	甘肃宕昌县	副县长	2015.05 -	2015.11 前挂职
	付小龙	陇南市武都区	副县长	2014.12 -	挂职
	王建宏	甘肃陇西县	副县长	2015.07 -	挂职

注：任职无截止时间者，2015 年底尚在职

1990-2015 政府部门其他县级领导(以任职时间为顺序)

表 12—3—2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陈诗增	安徽安远县	县一中校长	1987.10—1994.02	
辛开元	甘肃天水市	县政府调研员	1992.04—1996.03	
李凤偕	徽县城关镇	伏家镇开发区管委	1993.09—1997.07	
刘　钧	甘肃成县	县一中校长	1994.02—1997.02	书记
仲炳宇	徽县江洛镇	伏家镇开发区管委会主任	1994.04—1996.02	
郭纲华	天津市	县长助理	1994.06—1996.02	挂职
唐自德	陕西宝鸡县	县政府调研员	1995.03—1997.11	
王学武	四川井研县	县政府督学	1996.02—1997.07	
段玉琨	山东邹平县	县政府调研员	1996.02—1997.11	
徐世林	徽县江洛镇	伏家镇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1996.04—1999.05	
张宇洁	徽县麻沿河乡	县一中校长	1997.02—2009.09	
王振瑄	甘肃庆阳市	县一中副校长	1997.02—2000.05	
张　喆	甘肃天水市	县一中副校长	1997.02—2003.01	
范中仁	徽县城关镇	县政府督学	1997.02—2001.01	
罗如通	江西吉安市	县政府调研员	1997.11—2008.08	
王晓君	甘肃成县	伏家镇开发区管委会主任	1998.06—2002.07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伏家镇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2000.06—2003.07	
刘大光	湖南湘乡市	县一中副校长	2000.06—2007.	
金　芳	甘肃兰州市	县长助理	2000.07—2002.10	挂职　女
张振杰	河南	县政府助理调研员	2001.12—2002.06	
剡俊星	徽县榆树乡	县政府督学	2001.12—2003.01	
田永峰	甘肃天水市	县政府副调研员	2001.12—2008.10	
张景伟	甘肃定西市	县一中副校长	2002.03—2009.09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县长助理	2003.07—2006.11	
王世平	徽县银杏树乡	县政府督学	2006.02—2013.02	

续表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杨卫学	甘肃宕昌县	副县级干部	2006.03—2010.07	2002.1 任公安局长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旅游产业开发服务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2006.11—2008.03	
范　军	甘肃白银市	旅游产业开发服务管理委员会主任	2006.12—2008.04	
张陈斌	甘肃天水市	旅游产业开发服务管理委员会主任	2008.04—2009.12	
王国珍	甘肃秦安	县职业中专校长	2008.04—2013.01	
耿　宏	徽县栗川乡	县一中校长	2009.08 –	
焦明泉	甘肃陇南市	副县级干部	2010.05 –	公安局长
蒲新华	山西临汾市	副县级干部	2010.05 –	公安局政委
杨清瑞	徽县伏家镇	县政府调研员	2012.05 –	
刘　旭	徽县伏家镇	县职业中专校长	2013.01 –	
张　剑	徽县城关镇	县政府督学	2013.08—2014.11	
刘保怀	甘肃秦安县	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馆长	2013.12 –	县政府党组成员
陈友平	徽县江洛镇	县政府督学	2015.09 –	

注：任职无截止时间者，2015 年底尚在职。

第二节　县政府会议制度

县政府实行县政府全体会议、县政府党组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县政府专题会议和县安委会全体会议制度。

县政府全体会议　由县长、副县长和县政府组成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由县长召集和主持。县政府全体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县委的重要指示、决定；通报重要工作情况；讨论决定县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研究部署县政府的重要工作；讨论其他需要县政府全体会议讨论的重大事项。会议议题由县长确定。县政府全体会议根据需要安排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列席，必要时可邀请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县人民法院、县检察院，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负责人以及无党派人士列席，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

县政府党组会议　由县政府党组成员参加，由县政府党组书记或党组书记委托的党员副县长召集和主持。县政府党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县委的重要指示、决定，研究贯彻落实的措施；研究县政府加强自身建设的措施；研究需要报请县委同意或决定的事项。县政府党组会议根据需要可安排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列席会议。

县政府常务会议　由县长、副县长组成，由县长或县长委托的副县长召集和主持。县政府常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研究讨论向市政府和县委报告请示的重要事项；讨论决定县政府工作中的重要事项；讨论审议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听取县政府部门和有关单位的重要工作汇报；决定人事任免；研究其他需要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的事项。

县政府办公室、县发展改革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监察局、县审计局、县政府法制局为县政府常务会议常设列席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和县政府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根据议题需要列席会议。

县政府常务会议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如有需要可临时召开。出席会议人员应达到县政府班子组成人员的半数以上。

县长办公会议　由县长或县长委托副县长召集和主持，办公室主任或副主任，相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县长办公会议的主要任务是研究分管工作范围内的重大事项或不需要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讨论的专项事宜；研究其他需要县长办公会议讨论的事项。

县长办公会议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由会议主持人确定。

县政府专题会议　由副县长、政府办相关副主任、相关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由副县长召集和主持，主要研究分管工作范围内的事项。

县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　简称“安委会”，由县安全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各成员单位组成，由县安委会主任或主任委托的副主任召集和主持。县安委会的主要任务是通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研究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分析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县安委会全体会议参加人员为安委会成员，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如有需要可临时召开。

县政府全体会议、县政府党组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和县政府专题会议的组织工作

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相关文件和议题于会前一天送达与会人员。县安委会全体会议的组织工作由县安委会办公室负责。

县政府全体会议、县政府党组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和县政府专题会议形成的纪要，由会议主持人签发。

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规范性文件，由起草部门根据会议提出的意见修改并经县政府法制局、分管副县长审核后，按发文程序办理。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要及时在“徽县政务信息平台”发布。

第三节　县政府公文办理制度

县政府公布的规范性文件、决定、命令，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提出的议案、人事任免，由县长签发。

各乡镇、各部门报送县政府审批的公文，由县政府办公室按照县政府领导分工呈签，重大事项报县长审批。实行公文分送催办制度，乡镇和部门报送的重要公文严格按程序呈送，同时分送相关领导和部门，并做好跟踪催办。

属部门职权范围内事务，由部门自行发文或联合发文的，不再由县政府批转或县政府办公室转发。

凡国家法律法规已做出明确规定的，一律不再制发文件；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

县政府各部门在职权范围内可以向下级政府的相关部门行文，但不能向各乡镇党委、政府发布指令性公文或者在公文中向各乡镇党委、政府提出指令性要求；需经县政府审批的具体事项，经县政府同意后可以由有关部门行文，文中须注明已经县政府同意。

第四节　县政府办公室日常工作

办文　主要包括材料文件起草、文件审核、日常收文发文办理。

政府领导的各类讲话、调研报告、办公会议纪要等，由对应秘书负责起草，送政务副主任审核后，呈送政府领导；政府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总结等综合性材料或文件，由政务副主任组织秘书起草；办公室综合工作总结以及党建、信息、应急管理等工作总结和情况汇报材料，一般由对应股室负责起草。

以县政府名义下发或上报的文件，由工作承办部门起草，经办公室政务副主任核稿，请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审定后，呈政府县长签发。以县政府办公室名义下发或上报的文件，由工作承办部门起草，经办公室政务副主任核稿，呈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审定后，由办公室主任签发。文件签发后，文档机要股按照公文规范格式审核、登记、挂号，然后交由文件起草单位印发。文档机要股备存文件电子版和纸质版，以便存档查阅。

日常收、发文，由文档机要股牵头，内勤秘书和机要秘书负责，按照文件处理规程进行分类，市直及县直部门、乡镇报送的文件和传真、电报，一般由内勤秘书登记办理，交由办公室政务副主任按照分工呈县政府领导阅示（涉及重要工作的文件必须由县长阅示），领导阅示后，办公室根据领导批示精神及时向

相关部门进行批转；中央、省、市“两办”文件，一般由机要秘书办理，流程同上。

办会 市政府通知以及政府领导安排召开的会议，涉及部门的，一般由办公室负责通知参会人员，部门负责布置会场，会议所需材料由部门起草，办公室把关审定。政府综合性会议，由办公室负责承办。全县经济工作会、县政府全体会、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等各类会议由办公室全权承办。县直部门重要会议如有政府领导参加或使用政府会议室，办公室工作人员协助配合做好会场服务。省、市、县三级政府召开的视频会议由办公室负责会场布置和视频调试；市政府通知以及政府领导安排召开的涉及具体部门工作的视频会，一般由部门牵头承办，办公室配合做好视频调试等工作。

办事 对于市政府的文件、电话安排事项，由政务副主任签呈县长或分管副县长，办公室按照政府领导批示，属部门承办的事项及时转相关部门，并由对应秘书做好督办工作；属办公室承办的事项，由分管副主任组织工作人员承办。对于县长、副县长及其他政府领导交办的工作，由主任、副主任与秘书共同抓好落实；一般情况下，常规性工作主要由领导对应秘书负责沟通、协调、落实；县委、纪检委、组织部以及其他部门交办的工作，由办公室主任安排分管副主任组织完成。政府车辆管理、调度、政府机关设施维修、楼房水电管理、办公用品供应管理、环境卫生、绿化、安全保卫和节假日值班安排以及县政府召开的各种会议的后勤保障等工作，由分管后勤的副主任协调后勤股完成。

政务公开 县政务服务中心是政府政务公开的主体。政府职能部门派出人员进驻县服务中心，对群众实行“一条龙服务、一站式办结”的工作模式，集中开展政府部门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和业务咨询等服务。至2015年底，县政务服务中心有主任1名、副主任1名、工作人员2人；入驻大厅行政审批事项83项，进驻服务窗口单位22个，工作人员30名，累计办理和受理各类事项32044件。15个乡镇均建立政务服务机构（便民服务大厅），主要设立民政、计划生育、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等对外窗口，窗口工作人员坐班服务，主要开展涉及群众广泛的合作医疗、计生服务、农村低保等便民服务事项。

政务信息工作 由县政府信息中心承担日常工作。2015年底，有信息中心副主任1名、工作人员2名，主要负责政务信息报送及信息公开两项工作。

2015年12月，县政府建立“徽县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并在“陇南公众信息网”创建链接。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依法需要保密的信息外，及时公开政府出台的规章制度、各类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规范性文件和民生实事办理、人事任免等情况，尤其是对食品安全、保障性住房、环境保护、生产安全事故、教育卫生等重点领域信息依法、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

应急管理与处置 由县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徽县人民政府总值班室）承办。2015年底，县应急办有工作人员9人，其中副主任2名、干部7人。应急办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主任带班，应急办工作人员轮流值班制度。值班期间，接到有关突发事件的电话、传真后，值班人员认真研判，及时处理，在第一时间内向带班主任汇报，由带班主任按事件类别，汇报政府有关领导作出批示后，立即传达有关部门、乡镇安排抓好落实。传达领导批示时，详细记录对方接话时间及接话人姓名等信息。对已发生的突发事件，带班主任安排值班人员收集材料，及时汇总上报相关领导。

县政府成立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以下简称“应急委员会”），是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最高领导、议事和协调机构。负责研究部署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制定和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和修订《徽县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在

本县行政区域内有重大和特大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领导、组织和协调应急工作，决定启动和组织实施应急预案；根据需要人武部和武警中队组成救灾抢险队伍，参与应急工作；向省、市政府报告突发公共事件和应急工作有关情况。

第五节　法制工作

机构编制　徽县法制局成立于1990年9月，正科级建制，是县政府负责法制工作的职能机构。2010年将法制局职责划入县政府办公室，核定编制5人，其中行政编制2人、事业编制3人。2014年10月，县政府将法制局列为政府常务会议常设列席单位；2014年12月，县政府办公室加挂法制局牌子。

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　县法制局对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法制审查，对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部门规范性文件中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义务具有普遍约束力的文件（草案）进行合法性审查、报备。2014年，对全县1983年至2013年之间的206件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保留的规范性文件30件，需要修订的规范性文件25件，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151件。2015年，共审查规范性文件草案33件，经审查发布的规范性文件27件，均向市政府和县人大进行报备；属于内部工作规程的普通文件不纳入规范性文件管理的6件。乡镇、县直部门向县法制局报备规范性文件3件。

2015年，实行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三统一”制度，对所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统一规范管理。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实行有效期管理和定期清理制度，及时废止和修改与上位法不一致、不协调以及过期失效的规范性文件，并将结果向社会公布。

行政执法监督　对各乡镇和县政府工作部门所属各类执法机构及执法队伍的行政执法活动进行规范。每年对全县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等重点执法行为进行规范，健全行政执法调查取证、告知、罚没收入管理等制度。2015年10月设立徽县人民政府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由法制局负责召集法律专家对重大政府行为合法性提供咨询意见，对重大行政执法活动进行前置审查，根据需要对部分行政执法活动的合法性、适当性提出意见建议。完善执法人员培训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制度，实行持证上岗、亮证执法。截至2015年底，徽县共办理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76个，办理个人行政执法证920人。

行政审批　行政审批事项管理工作原由法制局承担，2013年该项工作移交县编办，行政许可作为行政执法类别接受法制部门依法行政监督。截至2015年，在行政审批事项的接、管、放工作中，共清理行政审批项目和备案制管理事项215项。其中县政府部门现行行政许可项目149项，非行政许可项目13项，县政府部门备案制管理事项18项；驻徽单位现行行政许可事项



县政务大厅　（李　根　供）

10项，非行政许可事项13项，驻徽单位备案制管理事项12项；取消行政审批事项3项，取消备案制管理事项1项。

建立了“四张清单一张网”。经法制局合法性审查，确认有行政职权的政府工作部门和直属事业单位县政府部门行政权力权责清单项目全部在县政务服务网子站“阳光政务”板块上线发布。

行政复议 全面贯彻《行政复议法》《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完善社会矛盾大调解联动机制。落实行政复议机关工作职责，严把复议案件受理、审查、结案关，重证据、重程序。2015年，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3件，办结3件。

行政诉讼 涉及县政府的行政诉讼工作原由政府办公室承办，2014年底，该项工作移交县法制局，由法制局选聘政府常年法律顾问，协调承办县政府行政诉讼工作，制定诉讼方案，组织县政府有关部门开展行政应诉工作，以县政府名义委托专业律师代理诉讼业务。2015年组织办理涉及县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4件。

规范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处罚权 甘肃省政府于2013年批复同意徽县在城市管理领域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2015年，县政府常务会议通过法制局依据省政府批复草拟的《徽县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实施办法（试行）》，将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城市规划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管理、环境保护、工商行政管理、公安交通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以及实施与上述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移交县执法局。

政府法制宣传教育 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律专题培训。2015年，全县行政执法人员接受法制培训1150人次。

第四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徽县委员会

第一节　机　构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徽县委员会

简称“县政协”，是在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领导下的由全县各个行业界别人士组成的统一战线组织，同时也是就全县政治、经济、社会事务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重要机构。县政协与中共徽县委员会、徽县人大常委会、徽县人民政府称为徽县四大组织。在中共徽县委的领导下，对徽县政协全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一般任期5年。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徽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简称“县政协常委会”，主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徽县委员会会务，在全体会议闭会期间处理委员会的工作。常务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组成。县政协主席主持常务委员会的工作，副主席、秘书长协助主席工作。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组成主席会议，处理常务委员会的重要日常工作，一般任期5年。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徽县委员会办公室　县政协下设的综合办事机构，承担县政协机关的日常工作。科级建制单位，成立于1956年。主任一般由秘书长兼任。

提案法制委员会　七届委员会时与此名称相同，八届委员会时更名提案法制学习宣传妇女青年委员会，2002年11月九届委员会时更名提案委员会，2012年10月十二届委员会又恢复为提案法制委员会。

学习宣传妇女青年委员会　七届委员会单独设置，八届委员会时并入提案法制学习宣传妇女青年委员会，九届以后无此委员会。

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七届时称文史资料委员会，八届时更名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九届更名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2002年11月十届时更名为教科文史委员会，2012年10月十一届时更名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经济和人口环境资源委员会　七届到十一届均称经济委员会，2012年10月十二届更名为经济和人口环境资源委员会。

农业委员会　仅在七届委员会时存在，八届以后并入其他委员会。

科教文卫体委员会　七届时称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八届、九届时称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2002年11月十届时更名为教科文史委员会，2012年10月十二届更名为科教文卫体委员会。

民族宗教和社会联谊委员会　七届、八届、九届时均称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2002年11月十届时更名为民族宗教群团委员会，十一届时更名民族宗教群团委员会，2012年10月十二届更名为

民族宗教和社会联谊委员会。

第二节　政协委员的产生

政协委员通过协商推荐产生，政协委员产生的具体步骤一般为：酝酿推荐——考察提名、协商确定建议名单——报县委审定——将县委批复的委员建议名单经政协常务委员会协商讨论通过——向社会公布。新推荐提名的委员，要充分听取县政协党组的意见。继续留任委员，首先由政协党组根据其履职情况提出建议名单，供中共徽县委组织部、统战部在遴选委员时参考。委员建议名单经中共徽县委审定后，按政协章程规定的程序办理。政协委员可以自动辞去委员，也可能被撤销资格，被撤销资格一般是严重违反了政协章程或全体会议或常委会的决议。

每届政协设置中共、工商、农林、政法、文艺、教育、医疗卫生、宗教、民主党派等若干个界别。

第三节　县政协会议制度

县政协重要会议主要有县政协委员全体会议、县政协党组会议、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专题协商座谈会等会议制度。

政协徽县委员会全体会议　由县政协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集并主持，每年至少举行一次。每届第一次全体会议由会议选举主席团主持。每届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召开的日期和主要议程安排建议，由上一届常务委员会会议决定和提出。主要任务是选举委员会的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听取和审议上一届以来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并通过有关决议；参与对国家和全县重要问题的讨论，提出建议意见；传达上级政协相应会议精神等事项。

政协徽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由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县政协常务委员参加。在举行会议时，视会议内容和需要，可邀请有关党政部门负责人和其他有代表性的人士列席。会议由县政协主席主持，也可由主席委托副主席主持。常务委员会会议的议程草案和日程由主席会议拟定。常务委员会会议一般每季度举行一次，必要时可临时举行。会议的主要任务：审议政协徽县委员会及常务委员会会务和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协商讨论事关全县工作大局的重大方针政策及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听取县委、县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对有关重要问题的报告或说明，提出建议和意见；审议提交政协徽县委员会全体会议的文件；审议重要的建议案、提案、调研报告和其他报告；协商决定下届委员会的参加单位、委员名额和委员人选及界别设置；协商本届委员会增加或者变更的参加单位、委员名额及人选。

县政协党组会议　由县政协党组成员参加，由县政协党组书记或党组书记委托党组副书记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全国政协和省委、市委及县委的重要指示、决定，研究贯彻落实的措施；研究县政协加强自身建设的措施；研究需要报请县委同意或决定的事项。县政协党组会议根据需要可安排县政协各专委会主任列席会议。

县政协主席会议　由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组成，由主席或主席委托副主席召集和主持。会议

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研究讨论向县委、县政府报告请示的重要事项;研究讨论向县政协常委会报告提交的重要事项;讨论决定县政协工作中的重要事项;听取办公室和专委会重要工作汇报;研究其他需要县政协常务会议决定的事项。县政协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和县政协各专委会主任、副主任可以列席会议。

县政协专题协商座谈会　由专委会根据协商议题确定参加会议的政协委员,每次15—20人,并邀请县委、县政府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学者、专门研究人员、专业技人员等人士参加。座谈会由县政协主席主持。一般每季度举行一次。

第四节　历届委员会概况

自1990年2月至2015年底,徽县政协共经历6届委员会,分别是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届,截至2015年底,第十二届尚未期满。第七届共3年时间,第十届4年,其他每届均是5年。每次全委会议议程,一般包括听取和审议通过政协上一次委员会全体会议以来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提案情况和审查意见的报告;听取中共徽县委书记讲话;列席相应的徽县人民代表大会开幕式,听取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通过本次会议政治决议等各项决议。主席、副主席等领导届内变动时,一次以外的其他全委会上增加相应选举内容。

政协徽县第七届委员会　1990年2月至1993年2月,任期3年。由中共、民建、无党派民主人士、共青团、妇联、工会、工商、文艺、体育、卫生、教育、科技、新闻、少数民族、宗教界、特邀16个界别78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8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法制委员会、学习宣传妇女青年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农业委员会、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

七届期间,县政协常委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17人组成。其中主席1名、副主席7名(补选1名),秘书长2名(补选1名),常务委员8名。

共召开3次全委会议,共有提案157份。

政协徽县第八届委员会　1993年2月至1998年1月,由中共、民建、无党派民主人士、共青团、妇联、工会、工商联、新闻、文艺、农林、科技、经济、教育、体育、卫生、少数民族、宗教、台联、特邀19个界别88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5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法制学习宣传妇女青年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

八届期间,常委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23人组成。其中主席2名(补选1名)、副主席9名(增选3名),秘书长2名(补选1名),常务委员12名。

共召开5次全委会议,共收到提案296份,审查立案254份。

政协徽县第九届委员会　1998年1月至2002年12月,由中共、民建、无党派民主人士、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新闻、文艺、农林、科技、经济、体育、卫生、教育、政法、少数民族、宗教、台联、黄埔、特邀21个界别93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5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文史资料教文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

九届期间,县政协常委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26人组成。其中主席2名(补选1名)、

副主席6名（增选1名），秘书长2名（补选1名），常务委员18名。

共召开6次全委会议，共收到提案371份，审查立案231份。

政协徽县第十届委员会 2002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期4年。由中共、民建、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新闻、文艺、农林、科技、经济、体育、卫生、教育、少数民族、宗教、台侨联、史志、社会福利、政法20个界别100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5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委员会、教科文史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民族宗教群团委员会。

十届期间，县政协常委会由主席、副主任、秘书长、常务委员26人组成。其中主席1名、副主席6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18名。

共召开4次全委会议，共收到提案276份，审查立案118份。

政协徽县第十一届委员会 2006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期5年。由中共、民建、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新闻、文艺、农林、科技、经济、体育、卫生、教育、少数民族、宗教、台联、史志、社会福利、政法20个界别155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5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教科文史委员会、民族宗教群团委员会。

十一届期间，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共27人组成。其中主席2名（补选1名）、副主席6名（补选1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20名。

共召开5次全委会议，共收到提案409份，审查立案257份。

政协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 2011年10月起，任期5年。由中共、民建、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新闻、文艺、农林、科技、经济、体育、医药卫生、教育、少数民族、宗教、台联、史志、社会福利、政法、特邀21个界别161名委员组成。设立工作机构6个：政协徽县委员会办公室、提案法制委员会、经济和人口环境资源委员会、科教文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和社会联谊委员会、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2015年3月13日至16日，第十二届委员会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选举张承荣为政协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主席。政协提出开展县政协责任政协、有为政协、活力政协、和谐政协、品位政协“五个建设”工作。



2015年8月，民建“委员之家”成立 （政协办 供）

十二届期间，截至2015年底，县政协常委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35人组成。其中主席2名（补选1名）、副主席5名（补选1名），秘书长2名（补选1名），常务委员27名（补选3名）。

2015年，在民建委员会、卫生局、教育局3个单位分别创建了民建界、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之家。

截至2015年底，共召开4次全委会议，共收到提案456份，审查立案228份。

第五节　政协主要工作

政协提案　由参加政协的民主党派、团体和政协委员向政协全体会议或常务委员会提出，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交付有关单位办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

提出提案一般有四种形式：一是政协委员可以个人或者联名方式提出提案。二是政协全体委员会议期间可以小组或者联组名义提出提案。三是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和人民团体，可以本党派、团体名义提出提案。四是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可以本专门委员会名义提出提案。政协提案须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才能成为正式提案。

提案工作的基本程序：征集——登记——审查立案——交办——办理——催办——答复——督促检查——归档。大会期间立案的提案由县委办、政府办、政协办共同向承办单位集中交办。

办理好政协提案是各级党政机关的重要职责。政协提案必须办理，保证件件有答复、事事有交代，但不是必须采纳或执行的决议。

政协委员调研　是委员参政议政的必要准备和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县政协调研由各专委会根据工作需要，经协商，提出调研计划，报主席会议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也可按照县委政府的安排，组织专题调研。调研结束后形成的调研报告由主席会审议并提交政协常委会审议通过后上报县委、县政府，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政协委员视察　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一项基础性工作。由各专委会根据工作需要，经协商，提出视察计划，报主席会议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视察结束后形成的视察报告经政协主席会议通过后要及时上报县委、县政府，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政协委员民主评议　县政协每年组织委员对个别县直单位日常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民主评议工作。评议通常采取发放调查问卷、实地察看、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分阶段进行。评议报告经政协主席会、常委会审议通过后报送县委、县政府，抄报本部门。

2008 年 11 月 27 日，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县政协关于民主评议县环保局工作问卷调查表发放回收统计整理情况的报告（草案）》《县政协民主评议县环保局工作情况的报告（草案）》。2009 年 5 月，县政协分五个阶段对县水利局的工作进行了民主评议。7 月 14 日，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民主评议县水利局工作情况的报告》。2010 年 5 月至 7 月，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徽县交通局工作。2011 年 5 月至 7 月，委员民主评议民政局工作。2012 年 7 月至 9 月，民主评议县发改局的工作。2013 年 7 月至 9 月，民主评议县卫生局工作。2014 年 7 月至 8 月，组织政协委员民主评议县人口局工作。9 月 29 日，第十二次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县人口局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民主评议县人口局工作的报告（草案）》。2015 年 9 月 18 日，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民主评议县总工会的报告（草案）》。12 月 3 日，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十七次主席会议审议通过《县政协民主评议县住建局工作报告（草案）》。

了解和收集社情民意　县政协要求每个政协委员每年至少提出一条有质量的建议，反映一条有价

值的信息。2015年，徽县政协创办“政协委员关注”、开通徽县政协微信平台，及时收集社情民意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反馈报送，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发挥社情民意“快车道”作用。

第六节　其他工作

政协办公室公文办理　县政协公文文种为：决议、决定、意见、通知、通报、公告、报告、请示、批复、纪要、函、议案、提案13种。县政协办公室发文文种为：决定、公告、通知、通报、报告、请示、意见、函。以县政协名义下发或上报的文件，先经办公室政务副主任核稿，再请办公室主任、分管副主席审定，最后呈政协主席签发。以县政协办公室名义下发或上报的文件，先经办公室政务副主任核稿，再呈分管副主席审定，最后由办公室主任签发。文件签发后，办公室按照公文规范格式审核、登记、挂号、印发。办公室备存文件电子版和纸质版，以便存档查阅。日常收文、发文登记和办理工作，由办公室处理、县政协领导阅示。领导阅示后，办公室根据领导批示办理落实。

领导活动安排及其规范化管理　副厅（局）级以上领导来徽县检查指导工作，由县政协办公室向主席汇报并报告县委、县政府，按规定安排接待。各副主席按照职责分工进行对口接待。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及时与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和有关部门做好沟通衔接。县（处）级以下领导来徽县检查指导工作，由县政协办公室向主席汇报，按规定安排接待。各副主席按照职责分工进行对口接待。

县政协领导出席会议活动、到基层考察调研的新闻报道和外事活动安排，按有关规定办理。

办会　上级政协领导安排召开的会议，涉及部门的，一般由县委办公室负责通知参会人员，政协办公室负责配合布置会场，会议所需材料由部门起草，县委办公室把关审定。政协全委会议，根据需要，抽调部分县直单位及工作人员与政协机关联合办理。政协综合性会议，由办公室负责承办。

2015年10月24日至26日，由政协徽县委员会主办了“陇蜀古道——青泥道”学术研讨、摄影采风、文学笔会。来自全国各地的60余名蜀道研究专家、省内知名作家、摄影家及县内文化工作者120余人参加活动。

政协第七届至第十二届徽县委员会领导(截至2015年)

表12—4—1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第七届(1990.02-1993.02)	黄凡宗	徽县江洛镇	主　席	1990.02—1993.02	
	孙文科	甘肃环县	副主席	1990.02—1993.02	
	张伏荣	徽县伏家镇	副主席	1990.02—1993.02	
	姚成林	四川宜宾市	副主席	1990.02—1990.05	
	汪海吉	甘肃武山县	副主席	1990.02—1993.02	
	刘兴中	徽县泥阳镇	副主席	1990.02—1993.02	
	索世华	陕西宝鸡县	副主席	1990.02—1993.02	兼民建支部主任
	马生桂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1992.03—1993.02	回族
第八届(1993.02-1998.01)	汪作藩	甘肃天水市	主　席	1993.02—1996.03	
	郭建章	甘肃成县	主　席	1996.03—1998.01	
	张伏荣	徽县伏家镇	副主席	1993.02—1997.11	
	汪海吉	甘肃武山县	副主席	1993.02—1996.03	
	刘兴中	徽县泥阳镇	副主席	1993.02—1996.03	
	马生桂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1993.02—1997.12	回族
	王兴民	徽县江洛镇	副主席	1993.02—1998.01	正县级
	蔡长杰	河南南召县	副主席	1993.02—1998.01	兼民建主委
	邱隐儒	甘肃成县	副主席	1994.03—1996.03	
	何　琦	徽县伏家镇	副主席	1996.03—1998.01	
	巫建璋	甘肃泾川县	副主席	1996.03—1997.11	
第九届(1998.01-2002.12)	蒋　雁	辽宁盖县	主　席	1998.01—2001.08	县委副书记
	张结晶	甘肃西和县	主　席	2001.08—2002.12	
	王兴民	徽县江洛镇	副主席	1998.01—2002.06	退休享受副地级待遇
	蔡长杰	河南南召县	副主席	1998.01—2000.08	
	何　琦	徽县伏家镇	副主席	1998.01—2002.06	
	杜发恭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1998.01—2002.04	
	毛玉梅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1998.01—2002.04	回族　女
	李凤偕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1999.03—2002.12	

续表

届次	姓　名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第十届（2002.12-2006.12 ）	张结晶	甘肃西和县	主　席	2002.12—2006.12	
	王惠芳	甘肃秦安县	副主席	2002.12—2006.12	女
	李凤偕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02.12—2006.12	
	崔兴平	甘肃天水市	副主席	2002.12—2006.12	
	王立荣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02.12—2006.12	
	马天国	徽县银杏树乡	副主席	2002.12—2006.12	兼统战部长
	谢建生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02.12—2006.12	兼民建主委
第十一届（2006.12-2011.10）	宋小平	甘肃西和县	主　席	2006.12—2010.01	
	辛晓尧	甘肃礼县	主　席	2010.02—2011.10	
	许晓运	甘肃成县	副主席	2006.12—2011.10	
	崔兴平	甘肃天水市	副主席	2006.12—2010.01	
	谢建生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06.12—2011.10	兼民建主委
	周世本	徽县大河店乡	副主席	2006.12—2009.09	
	马志泽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06.12—2011.10	兼统战部长
	赵志义	徽县银杏树乡	副主席	2009.12—2011.10	
第十二届（2011.10 —）	辛晓尧	甘肃礼县	主　席	2011.10—2015.03	
	张承荣	甘肃会宁县	主　席	2015.03—	
	周　耀	甘肃成县	副主席	2011.10 —	
	赵志义	徽县银杏树乡	副主席	2011.10 —	
	王国珍	甘肃秦安县	副主席	2013.01 —	兼统战部长
	杜晓丽	徽县城关镇	副主席	2011.10—	女

注：任职无截止时间者，2015 年底尚在职。

第五章　群众团体、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中共徽县委领导下的群众组织，除了徽县总工会、县妇女联合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徽县委员会以外，还有徽县科学技术协会（简称“县科协”）、徽县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县残联”）、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县文联”），这三个机构隶属中共徽县委序列，均为独立法人单位。县科协首任主席为县委书记刘光灿；县残联主席、副主席由县委、县政府领导担任，下设理事长、副理事长和办公室；县文联成立之初未设立工作机构，由县委宣传部代行业务职能，主席由宣传部领导兼任。三个单位归属县委序列，机构先后发生过一些变化。各自的业务工作，分别与县政府科技局（科委）、民政局、文体局关系密切，属于徽县科技、民政和文化事业的一部分。20多年间所开展的各项工作，分别见科技、民政、文体有关章节。

第一节　工会工作

机构编制　徽县总工会成立于1949年12月，2002年徽县总工会核定领导职数2名，主席1名、副主席1名（女工委主任由副主席兼任），行政编制3名；2005年增加1名领导职数，设专职女工委主任；2007年后，县总工会主席由县委副书记兼任，常务副主席主持工作，核定领导职数3名，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1名（经审委主任由副主席兼任）、女工委主任1名。2008年变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015年，内设女职工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两个机构和工人俱乐部一个下属事业单位。

工人俱乐部　徽县工人俱乐部是徽县总工会的下属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成立于1980年，1991年核定事业编制5名，领导职数1名。是县域职工开展文体活动的阵地和场所，开展服务性经营项目，为职工开展多种有偿服务活动，俱乐部设置球类、书法、棋牌等各种文体活动。自成立一直在北街东侧吴山下办公，2012年11月工人俱乐部办公地址拆除，后来县政府将原城关镇政府二楼10间办公用房划拨给工人俱乐部使用。

徽县总工会一般每五年一届，主席、常务副主席、副主席、经审委主任、女工委主任通过召开工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因工作需要未满五年调任或调离的，通过增补方式选举。1993年9月、1998年9月分别召开第九次、第十次代表大会。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因常务副主席去世，职务暂时空缺，由副主席主持工作。2012年4月，召开徽县工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工会领导班子。截至2015年底，县总工会有主席1名（县委副书记兼任）、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1名，主任科员1名，女工委主任1名，事业人员2名，共有职工7名。

基层工会组织及管理　基层工会的成立，由各企事业单位选举产生工会主席及委员后上报县总工会批复。1990—2015年共成立基层工会委员会190家，改选基层工会委员会62家。截至2015年底，徽县总工会下辖基层工会委员会408家，会员24956人，其中非公企业工会219家、国有企业工会10家、

行政事业单位工会170家。各基层工会委员会至少有3名委员，200人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有专职工会主席，女职工10人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有专职女工委主任。县总工会筹措资金50万元，支持指导建成基层规范化工会60家，模范职工之家40家，模范职工书屋20家。

2007年开始，由县委牵头签订工会工作目标责任书，年终分为县直机关事业单位、乡镇、企业三大类进行考核。2012年县委签订综合目标责任书后，对基层工会工作不再进行考核。每年年初县总工会与市总工会签订目标责任书，年底进行考核，2012—2015年连续荣获一等奖。2007—2015年共奖励基层工会60余家。

职工活动开展 每年“三八”“五一”节县总工会组织全县广大职工举办职工文化、体育活动；不定期在企业和机关单位中开展劳动技能竞赛活动并评选出优秀岗位标兵和技术能手。1990—2015年，全县共开展劳动竞赛20场次，参赛职工共计3800多人次。

截至2015年，培训基层工会主席200多人次，培训工会干部400多人次，培训农民工2000多人次。每五年评选和表彰全国劳模、省级劳模和市级劳模。截至2015年，全县共评选出全国劳模3人，省级劳模8人，市级劳模2人。

困难职工帮扶救助 2007年，成立徽县困难职工帮扶中心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全县困难职工帮扶和组织开展送温暖活动。每年年初按照市总工会下拨的困难帮扶资金，年初提出帮扶救助方案，将名额分配到各基层工会，基层工会自行组织评选困难职工，并建立困难职工帮扶档案，经本级工会审核通过后上报县总工会。帮扶实行系统管理，年底向市总工会统计上报。另外，每年开展困难企业、困难职工慰问、“金秋助学”“六一”单亲儿童关爱、困难劳模救助、在职职工大病救助、外来务工人员救助等活动。1990—2015年，共计帮扶救助困难职工3000多人次，发放帮扶资金180万元。

工会经费的收缴和管理 2008年以前，工会经费由企业、事业及机关单位按照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拨缴，县总工会收取经费后，按照上级下达的任务上解经费。2008年10月1日起，工会经费和工会筹备金由地税机关统一代征，每年年底向上级税务机关上解，由市总工会与市地税局结算后，按照收缴比例向下级工会返还。工会经费主要用于会员文体活动、职工教育、文化宣传、劳动竞赛和工会建设等，每年向会员代表大会报告本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接受会员监督。

第二节 妇女工作

机构编制 徽县妇女联合会（简称“县妇联”），是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为争取妇女进一步解放而联合起来的社会群众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1992年核定领导职数2名，主席1名、副主席1名。2002年增设一个内设机构——徽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徽县妇儿工委办”），妇儿工委办设专职副主任1名（行政编制），事业编制干部2名，2007年增加1名，2011年增加1名，增加后共4名事业干部、1名专职副主任。截至2014年底，妇联共有干部职工7名。徽县妇联内设2个股室，秘书股和业务股（加挂县妇儿工委办公室牌子）。

妇女代表大会 简称“妇代会”，1993年6月召开第十次妇代会、1998年6月召开第十一次妇代会、2004年召开第十二次妇代会。2012年8月召开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妇联第十三届执

行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执委、委员等。

城乡妇女发展　包括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发放与管理、城乡妇女培训、示范基地创建等。妇女小额担保贷款项目从2012年5月开始实施，截至2012年8月，共为全县城乡妇女发放创业小额信贷1.05亿元，创建妇女小额担保贷款示范基地4个、示范点30个（以种植、养殖、农家乐经营为主），扶持带动5000多名妇女创业就业，户均增收4000元以上。2008年在全县开展“巾帼示范村”创建活动，在15个乡镇率先创建“巾帼示范村”24个，全县创建“妇字号”科技示范点15个、示范基地8个、妇女专业合作经济组织8个、“三八红旗示范基地”4个，创建县级示范岗30个、市级“巾帼文明示范岗”2个、创建平安和谐社区1个、平安和谐村1个。

全县各级妇联组织开展“五好文明家庭”“最美家庭”“好媳妇”“好婆婆”“孝顺好儿女”“优秀妇女工作者”等评选表彰活动。截至2014年底，全县各乡镇、各单位共评选表彰各类优秀家庭成员450名、“五好文明家庭”88户，其中市级表彰的“好儿媳”12名。组织城区职工拔河比赛、歌咏比赛、健身操表演、联欢会、座谈会、演讲比赛、知识竞赛、城乡妇女手工艺作品展等活动，共计90余场次。

1990—2014年，共举办妇女干部培训班24期，培训妇女干部1640多人次；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班78期，培训妇女12500人次；引导性再就业培训班9期，培训妇女700余人，向北京、天津、广州、深圳等地输出剩余女劳力400余人；培训妇幼保健人员30人，村级妇女能人健康知识暨“两癌”预防培训班8期，培训750余人；大龄女童培训5期，培训220人次，安置就业190名；农村妇代会主任培训班4期。

妇女维权　建立健全大维权工作机制，开展留守妇女关爱活动、普法、维稳、信访等工作。实施“降消”项目中救助孕产妇1006人，落实救助资金15.09万元；开展妇科病普查20712人，检查率51.09%；开展结核、肝炎等传染病的防治宣传，为妇女义诊咨询1300多人次，普查妇女常见病1100多人次，为全县800余名已婚育龄妇女免费发放叶酸。2011年，妇女“两癌”普查救助工作实施，落实工作经费8万元，全县共普查适龄妇女31539人，截至2014年，共查出“两癌”患病妇女30人（宫颈癌17人、乳腺癌13人），其中已录入中国妇女网“两癌”信息采集系统27人、已享受全国妇联“贫困母亲两癌救助金”人数6人、参加省“两癌”培训班1人、参加市“两癌”培训班12人。

1990—2014年，县妇联共接待妇女来信来访480多件，其中包括劳动纠纷、财产纠纷、婚姻家庭问题、赡养纠纷、寻求医疗救助、灾后重建纠纷等。

宣传工作　结合“六五”普法，以科技“三下乡”“三八”维权周、“12·4”法制宣传日等重大节日，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婚姻法》等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现场解答群众问题，发放宣传资料，举办妇女儿童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提高妇女群众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组织建设　1990—2014年，新建妇女组织24个，调整9个，创建优秀“妇女之家”20所；组建了凤舞园等30余支巾帼健身队。截至2014年，共下辖15个乡镇妇联和24个机关妇委会，全县213个村、9个社区全部挂牌成立“妇女之家”，全县共有专职妇干15人。

儿童工作　主要开展留守、流动儿童之家建设，家庭教育，大龄女童培训，关爱弱势儿童等工作。“春蕾爱心助学活动”中救助贫困女童10名，救助款1000元；对全县63名弱视儿童争取了免费治疗；留守流动儿童之家建设项目中，9所留守儿童之家全面开展活动，将所有图书、体育器材、电视、电脑、电子钢琴分发到各个学校，开通电脑宽带，建起亲子园地、“我的家”绘画天地、读书天地等，专门配备专业教师，

为留守儿童进行音乐、舞蹈、美术等方面的特长培养。

2013年，筹集资金46.8万元，为全县5840名婴幼儿购买并发放爱心营养包，实现全县所有0—3岁婴幼儿营养包捐赠全覆盖。

募捐活动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之后，分别于5月、10月先后两次面向社会开展献爱心募捐活动。共募捐到钱款600多万元，物资17车，棉被546床，棉衣432件，毛毯、电暖器、电热毯等若干。争取到全国儿童少年基金会捐赠的爱心红书包1116套，内装糖果、文具，价值5.4万元；幼儿健康食品蜜儿餐200箱，价值24万元，全部分发到各学校受灾儿童手中。得到省妇联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赠的3.5万元，全部购买御寒棉衣、棉被，送到受灾妇女儿童手中。

每年针对贫困家庭及特定人群，结合相关节日、活动，不定期举行募捐和帮扶活动。

第三节 青少年工作

机构编制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徽县委员会，简称"团县委"。正科级建制，隶属县委，受县委和团市委的双重领导，是全县共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主要负责全县共青团及少先队的组织、管理、监督等工作。

共青团徽县委员会内设秘书股、综合股（加挂少工委、预青办、县直机关团委3块牌子）、学少股3个股室，1个内设机构（中国少年先锋队徽县工作委员会）。1992年核定领导职数2名，书记1名、副书记1名；2013年4月，增加青联副主席1名。截至2015年底，有职工6人，西部计划志愿者2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代表大会 简称"团代会"。团代会的主要任务是学习并讨论党中央和团中央的文件精神、团委委员的换届选举等。团代会每5年召开一次，特殊情况下可以不定期召开。1992年9月、1998年9月分别召开徽县第十二次、第十三次团代会。2014年4月，徽县十四次团代会顺利召开，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团委委员27人，其中书记1人、副书记1人，同时选举产生了19人出席共产主义青年团陇南市委第二次代表大会。

团组织管理 团县委下辖团委30个、团总支26个、团支部493个，覆盖团员9480名，14—28周岁青年11538人。2012年10月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开展后，全县15个乡镇共新建直属团组织300个，其中团委6个、团总支2个、团支部292个，覆盖团员6253名，联系青年11723名。同时，新建农村专业合作社团组织55个，覆盖团员578名，联系青年1166名。团员实行本级团组织管理，上级团组织指导、监督。团费由所在团组织收缴后统一上解团县委，由团县委统一上缴团市委，用于共青团事业发展。

团组织活动 以重大节庆日为契机，在全县青少年中先后开展入队仪式、扫墓活动、演讲比赛、篮球赛、知识竞赛、拔河比赛、诗歌朗诵赛、徽县十大杰出青年评选表彰、青年歌手大奖赛、"四新"教育、感动徽县十大人物评选、文艺汇演、志愿者帮扶、关爱留守儿童、青年文明号评选、青年岗位能手评选、优秀团员团干评选、青工技能培训、岗位比武、"两法一条例"宣传、环保、关爱留守儿童等活动。1990—2015年共举办团干部培训班31期，培训人数2200人；创建"四新"教育示范点30个，劳动力转移培训2000名，培训农村经纪人200名。

团组织建设　2009—2015年，先后开展乡镇团的组织格局创新活动，创新后的乡镇团委书记均由乡镇领导班子成员中最年轻的副科级领导兼任，团干部配备主要是从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专业合作组织领头人、学校团组织负责人、派出所优秀青年民警、社区青年工作者等各行业中推选优秀人才担任编外副书记。加强两新组织、非公经济组织建团，“大团建”就是结合新的产业、新的行业、新的要求，在格局创新、两新组织、非公经济组织建团的基层上进一步优化团组织结构的新型产物。城关镇桥西社区团支部、城关镇东关村团支部、金徽酒业集团团委为“全省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受到团省委表彰。

希望工程　团县委负责募集“希望工程”资金，开展贫困学生救助等工作，徽县的希望工程从2008年度开始实施，截至2015年，申请援建2所希望小学，即徽县江洛镇立斗三瀚希望小学、栗川闫庄国家电网爱心希望小学，总投资130余万元（其中政府配套30万元）；先后争取到“苗圃行动”初中生助学金9万元、“芙蓉学子”大学新生助学金8万余元；2011年争取到援建嘉陵卫生院医技楼项目、榆树乡王庄护村河堤及通村桥项目、柳林饮水工程共计45万元；其他各类助学捐款5万余元；发放各类救助倡议书5次，共募捐资金700余万元（包括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捐款）。

第四节　民主党派

中国民主建国会徽县委员会　简称“徽县民建”，是徽县唯一的民主党派地方组织。原隶属民建天水地区委员会，1985年徽县由天水地区划归新成立的陇南地区后，因陇南地区没有民建组织，改由民建省委会直属。2011年9月，由民建甘肃省委发文，确定级别为正科级单位。2011年12月，陇南市编制委员会发文确定领导职数：驻会副主委为正科级干部，秘书长为副科级干部。2012年3月，徽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发文确定：民建徽县委员会机关为科级建制，编制2人。

民建徽县委员会接受民建甘肃省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双重领导，平时接受政协徽县委员会、中共徽县委统战部的工作指导。

民建徽县支部委员会历经三届后，1991年9月民建徽县支部有会员30人，1993年6月会员发展到50人。1993年8月，民建甘肃省委批准成立民建徽县委员会，有会员56人。1994年5月，民建徽县委员会召开第一届会员大会，委员会正式成立。2007—2010年，在徽县以外的陇南其他县区发展了24名会员。2013年12月，两当县成立民建支部委员会，隶属徽县委员会。

1991年9月17日，民建徽县支部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员大会，选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2人，共有会员30名。

1994年5月10日，民建徽县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员大会，这次大会也是民建徽县委员会成立大会，选举主委1人、副主委2人，共有会员56名。1998年8月增选1名副主任委员。下设机关支部和经济支部。

2000年5月14日，民建徽县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员大会，选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4人，共有会员64名。下设机关、经济、工交3个支部。

2005年8月，召开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4人，有会员69人。下设

机关支部、经济支部、教科文卫支部、夕阳红支部。2013 年 12 月成立民建两当县支部委员会，隶属徽县委员会。

2014 年 10 月 16 日，民建徽县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员大会，选举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5 人。截至 2015 年，徽县委员会辖徽县 4 个支部和两当支部共 5 个支部，会员最多时共有 105 名。委员会有委员 11 人，其中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5 人。下属各支部分别有委员 3 人，其中主委、副主委各 2 人。

民建徽县委员会发展新会员，要求新会员自愿申请后，必须有两名会员介绍，经过基层支部考察，委员会研究通过，报请省委会审批通过后方可入会。会员成分早期以经济界人士和与经济界密切相关者为主，另外有部分机关干部。自 21 世纪以后，会员较集中地分布在教育、卫生和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以及私营企业。

民建第一、二、三届支部委员会副主任索世华、主任蔡长杰，第一、二、三届委员会主任委员蔡长杰、谢建生先后担任政协徽县委员会副主席。2011 年 11 月政协徽县委员会领导班子换届后，谢建生不再担任政协副主席。第二届副主委傅俊英当选政协甘肃省第七、第八届委员会委员，两当县会员李萍曾任为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三届委员会副主委赵秀玲当选甘肃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在民建委员会会员中，徽县政协委员和陇南市政协委员自 1990 年第七届到 2015 年第十二届政协委员会委员人数从 2 人逐渐增加至 30 人，占会员总数的 2.6%—28.6%。每年县政协全体委员会议和市政协全体委员会议上，民建徽县委员会都分别有委员会机关提案和会员委员个人提案。

自 1990—2014 年，民建徽县委员会共撰写调研报告 31 份。并先后向市县两级人大、政协以民建徽县委员会的名义上报了提案 73 份，反映社情民意 11 篇，以民建委员会名义举办实事 10 多件，开展种类培训活动若干期。

2007—2009 年，民建中央社会服务部联系香港企业家共捐款 75 万元，由民建甘肃省委员会、民建徽县委员会落实到徽县银杏树乡中川初中、伏家镇前进小学和竹林小学。

民建徽县委员会每年底都召开一次全体会员大会，同时邀请县委统战部领导参加。平时不定期召开各支部时事政治学习会议、委员会工作会议等。

其他党派 截至 2015 年，徽县除中国民主建国会以外，还有其他民主党派成员，分别是中国民主同盟盟员、九三学社社员等。

第五节 工商业联合会

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徽县工商联”，是中共徽县委领导的面向工商界，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

1994 年 1 月，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张琨代表第六届委员会作了题为《团结奋进，开拓创新，为改革开放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贡献力量》的工作报告。

1996 年 6 月、1998 年 12 月、2002 年 4 月，中共徽县委 3 次调整工商联领导。根据全国工商联 1993 年 10 月 6 日通过的《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规定，地方各级工商联领导一律改称为会长、副会长。

2003年3月20日至27日，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45人，王斌作了题为《认真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开创工商联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会议选举王斌等22人为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八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在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八届执行委员会会长、副会长、常务委员。

2004年夏，开始筹备组建徽县基层商会，成立了伏家镇商贸商会（协会）、永宁西瓜商会（协会）、嘉陵镇农资商会（协会）3个商会（协会），共有会员20多名。

2007年5月18日至19日，徽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九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46人，王斌代表第八届委员会作了工作报告。会议选举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九届执行委员会委员28人，常务委员13人。在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九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徽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九届执行委员会会长、副会长、常务委员。

2012年6月12日至13日，徽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72人，翟春和作了题为《认真履行职能，务实作为，奋力开创工商联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会议选举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委员32人，常委15人。在徽县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徽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主席、副主席、会长、副会长、常务委员，本次会议设置了徽县民间商会名誉机构，聘请了名誉会长、副会长。根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次会员代表大会修订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和省工商联《关于做好地方工商联领导班子成员成为变更的通知》精神，县工商联领导班子成员的“会长、副会长”称谓变更为“主席、副主席”。

2012年成立了工商联党组，由统战部副部长兼任党组书记。落实党委领导班子抓工商联工作责任，由县委副书记负责分管工商联工作，县政府一名副县长联系工商联。建立落实县委统战部领导工商联党组，指导、支持工商联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的机制。

2014年建立主席值班制度和联系非公企业制度。要求会主席、副主席、执常委定期不定期深入企业开展非公经济发展现状的调研，并形成长效机制。建立了由工商联界别政协委员、工商联执行常委、商会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非公有制政协委员、人大代表参与的参政议政机制。

徽县工商联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上级工商联的指导下，开展与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的联络，吸纳经济实力强、社会形象好并具有一定代表性的非公经济人士加入工商联组织。引导非公经济人士自觉履行社会责任，自觉履行义利兼顾、扶贫济困的社会责任，奉献爱心，回馈社会，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在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许多会员响应工商联倡议，为受灾更严重的地方武都、文县捐款捐物累计金额达400万元。徽县2010年“8·12”特大洪灾发生后，县工商联倡议、号召广大会员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抗洪救灾共计捐款捐物68.3424万元。2009年，县工商联为徽县麻沿河小学、栗川田庄小学申报光彩图书库项目，项目投资总额5万多元。

徽县商会组织专门人员，深入厂矿企业及相关部门，围绕企业融资、人才培训、产业发展、企业维权

等方面问题进行调研，掌握实情。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向有关方面汇报，协调解决。在政协会议期间以工商联团体名义向县政协提交关于强化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措施、构建民营企业和谐劳动关系、鼓励扶持徽县毕业大学生到非公有制企业就业等方面的建议。工商联会执常委中的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历年两会期间，围绕非公经济发展、社会事业、民生保障等方面建言献策，提交人大代表议案、政协委员提案，得到相关部门答复和办理。

2015年，徽县工商联组织力量开展全县民营经济发展现状、15户规上企业发展状况和光彩事业发展情况的调研，了解民营经济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调研报告上报县委、县政府参考。在3月召开的政协全体会议上以工商联团体名义向县政协提交关于强化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措施、构建民营企业和谐劳动关系、鼓励扶持徽县毕业大学生到非公有制企业就业等方面建议，得到相关部门的重视和办理。

第十三编

军事　政法

第一章　军　事

第一节　军事训练

1988年以前，徽县民兵军事训练采用分片设点进行，由承训乡镇武装部组织实施，县人武部对训练成果进行考核验收。1990年，徽县民兵训练基地建成。基地建成后，民兵训练方式为技术兵在县民兵训练基地集中训练，由县人武部组织实施，实行规范化、电教化训练。此后，年度训练增大了技术兵和民兵干部训练面。

1992年6月19日，徽县人民武装部抽调部分退伍军人和专职武装干部，组成阅兵方队，参加了全区组织的阅兵和技术表演。

2003年“八一”前夕，民兵应急分队为中共徽县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和社会各界群众进行了训练成果综合汇报表演。

2004年8月13日，举行了以预备役退伍军人为主，各民兵应急分队、公安、城建、医院、工商、邮政等多家单位为辅组成的室内、室外演练和阅兵式。参加这次演练的各乡镇和县直有关单位、部门30多个，参加演练人员和演练工作人员600余人，发动群众1万余人，演练人数之多、规模和影响之大在徽县乃至整个陇南尚属首次。

2013年6月，针对驻地自然灾害多发的实际，组织城关、水阳、银杏树民兵进行了以下达命令、紧急集结机动和现场作业等科目训练。

2015年，以城关镇、银杏树乡、水阳乡3个乡（镇）民兵为依托，组织交通、国土、水务等单位参加了抗洪救灾演练。6月20日至7月10日，组织城关、水阳、银杏树3乡（镇）民兵应急分队进行集中训练，指导江洛镇武装部进行民兵森林灭火分队训练。

第二节　兵役工作

征兵是人武部的主要职能之一，具体包括征集前的兵役登记、征集中对应征青年的体格检查、审批定兵、新兵交接、输送及征集后的退兵等。2015年，为增加大学生兵源比例，按照国家统一安排，调整为秋季征兵。

徽县籍士兵主要在新疆、青海、宁夏、陕西和甘肃等地服役，全国其他省区市也有分布。县级兵役机关不承担女兵征集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徽县接收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在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工作者，约占复

员退伍总数的20.68%，回乡参加生产劳动者，约占复员退伍总数的79.32%。

1989年春，恢复部队派员接兵形式。

1990年春，依照甘肃省征兵办公室精神，户口在乡（镇）的城镇籍青年不占城镇兵比例，且将城镇兵（户籍在城关镇的）比例放宽。冬季，根据甘肃省、陇南地区指示，城镇兵比例压缩为全县非农人口的5.8%。徽县在城镇青年征集中又实行文化考试择优的办法，并向征集的城镇兵发放由省征兵办统一编号、县征兵办批准的“应征青年入伍批准书”，徽县人武部建立档案，以备退伍安置证明。

2013年，组织县征兵领导小组主要领导、成员单位和各乡镇武装部长开展了兵役登记培训。6月“征兵宣传月”活动中，在徽县一中、二中、三中和职中进行兵役法规和征兵优惠政策宣讲，向全县11万用户发送征兵宣传短信，利用县城广场LED电子显示屏播放征兵宣传片。

2014年，完成新兵征集任务。

2015年开始全面实行网上兵役登记，之前适龄青年到县乡两级兵役机关报名应征，由乡镇征兵办公室确定预征对象后进行初审初检，初审初检合格人员参加县征兵办公室组织的上站体检及征兵成员单位组织的政治考核。合格的人员为“双合格人员”，乡镇兵役机关向县兵役机关推荐本乡镇“预定兵员”，县征兵领导小组召开联合会议，确定“预定兵员”，县征兵办公室根据上级下发兵员分配计划及新兵起运计划，与接兵领导商洽将新兵补入部队。2015年完成了新兵征集任务。

第三节　国防教育

国防知识宣传　县广播局在有线电视台开辟了国防教育专题讲座栏目，每半月一次，定期播出国防教育知识，加强全县群众的国防意识。为在广大青少年中普及国防知识教育，县内各中学开设了国防教育课。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徽县军人和民兵的国防教育普及率达到100%，机关干部和职工的国防教育普及率达95%以上，广大群众的国防教育普及率达85%以上。

1991年4月20日至5月20日，县人武部在全县民兵中进行了一次国防知识竞赛。活动中，全县共评出一等奖3名，二等奖7名，三等奖10名，鼓励奖80名。6月下旬，为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70周年，徽县国防教育领导小组与县委组织部一起，举办了一次党的知识和国防知识大奖赛，先后有14支代表队参加了比赛。

1994年10月1日，为庆祝新中国成立四十五周年，县人民武装委员会在全县开展了以国防教育为主要内容的活动。

2000—2002年，徽县先后在“八一”节、“国庆”和征兵时期向广大群众宣传《国防法》《兵役法》《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提高群众的国防观念。徽县将每年8月1日定为双拥宣传日，每年8月定为双拥宣传月。

至2002年，徽县共举办国防教育学习班41期，发放各种宣传材料2.1万份，受培训达18万余人次。组织学校和机关职工开展军训7次，受训人员达万余人次。

防空工作　2011年9月成立人民防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人防办”，事业单位，股级建制，隶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2年，在全县15个乡镇和县城5个社区设立了专兼职人防干部。将人防

专项业务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依法开展人防工作。落实人防前置审批及部门联动审批机制。在金徽家园民用住宅建设人防工程8076平方米。截至2015年底，共收人防易地建设费1100万元。



2015年9月18日，住建局在金源广场进行防空宣传活动　（住建局　供）

2012年，在城北新区武装部大楼和东街政府原办公楼分别购置安装了电声警报器和电动警报器各1台，2015年在县四中校园内新安装电声警报器1台，安装统控器1部，并定期进行保养和维护。从2012年开始，每年9月18日在城区鸣放警报。开展人防宣传“五进”活动，赠送初级中学教育读本3000余册。

2014年，徽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办公楼在县城东关住建局建成并投入使用。

2015年，会同有关单位完成了徽县人民防空袭预案制定工作。

第四节　支援地方建设

1990年6月，徽县种子公司库存的大量玉米、小麦种子，因连日阴雨潮湿，出现霉迹现象。武警徽县中队得知情况后，紧急动员干部战士为种子公司翻晒粮种。经过40余天奋战，为种子公司抢晒种子300多万斤。

甘肃省军区选矿厂在柳林镇谢坪村投资1万元建军民共建农场，出资为村民铺设了自来水管道。

1989年和1993年，徽县运输公司两次失火，火势凶猛，在徽县中队官兵的奋力抢救下，控制了大火，保护了周围居民的安全。几十年间，县中队共参加灭火130多次，其中火势较大的20多次。

1989—1991年，县人武部先后在泥阳镇、大河店乡、江洛镇等乡镇开展了扶贫等工作。先后帮助泥阳镇柳巷村群众创办各种经济实体10个，扶持个体饮食服务业实体26户，个体机械维修12户，从业人员达258人，帮助36户贫困户脱贫，其中15户走上了致富道路。

1998年，泥阳镇武装部动员400名民兵组成突击队，在杜家沟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兴修农田270亩，受到县委县政府的表扬。甘肃广播电台和《陇南报》对此进行了报道。泥阳镇、伏家镇等武装部多次组织民兵夜间巡查，维护了辖区内的社会治安。

1999年春，为完成10万亩银杏林的春季栽种任务，银杏树乡、东关乡、伏家镇、水阳乡等5个乡镇出动民兵2800余人，完成2000余亩银杏的种植任务。为抗旱需要，全县掀起打井灌溉热潮，城关、水阳、银杏树、东关等乡镇出动民兵130余人，打井20余口。永宁、柳林、伏家镇3个乡镇，为改善农村道路交通条件，出动民兵2000余人大干10天，对全长6公里的永柳公路和5.37公里的伏栗公路进行拓宽整修，完成了路面整修和路基铺设的前期工程。城关、银杏树、水阳、伏家镇等乡镇配合夏季长江综合治理

工程建设，出动民兵3000余人，兴修高标准水平台700余亩。伏家镇6名基干民兵带头投资25万元，建成了县内面积最大、设施最先进的滴灌节能温室。嘉陵镇武装部联系县民政局、县信用联社在庙垭村投放扶贫资金2000元，帮助该村发展养猪业。

东关乡武装部通过与县种子公司多方沟通，将石佛村确定为种子生产基地，当年发展玉米种子500亩，为石佛村农民脱贫致富创出了一条新路子。

各乡镇武装部发动组织民兵参与“长治”工程、坡改梯和栽植经济林等，在春、夏两季共修水平台4678亩，修梯田1066亩，整修乡村公路61公里，参加民兵达7086人次。其中城关镇发动4个村的民兵700余人参加了田坝梁灭荒建园工程，新修水平台350亩，栽植银杏、核桃2万株。永宁乡组织12个村的民兵2100多人，义务拉沙子2万立方，运碎石1100立方，完成了永柳公路4公里的铺油工程；虞关乡末子村多方筹资11万元，组织民兵义务投工1000多个，修建校舍17间，受到村民和学生家长的赞扬。嘉陵镇发动民兵捐献木料46立方，捐资1000余元，投工330多个，帮助16个现役军人家庭建房屋32间，解决了军属住房困难，稳定了服役军人的服役信心。

2000年，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徽县人武部先后制定了《徽县人武系统扶贫攻坚实施方案》、《徽县人武系统组织发动民兵参加和支援地方经济建设规划》。发动和组织民兵退耕还林、发展生态农业，营造千亩“国防林”、千亩蔬菜园、万亩西瓜园活动；成建制出动民兵参加了两条干线公路建设，修建里程70多公里，拓宽六条县乡公路140公里，整修乡村道路和农路110条560公里。

2007年8月3日晚，徽县在县城西门体育场举办“岁月如歌”大型演唱会，观看群众约6万多人。县委、县政府组织了由公安干警为主的300人治安维护队伍，县武装部也调集民兵应急分队80人参与，保证了演唱会的安全进行。

2008年4月7日至9日，徽县在凤山公园举办“徽县民俗艺术节”活动，在县委的安排下，人武部组织城关镇民兵应急分队60人担负了为期3天的巡逻执勤任务。

武警徽县中队多次开展警民共建、警民联谊、结对助学、学雷锋、救助孤寡老人、扶贫济困送温暖等活动。先后和石油公司、林业局护林股建立了警民共建关系，将徽县建新路建为警民共建路。为地方筑路、修路累计9公里，植树5000余棵。义务为徽县陇南春酒厂培训经济民警，提高其保卫能力。

2013年，组织民兵参与整修农路80多公里，栽植行道树2000多株。

2015年，参与推进统筹城乡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累计组织民兵参与整修农路86公里，栽植行道树2400多株。参与平安建设，文明村镇、文明社区等创建活动。

第五节　应急工作

1990年的抗洪抢险中，全县出动民兵应急分队13个，465人次，抢救国家、个人财产近10万元。

1990年，徽县遭受特大暴雨袭击，大河店乡受灾最为严重。灾情发生后，县人武部带领民兵救援分队赶赴灾区开展救援行动。人武部筹集资金1500元帮助江洛镇上坝村建起了党员活动室和青年民兵之家。江洛镇遭受冰雹灾害后，县武装部干部还捐款近3000元帮助受冰雹灾害的群众。

1996年4月，武警徽县中队队长带领5名应急小分队队员，奉命抓捕藏匿于徽县宴宾楼的4名持

枪贩毒分子。经仔细侦查，缜密布置，将4名毒贩全部生擒。

1997年以后，徽县当地驻军官兵参加抢险12次，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0余万元；民兵预备役队伍参加县上开展的农田基本建设，修水平梯田155亩，植树造林230余亩。每年春播、夏收季节，县人武部组织机关干部深入村社为贫困户义务帮种帮收。

2000—2002年，徽县驻军部队参加抢险救灾12次，挽回地方经济损失120万元；驻军与民兵预备役共修梯田200余亩，植树造林13540亩；县消防队协助县公安局收缴闲散土枪2000多支；组织实施陇南军分区开展的“百部扶百村”活动，县人武部先后给虞关乡龙山等11个贫困村进行项目和资金扶持；在东关乡石佛村帮助兴建了扶贫济困砖瓦厂，吸收贫困户进厂做工；在共建希望小学活动中，县人武部向江洛小学先后捐赠了桌凳、体育器材、图书、沙发等，救助失学儿童46名。2001年，徽县实施“乐民工程”，对全县239户困难群众居住的茅草房进行改造，县人武部筹资5万元资助麻沿河乡杜山村、砖滩村村民重建新家园。

2004年春节前夕，一乘载30余人的班车，在县城到大河店乡途中不幸倾翻。县委常委、人武部政委杨志霄接到消息后，协调交警部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救治受伤群众，安抚群众的情绪。同年8月12日，徽县城关镇樊垭村7间民房发生大火，威胁邻近不足20米处的石油公司加油站和周围10多户居民的安全。接到灾情报告后，正在徽县委党校训练的民兵赶到火灾现场参与灭火救灾。经过1个多小时的奋战，彻底扑灭了大火。

2005年夏季，徽县普降暴雨，全县15个乡镇不同程度受灾，倒塌民房100余间，受灾田地2000多亩，直接经济损失达50余万元。灾情发生后，徽县人武部动员各乡镇民兵积极参与到抢险救灾工作中，成为抗洪救灾的主力军。

2007年4月18日晚21时许，徽县伏家镇郭庄村与江洛镇游龙村交界处香炉山灌木林着火，过火面积约100多亩。火情发生后，伏家镇党委、政府召集干部20余人，组织发动郭庄、索罗、西沟等村民兵约100余人赶赴火灾现场参加灭火扑救工作。经过15个多小时的扑救，大火全部扑灭。

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8.0级特大地震造成宝成铁路徽县段109隧道塌方，由宝鸡开往成都方向的21043次41节货车（其中12节装有航空汽油）在位于嘉陵镇谈家庄的徽县火车站以南约2公里隧道内脱轨，引起火车头起火，部分车体被埋，2名司机受伤。徽县人武部迅速带人赶赴事发现场进行核实。当晚，县人武部组织嘉陵镇基干民兵，紧急疏散转移群众1200余人至安全地带。

5月13日起，徽县人武部组织民兵应急分队，配合公安部门，每天晚上在城区群众聚集的地巡逻2次以上。徽县人武部组织动员各乡镇武装部成立民兵抢险救援小分队，开展自救互救活动1200次、疏散转



2008年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解放军帮助群众恢复生产生活（马少杰　摄）

移受灾群众1900余人、学生700余人至安全地带，搭建简易帐篷430余顶、转移财产8600余件，粮食900余吨，牲畜1300余头，排除险情216次，修补房屋、院墙620处，义务巡逻执勤、安全警戒300多人次。

武警徽县中队官兵负责109隧道和堰塞湖的外围警戒任务，昼夜坚守岗位五六天，只在饭后和衣轮流休息两三个小时。

“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嘉陵镇武装部长田宇召集民兵应急分队人员，组成以民兵应急分队人员为主体的抢险救灾“突击队”，先后从废墟中救出8名群众，参与搭建帐篷168顶，转移安置受灾群众1100余人，还从废墟中抢救出大量粮食、家电、日用品、牲畜、教学器材等。因田宇表现突出，先后被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为全国抗震救灾先进个人，被甘肃省军区荣记一等功一次。

2009年8月7日16时40分，徽县伏家镇发生一起4死1伤特大杀人案，案犯杀人后逃窜。17时，县委书记郭建博指示县人武部出动民兵协助公安局对案犯进行围捕。接到命令后，县人武部组织干部、职工、专武干部和民兵应急分队共开往伏家镇河湾村，协助公安干警实施围捕。当晚20时许，案犯缉拿归案。后经CCTV-7中国武警栏目专题《山地追凶》报道。

2009年10月30日，徽县发生“10·30”特大交通事故，一辆载满乘客的中巴客车与一辆大货车在徽县银杏树乡境内316国道上相撞，导致10人死亡，10多人受伤。事故发生后，县人武部部长杨张代立即安排部署，一面命令银杏树乡武装部组织民兵参加抢救伤员工作，一面组织人武部干部赶到现场参加抢救，在事故现场坚守三天两夜。

2013年7月25日，徽县麻沿河乡遭遇特大暴雨洪灾，徽县人武部组织城关、麻沿河、伏家镇、银杏树、大河店等乡镇基干民兵赶赴受灾最严重的麻沿河乡屈兰、熊北、牡丹、郭川、新坪等村开展救灾，经过7昼夜连续奋战，搭建帐篷200余顶，清理淤泥5000多方，拆除危房60间，成功抢通了316国道6处水毁路段，组织撤离麻沿河乡胡广路沿线3200名受灾群众。武警徽县中队干部战士也前往参与了抗洪救灾工作。

第二章　政　法

第一节　机构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政法委员会　1958年11月，徽县成立政法公安部，主管公、检、法业务，1959年7月撤销。1980年9月设立政法领导小组。1982年8月撤销县委政法领导小组，成立中共徽县委政法委员会，简称“政法委”。1983年12月，政法委员会归口为县委工作部门。2007年2月，徽县政法委恢复政法办公室，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成立政法委员会执法督导室，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

第二节　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分子

1990年6月，县委政法委成立了“严打”协调领导小组。根据陇南地区和中共徽县委的安排，从1990年6月开始，徽县政法系统开展了三次“严打”行动。

第一次，从6月20日零时开始，各乡镇党政领导指挥，抽调干部，组成清查小组，对旅店、车站、工矿区等犯罪分子藏身落脚的场所进行清查，集中开展“严打”第一仗。至22日晚结束，共清查旅店86个，其他场所167处，审查嫌疑人员351人，抓获各类违法犯罪人员34人。

第二次，从7月25日零时开始至27日，以三天时间集中开展“严打”第二仗。该次严打提出：大打一场“破大案、挖团伙、打流氓”的集中统一行动。

第三次，9月15日零时开始至17日24时，以三天时间集中开展“严打”第三仗。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0起，查获罪犯91人，摧毁犯罪团伙11个，涉及71人。

1991年9月29日，在江洛镇召开了公捕公判大会，依法逮捕各类罪犯18名，判处16名。

1991年12月27日、28日，徽县政法机关分别在江洛、伏家镇召开了上万人参加的公捕公判大会，一批在“严打”和反盗窃专项斗争中深挖、深揭出来的犯罪分子分别受到依法逮捕和公开审判。

1993年4月，县委副书记常佐存在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强调：要把挖团伙、追逃犯、反盗窃、打拐卖和打击车匪路霸作为“严打”的重点，从重从快进行严打。8月25日开始对城关地区进行为期一月的重点整治，县委、县政府先后召开综治委会议，对国庆前“严打”统一行动进行了部署。1994年1月10日，县委书记肖兴学主持召开书记办公会议，会议传达了省委、地委关于当年春季“严打”电话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社会治安“严打”防范工作。

1995年3月1日至5月31日，开展为期三个月“春季严打攻势”，分为三个阶段实施：3月1日至3月20日为调查摸底阶段，3月21日至5月20日为集中打击整治阶段，5月21日至5月31日为总结评

比阶段。

1996年6月17日，县委副书记常佐存主持召开办公会议，会上传达了地委书记朱志良、行署专员贾宝忠在全区“严打”斗争汇报会上的讲话，研究讨论了全县“严打”斗争的情况，截至当月，全县侦破各类刑事案件16起，清查了复杂公共场所。捣毁盗窃、赌博犯罪等团伙12个，抓获违法犯罪分子134人，其中抓捕逃犯17名。收缴各类非法枪械9支，管制刀具6把，查获毒品3.6克。

2001年4月28日，县委常务副书记古元章主持召开了政法委会议，对徽县“严打”整治斗争进行总体安排。

2001年5月10日，召开全县社会治安工作会议，成立“严打”整治斗争领导小组。同日召开全县社会治安工作会议，县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全部出席会议，各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县直和驻徽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城区政法干警共300多人参加了会议。会上讨论制定了“严打”整治方案。以县委文件下发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及驻徽各单位贯彻执行。

2001年5月下旬，在城关镇召开了1万余人参加的公捕公判大会，推动了“严打”重点整治斗争的深入进行。

2001年8月3日召开了政法委员会会议，传达了陇南地区会议精神，确定了此后“严打”整治工作的重点；计划国庆节前夕召开公捕公判大会，公开判处一批严重刑事犯罪分子；完成禁毒硬指标；加强对重点整治地区的整治力度，开展社会治安整治工作。

2001年8月4日，县委书记赵卫主持召开了县委常委扩大会议，该次会议也是综治委会议、“严打”整治领导小组会议、禁毒领导小组会议。会上赵卫听取了县政法委关于贯彻落实全区“严打”整治汇报会精神的汇报；听取了县公安局关于全县“严打”整治部署情况和禁毒工作措施的汇报。县委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分别就如何贯彻会议精神作了讲话。

第三节　综合治理

1991年9月7日，麻沿河乡召开由全乡干部、职工、学生、农民群众3000多人参加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动员大会”。

1992年12月25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批转县综治委《关于全县反盗窃斗争第二年实施意见》的通知。县委、县政府要求各乡镇、各部门结合实际，通过反盗窃专项斗争，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更好地为全县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

1993年9月23日至24日，县委书记肖兴学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议。会议还决定在10月中旬召开县综治工作会议。

1994年9月28日，县委、县政府下发《关于批转综治办等部门＜关于全县集中治理农村社会治安实施方案＞的通知》。10月7日召开了全县集中整治农村社会治安电话会议。

1995年4月12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兑现1994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目标管理责任书表彰先进单位的决定》。根据签订的责任书考核结果及奖惩办法，县委、县政府决定对1994年责任书规定的任务完成较好的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对13个评为一等奖的乡镇和单位各奖300元，对10个评为二

等奖的乡镇和单位各奖200元。同日，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通报表彰1994年度在政法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对做出优异成绩的县人民法院给予通报表彰，对政法基层单位经济审判庭等7个先进集体和27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4月14日召开由乡镇党委书记、县直各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全县政法工作会议。

1996年4月25日至26日，召开各乡镇长、综治委主任、县直和驻徽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以及政法各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参加的全县政法工作会议。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纪检委、人武部等单位领导出席了会议，学习了全区政法工作会议精神。8月8日，召开县综治委会议，对全县当时社会治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制定了7条措施，在全县范围内贯彻执行。8月16日，县委、县政府又召开了全县紧急电话会议，通报了全县上半年以来的社会治安形势。10月22日，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第四季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通知》。

1997年4月，县委、县政府决定，将4月份作为综合治理宣传月。全面整治社会治安，打击犯罪和预防犯罪，维护全县社会稳定。

2002年1月开始到6月中旬，徽县以综治委成员单位为主，共抽调县、乡机关干部73人，分四个阶段对全县伏家镇、柳林镇、栗川乡3个乡镇，伏家镇中坝、前进村、栗川乡耿寺、上坪村、柳林镇的庙坪村5个村开展社会治安重点整治工作，由分管政法工作的县委副书记总负责，下设3个工作分队，分别由政法委书记、县法院副院长和县公安局政委任队长。

2003年5月至6月底，县综治委印发《关于在城关地区及国道316线乡镇开展社会治安重点整治的工作方案》，成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从综治委成员单位抽调55人组成两个整治工作组，以城关地区及国道316线9个乡镇突出治安问题为突破口，对9个乡镇的集镇、重点村的社会治安进行集中整治。

2004年县综治委先后召开全委会议4次，五部委会议3次，政法委先后召开书记办公会16次，政法工作座谈会1次，社区建设座谈会2次，处理邪教问题座谈会3次，集中处理涉法上访问题座谈会6次，农村治安防范管理体系建设工作会3次，先后下发了一系列关于加强政法综治工作的文件29个，对各项工作进行专题部署。

2006年4月，召开徽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会议。37个徽县综治委委员单位的负责同志参加，会议讨论通过了徽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关于徽县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2006年至2008年工作规划(草案)》。

2007年6月初，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万名干部下基层集中排查调处矛盾纠纷”活动。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共647名干部开展了集中排查调处活动。

2008年4月底，启动了集中排查调处矛盾纠纷百日大会战活动。

2008年11月11日、14日，先后召开了徽县政法委员会2008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和2008年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扩大)会议，就流动人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

整治等方面听取了汇报，安排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2009年3月10日，县综治委印发了《关于认真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月活动的通知》。11月30日，县委办发出《徽县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2009至2011年工作规划》的通知。

2011年2月18日，县政府召开部门协调会议，专题就水阳血铅污染事件后续处理工作进行了紧急磋商和研究部署。同年11月27日，信访维稳工作组在柳林镇政府主持召开处理血镉异常工作紧急会议，县人大、县委政法委、信访局有关负责人、柳林镇党委班子成员、宝徽锌冶公司办公室有关领导参加会议。

2011年2月下旬至4月上旬，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大规模的综治宣传月活动，并印发《徽县2011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3月初，县综治委印发了《徽县2011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11月在全县开展综治宣传活动，印发《徽县集中开展综治宣传活动实施方案》。11月1日开始至12月10日结束，为期40天。

2011年3月至10月底，在全县开展重大社会矛盾和积案化解攻坚行动。印发《徽县重大社会矛盾和积案化解攻坚行动工作方案》。成立全县重大社会矛盾积案化解攻坚行动工作领导小组。6月1日，召开县四大组织联席会议，就做好全县信访、维稳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做了部署安排。从6月开始开展了全县矛盾纠纷化解“百日行动”。

2012年，县委政法委从3月初至5月底，用3个月左右的时间，在全县政法系统开展“百日攻坚，千人下访”集中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活动。

2013年4月初在全县范围内启动了重大社会矛盾化解攻坚行动，对排查出的重点和重大社会矛盾，实行县级分管领导包案责任制，集中力量组织开展了化解攻坚行动。

2014年10月11日，县综治委发出《关于成立徽县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2014年10月24日至11月30日，集中利用1月时间，在麻沿河乡开展社会治理专项行动，印发《麻沿河乡开展社会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浩任组长，公、检、法、司及综治、信访、宣传、民政、财政、住建、国土、社保等部门、麻沿河乡为成员单位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并从相关单位抽调人员组建了15个驻村工作组，驻扎麻沿河乡集中开展专项行动工作。

2015年3月10日徽县综治委发出文件：《徽县2015年综治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县综治委决定从3月10日至4月10日，利用一个月时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综治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

第三章　公　安

第一节　机构设置

徽县公安局　1990年下设政保股(出入境管理股)、内保股、秘书股、行政装备股、治安股、政工股、法制股、预审股、消防股、林业公安股、刑警队、看守所、行政拘留所、交警队和城关、伏家镇、江洛、泥阳、大河店、永宁、谈家庄(后更名为嘉陵)、高桥8个派出所。

1994年,增设麻沿河派出所。

1995年,增设栗川、银杏树、水阳、虞关4个派出所。2003年,虞关派出所与嘉陵派出所合并办公,但保留建制。

2002年7月,根据《中共陇南地委、陇南地区行署关于徽县县直机关机构改革和人员编制精简方案的通知》精神,县公安局内设13个派出所。13个派出所分别为:城关、柳林、江洛、泥阳、伏家镇、嘉陵、永宁、麻沿河、栗川、高桥、水阳、大河店、银杏树派出所。

2006年,徽县公安局开始实行竞争上岗,经过报名、笔试、演讲、民主测评、面试等环节,历时一年多,该项工作于2008年前半年完成,56名民警进入科级领导岗位。

2007年,经过机构改革,公安局机构主要由执法勤务机构、综合管理机构、派出所及监管机构三部分组成。

执法勤务机构　包括指挥中心(加挂办公室牌子)、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加挂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牌子)、刑事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交通警察大队。

综合管理机构　包括政工监督室(加挂纪委、监察室、督察大队牌子)、法制室、警务保障室。

派出所及监管场所　包括城关、柳林、江洛、泥阳、伏家镇、嘉陵、永宁、麻沿河、栗川、高桥、水阳、大河店、银杏树等13个派出所和看守所,行政拘留所。

2008年10月,徽县公安局办公地址由城关镇北街11号迁至城关镇滨河路新址办公。

2010年3月,重新组建徽县公安局警犬队(徽县公安局警犬队首次组建于1989年,后因警犬退役没有调拨到新的警犬于1997年工作暂停)

2010年10月,根据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徽县公安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徽县公安局内设机构分为3个综合管理机构、8个执法勤务机构、2个监管场所、13个派出所。

综合管理机构　包括政工监督室(加挂纪委、监察室、督察大队牌子)、法制室(加挂信访室牌子)、警务保障室。

执法勤务机构　包括指挥中心(加挂办公室牌子)、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加挂爆炸危

险物品监管大队牌子）、刑事侦查大队（内设若干侦查中队、刑事技术中队、办公室）、禁毒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交通警察大队（内设若干交通警察中队、办公室、车管所）。

全县设城关、柳林、江洛、泥阳、伏家镇、嘉陵、永宁7个正科级建制派出所和麻沿河、栗川、高桥、水阳、大河店、银杏树6个副科级派出所，共计副科级以上派出所13个。在城关派出所设治安巡逻中队。监管场所包括徽县看守所和拘留所。



2014年4月30日，徽县特巡警大队成立　（公安局　供）

2010年徽县森林公安机构纳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管理后，继续实行林业和公安部门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党政工作以林业主管部门管理为主，公安业务以公安部门管理为主。徽县森林公安分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由副科级建制升格为正科级建制。

2013年公安局原政工监督室分设为政工室、纪检监察室（加挂警务督察大队牌子、审计室牌子），纪检监察室主任由纪委副书记兼任；治安大队加挂特巡警大队牌子；指挥中心加挂情报中心牌子、科技信息通讯大队牌子；增设出入境管理大队。

2014年成立徽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知识产权保护中队，隶属徽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同年成立徽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隶属治安管理大队。

2015年10月，徽县公安局按照省市公安机关要求，完成新警招录及培训工作，招录的127名新警全部分配到基层派出所工作。

第二节　治安管理工作

治安管理大队负责治安管理、户政管理、出入境管理等工作。

1990年，查处治安案件256起，处罚违法人员599人。年内开展“扫黄”“除六害”斗争，收缴黄色书籍119册，迷信用品607件，电击手枪4支，凶器15件，炸药5854公斤，雷管85325发，铲除罂粟8975株。

1991年，查处治安案件134起，处罚违法人员302人。在全县组建治安联防队6个，在当地党委、政府和公安派出所的指导下开展治安巡逻工作。在城关、东关开展社会治安集中治理，打掉盗窃团伙1个，查破隐积案20余起，查处非法种植罂粟案件10起，铲除罂粟883株，治安处罚违法人员10人。

1992年，查处治安案件128起。开展“禁毒”专项斗争，组织人员逐村核查铲除。

1993年，查处治安案件128起。处罚违法人员343人；调处民事纠纷226件；根据县综治委的决定，在城关镇、栗川乡、银杏乡、江洛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重点整治工作，查处案件26起，处罚违法人员53人。

1994年，查处治安案件127起。处罚违法人员226人。调处民事纠纷193起；办理居民身份证1400份，登记暂住人口3474人；加强特行场所管理，核发公共场所治安许可证40套。

1995年，查处治安案件122起。

1996年，查处治安案件275起，处罚违法人员491人；调处民事纠纷164起；强化内部单位治安管理工作，开展全面检查4次，查处隐患12处，限期全部整改；核发治安许可证、特行证115套；强化枪支弹药和民爆物品管理，对部分单位的枪支实行统一保管，铲除非法出售枪支（土枪）窝点6处，没收造枪工具30余件，处理违法人员16人，收缴枪支31支；开展“禁毒、禁赌”专项斗争，查处私种毒品案件2起、吸食毒品案件11起，收缴毒品6.85克。

1997年，查处治安案件429起，处罚违法人员685人；开展收缴非法枪支专项行动，采用先试点后推广的方式稳步推进，全年共收缴非法枪支2011支；完成农村户口城市化管理工作，农村户口全部由派出所管理。

1998年，查处治安案件386起。

1999年，查处治安案件403起，处罚违法人员630人；大量治安案件的查处和民事纠纷的调解，有效防止了矛盾激化，为减少刑事发案起到了重要作用，该做法受到省公安厅的重视和肯定；加强户政工作，发放户口本2400本，制发身份证8551份，登记暂住人口3825人；对全县公共复杂开展清理整顿。开展禁毒专项斗争，破获贩毒案件6起，抓获贩毒嫌疑人7名，缴获毒品海洛因18.68克。对56名吸毒人员全部实行强制戒毒，对13名强戒后复吸人员上报材料实行劳动教养。

2000年，查处治安案件502起，处罚违法人员679人；调处民事纠纷224起；加强110建设，成立“110”处警巡逻队；开展百日扫毒大行动，查获贩毒案件10起，抓获贩毒嫌疑人10人，缴获海洛因51克，排查出涉毒人员196人，强制戒毒60人，对复吸的10人报批劳动教养；开展收枪治爆行动，没收炸药2192公斤、雷管300发，导火索10000米，收缴枪支700余支。

2001年，查处治安案件664起，处罚违法人员933人；调处民事纠纷185起；开展治爆缉枪专项行动，收缴非法枪支1974支，子弹865发，炸药2283公斤，雷管15900发，导火线2637米。

2003年，查处治安案件684起，处罚违法人员932人；调解民事纠纷409起；开展治爆缉枪专项行动，收缴非法枪支73支，炸药108公斤，雷管944发，导火线139米。

2004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612起，处罚违法人员1919人；开展收缴危险爆炸物品专项行动，收缴非法枪支113支，废旧炮弹6枚，炸药4942公斤，雷管13887发，导火线9767米。

2005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642起，处理违法人员1942人；调解民事纠纷421起；从五月开始开展“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和“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工作，共接待群众信访问题55件，停息访53件，为集体和群众挽回经济损失60多万元；开展“禁赌”专项行动，查获赌博案件15起，打击处理82人；严格规范民爆物品安全管理，查处违反爆炸物品管理规定案件51起，处罚违法人员63人，收缴炸药146公斤，雷管9520枚，导火线792米；开展了全县户口核对工作，核对57765户。

2006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3877起（其中治安案件673起），处罚违法人员4201人；开展治爆缉枪、收缴管制刀具专项行动，收缴非法枪支36支，军用子弹9发，炸药111公斤，雷管416发，导火线450米，管制刀具182把。

2007年，查破治安案件740起，处理违法人员1027人；调解民事纠纷368件。收缴非法枪支8支，炸药81.8公斤，雷管544枚，导火线680米。办理二代身份证46903份，登记流动人口1232名。开展“陇原风暴”集中统一行动，打掉一个涉及两省三市十县的破坏电力设施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破获案件25起。

2008年，查处治安811起，处罚违法人员1098人；全警投入抗震救灾工作，有组织紧急疏散群众1200余名，组织执勤巡逻和昼夜守卫任务，保证了治安秩序井然有序，维护了灾区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大局平稳。在全局抽调150名民警开展奥运安保工作，切实维护了奥运会期间全县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

2009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4256起（其中治安案件951起），处罚违法人员4635人；调解民事纠纷223起；开展“大走访”活动，走访群众3000余户，收集信息330条，征求意见建议58条，调处矛盾纠纷58起，为企业办实事55件。

2010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4947起（其中治安案件1473起），处罚违法人员4905人；开展公安基础信息“百日会战”，采集信息10945条，利用预警信息抓获网上逃犯9名，抓获吸毒人员4名。

2011年，查处行政案件14246起，处理违法嫌疑人14552人，（其中治安案件1366起，处理违法嫌疑人1672人）。5月开展大会战，查获治安案件403起，治安拘留35人，缴获枪支21支；开展“打四黑除四害”专项行动，打掉黑心棉加工点1个，黑作坊1个，端掉涉毒、涉赌黑窝点3个；10月，徽县公安局参加陇南公安反恐防暴应急建设成果汇报演练，取得优异成绩。

2012年，查处行政案件39850起（其中治安案件1624起），处理违法嫌疑人40007人。成功调处矛盾纠纷376起。开展统一行动，破获案件108起，抓获网上逃犯38人，排摸恶势力线索3条，缴获枪支14支；开展专项行动，打掉销售伪劣商品黑窝点7个。

2013年，查处行政案件37968起，处理违法嫌疑人33600人（其中治安管理案件1142起）。开展专项行动，破获四黑四害案件15起；收缴火药枪47支，炸药3278公斤，雷管5831发，索类爆炸物品30米；查处治安案件627起，行政拘留94人，破获刑事案件23起。

2014年，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379起，处理起1703人（其中查结治安案件1073起）；调处化解纠纷226起；开展扫黄扫赌，清查娱乐场所163家，查处赌博案件40起；收缴火药枪27支，炸药350公斤，雷管78发，管制刀具5把；破获四黑四害案件13起；破获刑事案件58起，抓获网上逃犯41人。

2014年3月，重新招录的乡镇干部中择优选拔，正式成立徽县公安特巡警大队。同年12月，组建城区巡防队，主要承担反恐、处突，抢险等工作任务。

2015年，开展“大走访”“大排查”活动，共排查矛盾纠纷218起，成功调处218起。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100起，处理1094人（其中：治安案件846起）；开展扫黄扫赌、缉枪治爆等专项行动，排查重点单位234家次、清查旅店业600余家次、娱乐场所195家次、洗浴足疗场所29家次、查处赌博案件35起，收缴火药枪30支，炸药96公斤，导爆管300枚，管制刀具13把。

第三节　户籍管理

从1953年人口普查时，徽县在全县范围内建立了出生、死亡、迁出、迁入4项变动登记制度。农业户口由各乡镇管理，每年12月由各乡镇将4项变动情况报送公安局治安股，非农业户口由各派出所管理并上报公安局。这项制度一直沿用至1995年。

1996年2月，公安局开展农村户口城镇化管理工作，率先在江洛、柳林派出所进行试点，随后在全县展开。各派出所民警走村入户收集核对户籍信息，整理抄写户口底册，填写户口本，1997年6月完成了农村户口城市化管理工作，农村户口全部移交派出所管理。

2003年，公安局筹措资金购买计算机18台，将全县人户口信息全部录入计算机管理，实现了人像与户籍信息的关联，各户籍管理部门推出窗口服务，徽县户籍管理逐步走向信息化。

2014年3月，开始换发二代居民身份证。

2015年，全省范围内户籍迁移工作实现了网上“一站式”办理。

2015年8月，徽县公安局派员进驻徽县政务大厅，将城区户口业务办理及出入境业务迁至政务大厅办理。

1990年至2015年，公安局对流动人口由暂住地派出所进行登记，颁发暂住证，实现管理服务工作。

第四节　交通管理

2003年开始筹建徽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区交警中队；2004年城区交警中队成立，中队长由大队领导兼任。

2007年公安机构改革后，交警大队内设办公室、车管所及若干交警中队；2011年随着徽县各乡镇机动车数量的大量增加，交通安全管理任务日益加重，交通管理的重点向乡镇辐射延伸，交警大队根据需要在江洛镇、麻沿河乡、伏家镇、嘉陵镇、永宁镇、柳林镇设立了交警中队。2015年10月1日十天高速公路开通，徽县在高速公路出口处李家河设立高速公路交警中队。

2015年，徽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整体移交徽县公安局管理。同年全县15个乡镇成立了交通安全管理站，213个村全部成立了交通安全管理室和交通劝导站。1990—2015年，徽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地址一直在县城建新路北段十字路口东



2012年5月，交警在实验小学门前护送学生　（教育局　供）

北侧。

2003年9月在城区西门口、十字街安装交通信号灯，徽县开始使用交通信号灯。2013年徽县对西门口、十字街交通信号灯进行了升级改造，新增设建新路小十字交通信号灯，同年安装西门口、十字街、建新路小十字等11处电子警察。

2011年之前，徽县车辆管理所为陇南交警支队车管所徽县分所，同年更名为徽县车管所，隶属陇南交警支队。

2011年8月开始，在各乡镇派出所、交管站配合下，交警大队在全县开展为“五种车辆”免费办牌办证工作。截至2015年12月底，共完成注册登记车辆19437辆，农用三轮车驾驶人办证1643人，摩托车驾驶人办证9287人。

2015年8月，根据相关政策，结合精准扶贫，徽县免费为农民所购农用车、摩托车入户挂牌。

第五节　刑事侦查工作

徽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主要负责徽县境内刑事案件侦查工作。

自1990年至2015年，徽县公安局共破获刑事案件320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500余名，摧毁犯罪团伙100多个，挽回经济损失约3300万元。

王某某、朱某某、曹某某、刘某某等拐卖人口案　1990年10月，徽县公安局组织侦破了在全国影响较大的特大贩卖人口案件，抓获以王某某、朱某某、曹某某、刘某某等为首的犯罪成员32名。王某某、朱某某、曹某某、刘某某为首的犯罪成员从1986年10月至1990年3月分别从徽县、西和、天水等地共作案60起，共拐卖人口87人，其中已婚妇女40名，未婚女青年12名，儿童35名。徽县公安局组成多个专案组，分赴甘肃西和、天水，河南长源、山东滕州、山东枣庄、山东临沂等地调查取证，解救被拐卖妇女儿童，历时两年最终查清全部案件。犯罪情节特别严重的王某某、朱某某、曹某某、刘某某被甘肃省陇南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其余28名犯罪分子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6年至2年徒刑。

伏家镇“北禅寺”王某某杀人案　1996年2月13日下午，徽县伏家镇北禅寺发生一起特大杀人案件，该寺居士王某某在北禅寺做工休息期间，持斧头、木杈等凶器，将本寺3名男居士、3名女沙弥、1名女厨师杀害，造成7人死亡。案发后，徽县公安局查清了案件，捕获了案犯。王某某因被鉴定为限定责任能力人，最终被甘肃省陇南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刑二年执行。

第六节　经济侦查

经济侦查大队业务原属于刑侦大队，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经济犯罪案件逐年上升。2000年，成立了经济犯罪侦查大队，专门掌握全县经济犯罪的动态，侦办偷税漏税等涉税案件和金融诈骗、合同诈骗、假币、假冒伪劣产品、注册商标等案件

2004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11起，涉案金额96.5万元，为企业和群众挽回经济损失42.7万元。破获

涉案价值29万元的“世纪金徽”假冒注册商标案。

2008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10起，涉案金额160多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9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230多万元。

2009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27起，涉案金额140多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13人，挽回经济损失330万元。

2010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10起，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12人，挽回经济损失230万元。

2011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8起，涉案金额150多万元，打掉造假窝点1个，收缴假冒产品11万件（套），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9人，挽回经济损失150万元。

2012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33起，涉案金额730多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31名，为国家、企业、群众挽回经济损失402万元。

2013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22起，涉案金额408余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8名，挽回经济损失183万元。

2014年，为保护徽县金徽酒股份公司这一最大纳税企业，徽县公安局成立知识产权保护中队，隶属于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知识产权保护中队成立后直接进驻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

2014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7起，涉案金额259.15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6名，挽回经济损失94.2万元。

2015年，破获经济犯罪案件6起，涉案金额8099万元，打击处理犯罪嫌疑人9名，挽回经济损失1000余万元。

陇南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2001—2015年3月，陇南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未经中国人民银行许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用于企业经营周转，参与集资群众累计达1532人，非法集资累计达5.87亿元，造成群众损失7800余万元。

2015年3月4日，徽县公安局成立“3·04”专案组对陇南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

该案共询问涉案人员562人次，制作笔录735份，调取证据39组，查询银行账号148个，冻结账户17个，装订形成案卷170册，冻结金额60余万元，配合税务机关为国家挽回税收损失600余万元。

第七节　消防安全

1981年，徽县公安局成立消防股，编制2人，主要职责为火灾防控工作，1983年，徽县公安局消防股转为现役，列入武警序列，副营建制，1996年徽县公安局消防股更名为徽县公安局消防科，同时又称徽县公安消防大队，由原来的副营建制升



2013年7·25洪灾中县消防队战士在麻沿河乡帮助灾民转移（张　泓　摄）

格为正营级建制，干部编制4人。

2008年，经公安部批准成立徽县公安消防大队徽县中队，正营级建制，编制30人。2010年，徽县公安消防大队徽县中队官兵正式投入执勤。2012年，经公安部编制调整，徽县公安消防大队由原来的正营级建制再次升格为副团职建制，大队干部扩编为5人，中队建制与人数不变。2012年加挂“徽县应急救援大队”牌子。徽县公安消防大队装备有消防水罐车4辆，抢险救援车1辆，后勤保障车1辆，执法车2辆。

自消防中队投入执勤至2015年底，共接处警229起，出动车辆357台（次），出动消防官兵2376人次，抢救被困人员65人，紧急疏散人员876人。

消防中队成立后，先后参加了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抢险救援、109隧道救援、定西岷县“7·20”地震救援、陇南成县亿佳汇超市仓库火灾、徽县麻沿河等乡镇2010年“8·12”2011年“8·17”、2013年“7·25”三次洪涝灾害救援等重特大灾害事故救援，完成各项救援任务，得到国务院原副总理回良玉等国家领导人的接见。先后荣获抗震救灾先进单位、抗洪抢险先进集体等荣誉，中队荣立集体三等功2次，先后有100余名干部、战士荣立个人三等功。

第四章　法律监督和案件侦办

第一节　机构和队伍建设

徽县人民检察院　1979年1月1日，徽县人民检察院恢复重建。1980年4月，徽县人民检察院设立刑事、经济、纪检检查组和办公室等内部业务机构。1985年6月1日，徽县由天水地区划归陇南地区管辖，徽县人民检察院改由陇南检察分院领导。

税务检察室　1987年7月设立，设在徽县税务局，为检察院的派出机构，1995年撤销。依法查办偷税抗税犯罪活动。

办公室　1988年12月成立。

刑事检察科　1988年12月成立。

侦查科　1988年12月成立。

控告申诉检察科　1988年12月成立。

监所检察科　1988年12月成立。

反贪污贿赂局　1995年5月成立。

监察科　2005年4月，徽县人民检察院技术科撤销后设立该机构。

案件管理办公室　2013年3月成立。

反渎职侵权局　2005年12月，由原渎职侵权检察科更名而来。

机关后勤保障服务中心　2013年5月成立。事业单位，股级建制。

法警大队　2005年成立。

至1996年共设立7个部门，分别是办公室、刑事检察科、法纪检察科、监所监察科、反贪污贿赂局、控告申诉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2002年7月，内设职能部门增加到11个，均为科级建制。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反贪污贿赂局、渎职侵权检察科、侦查监督科、公诉科、监所监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检察技术科。2005年4月，设立徽县人民检察院监察科，撤销技术科。

人员编制　1995年为落实上级部门增编补员规定，徽县人民检察院增编补员，核定中央政法专项编制33人。1994年开始，徽县人民检察院按照上级规定面向社会公开招录工作人员，实行凡进必考制度。1995年开始，徽县人民检察院凡是招录、选调进入的工作人员一律先到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培训中心”进行初任检察官资格培训，然后上岗。截至2015年底，全院政法专项编制40人（实有37人），事业编制5名。有检察员24人，其中检察长1人，副检察长3人，专职委员2人，其他检委会委员3人。助理检察员4人，书记员2人，司法警察4人，工勤人员3人，这些属于法律职务。另外有副县级1人、正科级19人、副科级5人，属于行政级别。

第二节　基础设施建设

1987年7月以前，徽县人民检察院在城关镇西街县委原址隔壁。后在该处拆旧建新建立新办公楼，暂将检察院搬迁至县城东街老政协院内。经过约5年时间的建设，建成5层砖混结构办公楼，1992年初竣工。同年4月，徽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地点由县城东街迁入西街5号新建办公楼。

由于年久失修，且面积不足，位于县城西街的办公楼无法满足现代化的办公需要，经过报请县市两级发改委批准，在城北新区金徽大道选址新建徽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和办案技术大楼。2008年10月24日开工建设，由陇南康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建，于2010年12月28日全面完工。建成后的大楼占地面积2044平方米，建筑面积2983.35平方米，框架5层局部6层。2011年12月26日，徽县人民检察院迁至新办公楼办公。

2015年以前，徽县人民检察院有工作车辆11辆。

第三节　审查批捕

1990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90案182人，重新提请14案32人，共计104案214人。经审查决定批准逮捕82案160人，在不批捕案件中，经侦查机关补充证据，检察院重新确定为批捕案件的2案2人，共计84案162人。决定不批准逮捕3案16人，事实不清、退回补充侦查17案36人。

1991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批准逮捕的各类人犯125人，经审查决定批捕111人。决定不批捕的7人，退回补充侦查的7人。

1992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49案82人，其中审查批捕44案72人，不予批捕5案10人。

1993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80案170人，其中受理新案69案141人，退查重报11案29人，批捕61案120人，不批捕6案19人，退回补充侦查13案31人。

1994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51案115人，其中审查批捕47案99人，不予批捕4案16人。

1995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提请批捕的案件56案87人，经审查并经检委会讨论决定批准逮捕46案70人。情节显著轻微、不构成犯罪或者无逮捕必要作出不批准决定的4案6人，事实不清退回补充侦查的5案9人，提请单位撤回2人。

1996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47案72人，检察院自侦案件5案5人，共计受理52案77人，经审查提请检委会讨论决定批准逮捕46案63人。因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不批准逮捕1案4人，因事实不清退回补充侦查7案10人。

1997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批捕案件58案91人，其中受理公安机关提请55案

87人,自侦部门3案4人。经审查批准逮捕50案75人。经审查决定不批准逮捕8案16人。因不构成犯罪决定不批准逮捕2案6人。

1998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61案100人,经审查并经检委会研究决定逮捕52案90人(追捕2人),经审查并经检委会研究决定不批捕9案12人。

1999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62案96人,其中审查批捕60案94人,不予批捕2案2人。

2000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69案123人,其中审查批捕68案122人,不予批捕1案1人。

2001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54件88人,其中审查批捕53件75人,不予批捕1件13人。

2002年,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逮捕案件56案77人,审查批准逮捕55案72人(追捕1人)。决定逮捕2案2人,不批捕1案6人,立案监督1案1人,对重特大案件提前介入5次。

2003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提请批捕案件53案75人,审查后决定批捕52案72人,对不构成犯罪的1件3人作了不批捕决定。

2004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提请批捕案件49案63人,批捕47案61人。

2005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逮捕案件47案76人,决定批准逮捕案件44案75人。因主要证据不足决定不予批准逮捕3案3人,对涉嫌犯罪而公安机关未予提请的2人决定追加逮捕,对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没有立案的4人监督立案,提前介入公安机关的重大案件侦查2次。

2006年,受理公安部门提请批捕案件47案73人,经审查,批准逮捕40案68人(含追捕3人),不批捕7案8人,提前介入重大案件2件。

2007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件51案73人,审查后依法批准逮捕50案69人,不批准逮捕1案4人,对重大案件实施提前介入3案3人,立案监督1案1人。

2008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提请批捕案件34件53人,批捕34案48人,不批捕5人。

2009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件34案37人,经审查批准逮捕32案35人。根据相关刑事司法政策和人性化执法理念,鉴于2名未成年人犯罪情节轻微,视其情节依法作了不批捕决定。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案1人,监督公安机关撤案2案2人,提前介入侦查活动3案4人。

2010年,受理公安机关和自侦部门提请批捕案件53案84人,经审查后批准逮捕50案79人,不批捕3案5人,对重大案件提前介入侦查活动1次,办理立案侦查监督案件6案11人,监督撤案2案5人。

2011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42案62人,其中审查批捕42案62人。

2012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50案58人,其中审查批捕47案55

人，不予批捕 3 案 3 人。

2013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侦查部门提请审查批捕的案件 50 案 62 人，其中审查批捕 49 案 60 人，不予批捕 1 案 2 人。

2014 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件 58 案 84 人，经审查后批准逮捕 50 案 66 人。

2015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件 66 件 104 人，经审查后批准逮捕 52 件 63 人，不予批捕 14 件 41 人。

第四节　审查起诉

1991 年，受理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的案件 113 案 252 人，受理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的案件 2 案 2 人，免于起诉案件 2 案 3 人，共 117 案 257 人。经审查决定起诉 62 案 99 人，决定免予起诉 8 案 11 人，不起诉 3 案 4 人，退回补查 22 案 70 人。

1992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45 案 68 人，提起公诉 39 案 66 人。

1993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 69 案 129 人，移送免诉 1 人，共计 69 案 130 人。起诉 34 案 59 人，免于起诉 1 案 1 人。

1994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49 案 108 人，提起公诉 46 案 96 人，免予起诉 3 案 7 人。

1995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57 案 88 人，移送免诉 4 案 6 人，共计 61 案 94 人。经审查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决定起诉 43 案 61 人；依照法律规定不需要判处刑罚或者免除刑罚的决定免予起诉 5 案 8 人；因案情重大上报陇南地区分院审查起诉的 4 案 6 人，因事实不清退回补查 7 案 17 人，撤案 1 案 1 人。

1996 年，全年共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59 案 92 人，移送审查免诉案件 8 案 8 人，共计受理起诉、免诉案件 67 案 100 人。决定起诉 43 案 44 人，免予起诉 12 案 12 人，提请陇南分院起诉 8 案 8 人，退回补充侦查 4 案 6 人，法院通知开庭 45 案 74 人，做出有罪判决 32 案 49 人

1997 年，共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60 案 86 人，受理移送审查不起诉案件 10 案 14 人，共受理起诉、不起诉案件 70 案 100 人。经审查并报检委会讨论，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决定起诉 42 案 59 人，不起诉 10 案 14 人。因案情重大报请陇南分院起诉 13 案 14 人。起诉法院案件中，法院通知开庭的 32 案 49 人。坚持派员出庭支持公诉，履行法律职责。

1998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案件 56 案 83 人，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不起诉案 2 案 2 人，起诉案 1 案 1 人，经审查认为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决定起诉 39 案 68 人；因证据不足，作存疑不起诉处理 3 案 3 人。上报陇南分院 5 案 6 人，退查 3 案 5 人，建议公安机关撤案 1 案 2 人。

1999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60 案 94 人，提起公诉 58 案 92 人，免予起诉 2 案 2 人。

2000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64 案 112 人，提起公诉 64 案 112 人。

2001 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 57 案 95 人，提起公诉 55 案 88 人，免予起

诉2案7人。

2002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不起诉案件106人，其中不起诉案件1案1人，提起公诉59案79人，不起诉1案一人，重大案件上报分院审查5案10人，退查14案16人，提起刑事抗诉1案1人，批捕和起诉案件准确率和年终结案率均为100%。对审判活动提出书面纠正意见6次。

2003年，提起公诉55案70人，不起诉2案3人，退回补充侦查7案10人，抗诉1案1人，书面建议8份，追加漏罪1案1人，追加起诉3人。

2004年，受理公安机关、上级院交办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各类刑事案件60案82人，经审查，对重大案件移送陇南市院审查办理6案6人；对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依法应追究刑事责任的，决定提起公诉42案52人，法院开庭后作出有罪判决40案50人，不起诉4案5人。

2005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不起诉的各类刑事案件58案84人，经审查对重大案件报送陇南市院审查起诉2案2人，决定提起公诉46案68人，因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退回补充侦查9案13人。

2006年，受理移送起诉案件52案73人，经审查，对重大案件上报市院审查办理2案2人，提起公诉38案51人(含追诉3人)。不起诉4案9人，介入重大案件3次。

2007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67案106人，经审查对杀人、伤害(致死)等重大案件移送陇南市院办理5案5人，审查后提起公诉43案66人，不起诉10案12人，退回补充侦查9案20人。

2008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53件88人，报市院查办3案5人，提起公诉44案70人，不起诉3案3人，退回补充侦查3案10人。

2009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52案67人，经审查，对重大案件报陇南市院审查办理1案1人，提起公诉40案52人，不起诉1案1人，提出抗诉1件1人，凡起诉的案件，经法院审理后均作了有罪判决。

2010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60案96人，提起公诉47案71人，免予起诉13案25人，抗诉1案1人。

2011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不起诉的各类刑事案件60案96人，经审查，对重大案件报市院审查办理6案13人，决定起诉47案71人，办理抗诉案件1案1人。

2012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88案100人，提起公诉60案65人，免予起诉28案35人。

2013年，受理公安机关和检察院自侦部门移送起诉案件80案104人，提起公诉77案95人，免予起诉3案9人。

2014年，受理审查起诉案件70案117



2015年6月，两省四县公诉论辩赛在徽县举行　(检察院　供)

人，决定提起公诉55案85人。

2015年，受理移送起诉案件76案100人，提起公诉58案75人，免予起诉18案25人。

第五节　反贪污贿赂

1990年，贪污贿赂检察科共受理经济案件21案28人（贪污9案12人，贿赂2案3人，挪用公款4案5人，偷税6案8人），经初查，决定立案侦查的6案6人（贪污2案2人。贪污、挪用、行贿1案1人，挪用公款2案2人，偷税1案1人）。共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148992元。

1991年，共受理经济犯罪线索7案8人（贪污2案3人，挪用公款3案3人，偷税2案2人）。经审查立案侦查4案5人（贪污1案1人，挪用公款、贪污2案3人，偷税1案1人），连同上年立案未结的3案3人，共计7案8人。

1992年，立案13件13人，其中较大案1件1人。

1993年，受理经济案件9件12人（贪污6案9人，贿赂1案人，挪用1案人，其他1案1人）。

1995年，受理贪污贿赂等经济犯罪线索33件，初查了26件，决定立案侦查10件10人。其中贪污万元、挪用公款5万元以上的大案6案6人。通过办案，共挽回经济损失546236.6元，是徽县人民检察院办理贪污贿赂等经济犯罪案件数量最多，大案要案比例最高，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最多的一年。

1996年，反贪污工作以查办党政机关、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和经济管理部门（简称“三机关一部门”）经济大案为重点，共受理经济案件举报线索46件59人，重点初查24件25人，决定立案10案10人（贪污2案2人，贿赂1案1人，挪用公款4案4人，偷税3案3人）。所立10案10人除2案2人因案犯外逃未能侦结外，其余8案11人（追加3人）全部侦查终结，其中移送起诉3案6人（追加起诉3人），免于起诉5案5人。共挽回经济损失1502973.21元。

1997年，反贪污贿赂工作以查办“三机关一部门”经济大案为重点。共受理经济案件举报线索36件44人，重点初查22件24人，决定立案10案13人（贪污5案6人、挪用公款1案1人、假冒商标1案2人、偷税3案4人）。其中大案5案6人，除一件涉税案因犯罪嫌疑人外逃未终结外，其余9件全部侦结。挽回经济损失530515.65元。

1998年，共收到各类经济案件举报线索30件32人，受理初查16件17人。经初查，决定立案侦查3案3人（贪污1案1人，挪用公款2案2人），其中大案2案2人。经初查，举报不实、不构成犯罪的3案3人；情节较轻，决定不予立案的6案7人；不属于检察院管辖范围，转其他单位处理的1案1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54480.56元。

1999年，立案3件3人，其中大要案1案1人。2000年、2001年各立案2案2人。

2002年，共受理初查贪污贿赂犯罪线索9件9人，初查后不予立案3件3人，决定立案侦查4案4人（其中5万元以上大案1案），移送不起诉1案1人，移送起诉3案3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493545.63元。

2003年，共受理初查贪污贿赂犯罪线索18件20人，开展初查9件10人。经初查，立案侦查5案6人，举报不实不予立案的1件1人，侦结3案，依法起诉3案4人。挽回直接损失116937元。

2004年,按照全市政法会议和检察长工作会议精神,检察院将反贪反渎办案工作列为第一位工作任务和"一院一优"工程。全年共收到各类经济案件举报线索18件21人。其中受理初查10件10人,决定立案侦查2案2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77604元。

2005年,共受理各类案件线索15件18人,初查11件11人(办案中自行发现3案3人)。报市院办理1件1人,移送公安机关1案1人,待查3件6人,经初查后决定立案侦查的4案4人,侦查终结2案2人,全部移送起诉,侦查2案2人,决定不予立案的7件7人,挽回经济损失15.5万余元。

2006年,受理各类案件线索11件11人,初查立案4件4人,侦查终结3案3人,移送起诉2案2人,挽回经济损失3.32万元。

2007年,共受理初查贪污贿赂犯罪线索9件9人,初查后不予立案3件3人,立案侦查4案4人(贪污3案3人,受贿1案1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7万余元。

2008受理贪污贿赂案件线索6件6人,不予立案4件4人,立案侦查1案1人,挽回经济损失7.2万元。

2009年,受理贪污贿赂案件线索6件,经初查决定立案4案8人,挽回经济损失262340元。

2010年,共受理案件线索9件,立案5件6人,挽回经济损失80万余元。

2011年,立案6案7人。2012年立案12案12人,其中大要案5案5人。

2013年,立案9案13人,其中大要案5案9人。

2014年,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7案14人,其中大案1案,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人。依法查办了中储粮公司陇南直属库6人监守自盗案;雷某某挪用公款案;赵某某、田某某贪污案等一批群众关注、社会震动大的案件。

2015年,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6案10人,其中涉嫌贪污贿赂犯罪4案7人;依法查办了原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某某受贿案;查办玩忽职守犯罪2案3人,重特大案件1案2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共计120余万元。

第六节 民事行政检察

1995年,受理公民民事、行政申诉案件6件,经审查,不予受理2件,不属于受理范围2件,缺乏立案条件1件,向法院提出口头建议1件。

1996年,共受理不服法院判决、裁定的民事行政申诉案件6件,其中民事案件4件(宅基地3件,其他1件),行政案件1件,经济纠纷案件1件。

1997年,受理各类民事行政申诉案件6件,陇南地区分院交办1件,共7件。经审查立案2件,提请抗诉1件,转法院1件,转有关部门1件,动员息诉3件,督促民事行政案件开庭审理3件,审查法院民事、行政判决7件。

1998年,受理各类民行申诉案件6件,其中民事5件,经济1件,经审查立案2件,建议提请抗诉1件,动员申诉人息诉1件,申诉人撤诉1件,转法院1件,出席行政案件开庭审理3件,监督重大民事案件的执法活动1件。

1999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3件，立案2件，发出检察建议书1份。2000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2件，立案2件，发出检察建议书1份。2001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7件，立案3件，发出检察建议书2份。

2002年，共受理民事经济申诉案7件，立案审查2件，提请陇南分院抗诉2件，陇南分院支持抗诉1件。

2003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7件，其中民事6件，行政1件。经审查，决定立案4件，提请分院抗诉的3件。发出检察建议书4份。建议法院再审1件，息诉1件。

2004年，受理民行申诉案件10件，决定立案7件，其中提请分院抗诉4件，向原审法院和发案单位发出检察建议4件（含上年受理立案1件），提请抗诉和检察建议的案件，采纳纠正3件，动员申诉人服判息诉2件。

2005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7件，立案3件，发出检察建议书2件。

2006年，受理申诉案件9件，经审查立案4件，提请抗诉2件，发出检察建议4件，其中建议再审2件。2007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5件，立案3件，发出检察建议书2份。

2008年，受理申诉案件5人，立案3人，提请市院抗诉3件，办理公益案件1件，向有关单位发出检察建议2件。

2009年，全年共受理申诉案件8件，向法院发出执行检察建议书3件，再审建议1件，对县法院执行活动进行现场监督1件，立案3件，提请抗诉案件3件。当年联合县法院、县司法局召开联席会议，在全县15个乡镇挂牌设立民行案件代理申诉联络站。

2010年，受理申诉案15件，经审查立案15件，提请陇南市检察院抗诉4件，发出检察建议14件。

2011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20件，立案20件，执行监督案件7件，督促履职7件，民事申诉案件7件，发出检察建议书3份。

2012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11件，立案11件，执行监督案件3件，发出检察建议书1份。

2013年，受理民事行政案件32件，立案32件，执行监督案件16件，督促履职案件1件，民事申诉案件1件，发出检察建议书12份。

2014年，针对互联网上不断出现徽县部分河流河道乱采乱挖、河水污染的消息，检察院协调县水务局、环保局等部门，勘察调研徽县主要河段，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的有关乡镇、单位发出检察建议书，责令整改。共审查办理民事行政监督案件22件。

2015年，受理并办理各类民事行政监督案件17件，其中办理法院审判活动违法监督案4件，办理执行监督案6件，督促行政履职案6件，督促起诉案1件。

2013年10月，检察院从城关、伏家镇、江洛等乡镇的司法所和县律师事务所聘请了8名检察工作联络员，加大法制宣传，加强工作联系，开展民事行政检察工作。

第七节　控告申诉检察

1991年，受理人民来信78件，来访40件，共118件。经审查研究，转检察院业务部门15件，转公安机关22件，转其他检察院2件，其他机关11件，直接答复22件，初查4件，复查申诉案件1件，存

查15件。

1992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108件。

1993年，受理人民来信52件，来访31人次共计83件次。

1995年，受理来信78件，来访36人，共计114件。转检察院业务部门查处21件，转公安机关20件，转法院2件，转其他有关机关10件，当面答复14件，初查6件。

1996年，共受理群众来信58件，来访35人次，共计93件次，，其中转检察院其他业务部门27件，转公安机关19件，转法院2件，转其他机关4件，直接答复19件，存查6件。

1997年，受理群众来信53件，来访32人，共计85件。全部作出处理，转检察院其他部门43件，转公安机关20件，转法院1件，直接答复9件，转其他机关5件，存查2件。

1998年，配合深入开展争先创优和文明接待活动，共受理接待各类群众信访92件，经审查转检察院有关部门56件，转其他机关27件，直接答复3件，存查6件。

1999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1件。2000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1件，移送立案1件。

2002年，共受理接待来信来访64件，来信44件，来访20次。

2003年，开展争创省级“文明接待室”活动和实施“一院一优”工作，接待群众来访，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全年共受理控告申诉案件52件，来信38件，来访12次，电话举报2次。上述信件转检察院刑检等部门办理28件，转有关部门办理6件，直接答复7件，存查2件。

2004年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55件次，来信42件，来访13次。上述信件转检察院反贪部门19件，渎侦3件，侦监9件，民行2件，公诉3件，转公安机关3件，纪检委2件，法院1件，直接答复6件，存查3件。

2005年，全年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44件，首次40件，来信33件，来访7次，按照案件管辖转检察院反贪、渎侦、刑检等部门办理27件，转其他部门办理11件，存查2件。印发各种宣传资料4000余次，受理法律咨询100余人次，受理控告2件。

2006年，受理信访案件36件，检察长批阅21件，接待来访15次。

2007年，共受理接待来信来访20件，来信15件，来访5次，经审查立案3件，发出检察建议2件。

2008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8件次，来信20件，来访8次。转检察院业务部门办理13件，转公安机关3件，报送市院1件，直接答复5件，存查4件。

2009年，受理申诉案件5件，立案3件，提请市院抗诉3件，2009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6件，来信17件，来访9次。经检察长批阅后转检察院业务部门办理11件，转法院1件，直接答复6件，存查3件。

2010年，受理接待来信来访51件，来访12人次，领导接待来访群众25人。

2011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39件，移送立案6件，办理刑事救助2件。

2012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12件，办理刑事救助6件。

2013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66件，移送立案3件，办理刑事救助2件。

2014年，受理控告申诉案件66件，移送立案10件。

2015年，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0件次，接受群众举报案件线索15件，移送自侦部门立案3件。办理刑事救助1件1人。开展了举报宣传周、国家宪法日等法制宣传活动。

第五章　审判　执行

第一节　机构与队伍建设

1990年底，徽县人民法院设有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接待室6个内设机构，均为正科级建制。截至2015年底，有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法警队、办公室、政工科、纪检监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财务室13个庭、室、科、队和6个基层法庭，均为正科级建制。共有编制70名，实际在编69人。有院长1名，副院长3名，法院党组成员8人，审判委员会委员7人。院长为副县级，由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荐，由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副院长和各庭庭长由中共徽县委推荐，县人大常委会任命。

审判委员会　审判委员会是人民法院内部对审判工作实行集体领导的组织形式。徽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由7名委员组成，个别年份因人员调离等原因不足7人。

刑事审判庭　1956年7月设立。

民事审判第一庭　前身为1961年12月恢复徽县人民法院时设立的民事审判庭。2005年改名为民事审判第一庭。

民事审判第二庭　前身为于1983年3月设立经济审判庭。2002年，经济审判庭改为民事审判第二庭。

行政审判庭　1989年6月设立。2015年开始实行行政案件跨区域管辖。徽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主要管辖陇南市成县的行政案件。

执行庭　1994年设立。

立案庭　2002年7月设立，由原来的告诉申诉庭分立而来。

审判监督庭1993年设立告诉申诉审判庭，负责立案、申诉工作。2002年7月撤销告诉申诉庭，分设立案庭、审判监督庭。审判监督工作转由审判监庭负责。

审判管理办公室　2013年设立。

法警队　1999年设立。

人民法庭　最初成立于20世纪50年代初，经过多次变更。1973年10月设立江洛、伏家镇、嘉陵、永宁、榆树5个基层人民法庭。1982年9月成立城关人民法庭。1993年设立银杏树、大河店、麻沿河、泥阳4个基层人民法庭。1999年撤销城关、大河店、麻沿河、泥阳人民法庭。截至2015年底，徽县法院下设嘉陵、永宁、银杏树、伏家镇、高桥、江洛6个基层法庭，负责审理本辖区内的民商事案件。

人员队伍　1990年底，徽县人民法院人员共37人，其中审判员以上干部14人，助理审判员7人，书记员16人。1991年开始陆续在全县范围内选调一批干部到法院工作。1994年开始公开招考工作人员。1995年开始凡是招录、选调进入的工作人员一律先到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官培训中心”培训，然

后上岗。从1996年开始通过统一考试的方式任命助理审判员。1999年5月，向中共徽县委请示，首次开展“组织按岗位选任中层领导，干部竞争选择中层领导岗位”“双向选择、竞争上岗”的制度。2001年6月30日后，徽县人民法院新任命的法官，必须通过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

徽县人民法院在第一审刑事、民事案件中尽量由审判员和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2005年，共选出符合条件的18名人民陪审员拟任人选，提请徽县人大常委会任命。2005年4月徽县人大常委会对提请人选依法进行了任命。2010年18名陪审员任职到期，同年6月，提请徽县人大常委会任命21名人民陪审员，2013年增补人民陪审员至25名，2014年4月，对任职到期后的25名人民陪审员再次增补，徽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共46名，由政工科统一管理。

第二节　基础设施建设

1990年以前，徽县人民法院在中共徽县委办公楼旧址后院平房内开展各项工作。1991年，县委迁入西街新楼办公后，原旧办公楼一幢划拨给法院使用管理。

1997年9月，徽县人民法院在西街县委原办公楼的后院，建成了审判法庭，总面积1003平方米，包括大审判庭1个、小审判庭3个、辅助审判用房7间，基本满足了当时审判活动开展的需要。

徽县法院基层人民法庭长期租房办公，各项设施条件简陋。2000年，徽县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的要求，为6个基层人民法庭统一新建办公综合楼，其中伏家镇人民法庭占地1180平方米，建筑面积730平方米；江洛人民法庭占地1020平方米，建筑面积720平方米；嘉陵人民法庭占地面积767平方米，建筑面积563平方米；永宁、高桥人民法庭占地均667平方米，建筑面积均560平方米；银杏人民法庭占地920平方米，建筑面积500平方米（2015年在金徽大道延伸段拓宽建设中被拆除）。每个基层法庭配备办案用车1辆。截至2015年底，徽县法院6个基层人民法庭均实现了最高人民法院的“六个一”要求，即：有一套标准化办公审判用房，有一辆办案车辆，有一套现代化办公设备，有一套标准的审判设施，有一套通信设备，有一套生活设施。

2005年，徽县人民法院共有工作车辆4辆。2015年底，全院共有业务用车22辆，包括囚车等特种用车。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人民法院办公楼被鉴定为危楼，档案室、会议室临时搬到审判法庭，部分工作人员办公室搬入3个小审判庭，开庭在最高人民法院捐赠的两间简易板房内进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于2006年给徽县人民法院下达审判法庭4250平方米建设项目，2009年下达办公用房1242平方米灾后重建项目，2011年下达审判法庭3440平方米扩建项目。徽县人民法院



2015年的徽县人民法院办公大楼　（法　院　供）

将三个项目合并成徽县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项目，在城北新区新址建设。三个项目整合后批复建筑规模为9662.2平方米，项目投资概算为2120.8万元。审判综合楼工程于2012年2月7日开工建设，截至2015年底，工程主体建设完成，尚未竣工验收。

第三节　刑事审判

1990年以来，徽县人民法院以维护社会稳定、保护人民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作为刑事审判工作的首要任务，开展多次“严打”斗争。从1990—1996年底，共审结刑事案件400件，依法严厉打击了各种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人民生命健康、财产安全的犯罪。另外，还审结了26件贪污、挪用公款、玩忽职守等职务犯罪，以及部分重婚、虐待等婚姻家庭犯罪和交通肇事犯罪。

1997年以后，随着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施行，徽县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工作中，恶性案件大幅减少，故意伤害、抢劫、盗窃犯罪成为刑事审判的重点。2000—2015年徽县人民法院审判的故意伤害案件241件，抢劫案件39件，盗窃案件176件；徽县境内拐卖人口的犯罪案件，从2000—2015年只有4件；涉及毒品的犯罪案件，从2000—2015年36件；诈骗犯罪案件，尤其是合同诈骗犯罪案件上升；贪污、挪用、玩忽职守等职务犯罪案件上升；涉及枪支和爆炸物品的犯罪案件，由于徽县南北山区有打猎的习惯，在1999—2009年间主要表现为非法持有枪支的犯罪案件，2010年后主要是非法持有、运输、买卖爆炸物品的犯罪案件；交通肇事犯罪案件和危险驾驶犯罪案件，1990—1999年10年间9件，2013—2015年4年间33件。2000年以后出现了假冒商标、虚开增值税发票等新的犯罪案件。

2000年11月，在全国开展的“青少年维权岗”活动中，徽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被甘肃省团省委、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评为先进单位。2011年5月5日，徽县人民法院成立少年法庭指导小组，主管刑事审判的副院长任组长，刑事审判庭庭长、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行政审判庭庭长、执行庭庭长、政工科科长为成员。2015年5月，徽县人民法院成立“青少年犯罪审判庭”，由刑事审判庭副庭长任庭长，三名法官和一名书记员为成员。

2010年10月1日起在全国法院试行《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以及《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后，徽县人民法院改变了以前刑罚制度比较粗放、法定刑幅度较大、自由裁量空间比较大的情况。在实体方面，改变传统的“估堆式”量刑，明确量刑的方法和步骤：引入量化量刑机制，确立“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量刑方法，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在程序方面，引入量刑建议，即在法庭审理中，法庭辩论结束以后，公诉人和辩护律师都可以向法庭提出量刑幅度的建议。改变以往定罪程序和量刑程序混为一体的做法，将量刑纳入法庭审理程序。

2012年后，徽县人民法院根据修改后的《刑法》与《刑事诉讼法》要求，对于存在以下情况的被告人，为其指定辩护人：1.公诉人出庭公诉的案件，被告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人民法院可以为他指定辩护人；2.被告人是盲、聋、哑或者未成年人而没有委托辩护人的，人民法院应当为他指定辩护人；3.被告人有可能被判处无期徒刑或者死刑的，人民法院应当为其指定辩护人。2015年，按照上级法院要求，被告出庭不再身着囚服。

第四节　民商事审判

改革开放以后，随着中国市场经济的形成和发展，出现了商事纠纷，即经济纠纷。徽县人民法院于1983年3月设立经济审判庭，开始开展经济审判。199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开始施行，将经济审判并入民事审判，统称“民商事审判”。2002年7月徽县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改为徽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开始了徽县人民法院的大民事审判格局。

徽县人民法院在民商事审判中除依法不公开审判的案件外，其余各类民商事案一律坚持公开审理，公开宣判，允许群众旁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实施后，徽县人民法院把询问、调查取证、调解等放到庭审中，当庭调查事实、核实证据、让证人出庭作证，当庭质证辩论，当庭调解，并尽量当庭做出处理。民事诉讼法实行之初，判决案件的决定权在审判委员会。办案人只管查证事实，每件需要判决处理的案件都要由审判委员会作出决定，办案人员实际不管实体处理。1987年实行改革，开始下放裁判权，审判委员会讨论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徽县人民法院从2002年以后将大部分民事案件处理权交给合议庭行使，由合议庭成员共同阅卷、了解案情，进行评议、作出决定。

民事审判

婚姻家庭纠纷　婚姻家庭案件是徽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中数量最多、难度最大的一类案件，2011年至2015年5年间，审理婚姻家庭案件866件，占同期民事案件的36.3%。20世纪90年代，改革开放之初，徽县农村一部分人因生活困难离婚的案件占比例较大。2000年以后，徽县外出务工人员较多，夫妻长期分居导致离婚的比例增大。这类案件因家庭情况的复杂而案情复杂，往往很难分清是非对错。徽县人民法院针对各个不同案件的特点，慎重进行调解和疏导教育工作，引导当事人正确处理新型的婚姻家庭关系，在财产分割、子女抚养、住房等方面注重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保护无过错方的利益。1990年后所审理的婚姻家庭案件没有矛盾激化的。

侵犯人身权案件　在徽县人民法院审理的案件中主要表现为侵害生命、健康权等身体权的纠纷，包括未构成犯罪的轻微伤害民事案件和已构成犯罪的伤害案件、故意杀人案件刑事处理后对民事赔偿提起的诉讼；还有少部分侵害名誉权的案件。2011—2015年共审理人身权案件198件，并且逐年增加。这类案件大多是当事人长期积怨造成，对抗性强，易激化。

物权类案件　在《物权法》颁布实施前，这类案件归为财产案件。2007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实施，涉及物权的案件增多，并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纳入物权，归为用益物权。所审理的这类案件主要有物权确认、原物返还、排除妨碍、侵权责任、赔偿损失等纠纷。2011—2015年徽县人民法院共审理涉及物权的案件200余件。

机动车交通事故纠纷　这类案件和刑事审判中的交通肇事为同一类案件，只是后果较轻，尚未构成犯罪，侵犯的既有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等人身权，也有车辆损害等财产权。2010年以后上升幅度较大，所审理的这类案件，2011—2015年共139件，其中2011年6件，2013年31件。2012年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决定机动车交通事故赔偿标准实行农村居民和城镇居民同一标准后，诉讼标的提高，执行难

度增大。

其他民事纠纷 所审理的其他民事纠纷较为突出的有相邻权纠纷、建设用地使用权纠纷、农村承包地纠纷等。劳动争议、追索劳动报酬和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的案件上升，2011—2015年共计有80件。2012年和2013年司法行政机关大力开展人民调解工作，法院加强司法确认和委托调解工作，2013年审理请求确认人民调解协议效力案件85件。

2009年9月，徽县人民法院受理水阳乡、城关镇部分群众诉甘肃宏宇有色金属冶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宇公司"）环境污染侵权纠纷一案。2010年3月，成立该案审判工作领导小组，7月16日对该案的摸底情况、财产保全情况进行了清理。对血铅超标人员分进行了摸底统计。制定了调解方案，徽县人民法院通过水阳乡、城关镇人民政府发放了一次性医疗保险补助金300元/人。

商事审判

商事审判是民事审判的一部分，针对的是商事主体，即市场主体之间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纠纷。徽县人民法院于1983年设立经济审判庭，开始了经济审判。

199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施行以后，徽县人民法院的商事审判发生了重大转折，涉及买卖、房地产、借款、建设工程、担保、运输服务合同纠纷案件比重增加。仅2011—2015年审理的商事案件有626件。2015年出现了股权转让纠纷、债权转让纠纷、追偿权纠纷、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纠纷等新类型涉及市场主体的案件。

企业破产案件的审理

1994年4月，徽县人民法院受理了第一起企业破产案件，也是陇南地区第一起企业破产案件，即徽县江洛选矿厂破产案。该案是由中国农业银行徽县支行和甘肃省徽县江洛信用合作社提出申请，徽县人民法院1994年4月20日作出裁定，宣告被申请人甘肃省徽县江洛选矿厂破产还债。1995年12月9日裁定，终结破产人甘肃省徽县江洛选矿厂的破产还债程序。历时1年零8个月，召开了四次债权人大会，对破产企业的债权、债务进行了清算，对破产企业的资产予以拍卖、债权进行了追缴，对申报的债权进行了反复审核认定，均依法予以分配。此后，徽县人民法院审理了徽县塑料编织厂、徽县腐竹厂、徽县造纸厂、徽县淀粉厂、徽县制药厂、徽县电器厂、徽县丝绸厂、徽县第二丝绸厂、徽县糖酒公司、徽县粮运公司、徽县印务公司、徽县玉米开发公司、徽县玻璃厂等企业的破产案件。

调解工作

法院调解是司法调解工作的一种，是指在人民法院审判人员的主持下，对双方当事人就争议的实体权利、义务自愿协商，达成协议，解决纠纷的活动。法院调解达成的协议一经当事人确认，即具有与法院判决同等的法律效力。徽县法院在民商事审判工作中，案件调解率一直保持在60%—70%。20世纪90年代，沿用"马锡武审判"式的调解方法，对发生在基层的纠纷，审判人员到当地进行调解。2009年，徽县人民法院响应最高人民法院倡导的"大调解"司法号召，在民商事审判工作中贯彻"以调为主、调判结合"的原则。2010年10月22日，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印发《人民调解协议诉前司法确认机制的实施意见》，徽县人民法院对于符合规定的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赋予其强制执行力，减少了诉讼案件数量。

第五节　行政审判

徽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设立于1989年6月。从1991—2015年共审判和执行各类行政案件143件。案由多为征地、拆迁等项目建设中引发的矛盾纠纷，一些群众出于各种原因打“民告官”官司，农民往往起诉县政府、国土局、住建局、乡(镇)政府等部门。

2015年，甘肃省开始推行行政案件异地管辖制度，以减少行政机关对司法审判的干扰。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印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案件异地管辖的暂行办法》。徽县人民法院审理原由成县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即被告是除成县人民政府以外的成县各行政机关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徽县人民法院原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由两当县人民法院管辖，即被告是除徽县人民政府以外的徽县各行政机关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对于被告是徽县人民政府的第一审案件，由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实现了司法管辖区域与行政区划的适当分离，保证案件审理的公正。

第六节　执　行

初期执行　徽县人民法院执行庭成立之前，因为没有法律规定执行，亦无执行程序可供操作。在具体做法上，基本上按照谁审理谁执行的方式进行。徽县人民法院没有专门行机构，也没有固定专职执行人员，导致民事执行较为滞后。

审执分离　徽县人民法院从1992年开始执行案件从审判案件中分离出来，由于当时执行机构未成立，执行仍由原审判人员负责，具体的执行案件较少，1992年执行案件共25件，1993年执行案件共38件。

1994年设立了执行庭之后，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给全省法院系统执行干警办理“执行公务证”，徽县人民法院22名干警申请办理了“执行公务证”。法院工作人员外出执行公务，必须身份证、工作证、执行公务证“三证”齐全。1994年执行案件103件。从1994—2015年，徽县人民法院共执行各类案件3229件。

集中执行工作　1998年9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统一安排，开展为期一月、由全体干警参加的集中执行活动。法院全体干警分成4个执行小组，分别由4名副院长带队，对全院积压的执行案件进行清理执行。2008年12月，根据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的部署和甘肃省政法委、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安排，徽县人民法院党组决定从2008年12月1日起开展为期7个月的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活动分三个阶段进行，全院干警分为五个执行组，实行定承办人员、定督办领导、定执行措施、定执行期限、定目标责任、重点案件领导包案的“五定一包”工作机制，并制定了奖惩措施。该次集中执行活动，使多年形成的316件积案得到了执行，积案的执结率达到100%。在清理执行积案活动中，共采取各种强制执行措施20人次，司法拘留15人，查封、扣押车辆3台次。在金融系统查封冻结划拨10件次，强制交付土地1宗，强制拆除房屋2起，共计执行标的达280余万元。

2012年，按照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统一部署，徽县人民法院实施执行“百日大会战”，对有经济能力而拒不履行执行义务的被执行人，采取查封，扣押、划拨、拘留等各种措施，强制执行，共执结案件30余件。

2013年，法院执行庭开展计划生育非诉案件的集中执行活动，对申请执行的5件征收社会抚养费案件全部执行完毕，执行标的共计4万余元。

2014年，法院执行庭按照上级法院统一部署，开展了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活动，其间共清理、执结涉民生案件6件，执结标的额121.44万元。

解决执行难问题 2009年10月10日，徽县建立解决人民法院执行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县政法委牵头，由县政法委、纪委、宣传部、法院、检察院、公安局、综治办、人大法工委、司法局等19个部门和单位组成。

2011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依法制裁规避执行行为的若干意见》。徽县法院按照要求，在执行工作中强化财产报告和财产调查，多渠道查明被执行人财产，运用民事和刑事制裁手段，加强对规避执行行为的刑事处罚力度。

2013年、2014年，最高人民法院先后印发《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和《限制高消费令》。对因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而被纳入失信人员名单的个人和企业的消费行为进行限制。徽县人民法院按照上级法院要求，将符合有关规定的被执行人纳入失信人员名单，依法进行曝光，促使其履行法定义务。

2015年，法院执行庭开展集中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组织干警10名，出动车辆30余台次，在全县9个乡镇及城区开展了为期一周的集中宣传，发放资料100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520余人次，并通过电视、网络、微博、微信等新闻平台进行系列宣传报道。通过摸排筛选，共向公安机关移交长期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案件线索19人。

2015年，由最高人民法院与银行业金融机构之间建立的“总对总”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在徽县开始运行。徽县人民法院按照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的要求，配备了专用操作室、专用计算机、网络查控专员以及门禁、24小时监控系统，实现专人操作、全程监控、同步录像，确保了网络执行查控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和执行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徽县人民法院历年结案统计表

表 13-5-1

年度	刑事(件)	民事(件)	经济(商事)(件)	行政(件)	执行(件)
1991	111	211	29	2	
1992	61	161	16	2	25
1993	48	240	29	2	38
1994	92	269	103	6	103
1995	73	460	165	11	68
1996	77	430	153	18	119
1997	55	392	136	9	108
1998	55	356	93	9	196
1999	100	461	79	1	131
2000	110	421	39	0	225
2001	69	344	51	2	159
2002	82	356		1	75
2003	89	322		4	253
2004	51	290		2	129
2005	55	298		11	130
2006	64	325		3	188
2007	57	248		2	136
2008	53	263		3	102
2009	56	288	6	134	
2010	67	327	8	145	
2011	64	354	3	160	
2012	78	481	4	126	
2013	66	543	15	151	
2014	83	480	8	189	
2015	74	621	11	202	

注:2002 年撤销经济庭,改为民事审判第二庭后,民商事案件不再分开统计。

第六章　司法行政

第一节　机构编制

徽县司法局　成立于1981年7月，属政府序列局，正科级建制，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2010年增设副局长1名。2015年有编制71个，其中局机关政法专项编制25个，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8个，事业编制32个，法律援助中心事业编制6个，是县政府主管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部门。20世纪90年代先后担负“148”法律服务热线，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等工作，2000年以后又承担全县法律援助及社区矫正工作。

1998年9月12日，徽县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司法局，设主任1名，专职副主任1名。

内设机构　1990年内设人秘股（办公室）、基层股、宣教股3个股室。2010年10月基层股加挂徽县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增设社区矫正工作股（徽县社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法律援助工作管理股（徽县法律援助中心）。2011年12月增设人民调解协调指导股、计财装备股、网络信息股3个股室，主要负责指导协调人民调解工作、财务管理、网络维护和信息管理等工作。

派出机构　1990年以前全县18个乡镇设有司法助理员岗位，1996年首先在水阳乡、永宁镇、银杏树乡、伏家镇4个乡（镇）设立了司法所。2007年完成了全县司法所立户列编工作，司法所成为司法局设在乡镇的副科级建制派出机构，编制工资全部划转司法局。2015年有乡镇司法所15个。

下辖机构　有徽县法律援助中心、徽县公证处、陇南星河律师事务所、甘肃普宁律师事务所。

徽县法律援助中心　正科级建制，与徽县司法局合署办公，中心主任由司法局局长兼任，设专职副主任1名。

徽县公证处　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于徽县司法局行政管理，核定编制8人。

陇南星河律师事务所　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于徽县司法局行政管理下的国家出资设立的律师事务所，核定编制5人，经费自收自支。

甘肃普宁律师事务所　隶属于徽县司法局管理的首家个人律师事务所。

第二节　普法宣传教育

徽县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按照普法规划的要求，自1990—2015年期间，先后完成了“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

法制宣传教育是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自1985年成立徽县普法领导工作小组办公室后至

2015年底，徽县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按照全国、省、市普法规划的要求，配合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通过召开法制宣传教育动员会、举办培训班及讲座、印发张贴宣传资料、播放法制电影录像、办宣传专栏板报、出动宣传车、利用广播电视、举办法制演讲比赛和法律知识竞赛等各种形式，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一五”普法期间（1986—1990年）　全县共有18个乡镇，249个村，1225个村民小组，7个居委会，总户数39920户，总人口192954人，普法对象有145873人，全县各级党政机关干部职工总数1161人，有1150人学完“十法一例”，并参加了考试，及格率99.6%。其中县、处级干部24人，科级干部308人。

1990年是“一五”普法的最后一年，也是第一个五年普法的考核验收之年。全县法制宣传教育以徽县南部三个乡镇为重点，从3月开始在大河店、虞关、嘉陵等乡镇农村进行了为期3个月的普及法律常识教育。大河店、虞关、嘉陵三个乡镇共有52个村228个村民小组，5147户27798人，普法对象19572人，其中乡属机关单位13个、干部职工445人。同年6月中旬，三个乡镇根据普法办下发的复习提纲命题，分别对乡属机关单位干部、职工进行了统一的考试。农村群众的普法面授时间在20个小时以上，多的超过30—40小时。全县农户普法对象中基本学完“十法一例”，由徽县普法领导小组成员分片进行口试抽查考核。7月通过了上级的检查验收。

“二五”普法期间（1991—1995年）　以宪法为核心，以专业法为重点，以领导干部、各类执法干部及广大青少年为重点对象。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教育，配合专项斗争、综合治理和公捕公判大会，组织深入村组、学校上法制课，播放电影录像、办专栏墙报、张贴宣传标语等形式与活动，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全县有接受教育能力的18.32万农村人口和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均受到了教育，各层次的普法对象都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教育面。全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820人，接受普法教育787人，占96%；一般干部2501人，接受普法教育2300人，占92%；职工4896人，接受普法教育4406人，占90%；农民142164人，接受普法教育108044人，占76%；教职工2152人，接受普法教育1980人，占90%；青少年学生30754人，接受普法教育29443人，占97%。经过考试，合格率达到80%以上。

“三五”普法期间（1996—2000年）　教育对象是干部、企业人员、学生、知识分子、农民、军人和个体劳动者以及其他一切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其中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司法人员、行政执法人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村基层干部和青少年是重点对象。徽县出台《徽县依法治县规划》，对指导思想、目标和任务、工作重点和要求、实施步骤、保证措施等进行了规定，其中在经费保障一项中，要求县财政要把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县经费按年人均0.2元列入财政预算。全县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农村人口和县直机关单位、厂矿企业的干部职工以及学校师生分别按照规划，接受了以《宪法》为核心，以基本法律法规为主的教育，各层次的普法对象都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教育面。为部分中小学校配备了法制副校长。

“四五”普法期间（2001—2005年）　教育重点对象是领导干部、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青少年以及企业经营管理人员，重点内容是市场经济秩序相关的法律法规。徽县按照普法规划进行了法制宣传教育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出台了《徽县依法治村实施方案》，开展了以“抓基层、建制度、强管理、促发展”为主要内容的依法治村工作，全县依法治村示范村总数达到52个，实现民主法制示范村14个。举办WTO相关法律知识培训班。制定了《徽县干部职工年度法律知识考试成绩考核工作实施办法》，将法律知识考

试与干部职工的年度考核和工资晋升相挂钩。这一时期在全县干部职工的法律知识考试中坚持“四统一”原则，即县级领导统一集中在县委考场进行考试，县直单位科级领导干部统一集中在县四中考试，县直单位一般干部、职工在各系统集中统一考试，乡镇干部集中统一在各乡镇考场进行考试，县上成立专门的巡查组对各考场进行巡查。



2015年12月4日徽县司法局在金源广场进行法制宣传活动（司法局　供）

“五五”普法期间（2006—2010年） 重点对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民进行法制宣传教育。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开展了“法律进乡村、进社区”活动，依托“文化大院”“平安村”创建，丰富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内容及方式。成立了徽县普法讲师团，以“与法同行”活动为载体，开展“法律进机关”“法律进校园”“法律进企业”活动。结合“5·12”地震灾后重建实际，开展了“法律服务进灾区”等活动。这一时期实行干部学法用法登记考核制度，对新拟任的领导干部进行任前的法律知识考试。

“六五”普法期间（2011—2015年） 重点对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民进行法制宣传教育，把领导干部和青少年作为重中之重。根据全国“六五”普法规划和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法律七进”活动的要求，将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宗教场所作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重点，徽县依法治县办制定了《“法律七进”实施意见》，通过细化要求，落实普法责任，突出重点人员学法，建立健全学法用法制度，做到重点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与“法律七进”活动相结合，根据省市关于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的修订要求，制定了《徽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建立落实了《徽县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出台《徽县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会实施办法》，改版升级了《徽县司法行政网》，加强政务微博建设，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平台、咨询服务平台等。连续五年举办依法治理培训班，提高了全县普法和依法治理骨干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和社会管理薄弱环节，开展了法制宣传教育和专项依法治理活动，推进了“法治徽县”、“平安徽县”建设。

干部职工法律知识考试考核工作 徽县自“一五”普法开始就进行法律知识的学习和考试考核工作。2001年后，按照《甘肃省干部学法用法考试考核办法》的要求，每年初制定学法用法规划，全县各单位按人头购置法律学习读本。每年底，由司法局组织，统一利用某个双休日，在县四中设立若干个考场，全县所有科级干部凭准考证在指定的考场和座位集中考试。县司法局、宣传部、组织部、人事局等部门干部监考。各单位普通干部职工在本单位组织考试。所有试卷由司法局统一批阅，考试成绩作为干部年度考核的依据。形成了完整系统的考试考核制度。特别是“六五”普法依法治理期间，更进一步强化了全县干部职工法律知识的考试考核工作。

第三节　公　证

徽县公证处成立于1981年7月10日，是依法设立，不以营利为目的，依法独立行使公证职能、承担民事责任的证明机构。该处在1990年有干部3名，2015年有干部职工7名。

公证处的办证业务在1990年以后不断扩大范围，业务量增长较大。开展经济合同、继承、收养、遗嘱、房屋买卖、确认产权、听证等公证业务，还办理了涉外民事公证。1990年至1994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2618件，其中经济合同公证1358件，涉外民事公证17件，国内民事公证1243件，公证标的16500万元，解答咨询、接待来访2090人次，处理来信64件，代写公证文书340件，修改完善各类合同973份，提出司法建议65份。

自1995年前后，除原有的公证业务外，逐步拓展到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出让、工程建设招投标、外出务工等方面。1995年至1999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2042件，其中经济合同公证324件，民事公证1718件，公证标的12928万元，解答咨询、接待来访1041人次，代写公证文书246件，修改完善各类合同532份，提出司法建议66份。

2000年前后，公证业务拓展到农村林地的承包经营、城区改造拆迁等领域，重点做了城市房屋拆迁改造等方面的公证。2000—2004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972件，其中经济合同公证211件，民事公证761件，解答咨询、接待来访2016人次，提出司法建议18份。

自2005年以后，公证法律法规逐步完善，在开展原有的公证业务的基础上强化办证质量，公证办理逐步规范化、标准化，参与企业改制、林权改革、城区建设等领域的社会经济发展活动。2005—2010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2053件，解答咨询、接待来访902人次。

2010年以后，公证业务开展廉租房抽号选房、门面房的配售，鱼类增殖放流等现场监督公证，其中为城关镇第一、二、三批廉租住房抽号选房、拆迁户门面房抽号选房、企业职工安置、棚户区改造等重大民心工程的实施进行了现场监督公证。2014年10月11日，由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文化厅、甘肃省旅游局、中共陇南市委、陇南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甘肃省文化馆、中共两当县委、两当县人民政府联合承办的主题为“相约陇南两当·共圆幸福中国梦”西部民歌邀请赛决赛在两当县文化广场举行，徽县公证处进行了现场监督公证。2011—2015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921件，其中合同协议类595件，继承62件，单方民事法律行为225件，现场监督7件，其他32件，公证标的27,6123万元，解答咨询、接待来访1930人次，代写、修改和完善公证法律文书862件，处理与公证相关的民事案件9件。

第四节　律师事务

陇南星河律师事务所前身为徽县法律顾问处，成立于1981年7月10日，1988年11月更名为徽县律师事务所，1997年更名为陇南星河律师事务所。

20世纪90年代，律师事务所拓展服务范围，参与调解、仲裁等活动，业务量增长较快。自1990年至

1994年期间，累计担任法律顾问27家次，挽回经济损失543余万元；累计办理各类案件284件，其中经济、民事案件156件，行政案件9件，刑事案件（包括刑事辩护及刑事代理）105件，非诉讼案件14件；累计参与调解、仲裁45次，代写法律文书332份，解答法律咨询3400余人次，审查修改完善合同116件，提供法律意见书71件。1994年4月，承办陇南地区第一起企业破产案件，担任破产企业徽县江洛选矿厂的资产管理人，参与了该案件的全部破产还债程序，历时1年零8个月，依法完成各项工作。

1995年后，继续加强业务拓展，参与非诉讼案件活动。自1995—1999年期间累计办理各类案件419件，其中非诉讼案件60件；先后办理8家企业破产案件。累计担任法律顾问10家次，挽回经济损失1150余万元，代写法律文书412份，解答法律咨询3800余人次，审查修改完善合同160件。在1996年“严打”斗争中重点加强了刑事辩护工作，承担“严打”刑事辩护11件。

2000年后，在原有基础上拓展法律顾问业务，承办法律援助案件。自2000—2004年期间累计担任法律顾问22家次；累计承办法律援助案件25件，办理其他各类案件440件；先后办理2家企业破产案件。在律师事务所内设立“徽县妇女法律服务中心”“徽县残疾人法律服务中心”，为社会弱势群体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了帮助。

2005—2010年期间，累计办理各类案件319件，代写法律文书479份，开展送法下乡举办法律知识讲座10场次，累计担任法律顾问6家次。

2011年以后，拓展了法律顾问业务，为县内多个行政机关和执法部门担任法律顾问。2011年至2015年期间累计担任法律顾问43家次，挽回经济损失19400余万元；累计办理各类案件605件，代写法律文书690份；累计承办法律援助案件40件。

甘肃普宁律师事务所于2014年2月27日经甘肃省司法厅批准成立，2015年4月30日开始正式挂牌运营，这是徽县首家个人律师事务所。其业务范围涵盖担任代理人、辩护人、法律顾问以及接受法律援助机构的指派承担法律援助工作。当年共办理各类案件47件，担任法律顾问2家，代写法律文书52份，解答法律咨询128人次。

第五节　法律援助和人民调解

法律援助　徽县法律援助中心成立于2004年12月，与徽县司法局合署办公，核定编制6人，2015年援助中心有律师6名。

徽县法律援助中心自2004年12—2010年12月，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11件；2011—2015年，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038件，解答咨询2235人次。尤其是2014年开展了“法律援助进乡村”活动，加强了对妇女儿童、下岗失业人员、返乡农民工、城乡低保人员等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工作，以及2015年开展了“法律援助直通车”活动，将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录入“智慧司法”系统，接受网络平台监督管理。组织全县律师10人、公证人员6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35人先后6次深入村社开展法治宣讲会90场次。

人民调解　徽县在1990年18个乡镇共有249个村调解委员会和4个居民调解委员会，共有调解人员1198名。2015年以县、乡、村三级调解组织的法治化、规范化建设为重点开展了规范化调解委员会创建工作。全县共成立各级人民调解组织240个，其中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15个，村（居）人民调解委员

会222个,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1个,医疗卫生人民调解委员会1个,市场服务中心物业纠纷调委会1个,共有调解人员1428人。

全县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在1990—1999年累计调处各类纠纷12162件,调解成功11548件;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班(会),累计接受培训的人民调解员达2906人次。这一期间在人民调解员培训方面采取以会代训为主,结合举办专门调解培训班(会)的方式方法进行的,以提高调解人员的法律政策水平为重点。

2000—2010年,全县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累计调处各类纠纷8936件;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班(会),累计接受培训的人民调解员达3825人次。这一时期在人民调解员培训方面,采取以集中举办培训班(会)为主要方式开展了政策法律业务等培训工作,提高了调解人员的政策法律水平。

2011—2015年,每一年度都开展集中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在人民调解人员的培训方面采取每年度分期集中进行专门的法律政策及调解的方式方法和技能等方面培训;累计开展集中矛盾纠纷排查313次,累计调处各类矛盾纠纷8180件,调解率100%,调解成功率达到98%以上;累计举办学习培训班90期,培训人民调解人员5805人次。

阳光调解 2011年4月,徽县司法局针对全县矛盾呈多元易发态势的情况,在深入走访调研、充分征求意见、反复讨论研究的基础上,创新推出了人民调解工作新方法"阳光调解"模式。"阳光调解"是指由一名首席调解员主持,在当地乡(镇)、村、组邀请一些德高望重、办事公正、说话有威信、群众信得过的党员、干部、长者担任调解员,组织村组干部群众和双方当事人的左邻右舍、亲朋好友共同进行现场旁听、评议、监督,依据法律法规对双方当事人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明之以法,公开、公正、公平调解矛盾纠纷,最终促使双方互相礼让,握手言和,达到案结事了的一种新的人民调解方法。

"阳光调解"在实际工作中落实"六个坚持",即坚持调解过程公开透明,坚持调解人员主持,坚持村民或村民代表监督,坚持相关群众现场听证,坚持调解结果公平公正,坚持现场以案释法,起到"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法治宣传作用。2011年4月,阳光调解模式率先在徽县麻沿河乡、银杏树乡、城关镇三个乡镇进行试点取得成功,调处了一大批有难度的新旧矛盾纠纷,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2012年7月,"阳光调解"在全县15个乡镇全面推广。

2011—2015年期间全县累计排摸各类矛盾纠纷8180件,调解率100%,调解成功率达到98%以上。累计开展"阳光调解"现场会1414场次,挽回各类经济损失6964.6万元。

第六节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是指将符合社区矫正条件的犯罪人员置于社区内,由专门的国家机关在相关社会团体和社会组织以及社会志愿者的协助下,在判决、裁定或决定确定的期限内,矫正其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促进其顺利回归社会的非监禁刑罚执行活动。

2010年7月12日,成立徽县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徽县司法局。

在2011—2015年,按照省、市有关部门要求,组织基层司法所与公安派出所联合在全县范围内对被判处管制的、被宣告缓刑的、被暂予监外执行的、被裁定假释的、被剥夺政治权利并在社会上服刑的五种

类型矫正对象进行了排查摸底，采取有针对性的矫正措施，使一些心存疑虑的矫正服刑人员放下包袱，接受矫正。完善社区矫正服刑人员学习培训、集体教育、个别谈话、公益劳动、心理咨询、个案矫正和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执法公开等制度。统一印制了接收、管理、考核、奖惩和解除矫正等工作文书及表册，进一步规范矫正工作和对工作人员的监督。落实矫正服刑人员每周向司法所电话汇报一次、每月当面进行一次思想汇报、司法所每月对矫正服刑人员进行一次谈话教育、每月开展一次登门回访、每月给矫正服刑人员上一次法制教育课、每月组织矫正服刑人员参加一次公益性活动“六个一”管理。开展以执法规范化、管理网络化、对象分类化、管控信息化、矫正人性化的“五化”建设。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社区矫正对象没有一人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

安置帮教 安置帮教是指是在各级政府领导下，依靠各有关部门和社会力量对刑满释放、解除社区矫正人员进行的一种非强制性的引导、扶助、教育和管理活动。安置帮教工作的对象是指刑满释放 5 年以内和解除社区矫正 3 年以内的人员。

2011 年以后，安置帮教工作落实季度督查和半年检查制度；将安置帮教工作纳入基层司法所年度考核内容；建立了帮教对象电子信息库，刑释解教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网络在全县运行，各乡镇均成立了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站，建立台账，确定了“三帮一”的帮教措施；健全完善了刑释解教人员必接必送经费保障、衔接管理、教育帮扶等机制，开展了刑释解教人员教育改造工作和未成年子女专项排查工作，实现了刑释解教人员信息核查与衔接管控、教育帮扶的动态管理。衔接率达 95%以上，帮教率 95%以上，无一例重新犯罪。

第十四编

民政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第一章　民　政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民政局　正科级建制，县政府组成部门之一。主要负责全县的救灾救济、城乡困难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医疗救助、“五保”供养、基层政权建设、双拥、婚姻登记管理、行政区划、勘界地名管理、社团登记、收养登记、殡葬管理、老龄工作等事务的管理工作。

1991 年，徽县民政局有职工 11 人，其中局长 1 人、副局长 2 人。

1995 年，徽县为 12 个万人以上的乡镇新增民政助理干部 1 人，共 12 人，加上原 18 个乡镇的 18 名民政助理员，全县民政助理员达 30 人。

2002 年，徽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内，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从 2010 年起，徽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定事业编制 5 人，设专职主任 1 人。

2015 年底，县民政局内设人秘股、财务审计股、社会事务股、慈善福利股、优抚安置股、救灾救济股、婚姻登记处 7 个职能股室，下设双拥办、社会救济办、老龄办、社区服务中心、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5 个部门，共有职工 32 人（含老龄办 5 人）。

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原名徽县老龄委员会，成立于 1987 年 3 月。2003 年 10 月更名为徽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为徽县老龄工作委员会下设的办事机构，整建制划归徽县民政局，科级建制，事业编制。2015 年有职工 5 人，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1 人。

徽县社会救济办公室　2011 年 8 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民政局。2015 年底，社会救济办编制 5 人，设专职主任 1 人（副科级）。

第二节　社会救助

1991 年上半年，为解决暴雨和冰雹造成的生活困难，民政局下拨受灾乡镇救灾款 19.05 万元。下拨社会救济金 1.7 万多元，其中救济农村五保户 30 户 39 人，救济款 1226 元；贫困户 324 户 1425 人，救济款 16372 元。为特困户、重灾户和烈军属等 3056 户 14492 人拨付 114921 元。

同年，徽县 18 个乡镇再次受灾，受灾农户 0.369 万户 17.55 万人。政府在开展救灾救济工作的同时，发动和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群众间互助互借解决资金 25 万元，解决粮食 15.1 万公斤。并向安徽、江苏及陇南地区宕昌等县灾区捐款捐物，全县共计捐款 68086 元、粮票 105 斤。

1992 年，徽县有社会救济对象 3510 户 5800 人，其中临时救济 5510 人、定期救济 15 人。全县社会散居孤老、残、幼 759 户 948 人（其中老人 758 人），集体供养 938 人（其中老人 748 人），集中供养金额

251200元，国家定期救济10人。精减退职老职工救济中，享受40%救济的31人，定期救济185人。1993年，粮食作物因灾减产2534吨，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1万元，受灾人口20200人，因灾造成困难户缺粮人口31500人，缺粮3415吨。当年因灾受到政府救济14500人次。

1994年上半年，徽县遭遇旱灾，全县18个乡镇249个村的48万亩农作物受灾。徽县先后下拨口粮款9.55万元、口粮15.5万公斤，救济0.34万人，其中五保户725户935人、特困户0.17万户、重灾户0.13万户。对南北二山贫困地区采取有灾救灾、无灾扶贫的原则开展救灾工作。上半年，给6个乡15个村下拨“温饱工程”款3.5万元，其中下拨虞关乡梁沟、芋滩两个村地膜玉米种植“温饱工程”1.5万元，东关乡石佛村麦茬湾社发展养羊专业户“温饱工程”2000元，大河店乡白崖、庙山两社地膜种植款3000元，嘉陵镇发展杜仲种植专业户2000元。在开展救济工作的同时，徽县开展互助互救的救助工作，参加生产自救的农户达1.4万人，互助互借粮食55万公斤、现金14万余元，生产自救收入58万余元。

1995年，徽县农村社会救济9.8万元，其中五保户救济费4.5万元、贫困户救济费5.3万元（定期定量救济0.3万元，扶持贫困户发展生产5万元）。城镇社会救济费0.8万元，其中孤老残幼救济费0.6万元（定期定量救济0.5万元）、贫困户救济费0.2万元（扶持贫困户生产自救资金0.2万元）。精减退职老弱残职工救济费3.3万元（定期定量救济2.4万元）。

1990—1995年6月，徽县共发生大的滑坡12次，涉及7个乡镇11个村，县乡政府帮助搬迁危房53间，补助搬迁费4.75万元。

1996年，徽县旱情持续时间长，受灾范围广，又有虫害和雹灾侵袭，全县农业受灾面积51万多亩。由县种子公司以每公斤6元（零售价7元）向受灾乡复种玉米提供3000公斤种子；由农资部门筹调14吨平价肥，供应价格每袋（50公斤）80元（零售价格96元）；县民政局向3个受灾乡下拨4.4万元救灾款，用以安排群众生活。全年下拨救灾资金74万元，解决了5400户2.3万人的生活。其中给1200户4800人特重灾民拨付救济资金36万元；五保户784户979人拨付救济金10万元；1800户9400人重灾民拨付救济金18万元；贫困户1610户15179人拨付救济金10万元。县政府在县内推广救灾储备粮制度建设，到10月底，共募集救灾储备粮9万公斤。

1997年，徽县灾害频繁，全县受灾人口9.4万人，成灾面积42万亩，粮食减产900万公斤，直接经济损失2500万元。县民政局从乡镇抽调18名民政助理员，从县局抽调6人，分为6个组，对全县18个乡镇的救灾款到位、发放及群众生活进行督查，摸清了各乡镇的灾情。9月中旬，县民政局对全县灾情进行再次摸底检查，查漏补缺。年底，全县有“三无”户1500户6300人，缺粮24万公斤。全县拨付救灾款81万元。

2001年，徽县先后发生了干旱、冻雪、暴洪等多种自然灾害，全县农作物受灾面积58万亩，成灾40万亩，1.3万亩绝收，直接经济损失65万元，灾害共造成1.7万人缺粮。徽县下拨救灾资金98万元，筹集救灾面粉12.5万公斤。

2003年，徽县共发放救灾款84万元、救灾面粉5万公斤，救济受灾户2000余户，救济32000人次。

2004年，县民政局组织人力深入乡镇、村、组上门入户，查阅历史证件、文件档案等，对20世纪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情况进行调查。经核实，全县享受社会救济的退职职工共116人（其中享受40%救济的18人），按政策规定需调整补助标准。调整后，月增加社会救济金5792元，年需资金7万元。

2004年，徽县遭受白蚁灾害，涉及县内3个乡镇13个村，受灾农户152户，危害房屋463间。灾情发生后，组织专业防治人员开展防治工作，控制了灾情。陇南地区下拨救灾款3万元。

2005年，徽县支出救灾资金872461元。

2006年冬至2007年春，徽县遭遇大范围旱灾，3670公顷农作物受灾，绝收面积1710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666万元。2007年6月25日16时，县境高桥乡、泥阳镇、榆树乡、江洛镇4个乡镇遭受暴雨、冰雹灾害，其中高桥乡王湾，江洛镇颜门、马湾，榆树乡杨河，泥阳镇中集、寇庄、冉庄7个村受灾最为严重，成灾作物3810亩，其中玉米3300亩、西瓜320亩、黄豆160亩，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50余万元。

2010年1月，徽县民政局下拨2009—2010年冬令救灾款60万元，重点用于解决灾区群众的口粮救济、衣被救济和伤病救济。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截至2010年3月底，徽县抗震救灾恢复重建各类资金的使用情况为：

1.抗震救灾应急资金1000万元(含县列50万元)，支出861.3584万元，结余138.6416万元。

2.困难生活补助资金4889万元，支出4866.224万元，结余22.776万元。

3.县级捐款675万元，支出644.9048万元，结余30.0952万元。

4.陇南市下拨抗震救灾恢复重建维修资金24520万元，支出25434.9万元，结余-914.9万元。其中全县7506户重建户补助资金15012万元（其中914.9万元为借用县级其他项目重建资金，3419万元为特殊党费)，34743户维修户补助资金10422.9万元。

2010年8月12日，徽县连续发生强降雨，暴雨导致洛河、麻沿河、榆树河、伏镇河、永宁河、嘉陵江水位暴涨，引发大面积滑坡、泥石流，给交通、通讯及房屋造成极大破坏。暴雨造成全县15个乡镇193个村833个村民小组19万多人受灾，死亡7人，42人受伤(重伤14人，轻伤28人)，倒塌房屋2799间(受地质灾害影响的危房1755间)，受损房屋21834间，紧急转移安置24240人，全县因灾直接经济损失224118.9万元。政府紧急下拨救灾资金114.6万元(应急款109万元；遇难人员抚恤金5.6万元，人均0.8万元)，发放救灾帐篷846顶、棉被2615床、被褥100套、棉衣3760件、方便面6478箱、矿泉水4833件、饼干500件、面粉2158袋、手电筒200把、蜡烛200把、火腿肠2箱、奶粉10件、面包300袋、饮品1864件、榨菜300袋、清油1344桶、雨鞋3331双、雨衣2150件、发电机20台、鸡蛋530箱、大蒜21袋、纸杯10件、药品183.5箱、卫生巾5700袋、大米1120袋、炉具1547套、煤180吨。灾后需重建住房农户301户，重建标准为每户重建户拨付政府补助建房资金2万元。县财政共为"8·12"301户农村重建住房补助资金602万元。



2013年"7·25"暴洪灾害后麻沿河灾民领取救灾物资　(李宣德　摄)

2011年8月17日，徽县麻沿河等乡镇发生特大洪灾，成灾人口7580户34110人。县政府紧急调运救灾物资，共下拨紧急救灾资金61万元，向灾民提供帐篷230

顶、方便面2015箱、矿泉水1000件、面粉600袋、手电筒300把、蜡烛300把、清油200桶、炉具220套、煤120吨、棉被390床、钢架床240张、铁锅220口。徽县开展城乡大病医疗救助565人，发放救助金253万元；临时救助299人，发放救助金28万元。县财政共为“8·17”受灾后需重建住房的119户农户拨付住房建设补助238万元。

2012年5月，县民政局下拨大河店乡5户受灾群众房屋重建补助资金10万元（户均2万元）。

2013年6月20日和7月25日，徽县两次遭受暴雨泥石流灾害侵袭，造成1人失踪，倒塌房屋557户2022间，损毁房屋1007户4080间，直接经济损失8.36亿元。县政府下拨受灾群众过渡安置期临时生活救助金731.6万元，给受灾群众购置了帐篷、床、被褥、面粉、食油、灶具、煤等生活用品。县政府出台《徽县7·25暴洪灾害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实施方案》。两次灾害共造成房屋重建户402户、维修户685户，采取集中安置和就近安置相结合，确定麻沿河乡党政、郭川、麻安、屈兰4个村采取集中重建共276户，其余126户分散重建。县财政先后下拨房屋重建款804万元，维修款349.2万元。

第三节　社会保障

1992年，在全县18个乡镇全部建立了社会保障网络，有社会保障基金会209个（其中扶贫基金会18个，互助基金会191个），社会保障基金会资金额69.25万元，当年新增扶贫户1210户，脱贫户250户，年末在扶户575户。

县民政局抽调人员组成工作组，对保障对象的生产生活、家庭收入等状况，以及村民对实施村务公开、政务公开的看法和意见进行了解。按照调查摸底、造册登记、张榜公布、审批发证、资金发放的工作环节，分别制作调查登记表、申请登记表等七种统一的文书表册，达到保障对象及补助标准证、卡、表册规范相符。

最低生活保障　1998年7月1日起，徽县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制度在全县正式推开。保障标准为城镇居民每人每月104元，全县共确定城镇居民生活最低保障户155户466人；农村居民生活最低保障金标准为每人每年500元，共确定保障户411户1386人。到“九五”末，徽县共发放低保资金107万元，其中农村低保69万元、城镇低保38万元。

1999年10月1日，《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发布施行后，徽县规定凡是持有徽县籍非农业户口的居民，其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规定的“低保”标准（即104元），都有权向政府申请予以保障。其对象分为三类人员，一是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法定赡养人或抚养人的居民；二是领取失业救济金期间或失业救济期已满仍未重新就业，其家庭人均收入低于“低保”标准的居民；三是在职人员和下岗人员在领取工资或最低工资、基本生活费以及退休人员在领取退休金后，其家庭人均收入仍低于“低保”标准的居民。

城市低保办理时需要提出书面申请和提交有关证明，相关部门调查核实、审查、张榜公示、复审等程序后，最后确定发放。对其家庭收入发生变化的即停发保障金，对群众有反映、发放不准确的随时停发。

2000年，深入全县249个村和县内的93户企业，经过调查摸底，开展群众评议、张榜公布、单位审查、县民政局审核的程序，全县共确定城乡低保户1537户3412人，分别按照城镇和农村低保标准予以

保障。当年全县共拨付城乡居民最低保障金67万元。

2001年11月5日至7日，对1999—2001年徽县城镇低保金落实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徽县城镇低保资金管理使用合理。1999年陇南地区下拨徽县城镇低保金25万元，当年全县享受城镇低保162户396人，实际发放243660元，结余6340元。2000年下拨27万元，2001年一、二季度下拨徽县城镇低保金8万元，徽县当年城镇低保户224户560人。

2002年4月5日，徽县召开了各乡镇、各企业、各系统负责人参加的低保工作会议。安排在全县开展城市低保扩面调查工作，通过排查摸底、调查取证，采取看材料、听反映、入户察看的方式新确定城镇最低保障户1492户3517人，实现了应保尽保。全县核定农村低保对象1678户3980人。全年共支出城乡最低保障金277万元。

2003年3月17日至30日，对全县18个乡镇的农业常住人口开展调查工作，全县共有特困家庭6465户19566人，患重大疾病564人。重点登记了孤寡人员，因残疾或缺乏劳动力，患重大疾病，因灾害等造成生活困难的人员。对2002年已纳入农村低保的特困家庭，要求查找造成家庭困难的主要原因，查低保标准和每人每月低保数。对于往年未纳入低保的特困家庭，要求调查清家庭人数以及造成贫困的主要原因，实行备案，上报陇南地区民政处、省民政厅、国家民政部。所有调查对象人均纯收入不超过600元。

县民政局对城乡最低保障工作实行专款专用，在低保发放工作上，核实了表、账、卡、册衔接相符。

2003年9月，陇南地区下发新的低保审批样表，县民政局于11月底完成了新样式的低保表册填报工作，并在低保对象的审批中，贯彻落实城市低保对象在医疗、住房、教育、取暖等方面的优惠政策，给予其保障金倾斜和照顾。全县共核定城镇低保对象1898户3677人。全年发放城镇低保184万元。

2004年，徽县城市低保支出210万元，农村低保支出60多万元。

2005年，徽县城市低保共支出299万元。农村最低保障规定为，低保户保障人口2人以下（含2人）每人每月保障标准15元，保障3人以上（含3人）每人每月保障标准10元。

2006年，徽县给健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增加生活补贴。根据规定，1937年7月7日至1945年9月2日入党的老党员，每人每年补贴1440元（120元/月）；1945年9月2日至1949年9月30日入党的农村老党员，每人每年补贴960元（80元/月）。已享受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的农村老党员不执行上述标准，按每人每年600元（50元/月）的标准发放补助。徽县符合该条件的农村老党员共139人，其中1937年7月7日至1945年9月2日入党的2人，1945年9月2日至1949年9月30日入党的137人。

2007年，徽县农村人均纯收入低于600元者被确定为绝对贫困人口，一律纳入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行列，全县绝对贫困人口为12300人。全县农村实际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共3708户10726人。其中一类对象2046人，保障标准每人每月23元；二类对象4020人，保障标准每人每月19元；三类对象4660人，保障标准每人每月15元。全年共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费232.12万元。

2005—2009年对全县低保对象的保障金额，按分类施保的要求进行了五次提标，2008年追加预算22万元，全年共配套95万元。2008年全年共发放低保金1022.8万元，其中临时物价补贴259.5万元。2009年低保标准由104元提高至153元，人均补差由2008年的71元提高到103元。

2010年8月，徽县启动了村干部养老保险工作。该项保险实行按年缴费，每人每年不低于1200元。其中个人承担缴费总额的30%，即360元；各级政府补贴缴费总额的70%，即840元。村干部养老保险的政府补贴部分由省、市、县三级财政共同负担，省级财政每村每年补助2000元，市级财政每村每年补助200元，县级财政每村每年补助640元。村干部符合退休条件的（缴费满三年以上，年满60周岁的人员），在达到退休年龄的前一个月，由本人写出申请，乡政府加注意见，由社保局审核并办理养老金发放手续即可领取养老金。

2011年，徽县共核定城市低保对象5765人，全年发放社会保障金1231万元；共核定农村低保对象24783人，全年发放社会保障金1975万元；共核定“五保”对象1010人，全年共发放“五保”供养金165.8万元，人均1600元/年；核定孤儿21人，共发放孤儿供养金10.8万元，人均400元/月。

2013年，徽县开展了城乡低保清理和规范工作，全县15个乡镇213个村共清理退出不合乎农村低保政策的人员2841户3195人，按国家低保政策重新纳入1041户3195人应保人员。全县参加农村低保的共11918户25100人（其中一类对象1779户3381人，二类对象3256户6781人，三类对象5385户11458人，四类对象1498户3480人）。全年发放农村低保2590万元。在清理规范过程中，徽县调整了农村低保补助标准，一类低保对象的补助标准由每人每月补助标准23元提高为160元，二类对象每人每月由19元提高为130元，三类对象每人每月由15元提高为80元，四类对象的补助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45元。全县有城市低保人员2843户5893人，一类低保人员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245元，其余三类人员补助标准均调整为每人每月221元。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1352万元。

2014年，徽县开展了以清理清查“关系保”“人情报”“错保”“漏报”为主要内容的城乡低保清理规范集中整治活动，以规范收入核查、完善工作程序、核定补助类别、实施动态管理、健全公示机制为主要内容的城乡低保规范化管理工作。经过认真清理清查：全县城市低保全年累计退出243户449人（其中自愿退出9户20人、条件好转等原因退出234户429人），全年累计新增37户66人；农村低保全年累计退出6050户13602人（其中自愿退出39户152人、家庭条件好转等原因退出6011户13450人），全年累计新增3970户10461人；办理城乡低保信访件2件，退出不符合条件2人，新纳入符合条件4人。同时，城市低保标准提高15%，由2013年月标准254元提高到282元，月人均补助水平提高15%；农村低保标准提高15%，由2013年人均1907元提高到2193元，确保一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205元，二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160元，三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84元，四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58元。农村五保供养补助标准分散供养由年人均2600元提高到3110元，集中供养由年人均2600元提高到3310元。成立了徽县实施推进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制定出台了《徽县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徽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徽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



嘉陵镇田河村五保家园　（于宏举　摄）

对办法》《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徽县社会救助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等相关制度。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全县15个乡镇依托政务大厅、便民服务大厅等设立了统一的“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窗口”，社会救助工作制度、办理流程、政策依据制作上墙；工作人员和工作经费落实到位。当年，全县参加农村低保的共11710户25100人，其中一类对象800户3381人、二类对象1912户6781人、三类对象6512户11458人、四类对象2486户3480人。全年发放农村低保资金2992.8万元。城市低保2849户5893人，全年发放城市低保金1740万元。

2015年，徽县城市低保标准提高10%，由2014年月人均282元提高到380元，全县纳入城市低保2197户4663人，年发放城市低保金1763.98万元；农村低保经过两次提标后，一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275元，二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234元，三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84元，四类保障对象月补助水平达到58元，全县共有农村低保对象9227户25068人，年发放农村低保金5559.5万元。徽县制定下发了《徽县城乡低保清理规范工作方案》，城市低保清退67户215人，新增227户687人；农村低保清退710户2142人，新增885户2668人。

医疗救助工作　2005年，徽县启动医疗救助试点工作。医疗救助对象为持有徽县城市户口的困难群众，没有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因患病医疗费用超过家庭承受能力的家庭。重点救助对象是低保户。社区负责接收辖区内居民交来的医疗救助申请，以及申请人本年度所患疾病的县级以上（含县级）医院诊断书、住院收据、病历资料、户口本、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如属城市低保户的，需提供低保证复印件。社区经过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后，将救助对象名单在辖区张榜公示，辖区居民无异议后，申请人填写《徽县城镇居民医疗救助申请审批表》，社区签署意见加盖公章，上报乡镇民政办公室审核。社区医疗救助工作一年申报两次，上半年一次，下半年一次。2006年徽县发放第一批救助金22585元。2007年发放29290元。2008年上半年发放7.562万元，下半年发放10.8万元。2008年，上级下拨徽县城市医疗救助资金50万元，下拨农村医疗救助资金95万元（彩票公益金）。

2013年，全年共发放医疗救助资金567.95万元（其中农村医疗救助847人，发放救助资金471.72万元；城市医疗救助131人，发放救助资金96.23万元）；妇女“两癌”（乳腺癌、宫颈癌）救助35人，发放救助资金36万元；临时救助258户，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6385元。

五保供养　1993年，徽县有敬老院18个，收养老人22人。全县有社会保障基金会137个，其中扶贫基金会18个、互助储金会119个。年底，徽县共有社会保障资金56.5万元。

1995年6月成立了五保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下设办公室，具体主抓普查工作。普查工作结束后，对原有的721户926人五保对象和新增加的63户75人五保对象进行颁证确认。

1997年，县民政局为县内所有五保对象缝制了新棉被，每人25公斤面粉，以送温暖的方式送到五保人员手中。年底，徽县共有五保供养户780户970人，乡镇敬老院8所。

1998年，徽县为“五保”人员配发新棉衣873套。

2003年5月，徽县对全县农村低保供养人员重新进行登记，确定全县农村五保户为728户964人。县政府筹集56.76万元资金，按人均600元标准为农村五保户发放生活保证金。

2007年，徽县共有“五保”供养对象839户1049人，每人每年补助标准为1200元，省财政每人每年补助600元，市财政每人每年补助100元，县财政每人每年补助500元发放，当年共支出“五保”供养费

125.88 万元。

2013 年，徽县共有“五保”供养对象 911 户 1177 人，供养标准提高为每人每年 2600 元，全县共发放“五保”供养金 265 万元。

第四节　优抚安置

县政府每年按照国家和省市文件标准，按时拨付复退军人、军属应享受的门诊补助费、优待补助金、60 周岁以上老年生活补助费、伤残抚恤金等。

1990 年，徽县 18 个乡镇统筹优待金 59058 元，人均优待金 150 元至 300 元。1991 年，全县统筹优待金 6.5 万余元，人均优待金额 210 元。同时提高了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三属”的抚恤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月 20 至 30 元提高到 35 至 45 元；农村复员军人定补标准由 1985 年的每人每月 8 至 10 元提高为 20 至 30 元；老红军战士补助标准由 1985 年的每人每月 40 至 60 元提高为 60 至 85 元。给健在的 15 名老红军发放棉被、棉衣和单衣。

1991 年，全年支出优待金 11.6 万元。

1992 年，徽县统筹优待金 7 万余元，人均达到 235 元，加上帮工、解决生活困难、建房资金等优待标准达到 480 元。

1993 年，徽县为现役军人家属帮工、解决生产生活困难、建房等优待金折合人民币共计 20.28 万元，人均达 532 元。在乡军人定补面提高为 100%，定补标准也由 1985 年的每人每月 8 元至 10 元逐步提高。到 1994 年，定补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 20 元至 30 元。西路红军和退伍红军的定补标准分别由每人每月 60 至 85 元提高至 120 至 226 元。全县抚恤金支出 1985 年为 5.4 万元，1993 年提高至 28.7 万元。徽县每三年给老红军发放棉被、棉衣、单衣。

1996 年 1 月 1 日起，徽县提高了在乡革命伤残军人保健和“三属”以及老复员军人优待标准，全县共增拨优待金 42202 元。“三属”抚恤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 60 元至 75 元，在乡复员军人定补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 25 元至 35 元，红军失散人员、西路红军和退伍红军定补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 135 元至 251 元。

1996 年，徽县颁布了《徽县县级优待金社会统筹暂行规定》，改优待金乡镇统筹为县级统筹。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企业、个体工商户城镇居民和农业人口统一纳入优待金统筹范围。规定行政、事业和驻徽单位干部职工每人每年缴纳 20 元优待金；县属企业工人 15 元；个体工商户、运输户 20 元；城镇居民户均 2 元，农业户人均 1 元，分别由财政局、工商局和乡政府、各企业单位代收。徽县成立了优待金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县民政局设立优待金管理专户，统一管理，统一安排，统一拨付，年终一次兑现，结余滚存。全年统筹优待金 22 万元，全县优待户户均 400 元，加上“两工”“三补”“三帮”等优待政策折 240 元，徽县优待的总体水平达 640 元。

1996 年起，徽县为解决在乡复员、伤残、“三属”（烈属、因公牺牲人员家属、病故军人家属）问题和病故后丧葬问题，规定凡享受定补优抚对象，年龄在 60 岁以上（含 60 岁）者均由县上帮其办理简易人身保险。

1997年，徽县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达到每年800元，超过全县人均纯收入796元的标准；“三属”抚恤标准由1996年以前每人每月的55元至70元提高到68元至83元；在乡老复员军人定补面由1985年的58.9%提高到100%，定补标准由1985年的8元至1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30元至40元；西路红军和退伍红军定补标准分别由135元至251元提高到230元至340元。1996年抚恤金支出33万元，1997年为37.5万元。

1999年，徽县义务兵优待金每人每年600元，现役军人人均优待金达到1250元，超过徽县农民人均纯收入水平。在乡复员军人定补标准进行了调整，由1998年的每人每月平均30元提高到45元，2000年又提高为60元；西路红军和退伍红军的定补标准由每人每月230元至340元提高为370元至490元。现役军人按立功等级一次性分别发给奖金2000元、1500元、1000元、300元。县政府给生活困难回乡退伍军人给予每人每月30元的定额补助。

2002年，徽县现役军人优待金按每户1000元发放。“三属”抚恤标准提高为135元至140元；在乡老复员军人定补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60元，补助面100%；西路红军定补标准提高为每人每月450元；给每位抚恤对象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补助费40元。

2003年1月1日开始，徽县老复员军人定期生活补助标准每月提高10元，定补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90元。

2004年起，徽县在乡的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和“三红”人员（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在乡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的医药费报销工作统一收归县民政局管理。

2005年，徽县现役军人优待金提高为1500元。

2007年8月1日起，徽县对复员军人抚恤标准在原标准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50元；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每人每月增加30元；残疾军人、“三属”、在乡西路红军的抚恤标准也相应调整。

2008年，将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标准由1300元提高到1800元，占农村人均纯收入2100元的90%。

2010年12月，根据中央和省市民政、财政部门的标准，徽县调整了部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从10月起执行。

2011年，县民政局研究决定，对各乡镇一至六级残疾军人每人每年补助门诊费2000元，在乡七至十级残疾军人“三属”、在乡复员军人每人每年补助门诊费200元，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每人每年补助门诊费100元。

2012年，县民政局为全县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下拨抚恤费共计58260元。

2013年，县民政局为全县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下拨抚恤费共计50760元。

2014年，徽县发放兵役优待补助金2086150元，县级配套84万元。

2015年，县民政局为全县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下拨抚恤费共计71100元。向全县伤残军人、三属及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烈士子女等重点优抚对象发放门诊补助共计74300元。

2014年后，启动优抚对象抚恤金“一卡通”工程，实行医疗费用“一站式”即时结算，落实“三红”“三属”、伤残军人抚恤金费用、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老复员军人定补、带病回乡退伍军人补助金都按时发放。

第五节　拥军优属工作

徽县将双拥工作与“双拥模范县”建设工作相结合，每年元旦、“七一”“八一”、春节等节日来临之际，县四大班子领导都要看望慰问老军人、烈军属、现役军人家属等。从1985—1990年徽县共投入双扶（优抚户和贫困户）资金43.2万元，其中用于扶持复退军人中的贫困户资金15.5万元。通过帮助其发展生产，使大部分贫困户实现脱贫，部分贫困户走上了致富之路。

1991年，徽县成立了“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也相继成立了“双拥”领导小组，负责辖区内的“双拥”工作开展，各村民委员会成立了“双拥”服务小组。

1991年起，徽县在全县推广现役军人超期服役、立功和奖励制度。徽县转业军人年志刚在部队服役期间，多次荣立三等功，受到部队嘉奖。县双拥工作办公室专门召开会议，在全县掀起学习年志刚优秀事迹的活动，并制作了“优秀士兵之家”光荣匾送到年志刚家。

1992年，县财政拨专款23万元，为县中队修建了工作生活楼，完善了各种生活设施。县民政局先后为县中队购置一批文化、体育、娱乐设施。徽县制定了《关于争创双拥模范县、乡实施方案》，全县249个村制定了拥军优属公约。徽县健全了县、乡、村、组四级双拥组织建设，18个乡镇建立双拥工作服务网络，参加双拥组织1494人，参加组织服务的人员达1871人。全县统筹优待金69058元，人均标准230元。为老红军、烈军属、复退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解决住房139户，资金1400元，帮工4636个，建房310间；帮助困难户解决资金45076元；帮助优抚对象扶持生产，帮工5108个；帮助解决良种29491斤；帮助缺粮户解决口粮54274斤；帮助解决化肥15018斤。

1993年起，徽县把解决在乡复员军人生活难、住房难、看病难问题作为双拥工作的突破口。1993年，徽县下拨建房补助1.68万元，帮助柳林镇、虞关乡、麻沿河乡3乡镇解决老复员军人“住房难”问题。1994年下半年，县财政拨款解决永宁乡、榆树乡、泥阳镇、栗川乡、银杏树乡5乡镇老复员军人“住房难”问题。共为老红军、烈军属、复员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解决宅基地3740平方米，拨付建房补助13.5万余元，帮助维修和新建房屋1304间，解决口粮款9万余元，支付医疗费7.21万余元，帮种军属责任田4099亩。

柳林镇先后为老红军、军烈属、在乡复员军人、现役军人家审属审批宅基地，帮助维修和新建房屋124间，解决口粮5600多斤、口粮款1660元，帮助种植责任田176亩。1993年，永宁乡在全乡开展针对优抚对象的“四帮”活动，即帮种、帮收、帮管、帮工，先后为复员退伍军人家庭帮工750个，帮助解决资金2000元，解决化肥30袋，解决种子1050公斤，解决口粮2500多公斤，解决优待金9万多元。

1994年初，徽县先后建立“双拥”工作服务组织267个，成员达881人，在全县范围内形成双拥组织网络。

1998年，县财政拿出4万元对吴山革命烈士陵园进行全面维修。

2013年，徽县民政局对徽县柳林镇庙坪村革命烈士纪念碑旧碑进行拆除，投资125000元，重新修建了革命烈士纪念碑。4月12日动工，6月1日竣工。

徽县制定出台了《徽县开展爱心献功臣行动实施方案》，在解决生活困难上，投入扶贫资金16.1万元，帮助生活困难户贷款14.4万元，减免困难户义务工8500个。将生活特别困难的“三难”户纳入生活最低保障线，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在解决住房困难上，采取国家补助一点、社会群众资助一点、个人自筹一点的办法加以解决，截至1998年底，徽县共筹集各类资金48万元，新建、改造住房360间。1999年，县、乡政府拿出9.6万元，帮扶单位和社会各界群众投工9600个，捐料价值4万多元，修建房屋96间，维修改造48间，解决了县内剩余的“三难”户住房困难。在解决治病难上，出台了《徽县老复员军人保健医疗制度》，实行免平时就医的出诊费、诊断费、肌肉注射费、处方费，每年一次的体检费减去三分之一的“四免一减”优惠政策。

1999年，徽县籍军人刘建林立功，2000年初被云南省委、省政府评为“云南省十大杰出青年”，2001年又被国家武警总队评为第四届“中国武警十大忠诚卫士”。县政府即向刘建林颁发2000元奖励，并在全县掀起向刘建林学习的活动。

截至1999年，全县建立和完善双拥组织机构268个，拥军优属小组1383个。

2000—2002年，徽县共为优抚对象引进、推广实用技术13项，先后推荐“三难”对象子女204人外出打工，优抚对象实现脱贫，部分优抚户达到富裕。将生活特别困难的优抚对象纳入了最低生活保障范围。

2002年底，共建双拥工作组织机构268个，拥军优属服务小组1383个。

2003年，徽县筹集“爱心献功臣”资金10万元，向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按每户300元发放生活补助6万元，为治病难的老复员军人家庭每户补助1000元。

2003—2005年，徽县开展各种形式的慰问驻军活动。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在农村灾后重建补助资金兑现落实方面，优先照顾“烈军属”“老红军”“复员军人”“伤残军人”等，适当提高补助标准。

1999—2015年，徽县连续被省委、省政府和省军区评为双拥模范县。

2014年和2015年，每年“八一”节前慰问驻地官兵。

第六节　婚姻登记

1990年10月，县民政局开展《婚姻法》《婚姻登记管理办法》执行情况大检查，对当年办理的1773对结婚登记、17对离婚登记、42对调解和好、66对早婚、78对私婚的具体办理情况进行逐人与户口核查对比工作。

1991年，全县共有申请登记结婚的1809对，批准登记1706对，不予登记103对，其中违法婚姻57对。为53对违法婚姻补办了结婚登记手续。57对违法婚姻中，罚款处理54对，罚款金额3680元。申请离婚78对，准予离婚30对，经调解和好48对。

1992年，全县申请登记结婚的1446对，准予登记1376对，未予登记70对；申请离婚登记62对，其中调解和好27对，批准离婚28对，转法院7对；违法婚姻49对（私早婚）。

1993年，徽县开展了《婚姻法》执法情况大检查，对私早婚及其他违法婚姻进行查处。对1992年8

月至1993年8月所办理的结婚、离婚登记合格率进行了检查，对徽县《婚姻法》《婚姻登记管理办法》的宣传情况和在办理婚姻登记过程中是否存在“搭车收费”现象进行了检查。除麻沿河乡负责婚姻登记工作的人员被抽调下乡搞计划生育工作外，县内其余17个乡镇的婚姻登记工作接受了检查。17个乡镇申请结婚1802对，批准登记1666对，不符合规定不予登记的136对。检查出违法婚姻113对，其中私婚33对、早婚80对。违法婚姻补办手续的58对，罚款处理38对；申请离婚112对，准予离婚25对，经调解和好87对。通过检查，发现徽县婚姻登记中私婚早婚依然存在；借结婚登记“搭车收费”依然严重，个别基层卫生院借结婚登记向当事人收取“保健费”等，部分乡镇出售证书工本费9元外，婚前检查一项收费高达30元，办理一对结婚证最高收费50元、最低收费20多元。还有登记办理不及时、群众多次来回跑的现象。对此进行了整改。

1995年，全县申请结婚2096对，准予登记2033对，不符合规定不予登记63对，登记率97%；查出违法婚姻89对，全部予以处理。申请离婚83对，批准离婚22对，经调解和好47对，转法院14对。

1996年，全县申请结婚2120对，经审查符合条件准予登记2055对；查处私婚50对，并全部补办了登记手续。

2000年8月起，徽县进行了婚姻集中登记试点。

2003年10月，新的《婚姻登记条例》颁布实施后，县民政局按照新《条例》的要求开展了全县婚姻登记人员培训会。

2004年2月，徽县在全县设立12个婚姻登记点，分别是城关镇点（辖水阳乡、银杏树乡、东关乡3个乡）、伏家镇点（辖栗川乡）、江洛镇点（辖泥阳镇、游龙川乡2个乡镇）、麻沿河乡点、高桥乡点、太白乡点、榆树乡点、柳林镇点、永宁镇点、虞关乡点、嘉陵镇点、大河店乡点。8月，随着徽县行政区划调整，徽县婚姻登记点调整为11个婚姻登记处，也是常设办事机构，分别是徽县民政局城关镇婚姻登记处（辖水阳乡、银杏树乡2个乡）、徽县民政局伏家镇婚姻登记处（辖栗川乡）、徽县民政局江洛镇婚姻登记处（辖泥阳镇）和麻沿河乡、高桥乡、榆树乡、柳林镇、永宁镇、虞关乡、嘉陵镇、大河店乡8个乡镇人民政府婚姻登记处。

2009年10月，徽县婚前医学检查正式推开。从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民政部门登记结婚820对，进行过婚前医学检查的仅为204对，占比24.87%。徽县出台了《徽县婚前医学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2012年7月1日开始，设立县民政局婚姻登记窗口，全县婚姻登记业务集中在民政局统一办理，各乡镇从6月30日起停办婚姻登记业务，民政局实行全国联网建档。

第七节　社会事务管理

基层政权建设　1990年11月中旬至12月，徽县配合陇南地区民政处开展了简政放权工作试点。对各乡镇农机站、农技站、经营管理站、统计站、水保站、文化中心、财政所、法律服务所等单位由乡镇实行归块管理，县上各相关业务部门只对其进行业务指导和帮助。对学区、电管站、畜牧站3个单位实行县主管部门和镇上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管理方式，县主管部门有综合规划权、宏观协调指导权、政策法令

实施监督权、人事建议权、业务指导权和技术职称申报审批权。对工商所、税务所、粮管所、派出所、食品站、供销社、邮电所、农行营业所、信用社、卫生院10个单位实行条块结合，以条为主，乡镇政府有人事参与权、工作协调权和监督权。乡镇政府按业务性质设立“五组一办一站”，即农业组、文教卫生组、财贸金融组、社会保障组、乡镇企业组、政府办公室、统计站。

1991年，徽县成立村级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由一名副局长具体负责。同时从县直机关抽调114名干部，从各乡镇抽调264人，组成工作队，到全县各村开展组织建设工作，先后整顿32个三类村的村级组织，帮助97个二类村级组织提高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先后调整村党支部书记38人，村委会主任9人，村委会成员87人。调整后，全县村委会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的平均年龄分别降低了2岁和2.3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占80%以上。全县还安排4名脱产干部到后进村任职，帮助该村发展经济。

1992年，徽县在麻沿河乡屈兰村，榆树乡剁坝村、石碑村，水阳乡新寺村，银杏树乡任庄村，永宁乡郭坪村开展村民自治示范建设工作。由全体村民或村民代表经无记名投票方式直接选举村委会干部。村民代表一般10—5户村民中产生一名，村民代表委员会一般由20—30名代表组成。

1995年9月，成立了徽县第二次村民委员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在嘉陵镇的草滩村、水阳乡的刘沟村、永宁乡的高山村开展第二次村委会换届试点工作。10月中旬，全县换届工作正式开始。对全县18岁以上具有选举权的选民进行全面登记，全县共有选民112758人，并在各村公布了选民名单。采取村民直接选举、公开推荐的方式提名候选人，并将所提名的候选人由选举委员会成员带到各自选区进行复议，征求选民意见后，张榜公布第一榜候选人名单，最后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全县正式选举确定村民代表候选人15280人，村委会委员2140人，村主任候选人580人，并进行第二榜张榜公布。全县于11月上旬开始投票选举工作，以直接选举、互派代表、流动票箱登门接受投票等方式，选出村民代表14900人，其中中共党员代表3725人、群众代表5066人、妇女代表3874人、少数民族代表2235人。全县共下发选票112758张，收回选票110372张，经过确认，全县共产生新一届村委会委员1245人、村委会主任249人、副主任65人。

1996年5月，举办了村委会主任培训班，150名新当选的村主任参加培训学习。培训内容包括《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村委会组织法》《领导干部一定要讲政治》《婚姻法》和农业科技知识等。1997年5月，举办了第二期村委会主任培训班，共120名村委会主任参加培训。年底，徽县村民自治示范村发展到110个。

1998年5月15日至6月15日，在栗川乡吴湾村、栗亭村开展村务公开工作试点。通过宣传动员、规范建设、整章建制、检查验收四个阶段的工作，对群众普遍关心的钱、物、地、娃(生孩子)等热点问题进行公开，建立村务公开栏。到11月底，全县有138个村推行村务公开管理工作。

1999年12月，徽县从县直机关抽调38名科级干部，在水阳乡的16个村开展了村委会直接选举工作试点。试点过程中，根据各村人数多少确定干部职数，杜绝“指选”“派选”“假选”现象的发生。通过直选，该乡村委会班子由选举前的138人减少为84人，新班子平均年龄38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67人，其中有两名村党支部书记当选村主任。

2000年4月，徽县从县直单位抽调233名干部，组成17个指导组，深入除水阳乡以外的17个乡镇

233个村委会开展全县村委会直选工作。选举后，全县村级班子平均年龄37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占86.5%。在开展直选工作过程中，对1995年以后的村级财务进行了一次全面清理整顿，清收各类欠账。

2002年5月8日至6月8日，在全县18个乡镇249个村委会开展了第四次换届选举工作。全县共登记选民124793人，参加投票122255人，民主推荐候选人1948人，当选1048人，其中连选连任757人、新当选291人；妇女干部133人，党员574人，初中以上文化程度845人，平均年龄37.3岁，比上届村委会班子职数减少89人。

社团管理 1990年，县民政局对县内社团分布、设立情况进行了摸底。县内有学术性、专业性、行业性及联合性社团组织24个，其中各类协会11个、学术性社团8个、专业性社团1个、联合性社团4个。1991年，新增社团2个，全县共有社团组织26个。

1993年开始，徽县对辖区内的社团组织按国家社团管理规范定期进行检查，并进行年度审查。1998年2月起，徽县根据国家民政部要求调整社团登记收费标准，申请费每件10元，登记费每件90元（含证书费），变更登记费每件40元。

1995年，徽县完成登记的社团5个。1996年，县民政局结合全县“严打”工作，会同公安部门，对全县已登记社团进行清理整顿工作，对部分不按章程活动或名存实亡的社团依法予以取缔。

2000年，徽县开展全面清理整顿社团组织，规范社团活动工作。

2015年，全县共登记社团组织和民办非企业单位117个，其中社团组织110个、民办非企业7个。

殡葬改革 徽县公墓位于城关镇樊坪村北山沟。1993年4月，县民政局投资对制药厂至公墓的道路进行整修，占用樊坪村9户农民耕地1.19亩，按亩产420公斤进行赔偿。

1996年，徽县结合自身财力状况，县民政局对公墓剩余7亩地进行划块管理，即公墓与陵园分开，地边栽植柏树作为隔离带，并安排人员进行管理。

截至2015年，民政局公益性公墓两处，分别为城关北山沟公墓和银杏庆寿公墓。

老龄工作 2004年，徽县全面兑现了90岁以上高龄老人的社会优待金。

2007年，徽县60岁以上老年人口达22500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0.4%。老龄人口基数大，徽县已提前进入人口老龄化县，老龄人口还以每年3%左右的速度增加。

2011年，徽县开展了农村60岁以上退役老兵普查登记工作。

第八节 勘界工作

徽县和周边共有6条边界线，其中与陕西略阳县之间的为省级边界线。从1990年开始，徽县开展了与周边地区和市县的行政区域边界线勘定工作。1993年7月，徽县与西和县和天水市秦城区边界交会点达成协议，以秦城区苏城乡温家山村西南，徽县麻沿河乡河西村城隍崖上自然村西及西和县马元乡唐家河口村东北约500米的河道中心为交会点，并于交会点埋三棱形花岗岩界桩，地理位置东经105°34′29″，北纬34°04′56″。三县区边界线走向为秦徽边界线沿河向东1.5公里，以北属秦城区，以南属徽县；交会点向南上山沿山脊到2010高程注记点，以东属徽县，以西属西和县；从交会点向西北上山沿山脊到2002高程注记点，以西属西和县，以东属秦城区。1995年初，徽县与相邻五县区307公里边界线的

踏勘工作，除徽县江洛镇大岭与成县水泉30公里尚未确定外，其余各段均依法进行了确定。同年5月，完成了徽县与天水市秦城区、北道区、西和、成县、两当的界桩埋定和现场文字资料整理工作。6月，徽县与五县区在成县举行了边界勘定协议签字仪式。11月，徽县勘界工作接受省边界办对区界的验收工作，各项技术指标达到要求。

1996年初，县内18个乡镇的边界勘定工作启动。年底，全县39条702公里县内乡镇边界线的室外踏勘全部完成。



2014年第三轮边界联合检查工作中，徽县民政局工作人员在刷新界桩（张　泓　摄）

2004年9月，徽县及天水市秦城区、北道区成立了“秦徽北”边界线联合检查工作领导小组，从9月2日至12日，抽调人员组成联合检查队，对三县区边界线的秦城区娘娘坝镇白音峡村东南对窝沟山顶、北道区党川乡王家村西南太黄渠沟脑山脊和徽县高桥乡渭儿沟沟脑山脊交会点界桩进行联合检查，周围地貌、地物与界桩登记表所载内容一致。该交会点界桩为三棱形花岗岩界桩，界桩名称为“秦徽北0号”，地理位置东经105°57′08″，北纬34°09′00″。

同时，徽县分别与天水市秦城区、西和县联合对秦城区、西和县、徽县三县区交会点的“秦西徽0号”界桩，徽县与两当县的106公里行政域界线进行联合检查。县境埋设的7个界桩完好无损。

2005年，徽县与西和县、成县联合对徽县与西和县之间、徽县与成县之间的边界线开展联合检查。徽县与西和县之间13.35公里边界线上，共设界桩3个（三面界桩2个，双向界桩1个），全线涉及西和县的马元、晒经2乡4个村和徽县麻沿河乡的4个村；徽县与成县之间的107.29公里边界线上，共设界桩11个（双向界桩10个，三面界桩1个），全线涉及成县的水泉、支旗、店村、红川、南康、宋坪6个乡镇11个村，徽县的江洛镇、泥阳镇、伏家镇、栗川乡、大河店乡5个乡镇15个村。所有界碑完好无损，边界走向分明，未发生边界问题争端。

自2005年开始，每5年进行一次县级边界联合检查，具体内容为查看界桩、查看山水等地形标志等是否发生变化等。分别于2005年、2009年、2014年进行了3轮联合检查工作。

第九节　社区工作

社区建设　2001年，徽县开展社区调研和原居委会摸排工作，基本摸清了原居委会的人员构成、办公场所、经费以及各居委会管辖区居民的分布情况。成立了徽县社区服务中心。

徽县社区的前身是居民委员会，2003年改称社区。当年底全县共有8个社区，其中城关镇6个、伏家镇1个、江洛镇1个。城关镇6个社区分别是桥西社区、建新路社区、北街社区、东街社区、西南街社区和先农街社区。社区成立初期，各社区领导职数均为1名主任、1名党支部书记，后来部分社区增设副主

任1名。代表县、乡（镇）政府承担所在片区城镇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劳动保障、计划生育、大病救助、残疾人、青少年教育、廉租住房、综合治理等方面的登记、调查、发放、宣传等工作。

2003年，徽县先后投资12万元，新建城镇社区7个（其中城关镇6个，伏家镇1个）。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2003年7月，陇南地区行政公署发出《陇南地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随后徽县制定《徽县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规程》。规程要求：凡持有徽县非农业户口，长期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月人均收入低于当地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符合当地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困难居民，不论其年龄、职业、健康状况等，均可向所在社区申请最低生活保障金。社区在收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申请后，经过入户调查，摸底核实后，确认其提交的申请符合事实，具备徽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件，即上报徽县民政局。纳入徽县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的居民，每季度携带“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到所在社区，经办人员填写低保金额后，在社区指定的信用社领取现金。如果领取低保居民家庭经济收入提高后，社区有权力决定该居民退出最低生活保障金范围，取消其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资格。对纳入徽县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范围的居民，社区经常回访，对低保工作实行动态管理。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 徽县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采取以政府为主导，以居民个人（家庭）缴费为主、政府适度补助为辅的筹资方式，按照缴费标准和待遇水平相一致的原则，为城镇居民提供医疗需求的医疗保险制度。徽县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开始于2007年9月，参保对象为非农业人口的城镇居民及非农业人口的低保户。以家庭为单位进行参保，实行逐年缴费。参保人员每人设立一个账户，上一年必须交清下一年的参保费。年缴费标准：城镇居民每人每年缴费60元，城镇学生每人每年缴费40元。低保人员每人每年缴费20元，低保学生每人每年缴费10元，低保一、二类人员每人每年缴费0元。确定徽县人民医院、徽县中医院、徽县私立元和医院、各乡镇卫生院等为徽县医疗机构定点医院。2009年徽县对城镇居民持有下岗再就业优惠证人员的缴费标准下调到每人每年缴费20元。2012年取消这一政策。2013年，徽县对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缴费标准再次做了调整，城镇居民每人每年缴费为80元，低保人员不变。医药费报销比例也做了上调。

廉租住房工作 2011年，徽县建成第一批廉租住房。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关镇联合制定了《徽县城关镇第一批廉租住房分配办法》，社区负责接收辖区内低保户和无住房家庭或人均住房面积少于10平方米住户的购房申请。申请廉租房的家庭必须是徽县城关镇常住的非农业人口，且经徽县民政局核定批准的低保户和无住房家庭或人均住房面积少于10平方米的住户。符合条件的家庭有意购买廉租房，必须由该家庭户主，向所在地社区居民委员会提交申请、本人及家庭成员身份证和户口本、城市低保证、享受廉租房补贴证、住房情况和房屋产权证、县房管所出具的未占有公有住房证明后，经社区对上述材料进行审核，查实后加注意见上报城关镇住房保障站。2012年9月，城关镇各社区确定317户居民为第一批廉租住房对象。2013年，城关镇各社区确定350户居民为第一批廉租住房对象。

医疗救助工作 2005年徽县开始医疗救助试点工作。医疗救助对象为持有徽县城市户口的困难群众，没有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因患病医疗费用超过家庭承受能力的家庭。重点救助对象是低保户。社区负责接收辖区内居民交来的医疗救助申请，以及申请人本年度所患疾病的县级以上（含县级）医院诊断书、住院收据、病历资料、户口本、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如属城市低保户的，还要提供低保证复印件。

社区经过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后，将救助对象名单在辖区张榜公示，辖区居民无异议后，申请人填写《徽县城镇居民医疗救助申请审批表》，社区签署意见加盖公章，上报乡镇民政办公室审核。社区医疗救助工作一年申报两次，上半年一次，下半年一次。2006年徽县发放第一批救助金22585.00元。2007年徽县发放29290.00元。2008年徽县发放75620.00元（上半年）、10.8万元（下半年）。

其他工作　除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残疾人工作、廉租住房工作、医疗救助工作以外，社区还担负辖区内支部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志愿者服务工作、共青团工作、妇女工作、各种统计普查工作等内容。

第十节　残疾人工作

机构　徽县残疾人联合会成立于1989年，成立之初为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民政局，1995年改为正科级建制。内设机构有徽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徽县残疾人康复服务指导站、徽县残疾人用品用具供应服务站。两站一所和县级残联四位一体，合署办公，对外四块牌子，形成一体化机构。

徽县残疾人联合会主席团由主席、副主席、理事组成，每五年举行换届选举，2012年12月选举产生第六届主席团主席、副主席、理事。

徽县残疾人联合会主席团执行理事会由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组成，每五年举行换届选举，2012年12月选举产生第六届主席团执行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

残疾人生活护理补贴及扶助　徽县实施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残疾人燃油补贴和特困残疾人生活补贴等项目。2009—2014年共完成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535户，落实危房改造补助资金274.36万元，其中县政府共落实配套资金51万元；发放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70.36万元，其中县政府落实配套资金49.68万元；为全县2200名特困残疾人落实生活补贴364万元，其中县政府落实配套资金39.6万元；为519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13.5万元。

徽县将运动疗法、偏瘫、脑瘫、截瘫肢体综合训练、日常生活能力评定、白内障复明手术、作业疗法、言语训练、吞咽功能障碍训练、肢体残疾、儿童矫正手术、精神康复等残疾人医疗康复项目纳入新农合住院报销范围，为残疾人开展各种医疗康复提供了政策保障。对持证残疾人取消省级住院700元、县级住院400元、乡级住院150元的住院报销起付线，并在报销标准上提高了10%的比例。

从2014年6月20日起，对全县持有二代残疾人证的家庭安装有线电视初装费，按规定标准的50%收取，有线电视的收视维护费按规定标准的50%收取。

从2014年8月1日起，城区公交车为本县户籍、且持有二代残疾人证的城乡残疾人提供免费乘车出行服务。

各个社区配合乡镇、残疾人联合会，调查、走访辖区内残疾人家庭，掌握残疾人及其家庭基础信息、基本需求和康复、就业教育、参加社会保险、住房状况等工作。要求逐人逐项建档立卡，实行动态管理。2012年，徽县在各社区配备残疾人专职委员，增加了宣传残疾预防、康复医疗基础知识，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信息。组织辖区内残疾人积极参加职业培训和实用技术培训，帮助辖区内残疾人落实各项优惠扶持政策，落实社会保险缴费补贴，帮助落实申请低保、救助救济，落实危房改造补助、康复扶贫贷款、小

额贷款等。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每月 70 元重度护理补贴。

残疾人社会保障法规政策落实，即将贫困残疾人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和农村扶贫开发范围，制定对残疾人倾斜的生活保障政策，适当提高重度残疾、一户多残等特困残疾人低保标准。至 2015 年，全县 3688 名特困残疾人纳入低保，425 名残疾人纳入五保范围，困难残疾人基本做到应保尽保、分类施保。

2010—2015 年城乡残疾人参加医疗保险和新农合参保率达到 98%以上，为 2400 多名残疾人免收医保费，患重大疾病残疾人享受大病医疗救助 60 多人次；县财政为 2539 名一、二级重度残疾人代缴最低标准 100 元的养老保险金。

建立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聘请专职律师为残疾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维权服务。2011—2014 年，共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和服务 40 余人次，法律援助办结率 100%。

残疾人康复工作 利用广播、电视等媒体开展康复公益宣传，普及康复知识，同时利用“爱眼日”“爱耳日”“助残日”等重大节日宣传活动，开展遗传、中毒、意外伤害、有害环境等主要致残因素防范宣传教育，编辑印制发放《徽县残疾人康复手册》5000 册。

指导县级医院建立康复科室，为残疾人开展康复服务。乡镇卫生院、村级卫生所为残疾人开展康复服务与指导，宣传普及康复知识。建立北街、桥西社区残疾人康复指导站 2 个。在桥西、西南街等 10 个社区开展康复需求调查，同时建立康复档案，开展康复训练与服务。

2010 年开始，每年落实残疾人康复工作经费 11 万元，并纳入财政预算。配合省医疗队来徽县开展白内障复明、假肢装配、助听器适配等工作。

2012 年争取上海东方华文教育发展中心、LDS 慈善基金会，为徽县困难肢残人捐赠 100 辆轮椅、50 副助行器。

2010—2015 年，全县共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 410 例，捐赠轮椅 208 辆、辅助用具 346 件；为 167 名肢残患者安装了假肢、装配矫形器 20 人，为 85 名听力患者适配了助视器，对 7 名聋儿进行了听力和语言训练，培训聋儿家长 11 名，肢体康复训练 6 人，智力儿童康复训练 10 名。

残疾人就业工作 2010—2015 年，徽县举办以种植、养殖业为主的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班 15 期，共培训残疾人 850 多人次；先后组织 50 多名残疾人或残疾人工作者参加省市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支持 1 名盲人参加省级盲人按摩培训班并开办盲人按摩诊所。

组织开展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累计为 423 户企业、521 个行政事业单位开展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共完成地税代征残保金 153 万元，财政代扣 365 万元。

为 26 户残疾人自主创业户落实创业扶持资金 7.8 万元，鼓励支持残疾人自主创业。

先后建立“徽县鑫明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徽县天润苗木绿化有限责任公司”等 5 个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共集中和分散安置残疾人就业 157 人。为集中和分散安置残疾人企业共拨付扶持奖励资金 90.5 万元。

发展残疾人电子商务 举办电子商务培训班，为 47 名残疾人注册淘宝会员，帮助 31 名残疾人开通网店。共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 32 人，按比例安排 208 人，个体就业 3173 人，培训残疾人 2370 人次。

鼓励和支持残疾人能人大户创办专业合作社，2014 年柳林镇庙坪村残疾人养殖扶贫项目实施，投入项目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的实施，带动庙坪村 20 户残疾人发展养殖业。以江洛鑫民养殖专业合作社

为依托的残疾人集中就业养殖项目，市县为该项目投入扶持资金 10 万元，扶持带动周边 30 户残疾人家庭发展养殖业。2014 年，对 5 户残疾人自主创业典型共发放 15000 元扶持资金。

残疾人组织建设和文化生活　全县 213 个村、10 个社区全部建立了残疾人协会，配备了专职委员，县财政用 19 万多元配齐办公设施，并落实误工补贴；县政府将 25 名乡镇、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全部纳入政府公益性岗位。全县志愿者队伍不断壮大，建有志愿者大队 1 个，乡镇志愿者中队 15 个，村社小分队 223 个，在册总人数 1115 人。

为全县 213 个村、10 个社区印制表册 14 个种类 25000 多份，内容涉及残疾人基本情况、组织建设、自主创业、社会保障、康复需求等多个方面，开发出“徽县残疾人基本信息数据库”，可随时通过残疾人基本信息数据库对全县残疾人信息进行查询、分类、汇总，能全方位、动态式了解徽县范围内所有残疾人康复、就业、培训、组织建设等情况。

2014 年成立了残疾人艺术团，帮助有艺术特长的 19 名残疾人实现就业，并编排一系列具有残疾人特点和地方特色的文艺节目。

2012—2014 年，共累计完成行政、团体、事业单位年审 399 个，核定企业 329 户，入库残保金 282 万元，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198 名。

2015 年 9 月举办徽县首届残疾人艺术作品展。作品展由来自各乡镇的 10 名残疾人艺术家参加展出，共展出书画、摄影、手工艺品、根雕等艺术作品 60 多件。

第二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990年8月，徽县劳动人事局分设为人事局、劳动局两个机构。徽县人事局，科级建制，编制10人（含编委办），领导职数2名；徽县劳动局，科级建制，编制9人（含安委办），领导职数2名。均列入政府序列。10月起两局正式分设办公。1990年11月，劳动服务公司改为就业服务局，与社会劳动保险局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合署办公。2003年4月，劳动局在机构改革中撤销，组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2010年组建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原县人事局、原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的职责整合划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同时将县级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职责划给县委老干部工作局。

内设机构　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8个内设机构：人秘股、公务员管理股、工资福利股、职称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职业能力建设和劳动关系股、社会保险管理股、劳动监察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

隶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部门单位：县人才开发交流服务中心（徽县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徽县引进国外智力办公室）；徽县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更名为徽县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徽县劳务工作办公室（徽县农村劳务工作办公室）；徽县社会保险局，徽县就业促进中心（徽县职业介绍服务中心、徽县就业培训中心）；徽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徽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挂人社局信访室牌子）。

人员编制　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人员编制22名，其中行政编制18名、机关后勤事业编制4名。领导职数为局长1名、副局长4名。

第二节　干部队伍

1990年，全县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人数3160人。从“五大”（电大、职大、业大、函大和夜大）毕业生、代培生、乡镇招聘干部中吸收录用45名干部。其中从“五大”毕业生和税务助征员中为税务局录用15名，农财员中为乡财政所录用2名，世界银行农村卫生组织贷款代培生中为乡镇卫生院录用18名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副科级以上的8名农村乡镇招聘干部办理录用干部手续。

2011年，完成154个事业单位首次岗位设置，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等级认定工作，完成433名甘肃省管理岗位等级认定的审核和申报工作。同时开展4078名事业管理及以下岗位的等级认定。督促各事业单位按照岗位等级认定结果及时签订聘用合同。

2012年，为66个事业单位增加高级专业技术岗位55个、中级岗位242个。

2013年，开展岗位申报、人员聘用和岗位登记认定工作，完成申报岗位转换26人次，批准增加专业技术中级岗位23个，认定副高级岗位30人、中级岗位215人、初级岗位62人，首次认定51人；认定二级工勤技能岗位10个、三级岗位8个、四级岗位25个、五级岗位14个；各事业单位按照岗位登记认定结果及时签订聘用合同。

2014年，经陇南市人社局批准增加专业技术七级岗位15个、十级岗位42个；认定七级岗位9人、十级岗位80人、十二级岗位33人，首次岗位认定98人，认定工勤技能二级岗位6人、三级22人、四级23人、五级1人，完成申报岗位转换10人次。

2015年，全年增加专业技术七级岗位20个、十级岗位54个；认定七级岗位16人、十级岗位62人、十二级岗位119人，首次岗位认定82人，认定工勤技能二级岗位15人、三级1人、四级16人、五级1人。同时补报首次岗位设置事业单位6个。

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初，有一批招聘干部和临时人员，招聘干部有的属于组织人事部门招聘，有的属于农林系统招聘，有的属于财政等部门招聘，主要分布在“七站八所”，身份为事业人员，从事上级垂直管理部门的工作任务。招聘干部起初有提拔调动等方面的一些限制，后来取消。1990年后，除少数部门单位少量招聘外，全县再未大量录用招聘干部。截至2015年底，招聘干部因转正、退休、调动、解聘等原因已经为数不多。

第三节　公务员管理

公务员的管理主要包括职位管理、考核、录用、职务任免和升降、交流（调任、转任）、回避、奖惩、辞职、日常登记和管理等；组织公务员培训；建立完善的全县公务员信息库；综合管理政府奖励公务员等。

公务员的职务对应相应的级别。公务员的级别根据所任职务及其德才表现、工作实绩和资历确定。公务员在同一职务上，可以按照国家规定晋升级别。

公务员录用坚持“凡进必考”原则，录用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的方式进行，考试内容根据公务员应当具备的基本能力和不同职位类别分别设置。新录用的公务员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任职；不合格的，取消录用。

公务员的考核，按照管理权限考核公务员的德、能、勤、绩、廉五方面，重点考核工作实绩。公务员由县委组织部统一考核。考核的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和不称职四个等次。考核等次称职以上，工资五年晋升一次级别，两年晋升一个档次。

公务员奖励分为：嘉奖、记三等功、记二等功、记一等功、授予荣誉称号。处分分为：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

2002年，会同司法部门组织开展了“四五”普法法律知识考试工作；先后选送出去培训230余人次，推荐鼓励100余名公务员参加高等教育深造。8月，与县委组织部共同举办为期两天、160多人参加的全县政工干部业务培训班。

2003年，对全县公务员和机关工作人员进行WTO基础知识和“走进甘肃”公（商）务实用英语的培训考试。

2004年，通过公开招考，为基层乡镇招录补充19名公务员，为公检系统补充6名机关工作人员。

2005年，通过全省公务员录用考试，为法院录用4名书记员，为检察院录用1名工作人员。对全县公务员和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公务员法培训和考试；对新录用公务员进行初任培训和岗前培训；会同司法部门组织开展“四五”普法法律知识考核工作；推荐鼓励200余名公务员参加高等教育深造。完成全县县级干部和96名乡镇聘用制干部过渡国家公务员工作。

2006年之前，按照《公务员暂行条例》及其配套法规，实行“凡进必考”，从“德、能、勤、绩”等各个方面择优选配干部。打破干部终身制界限，树立能上能下用人机制，对工作优秀者给予增发奖金，对个别违法违纪公务员进行处理。

2006年，开始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规范公务员管理，保障公务员合法权益，加强对公务员监督。将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照公务员法管理。徽县成立“徽县实施公务员法领导小组办公室”，抽调专人对全县机关单位及参照管理单位人员进行清理登记。法院、检察院两院实行公务员招考，徽县有10人被法检两院录用。

2007年，完成全县机关公务员登记工作。完成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申报工作。省上审批徽县第一批参照管理单位43个，进行参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登记。

2008年，县人事局组织编印《公务员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学习读本300余册，发送各单位开展学习宣传。开展公务员扫尾登记和参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登记工作。完成17名公务员补充登记工作。完成甘肃省审批的徽县44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218名工作人员的审查登记工作。建立公务员信息库，录入徽县已登记公务员的相关信息。根据岗位变动，实行公务员动态管理，对岗位变动为公务员的人员进行补登申报。

2009年，新招考录用公务员28名。公务员和参照管理工作人员信息全部录入微机，建立徽县公务员信息库，实现了公务员信息管理微机化。对41名人员进行公务员补登工作。

2010年共招考录用公务员45名。

2012年，按照甘肃省和陇南市加快建设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的要求，采取统一的信息采集标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建成徽县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行政机关中心。经单位上报、查阅干部个人档案，县委组织部、县编办审查，共校核、录入符合条件的公务员181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109名；补充上报符合条件的公务员9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25名。

2013年，整理上报23名补充登记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信息。

2014年，新招考公务员1名，补充登记14名公务员和1名参照公务员信息，开展全县行政机关公务员诚信教育专题网络培训工作，提高公务员队伍的整体素质。

2015年，新招录公务员10名，补充登记11名公务员和2名参照公务员信息。

第四节　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管理

事业人员管理　事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是经过人事部门公开招聘，统考合格，在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

事业管理人员分为：事管三级到事管十级。

专业技术岗位分为13个等级，即高级岗位、中级岗位和初级岗位。高级岗位为一至七级共7个等级；中级岗位八至十级共3个等级；初级岗位十一至十三级共3个等级。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正高级岗位包括一至四级，副高级岗位包括五至七级。

专业技术人员每年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考核，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考核结果是岗位竞聘、奖惩、培训、调整工资待遇以及解聘的依据。年度考核被确定为合格以上等次的，按照工资政策规定，每年增加一级薪级工资。专业技术岗位人员可按现行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规定申报高一级职务资格。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上，按照省地职改精神，指导企事业单位聘前设岗，聘后管理工作。按照考核程序和评定比例，指导年度考核，对考核结果进行审核和备案。负责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续聘以及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

2002年，为教育系统、农牧系统等单位的80余名专业技术人员及大中专毕业生确定了专业技术职务。审查推荐180余名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评审材料，其中向地区推荐中级以上人员评审材料121人，县上初评会审查60余人，审批办理70余名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聘任手续，组织54名专业技术人员外语考试报名工作。

2003年，对全县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两期WTO基础知识和相应专业知识的继续教育培训和统一考试工作，颁发省人事厅统一印制的继续教育证书。

2013年，规范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调整制定教育、农牧、工程、农村实用人才初级职务年度评审计划，会同徽县工程系列初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宝徽实业集团工程技术初级职务评委会评审初级职务任职资格51人，推荐评审教育、卫生、工程、农牧系统中级职务任职资格120人、高级职务任职资格27人；确定专业技术人员相应职务任职资格116人，办理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38人。组织开展经济、卫生技术资格和职称计算机考试报名等工作。为全县专业技术人员更换新版继续教育证书，并完成审核验印工作，完成2013年度3800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考试的报名和培训工作。

2014年，进行资格审查、职称评聘，推荐评审教育、工程、农牧系列高级职务任职资格22人、中级职务任职资格106人，会同教育、农牧、工信等部门召开相应初级职务评审会确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80人，转正定职确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220人，办理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38人。开展经济、卫生技术资格和职称计算机考试报名等工作。组织全县3918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网上学习、培训和考试。

2015年，全年共推荐评审教育、工程、农牧、卫生、文化系列高级职务任职资格20人、中级职务任职资格32人、初级职务任职资格6人，会同宝徽实业集团工程系列初评会召开评审会评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8人，转正定职确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74人，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证中级6人、初级102人。组织开展经济、卫生技术资格和职称计算机考试报名等工作。组织3867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2015年度继续教育网上学习、培训和考试，考试率达到98%。

工勤人员管理 事业单位各岗位上的技术工或辅助工统称为工勤人员。

工勤技能岗位包括技术工岗位和普通工岗位，其中技术工岗位一至五级共5个等级。普通工岗位不分等级。事业单位中的高级技师、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依次分别对应一至五级工勤技能岗位。工勤技能岗位人员年度考核被确定为合格以上等次的可考评、考核高一级工种。

每年组织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认等升等考试考核工作。2013年完成全县机关事业单位234名工人技术等级和工勤技能岗位技师考核报名工作。2014年开始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勤人员，执行机关工人工资制度。

专业技术人员评聘工作情况统计表

表14-2-1　　单位：人

年份	教育系统、农牧系统等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确定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推荐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向地区推荐高中级以上人员评审材料人员	县上初评会审查人员	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聘任	大中专毕业生转正定职	向省市推荐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专业技术人员外语考试报名
2002	80	180	121	60	70			54
2003	80	150	10	140	130			62
2004	59	150	91		209			29
2005	51	80	4		130			40
2006	60	100	13		230			40
2007	60	100	13					
2008		150			20	89	150	
2009						73	130	
2010					388	128	40	
2011								
2012	112				94			
2013	120							
2014	128							
2015	58							

截至2015年底，完成了《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徽县城市总体规划》《徽县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等，城区控规覆盖率达到100%。

第二节　小城镇规划

2011年，徽县小城镇建设按照“小城镇、大战略”的工作思路，完成了伏家镇、江洛、泥阳、柳林、永宁、嘉陵6个建制镇地形图测绘和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并通过了专家评审和县政府批复。栗川、水阳、银杏树3个重点集镇规划纳入城区总规划。

2012年底，各乡镇成立了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本辖区内建设项目的初审及项目实施中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2012年，徽县住建局委托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完成了大河店乡、虞关乡、麻沿河乡、榆树乡、高桥乡5个乡镇的总体规划编制；委托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院完成了柳林镇、江洛镇的规划编制；委托陕西东西部规划设计院完成了泥阳镇、永宁镇的规划编制；委托兰州大学规划院完成了嘉陵镇的规划编制。规划均通过了专家评审，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通过县政府批复。

2012年，江洛镇按照“打造陇南北出口，突出商贸重镇”的总体思路，制定了镇区临街所有建筑以“五子四化”为主要内容的镇区风貌立面改造总体规划。“五子”即：戴帽子、换面子、画框子、配裙子、穿靴子；“四化”即：绿化、亮化、文化、美化。

2012年，嘉陵镇被省列为“百镇千村”小城镇建设试点镇，聘请兰州城乡设计院，完成嘉陵镇镇域249平方公里小城镇总体规划编制。聘请四川宏基公司对嘉陵镇镇区“三纵两横一环”进行了详细规划设计，对镇域范围内村庄进行了新农村规划设计。完成跨江大桥及引桥建设工程，完成镇区排水渠修筑及两个休闲广场建设工程。编制完成了嘉陵火车站改造规划，包括站前广场、滨江风情线、商业街、三滩宾馆、候车大厅等。

2013年，出台《关于支持江洛镇加快“陇上江南小镇”建设和发展的实施意见》，编制了《江洛镇中心镇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市县专家评审修改后，于2014年9月22日陇南市人民政府予以批复。镇区规划面积由原1.7平方公里增加到5.4平方公里。

2015年，完成了全省小城镇建设重点改革试点镇江洛镇镇区风貌改造规划和实施工作。

第三节　村庄规划

徽县在新农村建设中，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科学规划、合理布局、试点先行，实现新农村建设模式多样化。制定完善新农村建设规划，逐步完成了中心镇—中心村—建制村的规划编制工作，点面结合、梯次推进新农村建设。农民建房向中心村集中，创新发展易地搬迁集中重建模式，如江洛镇龙头新村、麻沿河乡屈兰新村；依托自然资源，发展生态旅游新村模式，如嘉陵镇田河村；旧村庄提升改造型模式，如城关镇和平村、大河店乡文池村；建设宽裕型住宅模式，如伏家镇金徽新村、柳林镇柳林村；城市拆迁改

造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的模式，如城关镇先农村；沿公路布局，开展新农村示范长廊建设模式，如麻沿河北部新农村示范长廊等。形成了类型多样、特色鲜明的新农村建设发展格局。

村庄规划按照“规划先行、分类指导，分层推进、综合配套，创新模式、彰显特色”的工作思路，把新农村建设与生态文明长廊建设相结合、与扶贫整村推进相结合、与农村危旧房改造相结合、与特色产业开发相结合，启动了“麻沿（熊北村）—江洛—泥阳（李磨村）”“江洛（店儿沟村）—伏家镇—城关（樊坝村）”“伏家镇（伏家镇村）—栗川（栗亭村）”3条新农村示范长廊和东关伊斯兰民族风情线的建设工作。2012年2月，长廊规划工作全部完成，安排建设专项启动资金500万元，围绕“五改、五化”，配套完善村庄道路、排水、路灯、文体广场等基础设施和开展创建工作。

2013年，经县规划委员会研究同意成立各乡镇村镇规划管理站，下发了《关于成立各乡镇村镇规划管理站的通知》。开展了90个村庄规划、1个乡（镇）和6个试点村的风貌特色专项规划编制、审批工作。

2014年，陇南市下达徽县村庄规划任务50个，徽县住建局委托陕西省建业城乡规划设计中心完成了60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和县政府审批。

截至2015年，全县213个村除麻沿河乡新坪村、河西村，高桥乡东峪村、渭儿村，大河店乡余家沟村5个村因交通不便、地质灾害易发等原因不易做村庄规划外，其余208个村（含城市规划区、建制镇规划区、集镇规划区49个村）规划全部编制完成。

2014年，完成了大河店乡青泥村，嘉陵镇嘉陵村、田河村，江洛镇街市村、上坝村、下寨村，伏家镇伏镇村、山家庄村、索罗村，城关镇东关村10个村的村镇风貌改造及美丽乡村建设和规划实施工作。

第三章　城市建设

第一节　城区一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开发改造前，徽县城主要局限于东西南北四座城门旧址以内，外加建新路。改造前的徽县街道和两边建筑物多是上百年的老房子、老铺面，低矮、破旧，厚木门扇，多为平房且濒临塌垮，房顶上青瓦长满绿苔。街道狭窄，沙土路面，街面宽仅为 10 米。

1998 年 6 月，徽县人民政府以政府第 1 号令发布《徽县城区开发改造建设实施方案》。成立了徽县城市开发建设小组，由县长任组长，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成员由 20 多个相关单位主要领导担任。分宣传教育、拆迁、执法、规划建设、评估 5 个工作组。按房屋用途性质和材质结构等制定了不同价格的补偿标准，并按照拆迁时间制定了不同的奖惩措施。设立徽县人民政府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人员从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抽调，办公地点设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同时设立徽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队。1998 年 8 月开始，徽县城区实施拆迁改造。拆迁经过上门宣传、实际丈量、补偿、拆迁四个阶段。拆迁范围从建新路交警队大门口沿北街种子公司、县医院、医药公司、县工行、工商局到面粉厂后门口区域，包括城区东西南北街以及官井巷等，拆迁 216 户，拆除危旧房 34426 平方米，拓宽道路 1800 米。

1999 年，筹资 65 万元，在县城北口建成仿古式建筑大门一座，上题“金徽县”三字。

1999 年 6 月，徽县人民政府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建设环境保护局联合发出《关于县城南北街统建工程实行公开招投标的通告》，面向社会公开登记出售。

2000 年，解决拆迁遗留问题 16 起，拆迁面积 10500 平方米。

一期拆迁改造对县城东西南北街和官井巷临街的旧房屋全部拆除，自种子公司对面西南转角处至交警队南侧对面起，由北街向南街，沿街建成 7 栋统建综合住宅楼，均为砖混 6 层楼房，一楼均为商铺，二层以上为居民住宅。整个城区修建综合楼 50 幢，总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其中统建拆迁安置楼 9 幢，建筑面积 3.1 万平方米。一期拆迁建设中，建筑材料选用新型材料，推广采用了 PVC、UPVC 等新型管材，代替铸铁管和镀锌管，采用冷轧带钢筋代替光面冷拔钢筋生产预应力空心板。

2001 年，一期拆迁改造建设工作结束，历时 4 年。共动迁 322 户，拆除各类建筑物 44926 平方米，兑付拆迁补偿费 850 万元。拓出建设用地 56200 平方米，其中拓宽规划道路面积 22128 平方米，建筑用地面积 34072 平方米，新修改造道路 5 条 2800 米、埋设大口径砼排污管 2800 米、供水主管 3600 米。配套建设人行道、绿化、路灯、灯箱广告、磁卡电话等。东西南北四街新修供水管网 3650 米、排水管网 1850 米，安装双面路灯 145 盏、灯箱广告牌 304 个、磁卡电话 83 个、果皮箱 167 个、礼花灯 12 盏，铺设人行道彩砖 13500 平方米，栽植行道树 540 棵。西门口体育场北边 316 国道与徽白、徽谈公路交叉路口，利用体育场看台地形，安装了悬挑梁，增宽人行道。安装了不锈钢栏杆和灯箱广告牌，利用人行道栏杆安装礼花

灯 12 盏。

2001 年 9 月 28 日，县委、县政府在十字街举行竣工庆典，标志着县城一期拆迁、改造、建设工程完成。同年，硬化了县城工业桥至制药厂段道路，全长 826 米，路幅宽 8 米，建设面积 6600 平方米，安装防护栏杆 800 米，总投资约 75 万元。

第二节　城区二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2002 年 3 月，徽县人民政府令第 5 号发布《徽县城区二期拆迁建设实施方案》。同月，县政府成立“徽县人民政府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地址设在县城乡建设局，制定了与一期开发建设中不同的拆迁补偿标准和奖惩办法。

2002 年 4 月，城区二期拆迁工作开始，拆迁范围：东城门至东关乡政府、环城路北口至南桥、后西街北口至南口、和平路至体育场（今金源广场）东侧、农贸市场北大门至南桥、先农街南桥头至赵儿河、农贸市场南大门至乡干楼北侧、滨河路城关镇家属楼北侧至先农街、滨河路乡干楼北侧至先农街石桥。实际在实施过程中，仅实施了东关区域和后西街区域的拆迁改造，其他路段因各种困难未能实施完成。

东关街　东城门口至原东关乡政府东侧与 316 公路相接处，建成后与原十字街至东城门口道路统称为东街。2002 年 3 月，县政府印发《徽县城区东关拆迁建设实施方案》，东关拆迁范围为东城门口居民白长沙楼房西山墙为起点，沿 316 公路原线南侧、东河沿清真寺北侧通过，至原东关乡政府东侧与 316 公路相接。该区域为回族群众主要聚居区，是该区改造中新建设的主干道路，全长 1100 米，其中主干道长 850 米、宽 24 米，支路长 250 米、宽 16 米，主路与支路形成东街小十字。建设总面积 24400 平方米，为混凝土路面。2003 年 3 月动工，12 月竣工，总投资 950 万元。共动迁 92 户，拆除各类建筑及院落面积 13610 平方米，兑付拆迁补偿费 301 万元，拓出道路及建设用地面积 9175 平方米。共硬化路面 14400 平方米，铺设人行道彩砖 10000 平方米，埋设供水管网 2300 米、排水管网 2500 米，安装路灯 60 盏，栽植绿化树 500 株。

建新路　20 世纪 80 年代新建沥青路面道路，从西门至金徽门，全长 1020 米。2002 年 5 月开始改造建设，11 月竣工，总投资 580 万元，改造后路面宽 24 米。共铺设混凝土路面 14280 平方米，人行道彩砖 10200 平方米，埋设排水管网 2100 米、供水管网 2300 米，安装路灯 80 盏，栽植行道树 600 株。



四月樱花盛开的滨河路　（何　方　摄）

滨河路　位于县城西南部，沿西河东侧河堤修建，北起西桥桥头，南至赵儿河与西河交汇处，道路全长 2237 米，宽 6—8 米，砂石路面。2004 年 7 月开始对滨河路实行了加宽改建，共动迁 30 户，拆除各类建筑物 3600 平方米，加宽桥梁 2 座，安装石材栏杆 2300 米，新修大口径排水管网 2500 米，

安装路灯 101 盏，栽植行道树 820 株。道路临河一侧修建草白玉石材栏杆，建设总面积 4.4 万平方米，总投资 1600 万元，2006 年 8 月竣工。改建后路面总宽 18—20 米，混凝土路面。建成后的滨河路为县城通往南部数乡镇和火车站、三滩风景区的主要道路，也是徽县的窗口道路。

后西街与和平路　位于县城南部西侧。2002 年 6 月开始拆迁，共动迁 193 户，拆除各类建筑物 18600 平方米。2002 年底，在拆迁区域规划修建 7 栋拆迁安置楼。道路建设于 2005 年 8 月动工，12 月竣工，总投资 230 万元。后西街（南北走向）长 230 米，宽 16 米；和平路（东西走向）长 190 米，宽 18 米，混凝土路面。共新修排水管网 440 米、供水管网 800 米，栽植行道树 160 株，安装路灯 55 盏。改造完成后两条街道相互交叉，形成小十字，成为步行街。

二期拆迁改造至 2006 年全部结束。共动迁 312 户，拆除各类建筑物 35810 平方米，兑付拆迁补偿费 780 万元。拓出建设用地 62800 平方米，其中拓宽规划道路面积 42300 平方米、建筑用地面积 20500 平方米，新修道路 6 条 5230 米，埋设大口径砼排污管 7350 米、供水管 14700 米。后在东关、后西街、和平路、环城路区域修建了 8 栋拆迁统建安置综合楼。

第三节　城区三期拆迁改造与建设

徽县经过两次拆迁建设改造之后，主城区面积得到根本改变，但是南北两部分依旧破败不堪。北部是由兰州、天水方向和陇南市进入徽县的入口，是县城北向门户。南部先农街有先农村和一中、四中、先农小学 3 所学校，晴天一片尘土，雨天遍地泥泞，数千名师生和附近村民、干部职工每天往返经过数次。

2007 年，县委、县政府提出了以“拉大框架、拓展空间，完善功能、提升形象”为主的“南拓北延”战略，以城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和两侧建筑工程为重点，开始实施县城第三期拆迁改造建设。

三期拆迁改造工程主要包括：旧城区先农街拆迁改造（南拓）和城北新区金徽大道拆迁建设（北延）。先农街拆迁改造主要包括“一纵两横”，“一纵”是指先农街南桥至赵儿河（先农街），“两横”是指原煤炭公司院内至滨河路城关镇家属楼北侧（科教路）、城关小学南侧至滨河路（乡干路）。这是继二期拆迁改造完成之后，徽县在城市建设上实施的一项综合性县城改造系统工程，也是实施“南拓北延”战略的重点工程。

2007 年 1 月 15 日，在先农街原机械厂前举行城区三期改造工程启动仪式。

2007 年 5 月，成立了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各有关领导为副组长，各有关单位领导为成员的拆迁改造建设领导小组。制定了县级领导干部包部门和部门包户工作责任制，从县直部门和城关镇共抽调 91 人，分为若干组，参与三期拆迁工作。5 月 16 日，徽县人民政府下发了《徽县城区



2007 年 1 月 15 日，先农街拆迁改造启动仪式　（住建局　供）

三期拆迁实施方案》，决定对城关镇先农村、北出口进行拆迁改造。确定了拆迁区域分类、不同结构房屋以及地面附属物的补偿标准、拆迁户安置办法和优惠政策等。

2007年5月，金徽大道建设工程开始实施。金徽大道是城北新区建设中的主体工程，道路贯通整个城北新区，和老城区316国道重合。道路规划全长4400米，设计宽度为40米，其中主车道15米，东侧人行道宽7米和3米绿化带，主车道西侧为12米宽绿化带和3米人行道，总投资6187万元。7月，成立城区金徽大道建设工程指挥部；9月，成立徽县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11月，陇南市发改委批复了徽县金徽大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2011年底金徽大道建成，基础设施亮化配套工程项目人行道铺设、路灯安装、供排水工程全面完成，绿化景观工程基本完成。建成公厕两座，安装LED彩灯298套、LED吊灯22000个、射灯120个、时光隧道30套。

自2007年开始，在金徽大道东侧规划新建行政办公区，城北新区开发是三期拆迁“北延”战略的具体实施。该区域规划面积3.5平方公里，规划集行政办公、商住、公共服务于一体。2011年底，检察院、武装部、计生服务站办公楼相继建成入住；城关国税分局、征稽站、人民银行等单位办公楼基本建成。2011年10月，城北新区滨河西路世行贷款项目开始建设，道路长3564米，宽15米。配套完成供排水管网安装工程，2014年6月建成。2012年，城北新区列入灾后重建的段磨桥、和谐桥、2号、3号、4号及5号6座大桥全部竣工并投入使用。

2007年底，城区三期拆迁共完成实地丈量706户，签订拆迁补偿协议681户，拆除房屋629户。至2008年4月，完成95%以上的拆迁任务。城区拆迁改造配套工程11栋统建安置楼建设完成了规划设计，随后相继开工建设，至2010年，大部分建成并投入使用。

2008年4月，先农改造完成了道路设计，设计道路总宽20—24米，其中南桥至小石桥设计路宽24米，小石桥至赵儿河设计路宽20米。2009年6月7日县长办公会议议定，将小石桥至赵儿河段道路设计变更为24米，其中车行道14米、两侧人行道各5米，使先农街整体宽度统一。先农街于2008年4月开始建设，2010年底改造完成。先农街住户除在原址新建楼安置以外，分别在芋子滩和杀人沟新辟了两个集体安置点。

2010年，三期拆迁建设工程基本结束，修建了长4400米、宽40米的金徽大道；拓宽改造了先农街；建设了11栋安置楼。截至2015年底，完成拆迁693户，拆迁建筑面积51802平方米，剩余36户未拆迁。规划新修体育路、乡干路、科教路，体育路已建成，因部分拆迁户始终无法达成协议，截至2015年底尚未完全修通。

三期拆迁建设后来与“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相结合。

第四节　城区道路桥梁建设

道路

从1998年城区一期拆迁开始，徽县逐年对城区各条道路进行了建设。

2001年10月，徽县城乡建设局筹资40万元，开始动工修建桥西15号楼至工业桥人行堤路，完成部分土建工程后，因资金不足停工。

2004年8月至2006年1月，甘肃洛坝集团公司分期为滨河路改造工程捐款900万元，修建滨河路2200米。

2007年9月开始，对未铺设彩砖的人行道进行铺设。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共安排39个项目，总投资规模2.54亿元，包括和谐大桥、南桥、段磨桥、团结桥、先农街道路先小至赵儿河段、南桥至先小段、科教路、乡干路、城北新区樊塄路、段磨路、银杏路、唐庄路、罗庄路、高坪路等11条道路，城南新区滨河东路、滨河西路、纬七路等7条道路。



2012年3月，正在建设中的城北体育路　（住建局　供）

徽县城区西环北路道路工程位于城区凤山植物园，是灾后重建市政工程项目，由徽县园林局实施。道路东起奇石园，向北经叠落台，顺小北山梁至观景台。总投资715.09万元，全部为中央重建基金。2009年10月工程开工，2011年底竣工。

2010年，城区三期拆迁工程基本结束，硬化了先农街。

2010年，实施徽县城区道路灾后重建项目，为“5·12”地震灾后重建世界银行紧急贷款项目，项目包括新建及扩建徽县城区滨河西路、体育路、东关滨河路、东河东路4条道路，路线总长5024米。项目总投资3616.94万元。

2011年，结合居民灾后重建，对桥西新村道路进行拆迁改造，改造道路总长度447.423米。9月上旬竣工交付使用。完成投资300万元。

2012年3月26日，体育路开工建设。为世行贷款项目。

2012年，启动实施了官井巷、火神巷、南巷子等44条城区巷道硬化工程，配套建设供排水管网安装、亮化等，项目总投资1750万元，2012年底完成。投资500万元完成了城区东出口道路硬化工程。工业桥至面粉厂家属楼防洪堤路工程，建成路堤结合人行道长500米，宽5米，项目投资150万元，2012年底完成路基170米，完成投资27万元。

2012年底，东河东路建设工程全面完成，路面结构均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排水、照明、绿化、消防及相关配套设施。

观山路硬化项目，总投资460万元。

2014年，实施第三期巷道硬化项目，总投资640万元，完成32条巷道硬化。

截至2015年底，乡干路、科教路的拆迁遗留问题尚未解决，这两条道路改造还未全面竣工。

人行道改造工程涉及建新路、东西街、南北街、步行街、环城路北段和滨河路金源广场段，2012年完成初步设计和初设评审。2014年对这些路段的人行道砖进行了更换，由原先的正六边形彩色砖换成长方形青砖。总投资700万元，共改造建新路及东南西北4街人行道1万平方米，2014年内全面完工。

大桥

2005 年 12 月，滨河桥加宽改造工程开工建设，原桥为石拱桥，位于东河和西河交汇处，全长 48.5 米，宽 10 米，其中车行道 7 米、人行道各 1.5 米。加宽工程采用原桥设计，在原桥东西两侧各加宽 5 米。该工程由陇南栋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施工任务，总投资 87.4 万元。2006 年竣工并投入使用。

2008 年 3 月，金徽桥开工建设。该桥位于金徽大道，由甘肃通广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设计，陇南市公路工程总公司施工修建，陇南昌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三跨钢筋混凝土结构，总投资 227.21 万元。2008 年 12 月完工。

2008 年，徽县共实施了 11 座便民桥建设工程，在市财政配套投资 277 万元的基础上，县财政配套了 390 多万元资金，争取灾后重建资金 517 万元，共完成投资达 1500 万元。截至 2008 年底，鸿远大桥等全县 11 座便民桥项目全部完成通车。

2009 年，徽县建设局向县发改委上报了南桥等 12 个桥梁灾后重建项目和初步设计，县发改委批复同意修建观山大桥、和谐大桥、段磨大桥、新区 2 号桥、新区 3 号桥、新区 4 号桥、新区 5 号桥、乡干楼口大桥、东关大桥、赵儿河大桥、团结桥等 11 个桥梁灾后重建项目。

2011 年底，列入灾后重建的乡干路口大桥、观山大桥、南桥、赵儿河桥、东关大桥、段磨桥、和谐桥及城北新区 2 号、3 号、4 号及 5 号桥 11 座桥梁建设工程全部竣工并通车。

西桥改建工程 2015 年 8 月，位于桥西电力公司前与西门外滨河路拐弯处之间的西桥旧桥拆除，开始动工修建新桥。该项目由徽县交通局负责建设，由甘肃省国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计，陕西省新美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桥面宽度为 1.5 米 × 2 米人行道、12 米车行道，总投资 854.056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初桥桩建设完工，12 月 15 日开始染板安装工作，12 月底主体各部分完成，尚未竣工验收。

第五节　城区公园广场建设

公园

吴山公园 位于县城中心区域北街东侧，附近有古城墙遗址，山上有数十株老柏树，柏树中间有宋代抗金名将吴玠墓、石人石马、新旧两座革命烈士纪念碑等，有广播电视接收塔、徽县电视台机房等设施。环境清幽，多年来县城人经常来此处休闲、早晚锻炼身体，部分老年人在此下棋等。吴山烈士陵园属灾后重建项目，总投资 684 万元。2011 年底完成了烈士纪念碑建设工程，完成投资 150 万元，园区景观和绿化工程完成设计和招投标。

凤山公园 又名州主山公园，位于县城西侧，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县委、县政府把修建州主山公园列入议事日程。1995 年 3 月成立规划协调小组。发动城区干部职工，每年栽植松柏等常绿树种，改造荒山荒坡和灌木林。1999 年 6 月，陇南洛坝集团公司为凤山公园捐助 76.91 万元，建设 2 层三重檐十字脊歇山顶造型的“栖凤阁”一座，1999 年 6 月动工，2000 年 6 月建成。1999 年，陇南洛坝集团公司投资 50 多万元修建双层仿古建筑“陇徽亭”。种子公司、金融单位、柳林镇等出资 30 多万元建设凤山建筑长廊，2000 年竣工。2001 年，筹资 10 多万元，修建了“凤山门”；投资 40 万元，新修混凝土预制台阶 400 多米，改修上山陡坡人行道 50 多米，对整体新修人行道路采用青石砌护坡，安装了方钢防护栏杆，维修了亭台

廊阁等。2007 年，宝徽实业集团公司出资修建了奇石园、植物园等。

2007 年春，凤山植物园是徽县建设“山水园林城市”的重要项目之一，规划总面积约 12.7 平方公里。规划的 63 个园区内，栽植生态林和经济林。对县直各单位、各重点企业再次划分区域，分配任务。在 25°以上坡地全部实行退耕还林，栽植生态林和经济林。2008 年，由县林业局新修了约 1000 平方米的山顶广场、上下山步道（台阶）。

2009 年，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徽县争取灾后重建资金 1880 万元，由园林局实施修建西环中路、州主路、西环北路等 3 条道路。投资 830 万元完成北山沟梁、栖凤梁、前山等 3 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投资 142 万元，铺设 10KV 电源工程 4100 米及园区亮化、美化工程，建成两处文化广场和朝阳轩、春晖亭、江洛亭、观禾亭、山门 5 处仿古建筑，在文化广场安装射灯、景观灯、宫灯等，广场东西两侧人行步道安装草坪灯，在奇石园安装路灯、草坪灯、宫灯、网格灯等。投资修建了全长 7.2 公里的州主路、西环中路、西环北路等 3 条道路工程。

2012 年 4 月，县政府决定修建徽县历史文化碑林，项目概算总投资 1678.36 万元，由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初步设计，甘肃华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标施工，建成中国古典风格建筑群落。碑林园区总用地面积约 11530.56 平方米，设计建筑占地 1578.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80.47 平方米，主要建筑包括主展厅、碑廊、陈列室、接待中心、部分小型广场、绿化带等，整体以宋式建筑风格为主。该项目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开工建设，至 2014 年 7 月完成主体工程。

2012 年 9 月，投资 298 万元，修建了占地 1088 平方米的凤山公园文化舞台，配套供水供电设施。投资 3.2 万元，对公园内的公共厕所进行维修，2014 年 10 月完工。

泰湖风情园　位于徽县城南新区，距县城 3 公里的水阳乡新寺村境内，是徽县建设实施“南拓北延”战略，打造“山水园林”城市的重点建设项目。2009 年，由鸿远矿业公司开始投资建设。通过对原甸子河水库周边环境进行改善，建成自然生态风景区。总投资约 5000 万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投资 2600 万元，建设面积 500 亩，其中水面占地 75 亩，自然绿化林地 300 余亩，景观、设施建设用地 100 亩，绿化植树 120 余亩。建成了休闲广场 3 处共 13000 平方米、环湖道路和游人步道 2000 米、观景亭 4 座、公厕 3 处，砌筑湖边驳岸 1800 米、大小拱桥 4 座、景观亮化等基础设施，其中将原尾矿坝改造建设成泰湖公园前门广场。2013 年，泰湖公园交由徽县园林局管理。

一期建设于 2009 年开工，2012 年完工。二期建设主要规划为酒店、游玩、娱乐等经营性设施，截至 2015 年底尚在筹备阶段。

广场

2012 年前后开始，县委、县政府拆除原县政府办公楼、政府招待所，收回已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在城区先后规划并开工建设了金源广场、青泥岭广场、吴山广场、东街文化广场、城北避难广场、东关文化广场等 6 个大中型城市广场和泰湖、银杏树、G316 线绿化广场等 3 个小型广场。总面积 6.5 万平方米，总投资 1.088 亿元。截至 2015 年底，银杏树广场、泰湖广场、青泥岭广场、城北避难广场、东关文化广场、G316 线绿化广场、吴山广场、东街文化广场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金源广场　位于县城西门外，原为体育场址，占地 29.7 亩。2006 年，县政府与甘肃建新集团签订合作建设协议，由甘肃建新集团投资 1.8 亿元修建，包括金源广场、地下商城、金源酒店三部分。对原水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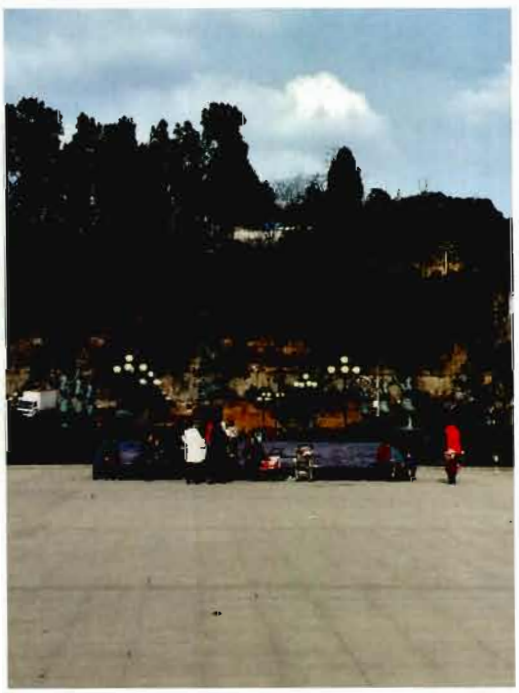
局钟楼和舞台进行拆除、垫高。9月13日举行开工奠基仪式。金源广场于2009年底建成，2010年5月移交政府管理，并投入使用。金源商城于2012年9月开业运营，金源酒店于2012年10月开始试营业。

东关文化广场 位于东关村丁湾社袁湾316国道隧道口，总投资274万多元，其中甘肃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98万多元、政府补助75万多元，占地12亩。2012年8月开工建设，由回廊、灯光球场和停车场组成，配套建设河堤、公厕、乒乓球台，安装文体器材并进行绿化。2013年10月竣工。

青泥岭广场 位于县城南端赵儿河旁，又名赵儿河广场。是集广场、停车场、公厕、绿化为一体的综合城市配套项目，总占地6200平方米，总投资300万元。由西安三和风景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甘肃二建公司承建，陇南昌信公司监理。2012年10月开工建设，2013年7月完工。广场面积3000平方米，停车位50个，有公厕、廊亭、雕塑、草坪、路灯等。

吴山广场 位于北街吴山脚下。拆除原政府招待所修建的集广场、地下停车场、地下商场、文化市场为一体的综合城市配套项目，由徽县金地井巷工程有限公司全额出资并按规划进行投资建设。总投资4000多万元，其中广场面积12000平方米、地下商场3990平方米、地下车库3950平方米、文化市场4100平方米。该项目由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陇南昌信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2012年12月27日举行开工奠基仪式，2014年6月地下商场开业。2014年广场建成并投入使用。文化市场工程因多方面原因未实施。

政务广场 又名江南广场、避难广场，位于城北新区行政办公中心区域。由县民政局实施建设，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灾后重建资金1600万元，总用地面积13107平方米，平面布置为南北128.5米、东西102米，场地东北角设置应急指挥中心管理用房，东南角设置应急公共卫生间及垃圾收集点，西南角设置污水收集井。工程建设包括管理用房及厕所等公共用房、景观、彩色音乐喷泉、主体雕塑、文化柱、绿化、铺装、室外供排水及照明等。该工程于2012年2月19日正式开工建设，2015年9月验收，移交徽州大酒店管理。



吴山广场 （张 泓 摄）

东街文化广场 位于县城东街，原县政府和人大、政协及国土、民政、环保等单位办公楼旧址。占地16000平方米，东西长约80米，南北长约200米。2012年底拆除原县政府旧楼，2013年开始兴建新办公大楼。新建成的广场兼容地下商业建筑及停车场，总投资3500万元。广场东北边是新建成的政务综合办公大楼，楼前有古迹文庙。2014年底地下部分完工，广场部分尚在施工。

银杏树广场 位于城北新区北端，国道G316线与金徽大道相接处。占地1120平方米，总投资140万元，由徽县鸿远矿业公司全额出资建设。该项目设计突出保护千年古银杏树，修复庙宇古建，新建广场、仿古大门、景观墙，并进行绿化等。于2013年1月开工建设，2015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秦湖绿化小广场 位于县城城南纬六路与滨河南路

南夹角处。占地 2053.54 平方米，绿化面积 1838.24 平方米，道路、广场、健身场地面积 215.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公厕、绿化树种，道路、道沿、雨花石及广场砖铺装，坐凳、健身器材等，景观供电系统及灌溉系统。工程总投资 70 万元，由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林业科学研究所天彩园艺开发中心承建，陇南昌信监理公司监理。2013 年 6 月建成。

城北 G316 线绿化广场　该项目建设场地从金徽大道到袁湾隧道口，整体长度约 1.7 公里，总用地面积约 22363 平方米，其中广场面积 2192 平方米、游步道路面积 115 平方米、厕所面积 62.53 平方米、绿化面积 19993.47 平方米。该项目设计包括休憩区（广场）设计、绿化设计、区域内道路设计、灯光设计等。工程总投资 450 万元，由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林业科学研究所天彩园艺开发中心承建，陇南昌信监理公司监理，于 2014 年建成。

第六节　城区河道治理

徽县城区东西河道治理工程是徽县城市美化亮化重点项目之一，由县水务局实施。

西河治理　该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于 2007 年 3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12 月竣工，总投资 2518.29 万元。共建成排污渠 8663.4 米、接污水口 337 处，建成翻板式拦水坝 1 座、休闲园 1 座、人工湖 1 座、蘑菇喷泉 1 座、门球场 1 座、厕所 2 座等，栽植高山黄杨 1018 平方米、红叶小檗 185 平方米、金叶女贞 228 平方米、草坪 4100 平方米，安装 LED 七彩灯 2277 米、LED 七彩地灯 424 盏、景观灯 28 盏、庭院灯 14 盏等。

西河二期美化治理工程是在一期治理的基础上继续向北延伸范围，增加治理河道长度 816 米，总投资 885 万元。主要在工业桥与金徽桥之间的河床上开挖人工湖 5 座，与已建成的 1 号人工湖形成 6 座梯级湖面，新增人工湖总水面积 25 亩，增加休闲面积 16 亩，增添景观灯 800 盏，新增绿化面积 15.1 亩。同时，沿河道修建踏步 7 座，便桥 3 座，管理房 1 座，厕所 2 座，亲水平台 7 处，双龙戏水景观 1 处。至 2011 年 8 月底，完成人工湖 3 座，浇筑混凝土侧墙 1100 米，外运土石 2.8 万方，铺装工程、绿化、亮化工作接近完工，累计完成投资 680 万元。

2012 年 8 月，对南河沿进行治理，修建仿古建筑，隔离行人与河道。2013 年，南河沿仿古建筑施工，2014 年主体工程完成，2015 年面向社会出售招商。同时新修连接南河沿和和平路水泥桥 1 座，因拆迁补偿问题，桥梁未全部竣工。

2013 年开始西河南段治理项目建设，范围包括翻板坝（滨河桥头）至水阳乡政府。工程由景观工程和亮化工程组成，项目总投资 3317.8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治



一期治理后的西河景观　（住建局　供）

理河道 2957.95 米，新建拦河坝 8 座，花岗岩铺砌 6114.54 平方米，人行道铺砌 10382.08 平方米，石子路面积 692.19 平方米，卵石滩面积 107462.31 平方米，绿化种植面积 35933.22 平方米，公共厕所 3 座。安装 LED 灯、草坪投光灯、桥下以及河堤的投光灯。

东河治理及景观工程 该项目全长 1465 米，总投资 722.28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固、加高部分河堤，硬化两侧人行河道 35391.99 平方米，在人行河道两侧布置绿化带和花坛，栽植绿化苗木 3920.47 平方米。沿河道右岸安装路灯 36 盏，修建人行踏步 12 处、便桥 7 座、厕所 2 座、石凳 96 处。

第七节 城区供水建设

1990 年之前，徽县城区住宅楼较少，城区居民大多数住分配的公房，庭院和室内一般没有自来水管道，生活用水要从外面固定供水点凭票取用。在供排水公司地址南街南桥头有蓄水塔 1 座，城区有供水点若干个。樊坝水厂建成后，水塔失去作用，1998 年拆除，城区各个供水点也逐渐停用。

水厂建设 樊坝水厂建于 1987 年，设计日供水能力 2000 立方米，水源经过滤层（滤水管）过滤后消毒再向用户供应。截至 2015 年底，水厂运营管理规范，设有净化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日供水 2600 立方米。

胡家河水厂建于 1997 年，是农田灌溉人畜饮水工程。该项目利用世行农村饮水项目资金和小水利资金合并建成，总投资 220 万元，设计使用 20 年。由水利局修建，先由水利局管理，后来交付住建局管理。设计日供水能力 5000 立方米，2014 年 12 月对水井进行改造。截至 2015 年底，日供水 2600 立方米，运行正常。

峡门水厂 2009 年立项，设计日供水能力 10000 立方米。

项目由峡门水库工程、净水厂和城区供水管网工程三部分组成。工程总投资 3145 万元，其中峡门水库和净水厂工程投资 2300 万元，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投资 1145 万元。峡门水库和净水厂工程由金晟核桃产业开发公司投资建设。

2012 年，县政府收购了城区供水改扩建工程，由县供排水总公司负责项目建设。2014 年完成净水厂建设任务，并先期于 2012 年 9 月开始向城区供水；2015 年，水库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60%。截至 2015 年底，水厂和输水主管道建成，水库尚在建设当中，因水库未建成，日供水不稳定，在 500—3500 立方米。



建设中的银杏峡门水库 （张 泓 摄）

供水管网建设 1999 年，徽县投资 55 万元进行城南供排水建设，于当年 10 月竣工。投资 32 万元对官井巷供排水工程进行改造。

从 1999 年开始，城区结合道路工程建设，配套建设了城区各主次干道、巷道供水

管网，立项建设了峡门水厂向城区输水管网工程，滨河西路、体育路、东关东路等供水管道工程，使城区形成了较完善的供水管网。

2007 年，开工实施徽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工程。工程由县水利局实施，于 2011 年 3 月竣工。

截至 2015 年底，城区有供水管网 135.68 公里，其中供水主管网 63 公里，改造、新铺设 55.75 公里；进户管网 72.68 公里，改造、新铺设 17.59 公里。公司设有专门供水管道维护工程部门。



峡门水厂大楼外观　　（田　禾　摄）

2011 年 9 月，峡门净水厂开始向城区供水，供水能力由 2010 年的 4000 吨 / 日增加到 2011 年 12 月的 5000 吨 / 日，日供水能力增加 1000 吨；供水率由 2010 年的 69.47%增加到 2011 年的 72.02%，比 2010 年增长 2.55%。

2011 年 10 月，城区供水改扩建项目浇筑混凝土坝体 16.2 米，完成总工程量的 50%；净水厂完成主体工程，设备安装调试结束。

2012 年，继续实施城区供水改扩建工程，上半年完成峡门水库工程的资产评估及收购，包括水厂和水库建设工程，项目投资 3145 万元。供水公司投资 30 多万元修建了峡门水库临时取水工程，完善了峡门净水厂设施，保证了汛期临时向城区供水。同时对城区部分供水管网进行拆迁改造，实现了城区 24 小时不间断供水。当年水厂建设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90%，水库建设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50%。

2014 年，县政府投入资金，对胡家河水厂进行改造。

截至 2015 年底，峡门净水厂建成后已开始向城区供水，使城区供水能力由 2014 年的 6500 吨 / 日增加到 2015 年的 7000 吨 / 日，日供水能力增加 500 吨；用水人口达到 5.8 万人；供水率由 2014 年的 79%增加到 2015 年的 85.1%，比上年增长 6.1%。

水源地保护　城区水源均为浅层地表水和水库水，樊坪水厂水源地、峡门水厂水源地都建立水源地保护区，按照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标准进行保护。胡家河水源地因修建十天高速公路，省政府未审批。

水质监测　徽县供排水总公司化验室每天对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轮流进行 8 项检测；每月对出厂水、管网水、末梢水、原水进行 19 项检测；公司内部水质检测每季度委托疾控中心对水质进行一次全分析。水质情况根据公司自检、疾控中心送检及市环保局建设部抽检情况，除浊度有时出现超标外，其余指标均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标准（GB5749-2006）。

第八节　城市排水设施建设

徽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即徽县城区排水工程是世行优惠紧急贷款灾后重建项目。2009 年



建成的城区污水处理厂　　（住建局　供）

开始启动，2010 年 3 月甘肃省发改委批复正式立项，初步设计于 2011 年 3 月甘肃省发改委批复，2011 年 6 月完成工程投标工作。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徽县水阳乡石峡村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铺设管网 33.4 公里。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按远期（2020 年）日处理 0.7 万立方米一次设计实施；污水处理厂除 CASS 池外土建按远期日处理 0.7 万立方米建设；设备按近期（2015 年）日处理 0.5 万立方米安装。工程分为污水厂和排水管网铺设两个标段。一标（污水厂）于 2012 年 4 月开工建设，后因设计与现场不符停工，2013 年 5 月重新开工；二标（排水管网）于 2011 年 9 月开工建设。

工程建设方为徽县供排水公司，工程由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设计。一标（污水厂）由甘肃六建承建，中标价 1566.99 万元；二标（管网）由甘肃四建承建，中标价 1325.69 万元；工程由兰州交通大学工程咨询公司监理。工程总投资 4383.33 万元。

2012 年 3 月，徽县污水处理厂项目开始动工，2014 年 9 月基本完工，2014 年 10 月通过初步验收，开始试运行。城区排水管道配套污水管网长度 33 公里、雨水管道 31 公里，污水管网由县供排水总公司负责管理维护。2014 年 11 月投入运行，通过环保验收，污水处理率达到 95%。2015 年 5 月 6 日，通过甘肃省发改委竣工验收。

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采用 CASS 生物反应池处理工艺，污水处理厂的出水达标后排入罗家河；为防止污水在夏季传播流行病等，设计采用了二氧化氯消毒。剩余污泥在贮泥池提升后，直接采用浓缩脱水机械处置，脱水后的污泥进行外运填埋或再利用。

2014 年 9 月，徽县供排水总公司与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徽县污水厂托管运营协议，10 月开始试运行，11 月开始正式运行，月底通过了环保验收。12 月开始达到设计能力并满负荷运行。2015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市环保局在线监测设备验收。

截至 2015 年，城区共建成污水管道 39 公里，污水收集率达到 95%以上，建成雨水管道 31 公里。

第九节　城区垃圾场项目建设

2001 年，徽县城乡建设局委托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城建分院完成了《徽县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可行性研究报告》，计划新建卫生填埋式垃圾处理场一期工程，当年 6 月上报陇南地区建设处，地区建设处转报甘肃省建设厅。

2002 年，城区卫生填埋式垃圾处理场正式批准立项，场址确定在水阳乡牟坝村杨头起社，距县城 3 公里，占用荒沟地 500 余亩。修建公路 3 公里，两侧浆砌石排水渠 2 公里，桥、涵 3 座；垃圾拦渣坝 500 立方米，管理房 120 平方米，垃圾清运车 2 辆。2003 年 8 月开工建设，2004 年 5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上报"新建及恢复城区无害化垃圾处理场工程"灾后重建项目；2010年2月，陇南市发改委向省发改委上报了《徽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2010年3月初，徽县国土局批复同意建设局关于在水阳乡牟坝村马王庙社集体荒坡76120平方米（约114.18亩）修建城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工程用地。2011年7月通过市发改委评审并立项批复，经公开招投标由甘肃投资（控股）集团公司承建，陇南昌兴监理公司监理。

2011年，投资2170万元的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至10月完成投资1020万元，项目建成后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达到75吨/日，总库容量60万立方米。截至2015年底，因项目多次变更，未建成使用。

2015年12月，由省发改委批复建设江洛泥阳垃圾处理场，选址在江洛镇吊沟村，日处理35吨，总库容28万立方米，总投资3022.90万元，含泥阳镇垃圾中转站1处。试用期15年，工期1年，当年开工建设。

第十节　城区园林美化建设

1999年，城建局投资46万元，对建新路2821米绿化带进行了整修。栽植了黄杨、一串红等花草。

2000年前后，县委、县政府对州主山进行以植树造林为主的建设，先后建成"栖凤阁""春晖亭"山顶广场等8处景观型建筑，建成奇石园、碑林仿古建筑等景观。结合退耕还林，整体绿化山间区域930亩，修通了整体绕山道路。

2002年，徽县实施"城区生态圈建设"项目中，对州主山上农民土地进行二次转让，实施千亩退耕还林工程。县直各单位划分了区域，统一组织植树造林。

2006年，在城区补栽街道行道树200株；对凤山公园停车场周围进行了绿化，栽植雪松40株。完成了城区4处休闲园绿地的规划设计。

2007年，园林绿化规划范围扩大到水阳滩店、泰山、新寺、西柳林、玉山等村；东边到东关、石佛，以北垭子梁为界；北边涉及城关镇樊堺、唐庄及银杏树乡高坪村、银杏村、高墙村、宏化村等。州主山绿化当中，林业、城建部门和县直单位栽植了塔柏、侧柏、女贞、梭椤（七叶树）、竹子、槐树、紫薇、紫荆、红枫、樱花、广玉兰等生态林树种，银杏、核桃、美国大樱桃、石榴、金太阳杏、李子等经济林树种。在凤山按树种规划了63个园区。

2007年，将位于原东关乡政府门前空地、东城门口空地、滨河路南端空地、凤山山门广场4块空闲区域进行绿化美化，建成休闲园4处，分别命名为迎旭园、和谐园、迎宾园、凤舞园，总面积2300平方米。由甘肃洛坝集团公司投资90万元建设。

2008年对东西河道治理，河道休闲园内栽植绿化树和花卉，河道两边种植藤蔓植物，对河堤进行绿化。

2010年春，结合春季植树造林，县园林局对城区3670株10个品种的行道树进行普查，针对病虫害严重、树干小、树冠差和死亡的1376株行道树，从山东、锦州、杨凌、汉中等地采购了大叶女桢、香樟、枇杷、广玉兰、雪松等1500多株珍贵树木进行更换补栽。与此同时，先后投入950多万元，引进樱花、含笑、玉兰等名优树种和花卉68个品种90多万株，在城区州主山建成了特色植物园68个。在城北新区金徽大道建成了西侧12米宽、东侧3米宽，集园林、休闲、娱乐、健身于一体的绿化带。城区各主要道路和泰湖公园等休闲游乐场所，栽植了从外地引进的许多观赏树种。

2015年，由园林局对干枯坏死的行道树进行更换补栽，对缺失的进行补栽。在城区内主次街道两侧全部栽植有行道树，在新修的住宅小区建设中新增公共绿地700平方米。建成区绿地率5.08%，人均绿地面积达5.48平方米。

第十一节　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2008—2009年，陇南市下达徽县2个廉租住房建设工程，共有115套5500平方米。该项目在先农街8栋安置楼顶层配建方式进行建设。



2012年6月，城关镇廉租房分配现场　（住建局　供）

2010年12月，省财政厅下拨徽县回购廉租房资金700万元，在城关镇向沟回购廉租房2栋144套。

2011年1月，省财政厅下拨徽县回购廉租房资金520万元，在城关镇先农赵儿河回购廉租房115套。

2011年，陇南市下达徽县新认定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指标256户，租赁补贴发放任务490户，经反复调查，城镇居民家庭人均住户建筑面积29.3平方米，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10平方米以下的最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共认定261户，累计保障663户。2011年下达廉租房建设任务90套，至2011年8月底，历年尾欠的374套廉租房建设任务全部开工建设。

2012年，陇南市下达徽县廉租房新建90套，在城关镇向沟廉租房小区新建3号廉租房，2014年建成。

2013年，陇南市下达徽县廉租房新建72套，在水阳乡刘沟村新建2号廉租房，2014年建成。

2014年，陇南市下达徽县廉租房新建72套，项目建设在城北向沟廉租房小区4号楼，2014年建成。

2015年，陇南市下达徽县廉租房新建72套，在江洛镇滨河路建设江洛安居家园，2015年建成。

2015年，回购公租房180套，其中佳润小区120套、紫薇花园30套、昕欣家园30套。

截至2015年底，共建成廉租房770套并已分配入住。其中刘沟廉租房小区2栋162套、先农街配建廉租房115套、赵儿河回购廉租房115套、向沟廉租房小区共建设4栋306套、江洛安居家园72套。在此基础上，县政府又回购了由瑞峰房地产开发公司开发的凤山家园144套廉租房，已签订回购协议。通过发放租赁补贴方式实施保障776户，按照每人每月每平方米2.5元的补贴标准发放租赁补贴357.12万元，对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13平方米以下的住房困难家庭全部纳入了保障。

2012—2015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统计表

表 15-3-1　　单位:户

序号	乡镇	实施年度及户数				
		2012 年度危房改造	2013 年度危房改造	2014 年度危房改造	2015 年度危房改造	合计
1	城关镇	63	46	169	56	334
2	伏家镇	159	50	109	80	398
3	江洛镇	225	50	86	291	652
4	泥阳镇	110	70	101	179	460
5	嘉陵镇	70	80	156	200	506
6	柳林镇	90	50	46	157	343
7	永宁镇	100	60	11	175	346
8	银杏树乡	130	55	62	160	407
9	水阳乡	90	65	155	142	452
10	栗川乡	35	103	100	186	424
11	麻沿河乡	160	323	244	50	777
12	高桥乡	73	48	4	57	182
13	榆树乡	60	60	16	37	173
14	大河店乡	45	90	165	230	530
15	虞关乡	0	50	76	100	226
合计		1410	1200	1500	2100	6210

2012—2015 年,共实施危房改造 6210 户,发放补助资金 6525 万元。

2015 年,共实施棚户区改造 843 户,其中采取旧住宅区综合整治完成江洛镇 414 户,完成县城科教路片区拆迁安置 202 户,城关镇西寺片区 171 户,城市危房 56 户。

第十二节　城区集中供热和供气项目

集中供热项目　多年来,徽县城区供热主要以 2.8MW 以下锅炉为主,锅炉供暖形式均为分散独立供暖,个别酒店采用中央空调供暖,还有部分居民用家用小煤炉取暖。

2012 年,县住建局委托西北市政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徽县城区集中供热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规模为:近期供热面积 105 万平方米(规划至 2015 年),供热负荷 55.66MW;全年采暖总耗热量为 369445.00J,建设内容为修建集中供热锅炉房一座,位于城关镇向沟路与新 316 国道交叉路口西南侧,单台锅炉容量 29MW,近期两台,预留远期发展一台用地;近期一级管网总长度约 7.888 × 2 公里,建设 11 座热力站(新建 7 座,原有锅炉房改造 4 座),项目估算总投资 8433 万元。

2013 年 5 月 15 日,县政府与山西蓝天集团签订 BT 投资建设合同,2013 年 7 月作为招商引资项目

又在兰洽会进行签约。2013年9月通过可研评审，2013年11月4日省发改委正式批复立项，2014年1月通过对山西蓝天集团进行考查，确定了锅炉等设备的型号，山西蓝天集团开始进行锅炉等设备的生产和外购设计勘察招标。2014年3月完成初步设计。因国家停止对供热项目的投资，出现了初步设计无人审批的问题，经多方协调，最后确定由县发改局审批该项目初设。2014年7月10日甘肃省发改委评审中心对初步设计进行了评审，2014年11月之前出具了初步设计审查报告，报县发改局审批。建设方面2014年完成了热源厂场地平整，结合道路项目的实施，敷设管道3840米，截至2014年11月，项目投入资金约800万元。同期项目暂停推进，2015年底项目重新启动，采用特许经营方式投资建设。

城区天然气利用工程 徽县天然气利用工程，即储配站城市管网和CNG汽车加气站建设项目，是徽县确定的“十二五”重点建设项目，也是县政府确定为民办实事项目之一。

项目自2011年启动实施，县委、县政府成立了项目协调领导小组，完成项目论证设计及各项前期工作。完成了立项、可研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环境评价报告、安全预评价报告的编制与评审等工作。聘请宝鸡市同昌燃气工程设计院完成了场站的初步设计、平面布置图、城区管网的布置图规划设计。

项目由徽县宏泰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负责出资建设，设计总投资3200万元，用地36亩。供气范围为民用、商业、采暖、工业、汽车等。

计划新建天然气供应站库和城区管网，总投资2950.5万元。2011年10月可研完成。

2014年，开始实施城区天然气管道埋设和部分小区管道入户安装工作。城市道路建设埋设管道约21公里，其中埋设主管道两段共17公里，一段从金徽大道北端起点沿滨河西路又经滨河路至赵儿河加油站，又向北经滨河西路至宝徽花园；一段从城关镇樊坪村柳沟社储气站经紫薇花园经金徽大道至实验小学接主管道。埋设支管道4公里，一段从滨河花园经县一中至南桥经南河连接至滨河桥主管道，一段从商场后门经体育路至乡干楼至滨河路连接主管道。同时安装佳润小区一期、二期及金徽酒业关爱员工公寓、碧水徽城小区及宝徽花园部分等住户天然气入户管道1800户。订购了部分管材、管件和设备。储气站选址在城关镇樊坪村柳沟社，占地约40亩。2015年10月28日开工建设。

第十三节 城区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公用电话亭、报刊亭 一期拆迁建设改造工程结束后，在县城各街道中心路段设公用磁卡电话亭若干个，后因人为破坏严重，逐渐拆除。至2013年已全部消失。

阅报栏 一期拆迁建设改造工程结束后，在徽县城区人流较多的区域设立了若干个阅报栏，供行人浏览阅读。报纸有《甘肃日报》《人民日报》《陇南日报》等。后因遭到人为破坏或者城市建设施工拆除搬迁等原因，截至2015年底，仅剩建新路邮政局门前等少数几处存在。

道路交通设施 2005年，筹集资金25万元，对城区所有道路划定了交通标志线。在东西街安装了人行道护栏800多米。

截至2015年底，城区内主干道标牌、标志、标线三者齐全，主干道中间安装了隔离带，道路两侧全部修建了人行道并铺设有盲道和标志，道路两侧明确划分了停车线。城区共有3处安装交通信号灯，十字街、西门口、建新路与北街拐弯至交警队门口，交警实行轮班上岗。

城区亮化工程　2000年前后，在县城十字街和西街口，由电力局投资修建了两座高杆灯。由于存在行车安全隐患，后来拆除。

2006年，新安装路灯96盏，分布在后西街、和平路、环城路、东关旧路、工业路等地段。安装太阳能节能路灯10组。

2007年，在城区街道制作了400多个霓虹灯广告。筹资11万元更换城区雨水井套302个。投资22万元购置路灯专用维护车高空作业车1辆，筹资40多万元对城区路灯进行了维修。筹资15万元在凤山山顶安装激光射灯4盏。

2010年底，实施城区亮化工程，包括金源广场、南北街、金徽大道高坪段、金徽县大门、东西街、金徽大道唐庄段6处。2011年春节前竣工并投入使用。

城区公共厕所　2005年新修水冲式厕所2座，50平方米。

2011年，新建公厕7所，分别是南河沿1座、环城路1座、金徽大道1座、西河道内2座、泰湖风情园2座。

截至2013年10月，城区新建公厕13座，城区公厕达到22座。具体分布为：西街1座、金徽大道2座、西河人行道1座、西河道内2座、东河人行道1座、城南工业区1座、泰湖公园3座、青泥岭广场1座、东关1座、凤山公园2座。2014年城区新建公厕4座。

2015年，在东街新建水冲式公厕1座，至此城区共有27座公厕，均实行免费开放。

候车亭和停车场　徽县城区公交车辆开始营运后，在一些公交停靠点由运管局实施修建了若干个候车亭，方便雨天或夏天烈日下乘客候车。主要分布在金徽大道和北街、南街等地段。

2014年底，吴山广场地下停车场项目建成投运，总投资4000万元。

截至2015年底，徽县建设的停车场达到10余处，停车位880个，引进资金1000万元。分布在建新路公路段对面1处、建徽酒店地下1处、金徽商城地下1处、金源酒店1处、东街政务中心楼前广场1处、滨河路3处、金徽大道2处、东关1处，部分住宅小区及部分机关事业单位院内设停车场，供居民住户及工作人员停放车辆。

城区天桥　2015年实施城区十字街与西门口金源广场人行天桥建设项目，年底完成施工图设计和各种前期手续，园林、电信、移动、供水、电力等部门的管线设施迁移和十字街红绿灯设施移除。金源广场天桥完成18根桩基浇筑工程，十字街天桥正在开挖桩基底座基坑。

城区弱电管网工程　2013年启动了城区弱电管网工程，截至10月，该项目完成投资400万元，铺设弱电管网13公里。

2014年新建城区弱电管网20公里，总投资550万元，2014年底前完工。

第四章　房地产业

第一节　房地产发展概况

徽县住房制度包括农村住房制度和城镇住房制度。长期以来，农村住房实行农民自建自住、住房私有的制度，没有发生改变。计划经济体制时代，徽县城镇住房投资、建设、分配和管理，由县政府和单位统包，实物分配，职工支付很低的租金；个人建房和购置住房被限制。1990 年以后，徽县进行了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城镇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和房地产生产方式改革。

1998 年后，徽县住房供应政策是以商品性住房供应为主体，同时，对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及中等偏下收入、新就业大学生、外来务工人员中的住房困难群体提供保障。

徽县现代房地产业从 20 世纪 90 年代初，随着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和城镇国有土地制度改革的启动与深入推进而迅速发展壮大。徽县房地产业中，房地产开发经营占主体地位。徽县房地产业发展前期，绝大多数商品房在动工修建之前预告登记出售，2010 年前后，开始有一部分实力较强的企业自己出资建成之后面向社会出售。

1992 年 11 月，撤销城建局原房地产开发服务站，成立“徽县房地产开发公司”，副科级全民企业，隶属县城建局。

城关镇北关社 1994 年前开发房地产业，建成第一批商品住宅 18 套 1620 平方米，第二批 40 套。

1994 年 8 月，城关镇滨河路 1 号乡干楼成为徽县第一个商品房项目。1998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从 1998 年下半年开始，全县停止住房实物分配，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2003 年 8 月 12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的通知》，2007 年 8 月 7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依据此政策解决徽县廉租住房制度相对滞后、经济适用住房制度不够完善、政策措施不配套、部分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等问题。2011 年 3 月，按照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徽县成立了徽县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住建局。2015 年 11 月 30 日，徽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促进房地产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推行货币化安置，推动了存量商品房转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

截至 2013 年 8 月，先后建成了宝徽花园、金徽花园、兴旺小区、军徽小区、佳润小区、滨河花园、馨华苑、大明花园、金徽酒业关爱职工住宅小区等一批中高层房地产项目。

1990 年徽县城镇人均住宅建筑面积仅 7.1 平方米，2015 年徽县城镇人均住宅建筑面积增加到 22.85 平方米。一些居民拥有两套甚至更多的住宅，还有的家庭在周边城市购置房产。

截至2015年，徽县城区20世纪90年代之前所建平房和五层以下楼房，绝大多数已经拆除，高层建筑遍布县城各个区域。

第二节　城市住房制度改革

20世纪90年代后，徽县传统福利分房制度的弊端越来越明显，单位和企业建房投资越多，支出的维修费用和住房补贴就越多，形成越来越重的包袱，并且恶性循环。房地产业、建筑业得不到应有的发展，住房供应短缺，国有企业的职工住房困难。城镇住房供需矛盾日趋严重。传统住房制度低租金近乎无偿使用的特点，刺激了人们多占房、占好房的欲望，助长了以权谋房、分配不公的不正之风，社会反映强烈。因此，90年代初实行了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简称“住房制度改革”或“房改”，即把原先城镇住房主要依靠国家投资建设、排队分配、低租金使用的办法，改变成主要由房地产开发商开发建设、从市场上购买或者承租的“住房商品化和社会化”的做法。

改革的基本内容是：把住房建设投资由国家、单位统包的体制改变为国家、单位、个人三者合理负担的体制；把各单位建设、分配、维修、管理住房的体制改变为社会化、专业化运行的体制；把住房实物福利分配的方式改变为以货币工资分配方式；建立以中低收入家庭为对象、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经济适用住房供应体系和以高收入家庭为对象的商品房供应体系；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发展住房金融和住房保险，建立政策性和商业性并存的住房信贷体系；建立规范化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和发展社会化的房屋维修、管理市场，逐步实现住房资金投入产出的良性循环。其中职工购买公有住房，实行三项折扣政策：一是现住房折扣。1994年折扣率为负担价的5%，以后逐年减少，2000年前全部取消。二是工龄折扣。抵交价除以65年（男职工35年，女职工30年），为每年的工龄折扣额。购房职工夫妻双方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前的合并工龄，乘以年工龄折扣额和所购住房建筑面积为该户职工的工龄折扣总额。购房职工计算工龄折扣的时间，一律按国家规定的不同人员离退休年龄界限计算。三是一次付款折扣。购房职工一次付清房款的，给予一次付款折扣，折扣率参考当地购房政策性贷款利率与银行储蓄存款利率的差额，以及分期付款的控制年限确定。一次付清购房款有困难的，可分期付款，但首次付款不得低于总房价款的30%，以后每月付款不得少于家庭月收入的10%。分期交付的部分要计收利息，单位不得贴息。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10年。分期付款可申请政策性抵押贷款。2001年以前，全县有直管旧公房868间14768.6平方米，其中砖木结构318间5480平方米、土木结构531间9007平方米、砖混结构19间281.6平方米。2001年6月，徽县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县城部分直管公有旧房出售实施方案的通告》，决定对县城部分区域的部分公有旧房子进行出售。2015年11月最新统计财政直管公房共有88户，总间数248间，总面积3635平方米，其中已塌垮28间。

第三节　房地产服务大厅工作

徽县房地产服务大厅是徽县房管所为群众和有关部门服务的主要机构。交易大厅日常工作主要是

房屋所有权登记、房屋抵押权登记和房产档案查询。

房屋所有权登记 房屋所有权登记是指房屋登记机构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将房屋所有权取得、变更、转移和注销等事项，在登记簿上予以记载的行为。通常所说的“房产证”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所有权证。房屋所有权登记分为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房屋所有权注销登记。房屋初始登记是指新建房屋申请人，或原有但未进行过登记的房屋申请人原始取得所有权而进行的登记。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是指房地产权利人因法定名称改变，或是房屋状况发生变化而进行的登记。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是指房屋因买卖、赠予、交换、继承等原因致使房屋所有权发生转移而进行的登记。房屋所有权注销登记是指因房屋或土地灭失、放弃房屋所有权等情形，导致丧失房屋所有权而进行的登记。各种所有权登记都必须按要求提交所有的证件和证明材料等，并按照一定的流程办理。

房屋抵押权登记 房屋抵押权登记是指根据抵押权当事人申请，依法将房屋抵押权设立、变更、转移和注销等事项在登记簿上予以记载的行为。抵押权登记包括一般抵押权登记、最高额抵押权登记和在建工程抵押登记。房地产管理所对抵押登记申请审查的内容主要包括：抵押物是否符合抵押条件；抵押人提供的房地产权利证明文件与登记簿记录内容是否相符，权属证书的真伪等。房地产管理所不对抵押担保的价值是否超过抵押物价值进行审查，对符合登记条件的应在法定期限内按照登记审核时间顺序，依次予以记入登记簿并颁发他项权利证书或登记证明。房屋登记流程适用于房屋抵押权登记。办理房屋抵押登记需要抵押权人（银行）、抵押人（产权人）、借款人均提交必需的证件和证明材料等要件。

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底，徽县房管所共办理房屋抵押登记 2899 件，其中一般抵押登记 1760 件、在建工程抵押登记 1139 件。

房产档案查询 包含无房证明、房产证明等。根据个人、单位和纪检司法机关各种不同需求情况，提交若干证件材料方可查询。

房产查询的基本流程为：申请→受理→审核→查询→复制（或加注意见）→盖章确认。

徽县按照国务院、住建部等出台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管理房地产方面的事务。2012 年 1 月建立县内局域网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开始实行网上全面办理业务。2015 年 10 月建立陇南市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实现全市联网。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

机构 2003 年12 月成立徽县住房管理中心，隶属徽县体制改革办公室。2006 年 10 月成立陇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徽县管理部，是陇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徽县设立的办事机构，实行垂直管理。2015 年有在职职工 10 人，下设人秘股、信贷股、归集股，主要负责徽县行政区域内 216 个单位 12000 多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贷款等工作。

住房公积金缴存变化情况 2006 年，在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财政补贴（单位）和个人均按职工本人月工资总额的 2%缴存；2006 年 11 月起，财政补贴将缴存比例提升为 3%，个人

缴存比例提升为5%;2007年起,财政补贴和个人缴存比例均提升为5%;到2012年起,财政补贴和个人缴存比例均提升为6%;到2015年起,财政补贴和个人缴存比例均提升为9%。

住房公积金归集　截至2015年底,陇南住房管理中心徽县管理部共归集资金26392万元,历年提取住房公积金5900万元。

信贷工作　陇南住房管理中心徽县管理部在日常的工作办理中,执行市中心关于个人公积金贷款相关规定、办法,每月按时催收贷款,加强与合作银行的合作,对逾期人员及担保人采取上门催收、账户冻结及其相应的措施进行贷款回收。截至2015年底,贷款发放18444万元,余额9036.15万元。

第五节　房地产市场管理

徽县房地产市场管理的职能部门是徽县房地产管理所,依据宪法和国家、地方各种有关房地产业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政府规章等。

2010—2015年,共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33本,许可销售房屋总套数5656套,总建筑面积647854.37平方米。商品房买卖合同共备案2414份,预销售面积230103.38平方米。

按照《徽县房地产市场监管实施意见》,2015年3月初,徽县住建局组织人员对房地产市场进行检查,共检查房地产开发企业16家、本县企业13家、外县企业3家,检查房地产开发项目16项。发出整改通知3份。对符合规定并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的项目每月都在县广播电视台进行公示。执行市政府与县政府签订的2015年徽县商品房价格控制指标,徽县新建商品房价格控制在3400元/平方米。

2011年3月,徽县房地产管理所拟定《徽县房地产市场监管实施意见》。2012年实行房地产市场调控,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房地产企业核发停工整改通知书后进行处罚,制定下发了徽县住房专项维修基金管理办法和徽县商品房限价公告。2012年徽县房价控制最高价3000元/平方米,均价2760元/平方米,商品住房出售价格均在政府控制目标以内。建立了个人住房信息系统。投资30多万元建立徽县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在业务中实行流水作业、站点式服务,建立服务大厅。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抽调6人对多年来堆积的原始资料进行数据库录入、整理完善,完成1万多份个人住房信息。2015年10月建立陇南市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实现市内联网,网上办理业务。按照法定程序和许可条件,对所有开发建设项目按照《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规定,符合申请条件,才予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将该证摆放在明显位置,供购房者查看。发现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取得预售许可证而非法预售或变相预售的,依法查处,限期整改。督促房地产开发企业与购房户签订规范合同,并在售房点张贴商品房销售平面图,以防"一房多卖"行为发生。对发布虚假信息、恶意炒作、哄抬房价、扰乱房地产秩序的,协同物价、工商部门进行查处。

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实行"一站式"服务,工作人员按照上级要求,上报房地产市场交易信息日报表。设有专门的档案管理室,指定专人负责档案管理。每月底组织检查人员对各商品房销售点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第六节　商品房物业管理

徽县物业管理始于2012年初。2012年仅有徽县懋达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一家专业物业服务企业。截至2015年，拥有物业管理资质证书的企业共有7家，其中徽县佳润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徽县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徽县懋达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陇南明昊物业有限公司、徽县嘉德宝服务有限公司为三级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徽县福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徽县鑫瑞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暂定三级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都是在2012年以后新开发的商品房住宅小区中服务，物业服务收费标准参照2007年《甘肃省物业服务基准价和浮动幅度等问题的通知》，并按县物价局颁发的收费许可证中的项目收费标准进行收取物业费。2013年9月成立了徽县第一个业主委员会——徽县馨华苑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

徽县房地产管理所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甘肃省物业管理暂行办法》监督管理县内的物业服务企业，规范物业管理活动，并对违反规定的行为限期进行整改。

2012年4月，徽县人民政府发布《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徽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委托徽县建设银行作为本县内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专户管理银行，建立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信息共享平台。

房地产管理所定期不定期组织人员对物业小区进行检查，主要包括物业服务企业的基本要求、房屋管理、公用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公共秩序维护、保洁服务、绿化养护管理等。

徽县物业服务公司管理的小区收费情况

表15-4-1

公司名称	管理范围	收费标准
徽县福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宝徽花园、洛坝家属院	多层0.30元/月·平方米、高层1.00元/月·平方米
徽县佳润物业服务有责任公司	佳润小区	多层0.80元/月·平方米、高层1.00元/月·平方米
徽县嘉德宝服务有限公司	军徽大厦	1.10元/月·平方米
徽县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金徽家园小区	根据集团总公司通告，免收入住员工物业费
徽县懋达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五洲商住楼	0.90元/月·平方米
陇南明昊物业有限公司	馨华苑、明昊和府	1.00元/月·平方米
徽县鑫瑞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瑞丰大厦、瑞丰嘉苑、兴旺小区6号楼、东关商住楼、东关穆家巷住宅楼	多层0.40元/月·平方米、高层0.90元/月·平方米

注：多层一般指7层上下的楼层，7层以上一般指高层。

第七节　房地产开发和重点房地产企业简介

2009年至2013年10月底，徽县共开发商品房52栋（其中建商品房33栋，在建商品房19栋），总

占地 155213.4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5269.48 平方米，总套数 3180 套。新开工商品房 10 栋，总占地 8729.57 平方米，建筑面积 90246.3 平方米，总套数 782 套。当年至 10 月底，全县房地产开发主体竣工面积 108500 平方米，销售面积 73700 平方米，完成投资 1.49 亿元；新成立物业服务公司 2 家，新增物业服务人员 34 人。



阳光花园和金徽公寓住宅楼　（张　泓　摄）

2012 年，有徽县宏泰房地产有限公司、甘肃明昊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陇南市格威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徽县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16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其中取得企业资质证书 8 家、暂定资质 5 家。

截至 2015 年底，徽县共有 18 家房地产开发公司，除 1 家三级资质、1 家暂定资质，其余都为四级资质；全县共有 7 家物业服务公司，其中 2 家暂定资质、5 家三级资质。

陇南市格威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金 300 万元，原注册地址为武都区清水沟煤矿。2012 年 11 月注册资金增资到 1000 万元。2013 年 1 月 30 日核定为房地产开发四级资质。

甘肃宝徽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成立，由宝徽实业集团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在徽县注册。投资 1.8 亿元修建了金源酒店、金源广场、金源商贸街和金源地下商城等。

徽县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成立，注册资本 1680 万元，为四级资质房地产开发企业。2015 年底有在册职工 17 人，有职称专业技术人员 10 人。先后开发了佳润一期、佳润二期和佳润三期。

甘肃泓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金 1060 万元，四级资质。

甘肃明昊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2 月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四级资质。先后开发建设了位于徽县工业路西侧馨华苑小区、徽县南街桥头万方商住楼、徽县工业路西侧明昊和府小区、徽县滨河路中段明昊昕欣家园等。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成立，三级资质。2012 年 10 月，在徽县城北新区投资 10.2 亿元修建了“金徽关爱员工公寓”。

甘肃雅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成立，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家用电器批发零售等为主的企业。注册资金 1000 万元。

陇南瑞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4 月成立，注册资金 1080 万元，是一家以房地产综合开发为主，兼营房屋销售、物业管理等业务的企业，四级资质。先后开发了位于徽县城关镇东街小十字瑞丰商住楼、徽县城关镇工业路西侧瑞丰大厦商住楼等。

甘肃瑞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成立，三级资质。先后投资 1.9 亿元建成大明花园、瑞峰商住楼、凤山家苑等。

徽县昌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9 月成立，四级资质。

第五章　城市管理

第一节　建筑管理

徽县建设部门对城区较大建设项目、城市节点规划均提交县规划审查委员会议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办理建设规划手续。按照《城乡规划法》《甘肃省城乡规划条例》和《甘肃省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办法》及配套附件的要求，办理各项建设工程的“一书两证”，执行项目规划放线和工程规划验收制度，审查主要街道建筑外立面设计效果，立面效果图经局务会审核报县规划审查委员会审定后方可规划放线建设。对城乡规划区建设规模超过5000平方米的建设项目、城市节点规划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均提交县规划审查委员会进行审定，审查通过后按审批程序方可办理规划建设相关手续。

2001年5月，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发文，对县域内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强制性工程监理，确定从该年6月1日起县域内所有50万元以上工程建设项目，均实行强制性工程监理。工程监理单位必须具备国家资质等级证书，以后各建设单位办理各项建设手续时，必须先与监理单位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后才能办理其他各项建设手续。

对临街建房者，按工程总造价的2%收取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在规划区其他地段建房者收取总造价1%的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收取的费用，全部用于县城拆迁改造建设。

2012年初，住建局向全县各建筑施工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监理公司等单位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查处4家在建工程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的违规行为，给予行政处罚和停工整改。

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建设项目规划档案管理上，实行一个项目一份档案、一套图纸，对当年竣工项目资料、图纸进行收集归类整理后移交档案室。2012年，徽县住建局会同国土局对城区乱修乱建违规行为进行联合执法，现场发出纠正违规行为通知书60份；对4起超规模违规行为按照相关法规分别进行处罚，罚款5万余元。2015年，徽县住建局先后三次会同国土局、执法局对城区乱修乱建违规行为进行联合执法，现场发出停工核查（整改）通知书26份；对2起超规模建设行为按照相关法规分别进行行政处罚，1起违章建筑因影响城市规划责令限期拆除。

2015年，县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先后5次召开有关规划建设项目会议。按审批程序和规范要求办理各项建设工程的“一书两证”。截至2015年11月30日，办理各项建设工程选址意见书193份（其中个人136份，单位57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56份（其中个人113份，单位43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62份（其中个人113，单位49份），审批总建筑面积49.1万平方米（其中广场、道路、桥梁12.3万平方米）。并按照省、市要求，对办理的47个建设项目依法依规在徽县政务网、住建局政务微博上按程序进行公开公示。

第二节　环境卫生管理

最初为环卫队，原隶属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1996 年 9 月移交城关镇政府管理，负责城区卫生方面的工作。

2002 年 4 月成立徽县环境卫生管理所，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城乡建设局管理。2011 年 4 月由建设局划拨执法局管理。2012 年有职工 166 人，其中正式人员 9 人、公益性岗位人员 19 人、招聘人员 138 人。主要职责是对城区环境卫生进行全面管理，负责城区街道清扫、城区垃圾清运填埋工作。

随着城区面积扩大，人口增多，摆摊设点的市场和经营者越来越多，垃圾大量产生，特别是部分人陋习难改，随处随手抛掷垃圾，特别是部分河道内，一次性餐具、塑料袋等物品和家庭生活垃圾大量倾倒，造成一些区域垃圾污染日益严重，环境卫生压力逐年增大。20 多年来，环卫部门招聘了一批清洁工长年打扫城区卫生，清洁工的数量不断增加。由于清洁工工作辛苦、报酬低，随着打工热的兴起，越来越多的青壮年和乡下农民选择了远方或县城打工，清洁工多为老弱人群。市场管理办公室为自收自支单位，原先行使收费、执法职能，依据分别是《甘肃省集贸市场管理办法》《陇南市集贸市场管理办法》和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制定的《集贸市场规范》等，县政府出台的《城区集贸市场管理办法》被清理作废，在清理行政权力时，市管办收取的卫生费、摊位费收费依据撤销，无法办理收费许可证，存在管理和服务跟不上的被动局面。工作人员无执法资格，面临经费困难、无法发挥管理作用等窘境。

2005 年，徽县建设局筹资 20 万元，购置洒水车 1 辆，对城区街道定时洒水。省建设厅配备垃圾清运车 1 辆，白天在城区巡回收集垃圾。2006 年，增加环卫包干经费 20 万元；县政府筹资 25 万元，购置压缩式垃圾车 1 辆，更换垃圾箱 120 个。2007 年，投资 30 万元在城区主要街道制作安装了 310 个垃圾箱。招聘清洁工分片承包城区各路段，每天两次清扫。垃圾清运车每天定时将垃圾运送到固定的地方。夏季时洒水车在城区主要街道洒水。曾实行各街道店铺门前三包，由商户负责各自店铺门口卫生清洁，但落实和监管困难。有时遇到节假日和举行重大活动时，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组织各单位干部职工统一划分区域参与打扫卫生活动。

环境卫生费用一部分由财政支出，一部分向城区居民和各经营门店上门收取。2007—2013 年，每户每年按 30 元左右收取。这种收费并非定期，时断时续。

2011 年 9 月，徽县环卫所将县城垃圾清运工作面向社会公开承包，由大河青泥保洁有限公司承包南片、鸿翔公司承包北片，两个公司以南河为界。环卫所垃圾车辆也承包给公司。

2014 年，县政府拨付环卫经费 308 万元，2015 年拨付环卫经费 368 万元。城区垃圾处理实现了日产日清。同时逐年加大城区乱堆乱放、乱修乱建、乱贴乱画、乱摆乱挂等现象的整治。

第三节　市容市貌管理

1990年，徽县经过改革开放十多年的发展，个体经营者日益增多，城区摊位以饮食、蔬菜、日用百货、农副产品为主，比较集中的地方有南街、北街、南河沿、东街等，市容市貌日常管理以工商局和市管办为主，依据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摊主在指定地点有序摆放，同时收取摊位费和管理费。管理内容和方法单一，标准要求低，管理较容易。

20世纪90年代以后，国家由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城区私营经济从业者猛增。部分国有企业改制后的下岗工人、城郊农民、外地来徽的客商和农村先富起来的农民投资人，都进入私营经济从业者行列。部分下岗人员和周边偏远乡村农民，购置载人三轮、四轮摩托车，从事个体载客营运生意。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徽县城区占道经营、乱摆摊设点、乱张贴广告、乱停车辆现象越来越严重。城市行政执法人员日常管理中，小商贩中相当一部分人员不服从管理，与执法人员发生冲突。历年都开展大整顿，出动大批执法人员，强行拆除部分乱搭建的棚户让其转移到指定地段，但整顿过后，或者执法人员离开后，又恢复原状。

2001年初，在县建设局下设副科级事业单位县市容监察大队，专门负责城区市容市貌的日常管理，工作人员从城建、工商、市管等部门抽调，后又选聘了十多人。2006年6月，从乡镇选调9人；2008年开始，县上陆续安排了30多名公益性岗位协管员。2001—2007年，工作人员身份多样，流动性大，人数保持在20人以内。2008年开始，单位人数增加至40人左右。工作以规范城区东街、南街、西街、北街、环城路、官井巷等地段的流动摊贩为主，同时负责乱停乱放、乱扔垃圾、乱贴广告的管理，还配合政府其他部门进行城区拆迁改造等工作。

2010年前后，大批货运车辆和私家小轿车、载人摩托车停放在街道上，乱停乱放影响市容，且交通问题严重。城区面积不断增大，新建、改建、扩建小产权房数量很多，其中出现了一批违章建筑和私搭乱建的临时建筑。2011年3月，组建成立了徽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市容监察大队隶属关系由县住建局转到县执法局，更名为徽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执法局负责城区市容市貌的日常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工作人员除保留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原有人员外，又调入正式人员26人，充实了执法局各股室。部分符合条件人员由省政府统一配发了行政执法证。管理区域扩大到滨河路、先农街、泰湖工业园区、金徽大道、滨河西路等处。2015年4月，报请省政府同意，县政府将部分城区执法权相对集中，移交执法局实施。

第四节　园林绿化管理

徽县公园管理处的主要职责是对凤山和吴山公园的环境卫生、树木花草、亭阁走廊等负责全面管理。工作人员从县林业局和建设局全额拨款人员中择优选调。

随着城区绿化范围的不断扩大，管理工作量增大。2002年4月成立了徽县公园管理处，隶属徽县城

乡建设局。面向社会招聘了5名工作人员。2007年8月，成立徽县园林局，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城乡建设局。2011年7月，园林局增加核定事业编制3名，园林局编制人数增加到15名，将原公园管理处分设为凤山公园管理处、吴山公园管理处、泰湖公园管理处，各公园管理处核定自收自支编制10名，共30名。2012年5月，徽县园林局由副科级建制升格为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增加河道公园管理处，各公园管理处均为事业单位，股级建制，隶属徽县园林局，经费性质为自收自支。截至2015年底，徽县园林局有正式在册职工19名、公益岗位人员30名，主要负责城区、各公园绿化树木的管护和保洁工作。

徽县园林局负责吴山公园、凤山公园、泰湖公园、河道公园及其所包括的周边区域。吴山公园包括吴山公园、城区公共绿地及行道树、金徽大道、樊坝广场、文庙广场、吴山广场、金源广场、迎宾园、迎旭园、东关至316线袁湾隧道等公共绿地；凤山公园包括整个凤山区域范围；泰湖公园包括泰湖公园、泰湖工业园区、青泥广场等处；河道公园包括西河休闲园、西河道二期、东河道等。

园林局承担各公园的综合管护工作，具体包括公共绿地及行道树的除草、垃圾清理，对在行道树上乱搭乱挂、倒污水等现象进行制止，四季病虫害防治、施肥、浇水工作，行道树的补植栽植工作，园林树木修剪工作，冬季树木涂白、保暖等管护工作以及各公园的护林防火工作。各公园对辖区按上述要求进行日常管理，节假日期间轮流值班，对各公园进行保洁维护管理。

第六章　小城镇和农村建设

第一节　小城镇建设

2012年，徽县小城镇建设按照“小城镇、大战略”的工作思路，完成了伏家镇、江洛、泥阳、柳林、永宁、嘉陵等6个建制镇地形图测绘和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

伏家镇　20世纪90年代末期，伏家镇建成商贸一条街。

2006年，伏家镇被列为全省小城镇建设示范镇，镇政府对200多宗2万多平方米建设用地进行公开拍卖，吸纳了2500多万元民间资本参与建设。两年多时间，完成了伏家镇商贸一条街、蔬菜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小百货市场、乐居新街和旧街的改造建设任务，建成绿化带、水、电、通讯、卫生等公共设施。全镇个体户达到1000多家，其中外地客户200多家；年缴纳利税260多万元。伏家镇成为三县9个乡镇的商贸集散地。

2011年，编制了《伏家镇2000年—2020年小城镇建设规划》，镇区硬化道路总面积187000平方米，人均7平方米；人畜饮水2处，其中镇区建有日供水量500立方米的供水站1处。镇区各街区建设全封闭排污渠3公里，排水通畅。镇区5村社有垃圾中转池4处，街道垃圾箱30个，实现垃圾每天专车清运处理。镇区街道商贸街两边各栽绿化带、街道树1.5公里。产业发展实现了上片日光节能温室蔬菜，下片果树示范村及玫瑰栽培，西片小区肉牛、生猪、禽、蚕养殖等产业。

江洛镇　2006年，江洛镇被列为全省小城镇建设示范镇。利用江武公路改建的机遇，先后吸纳民间资本1000多万元建成农贸市场和江洛镇大街，跻身全国文明乡镇和全省小城镇建设示范镇行列。

2009年，引进投资1500万元，建成集餐饮、娱乐、住宿为一体的长河酒店、长河商场。

2012年，江洛镇完成商住小区一期工程，建设砖混房屋47栋；启动二期工程，埋设供排水管道，完成人饮工程改造，巷道硬化工程、商贸大棚扩建工程的设计，建成江洛镇五保家园和敬老院，对镇区1.5公里的路灯进行全面维修。完成总投资1142万元的江洛镇滨河路道路及排水工程项目前期工作。

按规划对旧镇区实施了风貌改造工程和人行道改扩建项目，完成新区2.94公里滨河大道建设及供排水、供电、弱电管网埋设和绿化亮化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铺设行道砖9000多平方米，栽植绿化树400多株，安装路灯150多盏，改造排水管道3200多米。通过重新规划、统一布局，改造农户房屋295户、单位办公场所19家、沿街主体建筑墙面37000多平方米，统一制作商铺门头350多间。

2013年12月，县委、县政府制定《关于支持江洛镇加快“陇上江南小镇”建设发展的意见》，决定利用三年时间，分三个时间段把江洛镇建设成“宜居、宜游、宜业、宜商”，彰显江南特色的陇南小镇。

2014年，制定了《徽县江洛镇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和《江洛镇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镇年度工作实施计划》。完成江洛镇小城镇建设总体规划、徽县江洛镇中心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江南小镇规

划初步设计方案。镇区规划面积由原来的1.7平方公里扩大到5.2平方公里。

截至2014年底，光大城投公司负责实施滨河路及供排水工程和江洛镇中心广场建设工程。江洛镇中心广场建设工程总投资849万元，占地10000平方米。江洛镇负责实施街市村排洪渠建设工程、农贸市场巷道硬化和供排水工程、国道316线与滨河路三条线接线硬化工程。水务局负责实施总投资260万元的黄坝村1000米堤防工程。陇南富民中药材公司投资2400万元的加工车间及职工宿舍、办公楼建设项目。投资4800万元，通过招商引资，有两家企业在新区投资，子寅公司投资的“江南小镇”项目，修建了18栋商品楼，建筑面积60000多平方米。

柳林镇　2002年以来，柳林镇党委政府与县国土局协作，采取公开拍卖及挂牌出让方式，有偿出让商贸新街建设用地85宗，修建商住综合楼380间11400平方米。建成电信支局营业楼、加油站、烟草公司营业楼、工商所办公楼等工程项目。这4户集体单位共建成商住综合楼49间，建筑面积1100平方米。由宝徽实业集团公司出资54万元，实施商贸新街的道路硬化和旧街道维修工程及商贸新街道路硬化工程，全长250米，宽22米，建筑面积5500平方米，包括砾石基层、三合土垫层和混凝土面层及雨水井制作等，于2006年6月竣工通车；旧街道维修工程全长940米，维修面积680平方米，全部投入使用。镇政府自筹24.5万元，修建商贸新街人行道绿化及排水系统工程，包括长462米、宽1.1米、深1.5米的排水渠开挖、浇筑，长465米的PVC排污水管安装和长414米、宽3米、厚15厘米的人行道浇筑工程，在商贸新街及旧街道栽植雪松、塔柏、金丝猴等绿化树220株。

建成长150米、宽18米的市场北路和总投资480万的市场北路延伸工程。筹资56万元，建成日供水能力500吨、受益人口3500多人的镇区供水工程；投资150万元，修建1000米镇区河堤。组建镇区环卫队，购置环卫设施，加强城镇管理。

先后有167户企业落户柳林，带动周围300多人从事第三产业，柳林镇被评为“省级乡镇企业示范区”，成为徽县经济重镇。

嘉陵镇　2006年，镇区规划通过专家审定，开始实施。

嘉陵镇依托三滩自然风景区和徽县火车站改造，突出“旅游、交通、商贸物流”特点，把镇区面积由原来的1.22平方公里拓展到2.36平方公里，实施房屋立面改造272间13520平方米。

嘉陵镇被甘肃省列为“百镇千村”小城镇建设试点镇，聘请兰州城乡设计院，对嘉陵镇域249平方公里完成小城镇总体规划编制。聘请四川宏基公司对嘉陵镇区“三纵两横一环”进行详细规划设计，并对镇域范围内村庄进行新农村规划设计。

2011年，编制完成镇区地形图测绘和总体规划；完成镇区人畜饮水工程和嘉陵、大滩两村380伏农网改造工程；建成嘉陵汽车站。徽县火车站改扩建工程和跨江大桥开工。

2013年，启动实施旧镇区房屋和嘉陵村、大滩村民俗旅游新村民居改造工程。截至10月，共拆除新旧镇区（嘉陵村、大滩村）、火车站铁路沿线房屋145间2668平方米，围墙240平方米，圈舍、厕所等临时性建筑93平方米。对镇区1.5公里道路进行硬化，道路改建6处、浆堤护坡130立方米。征用项目用地50亩，整修水渠2600米，建成垃圾池26个、垃圾屋5个，栽植美化苗木286株，修建花坛绿地34处762平方米，修建围墙1266米，绘制文化墙26处646平方米，修建绿地花园14处，安装绿篱600米，修建镇人口文化广场和吴家咀休闲广场两处，利用镇区道路水渠优势修建安装水车1架。对进入镇区的铁路立

交进行装饰，沿站前广场道路安装灯笼6组546个，在镇区道路安装石材道路护栏112米，安装砖雕挂件10组30个。呈现“白墙青灰色墙裙，青灰色琉璃瓦，青灰色瓦，加檐加顶”特色建筑风格。

泥阳镇 以高效农业蔬菜产业示范园和三蒜产业为经济基础，促进小城镇建设发展。完成镇区地形图测绘，硬化柳巷至垭下、柳巷至西沟、柳巷至鞋底沟3条乡村农路，修建了苟庄便民大桥，连通郑垭和苟庄两村交通。

2006年，镇区规划通过专家审定，开始实施。

2012年，徽县交通局实施李磨村洛河便民桥工程，项目总投资281万多元。

永宁镇 2006年，镇区规划通过专家审定，开始实施。当年开始建设农贸市场。2008年完成镇区主街道路面硬化工程。2009年完成农贸市场临街的20宗商住楼建设工程；组织实施新区安全饮水工程，新建填埋式垃圾场1处。

2013年，投资100多万元，在镇农贸市场修建公厕、垃圾屋、供排水管道，硬化市场道路350米，修建市场河堤护栏370米；投资78万元，完成永宁大桥头至永宁初中门口300米护坡、绿化带建设，硬化市场前门两侧，贴步行砖460平方米；投资120万元，完成永宁大桥头至兔崖200米河堤建设；投资10万元，统一改造了经营摊位等公共设施，完善了交易大棚服务功能。实施了镇区绿化、亮化、美化工程。按照新农村生态文明示范长廊建设要求，沿316线、市场街面两侧、镇区街道完成了规划建设。建设完成小广场、绿化小区域等16处，公厕2座、垃圾屋6座。投资480万元，完成了镇区民族新村一期建设，建成独家小院20栋3600平方米。投资50万元，完成镇区人饮工程升级改造工程。通过一事一议项目，投资53万元，完成镇区永街村组巷道硬化。投资116万元镇区绿化景观工程、排水管网建设，完成初步设计。

第二节 文化大院和农村文体广场

2007年，徽县江洛镇党委政府筹资50余万元，在江洛镇游龙村原游龙川乡政府地址建设徽县江洛镇游龙农民文化大院。完成房屋维修，硬化篮球场，完成各展室的布置，绿化美化文化大院，成立民乐演奏队、妇女健身队、体育队、悟真文学社、宣传报道组“三队一社一组”。建成后的文化大院拥有“十二室一校一广场、两橱窗、七面墙”，分前后两院。前院主要为文体活动场所，建有水泥篮球场1处、羽毛球场1处、室外乒乓球场2个、室内乒乓球台2个、健身器材10套等。前院两侧为农民文化大院办公楼，设有办公室、广播室、澄碧文学创作室（悟真文学社）；楼上设有信息室、会议室、管理员室、农民文化技术学校、文体活动室、棋牌室、器材室和图书室，有报刊阅览室、书画作品展览室、特色产品展室、民俗作品展室。后院有休闲、纳凉场所。后院南侧有龙泉井，井旁修缮龙泉亭。游龙文化大院成为陇南市文化的样板和徽县文化的亮点工程。2011年对该大院进行改造扩建。

2009年，建成江洛龙头新村文化广场，为“5·12”地震灾后重建的第一个文化广场。随后又建成赵湾村文化广场。

2009年，建成城关镇和平村文化广场，集花园、走廊、运动健身器材等于一体，为城关镇首个文化广场。

2009年，水阳乡投入20多万元，在新寺村建成集文化、体育、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农民文化中心。

建成标准化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场，安装了健身器材；建成农家书屋、图书阅览室，配套适合农民阅读的各类书籍。

2009年，银杏树乡在马山村灾后重建点建成占地900平方米的农民文化休闲广场，建成村级党员活动室、棋牌室、医疗室、阅览室等，配套绿草花卉、体育健身器材等设施，周围95户500多名群众受益。

栗川乡先后两次投入资金共110余万元，在田庄村修建占地2000多平方米的休闲广场。广场由村组织活动室、文体广场以及碑刻文化墙构成。中心建有木雕花架，东西两侧修建有200多米的文化墙，镶嵌刻有陕西、四川、甘肃等地12位当代书法家依托栗川历史文化遗迹而创作的书法作品。

2012年，建成了泥阳镇柳巷村，麻沿河乡糜岭村、牡丹村，银杏树乡高墙村，高桥乡高桥村，大河店乡青泥村6个文体广场；其中麻沿河乡糜岭村由宝徽实业集团公司修建，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修建了伏家镇贺店文体广场。

2012年8月，徽县建成农村文化大院和文化广场共36个，建成农家书屋共213个，建成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站(点)共216个。

2012年，柳林镇葫芦坝文化广场动工兴建并于年底建成。

2013年，柳林镇江口村、庙坪村建成文体广场。截至年底，徽县共建成40个农村文化大院和文体广场。

2014年，行政村农民健身工程有12个。

2014年，建成大河店乡青泥村、嘉陵镇田河村、高桥乡四合村、永宁镇泰伯村、柳林镇谢坪村等10个村组文体广场。

农村文化广场配备有篮球场、健身器材等，为当地群众体育健身、休闲娱乐、学习服务、交流信息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活动场所。

2015年，按照全县扶贫发展规划和“乡村舞台”建设的实际情况，文体局在全县15个乡镇88个贫困村规划建设26个村文体广场。

2015年，徽县申报城乡文化建设项目3个：伏家镇伏镇村文化大院、麻沿河乡麻沿村文化广场、党政村文体广场；体育惠民工程2个：麻沿河乡熊北村文体广场、永宁镇永街村文体广场。项目建设于年底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

2005年10月，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十一五规划纲要建议》，徽县按照该规划纲要“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2006年，徽县实施城关镇先农村、伏家镇贺店村、泥阳镇柳巷村、柳林镇柳林村4个村的社会主义新农村试点工作。全县先后建成小康村36个，其中被市委、市政府命名的小康示范村26个。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在灾后重建中，县委确定把灾后重建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相结合的方针，把灾后恢复重建与新农村建设、移民搬迁、扶贫整村推进、小城镇建设、特色产业开发等结合起来。结合“五通、五化、五改、一池、一灶、一整治”建设标准，道路、供排水、环卫、沼气、绿化、学校、

电视、电话、卫生所等各项基础设施同时配套实施。

2009年，全县确定新农村试点村21个，其中大河店乡文池村属省级新农村试点村，通过省、市新农村办考核验收。柳林镇柳林村为市级新农村试点村，伏家镇贺店村、江洛镇龙头新村、永宁镇永街村、嘉陵镇田河村、城关镇先农村、麻沿河乡屈兰村（砖滩）、榆树乡曹坝村、虞关乡穆坪村等8个村为县级新农村建设试点村。各村结合灾后重建，整合扶贫、能源、农业、林业、农业开发、农村安全饮水等项目，推动新农村建设试点工作。

徽县成立了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加强对新农村建设工作的协调、督查、指导和考核。村庄建设分为美丽乡村、精品村、达标村三个等级。

2010年以后，徽县开工建设总投资66.18万元的整村重建村太阳能路灯及垃圾收集转运设施项目，惠及全县8乡镇19个灾后整村重建村，安装太阳能路灯63盏，购置垃圾转运车21辆、户用垃圾箱170个。

在农村灾后重建中，整合各类项目资金，对全县各灾后重建村的道路、水渠、供电、供水、有线电视、电话、太阳灶、沼气池、卫生室、文化室、休闲广场等基础设施统一进行规划设计和建设，达到了“五通、五改、五化、一池、一灶、一整治”标准。截至2010年4月，徽县建成的31个灾后农村居民住房集中重建点上，水、电、路工程全部竣工，护坡、河堤、排水渠等配套设施建设推进，全县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2012年初，按照“规划先行、分类指导，分层推进、综合配套，创新模式、彰显特色”的工作思路，把新农村建设与生态文明长廊建设相结合、与扶贫整村推进相结合、与农村危旧房改造相结合、与特色产业开发相结合，启动了“麻沿河（熊北村）—江洛—泥阳（李磨村）”“江洛（店儿沟村）—伏家镇—城关（樊坝村）”“伏家镇（伏镇村）—栗川（栗亭村）”3条新农村示范长廊和东关示范村建设工作。2012年2月，长廊规划工作全部完成，安排建设专项启动资金500万元，围绕“五改、五化”，配套完善村庄道路、排水、路灯、文体广场等基础设施，开展创建工作。

2013年以来，徽县在抓好50个示范村提升完善的基础上，重点对伏家镇贺店村、大河店乡青泥村等12个精品示范村和麻沿河乡郭川村、柳林镇庙坪村等18个达标村进行建设。截至7月中旬，全县新农村示范长廊建设共投入资金5001.9万元，其中县财政投入资金500万元、群众自筹资金1267万元、整合项目资金3235万元。利用“一事一议”财政补助资金，采用农户以劳代资、投工投劳的方式，硬化村内主干道21.4公里，村内巷道硬化14.89公里，建设沼气池322座，修建排洪渠340米，修建河堤600米，建成便民桥2座，完成人饮工程1899户。甘肃省帮扶单位为水阳乡南山村投资640万元，对通组道路、入户道路进行硬化；省红十字会通过省住建厅配套农村危旧房改造为永宁镇泰伯村筹资50万元的硬化村庄道路等帮扶项目。徽县按照“一村一品”的要求，培育形成特色优势产业，形成了以核桃、畜牧为主，瓜菜、苗木繁育、烤烟和蚕桑为辅助的“两主四辅”农业特色产业发展格局。全年共投入新农村建设资金1.37亿元，实施了危旧房改造、异地搬迁、扶贫、一事一议等项目。建成12个精品示范村。

2014年7月，县委、县政府联合发文制定《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行动的实施意见》，启动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提出打造“一村一特色、一路一景观、一户一美景”花园式农村的口号，要求“把农村当城市建，把农民当市民管，把公路当公园修，把产业基地当旅游景点来打造”。启动实施了2个省级美丽乡村、1个市级美丽乡村、20个环境整洁村建设。确定了升级改造型、小城镇带动型、异地选址新

建型、产业支撑型4种新农村建设模式，将新农村建设与小城镇建设相结合。实施“五通五改五化十有”工程：通水泥路、通动力电、通自来水、通信息网络、通广播电视；道路硬化、村庄绿化、庭院美化、巷道亮化、环境净化的“五化”；活动有场所、学习有阵地、购物有网点、看病有保障、五保有供养等。



永宁镇青山村公厕和垃圾屋　　（陈宝军　摄）

2014年，完成了县域村庄布局规划、村庄整治规划、村民房屋建筑设计（简称“两规划一计划”）的编制工作。根据设计新建住房347座，维修改造房屋1236座，新建农户围墙13560米，安装檐板25432米，粉刷墙壁及房屋立面改造15638平方米，硬化院落21624米，修建卫生厕所236座。通过整合财政一事一议、交通局村村通工程及能源、扶贫、水利等项目，完成硬化通村道路136公里，硬化村内、村组巷道72公里，拓宽整修沙化通村公路38公里，整修农路22公里，完成梯田建设任务3919亩，新修沼气池300座，在泥阳镇、江洛镇、银杏树乡、虞关乡4个乡镇8个村庄8个专业养殖合作社建成养殖小区和联户沼气工程项目。修建排洪渠4000米，修建河堤30000多米，建成便民桥4座，新修村级卫生室4座，完成人畜饮水工程1899户。新修垃圾屋14座、垃圾池28座、公共厕所8座，新建节柴灶（炉）1508个，发放配套太阳能热水器300个，疏通河道12000米。在国道316沿线及村庄道路沿线，由县上统一招标采购PVC绿篱护栏，在道路沿线空闲修建小块绿化地带，在农户门前修建小花园。县委、县政府与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及省住建厅衔接沟通，落实项目47个，计1.3亿多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2014年，大河店乡青泥村和嘉陵镇田河村被列入省级美丽乡村。至年底，全县建成美丽新农村84个，其中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个、新农村精品村10个、达标村12个。2014年，徽县在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和环境整洁村考核中排名县区第7名，被评为优秀等次。

2015年，水阳乡泰山村和虞关乡许坝村被确定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县农办牵头建设了虞关乡许坝村和水阳乡泰山村两个广场。截至2015年底，全县建成美丽乡村示范村115个。

2015年，徽县在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和环境整洁村考核中排名县区第3名，被评为优秀等次。2015年9月12日，陇南市美丽乡村建设暨全市土地确权颁证、城乡融合发展现场会在徽县召开。

第四节　部分新农村示范点简介

伏家镇贺店村新农村示范点　伏家镇贺店村是徽县第一家“省级文明村”，也是徽县首批确定的4个新农村建设示范点之一。2006年开始建设。在新农村建设工作中，村党支部在相关部门的指导下制定《贺店村新农村建设规划》，率先实施宽裕型住宅示范小区建设工程。县委、县政府投入20万元资助小区

建设，县国土资源局、建设局、计划局、水电局、伏家镇党委政府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给予了支持帮助。伏家镇贺店村新农村住宅示范小区占地53亩，建设高标准欧式别墅81栋，总投资800多万元，工程分三期完成。一期工程占地21.2亩，其中住宅占地16.2亩，娱乐、绿化、设施占地5亩，小区内设计欧式风格两层住宅别墅30套，每户建筑面积165平方米，包括两厅、两卫、四卧一仓，小区内路、水、电、绿化、娱乐等设施齐全，每栋别墅造价约9.2万元。截至2015年，建成金徽新村30户，异地搬迁52户，实施旧村改造63户；按照“一心一带”规划，沿国道316线建成商住两用二层庭院式别墅49户；硬化村社道路8.6公里。建成占地约7亩的“金徽和谐广场”。

江洛镇龙头新村新农村示范点 龙头新村位于江洛镇区南2公里处，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江洛镇赵河、黄坝、邱张门、沿川等村半山居住的90户受灾群众异地搬迁重建在龙头新村。该村按照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总体要求，统一设计、建造了全村房屋。配套规划建设道路、广场、沼气、供水、河堤、供电、绿化等设施，户均住房4间，使用面积达到80平方米，并附设围墙、厨房、圈舍、沼气等辅助设施。修建通村公路1公里，通户巷道16条5120平方米，为90户村民改水、建沼气，配发了太阳灶。广播、电信、文体、卫生等部门完善了相关服务项目。安装了卫星接收器，并安装40部通村电话。修建占地6000平方米的文体广场，篮球场、健身器材、乒乓球台和棋桌等文体设施及公园、文化活动室、露天舞台，有龙腾盛世雕像。

麻沿河乡熊北、牡丹村新农村示范点 2009年，徽县把麻沿河熊北、牡丹两村列入新农村建设规划，成立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负责、25个相关县直部门参与的麻沿河乡北部扶贫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成立了5个项目实施小组负责项目实施。当年8月上旬，新农村建设工作全面展开。扶贫新农村建设项目总投资633.9万元，其中扶贫资金273.4万元、部门帮扶343.1万元、群众自筹18.4万元。投入巨额资金开展新农村建设在徽县属首创，开创了徽县整合项目、资金、资源建设新农村的先例。两村9个村民小组农户住房建设全部为砖木、砖混结构。村庄道路、农户庭院全部硬化，村庄统一配套垃圾池、垃圾箱。分别在熊北、牡丹两村建设占地4亩的文化广场，配备健身器材、太阳能路灯等设施，兴建了党员活动室、文化室和卫生室。至2010年7月，完成560米广场道路硬化工程，建成牡丹排水渠8条，完成篮球架1副、乒乓球台2座，新修河堤2000米、管网供水工程2处，建成沼气池82座，修建卫生厕所79座，建成候车亭5个。选用四季常绿花木品种绿化，栽植行道树1.6万株，对80户群众的院落、围墙、大门进行硬化、建设、粉刷维修，并配备垃圾桶300个。拆除简易房屋25座，维修改造52座。投资6万元购置太阳灶300套，成立村扶贫基金会1个，注入基金10万元。在“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甘肃省白银市援建了牡丹希望小学。



江洛镇龙头新村文化广场 （陈宝军 摄）

徽县城关镇东关村示范点

城关镇东关村有560户2891人，其中回族2006人，是徽县最大的回族聚居区。2012年初，县委、县政府结合新农村建设和

文明示范长廊建设，开始打造东关村示范点。在实施过程中，农户对房屋拆旧建新及维修、美化亮化，政府无偿配套建设围墙并安装门窗，甘肃澳德资源公司出资400万元建成文化广场。大力发展以农家乐为主的餐饮业，形成了“产业＋农户”的发展模式，通过餐饮服务、商贸流通、就地务工等形式，辐射带动当地及周边村民增加收入。截至2012年8月底，东关村有农家乐18家，饭菜各有特色，年综合收入达到180万元，从业人员年收入2万元以上。

嘉陵镇田河村美丽乡村　嘉陵镇田河村位于徽县南部，距县城15公里、徽县火车站6公里，全村有5个村民小组211户832人。村里错落分布着153棵古银杏树，田河村按照“依托千年银杏群落、建设生态旅游新村”的定位建设美丽乡村示范村。硬化村社道路3.5公里，拓宽整修砂化通社路3.8公里，硬化户间路、村内巷道和旅游步道2公里。修建护庄河堤1200米，建成钢结构便民桥2座，修建漫水桥1座。实施农户房屋风貌改造160户、房屋重建18户。建成360平方米银杏博物馆，建成占地1900平方米的休闲文化广场，建设综合性舞台、银杏主题文化墙、喷泉假山，铺设银杏浮雕地砖。整修500平方米银杏文化广场，利用废旧瓦砾、石头修建银杏古树树盘26个，对153棵古银杏树挂上了标识牌进行重点保护。围绕银杏主题，把整个村庄作为一个大景区来建设；按照农家乐的标准和要求，把每户农家小院作为一个小品来打造，一户一特色、一院一景观。田河村依托“三滩”生态旅游和千年古银杏群落资源，采取“支部引导、农家乐帮带、旅游产品跟进”的模式，成立了田河村农家乐发展协会，打造吃、住、游、购为一体的产业链条，建成集住宿、餐饮、养生、休闲为一体的农家乐19户，年接待游客数万人，创旅游收入数百万元。

大河店乡青泥村美丽乡村　大河店乡青泥村位于徽县西南部，距乡政府驻地12公里，距县城9公里，全村辖6个村民小组187户802人。围绕“挖掘青泥古文化，建设美丽新农村”的目标，青泥村建成6个社人畜饮水工程。硬化通村道路5.5公里，拓宽硬化、砂化村社道路6.5公里，对全村153户群众住房进行风貌改造。建成150平方米村级活动室，布置电子显示屏一块。建成农家书屋，新办幼儿园，建成90平方米的标准化村级卫生室。全村有商店、小超市、便民店12个。设有金融代办点，方便群众办理信用贷款等日常业务。实施“一池三改”工程，完成“三改”96户，建成沼气池60座，修建垃圾屋3个，修建公厕2座、卫生厕所80座，配发太阳能热水器60套。建成青泥1号文化广场，制作李白、杜甫塑像，修建凉亭1座、花架20米，陈列《蜀道难》、大石碑碑文等仿制碑3块。建设“青泥名岭”大门，绘制富有青泥文化色彩的文化墙120多平方米。保护古骡马店和杜家大院历史遗迹3处，建成集休闲、娱乐、避难、停车于一体的青泥村2号文化广场，修建文化墙2处60米，悬挂青泥古驿浮雕，修建廊亭20米、转角厅、



大河店乡青泥村文化广场　（陈宝军　摄）

仿竹子护栏65米。建成600平方米农耕文化小广场，建造碾盘、手磨、辘轳古井、金龟、假山。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成村民文化活动中心，建成酒樽文化活动广场1800平方米。建成“青泥客栈”“蜀道客栈”等农家乐3处。

第七章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徽县借助扶贫工作平台邀请国务院扶贫办公室副主任王国良来检查灾情，徽县灾情反映到国务院，徽县虞关乡虞关村、城关镇和平村被列为全国灾后重建扶贫开发村和规划编制试点村。徽县编制的灾后重建规划得到国家五部委的确认，并规划资金1.94亿元。

第一节　组织领导

2008年5月26日，徽县召开抗震救灾指挥部灾后重建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前一阶段的抢险救灾、灾情统计核查工作，要求工作重心转移到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上。

5月28日，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进一步做好灾后重建和当前各项工作的安排意见》。同日，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发文《关于进一步充实徽县抗震救灾工作机构的通知》，对抗震救灾领导小组进行充实调整。领导小组下设总指挥部，总指挥部设13个工作组：农村灾后重建工作组、基础设施城市建设组、宣传及社会事业组、地质灾害防治监测组、工业企业恢复生产组、财税增收组、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组、维护社会稳定组、督查调研组、严明纪律组、灾情信息收集组、物资捐助、发放管理组、物资发放督促检查审计组。

5月29日上午，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李平生在县政府三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会议，专题讨论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5月30日晚，在县委五楼会议室召开嘉陵镇嘉陵村灾后重建指挥部工作组成员会议，成立了嘉陵镇嘉陵村灾后重建指挥部，县委书记郭建博、政协主席宋小平任总指挥和副总指挥，下设7个小组，对姚坪、老神沟两个村民小组灾后重建整村搬迁工作做了具体安排。

6月2日，陇南市委在成县召开徽县在内的三县工业企业恢复生产紧急座谈会，专题研究三县工业企业恢复生产工作。

6月3日，县委书记郭建博主持召开徽县工业企业恢复生产紧急会议，对恢复生产做了安排部署。

6月4日，县委发出《关于选派县直机关干部驻村开展灾后重建工作的通知》，组成1000余名工作人员的工作组，帮助开展重建工作。同日，抗震救灾指挥部发出《关于每日上报灾后重建“六个一”帮建工作进展情况的通知》。

6月6日，召开抗震救灾指挥部灾后重建工作会议，传达学习《陇南市地震灾后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实施方案》，决定对《徽县地震灾后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实施方案》进行完善，确保全部受灾户在入冬前入住新房。

6月7日，抗震救灾指挥部发出《关于印发〈徽县地震灾后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6月8日，陇南召开全市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徽县四大班子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在徽县分会场参加会议。20日，徽县“5·12”抗震指挥部召开第十次会议，听取发改委关于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的情况汇报，决定成立灾后重建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由常务副县长李平生任组长。

6月28日，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抓好全县灾后恢复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安排意见》，同日召开全县灾后恢复重建现场督查汇报会。29日召开全县灾后恢复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会。

2008年9月4日，徽县人民政府成立“徽县城市受损住房恢复重建调查摸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徽县城乡建设局。

《徽县地震灾后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实施方案》中确定：每村有一名县级主抓领导、有一个帮建企业、有一个帮建建筑工程队、每一个县直单位帮建十家农户、每一名帮建干部包一个农户、每户一个帮建方案的“六个一”帮建机制。嘉陵镇嘉陵村姚坪、老神沟两个村民小级和虞关乡穆坪村整体搬迁异地重建，由徽县建设局进行统一规划。国土局对选定的重建点统一调整建设用地，进行地质灾害科学鉴定。

2008年10月下旬，县委、县政府组织召开灾后重建及农村工作现场会议，组织各驻村帮扶单位，深入全县各灾后重建点进行督促检查，现场协调解决重建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针对新建起住房的受灾群众，添置新居物质所需资金紧张和孤残户、特困户过冬难等问题，在全县干部中开展捐助过冬取暖物资活动。

2009年5月12日，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调整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各专门工作机构组成人员的通知》，对徽县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及各专门工作机构组成人员进行充实调整。

第二节　重建规划

2008年5月25日上午，徽县召开第五次抗震救灾指挥部工作组成员会议，听取县委常委马智关于地震灾后重建工作的安排意见，重建规划中涉及村级规划和户的规划，主要就农村居民住房重建做了决定。

2008年6月8日晚，徽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工作组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召开会议，收看了陇南市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听取县发改委关于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的情况汇报，决定成立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领导小组。根据《甘肃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总体安排方案》和陇南市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会议要求，2008年6月20日，县委、县政府专门成立了徽县灾后重建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由徽县发改委牵头组织城乡建设局、国土资源局、林业局、商务局等县直31个部门60多人，经过半个月时间，编制完成了总体规划和10个专项规划。

总体规划　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了《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2008—2010年）》。该规划分为六大部分：一、基本情况及灾情状况；二、灾后恢复重建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三、规划目标；四、恢复重建的主要任务；五、资金筹措方案；六、保障措施。共1万多字。

专项规划　10个专项规划分别是：《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城镇体系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防灾减灾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

建公共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农村建设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生产力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生态修复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市场服务体系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土地利用专项规划（2008—2010年）》《徽县“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住房建设专项规划（2008—2010年）》。

第三节　重建项目

分城乡居民住房建设、城镇体系建设、农村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力布局和产业调整、市场服务体系建设、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水土流失和土地利用、精神家园恢复重建10大类389个，共规划实施灾后恢复重建项目1446项。

其中城乡住房类项目实施计划230个，投资规模12.9亿元；农村建设类项目实施计划244个，投资规模6.3亿元；基础设施类项目实施计划71个，投资规模2.9亿元；公共服务类项目实施计划647个，投资规模8.8亿元；生产力布局和产业调整类项目实施计划70个，投资规模19.3亿元；市场服务体系类项目实施计划49个，投资规模8392万元；城镇体系类项目实施计划59个，投资规模8.9亿元；生态修复类项目实施计划24个，投资规模6.2亿元；防灾减灾类项目实施计划34个，投资规模1.3亿元；土地利用类项目实施计划16个，投资规模1662万元；精神家园类项目实施计划2个，投资规模1000万元。涉及全县教育、卫生、居民住房、工矿业、农牧业、林业、水利、城乡建设、环保、交通、扶贫、旅游、电力、通信、金融、广播电视、文体、科技、公检法、灾害预警和监测体系、商贸服务、生态修复、县乡党政机关等几十个部门单位。其中以城乡中小学校舍和城乡卫生院重建工程居多。

工业项目　制定汶川地震灾区《徽县工业生产力布局和产业调整规划（2008—2010年）》，规划汇总恢复重建项目共计65项，总投资361907万元。其中恢复生产类项目37个，原址重建类项目9个，异地重建类项目19个。2009年2月28日，徽县上报的工业项目中，有15个项目被列入国家灾后重建规划，分别是：①宝徽植物生化公司中药材萃取项目；②新恒源公司果壳活性炭项目；③万方机械制造公司铸造生产线项目；④平达公司蒸压气混凝土砌块项目；⑤平达公司铁选厂项目；⑥平达公司1000吨铸造项目；⑦鸿远公司黄金深加工项目；⑧小河水泥厂100万吨高标号水泥生产线项目；⑨金徽酒业公司5000吨白酒生产线项目；⑩金徽酒业公司科技服务中心；⑪雅龙公司银杏深加工项目；⑫芳香公司香料香精加工及植物种植项目；⑬宝徽公司8万吨铅冶炼项目；⑭宝徽公司16万吨锌冶炼项目；⑮宝徽公司废渣综合利用项目。项目总投资210200万元。徽县为陇南市争取国家灾后重建工业项目最多的县。

农村居民住房项目　确定了19个重灾村，其中13个为陇南市列第一批重点村，6个为第二批市列重点村。

教育项目　徽县98所学校纳入甘肃省教育厅教育灾后重建总体规划之中，实施61所学校的灾后重建。其中中央重建基金项目33个，世界银行紧急贷款项目2个，日本红十字会援建项目2个，特殊学费项目1个，邝美云捐款项目7个，校舍安全工程项目15个，白银市政府援建项目1个。

卫生项目 陇南市安排徽县卫生系统灾后重建项目27个，县级8个，乡镇卫生院18个，计划生育服务站1个，总建设面积44666平方米，总投资规模11084.98万元。后批复22个，分别为徽县妇幼保健站、徽县地方病防治所、徽县疾病控制预防中心、徽县卫生监督所、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城关镇、嘉陵镇、水阳乡、银杏树乡、高桥乡、麻沿河乡、榆树乡、栗川乡、大河店乡、虞关乡卫生院，伏家镇预防保健所、太白卫生院、游龙卫生院等。

第四节 资金、物资及其管理

徽县总投资35.42亿元，分别由中央重建基金、世界银行贷款（简称“世行贷款”）、红十字会资金、特殊党费资金、甘肃省内对口援助资金、社会援助资金、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及自筹资金等组成。

中央重建基金

根据甘肃省、陇南市重建办批复下达徽县的中央重建基金年度实施计划，共安排中央重建基金项目505项，总投资规模43.68亿元，其中中央重建基金107850万元。主要安排在城乡住房、城镇建设、农村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重组、防灾减灾、生态环境八个领域。

城乡住房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26689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13929万元，2009年安排10315万元，2010年安排2445万元。

城镇建设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14400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3547.6万元，2009年安排8890.4万元，2010年安排1962万元。

农村建设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8180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1861万元，2009年安排4552万元，2010年安排1867万元。

公共服务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26500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4111万元，2009年安排21199万元，2010年安排1190万元。

基础设施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3117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899.55万元，2009年安排1537.45万元，2010年安排680万元。

产业重组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11632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2540万元，2009年安排6522万元，2010年安排2570万元。

防灾减灾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13575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850万元，2009年安排9594万元，2010年安排2791万元。

生态环境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3757万元，其中2008年安排2921万元，2009年安排836万元。

精神家园 安排中央重建基金200万元，其中2009年安排200万元。

世行紧急优惠贷款资金

省市核定徽县利用世行紧急优惠贷款用于灾后恢复重建资金规模19014万元，主要用于市政设施、教育和卫生三大领域。其中徽县东关滨河路及排水工程灾后恢复重建项目3100万元，城北新区滨河西路建设工程1600万元，徽县城区污水处理工程6000万元；县医院3468万元，中医院1610万元；职业中

专 2162 万元，第三中学 674 万元。

红十字会资金

日本红十字会援助徽县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资金 2190 万元。援助项目包括 18 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 2 所乡村学校。其中援助 18 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重建资金 1507 万元，援助麻沿中心小学 247 万元、水阳梁村初中 436 万元。

特殊党费

省市初步安排徽县灾后重建利用特殊党费 9229 万元。其中教育项目 1 项：徽县四中恢复重建，使用特殊党费 3599 万元。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 135 项，使用特殊党费 2211 万元，包含重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 108 处，投资 2184 万元；维修 22 处，投资 22 万元；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依托终端站点重建 5 处，投资 5 万元；农村住房恢复重建 3419 万元。

社会捐助资金

全县确定利用社会捐助资金 380 万元，其中中储粮总公司捐款 100 万元，用于徽县泥阳镇中心小学重建；北大同学会捐款 40 万元，用于徽县麻沿河乡胡广小学重建；“邵氏”基金 240 万元，用于徽县第五中学重建。

2008 年 5 月，徽县农村信用社组织存款 2000 万元，向受灾农民和居民发放住房重建专项救灾贷款，全县统一执行 6.225‰（月利率）。

教育系统争取到社会各界捐款 542.5 万元。卫生系统争取到总投资 360 万元的 5 个国债项目。

徽县多方筹资 100 万元，建立农村住房重建贷款担保基金，并成立组织机构，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先后发放农村居民住房重建贷款 8062 万元，解决了部分农村困难重建户重建资金短缺的问题。另外筹措资金 258 万元，给每户特困户 1 万元的帮扶资金，92 个帮扶单位还落实帮扶资金 103.2 万元，使全县 258 户特困重建户全部建成住房。

徽县企业界捐款 547.6 万元，支援受灾群众灾后重建。

2008 年 7 月 1 日，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抗震资金物资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其中有“灾后重建资金管理使用规定”专门内容。

2009 年 6 月 6 日，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发出《徽县灾后恢复重建资金联审告示》，由重建办负责人、审批资金项目主管领导以及发改委、财政局、项目主管负责人对灾后重建资金的拨付实行联合审查制度。

2009 年 5 月 12 日，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调整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各专门工作机构组成人员的通知》，领导小组下设资金使用和项目监管组，县委常委、纪检委书记王健补任组长，纪检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魏建国任副组长。监察局为牵头单位，财政局、审计局、发改委、民政局为责任单位，办公地点设在监察局。

按照中央重建基金、地方财政资金、对口支援资金、特殊党费、社会捐赠等各类重建资金的不同性质、用途和使用特点，有针对性地加强监管。发改委、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主动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前期审批、计划执行、工程建设、施工进度、投资概算控制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审计部门对灾后重建项

目的资金安排、拨付和使用、财务支出、项目实施、投资效益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确保重建资金专款专用，严防截留挪用、滞留不用和浪费重建资金，坚决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第五节　项目实施和管理

2008年6月28日，县委办、县政府办发出《关于建立健全农村灾后重建房屋质量管理体系的通知》，徽县抗震救灾指挥部下设质量监督管理办公室，各乡镇成立质量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制定了《农村灾后重建房屋施工技术标准》。要求按照该标准执行。

徽县把灾后恢复重建与新农村建设、移民搬迁、扶贫整村推进、小城镇建设、特色产业开发等结合起来。第二批农村居民住房灾后重建以自然村为单位，结合“五通、五化、五改、一池、一灶、一整治”的建设标准，道路、供排水、环卫、沼气、绿化、学校、电视、电话、卫生所等各项基础设施同时配套实施。农村灾后重建户特重灾户住房重建每户补助3000元，分开工建设、完成主体、建成验收三个阶段发放，每个阶段发放1000元。

为加快建设进度，保证入冬之前全面完工，徽县对全县原有砖厂和新建砖厂开展督查检查，督促各砖厂加班加点，开足马力生产。工商、物价、质检等部门对建材质量和价格进行严格监管和专项整治，保证了建材质量和价格的稳定。针对粉刷技工紧缺的问题，从县内建筑企业和装潢公司抽调50多名粉刷技工分赴全县19个整村重建村，进行技术指导。

按照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实行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对列入中央重建基金年度实施计划的项目，分批下达前期工作计划，对每个项目前期工作的深度要求和时间要求都作了具体规定，明确了责任单位，有效提高了项目前期工作的可操作性。县招标办按相关规定委托两家具有甲级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常驻徽县，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组织开展招投标，确保项目招投标工作规范运行。各项目主管单位在招标结束后，都按照项目管理的相关规定，签订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廉政合同、质量责任书和安全生产责任书，并委托有资质的监理单位开展监理。2009年，对市政府在年底考核的农村居民住房、农村供水、农村公路、县以下学校医院等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倒排工期，明确每月进度要求，加强督查检查。为了规范项目管理及统计报表工作，甘肃省、陇南市相继召开了业务培训会议，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对承担灾后恢复重建任务的单位负责人和统计人员进行了系统培训。按照中央重建基金、地方财政资金、对口支援资金、特殊党费、社会捐赠等各类重建资金的不同性质、用途和使用特点，发改委、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主动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前期审批、计划执行、工程建设、施工进度、投资概算控制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审计部门对灾后重建项目的资金安排、拨付和使用、财务支出、项目实施、投资效益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

徽县企业界捐款547.6万元支援灾后重建，全县限额以上18个工业企业和15户建筑企业主动上门与15个乡镇结对帮扶，派出大型机械和工程技术人员，进驻19个灾后重建村，帮助群众拆除倒塌房屋，整修农路，平整宅基地，与建设部门配合搞好重建规划编制、选址和备料等。

在灾后重建中，徽县实施了“六个一”帮建工作机制，帮建单位共抽调1800多名干部开展帮建工作。

各乡镇、县直各帮建单位干部职工，给重建户搬砖筛沙、平整场地、开挖地基，协调解决砖瓦建材及工程机械；各帮建单位和帮建企业为19个重建村无偿援助黏土砖、免烧砖，出动挖掘机、装载机、翻斗车等大型工程机械。截至2009年5月初，全县7506户农村重建户全部开工建设，竣工4529户，2977户正在建设之中，有4310户入住新居。



2008年地震灾后重建中的嘉陵镇嘉陵村姚坪社　（马少杰　摄）

在农村灾后重建中，徽县有效整合各类项目资金，对19个重建村的道路、水渠、河堤、护坡、供电、供水、有线电视、电话、太阳灶、沼气池、圈舍、卫生室、文化室、休闲广场等基础设施统一进行规划设计和建设，达到了“五通、五改、五化、一池、一灶、一整治”的标准。

2008年6月21日，由甘肃庆丰蔬菜保鲜有限公司投资1300万元的保鲜库项目在徽县伏家镇中坝村破土动工，标志着徽县灾后第一个农业大项目开工建设。

2008年7月26日，总投资6亿元的宝徽实业集团公司16万吨锌冶炼灾后重建项目奠基仪式在柳林镇举行。

2008年11月18日，徽县职业中专教学楼、实训楼举行开工典礼，12月7日工程施工放线，12月23日开工建设。2010年3月14日教学楼、实训楼完成基础施工，7月17日实训楼封顶，7月20日教学楼封顶，8月8日宿舍楼完成静载试验。

2008年11月19日，徽县城区供水改扩建项目、甘肃新恒源工贸公司5000吨果壳活性炭生产线项目、金徽酒业集团公司白酒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

2009年2月22日，陇南市集中启动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徽县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项目启动建设。

2009年3月22日，徽县农村公路地震灾后重建和城区南大桥灾后重建项目分别在嘉陵镇月亮峡和县城先农街举行开工仪式，全县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启动。

截至2009年初，启动了伏家镇河湾村、贺店村，栗川乡田庄村，银杏树乡银杏村，麻沿河乡牡丹村，城关镇和平村等6个集中重建点。

2009年4月17日，日本红十字会援助的徽县嘉陵镇卫生院、水阳梁村初中等项目举行开工奠基仪式。

2009年徽县新农村示范村建设、林业基础设施灾后恢复与重建、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工程、城区供水改扩建工程、城北新区建设、金牛公司肉牛育肥及屠宰加工、嘉陵江景区漂流码头项目等一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相继开工建设。

2009—2010年，重点实施项目45个。截至2009年底，已经开工44个，其中完工8个、完成主体18个、主体施工11个、基础施工7个。县列项目中，续建完成了西街小学北校区综合办公楼、教学楼，共完成投资2000多万元；自筹资金70多万元新建完成了职业中学学生宿舍楼；利用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76万元，硬化了全县32所学校的校园、厕所、护坡、围墙、教师食堂。动员社会力量捐资410.2万元修建了14所学校教学楼和砖混结构校舍。

2009年9月8日，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第四次）讨论通过了《徽县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公示方案》。

截至2009年8月，全县共开工城乡住房重建以外的各类灾后恢复重建项目125个，占已落实资金项目总数323个的38.7%；累计完成投资10.34亿元，占已落实资金项目总投资44.28亿元的23.35%；完工9个，完工率2.79%。

2009年10月30日，全县城镇居民住房地震灾后重建工作会议在徽县宾馆召开，该项工作全面启动。

2009年11月12日，下发《关于成立徽县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竣工验收领导小组的通知》。

2009年11月18日，徽县职业中专世界银行紧急贷款灾后重建项目举行开工奠基仪式。这是陇南市第一个开工建设的世行紧急贷款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2009年，开工实施了“特殊党费”援建的村级组织活动场所重建、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站点建设、农村居民住房重建项目、徽县第四中学教学楼灾后重建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全县15个乡镇213个村，其中108个村级组织活动室列入全县重建项目，总投资2184万元；其余105个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列入维修项目，投资22万元，采取防漏处理、更换门窗、粉刷墙壁等措施进行维修加固。截至2010年3月底，列入重建的村级活动室中，已开工建设80座，累计投资600多万元。嘉陵镇、大河店乡等5个播放站、播放点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站点建设项目，投入资金5万元，全部建成使用。全县3419户农村居民住房重建房屋全部竣工入住，累计补助资金达3419万元。

2010年3月23日，在城北新区新址举行徽县中医医院世界银行贷款灾后恢复重建门诊住院综合大楼项目开工奠基仪式。至此，第一批世行紧急贷款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部开工建设。

2010年10月12日，徽县在县政府招待所召开地震灾后重建项目竣工验收培训会议，启动灾后重建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2012年12月27日，金徽矿业郭家沟铅锌矿开发项目、金徽股份优质酒酿造生态园配套建设项目和吴山广场建设项目分别举行开工典礼，3个项目总投资超过20亿元。

第六节　各方援建

省内对口援建　甘肃省政府安排白银市对口援建徽县，并由白银市牵头，白银市和白银公司共同对

口援助徽县。

白银市援建工作于2009年5月全面启动。徽县与援建单位白银市和白银公司沟通协商，制定了《白银市对口支援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确定2009年6月至2010年6月，由白银市在徽县进行12个项目工程、机械设备、资金、技术和技术合作等方面的援助。白银市城建设计院完成了麻沿河乡牡丹小学和虞关、嘉陵、柳林、水阳、泥阳、大河店6个乡镇综合办公楼实地测量和设计方案衔接。白银公司援助徽县灾后重建资金500万元，用于月亮峡至严坪通村公路灾后重建。该条公路连接的嘉陵镇严坪、上滩两村2000多名群众的行路困难得到解决。白银市投入150万元援建资金，用于麻沿河乡牡丹小学。

2010年2月28日，对徽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各个专门机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成立对口援建组，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委，负责办理援建工作的有关具体事宜。

至2010年11月，白银市援建的麻沿河乡牡丹小学、嘉陵镇月亮峡到严坪村旅游线路，以及虞关乡、嘉陵镇、大河店乡、水阳乡、泥阳镇6个乡镇办公楼均完成并交付使用。

中储粮援建　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为泥阳中心小学捐助100万元援建教学楼。2008年9月11日，教学楼奠基开工，该楼设计为三层单面框架结构，共63间，占地54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这是徽县第一个省内对口援建项目。



日本红十字会援建的水阳乡梁村学校　（于宏飞　摄）

日本红十字会援建　2008年7月24日，红十字会与红新月国际联合会考察徽县灾后重建工作。

日本红十字会援助徽县项目20个，包括18个乡镇卫生项目和2所学校。18个卫生项目分别是5所中心卫生院、12所一般卫生院和1所预防保健所，覆盖全县15个乡镇，资金1507万元。2所学校是水阳梁村学校和麻沿河中心小学，项目资金683.84万元。建设项目分为红十字会独资援建和部分援建，项目资金总数2190.84万元。

其他援助　地震发生后，兰州晚报社了解到徽县嘉陵镇黄桥小学校园毁坏，32名学生无处就读的情况，向兰州市各界群众发出“心手相连、重建校园”慈善募捐行动的倡议。在兰州市慈善总会的支持下，募集到21.5万多元善款，全部用于修建嘉陵镇黄桥小学教学楼。该工程于2008年11月开工建设，至2009年5月建成，建筑面积375平方米。为感谢广大读者对徽县灾区教育的一片爱心，该学校更名为“《兰州晚报》读者爱心小学”。

邝美云小学　地震发生后，香港著名歌星邝美云捐赠210万元援建城关镇山岔小学，水阳乡高楼小学、柳林小学，伏家镇前进小学、竹林小学，泥阳镇张垭小学，柳林镇甘沟小学，永宁镇高山小学、唐庄小学，麻沿河乡胡广小学等10所学校。2009年春季动工建设，2010年8月底竣工。

第七节　重建成果

2008年10月30日，江洛镇龙头新村17户村民搬入新居，为全县200个重建点首批入住的农户。

2008年冬，全县各乡镇重灾村群众先后搬进重建的新房。

截至2010年5月，徽县7506户农村重建户住房全部竣工，建成砖混结构住房30024间60.05万平方米，完工率100%，入住率100%；全县34743户农村维修户208.46万平方米受损房屋全部完成维修。经市、县组织人员对全县42249户重建及维修住房进行全面验收，合格率100%。截至2011年4月，全县7506户农村重建户和34743户农村维修户完成重建维修任务，验收合格率100%，农村重建户群众全部搬进了新居。全县城镇居民住房恢复重建累计完成投资17441.4万元，完成城镇居民住房维修7927套554890平方米，1066户重建户中完工1023户。



即将竣工的江洛镇卫生院　（卫生局　供）

2011年5月，城镇居民住房重建任务全面完成。城镇居民7927户住房维修和1066户重建全部完工。

2010年11月23日，总投资2066.52万元的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灾后重建工程竣工。

2010年11月，日本红十字会援建的两所学校项目完成，交付使用。18所卫生院项目全部竣工，其中4所交付使用。

2010年11月30日，列入重建规划的城镇居民住房维修加固任务完成。

2012年11月5日，雅龙公司第一期银杏系列产品生产线建成投产，举行了投产庆典仪式。

特殊党费援建徽县四中教学楼、学生宿舍、餐厅、天文天象馆、电化教学演播系统、操场等，共计项目资金3414.23万元，建安费2926.87万元。

城镇居民住房重建维修及加固工程，全县共有自主产权住房城镇居民13168户，在“5·12”地震中有8993户住房受到不同程度损坏，其中重建户1066户、维修户7927户，该项目总投资17991万元（使用中央重建资金8813.6万元）。截至2011年8月，重建户竣工1066户，竣工率100%；维修户完成7927户，全部完成。

第十六编

综 合 管 理

第一章　发展和改革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发改局　1990年，名称为徽县计划委员会（简称“计委”），内含徽县农村能源与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办公室（简称“能源办”）、甘肃黄河上游经济开发西成试验小区徽县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8人。1994年10月增设徽县信息中心。2000年6月增设徽县西部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西开办”）。2002年7月，徽县计划委员会更名为徽县发展计划局，内设人秘股、国民经济综合股（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牌子）、工交能源股、农村经济发展股（挂以工代赈办公室牌子）4个职能股室，编制21人。2005年2月，更名为“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简称“发改委”），内设人秘股、国民经济综合股（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牌子）、工交能源股、固定资产投资股、社会事业股、农村经济发展股（挂以工代赈办公室牌子）6个股室。2007年1月，将县物价局、体改办职能并入县发改委，保留县物价局牌子。2009年，成立徽县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改委。2010年10月，更名为徽县发展和改革局，内设人秘股、国民经济综合股（加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牌子）、地区经济股、工业交通能源股、固定资产投资股、社会发展股、农村经济股（加挂以工代赈办公室牌子）7个股室，编制15人；将徽县粮食局职责划入徽县发展和改革局，保留其牌子。2012年7月，成立徽县节能监察中心，为徽县发展和改革局所属股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监察执法股、监察管理股、管理培训股4个职能股室。

甘肃黄河上游经济开发西成试验小区徽县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黄上办”）　1993年4月成立，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设在县计委。

徽县西部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西开办”）　2000年6月成立，事业编制，正科级建制，隶属徽县计划委员会，核定事业编制5名，主任由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兼任，设副主任2名。与计委合署办公。

徽县项目办公室　2008年11月成立，隶属发改委，正科级建制，编制3人。

徽县以工代赈易地搬迁办公室　2013年12月成立，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定正科级主任1名、副科级副主任1名，编制在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属事业单位内部调剂。

徽县发改局信息中心　1994年10月成立，事业单位，核定副科级主任1名，设在县计划委员会。

第二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第八个五年规划（1991—1995年）　简称“八五”。“八五”期间，徽县经济发展平稳，国民生产总值38769万元，比“七五”末增长23.75%。第一产业21029万元，比“七五”末增长26.25%，年均递增5.2%；第二产业7835万元，其中工业6609万元，比“七五”末增长12%，年均递增2.4%；第三产业9905万元，

比“七五”末增长 39.6%，年均递增 7.8%。农业总产值由 1991 年的 14711.31 万元增长为 38374.31 万元，财政收入由 1991 年的 33140 万元增长为 3739 万元。“八五”末全县粮食总产量 130500.38 吨，比“七五”末下降 15%；油料总产量 6302.27 吨，比“七五”末增长 1.65%。总人口 207422 人，比“七五”末增长 4%。家畜存栏 55819 头，比“七五”末增长 7%；农业总产值 19789.52 万元（1990 年不变价），比“七五”末的 14711.31 万元增长 13.57%，年均递增 2.7%。白酒产量 3342 吨，比“七五”末减幅 54%。工业总产值 14788 万元（1990 年不变价），比“七五”末增长 12.7%，年均递增 2.5%；工农业总产值比重由 4.6 ∶ 5.4 变为 3.5 ∶ 6.5。乡镇企业总产值 10787 万元（1990 年不变价），比“七五”末增长 11%，年均递增 2.2%。社会商品零售 6173.4 万元，比“七五”末增长 12%，年均递增 6%。财政收入 3739 万元，比“七五”末增长 11.21%，年均递增 2.2%。1995 年全县有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1379 人，教员 177 人；中学 16 所，教员 663 人，在校学生 8490 人；小学 391 所，教员 1291 人，在校学生 21042 人；幼儿园 4 所，教员 74 人，幼儿 3136 人；农业职业中学 2 所，在校学生 268 人。卫生机构 29 个，床位 290 张，医务人员 858 人。县广播站 1 座，乡镇广播站 18 个，喇叭入户率 37.9%。卫星电视地面站 16 座，电视发射台转播台 89 座，电视人口覆盖率 89.8%。县内干线公路 2 条 120 公里，县乡公路 8 条 144.8 公里，乡村公路 95 条 697.3 公里。邮电业务总量 2544064 元，给据函件 68320 件，市话户 1788 户，农话户 575 户。职工年平均工资由 1991 年的 1495 元提高为 4064.9 元，城乡储蓄存款由 1991 年的 8760.6 万元增至 22469.2 万元。

第九个五年规划（1996—2000 年） 简称“九五”，“九五”末国民生产总值 56234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9.36%，年均递增 3.87%。第一产业 25083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8.64%，年均递增 3.72 %；第二产业 16989 万元，其中工业 14580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7.6，年均递增 3.52%；第三产业 14162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9.85%，年均递增 3.97%。农业总产值由 1995 年的 14716.9 万元增长为 23285.9 万元，财政收入由 1995 年的 4115 万元增长为 5396 万元。“九五”末全县粮食总产量 153900.01 吨，比“八五”末增长 11.06%，年均递增 2.2%；油料总产量 8007.04 吨，比“八五”末增长 13.3%，年均递增 2.6%。总人口 215236 人，比“八五”末增长 1.05%。家畜存栏 61146 头，比“八五”末增长 10.33%，年均递增 2.06%；农林牧渔业商品总产值 25974.59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4.26%，年均递增 2.85%。白酒产量 2233 吨，比“八五”末减幅 39.23%。工业总产值 38847 万元（1990 年不变价），比“八五”末增长 14.05%，年均递增 2.81%；工农业总产值比重由 3.6 ∶ 6.4 变为 4.4 ∶ 5.6。乡镇企业总产值 56313 万元（1990 年不变价），比“八五”末增长 17.16%，年均递增 3.43%。社会商品零售 9278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7.15%，年均递增 3.43%。财政收入 5396 万元，比“八五”末增长 13.11%，年均递增 2.62%。2000 年全县有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3597 人，教员 279 人；中学 14 所，教员 431 人，在校学生 8126 人；小学 372 所，教员 854 人，在校学生 19711 人；幼儿园 3所，教员 46 人，幼儿 3122 人；农业职业中学 2 所，在校学生 362 人，教员 50 人。卫生机构 23 个，床位 331张，医务人员 516 人。县广播站 1 座，乡镇广播站 18 个，喇叭入户率 37.80%。卫星电视地面站 18 座，电视发射台转播台 65 座，电视人口覆盖率 96%。县内干线公路 2 条 128 公里，县乡公路 10 条 175 公里，乡村公路 99 条 713.2 公里。邮电业务总量 320 万元（2000 年不变价），市话户 6041 户，农话户 3790 户。职工年平均工资由 1995 年的 4302.7 元提高为 6607.5 元，城乡储蓄存款由 1991 年的 8760.6 万元增至 22469.2 万元。

第十个五年规划（2001—2005 年） 简称“十五”，生产总值 11.3 亿元，比“九五”末增长 101%，年

均增长 10.3%。第一产业增加值 4.3 亿元，年均增长 6%；第二产业增加值 4.3 亿元，年均增长 12.8%；第三产业增加值 2.7 亿元，年均增长 13.9%；人均生产总值 5132 元，年均增长 14.5 %以上。大口径财政收入 1.39 亿元，年均增长 20.8%。实施各类建设项目 96 个，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9.3 亿元。实施国道 316 线徽县段改造、江武公路改造、徽虞公路改造、银杏树至栗川公路改造、嘉陵江大桥等交通基础建设工程及生态环境建设、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农业综合开发、农村人畜饮水、五期长治建设、环县城生态圈建设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成城区一、二期开发改造，修建了 4 条街道路，新建统建安置楼 18 栋 64000 平方米，改善城区供水、排污、照明、绿化、环卫等市政设施及农村电网一、二期改造建设，建设城区电网改造工程。通信网络覆盖全县 90%以上。农业增加值 4.3 亿元，比“九五”末增加 1.792 亿元，年均增长 6 %；粮食总产量 14.6 万吨，与“九五”末持平；油料总产量 0.9 万吨，比“九五”末增加 993 吨，年均增长 2.37 %；肉类总产量 1.23 万吨，比“九五”末增加 2410 吨，年均增长 4.5 %。家畜饲养总量 36.27 万头（只），瓜菜种植面积 8.45 万亩，中药材种植面积 5.51 万亩，桑园面积 3100 亩，烤烟种植面积 5100 亩，以三蒜、西瓜、烤烟、制种、中药材、蔬菜、蚕桑和优质牧草等为主的高效作物和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36.18 万亩，粮经比例 6∶4。养牛大户 2130 户，瓜菜、中药材、蚕桑、烤烟种植大户 4800 多户，建成伏家镇、泥阳蔬菜批发市场，永宁、水阳西瓜市场，东关黄牛交易市场；组建各类专业协会 45 个，入会群众 3289 人，辐射带动 1.32 万农户。新修梯田面积 8.5 万亩，泥阳节水灌溉面积 4.56 万亩。完成退耕还林 7.4 万亩、荒山造林 14.3 万亩，完成天然林管护 76 万亩。建成农村二期人饮解困工程，解决了 2.98 万人的饮水困难，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33.4%。2005 年乡镇企业增加值 3.13 亿元，比“九五”末增长 125 %，年均增长 20.2 %。完成麻沿河乡麻安和砖滩、虞关乡许坝、城关镇石佛 4 个村整村推进扶贫开发工程，全县小康示范村 39 个。新上工业项目 26 个，投资规模 3.61 亿元。建成宝徽公司 1.5 万吨电解锌生产线、7 万吨硫酸生产线、3000 吨合金锌粉生产线、甘洛集团鸿远公司 300 吨 / 日黄金生产线、宏大公司 2 万吨铅盐化工生产线、宏宇公司 1.6 万吨电解铅生产线、宏德公司贵金属生产线、嘉陵东沟峡电站、新天公司天然植物药物分离生产线等项目，20 户国有企业完成改制。甘洛集团、宝徽集团进入全省工业 60 强，陇南春酒业集团改制为金徽酒业公司，工业增加值 3.8 亿元，比“九五”末增长 161%，年均增长 12.7%；限额以上工业增加值 3.5 亿元，比“九五”末增加 2.65 亿元，增长 314 %，年均增长 32.8 %，工业占财政收入的 68%。白酒 6687 吨，铅精矿含铅量 9377 吨，锌精矿含锌量 3.8338 万吨，锌锭 2.17 万吨，黄金 793 公斤。开展可研、中间试验、新产品试制、新技术推广课题项目 50 多项，3 项达到国内先进水平，9 项达到省内先进水平，23 项获省地县科技进步奖，科技成果转化率 48%，科技占经济增长的 45%。建成一中、二中、三中、四中、职业中学等综合教学楼 62 栋，新建改建中小学 123 所，建成微机教室 34 个。改造乡镇卫生院 7 所，建成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楼。有线电视用户 15000 户，广播覆盖率 96%。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7‰以内，“十五”末全县总人口 22.02 万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300 元，比“九五”末增加 2640 元，年均增长 11.5%；农民人均纯收入 1986 元，比“九五”末增加 440 元，年均增长 5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4 亿元。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2006—2010 年） 简称“十一五”，2010 年全县生产总值 24.38 亿元，年均增长 10.2%。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7.67 亿元，年均增长 6.3%；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9.66 亿元，年均增长 11.55%；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7.05 亿元，年均增长 14.25%。财政收入年均增长 13%，大口径财政收入

3.78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00元，年均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3319元，年均增长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4亿元，年均增长12%。总人口控制在23万人以内；农村广播电视覆盖率97%；新增城镇就业岗位4700个，年均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城镇养老、失业保险覆盖率80%，城镇职工医疗保险覆盖率70%以上。工业增加值6.04亿元，占全县生产总值的24.8%，年均增长16%以上；工业占财政收入的75%以上。建成宝徽集团6万吨锌冶炼项目，铅锌冶炼及副产品的深加工能力20万吨以上；新建10万吨铁矿选厂和5万吨铁冶炼厂。白酒产量1万吨以上，建成5万吨活性离子水项目，“金徽”和“陇南春”品牌进入全国驰名商标行列，企业进入西北地区白酒前三强。规划建设城关镇、柳林镇、永宁镇、江洛镇、大河店乡5个工业集中区，即在城关镇创建城南高新技术工业集中区，在柳林镇创建以铅锌系列产品深加工为主的铅锌工业集中区，在伏家镇创建食品工业集中区，在江洛镇创建农副产品加工集中区，在大河乡创建以炼铁、石灰石加工为主的冶金和建材工业集中区。完成农业增加值5.5亿元。种植优质小麦15万亩，优质玉米15万亩，优质大豆15万亩，优质油料10万亩。无公害瓜菜基地面积10万亩，中药材种植面积5万亩，全县核桃基地总面积20万亩以上，银杏基地总面积13万亩，桑园面积1万亩，烤烟面积3万亩。年转移输出农村剩余劳动力3万人，劳务收入1亿元。中低产田改造6万亩，生态综合治理12万亩。水浇地面积7万亩，治理水土流失126.8平方公里，梯田30万亩；游客接待量超过2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5000万元。改建商业设施和网点14处4.8万平方米。改建一级公路59公里、二级公路121公里、三级公路111.5公里，新建和改建农村公路113条623.7公里，新建乡镇汽车站8个。县城到15个乡镇全部实现通油路，全县249个村通公路。新建成徽110千伏二回线路42公里、江洛至柳林110千伏线路40公里，新建和改造麻沿河、泥阳、大河店3乡镇35千伏变电站，改造35千伏线路79公里，农户通电率99%以上。新建农村沼气池13200座，太阳灶10000座。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75处，解决5.3万人、5.7万头牲畜的饮水困难。修建节水灌溉工程45处、水浇地3.5万亩，新修河道堤防工程27800米。新建峡门水库，除险加固水阳乡峰崖水库、栗川乡耿寺水库、银杏树乡胡峡水库等3座水库。电话普及率达到每百人25部。县城建成区扩大到3.5平方公里，规划区5.2平方公里，城区人口5.5万人以上。科技占经济增长的60%以上。学龄儿童入学率99.8%以上，初中入学率98%以上，职教招生人数与普通高中招生人数比例接近1∶1。新建中小学教学楼35栋，新增教学面积89600平方米。建成县医院综合楼、中医院住院部楼、妇幼保健站综合楼；对15所乡镇卫生院危房进行全面改造。城区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废气、废渣处理率保持在98%以上，固体废弃物利用率保持在3%以上。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 简称“十二五”，2015年全县生产总值42.06亿元，年均增长10.96%。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1.35亿元，年均增长5.83%；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1.86亿元，年均增长13.28%；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8.85亿元，年均增长11.37%。财政收入年均增长10%以上，大口径财政收入9.22亿元，县本级财政收入3.68亿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8.6亿元，年均增长24.06%；三次产业比例由“十一五”末的31.5∶39.6∶28.9调整为27∶28.2∶44.8，城镇化水平37.26%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154元，年均增长11.5%；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559元，年均增长12%。投资272.67亿元，续建和新建重点建设项目428个，其中工业项目81个，投资125.57亿元；农业项目100个，投资52.54亿元；基础设施项目80个，投资45.05亿元；社会事业项目167个，投资49.52亿元。计划完成各类

项目建设投资 251.13 亿元。入园项目达到 100 个以上，其中招引落地工业项目达到 50 个以上，工业增加值 6.43 亿元，年均增长 18%，工业占财政收入的 80%以上。建设金徽酒股份公司 5 万吨白酒生产线，年包装白酒 8 万吨。建成洛河水电站，装机容量 8000 千瓦。实现农业增加值 10.4 亿元。粮油产量 17 万吨，核桃面积 47 万亩，银杏面积 21 万亩，出栏商品畜禽 170 万头(只)，瓜菜基地 25.5 万亩。芳香植物基地 2 万亩，建成产品精深加工企业 1 户。中药材种植面积 5 万亩以上。新修基本农田 12.5 万亩，实施 2.07 万亩中低产田改造和西河项目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工程 90 处。新建县公交车站 1 座、乡镇汽车站 12 个、停车场 4 处和机动车安全检测中心及驾驶员培训中心。15 个乡镇全部通油路，建成通村水泥路 106 条 891.2 公里，建制村全部通沥青(水泥)路，全县农村公路通沥青(水泥)路里程 1178 公里，农村公路通畅率达到 100%。实施 10 千伏及以下电网建设改造工程，新建配变 39 台，改造配变 126 台，新建 10 千伏线路 64 公里，新建 0.4 千伏线路 57 公里，改造 0.4 千伏线路 120 公里；新建水阳、栗川、虞关、游龙、永宁、太白等 6 座送变电工程，改造伏家镇、榆树、高桥、大河店 4 座变电站。建成农村沼气池 4905 座，农村沼气用户 15549 户，占全县农村居民的 35%。建大中型沼气池 10 处，太阳能路灯 900 盏，太阳能热水器 5880 台，太阳灶 9750 台。新建天然气供应站 1 座及管道建设，覆盖用户 16000 多户。城镇化率达到 42%以上。全年接待游客 100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5 亿元，同比增长 24.3%。电话普及每百人 70 部，宽带接入 1.2 万户，243 个村通宽带。有市级示范学校 50 所，全县 15 个乡镇有中心幼儿园，4—6 周岁幼儿入园(班)率城镇达到 95%、农村达到 65%。全县加固 C 级校舍 17277 平方米，新建校舍 129751 平方米、体育馆 4 座 4000 平方米、体育场 86700 平方米；购置教学仪器设备 1966 台(件、套)。初等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初级中学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在 99.8%以上，小学“四科”合格率达到 88%，初中毕业合格率达到 42%；职业学校在校生人数达到 3000 人以上。新建县医院医技综合楼，增加病床 100 张，床位 300 张，达到三级医院标准；中医院新建医技综合楼、康复中心，增加病床 80 张，床位数达到 200 张，达到二级甲等医院标准。开展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和 8 个社区服务中心及村卫生室建设。计划生育率提高到 98%，全县总人口控制在 22.58 万人以内。建设有线电视“村村通”光缆线路 650 公里，数字电视用户普及率达到有线用户的 80%。

“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　2014 年 10 月开始，编制 24 个重点专项规划，各部门上报的项目共计 1009 个(其中改扩建项目 53 个)，总投资 500.9 亿元。《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由陕西纵横中城经济规划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第三节　综合经济改革

2011 年 3 月，成立徽县政务服务中心，实现审批事项“一门式”受理、“阳光式”操作和“一站式”审批。

2013 年，成立经济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农村土地流转、医疗卫生、文化体制改革等专项实施方案，完善统筹协调改革工作。开展了农村土地流转、林权制度改革、医疗卫生改革、文化体制改革、教育改革等。2013 年，耕地流转面积新增 5 万亩，累计 10.5 万亩，流转率 25%；新增 500 亩以上规模经营主体 3 个，林地流转新增 5 万亩，累计 8 万亩；草原流转新增 3 万亩。发展天麻、猪苓等中药材种植，山野菜和食用菌种植，生态鸡放养及设施养殖，林产品加工等林下经济；组建农民林业专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



2014 年春节期间，群众在金源广场观看图片展 （张　泓　摄）

模式为"合作组织＋基地＋农户"。2013 年 10 月，全县林下经济产值 17212 万元，参与农户 15520 户，涉及 66240 人。

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2013 年 10 月成立领导小组，出台实施方案。开展试点工作操作程序、政策规定等培训 2 次，参训人员达 200 人次。制作农户承包地块登记摸底表，完成江洛、银杏树两个试点乡镇的调查摸底工作。

在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中，对林地使用权和林木所有权进行拍卖或承包。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面，继续实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管理体制、人事制度、分配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和保障制度。实施药品零差率销售，人员竞聘上岗和分流安置工作。农民参合率 98%。新建 10 所村级卫生室。

教育体制改革方面，制定印发了《关于徽县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2012—2014）》，建立了稳定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完善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组织和鼓励优秀教师到农村开展支教活动，对基础设施薄弱学校进行扶持，向师资缺乏的学校补充教师。

在文化改革工作方面，撤销徽县剧团机构建制，核销事业编制，对原有人员进行分流和安置，成立了徽县百花文化艺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创新基地和研发平台建设方面，设立专利技术运用和产业化专项资金，健全专利技术中介服务。

第四节　项目建设

2008 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 148项，总投资 38.61 亿元，其中国家投资 3.45 亿元、地方配套资金 1.28 亿元、自筹资金 33.87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11.09 亿元。其中工业类项目 57 项，总投资 23.26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3.25 亿元，重大项目有徽县 8 万吨铅冶炼项目、徽县洛河水电站建设工程、徽县新恒源工贸公司活性炭项目、徽县工业集中区建设工程、宝徽集团公司废渣综合利用项目、徽县芳香植物开发公司扩建、徽县雅龙公司银杏系列产品开发等项目；农业类项目 32 项，总投资 7.75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5.06 亿元，完成了徽县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徽县 2008 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建设等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35 项，总投资 5.969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2.24 亿元，实施了徽县城区三期拆迁改建工程、徽县城区基础设施及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建设项目、徽县金源大酒店建设工程等项目；社会事业类项目 24 项，总投资 1.6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5295 万元，规划和实施徽县三滩游客接待中心、徽县实验小学等项目。

2009 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 152 项，总投资 44.6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8.79 亿元。续建项目 45 个，总投资 10.58 亿元，完成投资 3.38 亿元。新开工项目 107 项，总投资 34.05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5.41 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 15 个，总投资 25.93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1.9 亿元，实施了甘肃金徽酒业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万吨白酒生产线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酿酒节水及酿酒废弃物综合利用灾后重建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25个，总投资2.39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24亿元，完成了徽县2009年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徽县2008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等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23个，总投资1.9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9876万元，完成了中央储备粮陇南直属库扩建项目、徽县2009年便民桥建设、徽县县城至大河店通乡油路工程的基础工程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44个，总投资3.75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27亿元，实施了徽县人民医院重建、徽县中医医院重建、徽县职业中专恢复重建、徽县四中重建教学楼及宿舍楼建设、徽县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以奖代补、徽县农村寄宿制初中建设和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6个项目。

2010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80项，总投资30.66亿元，完成年度投资6.18亿元。续建项目37项，总投资23.97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65亿元。新建项目43项，总投资6.69亿元，完成投资2.07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7个，总投资3.09亿元，完成年度投资6995万元，实施了徽县平达公司大河铁选厂、徽县河池实业公司银杏系列饮料开发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10个，总投资6262万元，完成年度投资3847万元，完成了徽县2009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徽县2010年扶贫整村推进项目、徽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等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15个，总投资2.4亿元，完成年度投资9523万元，完成了徽县高桥至太白通乡油路工程、徽县良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物流中心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11个，总投资5727万元，完成年度投资815万元，实施徽县校舍安全工程、徽县第三中学教学楼、徽县虞关乡中心小学教学楼、徽县老年福利服务中心等项目。

2011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108项，总投资29.04亿元，其中国家投资9.69亿元、地方配套资金2768万元、自筹资金19.07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2.87亿元。续建项目25项，总投资10亿元，完成年度投资6.56亿元。新建项目83项，总投资19.04亿元，完成投资6.31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11个，总投资5.6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39亿元，实施了徽县新昌隆矿业有限公司彩印包装生产线、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100万吨/年矿山技术改造项目、徽县鸿远公司日处理300吨原矿技改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10个，总投资8571万元，完成年度投资8571万元，完成了徽县2010年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徽县2011年梯田建设项目、徽县三农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良种繁育等3个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38个，总投资10.02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04亿元，完成了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道路工程、徽县城区排水项目（污水处理）、徽县石佛至和平等13条通畅工程项目、徽县火车站改扩建项目、徽县农业技术综合服务站及县直事业单位综合服务楼灾后重建整合项目（徽县政府综合办公楼）、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保服务中心及县直单位办公楼灾后重建整合项目（徽县政务大厦）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24个，总投资2.4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02亿元，实施徽县三滩景区开发建设、徽县泰湖工业集中区旅游设施建设、徽县体育场、徽县烈士陵园、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综合办公楼5个项目。

2012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86项，总投资65.48亿元，其中国家投资38.5亿元、地方配套资金1.94亿元、自筹资金25.04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8.76亿元。续建项目14项，总投资6.86亿元，完成年度投资5.11亿元。新建项目72项，总投资58.62亿元，完成投资23.65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10个，总投资7.5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5.59亿元，实施了徽县甘肃鸿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项目、徽县金徽矿业深度探矿项目、徽县雅龙公司超临界CO_2银杏酮及银杏软黄金胶囊、花粉银杏系列产品等项

目；农业类新建项目21个，总投资5.0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16亿元，完成了徽县新农村示范长廊建设、徽县泥阳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园建设、嘉陵江干流徽县黄沙河至虞关乡段堤防工程等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32个，总投资45.3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4.42亿元，完成了徽县工业集中区西滨河路北段工程、十天（湖北十堰至甘肃天水）高速公路徽县段建设、徽县嘉陵镇小城镇建设及火车站改扩建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9个，总投资7143万元，完成年度投资4703万元，实施了徽县鸿远公司通天坪黄金生态旅游开发项目、徽县一中运动场附属工程、甘肃天赐一秀文化产业园3个项目。

2013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106项，总投资128.96亿元，其中国家投资57.88亿元、地方配套资金2.46亿元、自筹资金64.25亿元、其他资金4.27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9.18亿元。续建项目38项，总投资69.14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4.89亿元。新建项目68项，总投资59.82亿元，完成投资14.29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14个，总投资32.25亿元，完成年度投资7亿元，实施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优质酒酿造技改项目、金徽矿业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采选项目、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洛坝矿区洛坝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12个，总投资7.9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82亿元，完成了徽县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徽县2013年饮水安全工程、徽县2012年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等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36个，总投资18.47亿元，完成年度投资4.73亿元，完成了徽县城北新区原316线道路改造、徽县科教路商业步行街时代购物中心商住楼工程、徽县碧水徽城住宅楼建设工程、徽县城区集中供热工程、徽县洛河河道治理工程，徽县吴山广场、东街文化广场、青泥岭广场3处广场建设项目，徽县汽车客运中心总站、徽县县城至徽县火车站快捷通道建设项目、陇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西成车管所及驾驶员考试训练场建设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6个，总投资1.1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400万元，实施了徽县历史文化碑林建设项目、徽县48所农村学校食堂建设及4所农村幼儿园建设项目、徽县三滩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同年，完成灾后重建工作。

2014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88项，总投资122.73亿元，其中国家投资18.44亿元、地方配套资金11.27亿元、自筹资金93.0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48.91亿元。计划外开工3个，总投资2.4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1.67亿元。续建项目23项，总投资76.71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2.24亿元。新建项目65项，总投资46.02亿元，完成投资15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13个，总投资5.65亿元，完成年度投资2.18亿元，实施了徽县无主尾矿库综合治理项目、徽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利用畜禽粪便及废有机物建设年产10万吨生物有机肥项目、徽县2013年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工程、徽县甘肃澳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选矿技改扩建项目、徽县年产1200吨腐竹及豆制品加工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11个，总投资9.69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45亿元，完成了徽县美丽乡村建设、徽县10万亩苗木繁育基地、徽县鸿森公司红豆杉基地建设等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37个，总投资29.03亿元，完成年度投资7.3亿元，完成了徽县通村公路硬化工程、徽县东西河道治理工程、徽县2013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徽县城关综合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仿古商业街建设）项目、徽县城隍庙文化市场项目、徽县江南城市广场建设项目、徽县美丽江洛小镇建设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4个，总投资1.64亿元，完成年度投资3845万元，实施了徽县三滩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徽县2所教师周转房及城区3所民办学前教育以奖代补项目。

2015年，规划和实施重点项目90项，总投资187.16亿元，其中国省投资37.34亿元、地方配套资金6.17亿元、自筹资金107.5亿元。完成年度投资58.49亿元。续建项目22项，总投资91.28亿元，完成年

度投资 41.35 亿元。新建项目 68 项，总投资 95.87 亿元，完成投资 17.14 亿元。其中工业类新建项目 12 个，总投资 8.51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1.43 亿元，实施了徽县宏源有限公司食用油生产项目、徽县金鑫面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香醋果汁生产线、徽县鸿远公司深部探矿项目、甘肃利源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 PVC 管材生产线等项目；农业类新建项目 13 个，总投资 4.15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2.71 亿元，完成了 2014 年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工程、徽县万亩油牡丹种植基地、2015 年扶贫整村推进项目；基础设施类新建项目 38 个，总投资 78.9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11.98 亿元，完成了徽县嘉陵镇至陕西白水江镇公路改造工程、2015 年农村公路通畅工程、酒泉至湖南 ±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徽县段、2015 年农村危旧房改造工程等项目；社会事业类新建项目 5 个，总投资 4.32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1.02 亿元，实施了徽县体育场及全民健身中心配套设施购置安装项目、徽县体育场室外工程建设项目、徽县“三馆”布展搬迁项目。

第五节　西部大开发

2000 年，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以后，徽县开工建设的交通、水利、能源、通信等重大项目 83 项，投资 5.32 亿元，其中国家和省上投资 3.9 亿元、自筹 1.42 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路、电力、水利、能源、生态移民及饮水项目投入 1.28 亿元，实施了村村通电、通路、通水、通信、通有线电视等工程。科技开发项目 8 个，总投资 678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55.5 万元。实施了银杏系列产品开发、银杏高产栽培技术示范、红豆杉品种引进试验示范、芳香植物及香料产品开发、农产品电子交易平台开发等项目。国债项目 64 个，总投资 20458 万元，其中国债资金 10622 万元、省上配套 614 万元、县上配套 8893 万元、农行贴息贷款 928 万元。土地开发项目 1 项，总投资 118.2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12 万元，新增耕地面积 1050 亩；矿山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1 项，总投资 320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200 万元，治理闭坑矿山周围土地 200 亩、复垦耕地面积 160 亩。

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53104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862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4271 万元。教育方面，投资 21823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 3438 万元、省内投入 18385 万元。卫生方面，投资 8001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 834 万元、省内投入 7167 万元。文化方面，投资 2287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 153 万元、省内投入 2134 万元。科技方面，投资 123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 13 万元、省内投入 110 万元。利用外资 2031 万元。2001 年，徽县被列为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新增项目县，项目总投资 2776.03 万元，其中世界银行贷款 1433.4 万元，主要在 9 个扶贫重点乡镇实施了天麻种植、柴胡种植、种草养畜、乡村公路建设、人畜饮水工程和乡村技术员培训和农户培训等项目。

完成国道 316 线和省道江武路徽县段改造，建成徽县至虞关至白水江省际道路，修建嘉陵江大桥和永宁河大桥；完成永杏公路铺油，新建和改建农村公路 97.02 公里，建成徽县汽车站和伏家镇等 4 乡镇汽车站，新增公路通车里程 252.12 公里。建成县城至柳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完成农村电网一、二期改造和城区电网改造，实现了城乡电网“两改一同价”，建成东沟河环保水电站、洛河水电站。建成 PHS 小灵通网络，电信村村通工程、移动 G 网三期至十期建设工程和联通网络 19 处基站建设工程，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用户分别达到 20932 户和 30600 户，电话普及率达到 38.4 部 / 百人，通信网络覆盖全县。

实施农村人畜饮水三年解困工程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解决了4.82万人和1.72万头大牲畜的饮水困难，建成泥阳节水灌溉工程，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620亩，中部川区实现了井灌化。实施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长防长治、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和农村能源建设等工程，完成造林27.1万亩，其中退耕还林10.1万亩、荒山造林17万亩；71.6万亩天然林得到保护，完成坡改梯12.6万亩。

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64个，新增校舍建筑面积5.8万平方米，受益学生4.78万人。甘洛集团、宝徽公司、陇南春酒业公司等企业聘请各类专业技术人才18人次。建成徽县疾控中心和县医院传染病区，新建10所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建成市县有线电视联网工程，实施有线电视村村通社工程，全县有线电视用户达到12000户。建成徽县图书馆大楼、文化馆大楼和江洛、泥阳、伏家镇、麻沿河、柳林等乡镇文化站。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减少贫困人口2.73万人，贫困面下降到18.3%。

2000年以后，徽县先后完成了县城一、二、三期开发改造，县城面积扩大一倍以上。

第六节　国家重点开发区域经济规划

《关中—天水经济区徽县发展规划》

关中—天水经济区是国家确定的西部大开发三大重点经济区之一。徽县与天水市接壤，毗邻宝鸡市，属于关中—天水经济区的辐射区。

2009年，国家启动实施《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后，2011年徽县实施《关中—天水经济区徽县发展规划》。至2015年，三次产业的比例由“十一五”末的32.5∶34.2∶33.3调整为24∶41∶35，全县城镇化水平达到42%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000元，年均增长11.5%；农民人均纯收入5850元，年均增长12%。

实施的重点任务有：综合交通运输方面，建设十天高速徽县出口李河经徽县城至嘉陵火车站的快速通道；完成十天高速公路徽县（大石碑）至天水段；建成北出天水、南下四川、东接陕西的对外快速通道。完成十天高速徽县李河出口至两当杨店连接线徽县段建设，徽县火车站候车大厅、站前广场及桥梁建设。园区建设方面，“十二五”期间，陇南市徽县工业集中区完成一期9.26平方公里的开发与建设，每年入园企业10户以上，GDP年均增长30%左右。至2015年，入园项目100个以上，其中招引落地工业项目50个以上，新增工业增加值5亿元以上。生态文化旅游方面，修复古蜀道栈道遗址，建成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和中共陇南地下党历史陈列展览馆，有武都至成县西狭颂至鸡峰山至三滩生态观光游和县城至大河店大石碑至虞关青泥岭至三滩历史文化游两条旅游线路。至2015年，全县年接待游客100万人次，其中接待市外游客4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6亿元，占全县生产总值的13%以上。农业方面，至2015年，粮油产量17万吨，核桃面积47万亩，银杏面积21万亩，出栏商品畜禽170万头（只），瓜菜基地25.5万亩，中药材种植面积5万多亩。水利基础设施方面，开展“三江一水”（白龙江、白水江、嘉陵江、西汉水）流域综合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预警预报、小流域综合治理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方面，新增人工造林35.5万亩，其中退耕地还林0.5万亩、荒山造林15万亩、经济林建设20万亩；完成封山育林25万亩、经济林改造20万亩，每年完成国家重点公益林建设20万亩、天然林资源保护面积72万亩，“十二五”末全县森林覆盖率50%。扶贫开发方面，解决全县6.52万贫困人口的

脱贫问题，做出76个扶贫开发重点村综合扶贫规划；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12%，至201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5850元。

《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徽县)实施规划(2011—2015年)》

共规划六大类735个项目，总投资272.91亿元。其中中央资金152.67亿元，省级资金14.98亿元，市县配套资金13.62亿元，业主融资87.40亿元，农户自筹4.24亿元。

基础设施项目　主要包括交通、水利、能源、通信和信息化、城镇基础设施建设5小类建设内容，规划112个项目，估算总投资103.83亿元。

产业发展项目　主要包括特色农业、第二产业、旅游业、现代物流业4小类建设内容，规划160个项目，估算总投资88.13亿元。

民生改善项目　主要包括村庄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改善农村生活条件、农村危房改造、农村环境改善5小类建设内容，规划87个项目，估算总投资16.61亿元。

公共服务项目　主要包括教育、医疗卫生、科技文化体育、社会保障、公检法司基础设施建设、民政福利、基层政权、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8小类建设内容，规划250个项目，估算总投资16.38亿元。

农村人力资源开发建设项目　主要包括就业促进与农村劳动力转移、提高农村劳动力素质建设2小类建设内容，规划5个项目，估算总投资1.58亿元。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项目　主要包括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管理建设项目、生态林建设项目、森林"三防体系"建设项目、水环境保护项目、重点污染行业治理项目、防灾减灾体系建设项目、应对气候变化项目7小类建设内容，规划62个项目，估算总投资13.40亿元。

徽县工业集中区建设项目　主要包括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改善、公共服务、生态环境5小类建设内容，规划59个项目，估算总投资32.98亿元。

第七节　节能减排

徽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管理工作、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徽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全县工业节能降耗工作；徽县统计局负责对全县各单位实施能耗统计分析；徽县科技局负责对节能项目科学指导，并对有突出贡献的节能项目和人才实施奖励；徽县财政局负责节能投入经费到位；徽县交通局负责全县交通行业节能降耗工作；徽县商务局负责第三产业节能工作；徽县建设局负责建筑领域节能降耗工作；徽县环保局负责节能项目的环评；徽县农业局负责农村能源工作；徽县供电公司负责全县规模工业用电考核，对县政府确定的高能耗企业限电拉闸，配合关电。

徽县节能监察工作实行月报表制度、季度讲评制度；徽县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专项督查机制，不定期开展节能工作专项检查调度，严查超能耗运行单位；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承担节能工作的主要责任，年终各单位总结报告由节能办公室审核，对全年完成节能指标较好的单位给予奖励。

"十二五"时期，全县工业经济发展实现由矿产依托型向非矿产资源转变，由不再生资源依托型向可再生资源转变，由资源依托型向技术依托型转变，由高耗能、高排放、资源型的"两高一资"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资源永续利用的新"两高一资"转变。按照《环境保护法》有关规定，抓节能减排工作，实施

污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及节水循环再利用、重金属污染治理等经济循环利用项目，力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达到控制标准，每年降幅达到2%，全县经济朝绿色低碳发展。

第八节　易地扶贫搬迁和以工代赈

为了解决生活在缺乏基本生存条件地区的农村贫困人口的脱贫致富问题，改善贫困地区农村群众居住环境，徽县自2007年开始组织实施了易地扶贫搬迁和以工代赈工程。

易地扶贫搬迁人口搬迁和安置

搬迁　对生活在沟壑、偏远山区或沟边坡咀地带，耕地少而贫瘠，居住分散，远离集镇和交通干线，基础设施落后，缺乏基本生产生活条件，修路、通电、人畜饮水等一次性投入成本过大，短期内难以改变基础设施条件，就地脱贫无望地方的贫困群众逐步实施易地搬迁；对生活在地质塌陷或滑坡地带，无法在当地稳定生存发展，需要紧急避灾的群众实施生态移民搬迁。搬迁方式基本采用整体搬迁。

安置　对易地搬迁对象在新农村集中安置，鼓励动员群众发展传统特色产业果品或适生杂果，发展烤烟、三蒜、中药材、经济林果、苗木繁育等特色产业。开展技能培训，发展农家乐、小运输、商贸等服务业。解决安置点的水电路、基本农田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学校、卫生室等公益项目建设；在房屋基地划拨、耕地占用和土地使用税费等方面给予优惠或减免；在房屋基地复垦整治、户口转移、子女上学、技能培训、产业发展等方面给予照顾和扶持。

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建设　2007—2015年，有易地搬迁安置点34个，项目总投资15962.23万元，其中利用国家易地扶贫搬迁和省级专项资金5385.98万元、市县配套及群众自筹资金10576.25万元。截至2015年，累计搬迁1742户8201人，水电路、基本农田等设施配套到位。

2007年，投资926.67万元，新建住房201套，对高桥乡砖磨、木瓜村，榆树乡黑潭沟、曹坝、山王村201户1145人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在高桥乡高桥村和榆树乡剁坝村。

2008年，投资524.86万元，新建住房118套，对江洛镇大岭、邱山、徐阳等村118户608人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在江洛镇街市村。

2009年，投资1540.1万元，新建住房239套，对江洛镇华崖村、李子沟村、马鞍山村，伏家镇肖家台村、水阳乡玉坪村、永宁镇大槽村、大河店乡李家沟村、银杏树乡垭合村239户1311人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在江洛镇赵湾村、游龙村及伏家镇贺店村、水阳乡玉山村、永宁镇唐庄村、大河店乡王河村、银杏树乡马山村。

2012年，投资870.6万元，新建住房131套，对柳林镇江口村大山组、麻沿河乡糜岭村年娃沟组、虞关乡山岔村孔平组和梁沟组131户511人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在柳林镇柳林村、麻沿河乡糜岭村、虞关乡许坝村。

2013年，投资4784万元，新建住房446套，对柳林镇柳林村，麻沿河乡河西村、麻沿河村，泥阳镇李磨村，伏家镇贺店村、索罗村，栗川乡龙洞村，江洛镇大岭村，水阳乡刘沟村446户1892人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在柳林镇柳林村、麻沿河乡麻沿河村、伏家镇贺店村、泥阳镇李磨村、永宁镇永街村下、伏家镇索罗村、栗川乡田庄村、江洛镇街市村、水阳乡刘沟村。

2015年，投资7800万元，新建住房613套，对栗川乡耿寺村、李山村，泥阳镇雷庄村，大河店乡大地坝村、余家沟村、腰庄村、王河村、白崖村、小河村，嘉陵镇黄桥村、嘉陵村、大滩村、铁山村、庙垭村、上滩村，虞关乡未子村、阳坪村、北雀村、穆家沟村、穆坪村、山岔村、山关村、山坪村、许坝村、虞关村、芋滩村，江洛镇大岭村、徐阳村、邱张门村，麻沿河乡党政村、河西村、麻安村、郭川村613户2743人实施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在栗川乡耿寺村、李山村，泥阳镇李磨村，大河店乡大地坝村、王河村、小河村，嘉陵镇嘉陵村、上滩村，虞关乡许坝村，江洛镇街市村，麻沿河乡党政村、郭川村。

以工代赈项目建设

2012—2015年，投资1648万元，完成13个以工代赈项目。2012年建成江洛镇下寨村赵河堤防工程、麻沿河乡牡丹河熊北村段堤防工程、麻沿河乡屈兰村段堤防工程，累计修建堤防2.377公里、排洪渠68米、越堤路1处、踏步1处；完成投资348万元。2013年建成江洛镇街市村排水渠工程、伏家镇至索罗村道路硬化工程、栗川乡栗亭桥梁工程，累计修建排水渠693米、水泥路面农村公路1.246公里、长106.52延米混凝土连续箱梁桥1座；完成投资411万元。2014年建成栗川乡范山村尚坪至梁山道路硬化工程、伏家镇架山村道路硬化工程、伏家镇贺店村道路硬化工程、嘉陵镇嘉陵村道路硬化工程，累计修建水泥路面农村公路11.991公里；完成投资574万元。2015年建成伏家镇贺店村至伏镇村道路硬化工程、大河店乡小河村堤防工程、麻沿河乡熊北村堤防水毁修复工程，累计修建水泥路面农村公路1.76公里，修建修复堤防1.24公里；完成投资315万元。

第九节　招商引资和对外经济交流

1994年成立徽县招商局，挂靠在徽县发展改革委员会，2007年成为独立法人单位，加挂“徽县对外经济合作办公室”牌子，成立招商引资领导小组。

2000年以后，政府转变职能，简化办事程序后，吸引了江苏、浙江、河北、河南、四川等地客商来徽县投资办厂。共减免各种税收2368.132万元。徽县与甘陕川毗邻的12个县市结成经济协作区，与江苏如皋市和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结成友好县市。

进入21世纪以后，招商引资成为全县重要议事日程之一。由县级领导带队参加历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简称“西洽会”）、中国西部商品交易会（简称“西交会”）、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简称“兰洽会”）、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简称“西博会”）、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简称“文博会”）。

2011年，县委制定了“三个三分之一”工作方法，要求每个单位抽出三分之一的人员外出招商引资。

2012年制定了《徽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规定》，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减免各种税收136万元。当年共完成签约招商引资合同项目20个（亿元以上项目13个），签约资金45.6亿元，占全年任务的228%；到位资金11.41亿元，占全年任务的142.6%；完成省外境外资金8.96亿元，占全年任务的137.8%。县政府拿出40万元用于奖励招商引资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优秀等次的6个乡镇、10个部门、9个优质服务单位和1个突出贡献单位。

2013年7月，县委、县政府在深圳举办徽县重大项目推介会，推介了徽县三滩旅游开发等5个重点

项目，签约资金 20 多亿元。邀请深圳、惠州等地 50 余名企业家来徽县考察洽谈项目。全年共接待客商 300 余人次。

2014 年第十八届西洽会、第二十届兰洽会期间，发放《徽县招商引资项目册》500 册、展出宣传易拉宝 10 幅，宣传介绍徽县生态、旅游、矿产等资源和苗木产业发展情况。挑选了世纪金徽系列产品、芳香植物系列产品、山核桃工艺品三大类 5 个品种参展。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7 个，签约资金 36.28 亿元。开展“民企陇上行”和“走出去”拜访对口商会回访企业活动。由川渝商会民营企业家投资 5 亿元的徽县江南小镇建设项目在兰洽会民企陇上行活动专场成功签约。由县委、县政府、工业集中区主要领导及发改、工信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商“小分队”分别赴北京市、深圳市、泉州市等地拜访商会，回访企业，开展招商。11 月初，徽县党政代表团赴内蒙古学习考察工业建设项目，推介、洽谈招商引资项目。

2015 年，全县新签约合同项目 26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13 个，签约资金 52.33 亿元，累计到位资金 53.3 亿元，完成省外到位资金 51.8 亿元。2015 年新签约开工项目 22 个，开工率 84.6%；新签约项目竣工 8 个，竣工率 31%；新储备招商引资项目 55.2 亿元。2015 年第二十一届兰洽会上，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24 个，签约资金 46.14 亿元，其中总投资 17.72 亿元的徽县天然气输送管道建设项目在第二十一届兰洽会“民企陇上行”活动重大项目签约仪式上签约。

第十节　物价管理与变化

徽县物价局　1990 年，徽县物价委员会为县政府组成部门之一，下设物价监督检查所。2001 年，成立徽县价格认证中心，事业单位，隶属县物价委员会。2004 年，物价委员会更名为物价局。2010 年，徽县物价局划入县发展和改革局，下设物价监督检查所和价格认证中心。

20 多年来，粮、油、肉、蛋、奶、蔬菜、水果等商品价格波动较大，国家相应出台了一系列价格干预措施，合理使用行政、经济等手段调控物价。徽县物价局对粮食、种子、农资、化肥、药品、成品油、猪肉、禽蛋等价格开展价格监测。采取市场巡查、定点采价等方式，每周对猪肉、蛋、粮油、鸡、蔬菜等副食品价格进行监测，做出专题调研和价格预测分析。

商品明码标价　对县城内各门店、伏家镇、江洛镇等乡镇长期开展商品明码标价工作，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同时，对商品房销售开展明码标价和销售价格登记备案工作。2012 年，在徽县电视台宣传了明码标价、《价格法》法律法规，翻印宣传品 2 万余份，开展价格法律法规宣传及咨询活动，开展收费许可证年检及收费检查工作。

收费项目和价格检查　重点检查各乡镇卫生院、学校、涉农等部门收费项目及标准。对个别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价执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纠正，对收费许可证进行审查。秋季开学时，对各学校收费开展检查。春（秋）播前，对全县各乡镇集贸市场、县供销联社、农资公司、种子公司等单位开展农业生产资料专项检查，对化肥种子价格进行监管和干预。

价格认证工作　徽县物价局价格认证中心依法履行对涉案财物的价格认定职责，按程序出具价格认定结论书。2015 年，为公检法价格评估认证案件 32 起，涉案金额 22.6 万元。

农产品调查工作　进行农业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对农户进行存粮、农资购买、小麦和玉米成

本、农户种植意向调查。

价格监督检查　利用“12358”举报电话和基层价格监督网络开展价格举报投诉案件的处理工作。截至2014年11月底，检查了72个行政事业收费单位，查处价格违法案件7件，其中退还违法所得0.92万余元。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开展灾后重建物资价格的监督检查工作。向企业发放价格预告函和价格处罚规定，对全县38家砖厂进行价格监督检查，告知限价措施。

农副产品直销店　随着全省价格调节基金的开征，2012年底，在县城北街开设了第一个蔬菜直销店。直销店在城区消费群体相对集中的社区或居民聚居区建设或租赁店面不低于20平方米，采用全市统一要求的门头、标示、颜色及内部柜台设施等。经营品种原则上不少于15个，蔬菜平均价格原则上要低于同期同类商品市场均价的15%以上，肉类价格原则上要低于同类商品市场均价的5%以上。截至2014年12月20日，共征收价格调节基金487.38万元。截至2015年，共建成7个平价蔬菜直销店和2个平价肉类直销店。春节期间运用价调基金补贴，控制市场蔬菜肉类价格，2015年春节前向市场投放特价菜100吨、特价肉10吨，低于市场价30%—50%。

物价变化　1990—2015年，多数商品价格呈现上升趋势，特别是大米、面粉和各种副食品、日用品、医药诊疗、教育、服务性报酬等，部分价格上涨20倍左右。商品房自20世纪90年代初产生后，由每平方米300多元至400多元涨至2015年的每平方米3000多元。其中一部分商品价格多年来呈总体上升趋势，但短期有上下波动情形，如蔬菜、肉类等。家电、数码等科技产品，则一直呈下降趋势。20多年中，各种商品数量、种类空前增加，同是某种功用的商品，由于包装、分量、材质、品牌差异，价格相差较大。

部分年份徽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统计表

表16-1-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指标	环比	同比	1-12月累计	环比	同比	1-12月累计	环比	同比	1-12月累计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99.7	101.9	102.4	100.2	103.5	102.6	100.2	102.7	102.3
食品	99.8	101.4	103.0	100.6	107.9	105.6	100.5	105.5	104.3
烟酒及用品	100.4	103.2	100.4	100.0	100.0	101.3	100.0	100.9	100.3
衣着	100.0	101.4	102.9	100.0	101.5	102.2	100.0	101.3	101.6
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	99.3	104.5	103.2	100.0	103.0	102.8	100.0	100.0	100.2
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	98.4	101.7	104.1	100.0	100.5	98.6	100.0	100.0	100.1
交通及通信	99.9	103.6	103.2	100.0	100.2	100.4	100.0	102.0	100.9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100.0	100.7	99.7	100.0	102.0	102.3	100.0	103.0	101.7
居住	100.0	101.6	101.6	100.0	101.8	101.1	100.0	101.9	102.3

第二章　工商行政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1998年12月6日，实行垂直管理。自此，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徽县工商局”）领导由陇南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任免。2014年，将工商、质监省级以下垂直管理调整为省、市州、县市区政府分级管理，业务接受上级工商、质监部门的指导和监督，领导干部实行双重管理，以地方管理为主。

2015年，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加挂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牌子，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将原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职责划入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将原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承担的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划入徽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原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承担的食品生产环节监督管理职责划入徽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5年，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设办公室（含人事教育、基层建设、纪检监察、信息化管理、财务管理职能）、法规股、市场规范管理股（含消费者保护维权、12315申诉举报指挥中心、合同监督管理职能）、注册登记股、商标广告监督管理股、非公经济发展办（徽县非公有制经济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非公企业工委办公室、代码管理股（徽县企事业社团统一代码标识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质量监督股（稽查队）、标准计量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12个内设机构，经济检查分局、徽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2个直属分局，徽县城关工商分局和伏家镇、江洛镇、柳林镇、泥阳镇、嘉陵镇、麻沿河、泰湖工业集中区8个派出机构。派出机构均为正科级建制。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编制82名，其中行政编制67名、事业编制15名。

第二节　市场主体准入与监管

1991年新核准登记法人企业18户，注册资本（金）411.2万元；新核准登记非法人企业59户。全县企业总户数794户，注册资本（金）9606.5万元。1994年新建了“徽县商贸城”“陇南蔬菜批发市场”“金徽商场”“伏家镇商贸大厦”，共有各类市场13处、交易点4处，占地99075.14平方米，建筑面积53000.1平方米。城关镇西寺村南河社将110万元征地费用于市场建设，徽县粮食局出资50万元建成粮油市场，伏家镇集资93万元建成商贸大厦，柳林镇集资36万元建成农贸市场。新发展个体户933户，从业人员2587人，注册资本（金）353万元。同年，陇南蔬菜批发市场第一期工程竣工投入营业后，组织290多辆三轮车和49支个体贩运队伍，发布市场行情信息413份，实行市场内暂免收费和免费发放批发市场准运证等优惠政策；对伏家镇蔬菜批发市场实行减半收费。1998年新发展个体工商户856户、私营企业12户，新增注册资本（金）1306万元，从业人员2273人。同年底，有个体工商户6911户，从业人员14204人，注册资本（金）2865万元；私营企业78户，投资者271人，雇工人数1155人，注册资本（金）1783万

元。同年，徽县个体劳动者协会设立西瓜销售指挥部，协调指导徽县西瓜销售事宜；在各交通路口设立联络点，进行咨询服务，方便外地客商采购西瓜；对农民自产自销的西瓜免收各种费用，对西瓜贩运户减半收费，并发给西瓜贩运证，提供公平秤服务；还建立了一支西瓜经纪人队伍，颁发推销员证1010个。1999年推行市场巡查制工作，在工商所内设巡查组、内勤组和监督组，将工商局直管的各类企业的日常监管工作，按工商所辖区下放到工商所，工商所对本辖区的各类经营主体重新建立了“经济户口”台账。基层各工商所在实行市场巡查制后，对街区个体经营户实行缴费制，改变了以往的上门收费制。同年，徽县工商局开始介入对展销会、商业门店、经纪人和汽车运输市场、建筑市场、户外广告等市场主体和行为的监管。各工商所（分局）对食品经营主体的经营条件进行核查，管段（包片）人员到经营场所，现场勘验，按照二十三项要求对照查验，对不符合规定的食品经营者要求限期整改，对申请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的经现场勘查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2005年在对企业监管进行A、B、C分类的基础上，各工商所建立了完善的企业档案，实施不同的监管。在规范企业档案的同时，工商局将各类企业1072户、个体工商户3006户录入工商管理系统。全县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619户，新发展各类企业47户。2005年全县共有个体工商户3006户，其中当年新发展437户；办理企业变更登记31户，注销登记117户，吊销各类企业315户；查处企业违法违章行为58起，罚没金额1.5万元。2006年各工商所按管辖区域对农资经营户建立档案，签订农资商品质量监管责任书，对农资经营户实行动态管理。9月至10月，对53户农资经营户分批进行了法律法规及进销货台账处理培训。全县登记注册个体户3350户，从业人员6600人，注册资本（金）3504万元。各类企业607户，法人企业120户，非法人企业304户。新设立登记个体户364户，企业36户。个体户验照贴花总计2865户，验照贴花率95.3%。通过年检，核定A级企业593户，B级企业14户，注销登记16户；查处不按规定办理年检手续的60户，罚款11700元。2007年聘请了17名义务监督员，对执法人员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义务监督。开展“红盾助推新农村”行动，落实农资商品市场准入制、巡查制和监管责任制。在春耕、秋播期间，以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具、农膜等为重点，每半月对农资市场开展一次全面巡查，打击无照经营、制假售假、虚假宣传等农资违法经营行为。对全县所有农资经营户重新进行摸底调查，逐户建立档案，与全县79户农资经营户签订农资商品质量监管目标责任书158份，建立“农资商品信誉卡”、农资商品进销货台账，落实了“一书一卡两台账”制度和“农资商品备案登记制度”。2009年取消征收摊位管理费。2013年1月1日起，免收登记类、证照类等各种行政性收费。2013年全县共有私营企业482户，注册资本（金）397193.7万元，内资企业207户，注册资本（金）25651.38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518户，出资总额104531.838万元；个体工商户5000户，注册资本（金）21593.27万元；全年共受理各类企业变更登记500次（户）；注销登记49次（户）；核准名称201次（件）；受理业务咨询589人（次），为社会提供市场主体登记咨询637人（次）。2014年全县共有内资企业202户，注册资本（金）27905.8万元，新增3户；有私营企业596户，注册资本（金）473336.8万元，新增120户；农民专业合作社604户，新增83户；个体工商户5679户，新增854户；全年新增从业人员3007人，新增个转企22户；新增电子商务市场主体25户（持照户），新增授权专利31件；新增孵化园区1个。

2014年2月底召开全县注册资本制度改革培训会议，成立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工作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牵头组织质检、国税、地税召开了联席会议。组织分管领导和业务骨干赴省局培训，与相关部门

对接，现场联合办公。加大“注册资本认缴制”“先照后证”“五证合一”改革等方面的宣传力度，为全县各类经营主体印发“年报公示制”网络操作流程等各类资料4000余份。

第三节　商品市场管理

流通环节商品质量和食品卫生监管工作　1991年查处短尺少秤84起，没收不标准衡器98杆，查处掺假使假4起、假冒商品4件，查处伪劣商品40种，查出霉烂变质食品价值897元。查出无照经营230户，补办注册登记手续181户，取缔49户，对71户理发业主进行技术考核，对以低充高、漫天要价、设施简陋、卫生条件差的做了整顿，会同物价部门实行定级核价。1994年没收不合格罐头20件，价值800元；西凤酒15件零4瓶，价值3040元，罚款5423.25元。同年，对徽县国营、集体企业、个体门店、摊点、书摊、歌舞厅和农贸市场开展4次突击检查，查出经销无碘盐3户，没收无碘盐25公斤，没收假“希尔顿香烟”27盒、“红梅香烟”57盒，罚款150元；查出假药25斤，价值1050元；查出过期、变质商品价值12828.73元。查出“三无”过期食品饮料2050瓶（盒、斤、包），价值3100余元；没收失准度、量、衡器220件。查处四川射洪县一起假冒徽县豆浆晶厂“冰泉牌”豆浆晶9件零20袋，价值1232元，将该产品全部没收并移交射洪县工商局调查审理。1998年开展对“两节”期间市场、白酒市场、盐业市场、夏季饮料市场、卷烟市场、服装鞋帽和汽车配件、家用电器市场的专项治理。共检查各类经营网点1377处、库房46处，取缔无照经营户37户，查处各类假冒伪劣食品、饮品、调味品、化妆品共计8个大类32个品种，标值27312元；假冒白酒243瓶，标值8267元；食盐2100公斤，标值4200元；假烟141盒，标值1337元。对43户违章经营户进行处罚，收缴罚款6700余元。1999年开展对节日市场、白酒市场、盐业市场、夏季饮料市场、卷烟市场、药品市场、农资市场、成品油市场和煤炭市场的专项治理，取缔无照经营户73户，监督办理有关证照306个，查获各类假劣食品、饮品、药品、调味品、化妆品、日用品等7个大类37个品种，总标值2.38万元。强制收购各类非法经销的化肥21.5吨，没收劣质食盐2000公斤、假冒白酒272瓶、假洗衣粉620袋、假冒霉变卷烟4593条，查扣非法运销成品油10吨。2002年徽县工商局配合云峰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徽县城关市场进行检查，检查各类门店51个，查处假冒小糊涂仙酒35瓶，标值2250元；查处假冒成州老窖酒6瓶，标值240元。2005年查处过期奶粉98袋、劣质饮料406瓶、劣质儿童小食品108斤、变质散装食品231斤；查扣含有苏丹红（一号）辣椒面109袋；没收劣质酱油、醋80瓶，过期洗发膏、假鞋油等208瓶。查处“徽县林枫服装店”变相传销林枫服装系列案2件，传销人员两人，罚款12000元，没收非法所得8000元。全年检查整顿书店、游戏厅、网吧3次，查处违章经营户2家，责令当场拆除电脑主机5台；取缔黑网吧1家，没收盗版书籍、光盘631（盘）本，罚款1000元。是年，共办理各类案件659件。2006年查处一起销售过期变质水果案，取缔一处松香拔鸡毛经营点和沥青退猪毛点，查缴硫黄熏制白木耳3.5公斤。2007年在食品安全监管中，出动执法人员2971人次，检查经营主体5569户次，检查农贸市场79次、超市20个，取缔无照经营户96户。共查办食品违法违章案件26件，收缴过期劣质食品29个大类267个品种，收缴罚款11.1875万元。2008年针对清查三鹿婴幼儿奶粉事件，检查市场上销售奶粉的门店，发现问题奶粉一律下架、封存，并追根溯源，查清问题奶粉的来源、去向，对有问题的婴幼儿配方奶粉责令商家迅速召回。共检查食品经营户1194户次，下架清退问题奶粉13150.6公斤。2009年

检查农贸市场9个，检查各类门店、摊点2468户，检查各类衡器834台次，收缴失准衡器72杆，取缔无照经营户12户，收缴假冒伪劣食品等产品案值16.8万元，当场处罚112件，累计罚款3.1万元。2010年进行了12次食品安全监督专项整治，共出动执法人员525人次，车辆19台次，检查食品经营户601户、农贸市场9个，检查各类门店、摊点2468户，检查各类衡器834台次，收缴失准衡器32杆，取缔无照经营户12户，收缴假冒伪劣食品等产品值4.8万元，当场处罚42件，累计罚款1.9万元。2011年发放食品流通许可证1177户，全年检查集贸市场8个，超市、商场19家，生产加工点35处；检查食品经营门店2283户，查获过期劣质食品及不合格商品4大类13个品种，标值34250元；查处食品违章违法案件58件，共计罚款5.6万元。同年，查处一起非法经营食品添加剂案，处以1万元的行政处罚。2012年共核发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户1200户，新核发61户，注销38户；全县共办理开通食品安全电子监管平台经营户889户。

农资市场监管工作　1994年检查化肥1000余吨，查出超越经营范围者50余户，罚款887.5元。1998年春秋播期间，成立农资市场稽查处，在全县13个乡镇检查销售网点122个，取缔无照经营户29户，共检查各类化肥6000吨，查处非法经营单位和个人42户，没收假冒磷肥5.1吨，强制收购各类化肥36吨；查扣劣质种子1350公斤，没收过期农药1380瓶（袋），处以罚款4970元，没收货款140元；在秋粮收购之际开展粮食收购市场整治，共清理出粮食经营和农副产品收购企业及个人379户，关停、注销变更登记265户，检查各类粮食1138吨，查扣玉米28.09吨、小麦2.7吨，没收玉米1314公斤，标值1308.6元，立案查处4起，罚款900元。1999年组建粮食市场稽查队，各工商所组建巡查队（组），对粮食收购、加工、批发、运输和集市交易进行监管，全年取缔非法粮食收购网点12处，立案查处非法收购加工和贩运粮食案件9起，案值5.7万元，罚款4528元，没收面粉包装袋1600条。2002年查处蔬菜瓜菜种子46袋（桶）、过期农药1867瓶（袋）、饲料添加剂136袋，标值4760元。查处甘肃川安磷肥厂（柳林分厂）无照生产磷肥20吨，价值12000元。2006年检查农资经营户82户，抽检农资商品2大类11个批次，查封不合格化肥34.5吨，查处和取缔农资无照经营2户，查处农资违法案件58起，罚款1470元。2007年共检查农资经营户2072户，查办涉农违法案件4起，收缴过期蔬菜种子10袋，查处过期假冒农药12个品种，标值16.8万元。查处和取缔无照经营农资业主106户，共收缴罚款4.6万元。2009年查办农资案件65件，罚款23520元，查扣过期农药677公斤、过期种子156公斤，打假标值16885元。2013年查处各类农资案件9件，罚款1.3万元，对全县80余户种子经营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培训。2014年同云南“栗林”牌磷肥厂打假人员检查泥阳镇、伏家镇、银杏树乡、水阳乡农资经营门店17户，对4户门店内涉嫌销售假冒“栗林”牌磷肥实施查封，共查封假冒“栗林”牌磷肥粒状588袋、粉状40袋。在徽县公安局经济侦查大队和徽县嘉陵火车站工作人员的配合下，查封120吨假冒“栗林”牌磷肥。全年共依法查获假冒“栗林”牌磷肥153.52吨。

整顿规范市场秩序　1991年，城关工商所对饮食业市场进行搬迁和调整，解决了十字口西端禽蛋摊点拥挤、影响交通和市容整洁的问题，安装照明设施，设立了夜市。泥阳工商所对六大行业重新进行调整，使原来沿公路摆摊的近200户个体户进入市场。江洛工商所清理了市场边近百米长的水渠，拆除市场内大部分违章建筑，在江洛镇市场搭建营业棚41间。永宁、柳林工商所统一给饮食业个体户制作工作衣帽和防尘防蝇罩。1994年关闭陇南建筑公司和小河水泥厂开采的两处铁矿点，对谢家沟一处非法外

运矿石处以罚款。在大河店乡大石碑村设立矿产品验证处，堵住了原生矿石的外销外运问题。1998年查处欺行霸市行为31起、短斤少两行为23起，实施即时性处罚68起，罚款1280元。调解市场纠纷84起，暂扣计量器具564杆，扣留其他经营工具34件，罚款2300元。2010年清理316国道线占道修理汽车、摩托车、自行车经营户56户，占道加工门窗、广告牌19户，占道摆摊设点、门店延伸经营户220户，沿街叫卖、流动经营户43户；拆除企业、个体户在公路沿线、乡镇街道乱搭乱建的临时房屋、货棚43间，清除堆放的货物23处，拆除城区、乡镇街道未经批准设立的广告牌、宣传栏246个，清理更新陈旧、破烂的门店牌匾349个。2014年对农村和城乡接合部、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与节日市场消费密切相关的单位进行检查，查处掺杂使假、以次充好、短斤少两以及无证照经营、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检查集贸市场7个，检查市场主体门店1640户、超市17个、烟花爆竹摊点24个，取缔无照经营5户，清理占道经营摊位33个。2015年对元旦春节市场、钢材市场、流通领域电暖气等不合格商品进行市场清查，开展2015年扫黄打非专项执法、音像市场专项行动，对虚假宣传、欺诈消费者等违法行为的查处，打击傍名牌专项执法行动，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规范地方金融市场秩序专项行动。

第四节　商标注册与专用权保护

商标注册　1994年，对全县18件注册商标进行检查验证，发现银杏树酒厂的“康庆”牌酒、永宁酒厂的“永春”牌酒，包装粗糙，勒令歇业2—3年。1998年，对全县企业的20件注册商标进行审验，指导企业办理商标注册1件、续展注册1件。2005年核转申请注册商标1件，为原金徽酒业公司改制后申请商标变更注册提供方便，使改制后的企业效益明显提高，增强了企业对商标的保护意识。2006年新申请注册商标2件，全县共有注册商标15件。2009年推荐3户企业的产品参加全省著名商标认定，其中有两个商标被评为甘肃省著名商标。2010年推荐金徽酒公司参加甘肃省首届商标节和甘肃省著名商标评选。2012年检查商标广告市场13次，没收印刷品广告资料（传单）800余份。2013年推荐徽县雅龙银杏产业开发公司的“三滩”牌商标参加2013年甘肃省著名商标评选活动。2014年推荐雅龙银杏产业公司等6户企业参选陇南市知名商标认定工作，指导徽县金徽矿业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申请注册商标工作，完成注册商标受理11件。2015年企业新申请注册商标8起，甘肃省徽县芳香植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沁妍”商标和徽县恒达生态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文池土鸡”商标参加陇南市知名商标认定。

广告管理　1998年，办理广告登记2起，没收非法印刷品广告100份。2005年查处违法广告案26件，罚款1770元，审查登记各类广告43份。2009年全年办理广告备案登记32件，查办广告违法违章案件34件，罚款4470元。2010年推荐五幅作品参加全省公益广告作品评选；全年共办理广告备案登记36件，查办广告违法违章案件65件，罚款10900元。2011年办理临时性广告备案登记36件；查办广告违法案件29件，罚款4100元。2012年查办广告违法案件11件，罚款7400元；办理广告备案登记28件。2013年查办广告违法案件6件，罚款11000元；全年共办理广告备案登记112件，广告备案登记与上年相比增加了46件，增长率为58.9%；确定5户广告经营企业派员参加全省广告审查员资格培训，2户广告企业策划作品参加2013年度全省广告创意大奖赛活动。2014年对食品广告、医疗广告、保健品广告、农资广告进行日常监测，全年共办理广告备案登记120件；查办广告违法案件1件，罚款3000元。2015

年对全县范围内的违法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化妆品、美容服务等虚假违法广告进行专项整治；全年共办理各类广告备案登记71件。

专用权保护　2009年，查办商标违法违章案件10件，罚款3600元，维护了商标专用权人的合法权益。2010年查办商标违法违章案件20件，罚款7000元。2012年查办商标侵权案件7件，罚款5900元。2014年对侵犯“青蛙王子”“李子坝”商标专用权开展专项检查。

第五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每年3月15日，徽县工商局举行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宣传活动，在活动中设立宣传展板，悬挂横幅标语，印发宣传资料、普法宣传书籍，向广大消费者讲解识真辨假的方法和消费维权知识，并现场受理消费者投诉。

1991年，全年受理消费者投诉15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522元，调解纠纷9起。1994年开展“消费者信得过商店”评选活动，徽县工业品公司、徽县百货公司综合门市部命名为“省级消费者信得过商店”，徽县城郊供销社综合一门市部命名为“地级消费者信得过商店”。1998年，各基层工商所调处消费者投诉28起，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8240元；全县12个工商所建立消费者协会分会，健全申诉受理、调处等办事规则。同年，徽县消费者协会受理消费者投诉35件，案值28150元。在3月15日，将全县工商、技术监督部门查获的价值28458元的假冒伪劣商品在公开展览曝光后进行集中销毁。1999年，查处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案件12起，案值2.37万元；受理消费者投诉84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67万元；查处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7起，案值1.12万元。在“3·15”期间，将查获的标值2.3万余元的假冒伪劣商品公开展览曝光后，进行了集中销毁。同年7月，与烟草专卖部门将前半年查获的4593条、价值近4万元的各类假冒伪劣香烟展览曝光后进行公开销毁。2002年“3·15”期间，在城郊查处加工棉絮窝点2处，查获黑心棉500公斤、棉絮38条，货值2010元；查处无证照加工糕点户1户；查获加工工具烤盘、烤炉、台秤61件，货值15720元；查获加工糕点1800袋，货值7200元，没收假冒商标500套；查处无证照皮肤病行医户1户，没收自制药品80瓶、塑料药瓶1600个，货值16160元；对伏家镇方便面经营户进行检查，查获劣质方便面6箱300袋，暂扣款2500元；查处假酒红川特曲9箱180瓶，货值1230元。2005年共受理投诉11件，查办省市局下派申诉、举报单16件，合计27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9500元；接待来访、受理咨询80人次，调解率100%。查办损害消费者利益的案件14件，对查收的假名优白酒、食品、日用品等7大类32个品种，标值52.59万元的假冒伪劣商品进行公开曝光销毁。建立“红盾护农服务站”“12315维权联络站”60个，12315申(投)诉消费者维权联络点5个，各个站、点均挂牌，健全各类登记簿。2006年新建12315联络站40个，聘请191名社会人士作为投诉举报站和12315联络站工作人员。全年共受理投诉31起，成功调解31起，立案查处1起，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6000元。2009年新建“两站”26个，全县249个村有238个村建立了“两站”，聘任44名站长为义务监督员。2012年全县有“一会两站”321个，社区和农村建站188个、经营企业和市场商场建站9个、学校建站13个、景区建站11个、“三农”服务站100个。2013年“3·15”期间，联合公安部门将10.32吨(货值86600元)不合格食用油进行销毁处理。

第三章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安全委员会　1983年成立徽县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徽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原劳动人事局。2003年1月变更为“徽县安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安监局。

徽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简称“安监局”，2002年1月挂牌成立，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同时加挂“徽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归口县经济贸易委员会。2010年10月归口县政府工作部门，内设人秘股、矿山安全监管股、危化品安全监管股、综合监管股、职业健康股5个股室，局机关编制15名。

徽县安全生产执法大队　2012年11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安监局。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　2015年5月，各乡镇建立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由党委或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设置乡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由各乡（镇）长兼任安监站站长。配备专职安监员3（乡）至5（镇）名。

徽县职业健康监督所　2015年6月，在徽县安全生产执法大队加挂“徽县职业健康监督所”牌子，成立徽县职业健康监督所，副科级建制。

第二节　矿山安全管理

1990—1995年，重点对铅锌矿业、有色金属、集体企业、乡镇企业等领域进行清理整顿，培训矿长和技术人员。对查出的各类隐患进行限时整改，对部分矿山企业进行停产整顿，关停企业47家。对发生的2起矿山事故处理结案。

1996年，重点对柳林、江洛等国营、集体、联营、股份制的88户矿山企业进行全面检查，查处隐患247条，进行整改。

2000年，对事故易发行业进行5次安全检查，检查企业240户次，对8处重大隐患进行整改，对14户不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停产整顿。

2001年，对徽县三大铅锌矿区进行重点整顿，除陇洛矿、天陇矿外全部进行停产整顿治理，聘请省级专家重新设计，消除隐患。

2002年，分别对江洛向阳山、谢家沟矿区和柳林矿区的13家矿山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将此3个矿区的42个非煤矿点实行企业优化组合，组建9个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全年检查矿井78个，查出事故隐患40多处，取缔关闭非法矿点15个，注销不具备安全条件的矿点36个。

2003年，开展了4次大规模的监督检查和整治活动，对全县矿点进行监测，重点对江洛谢家沟、闫

家沟铅锌矿区和大河店铁矿区以及嘉陵金矿区无证开采、乱采滥挖、越层越界、明关暗开等违法行为进行打击，依法关停矿点18个，拆除氰化池3个、工棚7座，遣散民工107人。

2004年，开展安全生产六项专项治理工作。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中，重点对江洛谢家沟、闫家沟铅锌矿区和大河店铁矿区及高桥萤石矿无证开采、乱采滥挖、明关暗开等违法行为进行打击，对各种隐患进行整治，依法关停乱采滥挖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点60多个、工棚20座，遣散民工305人。对非煤矿山企业安全进行评估，1户达到B级，13户企业的32个独立作业区域评为C、D类。对52名矿长、施工队长的安全资格证进行年检，吊销资格证1人。

2005年，开展矿山企业安全基础管理规范年活动，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对洛坝等重点企业进行演练，组织矿山企业的矿长、安全员、特种作业人员参加陇南市安监局举办的培训班。对全县11户矿山企业的32个独立生产系统进行安全评估，督促13户施工企业、11户矿山企业、25户选矿企业、25座尾矿库申报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2006年，江洛谢家沟矿区整合重组后，按新设计的方案布置了11个坑口，封堵危险区域。对柳林、江洛的36个矿洞进行检查，查出安全隐患233条，并进行了整改。

2010年，对江洛、柳林、大河店等矿区逐矿井开展安全大检查。5月开展了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专项整治。6月对全县14户采石场进行整顿，2户采石场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纳入矿山正规化管理。

2012年，对辖区各非煤矿山逐企业、逐坑口进行重点整治，共计开展安全检查26矿次，发现安全隐患39条，隐患整改37条；对嘉陵镇黄金矿区依法进行整治，取缔15个乱采滥挖探采点。

2013年，重点查处乱采滥挖、非法开采等行为，对江洛、柳林矿区矿山企业、采矿施工企业、选矿企业进行检查，发现隐患63条，进行整改。

2014年4月28日，甘肃省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现场会和安全生产培训会在徽县召开。同时与会人员观摩学习甘肃洛坝集团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六大系统建设工作和宣传培训工作。

2015年，共处罚企业3户、个人5人，罚款48.4万元。在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中，共出动执法人员789人次，检查工业企业146户，查出安全隐患427条，并限期进行整改。住建局黄牌督办企业1户，罚款5万元。共检查尾矿库28座、危化品生产经营企业3户、爆炸物品使用存放企业19户，查出各类安全隐患30条，其中重大安全隐患3处，责令停产整改企业3户，至年底问题全部整改。当年安监局成立3个检查组，出动执法人员48人次，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发现各类安全隐患和问题120余处，现场整改70余处，限期整改50余处，及时消除了隐患。12月3日至6日，陇南市安监局局长带领市安监局和省、市专家组成的联合检查组，会同徽县对16座尾矿库进行重点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64条，责令现场整改57条、限期整改7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2份；对徽县隆江矿业有限公司选厂尾矿库存在的安全问题和重大隐患，检查组下发了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立即停产。共检查企业及尾矿库100户(座)，发现安全问题及隐患432条，责令现场整改306条、限期整改126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17份。

2015年，徽县完成高标准矿山六大系统建设的企业3户，正在建设的企业3户；徽县标准化二级企业2户，三级企业1户。

第三节　尾矿库综合治理

截至2015年，徽县共有尾矿库40座，其中江洛镇18座、柳林镇17座、麻沿河乡3座、嘉陵镇2座；二等库1座，三等库7座，四等库16座，五等库18座；在建库4座、在用库15座，依法关停4座，已闭库14座。2005年前停用库3座。这些库除新建库以外，绝大多数是20世纪90年代建设投运，没有正规设计，运行管理不规范，停用、无主库没有按要求实施闭库措施。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和2010年"8·12"、2011年"8·17"特大暴洪灾害的发生，导致徽县选矿企业所有尾矿库都不同程度受损，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比较突出。

2004年，在安全生产六项专项治理工作中，组织14名尾矿库安全管理员对全县选矿企业的尾矿库进行普查。

2008年"5·12"特大地震发生后，徽县5座尾矿库被列为中央灾后重建补助项目，补助资金共计285万元。

2009年，对河滩尾矿库和废弃尾矿库进行专项治理，关闭柳林镇聂门河无业主尾矿库，对洛坝集团、宏泰公司尾矿库进行闭库治理。争取200多万元尾矿库重建资金，对洛坝薛坪沟2#、嘉旺公司谢坪王湾河尾矿库等5座尾矿库进行治理。

2010年"8·12"暴洪灾害导致江洛镇原向阳山选矿场、兴陇选矿厂两座尾矿库坝顶决口，尾砂泄漏，柳林谢坪王湾河尾矿库防护堤被冲垮。险情发生后，安监局等相关单位启动应急预案，开展抢险处置工作，使3座尾矿库险情得到控制。随后开展了灾后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暴洪灾害中，全县有24座尾矿库不同程度受损，造成经济损失9316万元，徽县安监局督促进行隐患治理，恢复生产。

2010年"8·12"暴洪灾害后，江洛镇原向阳山公司尾矿库和陇南西成山沟尾矿库成为危库，威胁着下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同年12月，甘肃省财政专项资金支持1303.2万元，实施闭库综合治理，治理项目于2012年3月按设计要求全面竣工。

2012年，对列入闭库的企业督促其按程序实施了闭库措施。共检查尾矿库34座，查出各类安全隐患38条，其中重大安全隐患3处、现场整改13条，责令3户企业停产整改。

2013年，徽县9座病、险尾矿库被列为中央资金补助无主矿库隐患综合治理项目，争取到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2640万元。

2010—2015年，全县尾矿库企业共计投入综合治理资金2000余万元。

第四节　危化品管理

1990—1995年，对全县锅炉压力容器进行年检，对全县锅炉工、水处理工、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岗前和岗位培训。

2001年，对民用爆破器材、烟花爆竹、易燃易爆品的各个环节进行专项治理，对无照经营的单位和

个人依法取缔和处理。对种子公司液化气站隐患进行限期整改，检测液化气钢瓶3000只。

2002年，对60名民用爆炸物品操作员进行为期5天的安全培训，对全县石油液化气站、公众娱乐场所和22家使用单位进行安全检查，关停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加油站1处，查处没收炸药3925公斤、雷管8446枚、导火索12244米。

2003年，徽县有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12户，其中生产单位1户、储存单位1户、经营单位5户、使用单位4户、运输单位1户。检查了4户液化气站、3户加油站、2户危化品生产使用单位情况，整改安全隐患13处，派7名危化品负责人和11名工作人员参加省培训班，落实持证上岗制度。

2004年，开展危化品专项整治，对全县2个社会加油站、1个液化气站、1个浓硫酸生产企业、1个氰化钠库、1个氰化钠使用单位进行评估。对各类危化品从事单位进行摸底和注册登记，对12户重大危化品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进行分级监管。全年共开展液化气站、加油站、危化品生产使用单位安全检查5次，整改安全隐患13处，组织32名从事危化品人员参加陇南地区危化品安全培训班。

2005年，监督宝徽锌品公司、徽县石油公司、徽县物资公司等危化品单位取得危化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开展危化品专项整治，摸清了产用量、储存量、流向，对2户重大危化品源实现分级监控管理。

2006年，对2个社会加油站、宝徽集团危化品经销公司、大华公司水阳液化站等单位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查出隐患36条。

2010年，对全县社会加油站、液化站等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开展防雷防静电检测，对违规违章行为进行整改。

2012年，对全县2个社会加油站、1个液化气站、1个浓硫酸生产企业、1个氰化钠库、2个氰化钠使用单位、1个危化品运输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对全县农药经营门店及烟花爆竹经销网点开展专项检查，共排查隐患15条，治理13条。

2013年，危化品、烟花爆竹等方面开展“打非治违”活动，检查企业12家，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15起，排查隐患72条，消除一大批事故隐患和非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

2013年，由徽县公安局牵头，安监局、消防大队、世安物资公司配合，对全县9个加油站、1个液化气站、1个氰化钠库、2个氰化钠使用单位、1个危化品运输单位进行全面检查，查处隐患31处。

截至2015年底，徽县共有危化品企业15户，其中加油站9户、生产企业1户、运输企业1户、经营企业4户，均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要求。

第五节　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

1990—1995年，开展“安全生产周”“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年”等活动，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对公共娱乐场所不定期进行检查，查处各类隐患200余处，限期进行整改。

1999年，对全县建筑建材企业安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施工企业逐个进行安全资质认证，对起重机、卷扬机、龙门吊、塔吊等特殊设备进行检测，查处隐患28处，停产1户。

2001年，对鼠药和农药经营市场进行整治，依法打击和取缔非法经营摊点25个，收缴鼠药1200多袋，新设立20处鼠药代售点。查处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品加工点3处、过期食品50斤。

2002年，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农机安全、城区交通安全秩序整治，共检查车辆5338辆次，暂扣机动车13辆、证件26本，处理违章25人，查扣非法营运车辆48辆，吊销驾驶证12本，罚款5050元，行政拘留1人。检查农机车辆1050辆，纠正各类违章违规1018辆次。9月，对1个建筑工地进行安全检查，查出事故隐患6起。

2003年，进行道路交通、农机、消防、民用爆破和烟花爆竹等方面的检查整治活动，交通方面出动警力826人次，查车9476辆，罚款1.61万元，吊销驾驶证24本，纠正违章2839人次，行政拘留5人。农机车辆检查1683辆，审验驾驶人员1734人，培训驾驶员438人，查出违章3214台次，扣押128辆。查出消防隐患23条，取缔不符合消防安全网吧1家，新建公共消防安全栏3处。培训爆破人员123人。

2004年，组织67名安全管理人员参加安全资格培训，并取得安全管理资格证。全年出警3694人次，查车17893台次，罚款20.624万元，吊销驾照341本，纠正违章2966起，行政拘留14人。对存在事故隐患的桥梁、道路进行加固和维护，整修水毁塌方路段，清理落石流沙。农机方面出动农机监理车888台次、监理员3552人次，检验农机车辆3324台次，审验驾驶人员3483人，举办农机驾驶员培训班2期536人，全年累计上路检查250次以上，检查各类车辆12122台次，查处违章车辆462台次，强行扣押车辆280台。消防安全方面查处各类事故隐患126条，培训单位员工246人，依法取缔不符合消防安全网吧1家，新建公共安全消防栏3处。民用爆破器材、烟花爆竹、建筑安全等方面进行专项整治，培训爆破人员43人，确定22户矿山企业为爆炸物品准供单位、35个烟花爆竹经销点。6月，组织10多个部门在县城十字街开展安全咨询活动，展出图片120多张，印发宣传资料5000份，受教育人数10000多人次。对洛坝集团、兴达公司的227名职工进行安全培训教育，洛坝集团、天洛矿业开展安全知识竞赛。

2005年，与交通、公安部门配合，检查车辆维修企业49户、摩托车修理店铺8户，取缔不合格维修站2户，将57台客运班线客车加入汽车运输物资公司，培训乘务员56名、汽车维修工35名，规范国道316线、省道205线、县际支伏线等路段的交通标志线。

2006年，组织全县矿山、选矿厂和危化品经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报工作，对12家采矿企业、29家铅锌选矿企业、2家金矿选冶企业、1家锌冶炼企业（宝徽锌品公司）进行安全评估，绝大多数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交通方面出动警力10808人次，查车1518辆，纠正违章3191人次，行政拘留6人。农机车辆检查552辆，审验驾驶人员836人，查出违章620台次。

2008年，对徽县汽车站、金源广场建筑工地、宏泰选场的尾矿库进行检查。

2009年，开展全国性“安全生产年”活动，主要开展了安全生产、专项治理三项行动，徽县突出矿山、危化品、道路交通等高危行业的安全专项整治。

2010年，组织开展“两节”“两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大检查，联合公安、交警、运管等部门召开春运动员大会，制定《全县春运安全实施方案》，组织启动仪式，开展道路交通整治暨“曙光”行动，落实对易燃物品、易爆物品、危险品“三品”检查和“五不出站”制度，严厉打击酒后驾驶、无证驾驶、超员超载、黑车非驾、农用车载人等违法行为。排查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段30处进行治理。建筑施工安全上，对城区在建工程进行大检查，查工程项目29处，查出隐患和问题45条。年底开展“打非”专项行动，共查出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46条次，取缔非法营运车辆43辆（台），关闭非法采石场3家，查处违规行为21人。

2011年，联合公安、交通、公路等部门集中开展了9次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查出一般隐患156个、重

大隐患 18 个，整改 155 个，危化品、烟花爆竹、电力、农机、建筑等行业实现了零伤亡。

2012 年，以“查隐患、强管理、反‘三违’、防‘三超’、保安全”为主题，开展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公共聚集场所、消防、农业机械、烟花爆竹、民爆器材、特种设备、水利设施、重大建设项目施工等高危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在道路交通安全上，对境内 316 线、省道 205 线、支伏路、县城至大河店等线路事故多发点段、急弯、险段进行监控，增设强制减速带、警示标志牌等措施，打击无证驾驶、酒后驾车、超速超载、农用车载人等违章违法行为。共出动警力 6608 人次，出动警车 1203 辆次，检查机动车 156305 辆次；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32077 起。嘉陵江水上漂流行业的安全管理，对船手进行安全培训，对 2 家进行停业整顿，保证了水上漂流安全。在消防安全上，组织开展了“陇剑除患行动”，对公共聚集场所消防安全进行专项整治；为市场、商场、超市、医院、宾馆、饭店、网吧、车站、学校等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配备防火器材。对嘉陵、高桥等乡镇 10 余家涉爆矿山企业“两库”达标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发现安全隐患 20 余条次，对 11 家涉爆企业进行处罚。共检查涉爆单位 66 家，查出安全隐患 50 余处。在校园安全上，县政府安排财政资金 90 余万元，为全县 53 所 100 名学生以上的学校安装校园安全监控设备，为 13 所 200 名学生以上的学校配备专职保安，为 23 所学校食堂和 42 个托餐家庭学校配备一批食堂设备，在城区实验小学、幼儿园、西街小学门口和国道、省道等主干线公路沿线中小学校门口设立交警护学岗，护送学生过马路等。在建筑安全上，对在建的 11 个建设项目组织了三次安全大检查，纠正违章 5 起，排除安全隐患 17 处。

2013 年 5—6 月，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对建筑工地、塔式起重机等进行执行检查 3 次，检查在建项目 11 项次，发现隐患 61 处进行整改。出动警力 6248 人次，检查机动车辆 154281 辆次，查处交通违规行为 31426 起。公共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方面，对 5 家超市、30 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6 家商场、8 家 KTV、10 户网吧、16 所学校、15 个乡镇卫生院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查处隐患 16 条，处罚网吧 5 家，停业整顿 1 家，取缔关闭黑网吧 1 家。

2015 年，进行两个月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641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170 台次，查出各类安全隐患、违法行为 1270 条，现场整改 430 条，限期整改 840 条，停产整顿 62 户，临时查封 1 户，永久性关闭 1 户，刑事拘留 5 人，批捕 1 人，行政拘留 31 人，罚款 25 万元，交警、运管部门查处交通违法车辆 491 辆，酒驾 2 起，扣留机动车 25 辆，罚款 90 万元；徽县消防大队处罚 1 户企业，罚款 0.5 万元；

2015 年 9 月，徽县安监、公安、交通、商务、交警、旅游、农机、运管、消防、质监 10 个部门开展危化品安全、农机车辆安全（五小车辆载人）、道路交通安全、旅游安全和人员聚集场所安全等 5 个方面的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共检查企业 367 户，发现隐患 175 条。

历年发生各类事故统计表

表 16-3-1

年份	发生各类事故（起）	死亡（人）	受伤（人）	经济损失（万元）
2002	127	17	54	24.2
2003	42	35	54	44.43
2004	22	24	29	23.74
2005	14	14	13	6.8

续表

年份	发生各类事故(起)	死亡(人)	受伤(人)	经济损失(万元)
2006	13	16	3	6.87
2008	10	10	2	27.4
2009	5	13	16	950
2010	12	12	14	30.31
2012	13	6	9	6.35
2013	6	6	2	1.03
2014	7	6	2	1.66
2015	3	3	1	0.9

第六节　职业病防治监督管理

2011年，开展为期8天的职业卫生专项检查，检查企业19家，下发指令书4份，查出隐患3条。

2012年，徽县涉及职业卫生监管的企业有15家，其中采矿企业5家、选矿企业8家、工业企业2家，这些企业都设立了职业危害管理机构。徽县安监局组织7家企业进行职业危害因素申报工作，其余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在宝徽公司建立了职业危害监护档案，对800多名职工进行培训，在生产区修建职业澡堂，购置了800套更衣柜，对一些特殊作业场所进行改造和封闭，增加收尘点15个，新增收尘面积216平方米，严密封闭原料库房，投资36万元购置道路清扫车，解决沿途洒漏粉尘问题。

2013年，对全县5个乡镇55户企业进行生产车间检查，对查出的41条隐患进行整改。3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劳动防护用品专项检查，检查16家企业、2家铅化工企业，查出未按规定正确佩戴防护用品企业12家，未按规定配备防护用品2家，进行整改。

2014年，进行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工作。

2015年，督促15家用人单位申报职业病危害项目，调查摸底完善了相关资料，进行有效监管。

第四章　质量技术监督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1986年成立徽县标准计量管理所，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经委。1993年7月更名为徽县技术监督局。2000年12月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更名为甘肃省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正科级建制，编制15人，行政单位，为陇南地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的派出机构，简称“质监局”。2003年，质监局成立稽查队。2006年5月，位于县城东关十字路口以东，占地487平方米的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综合楼交付使用，在陇南市质监系统中率先解决了办公用房。2009年，各乡镇成立质量监督管理机构。2012年2月，成立“徽县人民政府质量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2014年1月，由垂直管理调整为徽县人民政府管理，编制10人。2015年4月，“徽县质量振兴领导小组”更名为“徽县质量发展领导小组”；5月，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加挂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牌子，将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职责划入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将承担的食品生产环节监督管理职责划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内设办公室、质量监督室、稽查队、综合业务室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室5个职能股室和1个下属事业单位徽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徽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05年5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第二节　质量监督管理

1986年4月起，徽县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由徽县标准计量所负责。至1990年底，共帮助企业建立22个质量保证体系，有专职、兼职质量检验员75人。1987—1991年，陇南春酒厂的“陇南春”牌系列酒共获28项大奖，54度、46度“陇南春”白酒获得甘肃省优秀新产品奖，“金徽大曲”和“福寿春”酒获得1987年甘肃省优质产品奖；徽县腐竹厂、徽县植物蛋白肉厂生产的豆制品共获5项奖，徽县泥阳罐头厂和徽县食品厂生产的罐头获2项奖，永宁服装厂获2项奖，香料厂的香料获3项奖。

1992年，开展“质量万里行”活动，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商)品行为，帮助消费者打假维权。截至2015年底，“质量万里行”活动一直坚持开展。

1993年，是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第一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颁布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规范执法行为，开始实行执法持证上岗，使用统一制式的执法文书。

1995年4月，《甘肃省名牌产品创评管理办法》出台，推荐陇南春酒厂的“陇南春”牌陇南春特曲白酒参加“甘肃名牌”的创评；11月，取得“甘肃名牌产品”称号。

2000年，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评选出16家无假货示范店。12月，食品安全监管实行市场准

入制。2001年，在米、面、油、酱油、醋五类食品中推行。2003年5月1日起，五类食品中凡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未加印（贴）QS标志的，不得出厂销售。2003年下半年，扩大到肉制品、乳制品、饮料、调味品（糖、味精）、方便面、饼干、罐头、冷冻饮品、速冻米面食品、膨化食品等10类食品。同年，对所有食品实行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化妆品、食品用塑料包装需加贴QS标志。

2005年，开展以农村和城乡接合部为重点区域，以小作坊和无证照黑窝点为重点对象，以农村和儿童食品为重点产品的百区（县区域、乡结合部）千点（村镇加工点）万户（小作坊和黑窝点）食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简称食品质量安全整治“百千万行动”。进行为期半年的执法整顿，查处取缔了一批违法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小作坊，对使用非食品原料加工食品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和处罚。

2007年，评出2006年度徽县十大名牌产品，推荐两个陇南市名牌产品。宝徽集团生产的“宝徽牌”工业硫酸、锌锭和金徽酒业集团生产的“金徽牌”世纪金徽酒等3个系列产品被评为甘肃省名牌产品。

2008年起，所有食品必须加贴QS标志，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QS制度）食品分类扩大到28大类。“5·12”汶川特大地震之后，开展了为期两年的建材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定期通报监管动态，曝光不合格建材生产企业名单。

2009年，开展“质量和安全年”活动，全县参与活动的各类企业30多家。

2010年，小作坊提升改造工作被列入陇南市政府为民办理“13件实事”之一；2011年列入市政府为民办理“15件实事”之一。组织小作坊业主培训，给每户小作坊补助资金3000元，用于改造提升糕点、面粉、油料、豆制品、食醋、酱油等食品加工小作坊生产条件，提高管理水平。2010—2013年，分三批共改造小作坊30户，发放补助资金9万元。徽县被评为“全市小作坊改造第一名”。

2010年6月起，新获得食品生产许可的企业必须使用企业食品生产许可证标志，标志的中文由“质量安全”变为“生产许可”。

2011年4月，徽县召开推进质量振兴暨小作坊提升改造工作会议，为获得2010年省政府表彰的甘肃名牌产品企业颁发奖牌，为完成提升改造的食品加工小作坊业主发放财政补助资金。5月，徽县烤烟种植产业获得“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合格证”。9月，徽县无公害西瓜获得“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合格证”。12月，徽县“金徽酒”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证书。

2012年，实施工业企业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针对不同类别的企业和不同风险等级的产品，分别实施信用监管、责任监管、常态监管和加严监管等差异化监管方式。对15家获证企业按要求进行年审。5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获得“AAA”质量信用等级。

2013年12月，“徽县银杏”获得国家地理标准保护证书。

2014年3月，开展全县企业质量信用档案数据库建设，把全县规模以上企业录入省级质量信用档案数据库。2015年，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开展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体系认证，为申报政府质量奖、名牌产品等的企业提供咨询服务；帮助企业建立适合生产需要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相应检验检测资质，提升质量内控能力；为获证企业提供技术服务，对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开展相应技术帮扶，促进企业产品质量提升。

第三节　计量管理

2005 年 12 月，通过省质监局（甘）法计（2005）62155 号计量授权，承担全县范围内在用的台案秤、地秤、电子汽车衡、血压计（表）、普通压力表的检定工作。

2006—2011 年，对全县在用的衡器、血压计（表）、普通压力表进行依法检定，年平均检定各类衡器 1200 台、血压计（表）180 余台、压力表 400 余块，保证了县内在用的计量器具使用的合法性。

2009 年，检测所通过业务建设项目采购，由甘肃省质监局出资 10 万元，徽县质监局出资 5 万元，采购各类实验设备 34 台，建立起徽县首个食品实验室。2011 年 12 月通过了机构认证，成为全省首批认证县级食品实验室，对面粉、纯净水、糕点、食醋、食用油等食品产品进行检验，并出具合法、科学、公正的检验数据。

2010 年 7 月 1 日起，在全县开展集贸市场在用衡器免费检定工作。共对 8 个集贸市场进行免费检定，每年平均检定各类计量器具 1200 余台。在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业、商店超市、医院和眼镜店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签订诚信计量承诺书，建立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基本框架的诚信计量体系。

2012 年 3 月，经甘肃省质监局核准，将建立授权证书（甘）法计（2005）62155 号换发为（甘）法计（2012）62155 号计量授权证书，使检测所检定工作的合法性得到延续。

第四节　标准化管理

1987 年，标准计量在县所属 10 户工商大企业内建立了企业内控标准，帮助 10 户企业建立标准化领导小组 22 个，培养专职标准化人员 31 人、兼职人员 70 人。帮助企业制定从生产原料、产品工艺流程到成品包装、检验、入库、出厂的标准化操作程序。至 1990 年底，全县各企业共建立各种标准 347 个。

1995—1999 年，对徽县区域内所有生产企业执行的 102 种产品标准进行注册登记，给企业颁发了“企业产品执行标准登记证”，举办标准化培训班 1 期，培育了 46 名标准化人才。1997—1999 年，在工业企业中开展消灭无标生产专项行动，提高了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消灭了 52 户企业中的无标产品，102 个产品有现行有效标准。徽县先后通过标准化整顿验收企业 15 户。

2004 年，徽县银杏栽培标准化示范区列入国家列项的全省第三批高效农业项目。

2007 年 7 月，徽县人民政府向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申请了 3 年有效期的徽县无公害西瓜种植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徽县水阳乡、嘉陵镇、城关镇等乡镇种植西瓜 5 万多亩，年产西瓜 15 万吨，产值 7500 万。成立了标准化管理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推广高产优质的新品种，建成 10 万亩标准化示范区，改变了传统生产方式。2010 年，西瓜产值达 2 亿元，西瓜区人均收入超过 2000 元。

标准化示范区建设　2007 年 7 月，徽县人民政府向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申请烤烟种植农业标准化示范区，起止时间为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0 日。2008 年，徽县栗川、伏家镇、银杏树等乡

镇种植烤烟面积1万亩，烟农2000户，年产成品烟叶1500吨，上等烟叶达七成，产值1500万元；建成5万亩优质烤烟标准化示范区，年产成品烤烟9000吨，产值7500万元。

2004年5月，由徽县人民政府向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申请的银杏种植标准化示范区通过。2013年4月，徽县雅龙公司银杏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省农业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申请甘肃省徽县嘉陵、水阳等地种植千亩银杏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通过，起止时间为2013年4月至2016年3月。建成1000亩银杏标准化示范园，培育银杏产业社10个，培训技术人员500人，带动农户4000户，育苗基地15000亩，栽植银杏经济林50000亩，实现年产银杏叶200吨，产银杏果1200吨。

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程　在嘉陵镇田河村生长着153棵老银杏树，2013年12月30日，徽县人民政府申请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经审查批准徽县银杏为国家地理标准保护产品。

2011年12月6日，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审查，批准“金徽酒”为国家地理标准保护产品。

第五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管理

2003年，全县特种设备包括锅炉14台、压力容器48台、压力管道509米、厂内机动车辆27辆、电梯4部、起重机械65台，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1家。对全县18个乡镇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厂内机动车辆、电梯、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进行日常监督管理。8月，对全县在用气瓶和压力管道进行普查和整治，成立气瓶和压力管道普查整治领导小组，历时10个多月时间，完成了气瓶产权改革，气瓶产权转移；核实了全县在用气瓶和压力管道数量；责成气瓶充装单位将超期未检气瓶送到检验机构进行检验；责成气瓶充装单位对合格气瓶进行建档登记。

2004年3月，成立徽县特种设备事故急救救援预案领导小组，制定了《徽县特种设备重特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分别在金徽酒业和华信工贸公司等重点企业，联合徽县安监局、徽县消防中队进行了两场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截至2004年6月，全县普查登记的气瓶总数3995只、气瓶充装单位1户，普查压力管道9户7769.7米。

2009年，开展关于特种设备登记注册、定期检验、操作人员培训以及专项监督检查，进行特种设备应急救援演练1次。对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签订了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书，并制定《徽县特种设备应急救援预案》。

2010年11月16日，组织金徽酒业有限公司开展“锅炉分气缸供气阀门失灵蒸汽泄漏事故”演练，检验质监部门和企业对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敏捷反应和实战能力。

2011年，全县21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签订了安全责任书，对特种设备100%建档，制定动态监管图，并逐户签订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组织大华液化气站“液化石油气气瓶泄露失火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2012年，通过出动巡查监察人员巡查监察单位和特种设备、发放安全监察指令书、签订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书等形式，落实特种设备制造、使用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在陇南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举办了“华信百货自动扶梯夹伤乘客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2013年，继续通过出动巡查监察人员巡查监察单位和特种设备，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在陇南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举行“金源百货自动扶梯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2014年，质监局在检查特种设备，责令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或单位及时整改的同时，开展了各类操作证培训班。对动态监管网重点事故隐患、到期未检（申报检验）进行监察，对存在的隐患责令企业限期整改，到期未检的督促及时申报检验。

2015年，全县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有效动态监管。开展电梯安全监管工作，掌握在用电梯安全状况，对薄弱的无物管、无维保、无维修资金的“三无电梯”以及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等问题进行综合治理，消除事故隐患和风险。

徽县质监局历年共处罚特种设备违法案件10起，罚款15万元。截至2015年底，徽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92家，设备总数489台，其中锅炉39台、压力容器81台、电梯240部、起重机械116台、场（厂）内机动车辆10辆、压力管道13.6公里、气瓶3500只。

第六节　组织机构代码管理

1989年开始，徽县开展统一代码标识制度工作。1993年9月成立徽县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统一代码标识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统一代码标识制度工作在全县展开。协调有关单位，到县编制委员会、县工商局、县民政局进行摸底统计，全县有1500多个企事业单位需赋码。当年有270个单位交款赋码，1994年完成了300个单位的赋码，代码工作在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推进。2015年12月，国家质监总局批准从2016年1月1日起，各地质监部门不再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依法成立的机构发放和更换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历年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情况

1995—1998年，总数809件（机关105、事业243、企业224、其他237）；

1999—2000年，总数375件（机关51、事业49、企业244、其他31）；

2001—2002年，总数45件（办证20件、换证25件）；

2003年，总数128件（办证32件、换证96件）；

2004年，总数215件（办证79件、换证136件）；

2005年，总数131件(办证44件、换证87件)；

2006年，总数60件(办证21件、换证:39件)；

2007年，总数70件（办证25件、换证45件）；

2008年，总数78件（办证30件、换证48件）；

2009年，总数90件（办证45件、换证55件）；

2010年，总数132件（办证45件、换证87件）；

2011年，总数215件（办证79件、换证136件）；

2012年，总数264件（办证45件、换证219件）；

2013年，总数470件（办证230件、换证240件）；

2014年，总数440件（办证210件、换证230件）；

2015年，总数380件（办证150件、换证230件）。

第五章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2年3月成立，为陇南地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徽县分局，有工作人员8名。2005年12月，增加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能，组建成立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体制。2009年9月，划入卫生部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职能，由省以下垂直管理体制改为分级属地管理，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并组建下属单位食品安全监督所，承担食品安全监督职责，工作人员增至20名。2013年12月，将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的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职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职能、县卫生局承担的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及组织查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职责，划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新组建的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内设人秘股、法规宣教股、综合协调与应急管理股、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流通监管股、餐饮服务食品监管股、药品安全监管股、化妆品监管股、医疗器械监管股9个股室，核定机关行政编制16名、事业编制2名、食安办事业编制2名；下设徽县食品药品稽查局和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2个直属事业单位，成立15个乡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实行双重管理，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主。从县工商系统连人带编划转13名（县级划转6名、乡镇工商所划转7名），从县质监系统连人带编划转1名，从全县15个乡镇所属事业单位和乡镇卫生院划转编制63名，分配给15个乡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使用。县委、县政府为各乡镇配备副科级副所长15名；从各乡镇计生站、乡镇卫生院划转调剂监管人员39名，从工商系统划转人员13名，县人社局在考录的大中专毕业生中为乡镇食药所配备工作人员4名。截至2015年底，全县食品药品监管系统有监管工作人员94名。

徽县食品药品稽查局　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定事业编制8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1名。

徽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隶属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定事业编制6人，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将徽县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监测与评价中心职能整体并入徽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乡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　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实行双重管理，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管理为主，共核定事业编制63名。

第二节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

食品生产监管　2014年，共有食品生产企业19户、食品加工小作坊128户，从业人员1080人。查清

企业许可情况等食品生产企业信息档案和巡查、回访、监督检查、监督抽检、企业信用等监管痕迹的监管档案。食品生产企业按照《关于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检查规定》要求开展自查，辖区内企业自查率100%。在白酒、保健食品企业实施食品质量安全授权制度。督促企业授权质量安全负责人对原辅料入厂、生产控制、出厂检验和产品放行等实行"全过程"签字负责。

2015年，开展禁止食品加工小作坊生产散装食用植物油、食醋、酱油专项整治，"两超一非"排查治理工作，瓶桶装饮用纯净水监督检查，白酒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对19家食品生产企业注册电子追溯系统，注册应用率100%。

食品流通监管　2013年，共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1235家。批发兼零售45家，零售906家，其中乳制品252家，含婴幼儿配方乳粉32家。

2014年机构改革后，各乡镇食药所对食品安全联络员、协管员和信息员重新登记确认，各食药所面向社会选出2名信息员，形成乡镇食药监所+"三员"+社会信息员的监管网络。徽县食药局与各乡镇食药所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各乡镇食药所与食品流通经营户签订了食品安全经营责任书和食品安全承诺书。



2015年对乳品销售场所进行检查　（食药局　供）

2015年，开展查处无证、无照食品经营违法行为；清查与明胶相关的食品等经营行为；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和农村食品市场监管、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监管、超过保质期食品监管等专项整治；开展其他食品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检查乳制品经营户，要求大型商场、超市和乳制品批发企业、总经销（总代理）等经营户，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制度，审验供货商的经营资格，验明乳制品合格证明；检查餐饮服务单位乳制品库存情况，对不符合贮存条件的，责令其限期整改；对已超过保质期的，监督其立即销毁。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1832人次、车辆100余车次，累计检查食品经营单位827户次，检查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户70户次，规范清理不符合经营条件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主体10户，检查农村集贸市场6个，查扣超过保质期食品数量1140公斤，查处食品案件47件，罚没款34280元。全县食品批发户、大中型餐馆、生产企业、超市、婴幼儿乳粉经营户全部使用追溯系统，录入食品、供货商索证索票及进（销）货电子数据。其他食品经营户应用追溯系统，基本实现全覆盖。

第三节　餐饮服务食品监管

2013年，在全县开展餐饮服务监管人员知识培训和法律法规教育。对监管执法人员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在国庆、元旦、中高考期间，分别对监管相对人进行了餐饮食品安全宣传与培训，并进行重点监督检查。

2014年，开展农村50人以上聚餐备案和10桌以上群宴申报备案及监督指导工作。全年共有260余起农村集体聚餐进行备案、现场指导，备案率98%。共培训农村宴席从业厨师120余人。有110余名农村宴席厨师在医疗机构进行了体检，占农村宴席厨师总人数的90%以上。全县共有450次10桌以上宴席的餐饮服务单位聚餐进行备案、现场指导，备案率99%，全年无一起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2015年，开展春、秋、冬季学校食堂专项整治，对辖区学校食堂的持证情况、食品加工及从业人员卫生、食品原料采购索证索票及登记、餐具清洗、消毒及保洁、食品贮存、食品留样及使用的食用油、米及食品添加剂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食品留样不规范，设计、布局不合理，从业人员无健康证，索证索票与台账记录不全的学校食堂下达监督意见书，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整改。2015年实行餐饮业“明厨亮灶”工程，开展餐用具洗消保洁专项治理和小型餐饮集中整治工作，完成食品安全示范工程创建，将徽县金徽大道创建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街，徽县实验小学、徽县马氏餐饮创建为省级餐饮服务示范店，创建徽县雨田酒店等6个市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店和徽县太公渔府火锅城等16家县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店。

第四节　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

2013年3月，开展“村级规范化药房”创建活动，完成县乡医疗机构规范化药房创建，建成伏家镇硖门村卫生所、索罗村卫生所，栗川乡闫庄村卫生所等一批先进典型。11月，在全县开展特殊药品及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专项检查。专项整治期间，共出动执法车辆45台次、执法人员122人次，检查涉药单位87家，其中药品批发企业1家、有特殊药品使用资质单位4家、药品零售企业82家。对含麻黄碱复方制剂的产品销售制作了警示牌和桌牌，对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销售进行记录，对部分精神药品未按规定管理，未实行双人双锁，部分含麻黄碱复方制剂药品在销售时未做记录；销售记录不真实，不完整；批发企业在随货同行时，部分原件未留存，或复印件未及时返回销售方等现象进行查处。下发限期责令改正通知书4户。

2014年初，启动制售假劣药品化妆品违法违规专项行动，查处不按照规定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或索票索证、票据保留不完备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对提供虚假票证或整改不合格的，停止相关产品的销售。解决部分药品化妆品经营企业无证、走票、挂靠、超范围经营、非法渠道购销药品化妆品等问题。对城区、城乡接合部和集贸市场的中药饮片购进渠道、票据是否规范，是否从通过GMP、GSP认证的企业购进中药饮片进行监督检查，检查是否存在违规分装中药饮片的行为，是否存在出售人工增重、染色、硫黄熏蒸、掺杂掺假等假劣中药材中药饮片的行为，是否存在因经营户储存条件差、导致中药材中药饮片出现受潮、霉变、虫蛀、变质等易影响产品质量的行为进行整治。对账、货、票不相符的中药饮片，查封扣押，对不合格的单位给予处罚。整治期间，共检查涉药单位670户次，出动执法人员530人次，发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42家，警告7家，立案查处9家，罚款0.73万元。

第五节　医疗器械安全监管

2014 年 3 月，开展整治医疗器械虚假注册申报、违规生产、非法经营、夸大宣传、使用无证产品等行动，净化医疗器械市场。对照申报资料，审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交的申报资料，对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的不予申报。

2015 年，在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管理方面，对经营企业采购验收、仓储、销售、售后服务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监督经营企业在经营中查验供货方资质和医疗器械的合格证明文件，建立进货查验记录、销售记录，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的企业必须具有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经营有温度要求的医疗器械必须配备符合存储要求的设施设备。整治无证经营、擅自变更许可事项、降低经营条件、超范围经营一次性无菌器械的违规经营行为，查处经营假冒贴敷类医疗器械和橡胶避孕套、经营无注册证产品，以体验方式未经许可、备案擅自销售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无证经营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盒式助听器，未按要求贮存和运输体外诊断试剂等违法违规行为。对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植入(介入)性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进口医疗器械、隐形眼镜及护理液、定制式义齿、人工晶体、医用分子筛制氧设备、贴敷类医疗器械、避孕套等产品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全年共检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115 家次，检查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229 家次。

第六节　食品药品稽查

2014 年，对过期、变质、“三无”、山寨等不合格食品和过期、霉变、假冒等不合格药品，重点乡镇、中小学、生产加工企业、餐饮服务行业、旅游景区食品安全，各种以节日为由，促销批发过期霉变、假冒伪劣食品等违法行为开展专项稽查。受理查办群众在饮食用药安全方面的投诉举报案件。全年查办 12331 投诉举报案件 22 起。

2015 年，开展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查办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对立案的不合格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实施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全年累计查办违法违规案件 14 件，其中食品 9 件、药品 5 件，监督抽检后处理案件 5 件，案件罚没款共计 47488 元。累计检查食品药品经营户 1466 户，出动执法人员 468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78 车次，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52 份。

第七节　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徽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成立后，实行零报告通报督查制度、病例报告质量评估制度及可疑风险信号即时通报制度，对辖区内注册用户报告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对季度监测统计中报告为零、报告数量与诊疗人数差距较大的单位进行通报；与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联合督查，对监测到的可疑风险信号及时进

行提取分析。

2014年，徽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完成实验仪器招标采购、合同签订，实施实验室装修及实验台柜等相关辅助设施建设，建成专业的食品检验实验室，设置了精密仪器室、天平室、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等功能室。

2015年，开展食品药品安全抽检和药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全年共完成药品医疗器械监督抽样87批次，其中基本药物重点品种监督抽检15批次，中药材中药饮片评价性抽检27批次、非基本药品监督性抽检任务4个批次，中药饮片地方监督抽检36批次，化学药抗生素中成药地方监督抽检4个批次，医疗器械抽检1个种类1个批次；完成食品抽检共149个批次，包括生产环节29个批次，流通环节102个批次，餐饮环节28个批次，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为95%。快速检测涵盖15个乡镇的各类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全年共完成食品快速检测18个种类803个批次，其中粮油制品62个批次；肉与肉制品32个批次；蛋与蛋制品12个批次；焙烤食品9个批次；水产品及其加工品9个批次；蔬菜67个批次；食用菌13个批次；水果及其加工品46个批次；乳及乳制品39个批次；豆制品26个批次；调味品72个批次；淀粉制品20个批次；饮料饮品83个批次；罐头15个批次；酒类15个批次；糖及糖制品43个批次；休闲小食品236个批次；蜂产品4个批次。

第十七编

审 计　统 计

第一章　审　计

第一节　机构编制

1984年2月，徽县审计局成立，核准编制9人。1988年编制增至10人，1994年编制增至11人，2002年编制增至16人；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行政事业审计股、企业审计股两股一室。2002年7月，内设机构调整为人秘股、财政金融外资股、行政事业股、固定资产投资与经贸股、法制监察股共5个股室。2003年8月，成立副科级建制的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事业单位，隶属县审计局。2005年，审计局工作人员增至13人。2015年，徽县审计局共有五股一室，1个下属单位，有工作人员32人。

内部审计机构　1949年12月至1991年7月，全县内部审计机构由各单位财务检查机构承担。1990年陆续建立健全了各单位内审机构。1991年，内审机构的业务交由审计局统一监督指导。至1992年，县经委、商业局、粮食局、乡镇企业局、工商局、城建局、二轻局、卫生局、总工会、交通局、农牧局、财政局、水电局、文化局、林业局、陇南春酒厂、供销联社等17个单位建立了内审机构，有内审人员18名。至2015年，全县主要行政及企事业单位都建立了内审机构，配备兼职内审人员，共成立内审机构28个，有专职审计人员59人。

社会审计机构　1992年7月，成立徽县审计事务所，副科级建制，编制5人，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挂靠徽县审计局，主要业务是资金验证、财务收支和会计报表审计等。1999年底，将原徽县审计事务所改制为“徽县燎原会计师事务所”，与原挂靠单位脱钩，由事业单位改制为经济监证类中介服务机构，自收自支、自负盈亏、照章纳税的合伙企业，工作人员陆续增加到13人。

第二节　国家审计

1990—1995年，共完成审计项目170项，审计资金总额59403.48万元，查出违纪资金1605.22万元，其中应上缴财政44.47万元、已上缴财政31.84万元，其他违纪资金528.72万元，追缴侵占资金76.58万元，损失浪费193.1万元，上缴罚款0.13万元，国有资产流失7.88万元。一名经济责任人因玩忽职守，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1996—2000年，共完成审计项目127项，查出违纪资金3120.6万元，其中应上缴财政130.98万元、已上缴财政20.15万元，应归还侵占挪用资金235.23万元，国有资产流失26万元，指明自行纠正1059.98万元，决定处罚116.59万元，未处理资金53.3万元。

2001—2005年，共完成审计项目103项，查出违纪资金6160.07万元，其中应上缴财政47.03万元、已上缴财政33.15万元，指明纠正14008.69万元，实际自行纠正10203万元，应调账79.19万元，管理不

规范资金4441万元，损失浪费资金1963万元；调账154万元。

2006—2010年，共完成审计项目294项，其中经济责任审计79项，财政预算执行审计61项，专项资金审计41项，固定资产投资审计60项，外资运用项目审计3项，企业审计6项，建设项目审计9项，政府投资审计26项，购车资金审计4项。共查处管理不规范金额3350万元，核减工程造价789万元，收缴资金221万元。

2011—2014年，共完成审计（审计调查）项目862项，其中财政预算执行审计47项，经济责任审计144项，政府投资审计647项，专项审计35项，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审计2项，行政事业性审计1项。核减工程造价9616.06万元，收缴资金48.7万元，罚没资金3万元。

财政审计

财政决算审计 分别于1993年、1996年、1999年—2003年对泥阳、东关、柳林、银杏树、水阳、伏家镇、嘉陵、大河店等8个乡镇上年度资金进行财政决算审计，共进行财政决算审计11项，查处不合理资金122.72万元。2000年财政决算中因支农资金管理不善造成损失8万元。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颁布，1996年开始，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成为每年必须进行的审计项目。1996—2003年对县财政局、乡财政所、乡税务所、人民银行徽县支行等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查出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隐瞒预算收入、挤占挪用预算资金、违规减免少征等方面违纪资金800多万元。

金融审计

1993—2002年，对中国人民银行徽县支行、商业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徽县办事处、徽县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城关信用社、伏家镇信用社等金融机构进行审计，审计中发现挤占挪用成本、漏缴税金、少缴税金、虚增资产、虚减损益、决策失误损失等方面违纪资金1000多万元。

1988—1998年，对保险企业审计7次，查出违纪资金18.87万元。其中少计少缴税金5.44万元，虚减损益13.43万元。

企业审计

财务收支审计 对企业共进行28次财务收支审计，查出违纪资金205.32万元，其中虚报或隐瞒转移收入3.8万元，少计虚列成本费用22.47万元，少计少缴税金2.78万元，虚增损益2万元，管理不善损失116.57万元，其他违纪资金37.17万元。应上缴财政5.98万元，已上缴财政2.98万元。

资产负债损益审计 对企业共进行39次资产、负债和损益审计。查出违纪资金6122.93万元，其中少计虚列成本费用30.46万元，账外资产0.18万元，少计少缴税金8.82万元，虚减资产3598.23万元，虚减负债522万元，虚减损益385.09万元，决策失误损失3万元，管理不善损失248.20万元，其他违纪27.65万元。应上缴财政8.82万元，已上缴财政4.76万元。

基本建设投资审计

建设项目财务收支审计 共进行49个建设项目的财务收支审计，审计项目总投资6742.45万元，查出有问题资金1051.99万元，其中挪用侵占建设资金0.7万元，虚结工程款39.03万元，少计少缴税金30.59万元，资金不落实589.18万元，超计划超标准超规模280.65万元，资金来源不合规52.22万元，其他违纪144.62万元，核减工程款19.12万元。应上缴财政31.43万元，已上缴财政13.63万元。

建设项目预决算审计　对19个单位的建设项目进行预决算审计，审计项目总投资4726.54万元，查出有问题资金2036.96万元，其中少计少缴税金4.93万元，资金不落实67.75万元，超计划超标准超规模1832.31万元，其他违纪47.97万元。应上缴财政9.74万元，已上缴财政3.61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定期审计　共进行定期审计128项，审计总额达10409.6万元，查出违规违纪资金116.35万元，其中应缴未缴预算收入16.07万元，挤占挪用专项资金22.07万元，虚列支出7.32万元，少计少缴税金27.65万元，超标准、超计划支出37.4万元，管理不善造成浪费5.84万元。应上缴财政28.21万元，已全部上缴。

财务收支审计　共进行财务收支审计65项，审计总额达11710.77万元，查出违规违纪资金617.69万元，其中应缴未缴预算收入13.2万元，挤占挪用专项资金122.21万元，虚列支出30.57万元，虚列成本17.39万元，少计少缴税金4.38万元，未按规定征提基金1万元，预算外收入未缴专户62.12万元，账外资产42万元，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132.87万元，超标准、超计划支出16.03万元，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11万元，其他违纪164.92万元。应上缴财政4.63万元，已全部上缴。

专项资金审计　行政事业单位专项资金主要有社保资金、国债专项资金、政府基金。对民政捐款资金、“大地母亲水窖工程”资金、“非典”、社会保障、抗震救灾、捐助资金等38项专项资金进行了审计。查出违规违纪资金91.01万元。

经济责任审计　2000年印发《县级以下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的暂行规定》和《企业厂长(经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实行常态化，至2014年，共对59个单位的80名党员领导干部和企业法人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了审计，查出主要问题资金4287.23万元，其中经济责任人对127.62万元违规金额中26.52万元负有直接责任，对3866.34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中42.9万元负有管理责任，对293.27万元损失浪费资金中15.8万元负有领导责任，对1名严重违纪的经济责任人建议司法部门追究经济责任。审计的59个单位中，国有资产增值的22个，保值的18个，减值的19个。

2002年，因乡镇换届，全县18个乡镇及伏家镇开发区、检察院等21个单位39名党政领导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2003年，因人事变动，对财政局、栗川乡、土地管理局等7个单位的7名主要领导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2004年，因东关、太白、游龙川3个乡撤并，对相关的6名党政领导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2007年共完成64项经济责任审计工作。2011年，对40个县直单位的68名党政领导干部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审计资金总额7.6亿元，发现问题42个，查出违规资金7261万元，查出并追缴“小金库”资金18.2万元。2012年对20个县直单位和6个乡镇的31名领导干部进行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2014年对24名党政主要领导进行了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对5户县属国有企业的5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企业厂长(经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1991—2004年，对徽县食品厂、徽县丝绸厂、徽县制药厂、徽县建筑公司、豆浆晶厂、印刷厂、徽县粮油运输公司、徽县供销联社、徽县人民医院、陇南春酒厂等企业厂长经理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查出损失浪费、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资金4800多万元。

农业与环保资金审计

扶贫、水利、林业等专项资金审计 共完成扶贫、水利、林业专项资金审计6项8个单位，违纪资金373.83万元，挤占挪用1914万元，资金不落实304万元，未按时拨付资金35.9万元，未纳入财政专户12.9万元，其他违纪1.63万元。应上缴财政4.48万元，上缴4.48万元，其中含税金0.46万元。

农业投入资金审计 共完成农业专项投入资金审计5项24个单位，查出问题资金367.47万元，其中截留挤占挪用57.78万元，配套资金不落实205万元，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91.24万元，其他违纪22.45万元。

环保资金审计 共完成环保资金审计5项9个单位，查出问题资金262.86万元，其中挤占挪用15.4万元，应缴未缴专项资金12.23万元，虚列支出14.23万元，配套资金不落实221万元。应上缴财政资金4万元，已上缴4万元。

其他专项资金审计 共完成社保、国债等专项资金审计10项，单位10个，查出问题资金78.43万元，其中挤占挪用5.03万元；虚列支出67.63万元，其他5.77万元。

外资审计

主要是外国贷款资金审计。1987—1990年，对世界银行贷款卫生项目的15个分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发现问题资金5.54万元，均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1988—1994年，对世界银行贷款新建豆制品开发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发现问题资金32.74万元，其中挤占挪用资金0.19万元，管理不规范动用配套资金用于周转32.55万元。1992—2002年，对世界银行贷款结核控制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发现问题资金3.4万元，其中项目资金不落实3.1万元、管理不规范0.3万元。1993—2001年，对世界银行贷款农村供水与环境卫生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发现问题资金215.25万元，其中挤占挪用资金94.82万元，虚报工作量58.96万元，倒卖进口物资22.47万元，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9.8万元，其他29.2万元。1996—2003年，对世界银行贷款儿童计划免疫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发现问题资金27.09万元，其中挤占挪用资金1万元，项目资金不到位7.01万元，资金落实19.08万元。2003—2004年，对世界银行贷款英国赠款结核病防治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未发现问题。2003—2005年，对世界银行贷款中国西部扶贫项目进行使用情况审计，未发现问题。

第三节 社会审计与审计调查

社会审计 社会审计经历了两个阶段，1992—1999年，社会审计由徽县审计事务所负责，审计局进行审计质量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是社会审计的第一阶段，共完成业务项目454项，其中开展审计业务125项、资金验证业务329项。1999年，根据国家规定对审计事务所进行了改制，人员、财务完全与审计局脱钩，成立了徽县燎原会计师事务所，行政管理隶属财政部门，日常业务管理由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进行统一管理和指导，县审计局对其业务质量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审计调查 1990—1991年对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当年取暖费、购煤数量和对职工个人分煤情况进行了两次专项调查，发现部分单位有挤占行政经费或事业经费的问题。审计调查总金额5.74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2万元。

1993年，开展了1991—1992年农业专项资金投入情况的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1569.33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17.37万元。

1994年，对县政府招待所财务收支、基建、矿山运行情况进行了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740.02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14.50万元。

1995年，徽县审计局“对农村教育附加费收取问题”“农业生产资料经销”等5个专项进行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475.01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78.75万元。

1996年，徽县审计局对“财政预算外资金账户”“希望工程资金运用”等8个专项资金进行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2388.89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56.73万元。

1997年，徽县审计局对“减轻农民负担”和“计生经费运用”等7个专项进行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11774.4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549.66万元。

1998年，徽县审计局对“城建局公房改造资金”和“林业局林业资金运用”两个专项进行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1187.04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3.54万元。

1999年，徽县审计局对“城建局城建资金使用”和“减轻农民负担”等3个专项进行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284.67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19.36万元。

2000年，徽县审计局对“教育附加费增长问题”进行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529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0.63万元。

2001年，徽县审计局对“普通教育资金”“支农专项资金”“农村电网改造”等进行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5029.21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35.09万元。

2003年，徽县审计局对“燎原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活动”“农业扶贫专项资金运用”等进行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3337.16万元，调查中发现问题资金总额11万元。

2004年，徽县审计局对“农村秸秆养牛”“农业专项资金运用”“农民减负”等进行专项调查。审计调查总金额3681万元，调查中未发现问题资金。

2010年，对扩大内需资金和政府负债资金两个审计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就全县政府性债务的形成、分布和管理等情况先后到12个单位进行了审计调查，调查核实了全县政府性债务共4.2亿余元。

2011年，共开展审计调查18项，分别对社保五项基金、梯田建设、农村沼气网点建设、退耕还林、全县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以及其他民生资金进行了审计调查，调查中发现问题3项：国有土地出让金存在较大数额应收未收款项；部分民生资金发放进度缓慢，存在滞留资金的问题；出借养老保险基金资金长期挂账的问题。

2012年，对徽县污水治理项目和2009年以来农村中小学校布局调整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

2013年，对徽县2011—2012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主要调查财政扶贫资金的申报、审核、分配、拨付、使用、项目实施等环节，深入10个乡镇进行实地调查。

2014年，对徽县2012—2013年度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并对9个乡镇19个村、3所培训学校进行审计调查。

第二章　统　计

第一节　统计机构

徽县统计局　成立于1984年6月，1998年7月设立人秘股、综合社会科技股和社会经济股3个股室，核定行政编制10名。1998年9月，成立徽县统计局执法队，设专职检查员2名。2010年10月，将统计局内设机构扩展为人秘股、综合核算股、经贸股、电子信息数据处理股、统计设计管理与法制监察股5个股室，统计设计管理与法制监察股代行徽县统计局执法队职能。2013年1月，统计局增设服务业统计股。截至2015年底，徽县统计局下设徽县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徽县普查办公室两个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及乡镇统计站。

徽县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　成立于1998年4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统计局，核定编制5名。徽县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是当时陇南地区第一家县级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2007年9月，将徽县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2010年10月，编制增加至12名。

徽县普查办公室　成立于2004年8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县统计局，核定编制6人。2013年1月增加事业编制2名。

乡镇统计站　1997—1998年，统计局对基层统计站进行了一次清理整顿，明确县乡统计工作分级管理、分级负责，业务由县统计局统一领导的管理体制。1998年7月，为乡镇统计站调配了21名学有专长的专职统计员。1999年8月，任命18个乡镇的乡镇长（正科级）为统计站站长，领导管理本乡镇的统计工作，自此以后，逢换届均由县政府发文确认。

第二节　重大国情国力调查

人口普查

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　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标准时点为1990年7月1日零时，登记的项目共21项，是此前人口普查调查项目最多的一次。与前三次人口普查采取的设立普查登记站的办法相比，这次人口普查主要采取普查员入户点查询问、当场填报的方式进行。普查结束后，县统计局印发了《甘肃省徽县第四次人口普查手工汇总资料》。

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标准时点为2000年11月1日零时，普查项目增加到49项，并首次采用光电录入技术。普查后，将成果汇总成《甘肃省徽县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印发社会各界。

2005年，徽县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共抽中城关镇、嘉陵镇、水阳乡、高桥乡等4个乡镇40多个调查小区1万多人口。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标准时点为2010年11月1日零时，主要内容是人口和住户基本情况，包括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户口登记状况、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社会保障、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此次普查对象首次纳入了境内的境外人员。本次普查以普查区域划分和地图绘制工作等取得的相关地理信息数据为基础，围绕建筑物开展普查。普查成果以《甘肃省徽县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出版发行。

2015年，徽县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共抽中城关镇、伏家镇、江洛镇、柳林镇、嘉陵镇、水阳乡、银杏树乡、栗川乡、麻沿河乡、榆树乡、虞关乡等11个乡镇15个调查小区4000多人口。

农业普查

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 1997年1月1日进行了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这次普查情况为：农村住户总数40931户，人员总数183967人。全县从事农业人员117299人，从事非农业人员19066人。按照收入主要来源划分，农业37823户、非农业3108户。按照农业收入来源划分，种植业40813户、畜牧业43户、林业7户、渔业7户、其他类61户。按从事主要行业来划分，种植业106095人、畜牧业4115人、林业15人、渔业26人。从种植农作物情况来看，农作物种植面积597440.4亩，其中粮食作物555104亩、油料作物20442.7亩。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于2007年1月1日开始现场登记。这次普查由陇南市统计局统一组织将普查表集中在市统计局用光电录入扫描仪扫描录入所有普查数据。

经济普查

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 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将原定于2003年进行的第二次全国第三产业普查推迟，与计划2005年开展的第四次全国工业普查和2006年开展的第三次全国基本单位普查合并，同时将建筑业纳入普查范围，形成一项综合性调查。

徽县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基本情况：2004年末，全县共有从事第二、三产业的法人单位720个，其中企业法人单位232个、机关事业法人单位200个、社会团体法人单位11个、其他法人单位277个。产业活动单位1067个，其中第二产业102个、第三产业965个。个体经营户6086个，其中第二产业1121户、第三产业4965户。2004年末，全县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为27934人。在就业人员中，单位就业人员18946人，占67.8%；个体经营人员8988人，占32.2%。在单位就业人员中，工业6549人，占34.6%；建筑业1686人，占8.9%；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3880人，占20.5%；教育2142人，占11.3%；批发和零售业1944人，占10.3%。2004年末，全县第二、三产业232个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为2730359千元。徽县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成果汇编成《甘肃省徽县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发行。

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 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的标准时点是2008年12月31日，时期资料为2008年度。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生产能力、能源消耗、科技活动情况等。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13年12月31日，时期资料为2013年度。普查对象是在全县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这次普查全面采用手持电子终端设备(PDA)和电子地图，普查数据的采集、报送、处理等实行自动化、电子化。2013年末，全县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777个，产业活动单位1178个，有

证照个体经营户3670个。2013年末，全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19858人，有证照个体经营户从业人员6249人。2013年末，全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企业资产总计127.63亿元（不含“一行三会”资产数据）。2013年末，全县共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小微企业法人单位266个，其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制造业50个、批发业50个、零售业41个；小微企业从业人员5021人，其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采矿业1224人、制造业1200人、批发业468人。这次普查以《徽县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形式对外发布。

工业普查

1995年，第一季度开展了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本次普查内容主要包括工业企业基本情况，财务情况，劳动情况，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库存总值，主要工业产品产销存、附营工业单位生产情况，工业企业原材料、能源消费与库存，能源加工与转换，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主要工业技术经济指标，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主要工业生产设备及新旧程度，主要工业生产设备技术状况，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主要工业产品销售收支情况，工业企业部分合资基本经营情况。查清了徽县工业企业及工业生产单位1445户，1997年10月出版发行《甘肃省徽县第三次工业普查资料汇编》。

基本单位普查

1996年12月31日进行了第一次全国基本单位普查。徽县共普查登记法人单位793个，产业活动单位828个。2001年12月进行了第二次全国基本单位普查。本次普查增加了登记注册（或批准）情况、控股情况、零售企业的经营方式和营业面积以及批发零售业商品年销售额等情况的调查，在产业活动单位数中增加了“房地产业”和“社会服务业”，取消了“非工业经济活动情况调查”。

第三产业普查

1993年对全县第三产业进行了第一次普查，普查范围是从事第三产业的所有单位，普查年度为1991年和1992年。普查内容包括第三产业机构和人员、生产经营活动情况、实物资产情况。第一次第三产业普查成果被陇南地区第三产业普查办公室收编在《陇南地区首次第三产业普查资料》中出版发行。

1990—2015年，每月出版一期《统计快报》，每季度出版一期《徽县统计》，每年出版一期《徽县统计年鉴》。

第三节　统计抽样调查

1998年，在全县进行了农产量、农民人均纯收入简易抽样调查试点。1999年在全县18个乡镇推行，抽样村54个、村民小组192个、调查户486户，建立适合乡情的抽样框，取得以乡为总体的各项数据资料。

1999年5月，以抽样调查为主体的全县统计综合配套改革开展；6月，举办了3期统计改革培训班，培训人数110人次。同年建立了基本单位名录库，共有法人单位793个，其中多产业法人单位88个，有多产业法人单位的产业活动单位828个。

1999年开始，对住户账目按季度收集整理，进行编码录入上报，由陇南地区进行汇总。

1999年开始，开展畜牧业抽样调查选点抽样，调查抽样6个乡镇6个村民小组311个农户。

1999年开始，建立了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直报制度和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抽样调查制度。

1999年开始，陆续开展了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小城镇建设典型调查、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业、个体私营经济、房屋及土地占用、市场快速调查、1%人口变动等抽样调查。

2011年年报和2012年月报起，乡镇统计一套表联网直报工作展开。15个乡镇统计站开通了宽带，接入甘肃省统计局统计资源管理系统和乡镇联网直报系统。

2012年2月，徽县26户企业开始网上首次直报国家统计中心，同时将服务业重点企业纳入统计。4月，徽县文化产业调查工作以月报、季报和年报形式形成文化产业统计工作常态化。9月，组织开展服务业重点企业调查工作。11月，公布徽县服务业重点企业6户，其中达到国家标准2户、达到甘肃省标准4户。

2013年，服务业重点企业纳入“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体系；同年3月，徽县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工作启动。改革后的城乡住户调查统称为全国住户生活状况调查。徽县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样本框11个，涉及全县8个乡镇5个居委会23个村民小组，共计1467户。2013年12月，新增高桥乡四合村城乡住户调查网点1个，全县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网点扩充到12个。

2014年，徽县被纳入全国产粮大县调查重点县，同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监测由旧体系的23项指标变为39项。

2015年开始，市县两级全面小康统计监测工作运用检测软件进行监测与评价，实行网络直报。同年规模以下服务业纳入统计。2015年，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改革试点工作，将符合条件的项目不重不漏纳入基本单位名录库，将亿元以上投资项目纳入国家统计名录库。

第四节　统计信息化建设

1998年底，县统计局建成了计算机站和局域网络，成为陇南地区建成的第一家统计局域网。1998—1999年，建成了以县局为依托的徽县统计系统综合信息网络，农村经济、公交商贸、财政金融、社会科技四大统计支柱网络系统，覆盖全县社会经济各个行业。农村经济统计信息网是以县调查队为基础，以18个乡镇统计站为依托，249个村统计组为网底的县、乡镇、村三级农村经济统计信息网络（农村经济主信息网）和农牧局、畜牧中心、农技中心等为补充的子信息网，这条网络有统计机构277个，专兼职统计员281人。工贸经济信息网（公交商贸经济统计信息网）是以县直公交商贸行政机关为依托，40个公交商贸统计机构为底网的工贸经济信息网和经委、二轻、乡企、粮食、供销、商业为补充的子信息网。财金信息网是以财政、金融、保险、工商、税务、物价、技术监督等部门为依托的财政金融信息网络。社会科技信息网是以县直党政群团行政事业单位为依托，以基层单位为网底的社会科技教育信息网。这四大统计支柱信息网有各级各类统计机构461个，有专兼职统计员477人。2001年把网络升级为县级网站，制作了徽县统计信息主页，作为政府综合经济信息网。2003年12月，建立甘肃徽县人民政府综合网，以县统计局域网为基础，由统计局负责政府综合网的建设和政府各部门的网络工作。

第十八编

科技　教育

第一章　科　技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科学技术局　1984年5月，徽县科学技术委员会、科学技术协会分设。2003年5月，原徽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徽县教育委员会合并为徽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同年12月，撤销徽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重新组建徽县科学技术局。新组建的徽县科学技术局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下辖徽县科技开发中心（徽县食用菌开发中心）1个机构。2014年12月，根据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关于徽县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徽县教育局挂徽县科学技术局牌子。

1998年10月，全县有10个乡镇成立了乡（镇）科委。

徽县科技开发中心　成立于1988年，隶属徽县科技局，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主要职能是推广应用农业科学技术、促进农业发展；开展食用菌技术推广；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应用；技术人员的培训；农业科技项目、科技成果、质量的保护管理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等。2009年4月加挂食用菌开发中心牌子。

徽县科学技术协会　简称“科协”，最初成立于20世纪50年代。1980年4月恢复，与徽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合署办公。1984年5月与科委分设，为徽县社会团体之一，直属中共徽县县委领导。科协由全县19个县级学（协）会、15个乡镇科协、4个企业科协组成，具有独立社团法人资格。

企业科技机构　2014年7月，金徽酒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在甘肃省科技厅、江南大学的支持下组建甘肃省固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陇南市唯一一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徽县泥阳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于2014年7月被甘肃省科技厅批准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为陇南市唯一一家获得的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截至2015年7月底，徽县15户规模以上企业中，7家企业建立了自己的科技研发机构，约占规模以上企业总数的50%。

第二节　科技项目

徽县科技局论证申报国家、省、市和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科研项目，科技计划项目全部采用合同制管理，承包到具体的课题主持人，明确责、权、利，项目完成率达90%以上。

“徽成盆地秸秆利用与肉牛产业化开发高效配套技术推广”项目　是2011年国家科技部、财政部批准立项的国家科技富民强县项目。实施年限为3年，项目总经费1883万元，其中中央专项经费283万元，县级配套400万元，养殖户、企业自筹资金1200万元。按照实施方案要求，该项目共有8项建设任务：

种畜的引进及推广 先后引进西门塔尔、皮埃蒙特等高代杂交基础母牛700余头，投放到龙头企业和规模养殖户，用于商品肉牛杂交生产及良种繁育。

肉牛杂交改良技术 以当地牛为母本，以西门塔尔、皮埃蒙特等国外著名肉牛品种为主导品种开展级进杂交，牛的良种化率提高到97%以上。

农作物秸秆转化利用 全县扶持发展秸秆养牛示范户1218户，改造圈舍28100平方米、青贮氨化池89000立方米，配套修建氨化池1个，秸秆饲料利用率提高到61%，年利用秸秆达到13.65吨。初步建成以秸秆饲料利用为主的秸秆转化利用生产体系。

养殖业污染综合治理 推广应用“秸秆——养畜——沼气——有机肥——种植——养畜”等资源开发有效形式，龙头企业徽县金牛公司投资1170万元建成5万吨有机肥加工项目，解决养殖业粪便污染问题。

肉牛产业科技示范区建设 建成10个肉牛繁育基地乡（镇）、46个肉牛繁育示范小区。

健全和完善科技服务体系 聘请甘肃农业大学、中国农科院兽医研究所、陕西杨凌克隆技术公司等专家教授为技术顾问，定期为县、乡科技人员进行养殖新技术培训。建立由科技局、畜牧中心、乡镇兽医站组成的技术服务队，定期为养殖户提供优质高产牧草栽培技术、日粮配制技术、秸秆转化利用技术等服务。建立科技服务网站，作为科技服务平台，为农民提供技术、市场、信息服务。建立1个肉牛养殖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科技培训及科技成果 三年共培训技术干部700人次，农民技术骨干7000人次。授权国家实用新型专利4项，完成科技成果1项，获奖1项，注册商标2个。

扶持增强龙头企业 项目重点扶持了徽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徽县泥阳镇恒宇公司、徽县金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栗川乡龙王洞养殖小区等10个肉牛繁育基地。

通过三年的实施，项目共推广8项新技术，养牛户人均养牛收入增加5375元。

“徽县优质苗木产业化开发高效配套技术推广”项目 是2014年甘肃省科技厅在全省58个贫困县实施的科技惠民示范工程之一。项目执行期1年，2014年启动，当年完成，当年验收。通过项目实施，引选了18个苗木新品种进行繁育推广，建成银杏树乡马庄200亩红豆杉生态示范园和栗川乡1000亩精品绿化苗木示范园区等5个苗木繁育科技示范基地，推广普及先进适用育苗技术8项，建成4家专业苗木电子商务网站，扶持龙头企业6户。苗木企业申报4个苗木商标，申请授权8项育苗技术及设施专利，其中4项发明专利。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53期，印发实用技术资料42000份（册），培训农民技术人员26000人次。全县新增育苗专业合作组织8户、育苗企业3户、育苗大户162户，建成育苗示范村30多个，苗木生产科技化、集约化、规模化程度明显提高。新增育苗面积4450亩，带动全县新增育苗面积2.2万亩，全县累计育苗面积达到7.5万亩，辐射带动惠及农户8960户，项目区农户人均收入增加到8000元，全县农民人均苗木收入达到1935元，占2014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5816元的33.2%以上。

此外，还有适宜徽县农村的短平快致富项目食、药用菌生产。

第三节　科技宣传培训

科技投入和政府支持　1993年，全县共建各类科普服务站81个，配备人员216名；大多数乡镇配备科技副乡(镇)长，后来每个村委会配备了科技副主任，有各类科普协会、科技示范户达5500多户，形成了县有中心、乡有站、村有组、组有人员的四级科普网络。1999年，徽县步入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行列。


技术人员在伏家镇竹林村进行核桃嫁接技术培训(2012年6月)

"十二五"期间，企业成为徽县科技创新和研发经费投入的主体，部分企业研发投入占到主营业务收入的2.5%以上。

1998年，徽县开展"创建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活动，成立创建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领导小组，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县委副书记、副县长任副组长，10余个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科委主任任主任。同年10月前，全县有10个乡镇成立了乡(镇)科委。

1999年，徽县获得"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称号。

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先后制定出台了《徽县科学技术进步奖励办法》《关于实施科技发展规划　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意见》等，成立科技合作与交流领导小组。亚特投资集团公司、金徽酒股份公司、洛坝集团公司、金牛公司等一批企业先后与上海交大、兰州大学、兰州理工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兰州有色冶金设计院等70多家高等院校建立科技合作关系，开展信息交流、人才培养和技术培训，实施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

科普宣传　科技部门每年组织开展以"三下乡""科技活动周""冬春季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科技之冬(春)"为载体的大型科普宣传培训活动，其中"三下乡"活动有县农牧、林业、卫生、科技等30多个单位参与，主要内容有赠送科普图书、印发科普资料、开展科普咨询等。此外，每年在县城和部分乡镇公共场所不定期举办科技图片展览、资料发放，以及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各种科普宣传等。

科技培训　全县各有关部门结合自身优势和行业特点，以农业结构调整、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种植、农林作物病虫害防治等内容为主，举办各种实用技术培训班，培养了一批懂技术、会管理、善营销的适合农村需求的科技型乡土人才。建立以科技、农牧、林业和乡镇主抓的现代农业发展技术培训体系。重点培训普及推广温室育苗、大棚栽培、日光温室生产、生物防虫、嫁接育苗、"3+1"养蚕、烤烟漂浮育苗、配方施肥、间作套种、核桃高接换优等一批先进农业实用技术。每年培训农民技术员和农民科技明白人0.8万人。围绕黄牛、生猪、西瓜、三蒜、蔬菜、烤烟、药材、蚕桑、食用菌开设培训班，开展多形式、深层次培训，确

定一户一张科技明白卡、一户一个科技明白人、一人一亩高产高效田的科技培训目标。县科技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或不定期对培训情况进行抽查。

2014年，徽县科技局组织农业科技部门专业科技人员编写了一套农业特色产业科技培训教材，共6册，内容涉及苗木繁育、畜牧养殖、中药材种植、食用菌栽培、粮油丰产种植，以及蔬菜、蚕桑、烤烟种植加工等八大类50余项实用技术。

第四节　重要科技成果

获奖成果　徽县在农业、林业、医疗卫生、工业等方面开展了众多项目的研究、试验和成果推广工作。2004年度以来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获陇南市科技进步奖11项、陇南市技术发明奖4项，获徽县科技进步奖13项、徽县技术发明奖1项。

徽县人民医院邵明辉、刘炜明、伏子娃完成的“改良巩膜隧道切口非超声乳化白内障摘除联合人工晶体植入术”项目获陇南市2004年至2005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

徽县人民医院邵明辉、刘炜明、伏子娃完成的“根治性切除联合相邻自体角膜缘干细胞移植治疗翼状胬肉”项目获陇南市2007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

甘肃宝徽公司张前孝等人完成的“鼓风冷却塔用瀑布雨滴式喷嘴”项目获陇南市2008年度技术发明一等奖。

徽县农技中心母桂珍、王秀珍、杨晓辉等人完成的“徽县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项目获陇南市2008年度科技进步一等奖。

徽县人民医院陈焕新、刘炜明、高小华等人完成的“经尿道前列腺等离子体汽化电切术治疗前列腺增生症”项目获陇南市2008年度科技进步二等奖。

徽县芳香公司陈永辉、杨小桐等人完成的“徽县芳香植物和法国玫瑰种植及香料产品开发”项目获陇南市2008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

徽县富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李成等人完成的“重质碳酸钙超细粉体改性技术应用及系列产品开发”项目获2009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徽县泥阳镇亚辉家畜改良科技推广农民专业合作社孟亚辉等人完成的“徽县优质家畜人工授精基地扩建”项目获2009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徽县河池实业有限公司杨江涛等人完成的“河池牌营养型银杏酒新产品开发”项目获2009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徽县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文志朋完成的“水力发电装置”项目获陇南市2010年度技术发明三等奖。

徽县三农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吴陇鑫、韩蓓完成的“全光照屋顶平移式圈舍”项目获陇南市2010年度技术发明三等奖。

徽县人民医院完成的“麻醉深度指数用于全麻手术麻药用量的临床研究”项目获2011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甘肃省林科院和徽县林业局联合承担实施的“榛子优良品种引进及野生资源改造利用研究”项目被省政府授予2012年度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为徽县首个省级科技进步奖。

徽县人民医院刘琰等人完成的“100例窦型慢性根尖周脓肿临床研究”项目获2012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徽县蚕桑烤烟工作站李竹林、马友邦等人完成的“徽县优质烤烟新品种引进及示范推广”项目获2012年度陇南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由徽县太康农林科技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食用菌技术人员、科技特派员杨维正研制的“一种用于蜜环菌培育的树枝切条机”国家专利成果荣获2014年度陇南市科学技术发明三等奖。

另外还有14项科技成果获得县级科技奖项。

专利申请 2014年，徽县共完成专利申请32件，其中发明专利5件、实用新型3件、外观设计24件。

第五节 金徽酒科技

科研机构和管理办法 1994年7月，陇南春酒厂设立新产品开发处，主要负责新产品（含商标）设计、评审、验证、认定及新产品研发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1999年11月，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生产技术部，下设生产技术科，具体负责公司的生产技术、工艺文件的制定和审批；生产技术、科技研发及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等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2006年12月，甘肃金徽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技术部，负责制定公司技术管理制度、技术工艺标准，编制技术文件；负责新技术引进、新产品的开发、研究和试制工作；负责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难题；负责对外技术交流，收集有关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等技术信息工作。

2008—2010年，公司与江南大学、复旦大学、兰州大学、西北师大、兰州交通大学、兰州商学院、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合作，成为全国多所院校的战略伙伴和产学研基地，同时被命名为甘肃青年大学生创业就业见习基地。

2010年5月，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科学研究所成立。6月，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科学技术协会成立，在公司开展学术、技术交流，技术创新、技术培训和科技咨询活动。

2012年2月，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检测中心成立，总投资2000万元，内设25个标准化实验室，是西北酿造行业最先进的食品检测机构。拥有7890GC-5975MS气质联用仪、高效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稳定同位素质谱、7890A气相色谱仪、铂金埃尔默AA800型原子吸收仪、近红外光谱仪、梅特勒红外全自动水分仪、梅特勒电子天平、光学电子显微镜、紫外分光光度计、高纯水制造仪等20多套国际先进的检测设备。内设原辅料检测室、水分析检测室、大曲功能检测室、微生物实验室、糟醅检测室、酒类常规指标检测室、酒类卫生指标检测室、气相色谱室、质谱室、金属元素分析室、光学分析室、酒类感官鉴定室、酿造车间物联网监控室、技术资料室等。中心拥有一支国家一级品酒师、国家食品安全师、质量专业工程师、分析专业工程师、食品检测高级技师等36人组成的专业技术检测团队，可检测项目达116种。

2013年4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下发《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奖励办法》。7月，又下发《金



金徽酒检测中心　　（金徽酒公司　供）

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改善提案管理办法》。

2014 年 1 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被甘肃省工信委、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同年 7 月，经甘肃省科学技术厅批准，“甘肃省固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落成。这是甘肃白酒业唯一的固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产业研发机构。该中心以打造白酒纯粮固态酿造的制高点为目标，着重解决酿造过程中微生物变化规律及调控、固态发酵过程中代谢产物的优化与调控、固态发酵生物反应及规模化自动化等行业共性技术难题。

2014 年 4 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下发了《新产品开发管理办法》。

科技创新及新技术应用　2006 年 4 月，金徽酒研发实施了“浓香型五粮工艺”低温酿造生产技术。该工艺技术改原料单粮为多粮，改 2.7 立方米老五甑蒸馏为 1.7 立方米九甑蒸馏，改单管式冷凝器为多管式冷凝器，改 15 立方米中型窖池发酵为 12 立方米小窖池发酵，改 55 天发酵周期为 70 天以上发酵周期，改铸铁机拌摊晾床为纯手工摊晾床，提升了金徽原酒品质，提高了蒸馏效果，使原酒从 58 度提升到 75 度，全年出酒率从 30%(V/V)左右提升到 42%(V/V)以上。

2014 年 4 月，公司投入 2800 余万元，建成了日处理能力为 2500 吨的污水处理站。该污水处理站在建设中采用行业内最科学的废水处理工艺技术和最先进的设备、设施，配套建设在线监测系统、智能中控系统以及视频监控系统，能够对污水处理的各个环节进行实时监控，经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

2014 年 7 月，公司投资 470 万元，自主研发金徽酒防伪及物流追溯系统。该系统可以通过定义生成与标签关联的二维码、使用标签对产品进行唯一身份标识。通过生产线自动采集系统对产品信息进行赋值，实现一瓶一码、一码多用，提升产品辨识度，为市场防伪提供技术支持；通过二维码扫描进行物流信息追溯，查明产品流通渠道，逆向追踪到产品相关联的生产时间、班组、人员等信息。

2015 年 1 月，公司成立自动化固态酿酒项目研发领导小组，立项建设自动化固态酿酒生产试验车间及附属酒库，安装一条自动化固态酿酒生产线及辅助配套设施，进行清香型白酒 800 吨 / 年的生产试验工作。6 月，公司投资 5800 多万元建设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车间竣工投产。该车间采用先进的自动化控制酿酒技术，整个生产过程从蒸煮到糖化、发酵，实现全机械化生产。

科技成果　1993 年，陇南春酒厂包装一车间 QC 小组、实验车间 QC 小组荣获甘肃省优秀 QC 小组二等奖。

1994 年 7 月，陇南春酒厂人工窖泥培养 QC 小组荣获 1994 年甘肃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称号，受到省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省质量管理协会表彰。

1995 年 7 月，陇南春酒厂实验车间 QC 小组被评为全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小组。同年 9 月，在省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主持的甘肃省技术研讨会上，陇南春酒厂编著的《活性干酵母在浓香型白酒生产

中的应用》,荣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2013 年 6 月,经国家专利局核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世纪金徽 5 星、金徽 28 年、金徽 18 年、金徽 1134 专享、金徽 1134 私享、金徽 1134 尊享六款产品外观(包装盒、酒瓶)设计均获国家专利权。

2013 年 10 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与江南大学联合研发的物联网窖池温度监控系统,获国家实用新型和发明专利。同年 12 月,获全国商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2014 年 10 月,经国家专利局核准,公司自主研发的金徽能量 3 号、金徽能量 2 号、柔和金徽 H9、柔和金徽 H6、柔和金徽 H3 五款产品外观设计(酒瓶)获国家专利权。

2014 年 12 月,经国家专利局核准,公司自主研发的金徽正能量系列产品外观设计(酒瓶)获国家专利权。

2015 年 12 月,经国家专利局核准,"一种调味液及其生产方法和制得的白酒"获国家发明专利。

第六节 气象预报服务工作

机构设置

徽县气象站位于徽县城北河东山腰,观测场在 1984 年 9 月前为西北→东南方向,9 月后拨正为正北正南方向,站址从建站后未变动。2002 年以前观测场使用木制围栏,2002 年改建为铁制围栏,2008 年再改成亚光不锈钢围栏。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为"国家气象观测二级气象站",同徽县气象局为一套人员、两个牌子。2001 年开通乡(镇)天气电视预报后,对外业务为徽县气象台。2009 年 1 月恢复为"国家气象观测站"。2012 年国家财政投资 276 万元新建业务综合楼 900 平方米、库房 60 平方米,投资 45 万元建设一体化业务平台。

气象业务

气象观测 2003 年 11 月建成自动气象站,2004 年 1 月 1 日起投入试运行,实行人工、自动站"双轨运行";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自动气象站进入单轨业务运行,人工站处于"热备份"状态。2006 年底建成虞关、嘉陵、柳林 3 个二要素区域自动站,并于 2007 年 1 月 31 日起正式工作;2007 年 12 月 20 日,江洛二要素区域自动站建成并正式使用。2015 年全县共建成并正式开展工作区域自动站共 21 个,村级单雨量点 22 个。气象观测由过去单点发展到以县站为中心的区域多点。

2006 年 1 月起,虞关、嘉陵、柳林区域气象站正式向甘肃省气象局和国家气象局上传资料。

2008 年 1 月起,江洛区域气象站正式向省局、国家局上传资料。

2010 年 1 月起,高桥、伏家镇、三滩区域气象站正式向省局、国家局上传资料。

2011 年 7 月 1 日起,泥阳、榆树、大河店、永宁、银杏树、水阳、栗川、麻沿河各区域气象站正式向省局、国家局上传资料。

2012 年 7 月 19 日起,银杏树乡中川村、柳林镇峡口村、城关镇和平村、永宁镇苏沟村、江洛镇龙头村、柳林镇庙平村、水阳乡胡河村、榆树乡草坝村、榆树乡火站村、江洛镇政府、伏家镇豆坪村、榆树乡

石碑村、榆树乡剁坝村、柳林镇洛坝村（矿）、永宁镇唐庄村、伏家镇伏镇村、伏家镇中坝村、伏家镇硖门村、虞关乡虞关村、虞关乡穆坪村、银杏树乡峡门村、江洛镇上坝村22个雨量站正式向省局和国家局上传资料。

2015年5月1日起，高桥乡徐沟村和黑松村、麻沿河乡熊北村、水阳乡玉山村、泥阳镇农业示范园5个六要素区域气象站正式向省局和国家局上传资料。

气象信息网络 2004年，气象通讯广域网建成投入使用。2009年建成乡镇电子显示屏16个，并投入使用，从资料接收到服务信息传输，实现了全方位网络化；达到省、市、县、乡（镇）村5级防灾减灾信息网络体系。

气象预报 1977年，测报预报业务分设，成立预报服务股。预报业务由较为单一的短期48小时预报逐渐发展到长、中、短预报，短期气候预测、资料、情报、预报专题专项分析现场服务等多项内容、多形式综合服务项目，服务手段由过去单一广播发布24小时天气预报到以电视天气预报为龙头的综合服务网络，服务范围以农业为主，以决策服务为重点，包括矿产开发、环境保护、基本工程建设、水利水保、工业交通等涉及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2013年前后中期天气预报，由过去24—48小时扩展到24—120小时。各类其他综合服务，材料年均发布在20期以上。

1983年完成《徽县农业气候资源分析与区划》。

2002年承担完成的徽县电视天气预报平台系统获县科委科技推广奖。

2007年再次实行合股大轮班体制，业务范围基本未变。

农业气象 徽县气象站从1958年开始，按照服务需求，先后开展过作物种类、物候观测、土壤墒情测定、主要农作物冬小麦、玉米发育期观测以及建立农村气象哨等服务。20世纪90年代初撤销农业气象业务，农情及测墒业务继续开展。

气象服务

公众气象服务 徽县气象站除日常晴雨预报外，20世纪90年代以来，主要以高温干旱、暴雨洪涝两种重大灾害性天气为重点，开展公众气象服务。2002年和县农技中心联合开展12121信箱答询服务，以相关农技实用措施、穿衣指数、晾晒指数、高温辐射指数等，12121分信箱内容曾达到10余个。多年来，重大灾害天气预报公众服务到位，无重大人为责任失误。晴雨天气预报多年平均准确率在70%以上。

决策气象服务 1999年抗旱决策服务，为徽县气象局重大决策服务的标志性新开局。

1999年持续干旱，春耕春播在即，气象局多次以书面及登门汇报方式向分管农业的副县长汇报旱情状况及趋势演变，提出动员抗旱决策建议。3月初，县政府召开全县抗旱动员大会，气象局作了《当前干旱形势严峻、全力以赴抗旱春播刻不容缓》大会专题发言。全县当年春季抗旱投劳13.5万人。同年4月，县政府决定，分管副县长任总指挥，成立徽县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当年地方气象的事业费增加到2万元，并拨专款3万元建设VST卫星小站加强气象服务工作，决定尽快筹款引进人工增雨设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2000年3月，县政府筹款11万元，购回WR-1B型火箭发射增雨系统。当年4月正当春播再次干旱加重时，第一次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一炮打响”，分管副县长到伏家镇、城关作业区就降雨实况走访了农户，县委书记、县长和分管副县长率领农口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到气象局慰问；县政府追加专项资金3

万元，用于电视天气预报平台建设。

专业与专项气象服务　人工影响天气工作，20世纪90年代末筹划，2000年引进正式投入WR-1B型火箭增雨系统，2009年系统换代。其间先后共增雨作业40余次，发射火箭200余发，人工影响天气投入效果明显。

气象科技服务与技术开发　徽县气象站除引进电视天气预报制作、人工增雨系统等应用型技术项目外，还以气球广告为主，开展应用型气象科技服务。

第七节　防震减灾工作

机构管理

1992年以前，徽县防震减灾工作由科学技术委员会兼管，有1名地震工作人员。1991年8月成立徽县地震局，正科级建制，县政府直属事业局，与科委合署办公。有事业编制5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1名。2007年10月独立分设，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8名，领导职数2名，下设办公室、震害防御股、监测预报股，行使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办公室、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1992年5月成立徽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由县长任组长，主管副县长、武装部长为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地震局。2008年5月，成立徽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委办，后转设地震局。2009年5月，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各乡镇、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均成立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确定防震减灾工作主管领导。全县共任命乡镇防震减灾工作助理员15名，明确防震减灾工作的主管领导42名，确定村地震速报员213名，地震信息员965名，并建档立卡，建立了联系方式，开展培训。全县建成了由地震台、群测点、乡镇防震减灾助理员、村组、企业地震信息员组成的地震群测群防网、地震灾情速报网、地震知识宣传网。

2010年，开始实行防震减灾工作目标责任制，并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每年召开一次防震减灾工作会议，县政府与各乡镇、各成员单位签订防震减灾工作目标责任书，年终由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地震局）组织人员进行考核，经县督考局、县政府常务会议、县委常委会议审核通过，由县委、县政府进行表彰奖励。2015年，共有7个乡（镇）、7个县直单位获得了表彰奖励。

地震应急救援工作

地震应急预案　1992年4月，县政府制定了《徽县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为全县第一个自然灾害应急预案。1998年、2002年、2006年、2009年经过4次修订；2013年，重新修订为《徽县地震应急预案》，各乡镇和防震减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修订了本部门地震应急预案。2014年，地震应急预案向学校、医院、社区、乡镇、企业延伸，靠实了各乡镇和部门、企业承担的工作职责。至2014年底，备案乡镇、部门应急预案107份，其中乡镇15份、部门32份、企业10份、学校50份、医院2份。2015年1月，制定了《徽县地震灾害应急处置操作手册》。2014年全县共开展各类地震应急演练139场次。为纪念唐山地震38周年，7月25日，地震局会同县工信局、安监局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地震应急演练和科普知识讲座。当日下午，先后在公司宾馆、管理中心、902包装车间进行地震应急演练，县地震局工作人员在公司

礼堂为公司员工开展地震科普知识讲座，发放地震知识百问百答380余册。公司380多人参加了地震应急演练和科普讲座。

应急设备 徽县有5瓦、15瓦、50瓦电台各1部；摩托罗拉SMP318应急对讲机20个；应急发电机1台；RAV4应急车辆1台；便携式计算机2台、手持式GPS定位仪2台。2014年购置卫星电话6部。2012年，购置了地震应急志愿者装备40万元，180台（套）。

自然灾害救援大队 2009年成立了由32人组成的自然灾害救援大队。2014年9月，由公安局牵头，组建了一支100人的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由工信局牵头，指导金徽酒公司、宝徽公司、鸿远公司3户企业各组建1支50人的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由地震局牵头，组建了180人的3个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

应急避难场所 2008年后，徽县先后建成了金源广场、吴山广场、徽州广场、赵儿河广场、凤山公园、体育场、东关广场等7个避难广场。2014年，由地震局出资统一制作了避难广场、应急救护站、疏散通道等标牌。

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2009年，在灾后重建项目资金支持下，全县先后建成了和平、文池、唐庄3个地震台，郭川、谈家庄、唐庄、和平、文池、气象局6个宏观异常观测点，大河店、泥阳、榆树3个地震预警点。观测手段有测震1个、强震2个、地磁1个、流体1个、地电3个，深层地温2个，自然观测井3个，动植物观察点5个，地震预警装置3套，实时向省、市传输观测信息，建成了地震监测预报体系。建立了震情周月会商制度。同时，为和平、文池、唐庄3个地震台安装远程监控系统，实现24小时实时监控。

2014年，徽县被国家确定为地震重点危险区。

2014—2015年，徽县周边市县发生地震，境内有感的3次，造成部分群众心理恐慌。地震局及时将地震“三要素”以手机短信的方式告知县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和主管领导，安排专人电话值班，解答群众疑问，消除恐慌心理，稳定社会秩序。

地震灾害预防工作

建筑物抗震设防审定和地震安全性评价 2002年，县政府制定了《徽县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2013年出台了《徽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工作的通知》，转发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和地震安全性评价的文件，将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纳入基本建设审批程序，实行审定依据、审定程序、审定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公开。每年开展集中执法两次，对全县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设工程及新农村建设、异地搬迁工程进行抗震设防监管。2014年，县政府发出《进一步加强防震减灾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县域内的重大建设工程和供排水、交通等生命线工程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督促企业加强对重大地震次生灾害源的隐患排查和监控，消除各类隐患和险情。要求非煤矿山、尾矿库、危化品、烟花爆竹、采石场等新建工程，把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



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培训 （地震局 供）

设防作为建设项目审批的前置程序。对已建项目设施抗震性能较差的，存在安全隐患的要采取除险加固措施，确保小震不出问题。2015 年，对 24 个单位的 39 项各类建设工程进行抗震设防审批。全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及地震安全性评价审批率、安评率达到 100%，并参加 4 个新建项目的初步设计评审。

示范点建设　2014 年，建成了徽县实验小学、徽县泥阳初中两所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城关镇北街社区、建新路社区两个市级防震减灾示范社区；麻沿河乡屈兰村、江洛镇龙头村两个市级地震安居工程示范村。2015 年 12 月建成了徽县四中 1 所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

地震小区划　2010 年 4 月，开展了城区和伏家镇地震小区划项目、陇南市活动断层探测项目。

次生灾害源清理和农村房屋基础数据库普查　2013 年，对全县尾矿库、危化品、易燃易爆品、水库、危旧房屋、商场、医院、学校等地震次生灾害源进行清理，建立了电子档案。2014 年完成了农村房屋基础数据普查任务。

农村危房改造和普查统计　2009 年，在新农村建设、因灾新建、移民新建和危房改造中，引导农村群众建房采取科学抗震措施，指导新建房屋 249 户，维修加固房屋 1361 户。2014 年 3 月，对所存在危房进行普查，统计出全县共有农村危房 10433 户，其中 D 级危房 4462 户、C 级危房 5971 户。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　通过举办防震减灾专题讲座、中小学地震科普知识竞赛、张贴悬挂防灾减灾宣传标语、编制发放《地震知识漫画》《地震知识百问百答》、地震知识手提袋、地震宣传围裙、科普挂图、科普展板、播放电视专题片，组织开展“建设平安校园、远离地震灾害”为主题的科普系列活动和“5·12”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地震纪念日，开展防震减灾知识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五进”活动，对地震应急疏散、地震自救互救、地震应急抢险等知识普及教育，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2015 年，全县共举办防震减灾专题讲座 8 场次、中小学地震科普知识竞赛 2 场，张贴悬挂防灾减灾宣传标语 24 幅，发放防震减灾科普图书 8000 册、科技宣传资料 22000 份、科普挂图 40 幅、科普展板 17 块，电视专题片 6 场次，电视专题标语 12 幅，防震减灾专题新闻 5 条。

第二章　教　育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教育局　1989年5月，原文教局撤销后，成立“徽县教育委员会”。2003年5月与徽县科技局合并，更名为“徽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04年1月分离，更名为“徽县教育局”。2010年，重新明确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含徽县科学技术局），设综合股、人事股、基础教育股（会考办公室）、发展规划股、职业与成人教育股、财务与审计股。下属单位有徽县招生考试办公室、徽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徽县教学研究室、徽县电化教育馆，直接管辖县直中学5所、职业学校2所、实验小学、县幼儿园和18个学区。

徽县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简称“县招生办”，1977—1996年为“徽县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办公室”，1988年设立徽县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1996年改称为“徽县招生考试办公室”，原“徽县大中专招生委员会”更名为“徽县招生考试委员会”。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2010年核定编制11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

徽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1989年成立，原名“徽县教委督导室”。1996年7月更名为“徽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隶属县教育局，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2010年核定事业编制5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副科级督学2名。

徽县教学研究室　1959年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1991年核定编制总数15人。2010年核定事业编制30名，其中管理人员3人、副高职称4人、中级职称16人。

徽县电化教育馆　早期业务在徽县教研室，1984年6月配备专职电教人员。2003年8月成立，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核定编制3名。2010年核定编制6名，其中馆长1名、副馆长1名。

徽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07年9月成立，事业单位，隶属徽县教育局，编制4名。主要职能为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审核发放管理工作和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金、助学金，大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审核发放管理以及其他有资助政策规定的困难学生资助工作。2013年开始，在徽县政务大厅开展贷款办理工作。

第二节　教育管理

德育工作　1990年，8所县直学校、17个学区相继建立党支部，成立了“教工之家”，各初中、小学健全了共青团、少先队组织，师生通过政治学习、校会、团会、班会、学雷锋做好事、师生评优、学生操行评定、转化差生、互帮互助、家访、家长会、社会调查、社会实践等形式实施德育教育。

2000年以后，学生德育工作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学生道德行为规范、《中小学生守则》和学生养成教育互相结合，并通过晨会、班会、板报和网络平台等形式开展。先后通过出台《关于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决定》，翻印教育部新颁中小学生《中小学生守则》《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暑期举办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培训班等形式加强学生德育建设。

学校领导班子建设　徽县按照德才兼备原则和干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四化”要求，调整和充实学区、学校领导班子。对县直学校、学区、初中等校长，通过外出参观考察、聘请专家授课、举办培训班等形式，提高管理学校的能力和水平。1996年，对11个学区、学校领导班子进行调整。1997年，选拔13名中青年教师走上领导岗位。2004年，启动第二轮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工作，选聘83人担任学区（校）校长。2007年，开展第三轮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完成新一轮校长的考核、聘任，对学校校长、中层领导67人和教职工2281人实施聘用制。2011年，实施第四轮校长聘任；5月，县委组成3个考察组，对各校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聘期内工作进行考核，并开展后备干部民主推荐和组织考察；12月31日，召开任前集体谈话会。

学校管理　1990年后，按照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原则，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奖惩办法，制定《徽县中小学学校管理和实施细则》。组织专人对各学校工作进行检查；定期召开校长会议，了解学校工作进展，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对学校各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了解各项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对所有学校通过评估，依照好、中、差等次提出要求，督促学校进行整改。2000年，推行教学质量末位淘汰制，对学区、学校质量在全县最后一名的校长进行通报批评或动员辞职，公办教师待岗学习，代课教师辞退。2003年，开展“四定四制”（定学校规模、定人员编制、定工作岗位、定教职工工作量，校长负责制、岗位责任制、教职工聘用制、结构工资制），以此为主要内容进行新一轮人事制度改革。2008年，编印《教育法规政策管理制度资料汇编》1000册下发各学区、学校。2012年，归纳整理县四中、实验小学的精细化管理制度，编印《徽县中小学管理规章制度》，制定徽县中小学教育质量提升措施规范化要求。2014年10月，组织责任督学深入学校开展经常性督导，开展教学质量薄弱学校整改工作。2015年，对2014年中考全科合格率偏低的10所初中开展督查指导，听评课80节，发放课堂调查问卷2300多份，召开说课、评课座谈会10场次，查找存在的问题，帮助进行整改。

教学管理　出台《徽县完成教学质量责任目标奖惩办法》，做到《中小学课堂教学规范要求》人手一册，兑现奖惩。2007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管理全面提高中小学教育质量的意见》《徽县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徽县中小学校长任期目标考核办法》《徽县名校名师名校长工程师实施方案》《徽县重教助学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办法》和《关于县级领导联系学校的通知》等。2011年，制定《徽县中小学教学质量管理实施效果图》《徽县中小学管理流程图》。2012年，制定《徽县中小学教育质量提升措施规范化要求》，全县使用统一的教案本、听评课记录本，对教师备课、上课、作业批改、讲评、课后辅导、考试等环节监管，开展“高效课堂建设年”活动。2000年后，每年秋季召开“全县教学质量管理工作会议”，表彰在教学管理、教学质量等方面突出的学校、校长和教师。

师德师风教育　1991年以后，以《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公民道德教育实施纲要》为准则，制定实施《徽县中小学师德建设十条规定》，向社会公开作出十项服务承诺，开展自觉抵制有偿家教活动。督促各学区、学校积极开展“学法懂法守法，做合格人民教师”学习教育活动。对全县各学区、学校教师纪

律作风等进行全面督查；对教师职业道德实行“一票否决制”，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工作考核、职务评聘和评先选优的依据；建立学生、家长和社会共同参与的教师管理考核监督机制。

示范化、标准化学校建设 1991 年，创建 20 所县级标准化学校。2000 年，建成 14 所地级示范学校和 12 所县级标准化学校。2003 年，根据《徽县“精神文明建设示范长廊”、示范化、标准化学校建设规划》，麻沿河乡糜岭小学，江洛镇黄坝小学、赵湾小学，游龙乡马湾小学，伏家镇河湾小学、架山小学，栗川乡渠亭小学，银杏树乡高坪小学，泥阳镇郑垭小学，永宁镇青山小学 10 所学校建成了标准化学校。2012 年，徽县一中、四中及实验小学、城关中心小学、泥阳中心小学等 5 所学校被市教育局命名为“市级示范学校”。

督促检查和督导评估 每学期开学后，县教育局抽调专人，对全县开学工作进行检查，内容涉及师生到岗、教科书发放、课程设置、学校收费、控辍保学、校园安全、食堂管理、团队工作、德育教育等方面。期中考试前后，县教研室组织专职教研员，深入各学校开展教学工作检查，对课堂教学、教案备写、作业批改、教学研究等进行督查，并对薄弱学校帮助整改提高。

县督导室成立后，每年组织督导人员深入学校核实入学率、巩固率、15 周岁完成率、毕业率，检查教案，抽查作业，进行调查研究，发现和解决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1998 年，对达到全地区示范办学标准的徽县一中、徽县四中、西街小学等 31 所学校进行综合评估。以后，每年有计划选择 10 多所中小学进行综合督导评估。2005 年实施“义务教育监测”，对义务教育阶段的人口、资源配置和经费保障、教师队伍、教育质量等进行监测。2014 年，将学生信息数据进行全国联网。

廉政警示教育 每年年初，县教育局与各学区、学校层层签订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综治、安全、精神文明等综合目标责任书；组织开展“对标定位、晋档升级”和“践诺评星、动态管理”工作，督促学区、学校建立完善和理顺党组织关系，在教学一线教师中发展党员，全县中小学党组织组建率覆盖率达到 100%。2012 年 9 月，选派 27 名校长参加市纪委、市检察院、市教育局举办的“全市中学校长廉洁教育培训班”，并在县实验小学举办校长和财务人员共 120 多人参加的“全县教育系统廉政风险防控警示教育大会”，以案说法，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依法从政、廉洁从教。

素质教育 2001 年，各学校围绕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实践创新能力和培养良好行为习惯为目标，开足开齐课程，开展教育教学活动。徽县四中、实验小学开设了舞蹈、刺绣、绘画、音乐、跆拳道、劳动技能等课程及音体美、小学英语角等兴趣小组活动。随着新一轮课程改革实验工作的推行，全县各中小学通过校本课程开发、校本教材的使用和各类兴趣活动小组的组建及活动开展，作为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的主要途径，出现了城区以徽县四中、实验小学、城关小学为代表，农村初级中学以永宁初中为代表，小学以泥阳中心小学、嘉陵明德小学为代表的



实验小学泥塑课 （教育局 供）

落实素质教育工作先进学校典型。

2014年，全县报考体育艺术B级测试415人，合格182人，合格率43.9%。2015年，全县报考体育艺术B级测试521人，合格210人。组织72名运动员参加全市中学生运动会，徽县获得奖牌数8枚，团体位居第六。10月10日，全国新农村少儿舞蹈美育工程——少数民族舞蹈课堂项目徽县启动仪式举行，东关回民小学获授牌。

党团队工作　2011年，撤销徽县教育局党总支，成立"中国共产党徽县教育局委员会"；7月1日，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教育局局长张剑当选第一届委员会书记；当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6名，纳新党员5名，转正党员11名。2012年，健全学区、学校党支部，以校行政为核心，开展"学雷锋、学赖宁、树新风"活动，各校召开学模范报告会、演讲会，促进学生形成助人为乐、尊老爱幼的风尚；同年3月，成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徽县教育局委员会。

校园安全　2010年，徽县为县直学校、各学区中心小学和规模较大的初中配备保安31名，为400人以上的20所学校安装监控报警设备或摄像头。2011年，投入70多万元改善学校防盗门窗，聘请保安，购置食堂食品存样保鲜设施。2012年，县政府又投资30余万元，为100人以上的53所学校安装了安全监控设备，为200人以上的13所学校配备了保安，支持学校安装防盗门窗、食品卫生安全防蝇网、保鲜柜、冰柜等安全防范设施，为学校食堂配备了37万元的消毒柜、冰柜和食品留样柜，为家庭托餐学校配备了冰柜。经常举办安全管理、营养餐食品安全人员等培训，仅2015年培训安全管理人员90名，通过二级培训班主任1023名；28410名学生开通安全教育账号。经常开展地震灾害、消防、预防拥挤踩踏等逃生应急演练；协同食药监、工商、卫生、公安等部门，组织人员开展学校安全督促检查工作。2015年，为全县29611名学生和2851名教职工办理校方责任险。

疫情预防　2003年，教育局为预防"非典型性肺炎"，印发宣传资料2万多册，坚持24小时值班、"零报告"等制度，为预防"非典"一线人员捐款11万余元。2009年，教育局进行甲型H1N1流感防控，配发"仙子"牌测温仪40个，发放宣传手册300册，落实消毒和检测制度。

1991—2015年学校数量统计表

表18-2-1

年份	学校总数	幼儿园	小学	教学点	初中(一贯制)	高中(完中)	职校
1991年	423	4	402		12	3	2
1992年	420	4	398		13	3	2
1993年	418	4	396		13	3	2
1994年	417	4	395		14	3	2
1995年	413	4	391		14	3	2
1996年	414	4	392		13	3	2
1997年	414	4	391		14	3	2
1998年	408	4	384		15	3	2
1999年	401	5	376		15	3	2

续表

年份	学校总数	幼儿园	小学	教学点	初中(一贯制)	高中(完中)	职校
2000年							
2001年	374	4	344		21	3	2
2002年	369	9	334		21	3	2
2003年	338	12	300		21	3	2
2004年	299	14	259		21	3	2
2005年	269	13	191	38	21	4	2
2006年	275	13	186	49	21	4	2
2007年	274	13	187	47	21	4	2
2008年	251	13	178	33	21	4	2
2009年	242	13	174	29	20	4	2
2010年	223	12	156	29	20	4	2
2011年	207	15	97	69	20	4	2
2012年	202	24	116	36	21	3	2
2013年	194	31	137	64	21	5	2
2014年	185	32	72	55	21	5	2
2015年	176	32	71	47	21	3	2

注：因资料缺失，2000年数据空缺。

第三节　教师队伍建设

教师任用　1991年以来，教师的主要来源是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和民办教师、临时代课教师聘任。民办教师系1954年秋徽县兴办民办小学称谓而来。1960年以后，民办教师待遇由国家财政拨发补助费、生产队记等同劳动力的工分，参加农村经济分配。1982年实行土地承包责任制，民办教师的补助改为由村委会从提留的公积金、公益金中支付现金或原粮。1997年，民办教师工资提高至平均170元。至1999年，1984年底在册的民办教师全部转为公办教师。代课教师则多为乡镇、学区或学校在师资紧缺的情况下临时聘任。

1997年，国家教委向符合教师资格条件的在职教师授予教师资格证书。2000年，徽县开展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制定出台《徽县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对教师实行全员竞聘上岗。2004年，徽县启动第二轮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对教职工全面进行考核，签订聘用合同，确定了岗位工作职责和工作目标。2008年，实行教职工全员聘用和学校中层管理岗位公推公选制度，全县聘用教师2110人，75名教师被推荐为中层管理人员。

1995年9月，招聘师范类电大、职大、业大、函大等“五大生”74名，充实到初中教学第一线。2001年开始，实行中等师范毕业生进行大专学历层次培训再安排上岗的办法。2003年起，陇南师范学校毕业生不再直接参与分配，通过教师统一招考进入教师队伍；同年8月，来自山西、黑龙江、天津和甘肃东部地

区的 39 名大学生青年志愿者，被安排在县一中、二中、三中等 4 所完中及 2 所职校服务。2005 年，招考录用 145 名中小学教师。2007 年，新录用 156 名教师分配到农村学校任教；同年，234 名大中专生通过招考进入中小学教师队伍。2011 年，选拔录用农村中小学教师 30 名，招聘特岗教师 63 名、免费师范生 2 名。2012 年，通过省市组织的教师招考、招聘和特岗教师招录等方式补充农村中小学教师 110 名。2011 年起，教师录用途径主要是每年的全省 1 万名教师、“特岗教师”“三支一扶”（即大学生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统一招考的形式补充。徽县一中、二中、三中通过招聘等形式，录用陕西师范大学等校毕业的部分免费师范生。

2002 年，对 1996 年过渡认定教师资格人员的信息录入电脑。同年，开始实施教师资格认证，对在职教师进行过渡，不合格教师采取离职进修、自学考试、函授等形式提高学历层次。2012 年，小学教师 992

1991—2015 年专任教师分布情况表

表 18-2-2

年份	专任教师人数	小学教师	学历合格率%	初中教师	学历合格率%	高中教师	学历合格率%	职校教师	幼儿教师
1991 年			76		35		26.6		
1992 年			76.8		38.7		30		
1993 年									
1994 年	1873	1274		426		122		20	31
1995 年	2282	1251		429		121		14	38
1996 年		1234	82.6		62.5		29.7		47
1997 年	1785	1255	91.1	501	86.7	126	40.2	26	43
1998 年	1981	1237	95	542	85	127	49	32	43
1999 年		1065	91.9	533	86.7	172	45.8		
2000 年									
2001 年	1568	852	99.2	505	97	132	55.2	35	44
2002 年	1615	855		522		144		37	57
2003 年	1685	895	98.8	527	97.5	174		32	57
2004 年	1721	916		525		190		32	58
2005 年	1845	993	98.32	552	97.5	208	65.22	33	59
2006 年	1952	1046	97.51	582	94.3	217	70	41	66
2007 年	2096	1115	97.76	633	95.4	237	75.9	45	66
2008 年	2095	1143	97.81	569	95.8	245	84.5	67	71
2009 年	2116	1129	98.85	569	96.1	263	87.15	81	74
2010 年	2096	1097	99.09	582	97.6	263	91.6	80	74
2011 年	2005	960	99.8	618	97.73	258	97.29	92	77
2012 年	2027	992	99.8	571	98.77	274	97.4	90	100
2013 年	2059	972	99	591	98.8	279	97.5	88	129
2014 年	2225	1049	100	621	100	303	97.7	95	157
2015 年	2269	1046	100	641	100	306	96.1	101	175

注：因资料缺失，1993 年、2000 年数据未能查找到。

人，学历合格率99.8%；初中教师571人，学历合格率98.77%。

民办教师的辞退和转正 自20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始至80年代，在地域偏远、生源不足的农村学校，教育主管部门、各乡镇通过招考等形式，录用了一批民办教师和代课教师，用于解决教师数量不足的问题。民办教师的报酬比较低，发放形式比较多，但金额逐年都有所提高。由于民办教师学历偏低、业务能力不高、教学水平较低，在确保教师队伍稳定的情况下，通过对民办教师进行考核，开展辞退安排。1991年，全县有民办教师791人，当年辞退15人、退职4人。在教师资格认证期间，学历不合格的民办教师分批进入县教师进修学校、成县师范学校、礼县师范学校进修学习。1998年，有127名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2011年，县政府将1984年底前任教，并经2003年《陇南报》公示的17名漏报漏转民办教师转为正式教师。

职称评定、聘任 1999年，全县专任教师1615名，高级职称22人、中级职称639人、初级职称639人，有技术职称的教师占到教师总数的89.1%。2006年，争取新增中级职称指标50名。2010年，解决了265名教师助理级职务评聘问题。2011年，获得中学高级教师任职资格18人、中级教师任职资格83人，聘任中学高级教师19人、中学一级教师50人、小学高级教师46人。2012年，上报中级、高级职称评审材料81人。2013年，56名教师取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19名教师获得高级职务任职资格；3月，经县职改办审核认定，104名教师聘任中级职务。

2015年，全县上报评审高级职务任职资格4名，中级职务任职资格29名，破格评审中高职务4人。申报市级骨干教师12名，省级骨干教师8人，省级农村骨干教师18人。

学历提高和培训 1991年，全县小学、初中、高中教师的学历达标率分别为76%、35%和26.6%。1992年，195人取得大中专学历，302人参加电教中师学习。1996年，从“五大生”中招聘了74名教师，66名教师卫电高师毕业。1997年，48人参加幼师学习，31人参加电大学习，30多人参加离职进修。1998年，48名民办教师参加幼师学习，31名教师参加电大学习。1999年，54名教师离职参加本专科进修，216名教师参加卫电高师学习，98名未达标的小学教师参加县教师进修学校的中专学历培训。

2002年，开始实施教师资格认证，对现有教师进行过渡，不合格教师采取离职进修、自学考试、函授等形式提高学历层次，提高全县教师的学历达标率。每年利用假期对教师进行英语、音乐、体育、美术、教材教法以及计算机操作技能培训。7月，天津市教研室专家9人来徽县举办教师培训，300多名参与实验教师接受通识和课程培训。暑期，985名教师参加各类培训。次年，开展全员式教师继续教育培训，1116名中小学教师参加测试，其中初中教师397人、小学教师719人，合格率为初中95.9%、小学99.3%。此后，徽县在每两年一次的全省“青年教学能手”评选中上榜人数逐渐增多，2005年，5人被评为省“青年教学能手”；同年，陇南市语言文字委员会办公室对1072名教师进行普通话测试，过关率达83%。2008年，组织45岁以下教师1150名进行5—7天的远程教育技术培训。2010年，组织全县教师全员参与中小学课堂教学技能大赛，105名优秀选手荣获等次奖。每年组织高三年级科任教师参加全省高考研讨会，数百人参加万名教师培训和教育技术培训。

2007年始，徽县四中实施“青蓝工程”，由教学经验丰富、业绩突出的骨干教师和新调入教师结成师徒对子，进行三年的教学、科研、教学技能等培训。2010年，11名新调入教师达成结对协议。实验小学、县幼儿园等校也对新调入教师进行“过关”培训。2011年，19名教师参加本科培训，57名教师参加大专层

次培训。2014 年，有 357 人参加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测试，47 人参加心理健康本科自学考试；培训教师 895 人次。徽县教育局被省教育厅评为“2014 年‘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工作先进单位”。

2015 年，全县有 2050 名教师参加“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晒课 913 节。在“教育部——中国移动中小学校长培训项目”工作中被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评为“优秀项目县”。教师学历合格率不断提高，小学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100%，大专以上学历占 84.8%；初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100%，本科以上学历占 76.1%；普通高中教师学历合格率 96.1%；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86.1%，“双师型”教师占 45%。师生比小学为 1∶12.96，初中为 1∶10.68，普通高中为 1∶14.4，中等职业学校为 1∶5.39 。

教师待遇　1988 年起，教师工资实行专业技术职务工资制。至 1999 年，中学特级教师月工资 900 余元，小学特级教师、中学高级教师月工资 800 元左右，小学高级教师、中学一级教师月工资 700 元左右，中学教师月工资最低 570 余元，小学教师月工资最低 500 余元。1996 年，对 1984 年底以前民办教师报酬实现全乡统筹，月报酬 160 元。2001 年，为了保证全县教师工资足额发放，从 10 月起，将农村教职工工资管理权限上收到县财政，实现了全县中小学教职工工资统一管理和发放。2009 年，县政府提高 34 名代课教师工资待遇。教师担任班主任的，每月发给班主任费，根据班额的大小有所差别，且多年来变化不大。2010 年起，小学、初中、高中班主任费分别在原基础上提高 1 至 3 倍，各学段按照学生数分 3 个层次，最高为幼儿园 16 元、小学 24 元、初中 42 元、高中 56 元。2011 年 1 月起，教师工资开始改革，从原来单纯的“根据职称定岗位工资”，改为“职称和聘任相结合的岗位工资”。教师岗位设置分为三种：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工勤岗位。2012 年，教师工资人均增加 300 元，并从当年 10 月开始实施；刚参加工作教师月工资在 2700 元左右，在职教师最高工资接近 4000 元。

1999 年，教师康居楼竣工使用，120 户教师迁入新居。2006 年，解决了县一中、四中 4 名骨干教师家属工作问题。2009 年，全县 2200 多名教职工进行全员体检。2012 年，徽县开展代课人员养老补助材料审核和上报工作；县政府安排 30 万元用于教师健康体检补助，安排 80 多万元补发班主任津贴。

2014 年 9 月，徽县启动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费发放工作，全县享受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的有 1513 人，每月共补助资金 28.7 万元，至 12 月共发放 114.85 万元。2015 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共发放 365.52 万元。

第四节　学前教育

1990 年后，公办幼儿园、民办幼儿园逐年增多，幼儿园、学前班就读幼儿连年增加。1991 年，公办幼儿园 1 所，全县民办幼儿园 3 所；入园幼儿 1753 人，教职工 56 人，学前班学生 1257 人。到 1999 年，幼儿园增加至 5 所，小学附设学前班 67 个，教职工 97 人，入园学前幼儿 2647 人。

2000 年以后，各学区纷纷创建中心小学幼儿园。2001 年，泥阳小学筹资 15 万元，创办较规范的泥阳幼儿园，2005 年被评为“全省幼儿教育先进集体”。2002 年，县教委对县幼儿园及江洛小学、泥阳小学、柳林小学、先农小学、樊坝小学等学校的附设幼儿园进行登记评估。2004 年，全县幼儿园发展到 16 所，农村小学辐射学前班达到 164 个。2012 年，全县幼儿园增加至 24 所，入园幼儿 3162 人，入园率达到了 67.45%。

2011年，制定学前教育三年发展规划，在资金投入和配备方面向农村幼儿园倾斜，县幼儿园、泥阳小学幼儿园、永宁小学幼儿园建成投入使用，改建后的柳林幼儿园、东关幼儿园、水阳幼儿园、江洛幼儿园投入使用。计划到2013年建成49所幼儿园，保障7000名适龄儿童接受早教服务，入园率达到90%以上。

2012年5月，在泥阳幼儿园组织了“阳光童趣园”技能大赛，全县40余名幼儿教师参加。在全县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技能大赛中，幼儿园教师也被纳入其中。



徽县幼儿园外观　（教育局　供）

2012年，县教育局制定了学前教育五年（2011—2015）发展规划，县幼儿园、泥阳镇幼儿园的办园条件处于省市领先水平。2013年，县幼儿园通过省示范幼儿园评估验收。2014年7月，徽县泥阳幼儿园被省教育厅命名为“甘肃省一类幼儿园”。

2015年，全县有公办幼儿园32所108个班，在园幼儿3752人；学前班61个，在班幼儿538人。3至5周岁幼儿8450人，入园就读6401人，三年毛入学率75.57%。编制完成《徽县88个贫困村幼儿园建设规划》。实施徽县城关镇东街幼儿园和徽县江洛镇幼儿园综合教学楼项目，新建校舍2750平方米，规划总投资558万元。12月，徽县银杏树乡中心幼儿园创建为“陇南市示范性幼儿园”。

徽县民办幼儿园也逐年增多。民办幼儿园多数没有固定的办园地点，办园场地多为租赁，没有理顺管理归属，处于自生自灭的发展状态，教育主管部门并没有纳入管理范围。这些幼儿园主要分布在居民比较集中或者城乡接合部地带。影响较大的有蓝天幼儿园、阳光幼儿园、星星幼儿园、神墨幼儿园等30多所。栗川、泥阳等乡镇也出现了民办幼儿园，和公办幼儿园形成了一定的竞争态势。神墨幼儿园开展珠心算法教学，开发幼儿心算潜能。2012年以来，县药监、防疫等部门开展专项督查活动，也将民办幼儿园纳入督查范围，对城区16所民办幼儿园进行督促检查。

1990—2015 学前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 18-2-3

年份	幼儿园(所)	民办(所)	学前班(个)	入园幼儿(人)	占适龄儿童的%
1991 年	4	3	28	1753	19.5
1992 年	4	3	30	1674	
1993 年	4	3	25	2256	
1994 年	4	3	35	2753	
1995 年	4	3	36	3136	
1996 年	4	3	41	2983	
1997 年	4	3	43	2385	
1998 年	4	3	46	2176	
1999 年	5	4	41	2640	
2000 年					
2001 年	5		133	2986	
2002 年	4		144	2704	
2003 年	12		109	2193	
2004 年	14		113	1546	
2005 年	19	6			
2006 年	13		70	2866	41.4
2007 年	13		101	2841	42.1
2008 年	13		93	2675	43.8
2009 年	13		63	2486	45
2010 年	12		78	2747	48.74
2011 年	13		56	2846	49.14
2012 年	24		86	3162	67.45
2013 年	31	24	76	6015	79.31
2014 年	32	24	60	6955	90.16
2015 年	32	24	61	4290	75.75

注:因资料缺失,2000 年数据未能查找到。

第五节　九年义务教育

1991 年以后,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呈现减少趋势。2000 年以后,全县初级中学包括完全中学保持在 25 所左右,其中银杏树乡有 3 所(罗河学校初中撤并),水阳乡、栗川乡、伏家镇、麻沿河乡各有 2 所,其余各乡镇均有 1 所初中(九年一贯制)。地处伏家镇竹林村的职业中学,也曾开办过初中部。2002 年,



嘉陵初中化学实验课　　（教育局　供）

由于中小学布局调整实施，逐年撤并了一些规模小、学生少、效益差的边远山区小学。农村学生转学至县城初中、小学和乡镇中心小学就读现象越来越突出。到2012年，小学学校数从1991年的402所减至152所。初等教育（小学）普及“四率”逐年提高，1991年入学率99%、普及率99.16%、巩固率98.02%、毕业率99.05%。初中教育“四率”从1994年开始统计，1997年9月，通过甘肃省和陇南地区评估验收，徽县基本实现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后，“四率”不再作为考核指标，只统计入学率、巩固率，至2008年均不再全面统计。

2000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深化教育改革　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有关问题的决定》《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实施素质教育。2001年9月，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全县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将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秋季学期，进行义务教育阶段“五三”学制（小学五年，初中三年）向“六三”学制过渡。28所小学开设了英语课。2002年，徽县被确定为甘肃省级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试验区。秋季，西街小学、城关镇先农小学、东关回民小学、城关镇樊坝小学一年级进行小学课程改革实验。2003年秋季，全县小学“五年制”全部过渡为“六年制”。2013年，农村教学点仍然存在二、三级复式教学模式。

在2011年“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迎接国家级检查验收期间，县政府投资1600万元，为17所农村初中、18所中心小学配备标准化物理、化学、生物和科学实验室，添置科学、数学教学实验仪器和音乐、体育、美术、卫生等教学器材，为17所中心小学和5所县直学校配备计算机教室，装机737台，采购50万元图书配发基层学校。

为巩固和提高“普九”成果，执行“一书两证”（即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义务教育证、毕业证）制度。每年小学毕业年级考试后，各初中按时发放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保证学生就近入学。对流失学生通过上门动员、行政干预、减免费用、经济处罚等措施动员返校就读。

在教育教学质量方面，小学毕业年级由县教研室组织统一测试。1991年以来测试语文、数学两科。实施新课程改革实验之后，先后增加了英语、科学课程的测试，考试评价也由语文、数学“双科合格率”过渡为语文、数学、英语、科学“四科合格率”。初中毕业年级的升学和高中招生考试由市教育局统一命题，县教育局组织分一中、二中、三中3个考点考试，向市教育局上报各科合格率、全科合格率等。2010年始，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阅卷、统计和排名。2013年，在全市初中毕业会考中，徽县700分以上考生17人、600分以上考生202人，全科合格率在八县一区中位列第一名。

徽县四中曾开办实验班，对优秀学生进行强化训练。2011年西北师大附中兰州以外招生中，有6名学生上线，截至2014年，先后有26名学生被录取；在兰州大学附中兰外招生考试中有14名学生上线，吸引了周边县区学生转入该校就读。

2015年，全县适龄儿童净入学率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100%，初中三年巩固率90.29%，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升学率80.2%，小学、初中入学率分别是100%。初中毕业年级会考全科合格率达16.41%。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12年,《陇南市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2012—2020年)》把徽县列为全市率先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县。徽县完善教育经费保障和教育督导两项机制,实现教育为提高人口素质服务,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普通高中新课程实验和教学改革、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实施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工程、素质教育工程、"三名"(名校、名师、名校长)工程、职业教育工程和教育信息化工程,提高各类学校的办学效益。

2014年6月12日至14日,省政府督导评估组对徽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进行督导评估。督导评估期间,督导组听取了徽县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汇报,查看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标准达标情况,督导检查学校50所,政府职能部门4个,乡镇15个;核查相关档案资料和数据;分别召开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代表、教师代表、学生家长代表、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座谈会;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征求公众意见。9月17日至20日,市政府督查组对徽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进行督查,并召开汇报反馈会。

2015年9月14日,国家督学、贵州省教育厅厅长霍健康带领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专家组对徽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评估认定。甘肃省政府总督学、省教育厅党组成员李晶和市县有关领导陪同督导检查。专家组听取县长王俊强的工作汇报,观看了徽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专题片,查阅相关档案资料,重点对经费保障、队伍建设、学校安全、办学条件、质量管理等方面进行核查。还分组召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校长、教师和学生家长代表等4个座谈会,就徽县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成效、就近入学、择校、减负等社会关切的问题听取代表发言,现场发放问卷调查,前往8所中小学和2所教学点,对学校规模、班额、体育活动场所、仪器设备、图书、功能室建设等情况进行细致核查。9月19日,国务院督导检查组在兰州召开反馈会,宣布甘肃省18个县市区均达到国家规定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认定标准,徽县综合得分名列18个县(市、区)的第13位。

1991—201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情况统计表

表18-2-4

年份	一年级新生	小学毕业年级学生数	小学在校生总数	入学率%	初一学生数	初中在校生总数	初三毕业生数
1991年		2801	20982	99.0			1697
1992年		3225	21093	99.2			1600
1993年		3600	21040	99.4			1577
1994年	4314	4013	20883	99.5	2740	6644	1565
1995年	4147	3807	21042	99.6	2801	7111	1676
1996年	4130	3605	21388	99.7			1726
1997年	4294	3546	22190	99.8	3383	8958	2161
1998年	4004	3970	22041	99.4	3407	9475	2562
1999年	3771	4122	21587	99.07	3688		2689
2000年							
2001年	4112	4009	21179		3723	5112	3114
2002年	4248	4102	21093		3765	10742	3363
2003年	4148	3874	21163		3784	11014	3296
2004年	3176	3802	20386		3767	11102	3504

续表

年份	一年级新生	小学毕业年级学生数	小学在校生总数	入学率%	初一学生数	初中在校生总数	初三毕业生数
2005 年	2601	530	18931		3864	11105	3555
2006 年	2837	566	17978		4151	11535	3581
2007 年	2862	2848	18454		2221	9853	3570
2008 年	2692	4024	18210		2900	9071	3945
2009 年	2728	3276	16899		4024	8957	2155
2010 年	2697	2721	16199		3276	9948	2665
2011 年	2290	2511	14586		2576	9067	3503
2012 年	2270	2485	13688		2485	7772	2817
2013 年	2150	2460	13238		2477	7250	2455
2014 年	2194	2295	13084		2295	6992	2325
2015 年	2675	2224	13559		2222	6843	2269

注：因资料缺失，2000 年数据空缺。

徽县 1991—2008 年初等教育（小学）普及“四率”情况统计表

表 18-2-5

年度	入学率%	普及率%	巩固率%	毕业率%	备注
1991 年	99.0	99.16	98.02	99.05	
1992 年	99.2	99.8	99.3	99.8	
1993 年	99.4				
1994 年	99.5	100	98.82	100	
1995 年	99.6	99.02	99.13	100	
1996 年	99.7	99.8	99.2	98.2	
1997 年	99.8	99.5	99.19	99.4	
1998 年	99.4	99.1	99.5	99.8	
1999 年	99.7	99.07	99.2	98	
2000 年	99.8		99.5	99.5	
2001 年	99.9		99.7		
2002 年					
2003 年	99.9		99.8		
2004 年	99.9		99.89		
2005 年	98.6		98.8		
2006 年	99.37		99.7		
2007 年	99.4		99.3		
2008 年	99.45		99.85		

注：因资料缺失，2002 年数据空缺。

徽县 1994—2008 年初中教育“四率”情况统计表

表 18-2-6

年度	入学率%	巩固率%	15 周岁完成率	17 周岁完成率	备注
1994 年	48.6			42.6	
1995 年	53		46.6	49.5	
1996 年	96.7	96.4	97.3	69	
1997 年	95.5	99.25	98.6	90.7	
1998 年	96	98	99.8	90.8	
1999 年	96.7		99.7	93.3	
2000 年	96	98	99.8	93.3	
2001 年	96.9	98.7	99.8	97.3	
2002 年					
2003 年	97.8	98.9			
2004 年	97.3	98.8			
2005 年					
2006 年	98.1	98.2			
2007 年	98.21	98	99.6	97.3	
2008 年	98.3		99.65	97.79	

注：因资料缺失，2002 年、2005 年数据空缺。

第六节　普通高中教育

发展概况　1991 年以后，高中学校基本保持不变。1991 年，高中在校生 578 人，到 1999 年有 833 人。2000 年以后，高中在校生逐年增多。2008 年，普通高中招生 1772 人，在校生达到 4887 人。2009 年，高中在校生达到 5518。随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指标增大，高中在校生人数逐渐呈减少趋势。徽县四中于 1986 年开始设高中部 2 个班，招生 100 名。1995 年秋季起不再招生，原高中部学生并入县一中。徽县五中于 1977 年春增设高中部，招收新生 35 人，1995 年高中部改办为职业班。

课程实验　2010 年秋季学期，实施高中新课程改革实验，高一年级 1027 名学生参与实验，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音乐、美术、体育与健康、信息技术 13 门课程。2013 年 6 月，应届毕业生参加全国新课程实验普通



徽县三中地理课堂　（教育局　供）

高考，录取 1162 人。

高考培优 在班级设置上，徽县一中历年遴选优秀学生，开设文、理培优班，对优秀学生进行强化训练。2011 年秋季起，培优班学生实行动态、双重管理，每学期综合年级排名进入前 50 名的学生，可选拔进入培优班；原培优班学生成绩退步至 50 名之后，则退回原班级。培优班学生的高考成绩，在对教师评价时培优班和原班科任教师均可应用。2013 年 8 月，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向徽县教育事业捐赠 1000 万元，在 20 年内以每年 50 万元支持徽县一中开办“金徽班”。徽县二中、徽县三中的高中部，则不设培优班。

高中毕业会考暨学业水平考试 1990 年，国家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制度。2001 年，《甘肃省普通高中毕业会考制度改革实施意见（试行）》实施，学生毕业证书由省教育厅统一印制、审核、编号，市学籍主管部门验印，学校填写、颁发。会考每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进行，主要对象为高一、高二年级学生，高三级学生在毕业前可进行补考。会考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和信息技术教育。

2010 年秋季，甘肃实施高中新课程改革。2011 年，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以学业水平考试取代高中毕业会考。普通高中毕业水平评价内容包括：学分认定、综合素质评价、学业成绩水平评价。普通高中生的毕业考试分为统一考试、学校自主考试、开放式考试三部分。语文、数学、外语、政治、历史等学科的必修模块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统考，选修模块可以由学校组织毕业水平测试。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按照实际考分和等级记录在普通高中学生发展评价报告和省、市学业水平考试计算机管理系统中。考试成绩等级分 A、B、C、D 四级，分别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考察成绩分 A、B 两级，分别为合格、不合格。学生在校期间可以多次参加同一科目考试，成绩按最高的一次记录。不能按时毕业的学生，离校后允许参加 3 次考试。学业成绩也与毕业证挂钩，学生学分修习成绩合格、全部学业水平考试科目成绩达到要求，发给高中毕业证书。

1994—2015 年高中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 18-2-7

年份	高中（完中）（所）	班级（个）	招生数（人）	占初三毕业生的%	在校生数	备注
1994 年	4	36	550		1328	
1995 年	4	36	574		1379	
1996 年	4					
1997 年	4	36	522		1394	
1998 年	4	38	467		1289	
1999 年	4	37	498		1283	
2000 年						
2001 年	3	48	968		2179	
2002 年	3	55	1290		3002	
2003 年	3	69	1517		3813	
2004 年	3	73	1611		1151	
2005 年	4	75	1509	31.3	4287	

续表

年份	高中(完中)(所)	班级(个)	招生数(人)	占初三毕业生的%	在校生数	备注
2006 年	4	77	1420	40.82	4380	
2007 年	4	79	1695	48.2	4786	
2008 年	4	77	1772	50.4	4887	
2009 年	4	87	1994	51.23	5518	
2010 年	4	82	1027	47.97	4781	
2011 年	4	78	1324	50.17	4315	
2012 年	3	73	1604	46.8	4095	
2013 年	3	77	1480		4395	
2014 年	3	80	1309		4424	
2015 年	3	78	1408		4410	

注:因资料缺失,1996 年、2000 年数据未能查找到。

第七节　职业技术教育

办学规模　徽县有 2 所职业技术学校,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和徽县职业中学。职业中学继 1989 年甘肃省职校 C 级评估验收合格后,又通过甘肃省教委 B 级评估验收,跨入全省职业技术教育示范学校行列,当年为社会输送各类专业人才 481 人。

1999 年,徽县职业技术学校建起了 1200 平方米的综合实验楼、42 座区域联网微机室和 48 座财会模拟室。2000 年通过省级示范校 B 级验收,次年又通过省 A 级验收,跨入全省重点职业学校行列。2001 年,该校与县医院、良种场、乡镇兽医站等单位建立实习网络。当年,该校依靠政府贴息贷款扩征土地 10 亩,建起语音室和教育宽带传输卫星接收站。2002 年 5 月,职业技术学校晋升为中等专业学校,当年全县职校在校生 1123 人。次年,该校新建学生宿舍楼,教师集资 35 万元建起多媒体教室。

2007 年,成立"徽县职业教育中心",实现了职业中专和职业中学合并办学,设立徽县职业中专伏家镇分校。

2008 年,招收新生 1233 人,在县内职校就读 589 人,输送外地免费就读 158 人,县农牧、劳动等部门招外省市就读 486 人。2014 年,职校招生 333 人,在校学生 660 人,毕业生就业率 100%,101 名毕业生被



徽县职业中专举办陇南市中职学生计算机硬件检测维修技能大赛(教育局　供)

高等职业院校录取。职业中专与常德、安康、汉中3所职业技术学院实施联合办学，并承办了全市职业技能大赛，16名职校学生获奖。

2015年，招生257人，在校学生544人，227名毕业生，就业率100%。报考对口招生164人，录取141人，录取率86%。举办4个专业300人参加的县级技能大赛，在省、市级技能大赛中31人获奖。

专业设置 两所职校开设6个专业，一所以长班为主，兼办短期培训；一所以中短期培训为主。配齐文化课、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设置农学、林果、养殖、家庭经营、文秘等专业的两年制长班。1991年，职业中学在校内建立林果、水产、农学生产实习园地，在伏家镇架山村毛湾建成综合性实习基地。1995年，试办农村综合高中，徽县五中依托当地企业设置专业，当年招收40名浮选矿专业职高生；1996年又招收冶炼专业职高生36名。1996年，专业增加服装裁剪、妇幼医士、乡村医疗、财务会计、畜牧兽医和采矿等专业。1998年，职技校扩大到14个教学班，新建了实验楼。以后的办学过程中，职业中专与天津、江苏等地职业院校，以及陇原技校达成合作协议，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2009年，安置毕业生237人。职业中学与陇南新东方驾校联合办学，开设汽车驾驶培训、汽车运用与维修等专业。

2015年，职业中专中专层次开设有计算机应用、计算机平面设计、汽车运用与维修、电子商务、学前教育、现代农艺技术6个专业，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平凉职业技术学院等省内高职院校联合开展“五年一贯制”合作办学，积极推进中高职一体化进程。学校建有能够满足所开专业教学需要的实训室近30个。学校设有陇南第九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可以对30多个工种的初级、中级工进行职业技能鉴定，年鉴定人数2000多人。

办学效益 1990年前后，农村学校利用校田培育良种办苗圃、果园，开塘养鱼等。高桥初中开设“3+1”班，水阳三合小学、永宁岳王、吕河小学的玉米杂交育种，伏家镇架山小学开塘养鱼，银杏树任庄小学植桑养蚕，栗川邢庄小学开办果树园艺等。

1996年，农职校办起了装潢车间、彩扩部、对外打字室、木器加工厂；职业中学发挥实习基地作用，种植粮食、瓜果、大棚蔬菜，兴办养猪、养牛、养蚕、养鱼业。

1998年，实施“十百千万工程”，即全区十所示范化职校，辐射百个班点，培训千名技术骨干，帮扶万户农民致富。培养技术骨干180名，指导500户农民致富，帮扶农户1200户。

2006年，徽县职业中专为甘肃建新实业集团培训采矿、浮选、电工、钳工、焊工等技术工人326名。

职业学校采取校校联办、校企合作等办学形式，与东部沿海发达地区职校采取“1+2”或“2+1”分段培养模式开展联合办学，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办学路子，开展联合办学工作。2012年，职业中专争取120多万元省级实训设备投资，计算机平面设计专业打造成省级骨干示范专业，县政府安排资金180多万元建设职业中学校舍。12月，全市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在徽县召开。

2013年1月，开展全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职业技能大赛，121名参赛学生中有82名获奖；3月，15名选手参加全市职业技能大赛计算机硬件检测维修项目比赛，11人获奖；2所职校参加电子商务和企业搭建与运用竞赛的6名学生均获优秀奖；在全省5所高等职业院校组织的自主招生考试中，90名考生有42名考生被单招录取。

2013年3月，职业中专实训楼、教学楼投入使用，一栋学生宿舍楼建成，职业中学食堂基本建成。

“绿色证书”教育 2003年以来，职业中学初中部、县五中、麻沿河初中、高桥初中对初三学生实行

“绿色证书”教育试点，举办天麻种植、养殖技能培训，开展矿业开发、产品加工、冶炼等专业教育。2005年，试点学校增加了大河店初中、榆树初中；麻沿河初中开设中药材种植和苗木繁育等课程，种植天麻600窝，培育树苗2亩；县五中对学生讲授植物生产与环境、果树栽培课，毕业生建有苹果园35.2亩、塑料大棚2亩、矮化桃园20亩；高桥初中开设野生板栗嫁接换优技术、木耳栽植、家禽饲养等课程。

成人短期培训　1990年前后，政协徽县委员会、民建徽县委员会、县妇联、县二轻局联合举办缝纫、裁剪培训班2期，培训社会青年89人。县供销社办徽县供销学校，培训基层供销社人员，学习内容为财务管理、供销业务等，自编教材，并和省生产资料公司、陇南供销社联办化肥、农药培训班。随后，财政局、税务局、县会计学会等单位，联办工业、商业、税务、卫生等部门财务会计培训班。县劳动就业培训中心每年举办各类就业培训，主要有待业青年文化补习、美术、瓦工技术、缝纫裁剪、保安、电脑、家电维修等。2008年8月，职业中专、陇原技校被省扶贫开发办公室确定为市级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基地。

第八节　成人教育

“扫盲”教育　扫盲教育是成人教育工作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1986年后，各乡镇采取联校办学形式，把学文化和学习推广先进技术相结合，坚持走一校多用、一师多教、三教结合的路子，组织15—47周岁的青壮年文盲参加扫盲学习，逐步减少青壮年文盲。1990年，全县青壮年文盲、半文盲9443人，扫盲班点212个，专兼职教师343人，参加学习8050人，脱盲人数5117人，脱盲率54.2%。1992年，文盲率由1986年的27.5%降至10.2%，通过了省地验收，全县基本达到无盲县标准。1996年，15—17岁总人口86862人，有青壮年文盲、半文盲2978人，除去丧失学习能力的1144人，实有文盲半文盲1834人，脱盲1567人，15—47周岁青壮年文盲率下降到2.1%。1997年9月，实现了高标准扫盲。1999年和2011年，在“两基”迎国检期间，扫盲教育顺利通过国家复检和验收。此后，“扫盲”工作转化为农民文化技术培训。

农民文化技术培训　20世纪90年代初，农民文化技术培训依托18所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开展多种形式的“短、平、快”实用技术培训。1992年，“燎原计划”实施的三个示范点的高桥乡以开办食用菌厂、生产黑木耳为主；伏家镇以大面积提高小麦、玉米、水稻单产为主，发展养殖业，开办饲料加工厂；水阳乡以玉米制种、西瓜种植地膜覆盖为主。

1996年，各乡镇举办果树修剪、淡水养殖、缝纫刺绣、农机驾驶、交通安全等培训班324期，参加培训1.9万人次。80%的乡镇农民文化技术学校配备了电视机、录放机，举办了雪梨、银杏、大棚蔬菜栽培技术讲座。高桥乡民办教师祁放辉多年为群众传授黑木耳、香菇制菌技术。当年，全县举办各类技术培训256期，培训1.4万人次。至1997年，各乡镇和237个村农民文化技术学校，组织农民学习面达到95.2%，培训1.8万人次。1999年，两所职校实施“十百千万工程”，培养技术骨干280名，联系指导农户410户。

2001年以后，以陇南地区十项实用技术为依托，开展果树嫁接、良种繁育、食用菌栽培、烤烟种植加工、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地膜覆盖、西瓜种植、畜牧养殖等实用技术培训。2006年，结合农村特色产业开发，举办培训班720期，培训42598人次。当年，在30所现代远程教育项目学校建成村级农业信息点，培训农村党员及骨干技术人员。2010年以后，培训工作主要由农牧系统组织。

2005 年 4 月，职业中专被徽县劳务输出协调领导小组审批为“徽县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基地”。

至 2015 年，全县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保持一村一所的格局，共有 213 所，每年参加农业实用技术培训 3200 多人次，培训内容拓展到实用技术、电子商务等方面。

成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1984 年开始招收学员，徽县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考生在天水报名。1985 年报名点改设徽县，由县招生办负责徽县考生报名。1986 年报名时间改为每年 2 次，报名人数逐年增多，1988—1999 年大专报名 3226 人。每年 5 月和 10 月的最后一个星期日在成县举行考试，主考院校为西北师范大学和兰州大学。考生在相应学历段规定的科目全部考完、达到要求的学分后，在当地报名，前往兰州所授文凭院校选择论文题目和指导教师，在规定时间参加论文答辩，答辩合格，最后授予相应毕业证书。

2002 年，自学考试全面推行新考务、考籍管理办法，首次采集考生电子信息，实行计算机信息录入管理。为方便徽县、两当县考生，2002—2004 年，省自考委在徽县设立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分考区，三年共组织报名 9 次，累计报名 3385 人 8165 科次，组织考试 6 次，合格 3100 科次，合格率约 38%。2005 年 4 月，县招办被市招委、市教育局评为“2004 年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先进集体”。

2010 年下半年，自学考试首次实行网上报名，参加考试的人数逐年减少。2011 年下半年，将教师资格考试与社会长线自学考试网上报名数据进行分离。非师范类高校毕业生获得教师资格证，需参加教育学、心理学等课程的自学考试，在县招办报名、陇南市武都区参加考试。

徽县 1991—2013 年自学考试情况统计表

表 18-2-8

年份	报名	科次	教育心理学报考情况		考试次数、考点			毕业人数	
			报名	科次	考次	考点	考场	专科	本科
1991 年								4	
1992 年	170	397						4	
1993 年	503	1041						6	
1994 年	465	983						9	
1995 年	852	1228						19	
1996 年	689	1455						15	1
1997 年	808	1768						8	3
1998 年	833	1718						11	4
1999 年	836	1759						30	1
2000 年	752	1486						38	4
2001 年	766	1533						35	4
2002 年	1385	3117			2 次	徽县四中	43	77	8
2003 年	1529	3858		84	2 次	四中、一中	50	32	17
2004 年	1033	2412			2 次	徽县一中	34	21	23
2005 年	637	1364	27	136					

续表

年份	报名	科次	教育心理学报考情况		考试次数、考点			毕业人数	
			报名	科次	考次	考点	考场	专科	本科
2006年	436	933	126	244					
2007年	384	829	165	338					
2008年	236	476	216	397					
2009年	177	372	301	544					
2010年	136	网上报名	204	408					
2011年	新考8人		201	399					
2012年	新考10人		220	439					
2013年	新考13人		165	330					

注：因资料缺失，1991年数据未能查找到；2014年起，自学考试报名情况县招办不再统计。

第九节 招生工作

初中生录取 1997年，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之前，小学毕业进入初中，要举行升学考试，按照一定分数线录取，原则上达不到录取线不能升学。“普九”之后，政策规定凡是小学毕业的学生，一律进入初中接受九年制义务教育。小学毕业考试只是作为学生成绩测评，不再作为升学分数线。所有经过小学教育阶段的学生全部按区域进入初中上学，从小学到初中依次排列为一年级到九年级。

中考及普通高考 1990年以来，中专招生考试仍是走上工作岗位的主要途径。每年通过从当年初中毕业生中预选选拔优秀学生参加考试，招生学校按照志愿择优录取，成县师范、礼县师范录取学生较多。

1990年以后，高考报名均在当年春季学期进行。随着高校扩招，逐步取消了参加考生的预选，所有高中学生均可参加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考试。2013年起，普通高考报名则提前至上年12月。2006年起，考试时间由以往的7月7、8、9日三天调整为6月的7、8日两天。

高中招生 高中招生制度以初中毕业会考和高中招生考试成绩为依据，按照各校招生指标划定录取分数线。依据生源地，实行划片招生，徽县三中生源来自伏家镇、栗川乡，徽县二中生源来自江洛镇（含撤并前游龙川乡）、泥阳镇、麻沿河乡。随着素质教育的实施，在新生录取时加入了综合素质评价分值、体育测试成绩等，并对农村独生子女户、两女户子女实行加分优惠政策。在招生指标中划出限分数、限人数、限钱数的“三限生”指标，按照不超过正常生20%的比例，缴纳1800—4000元费用（农村高中1800元，县城高中4000元）补充办学经费。

1997年，徽县一中理工类应届考生刘湘柏、锁凌燕分别以587分、583.5分的成绩被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录取，为徽县学生首次考入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1998年，徽县普通高校报名510人，共录取111人，其中音、体、美专业12人。1999年，徽县522名考生参加普通高考，录取163人，其中徽县一中高考录取132人，首次突破100人大关。2008年，普通高考首次采集考生电子照片。2009年，全省普通高考首次实行网上阅卷；2010年，全省普通高考首次实行网上填报志愿；2012年，全省普通高考首次实行网上

报名，在徽县首次实施贫困地区（秦巴山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工作。

2008年7月3日至5日，全县1896名考生在“板房考场”里进行考试，录取1143人，占到参考人数的60.3%，录取人数首次突破千人。

招生考试 2008年受“5·12”汶川特大地震影响，四川和甘肃省陇南、甘南地震灾区17个县区被确定为普通高考延考区。7月3日至4日，徽县1907名考生在县城三所考点66个活动板房中参加普通高考，实行单独考试、单独划线、单独录取。2011年，全省普通高考首次实行为考生提供统一文具；2013年，全面实施普通高考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高考监控设备第一次投入使用，考试在教育部、省、市、县视频监控下进行。

2015年，全县普通高中招生1408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80.06%。县政府对在高考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徽县一中等5所学校奖励39万元，对51名高中教师进行表彰。金徽酒业正能量公益基金会当年向徽县一中捐资50万元，资助“金徽班”学生。

徽县1991—2015年普通中专录取情况统计表

表18-2-9

年份	初中中专			高中中专		
	报名	录取	其中：民师	录取	其中：文科	其中：理科
1990年	227	87	9	25	12	13
1991年	255	90	9	28	14	14
1992年	269	93	14	34	13	21
1993年		106	10	24	12	12
1994年	344	101	9	18	6	12
1995年		111	18	9	7	2
1996年	313	154	30	16	8	8
1997年	314	159	26	31	13	18
1998年	608	150	4	18	8	20
1999年	577	215		11		
2000年	660	324		4		
2001年	504	271				
2002年	311	300				
2003年	255	255				
2004年	215	215				
2005年	176	176				
2006年	137	137				
2007年	169	169				
2008年	190	190				
2009年	193	190				
2010年	155	154				

续表

年份	初中中专			高中中专		
	报名	录取	其中:民师	录取	其中:文科	其中:理科
2011年	116	105				
2012年	170	167				
2013年	174	173				
2014年	119	119				
2015年	86	86				

注:初中录取含民办教师录取人数。

徽县1991—2015年普通高考录取情况统计表

表18-2-10

年份	参考人数	上线情况						录取情况				
		重点本科	上线率%	二本以上	上线率%	高职以上	上线率%	重点本科	二本以上	高职以上(总数)	少数民族	少数民族女生
1990年	492					35		8	21	58		
1991年	327					60		5	38	89		
1992年	480					29		9	29	85	5	
1993年	772					56		18	31	91	3	
1994年	522					39		9	26	72		
1995年	467					29		7	20	67	10	
1996年	520					56		4	39	102	13	
1997年	520					44		15	26	77		
1998年	510					59		19	46	111	13	
1999年	522					90		20	63	163		
2000年	576	15	2.6	33	5.7	92	16	13	56	204	17	
2001年	686	22	3.2	70	10.2	344	50.2	25	105	455	33	15
2002年	692	24	3.5	79	11.42	430	62.1	30	105	430	20	9
2003年	909	11	1.21	59	7.2	401	44.14	18	88	472	36	20
2004年	1140	45	4	132	11.8	636	56.7	56	172	692	47	28
2005年	1410	49	3.48	196	13.9	797	56.52	65	218	840	45	17
2006年	1632	58	3.55	209	12.81	959	58.76	62	254	760	35	17
2007年	1600	58	3.63	194	12.13	1014	63.38	64	232	651	41	24
2008年	1907	165	8.65	453	23.75	1069	56.06	151	515	1143	63	39
2009年	1717	64	3.73	203	11.82	1195	69.6	58	244	954	42	24
2010年	1979	51	2.58	267	13.49	1703	86.05	54	331	1252	55	29
2011年	2054	91	4.43	291	14.17	1606	78.19	95	424	1434	59	31

续表

年份	参考人数	上线情况						录取情况				
		重点本科	上线率%	二本以上	上线率%	高职以上	上线率%	重点本科	二本以上	高职以上（总数）	少数民族	少数民族女生
2012年	2079	89	4.28	335	16.11	1758	84.56	83	482	1681	59	27
2013年	1314	90	7.21	269	21.54	1162	93.03	76	370	1165	63	39
2014年	1383	103	7.76	297	22.36	1149	83.8	109	362	1263		
2015年	1667	120	8.05	374	25.1	736	95.6	125	400	1563		

徽县1997年—2015年优秀考生高考情况一览表

表18-2-11

年份	姓名	成绩	科别	毕业学校	全省百人榜名次	陇南市前三名名次	录取学校	备注
1997	刘湘柏	587.5	理科	徽县一中	37	2	清华大学	
1997	锁凌燕	584.5	理科	徽县一中	49	3	北京大学	
1998	张东平	557	文科	徽县一中	5	1	北京大学	
2000	孙婧雯	624	理科	徽县一中		2	北京大学医学部	
2000	高　薇	531	文科	徽县一中		1		
2004	闫源远	640	文科	徽县一中	96	2	南京大学	
2004	韩美瑶	638	文科	徽县一中		3	北京师范大学	
2005	刘　浪	669	理科	徽县一中	92	2	复旦大学	
2006	安　斌	664	理科	徽县一中		1	中国人民大学	
2006	宋　岩	659	理科	徽县一中		3	上海交通大学	
2007	石　磊	629	文科	徽县一中	72	1	武汉大学	
2009	张　弛	643	理科	徽县一中	84	1	复旦大学	
2009	李　斌	623	理科	徽县一中		2	西安交通大学	
2010	尚文斌	567	文科	徽县一中		3		
2011	赵春春	632	理科	徽县一中	91	2	复旦大学	
2011	李盼盼	567	文科	徽县一中	82	3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12	居家宝	646	理科	徽县一中		2	北京大学医学部	本博连读
2013	张林潇	592	文科	徽县一中	80	1	南京大学	
2013	梁　丹	587	文科	徽县一中		3	南开大学	
2013	徐慈航	635	理科	徽县一中		1	南京大学	本博连读
2013	贾　凡	629	理科	徽县一中		2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2013	陈瑜雯	628	理科	徽县一中		3	南开大学	
2014	杨松洲	653	理科	徽县一中	92	1	清华大学	贫困专项

教师、公职人员的招考　2009年，组织参与全省“万名招考”徽县籍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选拔考试报名工作，共报名286人。2010年报名1029人。7月25日，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选拔考试徽县籍考生考试在徽县一中进行，共设38个考场。2011年报名1084人。2012年报名1350人。2013年报名1678人。随着教师队伍日渐饱和，省人社厅、教育厅下达的指标也逐年减少。2015年，共招录特岗教师44名。

第十节　教育改革

校长聘任　1990年以后，改变了中小学管理体制，县直学校的校长、副校长，学区校长、初中（含九年一贯制学校）校长由县政府任命；中心小学、县直学校中层领导、初中副校长等由教育局任命，各完全小学、村学的校长由乡镇或学区任用。

2000年起，各学校校长进行竞聘上岗。2004年、2008年、2011年，分别实施第二、三、四轮校长聘任。

课程改革　2002年9月，徽县启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工作，西街小学、城关学区先农小学、樊坝小学、东关乡回民小学的起始年级参与实验，占全县同年级学生总数的10%。暑期，举办1280多人次参加课改等培训班。10月13日至15日，甘肃省课改专家张海鹰等对徽县课改工作进行检查指导。11月28日，徽县首次举办课改研讨会，西街小学、东关小学、先农小学、樊坝小学汇报课改实验工作进展，13位实验课教师交流实践体会。2005年，县教育局被省教育厅评为“课改先进集体”“全省普通高中会考、中考先进集体”。

考试改革　2002年，实行初中毕业考试、中专招生，高中招生“三考合一”，允许社会青年报考高中和中专。当年仍设一中、二中、三中3个考点，填报中专志愿的考生全部在一中参加考试。同时英语加试听力。

普通高考每年都有变化，2013年起，甘肃高考采取“3+理科综合”和“3+文科综合”的国家统一考试模式，其中“3”指语文、数学（分文、理科数学）、外语3个科目，“理科综合”包括物理、化学、生物3个科目；“文科综合”包括思想政治、历史、地理3个科目。考试成绩均以原始分数呈现，卷面总分值为750分。考试以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及《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规定的必修模块和部分选修模块为主要内容。考试试卷按结构分为第I卷和第II卷两部分，包括必考题和选考题。必考题考生必须全部作答，选考题采取超量给题、限量答题的组卷方式供考生选做。外语、思想政治科目试卷无选考题。

学生评价　2009年，实行中考和小学毕业测试改革试点，毕业年级学业成绩以等级呈现，小学学业成绩分A、B、C、D、E5个等次，初中学业成绩分为4等12级。对外公布、通知学校和学生本人一律采用等级形式，一律不给学生排名。普通高中招生录取采取学业成绩等次和综合素质评价等次赋予对应的权重分值，权重分从高到低按照招生计划划定录取线。2011年，中考成绩又恢复以往分数呈现形式，小学毕业测试成绩沿用等次呈现，以减轻学生课业负担。

义务教育改革“一费制”　2004年春季，农村中小学实行“一费制”教育收费制度，小学每生每学年不超过150元，初中每生每学期不超过250元。当年，全县7343名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学生领到免费教科书，免除金额247225元。

新经费保障机制改革　2005年，国家实施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徽县争取到专项资金40.8万元。2006年，徽县推行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春季学期开始实施“两免一补”（即农村

义务教育阶段免教科书费、免杂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惠民政策。2007年，下拨“免除学杂费及补助经费”款项638万元，为30715名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3004名贫困寄宿生享受生活补助，共补助72万元。2008年，免除学杂费补助公用经费830万元，发放免费教科书57336套，寄宿生生活补助金232万元，2996名贫困生享受补助。2011—2012年，下拨义务阶段学校补助公用经费3421万元、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934万元，发放免费教科书103653套。

收费管理 2004年春季，农村中小学实行“一费制”教育收费制度，为了严肃收费纪律，县委、县政府与教育局多次召开治理中小学乱收费会议，印发《教育收费违纪行为纪律处分暂行规定》，与学区、学校层层签订治理乱收费责任书，各学校设立收费公示牌，公开收费依据、项目、标准和范围，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监督，防止和杜绝中小学乱收费行为。配合物价、纠风、减负等部门开展收费检查。

学生入学 2005年后，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就近入学，学生异地就读不再收取借读费。农村进城务工子女转入城区学校就读，凭借有关证明材料，可以不受户籍限制。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 2012年春季学期，徽县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175所学校的2万余名学生按照每生每天补助3元的标准，通过企业供餐、食堂供餐、家庭托餐等形式，由学校统一提供营养早餐、课间加餐或午餐。春季学期有17729名学生享受营养餐，秋季学期有16440名学生享受营养餐。

校方责任险、学生医疗保险 2008年1月起，开始实施校方责任保险，当年为34545名在校学生办理学校责任险，投保金额17415元；2009—2012年，为130273名在校生办理校方责任险，投保金额63.2万元。2010年为学生办理保险理赔29件，赔偿金额3.58万元。

农村合作医疗实施后，农村户口学生也参加医疗保险，参保费和报销程序、报销比例等与农民相同；非农业户口学生参与城镇医疗保险，由所在社区代收参保费，每生每年40元。参保学生患病住院，可根据医院等级按不同比例报销费用。

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 2011年，在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中，徽县被列为实现“四个集中”、促进区域内城乡教育均衡发展试点县。“四个集中”是指高中阶段学校向县城集中、初中向城镇集中、小学向乡镇集中、教学点向中心村庄集中。徽县利用学校灾后重建和校舍安全工程的机遇，实施教育布局结构调整，撤并办学规模较小的边远山区学校19所，逐步实现“四个集中”办学格局。

中职免费教育 2012年秋季，全县中职学校实行免费教育，第一、二年由财政按照享受免费学生人数和免学费标准全额补助，第三年由学校通过校企合作和顶岗实习等方式获取的收入弥补，不足部分由财政适当补助学校。当年，2所职校的215名中职生享受免学费政策，免除学费43万元。

校车安全工程 2011年，在大河初中开展校车安全工程试点，按学生离家远近确定交通费补助标准，发放交通费补助2万多元。2012年，实施校车安全工程，由运管、交警部门确定运营线路和驾驶人员，协调营运车辆周末接送学生，县财政拨专款为营运车辆和学生给予一定比例的补助。5月，开通城区公交线路，对城区学生给予乘车补贴。12月1日起，开通10条周末接送学生线路，其中农村开通接送学生运营线路8条29辆班次，乘车学生547人。2013年4月起，诚基公司每天早上为一中、四中学生上学开通一趟专线免费公交车。

语言文字迎检 2013年，为实现全县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达标，组织师生利用课堂、升旗仪式、教师会、团队会等各项活动和广播站、黑板报、标语牌、宣传橱窗、宣传手册等进行宣传，通过组织演讲、经典

诵读、基本功考试、街头宣传、规范字书写、新闻报道等形式营造氛围。5月，在徽县四中组织开展普通话培训工作，全县1000多名机关干部职工和社会人员参加培训。2014年10月，在徽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举行全县机关干部普通话等级测试。11月11日至13日，陇南市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预评估专家组对徽县语言文字规范使用情况进行预评估。

2015年11月，以市政协副主席张俊兰为团长的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团对徽县语言文字工作进行评估。11月2日，评估汇报会在政府综合办公楼会议室召开。11月4日，召开评估反馈会，评估团分党政机关组、学校组、媒体及公共服务组分别进行了反馈，张俊兰代表评估团宣布徽县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达标。

民办学前教育以奖代补项目　2014年起，实施民办学前教育以奖代补项目，扶持3所民办幼儿园建设，改扩建乡镇中心幼儿园2所，乡镇中心幼儿园覆盖率达到100%。

第十一节　办学条件

中小学布局调整　1991年以来，各学校筹集资金改善办学条件。2001年，永宁学区筹集11万元、柳林学区筹集10.67万元改善办学条件，大河店初中、太白小学等学校筹资改善了学生食宿条件。同年，由香港邵逸夫捐建的榆树乡剁坝逸夫教学楼投入使用。此后，投入改善办学条件的资金逐年增加，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当中达到顶峰。

2001年秋，中小学布局调整启动，撤并规模小、师资弱、生源不足的教学点21所，县五中停止高中部招生。2003年，又撤并学校34所，学校总数降至339所。2008年，在制订“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规划时，全县学校总数又在274所的基础上整合为98所，当年撤并边远山区学生人数过少、办学效益差的教学点和小学32所。

在“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过程中，实施2009—2010年学校灾后重建重点项目45个，规划新建面积93861平方米，总投资17459万元，其中中央重建资金项目33个，总投资10350万元。2010年秋季，实施的项目完工58个，投入使用54个；次年县幼儿园竣工，教育系统灾后重建工作



上图：2014年4月，徽县二中学生在电教室上课
下图：徽县四中录播教室（2014年12月）　（教育局　供）

结束。

教育装备 1998年，为完成“普九实验教学”，筹资13万元购置75种、7514件（套）仪器配发20所学校，统一定做仪器、药品柜40套。9月27日至28日，甘肃省教委仪器装备公司书记李凯一行8人对徽县“普实”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对26所学校的实验用房、设施建设、仪器配备、科学管理、使用质量和效益、自制教具、图书配备等进行实地打分，徽县以平均得分108分的成绩通过“普实”验收，成为陇南地区第一批“普九”实验教学普及县。

1999年，县财政拨款10万元仪器设备购置款，全县中小学建成仪器室、实验室、综合准备室和电教室15980平方米，中心小学配分组实验184组、初中配192组、高中配108组，大部分完全小学配齐了“两箱三仪”，即数学教具箱、自然教具箱、地球仪、月地运行仪、行程问题演示仪。完全小学、初中、高中演示实验和分组实验开出率达到规定标准。

1999年，柳林镇政府投资20万元，为柳林小学建起全县农村学校首家微机教室。2000年，县三中、职业中学、东关小学、西街小学建成微机室；9月，江洛小学建起拥有28台电脑的微机教室；12月，徽县一中电子教育网络开通。2003年，60所小学全面启动现代远程教育项目。2005年，徽县三中、大河店初中、嘉陵初中、永宁初中、柳林沙坝小学等通过自筹和借贷筹资47.2万元，建起6个微机室，装机149台，职业中专建起多媒体教室1个。2007年，实施中央、省和县共同投资581万元的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项目，建成微机室24个，装机768台，远程教育收视系统131个，光盘播放教学点38个。到2007年底，全县共有计算机教室43个，计算机1589台，生机比达22∶1，有从事计算机教学和远程教育的专职教师240多名。建起微机教室的学校均开设信息技术必修课。全县所有农村中小学配备了远程教育、信息技术设备。2010年，为学校配备电脑70台、投影机4台、电子白板4个、实物投影机4个、液晶电视2个、卫星接收系统2套、智能语音系统20套。徽县一中、四中建成数字校园网，徽县二中、西街小学建起多媒体教室，县电教馆添置非线性编辑系统。

2012年，县政府安排270多万元，为一中、四中、实验小学和县二中装备143个电子白板教室，在城区学校和农村高中实现了多媒体教学“班班通”；投资35万元，为15所农村学校安装了卫星收视系统，为5所农村学校安装了电子白板教室；为20所边远山区村学教学点配备电视机、DVD、发电机、教学光盘等设备20套。配合省教育厅实施薄弱学校改造教育装备类项目，为154所农村学校配发音体美器材1万余件；为127所农村学校配发图书72200多册。86所学校接通了校园宽带运用远程教育设施平台。2013年，为53所中小学配备价值49.4万元的图书5.33万册；为县二中、三中、四中等学校采购3套专用地理教学仪器及35套电子白板、76台计算机，共计240万元；为泥阳、栗亭、中川初中等学校购置初中物理、化学、生物、小学科学仪器及实验室装备；为71所小学和20所中学配发电子琴和电子钢琴；实施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

项目工程 2006年起，由县教育局统筹安排危房改造转移支付资金，累计投资1800万元，开工建设工程51处，新建教学楼、宿舍楼21栋，砖混结构平房80余间，消除危房面积7481平方米。

2009年，校舍安全工程建设项目启动，由兰州理工大学建筑勘察设计院对每一栋校舍进行全面鉴定，共鉴定229所学校的建筑物812栋，校舍面积191365平方米。设立专门的工程档案室，制定校舍安全工程三年总体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和建筑加固改造方案。当年安排800万元投资，2010年春季全部开工建设。2011年实施乡镇幼儿园改造项目。

2012 年，列入省政府为民办实事的 13 个农村薄弱学校改造项目和 4 个学前教育幼儿园改造建设工程项目开工建设，年内主体全部完成。

2013 年，实施学校建设项目共 59 个，其中幼儿园建设项目 7 个、校安工程项目 3 个、薄弱校改造项目 49 个。

2014 年，全县基本建设投资 1773 万元。实施教育项目建设 15 个，其中 2013 年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专项补助资金项目 8 个，总投资 653 万元；2013 年教师周转房项目 2 个，总投资 190 万元；2014 年学前教育推进工程项目 2 个，配套建设围墙、大门等附属设施及购置保教设备，总投资 400 万元；2014 年教师周转宿舍 2 个 270 万元，任法融捐赠项目 1 个，总投资 260 万元。

2015 年，全县基本建设投资 4584.14 万元，新建校舍 15633 平方米。争取“改薄”资金 3055 万元，争取江洛小学异地搬迁县级配套资金 452 万元；完成 2014 年改薄项目 67 所学校 97 个项目。2015 年改薄规划实施 21 所学校 30 个校舍建设项目。虞关乡中心小学教师周转宿舍项目，新建教师周转宿舍 16 套 560 平方米，规划总投资 115 万元。全县校舍总建筑面积 30.47 万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小学 9.68 平方米，初中 12.39 平方米，普通高中 13.62 平方米，中等职业学校 33.28 平方米。投资 1555.9 万元，为 118 所

1994—2015 年办学条件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 18-2-12

年份	学校建筑面积（平方米）	校舍面积（平方米）	图书藏量（册）	计算机（台）
1994 年	666067	117709		
1995 年	749825	114629.8		
1996 年				
1997 年	607960	134330		
1998 年	796376	143158		
1999 年	698439	141765		
2000 年				
2001 年	791813	155505	171032	
2002 年	693285	162050	344063	
2003 年	698272	205532	347089	
2004 年	689064	158721	361786	1501
2005 年	660251	171996	365275	
2006 年	686941	196703	410977	
2007 年	705226	203754	405769	
2008 年	722559	200483	441168	
2009 年	723308	195049	564426	
2010 年	760847	280665	559963	
2011 年	720507	291257	525605	
2012 年	744161	289345	610677	
2013 年	698219	301213	637591	
2014 年	723116	303917		
2015 年	714156.2	304701.5		

注：因资料缺失，1996 年、2000 年数据空缺。

学校购置音体美器材，为36所学校配置电子白板270套，为20所学校购置计算机699台，安装计算机教室19个。97所完全小学以上学校实现宽带接入“校校通”，95所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级办学标准。

体艺设施 2007年以后，各级各类学校硬化标准篮球场112个，自制乒乓球台500余副，为部分学校采购配发篮球架112副、体育器材1000多套。2008年筹资30万元，为农村学校配发标准篮球架40副，学校自筹资金制作乒乓球台86个，硬化标准篮球场34个、排球场8个。2009年筹资70万元，维修部分学校操场，硬化篮球场及附属设施。

徽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2006年，由县四中在购置的原机械厂旧址负责修建。该中心为四层砖混结构，建筑总面积2000平方米。利用原车间改建室内体育馆1座，投资21万元装修舞蹈大厅，购置电子音乐黑板和8台钢琴。配备专兼职教师，主要开展学生音、体、美等特长的培养。资金来源为国家补贴和地方财政自筹。建成后由县四中代为管理。

第十二节 教育科研

20世纪90年代初期，教育科研工作仍然坚持延续多年的传统方法，在各学区建立中心教研组，下设辅导站，基本形成县级、学区、学校三级教研网络，并按照计划开展教研活动。主要形式有：学习所订阅报刊的优秀文章，借鉴和吸纳成功的经验和做法；组织教师听公开课、示范课、观摩课，观看空中课堂，进行有针对性的评课评教活动；开展教师教案、学生作业展评活动；教师撰写教育教学论文；有录像机的学校，组织教师观看名师教学实录，采取多种途径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各学区都有中心教研组，各学校每周定期开展教研活动，讨论教学中遇到的热点和难点问题等，有针对性地进行以校为本的教学研究。

县教研室定期开展活动，借助《教育动态》（简报）和《徽县教育》期刊，传播教育信息、推广先进经验、解决教研教改问题；组织教研员深入基层学校指导教学管理、课堂教学、教案备写、作业批改等工作，帮助教师钻研教材，探讨教法，改进教学；举办各学科培训班，组织教学名师送教下乡，举办专题讲座，讲授示范课，为基层学校传递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经验。2008年6月，徽县教育网开通，每年发布教育政策法规、教研教改、教师文萃、新闻图片等2000多件。

教科研成果奖的设立

2007年，制定了《徽县中小学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徽县中小学以校为本教研制度建设实施意见》，每年组织开展县级“三优”评选活动，优秀案例、论文向省市推荐。2012年有21篇教学论文、25节优质课获市级奖励，评选出县级优质课54节、优秀教学案例45篇、优秀教学论文55篇。在每年的“全县教学管理工作会”上，对教育科研工作成绩突出的学校和教师进行表彰奖励。

课题研究及县级科研课题的设立

2001年，徽县四中课题“中学生素质综合评价体系报告”通过省级鉴定，被列入甘肃“九五”教育科研成果。2007年，申报国家级课题2项、省级课题43项，批准立项30项；徽县四中课题“地理课程开发与实施研究——徽县地理”“徽县乡土文化研究”和西街小学“利用评价手段激励学生学习研究”在甘肃省第六届科研成果评奖中分别获得二、三等奖。2008年，申报省级课题37项，批准立项27项，其中重点课题2项、规划课题15项。2009年，申报省级课题34项，批准立项20项，上报鉴定31项，17项通过省

级鉴定。2011 年，7 项重点课题被中央教科所批准立项，8 项省级课题批准立项。

2012 年，制定《徽县教育课题管理办法》和《徽县 2012 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设立了县级教研课题，鼓励支持教师加强教学研究、教法创新和学法指导，指导学校开展课题研究及教研课题申报，上报省级课题 27 项、市级课题 12 项、县级课题 70 项。

校本教材的开发利用

《我爱徽县》徽县西街小学编写，2009 年 3 月由甘肃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该书分上下两册，17 个单元，64 课时，包括徽县历史、地理、经济、文化等乡土知识。

《徽县地理》徽县四中编写，2010 年 1 月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是在 2004 年通过鉴定的省级课题基础上修订而成。全书分 13 章，简要介绍了甘肃省陇南市简况，涵盖徽县人口、地形、气候、资源及工农业、交通、旅游、城建、环保和经济开发等内容。

《亲近历史　走进徽县》徽县一中编写，2013 年 10 月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该书系 2011 年 5 月立项的甘肃省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课题“地方史资源课程化的开发利用”研究成果，作为该校高中历史选修教材，供学生选修使用。

《话说江洛》江洛小学编写。内容包括江洛传说、区域、地理、环境、经济、教育、名胜、传统产业、风味小吃、历史文化以及小城镇建设、新农村建设等，图文并茂，全部彩印，每节设置“学习小提示”，适合学生选修。

《游龙川——我的家乡》游龙川学区编写。内容包括游龙川概况、传说、教育和特产贡米、悟真山的故事与传说等，封面彩印，内文 96 页。

《魅力泥阳》泥阳中心小学编写。全部彩印，适合小学生自学。

《魅力高桥》高桥学区编写。包括高桥概况、教育事业、山珍、生态旅游以及油松、落叶松、核桃等树种植与培育技术。

《可爱的银杏树》银杏树学区编写。包括自然资源、历史轨迹、文化底蕴、工农业、教育卫生、古今名人、名胜传说、乡俗方言等。

《诗话永宁》永宁初中编写。以五言诗的形式，介绍永宁镇历史、文化、经济和自然风光等。

教育科研成果的收集、整理和推广

徽县一中教师李宗奇先后在《数学教学研究》等省级专业期刊发表论文达 20 篇。1998 年 6 月，农职技校建校以来的第一期教学论文集《教学论坛》出刊；8 月，油印《徽县教育》第 15、16 期对 1986 年以来发表在 30 多种省级教育报刊上的 80 余篇论文和武道才、魏军两位教师参与编写的 5 部专著列目收录。2010 年，将全县各学校申报并鉴定通过的教育科研课题、教师在省级以上专业报刊发表的教育教学论文，分编为《徽县教育科研成果选》《徽县优秀教学论文选》各 3 册约 200 万字，印刷 500 套配发各级各类学校。2011 年，实验小学开发校本教材《礼仪教育》，县一中编印案例集《政史地教学案例集萃》，县四中教学论文集《圣园之魂》，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

校刊创办

1991 年后，徽县部分中小学相继创办了一批校刊。进入 21 世纪后，由于受办刊经费等因素制约，出刊不能经常化。2011 年，在“两基”国检前期，校刊创办数量增多，而且大多数封面彩印、内页胶印，分别

以报纸、期刊等形式面世。主要有县一中文学社社刊《嘤鸣》、县四中校刊《河池花》、实验小学校刊《雏鹰》、柳林镇谢坪小学校刊《七色花》、永宁初中校刊《心语》、水阳初中校刊《泰湖潮》、江洛小学校刊《悟真》、栗川学区校刊《栗亭韵》、东关回民小学校刊《星星月》、徽县三中团委《漾水》、永宁明德小学校刊《河风》、城关小学校刊《晨曦》、水阳学区校报《水之阳》等。

第十三节　“两基”工作

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简称“两基”。

“普九”工作　1994年，徽县开始“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达标工作。

1996年初，县委、县政府召开“普九”捐资电视广播动员会。4月19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的意见》，把1996年定为“普九攻坚年”。4月23日，政府办印发邓生来县长在全县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对“普九”工作进行安排。5月23日，县委书记肖兴学、县长邓生来专门召开“普九”协调会。上半年，县财政安排“普九”配套设施硬件建设经费856万元，占预算支出的37.77%。由于经费不足，县委、县政府提出通过集资办学、捐资助学、征收城乡教育费附加来解决。县政府要求县级干部和副高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每人捐100元，科级干部和中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每人捐50元，一般干部和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每人捐30元，工人、农民、居民每人捐10元。

1997年，实现高标准扫盲，分别获得省政府和国家教委颁发的铜牌。

1997年，实现了“普九”目标。次年，经甘肃省、陇南地区年检复查，全县“普九”的主要指标均保持在甘肃省颁布标准之上，大部分指标比验收当年有较大提高，通过年检复查。

2001年10月15日至17日，甘肃省“两基”督查组在国家督学、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罗鸿福的带领下，对徽县“两基”巩固工作进行年检复查，认定“两基”主要指标均保持在省颁标准之上，通过年检复查验收。

2001年，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巩固“两基”成果　发展基础教育的意见》《关于继续抓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巩固工作的意见》。

2007年，对0—17周岁人口进行摸底登记，建立了全县义务教育信息数据库，全县“普九”电子档案翔实、准确和规范。

2009年，积极化解“普九”欠账，偿还“普九”债务196.18万元，全县“普九”债务基本得到化解。

“两基”迎国检　2011年，为确保“两基”迎国检工作通过验收，徽县召开“两基”迎国检动员大会，召开6次全县校长会议暨业务培训会，与各学区、学校签订目标责任书，制作大型标语牌34块，书写标语330条，办黑板报419期、宣传展板461块，墙体标语187处、画801幅，在“徽县教育网”、《徽县教育》开辟专栏，在《陇南日报》《未来导报》刊发专版，在县电视台播放专题新闻30余次，印发宣传手册10000册，编发工作简报21期，印制画册《跨越》600册，制作电视专题片，完善数据资料库，筹建“两基”成果展室，新建档案资料7000多盒。7月18日至20日，组织召开全县“两基”迎国检现场观摩会。县政府投资1600万元，为17所农村初中、18所中心小学装备标准化物理、化学、生物和科学实验室，添置科学、数学

教学实验仪器和音乐、体育、美术、卫生等教学器材，为17所中心小学和5所县直学校配备计算机教室，装机737台，采购50万元图书配发基层学校。按照迎国检的指标要求，拆除D级危房7235平方米，筹资273万元新建扩建校舍3139平方米。经省市“两基”迎国检工作督查评估组于9月、10月考核评估，认定徽县“两基”各项指标均达到国检标准，完成了“两基”目标任务。

第十四节　捐资助学

捐资助学　1995年，泥阳镇乔王村筹资11万元；永宁乡高山村筹集8.5万元；高桥乡在四合村、木瓜村召开集资办学现场会，干部社员当场捐资2万元，其中民办教师祁放辉及农民祁满学、祁宝玉、王润录每人捐款1000元，修建了高标准校舍。当年徽县因集资办学被评为陇南地区“兴教年”活动先进县。

1998年5月，江洛小学师生捐款1800元；随后镇政府组织捐款，215户村民捐款1万多元，其中街市村村民杨成江、周江平和下寨村李志英各捐款2000元，其余单位、个人也捐款支持江洛小学修建教室和围墙。

1998年起，柳林镇副镇长、沙坝村书记黄李贵为庙坪小学、徽县五中多次共捐助2.36万元。2000年，黄李贵又捐款和筹集共11万元，帮助沙坝小学建起教学楼。

2001年，江洛赵湾选矿厂梁清岗捐款5万元，该村村民、在外工作人员捐款5万余元，支持家乡赵湾小学修建教学楼。

2003年4月，鸿远公司捐款20万元，修建嘉陵学区严坪小学。

2004年，县委、县政府表彰2002年以来“重教兴学”先进村干部，江洛镇清河村书记姚军等45人受到表彰奖励。

2005年，建新集团董事长刘建明捐资80万元修建职业中学教学楼（次年又追加10万元），并捐赠10万元资助72名考取大学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北京亚特集团董事长李明捐资50万元修建嘉陵黎明小学。洛坝集团捐资23万元，续建大河店中小学教学楼、维修柳树小学校舍。

2006年，动员民营企业家捐资30万元，资助高考优秀生和考入本科院校的贫困生72名，其中兴达公司经理张志兴为当年高考520分以上的贫困大学生捐助10万元。截至8月15日，徽县民营企业家捐资投资教育资金达509万元。

2007年，县内民营企业捐资2045万元，其中洛坝集团捐资2000万元，在城北征地32亩新建西街小学北校区。徽县兴达公司经理张志兴捐资20万元新建县五中学生宿舍楼，徽县宏泰公司经理周坤捐资20万元修建嘉陵草滩小学教学楼、张滩小学教师宿舍，徽县良誉运输公司经理党良誉捐资5万元修建江洛大岭小学校舍。

2008年，徽县兴达公司经理张志兴捐资13.88万元，新建大河店乡青泥小学，县教育局拨款24万元作为配套建校资金，建成二层10间砖混结构楼房，并更名为“志兴小学”。2010年12月30日，“志兴小学”举行落成典礼。兴达公司先后还捐资修建洛坝小学、柳林镇峡口小学，对徽县教育事业累计捐资近百万元。

2009年，社会团体和个人捐款410.2万元，修建14所学校教学楼和砖混结构校舍。

2010年8月，曾经在徽县工作生活达20多年的浙江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勇来到徽县，协调宁波市政府和市人大为徽县共捐助80万元。

美彦奖助基金 该基金由上海甘肃商会会长、上海会盟国际总裁杜楠于2009年12月创立，资助家乡徽县城关小学困难学生和优秀学生。截至2012年9月，共发放奖助基金4万元，400名学生受到奖励和资助。

任法融捐建实验小学科技馆 全国政协常委、中国道教协会会长任法融为徽县捐资100万元，建设徽县实验小学科技馆。2014年6月12日举行了捐建仪式。

2006年徽县民营企业捐资投资教育一览表

表18-2-13

单位名称	企业家姓名	捐资项目	捐资金额(万元)
甘肃建新集团公司	刘建明	徽县职业中学教学楼	80
北京亚特有限公司	李明	徽县嘉陵五一小学教学楼	50
甘肃洛坝集团	张国栋	徽县大河小学教学楼、维修柳树小学	50
徽县新天房地产公司	刘向阳	徽县银杏树中川小学教学楼	15
甘肃洛坝集团	邓志忠	徽县虞关初中学生宿舍楼	15
徽县平达公司	文国平		15
甘肃天洛矿业公司	王烈	捐资奖励大学生	10
徽县清河铅锌选矿厂	阳森	捐资奖励大学生	10
徽县柳林兴达公司	张志兴	捐资奖励大学生	10
徽县谢家沟矿业公司	杨成江	硬化徽县二中操场	5
甘肃宝徽集团	郭升	徽县伏家镇索罗小学	3
徽县谢家沟矿业公司	杨成江	投资徽县二中学生公寓楼	投资254万元不盈利，每年只收回利息

说明：本表统计截至2006年8月15日，徽县民营企业家捐资投资教育资金总额达509万元，其中捐资255万元、投资254万元。

第十五节 社会办学

农村教育费附加的征收和使用 征收的教育费附加，主要用于改善办学条件，落实和提高民办教师待遇。在办学条件改善方面，形式为添置课桌凳、图书、联合器械、篮球架、实验仪器。1990年，征收农村教育费附加130万元（含集资34万元），促使324所小学达到“六配套”，占全县小学总数的80%；81所小学在此基础上还实现了图书、仪器、文体器材的配套，占当年小学总数的20%。1991年征收教育费附加119万元（含城市教育费附加21.5万元）。1999年，征收农村教育费附加176.9万元、城市教育费附加64万元。截至取消，教育费附加是徽县发展教育事业的一个稳定财源。

1991 年 8 月 20 日，成立“徽县人民教育基金会”，将 1986 年徽县实现初等教育的 5 万元奖金和 1988 年县直单位和个人所捐的 5 万元共 10 万元资金作为教育基金，用于表彰奖励为徽县教育事业做出贡献者。

学校勤工俭学工作　1990 年以来，各学校继续坚持“育人富校”的原则，通过劳动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和劳动技术教育，教学工作和劳动教育相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勤工俭学活动。1990 年，全县有校办工厂 4 个，有学农基地的学校 158 所，约占学校总数的 37%，共有农林渔土地面积 389 亩。当年勤工俭学纯收入 27.23 万元，小学生均 7.5 元，中学生均 11.35 元，职校生 48.95 元。1999 年，勤工俭学创收 74 万元。各学校基本都能超额完成历年的指标任务，在一定程度上为弥补学校经费不足起到较大作用。徽县三中、徽县四中、实验小学先后办有印刷厂，后承包给个人或停办。

2001 年，徽县三中被省教育厅授予“勤工俭学先进集体”，徽县四中王红岩荣获“全省勤工俭学校办产业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项目支持　2005 年，争取省列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资金 180 万元。

2007 年，争取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资 22.5 万元希望小学项目 1 个。

留守儿童之家　2009 年 6 月以来，确定泥阳镇、江洛镇、伏家镇、榆树乡、高桥乡、虞关乡、大河店乡、银杏树乡、水阳乡 9 所留守儿童相对集中、有管理能力的中心小学进行创建，确定了留守儿童活动专用教室，配齐桌椅和书柜，省上出资 18 万元为每所学校捐赠 29 吋彩色电视、DVD、400 多册图书以及电脑、电子钢琴等，各学校开通亲情电话，连接宽带网线，建起了亲子园地、“我的家”绘画天地、专题研讨栏目等。各学校分别确定 1 至 2 名教师，开展具体的管护、指导和管理工作，举办“代理家长讲座”，开展“四个一”亲情关爱和个别走访活动；县、乡镇妇联组织开展“大手拉小手”“爱心妈妈”志愿活动，全县有“爱心妈妈”63 人，学校教师、乡村妇女干部与留守儿童结成爱心对子 235 对。2010 年 1 月，在水阳明德小学举行“留守儿童之家”挂牌仪式。

邝美云小学　2008 年 12 月，香港著名歌星邝美云女士捐赠 210 万元，援建城关镇山岔小学、水阳乡高楼小学、水阳乡柳林小学、伏家镇前进小学、伏家镇竹林小学、泥阳镇张垭小学、柳林镇甘沟小学、永宁镇高山小学、永宁镇唐庄小学、麻沿河乡胡广小学等 10 所学校。2009 年春季全部动工建设，2010 年 8 月底完成投资。11 月 16 日，邝美云来徽县参加所援建的泥阳学区“邝美云第 26 小学”竣工落成典礼。新校的建成，消除校舍危房 3153 平方米。

北京京西学校捐建的伏家镇架山小学　2009 年，北京京西学校捐资 40 万元修建在 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校舍受损的伏家镇架山小学。自 2009 年 9 月开工建设，学校建筑包括两栋建筑单体，一栋为“一”字形砖混结构平房，建筑面积 168 平方米；另一栋为“L”形砖混结构平房，建筑面积 248 平方米。新建学校总面积 416 平方米，设有普通教室、计算机（兼多媒体）、图书阅览室



2013 年，金徽酒公司资助徽县教育　（教育局　供）

等。在新校舍落成仪式上，北京京西学校捐赠了篮球、足球、羽毛球、排球、书包等体育及学习用品。

石全石美基金会 2012年9月18日，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到伏家镇索罗小学举行爱心助学捐赠活动，向伏家镇索罗小学每年投入5万元，分3年时间共投15万元用于改善该校办学条件。首次为索罗小学捐赠12000元现金和20台教学电脑。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资助 2013年8月15日，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向徽县教育事业捐款1000万元，将在20年内每年投入50万元开办徽县一中"金徽班"，以资助贫困学生。还与徽县签订了长期资助教育事业协议。

"百家单位对口帮扶百所学校"活动 2014年8月，徽县开展"百家单位对口帮扶百所学校"活动，要求各机关事业单位以及驻徽县各企业，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对全县100多所学校进行对口帮扶。根据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计通报，截至2014年12月22日，有111家单位开展帮扶工作，帮扶资金共计214.34万元，帮扶物品估价158.16万元。2015年3月11日，县委办、县政府办第三次通报全县百家单位对口帮扶百所学校情况：142家单位落实帮扶资金225.04万元，帮扶物品估价183.90万元，款物总计408.94万元。县委、县政府对15家先进单位和企业进行了表彰。

第十六节 困难学生资助

各类资金发放 2007年，为697人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52.275万元。

2008年，为1152名应届高三学生发放灾区考生伙食补助费28.8万元，为20名考入高等院校的优秀贫困大学生发放《兰州晨报》读者爱心捐款6万元，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1667人125.075万元，发放高中学生中央彩票公益金3350人335万元。

2009年，发放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240万元，发放免费教科书56695套，发放高中学生中央彩票公益金260人26万元。配合扶贫基金会开展"爱心包裹"行动，向中小学生每人捐赠价值100元的学习用品包裹，向各学校捐赠价值1000元的爱心包裹，总价值260多万元。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重灾区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专项补助资金349.8万元，为955名职校学生减免学杂费35.23万元，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2982人223.65万元。



2009年6月江洛镇三滩小学接受爱心包裹 （张 泓 摄）

2010年，春季学期下拨免除学杂费补助公用经费1012万元、取暖费146万元，发放免费教科书54469套。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1638人106.825万元；发放高中学生中央彩票公益金283人28.3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552人55.18万元，国家助学金1639人109万元。甘肃定西市春寅乳业公司资助徽县18名山区学困生，每

人资助 1000 元。

2011 年，发放高中国家助学金 268.2 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 148 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免除学费资金 38 万元。发放高中学生中央彩票公益金 191 人 38.2 万元；发放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3073 人 230 万元。定西悦心公司资助 18 名山区贫困学生每人每年 2000 元。北京京西学校为伏家镇架山小学捐款 40 万元。人民银行陇南支行为 50 名高中学生捐资 5 万元。

2012 年，发放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1025.07 万元、高中贫困学生生活补助费 193 万元，发放“滋蕙计划”高中贫困学生资助金 4.4 万元，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 844 人，63.3 万元，发放高中学生中央彩票公益金 22 人，4.4 万元；发放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582 人，193 万元；资助贫困幼儿教师 10 人，10 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路费 54 人，3.4 万元。

2013 年，发放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 432 人，26 万元；发放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453 人，184 万元；资助贫困大学生路费 45 人，2.85 万元；资助贫困中小学生 67 人，9.85 万元。

2011 年 1 月，人民银行陇南支行为徽县 50 名家庭贫困学生发放爱心奖学金 5 万元，三所高中受资助学生每人享受 1000 元奖学金。4 月，香港救世军慈善机构首次在徽县举行捐赠仪式，香港救世军西南办项目官员何惠林代表该机构为徽县一中 30 名家庭经济困难高一学生捐助奖学金 3 万元。

2015 年，发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及取暖费 1915 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费 457 万元、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1191.8 万元、中职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 148.3 万元、国家助学金 101.03 万元、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68.5 万元；为 67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2014 年万名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计划”项目资金 9.45 万元，为 362 名贫困幼儿园学生发放困难补助 21.47 万元。

生源地贷款　2007 年成立“徽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2012 年获全省学生资助工作先进单位。当年为贫困大学生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 27.23 万元。2008 年，为 48 名 2007 年入学的大学生办理续贷款 23.72 万元，催还贷款 5 人。2009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审核通过 401 人，发放贷款 199.582 万元，催还贷款 31 人 1.9303094 万元。2010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审核通过 683 人，发放贷款 343.437 万元，催还贷款 81 人 4.209902 万元。2011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审核通过 1034 人，发放贷款 533.883 万元，催还贷款 283 人 14.260437 万元。2012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审核通过 1415 人，发放贷款 748.061 万元，催还贷款 406 人 96.5432 万元。2013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审核通过 1509 人，发放贷款 805.025 万元，催还贷款 511 人 30.929484 万元。2014 年，向符合资助条件的 1552 名家庭贫困大学生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870.9575 万元。2015 年，为 1711 人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贷款金额 1020.92 万元。

第十七节　重点学校简介

徽县第一中学　1990 年，学校在职教职工 80 多人；在校学生 1400 余人，其中高中 19 个班、初中 4 个班。校园面积 40 多亩，除一幢教学和办公楼以外均为土木结构平房，总建筑面积 7100 平方米。2002 年起，先后建成 2 个微机室、1 个语音室、2 个物理和化学实验室、1 个生物实验室和生物标本仪器室、1 个电子备课教室，容纳 300 余人的图书阅览室。2006 年前后，建成多媒体校园网。2012 年，学校建成了 1

个地理演示教室和学生通用技术教室以及教职工健身房等。至2014年底，有教学楼2幢，实验楼、综合楼、办公楼、学生公寓楼、学生餐厅、教工单身住宅楼各1幢，其中综合楼包括图书阅览室、音乐舞蹈大厅和阶梯教室。校园总建筑面积25437平方米。学校藏书5万余册。

学校机构设党委、办公室、政教处、教导处、总务处，群众组织设工会、团委、学生会、妇女组。教学业务上设语文、数学、物理、政史地、外语、体音美等6个教研组。设有图书室、仪器室、理化实验室、电化教学室，并有食堂、学生宿舍和校医室等后勤设施。校长和书记为副县级职别。1996年，教导处、政教处、总务处升为正科级建制，校团委为副科级建制。

1995年秋季，不再招收初中生。2015年，全校有51个教学班，2827名学生。

1997—2014年，有90名考生在高考中取得600分以上成绩，5名考入北大、清华，9名获陇南市高考文理科第一名，12名进入全省高考百人榜，高考综合评定连续多年名列陇南市前三名。2008年以来，在全国物理奥林匹克竞赛、全国数学联赛、全国中学生化学竞赛、第十四届“语文报杯”全国作文竞赛、全国中小学英语能力竞赛中，有173人次获得不同等次奖励，其中112人次获得国家级不同等次奖励，59人次获得省级不同等次奖励，2人获得市级一、二等奖。

2009年6月，被确定为甘肃省50所普通高中新课程实验样本学校之一，同年被兰州理工大学授予“优秀生源基地”。

截至2015年，全校有教职工228人，其中专任教师211人，高级职称29人、中级职称58人，本科学历194人、研究生学历11人。教师在教育教学报刊发表论文300多篇。2006年，学校被列为中国教师奖励基金会、国家教师科研基金规划管理办公室、国家教师科研基金“十一五”规划重点课题科研单位，有4项省级科研课题通过鉴定。

徽县第二中学　位于江洛镇街道北端316国道旁，校园占地40亩。1990年有建筑面积290平方米，全部为平房；教职工57人，学生560人共14个教学班。有物理、化学实验室各1个，图书阅览室1个（兼工会俱乐部），学生、教师食堂和学生宿舍。截至2014年底，有建筑面积12000多平方米；有教职工83人，其中高级教师3人、一级教师12人，甘肃省先进教师1人、省级骨干教师1人，教师学历合格率初中部为100%、高中部为98.5%。有教学班22个，其中初中部、高中部各11个；有学生1034人，其中初中部460人、高中部575人；有寄宿生750人，其中校内住宿450人、校外住宿300人。学生主要来自江洛、泥阳、麻沿河3个乡镇。

2003年后，学校先后建起前院南北二层教师办公楼、中院综合楼、后院学生公寓楼，建起高标准各科实验室及微机室、多媒体教室。2009年，学校率先建起教师周转房。2010年，学校建起了高标准的塑胶跑道、草坪球场，修建孔子文化广场。美化、绿化、硬化校园7000平方米。学校合唱团、美术兴趣小组、学校球队、写作小组定期开展活动，经常举行春季田径运动会、秋季球类运动会、迎国庆合唱比赛、元旦师生书画展等。学校出版了《耕耘》《成长之路》等师生作品集。开通天网、教育宽带网及数字校园网，校图书馆藏书3万多册。

徽县第三中学　徽县第三中学是一所农村寄宿制完全中学，位于伏家镇前进村，学校占地22236平方米，建筑面积3384.6平方米。1990年有学生1048人，教学班21个，其中初中班14个。教职工77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43人，中级职称17人、初级职称22人。2014年底有学生1865人，其中高中1030

人、初中 835 人；有教职工 145 人，其中本科学历占 86 %，高级职称占 5.71 %、中级职称占 21.2%。

1990 年学校有图书室、校医室、教职工食堂和校办印刷厂学生等，图书室有藏书 2000 多册。2014 年有教学办公楼、学生宿舍楼、教师宿舍楼各两幢，音体美综合教学楼 1 幢。有微机室、图书室、阅览室、仪器室、实验室和多功能报告厅等配套设施。校园接入 10M 宽带网，教室都安装有多媒体投影设备和电子白板，理化生实验室仪器齐全，有专人管理，学生可以集体做实验。实现了操场硬化、绿化、美化。

2007 年高考中，首次有 1 名考生被清华大学录取。2008 年，本科录取人数突破百人大关。2012 年高考中，应届考生成绩在 600 分以上 2 人。教师在国家级、省级教育刊物发表教育教学论文 32 篇。每年进行教师课堂教学技能大赛。学校多次利用暑期组织教师外出学习先进的教学理念和山东“杜郎口教学模式”。有“甘肃省青年教学能手”3 人。

徽县第四中学　地处城关镇先农街，1984 年徽县一中分出的初中部，在原先农小学址成立城关中学，后改名为徽县第四中学。1986 年设立高中部，1995 年撤销。为全县规模最大的独立初中。

1990 年，校园面积有 9.01 亩，建筑面积 3175 平方米。学生 1000 余人，教职工 63 人，教学班 14 个。图书 2000 多册。当时还有校办涂料厂、冰棍厂等。

自 1992 年起，通过县委、县政府协调帮助，征用毗邻城关镇先农村土地 5 亩左右。2003 年前后，将国有企业徽县农机厂整个区域纳入校园范围内。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上级部门核拨特殊党费援建资金 3599 万元用于高标准规划重建。

截至 2014 年底，学校有 42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2398 人；有教职工 207 人，其中专任教师 202 人。校园面积 24212 平方米，有春晖教学楼、思源学生餐厅宿舍楼及弘毅综合楼各 1 栋，总建筑面积 22127 平方米。学校建有塑胶运动场、天文天象馆，开通了多媒体校园数字网，高标准装配有多媒体综合电教室、电子录播室、多功能舞蹈大厅、校史馆、音乐美术教室、监控室、学生微机室、语音室及教师备课室，有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及仪器室共 7 个，实验仪器配备达省颁一类标准，教师演示实验和学生分组实验开出率均为 100%；建有标本室 1 个，各类标本 213 盒（件）；配有体育、音乐及美术器材 3500 件（副 / 个），图书藏量 5.8 万多册。

教师学历合格率 100%，本科以上专任教师 165 人，高级教师 13 名，省级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学能手 13 名，陇南名师 5 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 6 名。全校 90 余名教师获得各类荣誉称号。

毕业生中考成绩连续 13 年居陇南市各学校前茅，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分别有 26 名、12 名、20 名、22 名、20 名学生位列全市中考百人榜，并连续三年摘取中考桂冠，600 分以上学生人数分别占全县 600 分以上学生人数的 72.8%、70.8%、81.2%、76.9%、80.1%。截至 2015 年，共有 28 名学生被西北师大附中录取，有 44 名学生被兰州大学附中录取。2011 年，学校被西北师大附中授予“优质生源基地”。有 900 余名学生在国家和省市组织的奥林匹克竞赛、英语能力竞赛、科技创新大赛、绘画比赛及艺术展演等活动中获奖，其中获省级奖项 94 人次、市级奖项 835 人次。

学校有武术、艺术体操、篮球等 26 种校本课程供学生选修，组建有学生管乐团。共有 18 项科研课题通过省级鉴定，其中两项获甘肃省教育优秀科研成果二、三等奖。110 多名教师在国家和省级以上刊物发表教学论文 300 余篇。2006 年起，先后结集出版教研成果集 5 辑，公开出版教学案例和校本教材各 1 部。学校先后获得甘肃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等省部级以及陇南市委、市政府表彰奖励 10 多项。

徽县第五中学 位于柳林镇。1990年，学校占地15.8亩，教师39人，学生460多人，有高中和初中共10个教学班。2014年底，有学生442人、教职工41人、专任教师39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100%，本科学历教师占89.7%。学校分初中部和职高部，服务范围包括柳林镇及宝徽、陇洛两个企业区。学校占地10323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5039平方米；图书馆藏书12000余册。学校建有逸夫教学楼、学生宿舍楼、教工办公楼、师生食堂、罗马柱围墙、电动校门和花园等，2014年投入140余万元新建教工安置宿舍30套。校园硬化地面9000余平方米，建有标准化篮球场2个、排球场、羽毛球场及200米标准跑道，设有远程教育室、光盘播放室、多媒体室、图书室、阅览室、物理实验室、生化实验室。有校园互联网络覆盖师生工作和生活区。

徽县职业中专 创建于1985年，由徽县教师进修学校、徽县农业职业技术学校、中央农业广播学校徽县分校、甘肃省农村应用技术广播学校徽县分校、徽县农业机械化学校五校合一组成，对外称“徽县农业职业技术学校”，校址在原徽县农业机械化学校（樊坝山神庙，今金徽大道中段）。1986年9月将徽县电大工作站并入，形成六校合一，1986—1993年由一位副县长兼任校长。1993年8月，徽县教师进修学校、徽县农业职业技术学校、徽县电大工作站等3所学校搬迁至滨河路校址，对外称“徽县职业技术学校”。2000年达到省级示范学校（B级）标准，2001年通过省级重点职校（A级）验收，2002年更名为“甘肃省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是一所集职业中专、教师进修学校、电大工作站“三校合一”，融中等职业教育、专业技能培训和大专本科学历教育为一体的多层次、多功能综合性学校，是市级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基地和徽县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基地。2008年以后，校长、书记升级为副县级领导，教学管理隶属徽县教育局。

截至2014年底，学校有教职工88人，其中专任教师74人、本科学历68人、中高级职称28人。校园占地23亩，建筑面积14864.5平方米。建有教学楼、实验实训楼、办公楼各1栋，学生宿舍楼两栋，装配有计算机类实训室5个、汽修实训室3个、琴室2个，财会模拟室、机电实训室、舞美形体室等各1个。

中专层次开设有计算机应用、计算机平面设计、汽车运用与维修、会计电算化、电子商务、学前教育等6个专业，与安康职业技术学院联办五年一贯制大专学前教育专业，与常德职业技术学院联办五年一贯制大专电子商务专业，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陇南师专联合开展“中高职一体化”（即“2+2+1”）试点项目。电大开设有金融、法学、会计、汉语言文学、行政管理、工商管理等22个本专科专业。学历教育在册学生500多人。建立了以北京、上海、南京、苏州为中心的学生实习就业网络。学校设有陇南第九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可以对计算机操作员、电工、电焊工、采矿工、汽车维修工、摩托车维修工等多个工种的初级、中级工进行职业技能鉴定。

徽县职业中学 始建于1964年9月，名为徽县农业中学，1987年更为现名。地处伏家镇竹林村，占地14667.4平方米，建筑面积3700平方米。有教学班5个，学生248人，计算机126台，图书0.6万册，教职工30人，专任教师28人。2006年，修建砖混结构1584平方米教学楼1幢。2009年，利用灾区职校学生经费146万元修建学生宿舍楼两层620平方米，利用设备购置款55万元建立100台电脑教室、图书室和音响音像及系列办公设施。1992年，学校被验收为甘肃省示范职业高中。2010年参加“三校生”高考考生61人，被高职院校录取32人，录取率52.5%。

徽县实验小学 2010年春，由原“西街小学”变更为现名。学校分为南北两个校区，占地30440平方

米，建筑面积 24549 平方米。南校区为西街小学原址，位于县城西门东南处。2009 年由民营企业甘肃洛坝集团捐资 2000 万元、县政府投入 600 万元，在县城北新区异地新建北校区，2010 年春建成使用。新校区设多功能报告厅 1 个、乒乓球馆 1 个、实验室 8 个、音乐教室 5 个、计算机教室 5 个，图书 6 万多册，塑胶运动场 1 个。两校区教室全部配有电子白板。一、二年级学生在南校区就读，三至六年级学生在北校区就读。北校区曾尝试办寄宿制，学生中午在校就餐。2012 年被确立为“甘肃省地方与学校课程开发示范项目校”，开发有《我爱徽县》《礼仪教育》《校园文化》等校本教材，开设艺术修养、体育健康、学科拓展等近 40 种校本课程。截至 2015 年，有在校学生 3050 人、教职工 185 人，其中国家级、省级优秀教师 12 名。

徽县幼儿园　创建于 1980 年，位于县城东街，原名城关幼儿园。1995 年由于适龄幼儿人数大量增加，县政府投入 80 多万元，征地 2000 平方米，在南河沿建新园区。新园区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 12 个教学班，于 1996 年 9 月投入使用，当年扩招 500 多名幼儿。时有教职工 43 名，其中专任教师 39 名；在园幼儿 600 多人，开设 15 个教学班。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南河沿园区教学楼受损，后拆除。2010 年，县委、县政府投入资金 1200 万元，在建新路工业桥头旁边征地新建园区，2012 年 4 月迁入新园，从此由主园区和东街园区两部分组成。新园区（主园区）占地 4802 平方米，建筑面积 3570 平方米，共设 12 个教学班，教学楼设寝室、盥洗室、衣帽间综合教室、教具室，综合楼设有幼儿美工室、图书室、食堂操作间等，设有门卫室、幼儿晨检接待室、医务保健室、盥洗室。各班配备钢琴、DVD、录音机、电视机等教学设施，有中小型玩具百余件。东街园区主要承担小班幼儿教学，新园主要承担中、大班幼儿教学。2006 后，5 项省级规划课题通过鉴定，3 人课堂实录获国家、省级奖项。2013 年 6 月，被省教育厅命名为“甘肃省示范性幼儿园”。2014 年 10 月，创建幼儿食堂，被评为县级、市级、省级示范食堂。

第十九编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文　化

第一节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徽县文化体育局　1989年2月，徽县文教局撤销后成立了徽县文化局。2002年，撤销徽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与徽县文化局合并成立徽县文化体育局，简称“文体局”。办公地址起初在北街原礼堂楼上，2007年礼堂拆除后，临时搬迁到建新路北端县农技中心办公大楼，2012年迁入步行街文化馆办公大楼。20多年中，一直为政府组成部门之一，代表县政府管理和开展全县文化体育工作。2015年，徽县文化体育局有4个内设机构：人秘股、文化股、体育股、文化市场管理股（徽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5年，徽县旅游局和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职责划入县文体局，两局局长兼任文体局副局长，不占文体局编制。两局各自保留牌子，各自独立开展业务工作。

徽县文化馆　成立于1950年，名称、馆址多次变更。1990年前后和图书馆、新华书店同处县城后西街。事业单位，副科建制，隶属徽县文化局。初期编制14人，后增至19人；设馆长1人，副馆长1人。

1990年，徽县文化馆设文学创作组、群众文化组、美术组、摄影组和文物组。2015年有办公室、音乐舞蹈组、书画组、文学组、戏剧组、摄影组、档案室、培训中心、非遗办等机构。

2000年，县政府研究决定建设文化馆办公大楼。2007年新建办公大楼主体完成，2012年底投入使用。

2015年，在文化部第四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中，被评为三级文化馆。

徽县博物馆　1995年以徽县文化馆文物组为基础设立徽县博物馆，事业单位，副科建制，隶属徽县文化局，与文化馆两块牌子、一套人员合署办公。2002年5月，设博物馆馆长1人。2014年8月，两馆分离，核定编制10人，设副科级馆长1名，人员和编制从文化馆内划转。

徽县图书馆　1978年与文化馆分设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徽县文化局。编制11人，设馆长、副馆长各1名。

1990年前后，徽县图书馆地址在西街新华书店院内，与文化馆、新华书店同处一院。2001年，迁至北街新址，与徽县教育委员会同一幢楼办公，一至三楼为图书馆用房。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该楼受损，成为危楼，后被拆除。馆址先后两次搬迁。县委、县政府统一整合部分单位灾后重建资金，在城北新区修建徽县农业技术综合服务站及县直单位灾后重建综合楼，其中包括图书馆用房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截至2015年底，图书馆用房主体完工。

河池书画院　1992年8月成立，与文化馆一套人员、两块牌子，当年12月从文化馆分离出来。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设院长1人，隶属县文化局。截至2015年底，河池书画院有工作人员3名，其中院长1人，有副研究馆员1人、馆员1人。地址最初与文化馆、图书馆、新华书店同在后西街文化馆院内，1999

年5月迁至北街人民礼堂二楼办公。礼堂拆除后，先后在建新路北段农技中心办公楼四楼和建新路中段供销大楼办公。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县政府整合有关项目资金在县城西河西侧州主山下修建书画院。2013年12月加挂徽县美术馆牌子。2015年底，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的书画院（美术馆）主体已完工，尚未投入使用。

徽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成立于1999年，原名徽县文化市场稽查队。2011年文化体制改革中撤销文化市场稽查队和扫黄打非办公室，10月成立徽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成为独立法人单位。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编制10人。

徽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原隶属徽县文化局，2002年5月划归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管理，音像制品管理职能移交徽县文化局。

徽县秦剧团 成立于1978年10月，原为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徽县文化局。有演职人员40余人（含临时工），单位地址在北街吴山下原人民礼堂后院。2013年撤销机构，不再保留徽县秦剧团建制。

乡镇文化站 20世纪90年代前期，各个建制镇的称为文化中心，其他乡建制的称为文化站。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开始以后，各乡镇统一称为文化站，均配有文化专干和专门办公场所。

2014年，县文体局成立评估工作组，对全县1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组织开展评估，经过初评、复评，最后综合评估结果，一级站6个，二级站4个，三级站4个，未达标1个。2015年，麻沿河乡完成达标创建目标任务，全县15个文化站全部达标。

徽县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 成立于2011年12月，2014年11月经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核定设办公室、展览宣传教育科、资料征集研究科3个科室；设副县级馆长领导职数1名，正科级副馆长领导职数1名，副科级领导职数3名。

纪念馆展厅位于文化馆大楼二层，2012年免费开放。展厅陈列主要以反映中国工农红军第二方面军在贺龙、任弼时等领导下发动的徽成两康战役为主线，兼有陇南地下党概况，陈列史料图片、图表、实物、艺术品。展厅占地600平方米，固定展出面积740平方米，有流动展牌184块（展出面积约500平方米）。设置文物专用展柜12个，展出革命历史文物47件，其中二级文物1件、三级文物8件、一般文物38件。2011年12月被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命名为“甘肃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13年3月被中共陇南市委宣传部命名为“陇南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14年被吸收为甘肃省博物馆协会会员单位；2015年被列为全省“历史再现工程”单位。

徽县文联及其下属协会 1988年8月成立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徽县文联”，未设立常设机构，业务职能由县委宣传部代行。1994年8月召开第二次文代会，确定文联为常设机构，是中共徽县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团体。2002年9月核定事业编制3名，设主席、副主席各1名，2009年5月编制调整为6名。2015年底有工作人员6人，其中主席1人、副主席1人、干部4人。2015年10月，办公地点由徽县西街县委五楼搬迁至东街行政中心办公楼。

截至2015年底，徽县文联有文学、书法、美术、摄影、影视、音乐舞蹈、曲艺、民间文艺、文艺评论、诗歌等11个文学艺术协会，有会员约500人。

历届文代会 1989年9月6日，徽县文学艺术工作者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正式成立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出席大会代表46人，特邀代表36人。县委书记刘光灿到会讲话。会议通过了《徽县文联章程》，选举徽县文联主席、副主席和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

1994年8月11日，徽县文学艺术工作者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大会代表75人，特邀代表50人。县委副书记王惠芳作了题为《团结一致，繁荣文艺事业；开拓进取，服务经济建设》的讲话；宣传部副部长马生桂作题为《高扬主旋律，开创新局面，促进徽县文艺事业更加繁荣》的工作报告；文联主席田雪作《关于修改徽县文联章程的说明》。会议选举产生由17人组成的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届委员会和主席、副主席。会后，经县委决定，正式确定文联为常设机构，创办《青泥岭》文学期刊，由文联主办。

2005年4月29日，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95人，特邀代表31人。县委书记王大睿作了题为《振奋精神，开拓创新，为繁荣和发展徽县文学艺术事业而奋斗》的祝词；县委副书记辛晓尧到会讲话；荆秀成作《关于修改徽县文联章程的说明》。大会期间，中共徽县县委宣传部、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对全县43名优秀文艺工作者进行表彰。会议选举产生了由30人组成的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三届委员会，选举产生文联新一届主席、副主席。

第二节　文化市场管理

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文化市场经营单位56家，其中歌舞娱乐7家，表演团体及演出经纪公司3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13家，印刷、打字复印14家，图书发行12家，音像零售2家，美术品经营5家。

徽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文化市场的执法监管。

2014年，按照省市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和“扫黄打非”工作统一部署，与公安、工商、邮政等部门密切协作，对全县娱乐、印刷、出版物等市场分阶段、有重点地进行了检查和整治。累计出动执法人员580人次，召开娱乐场所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培训会2次64人次，抽查各类图书1600余册，收缴非法图书及教辅读物58册、非法盗版光盘15张，查处来徽县非法销售图书无证流动书摊3家，开展春秋季盗版教材教辅专项治理1次。

2015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2个月文化市场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清理无证经营17家，许可证过期经营4家，办理许可、延续18家，注销许可证过期经营1家，关闭校园周边乡镇网络信息服务站1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环境整治3家，行政处罚违规经营3家，配合市县相关部门开展境外电视网络接收设备专项整治联合执法行动1次。

2015年底，完成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信息系统上线运营（县级）各项工作任务，全县文化市场管理执法进入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和科学化。

2015年底，徽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被甘肃省文化厅授予“2015年度全省文化市场管理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第三节　群众文化政策实施

文化队伍建设　20世纪80年代初，徽县各个乡镇（当时称公社）陆续设立专职文化干部，简称“文化专干”，从事各乡镇文化工作。截至1993年，先后招聘（录）过数批文化专干。1993年招录时，要求具有

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原有文化专干优先录用。

从2013年开始，徽县实施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专项选派培养工作，从应届、往届高校毕业生和其他人员中选拔了一部分人员，充实到文体系统。2013年选拔了15名，2014、2015年两年共选拔17名。

2014年11月，邀请省文化馆专家在徽县举办基层群众文化工作培训班，组织乡镇文化站站长和文化骨干进行学习。开展“四馆一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第六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全省文化资源普查工作和乡镇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配合新华社对青泥岭古蜀道进行挖掘整理和宣传推介工作。申报投资50万元以上综合文体广场4个、文化服务项目2个。

截至2015年底，徽县组建民间文化社团9个。

2015年，在徽县残疾人联合会、徽县文体局等单位的扶持下，徽县俏新娘文化传媒公司组建了徽县残疾人艺术团。截至2015年底，有演出人员19人，参加了县内外一些文艺演出活动。

“十二五”期间，徽县先后争取到文化部配送流动舞台车1辆、流动服务车1辆、流动图书服务车1辆。

送文化下乡 20世纪90年代起，每年农历腊月，徽县文体局、文联和卫生局、科技局等部门，组织人员开展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活动。文体局等单位组织人员为农民免费书写赠送春联、书画作品，文化馆组织表演文艺节目。2015年在全县15个乡镇共演出戏剧30场。

“千台大戏送农村” 2007年2月13日，为响应省委宣传部号召，徽县剧团实施“千台大戏送农村”活动在城关镇樊坝村举行启动仪式，随后在各乡镇开展戏曲表演活动。

乡村舞台建设 2013年底启动乡村舞台建设工作，2014年试点建设乡村舞台15个。

2015年，徽县文体局根据甘肃省《关于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和《甘肃省2015年“乡村舞台”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年初制定《徽县2015年“乡村舞台”建设实施方案》，确定2015年全县建设“乡村舞台”50个，其中贫困村26个。按照方案要求，县文体局与各乡镇签订工作责任书，落实精准扶贫文化场所暨“乡村舞台”建设工作定期督查制度。先后建成了伏镇村、党政村文化事业服务型，银杏村、马山村民俗文化传承型，田河村、严坪村、庙垭村乡村旅游产业型等不同类型不同特色的“乡村舞台”。9月22日，陇南市精准扶贫文化场所建设暨“乡村舞台”建设现场会在徽县召开，观摩了伏家镇伏镇村、贺店村，银杏树乡银杏村，嘉陵镇田河村“乡村舞台”建设情况。

2015年建成乡村舞台56个，其中贫困村26个。至2015年底，全县213个村建成乡村舞台178个，其中首批建成试点15个、普及建立163个；先后投入资金及设备共计538.5万多元。

第四节 群众文化活动

节庆文化活动

春节文化活动 1990年后，大多数年份春节期间县城都举行灯会、社火、秧歌、戏剧演出、放焰火等活动。20世纪90年代初期，徽县文化馆春节文化活动继续开展彩灯观赏、观看哈哈镜、“钓鱼”、走迷宫、猜谜等游艺活动，当时由于经费紧缺，提倡以文养文，这些活动多数收取一定的费用。后来随着政府对社

会公共文化事业扶持力度加大，营业性游艺活动逐渐取消。

20多年间，灯展、灯谜晚会一直是徽县春节文化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一般由文化馆、文联等单位牵头举办，由这些单位出资，一部分民间艺人从腊月开始，便制作有动物生肖、花卉、民间故事等题材的彩灯。县城一、二期拆迁改造之前，灯展多在北街展示；拆迁改造完成之后，多在步行街十字路口、文化馆院内等处举办。部分年份还在县城主要街道全部悬挂金徽酒股份公司等企业赞助的灯笼。春节文化活动一般从腊月三十开始，到正月十六结束。活动期间，五颜六色的各种彩灯营造出喜庆祥和的气氛，吸引许多群众观看。

传统社火表演一直延续，社火分白天表演和夜晚表演两种。表演前要下帖子，即由社火头儿带着身着古装、头戴面具、打着旗子、敲着锣的探马前往表演的村庄洽谈。

白天表演的主要是马社火、高台、高跷。

马社火在表演中用马匹、骡子和驴装饰挂彩，表演者穿古装戏服，扮演成戏剧人物，队伍最前面的是手持"天官赐福"的横幅，其次有八仙过海、张果老倒骑毛驴、刘海洒金钱、三国、《西游记》等人物。马社火所用的马匹逐渐被四轮、三轮车等农用车辆代替。

传统的高台社火用木杆、竹竿、钢筋等绑扎，下面用木架支撑，表演的人物多是装扮成哪吒闹海、白蛇传等传统戏剧人物，刘海洒金钱和天官赐福是固定扮相。把表演的人固定在绑扎好的高台架子上，表演时由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四人或六人、八人抬着前行。20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高台不再由人力抬着前行，而是直接装在汽车、三轮车等交通工具上。

踩高跷又叫"高脚子"，表演者身穿古装，扮演成神话或者传统戏剧人物，脚踩木跷。各地所踩木跷高低不一，在锣鼓手们的敲击声中，踩着鼓点扭着秧歌前行，队形变化多样。

夜社火主要由"龙灯""划旱船""舞狮子""跑马""蜡花舞""秧歌舞""云朵舞""唱小曲"等节目组成。

20世纪90年代前期的春节期间，由各乡镇农民、国有企业员工、乡镇政府青年、城乡文艺爱好者等组成社火队，在元宵节举行社火汇演，县城周边群众、县四大班子领导前来观看。2007年2月，徽县社火表演队600多人，在县四大班子领导和分管领导的带领下，前往武都区参加陇南市社火汇演，获得一等奖。2008年2月18日（农历正月十二日），陇南市举行全市各县区社火汇演，徽县社火队8个节目参加了表演。随着国有企业改制、农村大量人员外出务工，乡镇和企业社火表演队伍渐趋萎缩；代之而起的是城区中老年健身队、新兴商贸企业组织社火、秧歌表演队；在表演社火的同时，兼有企业广告宣传性质。

2001—2009年，由甘肃洛坝铅锌有限公司出资，在县城原西门外广场、金徽大道等处举行元宵节焰火晚会。金徽公司出资举办了一届县城灯展活动。徽县图书馆于2002年、2005年、2006年举办过三届"天洛杯"歌手大奖赛、迎新春书画展、海洋生物标本展、百科知识有奖竞答、成语知识比赛等活动。

部分年份举办过民间工艺美术作品展，展出作品有绢塑、泥塑、剪纸、根雕、石



春节社火表演　　（刘　亮　摄）

雕、粮食字、马勺脸谱、山核桃工艺品等。

2013—2015年，连续三年在文化馆举行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银杏树乡马山村皮影戏演出。2015年5月18日，在金源广场举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徽县四大班子领导参加，并和群众观看了相关项目展示。

其他节日庆祝活动 徽县除了春节以外，三八国际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国际护士节、六一国际儿童节、七一建党节、八一建军节、教师节、国庆节、重阳节、元旦节等节日，以及其他一些重大纪念日、节庆时节，通常由某些行业部门、单位、团体等组织开展歌舞表演、歌咏比赛、诗文朗诵、主题演讲、征文评选、文学笔会、书画展览、图片展览和体育比赛等活动。

2007年4月、2008年4月，连续举办两届凤凰山民俗文化节。由文体局、文联等部门牵头，在州主山举行民俗文化工艺品展销、文艺节目演出、文学艺术创作笔会、棋类比赛等活动。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在家领导和部分单位领导、城乡群众、文艺体育爱好者等参与。

企业文化活动

20世纪90年代初期，陇南春酒厂拥有专职篮球队、文艺表演队，经常赴兰州等地参加活动。先后与省市一些报刊联合举办征文大奖赛。该企业改制后，继续开展多种文化体育活动，形成较丰富系统的企业文化。通过举办或赞助各种文化公益事业活动提高企业社会影响，先后建成职工图书室、阅览室等。并建成了酒文化展览馆、酒海库等，常年有全省各地经销商和游客前来观看。每年元旦、春节等节日，该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举办职工联欢会、文艺节目演出、演讲比赛等各种文化体育活动。

2007年3月3日晚，在西门外体育场举行“魅力徽县”文艺晚会。由天洛矿出资赞助，陕西宝鸡市天尊文化公司策划演出。

2007年8月3日晚，由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办，为庆祝甘肃建新集团成立十五周年举行的“岁月如歌”大型公益晚会在徽县西门外广场举行。著名演艺界人士李双江、董文华、阎维文、阿宝、李湘、祖海、谭维维、郭峰、巫启贤、大兵、赵卫国、零点乐队等应邀前来表演，甘肃省电视台现场直播。

2015年12月13日晚，由甘肃俏新娘传媒公司承办的“绚丽陇原·精彩徽县”明昊和府—瑞丰地产群星演唱会，邀请了一批全国有名的歌手出演。

除了金徽酒股份公司以外，徽县较大的企业中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宝徽公司、徽县鸿远公司、徽县电力公司、大华商贸公司等也经常在一些节日举行文艺表演和体育比赛活动。

民间自发性文化体育活动

2000年前后，徽县民间文化体育活动主要是春节社火表演，随后出现了广场舞、秦腔戏曲自乐班、合唱队、器乐演奏队、中老年健身队等。这些活动多为自娱自乐性质，部分爱好文艺并有此特长的群众经常在某些公共场所活动。有些形成较固定的团体，如泥阳镇部分戏剧音乐爱好者组建了田园之歌艺术团、城关镇石佛村组建了威风锣鼓队、银杏树乡组建了河池小调演唱队。有些民间艺术团队得到乡镇党委、政府的扶持或某些企业的赞助，其中城区老年健身秧歌队以退休、下岗职工为主体，经常身穿大红大绿传统服装，敲锣打鼓，在城区街道表演。最初主要在农历正月间配合社火表演活动，后发展到常年活动，多数应某些商家邀请，为其进行广告宣传活动。

第五节　文物与保护

徽县博物馆馆藏文物

截至2015年底，徽县博物馆有馆藏文物917件(套)，其中一级文物17套(28件)、二级文物41套(45件)、三级文物126套(172件)。有远古时期的剑齿象臼齿、剑齿虎化石标本，距今20万—30万年；柳林遗址出土的陶器标本，距今7000—8000年，为大地湾文化类型；徽县泥阳镇庙底下遗址出土有石器、彩陶器等器物标本，距今约6000年，为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虞关乡何家寨出土的扎马钉，为吴玠、吴璘与金兵作战时留下的遗物；唐代的鸾凤衔草葵花镜，宋代的绿釉陶俑、兽面雕刻砖、武士雕刻砖、牡丹雕刻砖为徽县博物馆文物中的精品；瓷器在馆藏文物中也占一定的比例，主要以宋瓷为主，有青瓷尊、青瓷盘、青瓷碗，均为耀州窑瓷系。

1999年9月，徽县馆藏文物中的宋代陶俑雕刻、武士俑雕刻砖、宋代牡丹雕刻砖、兽面雕刻砖被调往兰州参加甘肃省委宣传部举办的文物展览。

第三次全国野外不可移动文物普查

2008年4月10日，徽县第三次全国野外不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启动，历时485天，共完成15个乡镇范围内的古建筑、古遗址、古墓葬、石刻等文物(点)的调查，进行了拍照、绘图、文字描述、GPS定位、编录等工作。实地踏勘地点600多处，登记文物点共计160余处，其中复查73处、新发现87处；登记消失文物点10处，登记电子档案160份，填写纸质档案160份，绘图196幅，收集照片2049张；采集到标本22处，制拓片68份，筛选公布野外不可移动文物点117处。按照第三次全国野外不可移动文物普查标准，建立了普查档案。

2014年6月，文体局举办了一次文化资源普查工作业务培训活动。10月，开展了县内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

截至2015年底，全县境内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48处，文物保护点117处。

文物保护

1992年3月中旬，在省财政厅资助下，县财政局、文化馆领导组织虞关乡穆坪村群众，从仙人关挖掘石人石马一对，运至县城吴山安置。

2014年12月，徽县新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4处。

2015年，县博物馆与文保员签订了文物安全保护责任书，与馆内工作人员签订了文物安全管理责任书，实行馆内工作人员轮流值班守护制度。为栗川砖塔加装了多角度视频监控设备，维修了文物库房的视频监控设备。结合全省文物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对县内文物点进行安全巡查；执行文物安全检查巡视报告制度。县博物馆配合市文物消防安全检查组对清真寺姆拉楼、文庙大成殿、城隍庙大殿等木质建筑文物进行了安全大检查，在这几处文物点加装了消防器材，向市文广新局上报消防安全检查整改报告。针对当年2月伏家镇发生的村民私掘古墓行为，配合镇派出所干警收缴了出土文物，并对涉事村民

进行文物法规的宣传教育；同年4月，针对泥阳镇铁佛寺遗址石狮文物被盗案、栗川砖塔保护标志碑被毁事件，向县公安局及时通报了情况。

2015年，县文化馆、博物馆开展文物征集活动。征集到城关镇居民杨富贵、郭卫东、韩军和水阳乡农民李昌等人收藏的数十件文件，其中有明代“郭庄墓碑”残碑、清代“通蜀门”刻字石匾以及不同年代的瓷器、陶器等。



位于大河店乡青泥河村的“远通吴楚”碑　（张　泓　摄）

徽县虞关乡穆坪村嘉陵江对岸吴王城下山坡原有一块“仙人关重建宣相安公生祠记”，2012年11月由毗邻的陕西省略阳县白水江镇长丰县村民运至白水江镇保存。

徽县重点文物古迹

柳林镇景家坪遗址　位于柳林镇景家坪村西200米。新石器时代遗址。面积约2.4万平方米，文化层厚约0.5米，暴露有灰坑。采集有夹砂灰陶和泥质为红、黄色陶片，多饰绳纹，器型有罐、筒形罐、盆、钵等。属大地湾（一期）文化遗存。

柳林镇文家坪遗址　位于柳林镇文家坪村西50米。新石器时代遗址。面积约6000平方米，文化层厚约1.3米。采集有细泥红陶和夹砂红、褐陶片，纹饰有绳纹、线纹，彩陶纹样有施黑彩条带纹，可辨器型有细泥红陶平唇浅腹平底盒、罐、钵等。属仰韶文化半坡类型遗存。

虞关吴王城遗址　位于虞关乡西穆家坪悬崖下，为南宋抗金将领吴玠、吴璘作战遗址。1975年11月，吴王城遗址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007年1月，县委、县政府在遗址另立“徽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文物标志碑。

徽州城郭遗址　位于县城东北吴山，明洪武七年（1374年）知州金坚在宋元土城上扩建形成。明正德六年（1511年），由知州侯裡始用砖砌，明清以后屡次修葺。1975年城墙被拆除，城砖多用于城市建设。截至2015年，仅存吴山东北角夯土墙体100余米，东河沿砖墙50余米。

佛爷崖石窟　位于徽县城西南10公里处的水阳乡泰山村姚家山后山北边石崖上。石窟坐南朝北，高4.6米，宽8米，倚岩从东往西雕有跏趺座大佛4尊，小佛14尊。正壁大佛高1.92米，趺坐于莲花台上。大佛左右上方各有一浮雕趺坐小佛，高60厘米。右壁一大佛高1.1米，另一大佛高1.41米，均趺坐于莲花台上。石窟顶略呈平顶，前檐立面上东西两侧各浮雕趺坐小佛，高均为0.18米。石窟边缘有建筑遗迹（方形圆孔）。1990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大河店《新修白水路记》摩崖　位于徽县城南28公里大河店乡王家河村，为宋代摩崖。额刻篆书“新开白水路记”，碑文从右至左竖有楷书26列，共883字。石刻详述了北宋白水路的修建和变迁情况，由北宋雷简夫撰文书写。石刻于1993年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6年5月25日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1年4月，国家文物局下拨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文物抢救性维

修保护资金 100 万元，修建了保护碑亭。

栗川砖塔　俗称白塔，位于栗川乡郇庄村，为北宋建筑。清代光绪五年地震后维修。2008 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塔体出现倾斜裂缝，砖体脱落。2009 年 7 月，国家文物局下拨文物维修经费 200 万元，对砖塔进行维修加固。2011 年 1 月竣工。维修后的砖塔既保留了原建筑风格，又增添了新的辅助设施，并进行了绿化美化。1993 年，栗川砖塔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13 年 3 月，列入国务院公布的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姆拉楼　在县城东关清真寺，始建于明代成化年间，民国初年重修。1990 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城隍庙大殿　坐落在徽县城关北街吴山脚下，原粮食局院内。明洪武七年创建。1975 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85 年，徽县人民政府拨款 12 万元进行翻修。城隍庙大殿分前殿、后殿，均为单檐九脊顶，上覆灰筒瓦。前殿面阔 3 间，通长 13.25 米，进深长 6 米；后殿面阔 3 间，通长 12 米，进深 3 间，道长 12.06 米。

文庙大成殿　徽县文庙位于县城东街行政中心办公大楼前院广场。据明代《徽郡志》记载，文庙于明洪武初年由徽州知州金坚在宋元基础上重建，经永乐十二年、成化二十三年两次扩建。嘉靖六年、清代康熙、乾隆年间、嘉庆七年、道光十年和光绪六年均进行过补修和增建。1975 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83 年，徽县人民政府拨款对文庙大成殿进行大修。1990 年后经过数次维修，曾经作为县政府会议室、仓库等。2015 年县政府筹资 110 万元修缮后，移交文化馆管理，在大殿前立孔子塑像。

吴玠墓与“宋故将军吴玠之墓”碑　位于县城中心偏东北处吴山上，为南宋抗金名将吴玠墓冢。1963 年 2 月由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划定整个吴山及山上 82 株古柏皆在保护之列。1978 年将墓碑复正，并建碑亭。1985 年，由省文物局拨专款对碑亭重修。1995 年，由省文物局与县财政共同拨款再次对碑亭重修。

吴山革命烈士纪念塔　在县城吴山上吴玠墓和碑旁。初建于 1951 年 6 月。纪念塔总高约 7 米，通体砖石水泥结构，其下有正方形台基 2 层，四周布方形护栏。1975 年，纪念塔被定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96 年被定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998 年，县委、县政府重修此塔，并将塔名更改为“徽县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死难烈士暨死难劳动人民纪念塔”。重修后塔主体形象保持原貌，塔基提高 1.2 米，原混凝土塔座拓展为石条台阶，改混凝土外围栏为钢管护栏。

红二方面军指挥部旧址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方面军指挥部旧址位于城关镇先农街天主教堂院内。1936 年 9 月，红二方面军进驻县城，总指挥部设在天主教堂，贺龙、任弼时率领红二军机关人员曾在此居住。旧址面积约 60 平方米，坐北朝南，面阔 3 间（9.65 米），进深 2 间（4.23 米），房高 4.5 米，土木结构，马鞍形梁架，单檐两面坡灰瓦顶。1975 年 11 月 6 日，徽县革命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此外，徽县各乡镇还有一些历史年代较久的宗教寺院等。

第六节　图书阅览工作

徽县图书馆基础设施建设　1990 年前后，徽县图书馆在西街文化馆院内，与文化馆、新华书店同处一院。1996 年，新馆建设获批复。1997 年初，图书馆办公大楼工程动工。2000 年，图书馆大楼竣工。2001 年 6 月，图书馆相关设施由西街文化馆院迁入北街人民礼堂前新楼并投入使用。新楼共 6 层，1 至 3 层为图书馆所有，4 至 6 层为徽县教育委员会所有。图书馆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阅览厅、电子阅览室、检

索室、书库、采编室、视听室等，其中阅览厅有阅览席100个，有藏书12万余册，每年订报纸、期刊100多种。

1998年，在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中被评为全国“三级图书馆”。

2005年，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徽县支中心成立，省文化厅配发价值5万多元设备。

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图书馆大楼受损，被鉴定为危楼。除在一楼设临时报刊阅览外，电子阅览等均停止。同年，中央财政下拨专项资金460万元，用于徽县图书馆大楼灾后重建项目。

2010年，派员赴成都参加全国图书馆资源共享工程培训，带回相关电子设备，又争取到省文化厅资源共享工程县级支中心一套68万元设备，新增价值2万余元书籍，徽县图书馆藏书量增加到14万余册，电脑增加到40台。

2011年8月，徽县图书馆迁移至县城南街电信宾馆四楼，共占房子3间，作为临时工作场所和对外开放阅览室。书库租用东河沿西侧民宅。2014年11月，因电信宾馆鉴定为危楼，徽县图书馆迁至东河沿西侧私人住宅楼开展工作。

2011年3月，徽县图书馆建设工程动工。地址位于县城以北金徽大道2公里东侧，共两层，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

业务开展 1990年，开馆305天，接待读者37825人次；5月首次举办“徽县图书馆首次图书展览宣传周”活动。

1992年，协助18个乡镇图书室制定阅览制度和借书制度，历时10天开展“图书馆服务宣传周活动”，举办少儿读物展览4次。1993年，全民捐献图书活动收到书籍12000余册；开展“图书赶集”活动，送书下乡、送书上门。1994年，对16个乡镇文化站进行业务辅导，送书1070册。1995年，徽县图书馆与陇南洛坝铅锌矿图书馆、华建公司分别签订图书借阅合同。2003年，向全县107个单位发捐献图书“倡议书”，共收到图书3511册，大部分赠送给农村。

2003年夏，购置10台电脑，建立陇南市首个公共电子阅览室。建成时县委书记王大睿前来调研，陇南行署副专员辛心田调研时亲自操作浏览并题字。

2007年9月，改革期刊借阅方式，变闭架借阅为开架借阅，免收费用。工作人员轮流值班，星期六、星期天正常开放，常年有老干部、青少年及附近乡镇群众前来借阅。每年所订阅的报纸、期刊，装订后统一管理。2008年地震后，因为场地限制，全部图书装箱封存，借阅业务中断，但报刊阅览利用办公场地继续开展。除日常办理图书、期刊借阅、接待读者阅览业务外，多次派遣一至数名工作人员赴甘肃省图书馆参加图书采编知识学习，组织人员赴省内一些县市进行参观、交流活动。部分年份4月23日“国际读书日”时节，在公共场所举办读书宣传活动。

2013年，组织开展陇南市首届“书香之家”推荐评选活动。2015年，评选结果揭晓，徽县张泓、陈革宁、李文3个家庭获得首届陇南“书香之家”称号。2015年9月至10月，组织开展第二届“书香之家”推荐活动。

2015年5月开始，图书馆开展少儿图书采编以及报纸文献资源的抢修与维护工作。目录卡片制作由过去的传统手写升级为电脑打印。

2015年，徽县图书馆采购或受赠新增图书4500余册、期刊90种、报纸10种，整理报刊合订本400册，馆藏文献共计达164500册。

送书下乡工程 2003—2005年，由财政部和文化部向300个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图书馆和3000个

乡镇图书馆(室)赠送农村适用图书 390 万册。每年为每个县图书馆送书 1000 册,3 年合计 3000 册。每年为每个乡镇图书馆(室)送书 330 余册,3 年合计 1000 册。



2013 年 4 月,江洛镇赵湾村农家书屋　(陈宝军　摄)

工程采取专家选书、集中采购、统一装帧、直接配送的实施办法。配送图书使用统一设计的封面,印有"文化部、财政部送书下乡工程"字样及专有标识。配送图书内容包括政治理论、思想道德建设、市场经济、法律知识、科普知识、农业科技、实用技术、医药保健、生活百科、文学艺术、历史知识、体育娱乐,有《中国农村村民自治制度研究》《百姓法律一点通丛书》《中国科普文选》《农民快速致富丛书》《家庭医学百科全书》《中国当代文学作品精选》等。

徽县属于 300 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之一,并且符合国家赠送图书的条件,收到了国家统一赠送的图书 3000 册。

"农家书屋"工程建设　2007 年,甘肃省财政利用 200 万元在全省试行建立"农家书屋"。徽县当年开始试点建设,第一个农家书屋设在江洛镇街市村殷国华家。2008 年,因"5·12"地震发生,全县忙于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此项工作中断。2009 年在伏家镇贺店村等 3 个村建立"农家书屋"。2010 年,甘肃省大面积推广"农家书屋",徽县共建立 119 个,从此书屋均设在村委会活动场所。2011 年建立 90 个,至此全县 15 个乡镇 213 个村均建有农家书屋。2012 年 10 月,徽县被甘肃省新闻出版局命名为"甘肃省农家书屋工程建设先进单位"。每个"农家书屋"都有标志牌,有三项管理制度牌。后来又建成寺庙书屋 10 家。截至 2015 年底,共有基层书屋 224 家。2015 年,所有农家书屋完成上档升级工作。每个农家书屋均配送 2 万元图书和音像资料,由省财政承担。省新闻出版局通过政府采购形式,由新华书店发行,分配到各个农家书屋。

第七节　文学创作

文学机构　1988 年 8 月,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县文联")成立,同时成立了"徽县文学爱好者协会",确定会长、秘书长。

1994 年 8 月,召开徽县文联第二次代表大会,原"徽县文学爱好者协会"更名为"徽县文学艺术工作者协会"。

2005 年 4 月,召开徽县文联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文联和下属各协会负责人。5 月,中共徽县县委宣传部批复徽县文学作者协会主席、副主席和秘书长人选。

文学创作队伍　徽县业余文学创作队伍自 1990 年后不断发展壮大,截至 2015 年,有县级作协会员 130 余人、市级作协会员 50 人、省级作协会员 21 人。20 世纪 90 年代全县业余文学作者中,农村作者、女

作者占有相当比重。

文学创作活动 县文联、县作协组织广大作者开展各类文学活动。先后与省市文化单位及县内企业、乡镇、县直单位联手举办各类文学笔会、采风、征文、研讨会50余次，与成县、天水等邻近县市及陕西汉中市、宝鸡市、略阳县、凤县等周边地区开展对外交流活动20余次。2005年前后，随着电脑日渐普及，网络文学发展迅速，徽县作协于2010年4月开通“徽县作协博客”，并建立“徽县作家QQ群”，通过博客发表文章。许多作者以此为平台进行交流。

文学报刊和作品发表 1990年后，县直文化部门及部分学校、企业先后创办了多种内部发行的报刊，开辟专版发表各类文学作品，扶持县内作者。1991年1月，徽县文化馆油印文学刊物《群众创作》更名为《徽县文苑》，定期出刊。l995年，县文联创办《青泥岭》文学季刊。2015年，《青泥岭》扩版为大16开，页码增至96页。其他较有影响的文学报刊还有《金徽报》“河池风”文艺副刊，甘肃洛坝集团公司的《洛坝人》一报一刊、金徽酒公司的《生态金徽》杂志、宝徽集团公司的《宝徽报》“文艺拾萃”等。

20多年中，全县文学工作者每年都有数以百计的小说、诗歌、散文、戏曲、报告文学等在县内外报刊发表，截至2015年，累计在县以上各级各类报刊发表文学作品6500余篇（省级以上报刊发表作品450余篇）。2009年第9期《飞天》推出了《徽县诗群作品特辑》，有11位诗人的诗歌发表。

1990—2015年，全县作者共出版个人作品集40多部。

文学作品获奖 1990年以来，徽县作者创作的小说、散文、诗歌、戏曲等各类文学作品在各级各类文学评奖活动中多次获奖。2008年，徽县设立了“徽县文艺奖”。2012年，首届“徽县文艺奖”颁发，共有15名作者的作品获奖。陇南市设立的“陇南文艺奖”，截至2015年，连续评定4届，徽县文学作者有30余人次获奖，省级以上获奖者共有25人次。

徽县作者出版文学作品集一览表

表19-1-1

书名	体裁	出版机构	作(编)者	出版时间
《铁血金戈》	长篇小说	甘肃少年儿童出版社	田雪	1990年
《明诗掬画》	古诗集注	中国文联出版社	田雪	1998年
《漂泊之魂》	散文诗集	湖南文艺出版社	张志明	2000年
《山路弯弯》	小说集	香港国际友人出版社	陈革宁	2001年
《玫瑰季节》	诗集	中国文献资料出版社	荆秀成	2001年
《自然人生》	散文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陈革宁	2003年
《玫瑰青春》	长篇小说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荆秀成	2003年
《玫瑰心情》	诗文集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荆秀成	2003年
《春暖神州》	诗词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周耀	2004年
《青春行旅》	随笔集	作家出版社	张志明	2005年

续表

书名	体裁	出版机构	作(编)者	出版时间
《神奇的三滩》	诗文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荆秀成　陈革宁	2005 年
《有情相约》	诗文集	华夏出版社	刘彦林	2006 年
《河池吟草》	诗词集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杜发恭	2006 年
《心雨》	散文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王新瑛	2007 年
《月光情》	小说集	华夏出版社	马维义	2007 年
《风在岁月里散步》	诗集	作家出版社	廖五洲	2007 年
《铁山樵唱》	诗词集	作家出版社	闫维汉	2007 年
《漾水悠悠》	诗词集	作家出版社	剡俊星	2008 年
《围着石头起舞》	小说集	中国戏剧出版社	陈革宁	2008 年
《金徽赞歌》	散文诗歌集	中国戏剧出版社	张守成	2009 年
《行走的影子》	散文集	敦煌文艺出版社	王新瑛	2010 年
《圆梦北京》	诗词集	作家出版社	闫维汉	2010 年
《素·诗》	散文诗集	中国文化出版社	张志民	2011 年
《七里香花开》	散文集	大众文艺出版社	刘彦林	2011 年
《时空造影》	散文诗集	河南文艺出版社	张志民	2012 年
《一个人的青草山》	散文集	大众文艺出版社	肖　娴	2012 年
《栗亭与杜甫》	诗文集	太白文艺出版社	栗川乡党委、政府	2012 年
《线装的女人》	诗集	中国戏剧出版社	庞彩芹	2012 年
《人生咏叹》	诗词集	大众文艺出版社	张喜民	2012 年
《面向阳光》	散文集	大众文艺出版社	李慧荣	2013 年
《心旅之痕》	散文集	大众文艺出版社	居卫红	2013 年
《情系庐山》	诗词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闫维汉	2013 年
《希望》	小说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刘　浩	2013 年
《殇之锦》	长篇小说	中国文联出版社	杨艳辉	2014 年
《心灵晴空》	散文集	线装书局	许吉荣	2014 年
《仰望月亮》	散文集	中国言实出版社	周廷海	2014 年
《十年之远》	散文集	线装书局	王旭红	2014 年
《弹响心弦》	散文集	线装书局	刘彦林	2014 年
《留在时光里》	散文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王秋霞	2014 年
《天命若此》	综合文集	黄河出版社	陈革宁	2015 年
《桂花飘香》	小说集	黄河出版社	马维义	2015 年
《素影流年》	散文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王新瑛	2015 年
《花粼沁心》	小说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周　耀	2015 年
《枫叶集》	诗词集	甘肃人民出版社	吕兴才	2015 年
《栗亭诗抄》	诗词集	甘肃人民出版社	吕兴才	2015 年

第八节　书法　美术　摄影

书法　徽县文联所属书法协会，截至2015年底，有会员84人，其中在册登记的甘肃省书法协会会员9人。

2015年，泥阳镇成立了书法协会，有会员10多人。

全县有书法爱好者200多人，分布在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乡镇村庄等，遍布多个行业。书法爱好者中，既有坚持临池多年的中老年人，也有一批青少年。2010年前后，出现了一些面向青少年进行辅导的书法培训班，主要利用寒暑假、双休日等时间授课。有许多民间书画机构成员经常参加各类赛事，多次获奖。

徽县从事篆刻创作的作者较少，20世纪90年代初期有孙莅亭，山如岷等人，进入21世纪后较有影响的有周宁、刘睿等。

美术　河池书画院专门从事书画辅导和创作，截至2015年底，有专职画师2人。美术作者队伍中中小学教师占有较大比例，此外机关事业单位、厂矿企业、乡镇村庄也有一批美术人才。大多数作者主要创作中国画，从事油画创作的较少，其中有一批专攻工笔画。2015年，河池书画院首次聘任了特邀书画家20名。

除了绘画作者以外，徽县还有一批从事泥塑、绢塑、剪纸、石雕等艺术创作的人员，这些人员中以泥塑作者较多，主要是一些为庙宇塑像的民间艺人。

自1990年后20多年间，徽县每年举办书画作品展览。这些展览中，县内骨干作者较为固定。外地来徽县交流展出的主要是常年游走各地的书画作者，以销售作品为目的。

县内书画专门从事展销的商业店铺，多数主要进行书画作品装裱。部分乡镇街道有个别店铺，一般规模较小，和文具、工艺美术、广告装潢等项目混合经营。全县有书画装裱店10家左右，部分由书画装裱转向十字绣工艺品经营、古玩收购销售等。

2006年后，每年春节前后，县内部分书画家在县城街头举行现场义务创作活动，吸引很多群众。书画作者为广大群众当场免费创作、赠送作品。

摄影　徽县摄影学会成立于20世纪80年代初期，隶属于徽县科委。县文化馆设置摄影辅导部，负责业余摄影爱好者培养和举办展览等工作。2005年5月，徽县摄影协会成立，隶属县文联。截至2015年，有徽县籍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12人、中国民俗摄影协会会员2人、甘肃省摄影家协会会员13人、甘肃省现代摄影学会会士20人、陇南市摄影家协会会员18人。一批摄影爱好者多次举行摄影采风活动，并先后邀请来徽县摄影采风的省市摄影名家进行作品点评交流。甘肃省现代摄影学会曾将徽县三滩确定为摄影创作基地。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许多摄影工作者拍摄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各种场面。2008年5月31日，由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等部门举办的"全省抗震救灾大型纪实摄影专题展"中，徽县刘浪、祁岗、马志涛等人被授予"全省抗震救灾优秀摄影家"称号。2010年，刘浪、马少杰被中国摄影家协会授予"全国抗灾救灾优秀摄影家"称号，在全国人民大会堂参加颁奖典礼。徽县部分作者作品

刊登在《大众摄影》《人民摄影报》《甘肃画报》《甘肃摄影》和《陇南摄影》等刊物。20多年来，徽县摄影爱好者先后获得全国、省、市摄影大赛奖项186个。其中刘浪的摄影作品《丝路风情》获“2002丝绸之路全国摄影艺术展”优秀奖；作品《荷之恋》获“甘肃省第三届群星艺术节”摄影艺术类银奖；作品《农家乐》2006年被陇南市政府评为“首届万象文艺奖”摄影类金奖。马少杰将反映“5·12”汶川特大地震的作品结集为《震撼》图册，2009年获第二届“陇南市文艺奖”摄影类金奖。呼延合庆的作品《洁》2010年获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廉政书画摄影大赛一等奖。2013年，陈宝军的论文《摄影与旅游产业发展》获省现代摄影学会成立30年庆典征文优秀奖。2015年，张承荣的作品《晨曦》在甘肃省“全省第十九届摄影艺术展”中荣获风光类金奖，填补了陇南作者参加历届省展未获金奖的空白，并有3幅作品入编甘肃省委主编的《光辉业绩·崇高风范——纪念习仲勋同志诞辰100周年》大型图册。2015年10月，徽县政协组织召开“青泥古道文化研讨会”，同时邀请全省、全市部分著名摄影人士前往徽县部分旅游名胜景区进行摄影创作，徽县政协和陇南市文联对本次活动中创作的作品进行集中评选，选出一、二、三等奖共6名。

第九节　音乐　舞蹈　戏剧　曲艺

徽县文联所属协会有音乐舞蹈家协会和戏剧家协会，音乐舞蹈协会有会员42人，其中省级会员9人、市级会员15人。

1998年，徽县成立了“卡西欧音乐教室”，在每年寒暑假期间，招收中小学生进行音乐知识培训。主要教授吉他、钢琴等乐器，相当一部分学员通过了中国音乐家协会、中国音乐学院组织的音乐等级考试。民间舞蹈培训机构有九乐坊、青蓝舞蹈培训中心等规模较大，面向幼儿常年招生，寒暑假期间尤其活跃，在开展幼儿舞蹈教育、表演等方面影响较大。此外，音乐舞蹈活动在许多中小学、幼儿园、部分企业、医院等开展较多。

进入21世纪后，寒暑假期间，针对青少年儿童的各种音乐舞蹈类辅导班大量出现，有的逐渐发展为较专业的培训机构，常年培训拉丁舞、民族舞、国标舞等，经常在公共场所举行才艺展示活动。

2015年，徽县政协主席张承荣先后创作了《远方的妈妈》《徽县，我深深的依恋》等歌曲，前者由四川大学音乐教授李德伦谱曲、陇南籍歌唱演员彭高平演唱。

2015年底，徽县文化馆连续利用10多个晚上，邀请音乐人士向音乐爱好者讲授音乐知识。

部分音乐爱好者搜集整理了一些徽县地方民间歌谣、社火曲等，并发表了一些创作的歌曲、论文等。

中小学等单位文艺活动　每年各个节日，城乡学校、幼儿园、企业、乡镇、医院等不定期举行歌咏比赛、舞蹈表演等。尤其以每年六一儿童节最热烈，城区实验小学、幼儿



徽县四中学生乐队表演　（教育局　供）


音乐爱好者双休日在泰湖公园活动　（张　泓　摄）

园等都举行文艺表演，许多家长群众观看。

1990年前后，徽县四中、西街小学等先后组建有学生鼓号队，后徽县四中、一中、西街小学组建了教师管弦乐队，购置西洋管弦、击打乐器，统一制作乐队服装，在校内外某些文艺表演活动中演奏。2013年5月，徽县四中组建了学生管乐队，每年从七年级学生中选拔一个乐团班，每个团有学生70余人，各类管乐器材70余套，有专业老师指导训练，还从兰州市等地聘请专业乐团老师担任指导老师，利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定期训练，在全县一些重要活动中表演。

民间传统祭祀舞蹈　至2015年底，全县一些乡镇还存在民间祭祀神灵的舞蹈。这些舞蹈主要在某些庙会中出现，道具有羊皮扇鼓等，活动时边敲边唱边跳。这些羊皮扇鼓舞蹈，在农历二月二日江洛镇、泥阳镇交界的九龙山一带邱家山等村庄，农历七月一日城关镇先农村三官殿、农历六月六日西寺村州主山杨四爷庙等地举行的民间祭祀活动中表演。2011年入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音乐自乐班　进入21世纪以后，在城区州主山、泰湖公园一带、金源广场周围和部分住宅小区门口等地，出现了一批群众音乐业余爱好者自发组织的演唱团体，其活动形式主要有器乐演奏、秦腔演唱、歌曲合唱等。

器乐演奏班子中，多是二胡、笛子、葫芦丝等民间传统乐器，此外还有长号、小号、萨克斯管、手风琴等西洋乐器。这些器乐爱好者经常相聚在某个地方，陶情娱乐、切磋技艺。

秦腔演唱班子以中老年秦腔爱好者为主，演奏乐器多为二胡、板胡等，演唱曲目多为传统秦腔戏曲唱段。其中城关镇西南街社区秦腔自乐班等较为活跃。

歌曲合唱团队　一般数人至数十人不等。大多晚饭后聚集在一起，主要合唱经典歌曲或者20世纪八九十年代流行歌曲。

这些群众自发演唱团体，一般都是自娱自乐，其中有的参与某些企业开业、庆典等演出活动，获取一定报酬。有时在某些重大节庆活动中，这些自乐班也作为代表队参与表演。

银杏树乡河池小曲表演队　自2006年起，银杏树乡马庄村、银杏树村、庆寿村等一些河池小曲民间艺人自发组成“流年乐队”，参与社火演唱、文艺汇演等活动，以及利用河池小曲音乐填词创作的新作品参与县乡文艺汇演、非遗展演活动。参与者主要以该乡省级传承人贾守志之女贾秀娟为主，有20余人。

泥阳田园之歌艺术团　2011年夏，泥阳镇农民组织成立了泥阳镇田园之歌艺术团，2015年底在县文体局注册为民间文化艺术社团。主要演唱地方民歌“洛河小调”。在演唱传统民歌的基础上，对传统“洛河小调”进行搜集、整理，尝试填写新词新曲。该艺术团主要成员有王志明、寇平祥等，搜集整理了一批洛河小调。

戏剧演出　徽县秦剧团平时主要演出传统秦腔戏剧，基本没有创作或改编的现代戏剧作品。20世纪90年代，徽县秦剧团春节期间在城乡演出传统戏剧。以后随着观众日渐减少，徽县秦剧团传统戏剧每

年在城区的演出越来越少，市场主要限于城乡庙会，观众多为中老年人。2013 年，徽县秦剧团实行改制，新组建了百花艺术团。

徽县从事戏剧创作的作者较少，1990 年以来，先后有韩义明、田雪、尹忠、王秋霞等几名文学作者写过一些戏曲剧本等，个别作品由徽县文化馆等单位组织人员排练后在舞台演出。

2007 年农历正月，结合“千台大戏送农村”活动开展，徽县剧团在各乡镇进行戏剧表演。所表演节目除了传统秦腔戏外，还编排了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的快板、小品、舞蹈、歌曲等现代节目。

银杏树乡关坡村农民周建民、马山村农民卢金良以家庭成员为主，招聘数名演员组建了木偶戏班子，在徽县境内以及周边县区演出。卢金良还兼演皮影戏。

第十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与名录项目

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内设机构与普查工作　简称“非遗”工作。2009 年 2 月 26 日，根据国家和省、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规定和要求，徽县文化体育局成立了过渡性内设机构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办公室，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办公室设在文体局，由局长兼任主任，文化馆副馆长担任副主任，从文化体育系统抽调 3 名工作人员主要从事该项工作。同年底，文体局非遗工作会议宣布该机构撤销。

该次普查涉及传统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美术、技艺及民俗七大类。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申报与名录项目　2006 年 6 月，根据上级申报非遗项目要求，先后两次推荐 10 余项上报陇南市。2007 年 10 月 9 日，徽县人民政府公布第一批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涉及曲艺、民间舞蹈等 5 类 16 项，其中 10 个项目 2007 年 11 月 13 日入选第一批陇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8 年 6 月 13 日，徽县“河池小曲”入选省政府公布的第二批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江洛镇邱张门董亮、银杏树乡马庄村贾守志、嘉陵镇田河村翟卿、水阳乡刘沟村焦存会被确定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2011 年 5 月 6 日，徽县人民政府公布第二批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涉及民间美术、民间音乐、戏曲、手工技艺及其他 5 类 11 项。2011 年 11 月 3 日，陇南市人民政府公布第二批陇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徽县入选项目 5 项。至此，徽县有市级名录项目河池小曲、山歌、小调、羊皮扇鼓、泥阳泥塑、农民画、仿景泰蓝贴画、剪纸、皮影戏、徽酒酿造、香醋酿造、栗亭砚、水阳草编、瓦当、麻沿河麻制品制作、洋灯、河池社火、泥阳镇李磨高台社火、插戴（婚俗）、酒柿子、大河店炉齿面等 18 个。2015 年底，徽县人民政府公布第三批县级非遗名录 186 项。

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重点名录项目“河池小曲”　系徽县社火曲，是徽县民间传统曲艺形式之一。

2008 年 5 月 9 日，徽县麻沿河乡麻沿河村、高桥乡高桥村入选民俗文化村名录；范淑秀、冉旭泽、马龙、马小平、郑重为陇南市民间工艺美术大师。2012 年 4 月 26 日，陇南市文化出版局公布陇南市第二批民间工艺美术大师名单，徽县刘继高、欧阳安多、杜双喜、成俊明入选。

2014 年 5 月，公布第一批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示范项目保护基地和徽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示范项目保护传承基地等，具体项目有：

示范项目

河池小曲

生产性保护示范项目

栗亭砚

泥阳泥塑

景泰蓝工艺画

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甘肃天赐一秀根石艺术有限公司

示范项目保护传承基地

银杏树乡文化站（流年演唱队）

城关镇西南街社区（河池小曲自乐班）

泥阳镇文化站（田园艺术团）

第十一节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

1990年以后，徽县内部出版物除了县直文化部门创办的报刊外，一些教育部门和乡镇、企业创办各自的内部报刊，少数民间文化人士也创办了报刊。

部分内部出版物列述如下（按创刊时间先后排列）：

《徽县文苑》　原名《群众创作》，1976年，徽县文化馆创办了手工蜡版油印的《战地文艺》杂志，1978年改名为《群众创作》，刊发各类文艺作品。1988年更名为《徽县文苑》。1993年停办，共出刊21期。

《徽县文史资料》　徽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印，一年一期。徽县文史资料征集工作始于1962年二届政协，早期未留下文字成果。1981年，四届县政协设立专门机构，并创办了《徽县文史资料》刊物，早期为蜡版油印，后改为铅印，2007年第27期起改为彩色铜版纸封面。截至2015年12月，共出刊35期。



《金徽报》　（张　泓　摄）

《群众文化》　江洛镇文化站主办，综合类8开油印报纸。1991年创刊，每月一期，持续两年多后停刊。

《方舟》　伏家镇民间刊物，32开本油印。1991—1993年不定期出刊，主要刊发诗歌、散文、评论、美文欣赏等，共出6期。

《银杏树》　1993年，徽县银杏树乡青年文学爱好者自筹资金创办了手刻蜡版印刷的文艺刊物《银杏树》，组织本地文学、书法、美术等爱好者进行交流创

作。1994 年，该刊交由银杏树乡文化站主办，油印 16 开本。1995 年停刊，共出刊 13 期。



《青泥岭》期刊　　（宣传部　供）

《徽县教育》　徽县教学研究室主办，创办于 1994 年，早期以打字单面油印简报形式出版。1998 年 12 月总第 22 期起，封底、封面彩印，封二、封三黑白印刷，印数分四个阶段增加至 1000 册，并固定为月刊。2010 年 3 月进行扩版，内页增加至 40 页。主要反映全县教育动态、信息和教育科研，兼发师生文学作品等。2000 年开始，每年整理“徽县教育十件大事”。至 2015 年 12 月，共出刊 231 期。

除《徽县教育》外，教育系统的内部刊物还有实验小学的《雏鹰》、县一中的《嘤鸣》、县四中的《河池花》，以及泥阳学区报纸《春草地》等。

《青泥岭》　1994 年创刊，由徽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综合性文艺季刊，主要发表县内文学作者创作的文学作品等。2015 年第一期开始，扩版为大 16 开本。至 2015 年底，共出刊 65 期。

《洛坝人》　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公司内部刊物，创刊于 2002 年 9 月。2003 年 9 月编辑印发了《洛坝人》文学专刊创刊号，2008 年 8 月停刊。同月《洛坝人》报再次改版，至 2008 年 12 月终止，共出刊 143 期。

《金徽报》　2003 年 6 月创刊，中共徽县县委宣传部主办，为中共徽县县委机关报。8 开 4 版，半月 1 期，每期印数 1000 份。截至 2015 年底，共出刊 294 期。

《金徽》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报纸，2006 年创刊，月报。截至 2015 年 12 月，共编印 100 余期。

《徽医风采》　2007 年秋天创刊，徽县人民医院主办，季刊。2012 年停刊，共编印 20 余期。

《宝徽报》　甘肃宝徽集团公司内部报纸，2008 年 10 月创刊，半月 1 期。截至 2015 年底，共出刊 175 期。

《生态金徽》　企业文化类文学新闻综合性期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刊物。2008 年 7 月创刊，季刊。起初刊名《卓越》，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1 期）起更名为《生态金徽》，改由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水师范学院联合编办。至 2015 年 12 月，共出刊 28 期。

《金鸿远》　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报纸，创刊于 2008 年 10 月。头版为“企业重大事项”，二版为“企业见闻”，三版为“员工天地”，四版为“文艺副刊”。半月 1 期，截至 2015 年底，共出刊 140 期。

《徽县政协》　徽县政协主办的机关刊物，创刊于 2011 年 5 月，半年 1 期，设有“会议专题”“调研视察”“民主评议”“建言献策”“政协论坛”“政协文苑”“历史文化”“人文特产”“文化争鸣”“摄影作品”等栏目。截至 2015 年 12 月，共出刊 10 期。

第二章　广播　电影　电视

第一节　机　构

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前身为“徽县广播电视局”，2002年5月电影公司划归广播电视局管理，7月更名成立“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简称“广电局”，属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有徽县有线广播电视台、徽县电视台、徽县电影公司、徽县广播站采编部、吴山转播台机务维修部、财务部、办公室等。

2013年，徽县广播电视台综合楼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完成，广电局机关及广播电视台于10月搬迁至金徽大道新办公楼。2015年12月局机关与电视台分设，机构改革完成。

徽县广播站　位于徽县县城东街28号广电局办公大楼院内，为广电局下属单位。分为新闻采编部和播出部。采用无线调频发射的方式传输节目，拥有100瓦全固态调频广播发射机两台，发射频率分别为89.5MHZ、101.1MHZ，分别建在县城吴山、嘉陵镇铁山。

徽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原隶属徽县文化局主管，2002年5月划归徽县广播电视局管理。音像制品管理职能移交徽县文化局。

徽县有线电视台　1994年10月成立，副科级建制，台长由广电局局长兼任。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当年有职工45人，负责全县有线电视网络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拥有市县光缆干线80公里，县乡光缆支线88公里。内设机构有线电视技术部、农村有线电视管理站、收费部、广播电视服务中心等。

徽县广播电视台　原名徽县电视台，1994年有线电视台开通时成立，原为广电局内设单位，股级建制。2012年10月升级为副科级单位。2015年6月升级为正科级单位，同时更名为徽县广播电视台，台长由广电局局长兼任。2015年12月与广电局分设，成为独立法人单位。

甘肃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徽县分公司　2011年5月，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完成改制整合。5月28日挂牌成立，为隶属甘肃广播电视网络公司的文化企业。2013年3月，原徽县有线电视台26名职工整体划转。截至2015年底，内设综合办公室、网络建设维护部（南片、北片）、经营业务部、客服呼叫中心、户户通办公室6个部室。主要经营业务有数字电视（中央台和地方台、徽县台）播出、宽带业务等。

第二节　广播播放

传输手段　1991年，徽县广播电视局购置水泥杆1500根、铁丝30吨、喇叭4500只，架设广播线路651公里。通广播的村有143个，村民小组有673个，入户喇叭22499只，农村有线广播的入户率和通响率分别为58%和87.2%。先后建成东关、柳林、高桥、城关、伏家镇、江洛、泥阳、麻沿河、银杏树9个乡镇

标准化广播站。

1996年底，全县18个乡镇所在地广播通播率100%；249个村通广播的有122个村，村通率49%；在1244个村民小组中，通广播的有537个，组通率43%；村级广播室15个。在银杏树乡安装一套小功率调频广播发射机，建成无线接收的小片广播网。



农户房屋上的广播喇叭　（张　泓　摄）

1997年，全县18个乡镇所在地广播通播率为100%；249个村通广播的有122个村，占49%；全县39641户农户中通广播的15069户，占38%。

从1999—2001年，全县“村村通”工作建设10个“2+1”小片有线电视网（“2+1”的内容为2套电视节目、1套广播节目）。

2007年，实施中央农村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在原吴山转播台改造机房60平方米，维修加固了68米的发射铁塔，安装全固态广播电视发射机5套，其中转播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在23频道，发射功率1000瓦；转播中央电视台七套节目在30频道，发射功率1000瓦；调频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节目频率为97.4MH，发射功率100瓦。2009年又实施甘肃省广播电台节目无线覆盖项目，安装300瓦调频广播发射机1台，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乡村之音》，频率为96.4MH；2001年安装300瓦调频广播发射机1台，转播甘肃人民广播电台一套广播节目，频率为102.2MH。

2009年，对有线电视网进行数字化转换，徽县建成传输114套数字电视节目平台和监控管理系统，实行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至此，徽县广播节目实现数字化传输。

节目　1991年，广播站每天广播1小时50分，节目有《本县新闻》《对农村广播》《生活之友》《法制园地》《一周报摘》《周末文艺》7个固定节目，《税法宣传》《世界环境日宣传周》《国土宣传月讲座》《先锋赞》《乡镇企业条例讲座》《公路路政法规广播》等10多个不定期专题节目。全年播发新闻稿件1232篇，其中消息1088篇、通讯39篇、评论63篇、录音新闻42条；播发科技兴农专题节目51组、法制教育节目50组、综合性服务节目191组、社教专题节目5组，播出稿件1240篇，共计播出稿件2472篇。

2001年，吴山卫星地面转播站完整转播中央和省台的广播电视节目，广播全年共播出1825小时，其中转播甘肃省人民广播电台节目1204小时、自办节目621小时。

广播采用无线调频发射方式传输节目，拥有100瓦全固态调频广播发射机1台，发射频率89.5MHZ。每天早、中、晚播出3次，共5小时零15分。除转播中央和甘肃省台节目外，还有自办节目共6个专栏，主要有“健康指南”“生活之友”“人口与计划生育”“农村天地”“法律常识”“理论学习”。

第三节　电影放映

徽县电影院原有建筑面积1542平方米的放映院，20世纪90年代初期，徽县电影院每天正常放映。



电影公司人员在街头放电影　　（成子恒　摄）

随着电视逐渐普及，观看电影在广大城乡群众生活中比重越来越小，另外随着经济体制转轨等原因，电影市场效益日趋下滑。徽县电影发行业务主要以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为主。

1998 年，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提出了农村电影放映“2131”目标，即在 21 世纪初，在广大农村实现一村一月放映一场电影的目标，简称为“2131 工程”。2000 年 12 月，国家广电总局、文化部、国家计委、财政部推行“2131 工程”。工程实施后，徽县电影公司组建了 6 个放映队在农村巡回放映。

2002 年 5 月，徽县电影公司正式划归广播电视局管理，“2131 工程”继续实施，6 个放映队深入乡镇村组、企业巡回放映，2002 年全年放映 783 场。

2003 年，电影公司放映队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宣传性放映活动，全年累计在农村放映 904 场。广播电影电视局设法筹资 3 万元，给电影公司 17 名职工发放 5 个月生活补助费。

2004 年，广播电影电视局组织人员对电影公司 10 年的财务进行清理，并给电影公司职工发放 1 月至 3 月生活费。电影公司新增 2 个放映队，8 个放映队全年累计放映 1881 场。

2006 年，县电影公司的 8 个放映队和农村的 9 个放映队，采取与移动公司、联通公司和电信局联系，开展有偿宣传放映，利用农民红白喜事放映、村组开会放映等办法，义务宣传计划生育、综合治理、矿产资源管理、农业普查等工作，全年放映 2002 场。

2008 年初，甘肃省农村电影改革，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组建农村电影院线公司。2008 年 3 月 5 日，兰州金利文化娱乐有限公司中标。3 月 6 日，经省广电局同意，兰州金利公司开始组建“甘肃飞天农村数字电影院线有限公司”（下称“飞天院线公司”）。飞天院线公司成为甘肃省农村电影市场的经营主体，负责全省农村电影市场的发行、放映和服务工作。由此，徽县“2131 工程”放映工作主要由飞天院线公司实施。2009 年，全县 10 个农村放映队实现数字化放映，结束了胶片放映的历史，电影公司进入改制时期。2010 年 9 月，公开挂牌拍卖给甘肃省金方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电影公司改制工作完成土地出让、拍卖、社保费的收缴。17 名职工有 13 名由于年龄已经达到退休和即将达到退休年龄，纳入社保，其余 4 名分别安置。

第四节　电视传输和播放

徽县电视台在有线网络上开设独立频道播出徽县自办节目。1996 年开始有徽县电视台台标，每天有固定时间播出自办节目。1998 年有编辑、记者、播出人员共 16 人，有数字摄像机 8 台，非线性编辑设备 4 套，硬盘自动播出系统 2 套。内设新闻部、专题节目部和播出部。年制作播出徽县新闻 1200 条以上，制作专题片 20 余部，播出影视剧 1400 多集，上送陇南市电视台播出新闻 200 多条，自办节目有 8

个栏目。

传输手段　1991年，电视设施有以吴山卫星地面收转为中心的地面收转站21座，小功率差转台20座，发射总功率374瓦，覆盖人口17万人。

1996年，全县共有电视发射台和差转台65座，发射功率516瓦，卫星地面单收站198座；13个乡镇建起了有线电视网，全县有线电视用户总数6000余户。县城有线电视覆盖3个乡镇，播出节目13套。

1999年，实施"村村通"工程，采取县拨乡补户集的方式落实资金20多万元，全县8个乡镇22个村实现"村村通"，1216户山区群众看上电视节目。全县电视覆盖率达95%。全县有线电视用户7500户。2000年，徽县共筹集资金40多万元，在全县40个盲点村建设小片有线电视网，解决近2000户群众看电视、听广播问题。全县18个乡镇所在地都建有有线电视网络，泥阳、江洛、伏家镇、栗川、游龙川、嘉陵、水阳、东关、银杏树、城关10个乡镇与县城有线电视网络联网，有线电视用户超过1万户。把挂靠在电力杆上的线路进行迁移，利用400多根广播杆新架设有线电视光纤线路，新增680多根专用杆路。

2001年，徽县广播电视局筹资30多万元，为县电视台购置5台数字摄像机、3台数码编辑机、2套电视非线性编播系统和配套设施，实现了数字化拍摄、非线性制作。对县城和部分乡镇的有线电视网络进行更新改造，该项工作从2001年6月中旬开始，施工两个多月，新建传输主干线路6.14公里，支干线路6.28公里。新建网络全部选用750兆器材，整个网络全部采用分配传输线路。对有线台机房前端设备也进行了更新换代，增加了中央十套、十一套和贵州台3套节目。在县城凤山顶建立了收转站，使陇南台节目进入有线网，徽县城区从此能够收看到陇南台电视节目。城区有线电视传输节目达到27套。采取有线无线同时传输的办法，扩大了覆盖范围。全县有线电视用户突破1.3万户。

2002年，新增一套非线性编辑系统和一套电脑硬盘播出及节目采集系统，2台数字摄像机，1台数字编辑机。电视台数字摄像机达到7台、非编系统2套、数字编辑机4台，实现了数字化拍摄、非线性制作、电脑硬盘自动化播出。对全县广播电视设施、设备和网络进行全面改造和建设，增加传输节目套数，对有线台机房的前端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先后增加12套电视节目。在凤山顶建立了差转台，城区有线电视传输节目达到30套，城区有线电视用户超过7000户。对农村有线电视网络进行改造，实现专杆专线传输，巩固完善10个乡镇的有线电视与县城联网效果，农村有线电视用户达到6000多户，对8户企业全部与当地电视网络实现了联网整合。

2003年，市县光缆工程开始建设。自2003年3月20日开始准备，3月29日动工，5月20日完成了县城至永宁、柳林两镇的28公里有线电视光纤线路。后半年完成了县城至泥阳镇的光缆线路测设，建成县城至伏家镇峡门20公里的光纤主干线路。共建成48公里省地县光纤联网工程，完成了城区光缆改造工程。

2004年，完成东至柳林镇杏树垭梁316国道岔路口，西至成县店村乡大寨村，全长80公里光缆主干线路的架设。开通了嘉陵镇至通天坪矿区的有线电视信号。全年共架设区域网络光缆线路38公里，徽县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节目34套。

2006年，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筹资70多万元，改造完成伏家镇至栗川光缆主、支线路16公里，新建县城至大河店乡文池村光缆线路15公里。新建江洛镇至玉石沟村光缆线路3公里。在永宁镇苏沟、吕河、秋木林、唐山、吕弯、王二弯、青山、罗河各村，栗川乡范寺、闫庄两村，柳林镇西沟、沙坝等村延伸光缆

线路32公里。

2009年，国家对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徽县建成传输114套数字电视节目和监控管理体系，实行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全年共转换5300多户。2010年，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探索电视发展营销方式，全县共转换数字电视用户达6800户，城区实现有线电视数字化。2011年，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引进成都昊腾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技术，在嘉陵镇新发展农村数字电视200多户。有线电视数字化开始向农村推进。

节目内容 自办节目开设栏目有：徽县新闻、法制园地、天气预报、电视剧场、经济信息、卫生天地、农业科技知识、人口与计划生育、娃娃天地。

全天播出时间：中午2小时30分，晚上4小时。

栏目分布：新闻每晚首播、重播、次日重播；电视剧场、经济信息、天气预报每晚播出；法制园地每周一、三、五中午播出；人口与计划生育、娃娃天地每周二、四、六中午播出。

1991年电视节目：城区群众全天可以收看中央一、二套和省台电视节目9—10小时。18个乡镇政府所在地都能收看到电视节目。

2001年，吴山卫星地面转播站完整转播中央和省台的广播电视节目，转播中央一套节目2712小时，转播甘肃卫视节目2696小时。增加了中央十套、十一套和贵州台3套节目。

2002年，徽县广播电视局对全县广播电视设施、设备和网络进行全面改造和建设，增加传输节目套数，对有线台机房的前端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先后增加12套电视节目。在凤山顶建立了差转台，城区有线电视传输节目达到30套，

2006年，徽县有线电视网络传输40套节目。2009年，国家对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徽县建成了传输114套数字电视节目和监控管理体系，实行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2010年，城区实现有线电视数字化。至此，徽县城区电视传输节目达到114套。

第五节 社会管理

广播电视行政执法 广播电视行政执法主要是对广播电视设施和有线电视线路设施依法进行管理。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对建起的60个“村村通”网点进行定期检修，建立了乡（镇）、村、站室收看登记制度和故障报告制度。对有线台播出机房设备进行全面检修，对部分工作时间长、性能不稳定的设备进行更换。

卫星地面站管理 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对擅自安装、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依据法律进行管理，采取警告、没收设备、罚款、吊销许可证等处罚。

对县城区域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销售、安装和使用情况进行整治。打击违法违规销售、擅自接收境外节目等行为，拆除县城附近和有线电视通达的村组卫星地面接收站，补办部分手续，并与用户签订接收使用责任保证书，明确定点销售和安装单位。

通过实现“村村通”“户户通”全面覆盖，逐步取消违法违规地面卫星接收设施。

第三章　档案　史志

第一节　档案机构

机构设置　1990年底，徽县档案局（馆）有职工8人。1997年12月，由政府编制序列恢复为县委编制序列，事业单位，局馆合一，两块牌子、一套人员，由县委、县政府双重管理。2015年底，有在岗职工25人，其中局长兼馆长1人。档案馆为科学文化事业单位，负责永久保管全县各类档案和机关单位、个人提供档案资料的查询服务。内设人秘股、管理股、信息化建设股、业务指导股、现行文件管理中心、档案开发与编研股等6个股室。建有珍品档案特色陈列展室1个，设有便民查档服务大厅1处。

馆库建设及设施　1998年11月，建成637.05平方米档案库房楼1栋。2002年投资40万元修建701.6平方米办公楼1栋。2003年，设立现行文件管理中心，筹办98平方米的阅览室，被县委、县政府确定为徽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同年通过省档案局验收，被命名为全省档案工作示范单位。2004年，处理库房渗水问题，加固防潮层36平方米，安装密集架40组。2005年7月15日开通“徽县档案信息”网。2007年1月建成徽县档案电子阅览厅。2012年4月创建陇南市档案系统第一个珍品档案特色陈列展室，2013年7月设立便民查档服务大厅。2014年1月，县委、县政府按照《省财政厅、省档案局关于调整市州县档案管护费标准的通知》，将馆藏档案管护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按预算拨付执行。先后维修了办公楼和馆库楼，安装了防盗警报、防光窗帘，购置档案铁皮卷柜，淘汰了木质卷柜。

第二节　馆藏档案

馆藏概要　1990年，徽县档案馆馆藏档案4大类27759卷，另有照片254张、图书资料3893册。截至2015年底，馆藏档案154个全宗，73109卷（册、袋），馆藏资料35709册。资料中有查考价值的照片867张、实物档案172件，其中有印章档案170枚、象牙朝笏1枚、中华民国居民身份证1件。馆藏档案中时间最早的是民国十五年（1926年）档案，最晚的是2015年，时间跨度90年。

中华民国时期档案　是该时期一个单独全宗，共3005卷。内容包括区分部党员名册，各区分部成立调查、党员简历；徽县行政管理、户籍管理、行政区划；乡镇国民代表大会，选举参议员、国大代表；军务经费、职员供给、公路建设；邮政、教育、税赋、田粮、商会、警备队、治安、诉讼、审判、禁烟毒、征收壮丁、征拨新兵、刑事大赦、保甲长、自卫队活动调查等文书档案。这些档案大部分由于年代较长，纸质变脆，字迹模糊不清。档案局采取修裱、手工复制、编写目录、更换卷皮，改善保管条件等方法进行抢救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档案 即1949年8月27日徽县人民政府成立至2015年期间徽县党政机关、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形成的文书、科技、会计等153个全宗70104（卷、册）。主要是县委、县政府及县直各部、委、办、局、乡（公社）的档案，包括县委、县政府各个时期所设临时机构的档案。

实物档案 象牙朝笏1枚，是馆藏最早的实物档案；印章170枚，是徽县人民政府及部分机关名称变动、撤销机构、撤并乡镇后移交的有历史价值的各种材质的印鉴；中华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11月发的中华民国居民身份证1张；2008年奥运会火炬1枚（奥运会甘肃省第一棒火炬）。

图书文献资料 共35709册，主要有经典著作、文件汇编、史志、文史资料、传记回忆录、报刊、地图集、工具书、档案专业九大类。

文书档案 共有59294卷。这类档案是馆藏档案的主体，主要有中共徽县委、徽县人民政府（包括县革委会及各部委）各部、委、办、局、乡镇（人民公社）、临时机构和撤销形成的反映徽县解放初期接管、建政、支前、建设、党员登记、干部简历、政法、检察、统战、宗教、公私合营、人民公社、社教运动、知青名册、落实政策、改革开放、机构设置、人员编制、职务任免、工资晋升、工作调动、政务活动、工农业生产、科教文卫、财税物价金融、工商管理、交通城建、商业供销、粮油、林、牧、副、渔、历年规划、计划、总结、统计报表、干部登记表、党员花名册、会议记录、会议资料等，有指示、决定、决议、规定、条例、办法、通知、报表、请示、批复等，还有处分、表彰、组织关系及行政关系介绍信与存根。这部分档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徽县历史发展的真实写照，也是各行业职能活动的原始记录。

科技档案 共445卷，主要包括科研档案和技术图纸档案。科研档案共393卷，主要是徽县综合农业区划。有农业综合、气候、农作物、土地土壤、畜牧、林业、果树、农机、农经、水利水保、乡镇企业、村镇道路13个方面的调查、分析论证及区划成果报告，农业病虫害、杂草等专题调查报告，各种资源图表和区划图，发展养鸡、养牛业探讨，徽县城区总体规划资料。

干部人事档案 共7830袋，主要是离退休、死亡人员档案。

检察审判档案 共363卷，是徽县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1949—1967年形成的文书档案和部分案件档案。

公证档案 共791卷。是徽县公证处成立后，1982—1989年间形成的有关确定产权、遗嘱、收养、房屋买卖、各类合同、协议书等方面的案卷。

人口普查档案 共47卷，是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时形成的全部文书资料。

会计档案 共163卷，是中共徽县委和部分撤销机构的财务报表、财务年报、账簿等。

技术图纸档案 共52卷。主要是行政区划图纸、徽成县地质勘测草图、平面图、县城总体规划说明及供水水文地质勘测设计总体规划图。农林牧经济、交通分布规划、城市规划、农田建设规划、水利防洪工程设计、工厂、车间基建、人民礼堂图纸、县一中平面图、县百货公司大楼设计图、嘉陵吊桥施工图、气候气象图纸等。

土地房产证存档文本 共115卷，有1952年徽县一区城关、水阳；五区大成；六区苏城、汪川；七区徐沟、高桥；九区虞关等部分乡村的土地房产证存档文本。

地名档案　共20卷，反映1981—1985年徽县地名普查时形成的地名调查、认证、地名普查来往文书、卡片、地图、《徽县地名志》及终定手稿。

照片档案　共867幅，其中有民国时期的珍贵照片10幅。1950—1966年的各种照片157张。照片中有徽县党代会、人代会、工代会、政协委员会的53幅。徽县人民委员会成立纪念照片，1950年1月徽县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暨全国胜利大会照片，世界银行中国贷款项目官员普洛与卫生部、省卫生厅领导在徽县考察时的剪影，还有江峡公路建设、乡镇企业、农田基本建设、林业、丰产模范、重点户劳动致富、徽县水旱灾情、上级领导慰问、支援物资、人民群众抗灾救灾、重建家园的实况以及征集党史、文化、教育、体育、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照片。

第三节　档案管理及利用

主要检索工具　徽县档案馆有电子检索、簿式案卷目录、按全宗和年度分永久、长期系统排放，全引目录、专题目录、卡片式目录、开放档案目录、实物档案目录，还有接受档案登记簿、资料登记簿、提供利用登记簿、借阅登记簿、销毁登记簿等。

规范化管理　1987年9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颁布实施后，在县直机关和乡镇均设立机关档案室，配备专兼职文档人员，建立相应的档案管理制度。有44个机关、乡镇档案室分别达到省一级、二级、三级档案室管理标准，乡镇、企业和村委会也建有档案室。徽县档案馆对立档单位开展业务指导，协助立卷归档，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截至2015年底，全县151个立档单位有44个晋等升级，其中电力公司、电信公司、住建局、检察院、编办、伏家镇伏镇村6个单位被评为省特级档案室，有省一级档案室17个、省二级省三级档案室21个、企业档案管理省级1个，农科网络档案2个、乡镇企业建档15个，村级全部建立了档案室。伏家镇伏镇村、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规范化管理工作成为全县村级和企业档案工作的亮点。

2001年，出台《徽县档案馆对于个体、私营档案代管办法》。2003年2月，建立了陇南市第一个省特级档案室。2007年1月开始，开展档案信息化建设、机关档案建设、村级“三农”档案管理建设、民营企业及社区档案建设、档案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在徽县档案馆设立抗震救灾档案专库。2013年，虞关乡、嘉陵镇的部分村委会档案室被命名为全省“千村百乡示范工程档案室”。2015年，启动馆藏档案清点盘库工作，对库房档案、照片、图书资料等进行全面登记清查。对缺卷的档案进行专门登记，对破损档案进行修复，对缺失目录进行补充，对老旧文书档案进行整理、装盒、盖章和上架。工作人员制作电子表格，按照全宗、门类、年度分类，保证清点时逐项填写清楚，消除统计误差，为此后完善馆藏档案信息台账、电子目录等工作奠



徽县住建局档案室一角　（张　泓　摄）

定了基础。

信息化建设 徽县档案馆把档案实体安全保管和纸质档案电子化转换、数字化备份作为最重要的工作。开展了纸质档案电子扫描和目录输入，加快电子档案数据库建设。截至2015年底，累计完成纸质档案扫描64万幅，挂接25万幅，目录输入21万余条。

查阅利用 截至2015年底，徽县档案馆累计接收进馆各类档案24796卷，资料3932册。依托电子档案数据库，初步建立了电子检索查阅体系，定期在档案网站开放一些档案目录和现行文件目录。累计接待查档群众14300余人次，查阅档案312000余卷。通过查阅利用档案，为解决群众土地纠纷、山林争议、落实政策、编史修志、养老金摸底、办理社保、干部职级并行、组织完善干部档案等发挥了凭证和依据作用。对1966年以前的档案、适当开放的档案进行检索，编制了开放目录，编辑全宗指南20个，编制全宗卷、档案入馆登记册、精简人员名册、案卷目录、资料目录、报刊图书索引、文书档案专题卡片、专题簿式目录、开放档案检索目录、离退休干部档案人名目录等。逐渐完善档案馆保管和利用档案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现行文件管理中心、网上信息公开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两个基地”“三个中心”功能，拓展社会服务功能。

第四节 党史资料征集和编研工作

机构编制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徽县党史办”，县委工作部门之一，成立于1982年3月，正科建制，隶属县委办。编制4名，其中领导职数2名。2007年8月变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011年新增加编制1名。徽县党史办主要负责征集、整理徽县地方党史资料，编写地方党史、党史大事记、组织史、历届党代会资料、地方党史重要人物的传记等。

党史工作 1990年4月，党史办协助新成立的中共徽县委组织史编纂办公室编纂出版《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徽县组织史资料（1936年9月—1987年10月）》，反映了中共徽县委及其领导下的政、军、统、群组织机构和工作部门52年间的设置及人员变化。

1998年4月，党史办编辑出版《中共徽县党史大事记（1949年10月—1997年12月）》，记述了中国共产党在徽县组织领导全县各族人民群众进行革命建设的活动情况。

2006年6月，徽县委党史办与徽县委组织部合编《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徽县组织史资料》续编（1987.10—2004.12），主要收录了自1987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至2004年12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四中全会18年期间，徽县党、政、军、统、群、重要企事业单位六大系统的组织机构和领导人，以及与此有关的历次重要会议。

2008年8月，编纂出版《中国共产党徽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资料汇编》。

2009年11月，编纂发行《中国共产党徽县历次代表大会资料汇编》。

2011年，协助筹建“徽成两康战役”纪念馆，为其提供徽县党史资料。

2012年5月，编辑出版人物传记《红色岁月》，介绍中国共产党徽县早期党组织创建人吴治国的革命事迹和中国共产党在徽县组建党组织、开展活动情况。

2012年6月，开始征集编纂《中共徽县党史大事记》续编（1998年—2012年12月），同时对徽县境

内的7处革命遗址遗迹进行普查摸底、建档登记。截至2015年底，《中共徽县党史大事记》续编工作尚在继续进行之中，同时开始了《中国共产党徽县历史》第一卷（1921—1949）的编纂工作。

第五节　地方志工作

机构设置　1986年2月20日，徽县成立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县志编纂办公室，隶属县政府办公室，在县城东街县政府原旧院内平房办公。1991年10月，编委会办公室确定县志办为隶属县政府办公室的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7人，其中领导职数2人。1992年6月变更为徽县人民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办公地址移至建新路政府综合楼五楼。2007年9月，单位性质变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志书编纂　县志办成立后，开始着手新时代《徽县志》的编纂工作，为县志编纂需要，先后编印《县志通讯》48期，查阅收集资料1000余万字。1999年底，编纂《徽县志》送审稿130余万字。经多次审稿补充修改，2003年9月，《徽县志》由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并发行。

从1989年开始，县志办组织、指导、帮助县直部门编写《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志》《徽县乡镇企业志》《徽县供销志》《徽县交通运输志》《徽县民政志》《徽县农业志》《徽县医药志》《徽县教育志》《徽县电力志》《徽县税务志》等专业志50余部，大部分油印成册或铅印成书。1999年，徽县税务局编纂出版《徽县税务志》；2006年，徽县电力局编纂完成《徽县电力志》，由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2001年12月，徽县教育委员会编纂《徽县教育志》，内部出版。2004—2010年，徽县人民武装部编纂《徽县军事志》。2009年，徽县民政局主持编纂《徽县赈灾志》《徽县灾区生活志》。民政局、卫生局、发改委分别编纂《徽县民政局抗震救灾志资料长编》《徽县卫生系统抗震救灾志资料长编》《徽县灾后重建资志料长编》初稿，报送上级相关部门。2012年夏，民政局牵头编纂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区大典·徽县卷》。2013年12月，徽县发改局主持编纂《"5·12"汶川特大地震徽县灾后重建志》，由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并发行。

旧志整理　1998年，徽县人赵钟灵撰写于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的《徽县二十年灾情记》，由县志办主任梁晓明点校后翻印成册。

2003年10月，县志办主任梁晓明重新点校明代徽县人郭从道的《徽郡志》，由香港天马图书出版公司出版。

2006年5月，县志办主任梁晓明、科员田凌宇二人点校整理民国时期徽县人赵钟灵所编的《徽县新志》，由香港天马图书出版公司出版。

2013年12月，由县志办原主任梁晓明和时任主任张泓、工作人员曹鹏雁点校整理的《清代徽县志集校》，由中国文化出版社出版。该书收录清代康熙年间徽州知州邓天栋所编《徽



部分史志和文史资料著作　（张　泓　摄）

州志》、乾隆年间无名氏所编《徽县志》和嘉庆年间徽县知县张伯魁所编《徽县志》。

二轮修志 2012年8月，县委县政府安排启动二轮修志，11月成立《徽县志（1990—2013）》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同年12月4日召开二轮修志启动会。2015年7月，调整充实编委会人员和修志下限，下限由2013年底延长到2015年底。截至2015年底，完成一半左右章节初稿，总字数60万字左右。

第六节 文史资料整理出版

政协文史工作 徽县政协文史资料办公室成立于1983年1月，由政协徽县第四届委员会始设文史资料组。1984年1月，政协徽县第五届委员会始设文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此后，在历届政协徽县文史资料委员会领导下，文史资料办公室持续开展对徽县文史资料的搜集、整理、编印。2008年起，县政协教科文史委员会行政编制4人，其中设主任1人、副主任1人、干事2人。2012年，经县委批准，单设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1990年8月，县政协转发甘肃省政协文史委关于《甘肃省解放四十年文史资料征集参考题目》，拟定《建国后徽县文史资料征集提纲》。1998年5月，设立徽县政协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面向全县聘请了若干名顾问和特约撰稿人，每年邀请相关人员召开文史资料座谈会，具体讨论文史资料征集和撰写工作。每年编辑印刷一期《徽县文史资料》刊物。截至2006年，共编印《徽县文史资料》（内部发行资料）26期，刊登稿件189篇，约62万字。

2006年3月，成立《徽县文史资料选编（第一辑）》编辑委员会，当年10月，《徽县文史资料选编（第一辑）》编辑印刷完成，收录文史稿件135篇47万字，图片179幅。2010年，通过向陇南市文化出版局申请，《徽县文史资料》刊物办理内部资料准印证号。截至2015年12月，历年共编印《徽县文史资料》35期。

全县文史成果 除了政协《徽县文史资料》刊物以外，还产生了一批文史资料图书、文章。

1990年3月，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出版《揽胜徽县》一书。

2004年3月，徽县政协编纂约6万字的《陇南政协志·徽县篇》。

2012年9月，由县文联原主席田雪编纂《徽县文史探秘》一书出版。

2009年，江洛镇政府编纂《龙头新村村史》。

2011年12月，徽县县志办公室编纂《徽县史话》出版。

2012年，栗川乡编纂《栗亭与杜甫》一书出版，内容包括文学作品和地方文史资料两部分。

2014年，徽县一中开始编纂1980—1989年校史。

2014年，徽县政协科教文卫体委员会编纂《青泥古道文化研究文集》，由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第四章　体　育

第一节　体育机构和队伍

徽县体育运动委员会　简称“体委”，成立于1972年12月，办公地址在原西门体育场，有舞台、办公楼。2002年机构改革中体委撤销，人员并入徽县文体局体育股。

徽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　1974年12月成立，为体委下属的事业单位。1991年核定事业编制10名，有在职教练7人。体校校长由体委主任兼任，业务由体委领导。2010年升格为副科级建制，隶属县文体局，核定事业编制10名，设校长1名、副校长1名，与县文化体育局合署办公。

徽县少林武术学校　2004年1月，徽县栗川人范攀峰从河南嵩山少林寺回到徽县，在县文体局的支持下，在西门外原体育场开始招收青少年儿童传授少林武术。2005年，在徽县委党校内租用办公室、教室，开设文武双修班、寒暑假班、双休日班等传授少林武术，招收学员，并派人在成县、两当举办培训班。平时学生人数在60人左右，寒暑假中学员最多时曾达到200多人。后来兼收高中高考体育武术专业学生，先后有十多名学员考入大学。

2014年，向省篮球队输送队员2名接受试训。2015年，两名队员转为省篮球队队员。向兰州市体校输送武术运动员4名。

陇南市徽县曙光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2009年，经国家体育总局批准并资助，少林武校负责人范攀峰创办。购置有乒乓球、篮球、台球、象棋、围棋、杠铃、哑铃等健身器材，发展会员，开展比赛活动。地址起初在县委党校内，和少林武校为一体。2011年，迁至金徽大道唐庄小学，以传授少林武术为主。

截至2015年底，徽县有体育单项协会16个，分别为体育总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乒乓球协会、篮球协会、武术协会、跆拳道协会、钓鱼协会、象棋协会、围棋协会、台球协会、老年体育协会、羽毛球协会、自行车运动协会、足球协会、信鸽协会、门球协会；有陇南市徽县曙光青少年体育俱乐部；有培训中心4个，分别为徽县青少年乒乓球培训中心、徽县盛名青少年跆拳道培训中心、徽县九月坊体育舞蹈培训中心、徽县青蓝舞蹈培训中心，均为徽县民政局登记注册的民间社会团体。

2012年，徽县人民政府制定《徽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年)》。

截至2015年，徽县城乡共有53个健身队，有社会体育指导员231人，其中国家级4人、国家一级25人、二级29人、三级173人。有健身站点(队)53个。

第二节　体育设施

20世纪90年代，城乡大多数中小学校园内均有乒乓球台、篮球架、单杠、双杠等基本设施。少数学

校有足球、羽毛球等其他体育用品器材。

1991年前后，徽县一中新修建4条跑道田径场200米、篮球场6个、排球场2个、乒乓球台10副。

1991年，少儿业余体校体育设备器材有球类65件套、田径类器材54件。此外还有射击、无线电测向等项目训练器材若干，有简易射击场，含有靶墙。

2011年，徽县四中新建塑胶田径场1处，人造草坪篮球场3个，羽毛球场1个、排球场1个。在青少年活动中心新建约1000平方米乒乓球馆，有30副球台。

2015年之前，徽县没有专用公共体育场馆。2006年，西门体育场有跑道5条，跳远沙坑1个、单杠架2副、肋木架2副、篮球场4个，足球场1个、门球场1个。地面结构为三合土，场地东北边带看台约1200座，有主席台。徽县四中和西街小学春季田径运动会、西街小学早操和体育课、周围群众平时休闲散步、全县大型体育活动均在此进行。该场地原归体委管理。

徽县游泳池 1976年建成，原址在建新路西河东侧，后在县城北原河西工业区另建新游泳池。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因水源等问题停办。

徽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2006年，由县四中在收购的原机械厂旧址负责修建。建成后的该中心为四层砖混结构，建筑总面积2000平方米，资金来源为国家补贴和地方财政自筹。利用原车间改建室内体育馆，内设有篮球场、乒乓球台等。隶属徽县教育局，未确定级别和编制。由县四中4名教师负责日常教学和管理工作，平时由徽县四中学生上体育课使用。双休日和寒暑假面向中小学生举行体育等训练活动。

徽县体育中心 为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徽县体育场和室内全民健身中心两个项目整合修建，地址在县城金徽大道中段西河西侧段磨村，2011年9月开工建设，2015年底工程基本完成。占地87.57亩，总建筑面积11671平方米，其中体育场9117平方米、全民健身中心2554平方米。建设看台座椅10000个。主要有运动场功能区、室内全民健身中心和体育场外部活动区三大功能区。运动场功能区建成400米8跑道标准田径运动场和标准足球场，配套建设跳远、跳高、铅球投掷等场地。室内全民健身中心主要建设960平方米的室内训练馆，配套建设室内乒乓球馆、棋艺室、健身中心、武术馆等项目。体育场外部活动区设有2个户外篮球场和网球场、排球场、笼式足球场、2个羽毛球场等。附设停车场、绿化带、健身路径1条，同时还设有运动员、裁判员休息室，新闻采编中心、贵宾室等功能区和声、光、电、消防自动报警系统、公共广播、大屏幕电子计分等设施。总造价8787万元。



徽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训练场景 （张 泓 摄）

2007年，江洛镇游龙农民文化大院修建完工，内设篮球场1个、乒乓球台2副、健身路径1条（器材13件套）、羽毛球场地1个。2012年，徽县被陇南市政府评为“陇南市农民健身工程建设先进县”。

截至2015年底，徽县建有体育场及室内全民健身中心1个，乡镇及社区体育健

身中心4个，乡镇体育活动站15个，乡镇农民健身提升工程3个，村委会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含市县配套）146个。每个乡镇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点全部指定专职或兼职工作人员管理此项工作。

第三节　竞技体育

参加全国各项目体育比赛　1995年8月，徽县无线电测向队代表陇南参加在天水举办的全国无线电测向锦标赛，刘永斌获得男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四名、男子2米波段个人测向第六名和男子个人全能测向第五名，王媛媛获得女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六名。

1996年8月，徽县无线电测向队代表甘肃参加在成都举办的全国航空健身测向锦标赛，刘永斌获得男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二名、男子2米波段个人测向第五名和男子个人全能测向第二名；张晓兰获得女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三名、女子2米波段个人测向第七名和女子个人全能测向第六名。

2002年11月，第五届CUBA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西北赛区）在兰州举行，参赛徽县籍队员袁海峰荣获精神文明运动员称号。

2007年4月，第九届CUBA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西北赛区）参赛徽县籍队员袁海峰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

2010年6月，由徽县组队代表陇南市参加在陕西省宝鸡市举办的2010年全国农民武术比赛暨武术之乡传统拳种传承人演武大会，获得一等奖2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8个。

2014年4月，徽县组队参加“秦皇杯”全国业余围棋、象棋比赛，取得了围棋26名、象棋28名的团体成绩。

参加甘肃省各项目体育比赛　1991年7月，徽县无线电测向队代表陇南市在天水市参加甘肃省八运会，队员梁永辉获得第三名。

1993年8月，徽县无线电测向队代表陇南市参加甘肃省无线电测向比赛，队员刘永斌获得男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四名，王海文获得男子80米波段个人测向第六名。

1994年8月，在天水市举行的甘肃省第一届运动校（班）运动会射击比赛，徽县运动员石磊获得男子10米气步枪（40发）第三名，李莎获得女子组10米气步枪（40发）第三名、女子小口径步枪3×20第六名，李凯龙获得男子10米气步枪（40发）第六名、小口径步枪3×20第六名。

1994年8月，在兰州市举行甘肃省重点中学暨中等师范学校田径比赛，徽县队员周建军获得男子丙组3000第一名、1500米第三名。

1996年6月，徽县无线电测向队代表陇南市在定西市参加甘肃省九运会，刘永斌获得两枚银牌，张晓兰获得两枚铜牌。

1996年8月，徽县籍运动员潘朝辉在甘肃省第九届运动会（金昌）田径4×100米接力比赛中获得第七名。

1998年8月，在天水市举办的甘肃省第二届运动校（班）运动会射击比赛中，徽县运动员李凯龙获得男子10米气步枪（40发）第三名，男子小口径3×20第三名。

2013 年 7 月，曙光青少年俱乐部选送的队员参加 2013 年甘肃省青少年武术锦标赛，取得 3 枚银牌、2 枚铜牌。

2014 年 1 月，徽县实验小学组队参加甘肃中学生跆拳道比赛，取得了 1 金、1 银、1 铜和两项第四名，2 人获得优秀奖。

参加陇南市运动会体育比赛 2000 年 10 月，在武都举办的陇南市第五届运动会上，徽县组织选拔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共计 112 人组队参加田径、篮球、武术、乒乓球、门球、象棋、围棋 8 个项目的比赛，获得了 15 枚金牌、9 枚银牌、11 枚铜牌，金牌数和团体总分全市第二名。

2004 年 4 月，在成县举办的陇南市第六届运动会上，徽县组织选拔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共计 140 人组队参加田径、篮球、足球、武术、乒乓球、门球、象棋、围棋 9 个项目的比赛，获得 7 枚金牌、9 枚银牌、11 枚铜牌。

2012 年 9 月，在礼县举办的陇南市第七届运动会上，徽县组织选拔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共计 123 人组队参加田径、篮球、足球、乒乓球、武术、跆拳道、象棋、围棋 8 个项目的比赛，获得了 3 枚金牌、5 枚银牌、8 枚铜牌，团体总分 248 分。

参加陇南市各项目体育比赛 1998 年 9 月，徽县运动员李凯龙、谢国斌参加甘肃省陇南军分区军事竞赛，获得民兵五六式半自动步枪精度射击一等奖。

2012 年 5 月，由曙光青少年俱乐部组队代表徽县参加陇南市举办的 2012 年陇南市“洋河天之蓝杯”武术比赛，取得了 7 枚金牌、5 枚银牌、3 枚铜牌。

2012 年 6 月，徽县代表队参加陇南市“金徽杯”篮球赛，分别获得 A 组、B 组第一名。

2013 年 10 月，选拔象棋、围棋运动员组队参加“2013 年第二届甘肃陇南两当果老杯围棋象棋邀请赛”。11 月，陇南市“正乾杯”武术健身气功邀请赛在武都体育馆举行。徽县代表队获 11 枚金牌、7 枚银牌、4 枚铜牌，集体项目 2 个第一名，并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

第四节 群众体育活动

2007 年，徽县被列为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整县推进县。农村体育设施建设以乡镇、社区体育健身中心为基础，以体育惠民工程建设为依托。

学校体育活动

1991 年，徽县少儿体育学校开设田径、射击、无线电测向、篮球等体育教学训练项目，共有学生 90 余人。各项目每天早晨训练 40 分钟，下午放学后训练 1 个小时，星期六、日下午进行半天训练，各训练队定期进行考核。由于场地等原因，1997 年停止。

全县中小学日常坚持开展体育课和早操、课间操。多数学校每年春季举行田径运动会，其他时间不定期举办体操比赛、球类比赛、越野赛、拔河比赛等。2009 年地震灾后重建完成之前，城区部分学校一度时间篮球场、乒乓球台缺失。2010 年前后 10 多年来，学校体育活动开展中一些危险性较大的运动项目逐渐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体育活动

部分年份，在春节、元旦、“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国庆节等节日，有关部门组织举办广场舞、健美操、集体太极拳、拔河、越野赛、篮球比赛等体育活动。

徽县电力公司、徽县邮政公司等企业每天定时组织职工做工间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甘肃洛坝集团公司、宝徽公司等企业，经常召开公司内田径、球类、棋类等运动会。20世纪90年代初期，陇南春酒厂拥有专职篮球队。

民间体育健身活动

太极拳太极剑等　1990年以来，徽县太极拳爱好者自发组织早晚打太极拳，练太极剑健身。至2015底，徽县城区在文体局注册的太极健身队有6个。此外，还有一些中老年妇女自发组织扇子舞、柔力球等健身队伍。

陈式太极拳小架徽县源流　河南温县陈家沟人陈宗珍，自幼拜本族太极高手陈鑫习练太极拳。1937年，因战乱流落徽县江洛镇，以赶马车为生，后定居徽县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陈宗珍成为徽县运输公司职工。1970年退休后，因直属子女均在外地，且不喜习武，面临功夫后继无人形势，开始向外孙等外姓徒弟传授陈式太极拳小架。陈宗珍在徽县生活50年，先后收20名徒弟，这些人成为陈式太极拳小架在徽县的嫡系传承人。截至2015年底，徽县陈式太极拳小架在徽县共有正式徒弟50余人。

城乡广场舞　2009年前后，徽县城区广场舞兴起。最先一部分人在州主山顶广场跳舞，后来在硬化建设好的西河河道、金源广场、泰湖公园附近周边广场、吴山广场、赵儿河广场、江南广场以及居民小区空闲地跳舞健身。2012年前后，许多乡镇、村庄也兴起广场舞，参与的人越来越多。截至2015年底，广场舞成为城乡群众持续时间最长、参与人数最多的健身娱乐活动之一。在一些重大节庆活动中，部分广场舞团队也参与演出。



群众体操表演　（文体局　供）

自行车运动　2010年前后，自行车骑行运动在徽县逐渐兴起。有一批骑自行车爱好者，业余时间骑车旅行、休闲。有部分骑行爱好者，骑车前往青海、西藏、云南等地旅行。2014年4月，徽县部分山地车骑行爱好者参加了陇南两当县举行的山地自行车比赛，李小宇获得女子组第一名。

城区美利达和捷安特自行车专卖店成立了车友俱乐部，徽县自行车运动协会设在捷安特专卖店。

野外徒步　自2012年开始，徒步爱好者自发组建“虎行天下”徒步群，利用双休日和其他节假日组

织爱好户外活动的人员开展野外徒步旅行，逐渐发展到男女老少、各行各业人员参与。2015年6月，“虎行天下”徒步群被吸收为“中国户外徒步运动联盟陇南站”。

2014年，在“虎行天下”户外运动联盟之外，又分出“爱玩族”“快乐之旅”“70后”等几个群。截至2015年底，“虎行天下”户外徒步运动群统一组织的活动累计达120次，先后参与徒步运动者数千人次。

第二十编

医疗卫生

第一章　医　疗

第一节　管理服务机构

徽县卫生局　地址在徽县东街，2011年迁入新建的妇幼保健综合楼，全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为徽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内设人秘股（信息中心）、医政股、中医股、综合股（卫生应急办公室）、规划财务审计股、农卫股、党委办、项目办、医改办9个职能股室。有徽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徽县地方病防治办公室两个挂靠机构。

卫生监督所　1990年3月成立徽县药品监督检验所（简称“药检所”），2001年将药检所升格为副科级建制。2003年3月撤销药检所，组建徽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定全额事业编制23名（原药检所编制3名，妇幼保健站调剂1名，原防疫站调剂2名，地方病防治办公室调剂2名，新增事业编制5名，从下属事业单位中调剂解决10名）。原卫生局业务股、防疫站、妇幼保健站的卫生监督执法职能统一归并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承担。2006年纳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09年6月1日，原归卫生监督所负责的食品卫生监督和许可、化妆品监督工作移交由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工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管理。2012年11月，成立县卫生监督协管工作领导和技术指导小组，启动各卫生监督协管站（室）工作；12月搬至先农街5号楼办公。2013年2月设立快检室。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原名徽县卫生防疫站，成立于1958年10月，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1996年7月调整为正科级建制，隶属县卫生局。2003年4月撤销卫生防疫站，成立徽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事业单位，科级建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34人。2006年搬迁至东关新建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楼办公。2015年内设计划免疫科、传染病防治科、综合科、检验科、中医科、结核病防治科、办公室、预防保健门诊8个职能科室，有在职职工37人。

徽县地方病防治办公室　简称“地病办”，隶属徽县人民政府，原为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2006年纳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是县政府地方病防治、检测的专业机构。2013年有职工15人，其中中级以上职称5人、初级职称4人；内设碘缺乏病防治组、大骨节病防治组、麻风病防治组、克山病及砷中毒防治组。

妇幼保健站　1991年为副科级建制，核定编制15人。1993年，在各中心卫生院设立婚前检查门诊。2010年8月成立中医管理科及中医科。投资460万元在东街修建妇幼保健综合楼，建筑面积2710平方米，于2011年投入使用。2013年内设保健、临床、医技等职能科室15个，开放病床12张，有职工30人，专业技术人员28人。

医药管理局　1980年成立，1984年撤销，职能转入徽县医药公司。1995年12月恢复，2002年4月再次撤销，职能划入药品监督管理局。

徽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简称“县合管办”，成立于2006年，编制10人，卫生局局长任主任。2011年5月设专职主任1人，卫生局局长不再兼任。

徽县人民医院 简称“县医院”，地址在徽县城关镇北街。1995年认定为国家二级甲等医院、省级文明医院、全国爱婴医院、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徽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综合医院。

1990年，医院占地6324平方米，拥有呼吸机、胃镜、黑白B超，心电图机、脑电图机、心脏监护仪、除颤仪、500毫安电视X光机等设备50余（台）件，年门诊量达到11万人，年住院病人3500人次，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可开展多种常见疾病的诊治。医院在册职工为148人，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6人；拥有病床120张。1999年以后，医院先后多方筹资购置了CT、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彩超、经颅多普勒、体外冲击波碎石机、麻醉机、C形臂、运动平板、24小时动态心电图机、1000毫安数字胃肠机、CR、腹腔镜、宫腔镜、前列腺汽化电切镜、眼科A/B超等设备。同时开通了覆盖全县的“120”急救通道，建成医院计算机管理系统，在陇南9县（区）率先开展了人事、后勤、财务管理及收费计算机管理。2003年，自筹资金220万元并购了原丝绸厂土地24亩，医院总占地达到26000平方米。2005年建成传染科大楼2100平方米。

2005年，与陇南市卫生学校联合办学，为陇南市卫校教学实习基地，在卫校设立普通中专班，带教人员均为医院主治医师或经验丰富的技术骨干。

2008年“5·12”汶川大地震以后，医院住院部、门诊部、卫校大楼、CT放射楼墙体出现裂缝，被鉴定为危楼。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的支持下，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地下一层，地上十二层）、医技综合楼（主体七层、局部八层）、应急综合楼（三层钢结构）等一批基本建设项目相继完工并投入使用，一批新设备应用于临床工作。

2013年，建成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医技综合楼、应急综合楼。2015年设有急诊科、内科、儿科、妇产科、外科、外二科、传染科、中医科、理疗科、口腔科、耳鼻喉科、眼科、手术室、麻醉科、体外碎石中心、检验科、放射科、CT室、超声室、心电图室、门诊手术室、胃镜室、病理科、供应室等。

2015年，医院在岗职工达到338人，其中主任医师1人、副主任医师15人、中级医护人员76人。2015年医院门诊诊治病人18.6万人次，同比上升8.9%；接收住院病人10115人次，同比上升2.02%；完成手术2150例。病床使用率达120.54%，病人平均住院日7.4天。



2012年4月，县卫生局组织医务人员在柳林镇为群众免费体检（郭鸿飞 摄）

徽县中医医院 简称“中医院”，原址在徽县城关镇环城路，2009年9月搬迁至城北新区，为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是徽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徽县降消项目执行单位、甘肃省卫生厅中医急诊急救能力建设单位，第二批全国县级公立医院

改革试点医院。

中医院占地30亩，有业务用房12688平方米，开设病床120张。截至2015年底，共有职工148人，其中在编人员77人、聘用人员71人；有卫生技术人员102人，副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23人、初级职称32人，技工22人。共有8个职能科室，14个临床科室，10个医技科室及6个辅助业务科室。脾胃病专科为省级重点中医特色专科，心脑科、针灸理疗康复科、肛肠痔瘘科、骨伤骨病科、皮肤烧伤科、颈肩腰腿痛及老年病康复医疗、中西医妇产科为市县级特色专科。中医院按照以发展中医事业为主，坚持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在充分发挥中医诊疗特色的同时，注重现代化先进诊疗设备的引进，拥有飞利浦16排螺旋CT、DR、阿洛卡和东芝彩超、全自动蜡疗机、脑电仿生仪、电脑中频治疗仪、骨质增生治疗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大中型医疗设备30余台(件)。

开展中西医结合内儿科急危重症及疑难病例抢救治疗工作、普外科及妇科手术、常规接生及危重孕产妇的急救治疗、四肢骨折及脊柱骨折的手术治疗、全髋人工关节置换术、胃镜下急诊止血及黏膜白斑射频治疗术等。

乡镇卫生院　事业单位，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下辖有村级卫生室，为卫生局下设机构。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有17家乡镇卫生院，地址在各乡镇政府所在地。游龙川卫生院、太白卫生院仍在原乡政府所在地。城关镇卫生院有南北两处诊疗服务场所，并兼社区服务中心功能。各乡镇卫生院负责辖区居民的基本医疗服务、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基本卫生公共服务等。

徽县元和医院　成立于2001年4月。成立之初在县城建新路北段租房开展医疗业务，2004年搬迁至东关自建医院，2013年9月由东关搬迁至泰湖公园风景区。是徽县成立最早的一所民营医院，为城镇居民、城镇职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内设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检验科、影像科等科室，主要开展各类创伤内脏破裂及骨折治疗、甲状腺乳腺手术、肝胆胃肠道手术、肛肠痔瘘、泌尿科、妇产科等手术。在徽县率先开展四维超声诊断技术、核磁共振诊断技术、上尿路结石腔内钬激光碎石。截至2015年，该医院占地6667平方米，建筑面积4800平方米，有病床67张，共有人员63人，年门诊量3万多人次，收治住院病人2000多例，实施手术1000多例，并有600多例微创手术。

徽县白氏正骨医院　地址在徽县城关镇东街，成立于1993年，成立之初为诊所，于2013年6月搬迁至滨河路加油站旁，占地5000余平方米，是一所以传统中医骨科古方、古法及中西结合治疗创伤、骨病的骨科医院。是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定点医疗机构、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以骨伤骨病为主，附设内科、普通外科、中医科、针灸理疗科、中医美容科等。医院临床使用的有白氏四宝："接骨1号""接骨2号""痹痛消"、外敷草药及"去腐生肌散"等独特药物。

陇南西京医院徽县分院　地址在徽县幼儿园北侧金地小区，成立于2010年2月，占地2600平方米，开设病床46张，是经卫生部门批准的一家营利性综合医院，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机构。医院设有妇科、外科、内科、儿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耳鼻喉科、口腔科、医学影像科、麻醉科、检验科等科室。

徽县康泰妇科医院　地址在城关镇建新路，由原来的"李彩琴诊所"拓展而来，诊所创办于1997年，面积40平方米，工作人员3名。2011年5月更名为徽县康泰妇科医院，占地增加至400平方米，开设床位10张，为农村孕产妇分娩补助实行直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城镇居民基本医疗

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机构。诊疗范围为产科正常分娩、剖宫产手术及妇科子宫肌瘤、卵巢囊肿等常见妇科疾病。

徽县正德医院 地址在徽县城关镇东街，成立于2014年1月，开设病床30张，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针灸理疗于一体的综合性医院，是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机构。内设内科、外科、中医科、妇科、中医理疗科等。

徽县针灸专科医院 地址在徽县金徽大道兴旺小区，成立于2014年1月，占地400平方米，开设病床13张，是一所以治疗颈、肩、腰腿痛为主的专科医院，为城镇居民医保定点刷卡单位、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内设诊断室、治疗室、心电图室、牵引室、小针刀治疗室、针灸理疗室等。

第二节 疾病预防和控制

重点法定传染病防控

1992年，发生乙类传染病6种486例。1994年共发生乙类传染病7种915例。1996年发生乙类传染病9种763例。1999年发生麻疹56例。2014年确诊麻疹16例、临床诊断病例2例。2015年报告传染病964例。

流行性出血热 1990年发生14例流行性出血热，其中死亡1例。1995年发生26例，当年治愈。

麻疹 1991年，在榆树乡剁坝村29人发生麻疹。

肺结核 1995年，查出结核菌阳性病人44人。1996年肺结核66例。2005年查出新发涂阳病人95例，复治涂阳19例，重症涂阳14例。2008年涂阳病人45例，新发涂阴病人81例。1992—2001年，开展"徽县结核病控制项目"工作，免费诊断并治疗传染性肺结核病患者440例，治愈率从72.3%提高到96.4%。2001—2009年，全县登记初治涂阳肺结核病人653例，治愈600例；登记复治涂阳肺结核病人108例，治愈103例。2010年新发现涂阳病人83例，复治涂阳病人11例，涂阴免费病人96例，新发初治涂阳病人占全年任务的103.75%，涂阳肺结核患病率降至41.1/10万，活动性肺结核患病率降至120/10万。至2012年，共发现治疗活动性肺结核患者1369例，其中涂阳肺结核患者863例。2013年新发涂阳病人60例，复治涂阳病人5例，初治涂阴病人71例。2014年新发涂阳病人70例，复治涂阳病人2例，初治涂阴病人93例。2015年新发涂阳病人43例，复治涂阳病人6例，初治涂阴病人94例。



2013年"7·25"暴洪灾害后徽县疾控人员在对集中安置点进行防疫消杀 （魏亚旭 摄）

风疹 2006年，在伏家镇中坝小学出现风疹疫情23例。2014年临床诊断风疹2例。

计划免疫

1990年，约有400名县、乡、村医务、行政、工勤人员投入计划免疫工作，全年接种各种菌疫苗115400人次。1992年6月1日起，新生儿乙肝疫苗接种在县级医疗单位及城区4个计免地段区域内开展，对托儿所、幼儿园等聚居的学龄前儿童先行接种。1993年开始，将新生儿乙肝疫苗接种在全县推开。2002年6月将乙肝疫苗纳入计划免疫。2003年对常规免疫薄弱的地区和特殊人群进行脊灰疫苗的查漏补种工作，查漏补种对象为全县未完成基础免疫的0—3岁儿童。2006年1月1日起对儿童计划免疫中麻疹疫苗的复种时间从原来的7岁改为18—24个月龄，每人每份的接种剂量由原来的0.2毫升改为0.5毫升。

2009年与1989年法定传染病报告情况比较表

表20-1-1

	2009年发病数	1989年发病数
病种数	19	5
总数	1712	333
病毒性肝炎	691	110
肺结核	192	0
细菌性痢疾	152	214
手足口病	618	0
乙脑	2	4
狂犬病	0	3
流行性出血热	0	2
其他传染病	57	0

疫品冷链运转

1991年，冷链运转8次。1996年冷链运转6次，下发各种疫(菌)苗140310支(粒)。2002年冷链运转6次，下发各类疫苗78000支(粒)。2011年冷链运转8次，发放常规和扩免疫苗共89578(粒/支)，各类注射器83048具。2014年冷链运转12次，发放常规和扩免疫苗共76930(粒/支)，各类注射器50170具。

应急、强化免疫

1993年，开展三次脊髓灰质炎(简称“脊灰”)疫苗强化投服工作，先后接受投服的适龄儿童共计67588人。1994年为32225名0—47月龄儿童进行两次脊灰糖丸疫苗强化免疫。1995年为17000余名0—47月龄儿童投服了5次脊灰疫苗。1996年为15000名0—47月龄儿童进行两次脊灰糖丸疫苗强化免疫。2001年3月和4月为1997年1月1日至接种日期间出生的所有儿童开展了两轮消灭脊灰强化免疫活动。2002年1月和12月分别为0—3岁儿童投服脊灰糖丸疫苗8144人次和8097人次。2008年10月开展扩大免疫规划工作，从以前的“四苗”防六种传染病到免费接种12种疫苗预防14种传染病。

2009年对1994—2001年出生的未免疫人群进行乙肝疫苗接种。2010年，对“8·12”暴洪灾区6岁以下儿童进行甲肝疫苗预防接种，灾区儿童甲肝灭活疫苗实种4842人。完成对1994—1995年两个年龄段人群乙肝疫苗补种工作，共计接种第一针248人，第二针475人，第三针4734人。对辖区内8月龄至4周岁儿童开展麻疹强化免疫工作，共计接种9287人。同年开展职业危害种类调查，掌握接触有害企业（单位）本地工作情况，规范从业人员健康体检。2011年，完成对1996—2001年出生需补种3针次儿童的接种工作，实种6228人。对0—3岁儿童开展了两轮糖丸强化免疫工作，第一轮0—3岁儿童强化免疫，实种常住儿童10375名、流动儿童302名，投服率95.68%；第二轮实种常住儿童10039名、流动儿童406名，投服率95.35%。2012年，对全县有无甲肝患病史及无明确甲肝疫苗接种史的4—14岁儿童（即199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免费接种一针次（0.5ml）甲肝疫苗（预充式）。2013年对0—3岁儿童开展了两轮糖丸补充免疫工作，全县两轮共设固定接种点456个，巡回接种点88个；第一轮0—3岁儿童补充免疫实种常住儿童9129名、流动儿童102名，投服率95.13%；第二轮实种常住儿童9419名、流动儿童97名，投服率95.98%。对8月龄至4周岁儿童、小学一年级新生开展麻疹类疫苗补充免疫工作，实种12884人，接种率95.07%。2014年对0—3岁儿童开展了两轮糖丸补充免疫工作，第一轮补充免疫实种常住儿童10733名、流动儿童561名，投服率95.21%；第二轮实种常住儿童10927名、流动儿童529名，投服率96.06%。



“非典”时期对进入徽县人员测量体温　（李克明　摄）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3年春，广东等部分地区发生非典型肺炎疫情，简称“非典”。徽县成立了徽县防治“非典”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出台了《徽县非典型肺炎应急处理预案》《防治非典型肺炎指挥部各机构工作职责》等。确定县人民医院为防治“非典”救治单位，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及5所中心卫生院设立发热门诊及隔离区。县卫生局实行定时“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县级医疗卫生单位开通疫情专网上报，每日将全县外出务工人员返乡情况、外出务工人员体检、隔离情况、农民工流动情况、返乡人员情况、外地农民工流入情况、农村在外务工人员分布情况进行统计上报。如发现发烧、咳嗽等疑似症状，立即隔离，抽血化验，并立即报省卫生厅，经过7天观察确定正常后方可结束隔离。自春天到夏天“非典”防控期间，徽县未发现该病例。

2009年，突发手足口病，疾控中心对各乡镇、幼儿园、学校等人流活动密集场所和人口聚集场所进行消毒及技术指导，配发各乡镇及城区相关单位84消毒液24箱、消毒片3000余瓶、漂白粉2000公斤，编写疫情动态66期。

信息化管理

2004年，实行传染病网络直报工作，开展疫情日报制度，上报时限为甲类传染病2小时、乙类传染

病 24 小时、丙类传染病 24 小时。2009 年为全县 21 个县乡医疗单位安装了“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对操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2011 年对 2007—2010 年度出生儿童预防接种信息进行补录。

公共卫生服务

慢性病防治　2013 年，全县高血压登记人数 18674 例，实际建档管理人数 17870 例，规范管理人数 17600 例，规范管理率 98.49%；全县糖尿病登记人数 3461 例，实际建档管理人数 2430 例，规范管理人数 2386 例，规范管理率 98.19%。2015 年，全县高血压登记人数 24503 例，实际建档管理人数 22498 例，规范管理人数 20039 例，规范管理率 82%；全县糖尿病登记人数 3786 例，实际建档管理人数 2845 例，规范管理人数 2532 例，规范管理率 67%。

老年人健康管理　2013 年，全县 65 岁以上老年人 21726 人，健康管理 20541 人，健康管理率 94.55%。2015 年，全县 65 岁以上老年人 21458 人，健康管理 16905 人，健康管理率 79%。

居民健康档案　全县总人口 22 万人，实际建档人数 203239 人，建档率为 92.38%；建立电子档案人数 200985 人，电子档案建档率为 98.89%；动态管理人数 89570 人，动态管理率为 44.57%。

第三节　妇女儿童保健

1990 年，妇幼卫生工作继续坚持“孕产妇和七周岁内儿童保健保偿”制度，18 个乡镇在划定区内参保新婚妇女 1102 人、参保儿童 1381 人。

孕产期保健　1990 年，主要开展产前检查、产后访视、建卡、普及新法接生；定期对高危孕产妇进行筛查，实行高危孕产妇监护；2005 年以后，开展妇幼卫生服务项目，畅通孕产妇急救“绿色通道”，加强母婴安全管理，提高了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能力和质量，降低了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

儿童保健　1990 年，开展集体儿童管理工作；1991 年，对 1866 名集体儿童和 3 岁以下散居儿童进行体格检查。1998 年，为新生儿注射乙肝疫苗，预防肝炎发生。2003 年，开展婴幼儿保健、科学喂养指导、集体儿童管理、小儿“四病”防治等工作。2008 年，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听力筛查。2010 年，对水阳、永宁、柳林、嘉陵、江洛等乡镇 14 岁以下在校学生 5148 人进行营养干预和卫生知识宣传。2010 年，对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 1196 人，听力筛查 1490 人，查出神经性耳聋阳性病例 1 人。2011 年，新生儿疾病筛查 1942 人，听力筛查 1731 人，查出神经性耳聋阳性病例 5 人。对托幼机构 1768 名集体儿童进行健康体检，查出各类疾病和缺点 874 人。2012 年，对 0—7 岁儿童进行听力筛查，共筛查 14298 人，将 27 名可疑听力障碍儿童转到上级医院进行确诊，为 3 名听力障碍儿童做了人工耳蜗植入术。2013 年，听力筛查 2272 人，确诊 3 例。2014 年新生儿疾病筛查 2249 人，筛查率 99.47%，确诊 1 例苯丙酮尿症阳性病例。

出生缺陷防治工作　2009 年，对全县待孕妇女免费发放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2009 年，开展待婚男女青年婚前医学检查；2009 年，对全县新生儿开展听力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预防各种新生儿多种遗传代谢性疾病；2014 年，开展唐氏筛查、胎儿系统超声等预防出生缺陷发生；2015 年，启动新生儿多种遗传代谢病筛查项目，尽早发现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降低致残因素，提高人口素质。

出生医学证明发放工作 2014年，出生医学证明由县妇幼保健站应用出生医学证明信息管理系统实行专人管理，统一发放。

妇女保健 1990年，开展了妇女“两病”（子宫脱垂、尿漏）查治。1991年，对20033名妇女开展了“妇女病”查治。1994年，查治妇女病18945人。2012年开展乳腺癌、宫颈癌筛查工作，确立城关、水阳、伏家镇、银杏树、栗川5乡镇为筛查点，对35—64岁已婚妇女进行乳腺红外线检查、妇科常规检查、宫颈脱落细胞巴氏涂片检查等，共筛查1500人；乳腺癌筛查2200人；宫颈癌筛查4700人。2013年，确立江洛（游龙川）、泥阳、麻沿河、高桥、榆树5乡镇为筛查点，至12月底共计筛查23920人。2014年，开展5000名妇女宫颈癌筛查工作。

公共卫生妇幼项目管理 2004年12月，香港嘉道理基金会资助徽县“妇女生殖健康”项目正式启动，该项目在水阳泰山，虞关许坝、虞关，栗川栗亭、尚坪5个村实施，为期三年，对查出的患者均进行了治疗。2005年，启动“降低孕产妇死亡消除新生儿破伤风”项目及“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救助”项目，对农村户口住院分娩孕产妇进行补助，截至2015年累计补助农村住院分娩孕产妇14844人，补助资金565.15万元。2008年，开展“出生缺陷防治项目”。2009年，开展“母亲健康快车项目”，免费运送高危孕产妇10人，妇女健康普查786人，开展义诊5次，免费发放价值5000元药品。2014年，启动“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为徽县6—24月龄婴幼儿补充辅食营养补充品（简称“营养包”），普及婴幼儿科学喂养知识与技能，有效改善徽县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2015年，启动“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项目”，为徽县所有孕产妇及所生儿童提供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最大限度减少疾病的母婴传播，降低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对妇女儿童的影响，进一步改善妇女儿童生活质量及健康水平。

信息化建设工作 2009年，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县、乡、村三级妇幼保健信息网络，在全县范围确立了村级妇幼保健人员，健全全县妇幼卫生信息报送制度。2011年，规范妇幼卫生督导考核制度，与各乡镇卫生院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定期督导考核落实奖惩制度。2012年，建立了医院信息化管理系统。

徽县妇幼健康服务一览表

表 20-1-2

指标 \ 年度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77.8	82.98	85.26	91.04	96.4	96.51	96.92	96.93	96.95	97.26	97.3	98.28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50.1	53.18	55	62.15	88.15	88.18	88.59	88.87	90.12	91.21	91.55	92.93
7岁以下儿童管理率(%)	76	80.95	81.2	83.19	97.88	89.61	95.5	89.96	90.01	91.13	91.38	93.56
住院分娩率(%)	73.77	82.19	88.16	91.59	96.71	96.99	95.41	96.69	97.31	98.8	99.56	99.7
剖宫产率(%)							35.24	34.69	35.22	29.88	27.73	28.5
产前检查率(%)	80.8	90.98	90.43	91.92	98.04	98.09	97.71	97.97	98.59	98.59	98.63	99.01
产后访视率(%)	80.8	90.98	90.43	91.92	97.88	97.9	97.44	97.72	97.71	97.82	98.1	98.62
新生儿访视率(%)	80	90.98	90.43	91.92	97.88	97.89	97.44	97.72	97.71	97.61	97.88	98.24
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44.98	80.45	85.57	96.07	99.47	100
听力筛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56.04	71.71	100	97.14	99.47	100
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救助率(%)							72.41	94.43	82.34	89.1	96	96.55
孕产妇死亡率(/10万)	107.93	55.99			105.98	95.51	0	0	0	85.5	0	0
围产儿死亡率(‰)	23.2	21.62	20.49	10.5	13.13	9.55	9.34	10.34	10.94	6.4	3.97	4.28
婴儿死亡率(‰)	21.05	22.39	17.07	5.52	7.42	2.87	4.51	4.97	5.3	5.13	1.77	1.72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2.15	23.52	14.8	8.84	7.95	3.82	4.89	5.8	6.18	5.56	2.21	3.87
6个月母乳喂养率(%)	90	90.26	92.6	90			91.62	95.6	95.57	96.71	97.75	97.87
婚前医学检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30.68	32.72	65.19	62	62.15	70.47
妇女病筛查率(%)							62.81	69.7	69.82	78.11	83.4	71.2
孕产妇乙肝表抗检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0	87.63	95.35	93.71	99.47	100
孕产妇梅毒检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0	87.63	95.35	97.13	99.47	100
孕产妇艾滋病检查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0	87.63	95.35	97.05	99.47	100
叶酸投服率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71.83	82.27	79.35	91.88	91.81	91.12
叶酸投服人数						2373	1910	1986	1798	2149	2076	2124
发放数(瓶)						14238	3000	11460	10788	12894	12456	12744
出生缺陷		16	16	8		8	10	4	11	5	8	6
活产数	1853	1786	1757	1809	1887	2094	2659	2414	2266	2339	2261	2326
孕产妇救助		372	600	844	1006	1285	1837	2001	1683	1676	1721	1819
救助资金(万元)		6	13.47	15.98	15.09	38.55	73.48	80.04	75.735	75.42	86.05	90.95
低出生体重儿					10.81%	10.51%	4.10%	3.98%	1.24%	0.81%	0.80%	1.29%
巨大儿											4.47	5.33
产前筛查率(%)												
出生医学证明发放											1935	1971

第四节　地方病防治

碘缺乏病调查　1991年，购进下发24个碘盐监测包，全年共监测盐样1781份，有碘率99.44%；合格碘盐1558份，合格率87.47%。对3348例地甲病患者投服了一次碘油胶丸，服药率85.06%。对大河店乡671名7—14岁少年儿童进行地甲病病情监测；同年6月，对嘉陵镇、银杏树乡碘缺乏病进行考查，共查7—14岁儿童307名。1992年，对大河店乡、高桥乡、银杏树乡三乡镇的7—14岁在校学生进行甲状腺肿大检查。1993年，对10个乡镇的12224名儿童投服了碘油胶丸。1994年，对1569名新婚女青年、5991名婴幼儿和570名孕妇投服了碘油胶丸。1995年，为0—2岁婴幼儿、新婚妇女、孕妇和全县各学区7—14岁中小学生投服碘油胶丸，投服24720人。2001年，分别检查永宁小学和中川小学8—10岁学生80人。2002年检查120名学生，全年为848人投服碘油胶丸。2003年临床检查8—10岁儿童240人，为310人投服碘油胶丸。2008年，CDC确定徽县5个片区（5个乡镇20个村）为碘盐抽样监测点，每个村随机抽检15户居民盐样，共300份盐样，检测结果显示300份盐样均为加碘盐，碘盐覆盖率为100%。同年，在9个乡镇36个村共采集居民户盐样288份，共检出合格碘盐266份，不合格碘盐11份，非碘盐11份，碘盐覆盖率96.2%，合格碘盐食用率92.4%，碘盐合格率96%，无碘盐率3.8%。2010年，对永宁等9个乡镇36个村进行随机抽样监测，对柳林等5个乡镇20个村进行重点抽样监测，未发现无碘盐、粗粒盐及散装盐。201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专项资金甘肃省地方病防治项目徽县碘缺乏病健康教育项目启动。2014年，利用中国移动短信平台于5月14日、15日群发关于防治碘缺乏病核心信息短信12万余条，更多群众了解碘缺乏病的危害，掌握碘缺乏病知识。

地方性克汀病调查　1990年，全县有地方性克汀病960人。2011年4月至8月，对891人建立了克汀病病例管理档案。

大骨节病调查　全县15个乡镇281个自然村有大骨节病，其中柳林、永宁两乡镇为重病区，男性多于女性。1991年，126个村有大骨节病人存在，对患病率较高的柳林、永宁等8个乡镇的3085名7—13岁儿童投服了亚硒酸钠片。2002年，检查拍片110名小学生，距此前资料结果表明，柳林镇葫芦坝村发病率较高，省上选择葫芦坝小学的学生作为检查对象，并将该村列为全国监测点。2003年，对柳林葫芦坝小学生检查拍片101人。2008年，在柳林镇葫芦坝村16岁以上686人进行大骨节病病情检查；在永宁镇郭坪村对697人进行大骨节病病情检查。2012年，选取历史上大骨节病发病率较高的柳林镇西沟村、洛坝村、谢坪村，永宁镇高山村、张沟村、泰伯村，伏家镇架山村、河湾村、西厢村，嘉陵镇嘉陵村、大滩村、黄桥村，栗川栗亭村、田庄村、杜公村5个乡镇15个村作为监测点，分别对5个乡镇15个村的7—12岁适龄儿童进行X线拍片筛查，普查53126人。2014年，对柳林、永宁、伏家镇、嘉陵、栗川5乡镇15个村的7—12岁876名适龄儿童进行X线拍片筛查。

克山病调查　克山病分布在柳林镇杏树村清水潭社、泥阳镇闫家山社。2010年调查住院人数2414人，疑似病人21人；2011年调查住院人数2120人，疑似病人20人；2012年调查住院人数1880人，疑似病人16人。

其他地方病调查　布病、黑热病、包虫病无新发病例。

2011年碘缺乏病尿碘监测结果表

表20-1-3

样品	尿碘最大值(ug/L)	尿碘最小值(ug/L)	尿碘中位值(ug/L)	<100ug/L的样品数	
8—10岁儿童尿样	483.5	15.00	267.7	8	4
孕妇尿样	358.0	70.00	193.3	3	0
哺乳妇女					
尿样	429.8	27.90	119.8	6	2

1995年特需人群补服碘油任务分配表

表20-1-4

单位:人

单位	1994年度补碘完成数	1995年度补碘任务数
柳林镇	480	500
永宁乡	476	530
东关乡	274	300
城关镇	411	450
水阳乡	433	460
嘉陵镇	572	620
虞关乡	219	230
大河店乡	492	530
银杏树乡	765	830
伏家镇	1176	1000
栗川乡	571	620
游龙乡	314	350
江洛镇	481	760
泥阳镇	751	810
榆树乡	340	360
高桥乡	348	370
太白乡	80	90
麻沿河乡	493	530
县人民医院	170	170
中医医院	36	60
妇幼站	251	280
防疫站	139	150
全县合计	9272	10000

2012年，甘肃省新型合作医疗统筹补偿将地方病纳入新农合门诊补偿范围的门诊特殊病种（Ⅳ类），克山病、大骨节病、布鲁氏菌病、黑热病、克汀病、氟骨病、砷中毒、疟疾等地方病患者每人年度累计补偿封顶线为1000元。

第五节　红十字会工作

红十字会　2003年7月组建，依托卫生局办公。在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之后，徽县红十字会从卫生局分离出来，独立办公。2008年8月，徽县红十字会正式成立，核定事业编制3名，2015年有职工7人。

徽县红十字会成立后，组建了21个基层红十字会组织，包括18个乡镇卫生院和3个村级红十字会；志愿工作者263人，注册志愿者18人；成立2个团体会员单位，分别为县地方病办公室和县卫生监督所。2013年组建2支志愿者服务队。

进入21世纪后，每年3月，由红十字会机构牵头，在徽县人民医院举行无偿献血活动。2002年，加拿大红十字会为211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基本消除了适龄儿童白内障患者。2011年8月3日，徽县红十字会开展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活动，共采集志愿者血样102份，为陇南市首次造血干细胞志愿者血样采集。2013年，造血干细胞志愿者登记100例，无偿献血694人次，共献血156800毫升。爱佑华夏慈善基金会救助2名先天性心脏病患儿到西京医院接受免费手术治疗，1名唇裂患者到甘肃省第一人民医院接受免费手术治疗。2013年开展甘肃省红十字会白内障复明项目，为250名贫困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

援建项目　2009年，日本红十字会向徽县援助资金2191万元，重建受损乡镇卫生院18所、受损学校2所。

项目开展　"博爱送万家"活动为红十字品牌工程。2011年1月24日，启动"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3月10日确定银杏树乡刘河村为项目实施村，7月20日成立"银杏树乡刘河村红十字会"，发展会员12名。投资10万元硬化489米村内道路，成立8万元生机基金。2013年8月，在城关镇石佛村修建村内逃生路、永宁镇泰伯村修建避难文化广场。新建7个红十字会书屋。

救灾、救助、救护　2010年8月，徽县红十字会接收用于徽县洪涝灾害的救灾物资价值总计87.1万元，募捐22060元人民币。2013年，接受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其中浦发银行捐旧衣物1万件。

日本红十字会援助徽县2008年“5·12”汶川地震灾后重建项目表

表20-1-5

项目名称		援助资金(万元)	建筑面积(m^2)	建筑结构	设计层数
项目资金总计		2191	24734	框架	
卫生项目总计(18个)					
1	永宁镇卫生院	90	500	框架	3
2	伏家镇卫生院	188	1200	框架	3
3	江洛镇卫生院	132	800	框架	4
4	嘉陵镇卫生院	104	600	框架	3
5	高桥乡卫生院	90	500	框架	3
6	游龙卫生院	70	500	框架	3
7	水阳乡卫生院	56	400	框架	2
8	大河店乡卫生院	56	400	框架	3
9	虞关乡卫生院	56	400	框架	3
10	柳林镇卫生院	56	400	框架	3
11	银杏树乡卫生院	49	350	框架	3
12	榆树乡卫生院	56	400	框架	3
13	太白卫生院	84	600	框架	3
14	栗川乡卫生院	84	600	框架	3
15	麻沿河乡卫生院	70	500	框架	3
16	城关镇卫生院	56	400	框架	2
17	泥阳镇卫生院	126	900	框架	3
18	伏家镇防保所	84	600	框架	3
教育项目总计(2所)					
1	麻沿河乡中心小学	247.36	1546	框架	3
2	水阳乡梁村学校	436.48	2728	框架	4

2013年徽县红十字会接收捐赠物资一览表

表20-1-6

捐赠单位	捐赠日期	被褥（套）	药品（箱）	方便面（箱）	矿泉水（箱）	鸡蛋（箱）	棉衣（件/套）	大蒜（千克）	纸杯（件）	价值（万元）	物品流向
徽县汇康医药公司	8月15日		12							0.6	各乡镇卫生院
甘肃莫高实业	8月17日		241							33	各乡镇卫生院
延安富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月21日	100		400	300	530		533		7	移交民政局
平凉市红十字会	8月22日	20	139	50	50		1000		10	41	其中：药品发各乡镇卫生院，其余物资交民政局
爱心少年储如妍	8月22日			400	500					1.8	移交民政局
甘肃浦田装饰建筑工程公司	8月29日			200	100					1	移交民政局
陇南市红十字会	9月8日		27	558	600					2.7	移交民政局
合计		120	419	1608	1550	530	1000	533	10	87.1	

第二章　卫　生

第一节　卫生监督监测

卫生监督

食品卫生监督　1990年，卫生监督所进行食品从业人员健康检查1819人，体检率98%，查出传染病患者227人，全部调离原从业岗位。查处腐竹厂大量豆腐乳霉变和伏家镇市场一外地个体户用农用碳氨制造伪劣食品，销毁并责令停业整顿8户，没收销毁各类腐烂变质食品1277.9公斤，罚款1115.00元。1991年销毁霉烂变质食品365公斤，罚款820元。1992年，对违犯《食品卫生法》的17户单位和个人进行处罚，停业整顿4户，警告并限期改进13户，罚款550元，销毁霉烂变质食品213公斤。1994年查出非正常渠道无碘盐4起，没收无碘盐1239公斤；没收销毁过期出售、霉烂变质食品4121公斤。1995年销毁霉变食品527公斤，处罚违法户17户。1998年没收过期虫蛀食品124公斤。2002年没收、销毁过期、霉变、三无等食品40多种823公斤，处罚5户，罚款450元。2003年没收、销毁过期、霉变、三无等食品40多种850公斤，依法处罚6户，罚款500元。2004年开展两次奶粉等儿童食品专项检查，没收过期奶粉48包，索证处理42箱。2005年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加工、餐饮业、学校食堂、乳制品、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全年监督检查3370户次，查处违法违规经营133户，无健康证明从事经营活动的78人，查获销售过期、霉变和“三无”食品350公斤，标值1453元，限期整改133户。2006年开展食品量化分级管理工作，成立食品量化管理领导小组和技术服务小组，2家餐饮单位被市卫生局授予B级信誉度食品量化分级管理称号；查获违法经营食品399公斤，标值1816.5元。2007年查处无卫生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超过有效期限的经营单位9家；对198家餐饮单位签订卫生安全承诺书，抽检消毒餐饮具126份；对调味品、食用植物油、桶装纯净水进行抽检，查处不合格食品230公斤，标值1872.10元。2008年抽检餐饮单位餐饮具消毒效果检测样品284份，合格166份，合格率58.5%，没收销毁腐败变质食品33公斤。2009年对水阳乡和城关镇铅超标人员送营养干预餐8010份；查处过期食品15公斤，标值168元，全部销毁。食品卫生监督职能于2009年移交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　2005年，对宾馆、招待所、理发店、美容店、公共浴室、舞厅、茶座进行监督检查，全年共监督367户次，监督覆盖率100%。2009年，对9家规模较大的宾馆、招待所进行监督量化评分，共评定A级2家、B级4家、C级3家。2013年2月，对城区26家住宿业床上用品、毛巾、茶具、拖鞋、浴盆等方面进行了公共用品用具消毒监测检查，合格21家，占80%；美容美发场所公共用品用具监测共抽样170件，合格146件，合格率86%。2011年住宿业共评定A级3家，B级4家，C级13家，不予评级6家；美容美发场所B级6家，C级19家，不予评级38家。2014年对全县30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进行控烟专项监督检查，建立控烟管理制度13家，对未建立控烟管理制度的公共场所单位下发监督意见书

限期整改。2015年查处公共场所违法案件13起，实施量化分级管理106家，量化率90%。

生活饮用水监督 2005年，对供水公司、鸿达纯净水公司和电力局纯净水公司的水质进行监督抽检，对供水作业人员和纯净水生产人员20人进行预防健康检查。2008年对城区3家瓶（桶）装纯净水生产单位进行检查，并对城区供水单位及农村水源地水质进行检测，检测水样61份。2012年，查处徽县伏家镇水厂2名无健康证明及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的供管水人员。2015年督查检查供水单位6家，下达监督意见书6份。

化妆品监督 1993年，对城关、江洛、伏家镇等主要集镇进行化妆品检查，查出各种不合格化妆品6类459瓶（盒、支），价值709.40元。2008年检查5种以上皮肤黏膜剂和抗（抑）菌剂产品；城区10家化妆品专卖店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国产一般化妆品63种、特殊化妆品2种。2009年，化妆品监督职能移交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职业卫生监督 2005年，对甘肃洛坝集团、徽县供水公司等8户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和供水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建立职业危害因素企业档案。2006年，对辖区内9户企业进行职业危害因素（粉尘、化学、二氧化硫、噪音等）监督检查。2007年，开展《职业病防治法》五周年宣传活动，在县有线电视台进行职业病防治知识宣传，并联合县安监局对辖区内煤炭、制药、化工、冶金、厂矿等10家企业进行监督检查。2009年，对粉尘危害的金属矿山、金属冶炼等行业进行监督检查。2015年，职业卫生监督职能移交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放射卫生监督 2006年，对开展放射诊疗活动的10所医疗单位检查，制定放射防护规章制度2所，接触X射线人员25人，有放射工作人员证7人，持证率28%，建立健康监护档案。2007年组织31名放射人员参加省市举办的培训班。2008年，检查有射线装置的医疗机构8户，其中有安全管理规章制度4家，监督合格1家，有放射工作人员证31名，13人佩戴个人计量计，建立放射个人监护档案。2010年检查中发现，全县26家医疗机构无放射诊疗许可证，有放射工作人员44人，持证15人，持证上岗率34%。2014年，检查放射诊疗工作医疗机构12家，放射工作人员30人，持证28人，持证上岗率93%。职业健康体检18人，个人剂量监测18人，大部分单位未配置受检者防护用品。2015年，对放射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配备、个人剂量监测和职业健康检查及档案建立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放射人员持证上岗率达93%。

学校卫生监督 2005年，对监督检查不符合卫生标准的15户学校食堂发出整改意见书；对建筑工地食堂卫生状况进行专项整治，消除建筑工地食堂卫生安全隐患。2006年，检查学校（托幼机构）卫生管理制度、传染病报告、自备水、厕所的配置数、教室、图书室、阅览室的采光照明设施、学生宿舍采光、照明、卫生制度及宿舍配置数、卫生设施配置。2009年6月6日至6月18日，对高考考点周边的餐饮单位进行巡回检查。2010年，检查29所学校的饮用水、传染病防治、教学环境、生活设施卫生情况，8所学校使用乡镇政府自建自来水，水源未进行净化处理和消毒。2014年，对辖区内中小学校、公立幼儿园、私立幼儿园进行监督检查，共检查58家，1家幼儿园有卫生保健室，无医疗执业许可证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2015年，对辖区内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共检查90家，针对监督检查中存在的问题下达监督意见书54份。

医疗卫生和传染病防治监督 1990年，查出霉变、虫蛀、失效药品2000多公斤，260多瓶、300余

盒，价值10700多元；取缔游医药贩4人，罚款1010元。1991年，共取缔游医药贩8人，查出伪劣药品24种。1992年，取缔游医药贩5人，查出伪劣药品130余种，价值3685元。1993年，查出假药、变质、过期等伪劣药品76种，查处违禁药品4个品种2112盒（瓶、袋）。1994年，查出假药、变质、过期等伪劣药品40种，伪劣中药材28公斤；取缔游医药贩12人，其中立案审查2人。1995年，查出伪劣药品76种。1998年，查出假药、变质、过期伪劣药43种，价值5410元；取缔非法行医者24户，非法从业人员28人。2002年，取缔非法医疗机构14家，停业整顿26家。2004年，取缔非法医疗机构6家，停业整顿12家。2006年，取缔非法行医诊所1家、停止执业活动2家。2007年，检查95户个体诊所，警告和罚款5户，共计罚款1000元；对临床用血的2家医疗机构输血科工作人员及血液来源、入库、储存、发放、临床用血病历、医疗废物进行监督检查。2008年，取缔2户非法行医诊所，警告5户、责令整顿3户，罚款1000元。2011年，取缔伏家镇1家山西牙科无证行医，罚款1000元；对陇南西京医院徽县分院检查中发现有2例传染病未及时上报（1例乙肝，1例腮腺炎），限期整改；对大河店乡、虞关乡卫生院检查中发现各有1例腹泻病例未及时上报，限期整改。2012年，对县医疗市场“游医”行医、中医师家庭行医、药店“坐堂行医”等非法行医行为，获证医疗机构非法行医，对已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进行监管，对医疗机构超范围执业、医师跨类别和超范围执业、任用非卫生技术人员执业、出租承包科室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改正执业行为医疗机构27家。2014年，检查各级医疗机构78家，行政处罚17家，罚款8400元；依法取缔1家未经批准发布治疗皮肤病性病广告的个体诊所和1户乡镇牙科游医。2015年，查处医疗机构违法案件21起，罚款6100元。

办理各类证件　2005—2013年，累计办理和换发各类卫生许可证3560份，办理各类健康证9148个。2015年，办理公共场所许可证49户、健康证420个，健康知识合格培训300人次。

卫生监测

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　1991年，对6个厂家的25个有害作业点进行监测，对389名职工进行健康检查并建立健康档案。2002年，对99人开展预防性健康检查建档。2010年，在甘肃宝徽集团有限公司设立监测哨点，建立该企业1030份劳动者健康基本情况表。2011年8月3日，进行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铅中毒）培训。对13家工矿企业进行了职业健康状况调查，其中中型企业2家、小型企业10家，从业人数2536人、生产工人2176人、接触危害因素487人、签订劳动合同1781人，参加工伤保险1661人。此项职能于2015年移交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医疗机构监测　2012年，抽检监测消毒器械样品102份，合格84份，合格率82.35%。

生活饮用水监测　2012年，监测市政水厂末梢水管网老化，监测的10份末梢水水样中2份余氯不合格；检查5所学校自备水均无卫生许可证，其中2份浑浊度超标。2014年4月至5月，对全县选定的水质卫生监测点进行监测，县供水公司3个水厂出厂水结果全部合格，10个末梢水监测点和5个学校自建供水检测结果全部合格；3个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中，水样二氧化氯余氯未检测出数值。2015年，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二次供水、管网末梢水检测13份，乡镇集中供水、井水46份水质有效余氯、pH值、浑浊度进行现场检测，结果全部合格。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徽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简称“爱卫办”，1978 年 4 月重新组建，是徽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政府直属部门。2007 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2008 年升格为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归口卫生局。下属单位健康教育所于 1991 年 9 月成立，与爱卫办合署办公，均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爱卫会主任兼任健康教育所所长职务。爱卫办内设人秘股、卫生监督股、健康教育股。

城乡环境卫生治理　1995 年，城区各部门、单位划定责任区，实行“门前三包”“门内达标”责任制。2014 年成立环境卫生整治领导小组，开展为期三个月的“环境卫生大整治”活动，给每个单位划分卫生责任区域，每周五由全县干部职工对城区卫生进行集中打扫，由县政府领导亲自带队，联合督考局、执法局、爱卫办等部门进行督查检查，将督查结果以简报形式通报给各单位各乡镇。2015 年，继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每个单位在各自的卫生责任区域进行大扫除行动。

卫生县城创建工作　1993 年，徽县被陇南行署命名为“卫生县城”。1996 年，徽县在陇南地区率先完成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工作，2007 年和 2013 年，通过复审。2012 年，省级卫生单位有城关镇、柳林镇、伏家镇伏镇村、住建局、招待所等。2013 年，金徽酒股份公司创建为省级卫生单位。

城乡除四害　1993 年 11 月，开展灭鼠工作，重点在发生流行性出血热的泥阳镇开展，使用省上供应的杀鼠迷母饵。1994 年，开展春夏两次突击灭鼠活动，控制了流行性出血热的传播。1998 年夏季，城区及伏家镇、江洛、柳林等大的集镇开展禁止流通、使用剧毒灭鼠药物清理查禁。2007 年开展灭蚊蝇活动。2008 年，在全县开展集中除“四害”（鼠、苍蝇、蚊子、臭虫）活动，城区各机关单位自行购买灭蚊蝇药物，集中时间喷洒；城区各单位、群众到爱卫办领取灭鼠药物，开展灭鼠活动。2012 年，爱卫会购买鼠药 600 公斤（12000 袋，每袋 50 克），在爱国卫生宣传活动月免费向群众发放，指导群众灭鼠。

农村改水改厕　1994 年，农村改户厕 14760 个、公厕 678 个，卫生厕所覆盖率 79.9%。城关镇、江洛镇、伏家镇、栗川乡、游龙川乡、银杏树乡 6 乡镇确定为农村改水改厕示范乡镇，划定示范点，集中连片，改建卫生户厕。对经济条件好的川坝乡村和农户，修建“双瓮漏斗式”“三位一体沼气池”卫生厕所；对自然条件较差、经济尚不富裕的乡村，修建粪池加盖卫生厕所。至 2002 年底，改建卫生厕所 1.8 万座。2003 年，徽县被列为全省农村改厕项目示范县。

2009 年，徽县被列为全省农村改厕项目县，在全县 12 个乡镇 29 个村改建“改良型双瓮漏斗式”“三位一体沼气式”“水冲式”厕所，投入厕所铁门 1600 合，便器、PVC 管、双瓮等材料 1500 套，新建卫生厕所 1500 座。2009 年，全县建成卫生厕所 34229 座。2010 年，在全县 12 个乡镇的 41 个村新建“改良型双瓮漏斗式”“三位一体沼气式”“水冲式”卫生厕所 2310 座，建设卫生厕所 3.5 万座。

2012 年，在城关镇石佛村、柳林镇葫芦坝村、永宁镇泰伯村、泥阳镇苟庄村、伏家镇索罗村等村建成“改良双瓮漏斗式卫生户厕”600 座。

全民健康教育　1992 年 3 月起，在全县中小学开展每学期不少于 4 学时的健康教育课。1994 年，在 288 所中小学开设了健康教育课。

第三节　卫生项目建设

2009年，徽县卫生系统共实施世界银行贷款项目2个，投资5256.4万元；日本红十字会援建项目18个，投资1507万元；中央灾后恢复重建项目21个，投资3254万元；国债建设项目8个，投资360万元。

徽县人民医院综合楼，世行贷款3639.58万元，建设13500平方米门诊住院部综合楼一栋；设备投资412万元，资金来源于灾后重建资金。徽县中医院综合楼，世行贷款1616.82万元，建设6258平方米门诊住院部综合楼一栋；设备投资258万元，资金来源于灾后重建资金。徽县妇幼保健站综合楼，总投资350万元，其中国债75万元、灾后重建资金275万元，建设1800平方米综合楼。徽县江洛中心卫生院综合楼，总投资365万元，其中国债50万元、日本红十字会132万元、重建资金183万元，建设2090平方米综合楼一栋。伏家镇中心卫生院，总投资438万元，其中国债55万元、日本红十字会188万元、重建资金195万元，建设2500平方米办公楼（门诊1300平方米，住院部1200平方米）。高桥中心卫生院，总投资289万元，其中国债30万元、日本红十字会90万元、重建资金169万元，建设1400平方米业务用房（门诊住院900平方米，业务用房500平方米）。永宁中心卫生院，总投资228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90万元、重建资金138万元，建设综合楼900平方米。嘉陵中心卫生院，总投资282万元，其中国债35万元、日本红十字会104万元、重建资金143万元，建设1400平方米综合楼（门诊600平方米，住院部800平方米）。城关卫生院，总投资358万元，其中国债50万元、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252万元，建设2100平方米综合楼。柳林卫生院，总投资221万元，其中国债40万元、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125万元，建设1150平方米综合楼。虞关卫生院，总投资204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148万元，建设1050平方米综合楼。泥阳卫生院，总投资214万元，其中国债25万元、日本红十字会126万元、重建资金63万元，建设1200平方米综合楼。银杏卫生院，总投资161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49万元、重建资金112万元，建设65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606平方米。榆树卫生院，总投资147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91万元，建设65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450平方米。栗川卫生院，总投资152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84万元、重建资金68万元，建设80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702平方米。水阳卫生院，总投资118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62万元，建设40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548平方米。大河卫生院，总投资120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56万元、重建资金64万元，建设40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592平方米。麻沿卫生院，总投资127万元，其中日本红十字会70万元、重建资金57万元，建设500平方米综合楼，维修418平方米。伏镇预防保健所，总投资84万元，资金来源于日本红十字会，建设600平方米综合楼。游龙卫生院，总投资70万元，资金来源于日本红十字会，建设500平方米综合楼。太白卫生院，总投资84万元，资金来源于日本红十字会，建设600平方米综合楼。徽县地方病防治所，总投资189万元，资金来源于灾后重建资金，建设700平方米业务楼，与妇幼保健站项目整合。

第三章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第一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997年，徽县在东关乡石佛村、伏家镇架山村和贺店村、泥阳镇李磨村和苟庄村开展合作医疗试点工作。2006年12月31日，徽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简称“新农合”）试点工作正式启动。

参合费收缴　农民参合费用以乡镇为单位，由乡镇政府统一收缴。五保户、特困户、独生子女领证户、二女结扎户、军烈属、90岁以上的老人、残疾人等7类人的参合费由财政局、民政局、计生局按政策核拨到各乡镇，由乡镇统一代缴。2007年个人参合费按10元收缴。2008年个人参合费按20元收缴。2009年、2010年、2011年个人参合费按30元收缴。2012年农民参合费个人缴费标准由2011年的每人30元增加至50元。2013年、2014年个人参合费按60元收缴。2015年个人参合费按100元收缴。

村级定点门诊　2010年，确定城关镇石佛村等109个新农合村级定点门诊，2013年确定240个村级定点门诊。

补偿方案　2007年3月1日，为参合农民报销住院医药费；8月起调整补偿方案。病种由原来的35个放开到不限病种；降低了起付线。乡级起付线50元（原来起付线100元），0—7岁儿童40元；县级200元（原来起付线300元），0—7岁儿童100元；市级400元（原来起付线800元），0—7岁儿童300元；省级700元（原来起付线800元），0—7岁儿童600元。住院总费用中的中医药费用占50%以上，提高10%的报销比例。乡级70%，县级60%，市级50%，省级40%。对2007年8月1日前，由于病种限制未报销的住院医药费的参合农民住院医药费实行补报。对患重大疾病的参合农民实行定额补助。

2008年，对补偿方案进行了调整，2008年4月1日起执行调整后的补偿方案。乡镇卫生院住院医疗费用的补偿比例由60%调整为90%，最高支付限额由1000元调整为3000元；县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由50%调整为75%，最高支付限额由5000元调整为10000元；市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由40%调整为60%，最高支付限额由8000元调整为20000元；省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由30%调整为50%，最高支付限额由10000元调整为30000元。住院正常分娩的补偿由150元调整为250元，剖宫产继续按比例补偿；门诊慢性病大额医药费纳入补偿范围，比例为15%；取消了原定的参合农民因病第二次住院医药费补偿比例递减10%的规定；参合农民因病在各级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补偿互不影响；允许参合农民因病转外住院审批手续出院回来后补办，并及时办理报销手续。

由于2008年提高了住院医药费用补偿比例，住院人数超出了全省平均水平，致使基金透支。2009年对补偿比例进行了调整（2009年7月1日起执行）和对住院人数及平均住院费用等做了限制。调整内容包括：在起付线和封顶线不变的情况下，乡镇卫生院住院医疗费用的补偿比例由90%调整为80%，县

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由75%调整为70%，市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由60%调整为55%，省级医疗机构住院医药费用的补偿比例未变，仍为50%，其余未做调整。

2010年，新农合参合农民在中医院和综合医院中医科住院的费用在原来报销比例提高10%、起付线降低20%的基础上，报销比例再提高10%，起付线再降低10%。县中医医院、县医院中医科起付线为160元，报销比例为80%。对参合农民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应用《陇南市农村常见病多发病病种及中医防治方案》中规定处方及采用中医药适宜技术治疗10种常见病所产生的中医药治疗费用，每人次收取诊脉费2元由参合农民承担外，其他所有费用纳入当地新农合门诊统筹全额报销。

2011年3月，全县17个乡镇卫生院和240个村级定点门诊启动实施门诊统筹工作。2011年5月和8月，先后两次对住院和门诊统筹补偿方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内容为，各级起付线均不变，报销比例均提高5%。其中乡级比例85%，封顶线3000元；县级比例75%，封顶线10000元；市级比例65%，封顶线25000元（原封顶线20000元）；省级60%，封顶线40000元（原封顶线30000元）。对残疾人、计生两户（独生子女户、二女户）、五保户等取消起付线。宫颈癌、乳腺癌等8种重大疾病按卫生厅下发的文件执行。大额门诊补偿比例提高10%，封顶线1000元（原封顶线500元）。住院费用5000元的实际补偿比例不低于60%，除8种重大疾病外，住院费用50000元以上的实际补偿比例不低于70%，封顶线70000元。正常分娩补助由250元提高到400元。门诊统筹补偿村级由16元提高到25元，乡级由20元提高到40元。2011年11月起，参合农民在县级医疗机构门诊就医的医药费纳入门诊统筹补偿，每人每年50元。

2012年9月24日，对新农合住院补偿比及住院医药费用报销规定和门诊统筹报销规定进行重新调整，住院补偿方案调整为：各级起付线均不变，住院报销比例均提高5%。其中乡级比例90%，封顶线5000元；县级80%（中医院90%），封顶线2万元；市级70%，封顶线4万元；省级65%，封顶线5万元。肝癌、直肠癌、甲亢等省卫生厅确定的23种病种纳入重大疾病补偿范围，报销比例70%，封顶线10万元。住院费用5000元的实际补偿比例不低于60%，除20种重大疾病除外；住院费用5万元以上的实际补偿比例不低于70%，封顶线10万元。大额门诊医药费用补偿方案调整为：尿毒症透析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血友病、系统性红斑狼疮肾损坏，报销比例70%，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为2万元。恶性肿瘤放化疗、精神分裂症、慢性肾炎并发肾功能不全，报销比例70%，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为1万元。高血压（Ⅱ级以上）、糖尿病（Ⅱ级以上）、心脏病并发心功能不全、脑出血及脑梗塞恢复期、风湿（类风湿）性关节炎、慢性活动性肝炎、慢性阻塞性肺气肿及肺心病、失代偿期肝硬化、椎间盘突出、慢性盆腔炎及附件炎、重症肌无力、赖药性结核病，报销比例70%，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为5000元。其他病种，报销比例70%，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为4000元。门诊统筹补偿方案调整为：县级定点医疗机构每年每人100元；乡镇定点医疗机构每年每人80元；村级定点门诊每年每人60元。中医中药补偿方案调整为：使用中医中药治疗的，中成药在《基本用药目录》内的药品，各级报销比例均提高10%；使用12项中医适宜实用技术治疗和汤药治疗10种常见病、多发病（感冒、咳嗽、胃痛、头痛、痹症、淋症、肋痛、泄泻、带下病、黄疸），全额报销。

2013年，对新农合住院补偿比及住院医药费用报销规定和门诊统筹报销规定进行调整，自2013年1月1日起执行。新农合住院补偿方案调整为，在2012年起付线不变的基础上调整了补偿比例和最高支付限额。乡镇卫生院报销比例为90%，县级医院报销比例为80%（县中医院90%），市级医院报销比例

为70%，省级医院报销比例为65%。乡镇卫生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为5000元/人次，县级医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为2万元/人次，市级医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为4万元/人次，省级医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为5万元/人次。参合农民住院费用在5000元以上的按60%比例进行补偿，不得超出各级补偿的最高封顶线。参合农民住院费用在5万元以上的按70%比例进行补偿，累计补偿由原来的不能超过8万元调整为不能超过10万元。将甘肃省卫生厅确定的27种重大疾病纳入重大疾病补偿范围，报销比例70%，封顶线10万元。当年出生的新生儿，随其母亲享受新农合待遇，次年按规定缴费。即将出生的婴儿可提前缴纳参合资金。慢性病、特殊病等大额门诊特殊病补偿对第三类疾病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由4000元提高为5000元。新增其他病种每年每人累计补偿封顶线由2000元提高为4000元。取消县级定点医疗机构大额门诊报销。大额门诊报销时，患者必须提供定点医疗机构（市级、省级）出具的收费发票、诊断证明、处方、检查和检验结果的报告单等。门诊统筹报销吊针为，县级定点医疗机构最高报销金额由原来的100元提高到200元；乡镇定点医疗机构最高报销金额由原来的80元提高到150元；村级定点门诊最高报销金额由原来的60元提高到100元。参合农民因病在县级定点医疗机构（合管科门诊业务能开展的可以直报）、乡镇定点医疗机构和村级定点门诊治疗时，由县级定点医疗机构、乡镇定点医疗机构和村级定点门诊按规定垫付门诊报销医药费。参合农民因病在县级定点医疗机构门诊就医每人当日累计门诊处方费用100元以内；乡镇定点医疗机构每人当日累计门诊处方费用50元以内；村级定点门诊每人当日累计门诊处方费用30元以内。发现或有人举报参合农民将门诊统筹基金不看病只买药，并且将药品卖给药店或私人诊所，将对医疗机构和医生进行处罚，并取消参合农民家庭户当年门诊报销资格，追回报销金额。

2014年，对住院和门诊统筹补偿方案进行了调整。新农合住院补偿，在2013年报销比例不变的基础上调整了起付线和部分最高支付限额。起付线调整为：乡镇卫生院150元，县级医院300元，市级医院700元，省级医院1000元。乡镇卫生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为3000元/人次，县级医院、市级医院、省级医院报销最高支付限额均与2013年一致。慢性病、特殊病等大额门诊补助标准，取消除省上规定外的其他病种大额门诊报销。门诊统筹报销最高报销金额调整为：乡镇定点医疗机构150元，报销比例80%；村级定点门诊100元，报销比例90%。乡镇定点医疗机构每人当日累计门诊处方费用50元以内，村级定点门诊每人当日累计门诊处方费用30元以内。

2015年，对新农合门诊统筹人均补助标准进行调整，由2014年的人均320元提高到360元。最高报销金额调整为：乡镇定点医疗机构100元，报销比例60%；村级定点医疗机构60元，报销比例60%；重大疾病病种扩大到50种，报销比例70%。慢性病、特殊病大额门诊病种扩大到45种，报销比例70%。2月1日起，实行分级诊疗制度。对诊断符合分级诊疗的新农合患者原则上只能在参合地相应级别的定点医疗机构就诊，不得越级诊疗。患者执意要求转诊且经过医疗机构和同级新农合管理机构同意的分级诊疗病种患者，县级150种，乡级50种，新农合基金分别按照县、乡两级分级诊疗确定病种相应定额的50%比例报销。2015年10月，建档立卡贫困户住院报销比例提高5%优惠政策开始执行。

信息化管理 2007年11月，实行“一证通”，不再办理家庭账户储蓄卡。2008年，县合管办投资13.8万元，给15个乡镇合管办全部配发了办公用品，15个乡镇建立了参合农民电子档案。2012年3月，县合管办建立县级新农合信息管理中心，与甘肃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省级平台、乡镇合管办和定点医疗机构

进行联网;5月实行网上审批;12月底,全县24个定点医疗机构全部实现网上报账、网上审批,新农合报销实现信息化管理。2013年,全县220个定点医疗机构全部实现网上报账审批。2013年12月底,"一卡通"覆盖率100%。2014年7月,新农合"一卡通"的卡取代医疗证全面使用。

第二节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医改工作　1991年,对村卫生所实行保本吃利或保本吃利留积累的承包方法,乡镇卫生院负责医疗、防疫、妇幼保健、地方病防治、计划生育、爱国卫生等;对无医疗点的村,采取由村和乡(镇)卫生院选送到县卫校培训的方法,帮助该村建立卫生所。1993年确定乡镇卫生院实行分级管理。同年,实行全省第一批取消的收费项目中有关医疗卫生18种收费项目,取消三级护理费、病员床头消毒费、病房地面消毒费、病房消毒费、器械敷料消毒费、终末消毒费、住院病人治疗检查单据费、病员看电视费、手术监护费、麻醉管理费、麻醉记录单费、手术室无影灯费、手术床费、手术推车费、标本瓶费、手术室拖鞋费、手术室肥皂刷子费、医院电梯费。1994年3月,在5个中心卫生院和其他乡镇卫生院实行效益工资;7月,工资制度改革和实行新的职级工资制,卫生局重新制定了工资分配方案,实行企业化管理。1997年,在东关乡、伏家镇、泥阳镇三乡镇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1998年,推行院长选聘制、干部聘任制、工人合同制,在医疗机构推行绩效工资制,乡镇卫生院下放到乡镇,纳入社会服务实体,由乡镇举办和管理,乡镇卫生院实行预防保健、妇幼卫生和医疗分开的管理制度。2002年,县级医院参加地区组织的集中招标跟标活动,对列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目录的药品,60%以上实行招标采购,并扩大招标品种和数量,乡镇卫生院采取跟标的方法,降低了药品价格。2014年,全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一卡通"取代医疗证全面使用,实行即时结报;全县18所乡镇卫生院和240个村卫生室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和药品网上采购,取消了药品加成。2015年,全县2家县级公立医院、1家妇幼保健站、18所乡镇卫生院和240个村卫生室在省级医药平台集中采购,覆盖率100%。徽县人民医院、徽县中医医院、徽县妇幼保健站共计81名医务人员,分别注册到江洛中心卫生院、银杏卫生院、嘉陵中心卫生院、永宁中心卫生院作为第二执业地点进行执业。与县医院签订102个分级诊疗病种,与中医院签订100种分级诊疗病种,与乡镇卫生院签订50个分级诊疗病种。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　2015年5月,徽县两家县级公立医院除中药饮片以外的所有药品实行零差率销售。对医疗服务收费项目进行调整,共计1126项,其中床位费20项、上调8%,诊查费会诊费13项、上调10%,医疗服务类的护理费33项、上调12%,临床诊疗类的手术治疗费657项、上调12%,临床各系统诊疗中的治疗类409项、上调10%。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徽县人均补助公共卫生经费从2009年15元/人提高到2013年30元/人。2010年免费向城区居民建立了居民健康档案,共建居民健康档案4573户17884人。2015年共有省市县万名医师支农队员18人,分别在徽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徽县人民医院、嘉陵中心卫生院、太白卫生院、虞关卫生院、大河卫生院支农。2015年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706.643万元,人均40元,建成健康文化墙689块2067平方米,开展健康沙龙讲座和交流860场次,发放两批健康保健工具包;对村医进行每人每月250元、每年3000元的补助,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补助34万元。

信息化建设 2012年3月，“国家重性精神疾病基本数据收集分析系统”创建。2014年2月，安装完成了医院管理系统（HIS系统）；3月，完成了健康档案信息管理系统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平台对接；6月，全县204所村卫生室安装了村卫生室系统，其中192所村卫生室登录使用；10月，全县各医疗单位共上报重性精神疾病755人，规范管理735人，录入系统重性精神病人501人。同年，县医院和中医院实行电子病历、电子处方，安装了防统方软件。

中医药工作 2011年，徽县被列为”甘肃省中医药工作先进县”创建单位，建成10所中医特色乡镇卫生院、1所中医特色社区服务中心、35个中医特色村卫生室。2012年，为各乡镇卫生院配备了电针仪TDP神灯、牵引床，为各乡镇卫生院及县医院、中医院、妇幼站配备中药煎药机，为240个村卫生室配备了针灸挂图、针灸针、火罐等中医药适宜技术的设施设备。2014年，建成伏家镇中心卫生院“道地药材展览馆”。

第二十一编

人口　民族　宗教

第一章　人口概况

第一节　人口流向

徽县因自然条件较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和20世纪五六十年代，河南省黄河流域、陕西省宝鸡和甘肃省定西地区通渭、天水地区秦安、西和等县举家迁移到徽县或男子招亲到徽县的较多。干部职工中，主要是工作分配、调动等原因存在一定流动情况。20世纪80年代以后，因来到徽县经商、从事各种加工业，后定居于此的四川、浙江、湖北等省人较多。这些外来人员中，绝大多数子女出生、上学和工作、成家均在徽县，但许多人户籍仍在原籍。20世纪90年代以后，许多徽县青年男女大量外出打工，徽县境内实有人口大量减少，另外，外出和返乡频繁，人口流动性大。外来人口中，常住人口和短期流动人口都数量较多。由于居住地址、居留时间不稳定，给公安、人口、统计等部门进行人口信息普查、登记等工作带来一定困难。徽县一部分外出打工的人群在外地长期定居、结婚生育，还有一部分男女青年在打工过程中与外地异性相识相恋，在外地结婚生育或领回家乡结婚生育。自20世纪90年代后期起，徽县出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最大规模的人口迁移、流动。

第二节　人口规模

1990年7月1日零时，徽县常住人口为199522人，常住人口中家庭户43195户183048人，平均每个家庭户人口为4.24人。流入人口共计378人，户口登记地在甘肃省内的317人，在甘肃省外的61人。

2015年12月31日，徽县常住人口208662人，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58442户，家庭户人口191433人，平均每个家庭户人口为3.28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45人减少0.17人；流入人口共计842人，户口登记地在甘肃省内的337人，在甘肃省外的505人。

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徽县人口年龄、性别统计表

表21-1-1　　单位：人，%

年龄	人口数			比重			性别比（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计	200294	103111	97183	100	51.48	48.52	106.1
按年龄分组							
0-4岁	11813	6091	5722	5.9	3.04	2.86	106.45
5-9岁	10401	5334	5067	5.19	2.66	2.53	105.27

续表

年龄	人口数			比重			性别比（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计	200294	103111	97183	100	51.48	48.52	106.1
按年龄分组							
10–14 岁	13020	6654	6366	6.5	3.32	3.18	104.52
15–19 岁	15572	7788	7784	7.77	3.89	3.89	100.05
20–24 岁	12705	5991	6714	6.34	2.99	3.35	89.23
25–29 岁	13127	6420	6707	6.55	3.21	3.35	95.72
30–34 岁	13020	6683	6337	6.5	3.34	3.16	105.46
35–39 岁	21490	11071	10419	10.73	5.53	5.2	106.26
40–44 岁	22592	11866	10726	11.28	5.92	5.36	110.63
45–49 岁	16647	8890	7757	8.31	4.44	3.87	114.61
50–54 岁	10315	5438	4877	5.15	2.72	2.43	111.5
55–59 岁	11667	6162	5505	5.82	3.08	2.75	111.93
60–64 岁	9294	4932	4362	4.64	2.46	2.18	113.07
65–69 岁	7615	4124	3491	3.8	2.06	1.74	118.13
70–74 岁	5584	2959	2625	2.79	1.48	1.31	112.72
75–79 岁	3164	1638	1526	1.58	0.82	0.76	107.34
80–84 岁	1576	781	795	0.79	0.39	0.4	98.24
85–89 岁	573	257	316	0.29	0.13	0.16	81.33
90–94 岁	89	26	63	0.04	0.01	0.03	41.27
95–99 岁	30	6	24	0.01		0.01	25

第三节　人口普查

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普查标准时点为 2000 年 11 月 1 日零时，普查项目 49 项，首次采用光电录入技术，普查出全县总户数 53708 户，总人口 215236 人，与 1990 年 7 月 1 日零时的 199522 人相比多 15714 人，平均每年增加 1521 人；全县总人口中，男性 113547 人，女性 101689 人，男女性别比为 111.66∶100；按农业非农业人口划分，全县农业人口 191730 人，非农业人口 23496 人；按城乡人口划分，全县城镇人口 25835 人，乡村人口 189401 人；自 199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00 年 11 月 1 日，全县共出生 3298 人，死亡 1697 人，自然增长 1601 人，人口出生率为 15.3‰，死亡率为 7.88‰，自然增长率为 7.42‰；人均住房指标为人均住房间数 0.89 间，人均住房面积 17.58 平方米。2005 年，徽县进行全国人口抽样调查，共抽中城关镇、嘉陵镇、水阳乡、高桥乡 4 个乡镇 40 多个调查小区 1 万多人口。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普查标准时点为2010年11月1日零时，共普查出全县常住人口200294人，有家庭户56098户，家庭户人口为193749人，平均每个家庭户人口为3.45人，比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4.00人减少0.55人。男性人口为103111人，女性人口为97183人，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为100∶106.1。0—14岁人口为35234人；15—64岁人口为146429人；65岁及以上人口为18631人。

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8744人，具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3401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67240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65097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由1182人上升为4366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8774人上升为11683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27100人上升为33571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39335人下降为32501人。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21985人，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11126人，文盲率由15%下降为11.0%，下降4个百分点。

第二章　人口控制

第一节　管理服务机构

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简称“人口局”，1990年名称为徽县计划生育委员会，科级建制，1990年底办公地址位于县城桥西新村，内设办公室、财务室、统计室、档案室，共有职工10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2人。2003年8月，撤销徽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成立徽县计划生育局。2008年7月更名为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2011年5月更名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编制27人，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纪检组长1名。2011年6月，办公地址迁至金徽大道唐庄段。2015年底，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内设人秘股、规统股、政法股、宣教股、利益导向股、财务股等，下设计划生育协会、流动人口管理站两个二级管理部门；局内共有职工27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1人。

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原名徽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1990年12月更名为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隶属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编制29人，设站长1名、副站长2名。1998年7月，县内各乡镇设立乡镇计划生育服务所，事业单位，股级建制，隶属乡镇计划生育办公室，与原个别乡镇挂靠在乡镇卫生院的服务机构分离。2011年6月，随人口局迁至金徽大道唐庄段。2015年，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加挂“健康教育所”牌子，全县15个乡镇计生服务站加挂“健康教育所”牌子。

徽县流动人口管理站　2003年8月14日成立，股级建制。2007年12月，升级为副科级单位，隶属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编制10人，设站长1名、副站长2名。2011年6月，随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迁至金徽大道唐庄段。

徽县计划生育协会　1988年1月成立，为独立法人单位，与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合署办公，与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同级并行，共同承担徽县人口计生工作。2007年9月，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属于群团组织，由常务理事、会长、副会长和秘书长构成。主要协助政府向广大群众宣传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及其法规，促进人口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计划生育协会挂靠徽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核定参公编制6人，设专职会长1名、副会长2名。2011年6月，随徽县人口局迁至金徽大道唐庄段。2012年，金徽酒公司、大华公司、徽县雅龙公司等4个企业建立了计划生育协会组织，在城关镇西南街社区、东街社区建立了流动人口协会；全县先后建成协会组织275个、会员小组683个、会员之家220个，全县计划生育协会会员27254人。

第二节　计划生育优待和奖励政策

计划生育作为一项基本国策实行后，徽县财政供养的干部职工绝大多数为独生子女户，相当一部分

农村群众也自愿只生一个孩子。多年来，徽县人口较周边许多县区相比，人口基数小、增长慢，数十年保持20万人稍多的数量。

依据《甘肃省计划生育条例》和《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徽县分两个阶段（1990—2001年、2002—2015年）对计划生育户实行相应的优待和奖励政策。

1990—2001年徽县对计划生育户实行的优待和奖励政策　晚育的妇女产假为100天（包括法定假日），并给男方护理假10天。农民晚育的可免去夫妻双方当年义务工，领取“独生子女证”的免去夫妻双方两年义务工。每月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5元，从领证之月起至子女14周岁。

2002—2015年徽县对计划生育户实行的优惠政策　男25周岁、女23周岁以上初婚的为晚婚，已婚妇女晚婚后生育或者24周岁以上生育第一个子女的为晚育。实行晚婚晚育的夫妻享受优惠政策。

实行晚婚晚育的国家工作人员和企事业单位职工，婚假为30天，晚育的妇女产假为105天，并给男方护理假15天，在产假期满前领独生子女证的，女方产假增加50天，男方护理假增加5天；每月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不低于10元，从领证之月起至子女16周岁；退休时给予不低于1000元的一次性奖励。徽县2012年争创全国利益导向示范县，验收通过后对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国家工作人员和企事业单位职工退休时给予2000元的一次性奖励，该项资金由县财政负担。

实行晚婚晚育的农村居民，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和生育两个女孩后一方施行输卵（精）管结扎手术的育龄夫妻，免去夫妻双方两年本村内集体生产公益事业劳务；在符合规定条件下给予优先审批宅基地；独生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高中升职业学校时总分增加10分；每月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不低于10元，从领证之月起至子女16周岁；为夫妻双方一次性办理不低于600元的养老保险或养老金储蓄，徽县在2006年10月前执行600元的标准，从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期间执行700元的标准，从2008自然年度（计划生育年度从2007年10月起）开始至今执行1000的标准；育龄夫妻只生育一个女孩，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并自愿放弃再生育的给予不低于1000元的一次性奖励。

农村二女结扎户奖励　2006年3月31日开始试行。该项奖励资金由省、县财政各承担50%，共同设立对农村生育两个女孩后主动申请当年结扎的育龄夫妇给予一次性经济奖励的专项资金。徽县执行一次性3000元的奖励标准。农村当年新增独生子女领证户奖励费参照农村二女结扎户执行，执行时间为2005年5月30日以后。

2007年，由县财政和乡财政各负担50%，执行每人每月15元的标准。2015年共落实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801户12.015万元。

对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子女考生报考省内普通高校时在其统考总分上加10分投档。

第三节　计划生育家庭困难救助和生活保障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　徽县民政部门对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中的贫困户作为重点救助对象，最初在全县确定了100户计生贫困户开展救助工作，从资金、农业生产技术等方面给予支持。2004年，徽县共救助计划生育困难户700余户，投入资金9万多元。

2005年7月，徽县开始执行救助所需经费列入省市县三级财政预算，省级财政负担80%，市级负担10%，徽县财政负担10%。2015年底，徽县共落实特困家庭救助36户。

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养老保险经费 200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对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夫妻双方一次性办理不低于600元的养老保险或者养老储蓄，县、乡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据实提供办理对象名单，由财政部门根据办理对象的意见，直接划拨保险公司办理养老保险或者银行办理养老储蓄，保险公司或银行为办理对象和县、乡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出具办理凭证。

“少生快富”扶贫工程 2005—2006年，实施“少生快富”扶贫工程试点工作，对75户项目户安排了扶贫项目和扶贫资金，为75户安排了改厕、改水项目，为32户的灶和炕进行改建，帮助47户新建了青贮氨化沼气池和冬暖棚圈舍，安排45户种植中药材和核桃，向41户投放良种牛、养76只。

在计划生育帮扶、优惠政策落实的基础上，针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妻年满60周岁后，由中央或地方财政每年每人发给600元的扶助金。

第四节 二胎生育和“两户”优惠政策

二胎生育政策 徽县城镇居民实行夫妻只生一孩的生育政策。城镇居民中，如果孩子有先天性疾病或发生意外的，可申请二胎。

1985年8月23日至1997年6月30日期间，经国家和省上批准，徽县实行“法定婚龄加间隔”农村普生二孩生育政策，包括一方是农村户口的夫妇生育的二孩。1997年7月1日以后生育二孩按照《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为准。1990年1月1日至1997年9月28日，农村居民生育两个孩子的间隔为五年；1997年9月29日至2005年12月30日，农村居民生育两个孩子的间隔为四年。2004年3月出台《徽县干部职工城镇居民计划生育管理办法》。2014年3月26日起，全省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徽县据此放开二胎限制。

“两户”优先优惠政策 2003年，县委、县政府制定对农村计划生育独生子女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以下简称“两户”）优先优惠政策。在推进“双培双带”工程中，优先把符合条件的“两户”确定为重点帮扶对象，培养成致富带头人；在结核病控制项目中，对患病的“两户”家庭成员免费治疗；对“两户”特困家庭的在校中小学生严格落实“两免一补贴”的规定；“两户”在初中升高中、初（高）中升中专、高中升省内普通高校时总分增加10分；在安排救济（粮）款时，对“两户”优先考虑，并给予倾斜，“两户”优惠面占被安排救济总户数的20%以上；优先免费对“两户”家庭成员进行科学技术培训；在劳务输出时优先对“两户”家庭成员介绍，免收职业介绍费；在实施人（畜）饮水工程和水窖、水井项目时，优先安排“两户”，“两户”受益面占项目户的20%以上；在“双学双比”“巾帼建功”和评选“科技致富女能手”“三八红旗手”“五好文明家庭”等活动中优先对“两户”授予荣誉称号，在“春蕾计划”中二女结扎户子女要占救助女童的20%以上，在实施“大地之爱、母亲水窖”和“巾帼扶贫”项目时优先对“两户”落实扶贫项目；优先对“两户”审批宅基地；在实施世行贷款、国家扶贫到户的种植、养殖项目，以及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时，优先考虑“两户”，“两户”享受项目优惠面占项目总户数的20%以上；在实施改水改厕项目时优先考虑“两户”；对具备苗木或农作物良种繁育条件的“两户”，优先安排繁育制种，并免费提供有关资料和技术培训；对“两户”中符

合条件的特殊困难家庭给予不低于1000元的一次性奖励;对“两户”家庭办理比低于600元的养老保险或养老储蓄;对生育二个女孩后落实绝育手术的夫妇,一次性奖励3000元;县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对“两户”提供生殖健康和常见病诊治时免收挂号费和咨询费,在做B超检查、妇科治疗仪治疗、乳腺诊断仪检查、心电图检查、各项化验等检查和治疗时收费标准降低40%,药费降低20%。

2010年,落实了市委、市政府在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时提出的其他几项优先优惠政策,单位职工领取了独生子女光荣证的,在退休时由男女某一方单位发给2000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农村“两户”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纳入低保,对城镇下岗职工和无业居民中的独生子女领证户优先纳入低保,并提高30%的低保资金或多保1人;在以工代赈异地搬迁项目中,按户落实项目资金时,对农村“两户”每户提高30%的项目资金,按人落实项目资金时,对农村“两户”中的独生子女领证户按2个子女对待,二女结扎户按3个子女对待;对农村“两户”从2008年起,同意办理1000元的养老储蓄及子女教育储备金,对农村符合生育二孩条件且自愿放弃生育指标,已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女户给予一次性5000元的奖励;农村“两户”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自筹费由财政解决,城镇低保对象中的“两户”和农村“两户”家庭在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农村合作医疗补助中,在原标准上再提高20%以上;对农村“两户”子女考取本科院校的给予3000元以上的奖励,考取重点院校的给予5000元以上的奖励;在大学学习期间缴纳学费有困难的城镇和农村低保对象中的“两户”子女,每学年给予2000元以上的补助。出台了12条针对独生子女户和二女节育户的优先优惠政策。由县财政出资,为全县农村独生子女户领证户和二女结扎户全部办理了养老保险(养老储蓄),为独生子女领证户每户每年按150元标准发放奖励费。

2011年,为全县7034户计划生育“两户”家庭办理了平安保险、生育保险、独生子女保险和计划生育手术保险,投入保险费21.912万元。投入11.72万元为1673名安排生育指标的育妇办理了手术保险。

2012年,在事业单位人员招考时对二女户和独生子女领证户给予加5分的倾斜政策。

2014年,申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465户,其中机关事业单位219户、企业246户。

第五节　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

徽县计划生育管理依据国务院和省、市相关政策执行,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生育子女的公民征收社会抚养费,1990—2015年间不同时段执行不同标准。

出生婴儿管理　从2005年6月1日起,在全县各医疗单位推行初生婴儿登记通报制度,各医疗单位分别建立农业人口、非农业人口(包括两半户)、流动人口出生婴儿登记册。新生儿出生后的3个月内必须申报入户。

流动人口管理　流动人口以18—49岁的人群为主,尤其以青壮年居多,正值婚育年龄,是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的主要对象。2003年,徽县把流动人口办理权下放到乡镇,各乡镇实行上门服务,统一办证,建立流动人口婚育档案,使流动人口管理更加规范。2014年,全县共有流出人口14503人,流入人口1275人,录入信息系统15778人。

计划生育服务所的管理与服务　各乡镇相继建立了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药具发放、宣传教育为主

的乡镇计划生育阵地，通过调整人员、配置器械，使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深入乡村。徽县按照地域及人口分布，将全县18个乡镇服务所划分为三类，县人口局下达技术服务人员编制59名，其中一类服务所9个，分别是伏家镇、泥阳镇、江洛镇、嘉陵镇、柳林镇、栗川乡、永宁镇、高桥乡、大河店乡，每所核定编制4名；二类服务所5个，分别是榆树乡、银杏树乡、水阳乡、游龙川乡、麻沿河乡，每所核定编制3名；三类服务所4个，分别是城关镇、东关乡、太白乡、虞关乡，每所核定编制2名。随着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深入开展，全县建立了以宣传咨询、查环、查孕、查病、药具发放、节育手术、访视服务、不孕不育症及后遗症治疗、培训指导基层等内容的计划生育技术中心服务所6所，分别是伏家镇、高桥乡、江洛镇、城关镇、嘉陵镇、永宁镇。2014年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389对，建立档案778人。对育龄妇女进行蓝氧治疗，开展服务2994例。

计划生育优质服务 徽县在“八五”末、“九五”初期，全县生育间隔平均为2.24年，计划生育率68.1%，出生率18.5%。省、市于1996年取消徽县“法定婚龄加间隔生育政策”，恢复全省“一孩半”的生育政策。1998年，陇南市计划生育“三为主”工作现场会议在徽县召开，徽县在陇南市率先实现“三为主”。

第三章　民族　宗教

第一节　民　族

1990年底，徽县有汉、回、满、藏、苗、蒙古、壮、锡伯、土家、畲10个民族。据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有少数民族1650户8437人，其中回族8391人，满族29人，壮族3人，藏族4人，苗族3人，蒙古族1人，锡伯族2人，畲族2人，土家族2人。少数民族占全县总人口199522人的4.23%。少数民族中，农业人口占37.2%。

据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有少数民族9269人，男4713人、女4556人。其中回族9031人，蒙古族85人，土家族3人，维吾尔族6人，布依族9人，朝鲜族7人，侗族7人，锡伯族4人，独龙族1人，满族54人，傣族2人，畲族1人，壮族6人，苗族10人，彝族13人，藏族22人，黎族1人，水族4人，瑶族3人，共19个少数民族，占全县总人口215236人的4.3%。

据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县有少数民族9278人，男4679人、女4599人。其中回族9208人，蒙古族1人，藏族13人，壮族1人，满族37人，土家族2人，黎族2人，东乡族2人，畲族6人，苗族3人，彝族3人，共11个少数民族，占全县人口200294人的4.63%。

2015年，全县有汉、回、蒙古、藏、苗、彝、壮、满、土家、黎、畲、东乡、锡伯13个民族。

徽县回族以外的10多个少数民族，零散分布于伏家镇、江洛、游龙川、柳林、嘉陵、泥阳、榆树、高桥等乡镇。

徽县各民族人口分布情况统计表（1990年徽县第四次人口普查）

表21-3-1

乡镇名称	合计人口	汉族	回族	蒙古族	藏族	苗族	壮族	锡伯族	满族	土家族	畲族	备注
合计	199522	191085	8391	1	4	3	3	2	29	2	2	
城关镇	15680	13942	1726		2		2		7	1		
伏家镇	25411	25086	310					2	11			
泥阳镇	13948	13929	18		1							
柳林镇	9826	9720	98			3			5			
嘉陵镇	11639	11549	88						2			
江洛镇	12238	11883	349		1				3		2	
永宁乡	11561	10722	839									
游龙川乡	6989	6979	8						1	1		
栗川乡	13797	13695	102									
麻沿河乡	10664	10585	79									
高桥乡	5684	5507	176	1								
太白乡	2397	2397										
榆树乡	7370	7223	147									
东关乡	6928	3022	3906									
银杏树乡	15205	14978	227									
水阳乡	12503	12274	229									
大河店乡	11275	11187	88									
虞关乡	6407	6405	1				1					

2001—2012年全县中小学少数民族师生人数统计表

表21-3-2

学年	幼儿园情况		小学情况				初中情况				高中情况			
	少数民族学生	少数民族教师	少数民族学生		少数民族教师		少数民族学生		少数民族教师		少数民族学生		少数民族教师	
			小计	其中：女	小计	其中：女	小计	其中：女	小计	其中：女	小计	其中：女	小计	其中：女
2011—2012	132	8	801	349	61	44	379	181	27	10	175	75	7	3
2010—2011	143	6	835	377	71	47	421	43	28	9	196	87	6	3
2009—2010	173	7	853	397	65	40	416	46	29	8	186	90	7	1
2008—2009	160	6	888	414	63	36	373	187	29	7	174	83	6	1
2007—2008	154	6	880	360	51	30	342	152	28	8	192	93	7	3
2006—2007	164	5	817	338	53	34	356	163	25	7	187	91	7	3
2005—2006	148	5	770	357	46	28	378	154	26	8	237	10	8	3
2004—2005	116	3	740	340	43	30	399	182	25	7	186	14	7	
2003—2004	141	4	761	363	43	28	375	190	24	7	165	77	7	
2002—2003	127	8	766	337	41	25	333	142	24	7	159	47	7	2
2001—2002	124	4	744	315	39	19	324	132	26	5	116	36	7	1

第二节　宗教类别

徽县有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佛教、道教五大宗教。至2015年底，全县共开放宗教活动场所28处，其中伊斯兰教10处、天主教1处、基督教一堂两点3处、佛教6处、道教8处；有信教群众1.6万多人，备案的宗教教职人员57人，各场所共有管委会成员167人，五大宗教协会和爱国宗教团体有委员116人。

伊斯兰教　1984年10月，徽县伊斯兰教协会（简称"县伊协"）成立。1994—1999年，县伊协遵照宗教团体任职管理办法，逐步完成了换届任职工作，丁俊德任会长。2005年增补两名副会长。2006年，全县共开放清真寺10处，有开学阿訇10人。截至2015年底，全县开放清真寺保持未变，有开学阿訇10人。

天主教　1990年以后，徽县天主教主要是恢复教产，按照教务章程，在全县开展信众归堂管理，依托城关镇先农天主教堂，恢复宗教活动工作。其间至1992年，徽县天主教只有陈淑明修女一名教职人员。1992年8月，张成贤祝圣以后，天水教区委任张成贤为徽县教堂神父，并协助负振铎神父服务陇南各县教友。1993年5月至1994年6月，刘贞德修女受天水教区委派，来徽县协助陈淑明服务教友。1996年5月7日，徽县宗教局为先农天主堂办理了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同年9月成立了徽县先农天主堂管理委员会，索吉福任主任。1998年10月底，索吉福去世，原爱国会副主任陈鸿智、何培义先后协助神父管理教会事务。1999年9月，天水教区委任李德录为徽县教堂神父；同年12月，李德录任管委会主任，堂里开办要理培训班，服务教友生活。2000年12月，"徽县天主堂千禧诊所"开业，得到天水教区支持，委派有医师证的肖亚琴、李小琴、仵文杰三位修女在"天禧诊所"工作，配合徽县中医院退休大夫陈淑明修女坐诊，并服务教友。2002年4月至8月维修了教堂。2005年3月，千禧诊所停办。2005年6月，天主教爱国会班子换届，袁卓任主任。2007年6月，县政府启动先农街拆迁改造工作，给教堂落实了县一中使用的房产，同时教堂配合拆迁工作，按照拆迁补偿协议，拆除了沿街房屋。2010年9月，县政府落实了泥阳教产。2011年11月，调整先农天主教堂管委会，李德录任主任。

基督教　徽县基督教三自爱国会成立于1985年1月，活动教堂主要在城关镇樊塄村。1990年，基督教会有长老1人。1996年，樊塄基督教堂、麻沿基督教活动点、泥阳基督教活动点批准开放。至2015年底，有神职人员（长老）3人、传道员9人。

佛教　1990—1995年，徽县佛教场所以北禅寺为主要场所，县城周边有零星活动点（只过佛教节日）。其间有主要僧人3人。1996—2000年，徽县佛教活动主要在北禅寺、兴善寺、南禅寺中举行，全县有僧人7人。2001—2005年，水阳乡南禅寺和城关镇兴善寺成为主要佛教活动场所，当时共有僧人7人。2007年2月，成立徽县佛教协会。2009年5月，佛教协会第一次大会在伏家镇北禅寺举行。2006—2011年间，全县共有13处佛教场所，僧人13人。截至2015年底，全县共开放北禅寺、南禅寺、兴善寺、宏化寺、清风寺、兴净寺6处佛教场所。

道教　1990年后，遵照党和国家宗教政策，全县范围内按照历史沿革及当地信教群众需求，开始恢复落实道教场所。重点以嘉陵镇火焰山庙、水阳乡泰山庙为主，通过逐步恢复重建，铁山庙、青阳山庙、中

华山庙、祁连山庙、青龙观庙等也陆续恢复旧貌。2000年，嘉陵镇火焰山庙予以开放登记。2003年开始筹备道教协会，当时全县道士10余人。经过教民协商推选，于2007年正式成立徽县道教协会，张锡德任会长。2010—2012年，全县共有备案道士人员16人。2013年底，泰山庙、青阳山庙、青龙观、铁山庙、祁连山庙批准登记开放。2014年6月，全国道教协会会长任法融来徽县给实验小学捐款100万元，建科技馆1栋；为徽县道教协会捐款2万元；并为火焰山庙、青龙观、青阳山庙、泰山庙题写山名。年底，中华山庙、老君殿批准登记开放。截至2015年，全县有开放道教场所8处，有备案人员16人。2015年，徽县道教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之后张志德任会长，道教协会会址设在柳林镇青阳山庙。同年，县道教协会在徽县民政局进行社团登记。

第三节　宗教场所

1996年，全县有18处宗教场所依法审批登记开放，其中伊斯兰教场所10处、佛教场所3处、道教场所1处、基督教场所3处、天主教场所1处，由陇南地区颁发场所登记证。截至2015年底，全县开放宗教场所达28处，其中佛教6处、道教8处、伊斯兰教10处、天主教1处、基督教一堂两点3处。

佛教场所

2015年底，全县开放佛教场所共6处，分别是伏家镇北禅寺、水阳乡南禅寺、城关镇兴善寺、银杏树乡宏化寺、麻沿河乡兴净寺、高桥乡清风寺。

北禅寺　古名永昌寺或北禅院，位于伏家镇东北隅的贺店村紫荆山，距镇中心5里。1958年，寺院毁坏，紫荆山改名“红旗山”。改革开放后，当地信教群众自发筹款修建佛殿，恢复了佛事活动，大型法会在每年农历三月二十日和四月八日。

南禅寺　位于水阳乡新寺村，属于历史遗留址，1990年恢复建设。1996年依法登记批准开放。

兴善寺　位于城关镇西寺村和樊塄村交界处，原名为西禅寺，属历史遗留址，在州主山东麓。

宏化寺　位于银杏树乡宏化村，属历史遗址。

兴净寺　位于麻沿河乡杨坝村，属历史遗留址。2000年开始建设，2007年竣工。有大殿1座，辅助房屋6间，均属砖混古式结构。

清风寺　位于高桥乡崔坝村，属历史遗留址，1995年后开始恢复建设。寺内有大殿2座，辅助房屋9间。每年农历二月十九日、四月八日、六月十九日、九月十九日举行大型法会活动。

道教场所

2015年底，徽县开放的道教场所有8处，分别为柳林镇青阳山庙，嘉陵镇火焰山庙、铁山庙，水阳乡泰山庙，永宁镇中华山庙，银杏树乡祁连山庙，大河店乡老君殿，高桥乡青龙观。

火焰山庙　位于嘉陵镇庙垭村，古名青岗山，为古代庙宇及军事堡垒遗址。早在公元1368年，火焰山庙即为徽州著名的道教活动场所之一。农历三月初一、三月二十日为大型庙会时间。是全县最早批准开放的道教场所。

青阳山庙　位于柳林镇洛坝村，属历史遗址。1989年后，当地信教群众捐资投劳重建，先后修建了三清殿、救苦会、祖师殿、灵官殿、山门、丹房、土地庙以及灶房、办公室等共计23间房屋。主要宗教活动

有每年农历正月初九的“上九会”、二月十五的“道德天尊会”、二月十九的“救苦会”、三月二十的“娘娘会”、七月十五的“中元会”、夏至的“灵宝会”、十月十五的“下元会”、冬至的“元始天尊会”等。

铁山庙 位于嘉陵镇铁山村，属历史遗址。改革开放后逐步恢复建设和宗教活动。有铁山主峰下的太和庵、戏台等和峰顶的关帝庙、玉皇阁、祖师殿、圣母殿、魁星楼、文昌宫、药王殿等建筑。每年农历四月十一日逢庙会。有住山道士1人。

泰山庙 位于水阳乡泰山村，俗称东岳庙，又名东岳行祠，在城南十里的宝凤山顶。依据明世宗嘉靖十七年东岳神祠碑记记载：该庙始建于北宋开宝年间，随县治而立，后毁于宋元战火。明朝正德年间，有一位洞真道长云游至此，立誓重修庙宇，于是结草为庵，四方化缘，于正德辛巳年（1521年）春季动工重建。县内许多仕官缙绅百姓纷纷捐资出力，至嘉靖甲午年（1534年）冬大功告成。当时修建有玉皇宫、岱岳殿等一系列建筑。1980年后逐步恢复原有建筑。每年农历三月二十八日举行庙会。

中华山庙 位于永宁镇郭坪村，属于历史遗址。1993年后开始修复，至1998年落成。其中前门圣母宫，中院为关帝殿，后殿玉皇凌霄宝殿。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中损毁严重，后重建恢复。

祁连山庙 位于银杏树乡马山村，有大殿2座，戏楼1座，各类辅助用房10多间。

老君殿 位于大河店乡柳树村显龙山，始建于嘉庆十一年（1806年），恢复重建于2000年，至2008年全部竣工。庙宇总计5座13间，塑造神像28尊，辅助用房8间。

青龙观 位于高桥乡高桥村火钻峡口，始建于唐代。1987年后当地群众捐资重建。有大雄宝殿1座、三官殿1座、娘娘殿1座、牌坊山门1座、钟楼鼓楼1间、道士宿舍、大戏台4间、办公室3间、伙房2间。

伊斯兰教场所

徽县有10处伊斯兰教清真寺，均于1996年前由甘肃省宗教局依法批准开放。

东关清真寺 位于城关镇东关村，始建于明朝成化年间，明朝嘉靖年间重新修建，后经历次扩修。1982年，徽县穆斯林集资10万多元，重建崇一殿。临街怀源阁即姆拉楼，楼高15米，整体为木质结构建筑，系民国初年由四川工匠所建，是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007年后，通过本坊穆斯林捐款和县政府捐赠10万元，重新维修了姆拉楼，是一座具有中国传统建筑艺术特色的清真寺。1995年被评为全国百座清真寺之一。2010年在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中被评为全国和谐寺观教堂“先进集体”，受到国家宗教局的表彰奖励。2015年10月15日，东关清真寺改建大殿工程举行奠基仪式。

东河沿清真寺 位于城关镇东关村，修建于1999年3月。大殿为2层钢混结构，是全县较大的清真寺之一。

北关清真寺 位于城关镇樊塄村，即县城北门口的民主路，始建于清朝末期。1983年重修，至1985年修建房屋7间、礼拜殿堂1座。

永宁清真寺 位于永宁镇永街村，始建于1933年。1981年在永街村过街楼之左重新修建。系砖木结构，进深4间，阔3间，大殿北侧是水房，南侧是教长住宅及教室，房后辟有果园。2010年清真寺拆旧建新，建成两层框架结构大殿，2011年12月正式完工投入使用。

江洛清真寺 位于江洛镇下寨村。始建于1917年，1952年重建。1983年重新修建。大殿系新式土木建筑，进深2间，阔3间。2009年，教民自筹资金新建成砖混两层大殿，建成后的大殿可容纳

300 多人。

高桥清真寺　原址在高桥乡木芦村，建于 1992 年。2002 年异地搬迁至高桥村，新建大殿 3 间、辅助用房 2 间。

伏家镇清真寺　位于伏镇村，1985 年恢复建设。

马湾清真寺　位于城关镇石佛村，属历史遗址。1985 年恢复重建。至 2015 年，有大殿 3 间、房屋 16 间。

榆树清真寺　位于榆树乡榆树村。1988 年后逐步重建，有大殿 3 间、阿訇住房 2 间、水房等 11 间。

王沟清真寺　位于城关镇东河村上王沟，1985 年开始建设，至 2015 年，有大殿 4 间，浴室 5 间，阿訇房子、伙房、库房等 10 多间，共有房室 23 间。

天主教场所

先农天主教堂　位于城关镇先农街县一中对面，始建于 1876 年，原有房屋 97 间，布局设置有教堂院、修道院、修女院三大块，以祈祷所（圣堂）为主要建筑，附属房屋有神父住房、办公室、接待室及生活用房。天主堂早期开办有西医诊所。1981 年恢复宗教活动，之后逐步落实教产。

基督教场所

樊坪基督教堂　原址在城关镇樊坪村金徽大道东侧。2007 年 5 月，在县城“南拓北延”城市改造中，教堂管委会与拆迁办签订拆迁补偿协议，于 2009 年完成搬迁选址工作，教堂由原址搬迁至西河西侧、徽县中医院以南，并开始筹建新堂，到 2013 年 12 月底竣工投入使用。



樊坪基督教堂　（成子恒　摄）

此外，还有麻沿和泥阳 2 个基督教活动点，由樊坪基督教堂以堂代点进行管理。

民间信仰场所

徽县民间信仰场所在各个乡镇都广泛存在，主要遵照历史沿革传承，且倾向于佛、道教。规模较大的有城关镇的城隍庙、迎旭观、三官殿、州主爷庙；水阳乡的鹁鸽崖、福临山庙、虎头山观音寺、九天庙、青龙山庙；大河店乡的显龙山庙、关帝庙、花莲洞；伏家镇的朝阳崆峒山庙、东岳山庙、卧龙山庙、达摩洞、文昌观；高桥乡的三泉寺、青杨寺、江王庙、灵岩寺、回龙寺；嘉陵镇的天音寺、红龙寺、宝禅寺、莲花寺、珍珠娘娘庙、兴龙观；江洛镇的清凉洞、广佛寺、沙咀庙、回龙寺；栗川乡的白塔寺、青龙山庙、青马山庙、黄龙寺、广禄寺；柳林镇的青龙观、圣泉寺、江峡庙；麻沿河乡的关帝庙、龙王庙、白马祖师庙、清凉寺；泥阳镇的铁佛寺、关圣帝君庙、高家台庙；银杏树乡的庆寿寺、九天庙、水草龙王庙、双龙山庙；永宁镇的明钟寺、玉唐山庙、新寺庙、三泉寺、太白庙；榆树乡的竹林寺、撒马寺、九泉山庙、西禅观、凤凰山庙、板桥垭庙；嶓冢乡的罗汉洞、观音崖、统兵庙、观音洞、龙王庙等。

第四节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

1982年10月，成立徽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正科级建制，配备干部4人。

1996年11月，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并入统战部；2002年7月，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并入政府办公室，保留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2010年9月，将民族宗教事务局与政府办公室分离，单设徽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为政府工作部门序列，编制12人，下设综合股、民族股、宗教股，重新明确了工作职能。

2001—2005年，徽县主要贯彻执行省宗教事务管理暂行规定等政策，加强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2004年5月，县委召开了第一个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启动会，此后每年5月定为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

2006—2011年，主要贯彻国家《宗教事务条例》和《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依法加强全县宗教事务管理。

2008年，在全县“五五”普法期间，全县启动宗教政策法规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村社、进企业、进寺观教堂“六进”活动。开展宗教事务调研活动，对初步符合开放条件、信教群众需求呼声高的场所开展规范化管理，准备申报开放，对全县道教教职人员开展摸底备案工作。当年县委建立宗教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2009年，在全县所有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宣传实施“爱国爱教、遵纪守法、团结稳定、活动规范、教风端正、管理有序、安全整洁、服务社会”的标准，促进了宗教活动场所管理规范化。当年全县换发了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

2010年，中共徽县县委调整了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在各宗教活动场所施行《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检查规范各场所财务管理。是年9月，陇南市在徽县召开宗教工作现场会。

2011年，民宗局建成徽县宗教活动场所基础数据库。9月，徽县民宗局编印《宗教法规政策汇编》，发送各宗教场所、协会、乡（镇）政府、县直相关单位，还向陇南市民宗委和周边县民宗局赠阅。同年在全县开展以“安全”为主题的和谐寺观创建活动。

2012年，县政府给全县符合条件的开放宗教活动场所颁发土地使用证、房屋产权证、消防安全意见书等证件。制定《徽县民族宗教领域突发性事件应急预案》和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宗教工作的通知》。6月，一年一次的“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启动。9月17日至23日，一年一次的首次全县宗教“慈善周”活动启动。是年11月，县政府出台《徽县宗教事务管理暂行规定》并施行。

2013年，全县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标准化建设和财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启动，有11个场所当年单设管委会办公室，配备办公设备，健全了八项管理制度。

2014年，全县各乡镇设立民族宗教工作办公室，实行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工作责任制，对大、中、小型宗教活动进行审批。全县开展以“教风”为主题的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年底，给各乡镇民宗办安排资金购置电脑、桌凳、文件柜等办公设施，给县基督教“两会”、县伊协补助资金购置办公桌凳和用品。

2015年，全县倡导建设“文化型、学习型、道德型、生态型”四型场所启动。6月，开展以“国法与教规

关系”为主题的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对符合条件的宗教场所全部办理了登记开放证、土地使用证、房产证、建设规划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消防安全意见书，开设银行账户。11月，县政府废止《徽县宗教事务管理暂行规定》，制定实施《徽县宗教事务管理办法》。12月，建成徽县东关清真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被陇南市民宗委命名为“陇南市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陇南市宗教活动场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年底开通了徽县宗教网。

第二十二编

社 会 生 活

第一章　生产生活

第一节　生产发展变化

农村生产变化　20世纪90年代初，农村田间生产劳作仍延续传统生产方式，耕田主要依靠牛、马等畜力，收割播种主要依靠人力，平时农户主要依靠家庭成员劳动。农忙时节，邻里间互相帮工，帮工不需付报酬；种植大户或缺少强壮劳力的人家雇请短期劳力。每年麦子成熟时，来自陇南地区西和、礼县等地来赶麦场的“麦客子”，在县城和一些较大乡镇街头等公共场所等待雇主前来雇佣，一般按亩数当面议价，谈妥之后，雇主领着到田地里收割劳动，并提供饮食，干完后按既定价格付酬。

2000年前后，农村开始普遍使用地膜覆盖技术种植，大棚蔬菜兴起。小四轮拖拉机、农用三轮车、脱粒机、小型收割机、电动三轮车等农业机械在农村先后出现并用于农业生产中。又因为许多人外出务工，农业收入在家庭经济中的比重降低，随着小麦种植面积减少，“麦客子”逐年减少，至2015年已基本消失。



夏收时节等待雇主的麦客　（成子恒　摄）

进入21世纪后，邻里无偿帮忙的习俗逐渐淡化，在建房、耕种庄稼等劳动当中一般要支付报酬。出现了乡邻之间、亲友之间有偿打工、雇佣的现象。

城镇生产变化　20世纪90年代初期，城镇特别是县城企业职工，主要在各自企业上班，从事各种集体生产劳动。从90年代初期开始，一部分企业先后效益不好，长期亏损，部分企业职工下岗或较多时间放假。进入21世纪后，随着国有企业改制，更多城镇企业职工下岗，许多职工从事开三轮车、摆地摊、开店、到超市打工、外出打工等再就业。至2015年，一部分能力较强的城镇职工在商贸、餐饮、生产加工、运输、承包工程、信息、中介服务、养殖种植业等行业逐渐做大做强，由个体经营发展为一定规模的公司等。业务范围扩展到县内外，部分成为当地或周边一定范围内某种产品的总经销总代理等。还有些开辟出一些新型行业，较10多年前经营门类、形式等发生了较大变化。

传统农业生产工具　耕作工具有：锄头、镢头、铁锹、耙子、木犁、铁铧、步犁、木耧等。

收割打碾工具有：镰刀、刃片、铁锥、铁叉、木叉（荆叉）、木锨、木耙、连枷、竹耙、簸箕、筛子、竹箩、碌碡、石碾、风车等。

运输工具有：背夹（架）子、笼子（竹篮）、背篼、扁担、竹筐、粪斗、驮鞍、架子车等。

储存工具有：木柜、麦口、竹蒲篮、麻袋等。

食物加工工具有：石磨（多用来磨豆腐）、水磨、钢磨、碾槽等。





碌碡、木犁等传统农具　（张　泓　摄）



农户曾经日常使用的背斗、竹篮、鸡罩等（张　泓　摄）



传统耕作方式——牛耕　（张　泓　摄）

现代农业生产工具　耕作工具：旋耕机、微耕机、点播机

收割打碾工具：小型收割机、脱粒机、电风车、碾米机等。

运输工具：农用三轮车、电动三轮车、农用汽车等机动车辆。

储存工具：由原先的竹木等材质逐渐变为塑料、金属等材质的各种新型容器。随着农村一系列变化，农户家中储存的陈粮越来越少，储存工具也在逐渐减少。

传统农村副业　徽县是传统农业县，农村群众历史上以农业为主，同时各个地方也有一些传统副业。南北部山区乡镇在农闲时砍伐竹子从事竹编、加工竹帘，贩卖木头、木柴、烧炭，利用原木点种木耳等。随着国家对林木管护力度加大，特别是1998年林木禁伐以后，许多山区群众的传统副业消失了。而

“靠山吃山”的另一些副业如养蜂、养羊、养牛等却一直延续，并得到各级政府的扶持，成为重要产业。泥阳镇、伏家镇、城关镇、水阳乡等乡镇蔬菜种植比重较大。

第二节　城乡群众生活变化

服饰　20世纪90年代，徽县城乡群众根据不同经济状况，穿衣有自己家里制作、街头裁缝店制作和购买成品衣服等多种情形。衣服多次缝补的现象基本消失，中山装等老款式基本淘汰。城乡服装店铺、摊点越来越多，时装款式增多，流行时期缩短。截至2015年底，县城裁缝店消失殆尽，仅剩少量折裤边、缝拉链、缝裂口等零星裁缝活。

21世纪初，徽县群众衣服开始注重品牌，城乡出现了许多服装品牌专卖店，消费档次提高。一部分人经常前往陕西宝鸡市、西安市及四川成都市、广元市和省内兰州市、天水市等城市以及全国其他城市购买服装。妇女手工纺织毛衣毛裤等也越来越少，接近消失。2010年前后，网络购物大量兴起，截至2015年，网上购买服装成为许多青年的消费潮流。同时许多人开始追求休闲服饰，消费趋向纯棉、纯天然等面料。

城乡女子护发、护肤、做美容日渐增多，接着还出现了一些营业性的健身房等。金银、玉器等材质饰品越来越多，一些男子也佩戴玉器、木质手链等。人们在穿着打扮方面个性化、时尚化不断翻新。

饮食　20世纪90年代，取消城镇居民商品粮供给，粮油和各种副食品由市场供应调节，食品种类、餐饮场所大量增加，农村群众经济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在饮食方面有了显著变化。

20世纪80年代末到90年代，人们日常饮食由原来的和添面（小麦和小豆混合磨成的面粉）和其他杂粮为主转向以小麦面为主，麦面、大米比较普及。进入21世纪后，客人一般很少在家里招待，多数都在外面酒店招待。人们从经常吃鸡鸭鱼肉，开始转向搭配吃粗粮、野菜等，注意健康饮食。节假日家人、亲友、客人在酒店餐馆、农家乐聚餐的较多。此后又出现许多养生保健品、营养品等，老年人购买者较多。

住房　20世纪80年代，徽县农村房屋基本是以土木结构为主的脊顶瓦房。80年代末90年代初期，农村建房开始以砖、





农民新居　（陈宝军　摄）

水泥为主要原料的脊顶瓦房。90年代后期，砖混结构的平房增多。进入21世纪，农村新建房屋开始以二、三层楼房居多，外墙多贴瓷砖，室内布置仿效城市商品房。老房子多在村落中间，而新建的房子则另辟新地在交通比较便利的村落边缘或公路沿线。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后，农村新建房屋大量增多。

20世纪90年代之前，除少数城区有祖传住房者外，多数居民居住机关单位家属院公房。20世纪90年代起，一些机关单位通过购置商品房建设用地建筑住宅安置楼，多为小户型房。21世纪初开始，城市家属楼、集资房逐渐停止，商品房大量出现，城区居民大部分购置商品房居住，并出现部分高层楼房、复式楼、别墅。商品房面积初期多在数十平方米，后来多为100多平方米。

出行 20世纪80年代，城镇学生、干部大多数以自行车为日常交通工具，农村群众则经常乘坐三轮车、拖拉机等，相当一部分人仍然主要靠步行。90年代中后期，摩托车逐渐增多，随之在城乡普及。随后又出现电动车，许多人作为代步工具。2010年以后，县城和部分乡镇家用小汽车大量增加。2014年前后，县城街头出现了部分电动小汽车。

家庭用品 20世纪90年代初和以后若干年内，因为区域环境和经济发展情况的差异，徽县许多家庭日用品差异较大。一些贫困山区的农户，家中仍是世代传承的简陋陈旧的竹木器具，新式用品很少。大多数城乡家庭以各种电器为代表的生活日常用品，发生了多次更新换代。90年代中后期，徽县城乡群众的家用电器主要有电热毯、电熨斗、电吹风、收音机、电风扇等，条件较好的家庭有黑白电视机、录音机等。90年代初期开始，彩色电视机、组合音响、VCD影碟机、洗衣机等进入普通百姓家里；90年代中期，固定电话逐渐增多。20世纪90年代末，县城里经济条件好的家庭逐渐普及使用高档电器消费品。21世纪初，液晶电视机、大容量电冰箱、纯净水饮水机、空调、电磁炉灶以及电脑、手机等大量使用。截至2015年，手机经过多次更新换代，已经成为男女老少普遍使用的随身物品。

休闲娱乐 20世纪90年代起，县城和部分乡镇先后出现了录像厅、舞厅、街头卡拉OK、电子游戏厅、KTV歌厅、网吧、茶楼、休闲棋牌室、洗浴中心，日常打麻将、玩扑克牌、打台球等；许多家庭先后购置VCD、DVD、家庭影院、电脑等。休闲娱乐方式越来越多样化。进入21世纪后，中老年人参与广场舞、太极拳、健身操、合唱队、秧歌队、秦腔自乐班、棋摊等娱乐活动的较多。在各种娱乐方式中，打麻将和玩扑克牌是最大众化的娱乐形式。扑克牌有数十种玩法，流行时间较长的有挖坑、梦幻、超级梦幻、十点半、斗地主、干瞪眼等。在酒店的饭桌上、家庭聚会、山野休闲等各种空闲时间，都会出现这类游戏。2010年前后，某些社交网站开发的一种网络游戏，俗称"偷菜"风靡一时，徽县许多青少年以至中年人沉迷其中，参与人群达到空前程度。随后随着智能手机功能的不断升级，男女老少利用手机玩各种游戏成为主要形式。

第三节　劳动力转移及其影响

20世纪90年代末，随着打工潮的出现，徽县农村青壮年人口大量外出务工，从事商品销售、餐饮业经营、各种修理业服务和家政、运输业、物资贩运等行业。有的就近在一些矿山、县城等务工，早出晚归。年轻人在远方大城市打工的居多。有的夫妻定居外地，多年不回家；有的周期性往返于家乡和外地之间。许多乡村人口在县城买房、定居、上学、务工，徽县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劳动力大量转移的现象。农业生产成本高，种粮入不敷出，打工收入高且风险小，许多人不愿从事传统农业生产。在田地里耕种收割的人越来越少，而且相当一部分是老年人。

各种新型行业门类出现，徽县群众相当一部分进入出租车服务、广告、传媒信息、中介、代理、电子、物流、新产品推销、健康养生等新型行业中。随着农业种植结构调整等一系列政策的实施，在徽县农村发展产业的人口中，相当一部分由传统农作物种植转向菌类、苗木、花卉种植和畜牧、家禽、水产养殖及农林牧产品加工等产业。农村土地出现流转，一批能人大户将农民土地统一集中起来，发展苗木、养殖等产业，雇用当地农民，农村生产关系出现新的变化。2014年前后，随着国家政策调控，部分建设项目压缩，徽县部分农民从远方工程建设工地返回家乡，在家乡创业或从事苗木生产和电子商务等工作，就近从事新的产业。

人口出现前所未有的大迁移流动。老人和孩子有的随同进城，有的留守家里。许多农村仅剩下老人和孩子。由于农村人口大量减少，许多劳动强度大的农活无人完成。遇到某个家庭有婚丧嫁娶或修建房屋等事情，村邻之间帮忙的人很少，几乎无法解决，有的只好雇佣外面人员，有的从其他地方请亲友帮忙。在各乡镇村庄出现空巢老人、留守儿童。

县城一些干部职工家庭，子女在外上学或工作后，仅有中老年夫妻双方或者一方。这些中老年夫妻下班或退休后，寻找各种消遣方式，其中许多人家以养狗等宠物为乐。同时，练习书法、绘画、音乐等艺术的中老年群众也有所增多。

第四节　人情交际

徽县城乡群众历来有请客送礼、人情往来的传统。遇到逢年过节、婚丧嫁娶等，亲朋好友、同事、同乡、同学等各种经常往来的社会关系群体，以送礼品或礼金表达情意。

日常生活中，遇到自己或者子女结婚，父母去世和三周年祭祀事情，一般要请同事、亲戚、朋友、同学、同乡等关系密切的人前来参加，一般都要送上礼金，称之为“搭情”或“搭礼”。礼金的数量有一般标准，但是根据关系亲疏厚薄也会有一定差别。1990年前后，一般标准是10元。此后随着物价、收入上涨，人情礼金的标准由10元逐渐上涨到20元、50元、100元直至200元。截至2015年底，人情礼金的标准一般是200元，特殊关系和原因则更是数目不等且高出许多。请客原因由原来的婚丧事增加到乔迁新居、子女升学、店铺开张，还有婴儿满月等喜庆事情。请客的范围不断扩大，除了关系密切、交情深厚的各

种社会关系以外，有的凡是稍有交往的人都在邀请之列，甚至跨县、市请客。摆酒席的数量少则数桌、十余桌，多的达数十桌。每年8、9月份和“五一”“十一”、元旦等节日，是人情支出的高峰时期，许多干部职工工资的相当部分用于人情支出，收入较少的群众以至于出现生活拮据。有时一个家庭一天之内会同时遇上两三个支出礼金宴席。人数较多的单位，干部职工经常会遇到同事家里出现婚丧事从而需要支出礼金的情况。平时交往广泛的人也相应礼金支出多些。截至2015年，县城一般家庭每年人情支出普遍在万元上下。

除了上述各种大摆宴席的礼金支出外，还有求人办事、拜年、拜节、给亲戚朋友孩子压岁钱等方面的支出，也是部分群众用于人际关系方面的花费。各种邀请参加的宴席，成为许多家庭的经济负担。

20世纪90年代初期，请客的主人家对于送了礼金而没有赴宴的宾客，要带上一瓶酒、一包烟、一包瓜子和糖去上门致谢。后来致谢的礼物越来越简单，至2015年之前，有的送一小袋瓜子和糖，有的无任何致谢表示。

2012年底，党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省市和徽县都出台了相应规定，对党员干部、领导干部和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在婚丧事请客摆宴席等，要求对所请宾客、所订的酒席、用车辆、所收的礼金等向单位和有关部门报告，纪委对此进行一定的检查监督。此后，许多领导干部在各种婚丧等事情上从简，甚至不收礼不摆宴席，仅通知个别近亲属。

第二章　风俗习惯

第一节　婚姻习俗

徽县各个乡镇、地区间婚姻习俗有一定差异。中部地区汉族的一般流程为请媒、提亲、相亲、盘八字、踩门、稳壶、喝酒、插戴、送亲、迎新、闹洞房等部分。成婚之后还有一些仪式。

请媒　男家看中某家之女，即备礼物请人为媒，俗称“请媒”。也有女家看中某家之男主动请媒的。20世纪80年代后，男女多于相恋后托媒说亲，请媒基本流于形式。

提亲　媒人受托之后，上女家说合，探视女家的意向，俗称“提亲”。

相亲　女方同意见面后，男方去女方家里；或者经人安排在某个地方男女双方见面。

盘八字　女家表示联姻意愿后，男女双方即请风水先生合生辰八字，八字合，联姻程序继续进行，不合则中止。

踩门　男女双方家庭对亲事都认可后，通过媒人沟通商定，选定日子，女方去男方家。踩门主要是看男方家庭经济状况，另外两家商量礼金，向女方准备的衣服、首饰，需要置办酒席的规模档次，娶亲的日子等事宜。近若干年来，踩门逐渐淡化。

稳壶　徽县部分地方存在。是指男女双方基本满意后，男方家里拿一个酒壶装满酒，放置在家中正屋桌子上。若7日后酒壶安安稳稳、完好无损，家里平安无事，则说明这门亲事可成；若是酒壶摔破了，或是家里发生意外事故，说明亲事不成。进入21世纪，这一习俗逐渐淡化。

订婚　又称定亲、喝酒，经过男女双方交往，感觉满意，各自家庭父母等人同意后，即择日举行订婚仪式。男女双方各请媒人、亲戚宾客到女方家，按照事先商量好的标准，将彩礼、首饰、衣服等东西在媒人和双方亲戚宾客的见证下交给女方，在女方家喝酒、吃饭。

进入举办婚礼之时，需要请风水先生选定日子，即进入后面各程序。

插戴　是娶亲的前一天，女方家招待亲朋好友。这天女方家设宴，酒席由男方家出资。农村里在家做酒席的，男方家备齐烟、酒、肉、蔬菜等物品提前送到女方家里。女方家将准备好的嫁妆摆放在显眼的位置，供亲朋好友参观。当天新女婿要到岳父家去给亲朋好友敬酒。

送亲、迎亲　陪送新娘出嫁为“送亲”。送亲人数一般为双数，俗称“娘家人”，由新媳妇的姑舅等亲朋组成。迎亲是结婚当日，男方家挑选属相相合的男女亲友前去女方家，一般为单数，并且事先请一位属相相合且“命大”（意为父母双全、有儿有女，生活幸福）的人前去迎亲，俗称“贵人”“陪客”，通常为中年妇女。迎亲者代表新女婿，去时带上一把红伞、一件红衣服。迎亲车辆20多年间发生较大变化，20世纪90年代初，农村一般用拖拉机、双排座农用货车就可以；城里需要一辆新娘和贵人、陪客乘坐的小轿车，一辆女方亲戚乘坐的中型客车，一辆用于载嫁妆的双排座小货车，一般共3辆车。车型、颜色等没有过多要

求，一般尽量选择红色小轿车。后来车辆档次、颜色、数量等发生一系列变化。到2015年，县城婚礼车辆一般是小轿车10辆上下，少则6辆、多则12辆甚至更多，须为双数，并有专门的摄像车辆。对车辆用彩色气球、彩纸、鲜花等进行装饰。除了车队最后面一辆用于载嫁妆的是中小型货车外，其他车辆都是统一颜色、外观等。农村许多家庭婚礼车队、嫁妆和城市差别不大。

当男方迎亲者到达女方家之后，送亲和迎亲相统一。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迎亲者到达女方家里之后，一般象征性地吃点准备好的饭菜、喝几杯酒。招待结束，估算准时间，迎亲、送亲队伍就起身。县城迎亲车辆忌讳从西门经过，一般都绕道行驶。

新媳妇给娘家先祖、父母磕过头，拜别父母出来后，“陪客”给新媳妇披上红衣服，打上红伞，新媳妇要事先准备红手帕等东西，路上遇见其他的新媳妇要互相交换红手帕。

新媳妇出门前，男方家前往迎亲的人要给女方家人红包，俗称“离娘钱”，也叫“针工伴女钱”。女方家陪嫁妆，嫁妆有两个红箱子，前去接亲的人员中有专门“背箱子的”。有时“背箱子的”会向新娘家索要“拐杖”钱，即传统的辛苦费，实为一种情趣。新娘到男方家后，要等新郎给了“下马羊”，即男方家事先准备好的红包方才下车。男方家要给新娘的姊妹“姊妹钱”。娘家亲戚领取红包称“拉羊”，新娘的嫡亲兄弟要拿“羊头”“羊尾”，其他送亲的小孩要拿“羊毛”。“羊头”“羊尾”“羊毛”红包内数目不等，羊头、羊尾的数目由两家事先商定，羊头钱最多，一般为羊尾的2倍。羊毛的数目随时代而变化，农村和城市也有区别。20世纪90年代，县城婚礼羊头羊尾从80元、60元到100元、200元不等，羊毛亦从1元、2元至10元不等。农村婚礼中，羊头、羊尾数十元，羊毛一般1元、5角。此后数目逐渐上涨，截至2015年，城乡羊头、羊尾都从数十元至数百元、数千元不等，羊毛亦从数元至数十元不等，主要依据家庭经济情况而定。除了下马羊以外，还要准备赎嫁妆箱子钥匙的红包等，钥匙一般由新娘的亲属保管，收到红包后把钥匙交给新娘。部分地方有喝挡门酒的习俗，酒席结束后娘家人返回时，男方家在大门口放一个长凳子，挡住大门，凡是娘家人必须喝完男方家敬的酒才能从大门出去。

婚礼当天男方家里设宴款待亲朋。20世纪八九十年代，农村大多是在自己家里请厨师来做酒席。21世纪初开始，很多农村人家开始选择在酒店办酒席。同时，业余和专业的婚庆公司、婚礼主持人开始出现。婚礼程序繁多，从婚礼开始到结束，一般需一小时左右。这一时期开始流行装扮新郎的父母，给新郎的父母涂上红脸蛋，头上挂上辣椒等物，披上大红被面挂在身上，渐渐地承办酒席的酒店开始备有戏服、官帽等，化妆用品也由起初的口红、鞋油而变得越来越多越专业，请婚庆公司的会由婚庆公司的化妆师化妆，化妆主要以滑稽、喜庆为主。截至2015年，这种新兴习俗又有所淡化，部分婚礼上开始消失，代之而起的是婚礼主持人邀请新人单位领导1至2人上台致辞、证婚，新郎父母上台进行一些问答互动形式。由新娘改口叫“爸”“妈”、敬茶，父母向儿媳妇当场送红包，“改口”红包一般为1万元。

新娘到新郎家后，主人家会按新人的属相预先盘算喜忌，又称“喜妨”，属相相合的人为喜，属相不合的人为忌或妨。喜的人就多到新人面前和新房里去，忌的人则做相应的回避。

闹洞房　新婚之夜，亲戚朋友于新房内逗乐新郎新娘，俗称“耍新媳妇”。

礼金　也称彩礼，20世纪90年代初期，彩礼一般几百元到几千元。从20世纪90年代后期，礼金的数目上涨到几千元至上万元不等。21世纪初期到2015年间，许多人家彩礼达数万元，还有十几万的或数十万的。另外，徽县境内因乡镇区域、家庭情况不同而彩礼数目也不等，许多家庭彩礼和陪嫁物品相抵

不差上下，甚至超过彩礼。陪嫁品由20世纪90年代的自行车、洗衣机、录音机、电饭锅、液化气炉、金项链、金耳环、金手镯等东西不断发展为彩色电视机、电磁炉、电冰箱、电脑，以至小汽车、新房购置及装修等。酒席的规模和档次，一般根据办喜事的家庭情况而不同。20世纪90年代初，普通人家的酒席一桌几十元到上百元，酒店承包宴席的定价从80元到100元、200元不等，20世纪90年代后期随着物价上涨，普通人家的酒席一桌的价位大概在300元到500元。21世纪初期到2015年，酒席价格逐渐上涨。20世纪90年代，农村酒席用酒较杂，大都喝当地产陇南春系列，一般10元左右。到了21世纪初期到2015年间，农村普通人家一般用30多元至80多元的地产金徽酒，县城则多是100元以上的。

待客方面，县城里多是男女方同一天在同一个酒店举办婚礼，男女各设礼簿，宾客也分桌吃酒席。2000年以后，农村开始有了专门承办酒席的固定场所，收取一定的费用，提供场地、厨师和酒宴需要的帮工等。婚礼形式也趋于多样化，有些人选择旅游结婚等。

婚礼之后，还有一些习俗，主要有回门饭、立停月等。新媳妇过门后第三天，要回娘家吃饭，俗称“回门饭”。部分地方新婚一月后新娘子回娘家小住，俗称“立停月”。

认亲　新婚后第一个春节，每年正月初二，新媳妇和新女婿要到媳妇的娘家去，拜访娘家的亲戚。女方的亲戚要给新女婿年钱，俗称认亲。

躲灯　新媳妇婚后的第一个元宵节，要回娘家过，俗称“躲灯”。

追节　从男女双方亲事定下来以后，每到逢年过节，男方要带上礼品去女方家里拜访，称“追节”。需要追节的节日有春节、端午、中秋等。

谢媒　婚礼后近日内，男方家要置办一桌酒席，答谢媒人。并准备烟酒、新衣服或新鞋等作为答谢礼，有的直接用现金感谢。

随着打工潮的兴起，徽县许多小伙子带回了外地媳妇，姑娘也找了外地的婆家，婚俗大大简化，大多数女方家庭仅派个别亲友，住在城镇酒店，从酒店接到男方家里，许多传统的规矩完全省略。

第二节　丧葬习俗

徽县丧葬习俗，多为将死者盛殓放入棺材入土安葬。人去世后，儿女请风水先生确定墓穴、出殡、下葬时间等。一般人死后第三天下葬。偶尔有不到三天或多于三天的，麻沿河乡一带一般在三天以上，多到八九天甚至更多，大多数为五到七天。北部高桥、榆树等乡镇与中部乡镇基本相同，多数三天即葬；如果风水算定时间不利，则采取寄埋的方式。徽县有寄埋的习俗，是指逝世后短期内埋葬时间不合适，就暂时埋葬，等将来再择日行葬礼安葬。寄埋方式有地上和地下寄埋，时间往往长达两三年甚至更多。

送终　病人垂危之际，儿孙守护于前。病人咽气后，儿孙即长跪床前，焚烧“落气纸”，全家放声哀哭，给死者净身整容，穿戴寿衣、寿鞋、寿帽，下榻，点长明灯。也有病重时提前净身，穿戴好寿衣、寿鞋、寿帽的。寿衣、寿帽等有自己做的，也有在丧葬用品店买来的。

报丧　人死之后，孝子随即向亲友报告死讯。孝子登门报丧时，到了亲友邻居家里要在正屋磕头。

坐草铺　设好灵堂后，将亡人抬入灵堂，在灵柩两边铺上麦草，所铺的麦草要一次拿够，不能再添。孝子坐于草铺上守灵，俗称“坐草铺”。到出殡的时候，草铺用的麦草要在坟前烧掉。



丧葬仪式之一出纸　(成子恒 摄)

吊唁　亲朋到灵前凭吊，在灵堂前烧纸、上香，然后磕头作揖等。平辈作揖，晚辈跪拜，孝子陪吊唁人磕头。亲友在所设的礼簿桌上随礼金，有的单位或按一定的关系集体献花圈、挽幛等。

戴孝　徽县传统子女孙辈戴白色孝，曾孙戴红色孝，儿女戴孝帽穿孝衫，亲属只戴孝帽不穿孝衫。用来做孝衫孝帽的白布撕开做孝称为“破孝”，破孝要一次破够。

出纸　孝子穿上孝服后，拄着用柳树枝做成的孝棍，由长子背着告牌（即贴有讣文的木牌），至大门外或巷道口、街道边安放，设香案，磕头，将桶儿纸悬挂起来，再回到灵堂。“桶儿纸”是一个长桶形，由若干道竹篾圈串成的纸圈。竹篾用白纸条缠糊，每个竹圈之间用细绳连接，每圈之间一尺多长间隔。外面再白纸兼杂黄色等彩纸缠绕装饰，整体像一个长长的圆桶形风筝。制作好之后，利用电线杆或直接立一根长杆悬挂在告牌上面，行人看见就知道有丧事。桶儿纸由主人家请的风水先生制作，按照逝世者的年龄决定圈数，一圈代表 10 岁，六圈起步，如 6 圈就是 60 岁。多数为超过多少岁整数后就代表将要达到的整数岁，如 7 圈就表示死者超过 60 岁，8 圈就是 70 多岁。

掩棺　即入殓仪式。入殓时，先将纸灰均匀撒在棺底，铺上一层“柏朵子”，即柏树枝叶，再铺好褥子，将死者移入棺内，按仰卧睡式放置，盖上衾单，揭除“盖脸纸”，一般由女儿给死者洗脸，塞紧身体四周空隙，掩棺时孝子围棺举哀，然后盖棺上栓。掩棺前孝子备酒食，顶香盘、孝服，跪于堂屋檐下，请逝者的娘家人评说孝逆，俗称请娘家人说话。

出殡　俗谓“发坟”“发丧”，按风水看定的时间将棺木运至墓地下葬。起灵前孝子摔孝盆子，孝盆子多为瓦盆，用来在灵前烧纸。起灵时，孝子扛幡抱灵，跪于门前院子里，丧夫用丧绳托起棺材，一声吆喝，三进三退，抬至院中，停于长凳之上，绑扎龙杠，丧家鸣放鞭炮，向外打扫灵堂。出殡队伍按序排列，一般是扛幡抱灵的孝子、灵柩、鼓乐班子、孝子、其他孝眷、送葬亲友。出殡途中，鸣放鞭炮，抛丢纸钱。中途歇息叫“落马”，孝子跪拜。柩至墓地，风水先生口诵一系列说辞、操演许多程序，按照确定的时辰指挥安葬，所雇的丧葬服务人员和宾客自觉铲土掩埋，孝子烧纸钱、哀哭、烧纸。葬毕，孝子沿出殡路线返回，安置灵位，宴谢宾客。

近 20 多年间，乡村一般由人抬棺出殡，县城则多用车辆载棺到墓地或墓地附近。县城周边各个村庄，有一班专门打坟、抬灵柩、下葬一条龙服务的人员，由各村农民组成，有各自的工具，里面有负责的首领。一般墓地在哪个村庄区域内，就用哪个村庄的人员。事主事先只需联系到首领，商量好价格，就可由其组织人员全程包揽。徽县其他乡镇、县城工作人员，逝世后归葬于自己村庄，按本村习俗安葬。

出殡、下葬时间，县内不同地方有一定差别。县城周围一般在上午出殡、下葬，伏家镇、栗川等地一般在下午出殡和下葬。

农村多葬于自家承包地或某些山坡等场所，县城有数处公墓、河南义园、陕西义园等，还有县城北山

沟几个较集中的墓葬场所。另外还有些分散的墓地，多数是早已商定好的。

徽县老年人基本上都是生前早已准备好棺材、寿衣等。只有意外死亡的中青年人，到棺材店铺临时购买加工好的棺材。棺材木料分几等，较好的为柏木，其次为松木，还有其他木材。棺材当地称作“老房”或“寿材”，寿衣称“老衣”。

做道场　徽县俗称“做法事”。有的人家人死之后，请道士设置灵堂，超度亡灵。“法事”一般有迎神、开路、设灵、开生方、破地狱等。“法事”一般做1—7天不等，也有做“七七四十九天”的。

守孝　安葬之后，第三日凌晨孝子要去上坟，为“服三”。从逝世之日起，每七日要去坟前烧纸。第一个七日为“头七”，一直到“七七”四十九天，“七七”又叫“尽七”，徽县俗称“守孝”。守孝期间，孝子不能艳装，不能饮宴，不能娱乐。过去有守孝期间不能洗澡、洗衣的说法，也有不外出的。守孝也有守一年的，做完“周年”结束。

三周年　长辈去世后，满百日要举行“家祭”，“一周年”“二周年”“三周年”均要举行祭奠。一周年和二周年规模较小，只在家里设小宴，招待前来拜祭的亲朋；三周年为大祭，一般都设宴招待前来拜祭的亲朋，规模和办丧事时相差无几。孝子到坟前脱了孝帽孝衫，守孝结束。

在举办丧礼三周年祭奠的时候，有的大姓家族制有族谱的，会请出“族谱”。在去世三周年过后，会由专门掌管族谱的人把逝者的姓名添在族谱上。

第三节　节日习俗

春节　俗称“过年”。徽县传统习俗中，农历腊月二十三日下午送灶王爷，准备麦芽制作“灶糖”、灶饼。灶饼一般12个，也有24个的，意为每年12月，每月都有，逢闰年则准备13个灶饼。腊月二十四日打扫卫生，称为“扫房”或“扫霉”。此后开始置办年货、杀猪、腌肉、做豆腐，准备挂面、蒸馒头等。

除夕下午贴对联、上坟。家里丧事未满三年的人家不能贴红色对联，大多贴白色、紫色的对联，也有的地方贴绿色、黄色对联。

上坟祭拜，接“先人”回家过年，从坟头燃一炷香，一路持香回家，香要不断更换，保持不灭，正月十五再送走。亲人逝去未满三年的，叫做家里有“灵”，孝子守灵，亲朋前去上香磕头，谓之“交灵”。正月初三下午，再持燃着的香送到坟上祭拜。正月十五上坟时要在坟头点灯笼，灯笼一般用“火罐罐”。“火罐罐”为高粱秆、竹条或铁丝等扎成的圆柱体，糊上红纸，实为灯笼。

除夕吃宽面，俗称“宽心面”。“宽心面”一般都会多做一点，稍有剩余。除夕晚上，院子里或者屋檐下挂上红灯笼，家人聚在一起守岁。

正月初一早上，大人小孩穿上新衣服，小孩子给家里



元宵节火罐罐　(张　泓　摄)

的长辈磕头，长辈会给小孩子压岁钱。这一天不能串门，家人都聚在自己家里。初二开始走亲戚，拜年。在泥阳等乡镇，家里有“灵”的人家正月初四开始拜年，回访前去交过灵的亲朋。

正月初五，社火开始排演，正月初八社火“出窝”，有些地方正月初六。徽县传统社火分为白天的社火和夜社火，白天的社火有“马社火”“高台”“踩高跷”。社火演出前，先由探马下帖子，给预备演出的地方下帖子，人们知道社火到来，准备糕点等东西接待，在糕点等包装外还会放上一定数额的现金。

从正月初八晚上小孩开始打灯笼，到正月十五元宵节晚上“碰灯”，小孩互相打着灯笼碰对方的灯笼，在碰的过程中灯笼烧掉。正月十五晚上社火最后演出，正月十六社火“收窝”，年也就此结束。

春节期间的禁忌：正月初一不动扫帚，正月里不动剪子。正月初一至初五不干活，只管吃喝玩乐。20世纪90年代，电视逐渐进入千家万户，人们过年的习俗也有所改变，除夕晚上的守岁添加了观看电视“春节联欢晚会”。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餐饮业推出了年夜饭等服务。

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兴起，到2010年前后，青少年元旦、春节流行送明信片、贺卡等。

元宵节 吃元宵、观灯、猜灯谜、放烟花等。

部分地方正月十六日大人小孩沿着大街小巷或野外山上行走，称为“走百病”，也叫“游百病”。

清明节 徽县主要习俗是扫墓祭祖，在清明节前上坟扫墓祭祖的，铲除杂草，放上供品，于坟前上香祷祝，燃烧纸钱，在坟上挂黄色、白色的纸条。有需要为墓除草添土，则需要等到清明当天。

许多人选择清明节为父母立碑。立碑前，要将刻好的石碑用红布裹起来，立好后揭下红布，献上祭品，孝子在坟前点燃香烛，燃烧纸钱。在立碑的当天，儿女要请一位有文化、德高望重之人“点碑”，或由风水先生点碑。

清明祭扫仪式大都到坟上举行，不能到坟头去的，会采取“烧包袱”祭奠祖先的形式。亲人选一个十字路口或者空旷开阔的地方，面对家乡的方向跪下，用草木灰画一个圈，留一小口，放上祭祀用品，燃烧纸钱。

端午节 俗称“五月端阳”，主要是包粽子、插艾蒿等，该节令到来之际，亲友之间赠送粽子的情况较普遍。传统风俗有佩香包、烙圈圈等。20多年间，割艾蒿、插艾蒿的风气较浓。当天，城乡许多人家一大早去野外割艾蒿，回来插或摆放在门窗位置。

中秋节 中秋节主要食品是月饼、水果等。随着市场的繁荣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秋节到来时市场出售的月饼花样繁多，制作精美，价格从数十元到数百、上千元不等。

端午节、中秋节从2010年被国家定为法定假日后，许多人全家出外旅游欢度节日。

徽县中秋节传统食品还有风味小馃子。过去还有敬月亮的习俗。

除了前面几个节令之外，还有二月二、七月七、重阳节、十月一、腊八等节日。

二月二 传说是龙抬头的日子，当天大人小孩多去理发。农村人家炒黄豆、玉米。也有专门爆米花的人，带着机器，走街串巷爆米花。农村有在庭院周围圈灰线的传统，谓之禳虫。

七月七 即七夕节，又名乞巧节、七巧节或七姐诞。过去徽县很少有人注重七夕节，21世纪初，这一节日在徽县逐渐被人们关注。七夕这天，有的夫妻、情侣互送鲜花礼物等。

重阳节 徽县民间活动较少，每年这天老龄委会组织老人登山。文联、书画院组织文学、书画爱好者登高采风，文化色彩浓厚。

十月一　每年农历十月一日给去世的亲人送寒衣，意为天气冷了，给去世的亲人添衣保暖。人们到坟头祭拜，烧纸糊的棉衣、棉鞋、被褥、纸钱等。外地人在街道边或城外山坡、河滩烧祭。寒衣讲究亲人亲手做，随着时代的发展，商品化的冥币、冥衣品种花样繁多。

腊八　腊月初八日徽县流行吃腊八粥。部分农村有给果树喂腊八粥的习俗，在吃腊八粥之前，先盛一碗给家中的果树喂，边喂边说："果树果树今年我给你喂腊八，来年你给我结个繁疙瘩。"

第四节　其他习俗

看月娃　生了小孩的人家，亲朋好友要带上礼品去看望，表示关心、祝贺，俗称"看月娃"，忌傍晚以后去看。传统礼品多为鸡蛋、红糖、锅盔、婴儿衣服等。随着城乡生活水平的提高，看月娃的礼品发生了变化，大都送补品、童毯、婴儿衣服、婴儿床、婴儿车和玩具等。农村风俗是小孩满 10 天的时候亲朋好友前去看月娃，城区一般等孩子出生 6 天后随时去看。

做出月（满月酒）　小孩满月当天设宴感谢亲朋好友。当天请人为婴儿剃掉胎发，穿戴好新衣新帽，把小孩抱出去转一圈。以前也有在小孩满月这天"碰拜大"的，抱着小孩出门，遇到的第一个人，把小孩给对方抱抱，对方给小孩一个纪念品，则是同意收为"拜儿子"；如果一路未遇到人，就捡一个石头，或者拜给大树、山石等。

抓周　传统抓周的风俗，就是在孩子满一周岁的时候，给孩子面前放几样有代表性的东西，例如笔、玩具等，也有放秤、钱币等东西的。根据孩子随意拿到的东西判断孩子未来的前程，拿笔表示孩子以后爱学习有学问，拿秤、钱币代表孩子将来经商等。

立房、封顶　原先徽县建房以土木结构脊顶房居多，立房即是把构成整个房屋框架的大梁、檩、柱子、椽等用扛、抬、吊等手段安放好，上梁是其中最隆重的环节。上梁有包仓、撒五色粮、抛过梁馍馍、宴客等习俗。包仓即用红布包裹五色粮食和金银、一枚铜钱，安放在大梁内。立房当天，新建的房子和屋脊的主梁贴上大红对联，大梁披上大红布，主人在新房子里放鞭炮。抛过梁馍馍是主人事先准备好馒头，大梁架上去时，下面有人把馒头抛过大梁，现场的宾客抢馒头吃。宴客即房屋立好之后，主人摆宴席招待帮忙的人。

徽县各个乡镇的习俗有所不同，但上梁仪式都十分隆重。20 世纪 90 年代末，新建房子以平房楼房为主，脊顶砖木结构的房子越来越少，立房这一习俗被封顶代替。封顶徽县俗称倒顶子或打顶子，意义和立房相同，主要指现代修建的混凝土结构的平顶房。建房的人等墙面砌筑完成，选一个黄道吉日浇铸房顶，为封顶，徽县称为"倒顶子"。封顶当天，亲朋好友都去随礼、放鞭炮恭贺帮忙，主人设宴酬谢亲朋。

立房主要限于农村土木结构房子，近年来，农村土木结构房子已经很少，大多数变为钢筋、混凝土和砖结构房子，立房习俗逐渐远去，多是庆贺封顶。而在城里，最多的是购买商品房之后的乔迁。

乔迁　即搬入新房。徽县房地产兴起后，几乎所有城镇干部职工都购买了商品房。新房装修完毕，选定搬迁的日子。搬迁前夕，亲朋好友前来新房里观赏、聊天、玩乐，显示主人的人缘交往情况。搬迁当天，事先确定时辰，多数在早上，亲戚朋友前来帮忙搬家。实际此前有用的东西已经搬进新房，有的新房里全部是新家具和日用品。搬家当天只是象征性地端一小盆酵面、一壶水、一盆火或者一截炭，少量米、面、调

料等，意谓日常生活的柴米油盐俱备，且酵面寓含“发”的意思。等时辰一到，即开门进入，亲友放鞭炮宣告搬家，还有带着鞭炮前来恭贺。搬迁结束，一般情况是主人准备简单的早餐，前来恭贺的宾客在主人家里吃早餐；中午在酒店宴请宾客，宾客奉上礼金。2012 年底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一系列禁令出台后，许多领导干部、公职人员乔迁新居不再公然请客，简单搬迁。

开业 店铺、公司开张经营时，主人邀请或亲朋好友自发前来恭贺，恭贺方式一般是上礼金、送花篮。除前述各习俗外，还有过生日、祝贺升学升职、看望慰问亲友以及安土、攘病，等等。

第三章　方言　姓氏

第一节　语　音

徽县方言属于官话方言中的中原官区秦陇片。在徽县南北和中部各乡镇区域中，又有一定差别。中部、南部大部分乡镇口音基本相同；北部麻沿河口音与邻近的天水市秦州区个别乡镇基本相同；高桥乡与相邻的天水市口音相同；南部虞关乡部分村庄与陕西省汉中市相邻，口音也与其基本相同。在汉字发音上，大多数与普通话相同或声母相同。但在声调上许多字与普通话不同，徽县话中只有二声与普通话基本相同，普通话中的一声、三声、四声在徽县发音不同。全县在读“鞋”“街”时，分别与“孩”“该”音相同，“下”与“吓”(ha)相同，读音中保留了古代入声音调。前鼻音和后鼻音发音不明显，对此区别困难。发音时部分字的声母 zh、ch、sh 读作 z、c、s。部分乡镇在个别字的发音上存在很小范围的差异，如把“半”音读作 bang、屋里的“屋”读作 wei；北部麻沿河、高桥等乡镇把“白”字的声母读作 p，把“蛋”“杜”等字的声母分别读作 t。全县把“剡”姓读作 yan，部分乡镇把“郝”读作 huo。

进入 21世纪，徽县许多家庭年轻父母为了培养孩子普通话，经常使用普通话与孩子进行交流。

第二节　语　法

徽县方言语法结构绝大多数和普通话相同，只有少量字词不同。陈述句一般都是“名词＋动词＋名词”的“主语＋谓语＋宾语”式，如“我喜欢穿长裤子”“张三去西安了”。祈使句，口语中很少使用介词结构。疑问句中有大量两个动词或形容词重叠连用，表示疑问，或者在要求对方在二者选择回答，如“你吃吃”“跑得快快”即表示“你吃不吃”“跑得快不快”的意思。另外还有一种表示疑问的，用两个表示判断的词表示选择疑问，如“是这个是”表示“是不是这个”的意思；“你中午回来回”表示“中午回来不回来”的意思。徽县方言表示疑问较少用疑问语气词“吗”等字。

第三节　语　义

徽县方言中大部分词语和普通话中的词语相同，民间谚语、歇后语、许多地方称谓、表示人物行为状态的动词、形容词与周边及至全国大部分地方方言用语相同。上部县志中已经收录绝大部分方言词汇，兹补录部分遗漏词汇。部分方言用语仅在年龄较大的人和农村人口中流行使用，在城镇和许多青少年中渐趋消失。

称谓形容

没眉眼：指人说话、办事不妥当。

七成人：指脑筋不够用，智力缺陷、说话办事欠考虑的人。

卖缘皮的：缺少正当职业或身份，跟着混的。

瞎的：不好的。

老杂毛：骂人的话，一般指年长的男性。

伙子里：指同一个家族的关系。

家鞑子：指同一个家族的人。

拧三：指执拗不通情理、不讲理的人，也指脾气暴躁的人。

老哥人：较亲切尊重地称年龄长于自己的男子。

生食气的：指性情不随和，说话不温和、说情不答应、不听劝解的人或态度。

不铆：指某人和某人有隔阂，关系不和谐。

屁股重：指人作客时间过长，不懂眼色。

贼臣：多指年轻子弟品行不端。

抠人脑髓的勾勾：指人极其刻薄，善于算计、盘剥别人。

背兜系：指不正当的男女关系，或有私情的男女，有时用于调侃、戏谑。

狗扯腿：指不正当的男女关系，含贬义更重。

立下：指做客、走亲戚时住在对方家里。

拐闲：两人或数人在一起闲聊。

半杆子：指学艺不精，未完全掌握某方面知识技能。

光皮实：赤裸的。

淘气：多指夫妻等家庭成员之间闹矛盾。

熬杏核水：杏核水味苦难饮。指给人设局，制造让某一方难受的结果。

生活形容

锣勾子起倒茬：指对别人的好意不仅不领情，反而态度不好。

走得箩儿筐筲的：指人走路或干活劳累得十分疲惫，站立不稳，身体晃动。

狗把铁绳挣断了：形容人摆脱了约束，行为放纵。多指年轻人不再安静待着学习或干活。

瞎得熬胶都不行：指人一无是处，干什么都不行。

三年等了个闰腊月：意思是好不容易等到某个机会。

瞌睡要从眼窝子里过：指某项事情迟早要用某种办法或需要某人去做，推脱不了。

早过河早脚干：事情早点结束就不再被拖累。

三懒加一勤，要勤不得勤；三勤加一懒，要懒不得懒：指与勤快人和懒惰人相处所产生的不同影响。

马莲不瞎也是扁的：马莲即马兰，为当地一种野草，形状类似韭菜，扁而长。指某人原本能力差，怨不得别人或外界因素。

若要会，师傅怀里睡：意思是指如果要学精通手艺，就要和师傅多联系多接触，经常围绕在师傅

跟前。

好狗不挡路：嫌人挡路时骂人的话。

冻死莫刮风，穷死莫借账：冬天寒冷，如果刮风更加寒冷，人穷困时遇上要债的更加艰难。

茄子一行，辣子一行：指做事整齐，有条理，眉目分明。

馍馍不吃在笼子里放着哩：意思是属于自己的钱物迟早会到手的。

牛走过去看不见，虱走过去扯条腿：指盯着或追究某些轻微的方面，而忽视大的方面。

担的骆驼的担子，吃的鸟儿的食：形容人承担着非常大的责任或工作量，拿着非常少的报酬。

老虎不下狼儿子：意思是父亲不一般，儿子也不是普通人。

头烂没在一斧头：指某种情况程度加重不在某一件事情上。

光脚的不怕穿鞋的：意思是地位低贱、贫穷的敢与高贵、富有的人拼命。

老羊皮要换个血羔子：意思是拼着自己老命要换取年轻的性命，多数情况下是年龄大的人威胁要和年轻人拼命。

瓜娃不吃冷剩饭，迟早还是瓜娃的：指某项任务迟早要由某人来完成，无法推给别人。

老虎下山一张皮：指人主要靠着衣服外表吓唬人，实际能力并不突出。

死水怕勺舀：指有出无进的钱财经不起花费。

滴檐水打的旧窝窝：指上一辈有什么坏习惯坏行为被后辈继承了。

种地要种仰窝子，耕地要耕港窝子，娶妻要娶缩(shuang)脖子：仰窝子：指呈坑凹状的土地，港窝子：指凸起来的田地。缩脖子：指脖子短。仰窝子地，看起来面积不大，实际大，收粮多；港窝子地耕作方便；一般认为脖子短的女人贤惠，是称职的妻子。

麦黄一夜，人老一年：麦子成熟时，经过一夜就可以收割了，人到老年一年时间内会发生明显的衰老变化。指事物在某些时期短时间内有重大急速变化。

江洛镇，人歪醋酸豆腐硬：江洛镇是北部大镇，交通枢纽，当地醋和豆腐为传统名优特产，民风也强悍。此形容当地特点。

歇后语

大河店走白水江——两省：徽县大河店乡和陕西省白水江镇毗邻，却分属于甘肃省和陕西省，由此指双方互不掏钱或免去某种交换式人情往来。

徽县走成县——县过县(现过现)：徽县和成县交界，和泥阳、栗川等部分乡镇相连，由此表示交易立即成交钱货两清或者承诺当场兑现。

掐掐枝桃——硬着吃的货：指人不识抬举，敬酒不吃吃罚酒。

狗吃粽子——不改蓑：蓑，扎捆粽子或其他物品的绳索。指人做事粗糙、省去某些程序或没来得及完成某些程序。

吃斑斑土喝凉水——改心上的泥气子：指用无益的办法进行精神自慰。

第四节　新词汇

2000年前后，随着整个时代、社会的发展，全国出现了大量新词汇、外来语音译意译词汇、网络语言等，如用“拜拜”代替“再见”，“酷”表示某种形象打扮，等等。这些较快在徽县部分人群中流行和使用开来。除了各种新产品新事物名以外，如调侃戏谑式的称妻子为“领导”等；称非正规途径产生的事物为“山寨”货，厕所称为“洗手间”；妇女称丈夫为“老公”；称乘坐出租车为“打的”；称中小型客车为“面的”；称蒙骗为“忽悠”等。外来语和网络语言，主要在青少年中流行使用。部分类似黑话隐语，流行数年后消失。网络语言尤其变化繁多，产生和消失异常快速，并且大量网络语言仅限于青少年中通用，成年以上人群大多数无法使用这些词汇进行交际。伴随着网络语言和科技产品的出现，还产生了一些带英文字母的词汇，经常出现在徽县群众用语中，如CT、X光、T恤衫、U盘、AA制等。另外还有少量带有文言色彩的书面词汇也在口头语中经常出现，如“悬殊”“伉俪”“寂寞”“孤独”等。

第五节　徽县姓氏

徽县全县常见姓氏是张、王、李、赵、刘、杨、陈、吴、周、黄等，另外还有一些较常见的姓氏，分布在全县各乡镇或大部分地方。

地域特征明显的姓氏：主要分布在某个乡镇的某些村庄，非个别姓氏。

主要分布在泥阳镇的有寇、文、冉、成等，分布在寇庄、冉庄、成庄等村。

主要分布在麻沿河乡的有柴、锁、屈、廖等，分布在屈兰、柴集等村。

主要分布在伏家镇的有山、剡、豆、窦、殷、荆等，分布在山家庄、贺店、窦坪等村。

主要分布在栗川乡的有郇、耿、闫、范等，分布在郇庄、耿寺、闫庄、范山等村。

主要分布在江洛镇的有车、仲、殷、容、靳、荔等，分布在街市、殷家沟、游龙川、玉石沟、荔店等村。

主要分布在虞关乡的有穆姓等。

主要分布在榆树乡的有剡姓等。

主要分布在高桥乡的有祁、侯、肖、舒等。

主要分布在永宁的有岳、苏、仇等。

主要分布在嘉陵镇的有尹、桑等，分布在尹坪和田河等村。

主要分布在银杏树乡的有罗、任等。

主要分布在城关镇的有韦姓等，分布在先农村。

复姓：有呼延、欧阳等。

稀有姓氏：问、颉、扎、押、妥、但、春、喜、腊、代、渊、汶、明、逯、卯、贲、本、懈、殳、虎、敬、亚、密、阙、才、蒿、拥、雪、拆、化、布、福、淳、凡、纳等姓。

新兴姓氏：20世纪八九十年代出生的孩子，绝大多数是独生子女，个别父母都要求孩子随自己姓，于是出现了一种折中办法，为孩子起四字姓名（非复姓），姓、名各两个字，表示姓的两字中一个含父姓、一个含母姓，如高杨某某等。

徽县曾有一些传统名门望族，主要有县城后西街赵姓、高姓，北街吴姓，先农街张姓、东关回民中马姓，泥阳镇张姓，伏家镇李姓，大河店周姓、王姓等。这些名门望族历史上人丁繁盛，世代显赫，产生过一些社会地位较高、在当地有影响的人物。县城后西街的赵姓，从19世纪后期到20世纪产生过赵钟灵、赵守愚、赵希鼎、赵希献等当地政军教育界名人。县城北街吴姓，有吴治平、吴治邦、吴建基、吴治国等人，分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教育科技界名流、军界首领和中共徽县地下党创始人。先农街张家，有清朝乾隆年间重臣张绶，后世也有当地知名人士。东关回民中有马继周、马仕俊、马学海等20世纪军政和学界名人。泥阳镇张家，人称缙绅家，20世纪产生过开明士绅张翰等人。大河店周家、王家分别产生过周绍珊、王式、王明伍等军政界名人。

第二十三编

人物　荣誉

人　物

简介人物

锁德成　男，汉族，麻沿河乡斩龙村人，1930 年农历正月出生。1949 年秋被败退的国民党军队强行拉兵，随国民党部队撤退到四川。在四川成都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第二野战军第十军二十九师八十七团三营九连二排六班。在四川简阳县的阳马河剿匪时，邱少云加入部队，与锁德成同一个班。1950 年 12 月，锁德成、邱少云所在部队奉命整编。1951 年 3 月，锁德成、邱少云随部队跨过鸭绿江，参加抗美援朝。1952 年 6 月，两人参加了上甘岭战役。1952 年 10 月 12 日晚，锁德成与邱少云等战士隐蔽在 391 高地敌军阵地前沿一片茅草地，敌人燃烧弹炸燃了周围茅草，邱少云浑身着火，相距数米之外的锁德成目睹了邱少云牺牲的全过程。战斗结束后，锁德成被志愿军总政治部授予“一等功臣”称号。回国后，锁德成曾在陕西省华阴县“西北学校”学文化。1955 年 10 月转业回乡，先后在麻沿河乡供销社、县供销联社、县商业局工作。1962 年春回到村庄务农，直到晚年。近 10 多年中，国内多家媒体前往采访报道其经历事迹，许多单位前往看望慰问。

靳百龄　男，汉族，柳林镇人。1948 年 8 月出生，1971 年 10 月甘肃师范大学中文系学习。1974 年 7 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党校、宣传部干事；1983 年 4 月任徽县水阳乡党委书记；1985 年 8 月任徽县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1992 年 3 月任中共礼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1997 年 9 月任中共礼县县委书记；2001 年 9 月任中共陇南地委委员、政法委书记；2004 年 4 月任中共陇南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4 年 9 月任陇南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第一届人大委员会副主任。2007 年 1 月为陇南市副地级干部，2008 年 12 月退休。为甘肃省第八、第九届人大代表。

樊安群　男，汉族，中共党员。1950 年 12 月生于湖南长沙，在徽县度过青少年时代。1966 年徽县一中高中毕业后，在徽县银杏树乡当过插队知青。1970 年到甘肃省靖远煤矿工作，曾任矿区中学教师。工作之余坚持自学，1980 年考取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1981 年为甘肃省社科院助理研究员兼甘肃省顾问委员会调研秘书。1989 年考取厦门大学博士研究生，1992 年获得厦门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博士学位。1993 年任海南省社会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三处处长、中心副主任。1997 年任海南省证券学会会长，并受聘为厦门大学、海南大学、陕西工业大学特聘教授。截至 2015 年，先后发表《海南建设生态省的条件与意义》等论文 40 余篇，有《高等教育经济学》《中国经济转轨阶段论》《西方经济思想浪变论》《贸易自由与贸易保护主义》经济学专著 4 部。

乔秀珍　女，汉族，泥阳镇柳巷村人，1952 年 5 月出生。20 世纪 80 年代在北京，创办了民营北京呼吸病医院、中医医院、临终关怀医院。1997 年在北京市创办了东方综合养老院。2003 年在北京建成东方综合养老院二期工程。2005 年，乔秀珍将原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的医院迁移到朝阳区，注册成立了北

京国门医院，截至2015年底，有医护人员72名，10多个科室，200张病床，为一级合格医院和北京市基本医疗定点医院。2007年，乔秀珍创办了东方博爱儿童福利院。2008年7月，在朝阳区创办了东方爱心康复托管中心，该中心占地约3000平方米。2012年，创办了东方博爱双语幼儿园，同年8月创办了东方爱心发展基地，建成阳光温室100个。2015年又发展畜禽养殖等。截至2015年底，东方综合养老院建筑面积达6万平方米，床位3000张，成为北京市集疗养、养老、度假、治疗、康复、保健、娱乐、休闲及临终关怀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社会福利机构。由东方综合养老院等6个单位组建而成的北京东方博爱集团，乔秀珍为集团创始人、董事长。

马志成 男，汉族，城关镇人，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52年6月出生。1968年11月入伍，1975年8月至1977年8月服役期间在东北大学学习，取得大专学历。在部队先后担任通信员、材料员、后勤助理员、司务长、助理工程师等。1982年11月转业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厅，先后在科技处、综合处、监管处、环评处从事环境科研、监测、监察、环评等管理工作。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03年调任新疆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主任。2010年1月任新疆环保厅副巡视员。2012年退休，定居新疆乌鲁木齐市。

安 永 男，汉族，1956年3月出生，江洛镇人，祖籍山西翼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中央党校大学学历。自1984年起，先后担任天水市委宣传科副科长、科长，天水市北道区副区长、天水市委副秘书长兼研究室主任、天水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天水市秦城区代区长、区长，天水市政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市长助理，天水市人大副主任、党组副书记等职务。与他人合著有甘肃天水历史文化散文集《天籁水影》，独著有诗集《踏雪听韵》等。

李西城 男，汉族，银杏树乡人。195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76年2月参军，先后任新疆军区战士、班长、司务长，副连级会计，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后勤处财务助理员、后勤科长、供应科正营职助理员、供应科副团级科长，兵团武装部正团级部长、后勤部供应处正团级处长、武装部副师级部长等职务。

张福基 男，汉族，泥阳镇人。1961年3月出生，1978年12月应征入伍，1980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西安陆军学院、西安政治学院学习，曾任解放军兰州军区某部司务长、连政治指导员、营政治教导员、副处长、处长、兰州军区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中央军委办公厅主任等职务。2006年晋升少将军衔，2010年7月任新疆军区政治部主任；2012年任兰州军区47集团军政治委员。2015年任兰州军区政治部副主任。

赵卫东 男，汉族，1961年6月生，城关镇人，祖籍河南偃师。1979年考入天水师范专科学校体育系，1981年8月参加工作，1993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8月至1995年3月任甘肃省天水市秦城区国税局副局长；1995年3月至1997年2月任天水市秦城区国税局局长、党组书记（副县级）；1997年2月至2000年11月任天水市国税局副局长兼秦城区国税局局长（其间：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获大学学历）；2000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天水市国税局局长、党组书记；2002年8月至2006年12月任天水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其间：2000年9月至2003年1月在中央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研究生班在职学习）；2006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天水市财政局局长。2007年2月任天水市副市长。2011年10月任天水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石满意 男，汉族，大河店乡人，祖籍陇南市武都区，1962年4月出生。1980年9月至1983年8月，

在乌鲁木齐陆军学校学习；1983 年 8 月起，先后任排长、正排职参谋、副连职参谋、正连职参谋、副营职参谋等；1991 年 1 月起，先后在兰州军区司令部任副营职参谋、正营职参谋；1995 年 12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西安陆军学院乌鲁木齐分院一大队副大队长；1997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兰州军区司令部先后任副处长、正团职参谋、处长；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副旅长；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兰州军区司令部处长；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副部长；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副旅长，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兰州军区司令部副部长。2011 年 1 月任陕西省商洛军分区司令员，2011 年 12 月任中共陕西省商洛市委常委、陕西省商洛军分区司令员，大校军衔。

樊　辉　男，汉族，麻沿河乡人，1963 年 4 月出生。甘肃农业大学林学系毕业，农学学士。1983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6 年 7 月入党。1995 年 8 月任甘肃省林业学校校长，2001 年 11 月学校升格为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后任院长，2002 年晋升教授职称。2010 年 12 月任甘肃省林业厅党组成员、副厅长。2011 年至 2012 年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学习，获公共管理学硕士学位。1987 年荣获甘肃省园丁奖，2000 年获全国绿化奖章。曾获得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 1 次、三等奖 2 次。

王志奇　男，汉族，水阳乡人，1963 年 5 月出生。1980 年考入乌鲁木齐军区步兵学校；1983 年 6 月毕业后先后在兰州军区、南疆军区工作；1995 年 2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南京陆军指挥学院学习，取得本科文凭；1996 年 3 月调入喀什军分区工作，历任科长、司令部党委副书记等职，晋升中校军衔；2000 年 3 月，调入新疆喀什地区疏附县人民武装部任部长、党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晋升上校军衔；2003 年 3 月，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喀什市人民武装部任部长、党委副书记，喀什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在服役期间，4 次荣立三等功，7 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2006 年 7 月，经中央军委批准退出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部队。退役后历任喀什金利达国际物流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龙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

张卫锴　男，汉族，江洛镇游龙村人，1963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在西北师范大学化学系学习；198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 年 7 月毕业后留校工作，先后担任西北师范大学教务处干事、学生工作处干事、人事处副科长和科长、副处长、教科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校党委组织部长等；2004 年 9 月任校党委副书记；2005 年 11 月晋升高教管理研究员；2008 年 11 月任西北师范大学纪委书记。2009 年 10 月 1 日因病在兰州去世。

李占魁　男，回族，祖籍陕西宝鸡，1965 年 11 月生于徽县城关镇。1987 年 7 月云南大学历史系毕业，分配甘肃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民族研究所工作。1991 年调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先后担任研究室科员、副主任科员，秘书处正科级秘书、副处级秘书、正处级秘书、调研员；其间 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兰州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区域经济专业研究生班学习；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兰州大学少数民族研究中心民族学专业学习，获法学博士学位；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甘肃省人大常委会环境资源保护办公室综合处处长；2013 年 4 月任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李治其　男，汉族，伏家镇李庄村人，1973 年 7 月出生。1995 年 6 月甘肃农业大学兽医系兽医专业毕业，获农学学士学位。1995 年 10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伏家镇畜牧兽医站从事动物疫病防治和畜牧技术推广工作，1999 年 8 月调入徽县畜牧局。2003 年获兽医师职称。在徽县畜牧局一直从事全县动物疫病防治、畜牧技术推广工作。2010 年代表陇南市参加甘肃省农牧厅举办的兽医试验室操作技能比赛，荣获

单位三等奖、个人第二名。2012年，在联合国粮农组织南南合作埃塞俄比亚项目选拔中，李治其在甘肃省农牧厅、农业部、联合国粮农组织、埃塞俄比亚联邦政府层层选拔中胜出，成为全国30名专家中3名畜牧专家之一，前往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2013年5月至2015年3月间，在埃塞俄比亚奥罗米亚州威里索市农业局从事动物疫病防治、畜牧技术推广工作。两年间引进推广指导各类技术20多项，举办培训班15次，培训人员1000余名，回国后联合国粮农组织、农业部为其颁发了荣誉证书。

吕双红 女，汉族，徽县栗川乡人，1971年10月出生。1989年徽县四中毕业；1995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本科毕业，留校任教并攻读硕士研究生；2000年获得第四军医大学硕士学位，同年考取军事医学科学院博士研究生；2003年获得军事医学科学院细胞生物学博士学位。在军事医学科学院从事科研工作，为副师级副研究员。

罗 慧 女，汉族，银杏树乡人，1971年出生。1988年徽县一中毕业，1992年考入兰州大学大气科学系；1997年至2000年在西安交通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2年至2005年在西安交通大学攻读博士研究生，获管理学博士学位。先后任陕西省气象局党组成员，西安市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和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兼职教授。兼任陕西省人民政府应急管理专家库自然灾害组组长。出版专著3部，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曾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和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奖一等奖，中国气象局颁发的“奥运气象服务先进个人”等二十余项奖励。

徽县县委、人大、政府、政协正职简介

（先后担任两个正职者不重复介绍）

刘光灿 男，汉族，1937年6月出生，安徽省萧县人，中专学历。先后在徽县小河铁厂、县供销社、县公安局工作。1971年10月起，历任徽县县委办公室副主任、知青办主任、县委办主任。1982年4月至1989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1989年11月至1992年11月任书记。1994年任陇南地委副地级调研员（后改任地委助理巡视员）。1998年11月退休。2002年11月逝世。

肖兴学 男，汉族，1943年6月出生，重庆市大足区人，大学学历。大学毕业后在徽县泥阳公社、徽县革命委员会武装部工作。后在徽县一中、徽县五中、徽县一中（再次）任教。1983年12月任徽县文教局副局长。1985年8月至1990年2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1990年2月至1992年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1992年11月至1997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1997年3月至2001年1月任陇南地区成县县委书记；2001年1月至2003年6月任陇南地区人大工委副主任。2005年因病逝世。

邓生来 男，汉族，1950年2月出生，甘肃省宕昌县人，大专学历。曾经入伍在新疆军区工作，转业到地方后历任甘肃武都地区民政局干事、武都地区人事处副科长、民政人事处科长、劳动人事处副处长、地区劳动处处长。1995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1997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2000年8月任陇南行署副专员。2005年1月陇南市人民政府成立后任副市长。2007年1月任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2009年1月任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正厅级）。2010年5月退休，定居兰州。

赵　卫　男，汉族，1953年1月出生，甘肃省成县人，大专学历。曾为成县城关公社插队知青。先后任甘肃武都地区运输公司干事及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陇南行署办公室正科级秘书，陇南地区安委会办公室副主任。1989年11月任徽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97年3月至2001年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2001年1月至2002年9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2003年2月任陇南行署建设处党组成员、处长。2003年7月任陇南行署建设处党组书记、处长。2004年12月任陇南市第一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05年4月任陇南市一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2007年1月任陇南市二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市总工会主席。2011年11月为陇南市副地级干部，2013年5月退休。

王大睿　男，汉族，1963年2月出生，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人，大学学历。先后任兰州兰石总厂技术员、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劳动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共青团兰州市委书记、兰州市七里河区委副书记及纪委书记（正县级）。2002年11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2006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陇南市人民政府市长助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9月任平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0年9月至2014年8月任中共平凉市委常委、崆峒区委书记。2014年8月至2015年2月任平凉市委常委，2015年2月任中共平凉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郭建博　男，汉族，1961年4月出生，甘肃庆阳市西峰区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先后任甘肃省陇南地区宕昌县农业局科员；将台乡副乡长、党委副书记、乡长；牛家乡党委书记。中共宕昌县委副书记。中共武都县委副书记；武都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中共武都区委副书记、区长。2006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2010年1月后不再担任徽县人大常委会主任）；2010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共成县县委书记。2011年9月任陇南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

佘东鹏　男，1963年11月出生，甘肃省成县人，大学学历。先后在成县黄陈乡小学、黄陈乡政府、成县县委组织部工作。历任中共陇南地委组织部组织科长、副县级组织员、副部长。中共西和县委副书记；中共西和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县长，中共西和县县委书记。2010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共陇南市委党建领导小组副组长，2012年12月任陇南市副市长。

王　强　男，汉族，1964年1月出生，甘肃省成县人，大专学历。1982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两当县城关小学，两当县委机要室，两当县太阳乡，原陇南地区行署人事处，成县县委、县政府，陇南市环保局工作。历任太阳乡乡长、党委书记，陇南地区人事处副处长，中共成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常务副县长，陇南市环保局局长等职务。2010年1月至2010年2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代县长；2010年2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2011年9月任中共徽县县委书记。

汪作藩　男，汉族，1935年12月出生，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人，初中学历。先后任天水县汪川供销社、徽县供销社、农工部、财贸部干事和徽县城关公社副书记、主任、书记。1983年10月至1985年10月，任县委常委；1983年12月至1987年10月任县纪委书记（1985年10月后兼任）；1985年10月至1989年11月任徽县县委副书记；1989年12月至1992年11月任徽县人大党组书记、主任；1992年12月至1993年2月任徽县政协党组书记；1993年2月至1996年3月任徽县政协第八届委员会主席；1996年3月退休。2006年5月逝世。

温恩仲　男，汉族，1939年6月出生，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人，大专学历。先后在徽县二中，徽县县

委党校甄别、审干办公室，徽县县委组织部工作。1968年11月到徽县“五七干校”劳动；1969年5月调徽县水阳公社工作。1976年2月起历任徽县嘉陵公社革委会副主任、党委副书记、革委会主任、党委书记，伏家镇党委书记，徽县文教局党总支书记。1986年12月任中共康县委常委、副书记。1989年12月任徽县政府副县长；1992年12月至1997年12月任徽县县委常委，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1998年1月至2000年8月任人大正县级调研员。2000年8月退休。

常佐存 男，汉族，1949年7月出生，甘肃省岷县人，大专学历。曾在甘肃省宕昌县兴化小学任教，后历任宕昌县革委会办公室干事、共青团宕昌县委书记、武都团地委副书记、武都地区工会办事处副主任、陇南地区工会办事处副主任。1989年11月至1997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常务副书记（1995年1月兼任县委党校校长）；1997年11月至2002年11月任徽县县委常委，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2002年11月至2006年11月任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2009年10月退休。

王瀚东 男，汉族，1957年出生，甘肃省两当县人，大学学历。曾在两当县云坪公社工作，后历任两当县太阳公社团委书记、两当县太阳乡副乡长、两当县鱼池乡党委书记。1989年12月至1994年11月任两当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94年起历任中共两当县委副书记、中共两当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2002年11月至2004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2004年3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常务副书记；2006年11月至2010年1月任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2010年2月至2015年3月任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辛晓尧 男，汉族，1960年6月出生，甘肃省礼县人，大学学历。曾在甘肃省天水地区水电局农电管理所西和变电所工作。后历任礼县水电局助理工程师、礼县小水电公司副经理，礼县电力局总支书记、副局长等职务。1997年10月至2002年10月任徽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2年10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2009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政协徽县委员会主席；2015年3月任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蒋 雁 男，汉族，1940年7月出生，辽宁省盖州市人，大学学历。先后任甘肃省成县农牧局副站长、站长；甘肃省宕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89年11月至1992年10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1992年11月至1995年3月任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1995年4月至1997年10月调任陇南地区水保局局长；1997年11月至2001年8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徽县政协党组书记；1998年1月至2001年8月任徽县政协第九届委员会主席。2001年8月退休。

王剑英 男，汉族，1957年11月出生，甘肃礼县人，大学学历。先后在中共礼县县委办公室、团县委工作，历任礼县永兴乡副乡长，陇南地区物资处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陇南行署办公室秘书，陇南行署办公室副主任，陇南行署办公室副主任兼外事旅游局局长等职务。2001年1月至2002年8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徽县人民政府县长；2002年8月至11月任中共两当县委书记；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任甘肃省庆阳市镇原县委书记；2006年10月任庆阳市委常委、秘书长。2009年5月至2015年7月任甘肃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8月任甘肃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巡视员（正厅级）。

陈 荣 男，汉族，1964年8月出生，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人，大学学历。先后任陇南地委农工部干事、武都县城郊乡副乡长、武都县外纳乡党委书记、礼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等职务。1997年10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2001年8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2002年10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

府县长。2006年12月任陇南市交通局党组书记;2007年4月任陇南市交通局党组书记、局长;2010年1月任陇南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肖庆康　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甘肃省文县人,大学学历。曾在文县县委办公室工作,历任文县石鸡乡副乡长、文县尚德乡乡长、文县尚德乡党委书记、文县政府办公室支部书记(主持政府办工作)等职务。2002年10月至2006年10月任徽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6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西和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2014年3月任陇南市武都区委副书记、政府区长。

王俊强　男,汉族,1966年8月出生,甘肃省宕昌县人,大学学历。历任宕昌县牛家乡团干、经委主任、政府乡长,宕昌县官亭镇镇长、宕昌县临江铺乡党委书记、宕昌县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正科级)、宕昌县委办公室主任、礼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中共礼县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中共文县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文县县委副书记,陇南市委、市政府督查考核办公室(局)主任(局长)等职务。2014年5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黄凡宗　男,汉族,1937年1月出生,甘肃省徽县人,初中学历。先后在徽县高桥乡、县委宣传部工作,历任徽县广播站站长、中共徽县县委秘书、徽县游龙川公社及泥阳公社主任、副书记等职务。1971年至1973年任徽县革委会政治部副主任;1973年至1975年任徽县伏家镇公社党委书记;1975年12月至1986年12月先后任徽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85年8月至1986年11月任徽县人民政府县长;1987年2月至1993年2月任徽县政协党组书记,政协徽县第六、第七届委员会主席;1993年2月至1997年11月任徽县委调研员。1997年11月退休。2015年6月逝世。

郭建章　男,汉族,1939年1月出生,甘肃省成县人,初中学历。先后任成县黄渚乡文书,徽成县科委、县委秘书室干部,徽县银杏树公社副主任、副书记、书记等职务。1970年12月至1980年12月任徽县革委会副主任;1981年1月至1983年12月任徽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84年1月至1996年3月任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1996年3月至1998年1月任政协徽县第八届委员会党组书记、主席;1998年1月至2000年8月任徽县政协调研员。2000年8月退休。

张结晶　男,汉族,1948年11月出生,甘肃省西和县人,大专学历。曾先后担任西藏昌都军分区战士、班长、指导员、副营职干事、营教导员、团政委等。1987年12月至1994年6月任徽县武装部政委。1994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中共礼县县委副书记;1997年11月至2001年8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2001年8月至2006年12月先后任徽县政协党组书记,政协徽县第九届、第十届委员会主席。2009年3月退休。

宋小平　男,汉族,1959年10月出生,甘肃省西和县人,大学学历。1978年9月至1980年7月在甘肃省礼县师范学校学习。曾在礼县永兴小学、西和稍峪学校任教。后在西和县马元乡政府工作,历任西和县马元乡副乡长、西和县晒经乡乡长、西和县晒经乡党委书记、西和县大柳乡党委书记、西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2年10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2006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政协徽县委员会主席。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政协西和县委员会主席;2011年10月起任西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张承荣　男,汉族,1964年2月出生,甘肃省会宁县人,大学学历。历任甘肃省两当县太阳乡科员、

副乡长、党委副书记、乡长、党委书记；两当县鱼池乡党委书记；两当县水利局局长等职务。2003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两当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两当县水利局局长（其间在甘肃省委政法委挂职一年）；2006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共两当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2011年9月至2015年3月任中共徽县县委副书记；2015年3月起任政协徽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党组书记、主席。

人 物 表 录

县外徽县籍机关事业单位副县(处)级领导(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 23-1

姓名	籍贯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杨作栋	泥阳镇	1940年1月		政协成县委员会	副主席	2000年10月退休
张立志	大河店乡	1942年	初中	兰州铁路局玉门铁路办事处	主任、书记兼任玉门市政协副主席	退休前享受正县级待遇
康　绵	江洛镇	1944年12月	初中	兰州食品厂	党委书记	2005年1月退休
吕兴才	栗川乡	1945年	大专	陇南市教育局	党组书记	2005年退休
杨文华	城关镇	1946年4月	大学	成县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	2006年10月退休 祖籍河南沁阳
李小明	城关镇	1948年1月	大专	甘肃靖远煤业集团公司	副处长	高级经济师 2008年退休
白永泉	水阳乡	1948年2月	中专	天水市地方税务局	党组书记、局长	2008年4月退休
锁永玺	麻沿河乡	1948年3月	大专	陇南市政府	秘书长	2009年退休 享受副地级待遇
王兆吉	泥阳镇	1951年3月	高中	陇南市地税局	副局长	2008年10月提前退休
冯冬绪	江洛镇	1952年10月	大专	陇南市卫计委	副调研员	祖籍陕西宝鸡市
寇建峰	泥阳镇	1953年5月	大专	两当县政府	督学	2013年退休
郭夫敏	城关镇	1968年8月	大学本科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副院长	
周厚军	银杏树乡	1953年11月	大专	成县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	2012年退休
张永刚	水阳乡	1956年2月	大学本科	政协两当县委员会	副主席	
张迎北	城关镇	1957年1月	大学本科	陇南中级人民法院	副院长	任内因病去世(2011年)
胡智明	江洛镇	1958年6月	大学本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监狱管理局监狱工作协会	秘书长	部队转业
成志杰	泥阳镇	1962年2月	大学本科	中共成县委组织部	部长	
桑虎林	嘉陵镇	1962年2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工会	常务副主席	
剡蛟龙	伏家镇	1962年3月	大学本科	政协陇南市委员会	副秘书长 办公室主任	
范玉杰	栗川乡	1962年5月	大专	陇南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副局长	
成望东	伏家镇	1963年1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委党校	副校长	祖籍秦安
崔亚军	城关镇	1963年2月	研究生	天水师范学院	党委常委、统战部长、港澳台办公室主任	教授职称
车　瑛	江洛镇	1963年3月	大学本科	武都区检察院	检察长	
郭利平	伏家镇	1963年5月	大学本科	新疆阿克苏市机关工委	书记	上校军衔,新疆库车县武装部政委转业
徐世林	江洛镇	1963年8月	研究生	陇南市财政局	局长	
胡洪涛	泥阳镇	1963年9月	大学本科	政协两当县委员会	主席	兼组织部长
万海峰	泥阳镇	1963年9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地方税务局	副局长	

续表

姓名	籍贯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闻明辉	城关镇	1963 年 6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地方税务局	纪检组长	
夏建华	城关镇	1963 年 12 月	研究生	陇南市司法局	局长	
李俊升	嘉陵镇	1963 年 12 月	硕　士	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党委委员	高级工程师
童晓辉	泥阳镇	1965 年 9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主任	
王　平	银杏树乡	1966 年 3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水务局	副局长	祖籍甘肃通渭
何　东	城关镇	1967 年 9 月	大学本科	天水市秦州区政府	区长	高级工程师 回族
周立钧	永宁镇	1967 年 10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武都区委	宣传部长	
寇敏峰	泥阳镇	1968 年 1 月	研究生	陕西省留坝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挂职
刘维刚	伏家镇	1969 年 4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扶贫办	纪检组长	
吴　秀	栗川乡	1969 年 10 月	大学本科	中共西和县委	县委常委　统战部部长	
王　勇	伏家镇	1970 年 4 月	研究生	兰州市公安局户政处	副四级高级警长	回族
冉富强	泥阳镇	1970 年 9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	副秘书长　研究室主任	
陈　军	江洛镇	1971 年 2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残疾人联合会	理事长	
常新荣	城关镇	1971 年 2 月	研究生	陇南市森林公安局	副局长	
郭力逢	水阳乡	1972 年 6 月	研究生	中共康县委宣传部	县委常委　部长	
樊　华	麻沿河乡	1972 年 7 月	大学本科	天水市秦州区政府	副区长	
熊永平	江洛镇	1972 年 10 月	大学本科	云南省人民检察院	调研员检察官	副处级
罗　刚	银杏树乡	1973 年 1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武都区	副区长	
穆晓辉	虞关乡	1973 年 3 月	大学本科	甘肃省委常委办公室二处	处长	
王　鹏	水阳乡	1973 年 3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水政监察支队	支队长	2012 年部队退役（副团职）
李瑞智	伏家镇	1973 年 9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人事处	处长	副县级 副研究员
杨晓锋	水阳乡	1977 年 10 月	研究生	甘肃省委办公厅政治处	主任	正处级
张羽锐	城关镇	1978 年 10 月	研究生	河北秦皇岛市国家安全局政治处	处长	祖籍陇南 西和县
张　金	大河店乡	1978 年	研究生	甘肃省教育厅国资委	主任	副处级
靳文君	柳林镇	1979 年 7 月	研究生	甘肃省康县人民政府	副县长	女
何　西	城关镇			甘肃省林业厅办公室	主任	正县级，回族
李玲芬	城关镇			甘肃省体育局人事处	副处长	女
高海龙	银杏树乡	1980 年	大学本科	重庆高巴南区电视台	副台长	副处级

注：未注明性别、民族者均为男性、汉族。

县外徽县籍副团级及以上人物(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23-2

姓名	籍贯	出生年月	入伍时间	学历	单位	职务(军衔)	备注
刘志锡	银杏树乡	1941年10月	1960年5月	大专	陕西省公安厅	二级警监　上校	2002年退休
亢志成	大河店乡	1957年10月	1976年	大学	空军孝感离职休养所	所长　上校	正团职
候　俊	虞关乡	1950年2月	1968年2月	大专	十三集团军某师后勤处	处长	副团级
翟　春	嘉陵镇		1980年11月	大专	武警某部	正团职干部武警　中校	2005年退役
史黎强	城关镇	1964年10月	1964年10月		武警银川支队	支队长	
杨东雄	嘉陵镇	1962年	1979年	大学	总参谋部某报社	宣传科长(副团级、中校)	2001年退役
宋晓龙	银杏树乡	1970年8月	1969年	硕士	总参谋部某部	技术7级副研究员大校	
姚宏宝	麻沿河	1972年	1990年12月	大学	武警云南部队政治部	主任	
刘建林	江洛镇	1972年12月	1990年12月		云南曲靖市武警支队	支队长　上校	
党　文	虞关乡	1976年2月	1994年12月	大学	延安市武警支队	副支队长	副团级
窦　亮	栗川乡	1976年9月	1994年12月		新疆军区边防某部	站长	兼工程师副团职
沈　勇	柳林镇	1969年9月		硕士	兰州市司法局强制隔离戒毒所	副政委	一级警督
成　斌	泥阳镇	1976年7月	1994年12月	大学专科	兰州军区某部管理处	参谋	正团职获三等功4次
哈真慈	城关镇	1977年3月	1999年7月	硕士	武警特警学院教学科研部	副教授	女　回族　正团
王　平	泥阳镇	1981年	2010年1月	博士在读	军委某部信息化中心	工程师	副团级

注:未注明性别、民族者均为男性、汉族。

县外徽县籍专业技术领域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获得者（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23-3

姓名	籍贯	性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备注
贾克礼	银杏树乡	男	1943年1月	大学	甘肃省农科院花卉中心	研究员	主任
蒙克清	高桥乡	男	1951年4月	大学本科	宁夏回族自治区邮政公司	高级政工师	机关党委专职书记2011年5月退休
张煜辉	江洛镇	男	1952年10月	大学本科	天水市水利局	总工程师	副县级
张　金	伏家镇	男	1954年7月	大学本科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梁　桢	江洛镇	男	1954年12月	大学本科	甘肃农业大学档案馆	副研究馆员	馆长
吕桂先	栗川乡	女	1957年8月	大学本科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何兴兴	栗川乡	男	1959年8月		天水市第二人民医院	骨科副主任医师、主任医师	兰州大学医学院兼职副教授
童明辉	泥阳镇	男	1962年3月	大学本科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主任医师、教授、硕士生导师	副院长、中华医学会超声专业全国委员会委员
张敬泽	大河店乡	男	1962年6月	博士	浙江大学生物技术研究所	副教授	博士生导师
孙士勇	城关镇	男	1962年	博士后	美国埃默里大学医学院癌症中心、血液学和医学肿瘤学研究室	教授	
黄荣昌	江洛镇	男	1963年12月	硕士	甘肃政法学院法学院	教授	
何志龙	栗川乡	男	1964年2月		陕西师大历史文化学院	教授	院长　博士生导师　回族
成江荣	泥阳镇	男	1964年10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物理与信息技术系	教授	党总支书记
张和平	麻沿河乡	男	1964年10月	硕士	陇南师专初等教育学院	副教授	
撒利民	城关镇	男	1964年	博士后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高级工程师	回族，处长
岳贵明	永宁镇	男	1965年2月	大学本科	陕西渭南师范学院		
王晓黎	城关镇	女	1965年9月	大学本科	甘肃省妇幼保健院	妇产科主任医师	妇一科主任
贾利珠	伏家镇	男	1965年11月	大学本科	天水师范学院艺术学院	教授	院长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衣家奇	城关镇	男	1966年3月	大学本科	南京工业大学法政学院	教授	硕士生导师
刘晶岚	伏家镇	女	1966年4月	博士	北京林业大学自然保护区学院	副教授	北京农大博士
韩　毅	城关镇	男	1966年4月	研究生	陇南市委党校	副教授	
杨海军	城关镇	男	1966年6月	大学	兰州财经大学	教授	硕士生导师
段小红	城关镇	女	1966年6月	研究生	陇南市委党校	教授	
刘伯霞	水阳乡	女	1966年12月	大学本科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	研究员	
马旭东	城关镇	男	1967年10月	大学本科	甘肃省秦剧团	国家二级舞台美术设计师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会员回族
周新美	大河店乡	女	1967年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音乐与舞蹈学院	副教授	院长
李　聪	城关镇	女	1968年	大学本科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续表

姓名	籍贯	性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备注
祁宏涛	高桥乡	男	1968 年 11 月	博士	贵州凯里学院	教师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
姚辉杰	泥阳镇	男	1969 年 3 月	大学本科	甘肃省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蒋明云	永宁镇	女	1969 年 8 月	硕士	甘肃农业大学	副教授	
田　赟	榆树乡	男	1970 年 8 月	大学本科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副教授	
王　浩	江洛镇	男	1970 年 11 月	大学本科	甘肃财贸职业学院	副教授	
王永斌	江洛镇	男	1970 年 11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农林技术学院	副教授	
张益琴	嘉陵镇	女	1970 年 8 月	硕士	陇南师专音乐与舞蹈学院	教授	副院长
张旭辉	栗川乡	男	1971 年 3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副教授	
孙晓玮	城关镇	女	1971 年 8 月	博士	兰州大学 基础医学院病理学研究所	副教授	兰州大学博士
宋　涛	城关镇	男	1972 年 1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设计与美术学院	副教授	
张少武	城关镇	男	1972 年 3 月	硕士	甘肃省交通科学研究院 有限公司设计所	正高 工程师	
王　平	泥阳镇	男	1972 年	大学本科	甘肃省政法学院警察战术系	教授	
唐　冲	大河店乡	男	1972 年	硕士	天水麦积山石窟研究所	副研究员	
周立芳	永宁镇	女	1973 年	博士	浙江大学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张振明	伏家镇	男	1973 年 2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市委党校	副教授	
何永东	嘉陵镇	男	1977 年 12 月	博士	广西师范大学		中央党校博士
李娟霞	伏家镇	女	1978 年 7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学前教育学院	副教授	
杨　军	麻沿河乡	男	1978 年 10 月	大学本科	陇南师专	副教授	
廖永峰	麻沿河乡	男	1979 年 2 月	硕士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张利军	泥阳镇	男	1979 年 11 月	研究生	天水师范学院电子信息与电气 工程学院	副教授	副院长
樊瑞宁	永宁镇	女	1979 年	硕士	兰州财经大学	副教授	
刘　峰	永宁镇	男	1979 年	博士	渭南师范学院		
锁凌燕	城关镇	女	1980 年 1 月	博士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副教授	祖籍天水市秦州区
胡建军	水阳乡	男	1980 年 2 月	大学本科	兰州工业学院	副教授	
文　汇	泥阳镇	女	1980 年 11 月	博士	美国（云南）大自然保护中心		北京大学博士
李　甜	江洛镇	女	1982 年	博士	甘肃政法学院艺术学院	副教授	兰州大学博士
马轩龙	城关镇	男	1983 年 7 月	博士	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 气候变化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博士
郭　娟	城关镇	女	1983 年	博士	中国海洋局南海分局	副研究员	厦门大学博士
王文娟	城关镇	女	1984 年 6 月	博士			南京大学博士
严　博	江洛镇	男	1986 年 5 月	博士	浙江理工大学		西安交大博士
王　薇	永宁镇	女	1986 年 12 月	硕士	西北工业大学无人机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赵　黎	城关镇	女	1987 年 3 月	博士	吉林大学	讲师	吉林大学博士

注：未注明民族者均为汉族。

徽县教育系统高级教师(截至2015年)

表23-4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资格获得时间	聘任时间	备注
王克选	男	1956.09	大河店乡	大专	徽县教学研究室	2008.09	2009.04	
陈志渊	男	1964.06	栗川乡	本科	徽县教学研究室	2010.01	2011.01	
魏　军	男	1963.10	泥阳镇	本科	徽县电化教育馆	2011.12	2013.07	
贾晓林	男	1960.02	银杏树乡	大专	徽县电化教育馆	2009.01	2010.02	
王　琳	男	1955.05	甘肃庄浪县	本科	徽县教学研究室	2009.07	2000.06	
冯佐成	男	1954.07	银杏树乡	大专	徽县教学研究室	2011.12		
雷成生	男	1964.02	甘肃秦安县	大专	徽县教学研究室	2013.01	2014.04	
张大明	男	1958.01	河南巩义	大专	徽县招生考试办公室	2010.01	2010.10	
何本善	男	1952.09	甘肃秦安县	大专	徽县招生考试办公室	2002.04	2013.08	
郭永强	男	1965.03	泥阳镇	本科	徽县招生考试办公室	2013.01	2015.12	
耿　宏	男	1963.07	栗川乡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9.08	1998.10	
师小平	男	1962.12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0.09	2005.04	
程茂胜	男	1966.07	甘肃秦安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7.05	2000.06	
闫根弟	男	1962.12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4	2013.04	
程　民	男	1958.06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7.05		
杜生堂	男	1963.04	嘉陵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5.06	2005.06	
刘宗教	男	1962.09	江洛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1999.03	1999.03	
李双宝	男	1969.03	银杏树乡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4	2013.04	
安新文	男	1964.09	甘肃秦安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9.01	2010.03	
蔡录生	男	1965.10	甘肃秦安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1	2011.01	
冯智高	男	1964.05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1	2011.01	
黄学武	男	1967.08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9.10	2010.03	
孔立新	男	1962.10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5.03	2005.06	
李蕴华	男	1956.02	永宁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2.06	2002.06	
刘遇泰	男	1965.10	甘肃通渭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4	2011.01	
屈建平	男	1960.09	麻沿河乡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1.05	2002.06	
王怀西	男	1962.11	泥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9.08	2010.03	
王吉明	男	1965.12	甘肃甘谷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4	2011.01	
杨克刚	男	1964.12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4.12	2005.06	
杨旭东	男	1963.11	甘肃静宁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9.01	2010.03	
张代玉	男	1968.09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4	2011.01	
周晓峰	男	1967.04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1	2011.01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资格获得时间	聘任时间	备注
闫　璐	男	1969.09	菜川乡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3.01	2014.12	
靳永强	男	1972.06	江洛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3.01	2014.12	
雷昱龙	男	1968.07	甘肃通渭县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3.01	2015.12	
李　真	男	1970.10	泥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3.05	2014.12	
宋　锋	男	1966.08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4	2013.04	
李银辉	男	1966.03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4	2013.04	
李正元	男	1968.05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4	2013.04	
王峰婷	女	1970.04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2.08	2013.11	
张翠莲	女	1968.12	城关镇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11.12	2013.04	
张生太	男	1959.09	甘肃秦安县	大专	徽县第一中学	2010.04	2011.01	
周恩祖	男	1963.04	大河店乡	本科	徽县第一中学	2000.12	2002.06	
郝世俊	男	1965.07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二中学	2010.04	2011.01	
安　斌	男	1968.01	江洛镇	本科	徽县第二中学	2014.02	2014.04	
韦　健	男	1963.01	城关镇	大专	徽县第二中学	2015.03	2015.12	
胡秋玲	女	1962.10	银杏树乡	大专	徽县第二中学	2013.05	2015.03	
王智吉	男	1960.06	泥阳镇	大专	徽县第二中学	2015.03	2015.12	
马志强	男	1964.01	河南巩义	本科	徽县第二中学	2006.08	2007.01	
尹立泰	男	1964.01	伏家镇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08.05		
王爱钰	男	1964.04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三中学	2010.02	2011.01	
李成玺	男	1964.01	麻沿河乡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2.04	2013.04	
张建全	男	1964.01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三中学	2013.01	2013.12	
杨小平	男	1964.01	伏家镇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3.05	2013.12	
沈全洲	男	1964.05	甘肃天水市	本科	徽县第三中学	2013.01		
殷红岩	男	1964.01	江洛镇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3.01	2013.12	
魏国勇	男	1964.07	伏家镇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4.02	2014.05	
雷有富	男	1956.11	榆树乡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4.01	2014.05	
陈　昕	男	1967.08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三中学	2014.12	2015.12	
刘仰庭	男	1962.02	甘肃天水市	大专	徽县第三中学	2014.12	2015.12	
柯永利	男	1957.01	河南鲁山县	大专	徽县第四中学	1995.08		
安代成	男	1963.11	甘肃甘谷县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04.12	2005.06	
白留增	男	1957.08	河南郑州市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1996.12	1998.10	
王汉荣	男	1963.10	甘肃西和县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02.12	2003.06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资格获得时间	聘任时间	备注
王晓霞	女	1966.03	甘肃成县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10.01	2011.01	
雷文礼	男	1964.03	甘肃天水市	研究生	徽县第四中学	2010.01	2011.01	
赵石根	男	1965.02	伏家镇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10.01	2011.01	
刘万顺	男	1959.06	大河店乡	大专	徽县第四中学	2011.12	2013.11	
石芳珍	女	1966.12	永宁镇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12.12	2013.04	
张 立	男	1965.07	城关镇	大专	徽县第四中学	2011.08	2014.11	
陈淑霞	女	1965.10	栗川乡	本科	徽县第四中学	2013.01	未聘	
黄润珍	男	1967.04	甘肃清水县	本科	徽县第五中学	2011.11	2013.04	
赵 清	男	1964.10	江洛镇		徽县第五中学	2013.01	2013.11	
张永平	男	1962.01	辽宁开原市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1997.11	2010.10	
于宏刚	男	1964.01	栗川乡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2009.01	2010.03	
陈润身	男	1960.07	甘肃秦安县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2009.01	2010.03	
王朝琪	男	1957.03	江洛镇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2010.01	2011.01	
宋志孝	男	1962.10	柳林镇	大专	徽县职业中专	2011.12	2013.04	
陈志林	男	1961.03	银杏树乡	大专	徽县职业中专	2014.01	2014.04	
田守江	男	1964.10	伏家镇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2013.01	2013.11	
梁忠民	男	1967.08	大河店乡	本科	徽县职业中专	2014.01	2014.04	
贾 烨	男	1961.09	陕西凤翔县	大专	徽县实验小学	2010.04	2011.01	
裴建新	男	1961.12	甘肃天水市	大专	徽县实验小学	2013.09	2014.04	
韩冬青	女	1964.05	四川南溪县	本科	徽县嘉陵镇初级中学	2011.01	2010.09	
王奇志	男	1963.09	甘肃天水市	中专	徽县嘉陵镇明德小学	2016.01	未聘	
廖志军	男	1971.01	甘肃成县	本科	徽县泥阳镇中心小学	2015.03	2015.12	
文永锋	男	1964.11	泥阳镇	大专	徽县泥阳镇初级中学	2015.03	2015.12	
朱 武	男	1966.10	永宁镇	大专	徽县永宁镇明德小学	2015.03	2015.12	
刘永杰	男	1958.07	江洛镇	大专	徽县江洛镇游龙川初级中学	2013.05	2014.04	
吕少平	男	1961.04	大河店乡	大专	徽县大河店乡中心小学	2013.01	2013.11	
李应坤	男	1957.11	大河店乡	大专	徽县大河店乡中心小学	2013.09	2014.04	
王建荣	男	1959.03	柳林镇	大专	徽县水阳乡明德小学	2015.12	未聘	
赵永贤	男	1957.12	银杏树乡	大专	徽县银杏树乡初级中学	2013.05	2013.10	

注：主要收录1990年以后获得资格者，未注明民族者均为汉族。徽县籍只标明乡镇。

卫生系统高级职称人物(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23-5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职称名称	取得资格时间	聘任时间	备注
王健虎	男	1960.11	柳林镇	大学本科	徽县元和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7.12	2007.12	
吕天霞	女	1964.04	城关镇	中专	徽县妇幼保健站	副主任医师	2012.11	2013.12	
南新光	女	1963.05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妇幼保健站	副主任医师	2003.12	2005.12	
马晓红	女	1967.02	甘肃陇南市	中专	徽县妇幼保健站	副主任医师	2013.12	2015.03	
马秋红	女	1965.12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疾控中心	副主任药师	2009.01	2011.03	
哈小娟	女	1966.08	甘肃陇南市	中专	徽县疾控中心	副主任医师	2014.12	2015.12	回族
李茂春	男	1961.03	甘肃岷县	中专	徽县针灸专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2.11	未聘任	
李建中	男	1965.11	甘肃秦安县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1.12	2002.06	
王和平	男	1963.01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3.12	2005.06	
刘炜明	男	1964.08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主任医师	2007.	2007.05	
殷天明	男	1961.02	城关镇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6.12	2007.08	
伏子娃	女	1963.02	甘肃秦安县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08.01	2009.01	
邵明辉	男	1967.02	伏家镇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9.01	2011.03	
王育东	男	1966.11	伏家镇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3.11	2014.12	
陈焕新	男	1970.05	城关镇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3.11	2014.12	
黄岳平	男	1967.01	甘肃岷县	大学专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3.11	2014.12	
张　萍	女	1974.01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3.11	2014.12	
刘　琰	女	1972.08	甘肃西和县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4.12	2015.12	
尚广宏	男	1975.01	栗川乡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4.12	2015.12	
王寒松	男	1966.03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徽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4.12	2015.12	
田友平	男	1955.05	城关镇		徽县正德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3.12		
张晓龙	男	1969.01	嘉陵镇	大学本科	徽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6.09	2007.06	
邱海云	男	1962.03	甘肃卓尼县	大学本科	徽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08.01	2010.05	
焦志刚	男	1963.11	永阳乡	大学本科	徽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4.12	2015.12	
王榴艳	女	1971.08	甘肃西和县	大学本科	徽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15.11		小转大

注:主要收录1990年以后获得资格者,未注明民族者均为汉族。徽县籍只标明乡镇。

徽县农牧系统高级职称人物(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23-6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技术职务	获得任职资格时间	备注
李尚俭	男	1938.05	甘肃临洮县	中专	种子公司	高级农艺师	1993.12	国务院特殊津贴享受者
郭承新	男	1957.01	河南济源市	本科(学士)	蔬菜站	副高级农艺师	1997.12	
王　斌	男	1967.12	城关镇	本科(学士)	果树站	副高级农艺师	2005.12	
蔡应生	男	1970.11	甘肃秦安县	本科(学士)	畜牧局	副高级兽医师	2008.12	
张　权	男	1962.07	银杏树乡	本科(学士)	蔬菜站	副高级农艺师	2009.12	
王秀珍	女	1965.01	江洛镇	本科	农技中心	副高级农艺师	2009.12	
袁义强	男	1969.01	栗川乡	本科(学士)	农技中心	副高级农艺师	2009.12	
王玺中	男	1957.10	嘉陵镇	大专	种子管理站	副高级农艺师	2010.12	
张志平	男	1972.09	银杏树乡	本科(学士)	畜牧局	副高级兽医师	2011.12	
师鹏敏	男	1969.01	甘肃秦安县	本科	良种场	副高级农艺师	2012.12	
杨晓辉	女	1970.04	水阳乡	本科	农技中心	副高级农艺师	2012.12	
莫晓莲	女	1969.08	甘肃成县	大专	畜牧局	副高级畜牧师	2013.12	

注:主要收录1990年以后获得资格者,未注明民族者均为汉族。徽县籍只标明乡镇。

徽县其他行业部门高级职称和特别资格人物(截至2015年,据不完全统计)

表23-7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获得资格时间	备注
傅俊英	男	1938.10	河北秦皇岛市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陇南春酒厂	1990年8月	国务院特殊津贴享受者
何汉文	男	1940.11	栗川乡	初中	注册会计师	徽县燎原审计事务所	1993年	
闻震宇	男	1940.11	城关镇	高小	注册会计师	徽县燎原审计事务所	1993年	
周清河	男	1969.06	湖北荆门市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1999.7	
金张红	男	1972.08	泥阳镇	大学本科	副高级工程师	徽县水务局	1999.9	
汪巨海	男	1963.06	甘肃天水市	大专	注册税务师	徽县地税局	1999.11	
郭新珉	男	1964.03	甘肃成县	大学本科	注册税务师	陇南恒兴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999.11	
乔　英	男	1963.03	城关镇	大专	注册税务师	徽县乔英会计代理工作室	1999.11	
张孔明	男	1964.10	河南巩义市	大专	注册税务师	徽县国税局	1999.11	
汪洪武	男	1964.03	甘肃武山县	大专	注册税务师	徽县国税局	1999.11	
梁晓明	男	1956.02	城关镇	大学本科	副编审	徽县档案馆	1999.12	
夏建军	男	1962.05	城关镇	大学本科	高级讲师	徽县委党校	2000年	
陈子辉	男	1963.05	甘肃榆中县	大学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00.12	
何正勇	男	1965.07	甘肃白银市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01.9	
巫徽奇	男	1965.10	甘肃泾川县	大学本科	高级讲师	徽县委党校	2001.10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获得资格时间	备注
董 强	男	1962.2	甘肃天水市	大学本科	高级讲师	徽县委党校	2004.11	
舒永宏	男	1968.07	高桥乡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徽县林业站	2004.12	
张东旭	男	1967.10	甘肃天水市	大学本科	地矿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05.12	
王敏杰	男	1956.09	城关镇	大学本科	高级政工师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	
黄新梁	男	1956.11	城关镇	大专	副研究馆员	徽县文化馆	2009年	
肖 云	男	1967.04	江西于都县	大学本科	教授级选矿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10.12	
李明祥	男	1974.10	甘肃文县	大专	高级工程师	甘肃洛坝集团公司	2010.12	
张敏强	男	1972.01	江洛镇	大学专科	注册税务师	亚特投资集团公司	2011.	
张树宏	男	1966.02	甘肃永登县	研究生	选矿高级工程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13.12	
刘小军	男	1962.03	甘肃成县	中专	高级工程师	徽县林业站	2015.12	
闫晓红	女	1967.10	伏家镇	大专	高级工程师	徽县林业站	2015.12	
杨建辉	男	1972.12	伏家镇	大专	高级工程师	徽县林业站	2015.12	
张志刚	男	1964.03	四川宜宾市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国家级白酒评委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张智良	男	1966.04	伏家镇	中专	第七、八、九届白酒国家评委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任爱琴	女	1966.09	城关镇	高中	国家级白酒评委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吴亚玲	女	1971.10	甘肃天水市	大专	注册会计师 注册税务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亚特投资集团公司		2007年进入该公司
周世国	男	1972.08	徽县	大学本科	注册会计师 注册税务师	甘肃金徽矿业		2012年1月进入该公司
乔志钢	男	1963.04	甘肃兰州市	大学本科	注册会计师	亚特投资集团公司		2014年6月进入该公司
谢小强	男	1974.01	甘肃天水市	大专	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徐盛姬	女	1982.12	甘肃兰州市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亚特投资集团公司		2014年进入该公司
陈 菊	女	1983.07	四川宜宾市	大学本科	国家级白酒评委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注：主要收录1990年以后获得资格者，未注明民族者均为汉族。徽县籍只标明乡镇。

荣　誉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一律简称“省委”“省政府”）

集体荣誉

1990年8月24日，《人民日报》《国务院表彰全国夏季粮油生产先进单位名单》中，徽县名列其中。

1990年9月，徽县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1990年10月，徽县伏家镇文化站被文化部授予“全国先进文化站”。

1991年9月，徽县种子公司参加的“系列抗锈品种推广”获全国农业丰收二等奖。

1991年，徽县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计划生育先进县”。

1992年1月，徽县种子公司在“振兴农业”工作中成绩显著被农业部评为先进集体。

1992年6月，徽县电力局被国家能源部授予“电力‘三为’服务达标单位”称号。

1992年，徽县获得省政府粮食丰收一等奖。

1992年，徽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省双拥模范县”。

1992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被省政府授予“优秀企业”称号

1992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被国家统计局评为“全国500家最佳经济效益企业”。

1992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被国家经贸委、计划委、统计局、财政部组成的全国企业类型协调小组审定为“国家大型二档企业”。

1993年6月，徽县电力局被国家电力部授予“电力‘三为’服务达标单位”称号。

1993年，省政府授予徽县“科技兴农先进县”称号。

1993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入选国家统计局“中国100家最大饮料制造业企业”。

1994年5月，徽县电力局被国家电力部授予“电力‘三为’服务达标单位”称号。

1994年9月，徽县四中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1994年9月，徽县西街小学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先进集体”称号。

1994年10月，省政府授予徽县“甘肃省基本扫除文盲单位”称号。

1994年12月，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1994年，徽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省双拥模范县”。

1994年，徽县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人事部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县”。

1994年，徽县检察院贪污贿赂检察科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授予“全省检察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1995年6月，徽县电力局被国家电力部授予“电力‘三为’服务达标单位”称号。

1995年7月，徽县人民武装部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省国防教育委员会联合授予“甘肃省全民国

防教育先进单位”称号。

1995 年 11 月，徽县高桥乡农民技术学校被国家教育委员会授予“农村成人教育先进学校”称号。

1995 年 12 月 23 日，徽县人民检察院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授予“全省检察机关查办大要案先进集体”称号。

1995 年，徽县蚕种场被国内贸易部授予“中华老字号企业”称号。

1995 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金徽”品牌被国内贸易部授予“中华老字号”称号。

1996 年 6 月，徽县伏家镇贺店村党支部被省委授予“全省农村先进党支部”称号。

1996 年 9 月，徽县西街小学被全国妇联、国家教育委员会授予“全国家庭教育工作优秀家长学校”。

1996 年 9 月，徽县东关乡东关学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1996 年，徽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省双拥模范县”。

1997 年 2 月，徽县人民检察院在履行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中被省委授予“甘肃省政法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1997 年 12 月，徽县人民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检察院授予全国检察机关“先进集体”称号；在全国检察机关“双先”表彰会上，徽县检察院被记集体一等功。

1997 年 12 月，徽县因“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受到省政府表彰。

1997 年，徽县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授予全省检察机关“先进集体”称号。

1998 年 12 月，徽县伏家镇贺店村在两个文明建设中成绩突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村”称号。

1998 年，徽县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和国家计划生育协会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县”。

1998 年，徽县图书馆被文化部命名为国家“三级图书馆”。

1999 年 10 月，徽县第五中学被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扫盲教育先进单位”称号。

1999 年 12 月，徽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全省双拥模范县”。

1999 年，徽县被全国双拥领导小组、国家民政部命名为“全国爱心献功臣行动先进县”。

1999 年，徽县被国家科技部授予“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称号。

2001 年 2 月，徽县人民检察院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基层建设五好检察院”称号。

2001 年 2 月，徽县电力局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省级文明单位”。

2001 年 7 月，徽县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文化先进县”称号。

2001 年，徽县被中宣部和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等 10 部委评为“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县”。

2002 年 1 月，徽县人民检察院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记全省检察机关第四次双先表彰大会集体二等功。

2002 年 3 月，徽县农技中心被农业部全国农技中心评为“全国农作物病虫防治先进集体”。

2002 年 5 月，徽县被民政部授予“全国民政工作先进县”称号。

2002 年 6 月，徽县伏家镇伏镇村被全国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和中共中央组织部授予“全国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先进集体”称号。

2002 年 7 月，徽县伏家镇贺店村被省委授予“全省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先进集体”称号。

2002年，徽县被省政府命名为“全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

2003年1月，徽县人民检察院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评为“二〇〇二年度全省检察机关先进检察院”。

2003年3月，徽县民政局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全省拥军优属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2003年10月，徽县被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全省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先进县（市、区）”称号。

2003年12月，徽县民政局被国家民政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爱国拥军模范单位”称号。

2003年12月，徽县档案局（馆）被国家人事部、国家档案局授予“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2003年，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评为“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科技工作先进集体”。

2004年10月，徽县伏家镇伏镇村被省委授予全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五个好村党组织”称号。

2004年，徽县人民检察院派驻徽县看守所检察室被省高级人民检察院授予“2004年度全省规范化检察室”称号。

2004年，徽县麻沿河乡被国务院扶贫办评为“参与式扶贫开发先进集体”。

2005年10月，徽县江洛镇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文明村镇”称号。

2005年10月，甘肃洛坝集团公司被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全国文明单位”称号。

2005年，徽县被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教育部、民政部、文化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评为“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县”。

2005年，徽县城关镇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乡镇”称号。

2006年8月，徽县地税局柳林地税所被国家税务总局和共青团中央授予2005年度税务系统“全国青年文明号”称号。

2006年11月，徽县人民检察院驻徽县看守所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命名为“二级规范化检察室”。

2006年12月，徽县鸿远公司被国土资源部授予“首届全国矿山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先进矿山企业”称号。

2006年9月，徽县教委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教育系统先进单位”称号。

2006年，徽县人民检察院控申科被省人民检察院授予“文明接待室”称号。

2007年，徽县被国家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2008年1月，徽县被中国城市经济学会、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中国企业报社联合评为“中国民营经济最佳投资县”。

2008年3月，徽县江洛镇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为第二批“全国发展改革试点镇”。

2008年4月，甘肃洛坝集团公司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称号。

2008年6月，徽县嘉陵镇民兵应急分队被兰州军区表彰为“抗震救灾先进单位”。

2008年7月，徽县公安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系统抗震救灾先进集体”。

2008年，徽县环保局被环保部评为“抗震救灾先进单位”。

2009年1月，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徽”品牌获“中国驰名商标”认定。

2009年1月，徽县伏家镇贺店村被中共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评为“全国创建文明

村镇工作先进村镇”。

2009年2月，徽县公安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机关专项治理工作先进集体”。

2009年4月，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状”。

2009年7月，徽县人武部被省军区授予“先进团级党委”称号。

2009年8月，徽县人武部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联合表彰为“人武部、预备役团全面建设标兵单位”。

2009年8月，徽县农技中心被农业部全国农技中心评为“全国土壤肥料检测工作先进集体”。

2009年9月，徽县四中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授予“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2009年，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商务部授予“中华老字号企业”称号。

2010年6月，徽县被教育部评为“全国阳光体育先进县”。

2010年9月，徽县政法委被甘肃省政法委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全省集中清理积案活动先进集体”。

2010年10月，徽县公安局伏家镇派出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2010年12月，徽县江洛镇政府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称号。

2010年12月，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和伏家镇服务所被国家人口委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示范站（所）”称号。

2010年12月，徽县城关镇和平村、伏家镇贺店村、江洛镇游龙村、水阳乡新寺村被国家人口委和计生协会命名为“首批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

2010年12月，徽县城关镇东关清真寺被国家宗教局命名为“全国第一届和谐寺观教堂创建先进集体”。

2010年，徽县计生服务站获得“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级示范站”。

2011年1月，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被国家商务部再次认定为“中华老字号企业”。

2011年1月，徽县被甘肃省精神文明委员会授予“甘肃省第十批创建文明县工作先进县”。

2011年1月，徽县财政局被甘肃省精神文明委员会授予“甘肃省第十批文明单位”。

2011年6月，徽县农技中心被农业部全国农技中心授予“全国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示范组织”称号。

2011年7月，徽县财政局、银杏学区、永宁初中被省委、省政府评为“两基”先进集体。

2011年7月，甘肃洛坝集团公司被国土资源部授予“全国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先进矿山”称号。

2011年10月，徽县江洛镇人民政府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称号。

2011年，徽县国税局被人事部、国家税务总局评为先进单位。

2011年，徽县四中被教育部授予“第一批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文化艺术传承学校”称号。

2011年，徽县看守所被公安部评定为“全国监管场所机制创新示范单位”。

2011年，徽县柳林镇葫芦坝村、泥阳镇苟庄村、城关镇东街社区和嘉陵镇田河村被国家人口计生委、中国计生协命名为“全国第二批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居）”。

2012年2月，徽县公安局伏家镇派出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

2012年2月，徽县道路运输管理局在2011年全国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评议考核中被国家交通运输部授予“执法评议考核优秀单位”称号。

2012年2月，徽县被国家林业局授予“国家侧柏良种基地”牌匾。

2012年2月，徽县林业站参与实施的“榛子优良品种引进及野生资源改造利用的研究”项目，被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2012年3月，徽县鸿远公司被国土资源部命名为“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单位”。

2012年7月，徽县人民武装部被省军区党委评为“先进团级单位党委”。

2012年8月，徽县实验小学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两基’先进集体”。

2012年9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省政府授予“全省就业先进企业”称号。

2012年10月，徽县被农业部认定为全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示范县。

2012年10月，徽县人口局被国家人社部、国家人口计生委评为“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系统先进集体”。

2012年10月，甘肃宝徽实业集团公司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办的“神华神东杯《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知识竞赛中获优胜单位奖”。

2012年12月，徽县城关镇获得“全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先进单位、全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2012年，徽县水阳乡被国家人口委员会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依法行政示范乡镇”。

2012年，徽县看守所被公安部确定为全国机制创新示范单位。

2012年，甘肃宝徽实业集团公司被国家工商总局授予“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2013年1月，徽县交警队被公安部授予“全国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活动成绩突出集体”称号。

2013年1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华手工业联合总社授予“全国轻工业先进集体”称号。

2013年4月，徽县被全国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模范县”称号。

2013年4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全国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称号。

2013年5月，徽县东关学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单位”称号。

2013年8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国家体育总局授予“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称号。

2013年12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物联网温控监测技术获科技部“全国商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2013年12月，省政府授予徽县林业局“甘肃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4年3月，徽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被人社部授予“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优质服务窗口”称号。

2014年4月，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省政府授予2013年度“全省非公经济发展优秀企业”称号。

2014年5月，徽县被国家林业局确定为“国家珍贵树种培育示范县”。

2014年9月，徽县兴农蚕桑农民专业合作社被农业部等九部委认定为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2014年10月，徽县公安局江洛派出所被国家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称号。

2014年12月，徽县地震局被国家地震局授予“全国市县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2014年，徽县被省政府评为甘肃“千村美丽”示范村优秀等次。

2014年，徽县鸿远公司被甘肃省绿化委员会命名为“全省绿化先进单位”。

2015年5月23日，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酒文化展览馆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首批“历史再现工程博物馆”。

2015年7月，徽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全省双拥模范县”。

2015年7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全省拥军优属先进单位”称号。

2015年7月，徽县实验小学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2015年12月，徽县被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授予“全国九年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称号。

2015年，徽县龙兴科技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木皮岭”商标被农业部授予“优秀产品包装设计”奖。

2015年，徽县实验小学、县地税局、嘉陵镇嘉陵村、城关镇桥西社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第十二批省级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单位、文明村、文明社区

2015年，徽县被省政府评为甘肃“千村美丽”示范村优秀等次。

2015年，徽县城关镇桥西社区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全国充分就业社区”称号。

2015年，永宁镇高山村驻村帮扶工作队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个人荣誉

（2003年出版《徽县志》中已收录者不再收录）

1990年4月，徽县城关镇农技站李全泰在全省农业科技推广工作中成绩优异，获得省政府颁发荣誉证书。

1990年4月，徽县检察院职工王爱琴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授予“全省检察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1991年1月21日，徽县人民检察院剡礼义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记一等功一次。

1992年，县公证处周厚军获得国家司法部“全国公证质量先进个人”称号。

1992年9月，徽县虞关学区周廉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1992年10月，徽县种子公司李尚俭被国务院授予“农业技术事业突出贡献”奖。

1993年1月，徽县种子公司邓如彬获得农业部颁发“长期坚持农牧渔业推广工作，做出了贡献”证书。

1993年9月，徽县第一中学刘大光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1994年4月，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张智慧被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劳动模范”称号。

1994年8月，徽县籍学生周建军在全国首届职业技术学校田径运动会男子甲组5000米比赛项目中获得第五名，被国家教育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劳动部联合表彰。

1994年10月，县政府马建邦副县长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称号。

1995年4月，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杨万春被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企业家”称号。

1995年4月，县委书记肖兴学、榆树乡计划生育工作站站长侯如春二人获全省“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1995年9月，徽县一中耿宏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教师“园丁奖”。

1995年，甘肃陇南春工贸集团公司杨万春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1996年7月，徽县第一中学王振瑄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特级教师”称号。

1996年9月，徽县水阳学区丁仰川被国家教育委员会授予“中华扫盲奖”。

1996年，徽县土地管理局路海伟在土地定级估价工作中应用科学技术成果优异，被国家土地管理局授予二等奖。

1996年，县妇幼保健站吕天霞获国家卫生部“全国妇幼卫生先进工作者”称号。

1997年9月，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张国栋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劳动模范”称号。

1997年12月，徽县运动员刘永斌被国家体委授予“运动健将”称号。

1997年12月，徽县运动员张晓兰被国家体委授予“一级运动员”称号。

1997年，徽县检察院刘贵清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授予“先进工作者”称号。

1998年，徽县检察院刘贵清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系统优秀公诉人”。

1999年8月，徽县科委魏建国被国家科技部授予“全国科技先进县先进个人奖”。

1999年，甘肃洛坝集团公司张国栋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劳动模范”称号。

1999年，徽县针灸专科医院李茂春获得国家卫生部全国“‘德艺双馨’医护工作者”称号。

2000年4月，甘肃陇南春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智慧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2000年9月，徽县伏家镇贺店村马治民、豆会青一家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评为纪念《中共中央关于控制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发表二十周年全国计划生育家庭代表。

2000年9月，徽县统计局杨卫国被国家统计局授予“全国统计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2000年9月，徽县江洛学区林彦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2000年12月，徽县良种场张旭臣被农业部授予“全国农牧渔业丰收一等奖”。

2001年7月，徽县党史办公室杨继奎被中央党史研究室授予“全国党史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2002年7月，徽县职业中专焦寿山被教育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授予“全国职业教育先进个人”称号。

2002年9月，徽县泥阳乡学区张岁祥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2002年，徽县人民检察院李振被甘肃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派驻检察干警”。

2003年3月，徽县伏家镇政府马义聪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全省拥军优属先进个人”称号。

2003年10月，徽县第一中学刘大光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特级教师”称号。

2003年12月，县委宣传部周晓东被省委授予“全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称号。

2003年12月，徽县人民检察院李会宁被甘肃省人民检察院评为“1998—2003年度全省检察机关保密密码管理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004年3月，徽县四中王汉荣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特级教师”称号。

2004年9月，徽县第一中学张宇洁被教育部、人事部授予“全国模范教师”称号。

2004年9月，徽县西街小学贾烨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教育工作者“园丁奖”。

2004年9月，徽县第三中学马志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2004年11月，徽县科协杨志伟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科普工作先进工作者”。

2004年，县委书记王大睿被省委、省军区党委表彰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2004年，甘肃建新集团刘建民被中共中央统战部、国家发改委等五部门评为“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社会主义建设者”称号。

2005年4月，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建民被省政府授予“全省劳动模范”称号。

2005年6月，徽县森林公安分局任忠被国家公安部授予三等功奖章。

2005年11月，徽县江洛镇梁清岗被团中央、水利部、农业部、财政部、林业局、全国青联联合授予第十届“中国杰出青年农民”提名奖。

2005年12月，徽县教学研究室王克选被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特级教师”称号。

2005年，徽县人民检察院李振荣立甘肃省检察机关个人二等功。

2006年3月，徽县麻沿河乡麻安村谭秀珍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

2007年9月，徽县西街小学李书荣被教育部授予“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班主任”称号。

2007年，徽县县委书记郭建博被省委、省军区党委表彰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2007年，徽县公安局郇继勇被国家公安部授予“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

2008年4月，徽县栗川乡侯瑞宏被国家统计局授予“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2008年6月，徽县民政局胥福元在抗震救灾工作中成绩显著，受到国家民政部嘉奖。

2008年9月，徽县科协杨志伟被中国科协授予“中国科协抗震救灾先进个人”。

2008年9月，徽县第一中学程茂胜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2008年9月，徽县民族宗教局黑玉平被国家民委评为“抗震救灾先进个人”。

2008年，徽县公安局张鸿科被省委授予“全省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08年，徽县嘉陵镇田宇被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评为全国抗震救灾英雄模范，被甘肃省军区记·等功一次。

2008年，徽县嘉陵镇李昌被兰州军区授予“民兵预备役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称号。

2008年，县委常委、副县长任春峰被省委授予“全省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08年，徽县粮食局白彬被国家粮食局授予”全国粮食系统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称号。

2009年5月，徽县水务局刘爱演被水利部授予“全国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建设先进个人”称号。

2009年，徽县公安局闫永奇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机关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先进个人”称号。

2010年4月，徽县伏家镇伏镇村杨乾元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劳动模范”称号。

2010年4月，徽县金徽酒有限责任公司周志刚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劳动模范”称号。

2010年4月，甘肃鸿远矿业有限公司宋德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劳动模范”称号。

2010年5月，徽县栗川乡侯瑞宏被国家统计局授予“全国乡镇街道统计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010年9月，徽县第一中学韩凯荣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园丁奖”。

2010年9月，徽县水阳初中张俊峰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教师“园丁奖”。

2010年12月，徽县水利局马永明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称号。

2010年，徽县民政局胥福元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双拥先进个人”称号。

2011年1月，徽县良种场张旭臣被省政府授予“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011年1月，徽县江洛镇龙头新村陈智金被省委授予“甘肃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称号。

2011年6月，徽县水阳乡鱼跃被省委授予“全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11年10月，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锋、嘉陵镇嘉陵村铁武被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表彰为“全国‘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先进个人”。

2011年，县委书记王强等8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两基’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011年，徽县民政局胥福元被民政部授予“五保供养先进个人”称号。

2012年6月，徽县泥阳镇魏建锋被省委授予“全省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2012年8月，徽县司法局邱迎良被司法部授予“全国人民调解能手”称号。

2012年9月，徽县教育局革文胜被国务院授予“全国‘两基’先进个人”称号。

2012年9月，徽县泥阳初中廖志军、伏家镇学区吕翻身、嘉陵镇明德小学王奇志、水阳学区王建荣、柳林学区杨留丞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012年9月，徽县四中王汉荣、泥阳学区刘志有、实验小学高峰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教师“园丁奖”。

2012年11月，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郭天平被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授予“全国爱国卫生先进个人”称号。

2012年12月，徽县农技中心杨晓辉被农业部授予“全国粮食生产突出贡献农业科技人员”称号。

2012年，甘肃洛坝集团公司李明祥被中国科协、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国务院国资委联合授予“全国‘讲理想、比贡献’活动科技标兵”称号。

2012年，甘肃平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刘超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2012年，徽县人武部李建华被兰州军区表彰为“征兵工作先进个人”。

2013年5月，徽县第四中学王汉荣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特级教师”称号。

2013年11月，县委书记王强、政府县长肖庆康、科技局吕耀宗和段存良四人被科技部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个人”。

2013年，县委书记王强被中共甘肃省委、省军区党委表彰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2014年2月，徽县公安局麻沿河派出所吴建新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岷县漳县6.6级地震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称号。

2014年5月，徽县四中陈颖辉被共青团中央授予“全国优秀团干部”。

2014年9月，徽县泥阳初中廖志军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省优秀教师“园丁奖”。

2014年，徽县一中关弓杉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授予“全国优秀教师”称号。

2015年4月，甘肃宝徽实业集团锌冶公司周志龙被中共中央、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2015年4月，徽县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唐云被省政府授予“省劳动模范”称号。

2015年4月，徽县大河店乡柳树村李峰被省政府授予“省劳动模范”称号。

2015年5月，徽县畜牧局李治其获得农业部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颁发的“南南合作”项目中对埃塞俄比亚农业技术援助任务证书。

2015年12月，徽县财政局刘亚宗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联合授予“全国财政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2015年，徽县城关镇东关村马成德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称号。

附　录

新闻报道

徽县:生死大转移

新华社甘肃徽县5月14日电 (记者王志恒、武斌)12日15时40分左右,甘肃陇南市徽县嘉陵镇,农用三轮车、摩托车马达轰鸣,车上载着几百名群众,沿着乡村公路,紧急从村子往外撤离。撤离队伍的身后,耕牛大小的石头从山上滚落进嘉陵江里,溅起一阵阵水花;几间土坯房轰然倒地,尘土飞扬。

受地震影响,当天下午,在宝(鸡)成(都)铁路徽县境内嘉陵镇,因地震大面积山体垮塌,宝鸡开往成都方向的一列货车脱轨,火车头先起火,12节汽油罐被埋,随时都有爆炸的可能,情况万分危急。

地震发生后,瞬间通讯中断。15时许,宝成铁路嘉陵江站一位气喘吁吁的工作人员找到了正在村子里入户调查灾情的嘉陵镇镇长吴魁,向吴魁报告了火车脱轨起火、12节汽油罐车随时都可能爆炸的情况。

吴魁告诉记者,听到这个情况后,他出了一头冷汗。因为就在货车出事现场周围,有大滩、嘉陵两个村子,生活着900多名村民。

人命关天,情况危急,生命受到威胁的村民必须马上转移。

冷静下来的吴魁和其他村干部一边派人向县委、县政府汇报,一边赶紧开车往大滩村疾驶而去。

吴魁说,震后的大滩村一片狼藉,余震不断,屋顶上的瓦片还在掉落,村民们聚集在打碾场的空地上。吴魁向村民们讲明情况,同时宣布了紧急转移的动员命令。

在乡村干部的组织下,村民们开始紧急撤离,和随时可能爆炸的油罐车展开了时间竞赛。

一场生死大转移的壮举在大滩村上演。400名村民扶老携幼,乘坐能够乘坐的各种机动车辆向村子外6公里的田家河村方向转移。

15时40分左右,接到报告的陇南市徽县县委书记郭建博带领公安、消防、水利、交通、卫生等部门的工作人员,也紧急赶到了嘉陵村,组织这个村的500多名村民转移。

5月14日上午,记者在嘉陵镇田家河村一处转移灾民安置点采访,看到这里临时搭建了很多帐篷,一些转移出来的村民正蹲在空地上吃泡好的方便面,一些老人和孩子正围坐在蜂窝煤垒起的火堆旁烤火取暖。记者从村民的议论中得知,在灾难来临的时候,干部们的表现让大家感动。

大滩村村民马莉告诉记者,当时听说有可能爆炸要转移的时候,她已经吓呆了,村干部把她和两个孩子带到车上后,她发现家里的大门没有锁,正当她准备冲下车去锁门的时候,一位镇干部拦住了她,接过她手中的钥匙,跑过去替她锁好了大门。马莉说:"当时这个干部跑过去的时候,房顶上的砖瓦还在往下掉,回来的时候他一身灰尘,可是我至今还不知道他的名字。"

一些村民还告诉记者,转移的时候,他们乘坐机动车走在最前面,县上和镇子上的干部殿后。一些干部还把他们的车辆让出来让村民乘坐,而干部们跟在车后护送村民转移。

12天打通宝成线！

新华网记者　台建林

5月24日　10时许，宝成铁路109隧道北口，977次列车满载着救灾物资，徐徐入洞。

“只用了12天，宝成铁路贯通，”西安铁路局局长感慨，“这次抢修是我国铁路史上条件最艰苦、环境最恶劣、作业难度最大的一次，原来预计5月底前全线贯通，但现在比预期的工期提前了7天！”

12天前，宝成铁路被109隧道扼住。

在撞击中燃烧的隧道

21043次货车向着四川飞驰。

地震了，大山崩塌。西安铁路局凤州线路车间副主任胡华莆看到，在一阵轰隆隆的巨响之后，半面山体坍塌而下，滚滚而下的巨石将嘉陵江拦腰截断，落石砸起的灰尘在空中久久不能散去。

那一瞬间，列车与巨石相撞。至今，列车司机郑宝生、李博华仍不愿回忆那制动声的尖利、撞击声的沉闷，以及突然埋于山石间那无边无际的黑暗。

5月12日14时许，甘肃省徽县，109隧道里，车石相撞引发熊熊大火。宝成铁路中断。

隧道内，正在燃烧的货运列车共41节，分别装运麸皮、木材、钢材及粮食，其中1节装运50吨润滑油，中间12节装运556吨汽油。

隧道外，落石堵塞嘉陵江，造成堰塞湖，严重威胁上下游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

水深，火热，109隧道身陷两重灾难。

在隧道前集结的抢险大军

灾难还不止于此。

宝成铁路，是连接川陕的大动脉。汶川强震，地震核心区的生命在读秒，宝成线便是抗震救灾增援力量和各种救援物资运往灾区的生命线。

早一分钟打通宝成线，抗震救灾战斗就多一份胜算；早一分钟打通宝成线，灾区千万群众的生命就多了一份保障。

抢险任务十分明确：给隧道里的列车灭火，降温，排放有毒气体，拖出隧道里损毁的41列火车车厢，清理隧道，然后架设电缆，加固隧道，安装防护网，更换隧道铁路的砧木和铁轨。

抢险环境十分恶劣：其一，高山峡谷，余震不断，落石纷纷，车辆装备行动极为困难，很难形成集中攻势。

其二，109隧道另有棚洞。棚洞用来通风。如果没有两边的棚洞，两边隧道口一封，大火因为缺氧就

会熄灭;但是有棚洞,此法不灵。

其三,车体编组非常复杂,有的拉航空汽油,有的拉重油,还有机械车具。列车已经燃烧,油蒸气在高温情况下极易爆炸。

……

中南海焦灼的目光投向 109 隧道。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习近平到陕西灾区视察工作时,要求尽快抢通宝成线,尽快把各地的抗震救灾物资运入四川。

……

铁道部副部长卢春房,驻扎在抢险救灾现场。

陕西省委、省政府急令,公安部消防局急令,陕西消防总队紧急调动宝鸡支队、汉中支队 66 名官兵、12 部战车驰援,并担负主攻任务。

铁路工人赶来了。

甘肃武警消防部队赶来了。

解放军爆破专家赶来了。

水利部工作组赶来了。

宝鸡公安民警赶来了。

农民志愿者赶来了……

我国铁路史上条件最艰苦、环境最恶劣、作业难度最大的一次抢修战斗就此打响。

在毒烟热浪里穿梭的战士

围绕 109 隧道,兵分水、火两路。

铁道旁,嘉陵江巨石堵塞,河道形成堰塞湖,回水长度约 4 公里,蓄水量约 60 万立方米至 70 万立方米。

13 日晚,水利部工作组抵达徽县,指导疏浚河道。兰州军区某工兵连 200 多名官兵 4 次爆破,将堵在江中最大的、每块 200 多立方米的两块巨石成功爆破,并被清运出河道。

堰塞湖水面缓慢回落。

根据救援现场指挥部命令,陕西消防总队杨志军、齐海龙、查长安等人,10 多次深入隧道,摸清了隧道内部灾情。冒着毒烟热浪,官兵们轮番入洞,通过高压水泵把嘉陵江的水打到隧道南口,并且源源不断地向隧道内大量注水,以便尽快降温稀释洞内有害气体。

中国铁工、中国铁建投入 1000 多名抢险人员,日夜奋战在 109 号隧道修复和绕行线路的施工工地。

按铁道部要求,西安铁路局积极组织迂回运输,西康铁路承担重任,每天增开 16 对列车。新牵引变是单回路供电,可靠性低。陕西省电力公司连夜施工,12 个小时即实施双回路供电。

17 日中午,抢修人员终于接近 109 隧道内脱轨燃烧的货车。第一节车厢被成功挖出。

18 日,第四节车厢已经被牵引出两节。

22日，损毁在109隧道内的41节货车车皮全部被拖出。抢修，进入加固山体、清理隧道塌方阶段。

……希望，终于在人们眼前明朗起来。

在炸药箱旁守卫的警察

秦岭深山，嘉陵江畔，晚上异常寒冷。没有帐篷，抢修人员就趴在方向盘上或躺在地上睡觉；没有御寒的大衣，大家就挤靠在一块取暖；没有可口的热饭，大家就用冷馒头和咸菜充饥，渴了就喝一口江水，困了就用凉水冲一把脸。

这里没有白天黑夜的概念，没有时间的概念，脚磨出了水泡、脸被烟熏黑了、眼睛熬红了、胡子长长了。人们的体力严重透支，就连吃饭、喝水的间隙，都能打上盹，有的人端着饭碗刚拨了几口就睡着了。

“多一个人就会多一份力量，就有可能尽快抢通道路，就可能多挽救一个人的生命。让我参加抗震救灾队伍吧！”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巡警支队民警牛金华坐不住了。他叔叔有一台大型挖掘机，又刚刚添置了碎石锤。

开着自家的挖掘机奔波180公里，赶到109隧道塌方抢险工地。铁路局和他谈租赁挖掘机的费用，牛金华一口回绝：咱是自愿参加抗震救灾，挖掘机免费使用，同时免费配两个司机——叔叔和侄子。叔侄轮流值班，日夜不停地在抢险现场作业，哪里任务紧、危险大，他们就出现在哪里。

在当地，一台挖掘机每天收入约5000元。牛金华说：“这地方比较危险，为了挣钱我们不会来，但是为了救灾，我们就赶来了。我们已经下定决心，宝成线一日不恢复通车，我们就一日不撤离现场！”

像牛金华这样义务赈灾的人，在109隧道抢险现场还有几十名，都是甘肃徽县嘉陵镇的当地普通农民。和其他抢险人员一样，他们马不停蹄、汗流浃背，脸上满是油污。若要问起名字，这些可爱的朴实的农民只是说：“我们是徽县人，是嘉陵镇人”。

事故发生时，西安铁路公安局徽县警务区驻站民警孟凡武带着联防队员饶黎江第一时间赶往事故现场。

“救人！”孟凡武顾不上油罐车随时可能爆炸，和饶黎江一起，顺着坍塌的山体往机车头部爬去，身体被锋利的山石擦伤多处，刺鼻的焦油味熏得他们睁不开眼睛。顾不上这些，他们和车站职工一起，将受伤的两名司机从严重变形的机车里救出。

还有一些人的名字我们不得不提及：西安铁路公安局王广训局长和袁玉青、任晓路副局长、纪委书记胡烈，局长助理白少强、西安处处长金勇，纪委书记陈铭三带领众多铁警奔赴一线。现场烈火熊熊，黑烟浓浓，他们每天往返现场数次，要在满是灰土的路上走十几公里，“满面成灰烟火色，两鬓苍苍十指黑”。一挨凳子就能睡着，一分钟就能打个盹，一小时的休息就是很“奢侈”的“享受”。

按照指挥部要求，现场的300公斤炸药和1000枚雷管，由公安保管。西安铁路公安局凤州所所长古国忠干脆24小时寸步不离，守在炸药旁，晚上就在炸药箱上铺床褥子睡觉。

……今天，一声长鸣，入川列车隆隆驶过，那是给奋战在109隧道口的人们的崇高敬礼！

来源：新华网2008年5月（略有删节）

碑 文

宋故感义郡太夫人程氏墓志铭并序

宝文阁学士、左朝请大夫、川陕宣抚副使兼营田使、晋陵县开国子、食邑五百户、赐紫金鱼袋胡世将撰。

右朝请郎、直徽猷阁、权发遣陕西路计度转运副使公事兼本路劝农使、借紫金鱼袋霍□书。

左中奉大夫、直秘阁、权永兴军等路提点刑狱公事、建德县开国男、食邑三百户、借紫金鱼袋，詹至篆。

神龙卫四厢都指挥使、武康军承宣使、利州路经略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兼知兴元军府事、川陕宣抚使司都统制杨政之母，曰感义郡太夫人程氏，当建炎中金人作难，政方将兵会岐下，虏遽陷陕右诸道，而夫人适在泾原，遂相与隔阔者十载。政间遣人问遗其母，曰："政为人臣，当死王事。烦母自爱，无以政为忧！"夫人亦间使谓政曰："而为人臣，义当效死，坚尔志，勉尔力，无以吾为忧！"政帅师佐宣抚吴公玠，屡摧大敌，保扞西南六十州，功常第一。绍兴九年春，虏讲和，归我河南地，始得迎夫人以归，亟请于朝曰："臣不幸于母氏隔阔十载，所不敢言者，念方将兵扞难，义先国家之急。今赖国威灵，虏讲和归地，臣母子如初，愿丐身田里，以尽事亲之日。"

天子为之恻然，优诏不许，且念政功高，欲宠异其亲，则又诏以"小君"之贵特启令封。政与其兄弟竭心□养，彩衣怡愉，日奉颜色，搢绅荣之。十年夏，虏复渝盟，政时自熙河帅徙镇兴元，奉夫人归河池私第，而宣抚司趋诸帅会兵甚急。夫人偶病，少间政以他事白辞去，夫人曰："行矣！吾知其为军事也。勉之，无轻敌，无妄杀，以卒前功！"政去后数日，闻夫人复病，自军中一日弛三百里，至则夫人已不起。享年七十有五，实绍兴十年六月癸丑也。夫人世为原州临泾县人，幼孝谨专静，长适同郡修武郎杨公讳志，以妇道闻于族里。修武扞边战死，夫人年三十九，诸孤皆幼，即属志守义，鞠养其子而教之甚力，后皆为成人。常语之曰："而忘而父之死，与我而世莫之知乎？扬名显亲，其在尔矣！"政卒以功名自奋，而修武之义节著闻，由夫人之教也。子男四人：长曰元，承节郎；次曰信，承信郎；次政也；次曰仲，武义大夫，阎门宣赞舍人，行营右护军右部正将。女四人，皆适士族。孙男八人：庭，秉义郎；庠，成忠郎；廉、廣、度、厘、廱、序尚幼。孙女六人。诸孤以其月壬申自怀德军灵平寨举修武之丧，于夫人合葬于成州栗亭县安仁乡悉罗里。政来请铭，为之铭曰：

义莫重于君，恩莫隆于亲。而夫人之命其子也，曰汝姑尽节于为臣。卒君事之不废，又志养之精神，孰主张是，而使之然也？曰吉凶不僭在人，寿且八十。小君赐号，哀荣终始。天其以此为忠孝之报乎！"

此碑存于徽县文化馆院内。

永宁渡口《永远遵行》碑

知秦州直隶州徽县正堂加五级纪禄十次郭定立章程，以利行事。照得永凝河口系徽两孔道，川陕通

衢，商旅行人络绎不绝。该地向有渡船，摆渡之人、自应量取渡钱，以利往来乃渡。因该渡船户竞勒措多索船钱，竟致争斗滋事，殊属不法。除将该船户惩处外，本县悉心斟酌，定立章程，合行示谕，为此□□渡船户及行旅人等知悉。自示之后尔等各当遵照后开章程，永远奉行。倘敢故违，一经访闻或被告发，定行提案严究，决不姑息。各宜禀遵毋违，特示

计开

一单身过渡者给钱叁文

一随带行李过渡者给钱伍文

一牲畜驮载过渡者给钱拾文

一坐轿过渡者给钱拾伍文

一遇河水涨发，撑驾维艰，该行旅等酌量加增，船户不得任情勒索。

一贫难之人无钱给付，该船户一体接渡，不得藉词留难。

道光二十一年九月　吉立

此碑位于永宁镇街道。

北禅寺公议章程碑记

硖口铺众姓人等为遵立案批议立章程以除后患。

事缘本铺北禅寺，系合邑之禅宗，寔栗川之胜境界。树本阴翳，风景绝佳，代有名贤叠致咏焉，今不赘举也。兹特因会内以有庙故，卖树添亏，致有讼端，殊属可厌，故谨遵案批，议立章程，以除后患。

公议山上树木，日后除修庙用木外，概不准伐，亦不准卖。即修庙建庙之前后左右亦不准伐。本寺僧人逢会，姑砍数株，以备会用。素日但砍枝股以作烧用，毋得任意看伐焉！至于铺内，或有伦伐树木以及偷砍枝股者，一经发觉，照罪议罚，绝不宽贷。有不遵者，乡约执此禀官。

志兹卷（并）碑文

前卷且禀人　张汝德

经守人主持僧合同约定相约二，原差主事人当年戏会首

生员　杨淑贞　剡明德题书

大清道光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以前（当）事人遵（议）立

此碑存于北禅寺。

虞关义渡记

李铁军

徽县之南有地名虞关，虽非官道通衢，亦秦陇行商负返必经之要路也。关南滨嘉陵江上游，民国十七年（1928年）以前，设有营业式之船渡，商贩行旅，虽极便利，殊感索取渡资之苦。近年来，此种渡船亦废。时逢春夏，江洪暴发，问津者常兴望洋之叹，途跋者时遭灭顶之惨。地方虽有善事者已倡修，只因劫后孑

遗，无力将助捐资。兼之彼推此延，数年未能实现。二十三年（1934年）春，致民奉命驻防此地，目接耳闻怨焉。心悯，慨然倡修义渡，记工耗费繁，独立莫支，不得不将佐助予。幸我旅长李（铁军）、团长廖（昂）及各同志、当地仁人慷慨乐输，何俭、何彪二君竭力协助，鸠工伐木，不日告竣。从此行旅无阻，商贩称便。爱助乐捐诸君姓名并义简于左，以垂永久焉。中央陆军（第一）师一旅旅长李铁军十五元，参谋张履馀五元；二团团长廖昂币十元，军需主任庆庭五元；二营营长麦中禹五元，三营李幼福五元；五连连长彭致明洋十元，六连连长欧阳德二元，一连连长邓杰五元。（以下当地捐款人名，字迹模糊不清者较多，从略）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四月 日立

此碑存于虞关初中校园内。

书 信

李克强办公室回复徽县麻沿河张雪、廖雪敏的一封信

张雪、廖雪敏

你们好！6月29日来信收悉。李克强副总理仔细阅读了信件，观看了新居照片，看到你们全家搬进新房子，得知你们学习努力、成绩进步，感到十分高兴。

李副总理说，你们正处在长身体、学知识、树信念的重要时期，希望你们珍惜大好时光，热爱祖国，热爱家乡，尊重长辈，好好学习，增强本领，努力成为社会的有用之才。这也是关心和支持你们生活学习的甘肃、陇南市、徽县等各级党委政府以及民政等部门的希望，是那些帮助过你们的“好心人”的希望。

请转达对你们全家、老师和同学以及邻居们的诚挚问候。

此致

敬礼

李克强同志办公室

2009年8月14日

（说明：2009年1月，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到陇南视察灾后重建工作。16日下午，路过徽县麻沿河乡麻沿村时，下车走进路边廖真祥老人家里探望，叮嘱陪同的地方领导关心这户贫困群众。后来这家搬进新房，廖真祥的两个孙女张雪、廖雪敏向李克强副总理写信告诉家里的变化，李克强同志办公室回复了这封信。）

古籍文摘

武都郡，户五万一千三百七十六，口二十三万五千五百六十。县九：武都，上禄，故道，河池，平乐道，沮，嘉陵道，循成道，下辨道。

《汉书·地理志（下）》

三月，魏公操自将击张鲁，将自武都入氐，氐人塞道，遣张、朱灵等攻破之。夏，四月，操自陈仓出散关至河池，氐王窦茂众万余人，恃险不服，五月，攻屠之。西平，金城诸将演、蒋石等共斩送韩遂首。

《资治通鉴》第六十七卷（乙未，公元215年）

四年二月，敌复大入，攻仙人关。先是，璘在和尚原，饷馈不继；玠又谓其地去蜀远，命璘弃之，经营仙人关右杀金平，创筑一垒，移原兵守之。至是，兀术、撒离喝及刘夔率十万铁骑入侵，自铁山凿崖开道循岭东下。玠以万人当其冲。璘率轻兵由七方关倍道而至，与金兵转战七昼夜，始得与玠合。

敌首攻玠营，玠击走之。又以云梯攻垒壁，杨政以撞杆碎其梯，以长矛刺之。璘拔刀画地，谓诸将曰："死则死此，退者斩！"金分军为二，兀术阵于东，韩常阵于西。璘率锐卒介其间，左萦右绕，随机而发。战久，璘军少惫，急屯第二隘。敌生兵踵至，人被重铠，铁钩相连，鱼贯而上。璘以驻队矢迭射，矢下如雨，死者层积，敌践而登。撒离喝驻马四视曰："吾得之矣。"翌日，命攻西北楼，姚仲登楼酣战，楼倾，以帛为绳，挽之复正。金人用火攻楼，以酒缶扑灭之。玠急遣统领田晟以长刀大斧左右击，明炬四山，震鼓动地。明日，大出兵。统领王喜、王武率锐士，他紫、白旗入金营，金阵乱，奋击，射韩常，中左目，金人始宵遁。玠遣统制官张彦劫横山家寨，王俊伏河池扼归路，又败之。……是役也，金自元帅以下，皆携孥来。刘夔乃豫之腹心。本谓蜀可图，既不得逞，度玠终不可犯，则还据凤翔，授甲士田，为久留计，自是不妄动。

《宋史·卷三百六十六·列传第一百二十五·吴玠》（节选）

时金人废刘豫，归河南、陕西地。楼炤使陕，以便宜欲命三帅分陕而守，以郭浩帅鄜延，杨政帅熙河，璘帅秦凤，欲尽移川口诸军于陕西。璘曰："金人反覆难信，惧有他变。今我移军陕右，蜀口空虚，敌若自南山要我陕右军，直捣蜀口，我不战自屈矣。当且依山为屯，控其要害，迟其情见力疲，渐图进据。"炤从之，命璘与杨政两军屯内地保蜀，郭浩一军屯延安以守陕。

既而胡世将以四川制置权宣抚司事，至河池，璘见之曰："金大兵屯河中府，止隔大庆一桥尔，骑兵疾驰，不五日至川口。吾军远在陕西，缓急不可追集，关隘不葺，粮运断绝，此存亡之秋也。璘家族固不足恤，如国事何！"时朝廷恃和忘战，欲废仙人关。于是世将抗奏谓："当外固欢和，内修守御。今日分兵，当使陕、蜀相接，近兵宫贺仔谍知撒离喝密谋曰：'要入蜀不难，弃陕西不顾，三五岁南兵必来主之，道路吾已熟知，一发取蜀必矣。'敌情如是，万一果然，则我当为伐谋之备，仙人关未宜遽废，鱼关仓亦宜积粮。"于是璘仅以牙校三队赴秦州，留大军守阶、成山砦，戒诸将毋得撤备。世将寻真除宣抚，置司河池。

十年，金人败盟，诏璘节制陕西诸路军马。撒离喝渡河入长安，趋凤翔，陕右诸军隔在敌后，远近震恐。时杨政在巩，郭浩在鄜延，惟璘随世将在河池。世将急召诸将议，惟泾原帅田晟与杨政同至，参谋官孙渥谓河池不可守，欲退保仙人原，璘厉声折之曰："懦语沮军，可斩也！璘请以百口保破敌。"世将壮之，指所居帐曰："世将誓死于此！"乃遣渥之泾原，命田晟以三千人迎敌。璘又遣姚仲拒于石壁砦，败之。诏同节制陕西诸路军马。

璘以书遗金将约战，金鹘眼郎君以三千骑冲璘军，璘使李师颜以骁骑击走之。鹘眼入扶风，复攻拔之，获三将及女真百十有七人。撒离喝怒甚，自战百通坊，列阵二十里。璘遣姚仲力战破之，授镇西军节度使，升侍卫步军都虞候。十一年，与金统军胡盏战剡家湾，败之，复秦州及陕右诸郡。

《宋史·卷三百六十六·列传第一百二十五·吴璘》（节选）

徽州府（巩昌，编者注）东南四百八十里，西北至秦州百八十里，东至汉中府凤县百五十里，南至宁羌州略阳县二百里，秦陇西郡地，汉属武都郡，后汉因之。晋仍属武都郡，后没于氐、羌。后魏置广化郡，隋初废郡，以其地属凤州，大业初属洒池郡。唐仍属凤州，五代因之。宋亦属凤州，元置南凤州于此，寻改曰徽州，又以州治河池县省入。明亦曰徽州。编户六里。领县一。今仍旧。

州接壤秦、陇，俯瞰梁、益，襟带东西，称为要地，陇蜀有事，河池其必争之所矣。公孙述之并汉中也，据河池以据汉军，来歙克之。而蜀人大震。五代梁贞明初歧、蜀相攻，蜀人出河池，遂兼秦、凤，宋保蜀口亦戍河池，以绝女真窥伺之路。蒙古入蜀，河池降而凤州以南次第崩陷。河池介秦、凤间，其可以散地视欤？

清·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五十九·陕西八》（节选）

文学作品

过 青 泥

〔北宋〕文同

铁山正月雪交加，欲探东风未有涯。
才过青泥春便好，水边林下见梅花。

青 泥 岭

〔北宋〕张方平

斗峻凌霄出混茫，东西秦蜀此分疆。
萦纡断涧千寻曲，回合危峦万叠苍。
烟外孤村通鸟径，云间盘道绕羊肠。
朝家方面非轻寄，何事徘徊望故乡。

鱼关诗

〔北宋〕张方平

中流石埭隐如槌，鼓鬣徜徉此复回。
春水渐深沿泳快，为传尺素锦江来。

自注：青泥驿西二十里，危峦叠嶂，曰鱼关山。小亭临嘉陵江，江有石关，水从石罅迸流，鱼不可过，故以为名。春夏水大没石，鱼行无碍矣。

题淮阴梅鼎画蜀山图

〔元〕朱德润

西望巴蜀隔锦官，青泥黄栈细盘盘。
人间到处羊肠险，何必长歌蜀道难。

和禽言归去乐

〔元〕胡天游

归去乐，
蜀道崔嵬天一角。
青泥百折费跻攀，
滟滪翻空波浪恶性。
呜呼，
朝避长蛇夕猛虎，
干戈满眼归何所。

八渡山下早起

〔明〕蒋萧

寒露疑微雨，枯林动晓风。
畏行山路早，索饮酒壶空。
猿泪肠堪断，马嘶步未工。
少陵百八渡，于此泣途穷。

望铁山

佚名

我知铁山路，不得铁山游。
相闻樵客语，双峰天上头。
其旁切日月，其下云烟浮。
四时无炎夏，松柏蔽丹丘。
俯视两当县，远眺西康州。
河池一席地，卢井一杯沤。
未穷岩穴妙，想有图斧俦。
负此两青鞋，目极心悠悠。

自两当至徽县

〔清〕秦武域

徽两一日程，尽日梁上走。
层山看奔涛，白云尽锁纽。
旁视心神怵，谷幽带左右。
有路总成险，无田还是陡。
我生苦行役，少壮渐老丑。
思闲何由闲，日暮心愈骤。

包家峡

〔清〕秦武域

对山柬天狭，石裂任水争。
岩半倔仄路，祇客一夫行。
我马愁利涉，深矣时复惊。
溅珠洒行李，剑雨波面生。
一时三十次，无舟有水程。
况值秋霖积，扬鞭度蓬瀛。
禹功不到此，横流终未平。
哀彼揭厉人，寒洹难自停。

青石羊峡

〔清〕秦武域

群峰集众绿，伫处乃嵌石。
回互见天圆，举步真地窄。
喧豗蝘蜓水，让路引行客。
到来衣裳润，万木蔼岚滴。
乃知乾坤内，大有幽人宅。
过尽名利人，终古自岑寂。

麻沿河

〔清〕秦武域

我宿麻沿河，时当八月晦。
向晚西风急，晨霜铺瓦背。
冲寒离山店，秋草春雪碎。
石泉如蒸云，乱流渡仆辈。
山中气候变，衣单袖笼喙。
日出烘高峰，共喜冷将退。

榆树坝

〔清〕郭凤鸣

谷窦错硌岈，行行境转遐。
松根络危石，波影转流沙。
村饭蹲鸱饱，旅愁征雁斜。
几年此安堵，驻马问山家。

大 焦 山

〔清〕郭凤鸣

孤峰壁立绝迂回，一径苍茫趋涧限。
马似急帆天际下，人如飞鸟树梢来。
高桥村外乱烟合，矿石岭前夕照回。
苦说大雷书未达，燕云万里使人哀。
（任氏妹殁于京，历数月矣，尚未令孝亲闻也）

徽县寓中雷上舍见过

〔清〕郭凤鸣

有客携尊至，倾谈惜薄曛。
断烟秦岭树，乡绪陇上云，
霜野栖青草，溪流洄碧纹。
梅花何处发？知有暗香闻。

晓发徽县

〔清〕郭凤鸣

苍岚满徽郭，戒旦晓钟闻。
远树动红日，高峰界白云。
人民犹半古，陇汉此中分。
渐入陈仓险，行旌逐雁群。

栗亭道中

〔清〕郭凤鸣

陇云秦树漫相过，生鼠逢人窜薜萝。
野水激轮风信急，朝阳抱珥雨微多。
钩衣狭路愁酸枣，备食荒年有旱禾。
闻道政成同谷里，也应聊缀第三歌。

陇南吟草之徽县

〔当代〕袁第锐

吴玠吴璘迹已残，一身留得寸心丹。
河山每为英雄重，矗矗丰碑峙陇南。

葱郁禅林一树奇，红旗山上树红旗。
窦家教子堪垂范，却奉西僧作祖师。

吴玠吴璘此抗金，孤臣孽子情最深。
陇南半壁犹存宋，嘉誉流传直到今。

2001年

陇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文件

陇志编委发〔2019〕1号

陇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关于同意《徽县志（1990—2015）》出版的批复

徽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终审<徽县志（1990—2015）>的请示》已收悉。经陇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2019年10月10日主任会议终审，同意该志出版，公开发行。

此复

陇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9年10月15日

陇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9年10月15日　印发

编后记

2012年8月26日，县委书记王强向县志办负责人张泓询问县志工作，得知二轮修志尚未开始，王强书记便当面安排：立即启动这项工作，县委、县政府全力支持。2012年11月，县政府常务会议和县委常委会议先后将此项工作列入议题，并通过了编委会组成等有关方案。12月4日，由常务副县长、政府分管领导桑虎林主持，召开了20多个编委会成员单位参加的会议，县志编纂工作正式启动。

根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对全国修志工作统一规范的称谓，这部县志修编称为徽县二轮修志工作，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第二次修志，以区别于将来的第三次及其以后的修志工作。

2013年2月，春节后刚上班，县志办工作人员就集中讨论、修改篇章大纲。初步确定后，就大纲初稿上门与各有关单位负责人、业务骨干等进行讨论，广泛征求意见。5月上旬，县志办和另外邀请的10名同志进行篇章大纲的第二次集中讨论修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伏学志、县政协副主席周耀也应邀参加。10多名同志经过两天的热烈讨论，最后形成了比较一致认可的大纲篇目。

工作启动之初，县志办仅有4名工作人员，曾经邀请了10名外单位同志任兼职编辑，但是由于本职工作繁忙等原因，仅有数名编辑完成了一定章节，其余人员不了了之。2013年6月，个别章节开始编纂并初步完成。截至2014年底，仅完成百分之二三十的篇幅，大部分内容不全面，且质量粗糙。

2012年底，县委考察提拔张泓任县志办主任。2013年4月、6月，李星、吴晶同志先后调入县志办工作。2014年8月，原工作人员曹鹏雁调任县文化馆副馆长，同时何艳平同志调任县志办副主任，年底寇婷同志调入县志办。单位健全了领导班子，充实了编辑力量，随后又成立了党组织。从2015年春开始，工作进度加快，但总体上仍然在艰难中缓慢推进。

2016年底，在分管领导的强力督促下，多数单位积极报送资料或安排人员修改、补充，个别单位安排人员直接重新编纂了相关内容，工作进度进一步加快。从2016年底开始，部分章节陆续编纂完成后，附县志办文件或便函送各相关单位进行审阅。

经过县志办和有关单位人员的辛勤努力，2017年6月，初稿基本编纂完成，总字数90多万字(电脑统计)。从2017年6月到9月底，对初稿进行了三次全面校对修改。每次修改后，都重新打印若干部，在新修改稿基础上继续进行内容订正、增减和章节调整等。第三稿打印出来后，除县志办人员修改外，还先后送部分县级退休领导、文化界人士审阅修改。对反馈来的意见，凡是正确、可操作性的都予以吸收。2017年9月和10月，编纂人员对收集到的意见进行了梳理归纳，有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了一次修改，随后打印出了第四稿。年底，适逢省志办副主任郝宗维等一行领导前来督查业务工作，省志办市县志处处长陈谦对第四稿的篇章设置和内容结构等提出了修改意见，编纂人员根据其意见又进行了修改。

从2015年10到2017年10月，徽县先后召开了五次规模不同的县志工作会议。2015年10月的会议，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王俊强，县委副书记马学文，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高文，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伏

学志，政协副主席周耀等编委会领导均参加，将原定为2013年底的下限延长至2015年底，编委会成员由原先20多名扩大到60多名，王俊强县长对这项工作进行了严肃强调。2016年6月和11月，时任县政府分管领导的马国荣副县长和县委常委、副县长唐春梅分别主持召开会议，具体了解存在的问题，协调有关单位加大配合力度。2017年9月的会议上，就编纂稿向所有参会人员逐个征求意见；10月底的会议，有全县120多个单位领导参加，对县志编纂稿进行县内评审。县委书记王强、人大常委会主任辛晓尧和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王俊强均参加并讲话，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其他参会领导，5个县直单位和2个乡镇以及退休老干部、文化界人士代表等分别发表了意见，其他许多单位提交了书面意见。

2018年初开始，县志办根据工作实际进行了分工，由主编张泓独自负责县志稿后期的修改工作，副主编何艳平带领其他编辑人员主要从事年鉴业务和单位其他日常工作。2018年春夏之际，完成了对整个志稿的第五遍修改校对，同时收集、筛选了志书所用的大量图片。6月初，编纂稿在天水市进行了较规范的排版，随后打印出第五稿。第五稿打印出来报送省、市志办和徽县各编委会成员，准备召开复审会。8月23日，召开由省志办、市志办有关领导和编委会领导、成员单位共计70余人参加的《徽县志（1990—2015）》编纂稿复审会。应邀前来的省、市业务部门领导分别讲话并评议志稿，许多参会单位指出了尚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一些修改意见。

2019年初，结合省、市、县三级评审会上的意见，以及此前后征求的意见，完成了对第五稿的修改校对，由西安某印刷企业专业排版后，打印出数部终审稿。4月初，以县政府文件向陇南市政府呈报了终审《徽县志（1990—2015）》的报告，并附终审稿。5月下旬，陇南市地方志办公室提出一些修改意见，要求进一步修改。7月初，县志办委托县政府交易中心办理县志出版印刷项目的采购工作，7月底按法定程序开标后，由兰州鑫泰印刷公司中标，并确定由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9月，印刷公司对进一步修改后的终审稿重新排版、打印，县志办再次报送终审。10月初，陇南市志编委会对终审稿予以批复，通过了终审。10月底，县志稿交付出版社审阅。

《徽县志（1990—2015）》主要是2003年出版《徽县志》的续编，上限一般从1990年开始，自然状况等内容与上部县志基本相同，部分内容是对上部县志的补充。这部县志主要记述1990—2015年之间徽县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各方面的新事物新变化。这一时期，正是徽县改革开放纵深发展的时代，由计划经济过渡到市场经济，各种新生事物层出不穷，全县各个领域都发生了深刻而巨大的变化。这部县志许多篇章较突出地体现了富有徽县地域和时代特征的内容，突出了地域性、时代性和科学性。具体编纂过程中，没有明确划一的环节步骤，基本上是一边收集资料，一边加工整理和修改，各个环节同步进行。部分编、章、节先后发生较大变化。因为近20多年间无事迹特别突出，影响巨大的已故人物，故人物部分未设置立传人物；简介人物中，经济界人士由于标准难以界定和确认等原因，基本上未收录；其他教育、卫生、文化等行业，亦因标准难以界定，且鲜有出类拔萃、社会公认、行业内服众的人物，故未收录。本志书存在人物部分数量少、内容单薄之缺憾。

这部县志上下限内的20多年间，徽县各个单位所开展的工作千头万绪、纷繁复杂，社会内容极其丰富，而且变化发展迅速频繁，所产生的各种资料数量空前。在大量纸质资料产生的同时，随着电脑、网络的出现，又产生了浩如烟海的电子资料。同时，许多单位由于电脑和桌柜等办公设施更换、人员调动以及其他各种原因，许多资料损毁、消失。大量资料以空前的速度产生又以空前的速度散佚，为二轮修志工作

带来了许多新问题新困难。

二轮修志开展期间，正值党中央十八大召开以后，中国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全县上下各项工作蓬勃兴起，先后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中心工作，同时精准扶贫、脱贫攻坚工作如火如荼，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奋力建设小康社会。县志办和全县各单位工作紧张繁忙，都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从事着各项工作任务。

在本志书的编纂修改过程中，得到了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和许多单位领导以及社会各界人士的热情关心帮助。县委书记王强同志，县政府前后两任县长肖庆康同志、王俊强同志全力支持，在多个场合多次听取汇报，亲自提出指导安排意见，给予经费、物质等方面充分保障；人大常委会主任辛晓尧同志亲自参加县志评审会议，多次询问县志编纂情况；县政协主席张承荣同志热情关注县志编纂工作，提供了许多照片资料，还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县委副书记马学文同志，县委常委、副县长桑虎林同志、高文同志、刘小研同志、唐春梅同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伏学志同志、朱惠兰同志和副县长马国荣同志、赵海斌同志、孙伟同志等，多次听取工作汇报，给予具体指导安排，并帮助解决了一些实际问题。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云同志，自工作启动初一直给予关心帮助，提供了部分文字和图片资料，并亲自审阅修改了部分文字内容；政协原副主席杜发恭同志，数年来一直提供咨询，无数次白天或深夜悉心答疑释惑，多次审阅修改有关章节内容；还有部分县级退休领导，多次来县志办与主编当面讨论修改某些章节内容。省志办、市志办各有关领导，多次就稿子内容通过电话或当面指出修改意见。还有许多人员对这项工作一直热情关心，以专业角度多次提出意见，帮助修改校对。

在数年的编纂过程中，刘彦林、胡亚锋、许吉荣、刘和平、汪安仁、耿建宏、王建奎、朱清锋、张水科、屈丽娜、张敬洲、陈宝军、陈革宁、苏永文、成子恒、马喜平、张孔明、贾文利、高小娟、傅俊英、严进武、杜海潮、杨生茂、郭峰、张维喜、梁小雄、冯飞龙、袁方、廖宝泰、王世东、张涛、李凯龙、孙有亮、杨晓辉、范银霞、姬建辉、李宏权、杨亚妹、刘浩、曹鹏雁、于宏举、周磊、哈声礼、侯志军、侯忠明、陈鹏、张学武、革文胜、闫世忠、史三文、冉加强、郭志勇等许多同志，或者直接编纂部分章节内容，或者提供丰富有用的资料，或者多次帮助修改校对，部分人兼而有之。何方雨同志2017年借调县志办工作整一年，参与了志稿内容的修改和各编、章、节校对、汇总、打印以及其他方面大量具体琐屑的工作。还有许多身在外地的徽县籍人士，与主编张泓多次联系，不仅提供自己的信息，还提供其他徽县籍人员的电话等。在此，对上述各位领导和各部门各单位同志、社会各界人士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整部县志，从启动准备、篇目设置和调整、资料收集、内容编纂、核实考证、反复增删、多次校对等过程中，通过电话、短信、QQ消息、微信，千百次与各方面人士咨询请教、交流讨论、催促求助；多次发文发函，多次通知、汇报、解释说明甚至争执；从案头劳碌到街巷奔波，县内各单位到出版社、印刷企业，各种场合与各种人员广泛接触，奔波等待；酷暑严冬，无数个节假日和深夜翻阅寻觅、沙里淘金，无数的曲折，无数酸甜苦辣，其间种种呕心沥血的艰辛，难以尽述。在县志编纂和修改过程中，县志办主任张泓和副主任何艳平不仅指导、检查各位编辑的稿子，还各自直接承担了大量章节的编纂任务，李星、吴晶、寇婷三名编辑也完成了较多的篇幅。

地方志堪称一个地方的百科全书，在当今社会分工、行业门类日趋专业细密的时代，各部门各单位密切配合，“众手成书”的要求更高。在数年的修志工作中，编者深感在收集资料的广泛性、内容记述的纷

繁性、专业知识的精深性、篇章布局的科学性，校对勘误的细致性等方面，志书的要求与困难实非一般著作可比。尽管经过前后数年多次修改，花费了大量的人力心血，付出了极不寻常的劳动，但由于这种著作的复杂特殊性，编者知识水平有限，人员力量有限等原因，各种疏漏错误和缺陷在所难免，恳请各界人士批评指正。

编　者

2019 年 12 月